

陕西地方志丛书

# 府谷县志

府谷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西地方志丛书

府谷县志

府谷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



府谷縣志

府谷縣志編纂委員會  
陝西人民出版社

## 府谷县志编纂委员会成员

主任 慕明鑫  
副主任 王占雄 甄祖乐 王 锋 白义雄  
委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明玺 刘守廉 杨占华 杨国威  
李尚华 陈顺纯 赵玉斌 郭永胜  
曹玉华 甄 清

## 《府谷县志》编纂人员

主编 杨占华  
编辑 白义雄 杨占华 杨国威 张育丰  
参与初稿编写的有:柴玉文 杨 彧 马玉林  
摄影 陈文亮 马子亮

## 府谷县志办公室成员

主任 杨占华  
副主任 杨国威  
督导员 王枝荣 白义雄  
工作人员 吴礼荣 高皓月

## 审稿单位

初审 府谷县人民政府  
复审 榆林地区地方志指导小组  
终审 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序

府谷县历史悠久，源远流长。早在西汉时，境内北部就设立富昌县，后唐天佑七年(910)建置府谷县，至今已一千余年。府谷志始于清康熙九年(1670)，至民国三十四年(1945)，先后四次修纂。这些志书，对全县舆地沿革、事功宦绩、经济文化、风土人情等等，都作了较为详尽的记载，是我县稽前鉴后的珍贵史料。然而，由民国距今县志失修已近半个世纪，且年远事湮，所集资料亦多散失。有鉴于此，1982年县委、政府作出新编《府谷县志》的决定，历时九载，辑成新志，现终于出版付梓。这确是一件利于当代、惠及后世的大事，也是我县精神文明建设的丰硕成果。

府谷雄踞边塞，襟山带河，北枕长城，西屏榆神。历代君王，重兵扎守，以扼关内。境内土地广阔，物产富饶，民风淳朴，人杰地灵。这里属神府煤田腹地，是一个矿产资源的富集区，煤炭、天然气、高岭土、铝矾土、石灰岩、耐火粘土等资源，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已纳入神府煤田开发总体规划。历史上，这里人才辈出，文武兼备。从唐僖、昭起，经五代至南宋绍兴年间，折氏世代戍守边关，御寇保国，英烈满门，名垂青史。折赛花(佘太君)不畏强权，英武善射，辅佐杨业，屡树战功，妇孺皆知。农民起义领袖王嘉胤，于崇祯元年(1628)率众起义于府谷，后高迎祥、张献忠等尽投麾下，称王设官，形成农民割据政权，揭开农民起义的序幕。府谷是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老区，1926年创建中共党的组织，1934年组建了工农红军，是神府革命根据地的一部分。土地革命、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府谷这片土地上，无数英雄儿女，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前仆后继、流血牺牲，创造了可歌可泣的英雄业绩。革命烈士赵博、杨岐山、高宏轩等英勇斗争、视死如归的精神，至今为人们缅怀。新中国诞生后，府谷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创业，工业、农业、教育、文化、卫生、体育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十年改革开放，使府谷的经济建设充满生

机,一个以煤炭、冶金、化工、建材为主导产业的工业县逐渐形成。随着神府煤田的大开发,包神府公路和神朔铁路横贯县境,这里即将成为国家新的能源和重化工基地。府谷正处在资源开发、经济起飞的前夜,繁荣富庶的曙光就在前头。

从清康乾至民国,二百余年间,县志虽曾数次修葺,但纵观旧志书,由于受阶级和时代的局限,重人文,轻经济;歌颂达官显贵,诋毁群众斗争,以封建伦理和迷信的观点分析社会,记述自然。而新编《府谷县志》,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辑录和吸收了旧志中的精华,剔除了糟粕,实事求是,略古详今,上下贯通,探本寻源,比较完整地记载了府谷沧海桑田的变化。特别是记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全县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各方面建设的轨迹,全面反映了府谷县由历史到现状,由社会到自然的基本面貌。这是一部结构严谨、资料翔实、观点正确、文笔流畅、图文并茂,具有时代特色和地方特色的社会主义新方志。

编史修志,旨在资治。阅读这部新志书,对于研究探索前人的治理经验,考古镜今,继往开来,认识府谷,建设府谷,具有极其重要的借鉴价值。这部志书,确是兴府富民的珍贵史料,也是对全县人民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教材。

这次修志,是一项艰巨浩繁的工作。白义雄、杨占华、杨国威同志以及县志编纂办公室的全体同志日以继夜,广征博采,付出了艰辛的劳动;编写中,承蒙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榆林地区地方志指导小组的亲切关怀,受到各方面专家、学者的帮助指点,得到本县各有关部门、单位的热情支持和通力配合。在此一并深致谢忱!新志成,诚为全县人民庆幸之事,我受编委嘱托,草此短文,以作序言。

李 涛

1991年11月

## 凡 例

一、指导思想。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坚持“详今略古、详异略同、贯通古今、立足当代”的修志原则,力求把《府谷县志》编成具有“三新”(观点、方法、材料)、“三性”(思想、科学、资料)、“三大作用”(资治、教育、存史)和“两个特点”(时代、地方)的新方志。

二、篇目。本志篇目设计为志、章、节、目四级结构,有些内容较简的分志、章、节或志、章、目三层编写。志章节目之间,力求统领合理,归属得体,性近事相连,因果事相续,相通互见,纵成体系,横成系列。各志顺序按照先自然、后社会,先物质、后精神,先经济基础、后上层建筑排列。全志内容为总述、大事记、28个专业分志、附录,共计132章416节,全书约120万字。

三、体例。本志体例力求完善,其中大事记为全书之经,以编年体为主,依年缀事,对事情发生经过年代相连且跨时较短的大事,采用纪事本末体作补;各专业志是本志的主要内容,采用纪事本末体分门别类加以记述,相对地突出经济方面的内容;人物志根据府谷县的实际列人物传、人物表;附录含重要文辑、逸闻、旧志简介和旧志序言选等。本志采用记、述、志、传、图、表、录等综合体裁,以志为主。

四、立传。本志的入传人物不论职位高低,不分出身贵贱,属于府谷籍或在府谷活动年久的外籍人,在一定历史阶段,起到推动或阻碍事业发展的较大作用者就可入传。对入传人物的功过是非,不另文详述,而是寓褒贬于事实记述之中。本志遵循“生不立传”的惯例,但对有突出事迹的在世人物、包括革命干部、科技人员和为社会主义建设做出重大贡献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根据传事不传人的原则,将其事迹记于有关专志中,或入表存留。

五、断限。本志时限,上自事物的发端,下至事物的终结,未终结的至1989年,部分延至1990年,由于史料多寡悬殊,且事物肇源年代各异,因而上限起始不一,对旧志所载,采取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剔浮去藻,采实去荒,留珍贵史料贯通于本志之中。

六、资料。本志所依据的资料,包括史实、人名、地名、年代、数据、引文等,主要来源于两方面:一是档案、文献、文物资料;二是口头叙述资料。对这些资料,我们

大都进行过考订、核实,力求做到言必有据,言从据出,准确无误。引用旧志中的资料,文内不作注释。凡相关单位、部门提供的资料、口碑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

七、数字。数字来源,原则上使用统计局年报数字,统计局年报数字缺项或因统计体系变革数字前后有矛盾时,则使用经过考证的业务部门数字或农业区划数字。

八、称谓。对历史纪年、地理名称、历代政权机构和官职等,均以当时当地的历史习惯称呼。历史纪年之后一律加注公元纪年。涉及古今地名不一致者,在括号内加注现今地名。

九、表述。行文一律使用规范的现代汉语语言,对行文中的用字用词、标点、时间、地点、度量衡、数字、图表、注释等一些技术性问题,都按规范统一。

十、文体。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力求谨严朴实、简明通俗。记述方法,一般是寓论断和褒贬于事实之中。对事实清楚,而且已有定论的,也给以简明扼要的论断和评价。



# 目 录

总 述 .....	1	第八节 不利气候条件 .....	92
大事记 .....	6	第九节 节气与物候 .....	93
<b>行政建置志</b>			
<b>第一章 位置境域</b> .....	38	<b>第四章 水 文</b> .....	101
第一节 位置 .....	38	第一节 河流 .....	104
第二节 境域 .....	38	第二节 地下水 .....	108
<b>第二章 建置沿革</b> .....	39	第三节 水质及水污染 .....	109
<b>第三章 行政区划</b> .....	41	<b>第五章 土 壤</b> .....	111
第一节 清朝区划 .....	41	第一节 黄绵土 .....	111
第二节 民国区划 .....	43	第二节 红土 .....	113
第三节 解放后区划 .....	44	第三节 风沙土 .....	114
第四节 现行区划 .....	47	第四节 淤土 .....	115
<b>第四章 县城 乡镇</b> .....	65	第五节 其它土 .....	115
第一节 县城 .....	65	<b>自然资源志</b>	
第二节 乡镇 .....	66	<b>第一章 植物资源</b> .....	118
<b>自然环境志</b>			
<b>第一章 地 质</b> .....	73	第一节 植被 .....	118
第一节 构造 .....	73	第二节 植物 .....	120
第二节 地层 .....	74	<b>第二章 动物资源</b> .....	123
<b>第二章 地 貌</b> .....	76	第一节 兽 .....	123
第一节 风沙地貌 .....	76	第二节 禽 .....	124
第二节 黄土地貌 .....	76	第三节 虫、鱼 .....	125
第三节 河谷阶地地貌 .....	77	<b>第三章 矿产资源</b> .....	125
<b>第三章 气 候</b> .....	78	第一节 煤 .....	125
第一节 光照 .....	78	第二节 铝矾土 .....	126
第二节 气温 .....	81	第三节 铁 .....	126
第三节 地温 .....	84	第四节 石灰石 .....	126
第四节 降水 .....	85	第五节 黄铁矿 .....	127
第五节 积雪 .....	89	第六节 粘土矿 .....	127
第六节 湿度 .....	89	第七节 高岭土 .....	127
第七节 气压 风 .....	90	<b>第四章 水资源</b> .....	129
		第一节 地表水资源 .....	129
		第二节 地下水资源 .....	129
		第三节 水能资源 .....	129

## 自然灾害志

<b>第一章 灾害纪实</b> .....	131
第一节 旱灾 .....	131
第二节 水灾 .....	133
第三节 雹灾 .....	135
第四节 冻灾 .....	137
第五节 风灾 .....	138
第六节 瘟疫 .....	139
第七节 虫害 .....	139
第八节 地震 .....	140
<b>第二章 抗灾对策</b> .....	141
第一节 测报 .....	141
第二节 防灾 .....	141
第三节 救灾 .....	142
<b>人 口 志</b>	
<b>第一章 发展概况</b> .....	144
<b>第二章 人口规模</b> .....	145
第一节 人口数量 .....	145
第二节 人口分布 .....	149
第三节 人口密度 .....	151
<b>第三章 人口变动</b> .....	152
第一节 出生数与出生率 .....	152
第二节 死亡数及死亡率 .....	153
第三节 人口迁移 .....	155
<b>第四章 人口构成</b> .....	157
第一节 年龄构成 .....	157
第二节 性别构成 .....	162
第三节 民族构成 .....	165
第四节 经济构成 .....	166
<b>第五章 人口素质</b> .....	171
第一节 自然素质 .....	171
第二节 社会素质 .....	171
<b>第六章 人口管理及普查</b> .....	173
第一节 人口管理 .....	173
第二节 人口普查 .....	175
<b>第七章 婚姻与家庭</b> .....	180
第一节 婚姻 .....	180
第二节 家庭 .....	182
<b>第八章 人口生育</b> .....	186
第一节 自然生育 .....	186

第二节 计划生育 .....	187
----------------	-----

## 综合经济志

<b>第一章 经济综述</b> .....	196
第一节 建设成就 .....	196
第二节 经济发展过程 .....	198
第三节 经济特点和优势 .....	200
<b>第二章 管理经济</b> .....	204
第一节 计划 .....	204
第二节 统计 .....	209
第三节 物资 .....	210
第四节 物价 .....	212
第五节 工商管理 .....	217
第六节 标准计量 .....	220
第七节 审计 .....	222

## 土地志

<b>第一章 土地资源</b> .....	224
第一节 土地总貌 .....	224
第二节 土地利用现状 .....	224
<b>第二章 耕地</b> .....	226
第一节 耕地变化 .....	226
第二节 耕地质量 .....	228
<b>第三章 土地管理</b> .....	229
第一节 管理机构 .....	229
第二节 管理措施 .....	229

## 农业志

<b>第一章 生产关系和经济结构</b> .....	233
第一节 生产关系的变革 .....	233
第二节 经济结构的调整 .....	238
<b>第二章 经济管理</b> .....	243
第一节 机构 .....	243
第二节 劳动管理 .....	244
第三节 收益分配 .....	244
<b>第三章 种植业</b> .....	247
第一节 耕作制度 .....	248
第二节 作物面积与产量 .....	249
第三节 耕作技术 .....	261
第四节 土壤改良 .....	261
第五节 化肥施用 .....	263

第六节	品种更新 .....	263
第七节	植物保护 .....	264
<b>第四章</b>	<b>副 业</b> .....	265
第一节	采集 .....	265
第二节	编织 .....	265
第三节	加工 .....	266
第四节	运输 .....	266
第五节	劳务 .....	266
<b>第五章</b>	<b>生产工具</b> .....	267
第一节	传统工具 .....	267
第二节	农业机械 .....	268
<b>第六章</b>	<b>农业区划</b> .....	269
第一节	区划调查 .....	269
第二节	农业分区 .....	270

## 林 牧 志

<b>第一章</b>	<b>林 业</b> .....	272
第一节	机构 .....	272
第二节	森林现状 .....	273
第三节	森林权属 .....	276
第四节	采种育苗 .....	277
第五节	植树造林 .....	277
第六节	果树生产 .....	279
第七节	森林管护 .....	281
<b>第二章</b>	<b>畜牧业</b> .....	285
第一节	机构 .....	286
第二节	草场资源 .....	286
第三节	家畜 .....	288
第四节	家禽 .....	293
第五节	其它养殖业 .....	293
第六节	养殖专业户和重点户 .....	295
第七节	饲养管理 .....	296
第八节	畜禽改良 .....	297
第九节	疫病防治 .....	298
第十节	畜禽产品与产量 .....	299

## 水利水保志

<b>第一章</b>	<b>机 构</b> .....	302
<b>第二章</b>	<b>水 利</b> .....	303
第一节	水利建设 .....	303
第二节	水资源的开发利用 .....	310
第三节	水利效益 .....	310

<b>第三章</b>	<b>水土保持</b> .....	312
第一节	水土流失状况 .....	312
第二节	水土流失原因 .....	314
第三节	水土保持的发展过程 .....	315
第四节	水土保持措施 .....	316
第五节	黄甫川流域治理 .....	317

## 工 业 志

<b>第一章</b>	<b>发展概况</b> .....	319
<b>第二章</b>	<b>煤炭工业</b> .....	324
第一节	煤矿分布 .....	325
第二节	生产设施 .....	330
第三节	采掘 .....	330
第四节	原煤产量 .....	331
第五节	主要煤矿简介 .....	331
第六节	神府煤田 .....	333
<b>第三章</b>	<b>化学工业</b> .....	336
第一节	化肥 .....	336
第二节	电石 .....	337
第三节	橡胶 塑料制品 .....	338
第四节	泡花碱 .....	338
第五节	电极糊 .....	338
<b>第四章</b>	<b>冶金工业</b> .....	339
第一节	炼铁 .....	339
第二节	焦化 .....	340
第三节	采矿 .....	341
<b>第五章</b>	<b>建筑材料工业</b> .....	341
第一节	水泥 .....	342
第二节	水泥制品 .....	343
第三节	砖瓦 .....	343
第四节	灰、砂、石 .....	344
第五节	耐火材料 .....	344
<b>第六章</b>	<b>机械工业</b> .....	344
第一节	水泵 .....	345
第二节	农机具 .....	346
第三节	船舶 .....	347
<b>第七章</b>	<b>电力工业</b> .....	347
第一节	发电 .....	347
第二节	输电配电 .....	348
第三节	供电用电 .....	349
<b>第八章</b>	<b>食品工业</b> .....	350
第一节	粮食加工 .....	350

第二节	食油加工	350	第一节	供应	380
第三节	食品加工	351	第二节	销售	380
第四节	饮料加工	351	<b>第六章 经营管理</b>		380
第五节	饲料加工	352	第一节	机构	380
<b>第九章 纺织、缝纫、皮革工业</b>		352	第二节	经营管理	381
第一节	纺织工业	352			
第二节	缝纫工业	353	<b>交通 邮电志</b>		
第三节	皮革工业	354	<b>第一章 交 通</b>		383
<b>第十章 造纸及文教艺术用品工业</b>		354	第一节	机构	383
			第二节	古道	384
第一节	造纸及纸制品业	354	第三节	公路	384
第二节	印刷业	355	第四节	桥梁	391
第三节	工艺美术品制造业	356	第五节	航运	394
<b>第十一章 其它工业</b>		357	第六节	管理	398
第一节	自来水工业	357	<b>第二章 邮 电</b>		401
第二节	陶瓷工业	357	第一节	机构	401
第三节	木材加工业	358	第二节	邮政	402
<b>第十二章 企业经营管理</b>		358	第三节	电信	405
第一节	管理机构	358			
第二节	管理体制	359	<b>商 业 志</b>		
第三节	管理制度	360	<b>第一章 集市贸易</b>		410
第四节	经济核算	360	第一节	市场	410
<b>第十三章 名优产品</b>		361	第二节	集会	411
			第三节	集市贸易	413
<b>乡镇企业志</b>			<b>第二章 私营商业</b>		413
<b>第一章 规模及布局</b>		371	<b>第三章 供销合作社商业</b>		415
第一节	规模	371	第一节	机构、企业	415
第二节	布局	372	第二节	管理	417
<b>第二章 行业门类</b>		373	第三节	供应	418
第一节	农业企业	373	第四节	购销	419
第二节	工业企业	373	第五节	经营	420
第三节	交通运输企业	375	<b>第四章 国营商业</b>		422
第四节	建筑企业	376	第一节	机构、企业	422
第五节	商业饮食服务企业	376	第二节	批零网点	425
<b>第三章 产值及利税</b>		377	第三节	商品购进	426
第一节	产值	377	第四节	经营商品	427
第二节	利税	377	第五节	商品销售	427
<b>第四章 从业人员</b>		378	第六节	商品储运	428
第一节	数量	378	第七节	经营管理	428
第二节	构成	379	<b>第五章 对外贸易</b>		429
第三节	培训	379	第一节	机构、企业	429
<b>第五章 供 销</b>		379	第二节	外贸业务	429

## 粮 食 志

<b>第一章 机 构</b> .....	432
<b>第二章 收 购</b> .....	433
<b>第三章 供 应</b> .....	434
第一节 市镇供应 .....	434
第二节 返销供应 .....	435
第三节 行业供应 .....	436
第四节 饲料供应 .....	436
第五节 其他供应 .....	437
<b>第四章 仓 储</b> .....	437
第一节 粮食仓库 .....	437
第二节 仓库管理 .....	438
<b>第五章 油 脂</b> .....	438
<b>第六章 经 营</b> .....	439

## 财税金融志

<b>第一章 财 政</b> .....	440
第一节 机构 .....	440
第二节 体制 .....	440
第三节 收入 .....	441
第四节 支出 .....	442
第五节 预算外收支 .....	448
第六节 支援陕北建设资金 .....	449
第七节 乡财政 .....	450
第八节 公产管理 .....	452
第九节 财政监督 .....	452
<b>第二章 税 务</b> .....	452
第一节 机构 .....	453
第二节 税收 .....	453
第三节 管理 .....	457
<b>第三章 金 融</b> .....	458
第一节 机构 .....	458
第二节 货币 .....	459
第三节 储蓄 .....	461
第四节 信贷 .....	465
第五节 现金管理 .....	468
第六节 保险 .....	471
第七节 有价证券发行 .....	471

## 城乡建设志

<b>第一章 县城建设</b> .....	474
-----------------------	-----

第一节 城廓变迁 .....	474
第二节 街巷分布 .....	474
第三节 市镇建设 .....	475
第四节 园林绿化 .....	479
第五节 房地产管理 .....	479
第六节 重要建筑 .....	480
<b>第二章 村镇建设</b> .....	482
第一节 集镇兴衰 .....	482
第二节 建置集镇 .....	482
第三节 村落变迁 .....	483
第四节 民房建筑 .....	484
<b>第三章 建筑施工</b> .....	484
第一节 建筑队伍 .....	484
第二节 建筑设备 .....	485
第三节 建筑工程 .....	485
<b>第四章 建筑材料</b> .....	485
第一节 建筑材料生产 .....	485
第二节 建筑材料供应 .....	486
<b>第五章 环境保护</b> .....	487
第一节 环境污染 .....	487
第二节 环境治理 .....	488
<b>第六章 城乡建设管理</b> .....	489
第一节 勘测设计 .....	489
第二节 县城规划 .....	489
第三节 乡村规划 .....	490

## 政 权 志

<b>第一章 旧政权</b> .....	491
第一节 “民意”机关 .....	491
第二节 政权机构 .....	491
第三节 公安司法 .....	498
<b>第二章 人民政权</b> .....	498
第一节 权力机关 .....	498
第二节 执行机关 .....	507
第三节 法律监督机关 .....	523
第四节 审判机关 .....	524

## 党派群团志

<b>第一章 共产党</b> .....	527
第一节 组织建设 .....	527
第二节 思想建设 .....	535
第三节 纪律检查 .....	539

第四节 统战工作 .....	539	第十一节 工农红军在府军事活动 .....	569
<b>第二章 人民政协</b> .....	540	第十二节 解放府谷国统区 .....	572
第一节 机构设置 .....	540	<b>“文化大革命”志</b>	
第二节 会议简况 .....	541	<b>第一章 “文化大革命”起始</b> .....	575
第三节 工作成效 .....	542	第一节 成立“文化大革命”办公室 .....	575
<b>第三章 国民党</b> .....	543	第二节 工作组进驻府中 .....	576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543	第三节 “小教集训会” .....	576
第二节 主要活动 .....	544	<b>第二章 “红卫兵”运动</b> .....	577
<b>第四章 群众团体</b> .....	545	第一节 “红卫兵”组织的建立 .....	577
第一节 工人组织 .....	545	第二节 狂热崇拜的兴起 .....	578
第二节 农民组织 .....	546	<b>第三章 造反派内讧</b> .....	579
第三节 青年组织 .....	547	第一节 全面夺权 .....	580
第四节 妇女组织 .....	551	第二节 内讧闹剧 .....	581
第五节 工商业组织 .....	552	<b>第四章 县革命委员会成立</b> .....	581
<b>军 事 志</b>			
<b>第一章 军事地理</b> .....	553	第一节 维护既得权益 .....	582
<b>第二章 机构沿革</b> .....	554	第二节 参与外县武斗 .....	582
<b>第三章 人民防空</b> .....	555	第三节 “群众专政指挥部” .....	583
<b>第四章 地方武装</b> .....	556	第四节 县“政工会” .....	583
第一节 清代防卫武装 .....	556	<b>第五章 “清理阶级队伍”</b> .....	584
第二节 民国地方武装 .....	557	第一节 十二级“红色”风暴 .....	584
第三节 人民武装 .....	557	第二节 马道崖学习班 .....	585
<b>第五章 兵 役</b> .....	559	<b>第六章 “批林整风”与“批林批孔”</b>	585
第一节 秦至清代兵役制 .....	559	第一节 “批林整风” .....	586
第二节 民国时期兵役制 .....	560	第二节 “批林批孔” .....	586
第三节 建国后兵役制 .....	560	<b>第七章 “批邓 反击右倾翻案风”</b>	587
<b>第六章 驻 军</b> .....	561	第一节 反击“右倾翻案风” .....	587
第一节 清代以前驻军 .....	561	第二节 “基本路线教育” .....	587
第二节 民国时期驻军 .....	562	<b>第八章 拨乱反正</b> .....	588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驻军 .....	563	第一节 清除“左”的影响 .....	588
<b>第七章 兵事记略</b> .....	563	第二节 平反冤、假、错案 .....	588
第一节 北汉军攻府州 .....	563	<b>教育科技志</b>	
第二节 子河汉战斗 .....	563	<b>第一章 教 育</b> .....	590
第三节 西夏兵入境 .....	563	第一节 机构 .....	591
第四节 十战蒙军 .....	565	第二节 私塾 书院 学堂 .....	591
第五节 王嘉胤起义 .....	565	第三节 普通教育 .....	593
第六节 高有才抗清 .....	567	第四节 专业教育 .....	598
第七节 回民起义军在府谷 .....	567	第五节 成人教育 .....	600
第八节 抗击日寇 .....	568	第六节 教育改革 .....	601
第九节 攻打县厘金局、盐厘局 .....	569		
第十节 木瓜打区长 .....	569		

第七节 教师队伍 .....	603	第二节 演出 .....	641
第八节 教育经费 .....	604	第三节 府谷县晋剧团 .....	642
<b>第二章 科学技术</b> .....	606	第四节 戏曲名演员 .....	642
第一节 机构团体 .....	606	<b>第五章 新闻广播</b> .....	643
第二节 科技队伍 .....	607	第一节 广播 .....	643
第三节 科技成果 .....	609	第二节 报纸 .....	644
第四节 科技工作 .....	609	<b>第六章 电影电视</b> .....	645
<b>卫生体育志</b>		第一节 电影 .....	645
<b>第一章 医药卫生</b> .....	611	第二节 电视 .....	645
第一节 卫生行政 .....	611	<b>艺 文 志</b>	
第二节 医疗卫生 .....	612	<b>第一章 诗 歌</b> .....	646
第三节 中医中药 .....	617	第一节 旧体诗 .....	646
第四节 药政管理 .....	621	第二节 新诗 .....	656
第五节 防疫治病 .....	621	第三节 民歌 .....	664
第六节 妇幼保健 .....	623	<b>第二章 小说 散文 报告文学</b>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 .....	623	<b>民间文学</b> .....	671
第八节 公费医疗 .....	625	第一节 小说 .....	671
第九节 卫生事业经费 .....	625	第二节 散文 .....	674
<b>第二章 体 育</b> .....	625	第三节 报告文学 .....	677
第一节 体育机构 .....	626	第四节 民间文学 .....	679
第二节 体育设施 .....	626	<b>第三章 美 术</b> .....	682
第三节 人才培养 .....	627	第一节 绘画 .....	682
第四节 传统体育 .....	627	第二节 剪纸 .....	682
第五节 学校体育 .....	628	第三节 刺绣 .....	683
第六节 社会体育 .....	628	第四节 雕塑 .....	683
第七节 竞技体育 .....	629	第五节 纸扎 .....	683
第八节 等级制度 .....	631	第六节 摄影 .....	683
第九节 体育经费 .....	632	<b>第四章 书 法</b> .....	684
<b>文 化 志</b>		<b>第五章 著述目录</b> .....	684
<b>第一章 机 构</b> .....	633	<b>文 物 志</b>	
<b>第二章 文化工作</b> .....	633	<b>第一章 古遗址</b> .....	687
第一节 文化宣传 .....	633	第一节 村落遗址 .....	687
第二节 书刊发行 .....	634	第二节 城堡遗址 .....	689
第三节 图书收藏 .....	635	<b>第二章 古建筑</b> .....	690
第四节 文化交流 .....	635	第一节 寺庙 .....	690
<b>第三章 群众文艺</b> .....	636	第二节 塔墩 .....	691
第一节 业余创作 .....	636	第三节 古长城 .....	692
第二节 民间艺术 .....	637	<b>第三章 陵 墓</b> .....	692
<b>第四章 戏剧演出</b> .....	641	第一节 折氏墓 .....	692
第一节 剧种 .....	641	第二节 其它墓葬 .....	694

<b>第四章 石刻</b> .....	698
第一节 石窟 .....	698
第二节 碑石 .....	699
<b>第五章 馆藏文物</b> .....	712
<b>第六章 革命文物</b> .....	714
第一节 革命活动遗址 .....	714
第二节 纪念建筑物 .....	715
<b>第七章 风景名胜</b> .....	716

## 社 会 志

<b>第一章 氏族 民族</b> .....	718
第一节 氏族 .....	718
第二节 民族 .....	719
<b>第二章 宗教信仰</b> .....	720
第一节 佛教 .....	720
第二节 道教 .....	720
第三节 基督教 .....	720
<b>第三章 风土民情</b> .....	721
第一节 传统礼仪 .....	721
第二节 生活习俗 .....	724
第三节 积弊陋习 .....	728
第四节 社会新风 .....	729
<b>第四章 方言</b> .....	730
第一节 声母 韵母 声调 .....	732
第二节 府谷话与普通话语音对应规律 .....	735
第三节 词语 .....	737
第四节 语法特点 .....	741
第五节 标音举例 .....	742
第六节 普通话的推广 .....	744
第七节 蒙语词汇 .....	745

## 人 物 志

<b>第一章 人物传</b> .....	749
----------------------	-----

<b>第二章 人物表</b> .....	775
第一节 历史人物 .....	775
第二节 革命烈士 .....	780
第三节 府谷籍当代各界知名人物 .....	794
第四节 府谷县劳动模范 先进工作者 .....	798

## 附 录

<b>第一章 重要文辑</b> .....	802
一、欧阳修麟府之行 .....	802
二、抚问麟府路臣僚口宣 .....	803
三、论麟州事宜劄子 .....	803
四、左协移驻孤山疏 .....	806
五、酌议砖包冲边城堡疏 .....	806
六、麻地沟请设巡检原奏 .....	806
七、《陕绥划界纪要》简介 .....	806
八、七七抗战建国纪念日阵亡将士入祠祭文 .....	808
九、府谷县城宋代的水门与明清时期东门外的控远门的位置 .....	809
十、1948年春季的生产救亡工作 .....	810
十一、府谷县城规划建设管理暂行规定 .....	811
<b>第二章 逸 闻</b> .....	814
一、健步善走之王哀成 .....	814
二、乐善好施之李清 .....	814
三、王六才子的巧对 .....	814
<b>第三章 旧志简介和旧志序言选</b> .....	815
一、旧志简介 .....	815
二、旧志序言选 .....	816
<b>后 记</b> .....	820



# 总 述

## 一

府谷县位于陕西省最北端,地处秦、晋、蒙三省(区)的交界处。滔滔黄河环绕而过,万里长城横跨东西。全境呈三角形,面积 3212 平方公里,占全省土地面积的 1.56%。全县辖 23 个乡镇、362 个村民委员会、1350 个村民小组。至 1989 年底,全县共有 44667 户,总人口 183146 人,其中农业人口 166064 人,农村劳动力 75148 人。以汉族为主,蒙、回、壮、满、维吾尔等 5 个少数民族人口只占总人口的 0.01%;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 57 人。

在大地构造位置上,府谷县处于祁(连)吕(梁)贺(兰)山字型构造马蹄型盾地的东翼与新华夏系第三沉降带的复合部位。全县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海拔 780~1426.5 米。西部是覆盖着薄层片沙的黄土梁峁区,约占全县面积的 10%,有各种流动、固定、半固定的新月形沙丘及沙丘链、长条形沙垄和沙滩、平缓沙地交错分布;中部是黄土梁峁丘陵沟壑区,约占总面积的 70%,地面覆盖着薄厚不等的黄土和红土层,梁峁起伏,沟壑纵横,地面支离破碎,流水侵蚀剥蚀强盛,水土流失严重;东南部黄河沿岸是黄土峡谷丘陵区,约占总面积的 20%,河谷切入基岩,峡谷、阶地相间,岸高谷深,相对高差多在 100~200 米之间。有大小河流(流域面积 10 平方公里以上)62 条,主要有黄河、黄甫川、孤山川、清水川、石马川等,全属于黄河水系。河流多年平均年径流量约为 5.911 亿立方米(黄河未计入内),其中客水径流量为 3.002 亿立方米,自产水为 2.909 亿立方米。地下水类型主要为潜水、裂隙水和承压水。全县浅层地下水资源为 2.32 亿立方米,可开采利用 1.15 亿立方米。

府谷县地处北温带,属大陆性季风气候,光照充足,四季分明,夏有高温,冬有严寒。年平均气温 9.1℃,极端最低气温 -24℃,极端最高气温 38.9℃,气温年较差 32.1℃~32.5℃,全年平均日较差 11.2℃,最高达 13.1℃,俗语有“早上皮袄手套,中午汗衫草帽,下午风镜口罩”之说,风趣地说明了这一地区气温日较差大、气候多变的特点。全县年平均降水量为 453 毫米,无霜期 170 天左右。

## 二

府谷,是先民活动较早的地区之一。从境内发掘的古遗址考证,远古时先民就在府谷境内劳动、生息、繁衍。至新石器时代,原始人类几乎遍及府谷全境。1958 年,考古工作者在桥沟北盖峁、大小石堡、朱家峁、王家塬、陈峁、贺家畔遗址进行考古调查,发现豆、鬲、瓶、罐等陶器和石刀、石斧、石钵等石器。1987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连城峁、新庄子、大寨圪塔、石峁、寨山、中常山、花豹峁、枣林峁 8 处村落遗址,其中获得了一批新石器时代早期偏晚的器物群,表明仰韶文化时期,母系氏族社会达到繁荣阶段,人类活动范围已经推移到孤山川等古河道沿岸。龙山文

化时期,人类已经有了在距河较远的地方建筑村落的能力,活动范围已慢慢脱离河边来到原面,人们已定居下来,形成部落和部落联盟。以后,经过历代的兴衰起伏,逐步形成现在一个以汉族为主,有 18 万多人口的山区县。

据史料记载,夏商时,本境为要服地,在雍州翟族境内。周代为雍州白翟的一部分。春秋时仍为白翟地,属晋国。战国时为固阳榆中地,属魏国,后属赵国。秦为上郡地。西汉时境内北部就设富昌县(属西河郡)。魏晋时期为匈奴所据,东晋属赫连氏大夏国。北魏为五原郡固阳并永安郡地。北周为银城县地。隋开皇十年(590)在北部复设富昌县。唐初废富昌县,开元以后县地分属银城、新秦二县。五代时,后唐天佑七年(910)建置府谷县,至今已一千余年,是陕西省建县历史较久的地区之一。

### 三

府谷,自然资源丰富。农作物有糜、谷、高粱、玉米、小麦、荞麦、豌豆、绿豆、小豆、黑豆、扁豆、马铃薯、瓜菜类等共 60 余种,中药材有 70 多种。这里是陕西省冬花、苦杏仁的主要产区,也是全国龙骨、龙牙最集中的产区之一。主要用材林有杜松、油松、水桐、旱柳、侧柏、杨树等,其中杜松为全国稀有树种。主要经济林有海红、海棠、红枣、苹果、沙果、梨、桃、杏等,稀有果树海红子驰名全国。畜禽有牛、驴、骡、马、猪、羊、兔、鸡等 12 种。矿产资源有煤、铝、铁、硫磺、石灰岩、耐火粘土、高岭土、膨润土、天然气等 10 多种,尤以煤炭引人注目。著名的神府煤田是我国目前已探明的规模最大的优质动力煤田,世界上也不多见。总储量 877 亿吨,境内储量 200 亿吨(1982 年底数字)。不仅储量大,而且煤质好,具有低灰、低硫、低磷、发热量高、易燃烧、对环境污染小等优点。加之埋藏浅,煤层厚,结构简单,层位稳定,顶底板岩石坚硬,瓦斯等级低,可以说集中了开采的优点,既适宜大型机械化开采,也适宜农民露天、平硐或斜井开采,是我国煤炭工业布局战略西移最理想的基地。目前神府煤田大规模开发的战幕已经拉开,矿、路、电、港、通讯等配套设施的建设进入高潮,神府二级公路已经竣工,北线包神铁路已于 1989 年 10 月建成通车,东线神朔铁路已动工修建,大同至秦皇岛煤炭出口专用铁路亦开始修建,阴塔 120 万千瓦的坑口电站即将动工兴建。随着煤田开发和电站等各种配套设施的建成,府谷将成为我国新兴的大型能源工业基地。另外,府谷的高岭土储量可观,约占全国总储量的三分之一,有很高的开采价值。铝矾土矿在陕西省也占有重要地位。总储量约 6.4 亿立方米,是陕西省探明的最大铝土矿。1985 年,西北有色地质勘探公司在 1.5 平方公里范围内,获得工业储量 1062.71 万吨,矿层厚、品位高,平均含量在 57% 以上,伴有镓、稀土元素,矿层上部有煤、粘土可综合利用,开发利用价值很高。加之由秦晋合建共用的黄河天桥水电站建在境内,具有优越的能源条件,发展炼铝业大有可为。榆林地区已拟在这里建设一个年产 40 万吨矿石、20 万吨氧化铝、10 万吨电解铝的联合企业,建成投产后将使陕西省目前铝材短缺的情况得到改善。

### 四

府谷,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明代农民起义的序幕就从这里拉开。清同治元年爆发的回民起义曾活动在这里,在这些农民起义的激励和影响下,境内居民不堪忍受官府的剥削和压迫,常常组织起来反抗,开展各种形式的斗争。这些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剥削阶级的统治。特别是 1926 年 8 月共产党人李维勤在南门第一高级小学创建了党、团特别支部,翌年 6 月又创建了中共南门一高支部,12 月成立了中共府谷县委之后,人民的革命斗争从此揭开了新的一页。

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领导下,1929年11月,南门一高进步师生和县城河运社、搬运队工人组成游行队伍,围困县民政局,要求停止征收斗捐税。12月,县城上千群众攻打了县厘金局和盐厘局。1934年7月,在清水堡青春岭煤窑诞生了府谷县第一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武装。1935年3月,在木瓜榆家坪成立了苏维埃政权——府谷县革命委员会。此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12年多的艰苦斗争,终于在1947年11月建立了人民政府,1948年1月18日解放了府谷县全境,彻底推翻了国民党府谷县政权。

## 五

府谷,是一个人文毓秀、英才辈出的地方。唐有麟州刺史折嗣伦;五代和宋有抗契丹名将折从阮,威震北汉朝野的折德扆,抗辽名将折御卿,妇孺皆知的巾帼英雄折赛花,抗西夏名将折继闵、折克行,河东第二将折可存;明代有农民起义军领袖王嘉胤,总兵尤世威、尤世禄、尤世功、戴天宠;清有总兵冯允中,“陕西文豪”王为垣等。当历史进入近、现代,特别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为了中华民族的解放,涌现出成千上万的优秀儿女,有许多名不见经传的英雄豪杰献出了自己的鲜血和生命,著名的共产主义战士赵博、杨岐山就是其中的杰出代表。新中国成立后,劳动人民成了国家的主人,府谷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风流人物更是层出不穷。据1989年不完全统计,全县有省和中央各部门命名的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三八红旗手、青年突出手60多人,工程师、经济师、农艺师、主治医师、中教一级教师等中级以上职称的各类专业技术干部549人。此外,还有大批府谷籍人在全国各地工作,其中有的是党政军高级干部,有的是学有专长的著名学者和专业技术人士,有的是造诣很深的艺坛名流。他们都在各自的岗位上为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贡献着自己的聪明才智。

## 六

府谷,是经济和社会发展较快的地区。建国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全县人民的艰苦努力,府谷的面貌日新月异。

从1950年到1989年,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累计完成10382.65万元,累计房屋建筑面积224451平方米。1989年全县社会总产值(现价)23648万元,国民收入(现价)9762万元,工农业总产值(1980年不变价)12574.2万元,同1949年相比,按可比价格计算,分别增长9.85倍、13.3倍和9.1倍。

今天的府谷,已经建立起以煤炭、建材、化学、冶金、机械、食品等工业为骨干的比较齐全的工业门类,成为陕北地区新兴的重要工业基地之一。到1989年末,全县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98个,其中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拥有固定资产(原值)4804万元。全县工业总产值达9168.2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1949年的6.35%提高到72.91%。425#普通硅酸盐水泥、1½GC锅炉给水泵、IS100—80—160型单级清水离心泵、IS80—65—160型单级清水离心泵、“钙王”饮料海红乐分别获得省优和部优产品称号,县水泥厂、农机厂分别获国家二、三级计量合格证书。

农业生产条件发生明显改变,生产水平有了较大提高。到1989年,全县水平梯田、坝地和水地稳产高产基本农田占到总耕地面积的30%,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249.2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39%,拥有大中小型拖拉机1979台,农用载重汽车112辆,农业机械总动力达62336千瓦。化肥施用量12397吨。农村用电527万度。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大大解放了农

村生产力,减轻了农民劳动强度,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1988年(1989年遭灾),全县粮食总产量达60306吨,农民人均占有粮食364公斤,农业总产值(1980年不变价)4585万元,比1949年增长2.93倍。农村产业结构得到进一步调整,乡镇企业迅速发展,农、工、商、运、建综合发展的农村经济新格局逐步形成。

交通运输和邮电事业有了很大发展。建国以来,公路从无到有,到1989年,全县有公路37条,通车里程715.5公里,比1956年增长11.4倍,所有乡镇都通了公路。拥有载货汽车537辆,全年完成货运量58.6万吨。邮电事业发展迅速。1989年全县邮电机构发展到15个,邮运里程达到3367公里。干支线全部实现汽车、摩托车和自行车邮运投递,城镇和农村电话用户分别达到296户和166户,主要通讯干线实现了电话多路载波通讯和电报电传通讯。

商业和财政有很大增长,城乡市场繁荣活跃。随着工农业生产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府谷商业贸易开始打破过去那种流通阻塞、市场凋敝、商品匮乏的封闭式落后局面,向开放型迈进。特别是在改革、开放、搞活浪潮的冲击下,商业贸易以前所未有的生机与活力日益走向繁荣兴旺,初步形成了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方式,多种流通渠道的商业流通网络。1989年全县商业网点达1200多个,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5626万元,分别比1949年增长了15倍和35倍。财政收入由1949年的11万元增加到1989年的1215.7万元,财政支出由1949年的5万元增加到1989年的2176.1万元,分别增长109.5倍和434.2倍。

教育、科技、卫生、体育、文化事业蓬勃发展,呈现出欣欣向荣的景象。教育事业初步形成了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的体系。1989年全县各类全日制学校462所,在校学生30374人,分别比1949年增长17.5倍和62.8倍。科技推广体制基本形成,县、乡、村农业科技推广网络已经建立,科技人员从少到多,发展到3884人。各门学科都取得了一批科研或科技推广成果。城乡医疗卫生网基本形成,医疗条件得到改善,医疗水平不断提高。计划生育取得了显著成绩。新闻和广播电视事业有了较大发展,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广泛开展。

随着经济的发展,城乡人民生活明显改善。1989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324.4元,比1978年增长6.1倍。全县职工的年平均工资1597元,比1978年增长0.9倍。全县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5339.9万元,比1978年增长19.8倍。居民的消费结构发生了明显变化,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等电器开始进入农民家庭,居住条件有了很大改变,文化生活消费水平也不断提高。

## 七

优劣互现、利弊相生。府谷十年九旱,农业收成不稳,交通运输紧张,资金严重不足,影响着经济的发展;日益严重的环境污染,令人深为忧虑;劳动人口素质偏低,传统观念负荷较重,带来了变革的艰难。

认识的片面性往往导致决策的盲目性。解放以来,人们在建设府谷的实践中,接受了两条应永远引以为戒的教训:一是只凭主观意愿,不顾客观规律,必然受历史的惩罚。70年代,在“农业学大寨”中,为扩大耕地面积,改变农业生产基本条件,全县人民集中连片搞会战,劈山填沟,打坝修梯田,发展小型水利,但由于受当时极左路线的干扰和形而上学思想的影响,没有能够因地制宜、合理布局,没有按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不少工程盲目上马,堤坝和滩地被汹涌的洪水冲毁,一些水利设施因经济效益太差而不能利用,浪费了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给国民经济造成一定的损失。二是只顾眼前不顾长远的短期行为万不可取。近几年来,境内对于地

下的煤、铁、石灰石矿的开发,可谓不遗余力,甚至抢采滥挖,造成资源浪费,水土流失加重,而对于一些难以获利的森林和草场等地上资源的开发相形见绌。结果,盛产煤、铁、石灰石的乡镇和从事农、林、牧的乡镇形成了贫富悬殊。1988年(1989年遭灾),高石崖乡人均收入703元,府谷镇688元,新民乡375元,傅家塬乡235元。长此以往,工矿业发达的富区,人口越来越密集,环境污染和植被破坏越来越严重,耕地面积越来越缩小,地下资源越来越少,优势最终可能变成劣势,而贫困地区山川依旧,此种情况,现在就应引起重视。

历史悠久而科技落后,资源丰富而人才奇缺,是当今府谷存在着的尖锐矛盾。故振兴府谷之策在于发展教育和科技。倘能变短期行为为长久之计,变靠吃资源老本为靠智力进取,变粗放经营为集约经营,变简单加工为精细加工,变单一生产为综合利用,府谷经济将很快腾飞。

---

# 大事记

---

## 周

**武王初年至幽王十一年(前 11 世纪~前 771)**

境为荒服,属雍州(古九州之一。辖境包括今陕西、甘肃、宁夏等地)。

**平王四十九年至敬王三十九年(前 722~前 481)**

境内为少数民族白狄<sup>①</sup>所居。

**显王二十九年(前 340)**

秦孝公伐魏,魏惠王失败后割河西地(古地区名。指今山西、陕西两省间黄河以西之陕西地)献秦求和。

**赧王九年(前 306)**

赵武灵王入掠西部胡地(古泛称北方和西方少数民族地区),直至榆中(故城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境内,辖地包括今内蒙古河套及陕西东北角一带)。

## 秦

**始皇三十二年(前 215)**

秦帝派蒙恬率兵 30 万抗击胡人,收河南地(古地区名。即今内蒙古河套一带),境归上郡(治所在今陕西榆林市南)。

## 汉

**高祖元年至武帝元鼎三年(前 206~前 114)**

设平定县(治所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南部,境地包括今本县西部)、富昌县(治所即今本县古城乡,境地包括今内蒙古准格尔旗东南部及今本县东北部)。

**武帝元朔二年(前 127)**

将军卫青、李息收河南地,置五原郡(治所在今内蒙古五原一带)。

**武帝元鼎四年(前 113)**

分五原、云中、太原等郡部分县,设西河郡(辖地涉及今陕西北部 and 山西、内蒙古部分县、旗),治所富昌县(东汉治所改在山西离石县)。

---

<sup>①</sup> 古族名。分赤狄、白狄、长狄三部,因主要居住在北方,故又通称为北狄。

## 三 国

**魏文帝黄初元年至元帝咸熙二年(220~265)**

境内为匈奴人居住,未设县。

## 晋

**武帝泰始元年至孝武帝太元十五年(265~390)**

境内仍为匈奴人所居。

## 南 北 朝

### 北 魏

**太武始光四年(427)**

太武帝西征大夏国,由君子津(今内蒙古准格尔旗境内,俗称大缠,其时属本境)渡河,取道攻占统万城(大夏国都城,即今陕西靖边县红墩界白城子)。

**孝文太和十二年(488)**

境为夏州(治所在今陕西靖边县境内,境地即秦时上郡)所辖。

### 北 周

**武帝保定二年(562)**

境属银城(治所在今陕西神木县西南)。

## 隋

**文帝开皇十年(590)**

复置富昌县(时境内长城以北属榆林郡,治所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境内;长城以南属雕阴郡,治所在今陕西绥德县境内)。

## 唐

**高祖武德元年至九年(618~626)**

设府谷镇(即今本县治),属胜州(治所在今内蒙古托克托南)。

**玄宗开元二年(714)**

分银城北部(即今本县西南部和南部)设新秦县(治所在今陕西神木县西北),属麟州(治所在今陕西神木县境内)。

## 五 代

### 后 唐

**庄宗天佑七年(910)**

诏令府谷镇升府谷县;又分新秦县东部并入府谷县。次年(911)再升为府州。

### 后 晋

**齐王开运元年(944)**

以府州刺史折从阮为府州团练使。

## 后 汉

### 高祖天福十二年(947)

四月,升府州为永安军,折从阮为节度使。

### 隐帝乾佑三年(950)

罢永安军,复置府州。

## 后 周

### 太祖广顺二年(952)

北汉军入府州,被防御使折德扆击败。

### 世宗显德元年(954)

复置永安军于府州,节度使为折德扆。

# 宋

### 太祖乾德元年(963)

北汉军再入府州,复为折德扆所败。

### 太宗太平兴国七年(982)

府州兵在新泽砦(今不详)败契丹,俘获其将校以下百余人。

### 太宗至道元年(995)

春,契丹进兵府州,为节度使折御卿击走;十二月复来,御卿力战病卒于军中。

### 仁宗庆历元年(1041)

七月,夏人赵元昊举兵入麟、府州;八月,被张亢在柏子、兔毛川(均在今陕西神木县境内)击败;十一月,因战祸仁宗免麟、府州二年赋租。

### 仁宗嘉佑六年(1061)

移丰州治所于府州罗泊川掌地(今本县境内西北,辖地相当今内蒙古河套东南部和本县北部),并置永安、保宁(均在本县境内西北)二寨。

### 徽宗崇宁元年(1102)

府州改设靖康军。

### 徽宗政和五年(1115)

赐府州为荣和保成军,属河东路(宋时十五路之一,治所并州,即今山西太原,辖境相当今山西省内长城以南,龙门山、稷山、绛县一线以北,及今陕西东北角佳县以北地区)。

### 高宗建炎二年(1128)

金人围攻晋宁(今陕西佳县),徐徽言约府州折可求出兵夹击,金得息执可求子折彦文为人质,迫可求以所属麟、府、丰三州降金。

### 高宗绍兴九年(1139)

西夏占据府州。

# 金

### 哀宗正大三年(1226)

升府州境内建宁寨为建宁县(故地在本县西北三十五公里处)。



## 元

### 世祖至元六年(1269)

改府州为府谷县,又并建宁县入府谷县。

### 至元二十六年(1289)

府谷县隶属葭州(今陕西佳县)。

## 明

### 太祖洪武六年(1373)

撤销府谷县制,并入葭州。

### 洪武十三年(1380)

复置府谷县,属延安府葭州。

### 英宗天顺八年(1464)

套人孛来毛里孩入府谷境大掠人畜;次年(1465)又由河曲县(在今山西西北部)渡河围攻黄甫川堡,明军力战乃退。

### 宪宗成化四年(1468)

套人入清水堡,被指挥李杲击走;次年(1469)复入,巡抚王越派范瑾出东路神木县、镇羌(今本县新新乡)进击,在崖窑川(今本县清水乡西南)激战后败退。

### 成化十年(1474)

延绥巡抚余子俊修筑边墙(即长城),东起府谷县墙头村,西至花马池(今宁夏回族自治区盐池县东北)。

### 武宗正德十三年(1518)

冬,武宗巡边至唐家会(今山西河曲县西南黄河边),在杨家川口(今本县黄甫乡东北黄河边)上岸,起程去榆林。

### 世宗嘉靖十六年(1537)

飞蝗蔽天,饥民塞道。

### 嘉靖四十二年(1563)

套人攻陷黄甫川堡,把总高秉钧战死;次年(1564)又由府谷县城东五虎山下踏冰渡河,入山西保德。

### 思宗崇祯元年(1628)

府谷县黄甫川堡小宽坪农民王嘉胤等率众散富户粮,于十一月起义;安塞县高迎祥,延安府张献忠等响应。

三年(1630)正月,王嘉胤先后攻取黄甫、清水、木瓜,并占领府谷县城;八月,在孤山被巡抚洪承畴、总兵杜文焕击败;十月,王嘉胤由神木渡河入山西,复取府谷县;十一月,为山西总兵王国梁击败,退居河曲县并称王。这时高迎祥、张献忠、王自用等皆为从属。

四年(1631)六月,王嘉胤被孤山副将曹文诏及总兵尤世禄等击败,退出河曲县在阳城县(在今山西东南)遇害。众又共推左丞相王自用为首,号紫金梁,联结闯王(高迎祥)、八大王(张献忠)、老回回(马守应)、曹操(罗汝才)等36营20余万,成为后来农民起义军主力。

### 崇祯十三年(1640)

全陕大旱;次年(1614)境内绝粟,树皮、草根皆食尽,道上时有倒毙饿殍。

### 崇祯十六年(1643)

府谷县人民迎闯王李自成军入城。

## 清

### 世祖顺治元年(1644)

清英王由山西保德县渡河,县中及诸堡均顺势争先迎附。

### 顺治六年(1649)

四月,原明末将领高有才占领府谷县城,知县刘宏达、千总蔺芳仁被杀;八月,清军围府谷县城;十一月,城内某贡生一日暗开东门迎清军入城,高有才投河自尽。

### 圣祖康熙三年(1664)

六月,大雨数日,河水泛滥,近岸田园、民舍多被淹没。

### 康熙十四年(1675)

定边县守将朱龙起兵反清,周济民(又名四儿)、杨贯南等响应,攻占木瓜堡城,再转攻孤山堡,守备俞亮固守待援,清将毕力克图提禁旅<sup>①</sup>来府谷,周、杨失败。

### 康熙三十六年(1697)

清帝玄烨行兵宁夏,自山西保德县渡河,驻蹕府谷县城南,数日后西去神木县。

是年,清廷令沿府谷、神木、榆林、横山、靖边、定边六县边墙外,直北禁留地<sup>②</sup>50里,由蒙汉合伙耕种,此为本县边垦之始。

### 康熙五十八年(1719)

以蒙旗游牧窄狭为由,清廷令沿边各县禁留地50里内,有沙者30里立界,无沙者25里立界;准汉民租种,但每年每牛一具由蒙收谷子1石<sup>③</sup>,草4捆,折银5钱6分。

### 世宗雍正四年(1726)

十二月,黄河自府谷县历山西、河南、山东冰开水清,湛然澄澈。这一自然现象先后共达七天。

### 高宗乾隆元年(1736)

府谷县改属榆林府。

同年八月,在榆林议定各县直北禁留地永远章程,于旧界外各拓地二、三十里不等,准汉民照旧给租、耕种,蒙汉地界即以此定案(因年久不耕,草色腐黑,故又名黑界地)。

### 乾隆三十四年(1769)

府谷县城内设荣河书院。

### 乾隆四十八年(1783)

府谷县知县郑居中、麟书先后主持修编《府谷县志》四卷四册刻印刊行。

### 仁宗嘉庆十九年(1814)

大旱成灾,县内请款赈济。

① 驻守京城的皇帝亲兵。

② 为避蒙、汉民族之争,清廷所制临时界地。

③ 音旦,容量单位;1石合10斗,1斗米重约15公斤。

**宣宗道光十五年(1835)至十七年(1837)**

境内连续三年遭雨雹。

**穆宗同治七年(1868)至十年(1871)**

七年(1868)春,回民起义军攻陷神木,又分股陷镇羌焚掠而退;夏,复入境,相继陷镇羌、哈拉寨(今本县哈镇)、古城、麻地沟(今本县麻镇)、黄甫、清水、孤山、木瓜各堡镇,时伊蒙准旗贝子派军百余骑侦探,回疑为援兵至遂退出境;十一月复由故道入境,沙梁、哈拉寨、古城诸镇遭掠凄惨,40余日无烟火。十二月,“防剿”总兵张曜自河曲县渡河“进剿”,延绥镇总兵刘厚基由西路“围剿”,征西将军金顺续亦带兵勇三营来县“会剿”,数万回民义军始退。

是年,入哈拉寨两回民逃离军旅,隐居后为当地居民李安君、刘三毛传授织毯术,开创府谷地毯业。

八年(1869),湖南提督宋庆统军来县驻屯黄甫川堡,派记名提督蒋东才、姜桂题分驻哈拉寨、沙梁镇防回进犯。

十年(1871),回民义军由蒙地又大举入境,统领宋庆命驻屯各军“会剿”,追击70余里,在新庙梁(在今内蒙古伊金霍洛旗境内)大败义军,自此再未入境。

**德宗光绪元年(1875)**

冬,黄河自天桥以下至碛塆冰冻40余里,两岸居民踏冰往来络绎不绝,实为罕遇,次年(1876)正月始解。

**光绪三年(1877)**

自春至秋无雨,灾情奇重,饥民遍野,为近百年来所未有;次年(1878)春,疫病流行,人相食,死亡载道。

**光绪十九年(1893)**

七月,孤山川河水高涨数丈,南关商号、居民庐舍、财物损毁过半,下游两岸房屋、禾田荡然无存,人畜死亡不可胜数。

**光绪二十八年(1902)**

秋,大疫虎列拉<sup>①</sup>传播,全县死亡人数近千,城关尤甚,道路行人断绝40余日。

**光绪三十一年(1905)**

绥远(乾隆四年即1739年,于归化城东北筑绥远城,1928年改设省。境地包括今内蒙古阴山河套等地区)垦务大臣在古城、哈拉寨、沙梁三镇设垦务分局,开放县北与伊盟、准旗交界的“黑界地”,县民领照认垦,分为礼、智、信三段,岁租由县代征,每年收银约1600余两。

**光绪三十二年(1906)**

改荣河书院为府谷县高等学堂。

**光绪三十四年(1908)**

设府谷县警察公所。

**宣统三年(1911)**

十月,辛亥革命在武昌暴发,西安起义后,榆林会党<sup>②</sup>首脑杨昆山积极响应,发动兵变反正,编番号为“秦陇复汉军洪汉军榆林分统”。嗣后,派陈天才等来府谷安抚,筹饷中为官绅所

<sup>①</sup> 译名,医称霍乱,亦称绞肠痧。

<sup>②</sup> 即哥老会。

杀。

是年，在万虎峪（今陕西神木县万镇）设府谷、神木、葭县百货厘金总局<sup>①</sup>。

## 中华民国

### 民国元年(1912)

三月，河套安抚使裴廷藩巡行至府谷，筹建民国县政府。

是年设府谷县商会。

### 二年(1913)

设府谷县百货厘金局、邮政代办所及学务局。

### 四年(1915)

府谷县高等学堂改为高等小学校。因在县城南门，故简称“南高”，后又简称“一高”（本县第一高级小学）。三十年（1941）再改称荣贵镇中山中心学校。1949年，更称府谷县城关完全小学。

### 五年(1916)

改学务局为劝学所；十三年（1924）更称教育局；二十二年（1933）裁局并为教育股；二十五年（1936）改设教育科。

### 六年(1917)

冬，卢占魁股匪由口外<sup>②</sup>入掠哈拉寨、沙梁一带，焚劫十室九空，致沙梁商务由此不振。

是年，县知事杨光谋严厉禁烟（鸦片）。

### 八年(1919)

一月，绥远都统蔡成勋，为扩张势力，派员来陕重划汉、蒙界址，欲将边墙以北汉边民耕种200余年的牧养区划归绥远省；六县人民闻讯赴榆呼吁，经道尹王卓亭、镇军井岳秀联衔据情上报，并推代表赴京请愿，复由国务会议再次议决后，以暂缓划分了事。

秋，镇羌绅士刘文清创办镇羌初级小学；冬，改为府谷县第二高级小学；三十年（1941），改称松翠镇中山中心学校；1952年更称新民完全小学。

是年，狮子城（今本县傅家塬乡境内）人，清末廪生杨芝林，积极倡导女子读书，自刻字母表，邀邻居女孩在家教学新文化；十一年（1922）又倡办“天足会”<sup>③</sup>，率先在家人中扬弃缠足恶习。

### 九年(1920)

十月，绥远都统假垦务之名，授意蒙旗将往年垦熟之地重新报垦，并在神木、府谷两县派员设局加租另放，再次激起六县人民愤慨，随即六县公推代表据理交涉，延至第二年才将放垦人员撤回。为备日后有案可稽，特编印《陕绥划界纪要》一书，存档于省府及六县。

是年，山西汾阳人史直生、朗尽全，美国牧师裴万铎（中国名）、挪威牧师任子清（中国名），先后来府谷宣传基督教，士人柴德生、阎原道及一高师生20余人入教；三十三年（1944）教会解散。

<sup>①</sup> 亦称“厘金税局”，旧时的一种商业税收机构。

<sup>②</sup> 长城以北的地方，主要指张家口以北的河北省北部和内蒙古中部；本县民间旧日俗称清水乡的凤凰塔长城口以外的西北亦为“口外”。

<sup>③</sup> 妇女未经缠裹的脚称天足。

**十年(1921)**

二月,府谷境内会党勾结口外匪徒柴光进、王国安等 300 余人,突侵西梁、高家窰子等村,经民众竭力抵御,复请山西保德县驻军援助,才转危为安。

**十一年(1922)**

由甄树雄等人倡导,将麻地沟初级小学改为府谷县第三高级小学;三十年(1941)又称君子镇中山中心学校;1949年,更称麻镇完全小学。

**十三年(1924)**

二月,清末贡生王为垣修编《府谷县乡土志》四卷四册(现缺第四卷第四册)刊行。

**十四年(1925)**

设劝业所,办理苗圃及农事试验。

**十五年(1926)**

八月,李精予(又名李维勤)受中国共产党(以下简称中共)绥德地委派遣来府谷,以任“一高”教员为掩护,积极开展建党工作,吸收学生曹桂芳、高仰先、刘国正等入党;月底,建立府谷县第一个党团特别支部,书记李精予。

是年,国民三军孙岳部,为驰援西安被刘镇华所困,其大批辎重车辆由绥远取道,经本县哈拉寨、清水、温家峁、院家峁,于县城川渡河入山西。此次众多的辎重汽车,为本县人民初见。

**十六年(1927)**

六月,先后回乡的旅外<sup>①</sup>中共党员学生刘子安、柴培桂、严念祖、李来宾、孙计一等及“一高”中共党员学生,在五虎山玉帝楼成立中共府谷县“一高”支部,书记张子栋。

年底,在“一高”正式秘密成立中共府谷县委,书记严念祖。

是年,木瓜初级小学改为府谷县第四高级小学;三十年(1941),改称天平镇中山中心学校木瓜分校,1950年更称木瓜完全小学。盘塘(今归神木县)初级小学改称府谷县第五高级小学。

**十七年(1928)**

夏,大旱,苛捐奇重;中共府谷县地下<sup>②</sup>党组织,发动农民向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提出“不减租税,不再种田”的“缴农”<sup>③</sup>运动,因斗争经验不足而夭逝。

秋,第五高级小学校长孙计一,介绍学生王兆相、杨文谋、王振堂、乔学勤、贺道新等加入中国共产党,成为后来神府地区红军的重要骨干。

十一月,中共府谷县地下党组织,组织教师展开“索薪”斗争,迫使国民党县政府改任教师刘子安(共产党员)为县教育局长。

**十八年(1929)**

五月,天旱,粮价上涨,民不聊生。教育局长刘子安等人,发起要求免除“尾欠烟款”<sup>④</sup>请愿活动成功。

七月,中共陕西省委巡视员白乐亭(又名白明善)来府谷任“一高”教员,协助筹建、发展基层党组织。

① 本籍在外省、县上学的学生。

② 秘密不公开的活动称地下。

③ 即上缴农具,以此向官府示威。

④ 指未交纳完的大烟税款。

十一月,由中共府谷县地下党组织,组织“一高”学生及运输工人,掀起反征斗捐税<sup>①</sup>斗争。

十二月,中共府谷县地下党组织,再次发动“一高”师生进行反厘金<sup>②</sup>斗争。迫使当局“约法三章”:1、卡丁、税丁不得随意勒索百姓;2、不再以偷税、漏税滥罚百姓;3、向受害百姓道歉。斗争取得胜利。

是年,由于一系列斗争事件发生,引起国民党当局注视,故中共党员白乐亭被迫转移,严念祖被捕。

### 十九年(1930)

夏,国民党水寨寺驻军一个排为共产党员韩峰所策反。

冬,中共府谷县委书记景仰山被捕叛变,使党组织连遭破坏。

### 二十年(1931)

春,中共陕北特委派鲁学曾任中共府谷县委书记;八月,被叛徒告密暴露,致县委及基层党组织再遭破坏。

秋,国民党府谷县政府于城内文昌祠设党务指导员办事处。

是年,盘塘划归神木县。

### 二十一年(1932)

夏,榆林地方银行在府谷县设分行。

冬,重建中共府谷县委,书记赵希贤(亦名赵宋儒)。

### 二十二年(1933)

入夏,大风怒号,迭降巨雹,山洪频发,田野多为水浸,200余村舍受害。

年底,中共府谷县委由县城秘密迁移木瓜榆家坪。

### 二十三年(1934)

七月初,由韩峰、赵展山等12人组成中共府谷县游击小组正式诞生,韩为组长兼政委;月底,游击小组突袭清水徐庄恶霸徐步洲、赵五家湾圪针塔村土豪贾留柱,首次出击获胜。

九月,中共府谷县游击小组,在木瓜村正式成立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以下简称“七支队”),韩峰(化名樊沙如)任队长兼政委。

十一月,中国工农红军独立第三团(由神府三支队改编,以下简称“红三团”)北上府谷,在七支队配合下长途奔袭哈拉寨,大地主、联保主任赵智,乡长王双驹被处决;随之散“义聚成”、“衡元成”等商号财物给群众。

### 二十四年(1935)

二月,七支队夜袭高梁村保安第二队苏宝山部,拂晓为保安第一队及驻府高锡耿营所驰援;此役七支队获马多匹,故后来又称骑兵七支队。

三月,中共府谷县委于榆家坪召开千人大会,成立府谷县革命委员会,主席王金虎(亦名王巨武)。

四月,国民党设府谷县肃反委员会。

五月,中共神府工委派呼子文(后叛党)任中共府谷县委书记。呼到任后与当地干部不睦,

① 对粮行、粮贩摊派的税捐。

② 旧时的一种商业税。

借口敌情放弃工作，潜回神木苏区<sup>①</sup>，致府谷地区革命处于无政府状态。

八月，中共神府工委改编七支队为红三团所属骑兵五连。

### 二十五年(1936)

一月，杨和亭等同志抵神府，传达中共中央指示，整饬神府党、政、军、群工作，并正式成立中共神府特委，杨任书记。

二月，中共神府特委派刘志清、杨孝先、贾培谋来府谷开展工作；下旬于白家峁（今王家墩乡内）恢复中共府谷县委，书记刘志清；五月，恢复府谷县革命委员会，主席刘启成。

八月，中国抗日人民红军独立第一师（由红三、四团改编，以下简称红军独立师），二次北上袭击哈拉寨。

十二月底，红军独立师由镇羌、庙沟门沿边北上，第三次进占哈拉寨，从俘获蒙军营长韩守信口中，始知“西安事变”消息。

年底，府谷、神木、葭县沿黄河一带根据地已连成片，时称神府苏维埃革命根据地。

是年，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成立邮政局。

### 二十六年(1937)

五月，国民党府谷县政府召开联保会议，会将全县 23 个联保缩编为 15 个。

六月，国民党府谷县政府于城内设无线电机一部，开始办理电报事宜。

七月底，中共中央将神府特区苏维埃政府与府谷县革命委员会、神木县政府、葭芦县政府合并，改称神府县政府，隶属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

十月，东北挺进军，国民党著名抗日将领马占山所属骑三师先期到达哈拉寨。

是年，根据“西安事变”后建立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精神，中共陕北特委派杨和亭（首席代表）等三人，来府谷与国民党府谷县长吕师铭、驻军营长常振明等共商“合作”事宜，并确定狮子城以南沿河为苏区，以北为国统区。

### 二十七年(1938)

二月二十八日，日本军入侵山西保德县。三月二日拂晓，日军千余人由保德马家滩渡河，在府谷贾家湾靠岸后，即兵分两股，一股窜入石板沟上山；一股窜上新窑渠山梁，经阎家洼两股在高家窰子庙圪旦汇合进入府谷县西关城川，焚掠商号、民房 400 余间，枪杀民众 30 多人。五日，入侵保德日军大部南撤，国民党二十二军五一七团乘机渡河击毙日军官 1 人，敌兵 10 余人，生擒 1 人。

九月至十一月，日军飞机先后两次在府谷县城关、哈拉寨投炸弹 18 枚，毁民房 60 余间，炸死炸伤民众、士兵 5 人。

是年，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改厘金局为税务稽征所。

### 二十八年(1939)

一月，日军飞机反复三次至府谷县城、哈拉寨两地，投弹 60 余枚，炸死炸伤民众、士兵 11 人，毁房 80 余间。

十一月，由王仲华、傅寿昆抄写，清康熙年间起草，雍正年间脱稿的《府谷县志》八卷一册刊印问世。

是年，全境干旱，禾田歉收。

<sup>①</sup>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根据地的政权采取苏维埃工农民主的形式，故称。

**二十九年(1940)**

二月,日军飞机 31 架次,先后数次在府谷城关、哈拉寨投弹 200 余枚,炸死炸伤民众 106 人,毁房 800 余间。

六月,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成立赈济会,并于西关设粥厂<sup>①</sup>,年底止。

七月,荣贵、凤凰(今哈镇、大岔一带)、天平、松翠、花坞(今高尧岭一带)5 镇受雹灾,伤禾 20000 余亩。

是年,国民党党务指导员办事处,改为国民党府谷县党部。

**三十年(1941)**

四月,当局再设粥厂至年底。

五月,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成立府谷县初级中学建校委员会,主任委员王九皋,委员郭天锡、严述先、孙计一等。秋,府谷县初级中学正式开学,设两班,学生 40 人,校长高伟。次年(1942),因经费不足停办。

九月,中共神府县政府,改由晋绥边区代管。

年底,全县计有国民党区党部 14 个,区分部 52 个。

**三十一年(1942)**

四月,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成立民众图书馆;九月奉令改称中山教育馆。解放后经整编,于 1950 年 5 月成立府谷县文化馆。

五月,入夏后,君子、凤凰、天平、连城(今庙沟门、沙梁、老高川、三道沟一带)、松翠、花坞 6 镇农田复受雹灾达 50000 余亩,当局继续设粥厂至十月。

秋,国民党成立府谷县县志委员会,并设采访局,由 7 人组成。

**三十二年(1943)**

六月底,因上年歉收,春又干旱,夏无颗粒,饥民遍野,仅天平、荣贵两镇死亡 47 人。

**三十三年(1944)**

一月,国民党府谷县将三民主义青年团府谷区队改建为府谷团务筹备处;10 月,正式改建为府谷分团部筹备处,刘玉海任书记。

八月,城关周围连日大雨,房塌田毁景象凄惨,粮菜价上涨。

十二月,国民党著名抗日将领马占山,于哈拉寨修筑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与忠烈祠。

是年,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按所统区乡,重编全县为 23 联保,110 保,1600 甲。

**三十四年(1945)**

春,府谷县初级中学二次开办,高继仁任校长,设 4 个班,学生 72 人;三十五年(1946)再次停办。

五月,由王俊让、王九皋等纂修《府谷县志》完稿,全书 11 卷 12 册。

七月,东北挺进军马占山部撤离哈拉寨。

九月九日,中共神府县政府于贺家川(今神木县境内)召开庆祝抗日战争胜利大会。

是年,本县城川居民张培贵,由山西太原引进石印术,开办了“文宝斋石印局”。

**三十五年(1946)**

五月,市面银价暴涨,法币贬值。

<sup>①</sup> 灾年时,官府济饥民施粥之处。



夏,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成立自卫队,县长诸承恩兼任总队长。

秋,黄河泛滥,府谷县川大道淤沙尺余,周围良田淹没,灾民成批外流内蒙古。

十月,受时局影响,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所属各乡、镇长,纷纷呈请辞职。

### 三十六年(1947)

七月四日,晋绥分区兴岚支队和地方兵团五支队(后改为34团)分别从山西保德县冯家川、河曲县渡黄河,一举解放府谷县城。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流亡哈拉寨一带。

是月,中共府谷县工作委员会成立,赵希贤任书记。

九月初,国民党府谷县长诸承恩约请准旗蒙古军两个团,纠集三个自卫大队向府谷县城反扑,并占据。

十月,孤山房塔村十户村民饿死5人,一户死绝。时有歌谣:“房塔沟里河水流,穷人光景怎到头,年轻后生走口外,父母妻女命难留。”

十一月,中共府谷县工作委员会于磻塄王家城村召开党、政负责人会议,正式恢复中国共产党府谷县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共府谷县委),书记白志明;成立府谷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县长杨沛琛。

十二月四日~八日,晋绥分区31团(即神府支队)、34团攻克麻地沟后,配合绥蒙军区骑兵旅,晋绥二分区40团、41团及神池游击队、偏关支前队、河曲与五寨的警卫连近万人,歼灭朱武美保警团等部约3000余人于十里长滩(今属内蒙古准格尔旗),并歼俘国民党军傅作义集团保安师奇致中部540余人,至此府谷县(以下简称本县)全境解放。

是年,国民党府谷县政府,在府谷解放前夕于县城川马家沟首次放映了无声纪录电影。

### 三十七年(1948)

三月,本县麻地沟、山西河曲县四区、内蒙古准格尔旗部分地区,划建河府县,县政府设在麻地沟,县委书记兼县长赵展山。九月撤销。

八月,逃亡至内蒙古一带,原国民党府谷县所属边子俊自卫大队,洗劫了石马川集市,群众死7人,伤5人。

十二月,因灾荒农民大量外流,除三区外出口占该区总人数的27%外,其余地区均占本区总人数的15%左右。

是年,本县因病、饿而死3000余人。

### 三十八年(1949)

三月,本县农民首次种植棉花30000余亩,亩产4公斤左右。

六月,本县改属陕甘宁边区政府榆林分区。

八月底,为期两月的试行土地登记工作在一区、二区开始。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1949年

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因消息闭塞,本县直至10日才隆重举行庆祝大会。

11月9日 县政府召开群众大会,首次公审破坏民主政权,杀害无辜群众的反革命罪犯柴谦,并当即处决。

12月 一、二、三、七区开始土地登记与评产工作。

是年,成立府谷县贸易公司;1951年改称府谷县百货商店;1955年又改为府谷县百货公

司。

### 1950年

2月7日 召开府谷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大会。

3月11日 县政府发出府政字第29号命令：“严禁种植大烟(鸦片)”。自此多年危害人民健康的毒品才被根绝。

4月3日 中共府谷县委召开各区委书记会议，部署镇压反革命工作。

5月1日 中国人民银行榆林办事处设府谷县支行(代理金库)。

2日 陕西省人民政府发布府民字第2号命令：原神府县建制撤销，所属各乡镇划归神木、府谷两县。

26日 中共府谷县委决定撤销高石崖区，全县重新规划为城关、高尧峁、孤山、清水、麻镇、哈镇、沙梁、镇羌8个行政区。

是月 府谷县供销联合社成立。

7月6日 县政府于清水区六乡川口行政村试办土地改革。

12日 成立府谷县人民剧团，1952年5月因农业遭灾解散，1954年6月再次成立。

8月1日 县卫生所改为府谷县人民医院。1961年神木、府谷分县后更名为府谷县医院。

是月 先后有37个乡203个自然村，175649亩农田遭雹灾，3208亩农田被洪水淹没。

10月15日 成立府谷县土地改革委员会。

25日 土地改革首先在四、八区共8个乡开始，其它47个乡暂实行减租、评产。

11月 本县城乡两万多人抗美援朝捐款4291.18万元(旧币)，捐献慰问袋2000多只，900多村庄订爱国公约1700份。

是年，成立府谷县工商业者联合会。

### 1951年

1月20日 哈镇西湾村发现鼠疫(抗日战争期间，在内蒙古靠近我县的盟、旗曾发生过此疫)，榆林分区、内蒙古伊旗及本县医院共40人，组成联合防疫队紧急赶赴疫区防治，2月初扑灭。

2月1日 府谷县宗教委员会成立。

21日 八区尧峁、郝家圪卜，一区王家塆、四区青春峁、三区五里墩相继于《榆林报》刊出响应榆林县北岳庙，绥德县模范村王家坪向全区农民提出的生产挑战条件。

5月 截至月底各区乡共建起266个生产变工队。

8月 全县城乡共65880人参加反对美帝侵略朝鲜战争的和平签名运动，占总人口64%以上。

9月15日 县政府拨优军小米19950公斤，救济小米37500公斤，运输贷款16000万元(旧币)，贷放145石小米，开展救灾工作。

11月4日 县政府政务会议决定，府谷以1947年8月19日为解放日，据此按规定呈报为老解放区。

### 1952年

1月16日 五、六、八区第二阶段土地改革结束，查出隐瞒地96658垧，发展农协会员692人。

是月 中国人民银行府谷县支行开办简易火险、牲畜保险,1953年撤销;1982年保险业务再由府谷县支行代办;1985年8月正式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县支公司。

2月 在县级机关及所属企事业单位中开展“三反”<sup>①</sup>运动。

3月 举行本县第一届民间文艺汇演大会。

5月 截至月底已建长年互助组663个,季节性互助组2497个。

7月9日 榆林分区整顿尧峁村互助组,并首次试行评分记工制度。

9月7日 中共府谷县委召开三级(县、区、乡)干部会议,共195人参加,10月13日结束,历时36天。在总结“三反”工作中,结合会外共揭查出贪污、受贿、敲诈计人民币343862880元(旧币)。

10月10日 中共府谷县委在全县农村开始整党、建党(1953年3月底结束)。

11月2日 中共府谷县委召开首届党员代表大会。

是月 本县镇羌堡因名含歧视少数民族之意,故改为新民堡。

12月17日~22日 本县首次举办物资交流大会,有山西忻县、保德等外地36位代表参加。

### 1953年

元月22日 成立府谷县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

2月24日 中共府谷县委选一区石庙塆村为农业生产合作社试办点。

3月 县供销社召开首届社员代表大会。

4月 本县民间艺人丁喜才出席全国民间音乐、舞蹈会演;8月被聘任为中国音乐学院华东分院民间音乐教员。

6月中旬 一、五、八区农田遭行军虫危害,县政府派出170名干部分赴虫害区带领群众紧急扑灭。

7月1日 按全国统一部署,本县首次进行人口普查。截止零时,全县共有25876户,112162人。

8月16日晚 暴雨成灾,一区六乡赵家石窑、高家湾、大沙沟、张家塔等自然村110农户遭洪水侵害,6户无家可归。

是月 8个区政府调整为10个。

9月 尧峁村试办信用合作社。

10月21日 开展首次普选工作。

11月25日 中共府谷县委召开为期12天,有453人(省、专参加37人)参加的三级干部会,学习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及粮食统购统销<sup>②</sup>政策。会上91名干部,代表家人报售余粮19806公斤。

是年 陕西省电影队为县城、麻镇、哈镇等地首次放映故事影片。

### 1954年

2月1日 始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

5月17日 中共府谷县委以过渡时期总路线、总任务为内容,培训全县农村党支部书记。

<sup>①</sup>指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

<sup>②</sup>即国家对农民生产的粮食、油料实行统一收购、统一供应的政策。

7月1日~4日 召开府谷县首届人民代表大会。并选举产生了府谷县人民政府。

9月18日 城关、孤山、新民、木瓜、哈镇、麻镇，早于其它乡镇一日，实行棉花收购，棉布供应。

10月25日 成立府谷县兵役局；1961年改称府谷县人民武装部。

12月 迄今本县已建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15个。

### 1955年

4月10日 府谷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定，改府谷县人民政府为府谷县人民委员会。

5月22日 成立私营工商业改造办公室。

6月19日 中共府谷县委部署肃清反革命工作，并着手清查。

10月18日 以区分别传达、学习毛主席“关于农业合作化”指示及中共中央七届六中全会《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

是月 本县组织牛车200余辆，开始陆续运回中央从内蒙古所拨渡荒粮1000万公斤。

11月23日 榆林分区与伊克昭盟初步达成砍柴、放牧等问题的协议草案，经中共陕西省委和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同意，本县与内蒙古毗连地区开始贯彻执行。

12月 本县农业生产合作社已增建为151个，参加农户2064户；长、短期互助组2335个，参加农户10814户。

### 1956年

1月6日 农村开展扫除文盲运动。

2月 已组建手工业合作社12个，社员275人；合作小组19个，入组133人。

3月1日 成立府谷县河运生产合作社。

4月15日 榆(林)府(谷)公路开始正式施工(本县城起至神木县山神庙为府谷施工段，计52.5公里)，于11月15日竣工，25日剪彩通车。从此结束了往返榆、府步行需半个月的艰苦旅程。

25日 府谷县电影放映队正式成立。1963年更称府谷县电影放映站，1973年改建为府谷县电影院。

5月 经改造后本县公私合营商店已达8个，有职工91人；合作商店38个，职工240人；小商小贩174人。

6月6日 府谷中学已具雏形，7月开始招生，设2个初一班。

8月21日 中共府谷县委首次召开有农业社主任参加的四级干部会议。

9月 30多个乡镇连遭雷雨袭击，受灾面积达339244亩。

12月中旬 经整顿本县862个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并为664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8个初级社；入社农户25528户，占总农户98.5%。

是年，榆林至府谷及府谷境内各区间的电话线路架通。

### 1957年

1月6日 成立府谷县汽车代办站，10月20日正式建立府谷县汽车站。

3月 全城乡开展增产节约运动。

是月 府谷县文化馆图书代办处改称府谷县新华书店。

4月18日 选派农业生产合作社主任、会计共15人，赴京参观全国农业展览。

7月1日 四、五、六区17个农业社遭严重雹灾；11日又有54个农业社遭雹，受灾农田达93655亩。

8月下旬 定府谷城关完全小学为开展整风反右派斗争试点；9月底结束时划出“右派”1人，随即清除回乡。10月2日，县级党政机关及事企业单位相继开展大鸣、大放、贴大字报的整风运动；12月集中全县中、小学教师进行“反右派”斗争。在历时40天中，先后划出“右派”7人。运动结束时，全县共划“右派”分子16人，被严重地扩大化。

9月 中共府谷县委主办《府谷县报》刊印发行。初为周两刊，后为周三刊，每刊为八开两版，主编张玺。1958年底与神木并县后停刊。

是月 秋田连遭霜冻。

### 1958年

1月17日 本县首次有33名干部带薪下放农村参加农业生产，18名干部退职回乡。

2月14日 中共府谷县委向全县人民提出不切实际、不顾客观规律的粮食生产的“大跃进”<sup>①</sup>目标：“二年自足，三年有余，十年产量跨黄河<sup>②</sup>”。

27日 召开农业生产“大跃进”千人誓师大会，生搬硬套山西省离石县贾家垣乡打旱井经验，浪费了众多劳力后以失败告终。

3月20日 本县与山西保德县联合召开机关团体、学校、事企业单位、城镇居民造林誓师动员大会，营造黄河两岸护岸林。

4月2日 中共府谷县委响应中共内蒙古东胜县委挑战，并向山西保德、河曲县及榆林地区兄弟县发出“10条”凭主观愿望的挑、应战奋斗目标，结果成为空谈。

12日 成立府谷县综合厂筹建处，1961年10月更名为府谷县农业机械厂，1983年改称府谷黄河机械厂。

16日 在省、地组织的县一级领导参观甘肃省武山县、定西县水利设施后，全县又掀起水利建设高潮。

是月 发动城乡大搞“除四害”<sup>③</sup>运动。

5月11日 成立府谷县广播站，隶属中共府谷县委宣传部。

是月 因灾荒本县流入内蒙古狼山县农民计有72户，203人。

6月1日 本县中、小学校提前放假，全体教师及各机关、事企业单位部分职工，分赴各地农村，突击扫除文盲7天。

2日 府谷、保德两县互访、座谈后，同意加强协作，一致达成：1、重大会议互派代表参加；2、重要文件互送；3、互传技术，交换新工具；4、互换矿石标本；5、在权限范围内给予对方必要的物质支援；6、加强部门与单位间协作。并解决了下列问题：1、忻县专区配给保德县的红薯苗，引进府谷500株；2、保德县供给府谷县两套高空运输设备；3、双方确定在黄河上架设电话线，沟通秦晋对话；4、赠给府谷县部分云母岩标本。

7月14日 本县召开首届田径运动会。

① 党的八大二次会议后，一些领导同志急于求成，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轻率地发动的一次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运动。

② 亩产200公斤的为跨黄河；400公斤为过长江。

③ 即老鼠、苍蝇、蚊子、麻雀。

8月14日 陕西省政府派两劳改大队千余在押犯人来本县冶炼钢铁。

18日 召开有县、区、乡、社干部和铁、木技术员参加的工具改革千人大会，掀起徒有其名的推广、改良新式农具运动。

21日 精简机构，撤区并乡，原7个区，35个乡，归并为25个乡。

是月 除一、二区外，其它各区普遍遭严重雹灾与洪涝。

9月 开展所谓亩产“千斤”、“万斤”的农业“丰产”大竞赛。

20日 按照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关于“还是办人民公社好”的指示，全县一哄而起共建“乡社合一”的人民公社25个。

23日 成立县级机关人民公社，下设工、农、商、学、兵五个连，一个营（府中），一个直属排（解放军驻府谷中队）。此社有名无实，不久便无所闻。

30日 为让“钢铁元帅”升帐，显示“大跃进”声威，中共府谷县委发动机关干部、学校师生、工人、农民、城镇居民等组成15000人炼铁大军和21000人建炉大军，共建土高炉345座，土平炉146座，奋战三昼夜，出铁仅三吨。此后又集中技术力量，从10月至11月中旬，又出生铁363.28吨，自誉放了钢铁“卫星”<sup>①</sup>。此次所需人力、财力、时间远超所产价值，而且铁的质量又差，实为劳民伤财之举。

10月中旬 因生活困难，本县在籍工人、农民、学生、市民计2000多人又流向内蒙古，县委遣专人寻找、动员返乡。

24日 在“一大二公”<sup>②</sup>的指导思想下，全县原25个公社撤并为18个。

26日 撤并中共府谷县委、县人委原22个部局为12个部局。

11月1日 成立府谷县黄河运输管理站；1961年，与民间运输管理站合并为府谷县民航运输管理站。

12月1日 遵照陕西省人民政府10月6日决定，撤销府谷县建制，改称府谷镇，所属行政区划归神木县管辖。

10日 中共神木县委通知，凡属原府谷县各机关、团体、厂矿一律停止行文，机关名称相应改为神木县×××。一切工作请示、报告、反映，直接向神木县有关单位报送，同时抄送中共神木县委驻府谷镇工作组。

### 1959年

1月1日 府谷镇气象站正式成立。

2月22日 中共神木县委召开1200人参加的农业“跃进”誓师大会。

3月14日 确定府谷镇、磻塄、武家庄、黄甫、麻镇、哈镇、庙沟门等公社日常工作，划归中共神木县委驻府谷工作组代理。

4月6日 府谷地区的省钢铁厂、县筹建处、钢厂、王来家沟铁厂、海则庙耐火厂、府谷电厂合并为府谷钢铁厂。

8月25日 神木县人民委员会召开增产节约运动广播誓师动员大会，并派专、县、乡三级干部600人下乡宣传、鼓动。

10月16日 中共神木县委安排部署在农村的整社整风运动，以继续保持大轰大嗡的“大

①“大跃进”运动中，对所创最高指标即称为“卫星”。

②“大”指人民公社规模大；“公”指土地、牲畜、林木等生产资料全归公社公有，公有化程度高。

跃进”声势。

是月 成立府谷镇公路管理段。

### 1960年

1月 在干部中开展批判“右倾保守”、“懒汉懦夫”思想<sup>①</sup>。

4月7日 在全县农村开展2000“红旗单位”，20000“红旗手”运动。

5月31日 全县22个公社，共划7个赛区，开展社与社、场与场农业“丰产”对手赛。

6月 在“办公共食堂可加速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思想指导下，神木县先后办起农村公共食堂3850处，就餐农民56207户，占总农户87%；但因物质基础差，无法包揽农村人口的吃饭问题，7月初即有10个公社，528个公共食堂停办，年底全部自行解散，无形中浪费了各生产队原就有限的粮食。

7月 成立麻镇中学并招收新生。

是月 陕西省冶金局拨给府谷铁厂属于本县拥有的第一辆美国“道奇”牌汽车。

8月13日 神木县二中(今府谷中学)开设高中班。

9月6日 府谷镇铁厂正式点火投产。

### 1961年

2月2日 恢复农村集市贸易。

3月16日 中共神木县委批转：原府谷地区除神木二中、府谷镇完小外，其余中学及完小五、六年级学生一律实行半日劳动，半日学习的半劳半读教学制度。

8月1日 减少城镇人口，精简职工工作开始。

9月1日 神木、府谷分县；中共府谷县委、府谷县人民委员会正式开始办公，启用印章。

10月18日 本县原10个公社，调整为22个；270个生产大队，调为799个。

11月10日 6处公社医院改为地段医院。

是月 以45天时间，抽600名干部(包括不脱产的农村基层干部)，在60%生产大队进行第一期整风整社。剩余40%的生产大队于年底开始。

12月 经动员16周岁以上超龄小学生，17周岁以上初中一年级超龄生及未考入高中的初中毕业生，共560人回乡参加农业生产。

### 1962年

3月 县人委拨专款修葺古迹千佛洞。

5月16日 旱象已持续60余日，滴雨未落，减产已成定局，中共府谷县委紧急指示各社，全力投入救灾工作。

7月 麻镇等11个公社先后遭雹灾，受灾农田10750亩。

9月 久旱不雨，带粮困难，府谷中学学生69人自动离校，27人申请退学，25人休学，5人未报到，计126人。

10月 为期一月的煞“单干风”<sup>②</sup>试点工作于碛塄公社高尧岭大队结束。

<sup>①</sup>1959年庐山会议上毛泽东主席一直认为“大跃进”、“人民公社”是对马克思主义的创造性发展，是中国社会主义发展方向，不容怀疑和反对，若有不同意见，就是“右倾保守”、“懒汉懦夫”思想。至于运动中有偏差和问题，则是前进中不可避免的暂时困难。

<sup>②</sup>除集体生产劳动外，其他个人生产均称为“单干风”。

11月 据灾情程度,全县各社分为三类:一类城关、皇甫、清水、墙头、海则庙、古城,平均亩产可达12.5公斤左右;二类孤山、木瓜、赵五家湾、大岔、老高川、大昌汉、庙沟门、哈镇、三道沟,平均亩产9公斤左右;三类新民、田家寨、武家庄、王家墩、磧塄、麻镇、傅家塄,平均亩产5公斤左右。

12月 本县先后发放各种贷款、救济款31.97万元,以解燃眉之急。

是月 成立麻镇、老高川、武家庄区工委。

### 1963年

2月 为重灾公社拨供应粮68.5万公斤。

3月24日 庙沟门、老高川、大昌汉、三道沟等公社,因自然条件所限,中共府谷县委对部分单家独户小村,可实行“包工包产”、“三包一奖”、“包产到户”或“大包干”等办法做了批复。

是月 在毛主席和中央其他领导同志关于学习雷锋<sup>①</sup>同志题词发表后,本县迅速掀起了“向雷锋同志学习”活动的热潮。

5月 为渡荒,各社互借互济粮食2万公斤,制各种炒面、窝窝面16万公斤,以花果等土特产从内蒙古易粮7.5万公斤,发放救济粮0.72万公斤,救济款35581元。

7月 开展农村社会主义教育(以下简称“社教”)运动;8月,定孤山半个公社为“社教”试点;11月,在城关、木瓜公社进行第一期“社教”;12月以《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农村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所规定的“社教”运动路线、方针和政策,全面展开了面上的“社教”。1964年3月,第二期“社教”在海则庙公社68个生产队和傅家塄公社阴塔生产队开始;9月,县、社123名干部转赴延安地区参加“社教”。年底,县上则转入对“四类分子”<sup>②</sup>、“四不清”<sup>③</sup>干部的批斗和煞“单干风”的“打尖子”运动,使不少基层干部和群众受到不应有的打击。

12月 各社相继建立贫下中农协会。

### 1964年

4月 组织参观团,学习山西保德县暖泉队、河曲县曲峪队农业革命化经验。

5月19日 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批准成立府谷县城关镇。

8月12日 陕西省防疫工作队与榆林专区防疫工作队共30多人,对本县布鲁氏菌病感染区皇甫、麻镇、墙头公社12个大队进行重点调查。

7月1日 按全国统一部署,本县进行第二次人口普查。截至零时,全县共有31887户,131959人。

8月11日 全县普降10至15小时大雨,沿河川、塔地受害较为严重,458700亩秋田遭浸,785间(孔)窑房损毁,4人死亡。

10月15日 以大会战、歼灭战的形式,组织30000余人,开展水土保持运动。

12月4日 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增设高石崖人民公社。

### 1965年

1月 全县先后在810个生产队,收回超留自留地、饲料地、十边地共35381亩,粮食

<sup>①</sup> 雷锋(1940—1962),湖南长沙人,1960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同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学习毛主席著作中,是一个迅速成长的助人为乐的共产主义战士,1962年8月15日因公殉职。

<sup>②</sup> 即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

<sup>③</sup> 即清政治、清思想、清组织、清经济称“四清”,反之则为“四不清”。



678852 公斤,并动员 69 个单干户加入集体生产。

5 月 22 日 中共府谷县委成立农林政治部(与农工部合署)、财贸政治部(与财贸办公室合署)。

6 月 旱象严重,皇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石马川、木瓜川 5 条川水流全部干涸。

8 月 8 日 本县人委会下属部、局、室合署为 5 个办公室。

9 日 中共府谷县委要求全县人民以“一、一、六”(每人 1 缸腌菜,100 斤干菜,60 斤炒面)和“三、二、一”(每头大家畜储 3000 斤草,每只羊储 200 斤草,每口猪储 1000 斤饲料)指标储备渡荒。

9 月 2 日 3000 多头大畜徙迁延安就草。

11 月中旬 省、地先后为本县拨来救灾粮 666.5 万公斤,代食品 2.6 万公斤,款 106 万元,布票 1.26 万尺,棉花 1.48 万公斤,各种贷款 142.3 万元。

### 1966 年

1 月 1 日 确定高石崖公社石庙塬大队、傅崖窑大队试办农业“八字宪法”<sup>①</sup>“丰产坑”。

2 月 在县级机关干部中开展学习焦裕禄<sup>②</sup> 活动。

4 月 各公社因灾荒流向内蒙古各地的农民约 700 余人。

5 月 因受干旱青黄不接,个别村舍农民发生浮肿现象,中共府谷县委制做、发放“糠夫散”<sup>③</sup>。

6 月 2 日 府谷县文化大革命办公室成立。

8 月 召开县级机关、学校、厂矿 5000 余人参加的声讨邓拓<sup>④</sup> “黑帮”大会。

13 日 中共府谷县委派“文化大革命”工作组进驻府中;17 日开始上午上课,下午搞“文化大革命”;24 日宣布撤销冯卫民的书记兼校长职务,并拘留审查;此后又陆续有 7 名教师被打成有“严重问题”和属“敌我矛盾”的人。

8 月 3 日 召开公、民办小学教师集训会。集训开始,便以家庭出身和社会关系为依据,按摸底排队名单,由“左派”采取多种非法和污辱人身的手段进行所谓“揭发”批斗。一时搞得人心惶惶,气氛恐怖,致两人自杀,多人心身遭到摧残。11 月 3 日结束后,50 名“三、四类分子”<sup>⑤</sup> 被押至尧峁村“劳动”。

是月 在外地“红卫兵”串连鼓动下,府中开始建立“红卫兵”组织。

① 时称:水、肥、土、种、密、保、工、管为农业“八字宪法”。

② 焦裕禄(1922—1964),山东淄博人,1946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62 年 12 月调入河南兰考县任县委书记,为改变该县严重的内涝、风沙、盐碱三害,坚持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身患肝癌,忍受剧痛,仍坚持工作,被群众誉为“党的好干部”,1964 年 5 月 14 日逝世。

③ 由多种营养配制的一种急救食品。

④ 邓拓(1912—1966),福建闽侯人,1930 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建国后历任《人民日报》社长兼总编辑,北京市委文教书记,中共中央华北局书记处候补书记,中共八届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著有《燕山夜话》等,与吴晗、廖沫沙合写有《三家村札记》杂文。“文化大革命”初期即被错定为“黑帮分子”,并被迫害致死,粉碎“四人帮”后平反昭雪。

⑤ 集训会期间,公办教师被划为四类:一类为“左派”;二类为“中间派”;三类为有“严重问题”,但属人民内部矛盾;四类即为“敌我矛盾”的“黑帮分子”。

9月“红卫兵”由学校杀向社会,大破“封、资、修”<sup>①</sup>,大清“四旧”<sup>②</sup>,将一些具有古色的房脊、房头建筑、戏剧服装、民间所藏钱币、旧书、画等,以封建迷信为由,强行捣毁、焚烧和没收;对新式衣着、长发长辫则视为资、修予以取缔。

11月“红卫兵”大串连开始,本地、外地学生,走到那里,吃到那里,南来北往应接不暇,造成不少浪费。

12月 在极左思潮影响下,机关、厂矿、居民亦纷纷建立各自的“造反”组织。

### 1967年

2月 按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召开小学教师平反会。

是月 由中共府谷县委“造反”组织“夺权”引起的争论公开后,县上“造反派”分裂为两大派(一派简称“指挥部”,一派简称“东方红”),同时也导致各单位“造反派”掀起“造反”、掀“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简称“走资派”)狂潮。

3月28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府谷县人民武装部(以下简称人武部)组成由解放军、工人、群众、学生、干部13人参加的“府谷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以下简称“一线部”),主持全县工作。

5月 两大“造反派”对立日益激化,不时以大字报互相揭短、攻讦,并多次组织其成员示威游行,武斗大有一触即发之势。

8月 秋雨连绵,孤山川河水暴涨,沿岸生产队多受其害。

9月13日 县人武部发表坚决支持以“8·18”(属“指挥部”一派)为核心的革命小将的一切革命行动的所谓“支左”<sup>③</sup>声明。

10月8日 “东方红”一派借口某成员为“指挥部”所殴打,于晚间组织大批人员出走上访北京,时称“10·8”事件。

20日 县人武部转发“关于认真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关于大、中、小学复课闹革命的通知》的通知”。

12月 出走、上访的“东方红”人员陆续返回岗位。

### 1968年

2月 被县人武部支持的“造反派”——“联合指挥部”建立“治安队”。

3月9日 由县人武部筹备组建的府谷县“革命委员会”(以下简称县“革委会”)成立。

25日 县“革委会”开始陆续批准23个公社成立“革命委员会”。

4月上旬 “联合指挥部”所属部分街道居民建立所谓“斩黑线兵团”,对城关镇居民和集体企业的百余人,私自进行非法审讯、调查,落实“历史”问题。

是月 “联合指挥部”派出由“治安队”改称为“武卫连”<sup>④</sup>的30余名武装人员开赴佳县,协同各县同观点的“造反派”,“围剿”榆林地区的“保守组织”<sup>⑤</sup>。

① 即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

② 即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

③ 即“支持左派”,被军队支持的一派即被认为是革命的“造反派”,致使“左”的观点更加泛滥,更加重了“文化大革命”的错误。

④ 为维护本派利益而组建的武装组织。

⑤ 未被“支左”的一派,即认为是维持现状的不求革命的守旧派,也称“保守派”

5月初“联合指挥部”建立“群众专政指挥部”(以下简称“群专指挥部”)。

10日 为贯彻毛泽东主席“六二六”<sup>①</sup>指示,县卫生局、防疫站、县医院合并成立府谷县人民卫生防治院。其中三分之一人员带编制、经费下农村安家落户。

20日 县“革委会”召开“政治工作会”,历时20天,共100多人参加。内容以提高两条路线<sup>②</sup>斗争觉悟为名,行解决站队<sup>③</sup>问题之实,以派划线,大搞派性。会后使14个公社领导被揪斗,1人致死。

6月13日“群专指挥部”下设“集训队”,配备管教、看守等人员,关押所谓“走资派”、“叛徒”、“特务”、“东方红”组织的“坏头头”共38人。

下旬 由县“革委会”出面组织武装人员二次开赴佳县,参与武斗。

7月 各机关、厂矿、学校、企事业单位,全面开始“清理阶级队伍。”

8月 持续200多天未落透雨,旱象严重,减产已成定局。

9月 石马川、庙沟门中学相继成立。

11月9日 原商业、供销系统13个单位,合并为府谷县商业购销服务站。

25日 三道沟学校学生宿舍发生恶性煤气中毒事故,死亡学生10人。

12月 以毛泽东主席最新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为动力,逐步掀起城镇居民下放农村高潮。

### 1969年

1月5日 根据榆林地区“革命委员会”的部署,县“革委会”成立了“陈(原县委书记)、白(原县文卫局长)、高(原县工会主席)反革命集团”专案组。

3月15日 县“革委会”于马道崖举办原县委、县人委、公检法干部学习班,落实和“陈、白、高反革命集团”有牵连的人。在百多天的揭查中,先后迫使两人自杀。直到6月26日,学习班迁回原县人委,才告一段落。

是月 第一批城镇居民265户,1052人陆续下放农村安家;7月,又下放了第二批,计253户,939人。

8月 开始筹建府谷县水泥厂。1970年4月建成投产。

9月8日 由工人、农民、军队、革命师生组成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进驻府谷中学。并新设机电班、农牧班、卫生班、师范班代替原高中班。

12月18日 开始修筑本县境内国防公路。

是年 五金社以柴油机带动50千瓦发电机发电,除供本社加工用电外,首次为部分机关、居民供电照明。

### 1970年

2月3日 县“革委会”抽县、社30余名干部赴天桥电站工地,筹备开工事宜;4月29日正式破土动工,参加建站的有山西省水利工程总队,山西保德、河曲、偏关、岢岚、兴县和陕西榆林、神木、府谷8个县的技术人员、干部、民工共10000余人;历时7年,于1977年2月竣工并

<sup>①</sup> 1965年6月26日,毛泽东主席对卫生部“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指示的简称。

<sup>②</sup> 即: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与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sup>③</sup> 指参加了“指挥部”的便是革命的“造反派”,站对了队;如参加了“东方红”便是“保守派”,队就站错了

投产发电。

3月18日 陕西省小钢铁厂“抓革命、促生产”经验交流现场会在府谷铁厂召开，参加会议的有来自全省10个地、市及有关县厂矿代表共150人。

是月 “一打三反”<sup>①</sup>运动在全县范围内展开，10月结束，清出所谓“九种人”<sup>②</sup>98名，审查了与“文化大革命”运动有关的百多起死人案件，并落实了233人贪污问题。

5月 府谷—保德黄河公路大桥破土动工，1972年6月5日建成并剪彩通车。从此天堑变通途，方便了府、保两县人民的往来。

11月20日 成立府谷县焦化厂筹建处，1978年元月建成投产。

### 1971年

1月21日 县“革委会”开始先后批准各公社召开党代会，建立公社党委。

3月27日 由县政工组、机械厂、铁厂、电厂各派1人组成工宣队，二次进驻府中，领导“教育革命”。

5月 大昌汉、庙沟门等9个公社，受7级大风危害，33250亩谷子、高粱需翻种；田家寨等6个公社，1874亩红薯遭冻，16236亩小麦发生锈病。

6月5日 成立地方国营府谷县七一煤矿筹建处。

18日 召开中共府谷县第八届党员代表大会，产生了“文化大革命”时期的中国共产党府谷县委员会。

7月11日 孤山公社遭雹击15分钟，15000亩禾苗受害；22日麻镇等公社49个生产队，17156亩农田受暴雨冲袭。

8月 本县初中毕业生除被推荐升高中外，其余全部开始下放农村插队劳动。

10月 陕西冶金10队在张家塔沟口初步探明此处煤田面积为28平方公里，总储量达17726.8万吨。

### 1972年

1月19日 中共府谷县委抽200余名干部到60个大队开展整党。

2月24日 召开“大打农业翻身仗誓师大会”，县、社、大小队干部共1750多人参加。

3月14日 中共府谷县委派出4名常委，26名中层领导，80名一般干部及328名农村基层党支部书记、宣传队员共438名，分赴各社整顿大队党支部工作；26日再调县、社干部及宣传队员207人，加强整顿力量。

31日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对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批判。

4月1日 成立府谷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办公室；1984年改称府谷县计划生育委员会。

2日 高等学校自“文化大革命”以来，首次在本县招生27名；对象：工、农、兵及革命干部、回乡知识青年；办法：自愿报名，群众推荐，领导批准，学校复查。

30日 府谷县第一届工人运动会开幕，除县级各厂矿外，还邀请“西冶”10队、天桥电站工程指挥部一分部、07018大桥工程指挥部，共12个单位参赛。

5月10日 开始架设府(谷)、保(德)高压线。

① 一打：打击反革命分子破坏活动；三反：反贪污盗窃，反投机倒把，反铺张浪费。

② 指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特务、叛徒、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保守组织坏头头。

13日 受蒙古寒流侵袭,气温急剧下降10℃左右;14日凌晨,本县南部地区最低气温已降为-3℃,长城以北为-5℃,10万多亩夏田及秋田作物遭霜冻。

6月25日 府谷、保德两县为修筑河堤矛盾突出,国家水电部、山西省水利局水利处、陕西省水电局及黄河水利委员会有关人员与府、保两县负责人共同察看沿河情况;7月10日商讨后,提出三条原则,一点意见:1、凡两岸无村庄的峡谷不得进行围垦;2、靠村镇的淤积滩地可保护,但需考虑下游河势;3、两岸均有村庄的河面,如规划治理滩地,必须以能通过历年(最大)洪水为前提。保德县马家滩对岸为孤山川口(即小河川),黄河遇川洪截堵必然冲毁村庄,有必要做一定的防洪工程。

7月19日 内蒙古准格尔旗一带下暴雨后,我县黄甫川、清水川洪水猛涨,致黄河流量达10000m<sup>3</sup>/秒,沿河古城、麻镇、城关、磻塄等12个公社,87个生产队,10000多亩农田遭灾。

8月19日 治理黄甫川工程处成立。

9月 成立府谷县运输公司。

10月14日 榆林地区运输救灾粮车计50辆,到达本县并开始运粮。

11月5日 中共府谷县常委会确定境内移民原则:山地区移水地区,先社内后社外;形式:自愿以户迁移;办法:每户发安置费400~500元。

### 1973年

1月18日 召开“农业学大寨”先进单位代表会,共650人参加。

3月3日 成立府谷县氮肥厂筹建处,1977年4月21日建成投产。

4月6日 为各社、队培训“赤脚医生”<sup>①</sup>,在南门(原一高校址)开办府谷县半耕半读卫生学校。

5月4日 在山西五寨县设府谷县物资转运站。

23日 筹建府谷县电石厂,1977年10月28日建成投产。

10月14日 撤销县“革委会”办事组、政工组及其所属各组;成立中共府谷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下放安置办公室及县革委会办公室。

12月 为坚持实行“一、二、三”<sup>②</sup>劳动制度,中共府谷县委“农业学大寨”指挥部搬迁农村办公。

### 1974年

2月11日 县“革委会”对1973年减产五成以上生产队与社员,除城关、墙头公社外,其余均予免征工商税一年(1973、11、1~1974、10、31)。

3月 为遭灾社队发放救济粮73.5万公斤,救济款73010元。

6月21日 县人武部组织民兵武装基干团集结拉练,参加民兵3049人,行军3天,行程142公里,日均47.3公里。

8月 境内连续干旱多日,黄甫、清水、石马川、孤山川河水断流。

9月 连续三次降霜,18个公社,178824亩秋田受冻。

① 指不脱离农业生产的农村医生。

② 即县级领导全年要参加劳动100天;公社领导为200天;生产队领导为300天。

12月12日 中共榆林地委在我县召开学习、推广“小靳庄经验”<sup>①</sup> 现场会，各县及有关部门共152人参加。

### 1975年

2月23日 县“革委会”召开“工业学大庆”经验交流会。

3月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批林批孔”、“评法批儒”<sup>②</sup> 运动。

9月 召开本县上山下乡知识青年第一次代表大会，共120人参加。

10月 开展教育革命，坚持所谓“开门办学”。据本县4所完全中学及43所7年制学校不完全统计，共开设农机、机电、农技、林业、会计、卫生、文艺等专业班62个，学生2117人。

### 1976年

2月20日 设“农业学大寨”办公室，撤销基本路线教育办公室。

3月10日 成立府谷县公安局消防中队。

4月10日 县“革委会”召集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共1000多人集会游行，“欢呼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sup>③</sup> 取得了“伟大胜利”，使全县形势再次陷入混乱。

5月 府谷县城至天桥电站沿河公路破土动工。

6月28日 下午5时许，一股洪流由内蒙古沿庙沟门、孤山川冲刷而下，水头高9米，宽250米，河槽普遍拉深近2米。沿河6个大队，28个小队遭害，计淹侵禾田1420亩，毁地200余亩。

7月5日 在本县召开有内蒙古准格尔旗、山西河曲县参加的战备联防会议。

9月9日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主席毛泽东逝世。18日，县城8000多机关干部、工农群众，在县体育场举行追悼会沉痛悼念。

10月22日 万余群众集会庆祝粉碎“四人帮”<sup>④</sup> 的伟大胜利。

是年 成立府谷县外贸公司；1978年改称府谷县对外经济贸易局，为独立出口系统。

### 1977年

1月8日 在粉碎“四人帮”后，周恩来总理逝世一周年纪念日，本县党政机关、工农群众，隆重举行悼念周恩来大会。

13日 县“革委会”召开3700余人的四级干部会议，学习毛主席《论十大关系》，传达华国锋主席在全国“农业学大寨”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交流学大寨经验。

3月24日 成立“工业学大庆”办公室。

28日 陕西省出口家兔生产会议在本县召开，参加会议的有榆林、咸阳、延安三地区，西安、铜川两市和部分重点县外贸、商业、供销、畜牧、文教等部门及有关社、队、学校代表共232人。省外贸局、天津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及榆林地区财办的负责同志出席并指导了会议。

6月12日 榆林军分区于本县城关公社前石畔生产大队，召开民兵“三落实”<sup>⑤</sup> 工作现场

①系“四人帮”分子江青所创，以文艺形式再冠以政治夜校之名，认为即可推动农业生产，借此为自己树碑立传。

②“四人帮”借评论历史上的法家，批判孔子和儒家，影射攻击周恩来总理。

③“四人帮”把邓小平同志在1975年主持中央工作期间所推行的政治路线和工作成就，污蔑为“右倾翻案风”，加以批判。

④即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组成的反革命集团。

⑤即组织落实、政治落实、军事落实。

会,并向全区做出学习前石畔民兵工作决定。

5日 县“革委会”派专人带蔓菁籽 2500 公斤,荞面籽 1500 公斤,无偿支援延安灾区。

8月2日凌晨 本县城关降暴雨 2 小时,雨量为 206 毫米,小河川流量达 10000 立方米/秒,致黄河水被阻上涨,侵淹街道水深 2 尺许。

9月5日 开展卫生革命突击活动,时间为 60 天。内容:1、基本消灭地方甲状腺肿病;2、普及新接生法;3、宣传好计划生育;4、巩固合作医疗制度<sup>①</sup>。

10月21日 下放农村的城镇居民联络 28 人,推平板车 11 辆,堵塞县委办公楼通道,静坐要求返城,经劝解,24 日下午 3 时离开。

11月 全国开展揭批“四人帮”,“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猖狂进攻”的“一批两打”运动。

12月25日 府谷县水泥厂首次试制矾土水泥与硫酸盐型超早强水泥成功。

是年 府谷县航运管理站建造了本县有史以来第一艘钢体机驳货船“创业号”,1978 年 10 月首次试航佳县成功。

### 1978 年

3月18日 中共府谷县委确定城关公社、高石崖公社石庙塬大队、黄甫公社段寨大队、墙头公社墙头大队为县农业机械化重点社队。

6月18日 中共府谷县委常委(扩大)召开在“文化大革命”中说错话、做错事说清楚会议,共 86 人参加。

10月30日 中共府谷县委常委(扩大)会议,重新认定 1968 年县“革委会”成立后所发生的一系列重大错误事件,对直接参与的某些县“革委会”负责人做了停职检查处理。

11月12日 对发生在哈镇、古城、麻镇、赵五家湾、大岔、清水等社的“内入党”<sup>②</sup>假案给予平反。

### 1979 年

1月19日 遵照中共中央(1978)55 号文件精神,中共府谷县委对 1957 年错划的 16 名“右派分子”全部予以改正,并做了妥善安置。

2月20日 成立府谷县造船厂。

3月 陕北建设委员会无偿给予本县老区运输汽车 16 辆。

7月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本县农村形势开始好转,墙头公社已涌现出人均千斤粮、百元钱两个大队。

8月29日 海则庙学校学生宿舍发生重大煤气中毒事故,死亡 5 人。

是月 成立府谷县图书馆并附设阅览室。

10月17日 中共府谷县委批准第一批离休、退休、退職职工 136 人;11月24日批准第二批,计 90 人。

12月9日 成立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府谷县支行。

### 1980 年

1月1日 恢复中国农业银行陕西省府谷县支行。

<sup>①</sup> 即由生产队、社员共同筹集资金,实行免费或部分免费的一种医疗制度。

<sup>②</sup> 全称“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系“文化大革命”中臆造的反革命组织。

19日 陕西省人民政府隆重举行授奖仪式,表彰农业战线先进单位和先进生产者。我县受奖单位有:高石崖公社、海则庙公社、高石崖公社石庙塆大队、麻镇公社平伦墩大队、孤山公社岳家寨大队及县农机厂。

2月7日 1979年以来,县药材公司收购药材价值共计182.9万元,全县农业人口人均收入14元,列全省第一。

6月14日 中共府谷县委、县“革委会”召开计划生育动员大会,发布《府谷县计划生育工作暂行规定》,拟于7月1日开始执行。

7月25日 由县教育局、团委联合举办的首次夏令营活动在城关二完小举行开营式。

9月13日 府谷县第二中学招收首届学生。

11月19日 中共府谷县委抽95名机关干部,深入各社、队帮助建立、健全农业生产责任制。

### 1981年

3月5日 中共府谷县委召开海红子生产专题会议,参加会议的有10个取得显著成绩的生产队,7个重点社、队、林场,10个基层单位,共64人。

14日 中共府谷县委发出《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全县迅速掀起学习、宣传全国总工会、妇联、共青团中央等9个人民团体“倡议”的热潮。

5月1日 实行《陕西省计划生育暂行条例》,县上有关规定不再生效。

16日 经过粉碎“四人帮”后的拨乱反正,正本清源,本县召开第九届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时期的中国共产党府谷县委员会。

7月20日 成立府谷县法律顾问处和府谷县公证处。

10月24日 经榆林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普查小组与本县有关单位认定,本县10处文物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古城公社前城遗址;2、磛塆公社桥沟北盖峁古居群遗址;3、磛塆公社大小石堡古居群遗址;4、县城千佛洞;5、孤山西瑜头折可存墓;6、县文昌庙;7、麻镇大庙;8、孤山七星庙;9、新民龙王庙,长城墩台;10、清水枣林峁遗址。

25日 狮子城电视差转台开始转播山西电视台节目。

11月23日 本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恢复府谷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撤销府谷县“革命委员会”。同时选举产生府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设机构——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县人大)。

是年,粮食总产4743万公斤,创历史最好水平,400多小队,8000多户摘掉贫穷帽;入库征购粮、议购粮770万公斤,超任务近2倍。这是农业搞承包责任制以来第一个丰收年。

### 1982年

4月25日 府谷县造船厂与安康地区造船厂共建“友谊”号钢体机动客船下水试航成功。

5月 在地名普查中,本县海则庙公社王家塆等18个村名因重复而更名。

7月1日 根据全国统一部署,本县进行第三次人口普查。截止零时,全县共有37858户,160684人。

8月18日 成立府谷县县志编纂委员会。

12月29日 县政府第26次行政会议决定:大岔公社陈庄子古城遗址,磛塆公社郝家角朱家湾遗址,城关公社马家沟半坡化石树,列为第二批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是年 成立府谷县广播事业管理局,1983年改称广播电视局。



**1983年**

1月29日 成立府谷县科学技术协会。

3月 美国宇宙油轮公司副总裁伯堤尔·寇顿来本县考察煤田。

6月 先后有田寨、新民、王家墩、木瓜、麻镇等11个公社、488个生产队遭严重冰雹袭击，不少园田积雹5寸许，禾苗残存无几，受灾面积达208900亩，占11个公社播种面积的62%，占全县耕种面积三分之一。

是月 大西洋赛田石油公司采矿经理罗瓦德·齐格勒来县考察煤田。

7月1日 即日起除建筑、安装、邮电、粮食、外贸、农牧等企业暂不实行利改税外，其余所有国营企业一律开始实行。

是月 成立府谷县农业区划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并先后抽调216人，对全县进行了大规模的农业资源调查。

8月9日 筹办府谷县农职业中学，学制3年，设农业、畜牧两个班，9月开学；1985年改称府谷县职业中学。

19日 本县开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活动，收审4个犯罪团伙及各类犯罪分子共85人。

9月 经县计划生育委员会统计，截至月底，全县施行各种节育手术2689例，人口自然增长率较1982年同期下降4.82个千分点。

11月15日 成立机构改革领导小组。

**1984年**

2月12日 成立中国工商银行府谷县支行，并代理人行业务；1986年12月17日两行分设。

是月 中共府谷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建立六个商品生产基地。即：在古城等6个公社建立林、牧业与葵花籽生产基地；在麻镇等8个公社建立海红子生产基地；在傅家塬等4个沿黄河公社建立红枣生产基地；在墙头公社建立花生生产基地；在城关、高石崖公社建立蔬菜生产基地；全县建立煤炭生产基地。

4月 各乡(镇)党委会全部建立。

5月7日 中共府谷县委召开部署县、乡党代会，人代会换届选举及建立乡政府的工作会议。

24日 本县红柳编制品首次在广州与美国一客商签订15万美元供货合同。

6月21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陕西省府谷县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选举产生主席、副主席及常务委员共10人。

7月12日 各乡(镇)分别召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成立乡(镇)人民政府，选举产生正副乡(镇)长。

8月2日 由中央交通部投资，列入陕西省交通厅重点建设项目的本县黄河码头竣工。

15日 本县共建村民委员会359个，村民小组1365个；全县有居民委员会2个，居民小组18个。

26日 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哈镇、麻镇乡改为镇。

10月19日 《人民日报》以显著版面报道：“陕北有煤海，质优易开采”，指出神府大煤田，藏量估不透。

是月 本县承包治理小流域已发展为 13236 户,面积达 47.8 万亩;已治面积达 31.25 万亩,其中修“三田”1.02 万亩,造林 16.23 万亩,种草 14 万亩。

12 月 15 日 成立府谷县文物管理所。

是年 高石崖乡石庙塆村已成为榆林地区第一个运输专业村。运输专业户计 73 户,占总户数 68%,从事运输劳力 160 人,占总劳力 57%;拥有汽车 5 辆,大型拖拉机 11 台,小四轮、手扶拖拉机 35 台,骡马车 50 辆。全村 1984 年总收入 72 万元,人均 1072 元。1985 年 2 月,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榆林地区行政公署、府谷县人民政府正式命名为运输专业村。

### 1985 年

3 月 22 日 中共府谷县委、县政府于影剧院召开府谷县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建设命名大会,授于古城乡前坪等 13 个村为文明村,县运输公司等 14 个单位为文明单位。

4 月 20 日 大昌汉乡所产精煤开始运往内蒙古包头,日运量达 200 吨。

6 月 15 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于 12 时许乘直升飞机抵本县视察,下榻于县委常委会会议室,下午 3 时飞赴神木县。

8 月 1 日 县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各事企业单位全面开始整党。

11 日 陕西省交通厅、国家交通部、水运设计院在北京召开“府谷——潼关黄河航运初步可行性研究第一次工作会”,探讨神、府煤炭近远期通过黄河外运的可能性与合理性。

9 月 10 日 在影剧院召开首届教师节庆祝大会。

10 月 7 日 成立府谷县黄河航运开发公司,负责县境内航道开发治理,从事航运业务。

16 日 府谷县造船厂“友谊”2 号客轮试航吴堡成功;19 日又由吴堡启航往宜川县壶口,全程 1,070 华里,经秦、晋两省 10 个县,过大、中型险滩 25 处,创我国黄河航运史上客轮远航最高纪录。

11 月 12 日 国务院副总理李鹏来本县视察。

12 月 24 日 县政府公布第三批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计有县城旧城墙,孤山乡旧城墙两处。

是月 截止年底,迅速发展起来的乡镇企业总产值已达 1801.49 万元,工业总产值达 1363.04 万元,多种经营总收入为 2885.68 万元。

### 1986 年

3 月下旬 交通部长江船舶设计院和省交通厅黄河水系航运规划办公室的专家、技术人员一行 8 人,对本县至神木段的黄河航道、水文、船型进行了考察。

4 月 县直 142 个单位,投资 9700 元,以麻镇为重点扶持对象,每单位包一户,建起小果园 486 亩。

5 月 23 日 国务院总理赵紫阳上午由山西保德县过河来本县视察,下午去神木。

6 月 26 日 县政府发布《府谷县城建设管理暂行规定(草案)》。

7 月 12 日 省建设厅、城乡规划局等 10 多个单位的专家、学者、工程师及本县五大班子和有关部门负责人对府谷县城总体规划进行了评议。

8 月 22 日 由国家投资,榆林地区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府谷县水泥厂 5 万吨生产线扩建工程,在省、地、县有关部门验收后交付使用。

28 日 经省人民政府同意,榆林地区行署批复,府谷县永安镇(即城关镇),更名为府谷镇,原辖区不变。

是月 榆林地区地方公路建桥史上,目前最长的桥梁——清水河大桥建成并验收。大桥全长 213 米,为 6 孔 30 米跨径的片石混凝土空腹式拱型桥,桥高 11.5 米,宽 7.5 米。

9 月 本县广播电视局地面卫星接收站建成,正式开始转播中央电视台第一套节目。

11 月 1 日 中共府谷县委从县、乡两级机关抽调党员干部 460 人,组成整党工作队,分赴 23 个乡镇,全面开展村级整党工作。

### 1987 年

2 月 24 日 神(木)朔(县)铁路初步设计审查会在榆林召开。这条由神木大柳塔、府谷跨越黄河,经山西保德、河曲、五寨、神池至朔县境内的铁路,全长 270 公里。

25 日 县政府召开土地管理检查工作汇报会。经查,全县未批准占用土地的有 335 户,占地 287.1 亩;少批多占地的有 417 户,多占地 52.9 亩;越权审批的有 131 户,占地 67.2 亩。共收回土地 41 亩,拆墙 20 堵,罚款 6435 元。

6 月 神木大柳塔至府谷二级公路动工,全长 144 公里,计划投资 7700 万元,是榆林地区公路建筑史上标准最高,投资最大的一条骨干公路。建成后,可通行 20 吨载重汽车。在神朔铁路通车前,这条路是神府精煤外运的主要通道;铁路通车后,又是矿区到铁路集运站的运煤骨干公路。

7 月 27 日 由省航运指挥部委托武汉船舶设计院及武汉造船厂制造的黄河中游北干流最大机动货船“秦黄 301”号在府谷县造船厂通过检验下水。全船造价 18 万元,160 马力,最大载货量 80 吨。

8 月 14 日 由府谷地毯厂投资建成的花炮厂受潮后于凌晨自燃引爆,30 多万元资产毁于一旦,赔偿周围受害群众的损失费又达 4 万余元。

18 日 老高川、三道沟、孤山、新民、田家寨、傅家塬、磧塄、庙沟门、王家墩乡 487 个自然村,遭雹雨 20 多分钟袭击,平地堆积冰雹 2~3 寸,受灾面积达 227900 亩。随后暴雨成洪,3 人淹死,12 人被雹击伤,290 只羊被冲走,140 只鸡被打死,150 根电杆被刮倒,8000 多株树木被毁。

10 月 14 日 经核实,全县因旱灾减产粮食 1103 万公斤,油料 78 万公斤;因受雹灾减产粮食 1118 万公斤,油料 156 万公斤。为此,县政府于 30 日做出了救灾工作安排。

11 月 截至月底,全县集体,个体缴纳的工商税收达 243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5%,占全县财政收入的 50%。

### 1988 年

2 月 在全省创建文明城市、文明单位表彰命名大会上,本县府谷镇前石畔村被命名为省级文明村。

3 月 榆林地区运输史上第一个最大最重的运输总件,府谷 110KV 变电站 2 万千伏主变压器,由西安安全运抵府谷。

5 月 5 日 县公安局开始在全县范围内陆续颁发居民身份证。截止 1989 年底,共发证 61566 份。

8 月 13 日 黄甫乡下川口村一只小木船,横渡黄河到山西河曲县石梯子村时,因水急浪大不幸翻覆沉没,除 3 人脱险外,19 人遇难。

11 月 以乡镇企业密集而闻名全区的本县高石崖乡,在发展乡村企业中注意节约耕地,全乡百多处工矿企业,全部建在荒山荒坡上,没占一分好地。

**1989年**

5月2日 县城主街道(人民中路、西路)开始铺筑混凝土路面。

7月21日 内蒙古准格尔旗、伊金霍洛旗部分地区降大暴雨,致黄河府谷段流量为12000立方米/秒;流经本县的黄甫川、清水川、孤山川流量也分别暴涨为11000立方米/秒、6000立方米/秒、8000立方米/秒。洪水流经两岸19个乡镇的83个行政村,284个自然村遭灾。

8月27日 县广播电视局架设40米高的电视发射塔交付使用。

是月 连续干旱,全县受灾禾田达86万亩。

9月16日 神(木)朔(县)铁路建设拉开帷幕,全线控制工程蛇口峁(本县新民乡境内)隧道剪彩动工。隧道全长5804米,宽13.6米,高10.3米,是我国第四条双线电气化铁路长大隧道。

11月 全县集资65.5万元,兴修“三田”<sup>①</sup>10440亩,超额完成16%。同时新建、修复抽水站34处,整修渠道108.9公里,衬砌渠道6.24公里,处理病险水库13座,维修淤地坝298座,补修梯田1.2万亩。

是年 府谷镇前石畔村村民从当年起,不论男女老幼每人每年可从村办集体企业的收入中得到1000元生活费。

**1990年**

2月 新编《府谷县志》(征求意见稿)脱稿。

3月14日 在召开三级干部会议期间,中共府谷县委制订了整顿基层党组织“333”<sup>②</sup>工程计划,分期分批(1990~1992年)对全县基层党组织进行全面整顿。

16日 县政府对获得部、省、地优质产品称号的企业给予奖励。它们是:

水泥厂:425号普通硅酸盐水泥,1988年获省优产品称号;1989年又获部优产品称号。奖励12000元。

黄河机械厂:IS100—80—160单级单吸清水离心泵,1988年获部优产品称号;IS80—65—160单级单吸离心泵,1989年获省优产品称号。奖励12000元。

电石厂:电石,1989年获地区优质产品称号,奖励1000元。

4月30日 全国冶金产品博览会组委会展销部主任刘长文专程来府谷,为恒昌实业公司的半焦产品(又名铁合金还原剂)获得质量金杯奖颁发奖杯。

5月17日 县政府为饮料厂“钙王”海红乐饮料,在1988年荣获全国星火计划成果展荣誉奖,1989年又荣获全国优质保健产品银鹤奖,奖励12000元。

6月20日 城关粮站建成一条低温挂面自动生产线,日产达1.4万公斤,填补了榆林地区不能生产龙须面的空白。

7月1日 按全国统一部署,本县进行第四次人口普查。截止零时,全县共有44303户,188178人。

27日 府谷县水泥厂与华能精煤公司投资共建的6万吨生产线点火试产。

<sup>①</sup> 即梯田、水地、坝地。

<sup>②</sup> 第1个“3”为增“三力”。即增强党组织凝聚力、号召力、战斗力;第2个“3”为抓“三带”。即党员带头端正自身形象,带头脱贫致富,带头帮贫致富;第3个“3”为促“三先”。即要求群众执行的路线、方针、政策时党员首先执行,要求群众不干事党员首先不干,要求群众办的事党员首先去办。

8月31日 老高川、庙沟门、木瓜、孤山4个乡遭特大雹灾,最大冰雹直径达10厘米,持续15~25分钟,雹雨后地表冰层积厚10厘米。

9月13日 本县党政机关干部、工人、农民、学生、居民万人集会,在影剧院门前热烈举行神木、府谷“亚运之光”火炬接力交接仪式。同时宣布“火炬”在我区传接结束、熄灭。

10月13日 由府谷政协承办,首次在本县召开的陕、晋、蒙邻县市旗政协横向联系会议隆重开幕。共有9个成员县、市、旗的代表参加。

16日 国家能源部、水利部及陕西、山西两省有关方面共79名专家、学者和部分省领导,在西安召开研究会,共同研究探讨黄河北干流(自本县天桥以下至禹门口长525公里,落差439米的峡谷段)秦晋河段的综合开发问题。

11月 全县乡镇企业已发展到1605个,在历年所创利润中,用于农村集镇建设的资金约50万元,用于农村文化教育事业资金90万元,使全县23个乡镇都建起了影剧院、图书馆,成立了电影队,拉上了高压线。

12月31日 郭家湾煤矿建成投产。

# 行政建置志

## 第一章 位置境域

### 第一节 位置

府谷县位于陕西省东北角。东经  $110^{\circ}22'$  ~  $111^{\circ}14'$ ，北纬  $38^{\circ}42'$  ~  $39^{\circ}35'$ 。东部隔黄河与山西省河曲、保德两县相望，北部和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伊金霍洛旗接壤，西、南与神木县毗连。长城横贯县境北部。

县城与各地的距离是：北至准格尔旗 121 公里，西北至伊金霍洛旗 158 公里，西南至神木 83 公里，至榆林 219 公里，南至省城西安 895 公里，东南至太原 370 公里。

### 第二节 境域

府谷境内，清以前曾设过富昌、富成、建宁县，境域无考。

清中叶，东西广 131 公里，南北袤 45 公里。省志云：黄河带其南。由莲缠进口，历墙头等渡，至沙峁头凡 370 里（185 公里）；长城绕其北。自莲花缠之保河台起，迤西至镇羌逼鲁墩止入神木，凡 179 里（89.5 公里）有奇。四至为：东 56 公里至山西河曲县；东北 45 公里至麻地沟边墙，东南 30 公里越黄河至山西旧河曲县；西 80 公里接神木红儿寺界；西南 120 公里至神木窟野川口；西北 45 公里至孤山正口边墙；南 1 公里越黄河至山西保德州；北 45 公里至清水白茆梁边墙。

民国时，东西广 132.5 公里，南北袤 63.5 公里。四至为：东 52.5 公里越黄河至山西河曲县；东北 70 公里越黑界礼字段至准格尔旗巴胡梁；东南 30 公里越黄河至山西旧河曲县；西 80 公里接神木红儿寺界，又西 92.5 公里越黑界信字段接郡王旗白泥巴拉黄太沟；西南 120 公里至神木窟野川口；西北 85 公里越黑界信字段至准格尔旗羊市梁牌界五包；南 1 公里越黄河至

山西保德县；北 67.5 公里接准格尔旗五字湾。疆域总轮廓如民国志所云：形如斜三角，弦东南向，勾北向，股西向。

现今府谷县境之四至：东端皇甫乡段寨与山西河曲县巡镇相望；西端大昌汉乡石岩塔隔特牛川与伊金霍洛旗蛮兔塔相望；东西宽 74.4 公里。南端王家墩乡白云乡与神木县葛富接壤，北端古城乡刘家坡与准格尔旗长滩乡交界。南北长 96.6 公里。总面积 3212 平方公里，约占陕西省总面积的 1.56%，占榆林地区总面积的 7.45%。

## 第二章 建置沿革

据考古资料，远古时期，府谷就有先民繁衍生息。境内发现的最早的有距今 7000 年左右的新石器时代的原始遗址。新庄子遗址（位于庙沟门乡新庄子村）属于仰韶文化（公元前 5000 年~3000 年），连城峁遗址（位于庙沟门乡连城峁村）属于仰韶龙山文化（公元前 2800 年~2300 年），朱家湾、桥沟北盖峁、大、小石堡遗址属于龙山文化。

夏、商时期（约前 21 世纪~前 11 世纪），为要服<sup>①</sup>地，在雍州翟族境内。

西周（前 11 世纪~前 770）属固阳榆中地，为荒服，属雍州白翟的一部分。

春秋时期（前 770~前 475）仍为白翟地，属晋国。（一说为林胡族地）。

战国时期（前 475~前 221）为固阳榆中地，属魏国，后属赵国。

秦（前 221~前 206）为上郡地。

西汉（前 206~23）设富昌县（府谷县东北部及准格尔旗南部），属西河郡。王莽改名富成县，东汉（25~220）撤销，辖地并入平定县（准格尔旗南部及府谷县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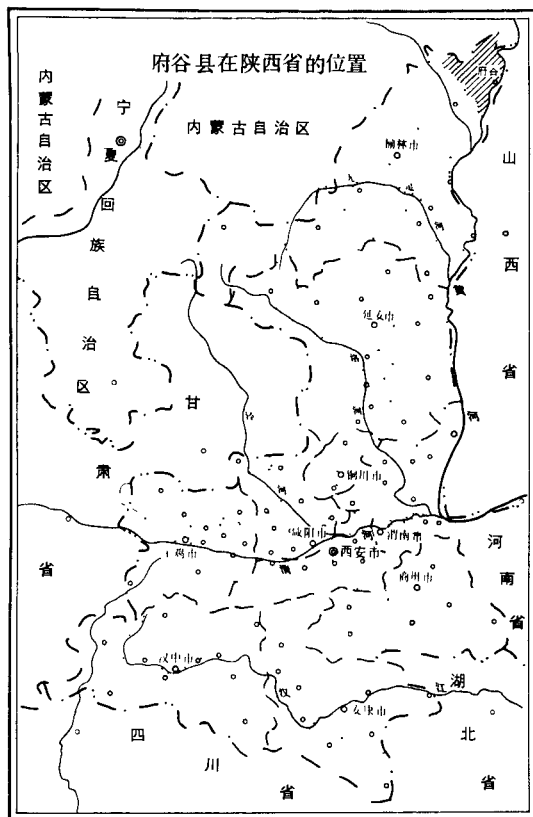
魏晋时期（220~420）为匈奴地。东晋属赫连氏大夏国（都城在今靖边县白城子）。

北魏（386~534）为五原郡固阳并永安郡地。

北周（557~581）为银城县（今神木县北部及府谷县地）地。

隋（581~618）为银城县地。开皇十年（590）在北部复设富昌县，南部仍属银城县。

唐（618~907）属麟州。初为府谷镇，开元以后县地分属银城、新秦二县。



<sup>①</sup> 要服，五服（甸、侯、绥、要、荒服）之一。上古帝王为“使赋役有恒，职掌分定”（《疏》），将京师外围分为五等地带，谓之五服。甸服最近，距京师五百里，侯服稍远，绥、要、荒服益远。

五代后唐天佑七年(910)升镇为县,八年(911)升府州领府谷县。不久,因辽国侵扰迁到留得人堡,即今府谷县城。后汉初升设永安军,乾佑元年(948)仍设府州,周显德元年(954)复设永安军。

宋(960~1279),仍为府州,领府谷县。徽宗崇宁元年(1102),改为靖康军。政和五年(1115),赐郡名荣河,又改为保成军,置麟府路军马司,以太原府代州路钤辖领,属河东路,以其地处河西,便于控扼西夏。靖康元年(1126),割让麟、府、丰三州与西夏。绍兴九年(1139),夏人陷府州。

金贞元(1153~1155)以后,从西夏收复。正大三年(1226),复设府谷县,增设建宁县(故城在府谷县西北七十里)。

元(1206~1368)初,复建府州,领府谷县。至元六年(1269),州废,并建宁县入府谷县,隶葭州(道光本《榆林府志》);一说州、县俱废(雍正本《陕西通志》)。

明(1368~1644)为府谷县,属葭州。洪武六年(1373),废。十三年(1380)复置县,属延安府葭州。

清(1644~1911)仍为府谷县,初属延安府。雍正三年(1725),改属葭州。乾隆元年(1736),改属榆林府。

民国时期为府谷县。元年(1912),废府制归省直属。二年(1913),设陕北观察使,因属陕北观察区。三年(1914),改属榆林道。十五年(1926),废道制,复归省直属。二十五年(1936)归陕西省第一行政督察区。

县境南部,1933年开始建立神府革命根据地,逐渐扩大到原国民党县政府统治的大堡、镇羌、天平等联堡。1935年3月,成立府谷县革命委员会,归陕西省苏维埃政府领导。

1936年2月,成立神府东北办事处。4月15日,撤销神府东北办事处,成立神府特区抗日人民革命委员会,统辖府谷县城以南及神木县、榆林县、佳县的部分地区,与国民党统治的府谷县并存。

1937年1月28日,神府特区抗日人民革命委员会改为神府特区苏维埃政府,属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领导。7月,神府特区苏维埃政府改为神府县政府(属于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与国民党统治的府谷县并存。

1941年9月,神府县由陕甘宁边区改属晋绥边区代管。

1947年11月,成立府谷县人民政府,属晋绥边区政府领导。

1948年1月,麻地沟解放后,府谷县黄甫川以东地区,内蒙古十里长滩一带及山西省河曲县部分地区于3月合并,组成河府县(县政府设在麻地沟),归晋绥边区政府领导。9月,河府县撤销,归还府谷原属地。

1949年6月,改属陕甘宁边区政府榆林分区。

1950年5月整编时,撤销神府县,其辖地分别划归府谷、神木两县。府谷县归属陕西省榆林专区。

1958年12月,府谷县撤销,其辖地划归神木县。县委、县人委设在神木县城关,隶属仍旧。

1961年9月,恢复府谷县建置,隶属仍旧。

1968年3月,府谷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属榆林地区革命委员会领导。

1981年12月,恢复府谷县人民政府,隶属榆林地区行政公署至今。



### 第三章 行政区划

#### 第一节 清朝区划

清以前无考,清朝为里甲制,县以下设里,里下分甲。康熙元年(1662)前分6里:大堡里、太平里、合河里、辑和里、丰衍里、宁镇里。康熙年间(1662~1722),减丰衍、宁镇2里,仅存4里。每里10甲,甲名不详。

乾隆年间(1736~1795),又以方位划为4乡、10地方,辖227村。

乡名	地方名	四 界	所 辖 村 庄		
东 乡	尖堡地方	东:狄家畔 南:黄河畔 西:沙川 北:淡家寨	西梁村 韩家圪坨 刘家沟 暖泉沟 王家塬 灰耳寨 王家大庄 刘家峁 高柳树 阎家寨 沙窑子 (32个)	红胶泥塬 杨家沙塬 柳林碛 石庙儿 折家山 尖堡村 刘家大庄 柏林店 高粱上 赵家墩 赵家寨	高家窖子 东花石峁 黑山村 杨家沟 天桥子 海则庙 刘家坪 磁窑沟 上王家塬 狄家畔
	黄甫地方	东:墙头 南:杨家川口 西:陈家圪坨 北:麻地沟边墙五堡	竺碌台 杨家沙塬 贾家湾 观音殿 小宽坪 刘家塬 陶家山 红泥寨 阎家塔 窑沟梁 大战村 石家塬 石门则 片石峁 胡家梁 麻地沟	平伦墩 家则嘴塘 丁家梁 山神堂 韩家湾 蔺家塬 秦家寨 川 口 刘家沟 尧峁村 墙头村 常王寨 柏林峁 暖泉寨 陈家圪坨 新芭州	魏家畔 马家塬 葬儿坪 大宽坪 蔺家嘴 宗常山 贾家寨 段家寨 冯家会 紫城寨 小战村 常家庄子 李家寨 界 牌 紫阁儿岔 杨家峁 (19)个

续表

乡名	地方名	四 界	所 辖 村 庄			
南 乡	马真地方	东:秦家坡 南:沙峁头 西:马真河北 北:白家峁	马真村 白家峁 彩林 韩家塔 秦家坡 沙峁头	下刘家 小木村 葛付 上刘家 栏杆堡 郭家寨	合河村 漫塔 郭家会 深家沟 刘家寨 (22个)	贺家堡 盘塘 阎家堡 桥家湾 枣林峁
	大堡地方	东:张家塬 南:园子辿 西:天圪村 北:见虎沟	碛塬村 马连坪 王家崖窑 郭家崖窑	杨家庄 石槽坪 刘家峁 (13个)	郝家角 梨树塔 郝家小寨	园子辿 高家圪 傅家坪
	永兴地方	东:来安寨 南:苏家圪 西:刘家大寨 北:碓白峁	来安寨 刘家大寨 (8个)	贾家沟 刘家小寨	边来寨 李家沟	边家圪塄 陈家西圪
西 乡	新马地方	东:赵家石堡 南:崇塔村 西:齐家老庄 北:刘官儿畔	刘家峁 狮子城 朱家峁 高家老庄	官井村 柳洼里 赵家石堡 (13个)	赵家石窑 齐家寨 西花石峁	高家湾 苏家园 军寨山
	镇羌地方	东:杨家军沟 南:高家南门 西:新庄子 北:龙王庙边墙	龙王庙 杀牛峁 胡家沟 (12个)	对九峁 刘家沙洼 刘家沟	守口墩 齐家畔 蔚家峁	新旺庄 边家教厂 万家墩
	孤山地方	东:刘家沙圪 南:镇子峁 西:刘家窰子 北:正口则村边墙	正川口 高榆树梁 引正墩 陈家庄 白露墩 大神堂 中庄 石嘴头塘	鄯家寨 单家圪塄 王家梁 双口墩 屯地村 小神堂 西庄 刘家水口	蔺家沟 吕家湾 野芦沟岔 山神塬 车家崖窑 岳家寨 张圈儿寨 刘家寨儿	黑石克儿 花沙塔 宋家新窑 野朱峁 尚家庄 李家洼 杨家畔 (31个)

续表

乡名	地方名	四 界	所 辖 村 庄			
北 乡	木 瓜 地 方	东:翟家坪 南:李家河儿 西:下寺沟渠 北:太平墩边墙	王家梁 仓项峁 班家塔 王家沟 炭崖沟	柴家塬 西山寨 桑林坪 郝圪坨 台瓮沟	桑园梁 青杨塬 翟家寨 任家老庄 (18个)	高石崖 董家沟 淡家寨 太平墩
	清 水 地 方	东:安家界牌 南:沙窑子 西:石盖子峁塘 北:古楼村边墙	郝家南峁 漫塔村 水草湾 白草圪坨 大墩塬 海红梁 南坪梁 青春峁	驼骨峁 石寨上 石山子 古楼上 楼儿圪坨 倪家峁 碑儿塬 (29个)	官道塬 赵家塬头 双口墩 蒿儿塬 火把梁 黄草梁 孤圪坨	沙庄窝 庙梁村 新修墩 甘沟子 窖子沟 红谷地梁 雷家峁

另,清康熙至乾隆(1662~1795)时,在长城五十里外划出一条长一百三、四十华里(从河曲县至本县沙梁)、宽10里至15华里不等地带,作为蒙汉疆界,后称黑界(长城外50华里内归府谷)。后于光绪、宣统(1875~1911)间,划为仁、义、礼、智、信五段。仁、义两段归河曲县管辖;礼、智、信三段归府谷管辖。民国二十四年(1935),将府谷县辖段改为五字湾镇,归准格尔旗辖领至今。

## 第二节 民国区划

民国初年,沿用清制,长城内仍旧,长城外,界地内(含界地)增设古城、哈拉寨、羌和、沙梁、他儿坝、界地6地方。凡16地方,辖938村。分述如下:

### 长城内境地

尖堡地方辖51村    黄甫地方辖59村    马真地方辖41村    大堡地方辖50村  
 永兴地方辖13村    新马地方辖43村    镇羌地方辖52村    木瓜地方辖34村

### 长城外境地

古城地方辖94村    哈拉寨地方辖68村    羌和地方辖60村    沙梁地方辖75村  
 他儿坝地方辖144村    界地辖45村    孤山地方辖53村    清水地方辖56村

民国十八年(1929)改为区乡制。全县分7区,区下设乡,乡下有间,间下有邻。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中国共产党创建神府革命根据地,开展游击斗争。国民党为了加强统治,推行“寓兵于农”、“联防”、“连坐”政策,撤销区制,实施保甲制。全县编为23联保,辖110保、1600甲。“户必归甲,甲必归保”。

联保名称及所辖地域如下:

尖堡联保            城关、海则庙、高石崖一带            黄甫联保            黄甫一带

麻地沟联保	麻镇、墙头一带	盘塘联保	神木县盘塘一带
古城联保	古城一带	清水联保	清水一带
羌和联保	赵五家湾一带	哈拉寨联保	哈镇、大岔一带
崇道联保	高石崖西部	木瓜联保	木瓜一带
信义联保	庙沟门、三道沟和内蒙古准 格尔旗羊市塔一带	镇羌联保	新民、田家寨一带
礼智联保	哈镇、准格尔旗五字湾一带	连谷联保	大昌汉、老高川一带
天平联保	孤山、庙沟门、三道沟一带	孤山联保	孤山一带
永兴联保	田家寨、神木县永兴一带	大堡联保	磧塄、武家庄一带
新马联保	傅家塄、磧塄一带	马真联保	神木县马真一带
白云乡联保	王家墩一带	永安联保	城关镇一带
		城内联保	旧县城内

民国二十八年(1939),缩编为 14 联保。

民国二十九年(1940),改划为八镇(其中西津镇为中国共产党所控制),镇下设保、甲,直至解放前夕。

镇名	所辖地域	镇公所驻地	保数	甲数
荣贵镇	城关 高石崖 海则庙一带	官井村	9	155
君子镇	麻镇 古城 黄甫 墙头一带	麻地沟(今麻镇)	11	215
凤凰镇	哈镇 大岔 清水一带	哈拉寨(今哈镇)	8	152
天平镇	孤山 高石崖 木瓜一带	孤山	10	206
松翠镇	新民 田家寨及永兴一带	镇羌(今新民)	6	122
花坞镇	傅家塄 磧塄 武家庄一带	高尧崾	7	160
连城镇	大昌汉 老高川 三道沟 庙沟门 赵五家湾一带	沙梁	9	139
合计			60	1149

### 第三节 解放后区划

1948年1月,府谷县全境解放,划为城关、高尧崾、孤山、清水、哈镇、沙梁、镇羌7个区(辖村数不详)。3月,河府县建立,辖3区1市(其中一、二区属今府谷县)。

区次	区治	辖行政村数
一区	坪伦墩	7
二区	古城	8
三区	十里长滩	9
麻镇市	麻镇	8

9月,河府县撤销,原府谷属地划为区,即麻镇区。截止1949年6月,全县分为8个区,下辖58个乡,398个行政村,936个自然村。另有府谷市,辖3个街公所。

区次	区治	辖乡数
一区	城关	7
二区	高尧峁	7
三区	孤山	7
四区	清水	7
五区	哈镇	6
六区	沙梁	7
七区	新民	8
八区	麻镇	9
府谷市	府谷	3(街公所)

1950年,乡减为56个,府谷市撤销,区未变。

1953年,增设九区(驻地武家庄)、十区(驻地老高川),乡变为67个。

1956年,缩编为6个区,辖31个乡,另有1镇(城关镇)、3个直属乡(高石崖、柳林碛、海则庙)。

麻镇区辖7个乡:李家寨、清水、黄甫、尧峁、麻镇、双墩、古城。

哈镇区辖4个乡:大岔、哈镇、庙沟门、赵五家湾。

孤山区辖5个乡:深塬、孤山、木瓜、西坪、坟湾。

老高川区辖6个乡:化皮沟、张明沟、琵琶沟、张成梁、中圪圪、大昌汉沟。

新民镇区辖4个乡:王沙峁、杨庄则、新民镇、孙家塬。

武家庄区辖5个乡:王家墩、郝家塔、见虎塬、李家石堡、郝家寨。

1958年9月14日,撤区并乡,全县设6个中心乡,辖23个乡。

麻镇中心乡辖4个乡:麻镇、清水、黄甫、园则湾。

哈镇中心乡辖4个乡:哈镇、大岔、赵五家湾、庙沟门。

孤山中心乡辖3个乡:孤山、坟湾、木瓜。

老高川中心乡辖4个乡:老高川、大昌汉、中圪圪、琵琶沟。

新民中心乡辖4个乡:新民、孙家塬、杨庄则、王沙峁。

武家庄中心乡辖4个乡:武家庄、王家墩、郝家塔、郝家寨。

另有城关镇(驻赵家石窑)、海则庙乡直属于县。

9月20日,全县共建“乡社合一”的人民公社25个。

10月24日,撤销海则庙、大岔、坟湾、孙家塬、王沙峁、郝家塔、琵琶沟7个乡社,并为18个公社,即:

麻镇、哈镇、清水、黄甫、园子湾、庙沟门、赵五家湾、木瓜、三道沟、老高川、新民、杨庄则、王家墩、郝家寨、武家庄、大昌汉、孤山、城关。

12月1日,府谷县撤销,划归神木县。原府谷县辖地,缩编为10个公社,辖46个管理区、

336 个大队、1127 个生产队。1960 年调整为 10 个公社、41 个管理区、275 个大队、1027 个生产队，详见下表：

公社名称	管理区数	大队数	生产队数	公社名称	管理区数	大队数	生产队数
新民	4	37	152	武家庄	3	19	80
磻 塆	3	40	77	老高川	4	22	89
庙沟门	4	27	103	哈 镇	4	23	88
黄 甫	6	20	102	孤 山	4	41	148
麻 镇	5	24	105	府谷镇	4	22	83

1961 年 9 月 1 日，恢复府谷县。原 10 个公社调整为 23 个公社，辖 606 个大队，1113 个生产队。

公社名称	大队数	生产队数	公社名称	大队数	生产队数
城 关	31	56	庙沟门	22	47
海则庙	20	40	三道沟	22	66
孤 山	46	82	老高川	19	42
木 瓜	49	85	大昌汉	14	28
黄 甫	35	54	琵琶沟	14	36
清 水	36	51	新 民	17	61
麻 镇	23	49	田家寨	27	56
尧 窠(后改为墙头)	11	20	磻 塆	33	50
古 城	24	50	傅家塆	33	45
哈 镇	12	26	武家庄	43	49
大 岔	19	39	王家墩	35	38
赵五家湾	21	43	合 计	606	1113

10 月 18 日，撤销琵琶沟公社，全县变为 22 个公社。

1964 年 1 月 20 日，全县新设麻镇、老高川、武家庄(后改为石马川)三区，管理较偏远的 14 个公社。

麻镇区辖 6 个公社：麻镇、古城、墙头、哈镇、大岔、赵五家湾。

老高川区辖 4 个公社：老高川、大昌汉、庙沟门、三道沟。

武家庄区辖 4 个公社：武家庄、王家墩、田家寨、磻塆。

城关、海则庙、黄甫、清水、孤山、木瓜、傅家塆、新民 8 个公社由县直辖。

12 月，设高石崖公社。

1968 年，撤销区级，公社所辖范围未变。计全县有 23 个公社，394 个生产大队，1315 个生产队。

1984 年 7 月，恢复乡镇制，县辖乡(镇)，乡(镇)辖行政村、自然村。全县有 23 个乡(镇)，

359 个行政村、1365 个自然村。

#### 第四节 现行区划

据 1990 年 7 月第四次人口普查,全县设 20 乡、3 个镇,364 个村民委员会,6 个居民委员会,1360 个村民小组,19 个居民小组。

1990 年府谷县行政区划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府 谷	第一居民委员会	一组 二组 三组 四组
	第二居民委员会	一组 二组 三组 四组
	第三居民委员会	一组 二组 三组 四组
	第四居民委员会	一组 二组
	大沙沟	大沙沟
	赵石窑	赵石窑
	高家窰子	高家窰子
	杨 瓦	杨 瓦
	阎家洼	阎家洼
	城 内	城 内
	前石畔	前石畔
小 计	11 { 7(村) 4(居)	21 { 7(村) 14(居)
高 石 崖	柴家塬	一村 二村 黄圪梁 石塔梁
	田庄则	田庄则
	桑园梁	桑园梁
	苍贺峁	上苍贺峁 下苍贺峁
	沙 庄	沙 庄
	院庙梁	院家峁 塔庙梁
	西山寨	西山寨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高 石 崖	贺家畔	贺家畔	
	沙后河	沙后河	
	温李河	温李河	
	赵石堡	赵石堡	
	水地湾	水地湾	
	高石崖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五村	
	花石峁	花石峁	
	贾家湾	一村 二村 三村	
	高家湾	高家湾	
	张家塔	张家塔	
	瓦窑梁	瓦窑梁	
	沙 塬	沙 塬	
	柳林碛	一村 二村 三村	
	刘家沟	一村 二村 三村	
	高柳树	高柳树	
	石庙塬	石庙塬	
	杨家沟	杨家沟	
	高 梁	高 梁	
	班红李	班家塔 红圪坨 李家峁	
	阎家寨	阎家寨 龙 湾	
	阎家渠	阎家渠	
	王家塬	王家塬	
	红 花	付崖尧 任家塬 红花 赵家墩 后 塬 吕家沟	
	西 山	西 山	
	东 山	东 山	
	黑 山	黑 山	
	小 计	33	56
	海 则 庙	杨庄则	杨庄则
		高粱沟	高粱沟 青阳沟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海 则 庙	韩庄则	韩庄则
	尖堡则	尖堡则 张崖窑
	上王家塆	上王家塆 郭家峁
	孙崖窑	前 塆 当 村 下 塆 淡 寨 刘家梁
	青杨塆	青杨塆 王家沟
	寺 畔	寺 畔 庄则梁 贾家嘴
	西 峁	西 峁 刘家峁
	天桥则	天桥则 前花尔寨 后花尔寨 杨秋峁
	王大庄	王大庄 刘大庄 高大庄
	贺家畔	贺家畔 韩家峁
	石道瓜	石道瓜 孙 庄 堡则梁
	瓷窑沟	上瓷窑沟 下瓷窑沟 南梁畔 河峁
	刘家坪	刘家坪 王来家沟 官路塆 王家畔
	寨 峁	寨 峁 狄家畔 柏林店
沙窑则	沙窑则	
小 计	17	44
清 水	赵 寨	一村 二村 三村 段家塆 冯家塔
	温家峁	温家峁 铺 坪 川 底 陈家畔
	小 寨	小寨梁 小寨沟 南 峁 北 峁 上张家峁 下张家峁
	长 沟	沙 庄 靳家塔 倪家塔 关王岔 倪家峁
	园 峁	上园峁 下园峁 石维梁 大寨沟 赵崖窑
	墩 塆	塆 头 墩 塆 黑圪塔 关道塆 大路塆
	古圪塔沟	边前湾 圪 堵 阳 崖 上黄草梁 下黄草梁 红 塔 二里塔 五里塔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清 水	青春岭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堡 则 西山墩
	徐 庄	柏树圪坨 徐 庄 畔 沟 新 窑 南 坪
	转角楼	凤凰塔 转角楼 马连圪坨 傅家崖窑
	白家园则	白家园则 上甘沟 海红梁 下甘沟 石 畔
	石山则	石山则川 石山则沟 红谷梁 张谭沟 老 庄 前市梁 后市梁
	清 水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五村 大圪坨 三里墩
	枣林岭	枣林岭 水地湾 驼圪岭
	站 塔	站塔梁 站 塔 站塔沟 漫塔后村 漫塔前村
小 计	15	80
黄 甫	黄甫前村	黄甫前村
	黄甫后村	黄甫后村
	高家塬	界 牌 高家塬
	兴庄则	兴庄则 西 梁 暖泉寨 庙 梁 斗 嘴
	魏 寨	上魏寨 下魏寨前村 下魏寨后村 石门子 马连塬
	西王寨	一村 二村 三村 沟 门 胡燕嘴 寨崖湾
	黄糜嘴	石家塬 黄糜嘴 柏林岭
	川 口	下川口 上川口
	红泥寨	红泥寨 河神庙 贾家寨
	大桃山	大桃山 小桃山 白家嘴 韩家梁
	秦家寨	秦家寨
韩家湾	东韩家湾 西韩家湾 小宽坪 蔺家嘴 刘家塬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黄 甫	大宽坪	大宽坪
	山神堂	一村 二村 高家塔
	字儿坪	字儿坪 沙 塆
	太家沟	一村 二村 三村
	庄 则	庄 则 上常王寨 下常王寨 石 寨
	李 寨	李 寨 南 梁 墩 梁 马家崩
	大泉沟	大泉沟
小 计	段 寨	上段寨 下段寨 新农村
	20	59
墙 头	墙 头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五村 六村 七村 八村 九村
	尧 崩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五村 六村
	尧 渠	尧 渠
	前园子	前园子
	后冯家会	一村 二村
	阎家塔	阎家塔 蔺家塆
	前冯家会	一村 二村 三村
	小 寨	小 寨 红塆墩 蔺 庄
小 计	尧沟梁	尧沟梁 杨家沙塆 马家塆 花豹崩 徐家梁
	9	32
麻 镇	麻镇(居)	一组 二组 三组 四组
	刘家坪	刘家坪 双 墩 苏家圪台 赵家渠 蔺家坪 后窑则湾
	唵 塆	唵 塆 喇麻塆 大路崩沟 大路崩梁 小青杨树崩 大青杨树崩
	前窑则湾	前窑则湾 二道河湾 大墩塆
	房则坪	房则坪 石尔梁 对家崩 中嘴梁
	兴胜塔	兴胜塔 韭菜塆 柳树沙尖 白家坡

##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麻 镇	麻镇一村委	一村 二村 三村
	麻镇二村委	一村 二村 三村
	杨家峁	杨家峁 胡家梁
	陈庄则	陈庄则
	柴官岔	一村 二村 三村
	后庄则	后庄则 树儿梁
	坪伦墩	一村 二村 三村
	杜庄则	杜庄则 阎庄则 石榴峁 陈圪堵
	东贾家湾	一村 二村 丁家梁 玄梁塔 韩家塬
小 计	15 { 14(村) 1(居)	53 { 49(村) 4(居)
古 城	古 城	前 城 后 城 一村 二村 三村 前西湾 后西湾
	前 坪	沙 尖 前 坪 段圪塆
	大 塔	大 塔 石 拐 李家沟 前 沟 范家梁
	贾家梁	后保尔洞沟 前保尔洞沟 文庙梁 贾家梁
	沙 畔	红泥寨 上沙畔 中沙畔 小古城
	油房坪	油房坪 蒿家圪卜 乔家圪卜 韩家梁
	郝家圪台	郝家圪台 沙 坪 巴伦沟 钟家梁
	徐沙梁	徐沙梁 周家伙盘 丁家梁
	四道河	四道河 史家圪塆 三道河
	五道河	五道河 袁圪塆 峁 上 绳匠沟
	沙圪坨	沙 渠 沙圪坨 杜家梁 邬家梁 许家塔 松花沟
	王家梁	王家梁 苗家梁 阳 湾 阳 塔 樊家圪洞 刘家坡 树 坪
	罗家沟	前 沟 后 沟 贾家沟畔 霍家沟 乔家沟
	郝家圪卜	郝家圪卜 刘家梁 胖老婆沟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古城	园子湾	园子湾	李家坡	李银坪	
	贾米湾	贾米湾			
小 计	16	66			
大 岔	大 岔	韩家湾 三道崂梁	马家沟 三道崂沟	上二道崂 高家湾	下二道崂
	沙 塔	沙 塔 赵匡梁	头道崂	瓦业渠	城 壕
	大阴湾	桃卜梁 尧沟门	神树湾 大阴湾	南 塔	雨芽塔
	店 塔	拉木红沟 店 塔	王柱湾	鱼儿湾	赵家塔
	大墩塬	田禾梁	沙 塬	大墩塬	红 崖
	阴尔崖	牛乜梁	前阴尔崖	后阴尔崖	石嘴梁
	全家梁	全家梁	火把梁		
	硬路塔	香柏梁 丰则圪塔	前问杜沟 西 湾	前硬路塔 后问杜沟	后硬路塔
	庙圪堵	南 梁	石家崂	庙圪堵	
	郭家塬	郭家塬 燕家梁	念 塬	戏台梁	杜家塬
王界塬	五合拉崂 羊市崂	王界塬	大圪塔	红 塔	
糜茬塬	字 塬 石岩畔	兴胜崂	老门沟	石窑沟	
小 计	12	58			
哈 镇	哈镇(居)	哈镇(居)			
	陈家圪堵	元宝沟 野麻湾	石窑沟	陈家圪堵	大 沟
	鱼儿沟	田家梁 阎家湾	吴家塬 吴郭李湾	黄花梁	鱼儿沟
	石窑梁	石 畔	石窑梁	大庙塬	王沟梁
	阳 湾	葛家梁	窑子湾	油房塔	阳 湾

##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哈 镇	哈 镇	前 川 马家村 惠家沟 沙坪梁 西 湾 魏家梁
	康家梁	边连沟 李家村 康家梁
	马家梁	高玉梁 马家梁 苏家梁
	戏楼沟	白家圪蛋 戏楼沟 伙 盘 赵家沟
	陕 坝	上陕坝 下陕坝
	小庄峁	和尚峁 小庄峁
小 计	11 { 10(村) 1(居)	40 { 39(村) 1(居)
赵 五 家 湾	赵五家湾	前赵五家湾 后赵五家湾 阴塔梁 火赖沟 前石炮梁 后石炮梁 南 梁 王顺梁 中间梁 虎毒沟
	粉房沟	粉房沟 油房梁 木瓜沟 郭家塬 老曹峁 敖包梁 阎家梁 阴 塔 刘四沟 梁 顶
	柏草峁	柏草峁 古城梁 沈家梁 大 桥 上交稍梁 下交稍梁
	石峡梁	上石峡梁 下石峡梁 万家梁 桃湖沟 松树梁 关城塬
	四道峁	四道峁 腮五素 沟 门 崔家沟 西哈拉寨沟
	许家梁	前许家梁 后许家梁 二道沟 苗家沟 兴火盘
	张家梁	张家梁 化皮梁 马家梁 刘飞塬 苗家梁 水洞沟
	圪针塔	圪针塔 大墩沟 水 谷
	姬家峁	姬家峁 中圪梁 翟家梁 打窑湾 芦草圪塔 沙尔渠 石塔则 柏卜峁
火少峁	火少峁 荒地梁 老虎沟	
小 计	10	62
庙 沟 门	庙沟门	东庙沟门 西庙沟门 前郝家畔塔 后郝家畔塔 上庙梁 下庙梁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庙 沟 门	安 山	安 山 前菜沟	东香边 后菜沟	西 塆 沙壕梁	鸡 沟
	贺家梁	前东窑沟 阳 瓜	后东窑沟 乱菜沟	红花梁 贺家梁	朱家梁
	沙 梁	沙 梁 后沟门	姬家窑则 苜蓿沟	哈达沟	二道梁
	念 沟	连城峁 下菜沟梁	念沟则	沙 瓜	上菜沟梁
	杨家梁	杨家梁	红石岩一村 红石岩三村	红石岩二村 木瓜树塆	西香边 郝家沟
	代家梁	代家梁	刘公梁	杀虎沟	古城塆
	西尧沟	西尧沟	红峁梁	刘家梁	沙 湾
	牛家梁	牛家梁 下凉水河	阴 峁 石岩梁	丈子峁 许家梁	上凉水河 余家伙盘
	化皮沟	化皮沟 阳峁沟	后沙塆 新伙盘	中沙塆 高圆圪渠	沙梁峁
	蒿地塆	蒿地塆 王家梁 柏草塆	引正通 张家峁 路塆则	双圪通 砖厂梁 郝家沙塆	新尧上 兴庄则
	周圪塆	周圪塆 郭家梁	岳家峁 中 峁	牛家圪塆	月牙山
	坟 湾	上坟湾 悬 梁	下坟湾 张山梁	营盘梁 黑石沟	杨 庄
小 计	13	85			
三 道 沟	三道沟	大石岩 后三道沟	玉城梁 三道沟	前三道沟	
	阳 湾	白石岩	松树峁	前阳湾	后阳湾
	朱蛮峁	小二梁	上朱蛮峁	下朱蛮峁	同 地
	黑石岩	大伙盘沟 乌兰沟	黑石岩	大伙盘梁	东 梁
	开 峁	中开峁 大东峁	丁家梁	后开峁	石岩峁

##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三 道 沟	市 沟	前市沟 高家梁峁	后市沟	麻地梁	火赖沟
	兴伙盘	水井梁	兴伙盘	上韩家梁	正沟梁
	红 渠	红 渠 红石峁	红 崖 正峁梁	石子梁	芦苇沟
	韩家梁	油房渠	地界壕	下韩家梁	
	昌汉沟	前昌汉沟	后昌汉沟	王家塬	
	玉则塬	上玉则塬	下玉则塬	野朱峁	二道边
	张明沟	开峁梁	张明沟	南 梁	瓦石沟
	新 庙	新 庙 白路墩	马 场 口 子	李家梁	
	杨园则	杜兴庄 后阳峁	杨园则	石家峁	山神塬
	孙家塬	孙家塬	申候峁	阳路峁	前阳峁
小 计	15	66			
老 高 川	红草沟	红草沟 水窖沟	小则沟 神树梁	蛇沟岔 石岩沟	圪洞沟
	瓷 窑	瓷 窑 前血贝沟	白家梁	东戈家梁	后血贝沟
	黄村沟	王家梁	后 塬	前黄村沟	后黄村沟
	高皮梁	圪堵则 小巴兔	乌素沟 后 梁	高皮梁 下朱太沟	拉麻峰
	老高川	大树塔 齐家塬	油房湾 东城梁	前老高川 赵峁梁	后老高川
	李家梁	李家梁	刘点沟	石岩畔	神木伙盘
	大伙盘	大伙盘 石拉板	补花沟 哈拉界沟	郝圪塆塬	板 墩
	秦家沟	秦家塬 窑 则	沙 壕 郭培林沟	吕家沟 贺士梁	秦家沟 张城梁
长方梁	长方梁 火赖沟	上朱太沟 字 峁	上杜家伙盘 石窑店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老 高 川	李家石畔	李家石畔	大路峁	中团圪	新窑
	石板太	后伙盘	石板太	大榆树梁	硬地塬
	丁家伙盘	丁家伙盘 下梁	前沟 乔家梁	东梁	上梁
	敖包塬	敖包塬	高二伙盘	孙家梁	戈家梁
	琵琶沟	南梁 杨家山	雷家塬 庙湾	琵琶沟	仓房湾
小 计	14	78			
大 昌 汉	大昌汉	大昌汉 他儿坝	郝家塬 西梁	苏家梁	陈家塔
	刘三石岩	刘三石岩 上母湖塬	沙候梁 下母湖塬	王家新窑	虎石畔
	哈叶五素	郝家沟 黄太沟	哈叶五素	后梁	瓦窑沟
	元 壕	前元壕	后元壕		
	后五当沟	后五当沟	边家梁	王家坡	那忙沟
	松宏湾	松宏湾 瓦罐峁	安家塔 铧尖塔	炭窑梁	
	石子塬	前石子塬 李家梁	后石子塬 房子塔	林家伙盘	小昌汉
	前五当沟	五当沟	袁家梁	五当梁	
	那孟家沟	那孟家沟	山鸡塔		
石岩塔	王家梁 中石岩塔	前石岩塔 芦家梁	后石岩塔	刘家梁	
小 计	10	45			
新 民	新 民	一村 园则沟	二村	庄 则	田家畔
	马银山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麻家沟	麻家沟	大高粱	郝家山	刘家沟
	沙 渠	沙 渠	峁 有	万家墩	
	新 窑	中圪塔 新窑	阳 条 大路峁	韩庄则 小沟则	对家峁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新	芦草畔	东 沟 西 耳	芦草畔	城 峁	大圪塔梁	
	温庄则	温庄则	王义山	瓦窑坡	蛇口峁	
	峰 山	桃卜梁 后峰山	前峰山	万 崖	银路峁	
	龙王庙	一村 六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五村	
	新城川	上新城川 后磁窑峁 白家园则	下新城川 沙 梁 暗 峁	新城梁 余庄则	前磁窑峁 芦 沟	
	高 山	守口墩 郝家兴庄	郭家石畔 唐 山	板 墩 沙沟岔	魏沙塬 高 山	
	打井塔	打井塔	小圪塔	刘家庙		
	石家庄	石家庄 史家庄则	马圈圪塔 燕 渠	代家峁	松树畔	
	陈 庄	陈 庄 城圪梁	汪家庄 地 界	刘家峁则	单家峁	
	孙家塬	一村	二村	西山畔	寨 峁	
民	石条塬	上石条塬 桑家庙	下石条塬 杨庄则	南 峁	蒿家塬	
	桃 峁	一村 马茹圪塔	二村 南 川	冯庄则	白家沟	
	小 计	17	92			
	田 家 寨	水 口	水 口 郭家塬	老庄沟 庙 峁	羊风峁	寨 峁
		张石畔	刘崖尧	磁窑沟	张石畔	庄果渠
		房 塔	房 塔	来安寨	武家膏子	
		武家坡	刘 塔 墩 渠	后 塔	边圪塔	前沙孤
		王沙峁	王沙峁	柏家塬	寨 山	
		刘家畔	刘家畔	杨崖尧	武家渠	杨山渠
		田家寨	田家寨	前张兴庄	后张兴庄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田 家 寨	碑好湾	碑好湾 王胡岭 祁家畔
	兴旺庄	兴旺庄
	胡家沟	胡家沟
	上阳庄	柴家沟 上杨庄
	胡家塆	胡家塆 后庄则
	李 岔	李 岔 王家沟 温家畔
	苏庄则	常岭梁 杨湾梁 桑林岭 党庄则 苏庄则
	刘沙瓜	刘沙瓜 王家畔 王庄则 岳家庄 朱家岭一村 朱家岭二村 朱家岭三村
	张圪塔	张圪塔 兴庄则 韩家畔 郝家庄则
	尧 渠	尧 渠 冯庄则
	苏家瓜	苏家瓜 七里园则 刘兴庄 陈西瓜 张家岭
	高家南门	高家南门 高家岭 大教厂
	东 沟	前东沟 后东沟 下杨庄 西 山 小教厂 红石岭
石庙梁	石庙梁 官 地 瓦窑条	
小 计	21	75
孤 山	岳家寨	岳家寨
	庙 山	站家岭 红 湾 党家畔 庙 山 刘官畔
	沙 瓜	沙瓜一村 沙瓜二村 后 寨 店房沟 寨 岭 塘房塆
	五里墩	五里墩 杨家园子 沙 沟 七里庙
	花沙塔	王家岭 狮子梁 坪头岭一村 坪头岭二村 野芦沟一村 野芦沟二村 野芦沟三村 杨家梁 刘家沟 代石畔 上花沙塔 下花沙塔
	杨家沟	杨家畔前村 杨家畔后村 榆 湾 南 梁
	蒿家沟	蒿家沟 上杜庄 阳 塔 蒋家梁 寨耳上
	尚 庄	上尚庄 下尚庄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孤 山	南 关	城 内 南 关 上高家湾 下高家湾 北门塬
	房 塔	小沙梁 房 塔 齐石畔
	西 庄	张俊寨 中 庄 上西庄 丈子梁 下西庄
	李家渠	李家渠 军 沟 郝家兴庄 赵家畔
	孙家畔	孙家畔一村 孙家畔二村 李家圪坨 姜家峁 单家圪塆 大柏峁 代家圪 上杜庄 下杜庄
	沙牛峁	上沙牛峁 下沙牛峁 郝家峁
	小神堂	后 畔 兴庄则 下 塬 中 塬 前 塬 青谷地峁
	田家窖则	毛家圪塆 墩 塬 田家窖则 观音堂
	申家峁	大路峁 上申家峁 下申家峁
	李家洼	一村 二村 三村 四村 五村 六村
徐家峁	徐家峁 东 梁	
小 计	19	89
木 瓜	前 梁	前 梁 小沟则 桃树梁 红崖尧
	董家沟	董家沟 红 湾 白家塬 芦 沟
	王家峁	王家峁 上石崖尧 下石崖尧 金道峁 桑林坪 柳树塬
	南 庄	南 庄 云家塬 阳 坡
	芦 梁	则家坪 上王家梁 下王家梁 水草湾 芦 梁 上元山 下元山
	藺家沟	东藺家沟 西藺家沟 孙家沟 沙 梁 杨兴庄 前大圪坨
	窑瓜坡	靳家梁 北门梁 卜儿塬 窑瓜坡 苏家石畔
	木 瓜	木 瓜
	铺 塔	铺 塔 高坪墩 杜李梁 芦则沟
西 坪	西 坪 双 墩 郝家梁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木	东 梁	东 梁 西 梁	老 庄 柳沟畔	要则塆 安家崮	武家梁
	圪针畔	圪针畔	黄草梁	寨则崮	姬家畔
	大柳树塆	二道崮 中圪坨 榆家坪	空中梁 下圪坨 郝圪坨	站则崮 大柳树塆 南 畔	高圪坨 沟槽渠
	柳 沟	前柳沟 菅草圪坨	后柳沟	常胜梁	菜卜塆
	大圪坨	大圪坨 走马梁	开门沟	桃樱梁	沙圪坨
	抬瓮沟	刘家畔 郝家沟	上抬瓮沟 后圪坨	下抬瓮沟	
	麻堰沟	上麻堰沟	下麻堰沟	黄金圪坨	中麻堰沟
	常 塔	陈家梁 常 塔	石畔梁 王家村	骡轿塆 柏树沟	油房塔 赵崖尧
	阳 瓜	阳 瓜	石窑瓜	杨地崮	崖尔畔
炭窑沟	古 城 后大梁	丈房崮	太平墩	炭窑沟	
小 计	20	101			
傅 家 塆	郝家崮	郝家崮上村	郝家崮下村	王庄则	
	贵 崮	上贵崮	下贵崮	西 崮	小 崮
	乔家崮	乔家崮	元坨则		
	王家畔	王家畔	红 塆		
	阴 塔	阴 塔	牛家沟		
	狮子城	狮子城			
	崇 塔	崇 塔			
	傅家塆	前傅家塆	后傅家塆	高家塆	
	温家圪坨	温家圪坨 小 湾	薛家塆一村 郭家塆	薛家塆二村	
	白家瓜	白家瓜阴村	白家瓜阳村	张家畔	
	深 塆	深 塆	上郭家崮	下郭家崮	
大庙山	大庙山	杨兴庄	张家沟		

##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傅 家 塬	红石崩	红石崩 芦 庄 榆林湾
	老 庄	老 庄
	沙 沟	前沙沟 后沙沟 新窑湾
	后 庄	前 庄 后 庄
	尖圪坨	麻火沟 尖圪坨
小 计	17	43
磧  塬	磧 塬	磧 塬
	石 堡	石 堡 张家塬 沙 角
	李家畔	李家畔
	沙 坪	沙 坪
	傅家坪	上傳家坪 下傅家坪 高家渠
	杨家庄	杨家庄
	高尧崩	高尧崩
	郝家角	郝家角 埝河滩
	郝家寨	郝家寨
	大 寨	大 寨
	折家河	折家河
	郭家畔	郭家畔 李仁庄
	柳 瓜	柳 瓜 齐家寨 康家山
	火家山	火家山 麻地山 园圪坨
	刘家崩	刘家崩 翟家庄 桃 梁
	蔚家渠	蔚家渠 苏家园
	王家瓜	王家瓜 前折家山 后折家山
	荞面地渠	荞面地渠 杨塔河 王家塬 田兴庄 田家沟 陕 辿 甘草渠
	石马川	石马川 杏 湾 王兴庄 齐家老庄
	小 计	19
武 家 庄	边家寨	边家寨 燕 渠
	白家南沟	白家南沟 郭家沙崩
	见虎塬	见虎塬 郝家庄则 刘家畔
	贾家沟	贾家沟 李家渠 杏树梁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武 家 庄	高庄则	高庄则 下杜家崖窑 周家圪塔
	武家庄	武家庄 红崖崩 郝家崩 孔家崩
	王家崖尧	王家崖尧 折家见 南 山
	李家庄	李家庄 小庄则 党家畔
	郝家塔	郝家塔 党家尧
	南 庄	南 庄 武家塆 刘 崩
	田家园则	田家园则 刘家崩 刘家园则
	郭家崖尧	郭家崖尧 武家渠 红 崩 庄则坪
	郭家崩	郭家崩 武家畔 下尧崩
	园则迪	前园则迪 后园则迪
	峰 山	峰 山
	苏家山	苏家山 红 塆 古楼龙
	攒 头	前攒头 后攒头 杨家山 杨家崩
	杨塔则	杨塔则 上尧崩 旧舍沟
	小 计	18
王 家 墩	武家沙崩	武家沙崩一村 武家沙崩二村 大寨则 杜家沟
	天 瓜	天 瓜 郝石岩
	李家塆	李家塆 杨家沟
	石曹坪	石曹坪 奥家瓜
	高家瓜	高家瓜 胡家瓜
	段家瓜	段家瓜 段大圪塔
	泉 则	泉 则 舍 科
	白家崩	白家崩
	郭家庄	郭家庄 武家崩 南 瓜
	马连坪	上马连坪 下马连坪
	王家墩	王家墩 青阳岭 王家崩
	梨树塔	梨树塔 高家庄 王家瓜
	沙 崩	沙 崩 枣林崩
	贺家堡	一村 二村
白云乡	白云乡 白大圪塔	

## 续表

乡 镇	村(居)民委员会	村(居)民小组
王 家 墩	马家塬	马家塬 张家峁
	沈家峁	沈家峁 奥家梁
	沈 沟	沈 沟 小 瓜
小 计	18	40

## 附:地名考

据 1982 年地名普查,全县村名由来可分如下几类:

- 1、以姓氏命名,如田庄子、马家村、齐家老庄等。
- 2、以地形、地貌命名,如高粱、铧尖塔、棒槌峁、月牙峁等。
- 3、以姓氏加地形、地貌命名,如柴家塬、陈家圪堵、周家圪堵、贺家畔、赵寨、王家沟、徐家梁、王家峁等。
- 4、以人名加地形命名,如张明沟、郭丕林沟、王大夫梁、小二梁等。
- 5、以动植物命名,如松树峁、柏树沟、木瓜、高柳树、山鸡塔、野朱(原为“猪”)峁、狮子城等。
- 6、以地质地形命名,如黑石岩、红胶泥寨、沙梁、硬路塔等。
- 7、以方位命名,如东梁、西山、北峁、南庄、前梁、后梁、阴峁、阳湾等。
- 8、与长城有关的地名,如二道边、口则、守口墩等。
- 9、以军事活动命名,如大教场、军寨山、营盘梁等。
- 10、以蒙语命名,如石板太(雨后泥泞的胶泥地)、小巴兔(年轻的医生)、乌素沟(一道沟)、腮乌素(好水)、中圪圪(围起来的草场)等。

另有地名,与历史有关,现将部分村庄来历简介于下:

花石峁,位于高石崖乡小河川之西,村庄西负巨岭,长五里,宽十里,山石红白相间,色彩斑斓,山势时凸时凹,高下错落,夕阳辉映,璀璨无比,恍若百花盛开。隔河横断山与之相对,如切如削,形态奇丽,因名百花坞。据《府谷县志》(民国本)载,誉为“边将第一”、世守府州、抗御西夏的折家将于五代后晋以来筑宅第于此,每逢烽净烟消,月夜良宵,游冶坞中,赏心悦目,征尘尽洗,为理想的休憩之所。后为府谷十景之一,命名“花坞步月。”

黑山,高石崖乡林英会西有小山,古名焦山。山巅原有古寨,为宋知麟府军马事张亢击退西夏所筑的东胜堡。

连城峁,位于庙沟门孤山川西岸。峁上原有几座小城,互为犄角,称为十二连城。相传为宋张邕(府谷人)抗击西夏的驻防地。

古城,今古城乡所在地。西汉设富昌县,东汉撤销,因为古城遗址,故名。



## 第四章 县城乡镇

### 第一节 县 城

#### 一、古城旧貌

唐设府谷镇，遗址在今旧县城内。五代后唐置县，城垣始建未详，约筑于唐宋间。明正德十五年(1520)，知县张汝涉因旧开拓。后清乾隆三十五年(1770)、三十九年(1774)、四十六年(1781)、道光二十七年(1847)、同治八年(1869)、十二年(1873)、光绪二十一年(1895)、民国五年(1916)及抗战期间几经修葺。

《陕西通志》云：“本府谷镇，县从镇名也。”镇名何来？未见史籍。盖左右临谷而名。县城形势与之相似，沿用镇名。

城垣南临黄河，断崖峭壁，东、西甘露、马家二沟均通于河。北部“咽喉”与高梁山、五里墩一脉相连，负山阻河，形势险峻，当与铁葭州比雄。环城三里许，呈靴形；城高二丈五尺。置东、南、西、北、小西、小南六门；四大门均有城楼，转角重檐，南门、北门、小西门外挂瓮城，东门、小南门、南门外又设控远门，后废。民国年间，于南门外半坡建逍遥楼，伫立远眺，隔岸保德风物，历历在目，尽收眼底。楼下门联“聊开眼界，以外是近水远山；暂息尘劳，此间有洞天福地”和横额“河山览胜”即是绝妙写照。

城内原有主街二条，横贯东西，其它街巷错落其间，纵横成网。计有万年、仁义、亨利、名教、儒林、宣化 6 条街道和百福、千祥等 12 条坊巷。街道两旁，商号林立。1934 年前夕，有隆盛元，常发祥、和合元、义和成等 30 多家，居民宅舍鳞次栉比，约 800 多户。县署先设正南，明洪武九年(1376)建，清顺治六年(1649)迁于北门内亨利街西侧。民国时，电报局设于城内，财政部直属税局、邮电局、盐税局均在西关。

钟楼位于全城中心，东有文庙、城隍庙、明伦堂、崇圣祠、文昌祠(上两祠民国二十七年改为国民党县党部)、魁星楼、鼓楼等。文庙西侧，民国三十至三十一年(1941~1942)、三十四至三十六(1945~1947)曾两度举办县立初级中学。西有关帝庙(武庙)、祖师坛、观音殿、二郎庙等。北有上帝庙。南有南寺。其间又有木构飞檐斗拱牌楼六座缀饰，古朴典雅。城南半山坡上，有娘娘庙、千佛洞、荣河书院、文星阁。出东门有龙王庙、马王庙、河神庙，还有“方台献瑞”、“玉柱凌云”(开凿河沿公路被毁)和依壁临河构筑、凿石为屋的悬空寺等名胜。寺庙诸多，其中南寺、文庙尤为壮观。规模宏大，殿宇巍峨、琉璃彩瓦、金碧辉煌，大成殿迄今尚为完整。

府谷一城，易守难攻，向为军事要塞，兵燹频仍，创伤痍痍；更有 10 年内乱，“破除四旧”，毁城墙、拆庙宇，浩劫空前，断垣残壁，瓦砾遍地。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群众兴建新宅渐为风气，引黄灌溉上山进城，生机勃勃。

#### 二、县城新颜

旧城西关，古称刘家川，位于黄河与小河川交汇处的冲击平原上。解放前，这里房舍矮旧，

街道短窄,市面萧条,有居民 2000 多人。解放后,成为新县城所在地。

40 多年来,历年修建。1971 年黄河旅社两层大楼建成。此后,陆续建成县委、文化馆、百货商场、新桥旅社、汽车站、城关镇、供销社、消防中队、邮电、银行等 27 栋楼房。主街东起马家沟,向西延伸至赵家石窟,再西,接有氮肥厂、电石厂、焦化厂、火电厂,通到高石崖乡张家塔。北面依山构筑,居民新宅,机关单位错落相间,抵达山腰;南边河堤,自 1962 年修筑以来,逐年延伸加固,成为城区的重要屏障。现在城区面积达 18 平方公里。主街两侧,高楼雄峙,街面柏油铺设。1989 年重新规划,两旁违章建筑物拆除,疏通下水道,路面铺以水泥。沿街商店、旅社、饭馆星罗棋布,截至 1989 年底,共有商业、饮食服务业店、铺、摊 300 多家。居于县城中心的十字街,文化、商业供销、服务等设施齐全,摊商、小吃多集中于此,专栏、广告满目,行人往来如织。每逢农历一、六集日,通衢满行人,车辆通行难。

中共府谷县委和府谷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位于主街南侧的五金公司与建委大楼之间。主体建筑为两栋楼房。庭院广植花木,环境宜人。府谷县人民政府座落在十字街北端之西的半山坡上,随地赋形,几经扩建。窑洞、平房、大楼,参差错落,回还往复,格局别致。下院有礼堂 1 座,系拱形结构,1956 年落成,可容纳 400 多人,为县级重要会议场所。原为集会、文娱两用。1976 年 5 月,县委动员机关干部义务劳动,历时一年,于十字街口又建成分上下两层,设 1600 多个座位的新型影剧院。影剧院有灯光、乐池、化妆室等设施。正门外为小广场,是县城理想的文娱场所。十字街东南有面积为 2 万平方米的矩形体育场。入小门是灯光篮球场,周围有阶式看台。冬季辟有滑冰场。1983 年于南边正中新建大型舞台“河滨楼台”。于是,这里成为群众体育活动,大规模文娱、集会的综合广场。

县城教育设施有府谷县中学、第二中学、城关一小、二小、幼儿园,其中以府谷县中学规模为大,校舍依山布局,重重迭迭,对称匀整,现有师生 1200 多人。府谷县中学东部山坡上,原为县医院,现为电大辅导站。今又在大街南侧贸易货栈之南,新建成建筑面积 5000 多平方米,有 120 张病床,设备优良的新型医院。

县城居民自古多用官井甘泉。解放后,人口日增,不敷饮用,辅以黄河流。然而夏则浑浊,冬则冰封,诸多不便。1962 年,有关部门组织人力深浚水源,建库铺管,部分居民始有自来水。1972 年,打机井,筑高位水池,管道逐年铺接,现在,全城基本实现了电气化、自来水化。

县城交通颇为方便。除大街外,尚有二道街,石畔马路。河沿公路,穿引桥接二级公路,通往榆府干线;黄河大桥,接连府(谷)保(德),更修秦晋之好。向外,有通往山西省阳方口、五寨、内蒙古准格尔旗、东胜、包头及本省神木、榆林、绥德、西安的长途客车;县内,有府王(王家墩)、府古(古城)、府哈(哈镇)、府大(大昌汉)诸线路与各乡镇相通,形成四通八达的公路交通网。

农历正月十五、七月初二为县城传统古会。近 10 年来,七月初二改为物资交流大会。会期,内蒙古、山西、本省邻近县、旗客商前来贸易者甚多。各乡群众扶老携幼邀集成行,皆着盛装,欣然赴会。县城人口骤然翻番,热闹非常。

## 第二节 乡 镇

### 府谷镇

位于县境东部偏南,东靠五一煤矿井口,西至小河川,南临黄河,北与高石崖乡沙塄村相邻。镇政府驻地在人民西路。

全镇面积 8.57 平方公里,分川、山两大自然地段。川地沿黄河一带,全部可灌。近十年来,机关征地占用不少。山地由于 1973 年建成新府山六级电灌站,大部变为水地。现有耕地 2048 亩,其中水地 765 亩。

1978 年以来,商供、旅社等服务业及水泥砖瓦、豆腐、作坊、加工等集体、个体企业蓬勃发展,群众收入不断增加。建新居,讲时新,竞相成风,消费水准日趋提高。

镇内除县级机关外,还有供销社、医院、粮站、小学(5 所),全镇 4163 户,16619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3471 人。

本镇农历每月逢一、六是集日,七月初二为物资交流大会。

(各乡镇所辖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数,见第三章第四节,此节均从略。)

### 高石崖乡

驻地位于县城西北 4.1 公里处的孤山川下游北岸(指直线距离,下同)。全乡面积 109.83 平方公里,有 3170 户,12425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386 人。

本乡有山有川,近三分之一的村落位于川道。39552 亩耕地中,水地占 3057 亩,是县城居民蔬菜的生产基地。乡镇企业比较发达,计有电石厂、水泥厂、硫化碱厂、铁合金厂、煤矿、耐火材料厂、农机修配厂、泡花碱厂等乡办、村办、联办和个体办的企业。有汽车 35 辆,拖拉机 582 台,机动车拥有量居全县各乡镇之首。

全乡有学校 26 所,其中有八年制学校 1 所,小学 25 所,还有医院、兽医站、供销社等。

### 海则庙乡

驻地在县城北部偏东 10 公里的黄河岸边。本乡位于县境东部,东临黄河,全乡面积 70.28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23618 亩,有 1631 户,6938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19 人。

乡办有耐火材料厂、修配厂等企业。矿藏除铁矿外,还有石灰岩、粘土矿,尤其是天桥则铝土矿,是全省目前已知的最大铝土矿。境内东部的海则庙、清阳树湾、沙窑则等村办有煤矿。乡政府驻地海则庙的瓷器、沙盆子,生产历史久远,产品质优,名闻远近。

本乡有八年制学校 1 所,小学 19 所。还有供销社、粮站、医院、兽医站等。

农历六月十三日为会期。

### 黄甫乡

位于县境东北部,驻地在县城正北 27.5 公里处,西北据山,东南临川,明天顺(1457~1464)中置堡,属清水营。弘治(1488~1505)中,添设关城。万历三十五年(1607),巡抚涂宗浚以砖包砌。城周 3 里余。

黄甫川堡为延绥东路(延绥镇治所原在绥德,后迁于榆林,分设东、中、西三路,东路神木道领葭州及府谷、神木、吴堡三县)军事要冲之一,按编驻军一千六百余名。《延绥镇志》云:“黄甫川堡,与岢岚楼子营仅一河之隔,迤西至双山一十二城,冈阜交错,深壑高崖,蜿蜒四、五百里,东南逼临大河,故东路之利,利在险也。……然则秋则虑入双山之大川,南近米脂,为最冲;冬则虑黄甫之河冰,一马可渡,随时设备,岂可缓乎?且密迩葭州,府谷、神木、吴堡诸邑,军民杂居,牧保为难。”足见战略位置之重要。

城内屋舍轩昂,不乏楼阁,望之俨然,素有“金黄甫,银麻镇”之称。黄甫为乡政府驻地。农历每月逢二、七为集日。城内有供销社、粮站、医院、兽医站、水文站、农具修配厂。学校原在山上城隍庙内,后迁建于南关,规模居全县八年制学校之首。全乡有小学 28 所,乡办煤矿 1 处。

城之南北,土地平阔,为良田沃野。隔河字坪的黄米,金灿灿,食之甘劲,堪称上乘,驰誉

全县。

全乡面积 137.88 平方公里,耕地 32254 亩,2264 户,9289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63 人。

### 清水乡

位于县境东部,驻地在县城北部偏东 24 公里的清水川西畔。明朝中叶,边患日亟。成化二年(1466),巡抚卢祥筑城于山坡,凡三里,遂移府谷县兵守之城于此。成化五年(1469),设清水营,驻重兵镇守,驻兵 1100 名,属榆林卫。是榆林镇东路的要口。万历三十五年,(1607),巡抚涂宗浚增设关城,用砖包砌。崇祯元年(1628),王嘉胤在此揭竿而起,揭开了明末农民起义的序幕。清设分守把总,后废。城垣至今大体完好。乡驻地设供销社、粮站、兽医站、地段医院、邮电所、营业所、税务所、农机修配厂、林站、八年制学校等。全乡有小学 18 所。

每月逢三为集日,农历七月有物资交流大会。

全乡面积 162.5 平方公里,耕地 41833 亩,其中水地 2101 亩,有 2560 户,9741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431 人。

### 麻 镇

原名麻地沟,解放后易名麻镇,位于县城北 38.5 公里的黄甫川西岸,长城横穿而过。

清末民初,麻地沟为全县最大集镇,商贸兴隆。近则内蒙古、河曲、神木、榆林,远则京、津诸路客商,纷纷麇集于此。时有货栈 36 家,居民万余,为陕北一带重要的商品集散地。

1948 年 1 月解放后,为河府县驻地,后几度在此设区,今为镇政府驻地。全镇面积 110.59 平方公里,1544 户,6018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541 人。耕地 30309 亩,其中水地 2512 亩。

城内有派出所、法庭、工商行政管理所、邮电所、营业所、税务所、地段医院、兽医站、粮站、林站、种子站、供电所、物资站、药材批发站、文化站、农机修配厂、皮麻业社等。

除供销社外,集体、个体小摊小铺遍布街旁,市场繁荣、购销两旺。往昔农历每逢五、十为集日,今改为一、六。

麻镇为全县文化昌盛地区。清末民初,道情、二人台等曲艺业已盛行。近几十年来,此地为革命和建设事业培养、输送了一批干部和文化人材。现有县办完全中学 1 所,小学 14 所。

### 墙头乡

驻地于县城北部 35.3 公里的黄河南岸。本乡东、北隔黄河与山西省河曲县城相望。全乡面积为 46.34 平方公里,有 1175 户,4682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82 人。

境内西部是高原,东部沿黄河的平原占三分之一多。耕地 13138 亩,其中水地 4980 亩。人均水地居全县之首。在墙头、尧峁、冯家会三处设抽水站。本地大量出产花生,畅销全县及邻近山西、内蒙等省区。墙头村设有渡口。

乡内有医院、修配厂、乡办林场、八年制学校和 11 所小学。

### 古城乡

驻地在县城北部 55 公里的黄甫川上游北岸。北部、东部与内蒙古准格尔旗沙镇和长滩乡为邻。全乡面积 190.52 平方公里,有 2041 户,8872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97 人。

全乡以农为主,主产糜子、玉米、洋芋等。有耕地 38326 亩,其中水地 5500 亩,居其它乡镇前列。有拖拉机站、林牧场、医院、八年制学校和 17 所小学。

西汉时,曾设富昌县,是县境开发较早的地区。今天,这里不仅有通往县城的公路干线,而且还有通往包头的公路。

每月逢二、七为集日。

### 大岔乡

驻地在县城北部偏西 23 公里的清水川北岸。东与麻镇毗连,南与清水乡相依,西与赵五家湾为邻,北与哈镇、古城乡接壤。面积 120.42 平方公里,有 1442 户,5558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78 人。

全乡有耕地 27226 亩,其中水地 1572 亩。土质较差,主产糜子、谷子、薯类等。北片林草地较多。近几年来,乡政府大抓小果园建设,接桃、海红子等经济林发展很快,全乡有果园面积 5000 多亩,人均近 1 亩。

驻地有粮站、供销社、医院、拖拉机站和八年制学校。全乡有小学 12 所。

每月逢四为集日。

### 哈 镇

位于县城北部偏西 50 公里的清水川东岸。西北与内蒙古伊盟准格尔旗五字湾乡毗连。原名哈拉寨。明清时期,此地为府谷蒙汉交易的名镇,汉人的梭布、食用物等,蒙人的牛、羊、马匹、盐、酥油等物多在这里交易。

哈镇在历史上为边防重镇,1937 年冬至 1945 年夏,东北挺进军军长马占山曾率部驻防于此,抗击日寇,扼制蒙奸。

哈镇地毯,历史久远,名闻遐迩。自清同治六年(1867)宁夏回民邢、唐姓(名字无考)2 人随军来到此地,弃军向当地居民传授地毯加工技术以来,师徒代代祖传,技艺日臻完善,广为流播,邻省、区如山西忻县、五寨、静乐、内蒙古伊克昭盟等地的同行与哈镇的技师都有师承关系。本世纪六十年代初,曾派员于西安,参加了首都人民大会堂地毯的制作。哈镇地毯工艺精美,质地精良,“二蓝”、“三蓝”、“五彩”各具风采,一度远销西欧。近几十年来,传统工艺发扬广大,现全镇织毯专业户发展到 70 多户,从业人员达 140 多人。

此外,本地水果罐头加工为全县首创。筐箩、簸箕、箩筐、箩圈、果篓等柳编品畅销山西、内蒙古。集市为每月逢六。

哈镇为镇政府驻地。全镇面积 109.68 平方公里,现有耕地 29061 亩,其中水地 2031 亩。有 1215 户,5432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51 人。镇上有工商行政管理所、营业所、税务所、派出所、地段医院、兽医站、粮站及八年制学校等。全乡有小学 10 所。

哈镇南连府谷,北通准格尔旗、东胜、包头,系府谷县与内蒙古的公路交通枢纽。

### 赵五家湾乡

驻地在县城西北 42.5 公里处。西北与内蒙古准格尔旗羊市塔乡相邻。面积 149.1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38985 亩(水地 1354 亩),有 1169 户,5142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70 人。

本乡是一个山沟相间,土质贫瘠的地区。耕地 42738 亩,而林草地占三分之二。其中果园面积 9507 亩,人均 1.8 亩,居全县之首。特产有海红子。地下无烟煤分布广,90%的村庄均自采自用。乡办许家梁煤矿为乡内外用户服务。柏草峁、姬家峁等村的铁矿曾为县铁厂开采。

有医院、八年制学校和 13 所小学。

每月逢五为集日。

### 庙沟门乡

驻地在县城西北部 35.5 公里处的孤山川东岸。西北部与内蒙古准格尔旗羊市塔乡接壤。面积 199.23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51080 亩(水地 3454 亩),有 2005 户,8370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72 人。

本乡山大沟深,地广人稀,近年来由于水利建设的发展,生产条件有了改善。全乡以农为主,主产糜子、谷子、玉米、薯类等。

乡亦有煤矿、修配厂、地毯厂、瓷厂、林场等企业,还有县办中学、医院和 23 所小学。

与县城通有公路。庙沟门每月逢一、六为集日。沙梁每月逢三、八为集日。

### 三道沟乡

驻地 在县城西北 37.5 公里处。东与孤山、南与新民、西与老高川、北与庙沟门接壤,面积 149.99 平方公里,有 1477 户,6163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64 人。

本乡属山梁沟壑区,水土流失比较严重。有耕地 34855 亩,其中水地 2866 亩,主产谷子、糜子、马铃薯等。地下矿产丰富,尤以煤炭引人注目。是府谷县煤、土龙骨最集中的产区之一。

乡办企业有煤矿、焦粉厂、修配厂等。还有医院、兽医站、粮站、八年制学校和 12 所小学。

府(谷)老(高川)公路横穿本乡。

每月逢三(三道沟)、五(新庙)有集市。

### 老高川乡

驻地 在县城西北 50 公里处,西北与大昌汉和内蒙古羊市塔乡、南与神木县永兴乡相连。

全乡南北 35 公里,东西近 20 公里,面积 230.13 平方公里,耕地 61051 亩,其中水地 4200 亩;有 1781 户,7900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31 人。地广人稀。

本乡西部属于风沙区,其余属山梁丘陵地带,耕地 6 万多亩,树林及草地占近三分之一。林牧业有较大的发展。森林保存面积 7.23 万亩,居全县第三位,绒毛年产量 1.5 万公斤,居全县第二位。

地下资源比较丰富,煤矿遍布全乡,铁矿曾为县铁厂开采。

有地段医院、八年制学校、兽医站、粮站、林站、供销社、工商所、派出所、税务所和 16 所小学。

与县城通有公路。老高川每月逢六,木匠尧则每月逢一,蛇沟岔每月逢三为集日,九月二十六日为会期。

### 大昌汉乡

驻地 在县城西北 53 公里处,西邻内蒙古伊金霍洛旗新庙乡,北至准格尔旗羊市塔乡,面积 195.47 平方公里,有 1074 户,5154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17 人,人口密度最小。

本乡多为沙漠,耕地仅 33839 亩,其中水地 4550 亩。林草地约占总面积的三分之一以上,林牧业有较大发展,森林保存面积 10.7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36%,绒毛年产量 2 万公斤,居全县之首。这里的优质煤藏量丰富,属神府煤田区,与老高川乡接壤处建有国营郭家湾煤矿。乡办企业有煤矿、地毯厂、柳编厂等。

有医院、粮站、供销社、八年制学校和 11 所小学。每月逢三为集日。

与府谷和内蒙古准格尔旗羊市塔通有公路。

### 新民乡

驻地 于县城西 30.8 公里处,原名镇羌。明初置在东村。成化二年(1466)尚书王复迁到高寒岭。城在山原,周二里,系极冲中地,明制驻兵 700 名。

正德年间(1506~1521),鞑靼内侵,常取道于此。1952 年 11 月,因原有歧视少数民族之意,改为新民镇。解放后,一直为乡(公社)驻地。1980 年,公社机关迁搬于沙沟岔村。现在城内有供销社、粮站、医院、邮电所、拖拉机站、修配厂、八年制学校等。全乡有小学 21 所。

煤炭资源丰富,全乡有 40 多个煤矿,乡镇企业比较发达。包神府二级油路横穿乡境。

新民村农历逢四为集日,沙沟岔村逢九为集市。

全乡面积 203.1 平方公里,耕地 39886 亩,其中水地 3750 亩。有 2415 户,9472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33 人。

### 田家寨乡

驻地于县城西南 27 公里处。石马川横穿本乡南部。西部与南部分别与神木县永兴乡和栏杆堡乡接壤。面积 193.65 平方公里。

耕地 48999 亩,其中水地 3462 亩。有 2002 户,8448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96 人。

本乡山多川少,土质较差,水源欠丰,林草地占总面积 20%,畜牧业较发展,大牲畜存栏 2450 头。解放后,由于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和优良品种的引进,扩大了农作物的播种面积,粮食总产有了较大提高。

有八年制学校 1 所、小学 23 所、医院 1 所,并设有粮站、供销社、兽医站等。

田家寨农历每月逢五为集日。沙崩每月逢二为集日。

### 孤山乡

驻地于县城西 16 公里的孤山川北岸。本为孤圪塔马营。宋代设立孤山寨,属绥德州,元废。明正统二年(1437),巡抚郭某置堡于西山。明制驻兵二千六百名。成化三年(1467),参将汤允绩与鞑靼孤山之战,即在此。成化十一年(1475),移置于山畔。城周三里许,凭山俯川,系次冲上地。万历三十五年(1607),巡抚涂宗浚以砖包砌。

孤山居延绥东路要冲,明嘉靖年间(1522~1566),延绥巡抚王遴上“东协移驻孤山疏”,万历中(1573~1619),由神木移驻于此。由副总兵一员及随员若干防守。

城北山梁上有传说为杨继业与余太君联姻的昊天宫(即七星庙),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城南隔河南屏山上,原有明代铸就的铁塔,文化革命中被毁。

聚落由城内与南关组成,南关街道房舍沿公路两侧分布。有乡政府、供销社、营业所、粮站、地段医院、八年制学校等单位,全乡有小学 22 所。

孤山为县境干线府榆公路的大站,又有通往傅家塬、磻塬、武家庄、王家墩的支线,车辆往来频繁,过客络绎不绝,供销旺盛,堪称府谷西部重镇。

农历每月逢一、六为集日。

全乡面积 180.90 平方公里,耕地 55974 亩,其中水地 3724 亩。有 2238 户,9359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24 人。

### 木瓜乡

位于县境中部偏东。驻地距县城 19 公里的木瓜川北岸。明初设置木瓜园寨,成化十六年(1480)改设木瓜园堡,因木瓜川经堡城南而得名。面积 171.45 平方公里。有耕地 58889 亩,其中水地 3062 亩。有 2456 户,10442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26 人。

本乡属丘陵沟壑区,山大沟深。解放后,治山治水,成绩显著。较大的水利工程有柳沟大坝、阳地峁大坝等,受益面积 5200 亩。

全乡以农为主。主产糜子、谷子、薯类等,其中糜米最为有名。

西北地下藏煤,乡办阳圪煤矿,除满足本乡外,还可供邻乡及县城部分使用。

有八年制学校 1 所,小学 22 所。有医院、农机修配厂等事企业单位。

木瓜每月逢一、六为集日。阳圪每月逢三、八有集日,农历四月十五日为会期。

### 傅家塬乡

位于县境南部偏东,东临黄河。乡政府在县城西南13公里处,原驻傅家塬村,1975年迁于狮子城村。面积99.16平方公里,有1425户,5694人,其中非农业人口79人。耕地28004亩,其中水地1469亩。

坡陡沟多,西片林草地较广,占总面积的25%多。东片临河有小型水地。除有粮食作物外,还有红枣树生长。有较大的抽水工程——7级8站的狮子城灌站。

有1所八年制学校,19所小学,有医院、农牧场、拖拉机等。

### 磻塬乡

位于县境南部,驻地在距县城西南11.8公里的黄河西岸。东部隔黄河与保德县花园则村、韩家川乡相望。乡因村名,因回谷川汇入黄河,砂石逐年淤积成磻,人居磻畔上,故名磻塬村。本乡1937年后,属于解放区神府县的二区。1950年神府县撤销,划归府谷县。

全乡面积119.76平方公里,其中耕地32760亩(水地2408亩)。有1915户,7703人,其中非农业人口161人。东部黄河畔属川滩地,红枣林集中于此,年产红枣30万公斤左右。西部多山地,耕地占62%,林草地占38%。

历年来,由于采取山地弃耕还牧还林,修梯田,打淤地坝,河川地区疏通河道,整修堤岸,蓄水、抽水灌溉等措施,山地糜子,水地玉米、高粱等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不断增加。解决了口粮短缺问题。

乡有1所八年制学校,26所小学。综合修配厂、兽医站、医院、粮站、供销社、邮电所等单位,还有县办石马川中学、法庭、派出所、地段医院等。

磻塬每月逢四,石马川逢三、八有集市。

### 武家庄乡

位于县境南部,东临黄河,西与神木县栏杆堡乡接壤。驻地距县城南部偏西27公里处。面积136.32平方公里。有耕地33097亩,其中水地1613亩。有1672户,6764人,其中非农业人口170人。

本乡1937年后属解放区的神府县,1950年神府县撤销后划归府谷县。境内沟梁相间,气候多干旱少雨。解放以来,先后修筑库容100万方以上水库2座,两级小高抽3处;添置铲土机、大中小拖拉机、排灌机械、水泵等农用机械,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

乡内各村大多通有公路。有粮站、学校(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23所)、医院、供销社、营业所、兽医站、综合厂等单位。每月逢五有集市。

### 王家墩乡

位于县城南端,西、南部与神木县栏杆堡乡、瓦罗乡接壤,东部隔黄河与保德县冯家川相望。乡政府驻地在县城南部偏西的32公里处。本乡1937年后属解放区神府县,1950年5月神府县撤销后归府谷县。全乡面积117.07平方公里,有耕地35475亩,其中水地806亩。有1833户,7130人,其中非农业人口99人。

本乡属土石山区,地形复杂,河谷深切,水土流失严重,土地贫瘠,气候干燥,雨量少,自然条件差。解放后,坚持农田基本建设,耕畜与农机具不断增加,群众的生产与生活大为改善。

农作物主要有谷子、豆类、荞麦、高粱、马铃薯等。豆类和红枣是本乡的特产。

建有学校(八年制学校1所、小学29所)、医院、供销社、粮站等。

孤山与本乡南端的白云乡通有公路。每月逢六有集市。



# 自然环境志

## 第一章 地 质

### 第一节 构 造

在大地构造位置上,府谷县处于祁(连)吕(梁)贺(兰)山字型构造马蹄型盾地的东翼与新华夏系第三沉降带的复合部位,在墙头、清水、高石崖乡一线以西属伊陕盾地之北东部,其东为晋西挠褶带北段。本区由于受多期次构造应力的作用,形成了不同序次、不同方向的褶皱和断裂等构造形迹。

府谷县境内以新华夏构造形迹最为明显,其次为纬向构造。二者均以褶皱构造为主体,断裂构造次之。

新华夏构造形迹主要表现为呈北北东方向延伸的褶皱和北——北西西方向的断裂。

褶皱主要见于晋西挠褶带发育地区,包括墙头——高石崖滕折带及其东翼上发育的宽缓薄型褶皱。

墙头——高石崖滕折带:沿墙头、清水、高石崖一线发育。倾向西——北西,倾角 $15^{\circ}\sim 35^{\circ}$ ,最大 $43^{\circ}$ ;地表展露宽度1~2公里;被卷入的地层有二叠系上石盒子组、石千峰组和三叠系。滕折带东翼出露地层较老(为上古生界),西翼出露地层较新(为新生界),两翼地层产出平缓,倾角一般 $3^{\circ}\sim 15^{\circ}$ ,南北均延伸出县外。

赵家山——暖泉寨背斜:位于滕折带东侧,为一宽缓型褶皱,核部出露地层为上石盒子组,西为石千峰组。东翼倾向 $115^{\circ}\sim 150^{\circ}$ ,倾角 $5^{\circ}\sim 8^{\circ}$ ;西翼倾向 $270^{\circ}\sim 290^{\circ}$ ,倾角 $10^{\circ}$ 左右,延伸长约13公里。

尧峁——蔺家嘴向斜:位于前一背斜东侧,核部残留地层为刘家沟组,两翼为石千峰组及上石盒子组。东翼倾向 $285^{\circ}\sim 320^{\circ}$ ,倾角为 $6^{\circ}\sim 10^{\circ}$ ;西翼倾向 $130^{\circ}$ ,倾角 $6^{\circ}$ 。延伸长约6~7公里。

天桥电站复式背斜:核部出露地层为奥陶系上马家沟组,两翼为石炭系和二叠系,东翼倾

向  $110^{\circ}\sim 130^{\circ}$ ，倾角  $25^{\circ}\sim 30^{\circ}$ ；西翼倾向  $270^{\circ}\sim 320^{\circ}$ ，倾角  $15^{\circ}\sim 20^{\circ}$ 。延伸长约 9 公里。

断裂主要有两组：(一)清水川断裂组，包括沿石嘴梁——界碑——寨崖湾和阴尔崖——清水——沙尧则两条大致平行延伸的张扭性断裂，共同组成清水川地堑。北断裂倾向南西，倾角  $60^{\circ}\sim 85^{\circ}$ ；南断裂倾向北东，倾角  $62^{\circ}\sim 80^{\circ}$ 。地堑垂直落差约 140~300 米左右。这两条断裂向东过黄河伸入山西境内。在本县境内延伸长约 25 公里。(二)孙家沟(县水泥厂)断裂组，两条近乎平行的断裂沿孙家沟南北两侧呈北西西向延伸，东部过黄河入山西境内的铁匠铺一带，两条张扭性断裂倾向相反，倾角  $50^{\circ}$  和  $80^{\circ}$ ，共同组成孙家沟地堑，地堑垂直落差约 60 米。两断裂在府谷县境内延伸长度约 1.5 公里。

纬向构造形迹主要有大岔——麻镇复式向斜，清水乡红塔——水地湾背斜和丈则梁——桑园梁复式向斜。复式向斜极为宽缓，两翼倾角一般小于  $10^{\circ}$ ，跨及宽度 20~30 公里。背斜规模较小，两翼倾角约  $5^{\circ}$  左右，跨及宽度 1~2 公里。沿石庄沟——高石崖煤矿一带发育而呈近南北向延伸为张性断裂，即属此构造体系的次级构造成分。该断裂倾向西，倾角  $60^{\circ}\sim 70^{\circ}$ ，延伸约 3 公里。

不明体系的构造形迹，在县境内表现为呈北西——北北西方向延伸的褶皱，如野芦沟——新庙，哈镇及县北东角的单式宽缓背斜，其两翼倾角一般  $3^{\circ}\sim 5^{\circ}$ ，延伸长度一般 10~20 公里。

## 第二节 地 层

府谷县境内出露地层自东往西，由老到新依次有古生界奥陶系上马家沟组；石炭系本溪组、太原组；二叠系山西组、下石盒子组、上石盒子组和石千峰组；中生界三叠系刘家沟组、和尚沟组、纸坊组、铜川组和胡家村组；侏罗系富县组、延安组；以及新生界地层。古生界及新生界地层呈北东向或近南北向带状展布，新生界地层不整合于前者之上。

### 一、古生界

#### 1. 奥陶系中统上马家沟组( $O_2m$ )

分布于浪湾——林英会沿黄河西岸一线。为一套浅海——滨海相碳酸盐沉积。岩性以灰色灰岩、白云质灰岩为主，间夹泥质灰岩及钙质泥页岩夹层，上部具有多层角砾状灰岩。厚度大于 100 米。县内的石灰岩矿即赋存其中。

#### 2. 石炭系(C)

石炭系中统本溪组( $C_2b$ ) 平行不整合于上马家沟组上。分布在浪湾——林英会一线。底部为猪肝色铁质泥页岩或山西式铁矿层，上部为页岩夹石英砂岩及煤线，林英会及以北地区上部夹一层灰岩(1~2 米)，厚度 0~40 米。

石炭系中统太原组( $C_{3t}$ ) 为本县境内的重要含煤地层。分布在常王寨沟——小窑井一线。为一套灰白——灰黑色海陆交互相含煤沉积，岩性岩相变化较大。按岩性含煤性自下而上分为三部分。下部一般为粗粒砂岩、含砾砂岩等粗碎屑岩，中上部为钙砂岩泥岩等细碎屑岩夹煤层，局部夹泥灰岩或海相页岩，厚度约 100 米。

#### 3. 二叠系(P)

二叠系下统山西组( $P_1S$ ) 主要见于府谷及以北的柳林碛、海子湾至黄甫川口。为灰黑色、灰色泥岩、页岩、沙质页岩，夹有煤线，可采煤层及白色砂岩，普遍含菱铁矿扁豆体。为湖泊沼泽相沉积。在柳林碛厚 81 米。

二叠系下统下石盒子组( $P_1sh$ ) 分布在黄甫川口南——东门沟一线,主要为套河流相碎屑岩沉积,由两个沉积旋回组成。每个旋回下部为黄绿色中粗粒长石石英砂,夹细砾岩透镜体,向上为细砂岩、粉砂岩、粉砂质泥岩、泥岩、页岩互层。第二旋回泥岩页岩具紫杂色。厚度37~70米。

二叠系上统上石盒子组( $P_2sh$ ) 主要分布在尧岭——发电厂一线,另外还出露在本县的北东角,为一套河湖相为主的杂色碎屑沉积。下部为黄绿色粗粒——含砾砂岩夹紫杂色泥岩;中部为暗紫色、紫杂色泥岩、粉砂质泥岩夹灰白色、灰绿色砂岩,靠上部夹有粉红色、灰色粘土矿层;上部灰绿色、黄绿色含砾砂岩,及暗紫色泥岩夹硅质岩透镜体,厚度300~352.48米。

二叠系上统石千峰组( $P_2S$ ) 主要分布在前园则——花石岭一线,另在北东部的荒地梁——皮沙石塬南侧示有出露。为一套湖相为主的碎屑沉积。本组底部为灰黄色砂砾岩、砂岩,中上部为红色、紫红色泥岩与砂岩不等厚互层,富含钙质结核及砂质灰岩和藻迹灰岩薄层或透镜体,厚度114.25~180米。

## 二、中生界

### 1. 三叠系(T)

三叠系下统刘家沟组( $T_1l$ ) 主要分布在古城——黄甫——杨家庄一线,刘家沟组及和尚沟组组成一个完整旋回,属河流湖泊相沉积。下部为灰白、紫红色砂岩,上部为灰白色、砖红色砂岩与紫红色泥岩互层。厚度367.2~451.7米。

三叠系下统和尚沟组( $T_1h$ ) 主要分布在麻镇——牛家沟——碛塬一线。鲜红色、砖红色泥岩夹灰白色细粒砂岩,粉砂质及含砾砂岩,泥岩中含钙质结核,层位稳定,岩性岩相变化不大,厚度124~140米。

三叠系中统纸坊组( $T_2Z$ ) 主要分布在大岔——木瓜——武家畔一线。岩性为以灰绿色为主的砂岩、泥岩互层。上部细,下部粗。按岩性可分为上中下三段:上段为灰白色、灰绿色中粗粒砂岩、灰绿色泥岩互层;中部为灰白色细粒——粗粒砂岩、灰绿色粉砂岩、泥岩及鲜红色泥岩;下部为灰绿色中粗粒砂岩夹紫红色泥岩。厚度432.5~444.4米。

三叠系上统铜川组( $T_3t$ ) 分布在南部武家庄——王家墩一线,岩性为下部灰绿色、浅红色、肉红色中粗粒砂岩及矿质泥岩、粉砂岩、泥岩及少量钙质页岩;上部为灰绿色、紫红色细砂岩、砂质泥岩、泥页岩夹砂质页岩,灰质砂岩结核,及油页岩,顶部黑色油页岩、页岩、粉砂岩互层,厚度400米。

三叠系上统胡家村组( $T_3h$ ) 主要分布在南部的石马川——刘家畔一线。岩性为灰绿色、灰色、深灰色泥岩互层,夹黑色页岩及煤线,厚度210米。

### 2. 侏罗系(J)

侏罗系下统富县组( $J_1f$ ) 分布在哈镇——赵五家湾——木瓜——傅家塬——贾家湾一线,岩性为下部灰白色中细粒——中粗粒砂岩,中上部灰绿色紫红色泥岩夹中粗粒砂岩,厚度0~200米。

侏罗系中下统延安组( $J_{1-2}Y$ ) 分布在赵五家湾——三道沟——田家寨一线。下部灰白色含砾砂岩,砂岩及砾岩,局部缺失,中上部是砂岩、粉砂岩,深灰色灰黑色泥岩、页岩、碳质页岩互层,夹煤层或煤线多层。亦是本县最重要的含煤地层之一。厚度350米。

## 三、新生界

大面积角度不整合于前新生界地层之上,局部缺失。

### 1. 新第三系上新统(N<sub>2</sub>)

下部(保德组)砂砾石层,砂层,桔黄色、浅棕色粘土,粉砂土,夹砂板,局部夹淡水灰岩,或泥灰岩薄层,厚度 0~80 米。

上部(静乐组)深红色、粉砂质粘土,粘土夹数层钙质结核层,厚度 0~30 米。

### 2. 第四系(Q)

中下更新统(Q<sup>1+2</sup>) 下部浅桔红色粉砂质粘土,含大团块钙质结核,夹数层古土壤;上部砂砾石层桔黄色粉砂质粘土夹数层古土壤层,厚度 0~50 米。

丁村组分布在黄河西岸尧峁、冯家会、段寨一带,属黄河Ⅱ级阶地,马兰组广布本区梁、塬、峁、塬处。

全新统(Q<sub>4</sub>) 分布在黄河及皇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的河道两侧Ⅰ级阶地及河漫滩。为现代河床冲积层。岩性为砂、砾、粘土质粉砂。结构疏松,具有粗层理。厚度 0~25 米。

## 第二章 地 貌

府谷县处于内蒙古高原与陕北黄土高原东北部的接壤地带。总的地势是西北高、东南低,主要由西北至东南流向的皇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石马川四条大川和相应的五道梁峁为骨架,海拔高度在 780~1426.5 米间,相对高差为 646.5 米。自第四世纪以来,由于受外力地质作用和几千年来人为活动的影响,区内植被稀少,水土流失严重,土地贫脊,地形支离破碎,沟壑纵横,形成了特有的半干旱黄土——风沙地貌。

### 第一节 风沙地貌

主要分布在西部长城沿线一带,海拔 1000~1426.5 米,面积 160.6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 5%。是全县畜产品的主要产区。本区由于邻近沙漠,风力强劲,已出现土地沙化现象,一些丘陵坡面上已有片沙或沙丘断续分布。其形态为各种固定、半固定、流动的新月型沙丘、沙丘链、长条型沙垄及沙滩组成。沙丘、沙垄一般长数十米至百余米,高 10~30 米,最低 3~5 米,受西、西北风影响,每年向东南移动 3~8 米。大昌汉、庙沟门以北地区,地处沙漠和黄土区过渡带,在梁面低洼处和背风坡常有片状流动沙丘和波状平沙地分布,其面积大小不一、形态各异,这种沙丘流动性颇大。

本区比较有名的山岗有:

乌兰沟山 位于三道沟西,老高川东,距县城 50 公里处,海拔约 1400 米。

老高殿山 位于老高川东侧,距县城 60 公里处,上建关帝庙。

### 第二节 黄土地貌

主要分布在县境东部及西南部,面积 2785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86.7%,是全县主

要粮油产区。

本区按黄土地貌的形状、特征、海拔高程可分为黄土梁峁沟壑区、黄土梁岗区及临谷丘陵区。

**黄土梁峁沟壑区** 主要分布在孤山川沙梁至野芦沟以东、新城川以南。海拔 1200~1300 米,东部和孤山以南梁多峁少,孤山以北以峁为主。梁面宽缓平坦,宽一般为 100~250 米,最宽可达 500 米以上,以  $10^{\circ}\sim 20^{\circ}$  的坡角向西侧沟谷倾斜。梁顶窄狭,沿分水线有较大的起伏;峁顶弯起,面积不大。梁峁之间纵横交织地分布着大大小小的沟壑,地面十分破碎。在南部的武家庄、王家墩,由于重力侵蚀微弱,至今尚有残存的黄土原。梁峁沟壑区岩性均一,透水性好,汇水面积小,水土流失严重。

**黄土梁岗区** 主要分布在新民、三道沟乡一线以西,海拔 1000~1280 米,为黄土梁峁沟壑区与沙漠滩地区的过渡地带。其特点是,黄土梁岗常被薄层披盖,地面较平缓,起伏高差小,一般 5~10 米,流水侵蚀较微弱,冲沟切深一般 20~40 米,梁面多呈北西——南东或近东西间展布,宽 200~2000 米不等,以  $5^{\circ}\sim 20^{\circ}$  的坡角向两侧变陡,此地貌一般较黄土梁峁沟壑区地表径流少,透水性好,汇水面积大,故水土流失不严重。

**临谷丘陵区** 分布于黄河沿岸及黄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石马川下游。其走向除黄河呈北东——南西向外,其余均呈北西——南东向。由于水系发育,高差较大,黄土剥蚀严重,大部分基岩裸露。沟谷多下切至基岩,因此从塬、梁、峁的分水线至沟底的相对高差往往很大,一般都在 100~200 米间。横断面均呈“V”字形或“U”字型,沟坡一般  $60^{\circ}\sim 80^{\circ}$ ,陡者直立,形成悬崖峭壁,地形极为险恶。

本区有名的山岗有:

**镇羌山** 在县城西 40 公里处,平均海拔 1400 米,计长 35 公里,为本县西部屏蔽。主峰高寒岭,海拔 1426.5 米,为本县最高点,因山势高峻,气候寒冷而得名。山上松柏苍翠,林荫密布,风景优雅。

**五虎山** 在县城东 2 公里处,五峰雄峙,其形如虎,故名。山上有玉帝楼,建于清康熙十四年(1675)。

**宗常山** 位于麻镇、黄甫东南,在县城东北 45 公里处,海拔 1095.3 米,计长 35 公里,宽 7.5 公里,上有玄帝庙(真武庙),建于元代。

**石子山** 位于黄甫西、清水东,在县城东北 40 公里处,海拔 1053 米,计长 40 多公里。

**尖堡山** 在县城北 15 公里处,位于府谷镇以北,清水以南,木瓜以东,海拔 1151 米,横贯南北,计长 30 公里。

**固城梁山** 在县城北 30 公里处,位于清水南部,海拔 1046 米,长约 5 公里。

**清水堡山** 在县城北 30 公里处,海拔 1200 米,为本县北部屏障。

**宝珠山** 古名强房沟,在县城西 35 公里杨家沟岔,山峦耸起,顶圆如珠。

**赵家石堡山** 距县城西南 8 公里处,海拔 1091 米。

**李家洼山** 在县城西 15 公里处,上有北宋抗辽名将折可存祖墓。

### 第三节 河谷阶地地貌

主要分布在黄河及黄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等河流沿岸,海拔 780~1317 米,面积 266.4 平

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8.3%。

本地貌区除清水川、黄甫川(麻镇以上)中上游局部河段一、二级阶地及黄河高低河漫滩为堆积式阶地外,大多为基座式阶地。

**一级阶地河漫滩** 沿黄河、黄甫川、清水川、孤山川两侧断续分布。黄河漫滩沉积高出河床 5~10 米。部分河段基座式阶地由于河流强烈切割,侧向加积,形成再生谷。如田家寨乡。

**二级阶地** 在清水川、黄甫川中上游比较发育,其它河段零星分布,前缘高出河床 25~30 米,宽 25~80 米,多以 3°~5°的坡角向河床倾斜。

**三级阶地** 主要分布在黄甫川、清水川中上游,前缘高出河床 40~50 米,因河床的往复侧向迁移,保存不好,残缺不全。

**高级阶地** 四级阶地高出河床 60~80 米,因外力地质作用影响,保存不好,五级以上阶地保存更差,更是少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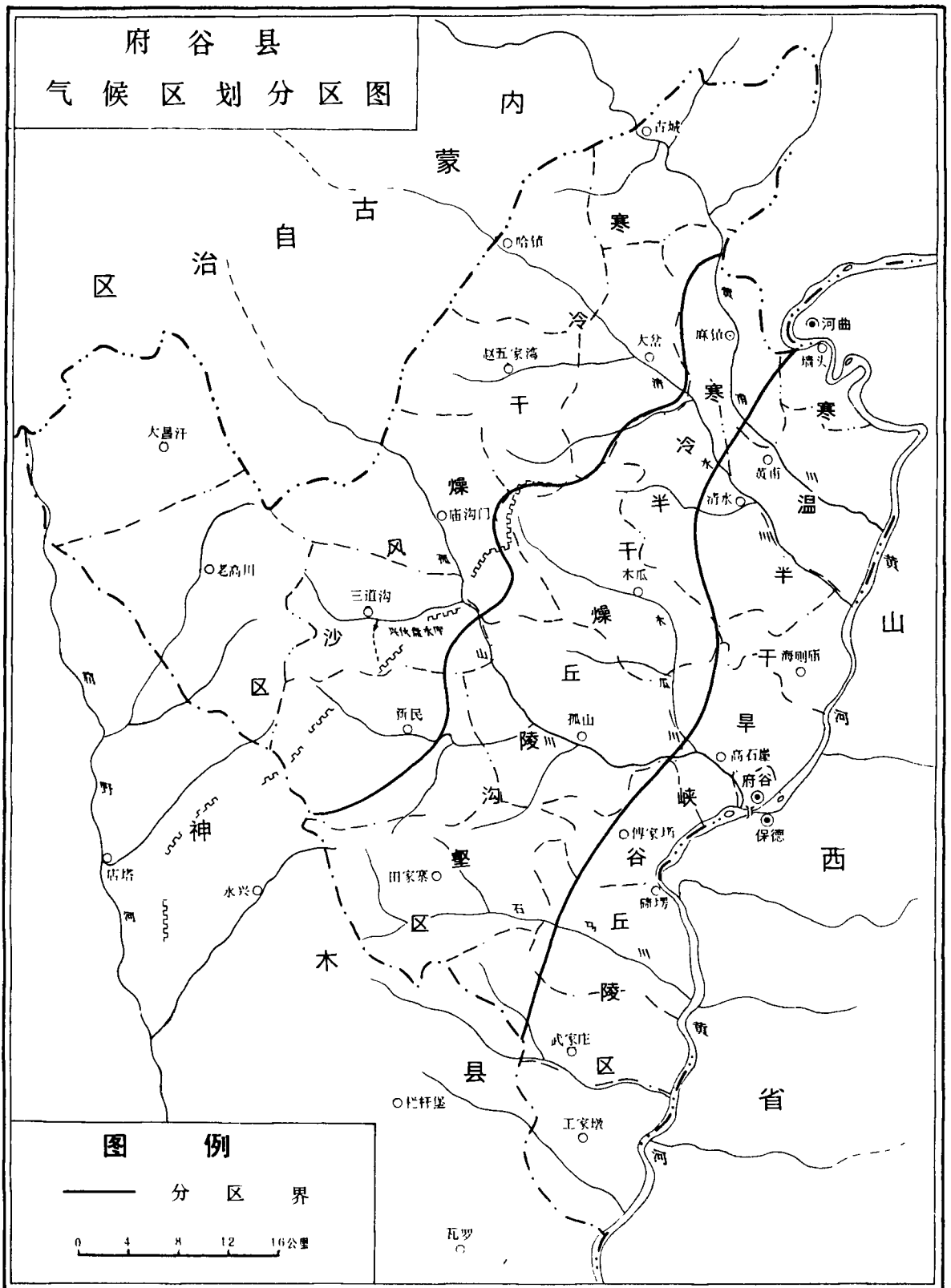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漫滩及一、二级阶地沿河流专向分布,阶面平坦,面积较大,土地肥沃,富含有机质,地下水丰富,旱涝保收,是理想的农作物生产基地。三级以上阶地残破不全,零星分布,土地贫瘠。

## 第三章 气 候

据历史记载,四千多年来,府谷县气候发生多次冷暖变化,但变幅均不大。根据全国和陕西省气候区划,府谷县属于中温带半干旱大陆性季风气候。冬季受蒙古高压和极地冷空气影响,天气寒冷而干燥,多西北风,气温最低,降水量少。春季暖空气逐渐转强,气温渐高,降水渐多。夏季受蒙古低压和太平洋副热带海洋气团影响,炎热多雷阵雨天气。秋季暖湿气团和干冷气团交替出现,秋初常有连阴雨,10 月份后,气温迅速降低,降水显著减少,形成秋高气爽天气。因而府谷县气候具有以下特点:冷暖干湿四季分明,冬夏长,春秋短,雨热同期,太阳辐射强,日照时间长,气温变化强烈,年较差与日较差大,降水年际变化大,旱涝霜雹灾害多。根据气候资源调查、地貌特征,全县划分为三个气候区。县境西北部为寒冷干燥风沙区,气候干燥,日照充足,降水较少。年平均气温 7.5°~8.0℃,无霜期平均 168 天左右,年平均降水量 380~400 毫米。暴雨少,冰雹多,风沙大。中部为寒冷半干燥丘陵沟壑区,气候干燥,热量丰富,年平均气温 8.1°~8.5℃,无霜期平均 170 天左右,降水稍多,年平均降水量为 400~440 毫米,暴雨少、冰雹大,风多。东南部为寒温半干旱峡谷丘陵区,气候较干燥,日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8.5°~9.0℃,无霜期平均 175 天,属全县最长,降水为全县之冠,达 440~460 毫米。本区暴雨、冰雹、大风比较多,又位于黄河边缘易形成山洪。

### 第一节 光 照

**太阳辐射量(光量)** 全县年太阳辐射总量为 144.98 千卡/平方厘米,属陕西省太阳辐射高值区。6 月份太阳北移,总辐射量最大,为 17.98 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 12.4%;其次是



5月,总辐射量为17.59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12.1%;12月份最小,为6.66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4.6%。在季节分布上,春夏两季约占年辐射总量的65%,对作物返青、抽穗、灌浆、成熟十分有利。秋季开始,辐射量逐渐减少,季辐射总量为29.17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为20%,比夏季下降21.06千卡/平方厘米,对作物后期成熟不利。

生理辐射量(光质) 可供作物利用的光能约占总辐射量的一半,其值为72.49千卡/平方厘米·年。冬季无效生理辐射为14.43千卡/平方厘米,占年生理辐射总量的19.9%。春季 $0^{\circ}\sim 20^{\circ}\text{C}$ 界温期间生理辐射比较丰富,总量为23.18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32%。 $15^{\circ}\sim 10^{\circ}\text{C}$ 期间是各种作物光能充分吸收的生长时期,生理辐射量为38.56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53.2%。夏季 $\geq 20^{\circ}\text{C}$ 的生理辐射量为20.08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27.7%,秋季 $20^{\circ}\sim 0^{\circ}\text{C}$ 界温期间为14.8千卡/平方厘米,占年总量的20.4%。春夏比例大、气温高、雨水多,对农作物生长甚为有利。从府谷县主要作物对光能资源的有效利用看,一般只在0.2%以下。在孤山乡代石畔村、皇甫乡段寨村个别地块上种植的糜子、玉米,光能有效利用率分别达到2.55%和4.28%。在国外,按照理论计算,最高已达到6%。因此,在改进农业技术,提高光能利用率方面,农业发展的潜力还是很大的。

府谷县各月、季辐射总量

单位:千卡/平方厘米·月

季 节	冬 季	春 季	夏 季	秋 季
季辐射总量	22.24	43.34	50.23	29.17
占全年(%)	15	30	35	20
月 份	12	1	2	3
月辐射总量	6.66	7.37	8.21	11.70
生理辐射	3.33	3.69	4.11	5.85
月 份	4	5	6	7
月辐射总量	14.05	17.59	17.98	17.15
生理辐射	7.02	8.79	8.99	8.58
月 份	8	9	10	11
月辐射总量	15.10	11.75	9.99	7.43
生理辐射	7.55	5.87	5.00	3.71

府谷县与各地总辐射量比较表

千卡/平方厘米·年

站 名	府 谷	横 山	米 脂	靖 边	神 木
总辐射量	144.98	139.2	138.2	137.2	141.9
站 名	西 安	汉 中	安 康	宝 鸡	延 安
总辐射量	114.4	105.0	105.9	111.9	126.8



日照(光时) 全县多年平均日照为 2894.8 小时,最多年可达 3357.4 小时,最小也不低于 2700 小时。大于 0℃期间的日照是 2105.1 小时,占年总日照时数的 73%;大于 10℃期间为 1545.4 小时,占年总日照时数 53%。5 月份日照时数最多,为 292.1 小时,12 月最少,为 202.8 小时。4~10 月农事活动主要季节每月日照时数都在 230 小时以上,完全能满足各种作物的需要。

年日照时数及百分率表

月 份	1	2	3	4	5	6	7
日照时数	215.1	203.6	236.2	247.5	292.1	291.2	274.3
百分率	71	67	64	63	66	66	61
月 份	8	9	10	11	12	年	
日照时数	255.4	234.8	235.6	206.2	202.8	2894.8	
百分率	61	63	68	69	69	65	

## 第二节 气 温

府谷年平均气温 9.1℃。最热为 7 月,平均 23.9℃;最冷为 1 月,平均-8.4℃

历年各月平均气温  
(1959~1982 年)

月 份	1	2	3	4	5	6	7
平均气温	-8.4	-4.3	3.4	11.1	17.9	22.4	23.9
月 份	8	9	10	11	12	全年平均	
平均气温	22.2	16.6	10.1	1.2	-6.7	9.1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8.9℃,出现在 1966 年 6 月。最高气温在 24 年中(1959~1982 年)有 10 年出现在 6 月,占 42%,6 年出现在 7 月,占 25%。24 年中有 18 年出现 35℃以上的高温,占 75%,高温出现的时间比较集中,有 80%的年份出现在 6 月下旬至 8 月上旬。极端最低气温 -24℃,出现在 1967 年 1 月 15 日。24 年中有 80%的年份最低气温在 -20℃以下。

府谷县累年各月极端温度表

(1959~1982年)

月 份	1	2	3	4	5	6	7
平均最高	-2.6	1.4	9.8	17.9	24.7	29.0	29.9
极端最高	9.1	17.2	25.7	30.8	36.7	48.9	38.0
平均最低	-13.2	-9.5	-2.1	5.0	11.6	16.2	18.9
极端最低	-24.0	-22.8	-15.1	-9.2	0.9	6.2	13.1
月 份	8	9	10	11	12	全 年	
平均最高	27.6	22.3	16.1	6.8	-1.4	15.1	
极端最高	37.0	31.2	27.2	22.5	8.7	38.9	
平均最低	17.6	11.7	5.0	-3.3	-11.1	3.9	
极端最低	13.1	0.4	-7.0	-19.1	-23.1	-24.0	

季节分布 春季平均气温 10.8℃,夏季 22.8℃,秋季 9.3℃,冬季-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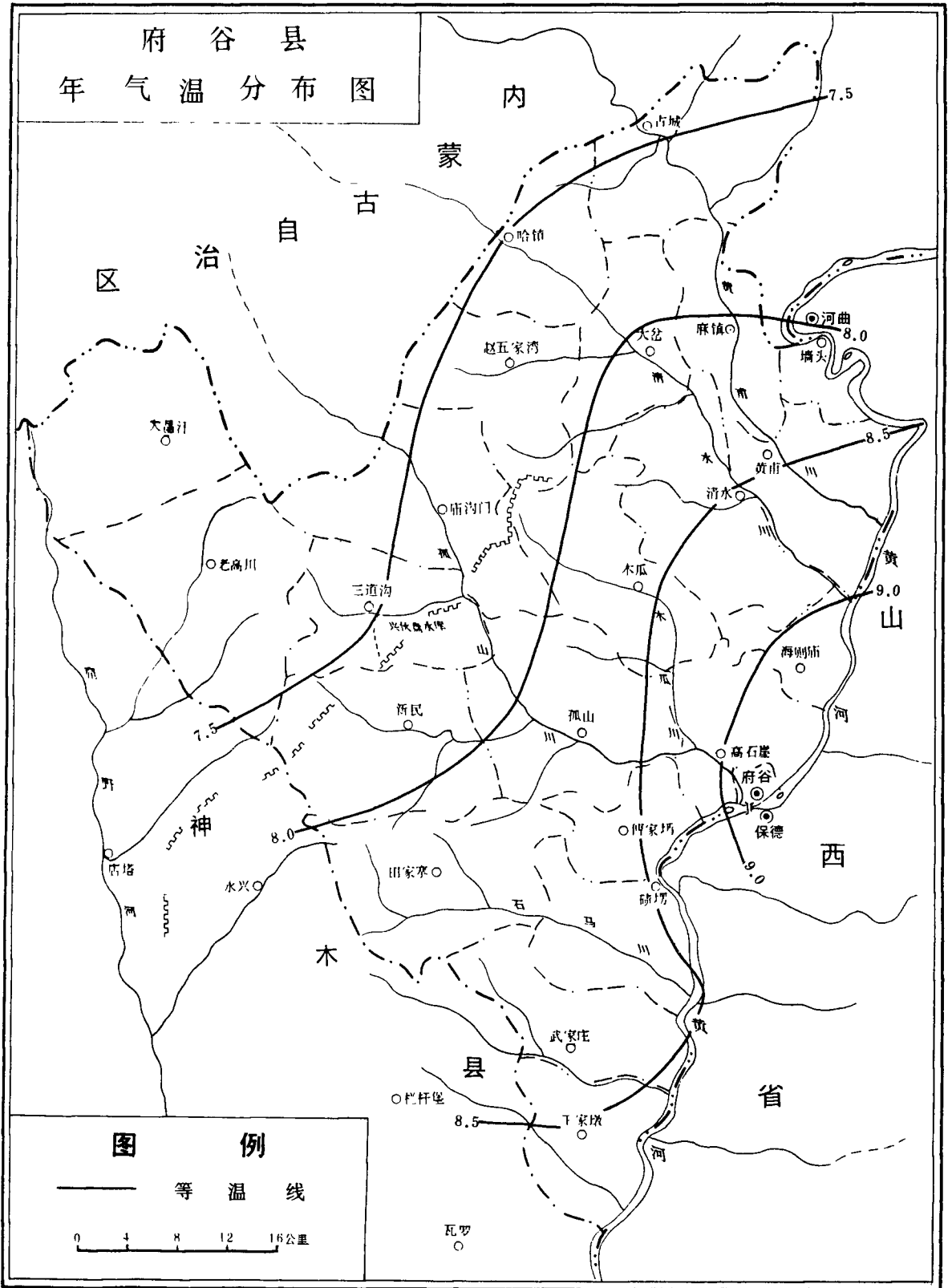
地域分布 县境内由于地形、海拔等原因,气温差异比较明显,各地平均气温在 7.5℃~9.1℃之间,南高北低,最高值在府谷镇为 9.1℃,最低在北部的哈镇为 7.5℃,两地相差 1.6℃,东西相差 1.4℃。

各地各月气温分布

月 份	1	2	3	4	5	6	7
新 民	-9.1	-4.4	1.2	8.8	15.6	20.7	22.4
清 水	-10.7	-6.8	3.4	11.1	18.0	23.4	24.9
武家庄	-8.9	-4.6	2.2	10.1	16.9	21.4	22.9
哈 镇	-10.8	-7.0	1.7	9.5	16.3	22.0	23.4
月 份	8	9	10	11	12	全 年	
新 民	20.5	14.8	8.7	0.2	-7.2	7.7	
清 水	23.2	16.2	9.8	1.1	-9.1	8.7	
武家庄	21.2	15.5	9.2	0.5	-7.2	8.3	
哈 镇	21.8	14.4	8.3	-0.2	-9.3	7.5	

四季划分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气象局的自然天气季节划分方法(候均温 0℃以下为冬季,0℃-20℃为春秋季,20℃以上为夏季),府谷 3月 6日至 5月 30日为春季(86天),5月 31日至 9月 1日为夏季(94天),9月 2日至 11月 21日为秋季(81天),11月 22日至 3月 5日

# 府谷县 年气温分布图



## 图 例

—— 等 温 线

0 4 8 12 16公里

为冬季(104天)。春温回升快,秋季降温迅速,冷季较长,有严寒,夏有高温,冷暖变化剧烈,为府谷气温的特点。

**气温日差和年差** 一天内最高气温一般出现在下午2~3时左右,最低值出现在日出前,全年平均日较差 $11.2^{\circ}\text{C}$ ,最大出现在5月,为 $13.1^{\circ}\text{C}$ ,最小出现在12月,为 $9.7^{\circ}\text{C}$ 。4~10月份气温平均日较差在 $10.1^{\circ}\text{C}$ ~ $13.1^{\circ}\text{C}$ 之间,有利于作物营养物质的积累。平均气温的年较差为 $32.3^{\circ}\text{C}$ ,最高间差 $32.5^{\circ}\text{C}$ ,最低间差 $32.1^{\circ}\text{C}$ ,最高和最低间差 $43.1^{\circ}\text{C}$ 。极端最高、最低间差为 $62.9^{\circ}\text{C}$ 。

**各种界限温度**  $\geq 0^{\circ}\text{C}$ 积温 $3976.3^{\circ}\text{C}$ , $\geq 5^{\circ}\text{C}$ 积温 $3819.2^{\circ}\text{C}$ , $\geq 10^{\circ}\text{C}$ 积温 $3444.1^{\circ}\text{C}$ , $\geq 15^{\circ}\text{C}$ 积温 $2812.0^{\circ}\text{C}$ , $\geq 20^{\circ}\text{C}$ 积温 $1692.6^{\circ}\text{C}$ , $0^{\circ}\text{C}$ 的初日为3月10日,终日为11月16日,持续252天; $5^{\circ}\text{C}$ 初日为3月31日,终日为10月30日,持续214天; $10^{\circ}\text{C}$ 初日为4月20日,终日为10月11日,持续175天; $15^{\circ}\text{C}$ 初日为5月11日,终日为9月18日,持续131天; $20^{\circ}\text{C}$ 初日为6月12日,终日为8月23日,持续73天。

府谷县各地 $\geq 0^{\circ}\text{C}$ 和 $\geq 10^{\circ}\text{C}$ 的初终日期、持续天数及积温表

地 点		新 民	哈 镇	清 水	武家庄
$\geq 0^{\circ}\text{C}$	初日(日/月)	14/3	14/3	10/3	11/3
	终日(日/月)	12/11	11/11	14/11	14/11
	持续天数	244	243	250	248
	积温( $0^{\circ}\text{C}$ )	3622.6	3574.0	3874.7	3773.3
$\geq 10^{\circ}\text{C}$	初日(日/月)	25/4	26/4	22/4	24/4
	终日(日/月)	3/10	3/10	8/10	6/10
	持续天数	162	161	170	166
	积温( $0^{\circ}\text{C}$ )	3062.3	3019.1	3317.7	2027.1

各界限温度的初终日期、持续天数及积温,年际变化比较大,初终日出现日期历年相差30天以上,其活动积温多年与最少年相差 $470\sim 1500^{\circ}\text{C}$ ,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10^{\circ}\text{C}$ 的初日在4月28日的占80%。所以4月28日开始播种玉米、高粱、葵花等作物是适宜的,10年之中有8年都可按时出苗。日平均气温 $\geq 20^{\circ}\text{C}$ 的终日在9月1日的占20%,8月12日的占80%。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10^{\circ}\text{C}$ 的持续天数,80%保证率是168天,积温是 $3556.1^{\circ}\text{C}$ ,可作为选择适宜作物、品种及合理安排农时的依据。

**霜日** 初日,平均是10月5日,80%保证率为10月14日,最早9月17日(1974年),最晚10月21日(1972年),相差34天。终日,平均是4月10日,80%保证率为4月27日,最早3月21日(1973年),最晚5月14日(1977年),相差54天。无霜日,平均173天,最长212天(1972年),最短135天(1971年),80%保证率为159天。

### 第三节 地 温

**地面温度** 全年平均 $10.9^{\circ}\text{C}$ 。1月平均 $-10.2^{\circ}\text{C}$ ,4月平均 $14.3^{\circ}\text{C}$ ,7月平均 $29.2^{\circ}\text{C}$ ,10

月平均 10.3℃,一般高于气温 1.7~1.9℃。由于黄土性物质含水性能差,热容量和导热率很小,所以春季地面增温较快,幅度为 9℃左右;秋季地面降温迅速,幅度为 8℃左右。季节分配以夏季最高,冬季最低,且高温期短,低温期长,温度年较差大。

府谷县各月平均地面温度  
(1959~1982年)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地面温度	-10.2	-5.5	4.5	14.3	23.2	28.6	29.2	25.8	18.6	10.3	0.5	-8.7	10.9
5厘米地温	-7.7	-4.4	2.6	11.1	18.9	24.2	25.9	23.7	17.2	9.8	1.2	-6.0	9.7
10厘米地温	-7.1	-4.1	2.2	10.4	17.9	22.9	25.0	23.4	17.5	10.6	2.2	-5.0	9.6
15厘米地温	-6.5	-3.8	1.8	9.9	17.4	22.3	24.6	23.2	17.6	10.9	2.9	-4.1	9.6
20厘米地温	-6.1	-3.7	1.3	9.4	16.9	21.8	24.3	23.2	17.8	11.2	-3.4	-3.5	9.6

各种不同深度的地温 平均为:5厘米 9.7℃,10厘米 9.6℃,15厘米 9.6℃,20厘米 9.6℃,各土壤层差值极小。各层土温与气温间的温度差值分别为 0.6℃、0.5℃、0.5℃、0.5℃。地中 5厘米、10厘米温度稳定通过 0℃的平均初日分别在 3月9日和 3月7日,稳定通过 12℃的平均初日为 4月25日,80%保证率的日期为 4月28日,与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10℃、80%保证率的日期完全一致。

冻土深度 5厘米土壤平均冻结初日 11月22日,最早 11月6日,最晚 12月14日;10厘米土壤平均冻结的初日 11月23日,最早 11月13日,最晚 12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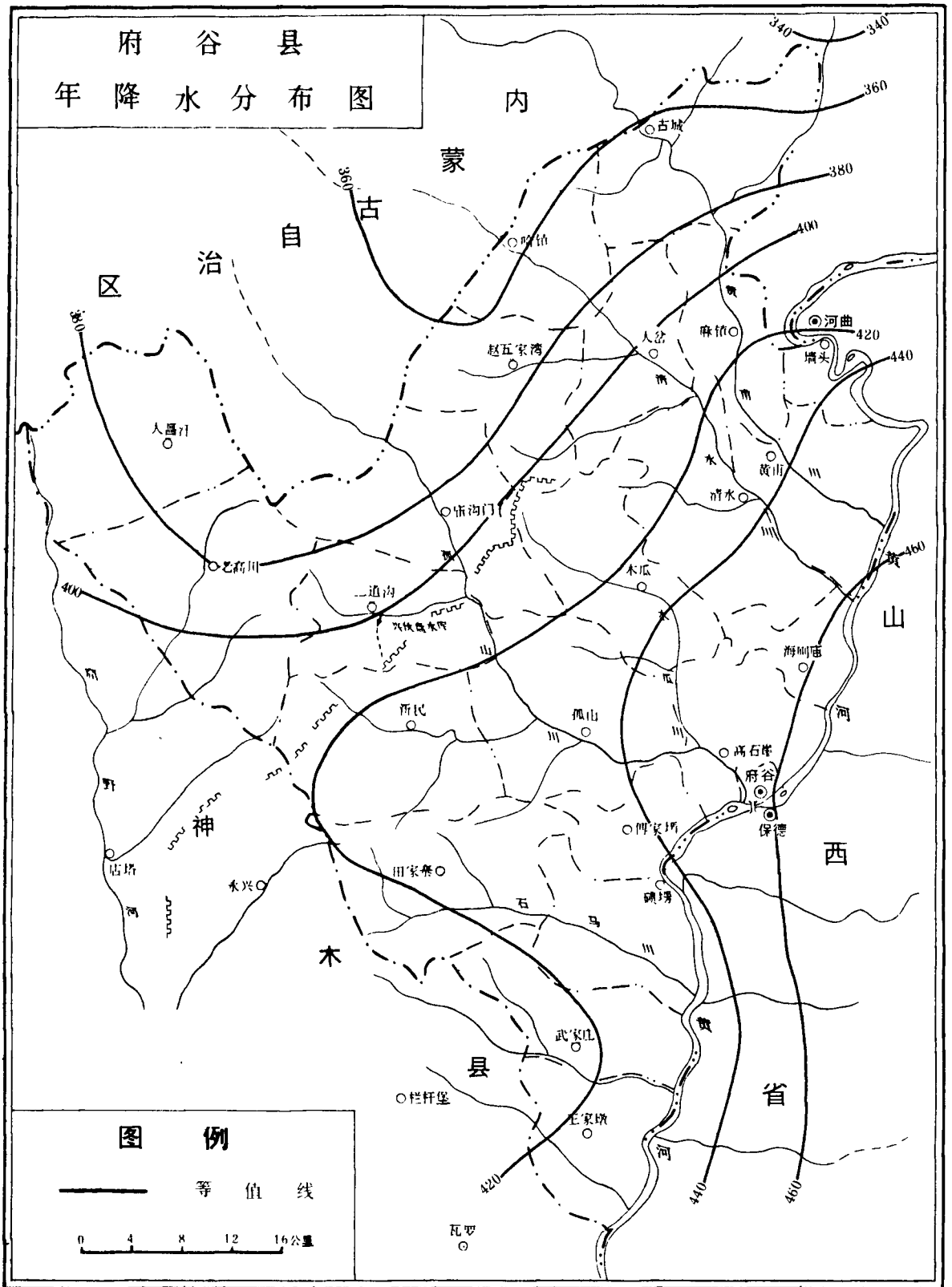
一般年份最大冻结深度为 90~110厘米,1977年 3月4日达 142厘米。5厘米和 10厘米解冻平均日期分别在 3月2日、3月5日,30厘米平均解冻日期在 3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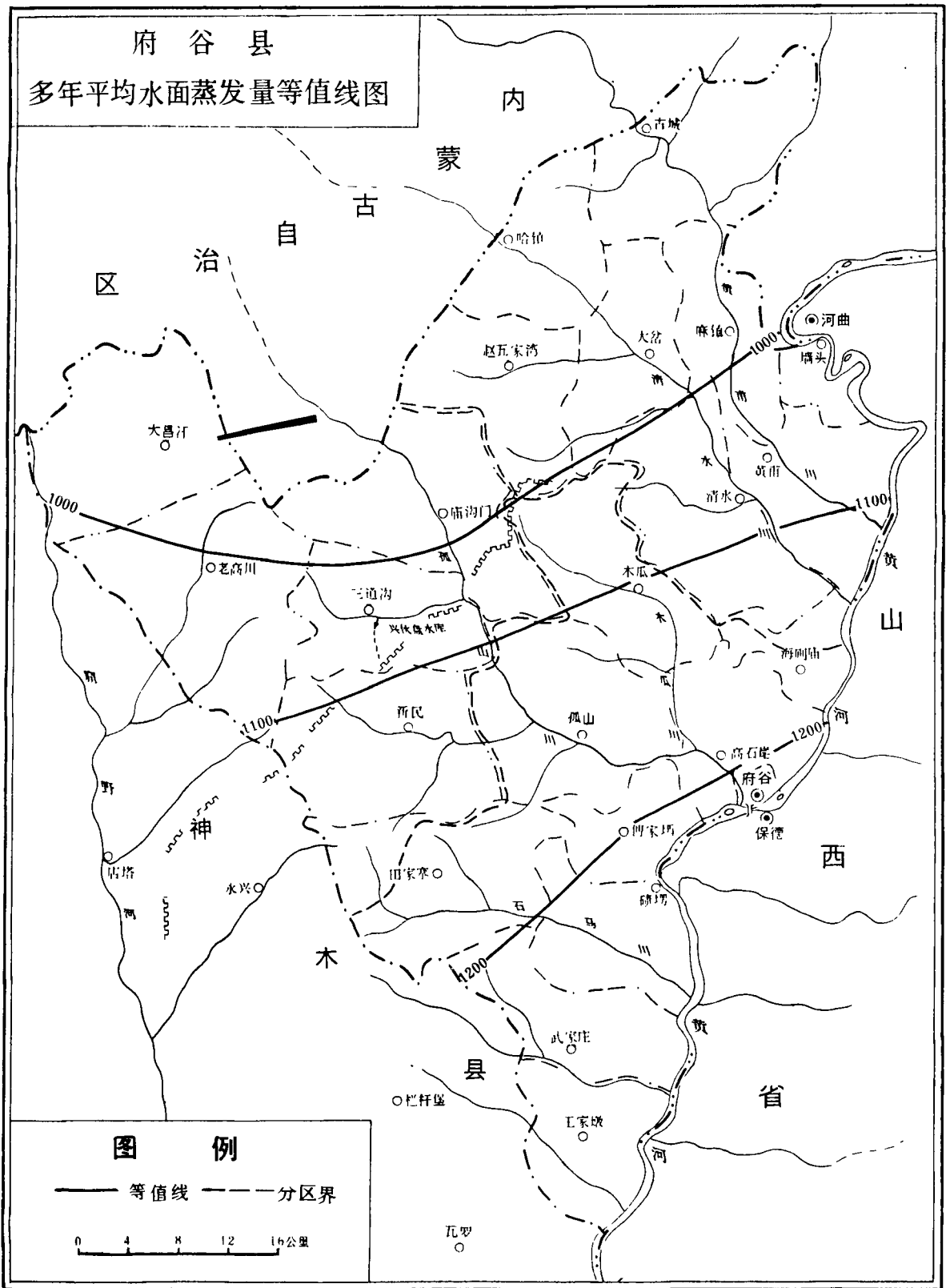
#### 第四节 降 水

府谷县地处中温带半干旱地区,是 400毫米降水的边缘地带,降水量不足,年际变化大,时空分布不均,满足不了农作物的需要。年平均降水量 453.4毫米(1954~1982年县城平均值),最大年降水量 849.6毫米(1967年),最少 199.6毫米(1965年),相差 650毫米,年降水相对变率为 30%。年蒸发量 1092.2毫米,相当降水量 2.4倍。

地区分布 由东南向西北递减,两地降水相差 50~80毫米,皇甫至府谷一线是多雨区,年降水量 450毫米左右;老高川至古城一线的西北部是少雨区,年降水量 380毫米以下;其余地区年降水量 400~440毫米。

时间分配 夏季平均降水量 284.6毫米,占全年 62.77%,尤以 8月份最多,历年平均值为 132.5毫米,占年总量的 29.2%,且降水多中雨、大雨或暴雨,时间分布不均,盛夏常发生伏旱天气。秋季降水多于春季,平均降水量 102.7毫米,占全年 22.65%,多集中在 9月至 10月上旬,异常年份也发生秋旱。春季平均降水量 56.2毫米,占全年 12.4%,因春温上升快,风速大,蒸发量也大,春旱经常威胁农作物生长。冬季降水量最少,平均 9.9毫米,仅占全年 2.18%,往往影响冬小麦来年丰收。





府谷县月、季降水量表  
(1959~1982年)

月 项目	春 季			夏 季			秋 季			冬 季			全年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降水量 (毫米)	9.2	19.7	27.3	44.7	107.4	132.5	64.2	29.0	9.5	2.4	2.8	4.7	453.4
	56.2			284.6			102.7			9.9			
占年降水量的 %	12.4			62.77			22.65			2.18			100

府谷县邻近及部分乡镇年降水量  
(1959~1982年)

乡 镇	哈镇	古城	长滩	王道垣塔	新 庙	麻镇	河曲	黄甫
降水量	359.1	366.0	328.7	416.1	397.3	393.1	410.0	441.3
乡 镇	孤山	新民	田家寨	府谷	武家庄	老高川	义门	大路湾
降水量	424.5	431.6	420.2	453.4	417.5	380.5	472.1	410.4

府谷县月、季降水变率表  
(1959~1982年)

月 项目	春 季			夏 季			秋 季			冬 季			年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2	
月变率%	61	57	55	54	43	50	49	42	84	90	105	71	30
季变率%	36			36			42			47			

降水日数(指日降水 $\geq 0.1$ 毫米的天数) 全年为75.2天,以夏季为最多,33.4天,7月和8月降水日数都在12天以上;秋季次之,18.5天;春季居三,冬季最少。

降水强度(单位时间的降水量) 历年各月最大降水量和最小降水量差异很大,如4月历年最大降水量60.5毫米,最小0.0毫米;8月历年最大404.3毫米,最小仅24.1毫米。暴雨日数(日降水量 $\geq 50$ 毫米)不算多,平均5年4遇。尽管暴雨日数少,但降水强度却很大。1967年8月10日24小时降水达95.4毫米;1小时最大降水量达43.4毫米,竟占到年平均降水量的10%;10分钟最大降水量达到24.6毫米。历年连续降水日数长达5~6天,最长14天。



降水日数、强度表

单位:天、毫米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降水日数	2.1	3.5	4.0	5.8	6.1	8.3	12.7	12.4	9.6	5.9	3.0	2.0	75.2
月最大降水量	15.0	12.1	38.0	60.5	91.8	118.9	272.9	404.3	171.6	67.5	32.4	11.9	849.6
月最小降水量	0.0	0.0	0.0	0.0	2.6	7.4	29.0	24.1	10.0	5.7	0.0	0.0	199.6
一日最大降水量	7.2	7.7	14.9	18.5	28.5	59.7	87.5	95.4	83.0	19.4	14.9	7.2	95.4
一日最小降水量	...	...	...	...	14.1	30.9	43.4	42.5	16.6	3.8	...	...	43.4
十分钟最大降水量	...	...	...	...	6.4	12.5	24.6	18.0	8.5	2.0	...	...	24.6

## 第五节 积 雪

积雪是一项农业气候资源,它不仅有保温作用,且是春季干旱时的水分来源。积雪对降低气温,加大近地面层大气稳定性的效应也是明显的。

府谷冬季降水最少,仅占全年降水量的 2.2%,不具备形成一定厚度积雪的物质基础,加之冬季风速大,很难维持一定时期的稳定积雪。按其最大积雪深度,仅为 11 厘米。

初雪最早是 10 月下旬,一般在 11 月中旬,终雪最迟是第二年 5 月上旬,一般是 3 月下旬,最长达 4 个多月,一般为 3 个多月。但实际降雪日数很少,最多不超过 16 天,最少为 11 天,有积雪的时间在一个月左右。

## 第六节 湿 度

近地层空气的湿度与农作物生长关系密切,特别是在湿度降低到一定限度时,会引起大气干旱,严重时可使作物发生凋萎以至死亡。

### 一、绝对湿度

府谷多年平均年绝对湿度为 7.3 毫巴。且各地年绝对湿度相差很小,年绝对湿度最高的地方在东南部,最低在西北部。

绝对湿度的月季变化大,月最高绝对湿度为 17.0 毫巴,最低仅 1.6 毫巴,最低月比最高月少 15.4 毫巴。月绝对湿度的变化趋势是从 1 月最小值逐月增高,到 7、8 月达最大值,随后又逐月减少,到第二年 1 月又降到最低值,且上升的速度要比降低的速度慢。

### 二、相对湿度

府谷平均湿度为 52%。相对湿度的年变程表现为 8 月出现最高值,达 67%,这与此时降水量偏多而气温开始降低有关,最低值在 5 月,为 40%,这时虽是降水开始增多的月份,但温度升高较快,大气比较干燥。相对湿度年变程表明本县春旱的经常性。相对湿度逐月变化是从第一年 5 月的最低值逐月很快升高到 8 月的最高值,随后又逐月较慢地降低到第二年 5 月的最低值。

府谷县各月平均湿度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平均
绝对湿度 (毫巴)	1.6	2.0	3.0	5.2	7.6	10.9	17.0	17.0	11.8	6.9	3.7	1.9	7.3
相对湿度 %	51	48	41	42	40	44	60	67	63	58	54	52	52

## 第七节 气压、风

府谷属大陆型气压系统。年平均气压 904.8 毫巴。

府谷县各月平均气压  
(1960~1980年)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气压(毫巴)	910.6	908.4	906.2	903.0	900.6	897.6	896.1	899.5	904.8	908.8	910.8	911.6	904.8

年变化 冬季高,夏季低。最高可达 910.6~911.6 毫巴,最低只有 896.1~899.5 毫巴,秋季气压略高于春季。

风向 由于大气环流有明显的季节变化,各季风向随之改变。全年的主导风向为西南风(SW),频率为 11%;其次是南南西风(SSW)和南风(S),频率分别为 10%和 9%,以东东北风(ENE)、东风(E)、东东南风(ESE)出现的最少,频率为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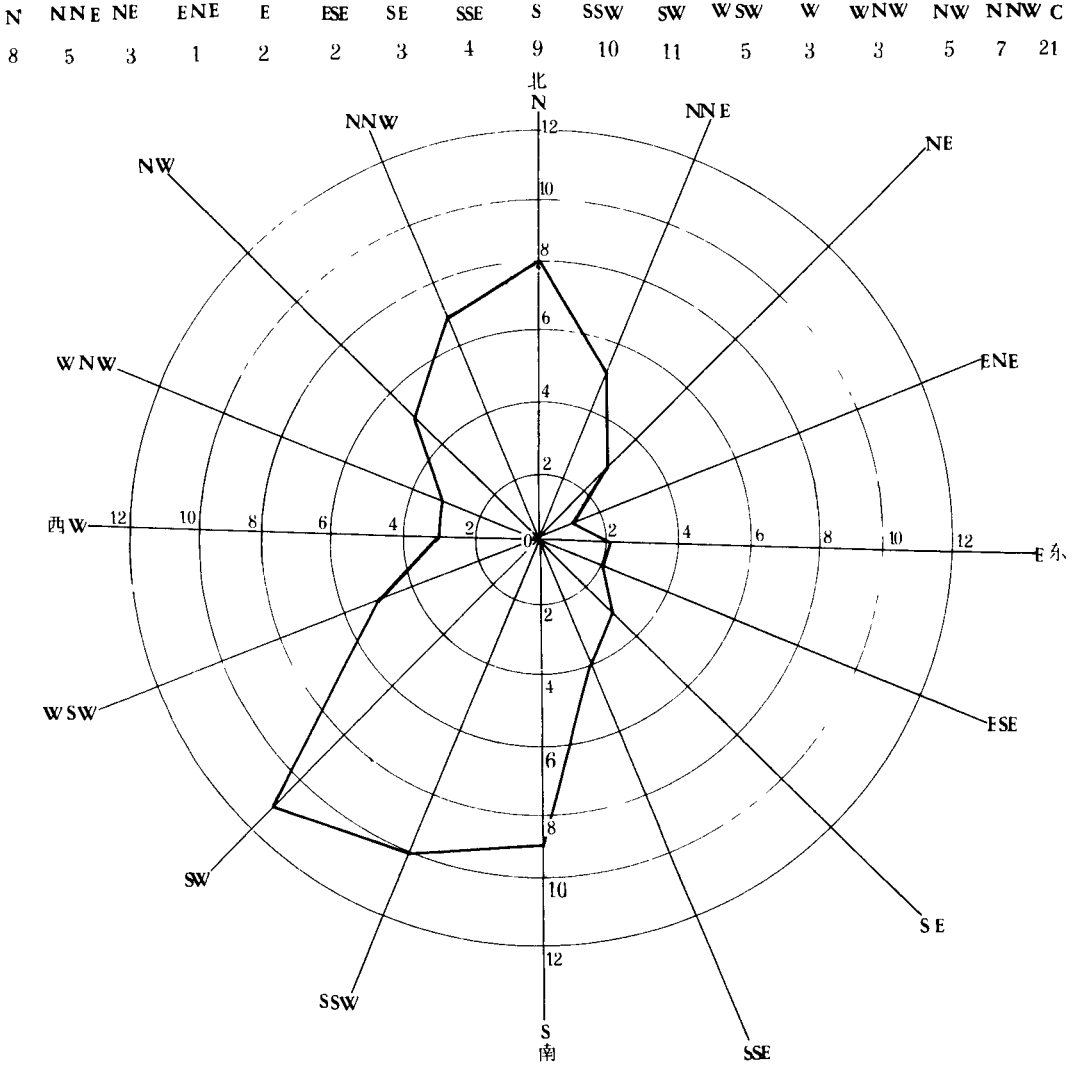
平均风速 年平均为 2.6 米/秒。春季主要由于太阳角度增高,地面获得的辐射能增多,近地层增温快,大气层结不稳定,西北利亚的冷空气仍不断侵袭,使平均风速增大,成为全年各季中最大的,平均风速为 3.3 米/秒;夏季次之,平均风速为 2.8 米/秒;秋季平均风速为 2.3 米/秒;冬季最小,平均风速为 2.1 米/秒。

府谷县平均风速(米/秒)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
风 速	1.8	2.3	3.0	3.5	3.6	3.2	2.8	2.4	2.2	2.3	2.3	2.0	2.6

最大风速及其风向 近 30 年来,最大风速为 24 米/秒(1965 年 5 月 23 日 NNW 风),瞬间最大风速达 39 米/秒(1978 年 6 月 28 日),除此之外,历年各月最大风速在 17~23 米/秒间。出现在春季的大风属于强冷空气入侵形成的寒潮大风。出现在夏季的大风,主要是由于大气层结不稳定形成的雷阵雨大风。

府谷县历年风向和无风向频率%



府谷县全年各风向频率玫瑰图

## 第八节 不利气候条件

对农业及其它各业有不利影响的不利气候条件有干旱、大风、霜冻、冰雹、暴雨等。它们限制着气候资源的充分利用和农业生产效能的发挥。据府谷县气象站 1959~1982 年资料统计,干旱、大风、霜冻、冰雹、暴雨天气出现次数及受灾年见下表。

府谷县各种不利气候条件出现次数

灾害名称	干旱	大风	霜冻	冰雹	暴雨
总次(日)数	53	599	348	73	19
24 年平均	2.2	25.0	14.5	3.0	0.8
出现年数	22	24	23	22	12
受灾典型年	1965	1976	1962、1974	1976	1959、1977

**干旱** 是本县主要的不利气候条件。根据 24 年统计,共出现 53 次,平均每年 2.2 次。其中小旱出现 8 次,占干旱总次数的 15%,平均 3 年出现 1 次;中旱 39 次,占 74%,平均每年 1.6 次,百日以上中旱 9 次,其中 200 天以上中旱 4 次;大旱 6 次,占 11%,平均 4 年出现 1 次。1965 年出现全年性干旱,年降水量 199.6 毫米,偏少 56%。春旱,24 年中 19 年发生过,共 26 次,占历年干旱总次数的 49%,机率为 79%,10 年 8 遇;夏旱,24 年中 8 年出现,都属中旱,占 15%,机率为 33%,3 年 1 遇;秋旱,包括纯秋旱和秋冬连旱,24 年中 13 年发生过 15 次,占 28%,机率为 54%,2 年 1 遇;冬旱,24 年中 4 年出现,机率为 17%,6 年 1 遇,4 次冬旱中有 2 次大旱、2 次中旱。

**大风** 出现次数多,且多集中于作物生长季节(3~10 月占 91.8%),强度也大,常对作物造成危害。据统计,24 年中共出现大风(风速>17.2 米/秒的风)日 599 天,平均 25 天,最多达 42 天(1976 年),最少是 8 天(1959 年)。一年中大风主要出现在春夏两季(分别占 44%和 41%),而以 6 月最多。当地大风,特别是靠近毛乌素沙漠一带,往往造成大沙尘暴,埋没禾苗,吹走表土,使幼苗根部裸露,吹毁成熟的庄稼,吹散羊群,埋没草场,使农牧业生产遭受很大损失。

**霜冻** 是指作物在生长发育期内可能受到冻害的低温。地表温度 $\leq 0^{\circ}\text{C}$ 为霜冻指标。府谷县春秋两季气温忽高忽低,变化急剧,霜冻灾害突出,尤其是秋霜冻,小麦、荞麦、蔬菜为主要受害作物。若 9 月下旬、10 月上旬气温降到  $0^{\circ}\text{C}$  以下,4 月中旬到 5 月中旬气温降到  $-2^{\circ}\text{C}$ ,即造成冻害。因此 9~10 月中旬为预防初霜冻的警戒期,4~5 月中旬为预防晚霜冻的警戒期。目前采取对小麦冬春灌水,对蔬菜苗床用塑料薄膜覆盖,种植抗寒力强或早熟品种,选择适宜播期和育苗移栽,施磷钾肥提高地温等,效果较好。

**冰雹** 是大陆性季风气候的特点之一。盛夏季节,正值作物生长旺盛期,突然一场冰雹来临,轻者使作物叶碎秆折,重者全部毁灭,造成农业生产不可弥补的损失。府谷县的冰雹危害较为严重。冰雹形成的条件,一是强烈的上升运动,二是足够的水汽。府谷地区冰雹天气的产生多为系统天气过境和地形影响综合造成。冰雹多出现在春末盛夏之间。初春和秋季较少。一

年中,4~9月是冰雹频繁的月份。据1959~1982年24年的统计,共出现73次。最多年出现8次(1976年),最少年未出现(1966、1972年),最早于3月17日出现(1962年),最晚于10月25日结束(1967年),最多月为4、6、9月,降雹时间一般在2~15分钟之间,雹径4~10毫米。大雹块主要出现在夏秋作物成熟期,即6月下旬至8月下旬,雹击时间多出现在午后17~19时,冰雹主要来自西北方面,然后向东南延伸,呈“雹打一条线”。冰雹一旦出现,就会造成很大危害。

府谷县各月冰雹日数  
(1959~1982年)

月 份	3	4	5	6	7	8	9	10
冰雹日数	2	12	10	12	11	10	12	4
月平均	0.1	0.5	0.4	0.5	0.5	0.4	0.5	0.2
频 率	2.7	16.4	13.7	16.4	15.1	13.7	16.4	5.5
月最高	1	3	3	2	2	2	3	2

暴雨 府谷地区不但雨季短,降水量少,而且还受暴雨的危害。根据气象部门规定的指标,日降水量 $\geq 25$ 毫米为大雨, $\geq 50$ 毫米为暴雨, $\geq 100$ 毫米为大暴雨。据府谷24年降水资料统计,日降水量在50~100毫米的暴雨出现过19次,年平均0.8次,10年8遇,大暴雨和特大暴雨极少出现。一年内暴雨主要集中在6~9月,最早出现在6月24日(1977年),最晚出现在9月27日(1961年),以8月份最多,共8次,频率为42%。

府谷县历年暴雨次数频率表

年 份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1966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次 数	3	0	2	0	0	1	0	0	3	0	1	2	1
频率%	16	0	11	0	0	5	0	0	16	0	5	11	5
年 份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合计	平均
次 数	0	0	0	0	1	2	1	1	0	0	1	19	0.8
频率%	0	0	0	0	5	11	5	5	0	0	5	100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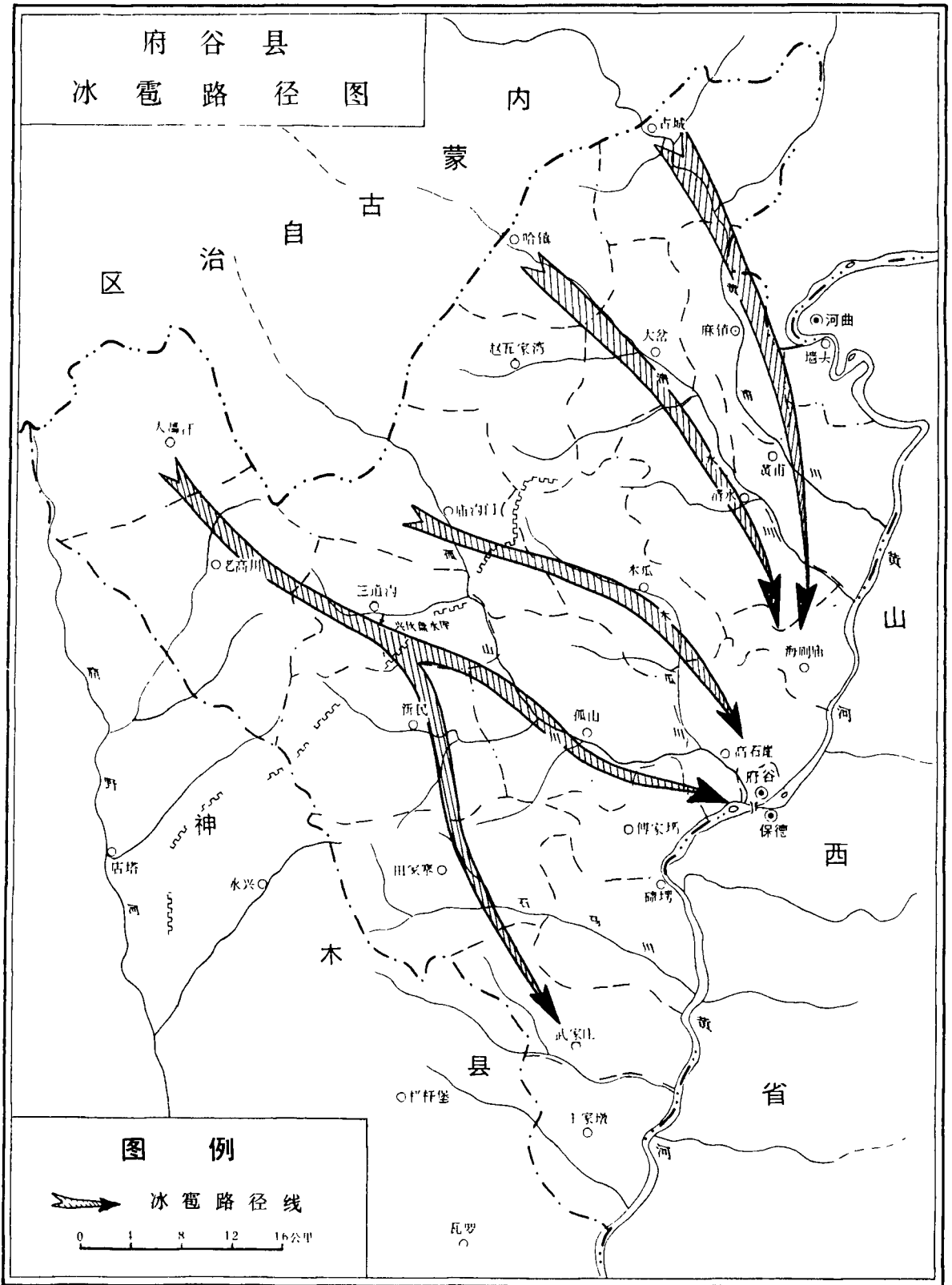
## 第九节 节气与物候

### 一、节 气

二十四节气,由周代萌发,到秦、汉时代正式形成,一直实行至今。

二十四节气是把一年内太阳在黄道上的位置变化和引起的地面气候的演变次序,分为二十四段,每段约隔半个月,分别在十二个月里面。在月首的叫“节气”,在月中的叫“中气”。这二十四个节气的名称和顺序是:立春、雨水、惊蛰、春分、清明、谷雨、立夏、小满、芒种、夏至、小暑、

# 府谷县 冰 電 路 径 图



大暑、立秋、处暑、白露、秋分、寒露、霜降、立冬、小雪、大雪、冬至、小寒、大寒。

由于二十四节气反映了太阳的周年视运动,所以在现行公历中的日期基本上是固定的,即上半年在六日、二十一日,下半年在八日、二十三日,前后相差一两天。

二十四节气表

春 季	节气名	立春 (正月节)	雨水 (正月中)	惊蛰 (二月节)	春分 (二月中)	清明 (三月节)	谷雨 (三月中)
	节气日期	2月 4日或5日	2月 19日或20日	3月 5日或6日	3月 20日或21日	4月 4日或5日	4月 20日或21日
	周天度	315	330	345	0	15	30
夏 季	节气名	立夏 (四月节)	小满 (四月中)	芒种 (五月节)	夏至 (五月中)	小暑 (六月节)	大暑 (六月中)
	节气日期	5月 5日或6日	5月 21日或22日	6月 5日或6日	6月 21日或22日	7月 7日或8日	7月 23日或24日
	周天度	45	60	75	90	105	120
秋 季	节气名	立秋 (七月节)	处暑 (七月中)	白露 (八月节)	秋分 (八月中)	寒露 (九月节)	霜降 (九月中)
	节气日期	8月 7日或8日	8月 23日或24日	9月 7日或8日	9月 23日或24日	10月 8日或9日	10月 23日或24日
	周天度	135	150	165	180	195	210
冬 季	节气名	立冬 (十月节)	小雪 (十月中)	大雪 (十一月节)	冬至 (十一月中)	小寒 (十二月节)	大寒 (十二月中)
	节气日期	11月 7日或8日	11月 22日或23日	12月 7日或8日	12月 21日或22日	1月 5日或6日	1月 20日或21日
	周天度	225	240	255	270	285	300

**立春** 太阳黄经为  $315^\circ$ ,二十四节气的头一个,按天文学标准划分,这是春天的开始。但是气象学上的春季,一般要推迟一个月左右。此时万物即将苏醒,大地快要春回。

**雨水** 太阳黄经为  $330^\circ$ ,"雨水"意味着从这以后,我国广大地区将停止降雪,开始下雨。县境平均每年3月底终雪,初雨期一般在3月初。到了雨水节,暖湿的东南季风开始登陆,雨水逐渐增多。由于雨水多,太阳的光和热射到地面的少,而雨水蒸发,又要吸收地面和附近空气中大量的热,所以此时空气温度降低,有时会出现"春寒"的天气。

**惊蛰** 太阳黄经为  $345^\circ$ ,气温地温渐渐升高,土地开始解冻,春耕即将开始。蛰伏地下的昆虫和小动物开始出土活动。谚曰:"过了惊蛰节,耕田不停歇。"

**春分** 太阳黄经为  $0^\circ$ 。"春分"是春季的一半。春分这一天,太阳几乎直射赤道,白天和夜晚的时间差不多一样长。这以后,太阳直射的位置向北面转移,北半球就昼长夜短,太阳照耀

12 小时以上,升起和落下的地方,也从正东和正西,逐渐向东北和西北偏移。此时全县开始进入春耕大忙季节。

**清明** 太阳黄经为  $15^{\circ}$ ,气温转暖,草木萌动,天气清澈明朗,全县进入春暖花开、万物生长时节。

**谷雨** 太阳黄经为  $30^{\circ}$ 。“谷雨”是取“雨生百谷”的意思,这以后,气候比较稳定、暖和,雨量渐增,适于植物生长,是本县春季作物播种、出苗的重要季节。

**立夏** 太阳黄经为  $45^{\circ}$ 。我国习惯把立夏作为春季的结束,夏季的开始,入夏到立秋前一天为夏季,这是天文学上的四季划分标准。但是气象学上的府谷夏季,一般要推迟 25 天左右,通常是以气候炎热的六、七、八月份为夏季。此时气温显著增高,雷雨增多。

**小满** 太阳黄经为  $60^{\circ}$ 。这时有些夏季农作物,籽粒逐渐饱满,普遍开始结实成熟。

**芒种** 太阳黄经为  $75^{\circ}$ 。这一天起是播种最忙的时机,县境糜黍等大宗粮食作物开始下种。

**夏至** 太阳黄经为  $90^{\circ}$ ,直射北回归线上空,是县境一年当中白昼最长的一天,约 14 小时 54 分,夜晚只有 9 小时零 6 分,这时有些农作物开始成熟。从夏至起,昼渐短,夜渐长,并开始炎热。

**小暑** 太阳黄经为  $105^{\circ}$ ,此时正进入伏天初伏前后,暑气上升,气候炎热,日平均气温  $22^{\circ}\sim 26^{\circ}$ 。

**大暑** 太阳黄经为  $120^{\circ}$ 。大暑处在中伏前后,是一年中最热的节气,日平均气温  $24^{\circ}\sim 28^{\circ}$ 。全县进入汛期,有“小暑、大暑,灌死老鼠”的谚语。

**立秋** 太阳黄经为  $135^{\circ}$ 。“秋”是作物快成熟的意思。按天文学标准划分,这一天起秋天开始。如根据“候平均温度”划分季节,本县进入秋季还需 25 天左右。此后,月明风清,气温由最热逐渐下降。

**处暑** 太阳黄经为  $150^{\circ}$ 。大暑过后,气温逐渐下降,一般每候只降温半度左右,由大暑到处暑前共降温不到  $3^{\circ}\text{C}$ ,而处暑后,降温加剧,一候即能降温  $2^{\circ}\text{C}$  左右。处暑表示暑天终止,是气候变凉的象征。

**白露** 太阳黄经为  $165^{\circ}$ ,天气开始逐渐转凉,白天气温高,晚上气温低,形成露水。俗话说:“白露身不露”,说明这时暑气已尽,气候凉爽,早晚须有适当的衣服保暖,不该再赤身露体。

**秋分** 太阳黄经为  $180^{\circ}$ ,太阳由北半球越过天赤道,回到南半球,又一次几乎直射赤道。白天和黑夜几乎一样长短。此后,太阳逐渐向南转移,北半球开始昼短夜长,太阳照耀 12 小时以下,升起和落下,也从正东和正西,逐渐向东南和西南偏移。

**寒露** 太阳黄经为  $195^{\circ}$ ,正是“已凉天气未寒时”,露花渐浓,草木枯萎,天气转冷。人如接触夜雾或晨露,深感寒意沁心。

**霜降** 太阳黄经为  $210^{\circ}$ 。寒露过后,气候较冷,露水已结成薄霜,故名“霜降”。此时,正是三秋农忙季节,谚云:“抢秋抢秋,不收就丢”。

**立冬** 太阳黄经为  $225^{\circ}$ 。按习惯这一天冬天开始,但气象学上的冬季,要推迟半月左右,一般以气候寒冷的十二、一、二月为冬季。此时县境正准备防寒。

**小雪** 太阳黄经为  $240^{\circ}$ ,气温下降,开始降雪,县境已到结冰季节。下雪时,天空阴云密布,阻碍地面热力的发散,同时水气凝成雪,不会放出大量的热,所以地面温度不一定很冷。雪降以后,需吸收大量的热,才化成水,接近地面的空气也就变冷,因此,往往下雪时不冷,倒是融



雪时较冷。

**大雪** 太阳黄经为 255°, 气温继续下降, 地面开始积雪, 河塘开始封冻。

**冬至** 太阳黄经为 270°, 开始进入数九寒天。太阳直射南回归线, 此时是北半球白昼最短, 黑夜最长的一天。县境黑夜长达 14 小时 41 分, 而白昼只有 9 小时 19 分。此后, 白昼一天长似一天, 日出日落的方向也逐渐北移。

**小寒** 太阳黄经为 285°, 冷气积久而为寒, 县境开始进入寒冬腊月。

**大寒** 太阳黄经为 300°, 天气寒冷到极点, 是一年中最冷的季节。谚云: “冷在三九”, 又“头九二九, 滴水不流, 三九四九, 冻破碓臼。”冬至起每隔九天数作一九, 大寒正在四九。

## 二、物 候

物候, 是自然界的动物、植物生长、发育、活动规律及非生物的变化对气候的反映。物候知识在我国起源于春秋时代, 近代发展成为一门新兴科学。对农业指标温度、适时播种、植物引种驯化、农作物合理布局、病虫害的预防、帮助畜牧业及整个养殖业的发展等非常适用。也可为城乡园林绿化、城市环境监测提供科学依据。根据物候现象, 府谷县的四季划分是:

**春季** 是冷暖交替、草木萌发、百花盛开、万物生长的季节。季平均气温 10.8℃, 每月平均以 7℃ 左右的速度迅速回升。在回暖过程中, 冷空气活动频繁, 常造成大风、沙暴和降温。季平均降水量 56.2 毫米, 占年总量的 12.4%, 属于干旱期。可分为三个阶段。初春: 主要指标植物为柳树芽开放(平均日期 3 月 6 日 ± 9 天), 日平均气温 0℃ ~ 5℃。这时, 积雪开始融化, 土壤逐渐解冻, 植物多处于芽膨大开放期, 冬小麦返青, 沙棘始花, 蜜蜂出飞, 大雁北飞。初春终, 雪也终。田间作业开始。春分一过, 农民开始播种春小麦、豌豆。仲春: 指标植物为杏树花芽开放(平均日期 3 月 31 日 ± 10 天)。日平均气温 6℃ ~ 12℃, 百花吐芳, 万紫千红, 榆树、杨树、桃树、杏树、梨树、海红、海棠、果树次第始花; 柳树、杨树、杏树、榆树、桃树、梨树、苹果树、洋槐、柠条、槐树依次展叶。终霜, 雷始鸣、见闪电, 农民开始翻耕春播地。整地送粪, 植树造林, 修整果枝。谷雨前后, 瓜菜、豆类、高粱、玉米、麻子下种。季春: 主要指标植物为木瓜始花(平均日期 4 月 29 日 ± 8 天), 日平均气温 13℃ ~ 17℃。先开花植物花已凋谢, 先展叶植物柠条、洋槐、臭椿次第始花, 大地披绿, 绿树成荫, 一派暮春景色。麦田管理锄草, 谷子下种, 翻糜地, 种马铃薯。春季是备耕和春播的农忙季节。府谷县春季约 86 天。

**夏季** 是四季中最炎热和雨水最集中的季节, 是各种作物生长最旺盛的阶段。季平均气温 22.8℃。季平均降水量 284.6 毫米, 占年降水量的 62.77%。夏季副热带高压和蒙古低压交替出现, 变化频繁, 主要灾害性天气是干旱、暴雨和冰雹。也可分为三个阶段。初夏: 指标植物枣树始花(平均日期 5 月 31 日 ± 8 天), 日平均气温 18℃ ~ 22℃, 葡萄、苜蓿、酸枣始花, 蚊出飞, 枣树花盛开, 豌豆结荚, 榆树、柠条种子成熟, 糜黍下种, 高粱、玉米追肥, 谷子间苗锄草。仲夏: 指标植物草木栖始花(平均日期 6 月 26 日 ± 10 天), 日平均气温 22℃ ~ 28℃, 是府谷最热的时期, 易发生雷暴雨, 常出现伏旱。蝉和蟋蟀始鸣, 女贞、中槐、紫薇始花, 各种植物茂盛生长。农民收豌豆、小麦、油菜, 碾场, 谷子、玉米等早秋作物中耕锄草, 防洪防雹, 种荞麦、秋菜。季夏: 指标植物灰条始花(平均日期 8 月 7 日 ± 5 天), 日平均气温从 24℃ 降到 19℃, 酷暑渐消, 昼时见短, 果实种子陆续成熟, 燕子南飞。易发生连阴雨。农民在水地种秋白菜, 加强糜、谷、玉米的后期管理, 防治虫害, 防洪防雹。府谷县夏季约 94 天。

**秋季** 春播作物和树木种子到了成熟阶段, 是秋收大忙季节。这个时期, 辐射差额正值迅速减小, 气温迅速转凉, 地面和下层空气逐渐变冷, 空气层结比较稳定, 天气晴朗, 秋高气爽。草

木变色,树叶开始脱落,百虫蛰伏,准备越冬。可分三个阶段。初秋:指标植物沙果成熟(平均日期9月2日±10天),日平均气温由19℃下降到14℃。沙打旺、野菊始花;梨、苹果、海红、海棠成熟;野草开始枯黄。农民在白露前后播种冬小麦,收小豆、扁豆;秋分前后收获荞麦、糜黍等作物。仲秋:指标作物红枣成熟(平均日期9月24日±8天),日平均气温由14℃降到8℃,洋槐种子成熟,早霜出现,蚊消匿,杜鹃终鸣,雷声息,早晚比较寒冷。枣树、杏树叶子变色,梨树、海红、海棠、苹果树叶子开始脱落。农民收谷子、马铃薯、高粱、玉米,碾场,翻地。季秋:指标植物沙棘种子成熟(平均日期10月17日±7天),气温继续下降,降水量显著减少。日平均气温由8℃降到0℃。月降水量只有10毫米左右。杏树、椿树、枣树、榆树、杨树、洋槐叶子脱落,槐树种子成熟。开始降雪,但雪量小,初降往往是雨夹雪。农民继续碾打秋粮,积肥,翻地,收秋菜,作牲畜过冬准备。整修农田,兴修水利。整个秋季约81天,是四季中最短的一季。

冬季 受来自极地冷空气控制,寒冷而干燥,多西北风,温度甚低,季平均气温-6.5℃,极端最低气温-24℃。季平均降水量9.9毫米,仅占全年总降水量的2.18%。树叶落尽,进入冬眠。分为两个阶段。初冬:指标植物杏树叶落尽(平均日期11月22日±10天),日平均气温由0℃降到-7℃。地面结冰,常有雪降,土壤开始冻结,杏树、枣树、洋槐、桑树、杨树枯叶依次落尽。农民清理果园,修剪果枝,搞农田基本建设。隆冬:指标植物槐树叶落尽(平均日期12月11日±10天),日平均气温降到-8℃以下,天气寒冷,滴水成冰。较迟落尽叶的槐树、山桃、沙棘、垂柳枯叶也依次落尽。农民开展各项冬季副业生产,加强牲畜过冬管理。府谷县冬季约104天,是四季中最长的一季。

府谷县四季划分表

四季时令		指标植物 物候现象	日平均温度 (0℃)	起止日期	天 数	
春	初 春	柳树芽开放	0~5℃	6/3~30/3	25	86
	仲 春	杏树花芽开放	6~12℃	31/3~28/4	29	
	季 春	木瓜始花	13~17℃	29/4~30/5	32	
夏	初 夏	枣树始花	18~22℃	31/5~25/6	26	94
	仲 夏	草木栖始花	22~28℃	26/6~6/8	42	
	季 夏	灰条始花	24~19℃	7/8~1/9	26	
秋	初 秋	沙果成熟	19~14℃	2/9~23/9	22	81
	仲 秋	红枣成熟	14~8℃	24/9~18/10	25	
	季 秋	沙棘种子成熟	8~0℃	19/10~21/11	34	
冬	初 冬	杏树叶落尽	0~-7℃	22/11~10/12	19	104
	隆 冬	槐树叶落尽	-8℃以下~0℃	11/12~5/3	85	

府谷县自然历

月份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期	最早日期	最晚日期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 (指农历)	
		初 春						
3月	土壤开始解冻	6/3	15/2	25/3	38	5/3,惊蛰。农田基本建设,备耕。	惊蛰河开定不开。  二月二,龙抬头	
	柳树芽开放	6/3	25/2	15/3	18			
	冬小麦返青	14/3	4/3	20/3	16			
		野草发青	15/3	28/2	22/3	22	21/3,春分。播种春小麦、豌豆。	春分麦入土。春风不刮地不消,春风不刮草不高。
		土壤完全解冻	15/3	4/3	20/3	16		
		川河冰融	20/3	14/3	4/4	21		
		榆树发芽	20/3	13/3	31/3	18		
		沙棘开花	21/3	9/3	25/3	16		
		蜜蜂群飞	22/3	5/3	5/4	31		
		雁北飞	24/3	28/2	7/4	38		
		沙棘抽叶	26/3	15/3	10/4	26		
	终 雪	30/3	6/2	4/5	87			
		仲 春						
3月	杏树花芽开放	31/3	20/3	9/4	20	5/4,清明。翻耕春播地,整地送肥,造林育苗;果树整枝。	清明要晴,谷雨要淋。	
4月	榆树始花	3/4	26/3	7/4	12			
	杏树抽叶	5/4	25/3	10/4	16			
	毛白杨始花	6/4	27/3	17/4	21			
	河北杨始花	8/4	2/4	20/4	18			
	柳树抽叶	8/4	3/4	13/4	10			
	桃树抽叶	10/4	5/4	20/4	15			
	终 霜	10/4	21/3	14/5	54			
	河北杨抽叶	12/4	7/4	17/4	10			
	杂交杨始花	12/4	7/4	17/4	10			
	桃树花芽开放	12/4	7/4	19/4	12			
	杏树始花	15/4	10/4	20/4	10			
	梨树抽叶	15/4	10/4	20/4	10			
	春雷初鸣	16/4	5/3	16/5	72			
垂柳始花	19/4	13/4	25/4	12				

续表

月份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期	最早日期	最晚日期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 (指农历)
4月	桃树开花	20/4	15/4	25/4	10	20/4, 谷雨。瓜菜、豆类、高粱、玉米、麻子下种。	谷雨前后, 种瓜种豆。
	梨树开花	20/4	15/4	25/4	10		
	苹果树抽叶	20/4	15/4	27/4	12		
	杏树开花末期	22/4	14/4	28/4	14		
	海红树开花	25/4	20/4	30/4	10		
	海棠树始花	25/4	20/4	30/4	10		
	苹果树始花	25/4	20/4	5/5	15		
	洋槐抽叶	25/4	15/4	10/5	25		
	臭椿芽开放	26/4	18/4	6/5	18		
	中槐抽叶	26/4	20/4	30/4	10		
	柠条抽叶	26/4	20/4	30/4	10		
季 春							
4月	木瓜始花	29/4	20/4	6/5	16	5/5, 立夏。播种谷子。  21/5, 小满。马铃薯、菜豆等开始下种。	立了夏, 风死下。麦望四月雨。四月八, 冻豆荚。  小满前后, 安瓜种豆。
5月	柠条开花	5/5	30/4	15/5	15		
	臭椿始展叶	8/5	2/5	12/5	10		
	洋槐始花	10/5	5/5	15/5	10		
6月	杜鹃始鸣	12/5	5/5	20/5	15		
	枣树抽叶	13/5	30/4	15/5	15		
	洋槐盛花	16/5	6/5	20/5	14		
	臭椿始花	18/5	10/5	25/5	15		
	沙枣始花	20/5	15/5	25/5	10		
初 夏							
5月	枣树始花	31/5	25/5	10/6	16	6/6, 芒种。糜黍下种。  21/6, 夏至。	芒种前, 乱安田; 芒种后, 只种糜谷不种豆。有钱难买五月旱, 六月连阴吃饱饭。夏至不种高山黍。
6月	葡萄始花	3/6	30/5	10/6	11		
	苜蓿始花	5/6	20/5	10/6	21		
	酸枣始花	5/6	1/6	15/6	14		
7月	蚊始猖	6/6	/	/	/		
	榆树种子成熟	10/6	1/6	15/6	14		
	枣树花盛开	12/6	2/6	15/6	13		
	豌豆结荚	20/6	15/6	25/6	10		

续表

月份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期	最早日期	最晚日期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 (指农历)
6月	柠条种子成熟	24/6	18/6	30/6	12		
	布谷鸟终鸣	25/6	15/6	30/6	15		
仲 夏							
7月	草木栖始花	26/6	20/6	10/7	20	7/7,小暑。收豌豆、小麦。23/7,大暑防洪防雹,种蔓青菜。	到了夏至节,锄头不能歇。 伏里有雨,谷里有米。 小暑大暑,灌死老鼠(指下雨)。 头伏荞麦二伏菜,三伏萝卜长成怪(指入种)。
	枣树开花末期	26/6	20/6	20/7	30		
	海红果着色	30/6	25/6	15/7	20		
	蟋蟀始鸣	1/7	20/6	10/7	20		
	女贞开花	5/7	30/6	15/7	15		
	蝉始鸣	15/7	5/7	10/8	36		
	中槐始花	20/7	15/7	30/7	15		
8月	紫薇始花	5/8	30/7	15/8	16		
季 夏							
8月	灰条始花	7/8	2/8	12/8	10	7/8,立秋。种秋白菜。  23/8,处暑。	六月立秋,程庄稼不收。  处暑不出头(出穗),砍下喂了牛。
	桃成熟	10/8	20/7	25/8	36		
	家燕飞走	12/8	8/8	18/8	10		
	草木栖籽成熟	10/8	1/8	15/8	14		
	苜蓿籽成熟	15/8	5/8	20/8	15		
初 秋							
9月	沙果成熟	2/9	25/8	15/9	21	8/9,白露。播种冬小麦。  23/9,秋分。糜黍登,荞麦收。	齐白露,挽小豆。  八月雷,不空回。
	沙打旺始花	6/9	1/9	11/9	10		
	梨熟	10/9	10/8	20/9	41		
	野菊始花	13/9	8/9	23/9	15		
	海红子成熟	15/9	25/8	7/10	43		
	蝉终鸣	15/9	25/8	25/9	31		
	苹果熟	20/9	8/8	10/10	63		
海棠成熟	20/9	25/8	7/10	43			
仲 秋							
9月	红枣成熟	24/9	14/9	30/9	16		

续表

月份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期	最早日期	最晚日期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 (指农历)
10月	洋槐种子成熟	1/10	20/9	10/10	20	8/10, 寒露。收秋、打场。	秋分糜子寒露谷, 霜降黑豆没生熟(指收割)。九月九重阳, 糜子谷子都上场。
	初霜出现	5/10	17/9	21/10	34		
	野菊开花末期	5/10	1/10	20/10	19		
	杜鹃终鸣	5/10	/	/	/		
	蚊消匿	6/10	/	/	/		
	雷终鸣	7/10	8/9	8/11	61		
	枣树叶开始变色	8/10	2/10	16/10	14		
	杏树叶开始变色	10/10	5/10	20/10	15		
	梨树叶脱落	15/10	30/9	20/10	20		
		季		秋			
10月	沙棘种子成熟	19/10	12/10	26/10	14	23/10, 霜降。翻地, 农田基本建设。	抢秋抢秋, 不收就丢。霜降到立冬, 翻地冻虫虫。
	大雁南飞	20/10	15/10	30/10	15		
	杏树叶始落	25/10	20/10	5/11	16		
	椿树叶始落	25/10	20/10	5/11	16		
	枣树叶全变色	26/10	15/10	6/11	22		
11月	中槐种子成熟	5/11	30/10	15/11	16	7/11, 立冬。收储冬菜, 农田基本建设, 作牲畜过冬准备。	立冬不拔菜, 一定要受害。冬无雪, 麦不结。
	洋槐叶脱落	6/11	15/10	10/11	26		
	榆树落叶	8/11	20/10	15/11	26		
	枣树叶落尽	10/11	20/10	20/12	61		
	初次霜降	22/11	20/10	20/12	61		
	杨树落叶	15/11	25/10	25/11	31		
		初		冬			
11月	杏树叶落尽	22/11	10/11	30/11	20	22/11, 小雪。 7/12, 大雪。	小雪流凌定流凌。副业生产冬天摘, 莫让农闲空过了。瑞雪兆丰年。
	土壤冻结	22/11	6/11	14/12	38		
	榆树叶落尽	24/11	10/11	5/12	25		
	洋槐叶落尽	25/11	12/11	10/12	28		
	桑树叶落尽	25/11	10/11	12/12	32		
12月	杨树叶落尽	5/12	15/11	15/12	30		
		隆		冬			

续表

月份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期	最早日期	最晚日期	变幅天数	节令与农事	农谚 (指农历)
12月 至 2月	槐树叶落尽	11/12	1/12	21/12	20	21/12,冬至。 5/1,小寒。20/ 1,大寒。4/2,立 春。19/2,雨水。 牲畜过冬管理, 开展各项冬季 副业生产。	头九二九,滴水 不流,三九四 九,冻烂碓臼, 五九六九,开门 大走,七九八 九,河水长流, 九九加一九,耕 牛遍地走。
	山桃叶落尽	12/12	2/12	20/12	18		
	沙棘叶落尽	12/12	2/12	22/12	20		
	垂柳叶落尽	13/12	1/12	25/12	24		

府谷县二十四节气日出日没时刻表

月 日	节 气	日 出	日 没	昼 长	夜 长
元月 6 日	小 寒	7.56	17.34	9.38	14.22
20 日	大 寒	7.52	17.40	9.48	14.12
2 月 4 日	立 春	7.40	18.02	10.22	13.38
19 日	雨 水	7.20	18.23	11.03	12.57
3 月 6 日	惊 蛰	7.05	18.36	11.31	12.29
21 日	春 分	6.41	18.51	12.10	11.50
4 月 5 日	清 明	6.18	19.06	12.48	11.12
20 日	谷 雨	5.56	19.20	13.24	10.36
5 月 6 日	立 夏	5.36	19.34	13.58	10.02
21 日	小 满	5.20	19.49	14.29	9.31
6 月 6 日	芒 种	5.15	20.02	14.47	9.13
22 日	夏 至	5.14	20.08	14.54	9.06
7 月 8 日	小 暑	5.20	20.05	14.45	9.15
23 日	大 暑	5.30	19.58	14.28	9.32
8 月 8 日	立 秋	5.45	19.43	13.58	10.02
24 日	处 暑	5.54	19.24	13.30	10.30
9 月 8 日	白 露	6.10	19.01	12.51	11.09
23 日	秋 分	6.25	18.39	12.14	11.46
10 月 9 日	寒 露	6.40	18.15	11.35	12.25
24 日	霜 降	6.52	17.54	11.02	12.58
11 月 8 日	立 冬	7.09	17.36	10.27	13.33

续表

月 日	节 气	日 出	日 没	昼 长	夜 长
23 日	小雪	7.25	17.24	9.59	14.01
12 月 8 日	大雪	7.41	17.11	9.30	14.30
22 日	冬至	7.54	17.13	9.19	14.41

累年各月平均阴天、晴天、云量统计表  
(1959—1982 年)

月 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年
阴天日数	3.3	4.3	7.5	8.7	9.5	7.6	10.0	9.5	9.0	6.4	5.0	2.6	83.4
晴天日数	15.3	11.4	7.4	5.5	4.9	5.6	3.1	5.5	8.4	12.2	12.9	15.7	107.9
云 量	2.9	3.7	5.1	5.7	5.8	5.5	6.2	5.6	5.5	4.0	3.7	2.8	56.3

## 第四章 水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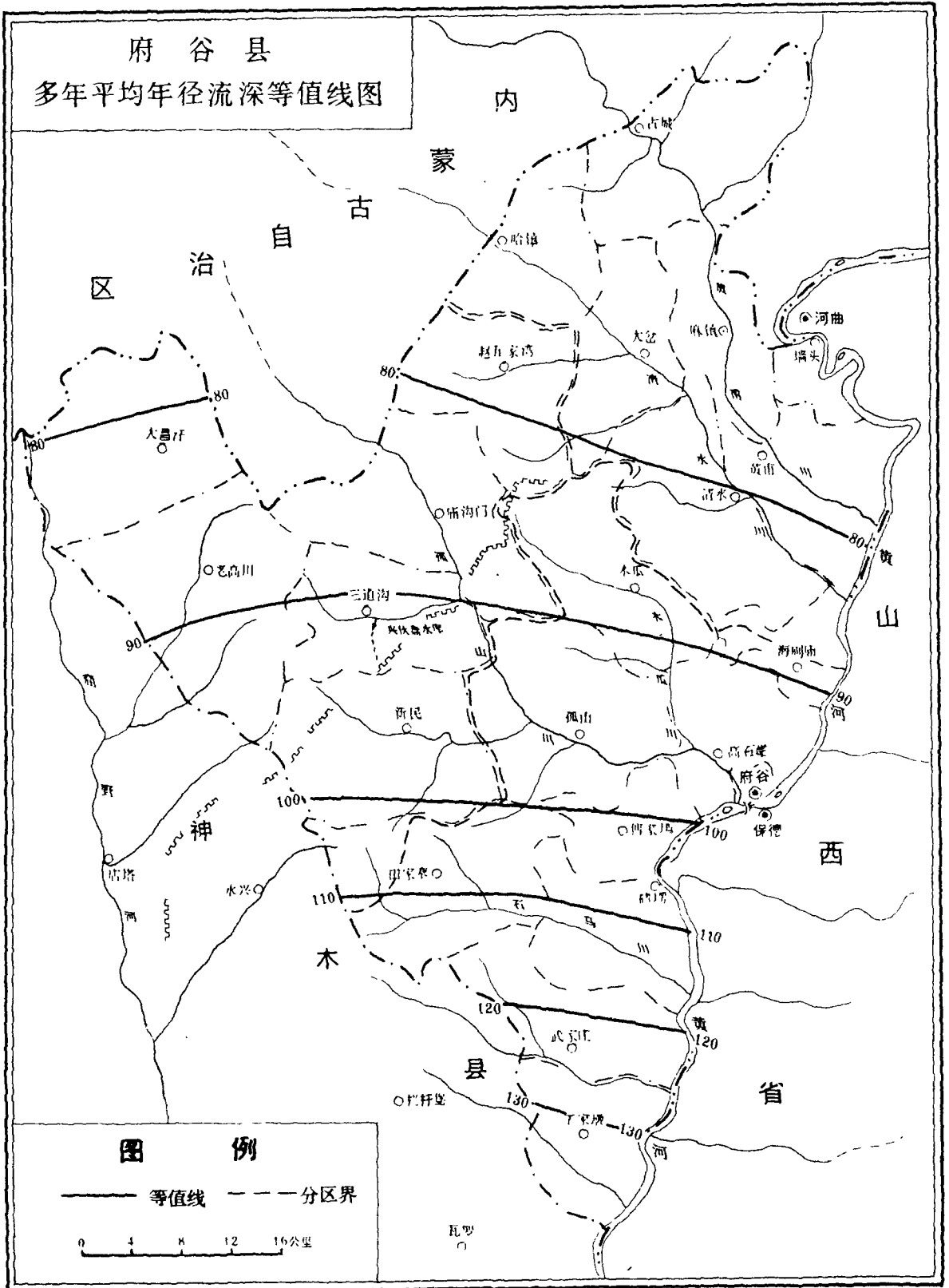
水文,指河流、地下水,分布与地表径流有关。本县境内,年径流深由北向南递增,变化范围在 80~135 毫米之间,相差 55 毫米,最高值区在南部,年径流深 135 毫米,其次是中部,年径流深 90 毫米,最低值区在北部,年径流深 80 毫米,全县年平均径流深 90.9 毫米。径流的年内变化和降雨量的年内分布相一致,大部分径流集中在汛期的 7~9 月份,其径流量约占年径流总量的 70.3%。冬季 12~2 月径流量仅占年径流总量的 3%。多数河流属季节性河流,雨季暴涨,旱季断流。由于径流比较集中,造成大量弃水,资源利用难。年最大与最小径流量比值在 2.9~12.4 之间。河川径流年内变化春夏比较明显,并具有“双汛型”(“春汛”和“夏汛”)特征。由于降水年内、年际变化大,形成了径流年内、年际变化大。年内降水分配不均,且又比较集中,这是造成府谷县干旱、洪灾严重、水土流失加剧、水资源开发利用难的主要原因之一。

### 第一节 河 流

府谷县河流错综、沟壑密布。流经县境的河流主要有黄河、黄甫川、孤山川、犍牛川、清水川、石马川、十里长川、胡桥沟、大板兔沟、永兴沟、阳湾川、地界川、木瓜川、红寺沟、黄羊城沟,全属于黄河水系。

黄河 蜿蜒于县境东部,自墙头乡入境,由东北向西南流经本县墙头、黄甫、海则庙、高石崖、府谷、傅家塬、碛塄、武家庄、王家墩等 9 个乡(镇),由王家墩乡的白云乡村出境,境内流长





103公里,占黄河全长5464公里的1.9%。境内流域面积2760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86%,多年平均流量822立方米/秒,年过径量259亿立方米,年输沙量3.6亿吨。实测最大流量11100立方米/秒(1977年8月2日)。历史调查最大洪水11500立方米/秒(1877年5月2日)。因天桥水电站的调节,府谷县站黄河最小流量出现过4.6立方米/秒(1978年5月14日)。县境内黄河右岸主要支流有:

**黄甫川** 发源于内蒙古准格尔旗牛武城点半沟,自内蒙古小石拉塔流入县境,流经本县古城、麻镇、黄甫3个乡(镇),在黄甫乡下川口汇入黄河。县内流长48公里。占该河全长127公里的37.8%,县内流域面积418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3241平方公里的12.9%。年平均流量为6.43立方米/秒,年径流总量2.028亿立方米,7~9月占70.9%。年输沙量6120万吨,7~9月占91.3%。最大流量8400立方米/秒(1972年7月19日),最小流量为0,大部分年份均可出现。

**孤山川** 发源于内蒙古准格尔旗绝立概川。自内蒙古羊市塔入境,流经本县庙沟门、三道沟、孤山、傅家塆、高石崖、府谷6个乡(镇),由高石崖乡高家湾村汇入黄河。县内流长57公里,占全长79公里的72.2%。县内流域面积1018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1272平方公里的80%。年平均流量3.48立方米/秒,年径流总量1.097亿立方米,7~9月占69.8%。年输沙量为2760万吨,7~9月占94.9%。最大流量10300立方米/秒(1977年8月2日),最小流量为0,大部分年份均可出现。县内有172条有水沟道注入孤山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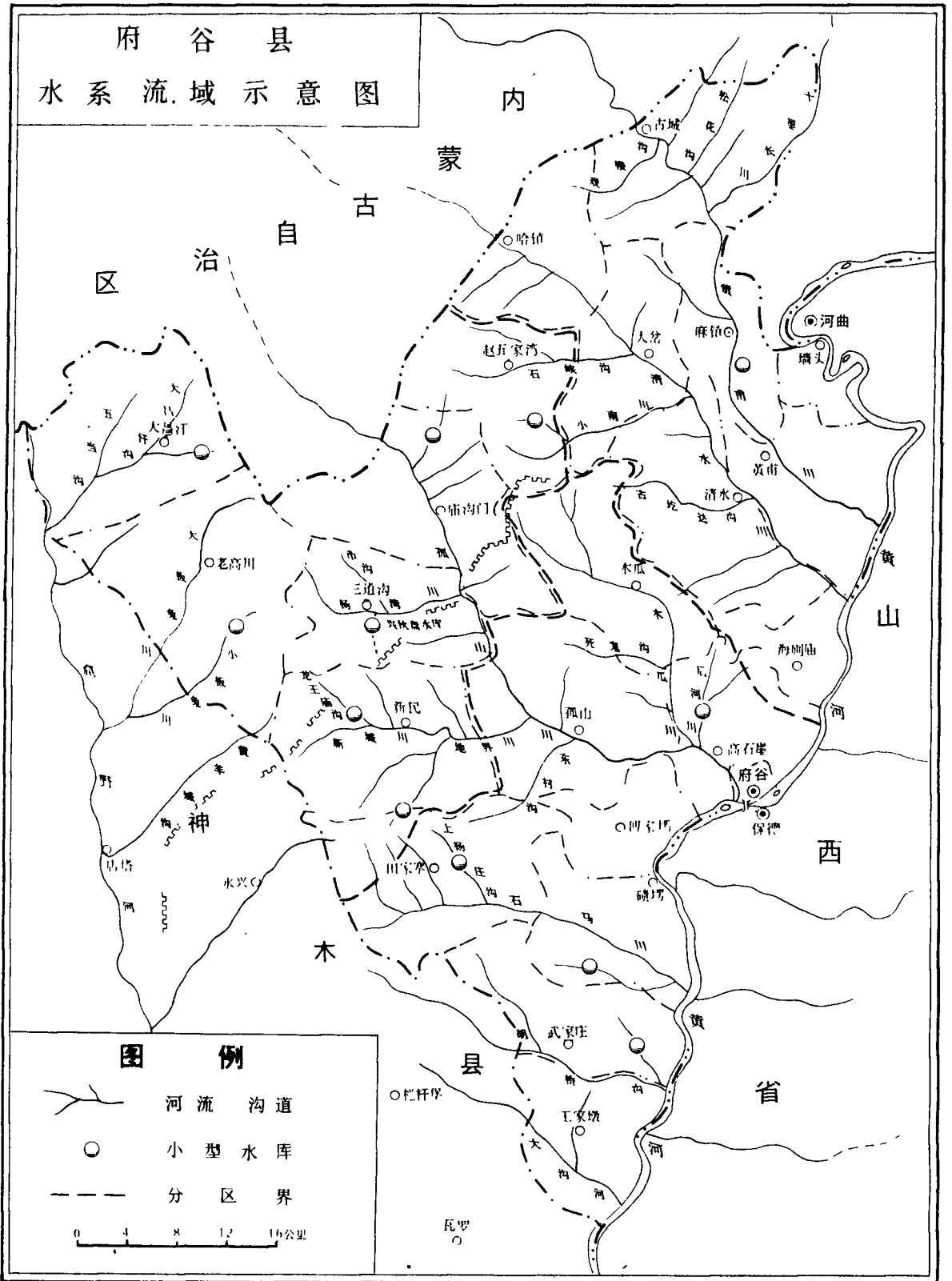
**清水川** 发源于内蒙古准格尔旗五浪五素沟,自内蒙古二里半流入本县,途经哈镇、大岔、清水、黄甫、海则庙等乡(镇),在海则庙乡沙尧则村汇入黄河。县内流长47公里,占全长77公里的61%。县内流域面积567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883平方公里的64.2%。年平均流量1.65立方米/秒,年径流量0.520亿立方米,7~9月占81.7%。年输沙量1080万吨,7~9月占95.0%。最大流量1980立方米/秒(1979年8月11日),最小流量0,多在每年1月出现。县内有26条有水沟道注入清水川。

**石马川** 发源于本县田家寨乡刘崖尧村,流经田家寨、武家庄、磻塄3个乡,在磻塄乡郝家角村注入黄河,全长43公里。县内流域面积238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243平方公里的97.9%。多年平均流量0.68立方米/秒,年径流总量0.2144亿立方米,7~9月占70.3%。年输沙量597万吨,7~9月占97.2%。最大流量2180立方米/秒(1967年9月1日),最小流量是0,大部分年份都可出现。有55条有水沟道注入此川。

**胡桥沟** 源出神木县苏家川,自神木县胡桥畔流入本县,流经武家庄、王家墩两乡部分村,于武家庄乡园则辿村注入黄河,全长38.5公里,境内流长18公里,占全长的46.8%。县内流域面积131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210平方公里的62.4%。年平均流量0.8立方米/秒,年径流总量0.252亿立方米,年输沙量735万吨。

**犊牛川** 是窟野河左岸的一级支流,源于内蒙古,自内蒙古伊金霍洛旗活朱太沟岔流入本县,途经大昌汉乡,县内流长10公里,占全长109公里的9.2%。县内流域面积399平方公里,占全流域面积2274平方公里的17.5%。多年平均流量4.33立方米/秒,年径流总量1.366亿立方米,年输沙量2230万吨,最大流量4850立方米/秒(1978年8月30日),最小流量0.003立方米/秒(1973年7月8日和1975年7月16日)。7~9月的径流和输沙量分别占总量的70.1%和94.0%。

# 府谷县 水系流域示意图



## 第二节 地下水

本县由于受气象水文及地质地貌等诸因素的影响,境内的地下水资源较为贫乏,据计算每年共有地下水 2.3184 亿立方米,可开采量为 1.15 亿立方米,只有东缘黄河漫滩地带为地下水的富集带。

境内地下水主要分为第四系冲积层潜水、黄土层潜水、基岩风化带潜水及承压水,因各地地质地貌条件的差异和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等条件的不同,其富水程度和水质的好坏也有所不同。

**第四系冲积层潜水** 主要分布在黄河、孤山川及其它河流或大冲沟的漫滩地带。含水层为近代冲积的中、细砂及砂卵石层,不同程度含有泥质。其中县城南侧的黄河漫滩的潜水,呈带状分布,滩面延伸长达 10 公里,宽度 150~200 米,含水层上部为中、细砂,下部为砂砾石,厚度 25~28.24 米,水位埋深 1~5 米,在钻孔抽水试验中,当水位降低 2.18~5.20 米时,涌水量 919.30~2005.34 吨/日,最大可能涌水量达 10000 吨/日,为地下水富集带。孤山川下游的高石崖、沙川沟、李家坟一带及庙沟门上游地段的漫滩地带属中等富水区,在钻孔抽水试验中,当水位抽降 2.17~6 米时,涌水量为 218~919.3 吨/日。其它河流及大冲沟内水量较为贫乏。

**黄土层潜水** 主要分布在西、北部的部分梁峁地区,其下部常系以新第三系红土层作为垫层而形成含水层,于梁峁边缘的沟脑地带形成泉水泄出。单泉流量一般为 0.1~0.5 升/秒,在旱季时流量显著减少或干涸。根据见虎塬的钻孔勘探资料,含水层为中更新黄土,厚度 29.98 米,水位埋深 58.73 米,当水位抽降 1.74 米时,涌水量仅为 1.64 吨/日,为极贫水区。水质较好,可利用灌溉农田。

**基岩风化带潜水** 主要为裂缝水。在基岩上部 30~50 米深度内,岩性较为松软,裂隙的张开性及连通性较好,地下水接受补给的条件和径流条件也较好,因而常为地下水的富集带。在本县境内,基岩以中生界侏罗系延安组最为发育,由中、细砂岩夹泥页岩及煤层组成。厚度达 234.88 米,分布范围约占县境面积的 85%以上。该地层一般发育有北北东、北西西和北北西、北东东四组裂缝,其裂缝面平直、微张,延伸性及连通性都较好,故为地下水的较好贮存场所。但由于冲沟发育,河谷及主要冲沟都深切数十米乃至近百米,因而对河谷及冲沟之间的地下水起着积极的疏干作用,并于沟岸形成大量泉水泄出,从而使河(沟)之间的潜水埋藏深度增大。泉水流量根据季节性变化,单泉流量多在 0.1~0.5 升/秒间。根据勘探资料,该潜水在新民镇、赵石窑、红草沟、李家沟等地段,单井涌水量在 100~1000 吨/日之间,属中等富水区,而其余地段的钻孔涌水量仅为 10~100 吨/日,属贫水区和极贫水区。

**裂隙岩溶水** 含水层为中奥陶系峰峰组,在黄河岸边的林英会一带分布,裸露区面积 0.3 平方公里,为白云质石灰岩,厚度大于 60 米。富含裂隙溶洞水,并具承压性。根据有关单位的勘探资料,单孔自流量达 1000~2000 吨/日,水头高度与附近天桥水库水面相近,高程为 843 米。水质良好,为本县可开发利用的主要地下水资源。

**基岩裂隙承压水** 含水岩层埋藏深度为当地侵蚀面以下 40~50 米。本县处于陕北中生代盆地的东北部,基岩为一套河湖相岩系,组成向北西方向平缓倾斜构造。该承压水含水岩层的分布,自东向西由老到新依次为,古生界石炭系本溪组、太原组,二叠系山西组、下石盒子组、上石盒子组、石千峰组,中生界三叠系刘家沟组、和尚沟组、纸坊组、铜川组、胡家村组、永坪组及

侏罗系富县组、延安组等。该承压水的补给来源,主要为上部潜水的下渗,东部黄河等地表水的直接或间接补给,沿着区域性西北高、东南低的趋势缓慢运动,泄出区外。其富水程度甚为贫乏,但水质较好。

黄河漫滩、孤山川漫滩下游的河谷区占全县地下水可开采资源的 96.5%,其余区段水量贫乏,开发利用条件较差。

### 第三节 水质及水污染

#### 一、水质

地表水 本县地表水水质较好,为离子总量均小于 1 克/升的重碳酸盐类纳钙型、钙型、镁型淡水。根据《陕西省榆林地区河流水化学的主要地理特征》(见《人民黄河》1982 年第三期)一文提供的资料,全县大部分河流属中微强、强矿化水,离子总量大部分在 0.4~0.6 克/升之间,总硬度 10.0~15.0 德国度,PH 值 7.1~8.0。其它水化学特征:耗氧量(COD)一般介于 1.00~1.93 毫克/升之间;铵( $\text{HN}_4^+$ )含量一般为 0.01~0.02 毫克/升,孤山川 0.08 毫克/升;硝酸根( $\text{NO}_3^-$ )含量一般为 2.40~4.00 毫克/升;亚硝酸根( $\text{NO}_2^-$ )含量大体介于 0.002~0.006 毫克/升之间,黄河含量较高,为 0.01~0.022 毫克/升;总铁( $\text{Fe}_2^+ + \text{Fe}_3^+$ )含量大体为 0.015~0.08 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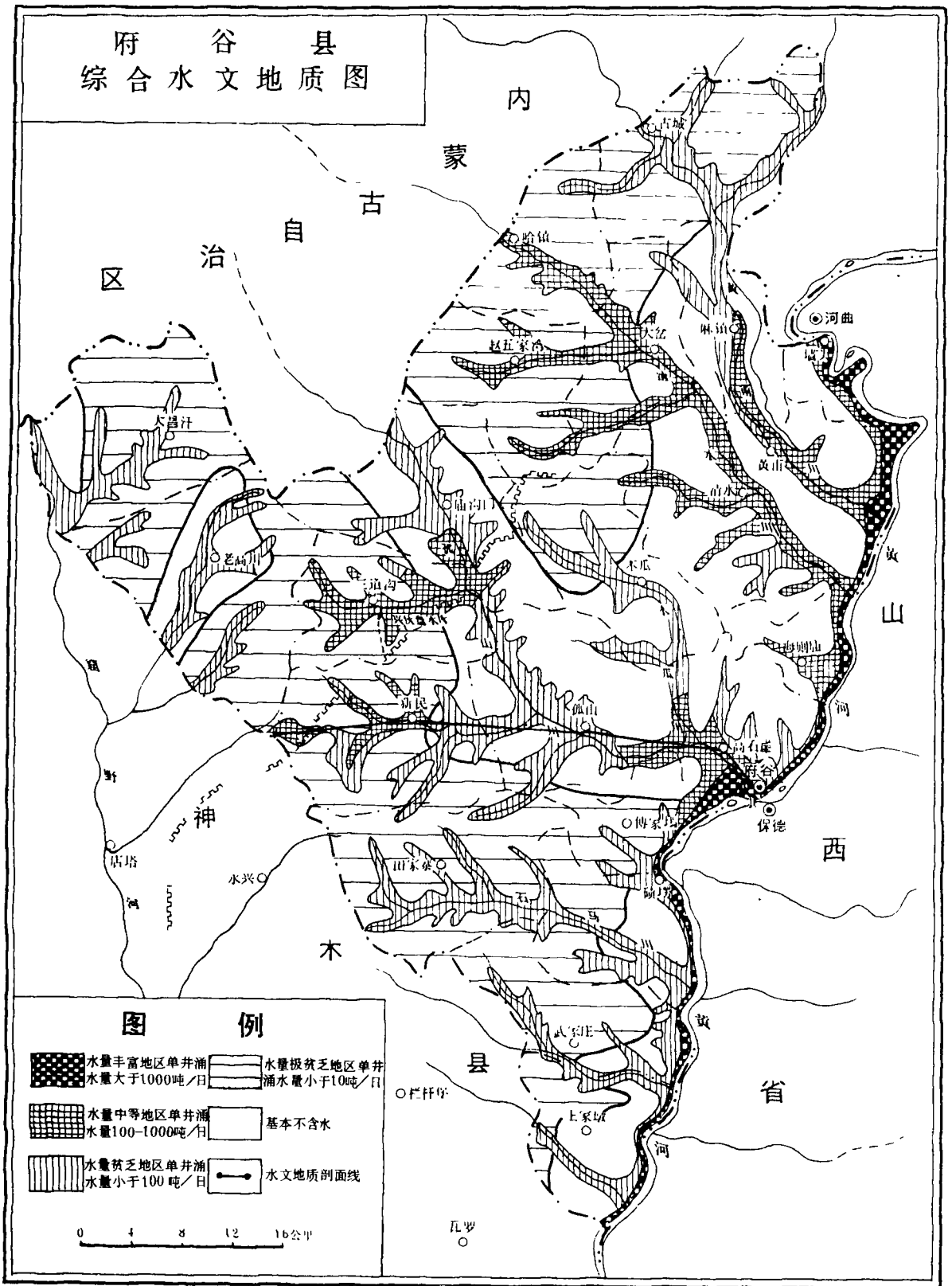
地表水水化学成份统计表

河名	河段	离子含量(毫克当量%)						总硬度 (德国度)	矿化度 (克/升)	
		$\text{Cl}^-$	$\text{SO}_4^-$	$\text{HCO}_3^-$	$\text{CO}_3^-$	$\text{K}^+\text{Na}^+$	$\text{Ca}^{++}$			$\text{Mg}^{++}$
窟野河	上游	10.93	13.92	71.57		30.42	52.68	16.90	9.81	0.28
	中游	12.77	31.02	53.83		26.09	52.01	21.90	11.36	0.32
黄河	墙头	27.80	26.70	45.5		43.10	36.70	20.20	11.30	0.4932
	高家湾	28.50	19.20	52.30		28.70	30.90	40.40	15.70	0.5604
	磻坊	27.37	32.73	38.77		44.70	32.50	22.81	13.60	0.51
孤山川	上游	10.33	23.76	55.79		33.88	37.19	28.93	8.93	0.28
	野芦沟	9.10	9.70	81.20		36.80	37.10	26.10	11.30	0.49
	下游	7.99	19.42	72.60		31.03	40.84	18.13	10.66	0.27
清水川	大岔乡	17.00	18.80	58.80	5.40	53.90	19.40	26.70	7.20	0.3984

地下水 第四系潜水主要为  $\text{HCO}_3$  盐型水,局部地段为  $\text{HCO}_3\text{SO}_4$ 、 $\text{HCO}_3\text{Cl}$ 、 $\text{HCO}_3\text{SO}_4\text{Cl}$  盐型水;基岩风化带潜水主要为  $\text{HCO}_3$ 、 $\text{HCO}_3\text{SO}_4\text{Cl}$ 、 $\text{HCO}_3\text{Cl}$ 、 $\text{ClSO}_4$ 、 $\text{Cl}$ 、 $\text{SO}_4\text{HCO}_3\text{Cl}$  盐型水。均属矿化度小于 1 克/升的淡水,局部地段(如赵石窑附近、庙沟门乡附近、府谷县食品公司、焦化厂等)矿化度小于 1 克/升,属微咸水。

经卫生防疫站对 76 个人畜饮水源的水样化验分析,水样色度在规定标准的 15 度以下丰、枯水期合格率 100%;混浊度在标准 5 度以下合格率 76.5%;氢离子浓度(PH 值)6.8~7.9;耗

# 府谷县 综合水文地质图



氧量平均值 0.64~1.35 毫克/升,最大 3.9 毫克/升;总硬度,平均值为 10.6 德国度,最大值 13.2 德国度,一般为 11.2~12.2 德国度;矿化度均值 0.2458~0.5519 克/升。各类水源均属重碳酸盐、碳酸盐类水,均为淡水。

## 二、水污染

县城附近,由于厂矿企业较多,大量的废渣、废水、废垃圾未经处理任意排放,严重地污染了地表水,使有毒元素酚、氰、铬、砷、汞等超过生活饮水标准。同时大量使用农药、化肥,居民生活废水、厕所的下渗,随着灌溉水、大气降水的渗入,大量的有毒元素渗入地下水中,污染了地下水。据有关部门提供的资料表明,县城地下水有毒元素增高,焦化厂废水污染了排放沟附近的地下水,水中有毒元素增高,酚氰已超标,当前已不能饮用。

经卫生防疫站对全县部分饮水井的水样化验得知,硝酸盐氮 100%检出,均值 3.275~8.080 毫克/升;亚硝酸盐氮 100%检出,均值 0.006~0.03 毫克/升;氨氮 34.2%检出,均值在 0.035~1.06 毫克/升之间。上述资料表明,水源遭受污染。

# 第五章 土 壤\*

府谷县的土壤,是在生物、气候、水文、地形、母质等多种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的作用下形成与发展的,其类型多种多样。根据 1983 年普查,全县土壤分为风沙土、黄绵土、红土、黑垆土、淤土、潮土、草甸土、盐土、紫色土、栗钙土、沼泽土 11 个土类、16 个亚类、23 个土属、84 个土种,以黄绵土类、红土类和风沙土类土壤为主。

## 第一节 黄 绵 土

黄绵土,又叫黄土性土壤,因其土质疏松、绵软、色泽而得名。面积 138.89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28.93%,广泛分布在每个乡村的梁峁坡地和川道高阶地上,是本县主要农业土壤之一。它是在马兰黄土母质上经长期耕种熟化、侵蚀、沉积共同作用下而形成的。该土壤发育很弱,无明显的土壤剖面,其基本性状与黄土母质十分相近,如土质疏松软绵,通气性和耕作性好,透水性强,具强石灰性,有机质含量低,一般不超过 1%,全氮量也低。撂荒后有机质与全氮量会有所增加,而磷、钾含量同黄土母质仍相似。依据成土条件和土壤机械组成,黄绵土分为绵沙土和黄绵土两个亚类。

**绵沙土** 主要分布在黄土梁峁坡地和沿河川道中。面积 138.7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28.89%。它是发育在粉沙壤质新黄土母质上的土壤。其成土因素主要是风蚀、水蚀、沙化及耕作熟化。该土含细沙粒多、粘粒少,故比黄绵土松散,不易形成团粒结构。土体疏松、结构不良、透水性强、持水能力小、养分含量低、水土流失严重是提高土壤肥力的限制因素。绵沙土土质疏松,孔隙大,空气充足,水分少,地表易增温,但昼夜温差大,宜种作物广,一般多种糜谷、荞麦、

\*本章使用数字为县农业区划办公室提供。

豆类和薯类,发小苗,无后劲。绵沙土亚类主要有坡绵沙土和台地绵沙土两个土属以及坡绵沙土、梯绵沙土、草灌绵沙土、硬绵沙土、台地绵沙土等土种。坡绵沙土主要分布在黄土梁峁坡地及梯田上,是含细沙为主的新黄土母质在长期风蚀、水蚀及人为耕作活动下形成的土壤,面积95.8万亩。该土壤宜耕性较好,但保水保肥能力差,易受风蚀和水蚀,土壤肥力比硬绵沙土高,比梯绵沙土差,宜种范围广,易受干旱威胁,产量低而不稳。梯绵沙土经人为平整修成梯田,耕作熟化而形成的一个土种,面积19.86万亩,主要分布在梁峁坡地较缓的地方。由于地面平整,土壤侵蚀轻微,保水保肥力较强,经培肥耕作后,有效养分含量较高,是高产稳产的农田。但有些梯田因施工质量差,条带窄,表层熟土层被破坏,产量低而不稳。硬绵沙土是离石黄土上部被侵蚀后,裸露地表经人为耕作而形成,面积6500亩,分布在王家墩等乡土壤侵蚀严重的梁峁坡地上。土壤呈淡棕黄色,石灰性反应较强,土性紧,有机质含量低,较抗侵蚀,耕性差,土壤肥力不高。草灌绵沙土是人为种植草灌植物或自然生长草灌植物被长期影响下形成的土壤。面积16.87万亩,零星分布在梁峁陡坡地或沟坡地上。由于植物根系作用,土壤具有一定的抗侵蚀能力,结构较坡绵沙土紧实,有机质及速效养分含量较高。台地绵沙土,面积43045亩,主要分布在黄河及几条川道的二、三级阶地上及各支沟的沟台上,成土母质为冲积坡积母质。因地形缓平,久经耕作,熟化土层较厚,保水保肥效能良好,宜种范围广,亩产较高。

绵沙土(大岔郭家塬)养分状况及机械组成

土层深度 (厘米)	有机质%	全氮%	全磷%	PH	沙粒 1~0.05 mm%	粉粒 0.05~0.01 mm%	粘粒 <0.01 mm%
0~18	0.3803	0.0302	0.1283	8.8	36.2	41.7	22.1
18~58	0.1812	0.0149	0.1292	8.8	35.5	46.5	18.0
58~100	0.1750	0.0115	0.1253	9.0	58.2	24.4	17.4

**黄绵土** 零星分布在南部碛塬、武家庄乡的梁峁坡地上,是在轻壤质的新黄土母质上经耕作熟化形成的,面积1774亩。该土多为淡黄色,疏松而绵软,透水透气性能好,保肥保墒能力优于绵沙土,但易受干旱袭击,宜耕期较长,耕性良好。有机质含量低,速效养分缺乏,但比绵沙土肥沃。土壤剖面无明显层次,特别是水土流失严重的坡地表土层很薄。根据分布的地形因子,该亚类只有坡黄绵土一个土属以及坡黄绵土和梯黄绵土两个土种。坡黄绵土是在侵蚀程度不同的黄土母质上,经耕种所形成。由于侵蚀过程不断进行,熟化过程则受侵蚀过程制约。一般坡度较大者,侵蚀过程占主导因素,耕层薄,养分含量低,石灰反应不很明显;坡度较小者,成土过程占主导地位,耕层较厚,养分和水热状态良好。梯黄绵土是坡黄绵土经人为平整、施肥、耕作熟化而形成的。该土地面较平整,水土流失轻微,能充分接纳雨水,有养分积累,同时因施肥量较大,耕作性、耕层熟化度较坡黄绵土高,是高产稳产的农田。



坡黄绵土(武家庄红崖峁)养分状况及机械组成

土层深度 (厘米)	有机质%	全氮%	全磷%	PH	沙粒	粉粒	粘粒
					1—0.05 mm%	0.05—0.01 mm%	<0.01 mm%
0~16	0.3788	0.0466	0.1769	8.6	29.6	48.3	22.1
16~58	0.3860	0.0210	0.1452	8.8	44.3	36.1	19.6
58~110	0.4239	0.0277	0.1473	8.6	24.5	51.9	23.6

## 第二节 红 土

红土,面积 64.47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13.43%,主要分布在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新民、田家寨、王家墩、武家庄等乡坡度较大、土壤侵蚀严重的梁峁坡地、沟沿、土崖及沟坡地上。是在黄土母质上发育的黄土性幼年土。该土一般含有新生体,如石灰菌丝、石灰结构、铁锰胶膜等。剖面形态一般由耕层和底土层组成,耕层浅薄(10~15 厘米),底土层完全同母质,很少受作物根系的影响。

红土类只有红黄土一个亚类和红黄土一个土属,根据土体结构及质地分为红黄土、料姜红黄土、底石厚层红黄土、薄沙盖红黄土、硬红土、二色土、沙红土及料姜沙红土 8 个土种。红黄土是严重的土壤侵蚀将新黄土剥蚀后,老黄土(午城黄土)母质上部裸露地表,经耕种熟化而形成的土壤。土色以黄为主,略带红呈红黄色,土质较硬,水分下渗慢,易流失,不耐干旱,土粒粘结较密,通气不好,土性较凉,肥力低下,耕性差,适耕期较短,宜植范围较小,作物产量较低。一般应退耕还林还牧。料姜红黄土,是由于严重的水土流失或风蚀将老黄土母质上部剥蚀掉后,老黄土母质上中部的料姜土层裸露地表,经耕种熟化而形成的。它和红黄土的根本区别在于土体中出现程度不同的料姜。硬红土,群众称为红胶泥,是由于强烈的土壤侵蚀,剥去了新黄土及老黄土母质上部,将老黄土母质的中部暴露地表,经耕种形成的。土色黄棕,质地中壤或中壤偏粘,有料姜和铁锰胶膜。土体较密实,孔隙小,透水性差,水分易流失,土性较凉,宜耕期短,宜植范围小,产量低,不宜耕种,作牧地和林地比较适宜。沙红土是在风积沙母质上,经耕种熟化形成的。该土质地较粗,透水通气,耕性好,但有机质及养分含量低,土壤瘠薄,土壤侵蚀强烈,不宜农牧,种植树木比较适宜。

红黄土(木瓜庙梁)养分含量

土层深度 (厘米)	有机质%	全氮%	全磷%	碱解氨 ppm	速效磷 ppm(p)	PH	代换量 me/100g <sup>±</sup>
0~15	0.5521	0.0421	0.1118	30.7	2.8	8.7	10.70
15~65	0.1519	0.0143	0.0782	—	—	8.8	10.35
65~100	0.2463	0.0141	0.0879	—	—	8.7	10.48

### 第三节 风 沙 土

风沙土是在风沙地区沙性母质上发育的土壤,主要分布在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古城乡的梁面低凹处和背风坡上,面积 34.37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7.16%。根据其发育阶段和形成特点共分为 4 个亚类、5 个土属及土种。

**流动风沙土** 流动风沙土群众称为“明沙”,主要分布在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等乡,面积 23367 亩。该土一般表现为片状流动沙丘、波状平缓沙地,成土年龄短,作用弱。植被稀疏(多为沙生植物),覆盖度小,微生物活动微弱,母质为松散的风积沙。由于气候干燥,风蚀作用强烈,植物定居困难,土壤发育不明显,处于成土过程的初级阶段。其主要特点是:松散、无结构、流动性大,冷热变化剧烈,干沙层较厚,一遇风则向前移动、侵蚀蔓延,危害农田。应抓紧种草种树,以草灌为先行,使其逐步固定,减少对周围农田的危害。

**半固定风沙土** 面积 13.65 万亩,主要分布在西部风沙区。它是由流动风沙土在植物蔓延滋生、植被覆盖增大(15~50%)的情况下形成的。沙丘一面呈半固定状态,沙面变紧,沙丘变缓,流动性减弱,地面开始形成薄层结皮,土壤粘粒比下层有所增加,剖面开始分化,成土特性较为明显,表层有机质有所增加。但保水保肥能力差,特别是植被覆盖较差,有潜在流动的危险,不宜农耕,严禁滥牧,有计划地加速草灌植被覆盖,使其向固定的方向发展。

**固定风沙土** 面积 16.87 万亩,分布地域与半固定风沙土相同,是在半固定风沙土基础上进一步演化的结果。由于植被覆盖度加大(约 40%以上),沙丘外貌较前平缓,呈波状起伏,地表结皮增厚,表层已形成薄层腐殖质皮,剖面有明显分化,沙变的更加紧密,呈微团粒结构,有机质及养分含量明显增加。但质地粗,漏水漏肥,农业利用限制因素多,且植被易遭破坏,故应保护植被,实行轮牧,乔灌林混交,逐步建成林牧业基地。

**耕种风沙土** 面积 15149 亩,主要分布在沙区和风蚀沙化严重的川沟台地上。是在风积沙母质上,经人为耕作或平整而形成的一种农业土壤。根据有无灌溉条件,分为黄沙土和耕灌沙土两个土属以及耕种黄细沙土和耕灌沙土两个土种。黄沙土土属及耕种黄细沙土土种,面积 8260 亩,目前多栽花生、种植豆类。该土质地沙粒,土壤疏松,宜耕期长,但保水保肥能力差,有机质及养分缺乏,适种范围小,为低产土壤。耕灌沙土土层及土种,面积 6890 亩,该土结构紧密,含粗粒多,漏水漏肥,但土壤有机质及养分含量较高,灌溉方便,适种范围广,是较好的农业土壤。

黄沙土(新民地界川)养分状况及机械组成

土层深度 (厘米)	有机质 %	全氮 %	全磷 %	PH	沙粒 1~0.05mm %	粉粒 0.05~0.01 mm %	粘粒 <0.01mm %
0~18	0.316	0.0136	0.110	8.9	58.0	28.0	14.0
18~70	0.511	0.0183	0.117	8.6	56.1	30.0	13.9
70~100	0.504	0.0251	0.136	8.5	45.4	37.0	17.6

## 第四节 淤 土

淤土,是府谷县主要农业土壤之一,分布在黄河漫滩及几条川道的川台地、沟坝地上,面积 9.37 万亩,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 1.95%。它是在洪积物、冲积物及风积物母质上,经人为耕作而形成的幼年土壤。其剖面有明显的淤积层次,质地差异较大,土层有机质及养分含量高,耕性良好,地势平坦,水肥条件优越,适种作物广泛,生产水平较高。该土有淤土 1 个亚类,河淤土、坝淤土、堆垫土 3 个土属。

**河淤土** 分布于河谷、沟谷两岸的川台地上,面积 7.78 万亩,分为河淤粗沙土、河淤绵沙土、河淤少砾质绵沙土等 27 个土种。成土母质为河流近代冲积物。冲积物粗细不一,层理分明,土壤有机质及养分含量高,水肥条件优越,土地较平整,熟化土层较厚,适种多种作物,产量高,种植高粱、玉米,亩产可达千斤以上。目前水源比较充裕的地方,多为水浇地,是本县水地集中地之一。

**坝淤土** 分布在沟坝地上,面积 15237 亩,分为坝淤沙土、坝淤绵沙土、浅位厚层夹沙坝淤绵沙土等 10 个土种。其剖面形态 100 厘米深度颜色浅黄,质地沙壤,淤积层次明显,结构多为片状或板状,土粒排列较紧密,通气条件差,保水保肥性能较好,有机质分解慢,耐干旱,一般为农业用地,但土性较凉,结冻早,解冻迟,春季土温上升慢,苗期发育迟缓,秋季日照不足,作物成熟较迟,有的易受冻害,故宜施腐熟的含速效养分高的肥料,种植日期较短、耐阴、耐涝的作物。

**堆垫土** 堆垫土是在淤积母质上,人工堆垫黄土,经耕种熟化而形成的土壤,面积 663 亩。其特点是表层土壤颜色混杂不一,疏松;下层淤积层次明显,且多砾石和粗沙。本土属仅发现底砾质厚层堆垫土 1 个土种。该土系改造河淤砾质土的产物,所以耕种历史不长,且易遭洪水冲刷,漏水漏肥,土壤有机质及养分缺乏,肥力不高,作物产量低。但该土处于沟台,灌水较方便,可以改造成为较好的农业用地。

河淤土(墙头大河湾)养分含量

土层深度 (厘米)	有机质%	全氮%	全磷%	碱解氮 ppm	速效磷 ppm(p)
0~20	1.1141	0.0794	0.1497	47.8	8.6
20~32	0.2292	0.0224	0.1176	...	...
32~76	0.7579	0.0556	0.1480	...	...
76~100	0.5068	0.0436	0.1544	...	...

## 第五节 其 它 土

府谷县境内还有黑垆土、草甸土、盐土、紫色土、栗钙土、沼泽土,零星分布于各地。

**黑垆土** 系暖温带半干旱草原和森林草原条件下形成的地带性土壤,以其土壤层中有

一个黑色垆土层而得名。主要分布在梁峁沟壑分水岭(塬壑)沟台地及沟头平缓地上,面积6450亩,分为沙黑垆土、黑垆土两个亚类。沙黑垆土有沙黑垆土土属及土种和锈沙黑垆土土属及薄绵沙盖锈沙黑垆土土种。该土主要特点是腐殖层厚约60~100厘米,有机质含量较高,一般为1%,高者可达1.5%以上。颜色发暗,结构发育良好,疏松易耕,宜耕期长,适种范围广,通气透水、保水保肥能力强,耐旱耐涝,是一种比较肥沃的土壤。

**潮土** 分布在河畔、川畔及沟坝地上,是直接发育在冲积与洪积母质上的土壤,面积1568亩。该土形成过程既受地下水位影响,也受人为活动制约。潮土所处的地形部位一般较低,地下水埋藏较浅,约1.5~2.5米左右。因地下水位较高以及地下水位随季节升降的作用,氧化还原过程交替进行。雨季地下水位较高,铁、铝等氧化物在嫌气条件下被还原。干旱季节地下水位下降,土壤处在好气条件下,铁、铝等还原物质被氧化,土壤具有锈纹和锈斑。可见,地下水位升降直接参与了潮土的形成过程。因地下水质的不同和地形部位的差异,潮土主要有湿潮土和盐化潮土两个亚类。目前府谷仅发现有盐化潮土1个亚类,氯化物硫酸盐化潮土和硫酸盐轻盐化潮土两个土属。该土有效养分含量较高,质地沙壤、性能良好,适耕期长,生长潜力大,抗旱性能较强,可种植高粱、葵花、玉米、薯类等作物。但因土壤表层程度不同的积累各种盐分,对作物生长产生一定的抑制作用,因此应通过治水(如渠道防渗,修建排水设施,引洪淤灌等)、增施有机肥料进行改良。

**盐土** 分布在高石崖乡盐沟,面积414亩。有潮盐土1个亚类,氯化物潮盐土1个土属,重氯化物潮盐土1个土种。土壤颜色浅棕,质地为轻、沙壤,块状结构,多小孔,母质含盐量较高,地下水排泄不畅,有碍作物正常生长。但该土所处地形平坦,灌水方便,土壤有机质及养分含量较丰富,通过采取每年刮盐结皮、挖井排水、引洪淤灌、种植绿肥作物等措施,可逐步改造为农业用地。

**草甸土** 主要发育在河湖沉积物母质上,或丘间低沙地上,面积283亩。草甸土的特点是,草甸化程度较弱,土层薄,腐殖质含量低,剖面层次不明显;草甸化程度受风沙影响很大,往往被流沙淹没,使草甸土的发育间断;植被主要为草甸(水三棱、寸草等),也有少量盐生和沙生植物介入。该土类只有浅色草甸土1个亚类,浅色草甸土1个土属及浅色草甸土1个土种。浅色草甸土,土色棕黄,质地细沙——中沙,结构疏松,耕性良好,透水性、保水保肥能力强,但排水性难度大,杂草丛生,农业利用限制因素多,故宜作为畜牧业用地。

**紫色土** 紫色土是在紫色母岩风化物上耕种熟化发育而成的土壤。面积5267亩,主要分布在水土流失严重的土石山区的临近沟沿坡地、沟坡地上,分为石灰性紫色土1个亚类,泥质页岩紫色土、砂岩质紫色土两个土属,薄层紫色土、中层紫色土、薄层沙质紫色土、中层沙质紫色土4个土种。该土含粘粒较多,遇水易粘着农具,保水保肥性能较好,但土层浅薄,剖面无发育,侵蚀强烈,成土年龄及耕种历史短暂,有机质及养分含量低,所以不宜农用,应退耕还草。

**栗钙土** 分布于三道沟、古城等乡的梁峁缓坡及沙平地上,面积12742亩,是西北部干旱草原植被下发育成的一种土壤。府谷仅发现栗钙土1个亚类,淡栗钙土1个土属,耕种淡栗钙土1个土种。该土含沙量较高,疏松易耕,风蚀沙化严重,土壤水分差,有机质及养分含量低,钙积层距地表深浅不一,剖面层次较为复杂,宜植范围小,属低产土壤。

**沼泽土** 沼泽土是受地表水和地下水浸润的一种土壤,其形成总是和低洼地形相联系。分布在沟底凹地上,面积仅20亩。地势低凹,排泄不畅,地下水位高,常年或季节性积水,土壤处于水分饱和状态,出现潜育层,土体以还原过程为主,土色蓝灰,土粒分散。多为苇地,亦可改造

为稻田。

府谷县土壤类型统计表

土 壤 类 型	单 位	面 积	占总面积的%
合 计	亩	4800772.5	100
一、风沙类	亩	343733.6	7.16
1. 流动风沙土	亩	23367.3	0.49
2. 半固定风沙土	亩	136493	2.84
3. 固定风沙土	亩	168723.9	3.51
4. 耕作风沙土	亩	15149.3	0.32
二、黄土性土壤	亩	1388932.4	28.93
1. 绵沙土	亩	1387158.1	28.89
2. 黄绵土	亩	1774	0.04
三、红土	亩	644715.6	13.43
四、黑垆土	亩	6450	0.13
五、淤土	亩	93698.8	1.95
六、潮土	亩	1568	0.03
七、草甸土	亩	283	0.006
八、盐土	亩	414	0.009
九、紫色土	亩	5267	0.11
十、栗钙土	亩	12741.7	0.27
十一、非土壤占地	亩	2302963.5	47.97

---

# 自然资源志

---

## 第一章 植物资源

### 第一节 植 被

从古生物、地层沉积物等方面考察,府谷在古代是一个农林牧相互交错的地区,既有广漠的草原,又有茂密的森林,农作物也到处繁殖生育。据历史地理学家史念海考证,历史上的陕北黄土高原森林覆盖率高达 53%,黄河的不少支流清澈见底。府谷县境内现残存天然次生侧柏树林及高大松树,县志记载府谷木属中有桦树生长、草属中蓑草可做雨衣,说明府谷地区曾有过较温暖而湿润气候的交替,有过丰茂的草被和以森林为主的生态环境。只是到后来,即从春秋战国时起,由于秦国势力和汉文化的渗透,农业开始有了发展,森林相应地受到破坏。秦汉时期,为了防止匈奴的威胁骚扰,相继筑起了长城和边塞,实行“囤兵守卫”和“移民实边”的政策,军垦、民垦并益,垦殖耕耘已初具规模,农业地区不断扩大,森林草原地区逐渐缩小。南北朝后,北方逐水草而居的游牧民族时常南下,中原汉民族盛时兴兵驱赶,衰日又筑防以御。地处交锋之地的府谷,战争频繁,重兵长聚,人垦马踏,林草残损。隋代承南北朝之后,杂居在黄土高原的民族绝大部分已经互相融合:唐代继之,更显得融合无间。这样的融合意味着游牧民族向农耕民族转化,从而使农牧地区分界线向北推移。唐安史之乱之后,内地人民为躲避战争、苛政和破产危机,大批逃往陕北,政府“安集逃散”,鼓励垦荒(新荒五年不起科),滥垦之风大兴。北宋时,本县已成为宋和西夏交界之地,县内常驻重兵,自然植被被严重破坏。金、元时期,这里虽是少数民族统治之地,内迁的少数民族多不再事畜牧,而是来此括民良田,租给汉人佃种,收其租赋,故植被不得保护。明时仍为多事之地,大明三百年,边患频繁,军垦、民垦、烧荒、修城堡、筑长城,府谷的原始森林、草原植被破坏殆尽。到了清初,垦荒越过长城。康熙三十六年(1697),贝勒松拉普奏请与内地人合伙种地,获得朝廷批准。五十八年(1709),在原勘定的五十里禁留地带,划出二十到三十里垦殖界限。汉人出口种地、春去冬归“伙盘营居”。在兵民的开垦下,历

史上丰茂的草场和森林了无所存,沙漠南侵,土壤沙化,水土流失,自然环境日渐恶化,时至今日,人们还在承受自然的惩罚。

府谷县的植被类型,在中国植被区划中,属温带草原地带。从整个植被景观看,府谷植被类型是从森林草原类型向典型草原地带性质过渡的地带性植被。主要植被类型、特征及分布如下。

### 一、干草原

干草原又叫典型草原或正草原,广泛分布于黄土丘陵沟壑地区的梁峁顶、沟坡及少量覆沙的沙区黄土梁上。建群植物主要为针茅属的长芒草,百里香属的百里香,甘草属的甘草等。干草原有以下3个群系:

#### 长芒草草原(Form · *stipa bungeana*)

是本县代表性的干草原群系。由于广泛开垦,仅小面积分布在黄土梁顶部、沟坡边缘等高亢向阳的环境上,以及沙区未覆沙的黄土梁上。主要土壤为黑垆土、沙黄土、淡栗钙土。

长芒草草原种类组成比较简单,约有种子植物数十种。其中旱生植物居多。长芒草为稳定建群成分,并常以兴安胡枝子、茵陈蒿和百里香等分别构成共建种。总盖度30%左右。长芒草为一种较好的牧草。

#### 百里香草原(Form · *Thymus mongolicus*)

主要分布在梁峁顶部。这里气候较凉,表土风蚀较强,土壤为黄绵土或黄沙土。以百里香加冷蒿群落为其主要类型。共建种为百里香、冷蒿。群落中起优势作用的还有长芒草、胡枝子等。群落总盖度一般30%左右。百里香为芳香油植物,据说羊吃了之后,肉有香味。

#### 甘草草原(Form · *Glycyrrhiza uralensis*)

大多分布在低缓的黄土梁地上。土壤为沙黄土或黑垆土,富含钙质。常见植物有10种左右,以多年生杂类草为主。草群总盖度40~60%。伴生植物有长芒草、胡枝子、白草、柠条等。甘草是药用植物,也是好牧草。

### 二、落叶阔叶灌丛

大都分布在黄土丘陵沟壑区和沙区的黄土梁地。灌丛主要有柠条、沙棘、马茹茹、黑格兰、酸枣等群系。

#### 柠条灌丛(Form · *Caragana korchinskii*)

耐旱的柠条灌丛适应性极强,不仅分布在森林草原地区较陡的阳坡、半阳坡,也见于典型草原薄层覆沙的黄土梁地、少数风蚀强烈的基岩出露梁坡、部分起伏平缓的固定半固定沙丘。

本县柠条灌丛多为人工种植。群落总盖度40%左右,灌木层高0.5~2.0米。柠条灌丛是优良的放牧和水土保持林,同时又是良好的薪炭林和编织材料。

#### 沙棘灌丛(Form · *Hippophae rhamnoides*)

喜温的沙棘(酸刺)适应能力强,在梁脊、山坡分布较多,也见于冲沟底部。

沙棘灌丛总盖度达40%以上,灌木层盖度30%。沙棘高1~2.5米。其它灌木主要有马茹茹、黑格兰等。本灌丛是良好的放牧地和薪炭林。沙棘有极其重要的保持水土和改良土壤的作用。果实富含维生素C,可生食和作饮料或酿酒原料。

### 三、沙生植被

主要分布在风沙区的流动、半固定和固定沙丘上。本区由于与沙漠连接,自然环境受到沙漠的多方面影响,草原类型的植被逐渐退缩,而沙地植物则随沙侵袭,如在流动沙丘上就生长

着籽蒿、沙蒿、沙竹、沙蓬、沙芥、沙柳等沙生植物。但沙丘稳定后,原生长在黄土上的植物如柠条、酸枣、沙棘、白草、长芒草等,又可重新生长,形成沙化草原。

#### 沙竹群系(Form·psanmocdloa villosa)

沙竹是大型的根茎禾草,多分布在流动沙丘上。沙竹群系种类简单,常形成纯灌丛,伴生植物有籽蒿等。总盖度5%左右。沙竹是大家畜优良牧草。

#### 籽蒿半灌丛(Form·Artemisia sphaerocephala)

籽蒿又叫白沙蒿,主要分布在半固定沙丘的迎风坡、落沙坡和丘间凹地。土壤为覆沙黄土、覆沙轻黑垆土和栗钙土型沙土。籽蒿半灌丛群系除籽蒿外,还有柠条、沙米、沙竹等,总盖度20%左右,群落分化结构不明显,籽蒿是固沙植物,种子可食。

#### 油蒿半灌丛(Form·Artemisia ordosica)

油蒿又叫黑沙蒿,一般分布在固定沙地、覆沙较厚的半固定沙地,土壤为原始栗钙土和栗钙土型沙土。油蒿是一种典型的沙生植物,耐干旱、耐瘠薄、抗沙埋,能适应地表温度的极端变化,所以在沙地生长繁茂。油蒿半灌丛总盖度30%左右,种类较丰富,除油蒿外,伴生植物有沙竹、沙米、胡枝子、踏郎、泡泡草、长芒草等。此灌丛是沙区春季良好牧草。

### 四、温性针叶林植被

温性针叶林植被型,主要有侧柏林、杜松林、侧柏杜松林、油松林等群系。过去分布较广,目前只残存于三道沟、大昌汉、新民等地,都以侧柏林、杜松林或侧柏杜松林为多,系天然次生林,面积9万多亩。油松林多为人工栽培。目前由于林间空隙大,现多呈块状分布,通过人工种植或自然封禁,可以逐渐恢复。如三道沟乡的油松、杜松、侧柏林,就是通过数年封禁成长起来的。

### 五、栽培植被

分布于全县各地,引种栽培的乔、灌木树种有:水桐、青杨、箭杆杨、加杨、杂交杨、旱柳、垂柳、龙爪柳、红柳、榆、刺槐、紫穗槐、柠条、花棒、踏郎、臭椿、桑、花椒、核桃、红枣、苹果、海红子、海棠、沙果、槟子、梨、杏、桃、葡萄等。主要农作物有高粱、玉米、糜子、谷子、小麦、荞麦、豆类等。

## 第二节 植 物

### 一、栽培植物

#### 粮食作物

栽培的粮食作物有:小麦、大麦、玉米、高粱、水稻、糜子(含黍子)、谷子、莜麦、豌豆、蚕豆、黑豆、绿豆、豇豆、扁豆、小豆、荞麦、马铃薯、红薯共18种,151个品种。其中糜、谷、高粱、玉米、豆类、马铃薯等是主要粮食作物。

**糜子** 历史上早有种植,清代时有红、青、灰糜等,民国时有软糜、硬糜、竹糜等,现有大红、大黄、二红、二黄、小黄、峪杂1号、伊糜5号、75033—1—1等26个品种,种植面积居各类作物之首。

**谷子** 传统作物,播种面积居次,种植历史悠久。清种梁谷、软谷等,民国种有红、青、黄谷等,现有大红、大白、石炮、小黄、小红、硬地黄、榆谷1号、红谷2号、秦谷4号、7403、武安谷等48个品种。

**高粱** 民国时有红、黄、青、白、黑5种,现有晋杂5号、7号、4号、52号、打锣锤、牛尾子等16个品种。



玉米 种植历史不长,现有中单 2 号、白单 4 号、榆单 917 等 11 个品种。

小麦 清、民国种有春、冬小麦两种,现有中苏 68 号、红秃、东方红 3 号、榆麦 3 号、榆麦 1 号等 15 个品种。

大麦、莜麦、荞麦 清、民国至今皆植。

水稻 建国以来局部地区曾种过,1966 年后不见种植。

豌豆、大豆、豇豆、扁豆、绿豆、小豆 为府谷传统作物,产品多作为商品出售。府谷杂豆品种多,质量高,尤以绿豆、小豆、扁豆为上,驰名省内外,并且很受日本、东南亚和港澳地区客商欢迎。

马铃薯 清时传入,民国时大量种植,现大面积种植的有沙杂 15 号、克新 1 号、东北的虎头、里外黄等 8 个品种。

红薯 1958 年后引种,种植面积逐年扩大。

#### 经济作物

主要有向日葵、花生、黄芥、臭芥、胡麻、蓖麻、芝麻、烟草、线麻、小茴香、西瓜、甜瓜、香瓜等。其中:花生,民国始种,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种植越来越多;向日葵,民国时种植较少,新中国建立后大量种植。目前,花生、向日葵成为县内主要经济作物。

#### 蔬菜作物

主要有白菜、菠菜、水萝卜、胡萝卜、韭菜、莴笋、茄子、西红柿、葱、蒜、薹白、芫荽、辣椒、莲花白、苣荬、蔓菁、西葫芦、南瓜(王瓜)、丝瓜、菜瓜、冬瓜、匏瓜、葫芦、地蚕、刀豆、红豆、甜菜、黄花(金针)、菊芋(洋蔓菁)、芹菜、葱头(洋葱)等。其中西红柿、葱头建国后始种,其它为传统蔬菜。

#### 药用植物

黄芪、党参、枸杞、大黄、冬花、黄芩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陆续引种。

#### 绿肥作物

绿肥作物共 5 种,即苜蓿、草木栖、沙打旺、紫穗槐、栓麻。苜蓿,府谷传统的优质种植牧草,现仍大面积种植。草木栖、沙打旺、紫穗槐、栓麻,1960 年以来先后引进。草木栖,全县各地均大量种植;沙打旺,多分布在西北部风沙区;紫穗槐,主要分布在西部沙区和南部山区;栓麻,只在孤山、皇甫等乡零星种植。

#### 观赏作物

以前种植很少,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开始零星种植草花。近年来养花之风盛行,养殖的花种有百余种,并多以盆栽为主。主要有:夹竹桃、绣球、倒挂金钟、吊钟海棠、四季海棠、扶桑、仙人球、仙人掌、仙人掌、菊花、牡丹、玫瑰、美人蕉、紫罗兰、月季、茉莉、石榴、金丝莲、玻璃翠、龙石兰、玉翠、凤仙草、夜来香、万年青、大出奇、小出奇、牵牛花、洋牡丹等。

#### 果 树

主要有海红、海棠、苹果、沙果、红枣、山杏、桃、梨、李、核桃、葡萄、槟子、石榴、木瓜等。

海红子 全国稀有树种,府谷的传统果树,栽植历史悠久。清代《府谷县志》就有过记载,近几年大量栽植,成为全县优势树种。

红枣 传统树种,近几年在黄河沿岸乡村大量栽植。为全省红枣集中产区之一。

果 清时只有沙果,民国始植苹果,建国后大量发展。现有“黄元帅”、“红元帅”、“国光”、“秦冠”、“青香蕉”等品种。

桃 府谷的传统树种,栽植历史较长。现大量栽植“接桃”。

杏、李、海棠、葡萄、核桃、槟子、木瓜 栽植早,现仍零星栽植。

花椒 建国后在南部黄河沿岸乡村栽植。

石榴、无花果、桑 栽植早,现仍有。

海楸、西番柿 栽植早,现不见。

#### 用材林

古代原始森林较多,至今除有杜松、侧柏、油松等天然次生林外,用材林皆为人工栽植。其种类有:榆、槐、水桐、河北杨、小青杨、柳、椿等。

榆 传统树种,近年来引进“五丈榆”广植。

水桐 传统树种,民间仍植。

杨 过去有青杨、白杨两种,1960年后引进箭杆杨、加杨、杂交杨、河北杨广植。

柳 素植,现有旱柳、垂柳、龙爪柳数种。

槐 清代始植,现仍植,并植刺槐。

椿 素植,木质甚好,民间仍植。

楠、黑格兰木 清、民国曾植,现不见。

#### 灌木

主要有柠条、乌柳、红柳、紫穗槐、踏郎、花棒等。

柠条 过去种植较少,建国以来大面积栽植,成为全县优势灌木树种。

沙柳 栽植较早,1970年以来大面积栽植。

乌柳、红柳 传统灌木,现仍栽植。

紫穗槐、踏郎、花棒 近年来大量种植。

## 二、野生植物

野生的灌木和草本植物,零星或小片群落于沟头、谷坡、地埂及河岸滩地上。

#### 灌木

主要有酸枣(种子入药)、沙枣、马茹茹(果实可吃)、木瓜(果可食)、怪柳(其枝可编筐)、山刺槐等。

#### 草本植物

主要有狗尾草、黄鼠草、百里香、黄芩(根入药)、黄柏(根入药)、麻黄(茎枝根入药)、荆芥(以带花穗的地上部分入药)、胡枝枝、砂珍棘豆、野艾(叶入药)、牛心朴、地锦、猪毛菜、远志(根入药)、枸杞(果食、根、皮可入药)、沙米、沙蒿、冰草、车前(籽可榨油、全草入药、也可作饲料)、茵陈蒿(茎叶入药)、针茅、苦菜、甘草(根入药)、苍耳(入药)、狗哇花、白羊草、马齿芥(全草入药)、马唐、锋芒草、地肤、仙鹤草(入药)、柴胡(根入药)、白草、节节草(地上茎药用)、沙蓬、棉蓬、菅草、牛荆草、仙茅(根入药)、寸草、沙蕉、白菊花(入药)、臭蒿(全草入药)、紫苜蓿(牧草、绿肥)、草木栖(饲草、绿肥)、党参(根入药)、燕燕菜、甜苣(可食)、牛毛草、野胡麻、薹白(入药)、芦草(根入药)、大蓟(入药)、米口袋(全草作地丁)、青蒿(作饲料、入药)、防风(根入药)、夏枯草(入药)、地稍瓜、田旋花、大黄(根入药)、虎尾草、隐花草、五加皮(入药)、黄芪(根入药)、小画眉草、冬花(根茎入药)、半夏(剖制入药)、知母(根茎入药)、苋、三刺草等。

## 第二章 动物资源

据地层考察,很早境内有不少动物。寒武纪大量繁衍过三叶虫、海百合等海生动物,石炭纪贝类、螺类动物有过发展,三叠纪出现二齿兽、肯氏兽等多种爬行动物,白垩纪前后曾有过恐龙,新生代有过犀类、肉食类等哺乳动物,上新世曾有三趾马、古象、鹿等,进入人类时代还有野猪、野马、羚羊、赤鹿等,因气候、地质等变化和人类活动的作用,前述动物早已绝迹。

在中国动物区划中,府谷处于古北界蒙新区与华北区交汇地带,既有蒙新地区的典型动物,又有黄土高原的见习种类,品种资源较为丰富。建国以来由于人为的作用,动物种类发生了很大变化:家畜、家禽发展,野兽、鸟类减少,草兔、鼠类增多。

### 第一节 兽

很早以前,我们的祖先就饲养了一些动物。如猪、狗、牛、羊之类。当今,由于引进、改良,种类更多。

#### 饲养动物

**牛** 传统家畜,主要有蒙古牛、秦川牛、黑白花奶牛、杂种肉牛 4 个品种。牛易饲、力大,为本县山地主要耕畜。

**驴** 传统家畜,主要品种有滚沙驴、关中驴和佳米驴等。驴易饲,性温,灵活,为本县主要役畜。

**骡** 传统家畜,分大马骡和驴骡,不繁殖,体健壮、力大、免疫力强,为农村主要役畜。

**马** 传统家畜,分蒙古马、伊犁马、关中马。近年有减。

**骆驼** 古时较多,1966 年后不见饲养。

**猪** 传统畜种,原始品种为八眉猪,1958 年起开始引种试验,先后引进苏白猪、约克夏猪和长白、哈白、汉白、新金等猪种,1967 年又引进内江猪和盘克猪。猪发育快,产肉多。

**羊** 分山羊和绵羊。山羊有陕北黑山羊、中卫山羊、萨能奶山羊、林肯山羊和白绒山羊等。绵羊有蒙古羊、新疆细毛羊和三北羊等。山羊抗寒抗暑、耐粗饲,肉质鲜美,以产绒毛著称。绵羊耐粗饲、适应性强,肉质嫩,产毛多。

**兔** 建国后大量发展,有日本大耳兔、青紫蓝兔、黑油兔、比利时兔等,这几种兔都是皮肉兼用型品种,近年来发展较快,成为本县外贸出口的拳头产品,其数量、质量均列全省首位。

**貂** 外贸冷冻厂和个别农户饲养,近年引进有东北貂。

**狗** 仍多,民国时有本地狗、哈巴狗,现哈巴狗不见。

**猫** 过去几乎家家都养,近几年由于药物灭鼠,二次中毒死亡严重,现饲养不多。

**鹿** 引进品种,由于不太适应本地环境,现逐渐减少。

#### 野生动物

**草兔(野兔、蒙古兔)** 广布全县,适应性强,繁殖力高,食广,近年来数量剧增,对农作物危

害严重。其粪有解毒、杀虫、明目的功能，肉细嫩，毛皮可制裘革，人们极爱狩猎。

狼 性凶暴，主食野生动物，民国以前，三五成群，常伤人畜，近年偶尔出现。

狐 骚气极浓，分布广，夜行性，嗅觉、听觉发达，行动敏捷，狡猾多疑。食性杂，以小兽、鸟、蛙、昆虫及果实等为食，有时亦盗食家禽。肉和内脏可入药，毛皮可制裘，为本县优势常见种。

狗獾 穴居地下，昼宿夜出，蚕食玉米、果类，对农业有危害。油脂有清热解毒、消肿、止痛之功能，肉可食，毛皮可制裘，近年大量减少。

黄鼬(黄鼠狼) 分布于全县，视觉敏锐、性残忍，一般以齿类小动物和鸟类为食，有时也潜入宅内食鸡。毛皮可制裘。

黄羊 原多，现已绝迹。

野猪 食草类，胆、油脂入药，皮张制革，肉可食，近年极少见。

田鼠、家鼠 近年大增，危害极大。

格里 居于崖洞之中，对谷物和豆科危害甚大。

石貂(扫雪) 栖息于黄土高原的无林岩坡，多为夜行性，动作敏捷，可爬约 90°的陡坡。奔跑时常跳跃。以鼠类、鸟类、鸟卵为食，每年繁殖一次。早有，现数量稀少，为本县珍贵特有肉食目动物。石貂皮质优良，仅次于紫貂皮，属国家三类保护动物。

## 第二节 禽

府谷县境内有禽类 30 多种，绝大多数就地繁殖，有个别鸟类为春夏居住，或迁徙经过。

鸡 传统家禽，近年来有很大发展。主要品种有来航鸡、星杂 288、土种鸡、罗丝鸡等。

鸭 早有，现饲养不多，有土种鸭、北京鸭等。

鹅 建国以来饲养，不多，有土种鹅等。

鸽 民国始养，仍有，有灰鸽、白鸽等。

百舌(百灵)、鸚鵡 近年来少数人笼养观赏。

鸳鸯 栖息于溪流、近山河川等，雌雄喜偶居，食性较杂，属国家珍贵观赏鸟类，过去有，现少见。

石鸡 分布于全县，比家鸽大，羽毛艳丽，常结群觅食，喜吃苔藓、地衣、植物嫩芽。奔走迅速，边走边发出呱拉呱拉叫声，在草灌丛或乱石堆中营巢。危害麦苗和山地造林播下的种子。肉质细嫩鲜美，为野味上品，人们极爱狩猎。

喜鹊 分布于全县，近年渐少。

啄木鸟 农林益鸟，食树杆害虫。

家燕 仍多。夏时在农田上空翩翩起舞、飞捉昆虫，巢居房前屋内，农林益鸟。

麻雀 广布全县，房前屋后，各种建筑物上营巢。

布谷鸟 尚存，夏季来，秋季走。

乌鸦 分布于全县，色黑，食肉。

岩鸽(野鸽) 广布，对农业有一定危害，肉味鲜美，可列为狩猎鸟类。

大雁 过境鸟，春季向北方草地飞，秋季向南方飞，很少落境。

鹞 似鹰，但个小，性猛，食麻雀等。

鹰 大型猛禽,嘴似钩,善飞翔高空,捕小鸟及兔类,也盗食家禽,全县各地可见。它的羽毛可作饰用。

天鹅(大鹤) 全身洁白,身长可达1.5米左右,为大型水禽。食性较杂,成鸟吃水中小动物或水生植物。属国家二类保护鸟类。肉鲜味美,羽毛很有经济价值,飞羽可作鹅毛扇、羽毛球及装饰用,皮可出口。

山鸟 广布,喜欢群居,身黑嘴红色,食虫。

猫头鹰 昼伏夜出,栖于大树或岩畔,是鼠类的天敌,一只猫头鹰每年能吃500多只鼠。

其它还有秃鹫、水鸭、黄灵灵、斑鸠、鸱鸒(恨呼)、黑鹳、白头翁、沙鸡、鸽虎、红雀、水雀、黄雀、鹌鹑、普通鸺等。

### 第三节 虫、鱼

作为家庭饲养的有蜂(中国蜂、意大利蜂)、蚕等。野生昆虫甚多,根据县植保站提供的材料,本县已收集、并初步整理的昆虫有435种。现已鉴定出来的昆虫有171种,主要有谷蛾、苜蓿螟、岩尺蛾、黄凤蝶、蚂蚁、蜈蚣、蚱蜢、蜘蛛、蚜虫、粘虫、蚂蚱、粪爬牛、蚊、蝇、蝉、马蠓、蟋蟀、蜻蜓、蝎、蝗虫、菜根蛆等。对农林作物危害甚大。

蛇类 渐少。尚有草蛇、红花蛇、黑眉锦蛇、菜花烙铁头、虎斑游蛇等。这些蛇去内脏晒成蛇干,均可入药,治疗风湿、半身不遂、麻风病等。各种蛇胆均可入药,能行气去痰、去风湿、明目益肝,蛇毒有镇痛止血等多种作用,蛇壳可治小儿惊风、喉痹、腮腺炎等。

蟾蜍 仍有。耳后腺分泌的液浆,有解毒、消肿、麻醉、强心作用。

蚯蚓 可以疏松土壤、喂鸡、作鱼饵。多产于水渠畔。

蛙类 有减。有黑斑蛙、泽蛙、青蛙等。

鱼类 民国时有鲤鱼、鲫鱼、蛇鱼等,近年水库人工养的有鲤鱼、草鱼、鲢鱼等。家庭室内养的有各种金鱼,大小河流生长的有鲫鱼、鲤鱼、鲢子鱼、草鱼等。

## 第三章 矿产资源

府谷县境内有着较为丰富的沉积型金属和非金属矿藏。现就发现的主要矿种记述之。

### 第一节 煤

煤炭是府谷独具特色、引人注目的矿产资源,产于侏罗系及石炭二叠系地层出露区。产煤区地质构造简单,产出平缓,层位稳定,顶底板岩石坚硬,很适宜于露天开采或平硐机械化开采。为低灰、低硫、低磷、高热量的优质动力用煤和化工用煤。目前已初步探明储量为200亿吨。侏罗纪煤主要分布于本县西北部的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新民、木瓜、田家寨、赵五家湾,面积650平方公里,为我国的主要煤炭基地——神(木)府(谷)煤田的东北部。层赋存

于侏罗系延安组中下部,含煤8层,其中可开采3~7层,可采总厚度3.4~14.5米,厚度变化大,个别区段单层厚4米以上。储量约130亿吨。煤种属长焰煤和不粘结煤。石炭二叠纪煤主要分布于墙头——黄甫——高石崖一线以东地区,面积310平方公里。含煤地层为石炭系太原组和二叠系山西组,共含煤13层,可开采6~11层,主采煤层3层。煤层单层最大厚度14.7米,累计厚度达44.3米,控制储量约70亿吨。山西组含煤5层,可开采2~5层,可采总厚3.2~13.3米。主采煤层即鸡毛炭或五尺炭,厚度2.0~5.2米,最大厚度11.8米。太原组含煤8层,可采者4~6层,可采总厚7.1~17.9米。主采煤层有两层,即上部的“八尺炭”,1.3~3.0米,下部的“丈二炭”或“丈八炭”,1.8~5.2米,最大厚度14.7米。以上煤种属低变质的气煤和长焰煤。煤炭开采远始于古代,目前,国家、集体、个体办煤矿遍布全县,所采煤除供本县利用外,绝大部分远销东北、江苏、浙江等地,其中有一大部分供出口。

## 第二节 铝 矾 土

铝矾土矿主要分布在海则庙乡天桥则至清水乡温家峁一带,矿床面积约80平方公里,预测储量6.4亿立方米,占全省铝矿总储量的78%。含矿岩系中石炭统本溪组灰色夹紫色铝土质页岩中,为滨海泻湖相沉积矿床。天桥则铝土矿,是全省目前已知最大铝土矿。矿体呈层状、似层状和透镜状,近水平产出。主矿体长1200米,宽1050米,平均厚4.89米,最厚达12.3米。矿体最大埋深为92.9米,坑采区平均埋深61米。露采区矿体平均埋深26米。该矿区水文地质条件简单,有利于开采。矿体的东北及南部可以露采,露采储量约占矿床总储量的60%。矿石多为致密块状构造,鲕状、豆状结构。主要矿物为水硬铝石、高岭石,次为水云母、玉髓、方解石等。 $\text{Al}_2\text{O}_3$  平均含量54.71%,最高76%,属大富矿。天桥则铝矿床品位较高,其中 $\text{Al}_2\text{O}_3$  占57.64%, $\text{Fe}_2\text{O}_3$  占15.18%, $\text{TiO}_2$  占2%,另有伴生矿产稼、稀土元素( $\text{RE}_2\text{O}_3$ )矿石等。在矿层上部尚有煤层。

## 第三节 铁

境内铁矿分布广泛,具有一定层位。侏罗系延安组枣园段,石炭系本溪组、太原组,二叠系山西组均有产出。但规模小、形态复杂,多为矿点,仅乡村小规模开发,县铁厂收购冶炼。侏罗系延安组铁矿点分布于县境西北部的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孤山、新民、哈镇、赵五家湾、大昌汉等地。主要产于延安组煤系地层的灰色泥岩、泥质粉砂岩中,含矿层厚度最厚可达23米。矿石主要为菱铁矿或氧化后的褐铁矿,品位为25~30%,S、P较低,多不具备工业价值。石炭二叠系铁矿分布于县境东部的高石崖、海则庙乡,共有天桥则、王家大庄、海则庙、磁窑沟、王来家沟、东山、西山、杨家沟、柳林碛9个铁矿点,矿石多为菱铁矿,天桥则矿点为赤铁矿。海则庙、王来家沟铁矿点含矿率为70~80%,杨家沟、柳林碛铁矿点含矿系数分别为50~70%和30~60%。

## 第四节 石 灰 石

石灰石主要分布于浪湾至天桥电站沿河一带。石灰岩矿体赋存于奥陶系上马家沟组地层

中,地表出露数十米,长约7公里,分上下两层,上层厚15~18米,下层厚2~4米,矿层间距约10米。矿石具隐晶质结构,化学成分为 $\text{CaO}$  52~55%, $\text{SiO}_2$  21~25%, $\text{Al}_2\text{O}_3$  0.16~1.6%, $\text{Fe}_2\text{O}_3$  0.2~0.8%, $\text{Mg}$  0.03~1.7%, $\text{B}_2\text{O}_3$  0.3~1.6%,可做水泥原料。东山附近(县城北46°东,直距7~8公里)已探明C级储量33.04万吨,天桥一带(县城北38°东,直距12公里)已探明C级储量286.23万吨,D级储量286.48万吨,预计总储量可达5亿吨以上。多属I级品。目前主要为县水泥厂和前进、黄河、东山水泥厂开采利用,其次各乡村也少量开采用于烧制白灰。

## 第五节 黄铁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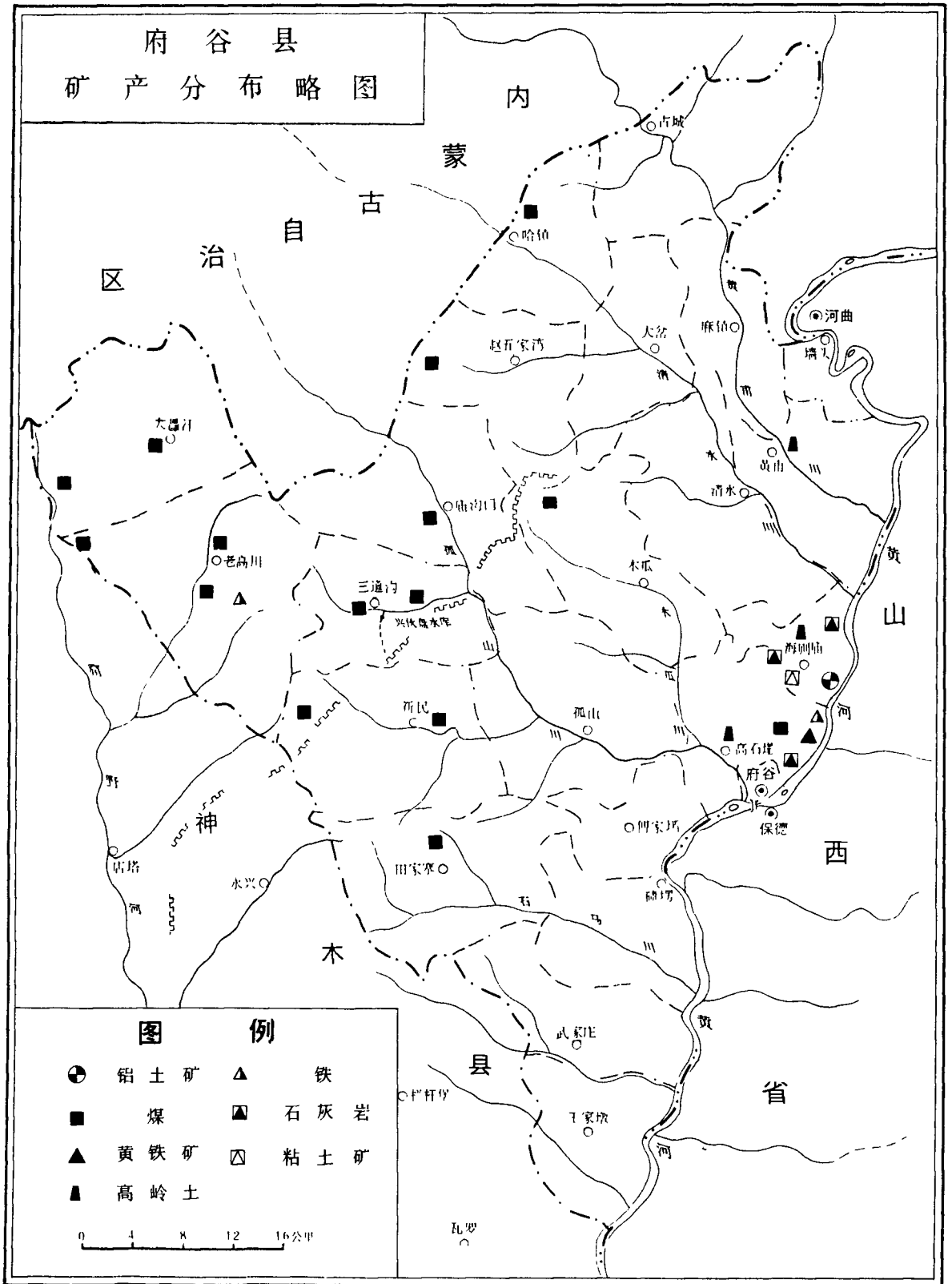
境内黄铁矿仅一处矿点,可供土法炼制硫磺。矿点位于县城东北约5公里的林英会。矿体产于本溪组底部即铝土矿层之上的铝土质泥岩和沙岩中,呈团块状、结核状。含矿岩系受古风化壳地形控制,厚度变化大,一般0.3~7米,分布零散,矿体不大,储量较小。含硫量经手选后可达17.05~37.74%。

## 第六节 粘土矿

粘土矿分布于海则庙、高石崖乡一带,初步探明储量535万吨。品质优,大多可烧制高铝耐火砖和民用陶瓷。共有三个矿点:①海则庙粘土矿,位于海则庙附近,全为露采,矿石含 $\text{Al}_2\text{O}_3$  20~57%, $\text{TiO}_2$  0.3~2.7%, $\text{Fe}_2\text{O}_3$  0.2~5%,烧失量9.04~15.07%,耐火度1630~1770℃。可供烧制优质高铝砖。现为乡办耐火材料厂开发利用。②黑山粘土矿,位于高石崖乡黑山村,矿石含 $\text{Al}_2\text{O}_3$  24.71~31.09%, $\text{TiO}_2$  0.80~1.30%, $\text{Fe}_2\text{O}_3$  0.71~2.71%, $\text{SiO}_2$  40.42~55.62%, $\text{K}_2\text{O}$  0.02~2.17%。现为乡办耐火材料厂开采烧制民用陶瓷。③高粱沟粘土矿,位于海则庙乡高粱沟村。矿体仅在温家崮、王家塬、高粱沟、高石崖煤矿附近出露地表,其它均被黄土覆盖。可供工业开发利用。

## 第七节 高岭土

高岭土主要分布在高石崖、海则庙、黄甫一带,与石炭二叠纪煤长在一起,含矿面积120平方公里,探明储量3.59亿吨,工业储量为3000万吨,远景储量超过10亿吨,为全国之首。省地质八队目前已初步探明,府谷石炭二叠纪地层中共赋存高岭土6层,厚度为1.0~2.5米,最厚达4.85米,最薄为0.5米。经勘探证实,府谷县不仅有丰富的高岭土资源,而且能提供工业开采的矿山基地,并能保证有较长的服务年限,是一种能独立开采或与煤层综合开采的矿产。经采样化验:含 $\text{Al}_2\text{O}_3$  37%。矿石中高岭土含量高,结晶好,铁、钛杂质含量低,是一种优质高岭土矿。经小窑试烧,可制高级日用细瓷。经天津造纸厂试验,是纸张涂布的好原料,具有较高的开采价值。





## 第四章 水资源

### 第一节 地表水资源

全县1公里以上沟道有1245条,其中有水沟368条。计有地面河流155条,其中流域面积5~10平方公里的有74条,10~30平方公里的有62条,30~50平方公里的有6条,50~100平方公里的有6条,100平方公里以上的有7条。由于雨量分配不均,全县河水流量变化很大,夏季暴雨期常出现很高的洪峰。全县地面水年径流总量5.911亿立方米,其中客水径流量为3.002亿立方米,自产水为2.909亿立方米,地表水资源是比较丰富的。但由于河流短,比降大,植被不好,蓄水差,地表破碎坡度大,时空分布不均匀,年内、年际变化大等原因,利用率不高。

### 第二节 地下水资源

本县地下水天然资源为:第四系潜水151117.29吨/日,其中天然排泄量106763.38吨/日,已计入地表水,扣除后,第四系潜水为44353.91吨/日;基岩风化带潜水20019.23吨/日。另外,在黄河漫滩区,第四系潜水补给量为570812.41吨/日。即地下水总资源为635185.55吨/日,年总资源为23184.3万立方米,可开采量为11500万立方米,其中西部长城沿线梁峁片沙区180万立方米,东部黄土丘陵梁峁沟壑区320万立方米,南部黄河沿岸土石山区11000万立方米。

### 第三节 水能资源

府谷县水能资源理论储藏量为20250千瓦,其中黄甫川为6650千瓦,清水川3040千瓦,孤山川7070千瓦,石马川2040千瓦,胡桥沟1100千瓦,板兔沟350千瓦。均未开发利用。据理论计算,全县水资源在各水平年的水量均有余。

全县及各区各保证率水资源总量成果表

单位:万立方米

区 域	保证率	地 表 水			地下水 可开采量	水资源 总 量
		自 产	客 水	合 计		
长 城 沿 线 梁 峁 片 沙 区	25%	13620	11420	25040	180	25220
	50%	9250	7760	17010	180	17190
	75%	5830	4880	17010	180	10890
	年平均	10400	8720	19120	180	19300
黄 土 丘 陵 峁 沟 壑 区	25%	9430	25050	34480	320	34800
	50%	6410	17020	23430	320	23750
	75%	4030	10710	14740	320	15060
	年平均	7200	19120	26320	320	26640
黄 河 沿 岸 土 石 山 区	25%	15060	2860	17920	11000	28920
	50%	10230	1940	12170	11000	23170
	75%	6430	1220	7650	11000	18650
	年平均	11490	2180	13670	11000	24670
全 县	25%	381100	39330	77440	11500	88940
	50%	25890	26720	52610	115000	64110
	75%	16290	16810	33100	11500	44600
	年平均	29090	30020	59110	11500	70610

# 自然灾害志

府谷县自然灾害频繁,素称“多灾之县”。历史上发生的自然灾害主要有旱灾、水灾、雹灾、冻灾、风灾、瘟疫、虫害和地震等,其中以旱灾为最多,占灾害总次数的80%以上。它们限制了自然资源的充分利用,常使农作物和人民生命财产遭受极大损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由于生产、科技等水平的提高,过去的蝗灾及某些瘟疫,现已不再发生,其它自然灾害的危害程度也大大减轻。

## 第一章 灾害纪实

### 第一节 旱灾

府谷县气候干燥,常发生干旱。在农作物生产期间,由于少雨或久旱不雨,直接影响农作物正常生长,造成减产的很多,居各种自然灾害之首。据有关部门记载,1959~1989年仅30年中干旱就出现57次(大旱7次、中旱42次、小旱8次),平均每年有1.9次不同程度的旱灾发生。旱灾类型有:冬春连旱、春旱、春夏连旱、伏旱、伏秋连旱、秋旱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由于重视农田基本建设,开展水土保持、兴修水利、改良土壤,改进农耕措施等,干旱的危害比过去大大降低,现就史料记载的主要旱灾记述如下:

唐垂拱三年(687),陕北、关中四(5)月旱。

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春、夏旱。

八年(1015),陕西州府五旱、饥。

熙宁七年(1074),自春及夏河东路久旱,九(10)月又旱。

元天历元年(1328),陕西自泰定二年(1325)至天历元年不雨,大饥,人相食。八(9)月大旱,人相食。

明弘治二年(1489),河清澈七日。

十四年(1501),河清三日。

正德二年(1507),府谷大旱。自皇甫川口以下河清三百里。民饥甚。

十六年(1521),春夏无雨,斗米三钱,人有饥色,野无完树,死者枕藉。

万历十五年(1587),夏大旱,斗米四钱。

三十七年(1609),夏大旱。

崇祯二年(1629),陕北大旱,延安府县饿殍载道。

十三年(1640)秋,全陕西大旱饥,十(11)月粟价腾贵,斗米三钱,至次年春十倍其值,绝柴罢市,树皮石面皆食尽,父子夫妇相剖啖,道仅相望,十亡八九。

清顺治六年(1649),大旱,斗米四钱,民有饿死者。

乾隆三年(1738),间被旱灾,收成薄轻。成灾者 780 余村,户口繁多。

四年(1739),大旱。

二十二年(1757)六(7)月间,雨水缺乏。

二十三年(1758),春夏之交,雨泽稀少,夏禾被旱。

二十四年(1759)三(4)四(5)月内,雨泽缺少,禾苗被旱受伤,收成均在五分以下。

三十年(1765),夏秋之间旱。

嘉庆十六年(1811),大旱,饥赈济。

十九年(1814),大旱。

道光十三年(1833),被旱歉收。

十七年(1837),夏秋缺雨,禾稼受旱。

十九年(1839)六(7)月,旱。

二十年(1840),秋禾被旱。

二十六年(1846),旱灾。

二十七年(1847),旱。

咸丰七年(1857),旱灾。

十年(1860),大旱。

光绪二年(1876),旱,全境歉收。

三年(1877),大旱,自春至秋无雨,灾情奇重,饥民遍野,为近百年来所未有。

十七年(1891),自四(5)月以来,未得透雨,秋禾多未播种。

二十五年(1899),夏禾被旱,收成仅止一、二分及二、三分不等。

二十六年(1900),大旱。

二十七年(1901),陕省上年各属亢旱成灾,去冬今春雨泽乃缺,二麦(冬小麦和春小麦)多未播种,间有近水栽种之处,率皆干旱枯萎。

宣统二年(1910),旱灾。

民国十年(1921),夏秋久旱,田苗枯死,立成灾歉。

十四年(1925),秋禾受害枯槁。

十七年(1928),大旱,井涸,山地粪堆未撒。

二十八年(1939),旱,全境歉收。

三十二年(1943),府谷连年灾荒,食粮奇缺,六(7)月间又遭雹灾,麦田、谷雨均受大旱,人民因无食粮,在天平、荣贵两镇饿死竟有 47 人之多。

三十五年(1946),春旱,夏禾均已枯死,秋粮籽种不得下种,乡民逃亡者甚多。

三十七年(1948),六(7)至七(8)月久旱不雨,青苗干死者甚多。

1951年,春夏连旱,夏田无收成,秋田严重减产,政府大济。

1952年,上半年一直未下过好雨,造成夏季作物无法入种,入种的冬、春小麦和其它作物几乎全部青枯死亡,致使夏粮颗粒无收。

1957年,旱。

1958年,春旱,个别地区出现春荒。

1962年,发生春夏秋大旱,前后共计136天,全县未入种的耕地达4万余亩。政府积极组织生产自救。

1963年,普遭旱灾,全县受灾面积83万亩,减产粮食500余万公斤。

1965年,百日大旱,山地干土层达1米以上,受灾面积143万亩(含复种面积),庄稼收获不及三成,政府大济。

1966年,连续干旱,部分地区人口外流。

1968年,大旱200天,粮食大幅度减产。

1972年,全县大旱,收成无几,政府积极组织生产自救。

1974年,连续干旱,1~8月分降雨仅109毫米,黄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石马川河道一度断流,全县减产2成以上。

1978年,伏旱,秋作物蜷曲枯萎,大量死苗。

1985年,春夏连旱,粮食减产六成。

1987年7~8月,全县出现严重旱情,河道断流,库坝干涸,农作物死苗现象严重。

1989年,春季大旱,夏秋伏旱。

1959~1989年各类干旱出现次数表

类别	冬春夏旱	冬春旱	春旱	春夏旱	秋冬春旱	初夏旱	伏旱	夏末旱	秋旱	秋冬旱	冬旱	合计
大旱	1	1		1	1					1	2	7
中旱	2	5	4	4	2	7	2	1	10	3	2	42
小旱		1	1	5					1			8
合计	3	7	5	10	3	7	2	1	11	4	4	57
频率%	5	12	9	18	5	12	4	2	19	7	7	100

## 第二节 水 灾

水灾,包括降水量过大的大雨、暴雨型和降水时间过长的连阴雨型所引起的后果,同时还包括由于河流上游大雨而造成的洪水灾害。一年中水灾主要集中在6~9月,以8月份最多。

据资料记载:

明万历二十六年(1598)五(6)月十六(19)日,大雨不止,二十九日(7月2日)申时,河水泛

滥,高涌数十丈,近岸民庐田地飘荡无存。

清康熙元年(1662)六(7)月,大雨。

三年(1664)六(7)月,大雨数日,河水泛滥,近岸民舍田地多被淹没。

二十五年(1686)六(7)月,河涨,近岸田地多被毁损。

三十五年(1696)夏,县河滩有声如牛鸣。

三十七年(1698)六(7)月,大雨,低田多被淹没。

雍正元年(1723)六(7)月,大雨,低田多被淹没。

乾隆二十二年(1757)七(8)月中旬,连阴雨不止,秋禾受损。

三十年(1765)七(8)月初二(17),黄河水涨,漂没民房甚多。

五十年(1785),城垣有被雨水冲塌之处。

道光十九年(1839),水灾。

二十四年(1844),水灾。

光绪十八年(1892),黄甫、清水、木瓜等地 34 村庄被冲,38 顷 34 亩地被沙石堆压。

十九年(1893)六(8)月二十(1)日午后大雨,孤山川高涨数丈,堡城南关商号居民庐舍财物损毁过半,下游两岸房屋田地飘荡无存,人畜死亡不可胜数。

二十二年(1896),水灾。

三十二年(1906),水灾。

民国十九年(1930)夏,全县霪雨,田禾被水冲没。

二十一年(1932),自夏至秋,霖雨为患。田庐多被淹没。

二十二年(1933)入夏以来,山洪暴发,田野多成泽国,被害 230 余村。

三十三年(1944)七(8)、八(9)月间,大雨滂沱,山洪暴发,黄河水位增高,波涛汹涌,沿河田地毁者颇多,粮、菜价因之渐趋上涨。

三十四年(1945)八(9)月,黄河洪峰流量达 10500 立方米/秒,洪水漫街,水深 3 米,淤泥两米,房屋倒塌 150 多间,死亡 5 人。

三十五年(1946)六(7)月下旬,霪雨连绵,河水渐涨。

1953 年 8 月 16 日晚,暴雨成灾,一区六乡赵家石窑、高家湾、大沙沟、张家塔等自然村 110 户遭洪水侵害,6 户无家可归。

1954 年,全县普遭水灾,毁坏水地 9000 多亩,水井 186 眼,糜谷减产 500 多万公斤。

1956 年 9 月,全县有 35 个乡连遭 5 天的雹雨、洪涝灾害,受灾面积达 329244 亩。

1958 年 8 月,全县有 4 个区遭严重雹灾和洪涝灾害。

1959 年 8 月 3 日,洪水浸街,房屋倒塌 279 间,死亡 2 人,县城停产、停业 20 多天。

1964 年 8 月 11 日,全县普降大雨,40 余万亩秋田遭浸,785 间(孔)房窑损毁,4 人死亡。

1967 年 8 月,连降暴雨,川水地多被淹没,防洪工程被冲垮。受灾村 1411 个,面积 35 万亩,被洪水推走和塌房压死 8 人,毁坝 926 座,水井 177 眼,房子 614 间。三道沟公社口则村,除人外,全村几乎淹没。8 月 31 日晚 11 时,磧塆乡高尧峁、郝家寨、官道坡等村有 78 户人家的粮食、衣服、用具全被冲走。

1972 年 7 月 19 日,黄甫川、清水川、黄河沿岸 12 个公社(镇)87 个村庄遭受严重洪灾,淹没、冲毁农田 1 万多亩。黄河洪峰流量达 10700 立方米/秒,洪水“扫街”,县委地下室及部分居民区被淹,黄河大桥工程受损。

1977年8月2日,全县普降暴雨,城区和三道沟、木瓜等公社两小时降水200多毫米,80高龄老人未见闻。这次水灾伤亡9人,死牲畜516头,倒房2120间,冲毁农田94200亩,冲走柴油机、电动机257台,架子车1200辆,毁林35万株,毁坏公路399公里,黄河大堤670米,其它河段河堤1.79公里,共计冲毁水利工程2687处。县城街道水深1米,不少机关、仓库、民房进水。交通堵塞,电源、通讯中断。山体崩塌、滑坡多处发生,造成损失达3016万元,其中县城损失223万元。灾后,县委及时拨款帮助灾区人民重建家园。

府谷县1959~1989年暴雨次数频率表

年 份	1959	1960	1961	1962	1963	1964	1965	1966
次 数	3	0	2	0	0	1	0	0
频率%	12	0	8	0	0	4	0	0
年 份	1967	1968	1969	1970	1971	1972	1973	1974
次 数	3	0	1	2	1	0	0	0
频率%	12	0	4	8	4	0	0	0
年 份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次 数	0	1	2	1	1	0	0	1
频率%	0	4	8	4	4	0	0	4
年 份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合计
次 数	1	1	0	1	1	0	2	25
频率%	4	4	0	4	4	0	8	100

### 第三节 雹 灾

冰雹在府谷县降落的时间短、面积不大,但多属毁灭性的灾害。它常在固定地带降落,带有较强的局部性和地方性。它在境内呈4条雹线,皆从内蒙境内移入。“雹打一条线”、“雹走老路”是群众对降雹规律的总结。70年代起,各地进行高空防雹,危害程度较之过去有所减轻。

据资料记载:

明正德元年(1506),雨雹为灾。

万历四十二年(1614)六(7)月初四(10),雨雹伤禾几尽。

清乾隆元年(1736)六(7)月二十一(29)日,天降冰雹自午时至申时止,镇羌(新民)等堡,唐家等村禾苗俱被打伤,东西约宽20余里,南北计长百余里,不惟禾苗打坏,秋收无望,且牛羊被打死数十头。

十一年(1746)四(5)、五(6)月间,大雨夹冰雹,灾情较重。

嘉庆十二年(1807)九(10)月二十(20)日,降雹。

十六年(1811),秋禾被雹打,秋收一、二分。

二十一年(1816)六(7)月,雨雹,25村灾轻重不等。

道光五年(1825)六(7)月,雨雹,103 村灾轻重不等。

十四年(1834),雹灾。

十五年(1835)闰六(7)月初一(26)、二(27)及十二(8月6日)等日降雹,秋禾损伤。

十六年(1836)六(8)月二十八(10)、七(8)月初五(16)等日先后降雹,秋禾被伤,重者全行萎折,轻者收成无几。

十八年(1838)七(8)月初八(27)日降雹,贾家沟等 25 个村庄的 90 余顷农田受灾。

二十年(1840)八(9)月,三次冰雹,地界川等 28 个村庄受灾。

二十四年(1844),雹灾。

二十七年(1847)七(9)月二十三(2)、八(9)月初三(11)等日降雹,打伤秋禾。

二十九年(1849),雹灾。

同治三年(1864),雹灾。

光绪十九年(1893)五(6)月初五(18)、初七(20)并十一(24)等日,镇羌(新民)等处迭降冰雹,秋禾俱被打伤。

二十八年(1902),雹灾。

二十九年(1903),骤降冰雹,打伤禾苗。

三十二年(1906)六(8)月二十七(16)日,西南乡等处降雹,打伤秋禾。

宣统三年(1911),田禾被雹打伤。

· 民国十四年(1925),冰雹成灾,收获绝望。

十九年(1930),府谷塞内外 120 余村遭雹灾。

二十年(1931),惨遭雹灾。

二十二年(1933),入夏以来,大风怒号,迭降巨雹,山洪暴发,禾苗损伤,田野多成泽国,受害 230 余村。

三十二年(1943)六(7)、七(8)月间,迭降冰雹。

三十五年(1946),夏秋降冰雹。

1950 年 8 月,先后有 37 个乡 203 个自然村,115649 亩农田遭受雹灾。

1957 年 7 月 1 日,四、五、六区 17 个农业社遭受严重雹灾,11 日又有 54 个农业社遭雹袭击,受灾农田达 93655 亩。

1959 年 6 月 9 日 15 时 25~38 分,降冰雹,部分农作物茎干被打坏。8 月 16 日 15 时 50~59 分,降冰雹,平均重量 2.5 克,最重 9 克,打伤农田 127311 亩。

1962 年 7 月,麻镇等 11 个公社先后遭冰雹袭击,受灾农田 10750 亩。

1963 年 6 月上旬,古城、清水、哈镇、大岔、孤山、城关、新民、王家墩、武家庄 9 个公社,先后遭冰雹、雷雨灾害的侵袭,受灾 125 个生产队,2975 户,15052 人,受灾面积 41103 亩,大牲畜 1442 头,打伤 7 人,打死猪 3 头、羊 2 只。政府派工作队深入受灾社队,积极组织生产自救,帮助群众解决生产和生活问题。

1965 年 8 月 5 日,皇甫、清水等 11 个公社的 95 个生产队遭受雹灾。

1966 年 8 月 8 日,皇甫、赵五家湾两个公社 30 个生产队遭受严重雹灾,受灾人口 3716 人,受灾面积 19354 亩。

1969 年 7 月 12 日 13 时 34~59 分,降冰雹,旱秋作物减产严重。

1973 年 7 月 13 日、25 日,8 月 13 日三次降雹,有 12 个公社、340 个村受灾,成灾面积达



13.6 万亩,粮食减产 5~8 成。

1974 年 9 月 20 日,全县有 14 个公社遭雹击,受灾面积 10.1 万亩,减产粮食 174.5 万公斤。

1977 年 8 月 23 日下午,庙沟门、三道沟、老高川、海则庙等 10 多个公社遭受雹灾,农作物受灾总面积 53900 亩,约减产粮食近 250 万公斤。

1979 年 6 月 2 日零时左右降雹,地面累积数寸,小者如枣,大者如鸡卵。全县有 11 个公社 76 个村受灾,面积 5 万余亩,夏粮减产 40 余万公斤。

1982 年 6 月 15 日 14 时 45~55 分降雹,大雹直径 3 厘米,几天后才化尽。

1983 年 6 月 25 日和 28 日,麻镇、大岔、大昌汉、木瓜、老高川等地降雹,造成一定损失。29 日,新民、武家庄、田家寨等公社降雹,大的如鸡蛋,地面雹厚 15~20 厘米。死人 3 个、羊 152 只,受灾农田 1600 亩。

1984 年 7 月 2 日和 26 日,墙头、黄甫、古城、清水、王家墩、武家庄、哈镇等地遭雹击,受灾面积 10 万余亩,约减产粮食 400 万公斤,减少经济收入 120 万元,打伤 70 多人。

1987 年 8 月 15 日,新民、田家寨、孤山、老高川等 7 个乡遭受严重雹灾,损失惨重。

1989 年 8 月 26 日,墙头、黄甫两乡的 9 个行政村 40 个自然村遭受雹灾。

#### 第四节 冻 灾

霜冻灾害在府谷每年程度不同的都有发生,多出现在早秋和晚春。范围比较广,危害比较大。

据记载:

元元贞元年(1295)九(10)月,陨霜杀稼。

明崇祯四年(1631)冬,大雪色黑,深丈余,人畜死者过半。

清康熙二年(1663)八(9)月初五(13)、初六(14)日,陨霜杀稼七分。

四年(1665)八(9)月,大霜,杀禾过半。

三十四年(1695)八(9)月十六(23)日,陨霜杀稼七分。

乾隆二十二年(1757)七(9)月二十五(8)日、二十八(11)及八(9)月十七(29)、十八(30)日各被早霜,秋禾冻损。

二十三年(1758),霜灾。

三十年(1765)八(9)月初六(20)日被霜。

嘉庆十七年(1812),秋禾被霜。

十八年(1813),秋禾霜杀。

十九年(1814)八(9)月中旬,莽、糜扬花之际连被霜侵,不能结实。

道光十六年(1836)八(9)月,秋禾全被霜侵。

光绪元年(1875)冬十一月,黄河封冻,自天桥以下至碛塆 40 余里,黄河两岸居民踏冰往来,自古罕有。

二十五年(1899),秋禾受冻,不能成熟。

二十六年(1900)八(9)月,霜侵两次,禾穗大半枯萎。

民国二十七年(1938)二月十九日,雪降 2 尺厚,树枝压坏不少。

三十五年(1946)十月二十日,天气骤寒,降霜遍地。

三十六年(1947),早霜出现在白露前后,庄稼被冻死。冬季异常寒冷,不少人冻饿而死。

1957年9月24日、25日,遭受霜冻,回茬作物收成无几。

1965年5月5日,发生霜冻。

1971年5月6日和9月19日,先后发生霜冻。

1972年5月13日,气温骤降,16万亩夏田和晚秋作物普遭冻灾。

1974年9月上旬,连续三次降霜,18个公社795个村的18万亩秋田受灾。

1982年10月19日,有3个公社104个村发生霜冻,受灾面积7.8万亩,减产粮食100万公斤。

## 第五节 风 灾

府谷县的风灾,主要出现在春夏两季。春季,西北冷空气的力量有所减弱,南方暖气团的力量逐渐加强,由于太阳角度增高,地面受太阳直接辐射增多,气温迅速回升,大气层结逐渐不稳定,强冷空气活动常带来大风天气;夏季,大气层结进一步不稳定,特别是在盛夏时,西太平洋副热带高压西伸北进。当副高到相当强时,副高后部强盛的偏南气流带来大量水气,影响到府谷县,配合北方来的干冷空气,往往造成雷阵雨大风天气。

据记载:

明嘉靖二十九年(1550)三(4)月二十三(9)日巳时,风霾蔽天,昼晦如夜,人将寝,复霁,视之,尚在申未间。

崇祯末年(1644),日黑移时。

清顺治六年(1649)九(10)月,风霾昼晦。

光绪三十二年(1906)四(5)月二十七(20)日午后,西关异风陡作,街道行人吹送数丈或十余丈以外不等,河岸泊船多移易原处,甚有荡起天空下坠复地破毁者。

民国二十二年(1933)入夏以来,大风怒号。

1965年5月23日14时,大风,平均风速24米/秒,有的电杆被吹断,房檐瓦被吹掉。

1971年5月,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哈镇、赵五家湾、古城、新民、孤山9个公社受大风危害,使33000多亩秋季作物全部翻种。

1975年6月14日,大风,平均风速23米/秒,庄稼多被吹倒,严重减产。

1976年8月14日15时20~30分,老高川村骤然刮起一阵龙卷风。据当地目击者称,龙卷风远望如白柱,顶端呈红云状,直通云霄,风驰疾速,吼声异常,破坏力极大。所经之处,树倒苗毁,村民王怀智院子里的一颗生长200年,直径0.8米,高约17米的大榆树连根拔起,掷于王的住房上,将两间房子的前墙打塌一截,22根椽檩被打断。同时将王9岁的女儿冲出大门外3米多远,被刮断了的铁丝挂住后,又转向冲回王怀智弟弟家里(两家相距10多米)。还有3个小孩,一个被树叶裹在里面,一个被冲到猪圈里,一个被冲到“春灶”上边锅与烟囱间的圪塔里。龙卷风过后,全家人为之愕然。

1978年6月28日,忽起大风,瞬间风速达39米/秒,黄沙滚滚,天昏地暗,车辆停行。

1980年7月4日16时,大风折树。

1982年3月22日、4月7日,先后出现大风两次。

1984年7月2日,雷阵雨天气伴随着大风,从17时20分开始到38分结束,持续18分钟,瞬时最大风速达30米/秒,瓦窑梁村的地质高钻井铁塔被吹倒,一名青年工人因躲闪不及被打中头部,当场死亡。

1959~1982年累年各月大风出现次数表

月份	1	2	3	4	5	6	7
日数	7	15	49	103	114	126	76
平均	0.3	0.6	2.0	4.3	4.8	5.3	3.2
频率%	1	3	8	17	19	21	13
月份	8	9	10	11	12	年	
日数	39	26	17	15	12	599	
平均	1.6	1.1	0.7	0.6	0.5	25.0	
频率%	7	4	3	3	2	100	

## 第六节 瘟疫

瘟疫一般在大地震或大旱后发生。过去,剥削阶级不关心人民的疾苦,瘟疫流行时,百姓死亡数以万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关怀下,建立了各级防疫机构,基本上送走了“瘟神”。

据记载:

清咸丰八年(1858),瘟疫流行,死者甚多。

光绪四年(1878)春大疫,斗米钱二千四百文,人相食,死亡载道。

二十八年(1902)七(8)月,霍乱病(虎列拉)大流行,全县死亡近千数,城关尤甚。早病晚死,人不敢出,村户萧疏,尸骨遍地,道路行人断绝几40日。

民国二十年(1931),陕北地区鼠疫流行,人口死亡严重。

民国二十一年(1932)夏,霍乱病在关中大流行,后传染到府谷,死亡人口很多。

## 第七节 虫害

虫害,一般发生在大旱之年和之后。由于害虫的类型复杂,在不同的气候条件下会产生不同的虫害。同时,地形不同,也对虫害的发生和危害程度有影响。

据记载:

唐开成四年(839),全国蝗。

宋乾德二年(964),五(6)月有蝗。

明嘉靖十六年(1537),飞蝗蔽天,饥民塞路。

清顺治十年(1653),飞蝗自西南来,伤禾殆尽,三五年犹有遗穗。

康熙十五年(1676)八(9)月,蝗灾。

道光三十年(1850),虫伤夏禾大半。

民国十九年(1930),孤山虫食禾苗甚剧。

1953年6月中旬,一、五、八区农田遭行军虫危害。

1957年6月,全县普遍发生蚜虫,豌豆受害严重,产量大减。

1962年,粘虫为害,秋田减产。

1977年7月中旬至8月上旬,粘虫大量发生,受害面积70多万亩,农药供不应求,受害严重的地方,树叶被吃光。

1979年,大桃山、折家山等村发生蛭谷虫,倒谷70~80%,亩产损失20公斤以上。

1982年8月24日至9月2日,全县虫灾,受害面积18.4万亩,田禾多被咬坏,减产粮食约113万公斤。

1985年,因锈病大流行,造成葵花减产,损失达200万元。

## 第八节 地 震

府谷地处长期相对稳定的地台区,构造变动微弱,地震出现的频率小而且强度低。现就有关记载以来,县境内发生的地震及毗邻省区震害波及府谷的情况记述于后。

明嘉靖二十一年(1542),县城附近发生5级地震。

四十年(1561)六(7)月十四(25)日,宁夏中宁发生大地震,波及府谷。

万历四十二年(1614)九(10)月二十一(23)日戌时,山西平遥地震,波及府谷。

天启元年(1621)四(5)月初四(24)日地震。参考震中:府谷(39.2°N,110.9°E),震中烈度:Ⅵ,震级:5。地震情况:(天启元年四月乙亥)是日午时宁夏洪广堡风霾大作,坠灰片如瓜子,纷纷不绝,逾时而止。日将沉作红黄色,外如炊烟,围罩庙许,日光所射如光焰,夜分而没,同日延绥孤山城陷36丈,入地2丈7尺。

清康熙十二年(1673)九(10)月初九(18)日卯时,内蒙古发生大地震,波及府谷。

十八年(1679)七(9)月二十八(2)日,河北三河发生8级大地震,波及府谷。

二十年(1681)十一(12)月初三(12)卯时地震。参考震中:府谷(39.0°N,111.0°E),震中烈度Ⅳ,震级:4。

二十二年(1683)十(11)月初五(22)日,山西原平发生7级大地震,波及县境。

三十四年(1695)四(5)月初六(18)日戌时,山西临汾发生大地震,波及府谷。

乾隆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1739年1月3日),宁夏平罗发生8级大地震,波及府谷。

三十年(1765)七(8)月初一(16)日寅时地震。参考震中:府谷(39.1°N,110.9°E),震中烈度:Ⅴ,震级:4.5。地震情况:道光《榆林府志》作:〔乾隆〕三十七年七月一日寅时,府谷地震,七月一日河涨。

同治元年(1862)三(4)月二十九(27)日,县城附近地震有声。

民国九年(1920)十一(12)月初七(16)日,宁夏海源发生8.5级大地震,波及府谷。

1966年3月22日,河北宁晋东南发生7.2级大地震,波及府谷。

1976年7月28日,河北唐山发生7.8级大地震,波及府谷。

## 第二章 抗灾对策

府谷多灾,几乎每年都不同程度地遭到旱、水、雹、冻、虫、风等自然灾害的危害,给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造成困难。为了战胜自然灾害,广大人民群众与自然灾害进行了长期的斗争。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采取了一系列对策和措施,大力加强防灾测报工作,领导人民群众积极防灾、抗灾和救灾,把自然灾害及可能造成的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

### 第一节 测 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府谷无气象事业,农民只能靠传统习惯和经验观测天气。1959年1月本县建立了气象站,逐步开展了气象测报工作。至1989年,县气象站配备了一整套气象观测仪器,定时对气温、地温、气压、风、云等进行观测,记录出现的各种天气现象,并通过资料分析、制作图表,结合群众谚语及看天经验,再依据中央和省气象台的天气形势预报,定期作出本县的天气预报。近年来,初步完善和建立了基本资料、基本方法、基本图表、基本档案,天气预报基本上实现了程序化。月初、年初制作月、年中长期预报,印发各乡镇及县级有关部门;每日向全县人民广播24~48小时内天气预报。针对农时季节,在“三夏”和“三秋”大忙季节,每日3次向全县发播天气预报。如遇有重大灾害性天气,立即报告县领导和防灾抗灾指挥部,及时开放广播,播发全县。

### 第二节 防 灾

在同自然灾害的长期斗争中,本县人民群众积累了防御自然灾害的丰富经验。

#### 防霜冻

防御的方法主要有:

**熏烟法。**燃烧杂草、枯枝等发烟物体,使其形成烟幕,达到防霜的目的。烟幕可使地面有效辐射减少,降温减慢;烟幕中的微粒可以吸湿,使空气中的水汽在微粒上凝结释放出潜热;同时发烟物体本身还可以直接放出热量。据试验,一般可提高气温 $0.5\sim 3^{\circ}\text{C}$ 。

**灌水法。**其效果以灌水后当天和次日较好,所以在冷空气过后,风静下来而霜冻尚未发生时,灌水效果最好。有条件的地方进行喷灌,效果更佳。

**覆盖法。**可用于小范围防霜,用草帘、席子、草灰等覆盖在蔬菜上,使热量不易散失。地膜覆盖也可提高温度。覆盖物在发生霜冻的当天下午3~4时盖上,除草灰外,其他覆盖物应注意在日出后去掉。

此外,还采取一些农业技术措施,如种植抗寒力强或早熟品种,因地因气候制宜,合理配置各种作物,选择适宜播期和育苗移栽,施磷钾肥提高地温等。

## 防 雹

过去,群众多采用熏烟法进行预防,即在雹情出现之前,在山顶或高处燃烧柴草、枯枝等发烟物体,使烟雾升空,达到消雹的目的。但效果较差。解放后,群众开始用土炮、土枪打雹云,效果较为明显。如新民镇坚持用土炮土枪防雹,多年来,城内及其周围从未遭受冰雹的袭击。70年代以来,本县开展人工消雹的试验工作,县、乡、村都建立防雹组织,主管农业的领导亲自抓,从人员组织、防雹器械和弹药配备等方面狠抓了落实、检查和指导工作。府谷的冰雹云多来自西、北方向,堵住县西、北这两个口子,对保护县境大部分乡镇免受雹灾危害,关系极大。根据多年观测雹云移动的路径,70年代起,西部在孤山、北部在大岔各摆布了一道防线,分别配备一门“三七”高炮,其它乡镇各配备两个炮筒,组成交错火力网,使两门“三七”高炮的射程和周围乡镇土炮的射程接迭起来,大大提高了消雹的效能。雹情出现之前,做好充分准备,当雹云进入高炮射程之内,猛烈射击,直至打散雹云。1978年人工消雹4次,1980年3次,1985年2次,1989年3次。

## 防 旱

主要措施,一是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努力改善农业生产基本条件。50年代起,本县就开始修梯田,打旱井,打坝。60、70年代,掀起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高潮,集中连片搞会战,重点建设无水利设施的水平梯田和坝地,变“三跑田”(跑水、跑土、跑肥)为“三保田”(保水、保土、保肥),并通过伏翻、秋翻、耙磨镇压保墒,千方百计蓄住天上水,保住地下墒,以增强土壤抗旱能力。二是发展水利,增加水利设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40年来,本县共建成渠道130多处,兴建水库70余座,挖水井1300多眼,建成电灌工程3处,增强了农业的抗旱能力。三是植树造林,建设“绿色宝库”。建国以来,全县累计造林150多万亩,保存面积78.6万亩,森林覆盖率由2%提高到16.3%,大大改善了生态环境。大昌汉乡由于坚持大力植树造林,从而增强了抗旱能力。40年来,全县发生多次旱灾,而大昌汉乡基本上是风调雨顺,很少受干旱的威胁。

## 第三节 救 灾

1948年全县解放后,县人民政府就立即组织干部群众开展以“救灾、救死”为中心的救灾工作。具体措施:一是本地互借、自购;二是向地主、富农借;三是由政府组织调运救灾粮。通过以上办法,总共搞到粮食4845.62石,使全县27000多受灾人口的口粮及籽种有了保证。

府谷是个“多灾之县”,解放以来,几乎每年都不同程度地遭到水、旱、雹、虫、风、冻等自然灾害的危害,给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造成困难。每次遭灾后,各级领导和干部除亲自深入现场,察看灾情,核实成灾数字,及时组织群众生产自救、互助互借,帮助受灾群众克服困难外,还发放大量救灾粮、款、物予以资助。

1951年旱灾严重,县人民政府拨救灾粮420万公斤,救济款549.4元,救灾贷款5万元。1957年本县发生旱灾,省政府拨来救灾款17100元;以工代赈款101583元,水利款5000元。1962年全县发生严重旱灾,受灾人口39294人,受灾面积50万亩。政府根据“生产自救,节约度荒,辅以必要救济”的方针,领导群众大力开展生产自救活动。县政府组织群众拣粮食14025公斤,马铃薯42500公斤,采代食品(原料)15000公斤,腌菜50000缸,割野草57.5万公斤,发放副业款3万元。省政府拨来水利款14万元,贷款3200元,救济款3.7万元,布证11.55万尺,棉花325公斤。1965年全县大旱,山地干土层达1公尺,受灾面积143万亩(含复种数),占

作物播种面积的99%，受灾人口达12.8万人。中共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派专人来灾区慰问，八个省区组成的专运车队，从内蒙古、山西、陕西3路向灾区昼夜运送救灾物资。兰州军区给灾区专车送来军队自己生产的粮食及衣帽鞋袜等物资。省政府先后拨来救灾粮666.5万公斤，代食品260万公斤，救灾款104.4万元，救济布证12.6万尺，救济棉花1.48万公斤，以工代赈款36万元，救灾水利款25.51万元，救灾贷款80.7万元。宁夏慰问团给本县赠送猪肉1750公斤，粉条650公斤，白麻750公斤。1972年，全县大旱，受灾1159个生产队，81205人。11月，周恩来总理派王震来陕北慰问灾民。省地先后拨来救灾粮79.3万公斤，救济款28.39万元，其中5000元用来制作“康复散”（用代食品加工而成），发放到特重灾区，以防灾民浮肿。1981年全县发生干旱、冰雹、霜冻灾害，夏秋两季受灾面积25万亩，减产1000多万公斤。县人民政府发放救灾粮583万公斤，救济款52.46万元。1985年，全县遭受罕见的大旱灾，成灾人口在90%以上。1986年，全县又有14个乡镇遭受了严重的雹灾，受灾184个自然村，6128户，25633人，受灾作物面积97507亩。灾后，县委、县政府及时组织有关部门干部深入到灾区，查看核实灾情，一方面组织生产自救，挖潜力互相帮借，恢复正常生产，另一方面积极帮助群众解决因灾造成的生活困难，先后发放救灾款33.5万元，供应粮101.5万公斤。1989年，全县遭受了大旱灾，县上成立了抗旱指挥部，制定了生产救灾责任制，县级领导班子包片，县级领导和部分部局级领导包乡（镇），乡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户，层层落实责任，包干负责，扛死肩。全县直接参加抗旱救灾的县级领导有7人，部局级领导54人，其他干部384人。为了安排好灾区群众的生活和生产，县上发放救灾款12万元，供应粮41万公斤，重点安排了8568户，38601人。各乡镇发动群众、组织群众广开生产门路，开展以副补农，全县有6000多人出外从事短途运输、农副业加工、打零活，收入60多万元，大大增强了自救能力。灾后，县委、县政府动员县级机关干部捐款2688元，粮票812.5公斤，以实际行动支援灾区群众。由于狠抓了救灾工作，灾区群众不但没有发生问题，而且调动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使大灾之年变成了大干之年。全县种秋菜1万亩，修“三田”5760亩，渠道500公里，平整土地2000亩，打井15眼，打坝25座，种草19.9万亩。据不完全统计，1948~1989年，全县共拨出救济款1532.5万元，以工代赈款96万元，救灾贷款181万元，救灾粮5139.5万公斤，代食品260万公斤。

# 人 口 志

## 第一章 发展概况

府谷县的人口发展历史,源远流长。从县境内发掘的古遗址考证,远古时先民就在府谷境内活动。到新石器时代,原始人类几乎遍及府谷全境。据考古发掘,府谷的新石器时代遗址,目前已发现有14处。县境东、南、西、北部均有发现。1958年本县文物干部在桥沟北盖峁、大小石堡、朱家峁、王家塬、陈峁、贺家畔遗址进行考古调查,出土了豆、鬲、瓶、罐等陶器和石刀、石斧、石钵等石器。1987年文物普查时,发现连城峁、新庄子、大寨圪塔、石峁、寨山、中常山、花豹峁、枣林峁等8处村落遗址,其中获得了一批新石器时代早期偏晚的器物群。表明仰韶文化时期,母系氏族社会达到繁荣阶段,人类活动范围已经推移到孤山川等古河道沿岸。龙山文化时期,人类已经有了在距河较远的地方建筑村落的能力,活动范围已慢慢脱离河边来到原面,人们已定居下来。这时,母系氏族社会崩溃,父系氏族社会确立,妇女居于从属的地位。同时畜牧业与农业大分工,部落及部落联盟开始形成。当时人口数量稀少,生产力低下,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极少。随着历史的演变,人类脱离了原始蒙昧时期,进入了奴隶社会。

从夏到春秋,本境为白狄等游牧民族活动地之一,人口变化不定。

秦汉初期,社会比较安定,有利于生产的发展,人口即随之增加。到了晚期,阶级矛盾加深,社会动乱,人口大大减少。晋和南北朝时,战争不息,人口没有增加。唐朝汉民的大量移入,人口随之增多,杂居在本境的民族绝大部分已经互相融合。五代十国的分裂离乱,宋与西夏相争,又使人口大减。从秦到明朝这一历史时期的人口发展过程看,呈起伏状态,且发展缓慢。如北宋崇宁年间(1102~1106)府谷约有1242户、3185人(注:根据《宋史·地理志》实录,户均人口数2.55,实属太低,因宋代户口由于主户、客户混乱,其户口统计实不可靠,仅供参考),明天顺年间(1457~1464)约有440户、4708人(《大明一统志》)。300余年间看不出人口的明显增长。

清初,由于明末战争,及满州贵族镇压人民的抗清斗争,不少地区人民逃亡,土地荒芜,生产遭受严重破坏。康熙调整政策,奖励垦荒,下诏停止圈地,宣布明朝藩王的土地改为“更名田”还归耕种人所有。康熙五十一年(1712),又颁布了“滋生人丁,永不加赋”的诏令,给人民以休养生息之机,农业始得恢复和发展,使人口也随之不断增加。清朝后期,由于地主阶级的残酷



剥削和压迫,加之帝国主义势力侵入,使中国陷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政治腐败,经济凋敝,民不聊生,人口逐年减少。至宣统元年(1909),全县有 21220 户,151708 人。

民国时期,由于军阀混战和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横征暴敛,人口再生产出现高出生率伴以高死亡率,人口处于下降状态。

建国后,社会安定,生产发展,医疗卫生条件逐步改善,人口出生率提高,死亡率下降,人口迅速增长。1949~1989 年全县人口由 98465 人增加到 183146 人,并由此引起人均土地占有量减少,农业劳动力剩余,人口年龄结构转向成年型,人们的家庭构成转化为小型家庭等一系列新的变化。

实行计划生育后,全县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并采取相应的具体措施,严格控制计划外生育。提倡晚婚、晚育、少生、优生。尤其是 1980 年以后,提倡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干部、群众在提高认识的基础上,自觉地实行计划生育,使人口自然增长率明显下降。

## 第二章 人口规模

### 第一节 人口数量

府谷县的人口数量,根据现有资料分析,总的呈现出低中有高、高而复低,有起有伏。人口的增减变化,与社会环境、自然灾害、战乱、疫病密切相关。盛世时期,人口增长;而灾荒、战乱之年,人口死亡多,外流多,总量下降。

清代以前,本县人口数量变化不大,且人口稀少。到了清代,人口大起大落,变化较大。根据资料记载,康熙年间(1662~1722)全县人口为 28430 人,到道光十九年(1839)全县人口达到 204357 人,成为封建时代本县人口数量的顶峰。至宣统元年(1909)降为 151708 人。

宋、明、清代部分年份户口统计表

朝代	纪年	公元	户数	人口	资料来源
北宋	崇宁年间	1102~1106	1242	3185	《宋史·地理志》
明	天顺年间	1457~1464	440	4708	《大明一统志》
明	弘治年间	1488~1505	719	10739	《延安府志》
清	康熙年间	1662~1722	...	约 28430	《府谷县志》
清	乾隆四十年	1775	15984	71283	《榆林府志》
清	嘉庆十年	1805	22176	85414	《榆林府志》
清	道光三年	1823	26071	140036	《榆林府志》

## 续表

朝代	纪年	公元	户数	人口	资料来源
清	道光十九年	1839	26234	204357	《榆林府志》
清	宣统元年	1909	21220	151708	《陕西省志·人口志》

民国时期,人口较前下降。民国十三年(1924)有 152792 人。十七年(1928),天大旱,百姓生活无着,卖儿卖女,四散逃荒。十九年(1930)遭水灾、蝗灾。二十年(1931)鼠疫流行,人口死亡严重。至二十四年(1935),全县人口减为 114620 人,比十三年(1924)下降 25%,平均每年减少 3470 人。二十五年(1936),国民党为打内战,消极抗日,强化其政权,在全国实行明清以来的保甲制度,人口有所下降。二十六年(1937)有 28460 户(住户 27810 户,特户 650 户),146184 人(住户 145008 人,特户 1176 人)(见原陕西省民政厅《统计材料》1937 年 6 月)。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因受战争影响,死亡人口较多,加之人口外流和区划变更,到全国解放前夕的 1949 年 7 月,全县人口降为 82859 人,较二十四年(1935)下降 27.7%,平均每年减少 2269 人。

府谷县民国时期部分年份户口统计表

年份	户数	人口	年份	户数	人口
民国十三年 (1924)	21953	152792	民国三十一年 (1942)	...	101641
民国二十四年 (1935)	19497	114620	民国三十二年 (1943)	...	112716
民国二十六年 (1937)	28460	146184	民国三十三年 (1944)	15466	116358
民国二十七年 (1938)	...	135720	民国三十五年 (1946)	15920	115694
民国二十八年 (1939)	...	127071	民国三十六年 (1947)	...	约 125000
民国二十九年 (1940)	...	114112	民国三十七年 (1948)	...	约 130000
民国三十年 (1941)	...	101531	民国三十八年 (1949)	19953	82859

综上所述,在几千年的剥削制度下,在生产力缓慢发展的基础上,本县人口虽有增加,但极不稳定,稍有增加,即继之以大减。周期性的增长和衰退相交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安居乐业,人口增长速度加快。1949 年,本县 98465 人,1959 年 122085 人,1969 年 141511 人,1979 年 152720 人,到 1989 年达到 183146 人,比 1949 年增长 86%,平均每年净增 2117 人(以上数字均不包括外流人口)。

41 年中,本县曾出现两次人口出生率高峰,第一次是 1954~1957 年,由于社会生产力得

到迅速恢复和发展,人民生活逐步改善,医疗卫生有了保障,人口死亡率显著下降,人口自然增长率平均每年在 19.9‰。第二次是 1962~1971 年,经过三年调整,国民经济好转,人口自然增长率平均为 20.5‰。1971 年后,控制了人口高速增长的势头,人口自然增长率开始下降,到 1977 年降到 7.57‰,人口逐渐进入有计划发展时期。

府谷县 1949~1989 年户口统计表

年 代	户 数	人 口	年 代	户 数	人 口
1949	22814	98465	1970	34036	143349
1950	23324	98681	1971	33724	146210
1951	24006	101923	1972	34161	146948
1952	24576	103500	1973	34409	147602
1953	25490	112162	1974	34820	148802
1954	25587	117051	1975	34964	150034
1955	25665	119296	1976	34905	150539
1956	27114	120465	1977	34374	150524
1957	28347	122035	1978	34653	150904
1958	28993	123568	1979	35632	152720
1959	29028	122085	1980	36509	155638
1960	28656	122373	1981	37314	158297
1961	29856	124604	1982	37946	161691
1962	31672	128996	1983	38693	163755
1963	31234	130870	1984	39109	165568
1964	32042	133501	1985	39529	168036
1965	32539	135380	1986	41259	170917
1966	32958	136405	1987	43018	174070
1967	33175	137742	1988	43934	178804
1968	33109	139278	1989	44667	183146
1969	33613	141511			

由于人口数量的增长,给全县社会、经济和科学文化事业的发展带来较大影响。

**人口与土地** 1949 年,全县有耕地 150.07 万亩,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 15.29 亩。1953 年耕地面积扩大到 155.28 万亩,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 14.92 亩。1965 年耕地面积为 131.49 万亩,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 10.23 亩。由于城乡经济建设和住宅建设的发展,到 1989 年耕地面积缩小为 83.17 万亩,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耕地面积减少到 5.01 亩。

府谷县部分年份农业人均耕地面积比较表

年 份	耕地总面积(万亩)	人均耕地面积(亩)	人均下降比例(%)
1950	150.07	15.68	
1957	143.09	12.44	20.67
1962	114.7	9.36	24.76
1972	107.49	7.74	17.31
1978	91.86	6.51	15.89
1982	88.61	5.91	9.22
1985	86.76	5.64	4.57
1989	83.17	5.01	11.17

**人口与粮食** 1950年全县粮食总产为32860吨,平均亩产24公斤,人均占有343公斤。1988年粮食总产增长为60306吨,平均亩产提高到100公斤,人均占有371公斤,39年中,农业生产的发展,人均占有粮食仅增加了28公斤。另外,关于吃、穿、用、烧等社会消费,1950年全县约190万元,1988年则为6100万元。增长了31.1倍。

府谷县部分年份人均消费情况表

年 份	粮 食 (公斤/人)	油 料 (公斤/人)	猪、牛、羊肉 (公斤/人)	水 果 (公斤/人)
1950	343	1.51	3.3	4.3
1958	229	10.64	7.1	8.06
1966	296	4.58	7.2	5.6
1975	300	0.92	15.9	15.9
1980	173	5.69	10.98	12.1
1984	360	35.24	19.58	29.6
1988	371	13.89	22.30	23.5
1989	161	7.24	23.37	20.5

**人口与住房** 1949年,县城有人口3051人,住房面积3.1万平方米,人均10.2平方米。1989年县城有人口16619人,住房(含机关宿舍)面积21.2万平方米,人均12.8平方米,40年中住房建设的发展,人均住房面积仅增长了2.6平方米,目前县城住房仍很紧张,缺房户多达500多户。

**人口与就业** 由于人口增长过快,60年代每年进入劳动年龄的青年2000多人,70年代平均每年进入劳动年龄的青年2400多人。80年代,由于实行了农业生产责任制,劳动效率提高,

农村剩余劳力增多,给城镇增加了负担。1978~1989年城镇每年安排就业200~600人,但仍解决不了城镇待业青年的就业问题,截止1989年统计,全县有城镇待业青年1100名,给就业带来很大困难。

**人口与教育** 1949年在校学生476人,1989年增加为30374人,增长62.8倍,仍然不能保证充分就学;教师队伍,1949年为45人,1989年增至1872人,增长40.6倍,仍感师资不足。

**人口与环境保护** 为了满足高速发展的人口需要,必须加快粮、棉、油、菜、水果、木材的生产,于是在农业上大量使用“六六六”、DDT、汞、砷等农药,作物果实严重污染;为了满足人口增长的需要,必须加快轻工生产,造成大气、水源、河流严重污染。森林滥伐,造成气候失调、降水量减少、旱涝灾害频繁。

县城人口的猛增,造成交通拥挤、就医困难、商品供应紧张等一系列问题。

综上所述,人口数量不仅影响人均土地、人均粮食等消费品的占有量,还影响住房、就业、文化、教育、卫生、商业、交通、环境保护等各个方面。在一定社会的经济条件下,人口数量大,势必影响到社会成员对社会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再分配。要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不控制人口是不行的。

## 第二节 人口分布

府谷县地处陕北黄土高原东北部和毛乌素沙漠的南缘。总面积3212平方公里。人口分布特点是:城乡差别大,城镇人口所占比例小,丘陵地区人口比较稠密,山区面积大、人数少,呈不均衡状态。

长期以来,府谷以农业生产为主,农业经济占主导地位。在城乡人口分布方面,数量相差悬殊,分布变化呈波浪式。1955年本县有城镇(府谷镇)人口4170人,占总人口的3.5%,农村人口115126人,占总人口的96.5%。1956年城镇人口比重下降到3%,农村人口比重上升到97%。1958年后,一些工厂大量从农村招工和职工家属进城,至1960年,城镇人口达到4342人,比重上升到3.55%,农村人口比重降到96.45%。1960年以后,国家经济困难,精减城市人口,到1961年城镇人口下降到3437人,比重为2.76%。1964年以后,城镇人口又不断上升,农村人口比重不断下降。特别是1979年以来,随着工业的发展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实行,农业生产效率提高,农业人口逐步转向其它生产领域,城镇人口增长较快,到1989年,府谷县城镇人口16619人,占总人数的9.07%,农村人口166527人,占总人数的90.93%。

府谷县择年城乡人口分布表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1949	3051	95414	3.10	96.90	1962	4262	124734	3.30	96.70
1955	4170	115126	3.50	96.50	1964	5370	128131	4.02	95.98
1956	3610	116855	3.00	97.00	1965	5530	129850	4.08	95.92
1960	4342	118031	3.55	96.45	1966	5645	130760	4.14	95.86

续表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城镇	农村
1970	5921	137428	4.13	95.87	1983	11908	151847	7.27	92.73
1972	7826	139122	5.33	94.67	1984	12304	153264	7.43	92.57
1974	8354	140448	5.61	94.39	1985	12904	155132	7.68	92.32
1978	9888	141016	6.55	63.45	1986	13821	157096	8.09	91.91
1979	10736	141984	7.03	92.97	1987	14836	159234	8.52	91.48
1980	11333	144305	7.28	92.72	1988	15620	163184	8.74	91.26
1981	11583	46714	7.32	92.68	1989	16619	166527	9.07	90.93
1982	11646	150045	7.20	92.80					

**自然地理分布** 根据三次人口普查资料,本县三地区人口分布比重的变化特点是,西北部风沙区的分布,波动平缓;东北部黄土丘陵区的分布,趋于上升;南部土石山区的分布比重,趋于下降。总的分布情况是,川道区多于丘陵区,丘陵区又多于风沙区和土石山区。

**行政区域分布** 全县 183146 人,分布在 23 个乡(镇)、2 个居民委员会、362 个村民委员会、18 个居民小组、1350 个村民小组。

府谷县各乡(镇)1989年人口分布统计表

区 域	户 数	人 数	区 域	户 数	人 数
府 谷	4163	16619	三道沟	1477	6163
高石崖	3170	12425	老高川	1781	7900
海则庙	1631	6938	大昌汉	1074	5154
黄 甫	2264	9289	新 民	2415	9472
清 水	2560	9471	田家寨	2002	8448
麻 镇	1544	6018	孤 山	2238	9359
墙 头	1175	4682	木 瓜	2456	10442
古 城	2041	8872	傅家塬	1425	5694
大 岔	1442	5558	磻 塄	1915	7703
哈 镇	1215	5432	武家庄	1672	6764
赵五家湾	1169	5242	王家墩	1833	7130
庙沟门	2005	8370	总 计	44667	183146

### 第三节 人口密度

人口密度是反映一个地区人口稠密程度的指标。本县人口密度因地域差别较大,除城乡差别之外,还有丘陵与山区之别。根据有关方面统计,1989年全县人口平均密度每平方公里57人,为全省平均密度的35.7%。全县人口密度的地域分布很不平衡:东北部黄土丘陵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达65人,南部土石山区为58人,西北部风沙区人口密度最小,只有36人。乡镇一级府谷镇密度最大,平均1939人,是全县平均密度的34倍。大昌汉乡密度最小,平均为26人,是全县平均密度的46%。

府谷县解放以来人口密度变化表

年 份	1949	1953	1957	1964	1972	1978	1982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人口密度 (人/km <sup>2</sup> )	30.5	34.7	37.8	41.3	45.5	46.7	50.1	52.0	53.2	54.2	55.7	57.0

府谷县 1989 年人口密度分地区统计表

乡镇名称	面积(km <sup>2</sup> )	人口密度(人/km <sup>2</sup> )	乡镇名称	面积(km <sup>2</sup> )	人口密度(人/km <sup>2</sup> )
府 谷	8.57	1939.2	三道沟	149.99	41.1
高石崖	109.83	113.1	老高川	230.14	34.3
海则庙	70.29	98.7	大昌汉	195.47	26.4
黄 甫	137.89	67.4	新 民	203.06	46.6
清 水	162.51	58.3	田家寨	193.65	43.6
麻 镇	110.59	54.4	孤 山	180.91	51.7
墙 头	46.34	101.0	木 瓜	171.46	60.9
古 城	90.52	46.6	傅家塬	99.16	57.4
大 岔	120.43	46.2	碛 塄	119.77	64.3
哈 镇	109.69	49.5	武家庄	136.33	49.6
赵五家湾	149.10	35.2	王家墩	117.07	60.9
庙沟门	199.24	42.0	总 计	3212	57.0

### 第三章 人口变动

人口变动来自两个方面：一是由于出生和死亡引起的人口自然增减；二是由于迁入迁出引起的人口机械增减。本县人口变动总的情况是：出生、死亡变化，1949年前是高出生率、高死亡率和低自然增长率，平均寿命35岁左右；1949~1971年，是高出生率、低死亡率和高自然增长率，平均寿命57岁左右；1972~1989年出生率下降，死亡率更低，自然增长逐渐降低，平均寿命接近70岁。迁移变动，历史上较大的是明洪武和成化年间的移民。建国后，除60年代因自然灾害迁出较多外，其余年份均无较大迁移。

#### 第一节 出生数与出生率

1949年以前，府谷县无详备人口资料记载，无出生准确数字。但在人口生产放任自流无节制的情况下，人口再生产的特点是出生人数多、出生率高。

1949年以后，由于生产发展，人民生活不断提高，卫生医疗条件改善，人口出生数较前大大增加，1975年以前出生率大多在22%以上。出生率最高的1964年为48.39%，出生人数达6397人。相当于一个中等乡镇的人口。1975年以后，由于计划生育工作逐步深入，出生率基本控制在20%以下，出生人数也下降为3000人左右，出生率最低年份是1958年和1977年，分别为13.91%和14.87%，出生人数分别为1708人和2239人。另据调查，近几年农村有超生子女未报户口的情况，一些干部为了逃避处罚，也有超生不报的，若将这部分隐瞒人口统计在内，出生人数和出生率就高于现在的统计数字。

建国后府谷县历年人口出生数及出生率表

年 份	出生人数	出生率‰	年 份	出生人数	出生率‰
1949	2254	23.20	1958	1708	13.91
1950	2478	25.13	1959	3344	27.21
1951	2623	26.15	1960	2175	17.80
1952	2581	25.13	1961	3043	24.64
1953	2556	23.70	1962	5014	39.54
1954	4264	37.21	1963	4073	31.35
1955	2655	22.47	1964	6397	48.39
1956	2964	24.72	1965	4457	33.15
1957	3946	32.54	1966	3518	25.89



续表

年 份	出生人数	出生率‰	年 份	出生人数	出生率‰
1967	3381	24.67	1979	2810	18.51
1968	3627	26.19	1980	3142	20.37
1969	3313	23.60	1981	2918	18.58
1970	3878	27.23	1982	3538	22.10
1971	4398	30.38	1983	2736	16.81
1972	3926	26.78	1984	2828	17.17
1973	3357	22.79	1985	2921	17.51
1974	3800	25.64	1986	2750	16.29
1975	3011	20.15	1987	2807	16.27
1976	2433	16.19	1988	3084	17.48
1977	2239	14.87	1989	4542	25.10
1978	2856	18.95			

## 第二节 死亡数及死亡率

1949年以前,人口虽无节制生育,出生人数多,出生率高,但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等生产关系的严重束缚,生产力处于严重的停滞甚至倒退状态,经济、科学、文化极端落后,人民生活非常困苦,医疗卫生事业极不发展。由于这种生产关系导致的连年战争,大面积的水旱灾害和瘟疫流行,造成了极高的死亡率。平均寿命也很低。

解放后,改变了旧的生产关系,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生产力蓬勃发展,经济、科学、文化都有长足的进步,人民生活不断改善,医疗卫生事业迅速普及与发展,不同程度地战胜了水旱灾害,人口死亡率显著下降,平均寿命明显提高。据统计,1964年人口死亡率为18.56‰,1970年下降到6.72‰,1980年后下降到5‰左右,其中1989年为4.56‰。其死亡原因,据1961年调查,已死亡的880人中,属于正常死亡的824人,占93.6%,属于非正常死亡的56人,占6.4%,其中被杀1人,自杀15人(因家庭纠纷11人,久病不愈4人),事故死亡39人,死因不明1人。

建国后府谷县历年人口死亡情况统计表

年 份	死亡人数	死亡率‰	年 份	死亡人数	死亡率‰
1949	608	6.26	1951	838	8.35
1950	1072	10.88	1952	1251	12.18

续表

年 份	死亡人数	死亡率‰	年 份	死亡人数	死亡率‰
1953	896	8.31	1972	1111	7.58
1954	1411	12.31	1973	1176	7.99
1955	616	5.21	1974	1203	8.12
1956	1060	8.84	1975	1097	7.34
1957	1342	11.07	1976	1234	8.21
1958	901	7.34	1977	1099	7.3
1959	1494	12.16	1978	1190	7.9
1960	1033	8.45	1979	859	5.66
1961	919	7.44	1980	935	6.71
1962	1394	10.99	1981	834	5.3
1963	1086	8.36	1982	849	5.3
1964	2453	18.56	1983	885	5.43
1965	1954	14.53	1984	900	5.47
1966	1853	13.64	1985	955	5.72
1967	1233	8.99	1986	868	5.14
1968	1224	8.84	1987	834	4.83
1969	1079	7.69	1988	882	5.00
1970	957	6.72	1989	826	4.56
1971	1075	7.43			

1949年以后,高出生、低死亡,人口净增数在1971年以前一直较高,至1971年,年净增数为3323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22.95‰。1971年后,随着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出生率降低,人口净增数也随着降低,人口自然增长率有所下降。1985年,自然增长率为11.79‰,同1964年相比,1985年少出生3012人;同1971年相比,少出生1862人。1985年后,放松了计划生育工作,到1989年,人口自然增长率又上升到20.53‰。

建国后府谷县历年人口净增数表

年 份	人 数	增长率‰	年 份	人 数	增长率‰
1949	1646	16.94	1952	1330	12.95
1950	1406	14.26	1953	1660	15.39
1951	1785	17.8	1954	2853	24.89

续表

年 份	人 数	增长率‰	年 份	人 数	增长率‰
1955	2039	17.25	1973	2181	14.81
1956	1904	15.88	1974	2597	17.52
1957	2604	21.48	1975	1914	12.81
1958	807	6.57	1976	1199	7.98
1959	1850	15.06	1977	1140	7.57
1960	1142	9.34	1978	1666	11.05
1961	2124	17.20	1979	1951	12.86
1962	3620	28.55	1980	2207	14.31
1963	2987	22.99	1981	2084	13.27
1964	3944	29.84	1982	2689	16.80
1965	2503	18.62	1983	1851	11.38
1966	1665	12.25	1984	1928	11.71
1967	2148	15.67	1985	1966	11.79
1968	2403	17.35	1986	1882	11.14
1969	2234	15.91	1987	1973	11.44
1970	2921	20.51	1988	2202	12.48
1971	3323	22.95	1989	3716	20.53
1972	2815	19.20			

### 第三节 人口迁移

府谷县历史上较大的人口迁徙,有文字可考的是明代洪武和成化年间的移民。当时,为了恢复和发展生产,巩固疆域,朝廷曾令流民复业,并从地狭人稠地区向边陲和人口稀少地区移民。在山西洪洞古道边广济寺设移民局,集中迁转,编排队伍,发放川资凭照,寺西有株大槐树,为会集之所,成千上万户人家,从大槐树下迁出,部分人迁居我县。他们指槐为记,让子孙世代相传。当地流行着:“问我祖先来何处?山西洪洞大槐树。”足见移民后裔对祖先故土永志不忘。府谷县民国《乡土志》载:“本县无旗户,并无他种人,其土著汉族多半由山右迁来。前明套人屡犯边,人民流亡者十有八九,成化二年徙洪洞县民以安集之,随后络绎迁徙来者甚众……”,便是佐证。

民国时期,人民为逃避壮丁和灾荒,背井离乡,流落异地。至民国三十七年(1948),本县流入内蒙等地的人口达数万人。其中也有的是为生活所逼,出外谋生,据民国三十二年《府谷县志·食货志》记载,民国三十一年(1942),旅外工人达10274人,其中匠艺工679人,佣工

9595人。

民国三十一年(1942)旅外工人统计表

类别	山西	绥远	河套	蒙旗	宁夏	甘肃	陕西	合计
匠艺工	82	35	375	95	21	13	58	679
佣工	935	587	3586	3613	210	152	512	9595
总计	1017	622	3961	3708	231	165	570	10274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府谷县社会安定、生产发展、人民生活逐步改善,但到内蒙找活、做生意和安家落户的人仍然不少。据民政部门统计,仅1958年7至10月,全县向内蒙石拐沟、东胜、五原等厂矿、工程流去2000多人。又据抽样调查,木瓜乡铺塔一个村就有24户105人迁往内蒙,连同民国三十六至三十七年(1947~1948)逃荒、逃亡的人口共计达213人,约占全村人口的三分之二。据有关部门估计,解放前后,全县约有三分之一的人口流往内蒙。这是府谷人口从绝对数字来看增长不太快的一个重要原因。至于因工作调动、征兵、升学、结婚、就业等引起的迁入迁出变动经常发生,不过净迁率较小。

1978~1989年人口迁移情况表

年份	迁入人数	迁出人数	迁入率(%)	迁出率(%)	净迁移率(%)
1978	3399	4339	2.25	2.88	-0.63
1979	3722	3857	2.44	2.53	-0.09
1980	2919	2604	1.88	1.67	0.21
1981	2428	2336	1.53	1.48	0.05
1982	2395	3014	1.86	1.48	0.38
1983	1918	1850	1.17	1.13	0.04
1984	2041	2156	1.23	1.30	-0.07
1985	2208	1706	1.31	1.02	0.29
1986	2496	1956	1.46	1.14	0.32
1987	2844	1703	1.63	0.98	0.65
1988	4437	1905	2.48	1.07	1.41
1989	1978	1352	1.08	0.74	0.34

## 第四章 人口构成

人口构成主要包括性别、年龄、民族、文化教育、职业、劳动人口等方面。民国以前因缺少资料，无从记述。民国时期，本县男女比例失调，自然增长缓慢，人口年龄接近成年型。城镇人口所占比例极小。文化教育事业极其落后，90%以上的人口为文盲和半文盲，具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不到总人口的10%。劳动人口中，从事工、矿业的只占8%。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口构成发生明显变化。男女比例失调现象逐步消除，人口年龄构成由成年型向年轻型过渡，1971年后，由于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人口年龄构成又开始向成年型转变。城镇人口比重自1963年后不断上升，农村人口比重逐步下降。教育事业的发展，使文化构成发生很大变化。至1982年，文盲人口占总人口比例减少到37.48%，具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人口占总人口比例增加到43.59%（其中男占58.6%，女占26.5%）。1979年后，随着党的农村经济政策的贯彻执行，农民劳动积极性和农业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农业劳动人口的比重开始下降，从事工业、建筑业、商业、饮食服务业人口比重正在增长。

### 第一节 年龄构成

人口年龄构成类型，国际上通常依据少年儿童系数、老年人口系数、老少比和年龄中位数来划分。其标准（见刘洪康编《人口手册》）如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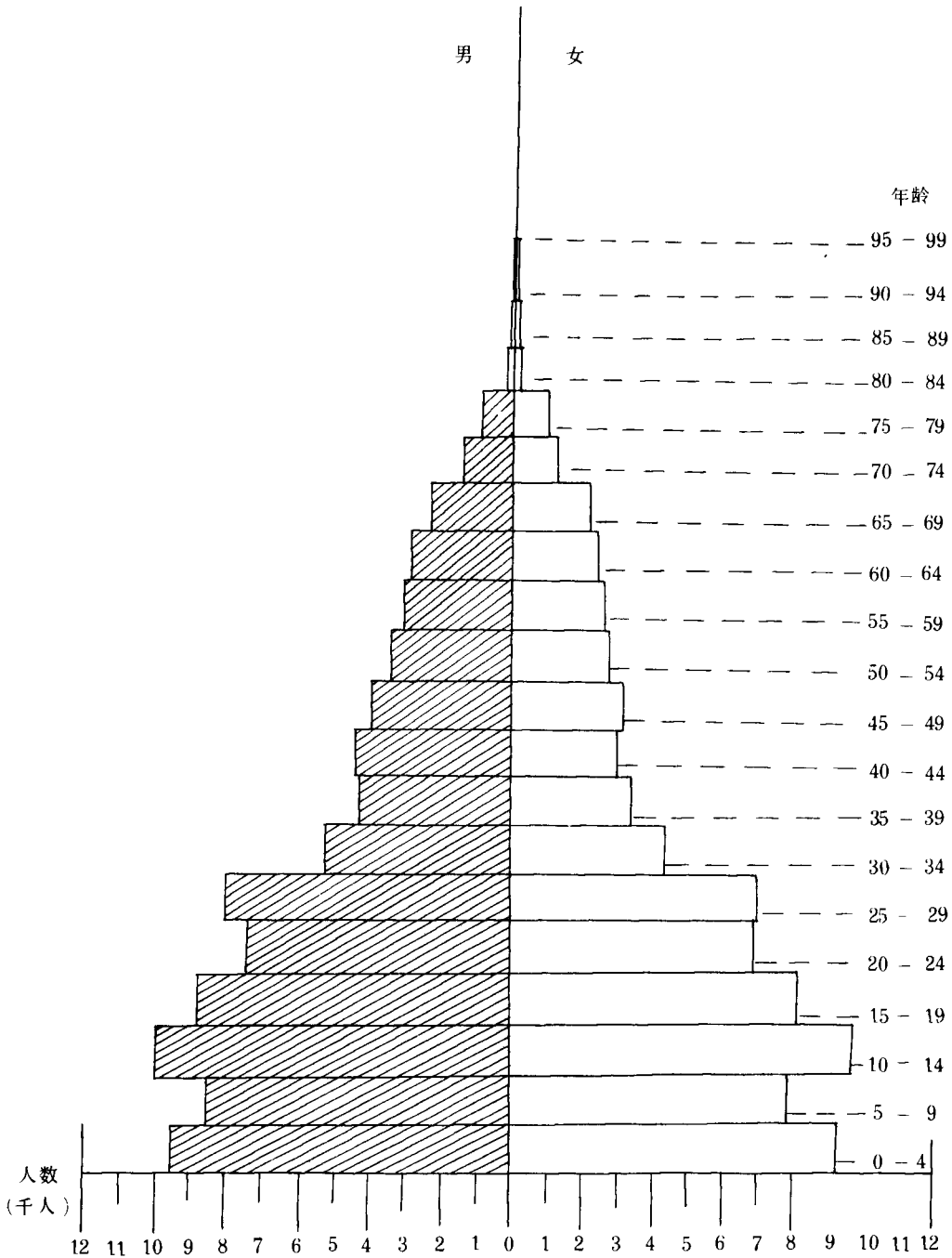
人口年龄构成类型表

类 型	年轻型	成年型	老年型
少年儿童系数 (0~14岁在总人口中的比重)	40%以上	30%~40%	30%以下
老年人口系数 (65岁及以上在总人口中的比重)	5%以下	5%~10%	10%以上
老少比 = $\frac{65岁及以上人口}{0~14岁人口}$	15%以下	15%~30%	30%以上
年龄中位数	20岁以下	20岁~30岁	30岁以上

民国时期，府谷县人口是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人口年龄构成接近成年型。

新中国成立后，人口年龄构成发生了新的变化。50年代和60年代，是高出生率、低死亡率、高自然增长率，少年儿童系数一直偏高并逐年上升，老年人口系数较小，老少比及年龄中位数不断下降。据1953年、1964年两次人口普查资料，1964年与1953年相比，少年儿童系数上

升,老年人口系数下降,年龄中位数减小。人口年龄构成由成年型向年轻型过渡。70年代以来,由于强调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少年儿童系数开始下降,老年人口系数有所上升,老少比和年龄中位数逐步提高。至1982年7月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少年儿童系数是3.43%,老年人口系数6.32%,老少比18.4%,年龄中位数为21.9岁,人口年龄构成属于成年型。



1982年人口年龄金字塔

府谷县 1953 年人口年龄统计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年 龄	人 口 数		
	合 计	男	女		合 计	男	女
总计	112162	60783	51379	23	1333	723	610
0~4	17095	9432	7663	24	1594	889	705
0	3895	2111	1784	25~29	8694	4790	3904
1	4370	2432	1938	25	1850	999	851
2	3230	1764	1466	26	1586	847	739
3	4121	2272	1849	27	1841	1031	810
4	1479	853	626	28	1720	959	761
5~9	10611	6099	4512	29	1697	954	743
5	1634	1013	621	30~34	7899	4348	3551
6	2455	1358	1097	30	1376	778	598
7	2119	1219	900	31	1598	894	704
8	2280	1300	980	32	1603	851	752
9	2123	1209	914	33	1683	925	758
10~14	10584	6056	4528	34	1639	900	739
10	1812	1032	780	35~39	8392	4485	3907
11	1930	1118	812	35	1877	1036	841
12	2051	1134	917	36	1805	985	820
13	2370	1355	1015	37	1830	967	863
14	2421	1417	1004	38	1487	781	706
15~19	10853	5948	4905	39	1393	716	677
15	2061	1171	890	40~44	6576	3568	3008
16	2358	1217	1141	40	1560	857	703
17	2449	1301	1148	41	1246	707	539
18	2038	1160	878	42	1131	641	490
19	1947	1099	848	43	1345	695	650
20~24	8709	4781	3928	44	1294	668	626
20	1939	1069	870	45~49	5582	2884	2698
21	1981	1084	897	45	1184	656	528
22	1862	1016	846	46	1118	574	544

续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年 龄	人 口 数		
	合 计	男	女		合 计	男	女
47	1130	565	565	69	527	238	289
48	1084	557	527	70~74	2025	917	1108
49	1066	532	534	70	582	260	322
50~54	3566	1905	1661	71	517	257	260
50	1098	573	525	72	409	174	235
51	583	324	259	73	394	171	223
52	571	322	249	74	123	55	68
53	626	326	300	75~79	709	292	417
54	688	360	328	75	159	67	92
55~59	4191	2100	2091	76	167	77	90
55	871	432	439	77	140	53	87
56	848	423	425	78	128	56	72
57	836	434	402	79	115	39	76
58	961	476	485	80~84	261	96	165
59	675	335	340	80	91	34	57
60~64	3362	1671	1691	81	57	22	35
60	576	307	269	82	58	24	34
61	655	347	308	83	31	11	20
62	631	299	332	84	24	5	19
63	742	363	379	85~89	56	24	32
64	758	355	403	85	16	9	7
65~69	2992	1385	1607	86	12	6	6
65	682	319	363	87	14	6	8
66	703	313	390	88	10	2	8
67	524	254	270	89	4	1	3
68	556	261	295	90+	5	2	3



府谷县 1982 年人口年龄统计表

年龄别	人 口 数 (人)			占总人口百分比		性比例 (女=100)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总计	160684	85336	75348	53.1	46.9	113.3
0~4	18814	9591	9233	50.9	49.1	103.7
5~9	16518	8557	7961	51.8	48.2	107.5
10~14	19789	10095	9694	51.0	49.0	104.1
15~19	16889	8704	8185	51.5	48.5	106.3
20~24	14245	7450	6795	52.3	47.7	109.6
25~29	14814	8013	6801	54.1	45.9	117.8
30~34	9495	5257	4238	55.4	44.6	124.0
35~39	7641	4183	3458	54.7	45.3	121.0
40~44	7436	4251	3185	57.2	42.8	133.5
45~49	7286	4073	3213	55.9	44.1	126.8
50~54	6224	3468	2856	55.7	44.3	125.8
55~59	5911	3365	2546	56.9	43.1	132.2
60~64	5470	3047	2423	55.7	44.3	125.8
65~69	4807	2554	2253	53.1	46.9	113.4
70~74	2934	1569	1365	53.5	46.5	114.9
75~79	1701	837	864	49.2	50.8	96.8
80~84	488	240	248	49.1	50.9	96.8
85~89	197	83	114	42.1	57.9	72.8
90~94	25	9	16	36.0	64.0	56.3

人口年龄构成影响着人口再生产。根据建国后三次人口普查统计,0~14岁、15~49岁、50岁以上各年龄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如下表。

府谷县各年龄组人口比重表

年 份	0~14岁(%)	15~49岁(%)	50岁以上(%)
1953	34.1	50.6	15.3
1964	36.2	47.4	16.4
1982	34.3	48.4	17.3

根据瑞典人口学家桑德巴尔(Sundborg)模式,对照检验府谷的人口类型基本属于增长型。不过从1982年人口普查结果看,0~14岁组人口在总人口的比重较1964年明显下降,低于40%,但未达到稳定型的26.5%。50岁以上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有所上升,但也未达到稳定型的23%。而15~49岁人口已占48.4%,接近达到稳定型的比例50.5%。从中可以看出,人口类型较1964年发生明显变化,正在向稳定型过渡。但目前人口增长的势头还很高,由增长型转变为稳定型还需经过一个较长的时期。

## 第二节 性别构成

旧社会重男轻女思想十分严重,遗弃、溺死女婴现象时有发生,就是在成年人中,女子死亡人数也大,女子死亡率高于男子,造成人口比例失调。明清时代,这种失调现象比较严重,民国时期,才逐渐降低。据民国十三年《府谷县乡土志》和民国三十四年《府谷县志》记载的人口资料计算,民国十三年(1924),男81823人,占总人数的53.9%,女69957人,占总人数的46.1%,性比例(以女性人口为100时所对应的男性人口数)117.0。二十六年(1937),男72074人,占总人数的53.1%,女63462人,占46.9%,性比例113.6。三十二年(1943),男60932人,占54.1%,女51784人,占45.9%,性比例117.0。形成上述男女比例失调的原因:一是人们头脑里重男轻女思想严重,遗弃、溺死女婴常有发生,因而女孩死亡率高于男孩;二是歧视妇女,虐待、凌辱妇女,造成不少妇女死于非命;三是妇幼卫生保健差,疫病危害大,家务拖累操劳过度,使不少中青年妇女体弱多病,甚至早亡。

民国时期府谷县择年人口性别构成表

年 份	人 口 (人)		性比重(%)		性比例 (女=100)
	男	女	男	女	
十三年(1924)	81823	69957	53.9	46.1	117.0
二十四年(1935)	63457	51145	55.4	44.6	124.1
二十六年(1937)	72074	63462	53.1	46.9	113.6
二十七年(1938)	72079	63641	53.1	46.9	113.3
二十八年(1939)	67434	59728	53.0	47.0	112.7
二十九年(1940)	58296	55816	51.1	48.9	104.4
三十年(1941)	52373	49158	51.6	48.4	106.5
三十一年(1942)	52517	49124	51.7	48.3	106.9
三十二年(1943)	60932	51784	54.1	45.9	117.7
三十三年(1944)	63137	53221	54.3	45.7	118.6
三十五年(1946)	63122	52572	54.6	45.4	120.1

新中国成立后,提高了妇女地位,批判了重男轻女思想,男女平等,使性比例失调现象逐步改变。根据建国后人口普查资料,1953年,男婴占56.38%,女婴占43.62%,性比例是129,男

婴比女婴接近自然出生情况。1982年,男婴比重为51.2%,女婴比重为48.8%,性比例为105。人口的性比例逐步趋于平衡。但从1949年至1989年历年人口性别构成表来看,性比例仍然偏高,前后期变化不大,主要原因:一是受旧社会出生人口性别比例失调的影响;二是出生婴儿中男比女多;三是不少女子因婚迁往外地,使女性人口大量减少;四是一些偏僻山区农民,受传统的封建道德观念的影响,重男轻女,在实行计划生育中,喜欢要男孩,不要女孩,甚至有遗弃、溺死女婴的现象,男孩存活率高于女孩。

府谷县 1949~1989 年人口性别构成表

年 份	人 口 (人)		性 比 重 (%)		性 比 例 (女=100)
	男	女	男	女	
1949	52275	46190	53.1	46.9	113.2
1950	52567	46114	53.3	46.7	114.0
1951	53877	48046	52.9	47.1	112.1
1952	54677	48823	52.8	47.2	112.0
1953	60791	51371	54.2	45.8	118.3
1954	63568	53483	54.3	45.7	118.9
1955	64658	54638	54.2	45.8	118.3
1956	65468	55000	54.3	45.7	119.0
1957	66365	55670	54.4	45.6	119.2
1958	67888	55680	54.9	45.1	121.9
1959	66810	55272	54.7	45.3	120.9
1960	66609	55764	54.4	45.6	119.4
1961	67935	56669	54.5	45.5	119.9
1962	68992	60004	53.5	46.5	115.0
1963	71621	59249	54.7	45.3	120.9
1964	72887	60614	54.6	45.4	120.2
1965	73913	61467	54.6	45.4	120.2
1966	74433	61972	54.6	45.4	120.1
1967	76238	61504	55.3	44.7	124.0
1968	75927	63351	54.5	45.5	119.9
1969	76597	64914	54.1	45.9	118.0
1970	77749	65600	54.2	45.8	118.5
1971	79191	67019	54.2	45.8	118.2
1972	79293	67655	54.0	46.0	117.2

## 续表

年 份	人 口 (人)		性 比 重 (%)		性 比 例 (女=100)
	男	女	男	女	
1973	79291	68311	53.7	46.3	116.1
1974	79821	68981	53.6	46.4	115.7
1975	80376	69658	53.6	46.4	115.2
1976	80755	69658	53.6	46.4	115.7
1977	80768	69756	53.7	46.3	115.8
1978	81077	69827	53.7	46.3	116.1
1979	81483	71237	53.4	46.6	114.4
1980	83106	72532	53.4	46.6	114.6
1981	84549	73748	53.4	46.6	114.6
1982	86132	75559	53.3	46.7	114.0
1983	89978	76777	53.1	46.9	113.3
1984	88350	77218	53.4	46.6	114.4
1985	89767	78269	53.4	46.6	114.7
1986	91033	79884	53.3	46.7	114.0
1987	92677	81393	53.2	46.8	113.9
1988	94694	84110	53.0	47.0	112.6
1989	97124	86022	53.0	47.0	112.9

根据第三次人口普查材料,各社(镇)人口性别构成情况是,城关镇性比例最高,达到132.90,主要原因是该镇包括城镇人口,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中,男性人口占职工总数的绝大部分。高石崖公社性比例最低,为106.68,主要是男性外出工作多,造成地区间性比例的不平衡。

1982年6月各社(镇)人口性别构成表

地区别	人 口 数 (人)			占 总 人 口 数 的 百 分 比 (%)		性 比 例 (女=100)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总 计	160684	85336	75348	53.11	46.89	113.26
城关镇	11489	6556	4933	50.06	42.94	132.90
高石崖	10826	5588	5238	51.62	48.38	106.68
海则庙	6291	3326	2965	52.87	47.13	112.18
黄 甫	8460	4455	4005	52.66	47.34	111.50
清 水	8866	4610	4256	52.00	48.00	108.32

续表

地区别	人 口 数 (人)			占总人口数的百分比(%)		性比例 (女=100)
	合 计	男	女	男	女	
麻 镇	5465	2936	2529	53.72	46.28	116.09
墙 头	4151	2184	1967	52.61	47.39	111.03
古 城	7599	4100	3499	53.95	46.05	117.18
大 岔	4978	2628	2350	52.79	47.21	111.83
哈 镇	5039	2754	2285	54.65	45.35	120.53
赵五家湾	4555	2453	2102	53.85	46.15	116.70
庙沟门	7702	4084	3618	53.03	46.97	112.88
三道沟	5360	2806	2554	52.35	47.65	109.87
老高川	7081	3758	3323	53.07	46.93	113.09
大昌汉	4484	2397	2087	53.46	46.54	114.85
新 民	8410	4384	4026	52.13	47.87	108.89
田家寨	7768	4063	3705	52.30	47.70	109.66
孤 山	8454	4417	4037	52.25	47.75	109.41
木 瓜	9141	4768	4373	52.17	47.83	109.03
傅家塄	5199	2766	2433	53.20	46.80	113.69
磧 塄	6978	3713	3265	53.21	46.79	113.72
武家庄	6070	3232	2838	53.25	46.75	113.88
王家墩	6249	3289	2960	52.63	47.37	111.11
公安集体户	69	69	—	100.00	—	—

人口性比例,随年龄的增长也有变化。0~18周岁比例为106.30,符合婴儿的自然出生情况,男女比例基本平衡。19~24周岁比例略低于0~18周岁这个年龄组,为105.95,是由于参军等造成。25~54周岁、55~75周岁的性比例较高,分别达到123.49和122.68,主要原因是建国前出生人口性比例失调和建国后女性人口因婚外出多。75周岁以上人口,因女性寿命较男性长,引起性比例偏低,只有93.37。

### 第三节 民族构成

府谷县是汉族聚居区,少数民族人口极少。据1953年统计,全县有汉、回、蒙3种民族,回、蒙两个民族仅有2人。随着本县经济、文化等事业的不断发展,外地干部、职工调入较多,1964年人口普查结果,本县已有7种民族。汉族131922人,占总人口99.97%;蒙古族4人,回族23人,维吾尔族1人,彝族3人,壮族1人,满族1人,其他未识别的民族4人,共占0.03%。至

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县减为6种民族。汉族160663人,占总人口的99.99%;蒙古族4人,回族8人,维吾尔族1人,壮族2人,满族6人,共占0.01%。

#### 第四节 经济构成

人口的经济构成情况的统计,可以说明社会劳动分工情况,反映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的劳动力分配比例,是研究国民经济结构和制定劳动力计划的重要依据。

##### 一、农业与非农业人口

农业人口包括从事农、林、牧、副、渔各业的人口,不直接参加农业生产的人员为非农业人口。

1949年建国初,本县农业人口占99.7%,非农业人口占0.3%。经过三年国民经济的恢复时期,1952年,农业人口占96%,非农业人口占4%。1957年“一五”期末,农业人口的比重降到94.29%,非农业人口上升到5.71%。1962年“二五”期末,农业人口上升到95.01%,非农业人口下降到4.99%。“三五”、“四五”期间基本同“二五”期末的水平。1976年后,由于工业、交通运输、商业等各项事业的发展,农业人口比重逐年下降,非农业人口比重逐年上升。到1989年,农业人口占90.67%,非农业人口占9.33%。

1949~1989年历年农业人口与非农业人口对比表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农	非农	农	非农		农	非农	农	非农
1949	98165	300	99.70	0.30	1965	128574	6906	94.97	5.03
1950	95720	2961	97.00	3.00	1966	129699	6706	95.08	4.92
1951	98815	3108	96.95	3.05	1967	130960	6782	95.08	4.92
1952	99360	4140	96.00	4.00	1968	132455	6823	95.10	4.90
1953	104067	8095	92.78	7.22	1969	135181	6330	95.53	4.47
1954	108761	8290	92.92	7.08	1970	136255	7094	95.05	4.95
1955	110994	8302	93.04	6.96	1971	138114	8096	94.46	5.54
1956	112804	7661	93.64	6.36	1972	138914	8034	94.53	5.47
1957	115062	6973	94.29	5.71	1973	138924	8678	94.12	5.88
1958	114707	8861	92.83	7.17	1974	140392	8410	94.35	5.65
1959	115545	6540	64.64	5.36	1975	141852	8182	94.55	5.45
1960	112969	9404	92.32	7.68	1976	142107	8432	94.40	5.60
1961	119321	5283	65.76	4.24	1977	141820	8704	94.22	5.78
1962	122564	6432	95.01	4.99	1978	141190	9714	93.56	6.44
1963	124822	6048	95.38	4.62	1979	142083	10637	93.03	6.97
1964	127077	6424	95.19	4.81	1980	144554	11084	92.88	7.12

续表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年 份	人口数(人)		比重(%)	
	农	非农	农	非农		农	非农	农	非农
1981	146981	11316	92.85	7.15	1986	156528	14389	91.58	8.42
1982	150025	11666	92.79	7.21	1987	158735	15335	91.19	8.81
1983	151819	11936	92.71	7.29	1988	162669	16135	90.98	9.02
1984	152772	12796	92.27	7.73	1989	166064	17082	90.67	9.33
1985	153927	14109	91.60	8.40					

## 二、劳动力与非劳动力

新中国成立以来,劳动人口增长较快。农业劳动力,1949年为38659人,占农业人口的39.38%,1957年发展到58508人,占50.85%。1958年“大跃进”,部分农民进城参加工业建设,到1960年,农业劳动人口减少到47072人。1962年国家面临困难,一批地方工业下马,部分职工重返农村,农业劳动人口回升到53614人。此后,随着人口的自然增长,本县农业劳动力数量亦开始上升。1965年为55477人,1975年为57111人,1985年为58440人,至1989年,全县农业劳动力增加到75148人,占农业人口的45.25%,比1949年增长94.4%,增加36489人,具有丰富的劳动力资源。

### 府谷县历年农业劳动力变化状况统计表

年 份	农业人口	农业劳动力 (全半劳)	比重%	年 份	农业人口	农业劳动力 (全半劳)	比重%
1949	98165	38659	39.38	1962	122564	53614	43.74
1950	95720	39520	41.29	1963	124822	59604	47.75
1951	98815	51158	51.77	1964	127077	56625	44.56
1952	99360	51211	51.54	1965	128574	55477	43.15
1953	104067	55422	53.26	1966	129699	57425	44.28
1954	108761	56983	52.39	1967	130960	60306	46.05
1955	110994	55805	50.28	1968	132455	66975	50.56
1956	112804	56253	49.87	1969	135181	60446	44.71
1957	115062	58508	50.85	1970	136255	58607	43.01
1958	114707	59935	52.25	1971	138114	59299	42.93
1959	115545	50521	43.72	1972	138914	59206	42.62
1960	112969	47072	41.67	1973	138924	55641	40.05
1961	119321	52115	43.68	1974	140392	54558	38.86

续表

年 份	农业人口	农业劳动力 (全半劳)	比重%	年 份	农业人口	农业劳动力 (全半劳)	比重%
1975	141852	57111	40.26	1983	151819	62487	41.16
1976	142107	56073	39.46	1984	152772	63597	41.63
1977	141820	55791	39.34	1985	153927	69921	45.42
1978	141190	53200	37.68	1986	156528	72591	46.38
1979	142083	54469	38.34	1987	158735	70468	44.39
1980	144554	56391	39.01	1988	162669	70967	43.63
1981	146981	58169	39.58	1989	156064	75148	45.25
1982	150025	63968	42.64				

劳动力人口与非劳动力人口的变化,引起社会负担系数(劳动年龄人口和非劳动年龄人口的比例)的改变。以15~64岁为劳动年龄人口,14岁以下的少年儿童和65岁以上的老年人口为非劳动年龄人口。1953年和1982年人口普查时,这几个年龄组的数据资料如下表:

府谷县劳动年龄人口与非劳动年龄人口变化情况表

年 份	年 龄 组	劳动年龄人口		非劳动年龄人口			
		15~64岁		0~14岁		65岁以上	
		人数	占总人口%	人数	占总人口%	人数	占总人口%
1953		67824	60.47	38290	34.14	6048	5.39
1982		95411	59.38	55121	34.3	10152	6.32

根据上表资料,每个劳动人口的负担系数如下表:

府谷县劳动人口负担系数表

年 份	总负担系数 (0~14岁)+65岁以上	少年负担系数 (0~14岁)	老年负担系数 (65岁以上)
	(15~64岁)	(15~64岁)	(15~64岁)
1953	0.65	0.56	0.09
1982	0.684	0.578	0.106

### 三、职 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府谷县行业发展不齐全,人数也少,人口主要集中在农业上。据民



国本《府谷县志》所载,民国三十一年(1942),本县劳动人口 63896 人。其中,从事农业的 50525 人,占 79.07%,工矿业 5147 人,占 8.06%;商业 3734 人,占 5.84%;学政两界 2675 人,占 4.19%;军界 1815 人,占 2.84%。

建国后,在 50 年代,农业劳动人口(第一类部门)比重缓慢下降,1949 年 99%,1958 年降为 95.95%。工矿业和建筑业(第二类部门),1949 年没有,1958 年已达到 1.6%。服务性行业(第三类部门),1949 年占 0.06%,1958 年上升到 0.86%。60~70 年代间,因自然灾害和“文化大革命”的影响,本县农业、工矿和建筑业、服务性行业的劳动人口所占比重出现波浪式变化。1979 年以来,随着党的农村经济政策的贯彻执行,农民生产积极性空前高涨,农业生产效率不断提高,农村剩余劳动力增多,部分农民开始离开农业劳动,进城镇兴办乡镇企业,从事工业、建筑业、运输业、饮食业和其它服务性行业,到 1985 年农业劳动人口比重下降到 88.66%,若剔除就地从事工业、建筑业、商饮服务等行业的劳力,农业劳动人口的比重仅占 74.1%,而工矿、建筑业和饮食服务业所占比重有所增长,分别达到 8.3%和 3.8%。至 1989 年农业劳动人口比重(剔除就地从事其它职业的劳力)降到 66%,而工矿、建筑和商饮服务业劳动人口比重分别增长到 23.2%和 4.9%。

府谷县择年人口职业构成情况表

单位:人

年份	行 业									
	农业	工业	建筑资源勘探	农林水利气象	交通运输邮电	商饮服务业	城市公用事业	科研文教卫生福利	金融保险	机关和团体
1949	38659	—	—	—	—	22	—	42	—	327
1953	55422	151	—	24	—	113	—	233	40	565
1957	58508	216	—	95	—	328	—	310	67	513
1958	59935	998	—	79	65	540	—	351	49	450
1961	52115	505	5	107	94	301	—	451	38	568
1963	59604	252	…	94	71	303	—	336	37	444
1965	55477	276	…	176	79	314	—	402	66	493
1970	58607	693	83	176	103	608	—	407	57	454
1971	59299	940	232	199	111	678	—	590	56	583
1972	59206	1166	136	180	169	729	5	792	61	565
1973	55641	1135	131	172	191	609	2	706	61	583
1974	54558	1122	93	167	195	607	3	725	59	573
1975	57111	1105	174	168	92	615	4	758	55	584
1976	56073	1081	200	178	99	620	3	769	54	564
1977	55791	1831	432	261	115	1210	5	985	71	982

## 续表

年份	行 业									
	农业	工业	建筑资源勘探	农林水利气象	交通运输邮电	商饮服务业	城市公用事业	科研文教卫生福利	金融保险	机关和团体
1978	53200	2019	123	352	90	1068	6	978	70	967
1979	54469	2308	192	482	211	1141	6	1152	89	886
1980	56391	2243	198	447	208	1242	7	1265	119	940
1981	58169	2267	217	394	322	1377	7	1342	121	925
1982	63968	2333	219	440	324	1481	8	1418	181	935
1983	62487	2317	142	497	367	1545	15	1468	178	1093
1984	63597	2641	144	503	364	1633	14	1446	190	1250
1985	69921	3042	150	467	397	1522	125	1658	216	1363
1986	72591	3237	135	463	367	1617	120	1640	232	1488
1987	70468	3391	121	459	429	1564	126	1893	254	1495
1988	70967	3531	131	453	469	1742	131	1932	260	1549
1989	75148	3815	141	646	433	2022	141	1954	294	1633

府谷县部分年份农业、工矿和建筑业服务性行业劳动人口比重表

年 份	占劳动人口比例(%)		
	农 业	工矿、建筑业	服 务 业
1949	99.00	...	0.06
1952	98.66	...	0.15
1957	97.45	0.36	0.55
1961	96.18	0.94	0.56
1965	96.85	0.48	0.55
1970	95.78	1.27	0.99
1972	93.96	2.07	1.16
1975	94.14	2.10	1.01
1978	90.36	3.64	1.81
1980	89.42	3.87	1.97
1982	89.71	3.58	2.08
1985	88.66	4.05	1.93
1989	87.15	4.59	2.34

## 第五章 人口素质

人口素质,主要是两个方面,一是人的自然素质,主要是指身体素质即人的身体状况与大脑机能的状况;二是其社会素质,主要是指人的精神品质、文化程度、劳动技能等。

解放以来,府谷县人口素质有很大提高,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有了保障,科学文化教育事业有了发展,人民的医疗卫生条件有了改善,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与道德品质有了很大提高。但是,目前,府谷人口素质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要求还不相适应,在有些方面,特别是在科学技术、文化水平和劳动技能方面,同经济发达地区相比差距很大。因此,进一步提高本县人口素质,便成为越来越重要的战略任务。

### 第一节 自然素质

从总的发展趋势看,新中国成立后,府谷人口越来越健康,越来越长寿,越来越聪明,越来越有文化、有知识。但是在不同社会,人们的自然素质又截然不同。

旧中国的府谷县,生产力低下,很多人长期处于饥饿或半饥饿状态,面黄饥瘦、皮包骨头,体弱多病,健康状况很差,平均寿命只有 35 岁。解放后,随着人民生活的改善和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人口健康状况显著好转。1978 年后,全县人民的温饱问题已基本解决,食品结构发生了变化,人口的自然素质进一步提高,平均寿命提高到近 70 岁。人口的死亡率,从解放前的 30%左右降到 1989 年的 4.56%。儿童和少年的发育情况良好,体重增加,身高增高。据调查,解放以后各时期同年龄组的儿童和少年的身高,大约 10 年增长 2 厘米。成人平均身高 1.60~1.73 米(男子平均身高 1.73 米,女子平均身高 1.60 米),平均体重 56~63 公斤(男子平均体重 63 公斤、女子 56 公斤)。由于食品较杂,营养丰富,加之人们普遍具有良好的生活习惯,人们身体一般具有体壮粗犷、结实勤劳的北方人所固有的特点。同时,也有发育不全、身体畸形、智力迟钝、愚笨痴呆的低能人。全县约有 200 多人不同程度地丧失了劳动能力和生活自理能力,成为家庭和社会的沉重负担。

### 第二节 社会素质

#### 一、精神品质

本县人一贯诚实、忠厚、善良、勤劳、俭朴、讲信用、重气节。在旧社会,虽然长期受封建道德观念和小农经济思想的影响,但群众中敬老尊贤、救死扶伤、舍己为人、做好人好事、遇灾互助互借互赠者不乏其人。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各级组织利用各种形式,对广大人民群众不断进行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为内容的思想教育,提高群众的思想觉悟、道德情操和文化科学知识水平,不断破除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封建意识和愚昧落后的风俗习惯。全县人民的精神面貌和道德情操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广大人民群众有理想、有道德、有纪律,爱祖国、爱家乡、争先

进、勤劳勇敢、节俭朴素，为人民服务，献身社会主义事业。尊老爱幼成为一种社会公德。互助友爱、舍己为人之风，也在群众中不断发扬广大。拾金不昧已蔚为风尚。全县人民的精神品质受到了好评。但是，由于错误路线的干扰，使我们在政治思想与社会公德方面没有得到应有的提高。当前必须大力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千方百计地从各方面提高人口素质。

## 二、文化程度

人口文化程度，所反映的是一国或一个地区人口的文化教育状况。在旧社会，本县教育事业落后，人口文化程度很低，受教育者只是家庭经济条件较好的一部分人，广大劳动群众被拒之于学校大门之外。以民国时仅有的资料看，民国三十一年(1942)全县人口101641人，小学在校生仅有2178人，占总人口的2.14%，90%以上的人口为文盲和半文盲。据民国本《府谷县志》记载，历年毕业的大、中学校学生197人，其中大专毕业生仅42人。就是学习条件相对较好的城关镇，据民国三十七年(1948)六月底统计，具有初小文化程度以上的也只有207人(初小177人，高小27人，初中3人)，仅占全镇总人口3045人的6.8%。由于男女处于不平等地位，绝大多数妇女文化程度更低。以民国三十一年(1942)为例，小学在校的2178名学生中，女生仅有215名，占在校学生总数的9.88%，占妇女总人数49124人的0.44%。

新中国成立后，大力发展科学文化教育事业，使人民群众文化水平不断提高，文盲人口大幅度减少，受过高等教育的人也越来越多，大大改善了人口的文化构成。1982年7月1日人口普查结果，全县总人口160684人，具有小学以上文化程度的70046人，占6岁以上应识字人口的50.32%，占总人口的43.59%。其中：具有大专文化程度的202人，占应识字人口的0.15%，占总人口的0.13%；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6757人，占应识字人口的4.85%，占总人口的4.21%；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20914人，占应识字人口的15.03%，占总人口的13.02%；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42173人，占应识字人口的30.30%，占总人口的26.25%；文盲半文盲人口(12周岁及12周岁以上人口不识字和少识字人数)60225人，占应识字人口的43.27%，占总人口的37.48%。与1964年相比，小学文化程度增加18242人，增长76.23%；初中文化程度增加18595人，增长7.02倍；高中文化程度增加6223人，增长10.65倍，大学文化程度增加135人，增长1.01倍；文盲半文盲人口减少了4385人(1964年为64610人)，下降6.8%。妇女文化结构较解放前有很大变化。据1982年人口普查资料，在全县应识字的64855名妇女中，具有小学程度的12849人，占应识字人口的19.81%；初中文化程度的5418人，占8.35%；高中文化程度的1695人，占2.61%；大学文化程度的33人，占0.05%；文盲半文盲38867人，占59.93%。

## 三、劳动技能

府谷现有劳动力资源，从数量看占优势，但懂得现代科学技术的专业人员在劳动力总数中所占比例很低，劳动力的文化程度、技术素质较差。在本县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职工队伍中，普遍存在着“三低一少”的状况，即文化程度低、技术水平低、管理水平低和技术人员少。具有大专文化程度的只占2%，高中程度占25%，初中占38%，小学占26%，文盲占9%。在全县16万多农业人口中，农业技术人员只有203人，平均一万人中不到13人。至于农业人口的文化构成要比城镇职工低得多，农民中的文盲，也比城镇职工中多。本县行政管理人员的文化水平也不高。据1982年人口普查时统计，全县党政机关和群众团体共有干部1110名，其中具有大专以上文化程度的38人，占干部总人数的3.4%；高中文化程度的301人，占27.1%；初中534人，占48.1%；小学222人，占20%；文盲和半文盲15人，占1.4%。由于缺乏足够的农、

工、商、基建、交通等专门人才,一方面劳动力多,不能充分就业,另一方面又有许多重要岗位缺少熟练劳动力,直接影响了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 第六章 人口管理及普查

### 第一节 人口管理

历代封建王朝都十分重视有关人口、户数的统计。因为他们大都凭借户口对老百姓进行统治,进而征收赋税,派差役,征夫抓丁。但人民为了反抗剥削与压迫,躲避丁役、赋税,人口填报不实是普遍现象。制度虽严,但不能有效地实施。

宋代以前,本县人口管理情况待考。宋时府谷县以乡辖户,户口的管理按占有农田多少及政治地位高低分为官户、主户和客户三种。户口不同、负担各异。元朝把所属人户分为农户、站户、军户、冶金户、打捕户、匠户、丝线颜色户等,各自负担特殊的差役。很多人一被签发为军户或站户,在繁重的差役压迫下,大都家破人亡,成为佃户和流民。明朝的人口管理制度,开始实行政府领导下的普遍户口调查,每年由县衙派员分赴各地按户登记,主要项目分户的种类(民户、匠户等)、户主的籍贯和居住地、家中男女老幼的姓名、年龄、人数和户主的关系等;此外家中的动产与不动产也要登记数目。经过详细登记,编入《黄册》。平时人口的增减,产业的变迁,都要呈报县衙入册。另外,还设里甲制和关津制。里甲制以110户为一里,一里分为十甲,里设里长,甲设甲长。里甲内百姓都要互相知保,不得隐藏户口,不得任意流迁。关津制是在县内交通要道处设立巡检,盘查行人,凡没有路引的不得放行,以此把人民束缚在土地上。清朝在户口管理方面更加完备。人口登记按民、军、商、灶著籍。民,男称丁,女称口,男年16为丁,未成丁亦称口,丁口系于户。腹民计以丁口,边民系以户,人口寄居20年有坟地者,准入籍出仕,四民为良,奴仆及倡优为贱,对冒籍、跨籍、跨边、侨边皆禁,初步建立分职业、性别、年龄统计的详细资料。民国时(自民国二十三年起),国民党政府为了强化其统治,镇压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开始实行联保(甲)制度,后又改为镇保甲制。由保管理登记村民户口,并在部分年份逐级分季上报。对人口中本籍、寄籍户、性别、职业构成、出生、死亡等项目进行登记。府谷县在民国时,大的人口调查是民国十三年和民国三十二年。民国十三年(1924),主要调查了府谷县本籍和寄籍的户数、人口、性别及分布情况。民国三十二年(1943),调查的主要项目有农民平均耕地面积、人口密度、人口分布情况、人口年龄、职业、教育构成等。解放前户籍管理的实质虽是为了维护和加强反动统治,且户口调查的方法粗糙,项目狭窄,准确程度不高,但却记载了当时人口发展的基本状况,为以后提供了历史借鉴资料。

民国三十三年(1924)户口统计表

区 域		土 著		客 籍	
		户 数	人 口	户 数	人 口
县 城 川		984	7584	372	2964
东 乡	尖堡地方	1325	8454	23	159
	黄甫地方	1387	9220	67	467
南 乡	马真地方	1243	6913	52	481
	大堡地方	1198	9312	48	325
	永兴地方	893	5536	—	—
西 乡	新马地方	1165	8534	89	798
	镇羌地方	1132	8720	66	558
	孤山地方	1122	7712	33	253
北 乡	木瓜地方	1275	9324	27	198
	清水地方	1193	9493	42	343
黄甫口外		1552	11912	94	751
清水口外		1595	11584	142	834
木瓜口外		1256	9584	29	147
孤山口外		1525	9217	72	554
镇羌口外		1868	10173	94	690
总 计		20713	143270	1250	9522

民国三十三年(1944)府谷县各镇户口统计表

镇 名	户 数	人 口 (人)			镇 名	户 数	人 口 (人)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计	15466	116358	63137	53221	天平	2708	19802	10610	9192
荣贵	2592	17248	9217	8031	松翠	1641	15278	7969	7309
君子	2581	18876	10750	8126	花坞	1776	13112	6913	6199
凤凰	2118	16331	9146	7185	连城	2050	15711	7532	7179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人民政府对户口管理更加重视,对户籍管理进行了多次整顿和改革,逐步建立起完备的人口统计和人口管理制度。它的主要特征是在严格遵循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前提下,采取统一的人口管理办法,体现了党的领导的统一性;分部门管理的独立性;人

民当家作主自己管理自己的民主性；充分应用现代技术的系统性和科学性。

现代府谷人口管理是采取党的领导和政府主管形式。如人口的计划、人口增长的控制等主要由县委、县政府统一计划、统一部署、统一领导。人口的管理在县委、县政府统一领导下，计划、统计、财政、公安、民政、卫生、计划生育等部门都有具体的管理职能。县计划部门主要负责人口数量的计划指标和人口长期规划，并要求各方面保证如期实现计划；统计部门主要负责人口的统计、人口的抽样调查和人口普查，起到统计监督作用；财政部门主要负责人口的投资；公安部门主要负责常住人口的登记、户籍管理、年度人口的实数报告，民政部门主要负责婚姻登记，流动人口的收容和管理，病残人口的优抚等；卫生部门主要负责人口的卫生保健、节育技术等；计划生育部门负责晚婚和指导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部门之间既有主管业务的独立性，又有相互配合统一行动的协调性。从县、乡（镇）到村都有人民民主选举或委派的工作人员组成上下相对应的机构，划片分管人口出生、死亡、迁移的统计和流动监督工作及晚婚和生育方面的计划工作。此外，在人口管理中实行监督，即计划生育工作定期提交县人大常委会或县人民代表大会讨论，对工作中的优点加以肯定，存在的问题责成有关部门限期改进。同时，经常深入群众，调查研究，广泛采纳群众意见，及时帮助解决群众中的实际问题，不断改进工作，争取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搞好人口管理工作。

## 第二节 人口普查

人口普查，是为了搞清基本国情，在国家规定的统一的时间内，对统一的对象，用统一的方法、统一的项目所进行的一种专门调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县按全国统一部署进行过三次大规模的人口普查。

1953年府谷县人口统计表

区 乡	户 数	人 口 (人)			区 乡	户 数	人 口 (人)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 计	25876	112162	60783	51379	王家圪	324	1326	685	641
高石崖	474	2199	1181	1018	郝家角	362	1487	804	683
青杨塬	389	1802	975	827	石 堡	335	1361	742	619
高 梁	467	2119	1167	952	刘家峁	312	1231	354	577
柳林碛	486	2034	1128	906	高家老庄	350	1516	789	727
磁窑沟	371	1535	858	677	王家畔	442	2007	1112	895
张家塔	398	1809	990	819	二区小计	2125	8928	4786	4142
孙 庄	422	1897	1018	879	杨家畔	470	2153	1134	1019
韩家湾	446	1746	988	758	孤 山	574	2511	1315	1196
前石畔	439	1878	1109	769	木 瓜	542	2332	1251	1081
一区小计	3892	17019	9414	7605	孙家畔	363	1619	853	766

续表

区乡	户数	人口(人)			区乡	户数	人口(人)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台瓮沟	392	1735	945	790	新民镇	527	2293	1195	1098
圪针畔	384	1763	964	803	对家峁	380	1848	942	906
三区小计	2725	12117	6462	5655	陈庄	466	2143	1153	990
赵寨	539	2348	1281	1067	七区小计	2604	11230	5873	5357
元峁	420	1897	1019	878	尧峁	314	1313	714	599
清水	435	1935	1049	886	墙头	395	1535	584	681
白家园子	345	1469	813	656	坪伦墩	325	1423	774	649
黄甫	608	2546	1378	1168	麻镇	575	2323	1354	969
李家寨	475	2037	1110	927	蒿家坪	382	1759	994	765
红泥寨	401	1697	937	760	园子湾	404	1777	995	782
四区小计	3223	13929	7587	6342	古城	390	1662	925	737
大岔	427	1865	1064	801	沙圪坨	282	1124	670	454
陈家圪堵	480	2043	1151	892	八区小计	3067	12916	7280	5636
戏楼沟	287	1231	705	526	马家塄	437	1786	911	875
哈镇	483	1871	1086	785	舍科	441	1689	866	823
赵五家湾	411	1984	1101	883	杨塔则	323	1202	601	601
樊梁坪	355	1445	802	643	武家庄	341	1277	672	605
五区小计	2443	10439	5909	4530	郝家塔	279	1032	512	520
菜沟梁	325	1482	814	668	见虎塄	375	1456	773	683
红石岩	358	1564	864	700	九区小计	2196	8442	4335	4107
红石峁	259	1246	646	600	前黄村沟	342	1646	827	819
白石岩	248	1146	616	530	张明沟	303	1456	788	668
山神塄	213	1089	573	516	赵峁梁	234	1155	609	546
白草塄	312	1379	729	650	青龙寺	282	1434	769	665
六区小计	1715	7906	4242	3664	林家伙盘	209	1053	575	478
田家寨	379	1522	790	732	大昌汉	242	1156	617	539
杨庄则	426	1675	879	796	王家坡	274	1336	710	626
张石畔	426	1749	914	835	十区小计	1886	9236	4895	4341

第一次人口普查是1953年,当时主要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县人民代表大会做好选民登记工作,为经济、文化建设提供确实的人口数据。这次调查登记的标准时间是7月1日零时。登



记的基本项目有姓名、性别、年龄、民族。与选民登记同时进行。乡设立调查登记站,以户为单位,填写人口调查登记表。为了加强指导,县上成立了人口调查登记办公室,在县政府领导下,由民政、统计、公安等部门组成领导小组。并抽调小学教师、职工和乡干部组成工作人员参加指导。调查结果:10个区、67个乡共有25876户,112162人(男60783人,女51379人)。其中,少数民族2人(回族1人,蒙古族1人);非农业人口8095人,占总人口的7.2%;农业人口104067人,占总人口的92.8%。

第二次人口普查是1964年,登记的标准时间是7月1日零时。项目有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文化程度、本户住址、非农业人口等9项。县上成立了由9人组成的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由一名县委副书记和一名副县长挂帅。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县公安、统计、计划、民政等部门具体负责,公社(镇)成立人口普查办公室,大队、街道成立人口普查登记小组。全县共参加指导的干部121人,技术人员680人。工作按宣传教育、普查登记、复查核实、汇总上报四个阶段进行。登记办法:由普查员逐户逐人逐项登记后,报县统一汇总报省备案。普查结果,全县总户数31887,总人口131959(男72187人,女59772人),其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67人,高中程度534人,初中2319人,小学23931人,文盲半文盲64606人。有7种民族,汉族131922人,蒙古族4人,回族23人,彝族3人,维吾尔、壮、满族各1人,民族不详4人。

第三次人口普查是1982年,登记的标准时间是7月1日零时。以户为单位,由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居住的居民申报,普查员填写的办法进行登记。项目有19个,按人登记的13项,包括姓名、与户主关系、性别、年龄、籍贯、民族、文化程度、行业、职业、未在业人口状况(如上学、待分配、搞家务、待业、学前儿童、退休等)、婚姻状况(已婚、未婚、丧偶、离婚)、妇女生育状况、常住人口的户口登记状况等。按户登记的6项,包括户的类别(家庭户或集体户)、本户住址、本户人数、本户1981年出生人数、本户1981年死亡人数、有常住户口已外出一年以上的人数。为了搞好这次普查,按照国务院和省人民政府通知精神,先于1981年下半年进行整顿户口工作。接着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成立了由11人组成的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由一名县委副书记任组长,一名副县长和一名公安局长任副组长,吸收公安、民政、统计、计委、财政、人事、计划生育办公室等9个单位的负责人参加。下设办公室。公社(镇)也成立了人口普查办公室,大队、街道办事处均建立普查小组。先在城关镇试点后全面展开。以6月份为人口普查宣传月,全县抽调886人参加培训,其中担任普查员的682人,普查指导员136人。全县23个社(镇)、356个生产大队、两个居委会、1414个生产队、18个居民小组,划分了356个普查区,均按人口分布情况配备一定数量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经过充分准备,全县于7月1日按时转入普查登记,由公社和镇人口普查办公室组织普查小组赴各普查区逐户、逐人、逐项询问登记。并从7月10日开始,以5天时间开展复查。7月中旬到8月中旬,各公社(镇)进行登记质量验收工作。8月中旬,在大队级汇总后,各公社开始汇总,到8月下旬,县级汇总结束并上报地区。根据汇总,全县有37858户,160684人(男85336人,女75348人)。其中,大学毕业188人,大学肄业或在校14人,高中文化程度6757人,初中程度20914人,小学程度42173人,12周岁以上不识字或识字很少的60225人。每千人拥有小学以上文化人口数分别为:大学毕业1.17人,大学肄业或在校0.11人,高中42.1人,初中130.16人,小学262.46人。有6种民族,汉族160663人,少数民族21人。

府谷县 1982 年户口、人口分社普查统计表

地区别	总户数(户)	总 人 口 数 (人)		
		合 计	男	女
总 计	37858	160684	85336	75348
城关镇	2593	11489	6556	4933
高石崖公社	2667	10826	5588	5238
海则庙公社	1493	6291	3326	2965
皇甫公社	2099	8460	4455	4005
清水公社	2180	8866	4610	4256
麻镇公社	1316	5465	2936	2529
墙头公社	995	4151	2184	1967
古城公社	1790	7599	4100	3499
大岔公社	1203	4978	2628	2350
哈镇公社	1198	5039	2754	2285
赵五家湾公社	1119	4555	2453	2102
庙沟门公社	1741	7702	1084	3618
三道沟公社	1272	5360	2806	2554
老高川公社	1549	7081	3758	3323
大昌汉公社	1001	4484	2397	2087
新民公社	1968	8410	4384	4026
田家寨公社	1776	7768	4063	3705
孤山公社	1937	8454	4417	4037
木瓜公社	2106	9141	4768	4373
傅家塬公社	1181	5199	2766	2433
磻塬公社	1697	6978	3713	3265
武家庄公社	1489	6070	3232	2838
王家墩公社	1485	6249	3289	2960
公安集体户	3	69	69	—

府谷县 1982 年家庭户与集体户分社普查统计表

地区别	总户数(户)			总人口(人)			家庭户平均 每户人数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总计	37858	37552	306	160684	157521	3163	4.2
城关镇	2596	2475	121	11558	9887	1671	4.5
高石崖公社	2667	2660	7	10826	10754	72	4.1
海则庙公社	1493	1486	7	6291	6202	89	4.2
皇甫公社	2099	2091	8	8460	8366	94	4.0
清水公社	2181	2169	11	8866	8802	64	4.1
麻镇公社	1316	1300	16	5465	5376	89	4.2
墙头公社	995	990	5	4151	4131	20	4.2
古城公社	1790	1782	8	7599	7532	67	4.2
大岔公社	1203	1196	7	4978	4926	52	4.1
哈镇公社	1198	1188	10	5039	4987	52	4.2
赵五家湾公社	1119	1115	4	4555	4518	37	4.1
庙沟门公社	1741	1732	9	7702	7616	86	4.4
三道沟公社	1272	1266	6	5360	5318	42	4.2
老高川公社	1549	1536	13	7081	7004	77	4.6
大昌汉公社	1001	995	6	4484	4411	73	4.5
新民公社	1968	1957	11	8410	8298	112	4.3
田家寨公社	1776	1772	4	7768	7713	55	4.4
孤山公社	1937	1921	16	8454	8341	113	4.4
木瓜公社	2106	2100	6	9141	9092	49	4.3
傅家塬公社	1181	1174	7	5199	5133	66	4.4
碾垆公社	1697	1687	10	6978	6896	82	4.1
武家庄公社	1489	1479	10	6070	6007	63	4.1
王家墩公社	1485	1481	4	6249	6211	38	4.2

注:城关镇户口含公安集体户。

## 第七章 婚姻与家庭

婚姻是人类社会男女两性结合的一种形式,是人口再生产的前提。旧社会府谷县的婚姻是包办买卖、“门当户对”,盛行早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府谷县的婚姻得以根本改变,男女平等,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结婚年龄普遍推迟。家庭是社会的细胞。旧社会府谷县的家庭,多讲究“三代同居”、“四世同堂”。新中国成立后,家庭规模逐渐缩小,构成趋势是由几代同居的大家庭在减少,由夫妻及其子女组成的核心家庭在扩大。家庭中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不断得到发展。

### 第一节 婚 姻

旧中国府谷县的婚姻,民国以前,在封建地主阶级中,一夫多妻现象比较普遍。民国时期,名义上实行一夫一妻制,但达官显贵和富豪人家仍是一夫多妻。婚姻的主要形式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门当户对,金钱买卖,强迫结婚。还有由于两家关系好而指腹为婚的。也有极少数妇女迫于生计而自卖其身的。那时妇女被看作私有财产,可以交换,或用金钱购买。民国时期,民间一般花几十块大洋即可买一个老婆。此外,还有聘娶婚,即男家以一定的金钱或礼物支付女家,作为聘礼、聘金,女家接受了,就算定婚,然后,择吉日迎娶。不少穷人因拿不起“财礼”成不了家。由于家境贫寒,有的男子为了成家,只好各以自己的姊妹互相交换为妻,谓之“换亲”,即“小姑换嫂”、“姊妹换妻”。抢婚、养媳、典妻等现象也屡有发生。青年男女中,有的为追求自由婚姻而付出了很大的代价,有的甚至付出了生命。

在结婚年龄上,普遍盛行早婚。一般结婚年龄男十六、七岁,女十五、六岁。纨绔子弟,也有十二、三岁结婚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5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废除了包办买卖的婚姻制度,把妇女从封建枷锁下解放出来,妇女的社会、政治和经济地位显著提高。在婚姻上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由、一夫一妻。依照《婚姻法》,经审查凡年满20周岁的男性、18周岁的女性,双方自愿,无近亲和禁婚病患者,准予办理结婚登记,由县人民政府发给结婚证书。从1952年起,将结婚、离婚登记工作,交由区政府办理;1956年,交由乡政府办理;1958年,改由人民公社(镇)办理。随着买卖婚姻的逐步破除和我国经济文化的发展,结婚年龄普遍推迟。50年代,结婚是男20岁,女18岁;60年代,平均男22岁,女20岁。1970年以来,由于大抓计划生育,青年普遍自觉实行晚婚,初婚年龄发生明显变化,多数青年多在23~25岁结婚。建国40年来,由于人口增长较快,初婚人数也在不断增加。1954年706对,1963年987对,1983年达1239对。由于部分男女青年互相了解不够,志趣不同,以及其他方面的原因,全县每年都有离婚者。双方或一方要求离婚时,农村调解组织和民政、司法部门都要调解,经调解无效,才准予离婚。经调解不离婚的人数,1954年有107对,1956年97对,1961年91对,1982年118对。离婚人数也逐年减少,1954年217对,1956年196对,1963年54对,1982年28对。

另据调查,买卖婚姻在部分农村和边远山区还时有发生,借婚姻索取财礼现象还程度不同的存在,有的还相当严重。未经登记而举办结婚仪式同居的事实上的婚姻和不够结婚年龄而通过“走后门”领取结婚证的情况,也在部分农村严重存在。

1982年府谷县人口按年龄分组的婚姻状况表(一)

年龄别	15岁及15岁以上人口			未 婚			有 配 偶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计	105528	57051	48477	24781	16666	8115	72621	36178	36443
15~19	16894	8719	8175	15715	8632	7083	1177	87	1090
20	3184	1521	1663	1894	1340	554	1289	181	1108
21	2355	1302	1053	1141	968	173	1213	334	879
22	3077	1652	1425	1078	932	146	1993	718	1275
23	2638	1377	1261	720	638	82	1909	736	1173
24	2980	1570	1410	564	527	37	2408	1038	1370
25	3321	1756	1565	468	447	21	2839	1300	1539
26	2645	1476	1169	299	292	7	2333	1174	1159
27	2913	1580	1333	240	239	1	2663	1333	1330
28	3176	1725	1451	232	228	4	2927	1480	1447
29	2748	1471	1277	168	166	2	2554	1286	1268
30~34	9488	5249	4239	428	425	3	8953	4732	4221
35~39	7628	4172	3456	293	292	1	7204	3766	3438
40~44	7426	4245	3181	360	360	—	6783	3651	3132
45~49	7282	4066	3216	395	395	—	6428	3313	3115
50~59	12135	6826	5309	465	465	—	10299	5449	4850
60~79	14925	8011	6914	319	318	1	9491	5481	4010
80岁以上	713	333	380	2	2	—	158	119	39

1982年府谷县人口按年龄分组的婚姻状况表(二)

年龄别	丧 偶			离 婚		
	小 计	男	女	小 计	男	女
总 计	7291	3409	3882	835	798	37
15~19	1	—	1	1	—	1
20	1	—	1	—	—	—
21	1	—	1	—	—	—

续表

年龄别	丧 偶			离 婚		
	小 计	男	女	小 计	男	女
22	2	2	—	4	—	4
23	2	2	—	7	1	6
24	3	1	2	5	4	1
25	4	4	—	10	5	5
26	6	5	1	7	5	2
27	4	3	1	6	5	1
28	7	7	—	10	10	—
29	13	9	4	13	10	3
30—34	55	43	12	52	49	3
35—39	81	66	15	50	48	2
40—44	187	140	47	96	94	2
45—49	333	235	98	126	123	3
50—59	1117	660	457	254	252	2
60—79	4923	2022	2901	192	190	2
80 岁以上	551	210	341	2	2	—

## 第二节 家 庭

### 一、家庭规模

在封建社会,府谷县民众的传统家庭观念是“四世同堂”、“家大业大”、“儿孙满堂福满堂”,把家庭人数的多少看作家庭兴旺发达的标志。因此,过去多是几个世代同居的扩大家庭和联合家庭,家庭规模较大,家庭人数较多。据有关史料推算,明天顺年间(1457~1464),每户平均10.7人。清道光十九年(1839)平均7.8人;宣统元年(1909)平均7.1人。民国二十四年(1935)户均5.9人。但随着社会的发展,家庭人口呈缩减的趋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家庭规模较前更加缩小。“多子多福”、“四代同堂”的传统观念正在瓦解。1949年,全县22814户,98165人,1985年,39529户,168036人,户均4.3人。1989年,44667户,183146人,户均下降到4.1人。从建国后历年户均人口统计表中看出,府谷家庭规模的变动情况不大,41年中家庭人口数在4.0~4.6之间徘徊。

府谷县 1949~1989 户均人口统计表

年 份	户 数 (户)		人 口 数 (人)		家庭户平 均人口(人)
	总 计	乡镇农业户	总 计	乡镇农业户	
1949	22814	21238	98465	98165	4.3
1950	23324	22391	98681	95720	4.2
1951	24006	23103	101923	98815	4.2
1952	24575	23575	103500	99360	4.2
1953	25490	23943	112162	104067	4.4
1954	25587	24071	117051	108761	4.6
1955	25665	24206	119296	110994	4.6
1956	27114	25839	120465	112804	4.4
1957	28347	26463	122035	115062	4.3
1958	28993	26777	123568	114707	4.3
1959	29028	27311	122085	115545	4.2
1960	28656	27033	122373	112969	4.3
1961	29856	28865	124604	119321	4.2
1962	31672	30821	128996	122564	4.1
1963	31234	30101	130870	124822	4.2
1964	32042	30597	133501	127077	4.2
1965	32539	31122	135380	128574	4.2
1966	32958	31427	136405	129699	4.1
1967	33175	31650	137742	130960	4.2
1968	33109	31937	139278	132455	4.2
1969	33613	32538	141511	135181	4.2
1970	34036	32771	143349	136255	4.2
1971	33724	32274	146210	138114	4.3
1972	34161	32661	146948	138914	4.3
1973	34409	32975	147602	138924	4.3
1974	34820	33191	148802	140392	4.3
1975	34964	33517	150034	141852	4.3
1976	34905	33235	150539	142107	4.3
1977	34374	32720	150524	141820	4.4

## 续表

年 份	户 数 (户)		人 口 数 (人)		家庭户平 均人口(人)
	总 计	乡镇农业户	总 计	乡镇农业户	
1978	34653	32659	150904	141190	4.4
1979	35632	33515	152720	142083	4.3
1980	36509	34316	155638	144554	4.3
1981	37314	35027	158297	146981	4.2
1982	37946	35588	161691	150025	4.3
1983	38693	36221	163755	151819	4.2
1984	39109	36403	165568	152772	4.2
1985	39529	36710	168036	153927	4.3
1986	41259	38235	170917	156528	4.1
1987	43018	39348	174070	158735	4.0
1988	43934	40146	178804	162669	4.1
1989	44667	40613	183146	166064	4.1

## 二、家庭构成

1985年对城镇(居民一组)、农村(三道沟乡玉则塬村)家庭户拥有的人口数抽样调查结果如下表:

府谷县 1985 年城乡家庭人口抽样调查表

每户拥有人口数		一人户	二人户	三人户	四人户	五人户	六人户	七人以 上户	合计
城 镇	户 数	18	12	20	29	16	10	—	105
	占总户数比例(%)	17.14	11.43	19.05	27.62	15.24	9.52	—	100
农 村	户 数	5	14	22	23	18	5	2	89
	占总户数比例(%)	5.62	15.73	24.72	25.84	20.22	5.62	2.25	100

从上述资料看,城镇、农村家庭人口数,比重最大的均为三、四人户,分别占总户数的46.7%和50.6%。城乡中5人以下家庭占家庭户的91.2%,6人以上家庭只占家庭户的8.8%。

新中国成立后,随着生产关系的变革和生产力的发展,大家庭逐渐解体,家庭规模变小,结构简化。建国初期,“三代户”仅占8%,而“二代户”却占到家庭户的72%。由夫妻及其子女为核心组成的家庭比重达到86%。(详见府谷县1984年家庭世代构成抽样调查表)

随着城乡经济体制改革,家庭起了新的变化,主要是:



家庭日益走向小型化。一对夫妻和未婚子女组成的“核心家庭”大幅度增加,已婚子女与父母分居已较普遍,出现了父母由子女分开赡养,或父母作为一户,子女平均负担赡养的现象。父母家庭与子女家庭之间,互相往来,互相帮助,但经济独立,一般不再存在依附关系。

家庭内部关系民主化。夫权制正在解体,家长制已转化为家庭成员之间互相平等。

劳动致富,发展商品经济,向专业化发展的家庭越来越多。

男到女家,已开始成为现代型家庭类型的一种,而且这类家庭比较稳定。

府谷县 1984 年家庭世代构成抽样调查表

	合 计	一对夫妇户	二代户	三代户	单身户
户 数	100	14	72	8	6
比重(%)	100	14	72	8	6

### 三、家庭经济生活

解放前府谷人民的生活艰苦。几千年来,封建制度的压迫、剥削,民不聊生。农村家庭经济的脆弱,往往经受不了兵荒之乱,一遇天灾,人口骤减。据《府谷县乡土志》记载,“明成化十八年斗米五钱,逃亡甚众。弘治十四年荒同前。正德十一年饥,十六年更不雨,人有饥色,野无完树,死者枕籍。崇祯三年斗米六钱,盗大起,饥死者愈甚”。“道光二十六年荒,人民之逃亡者已多。咸丰八年,瘟疫流行,死者甚众。同治初元气补复,又值回逆犯境(即回民起义——编者注),四乡五口外几无完区,死敌殉难、以及箍走逃亡寄籍他乡者,殆去其半。光绪初,亡者渐归,生聚渐增。又值三年大荒,斗米至两银。冬祁寒,冻馁交加;四年春疫更大作,百姓之死於岁者不减死于兵。十八年荒,二十六年又荒,旋即继以二十八年之瘟疫,约计县城川死者殆十之四、五,四乡五口外死者亦有十之二、三”。

旧社会,府谷的经济结构主要是个体小农业,少数与家庭手工业相结合。府谷人民的生活俭朴。一个五、六口人的家庭,如果有二、三十亩田地,好年成可以勉强过得去,多数没有积蓄,即使有点积蓄的少数家庭,遇有婚丧大事便花销殆尽。农家的设备极为简陋。男女的衣服都是用自产的皮毛、自织的粗布或用土特产从外地换来的土布做的。这种自耕农占家庭总户数的34.3%,半自耕农和佃户占58.2%,其它户占7.5%。

解放后,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全县人民的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不断改善。1978年以来,党和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有力措施,使城乡人民家庭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提高。

**职工家庭经济生活** 1989年全县职工的年平均工资1597元,比1978年增长91%。消费水平提高,消费构成不断改变。1989年,据对府谷镇职工家庭抽样调查,城镇职工年平均每人生活费支出657元。食品消费质量提高,粮食消费比重下降,副食品消费比重增加,一些低脂肪、高蛋白、含多种营养的牛羊肉、鲜蛋、鲜奶以及各种高级食品、饮料等消费量大幅度提高。衣着消费品已由单一化、低档化逐步向多样化、中高档化转变。款式新颖、色泽鲜艳、美观大方的毛料呢绒等高档服装有了较大的增加。居住条件有了很大改善。近几年城镇职工掀起“建房热”,几乎家家都在筹备或正在建房,且新增住房普遍向宽敞舒适、配套化、单元化的高层次发展。耐用消费品普遍增加。1989年,耐用消费品每百户拥有量为:自行车102辆,缝纫机81架,

手表 315 只,收音机 58 架,录音机 64 架,电视机 81 台,洗衣机 69 台,大型家具 261 件。文化生活也得到明显改善。大量的文学报刊进入家庭,参加文化娱乐活动的人越来越多。

**农民家庭经济状况** 据统计,1989 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 324.4 元,比 1978 年增长 6.1 倍,人均储蓄存款 96 元,比 1978 年增长 17.4 倍。人均生活费支出 250.6 元。随着收入水平的普遍提高,农民的消费结构已发生了明显变化。结构序列已由过去的吃、穿、用、烧、住变为吃、用、穿、住、烧。1989 年人均消费猪牛羊羊肉 22 公斤,食用植物油和动物油 5 公斤,奶蛋类 2.5 公斤。每百户农民拥有自行车 43 辆,缝纫机 72 架,钟表 165 只,收音机 18 台,大型家具 135 件。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等电器也已开始进入农民家庭。衣着消费趋向成衣化和城市化,求经济、耐用,讲究美观大方。居住条件也有明显改善。近年来,农民盖房修窑的越来越多,且新增住房普遍为砖木、砖瓦结构。



农民新居

由于全县的经济基础差,极少数农民还没有完全解决温饱问题,城镇居民的生活水平也发展不平衡。近几年,由于物价上涨,部分居民的生活水平还有所下降。县委和县政府正在采取措施,使全县人民尽快走向富裕。

## 第八章 人口生育

根据人类的生育发展,人口生育分自然生育(无计划生育)和计划生育两个阶段。1970 年以前,府谷人口生育属于无计划生育阶段。1970 年以后,对控制人口增长有了统一的认识,人口生育逐步进入计划阶段。

### 第一节 自然生育

旧中国,府谷人口生育无计划,男女普遍早婚、早育、多育,不实行优生。一般女子十五、六

岁就结婚,每个育龄妇女一般生育六、七个孩子,出生率高达40%左右。“多子多福”、“传宗接代”、“早婚早育”是普遍的生育观。由于人口无计划自然繁衍,经济发展相当缓慢,形成人口与经济发展速度的不平衡状态。丰年则人口大增,一遇兵灾荒年,人口锐减。有时官府也制定一些人口政策,但大都出于征兵、征税的需要,鼓吹增殖人口、强迫早婚。解放后,由于生产蓬勃发展,加之医疗卫生条件不断改善,男女实行自由婚姻,人口死亡率大幅度下降。但是人口出生率没有得到控制,在70年代以前,一直维持较高水平,除个别年份外,出生率都在23%以上,最高达到48.39%。1949年到1970年共出生74249人,平均每年出生3375人,相当于半个乡镇的人口。由于人口增长过快,给本县的经济、人民生活、科学文化事业的发展和就业等,造成很多困难。

## 第二节 计划生育

解放后府谷人口的迅猛增长,给全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带来许多困难,也给人民生活带来很大压力。一方面是人均耕地面积减少,社会消费量增加;要求入托、入学、就业的人数增多;另一方面,工农业生产、教育、文化、卫生和社会福利等事业的发展,赶不上人口增长的需要。因此,控制人口增长,实行计划生育已成为广大人民群众的一种迫切要求。但在具体实践上却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而是经历了一个由不认识到认识,由不自觉到比较自觉的过程。到80年代初,这项工作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就。

### 一、组织机构

70年代初期,府谷县计划生育工作开始起步,当时没有建立专门机构,由卫生部门设专人分管。

1972年10月,府谷县计划生育办公室成立,和卫生局合署办公。办公室主任由卫生局长兼任,另配备干事2人。1975年成立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处理日常工作。各社镇也相继成立了计划生育组织机构,配备专职或兼职干部,开展工作。1984年1月,随着机构改革,计划生育委员会取代了计划生育办公室,成为政府的一个正式职能机构,设主任、副主任各1名,配备工作人员3名。1985年5月成立计划生育宣传站,编制4人。至1989年底,计生委共有干部职工5人,郭长春任主任,韩瑞珍、杨雪峰任副主任。

### 二、宣传教育

本县在推行计划生育的过程中,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教育群众认识计划生育的重要性,提高实行计划生育的自觉性。十几年来,宣传、新闻、文化、艺术、教育、卫生等部门和工会、共青团、妇联各团体,根据自己的特长,运用各种宣传途径和宣传形式,经常不断地向群众进行宣传教育。据1982年统计,全县共培训宣传骨干1437人,广播宣传138次,幻灯宣传227场,演出5场,出动宣传车2辆,宣传16次,印发宣传资料1300多册,办专栏98期,召开各种宣传会议162次,受教育的干部群众达90%以上。为改变一些人思想上存在的“男尊女卑”、“多子多福”、“传宗接代”等旧的生育观念,县上还举办了人口教育专题讲座,广播站开设了专题节目。1980年9月25日,中共中央《关于控制我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发表后,各级党委和政府及时组织全党、团员学习讨论,广泛宣传人口理论,号召全县党、团员和干部职工以身作则,带头克服自己头脑中的封建思想,带头做到“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并组织干部逐村、逐单位检查公开信落实情况。1982年以来,为了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

院《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工作的指示》，开创计划生育工作的新局面，在坚持计划生育宣传教育经常化、制度化的同时，开展了宣传月活动，对广大群众集中进行人口理论、人口政策、优生、优生和避孕节育知识教育。从1986年起，府谷县认真执行省委省政府25号文件和《陕西省计划生育条例》，在有关部门配合下，利用广播、宣传车、电影、橱窗、黑板报、图片等各种形式开展宣传活动，通过组织群众层层开展“算人口增长帐、耕地减少帐、口粮降低帐，对比少生优生的好处”的算帐对比活动，用事实教育农民认识控制人口增长的重要性、迫切性，认识控制人口和致富的关系，并在宣传教育的基础上，落实计划生育和节育措施。为了推动全县计划生育工作由点向面发展，县、乡两级多次召开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代表会，树立标兵和典型。几年来，通过广泛、深入的宣传教育，党的计划生育政策已家喻户晓，日益深入人心，计划生育光荣，只生一个光荣，已经成为强大的社会舆论，实行计划生育，正在变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行动。

### 三、晚婚晚育

从1972年开始，重视抓晚婚晚育工作。并提出男25周岁、女23周岁结婚为晚婚，妇女24周岁以上生育的为晚育。通过宣传教育，实行晚婚已开始成为一部分青年的自觉行动。府谷县革命委员会决定，从1975年开始，全县实行男25周岁、女23周岁方能登记结婚。对有特殊困难需按法定婚龄结婚者，严格执行报批手续，使全县晚婚率基本保持在80%以上。

1981年新婚姻法实施后，结婚年龄降低，使晚婚率也随之降低。据统计，1981年，女性初婚人数758人，符合晚婚年龄的仅204人，晚婚率降为26.9%。1982年，女性初婚人数911人，符合晚婚年龄437人，晚婚率为47.97%。1983年女性初婚人数增加到1239人，符合晚婚年龄的只有276人，晚婚率降为22.3%。1984年又降为12%，1985年为20.8%，1989年为30.7%。晚婚率的降低，初婚人数的增加，导致了人口出生率的回升。

府谷县1978~1989年晚婚情况统计表

年 份	初婚人数	晚婚人数	晚婚率(%)
1978	1341	1335	99.55
1979	2392	1670	69.82
1980	1499	1240	82.72
1981	758	204	26.91
1982	911	437	47.97
1983	1239	276	22.27
1984	1213	146	12.04
1985	1173	244	20.80
1986	1126	236	20.96
1987	1061	259	24.41
1988	1159	231	19.93
1989	1402	431	30.74

#### 四、节育绝育

府谷在开展计划生育工作中,坚持以预防为主、避孕节育为主来控制生育。已采取的措施有服避孕药、放节育环、使用避孕用具、注射等,因人而宜,综合节育。免费提供各种节育手段,推广节育技术,培训节育人员。据1979年统计,全县18877名已婚有生育能力的妇女中,采取各种避孕措施的有14137人,避孕率达74.9%。若避孕失败,即采用补救措施。对于孕期在3个月以内者一般施行人工流产,在4个月以上者作引产手术。1980年,全县人流105例,引产268例,可降低出生率6.3%。至1989年,平均每年人流千例以上,引产200多例,多胎率逐年下降。

绝育 自1980年以来,开始全面施行绝育手术。在落实计划生育措施中,提倡凡年龄在40岁以下,已有两个以上孩子的夫妇,除了因病不能做手术和长期避孕有效,七、八年不生育的外,要有一方绝育。1983年,组织8个手术队下乡,分期分批,逐社施行绝育手术1616例,并结合治疗妇女病。1984年,全县施行绝育手术的人数达到2972人,其中男26人,女2946人。至1989年全县育龄妇女中施行绝育手术的达到6095人,占育龄妇女总数的20.18%,有效地控制了人口的增长。

1980~1989年计划生育措施落实情况表

年 份	已婚育龄妇女总数	已落实节育措施人数	其 中		年 份	已婚育龄妇女总数	已落实节育措施人数	其 中	
			绝育	上环				绝育	上环
1980	19679	14816	586	1022	1985	24573	17834	4727	4862
1981	21073	14484	597	1081	1986	25176	19266	4679	6887
1982	22151	15187	606	7752	1987	26033	19207	4688	10504
1983	23234	16819	2209	7692	1988	28199	23391	4705	15090
1984	22370	15778	5091	5935	1989	30200	27328	6095	17667

#### 五、规划与规定

##### 规 划

府谷人口规划的制定,是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县计划委员会根据省地的总要求及府谷国民经济建设的需要,与公安、统计、计划生育等部门联系,将年度计划或五年规划拿出草案,提交县政府计划会议审定后,下达各乡镇执行。各乡镇根据县上的要求指标(总人口数、出生数、增长数、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下达于村、组,并逐级落实到户、到人。

府谷人口规划的制定比较晚,人口计划同国民经济计划的结合是“六五”计划期间开始的。

“六五”计划期间(1981~1985),府谷计划生育工作一直抓得比较紧,并且取得了一定的成效。1980年全县总人口为155638人,出生率为20.37%,死亡率为6.71%,自然增长率为14.3%,年净增人口2207人,到1985年底全县总人口控制在168036人,出生率降为17.51%,死亡率降为5.72%,自然增长率降为11.79%,年净增长人口减少到1966人。这5年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但由于“六五”期间计划生育工作的要求高,又是一个人

口的生育高峰期,所以“六五”人口规划和执行结果有差距,人口计划的任务没有完成。

“七五”计划期间(1986~1990),府谷计划生育工作同样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这一时期计划生育工作的要求更高了,又属人口生育高峰期,人口计划的任务更加艰巨。这一阶段的人口计划指标,按地区要求控制在11‰以内,府谷人口计划的设想也以此指标分解到各乡镇。执行结果:1986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1.4‰,1987年为11.44‰,1988年为12.48‰,1989年高达20.53‰,人口自然增长率均突破计划指标,4年共超计划生育人口8936人,未完成下达的人口计划指标,受到上级领导的批评。

府谷县“六五”期间人口规划与执行情况一览表(一)

公社 名称	1980年				1981年				1982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合计	153900	8.0	155638	14.31	157300	11	158297	13.27	159562	8	161691	16.81
城关	10830	9.0	11333	9.79	11444	10	11583	12.65	11664	7	11646	8.87
高石崖	10200	8.0	10335	18.67	10457	12	10627	17.17	10701	7	10934	27.64
海则庙	5968	9.0	6043	18.10	6113	12	6163	14.09	6206	7	6298	20.06
黄甫	8195	7.5	8264	18.78	8360	12	8269	1.33	8335	8	8564	21.27
清水	8546	7.0	8647	12.25	8732	10	8724	10.36	8793	8	9019	12.29
麻镇	5106	8.5	5120	13.38	5172	11	5292	27.47	5334	8	5466	18.06
墙头	3996	8.5	4048	22.47	4094	12	4113	13.23	4141	7	4229	23.50
古城	7346	8.0	7348	7.66	7420	10	7467	15.52	7526	8	7639	13.37
大岔	4793	6.0	4826	4.79	4863	8	4882	8.24	4916	7	5020	9.09
哈镇	4887	8.5	4876	12.15	4923	10	4964	14.02	4998	7	5028	9.21
赵五家湾	4382	8.0	4424	18.84	4475	12	4524	11.4	4560	8	4589	20.63
庙沟门	7416	9.0	7525	19.35	7612	12	7573	9.14	7641	9	7727	13.33
三道沟	5070	6.5	5148	17.08	5207	12	5300	16.85	5342	8	5401	23.36
老高川	6812	9.0	6868	19.52	6948	12	7003	17.30	7066	9	7073	12.08
大昌汉	4311	6.0	4359	12.95	4400	10	4403	15.52	4442	9	4492	11.92
新民	8054	9.0	8101	9.58	8187	11	8249	14.56	8314	8	8483	27.97
田家寨	7702	9.0	7664	18.04	7752	12	7693	10.42	7754	8	7866	19.67
孤山	8048	7.5	8129	13.15	5223	12	8320	13.89	8386	8	8447	11.69
傅家塬	5001	9.0	5007	23.12	5137	12	5119	6.87	5165	9	5203	11.63
磻坊	6748	6.0	6771	12.76	6837	10	6869	15.98	6930	9	7004	13.98

续表

公社名称	1980年				1981年				1982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武家庄	5898	7.5	5935	14.93	5994	10	5975	11.25	6028	9	6038	13.15
王家墩	5955	9.0	6049	3.18	6109	10	6215	18.59	6270	9	6282	14.72
木瓜	8666	7.5	8748	12.10	8941	11	8970	17.95	9050	9	9243	23.72

府谷县“六五”期间人口规划与执行情况一览表(二)

公社名称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1985年 比1980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增长人口	增长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年末总人口	自增率(%)		
合计	163479	11.00	163755	11.38	165393	10.0	165568	11.71	167200	9.51	168036	11.79	12398	7.97
城关	11773	10.80	11908	8.10	12003	8.0	12304	15.45	12415	8.58	12904	16.59	1571	13.86
高石崖	11054	10.90	11070	14.27	11170	9.0	11206	17.06	11330	10.38	11413	18.92	1078	10.43
海则庙	6367	10.90	6344	10.12	6406	9.7	6453	16.41	6520	10.33	6506	8.49	463	7.66
皇甫	8659	11.00	8656	7.79	8743	10.0	8726	14.15	8820	10.26	8801	8.61	537	6.50
清水	9119	11.00	9093	12.37	9183	9.8	9177	10.94	9255	8.46	9260	6.07	613	7.09
麻镇	5526	10.90	5570	9.60	5626	10.0	5557	3.41	5605	8.24	5551	10.80	431	8.42
墙头	4276	11.05	4307	16.64	4352	10.4	4372	16.83	4420	10.92	4445	14.29	397	9.81
古城	7725	11.20	7745	10.92	7820	9.6	7853	14.88	7930	9.00	7912	17.38	564	7.68
大岔	5076	11.10	5054	7.54	5103	9.6	5054	7.32	5110	10.43	5116	13.57	290	6.01
哈镇	5083	10.90	5056	5.16	5107	10.0	5081	7.30	5130	9.79	5097	9.23	221	4.53
赵五家湾	4639	10.80	4651	17.32	4699	10.3	4706	5.98	4750	9.09	4723	3.39	299	6.76
庙沟门	7811	10.80	7813	9.65	7894	10.3	7907	10.94	7980	8.81	7937	3.54	412	5.48
三道沟	5461	11.00	5496	17.80	5558	11.3	5564	10.85	5625	10.90	5694	19.69	546	10.61
老高川	7153	11.20	7208	10.92	7287	11.0	7149	10.59	7225	10.16	7230	11.26	362	5.27
大昌汉	4542	11.07	4536	11.92	4591	12.1	4616	11.15	4670	10.98	4745	11.96	386	8.86
新民	8576	10.90	8548	10.92	8633	9.9	8636	11.17	8730	10.71	8722	10.83	621	7.67
田家寨	7953	11.00	7900	9.64	7678	9.98	7838	4.45	7905	8.38	7860	8.28	196	2.56

续表

公社名称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1985年 比1980年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计划		实际		增长 人口	增长 率%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年末总 人口	自增率 (%)		
孤山	8541	11.10	8548	8.71	8633	9.9	8583	6.89	8665	9.04	8765	12.45	636	7.82
傅家塬	5261	11.10	5277	14.50	5331	10.2	5292	7.19	5350	10.71	5370	20.07	293	5.77
磧垆	7082	11.10	7097	12.91	7172	10.6	7184	13.05	7245	8.18	7311	17.52	540	7.98
武家庄	6104	10.90	6151	14.11	6218	10.9	6260	19.48	6315	8.27	6346	5.87	411	6.93
王家墩	6351	10.90	6363	10.12	6430	10.5	6568	14.20	6625	8.94	6668	9.97	619	10.23
木瓜	9347	11.20	9364	15.05	9456	9.8	9482	11.14	9580	10.07	9660	12.95	912	10.43

### 规 定

计划生育,始终坚持以思想教育为主,同时又制定了明确的控制人口的政策与规定,采取了一些必要的行政、立法和经济措施,及时奖惩兑现。县委、县人民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先后以文件、布告形式印发了《府谷县计划生育工作暂行规定》、《关于认真宣传、贯彻执行〈陕西省计划生育暂行条例〉的通知》、《府谷县贯彻〈陕西省计划生育暂行条例补充规定〉的实施细则》、《关于计划生育的补充规定》、《关于大力搞好计划生育“一上二扎三补”突击活动的指示》、《关于调整充实当前计划生育有关政策的意见》、《关于当前计划生育工作若干问题的意见》等。从而使全县控制人口增长的政策规定逐步臻于完善,计划生育工作进一步制度化、法律化。

府谷县计划生育政策与规定的指导思想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有关规定,贯彻中央、省、地有关计划生育方针政策,体现晚婚、晚育、少生、优生的基本要求,坚持以思想教育为主,辅之以必要的经济和行政措施,使党和国家的计划生育政策在府谷落实。规定的中心内容是,鼓励晚婚、晚育,鼓励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实行区别对待、分类指导,严格限制二胎,坚决杜绝多胎生育。对于党团员和干部职工,要求带头实行计划生育,否则,除按规定给予限制外,还要视其节育情况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

### 生育政策

(1)国家工作人员、职工(含合同制工人、下同)、城镇居民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过批准可以生第二个孩子:

- ①第一个孩子为非遗传性残疾,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的,或生理有缺陷不能生育的;
- ②再婚夫妻一方已有一个孩子,另一方未生育过的;
- ③婚后多年不育,抱养他人一个孩子后又怀孕的;
- ④夫妇双方都是归国华侨的;
- ⑤夫妻双方系独生子女的;

(2)农民除适用上述规定外,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过批准可以生育第二个孩子:

- ①弟兄几人只有一个有生育能力的;
- ②男到独女家结婚落户的;



③夫妻一方残疾,失去劳动能力的;

④夫妻有实际困难的。

符合上述条件要求生第二个孩子时批准的程序是:本人提出申请,经村民委员会或单位讨论同意,农村农民和城镇居民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县计划生育委员会备案;国家干部职工报本单位所在的乡(镇)人民政府签注意见,再报县计划生育委员会批准。批准生第二个孩子,不论干部和群众,与第一个孩子间隔时间必须满三年以上。属于第一个孩子为非遗传性残疾的,必须经过县医院后遗症鉴定小组按残疾儿童的鉴定标准集体会诊鉴定,提出生第二个孩子的建议书附于本人申请的后面。

### 奖 励

(1)鼓励晚婚、晚育。按照法定结婚年龄推迟三年以上结婚为晚婚,妇女 24 周岁以上生育为晚育。

男女双方符合晚婚要求的,除享受法定婚假外,按女方结婚年龄计算,满 23 周岁的增加婚假 10 天,24 岁为 20 天,25 周岁以上为 30 天。

凡符合晚婚要求生育第一胎的妇女,可享受产假 70 天;晚育并领了《独生子女证》的,可享受产假 3 个月,产假期间工资、奖金照发。无子女夫妇收养一个孩子后不再生育的按照独生子女父母和独生子女对待,但不予奖励。

(2)夫妇双方只有一个孩子而不再生育,由本人提出申请,所在单位核定,乡(镇)人民政府批准发给独生子女证,并享受如下待遇:

①从批准之月起,家居城镇的,每月发给独生子女保健费 5 元。直至独生子女 14 周岁为止。农村可以参照城镇标准发给保健费,也可以采取适当多承包责任田、少承包产量、减少上交集体提留等办法给予奖励。

父母一方为国家干部、职工,另一方为农民或市民的,由属于国家干部、职工一方的所在单位发给;双方都是国家干部、职工的,由父母所在单位各发一半;双方都属城镇无职业居民的,由计划生育事业费支付。

干部、职工的独生子女保健费,由企业的福利基金或单位的福利费中支付。开支超过福利基金、福利费三分之一的,超过部分在单位行政费、事业费或企业税后提留资金中解决。农村的独生子女保健费由集体提留和征收的超生子女费开支。

②对独生子女及其父母在分配住房、划分宅基地方面,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照顾。对独生子女在入托、入学、就医、招工、健康检查等方面,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优先照顾。

③对在计划生育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各级人民政府给予表扬和奖励。

### 处 罚

凡计划外怀孕的应当说服教育,采取补救措施,终止妊娠。经说服教育无效的,给予经济处罚、行政纪律处分。

(1)国家工作人员、职工计划外生育二胎的(包括送给别人抚养或抱养他人子女的,下同),按本人月工资 10%征收超生费 7 年,生育三胎的,按本人月工资 20%征收多子女费 14 年。夫妻双方不得享受幼托补助,不得享受调升工资一次,三年内不得享受季度、年终奖,不得享受困难补助,不得评为先进,不得提升职务。未转正的,延期一年转正。

对多次教育无效,情节恶劣,影响很坏的,还可给予行政、纪律处分。

女方产假期间不得享受医药、福利、工资等待遇。

(2)城镇居民计划外生育二胎的,按本人年收入的10%(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街道办事处核定的纯收入计算)征收超生费7年;生育三胎的,按本人年收入的20%征收多子女费14年。

(3)农民计划外生育二胎的,按本人年收入的10%征收超生费7年;生育三胎的,按本人年总收入的20%征收多子女费14年。

(4)已领取《独生子女证》的,除收回《独生子女证》外,还应退还已领取的独生子女保健费和奖励的财物。

(5)对生育第三个孩子的,除按上述处罚外,夫妻一方必须采取绝育措施。经批准生育第二个孩子的,应收回《准生子女证》,并从批准生育之日起,停止有关独生子女的奖励和优待。

对计划生育不负责任,弄虚作假,造成不良影响的工作人员,给予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给予行政、纪律处分。

对于虐待实行计划生育的妇女或生女婴母亲的,对遗弃、残害婴、幼儿的,对妨碍计划生育工作人员履行公务的,根据情节,给予经济处罚、行政纪律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照 顾

对因采取避孕措施失败而怀孕能主动进行人流、引产手术的妇女,其手术费、医疗费和住院费,农民、居民在所在乡(镇)的计划生育事业费中报销;国家干部、职工在本单位报销。男女施行结扎手术的手术费、住院费、医疗费,报销办法同上。

施行节育、绝育手术后的休假期规定为:男扎7天,女扎1个月,中期引产1个月,人流14天,上环2天,取环1天。如属于国家干部、职工,经医生证明,在上述期限内照常发给工资。

对于经县后遗症鉴定小组确定为由节育、绝育手术引起并发症、后遗症的,予以免费治疗,其费用开支与节育手术费用支付办法相同。

职工因手术事故严重影响劳动的,其所在单位要在工作和生活给予照顾;农民、居民因手术严重影响劳动和对家庭生活造成较大困难的,由所在村、街道和乡、镇以及民政部门在生产和经济上给予适当照顾。

只有一个孩子的夫妇施行节育手术后,因孩子死亡要求再生育的,给予免费施行吻合手术,或允许抱养一个孩子。

节育手术并发症、后遗症的鉴定由县级后遗症鉴定小组负责进行,如遇有争议,提请上一级技术鉴定小组仲裁。

## 六、社会效果

1971年以来,全县计划生育工作有了发展。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计划生育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使全县人口状况发生了有利于控制人口增长的明显变化。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第一、人口发展趋于平稳,人口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降低。1964年全县出生6397人,出生率高达48.39%。1976~1989年14年中,年平均出生2972人,年平均出生率降为18.3%。年净增人口,60年代平均3900人,1976年到1989年的14年中,平均2032人。1989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20.53%,较1964年的29.84%少9.31%,较1971年的22.95%少2.42%。1989年全县人口死亡率为4.56%。1972年至1989年,全县少生约3万多人。全县的人口发展,初步实现了由高出生率、高死亡率、高人口自然增长率的类型,向低出生率、低死亡

率、低人口自然增长率型转变。

第二、人口结构发生了变化。9岁以下儿童占人口的比重,由1953年的24.7%降到1982年的21.99%。减轻了国家和家庭的负担,有利于今后控制人口的增长。

第三、人们的生育观念发生了很大变化,晚婚、晚育、少生、优生已为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随着计划生育工作的深入发展,到1982年,全县累计已有1549对育龄夫妇领取了《独生子女证》。1984年,全县共做节育手术4136例,其中男女扎管2972例。据1989年底统计,全县30200对育龄夫妇中有27328对落实了各种节育措施,节育率达90.49%,比1982年提高21.93%。妇女平均初婚年龄,50年代为19岁,80年代初提高到22岁以上。优生优育也取得了较大进展,广大妇女、儿童的健康状况得到进一步改善,青少年的身体素质、思想品德和科学文化水平有了显著提高。

---

# 综合经济志

---

## 第一章 经济综述

### 第一节 建设成就

建国前,府谷的社会经济衰败不堪。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府谷的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

#### 一、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国民经济大幅度增长

经过土地改革和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消灭了剥削制度,建立和发展了全民所有制经济和集体所有制经济。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为府谷经济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在这个基础上,府谷进行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从1950年到1989年,全民所有制单位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累计完成10382.65万元,其中工业部门投资6330.18万元,占60.97%;农林水牧气象部门投资1187.15万元,占11.43%;运输邮电部门投资1119.23万元,占10.78%;商业外贸部门投资436.76万元,占4.21%;文教卫生科学研究部门投资659.98万元,占6.36%;其它部门投资649.35万元,占6.25%。累计竣工房屋建筑面积224451平方米。为府谷经济发展奠定了物质技术基础。

经过有计划的经济建设,逐步建立了公有制经济占绝对优势、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共同发展的社会主义经济,国民经济有了大幅度增长。到1989年,全县社会总产值(现价)达到23648万元,人均1291元,工农业总产值(1980年不变价)达到12574万元,比1949年增长9.1倍,其中工业总产值9168万元,比1949年增长115倍,农业总产值3406万元,比1949年增长1.9倍。国民收入(现价)9762万元,人均533元。

#### 二、农业生产条件发生明显改变,生产水平有了较大提高

新中国成立以来,农田水利建设取得较大成就,新增有效灌溉面积42465亩,相当于解放前水地面积的2.02倍;农田灌溉面积达到63465亩,占总耕地面积的7.6%。治理水土流失面

积 1249.2 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 39%。初步整治了县境内黄河及其主要支流的河道,兴修堤防 27 公里,基本控制了一般洪水灾害。到 1989 年,全县农村已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187 台,手扶、小四轮拖拉机 1792 台,农用载重汽车 112 辆,化肥施用量达 12397 吨,平均每亩耕地为 15 公斤,农村用电量 527 万度,相当于 1960 年全县发电量的 104 倍。

农业生产条件的改善,保证了农业生产的增长。1988 年(1989 年遭灾)同 1949 年相比,全县粮食总产量增长 1.98 倍,油料增长 19.35 倍,分别达到 60306 吨和 2259 吨;其它农牧渔产品的产量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1988 年农业总产值(1980 年不变价)达 4585 万元,比 1949 年增长近 3 倍。

### 三、工业门类比较齐全,已经成为榆林地区新兴的重要工业基地之一

新中国成立以来,煤炭、建材、纺织、印刷、食品等工业部门,从小到大地迅速发展,机械、冶金、化学、电力、船舶等工业部门,从无到有地兴建起来。到 1989 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有 18 个,其中独立核算的 16 个,固定资产(原值)达 3709 万元。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发展到 80 个,固定资产(原值)达 1095 万元。全县已形成以煤炭、建材、化学、冶金、机械、食品等工业为骨干的比较齐全的工业门类。

工业在全县国民经济中的地位日益明显。1949 年,全县工业总产值为 79 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仅为 6.35%,到 1989 年,全县工业总产值达到 9168 万元,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提高到 72.91%。

### 四、交通运输和邮电事业有很大发展

新中国建立以来,全县公路从无到有。到 1989 年,县内有府榆、府新、府古等 30 多条公路通过,通车里程达 715.5 公里,全县所有乡镇通了公路。1989 年交通部门各种运输工具完成货物周转量达到 4583 万吨公里,比 1971 年增长 715 倍。全县共有邮路 79 条,总长 3367 公里,长途电话电路 12 条,分别为 1971 年的 1.3 倍、1.12 倍和 6 倍。

### 五、商业和外贸不断增长

国营和供销合作社商业国内商品纯购进总额由 1961 年的 201.3 万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5578 万元,增长 26.7 倍,其中农副产品购进额由 163.9 万元增加到 3273 万元,增长 18.97 倍,工业品购进额由 19.8 万元增加到 2195 万元,增长 109.8 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由 1949 年的 156 万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5626 万元,增长 35 倍。外贸商品收购总额由 1978 年的 25 万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110 万元,增长 3.4 倍。财政收入由 1949 年的 11 万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1215.7 万元,增长 109.5 倍。财政支出由 1949 年的 5 万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2176.1 万元,增长 434 倍。

### 六、教育、科学和文化事业蓬勃发展

1949 年到 1989 年,全县各类全日制学校由 25 所增加到 462 所,增长 17.5 倍;在校学生由 476 人增加到 30374 人,增长 62.8 倍;教职员工由 45 人增加到 1872 人,增长 40.6 倍。据 1982 年 7 月 1 日人口普查,全县每万人中有大学文化程度的 12 人,高中文化程度的 420 人,初中文化程度的 1302 人,分别比 1964 年提高 1.2 倍、9.4 倍和 6.4 倍。1989 年底,全县有科研推广机构 17 个,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3884 人,其中有中级以上职称的专业人员 549 人。各门学科都取得了一批科学研究和技术推广成果。文化事业也有很大进步。

### 七、人民生活明显改善

1989 年,全县农民平均每人纯收入 324.4 元(因遭灾较上年减收 5.42%),比 1978 年增长

6.1倍,全县职工的年平均工资由1952年的282元增加到1597元,增长4.66倍。职工家庭的就业人数,从1965年的1.4人增加到2.2人。1989年底,城乡居民储蓄存款余额5339.9万元,比1978年增长19.8倍,其中城镇储蓄余额3753.5万元,比1978年增长36.9倍,农村储蓄1586.4万元,比1978年增长9.04倍。城乡居民的医疗卫生条件有了很大改善,一些烈性、急性传染病基本消灭,地方病得到控制,发病率明显下降。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广泛开展。

## 第二节 经济发展过程

新中国建立40年来,府谷经济发展大致有以下几个时期:

### 一、国民经济恢复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0年~1957年)

这个时期中,由于党确定的指导方针和基本政策是正确的,比较尊重客观规律,重视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计划符合实际,府谷经济发展比较迅速和顺利。

#### (一)完成了恢复国民经济的任务

从1950年到1952年,全县人民克服了重重困难,迅速医治了战争创伤,恢复了国民经济。同时,没收了原国民党政府和官僚资产阶级的官僚资本企业,确立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领导地位。土地改革的完成,使全县15976户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309493亩土地,摧毁封建剥削制度,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到1952年,全县参加农业互助组的劳力达到22371个,占全县总劳力的48%。经过三年努力,工农业生产和各项事业迅速恢复和发展。1952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36.5%,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44.3%,农业总产值增长35.9%。

#### (二)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

土地改革完成以后,引导农民走上了农业合作化的道路。1956年底,全县基本实现了农业合作化。到1957年,共建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477个,入社农户达2.54万户,占总农户的98%以上。对个体手工业、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也经历了大体相同的过程。到1957年底,全县共建立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组)31个,参加人员达200余人,占手工业从业人数的80%以上。公私合营企业的工业产值已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30%以上。商业零售额中,国营及合作商业所占比重上升到68.8%,私营商业所占比重下降到8.3%。

#### (三)进行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

从1953年到1957年,全县完成基本建设投资额132.8万元,新增固定资产99.6万元。这五年内,工业总产值平均增长5.3%,农业总产值因连年遭灾略有下降。市场比较繁荣,物价基本稳定,人民生活有了改善。“一五”期间,居民的消费水平提高20%,其中城镇市民提高23%,农民提高18%。

### 二、第二个五年计划与国民经济调整时期(1958年~1965年)

这一时期,由于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府谷的经济发展经历了曲折的过程。

从1958年开始,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高指标、浮夸风和“共产风”严重泛滥。在短短几天里,把全县刚建立不久还没有站稳脚跟的477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全部合并升级为25个更大规模的人民公社。在生产建设上急于求成,基本建设投资规模失控。在组织管理上用大搞群众运动的办法代替科学的管理工作,打乱了经济工作的正常秩序。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使府谷经济建设遭受了严重挫折,生产急剧

下降。1962年粮食产量下降到1418万公斤,比1957年下降18.2%;农业总产值比1957年下降5.2%。工业总产值1961年比1960年下降44.3%,1962年又比1961年下降48.5%。

国民经济进入调整时期以后,全县认真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采取调整农村生产关系,压缩基本建设投资,精减职工,稳定市场等措施,经济工作中一些错误有了很大程度的纠正,全县国民经济又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1965年同1962年相比,工农业总产值增长37.5%,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3.3%,农业总产值增长40.8%。粮食产量增长32.4%。

### 三、第三个五年计划和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1966年~1975年)

这10年,正值“文化大革命”时期,由于“左”倾错误,更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蓄意破坏,府谷的经济和社会发展遭到了严重的挫折和损失。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正常的社会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秩序和生产秩序被打乱,许多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原则和正确措施被当作“修正主义”和“资本主义”批判。这一时期府谷的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经济效益下降。其突出表现是,基本建设规模过大,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失调,人民生活必需的日用品供应紧张。10年中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的平均工资不仅没有提高,反而下降了6.3%,10年间农民平均每人从集体分配的收入只增加13.2元。

这10年中,府谷经济上受到的破坏比较严重,只是由于党内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人民群众的共同努力和斗争,才使这种破坏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经济建设才取得了一定进展。在此期间,全县累计完成基本建设投资2220万元,新增固定资产1216万元。1975年同1965年相比,工农业总产值增长1.28倍,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7.1倍,农业总产值增长86%。粮食产量增长1.27倍。有效灌溉面积增加5.62万亩,增长1.6倍。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府谷经济将会取得好得多的成就。

### 四、第五个五年计划和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1976年~1985年)

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府谷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

粉碎“四人帮”后的头两年,府谷的工农业生产和文化、教育工作得到了比较快的恢复和发展,1977年和1978年,工农业总产值平均增长5.4%。但由于当时没有足够地估量10年动乱所造成的后果,也没有清理经济指导工作上急躁冒进的错误,还是急于求成,提出了一些过高的不切实际的口号和目标,给已经比例严重失调的国民经济又增加了新的困难。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大力拨乱反正,全面纠正“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府谷的经济建设逐步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在农村,由于全面推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改变了不适应农业生产发展的体制,贯彻了放宽政策,搞活经济的方针,生产结构得到调整,多种经营迅速发展,专业户、重点户和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相继涌现,农村经济开始出现了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的新局面。1984年(1985年遭灾)同1978年相比,农业总产值增长39.8%,平均每年增长5.8%。乡镇企业从业人员达到1678人,总收入360.61万元。粮食、油料、水果、禽蛋、牛羊奶产量,以及造林种草面积均创历史最高水平。其中粮食产量翻了一番,油料产量增长21倍。工业,经过调整、整顿和扩大企业自主权等改革试验,生产稳定发展,效益提高。1978年到1985年,工业总产值7年增长70.8%,平均每年增长8%。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为5693元,7年增长50.5%。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985年比1978年增长82.93%,平均每年

增长9%。农民人均纯收入,1985年比1978年增长2.96倍,平均每年增长21.6%。职工年平均工资,1985年比1978年增长58.2%,平均每年增长6.8%,其它各项社会事业也有较大发展。

### 五、第七个五年计划前四年(1986年~1989年)

这一时期,县委、县政府认真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和治理整顿相结合,巩固和发展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保证了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持续稳定的发展。工业生产、财政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提前完成“七五”计划,全县经济实力明显增强,城乡人民生活进一步提高。

在农村,由于县委、县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加强和发展农业的措施,农业生产责任制得到进一步完善,生产结构逐步趋向合理,农村经济迅速发展。1988年,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当年价)达到12343万元,比1985年增长1.5倍,其中农业总产值达到6969万元,比1985年增长1.3倍。粮食总产达到60306吨,创历史最高水平。1989年,全县遭受了严重的自然灾害,农业生产仍保持了一定的发展水平。全县农业总产值(当年价)完成5809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24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93%和1.66倍。4年来,全县累计造林366230亩,新增果园9.7万亩。家畜饲养量稳步增长。1989年,全县大家畜存栏32026头,生猪存栏45063头,羊子存栏234732只,分别比1985年增长10.4%、8.7%和100%。累计水土流失治理面积429平方公里,新修“三田”3.3万亩。乡镇企业发展到1605个,从业人员9653人,总收入9224.4万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1.32倍、1.29倍和6.99倍。工业,通过治理整顿,狠抓经营管理,加强生产调度,生产稳定发展,经济效益明显提高。1989年与1985年相比,工业总产值(1980年不变价)由2576.1万元增加到9168.2万元,4年增长2.56倍,平均每年增长37.35%。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由5693元提高到9271元,4年增长62.8%,平均每年增长13%。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百元产值实现利税由12.8元提高到33.7元,四年增长1.63倍,平均每年增长27.5%。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由3300万元增加到5626万元,4年增长70.5%,平均每年增长14.3%。财政收入由245.9万元增至1215.7万元,四年增长3.94倍,平均每年增长49.1%。其它各项建设事业也有较大发展。

## 第三节 经济特点和优势

经过建国40年的开发和建设,府谷的经济逐步形成比较鲜明的特点和优势,并且蕴藏着极其丰富的经济潜能。

### 一、经济特点

从经济现状和发展趋势看,府谷经济具有以下特点:

#### (一)农林牧三结合,农产品多样化

府谷县地形多样,境内由西北部片沙黄土梁峁区、东北部黄土梁峁沟壑区和南部土石丘陵区三部分构成。共有农耕地98万亩,林地57万亩,草地218万亩(1983年土壤普查数字)。在总耕地面积中,西北部片沙区占25.6%,平均每人6.7亩;东北部沟壑区占48.1%,平均每人5.4亩;南部土石区占26.3%,平均每人7.2亩。县境西北部是全县重要的林牧业生产基地,林业产值占本区农业总产值的19%,占全县林业产值的28%。户均1.3头大畜、11只羊,畜牧业产值占本区农业总产值的24%,占全县畜牧业产值的31%。是全县木材、肉、绒毛、皮张的主要



生产地。东北部是全县重要的粮食、水果、蔬菜生产基地,粮食总产占全县粮食总产的 55%,人均占有粮 363 公斤,劳均生产粮 950 多公斤。水果产量占全县总产的 60%左右,蔬菜占 60%以上。南部是全县豆类、红枣生产基地,红枣产量占全县总产的 94%,所产豆类品种多、质量高,驰名省内外,并很受外国客商欢迎。1978 年以后,县委、县政府通过对本县农业自然资源和社会经济条件进行全面系统的调查研究,按不同的农业经营条件,确定了不同地区的农业生产方针。在粮食稳定增长的同时,积极发展多种经营。1984 年,多种经营产值为 3300 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 70.3%。农业经济明显的区域特征和产品分布,使府谷有着农林牧三结合,发展大农业的广阔前景。农产品的多样化,给人民生活提供了丰富的供给保障,给消费品工业的发展准备了较好的物质条件。近年来,以农副产品为原料的产品产值,约占全县轻工业产值的 70%以上。农副产品外贸收购总额,占全县外贸收购总额的 80%左右。其中绿豆、红小豆、冻兔肉、羊肠衣、羊毛、羊绒、皮张、中药材等,都是出口的重要产品。

### (二)工业结构中重工业比重大,工业分布上县城及附近较集中

榆林地区工业结构中轻工业比重大,约占工业总产值的 68%,整个工业生产对农牧业有明显的依附关系。府谷县却不同,在工业结构中,重工业的产值大于轻工业,约占工业总产值的 79%,尤其是煤炭、冶金、化学、建材、农机等五个部门比重更突出,约占工业总产值的 77.8%,占重工业产值的 97%。整个工业生产对农牧业没有明显的依附关系,以 1989 年为例,全县遭受严重的自然灾害,农业总产值较上年下降了 25.7%,而工业总产值却增长了 46.3%。

工业地区分布上,全县除煤矿、小型农机修配厂分布较普遍外,其余工矿企业大都集中在交通适中,生产条件较好的府谷镇及附近的高石崖、海则庙乡。1989 年,这三个乡镇分布的工矿企业个数占全县总数的一半,工业产值占全县工业总产值 86.4%。府谷镇是县办工业的主要分布地,全县 31 个县办企业有 29 个分布在府谷镇。高石崖是全县乡镇工业较发达的乡镇,1989 年全乡工业总产值占全县乡镇工业总产值的 68.7%;海则庙工业也比较发达,耐火材料、柳编业在县内具有重要意义。此外,北部的工业以哈镇、西部的工业以大昌汉、三道沟、新民比较集中。

## 二、经济优势

从国民经济的整体衡量,府谷经济在榆林地区占有一定的比重。1989 年,全县社会总产值(1980 年不变价)达 16485 万元,约占榆林地区社会总产值的 11%,按人口平均,居全地区第一位。工农业总产值达 12574 万元,占全地区工农业总产值的 11.3%,居第三位,按人口平均计算,居第一位,其中工业总产值 9168 万元,占全地区工业总产值的 15%,人均工业产值是全地区的 2.4 倍。特别是有些产业由于受投资结构、资源条件、地理位置等社会经济条件的影响,在全地区具有明显的优势,有些产业有明显的发展优势。从现有的物质技术基础、生产技术能力以及在商品交换中的地位和作用看,府谷的经济优势集中表现在四个产业上。

一是冶金工业。府谷是榆林地区重要的冶金工业基地,共有采矿、炼铁和焦化三个部门,有全民所有制生产企业两个,拥有固定资产(原值)占全县工业固定资产原值的 23.4%,居全地区第一位。冶金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 1478.7 万元,居全地区首位。县铁厂、焦化厂为本区冶金工业重点企业,所产生铁、焦炭不仅供省内使用,还远销江苏、湖南、广东、东北等地。另外,府谷的铝矿在全省占有重要地位,约占全省总储量的 78%。地区拟在这里建设一个近期年产电解铝 6000 吨,远期年产 40 万吨矿石、20 万吨氧化铝、10 万吨电解铝的联合企业,建成投产后将使陕西省目前铝材短缺的情况得到改善。

二是能源工业。府谷的能源构成,包括煤炭和水力发电两种。已开采的 138 个大小煤矿,开采能力达 150 万吨以上,约占全地区原煤开采能力的三分之一。1989 年,全县生产原煤 115.44 万吨,占全地区煤炭总产量 364.84 万吨的 31.64%,煤炭工业总产值达 2519.9 万元,居全地区前列。加之由秦晋两省合建共用的装机容量为 12.8 万千瓦,年发电能力 6.07 亿度的黄河天桥水电站建在境内,具有优越的能源条件,发展工业大有可为。从长远看,县内煤的后备资源充足,煤质优,开发条件好。以煤为主的燃料动力工业和煤的转化与综合利用,将开辟府谷经济发展的新里程。

三是建材工业。建材工业主要包括水泥、水泥制品、砖瓦等 3 个行业,其水泥产量、建材工业产值均居全地区首位。府谷原料充足,周围石灰石延伸近 15 公里,储量约 5000 万吨,质量好,品位在 50%左右,有害成分低。年生产能力达到 11 万多吨,除供本区外,部分还销往内蒙古、山西等地。府谷水泥厂发展潜力大,为榆林地区重点扩建企业之一。

四是化学工业。府谷县是全地区化学工业基地之一,拥有固定资产(原值)1000 多万元,约占全地区的三分之一。1989 年,化学工业完成总产值 2401 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26.2%。居全地区前列。所生产的产品中,化肥、电石、泡碱、塑料制品等,在全地区占有重要位置。其中电石占全地区总产量的 96.1%。

### 三、经济潜能

府谷的经济开发,具有十分有利的资源条件和社会条件,蕴藏着丰富的经济潜能。

#### (一)资源储备丰富

据调查,全县有经济价值较高的植物近 300 种,其中,药用植物有百余种,纤维植物 35 种,淀粉及糖类植物近 40 种,油脂植物 7 种,芳香植物近百种。此外,还有许多栽培植物和野生亲缘种,是榆林地区较大的生物基因库之一。植物的多种多样,为动物的生存繁衍提供了丰富的能量供给和良好的环境条件。全县共有兽类动物 22 种,鸟类动物 30 多种,其中大天鹅、鸳鸯、黑鹳、石貂等全区稀有种具有较高的经济、学术和观赏价值。

矿产资源的储备丰富而具特色。能源资源充足,有色金属在全地区有一定优势,非金属矿产资源也比较丰富。在全地区已探明的近 20 种矿产中,境内已发现 11 种。

县境西部和北部,广泛分布着煤炭资源,已探明储量 200 亿吨。煤质优,硫分、灰分少,氧化钙含量高,有利于燃烧,又能够减少对环境的污染;煤层厚,埋藏浅,地质构造简单,适合露天或平硐开采,进行机械化作业;地下水资源不缺,吨煤投资可比全国平均水平低三分之一左右。具有很高的开采价值。

有色金属矿产主要有高岭土、铝、铁等,其中高岭土矿储量居全国第一位,铝矿储量居全省首位,铁矿储量居全区之首。非金属原料,主要有磷、硫磺、滑石、陶瓷粘土、膨润土、水泥石灰岩等,其中水泥石灰岩探明储量居全区之首。此外还有伴生矿产镓、稀土元素矿石等重要资源。

#### (二)地理位置优越

府谷的地理位置居蒙、晋、秦三省区交界处,是陕西省的最北部,同内蒙古、山西等省区又有着天然的和历史的联系,是整个榆林地区经济活动的“窗口”。境内有府榆、府新、府阳、府包等公路干线通过,黄河运输可通过吴堡、佳县,到达壶口。这里既是连接秦、晋、蒙三省区的交通枢纽和通讯枢纽,又是对外开放的东北门户。这种居间过渡的地理位置和交通、信息条件,便于四面八方广收兼容;加上丰富的能源资源和原材料资源,构成了合理进行经济配置的优越条件,有利于商品经济的发展。

府谷县部分年份社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表

类 别		1949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社会总产值	合 计	当年价	854	4869	4486	3542	4064	5753	5905	8418	8485	11114	12422	18781	23648	
		1980年不变价	1520	5559	4735	4582	4620	6113	6638	8390	8025	10093	11505	15507	16485	
	工 业	当年价	...	1103	...	1022	...	...	1327	1493	2667	4247	4245	6612	11506	
		1980年不变价	...	1508	...	1679	...	...	1730	1753	2576	3944	4820	6268	9168	
	农 业	当年价	...	3103	...	1822	...	...	3190	4888	3008	4214	4419	6969	5809	
		1980年不变价	...	3357	...	2195	...	...	3574	4695	2793	3775	3279	4585	3406	
	建筑业	当年价	...	204	...	191	...	...	415	718	1345	903	1176	1956	1963	
		1980年不变价	...	216	...	191	...	...	394	686	1252	725	941	1565	1059	
	运输业	当年价	...	44	...	115	...	...	423	652	695	896	1244	1333	2386	
		1980年不变价	...	46	...	125	...	...	399	615	659	846	1207	1293	1693	
	商 业	当年价	...	415	...	392	...	...	550	667	770	854	1338	1911	1984	
		1980年不变价	...	432	...	392	...	...	541	641	745	803	1258	1796	1159	
	人均社会总产值(元)	当年价	87	323	294	228	257	356	361	508	505	650	714	1050	1291	
		1980年不变价	154	368	310	294	292	378	405	507	478	590	661	867	900	
	国民收入	合 计	当年价	284	1951	1767	1663	1747	2646	3089	4152	3547	5108	5915	8724	9762
			1980年不变价	469	1988	1813	1990	1806	2703	3453	4091	3439	4680	5513	7643	6697
工 业		当年价	...	118	...	299	...	...	382	413	926	1581	1883	2771	4092	
		1980年不变价	...	123	...	497	...	...	499	562	880	1468	2138	2627	3249	
农 业		当年价	...	1500	...	969	...	...	1985	2767	1296	2127	2151	3532	3137	
		1980年不变价	...	1517	...	1098	...	...	2254	2600	1299	1937	1637	2803	1839	
建筑业		当年价	...	61	...	59	...	...	111	203	445	309	353	587	537	
		1980年不变价	...	65	...	59	...	...	110	195	414	248	282	470	332	
运输业		当年价	...	22	...	62	...	...	266	306	298	370	662	633	796	
		1980年不变价	...	23	...	62	...	...	251	289	283	349	642	614	576	
商 业		当年价	...	250	...	274	...	...	345	463	582	721	866	1201	1200	
		1980年不变价	...	260	...	274	...	...	339	445	563	678	814	1129	701	
人均国民收入(元)		当年价	48.8	129.3	115.7	106.9	110.4	163.7	188.6	250.8	211.1	298.9	339.8	487.9	533.0	
		1980年不变价	47.6	131.8	118.7	127.9	114.1	167.2	210.9	247.1	204.7	273.8	316.7	427.5	365.7	

四、薄弱环节

影响府谷经济发展的薄弱环节有4个：

一是资金严重不足。府谷经济原来的基础薄弱。解放以来,经济建设的投资重点是重工业,经济优势也集中于重工业,主要是原材料工业。原材料工业投资收回时间长,资金积累速度慢。农业长期搞单一经营,多种经营发展慢。乡镇企业起步晚,农村经济结构不尽合理。由于商品经济落后,经济效益差,地方财政收入非常有限。多年来,县财政入不敷出,靠吃“补贴”过日子。近几年,随着全面利改税的实行,农业生产的发展,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府谷财政收入有了较快的改善。但是,与振兴府谷经济需要的资金比较,仍然差得很多。

二是交通运输紧张。府谷远离省城,距离铁路最近也有100多公里。境内公路仅有3条干线;连同县、乡公路总长度仅有715.5公里,公路技术标准低,路况差。在公路通车里程中,水泥柏油路面所占比重很小,通往乡镇的公路大都坡陡路窄,路面不平,桥梁、涵洞等设施甚少,遇到汛期和雨雪天气长时间不能通车,造成运输中断,影响商品流通。邮电通讯手段也很落后,电路超负荷运载。交通运输与邮电通信的落后状态,已经不能适应经济发展的需要。1989年,全县煤炭、农副产品等物资的积压情况已相当严重,各条运输干线都出现紧张状况。按照近几年工农业生产的增长速度和各种物资的产运比,预测到1992年,全县运量和运力之间将有一倍以上的差距。因此,加速进行公路建设和公路改造,充分运用公路运输和内河运输的力量,已成为振兴府谷经济的当务之急。

三是劳动人口素质偏低。在全县8万劳动人口中,文盲和半文盲占20%以上,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仅占30%左右。目前各生产部门的技术力量极为薄弱,专业技术干部在各部门所占比重很少。如工业部门技术人员占职工总人数的2.4%,农机部门占2%。由于技术人才缺乏,延缓了经济的发展速度。

四是管理水平不高。本县工业多数企业的管理水平不高,不少人还习惯于行政方法领导企业,各生产部门普遍缺乏企业经营管理方面的专业知识,加之许多方面的改革尚待进行,经济关系没有完全理顺,经济优势未能充分发挥,形成经济运行不良。

## 第二章 管理经济

### 第一节 计 划

#### 一、机 构

解放前,本县无专门计划管理机构,生产处于自由竞争和无政府状态。

1948年全县解放后,府谷县人民政府设建设科、兼管计划工作。1954年,计划工作改由计划统计科负责,1956年改为计划委员会,1958年12月神府并县后变为神木县计划委员会,1961年9月分县后恢复府谷县计划委员会,1967年“文化大革命”中被夺权,机构瘫痪。到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设生产组,1970年计划业务归府谷县革命委员会统计局办理,1974年复为计划委员会管理至今。县计划委员会是县政府在计划工作方面的职能机构,负责本县范围内组织国家计划的贯彻执行,在全国统一计划的指导下制定本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全面规划,对地方性工业、交通、科研设计、农林水牧、文教卫生、城市建设和商业服务行业的发展作出全面安排,并负责协调县内各企业的发展计划和经济关系,做好本地区的资金、物资、劳动力的平衡,搞好地区间的生产协作和物资交流。1989年,县计划委员会共有干部职工7人,张明义任主任,崔绍耀任副主任。

## 二、计划编制

本县国民经济计划的编制,一般采取自上而下、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程序。

在计划编制工作开始以前,县计划部门要进行各项准备工作,其中主要有:组织调查研究,检查报告期计划执行情况,核算预计数字和综合生产能力,研究计划期国民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政策措施,修订计划定额等。

在编制国民经济计划时,县计划部门一般根据上级计划部门颁发的控制数字和指示,结合本县的具体情况,制定出全县的计划草案,经县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后,作为正式计划,下达到基层单位,并组织有关计划执行单位按照国家计划任务签订经济合同,保证国家计划的完成。

府谷县的国民经济计划按照时间的序列,分为长期计划、中期计划和短期计划。长期计划,一般期限在10年以上,在国民经济计划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中期计划的期限一般为5年左右,是实现计划管理的基本形式,是长期计划的具体化,又是短期计划的依据。短期计划包括年度计划和季度计划,以年度计划为主要形式。它是发展国民经济的行动计划,是贯彻中长期计划的具体执行计划。年度计划主要根据五年计划规定的分年度任务,结合国民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以及对计划年度经济发展的预测,具体规定本年度的具体任务和实现任务的有关措施。

本县从1953年起,到1989年止,制定了七个发展国民经济的五年计划和历年的年度计划(除少数年份外)。此外,还制定长期计划,如《府谷县农林水牧水土保持十二年远景规划》(草案)、《府谷县二十年经济建设长远规划》等。

主要计划指标分别是:

“一五”计划(计划末年所达到的指标,下同):粮食产量3万吨,油料510吨,棉花49.5吨,大家畜存栏19508头,生猪10394头,羊子14.8万只,造林3万亩,种草2.34万亩,工业总产值(含手工业产值)95万元,社会商品零售额385万元,货运量5.2万吨,货运周转量71.9万吨公里。

“二五”计划:粮食总产5.5万吨,油料750吨,棉花6.15吨,大家畜存栏37469头,生猪68255头,羊子38.2万只,累计造林27万亩,生产原煤72562吨,硫磺300吨,植物油663吨,面粉796.6吨,牛奶23.75吨,手工业产值107.1万元,货运量6.26万吨,用电农户9200户,电话用户822户。

“三五”计划:粮食总产3.763万吨,油料790吨,棉花220吨,大家畜存栏28291头,生猪40936头,羊子27.8万只,造林29.3万亩,副业收入223.55万元,工业总产值350万元,生产原煤12万吨,面粉850吨,人口149029人。

“四五”计划:粮食总产8万吨,棉花300吨,油料2500吨,大家畜存栏3.5万头,生猪10.5万头,羊子28万只,造林累计达到58万亩,种草累计达到70万亩,育苗1600亩,生产水泥3.2万吨,生铁8000吨,工业产值1200万元。

“五五”计划:粮食总产4.4万吨,油料425吨,大家畜存栏2.2万头,生猪4万头,羊子18.6万只,造林5万亩,育苗3000亩,种草12万亩,工业总产值1043万元,生产原煤23.1万

吨,焦炭 2 万吨,合成氨 2500 吨,水泥 1.3 万吨,水泵 565 台,中小农具 8 万件。

“六五”计划:粮食总产 5.25 万吨,油料 5000 吨,大家畜存栏 2.84 万头,生猪 4.2 万头,羊子 14.67 万只,农业总产值 4734 万元,乡镇企业总收入 500 万元,工业总产值 2021 万元,生产原煤 31.5 万吨,水泥 2.2 万吨,机焦 1.4 万吨,生铁 4000 吨,电石 3200 吨,地毯 2000 平方米,货运量 6.5 万吨,货运周转量 800 万吨公里,财政收入 210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240 元。

“七五”计划:社会总产值 15500 万元,国民收入 7750 万元,工农业总产值 10000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6000 万元,农业总产值 4000 万元,乡镇企业总产值 5000 万元,乡镇企业总收入 4500 万元,财政收入 802 万元,社会商品零售额 6150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350 元,人口出生率 16‰。

12 年远景规划:到 1967 年粮食总产达到 14.4 万吨,油料 6067.5 吨,皮棉 660 吨,桑园 10 万亩,果园 0.88 万亩,大家畜存栏 6.5 万头,猪 4.62 万头,羊子 107.9 万只,造林累计达到 200 万亩,水地 13.8 万亩,梯田 83 万亩。

20 年经济建设长远规划:到 2000 年,全县工农业总产值达到 14900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8200 万元,农业总产值 6700 万元,粮食总产 8 万吨,大家畜存栏 5 万头,生猪 6 万头,羊子 60 万只,造林保存面积 171 万亩,种草 80 万亩,生产水果 4250 万公斤,原煤 230 万吨,电石 1 万吨,水泥 10 万吨,机焦 8 万吨,地毯 1 万平方米,人口 19.3 万,人口自然增长率 11‰。

### 三、计划执行

#### (一)计划形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我国在不同的时期曾采取过不同的形式贯彻计划。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与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情况相适应,计划的贯彻执行基本上采取直接计划与间接计划相结合的形式。本县按照中央的政策规定,对于国营企业,大型的基本建设项目以及实行定息的公私合营企业,采取直接计划形式,由县计划部门下达计划指标,相应地对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物资实行统一分配。对于集体和个体所有制的农业、手工业、私营工商业和低级形式的公私合营企业,实行间接计划,县上主要通过经济政策,运用经济杠杆,采取经济措施,使其经济活动纳入国家计划的轨道。这种计划制度体现了行政办法与经济办法相结合的原则,既保证了国家计划的实现,又给基层单位以一定的机动权,效果也是比较好的。

第二个五年计划以后,本县逐步由基本单一的指令性计划取代了直接计划与间接计划相结合的计划制度,无论对全民所有制经济还是对集体所有制经济都无例外地实行了指令性计划,经济办法的使用越来越少了。由于县上对各部门、各企业、各乡镇的情况和市场需求情况很难有详尽、及时的了解,所以过多地使用指令性计划,使基层单位在执行国家计划时缺乏必要的灵活性,不能随着情况的变化适时地调整计划,造成产需脱节,并影响基层单位的积极性,影响计划任务的完成。

根据历史经验和现阶段社会主义的特点,本县贯彻实现国家计划实行指令性计划与指导性计划相结合,并辅之以市场调节的计划管理制度。

指令性计划 国家计划的一部分实行指令性计划。本县的指令性计划由县计划部门逐级下达到基层单位,基层单位必须执行,保证完成。下达计划单位要负责主要生产条件的衔接。由于主观原因没有完成计划的,要追究责任。在执行计划过程中,如果计划与实际不符,需要修改计划时,要按分级管理的原则报下达计划单位批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前,指令性计划范围过大,把经济统得太死,不利于调动基层单位的积极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特别是近

几年来逐步改革计划体制。本县按照中央的精神,有步骤地适当缩小指令性计划的范围,一般只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中需要由国家调拨分配的部分,对关系全局的重大经济活动,实行指令性计划。本县实行指令性计划的有,物资计划、成品油分配计划、基建计划、人口计划、农用化肥计划、劳动工资计划、土地使用计划、“农转非”计划,大、中专技工学校毕业生分配计划、招工计划、招生计划、“以工代赈”计划等。

**指导性计划** 本县对大量产品和经济活动实行主要应用经济杠杆以保证其实现的指导性计划。指导性计划由计划主管部门颁发,指标不具有强制性。计划执行单位可以根据市场供求情况的变化和本单位的具体情况,制定本单位的计划,报计划主管部门备案。县上主要通过经济政策、经济法规、签订经济合同和运用经济杠杆,指导经济单位的经济活动,使之大体符合县计划的要求。由于县上的指导性计划给予计划执行单位一定的机动权,因而有利于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利于企业自主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把经济搞活,促进产需平衡。过去指令性计划较多,指导性计划较少。近几年,随着计划体制的改革,县上的指导性计划的范围正在有步骤地扩大。如农业方面,过去粮食、棉花等重要产品的播种面积和产量全部为指令性计划,现在全部改为指导性计划。工业方面,除生铁、水泥等少数产品实行指令性计划,其余大部分产品实行指导性计划。目前,本县实行指导性计划的有农业计划、外贸及畜产品收购计划、商品供应计划、工业产值及主要产品产量计划、经济效益计划、社会发展计划等。

**市场调节** 近几年来,本县对于多种多样产值小、品种多、生产与供应的时间性和地域性很强的日用小商品、大部分农副产品和修理服务行业的劳务活动,不作计划,完全由市场来调节,也就是由价值规律自发地调节,作为计划经济的补充。各个企业可根据市场供求的变化及自身的条件,灵活地自行安排生产和经营,县上主要通过政策法令和工商行政工作加强管理,并协助它们解决某些原材料的供应。

## (二)计划执行情况

从1953年起,本县先后制定了七个发展国民经济的五年计划。前四个发展国民经济的五年计划和十二年远景规划因脱离实际,指标定得过高,或因遭受自然灾害,或因工作上的失误,执行情况较差,各项计划指标大多没有完成。后三个五年计划因坚持了“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执行情况基本上是好的,各项指标大都完成或超额完成。

各个五年计划和十二年远景规划主要计划指标执行情况是:

**“一五”计划** 粮食总产达到1733万公斤,占“一五”计划指标的57.8%;棉花29100公斤,占58.8%;油料69.005万公斤,占135.3%;大家畜存栏19118头,占98%;生猪9194头,占87.5%;造林4万亩,占133%;工业产值66.7万元,占70.2%;货运量5万吨,占96.2%;货运周转量150万吨公里,占208.6%;社会商品零售额383万元,占99.5%。

**“二五”计划** 粮食总产达1418万公斤,占“二五”计划指标的25.5%;棉花1.575万公斤,占25.6%;油料5.615万公斤,占7.5%;大家畜存栏18465头,占49.3%;生猪18756头,占27.5%;羊子139790只,占36.5%;原煤69100吨,占95.2%;货运量6万吨,占95.8%。

**“三五”计划** 粮食总产达3300万公斤,占“三五”计划指标的87.7%;棉花2.75万公斤,占12.5%;油料68.7万公斤,占87%;造林11.74万亩,占83.9%;大家畜存栏22896头,占80.9%;生猪30325头,占74.1%;羊子17.2万只,占61.9%;灌溉面积5.13万亩,占102.6%;水平梯田10.61万亩,占100.8%;人口143349人,占96.2%。

**“四五”计划** 粮食总产达4256万公斤,占“四五”计划指标的52.9%;棉花1450公斤,占

0.48%；油料 39.135 万公斤，占 15.65%；造林累计达到 59.18 万亩（实有 28.29 万亩），占 101.9%；大家畜存栏 21305 头，占 60.9%；生猪 45115 头，占 43%；羊子 182597 只，占 65.2%；生铁 3558 吨，占 44.5%；水泥 10208 吨，占 31.9%。

“五五”计划 农业总产值 2195 万元，占“五五”计划指标的 87.8%；粮食总产 2505 万公斤，占 56.9%；油料 411.5 万公斤，占 96.8%；大家畜存栏 22778 头，占 113.9%；生猪 39521 头，占 98.8%；羊子 205084 只，占 110.3%；造林 6.69 万亩，占 133.8%；种草 22.46 万亩，占 187%；工业总产值 1679 万元，占 161%；原煤 22.6 万吨，占 97.8%；焦炭 4.16 万吨，占 208%；水泥 1.3 万吨，占 100%；水泵 449 台，占 79.5%；合成氨 2608 吨，占 104.3%；中小农具 7.68 万件，占 96%。

“六五”计划 农业总产值 2193 万元，占“六五”计划指标的 46%；粮食总产 2003 万公斤，占 38%；油料 346.5 万公斤，占 69.3%；造林 19.2 万亩，占 147.7%；种草 8.3 万亩，占 98%；大家畜存栏 2.9 万头，占 102%；生猪 4.17 万头，占 99.2%；羊子 11.74 万只，占 80%；乡镇企业总收入 1154.6 万元，占 230.9%；工业总产值 2576 万元，占 127%；原煤 40.9 万吨，占 130%；机焦 14489 吨，占 103%；水泥 1.93 万吨，占 92%；生铁 4180 吨，占 116%；地毯 2314 平方米，占 115.7%；货运量 6.176 万吨，占 95%；货运周转量 814.17 万吨公里，占 101.7%；社会商品零售额 3150 万元，占 117%；财政收入 245.9 万元，占 117.1%；农民人均纯收入 122 元，占 50.8%；人口自然增长率 11.91%，比计划增长 31%。

“七五”计划 全县社会总产值达到 26240 万元，占“七五”计划指标的 169.3%；国民收入 10234 万元，占 132.1%；工农业总产值（1980 年不变价）达到 13785 万元，占 137.9%；其中工业总产值 10325 万元，占 172.1%；农业总产值 3460 万元，占 86.5%；乡镇企业总产值 10033.6 万元，占 200.7%；乡镇企业总收入 10552.9 万元，占 234.5%；社会商品零售额 5677 万元，占 100.9%；财政收入 1632.5 万元，占 203.6%；农民人均纯收入 362 元，占 103.4%；人口出生率 21.8%，比“七五”计划指标 16‰多了 5.8 个百分点。

十二年远景规划 粮食总产达到 3039 万公斤，占规划指标的 21.1%；棉花 2.6 万公斤，占 4%；油料 71.65 万公斤，占 11.8%；造林累计达到 35.27 万亩，占 17.6%；果园 7200 亩，占 81.8%；桑园 10 亩，占 0.01%；大家畜存栏 23.47 头，占 35.5%；生猪 19105 头，占 41.4%；羊子 178481 只，占 16.5%；水地 4.8 万亩，占 34.8%；梯田 7.3 万亩，占 8.8%。

#### 四、计划检查

为了保证国民经济计划的贯彻执行，县计划部门在正式计划下达时就开始检查。检查的主要内容有三项：一是主要检查国家计划（主要是指指令性计划）的落实情况，使国家计划任务落实到各个计划执行单位；二是检查国家计划与计划执行单位的计划是否一致，及时发现和消除二者之间存在的脱节现象；三是检查计划执行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措施，这些措施能否足以保证国家计划的实现。

检查计划执行情况，县计划部门一般根据各种经济活动的不同特点，按月、按季或按一定的生产和经济活动的周期进行。通过检查，发现经济生活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以便及时修订和补充计划，使计划更加符合客观实际。

当发现计划与实际不符时，县计划部门就具体分析其原因，如果是由于计划本身不符合实际，或在执行过程中出现了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如遭受严重的自然灾害，发生了未能预料到的重大事件等），就修改原定计划。但指令性计划的修订必须按一定程序进行，要经原批准



计划的机关审查批准。对由于计划执行单位经营管理不善等主观原因造成的计划与实际的脱节,则不允许修改计划,以保证国家计划的严肃性。

## 第二节 统 计

### 一、机 构

解放前,府谷县未设专门统计机构,统计业务由有关部门兼办。

1948年全国解放后,县政府设建设科兼管统计工作。1953年,县政府设统计科,主管统计业务。1954年改为计划统计科,1956年9月计划和统计分设办公。1961年9月由计委负责。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由生产组负责,1970年改为县革命委员会统计局,1974年复为计划委员会,1980年统计业务从计委分出后建立统计局至今。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完成国家统计局调查任务,执行国家统计标准,贯彻全国统一的基本统计报表制度;制定本县统计工作现代化规划和地方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统一领导本县的统计工作,检查监督统计法规的实施;为本县决定政策、制定计划、进行管理的需要,搜集、整理、提供基本统计资料,并对本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本情况进行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按照规定,检查、审定、管理、公布本县的基本统计资料,按县人民政府决定,发表统计公报;组织指导本县各部门,各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工作建设,加强统计教育、统计干部培训等。截止1989年,统计局包括农村抽样调查队共有干部13人,王希应任局长,高照华、冯三富任副局长。

### 二、统计调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县统计部门对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经常进行统计调查,为本县和上级有关部门搜集整理和提供了大量基本统计资料。

开展统计调查,分为统计报表和专门调查两类。

统计报表,是按一定的表式和要求,自上而下统一布置,自下而上提供统计资料的一种统计调查方式方法。统计报表,大部分是以定期(如按日、按旬、按月、按季、按半年、按年)统计报表制度的形式进行,如农业统计报表制度,工业、交通运输统计报表制度,商业统计报表制度等;也有临时布置的,如发生重大灾情或者其它不可预料的情况后,县政府就在原定计划以外组织统计等有关部门进行临时性调查。

专门调查,是为了研究某些专门问题,由进行调查的单位专门组织的调查。这种调查,多属一次性的调查,如普查、抽样调查、典型调查、重点调查等。本县统计部门自成立以来,先后参加过多次重大国情国力(如人口、工业、农业、建筑业、服务行业、科学技术人员等)普查。此外,还根据需要,对本县一些重点单位和典型单位分别进行过重点调查和典型调查。农村抽样调查队每年都要对本县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进行抽样调查。

### 三、统计报告

按照统计报告的目的,县统计部门将统计调查所得到的原始资料和情况进行审核,用一定的组织形式和方法,审定统计整理纲要,对统计占有的资料,进行逻辑检查、计算检查和规范检查,对经过审核订正的资料,进行有计划的、科学的分组归类,采用科学的汇总技术,计算分组数值与总体数值,编制统计表格资料汇编,以简明扼要地表达社会现象在数量方面的有关联系,作出统计分析,向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提出统计报告。

为了便于检查国民经济的计划执行情况和指导下年度计划的编制,县统计部门每年把本

年度各项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完成情况汇集印制成册,呈送有关领导和部门。从1949年以来,印制了逐年汇总小册子,还汇编了《府谷县三十年(1949~1978)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和《府谷县(1949)(1978~1988年)国民经济统计资料》。平时,定期(按月、按季、按半年)向领导和有关部门提供本县国民经济计划完成情况,作出统计分析和统计预测,为县委、县政府决定政策、制定计划和进行管理服务。

#### 四、统计监督

为了对经济实行更有效的管理,根据统计调查和统计整理,县统计部门对本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积极参与讨论有关政策和计划、研究经济和社会发展问题的会议;组织、协调县内各部门和各单位的工作,制定和实施本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按照规定,检查、审定、管理、公布本县的基本统计资料;会同计划和有关职能机构检查政策、计划的执行情况,考核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工作成绩,检查和揭露存在的问题,检查虚报、瞒报统计资料的行为,提出改进工作的建议;贯彻并检查监督统计法规和统计制度的实施,维护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的合法权利,充分发挥统计的服务和监督作用。

### 第三节 物 资

#### 一、机 构

1961年以前,本县没有专门的物资管理机构。1961年开始设立物资站,隶属县计划委员会,1972年成立府谷县物资局,为政企合一的业务机构。在政策上和计划上对全县建材等物资供应实行统一管理,在经济上独立核算,自负盈亏。1978年,省物资局决定对各县物资局财政实行垂直管理,全省统一核算;党团关系和干部仍分别由县委、县政府管理。截止1989年,物资局内设政秘、业务、财务3个股,下辖物资公司、木材公司和麻镇物资站,有干部职工35人,龚有铭任局长,王二蛇、杨福喜任副局长。

#### 二、供 应

物资供应分为计划供应、核实供应和敞开供应三种形式。对建筑材料特别是钢材、木材、水泥,本县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一直采取计划分配和计划供应的办法。其它物资供不应求时纳入计划的管理,供过于求时自由销售,品种和数量都呈发展趋势。计划内物资主要供应对象是轻工业、乡镇企业、农村建设、水电、基建、生产维修等部门。对计划分配物资的小量零星需要,如一般维修,科研的零星用料,以及某些资源紧张的物资企业经销物资,采取核实供应的办法,即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根据资源条件和市场需要情况,与需用单位定期(按月或按季)协商,核实需要组织供应的方式。对资源充裕物资,实行敞开供应,由用户自由选购,随要随供,供应对象不受限制。本县物资局经营物资分为有色金属、机械产品、电工产品、轻工产品、建材、化工、木材、汽车配件等8大类2000余种。其中,属计划部门分配的70多种,属物资局分配的300多种,其余自由销售。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物资部门根据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开展跨地区、跨行业、跨部门的经营活,使市场调节范围不断扩展,它们积极组织货源,增强实物供应能力,增加有效供给,基本上满足了市场需要。在安排物资供应时,坚持统筹全局,合理分配的原则,对于重点部门、重点企业和基本建设重点项目所需物资,在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供应时间上切实予以保证。对于一般部门、一般企业和一般建设项目所需要的重要物资,也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安排。

对农业、人民生活必需的日用工业品生产的需要,不论是计划分配物资,还是自行组织和协作的计划外物资,实行倾斜供应和销售。以尽量保证各部门、各企业和人民生活对物资的需要,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 三、经营管理

#### 物资经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本县物资部门经营的产品,属调拨物资不作为商品。其经营方针是:贯彻计划价格,以收抵支,收支平衡,略有盈余。其价格构成不含利润,不纳税,也没有利润上交任务。1972年购进207.1万元,销售220万元,盈利9.36万元;1975年购进283.2万元,销售296.2万元,盈利8.03万元。1979年后,为了搞活经济,开始执行计划调节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对某些紧俏物资实行高价进高价出、低价进低价出。1980年购进147万元,销售219.6万元,盈利3.52万元;1985年购进283.5万元,销售338.7万元,盈利6.38万元。1989年购进875.5万元,销售865.4万元,盈利24.5万元,上缴税利13.7万元。

#### 物资管理

县物资局为政企合一的行政业务机构,以经营活动为主。1979年以前,物资管理体制以计划分配为基本特点。物资部门组织的主要物资交国家计划部门分配,各方面需要的物资向国家计划部门申请分配供应。这种分配体制的主要弊病是:计划分配的品种过多,管的过死,不利于发挥物资部门的积极性;物资按行政条块隶属关系进行管理和分配,造成物资流通条块分割、流通不畅;物资价格由国家统一规定,定价偏低,没有发挥价值规律调节供求的作用。1979年以后,本县积极贯彻“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实行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为了搞活物资流通,对国家管理的100多种机电产品,除汽车、锅炉等少数几种产品外,实行不要计划分配指标敞开订货;对钢材除薄板、线材、焊管等品种外,其它只控制分配总量。1984年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作出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后,在物资管理方面,逐步缩小了指令性计划分配物资的种类和数量,扩大了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的范围。形成了计划分配渠道和自由购销的市场渠道。计划渠道主要保证国家重点生产建设需要。对计划物资,县物资部门按计划部门下达的分配指标严格把关,合理安排供应,并严格计划物资供应的审批制度,加强计划物资管理,一般生产资料 and 商品通过市场渠道自由销售。

1978年以前,县物资部门主要是按国家指令性计划从事物资的分配调拨,依附性很强,缺乏经营自主权,没有活力。1978年以来,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化,计划内物资越来越少,计划外物资大幅度增加,促使企业由分配调拨型向经营服务型转变。1984年后,企业在人财物诸方面的自主权逐步扩大,经营积极性随之提高。同时,企业不断改革和完善内部经营机制,破除大锅饭,实行了不同形式的经营责任制。每一个职工都有自己固定的岗位,并规定其具体职责,把完成任务或各项工作的有关规定、要求和注意事项,具体落实到每一个职工,并要求严格遵守。在企业内部实行政治民主、经济民主和生产技术民主,把领导和职工群众的智慧结合起来,充分发挥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保证职工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利,共同搞好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物资价格,严格执行核价规定和收费标准。计划外物资,凡国家规定实行最高限价的产品,都严格按有关规定执行,充分发挥了主渠道的作用,稳定了重要生产资料价格。此外,组织管理、进销存业务及其它业务管理、劳动管理、财务管理、安全管理等一整套制度逐步建立健全,保证了企业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提高了企业的经济效益。

## 第四节 物 价

### 一、机 构

过去,物价无专门管理机构。社会经济由市场自发调节,物价随供求关系的变化而升降。如明洪武初年,县境粮食丰收,每斗小米价银仅1钱左右,但崇祯十三年(1640)大旱,次年春每斗小米价银7钱以上。民国初年年景较好,每斗小米换银2钱左右,三十二年(1943),每斗小米价达1000余元(法币)。解放前夕,国民党政权滥发纸币,通货膨胀,市场交易以小米为等价物,米贵则物价上涨,米贱则物价下跌,时有一米压百价之说。建国后,国家对物价采取一系列经济措施和行政手段,如对关系国计民生的主要商品实行计划价格,对普通商品实行浮动价格、自由价格等。初由县政府建设科和工商科兼管,1958年12月神府并县后,由神木县计委管理,1961年9月神府分县后,本县成立物价委员会,专管此项工作。1963年3月县物委与县计委合署办公。1984年10月,撤销物价委员会,成立县物价局。其主要职责是:贯彻国家物价政策,监督检查有关部门实施上级业务部门下达的调价、定价通知;审定工业产品合理的购销差价、批零差价;审批和核报地方工业产品价格,修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处理违反物价纪律的案件等。1985年,物价局及下设的物价检查所,共有干部职工8人,1989年,物价局内设商供、收费、工业3个股,下设物价检查所、大检查办公室,干部、职工增至11人,王埃宽任局长,王广庆、王文秀任副局长。

### 二、计划价格

建国后为了抑制物价暴涨,稳定市场,安定人民生活,国家在发展生产,恢复经济的同时,采取了规定物价的行政措施,坚决打击投机商人的不法活动,通过物价政策调节资本主义经济和个体经济的生产。逐步形成以国营经济为核心的统一市场。国家对整个社会产品依其在国计民生中的地位,制定了分级分类的管理办法。

**工业品出厂价格** 硫化青、传动带、苯、酚等21种产品由中央有关部门管理;脱粒机、台钻、机制砖瓦等34种产品由省级有关部门管理;铁锅、毛巾、奶粉、电池、木器家具等180种产品由地区有关部门管理;门锁、火炉、炉筒、保险柜、档案柜、靠椅等65种产品由本县管理。

**市场商品销售价格** 小麦、面粉、玉米、菜籽油、药品、药械、农药、尿素、书写纸等91种由中央有关部门管理;荞麦、大麦、黑豆、棉籽、肉、蛋、糖、烟、酒、茶叶、针织品、丝绸、布匹、自行车、缝纫机、收音机、拖拉机、汽油、柴油、煤油等583种由省级有关部门管理;煤炭、铁锅、布鞋、毛巾、牛羊肉、苹果、水果糖等171种由地区有关部门管理;纽扣、松紧带、筷子、大头针、西瓜、桃、杏、梨、枣、调味品由本县管理。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小麦、玉米、棉花、花生、生猪、鸡蛋、黑白瓜籽、蜂蜜等78种由中央有关部门管理;荞麦、黑豆、菜籽油、烤烟、狗皮等212种由省级有关部门管理;豌豆、红薯、活鸡、大葱、大蒜、谷草等56种由地区有关部门管理;西瓜、小瓜、桃、杏、辣椒、茴香、牛奶奶等由本县管理。

**非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 邮资费等由中央有关部门管理;农村电话费、汽车客货运价、饮食服务业收费、医疗卫生收费、电影票、学费等30种由省级有关部门管理;刻字、自行车、手表、收音机、电视机修理费等由本县管理。

### 三、自由价格

对零星小宗的农副土特产品、家庭副业,建国以来一直采取产销见面、自由议价的方针。如鸡、羊、兔、蛋、牲畜、簸箕、筐子、蔬菜、瓜果、小食品、废旧物资、木制品、铁锨、镢头、镰刀等,以买卖双方议定为准,允许随着供求关系的变化而上下浮动。对于国家规定的一、二类物资,1953年至1978年,一直控制较严。1978年以后,农副产品允许社队和农民在完成国家收购任务以后,进入市场交易。1980年后,国营粮食部门和饮食行业逐步开展了议购议销业务,集市贸易出现繁荣景象。1982年,部分地方工业品在完成国家收购任务以后,也可进入市场议价销售。1988年后,名烟、名酒的市场零售价格也放开。

### 四、提价降价

建国以来,国家对商品价格基本上采取“稳定市场、稳定物价”的方针。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个体商贩经营的商品价格,凡经国家物价部门审定,就不准随意变动。即使残次、变质和老产品的削价,都要认真评议,按削价幅度大小,分别报有关部门批准。只有在国民经济出现新情况时,物价才有大的变动。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重点是制止旧社会遗留下来的通货膨胀、物价飞涨的局面。在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时期,国家对粮、棉、油、纱、布等主要生活消费品实行了统购统销。1975年为保证物价稳定,生产发展,将80余种农副土特产品提高了收购价格,对2000多种工业品降低了销售价格,对供应较为紧张的1000多种工业品价格作了相应的提高。1961年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时期,物资缺少,市场供应紧张,货币流通过多,集市贸易价格暴涨。当时每公斤小米由0.48元涨到1.60元,每公斤白菜由0.04元涨到0.24元,每公斤马铃薯由0.1元涨到0.5元,每公斤猪肉由1元涨到6元。投机倒把乘机而起。为了打击投机倒把、回笼货币、平衡供求矛盾,根据国家规定,对糖果、糕点、烟酒、自行车、钟表等10余种商品实行高价供应。如瑞士劳力士进口手表原价365元,提价后为788元;国产上海牌手表由100元提至150元。至1963年取消高价,逐步恢复正常价格。1964年调整了鲜活商品的季节差价、三类物资的批零差价和进货差价;调整了饮食服务行业和修理行业的价格和收费标准;调整了集市贸易浮动价格。“文化大革命”期间,除一部分农副产品价格提高、部分工业产品尤其是支农产品价格有所降低外,绝大部分商品价格基本冻结。1979年,为了缩小工农产品价格的剪刀差,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国家对粮食、油料、生猪、菜牛、菜羊、鲜蛋等18种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作了大幅度的调整,提高率平均在20%以上。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以后,销价未变,增加了国家的财政负担。为了减少这一矛盾,从同年11月起,又对猪肉、牛肉、羊肉、鲜蛋、蔬菜等8种副食品零售价格作了相应提高。其中,每公斤猪肉由1.64元提为2.08元,牛肉由1.26元提为1.60元,羊肉由1.66元提为1.84元,鲜蛋由1.66元提为2.34元。在提高8种副食品销售价格的同时,为了不影响职工生活,国家给每个职工每月发给副食补贴5元。1980年,部分农副产品价格再次提高。1981年11月,根据国家规定,普遍降低了涤棉布零售价格,平均每米降价0.66元。同时,提高消费品烟、酒零售价格。平均计算,甲级烟每条提高2.9元,乙级烟每条提高1元,丙级烟每条提高0.3元,名牌酒每公斤提高4元以上,一般瓶装白酒每公斤提高2元左右,散装粮食白酒每公斤提高0.2~0.4元。1983年对纺织类商品的价格又进行了有升有降的调整,同时对手表、电视机、收音机等高档商品进行大幅度的降价销售。1985年,价格体系改革起步,改革的主要内容是:放开猪价,调整农村粮食购销价格,提高铁路短途运价。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本年主要提高了黄牛皮、生猪、羊绒等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同时,对本省粮食实行合同定购品种的比

例价格,油料、油脂收购价格也作了相应的提高。

1988年国家对名烟、名酒的价格作了较大幅度的调整,并放开了市场零售价格。由于经济发展过热,总需求增长过猛,全国出现了通货膨胀,市场上出现了抢购风,“官倒”也乘机而起。当时一瓶茅台酒零售价高达300元,一条中华牌香烟120元,一台18寸彩电3500元。1989年,国家采取一系列措施,对经济环境和经济秩序进行治理整顿,市场逐渐平稳,价格逐渐回落。

### 五、物价监督与检查

本县物价主要通过国家、社会和单位内部进行监督。国家监督,主要是通过县物价部门,分别从不同方面,对物价进行监督。监督的主要内容是,党的物价方针和政策是否得到正确的贯彻执行;国家统一规定的商品价格是否贯彻执行,有无随意提价或降价以及变相涨价的情况;国家规定的各类商品的作价原则和计算方法是否遵守执行;国家规定的价格管理办法和物价纪律是否确实遵循等。社会监督,主要是通过人民群众和社会舆论对物价进行监督。如聘请坚持原则的干部、工人、离退休人员、街道积极分子担任意务物价监督员,在指定区域内,监督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商业户的商品价格和非商品收费标准的执行情况。单位监督,主要是在企事业单位内部设物价员,专门监督本单位有无违犯物价方针、政策和纪律的行为。

物价检查的内容,主要有两项,一是检查价格执行情况,二是检查现行价格是否合理。

本县物价检查始于1960年,当时国家经济出现困难,市场开放,商品价格出现混乱,县上及时组织人员,用半年时间,对全县市场物价进行了一次全面检查整顿。1964年针对市场还不稳定的状况,继续进行了审价调整整顿。

1978年以来,社会经济活动中出现了以次充好,掺假使杂和私自抬高商品牌价,随意扩大议价购销品种的倾向,群众很有意见,县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每年开展一次物价大检查,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作了处理和纠正,有效地制止了随意提价、变相涨价和乱收费用的行为。除全县大检查外,各经济部门每逢“五一”、国庆、元旦和春节都要对物价进行一次自查。

1985年,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税收、财务大检查的通知,本县再次组织了由人大、政府、政协和纪检委领导人带队,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有关方面干部64人参加的检查组,以90天时间,分12个小组深入城乡684个单位进行检查,其中物价检查组1个,重点检查单位13户,主要检查了商品价格和事业单位收费标准的执行情况。检查中发现:县二中、一完小多收学生学杂费;乡镇企业局汽车配件门市部擅自提价出售零配件;五一煤矿乱涨煤价;食品公司将猪肚生卖熟,空取加工费;黄河旅社擅自提高房价;永安公司以次充好出售高压汞灯泡等。对于检查出的问题,都及时作了处理。擅自提价的,退回原价,所得非法收入全部没收;多收学生的,令其退还学生;价格搞错的,检查纠正;有意违犯物价政策的单位和个人,分别批评教育,有的进行了经济制裁。1989年,自查单位73个(国营46个,集体27个),占应自查单位数的100%,查出违纪资金2641元,已全部收缴入库。重点检查了27个国营企事业、4个集体企业、125个个体商业户和企业,占全部企事业的40%。共检查了124种商品价格,5个收费项目,查出违纪行为和违纪案件57起,违纪资金143422.23元,收缴6625元,没收非法收入49570.89元。

民国三十二年(1943)六月府谷县部分商品价格表

名称	单位	价格(元)	名称	单位	价格(元)	名称	单位	价格(元)
白米	斗	204	蜂蜜	斤	30	冰散药	斤	40
谷米	斗	108	红茶	斤	24	粗布	匹	300
糜米	斗	200	棉烟	斤	45	洋布	匹	2000
白面	斤	11.5	纸烟	条	500	市布	匹	3200
莜面	斤	10	猪肉	斤	15	斜纹	匹	3200
荞面	斤	7.5	羊肉	斤	15	猪肉	斤	20
黄油	斤	18	鸡	只	20	丝绸	尺	60
白盐	升	18	鸡蛋	个	1	丝缎	尺	60
白碱	斤	3.5	鱼	斤	30	麻绸	尺	40
扁豆	斗	160	海参	两	24	麻缎	尺	40
绿豆	斗	160	鱿鱼	两	25	白麻	斤	36
黑豆	斗	100	花椒	斤	130	棉花	斤	50
豌豆	斗	150	茴香	斤	180	棉线	斤	200
高粱	斗	100	干姜	斤	140	颜料	筒	5000
大麦	斗	70	胡椒	斤	200	麻纸	刀	30
小麦	斗	170	白菜	斤	0.1	洋淀	筒	7000
青稞米	斗	100	韭菜	斤	0.2	羊皮	张	2
白酒	斤	32	葱	斤	0.3	肥皂	条	25
赤糖	斤	48	豆腐	斤	2.5	火柴	箱	2000
冰糖	斤	62	醋	斤	6	煤炭	斤	1.2
白糖	斤	60	酱	斤	12	洋烛	箱	500

1953年府谷县部分商品价格表

品名	单位	集市价格 元(旧币)	品名	单位	集市价格 元(旧币)	品名	单位	集市价格 元(旧币)
小米	市斤	1300	鸡蛋	市斤	1000	黄米	市斤	1500
马铃薯	市斤	100	黑豆	市斤	1050	白菜	市斤	50
绿豆	市斤	1350	豆腐	市斤	500	猪肉	市斤	2000
沙果	市斤	100	羊肉	市斤	1800	海红	市斤	100
海棠	市斤	100	牛肉	市斤	1000	红枣	市斤	250
鸡肉	市斤	1800	火柴	包	2000	白酒	市斤	3000
白盐	市斤	1000	红糖	市斤	4000	白碱	市斤	1000

1963年4月25日府谷集市行情

品名	规格	单位	集市交易 价格(元)	品名	规格	单位	集市交易 价格(元)
白面	土磨面	市斤	0.85	猪肉	中等	市斤	1.40
荞面	中等	市斤	0.85	鲜蛋	—	市斤	0.65
粉面	中等	市斤	0.85~0.95	菠菜	—	市斤	0.08
白菜	—	市斤	0.06	黄米	上等	市斤	0.80~0.85
马铃薯	—	市斤	0.15	黄米	中等	市斤	0.70~0.75
黄豆芽	—	市斤	0.18	小米	中等	市斤	0.60
黑豆芽	—	市斤	0.15	软米	中等	市斤	0.70~0.75
豆腐	—	市斤	0.25	小麦	中等	市斤	0.60
粉面	熟食	碗	0.30	黑豆	中等	市斤	0.38~0.39
碗饸	2两	个	0.10	羊肉	中等	市斤	1.40
红枣	中等	市斤	0.40	牛肉	中等	市斤	1.50



1973 年部分农副产品集市价格表

品名	单位	集市交易价格(元)	品名	单位	集市交易价格(元)	品名	单位	集市交易价格(元)
猪肉	市斤	0.82	鲜枣	市斤	0.30	羊肉	市斤	0.65
沙果	市斤	0.10	牛肉	市斤	0.63	海红	市斤	0.12
鲜蛋	市斤	0.66	桃	市斤	0.15	菜籽油	市斤	1.40
杏	市斤	0.10	花生油	市斤	1.50	香瓜	市斤	0.15
猪油	市斤	1.50	小米	市斤	0.45	西瓜	市斤	0.08
黄米	市斤	0.50	山羊皮	张	3.50	黑豆	市斤	0.28
绵羊皮	张	4.00	绿豆	市斤	0.55	马铃薯	市斤	0.06
小麦	市斤	0.45	白菜	市斤	0.03	荞面	市斤	0.58
豆腐	市斤	0.28	粉面	市斤	0.60	豆芽	市斤	0.15

1985 年 6 月 16 日城关农贸市场行情

名称	规格	单位	价格(元)	名称	规格	单位	价格(元)	名称	规格	单位	价格(元)
大米	中等	公斤	0.64	鸡蛋	鲜蛋	公斤	1.48	玉米	中等	公斤	0.32
红枣	中等	公斤	0.90	小米	中等	公斤	0.40	活母鸡	中等	公斤	1.60
黄豆	中等	公斤	0.52	黄花鱼	0.5公斤一条	公斤	2.00	绿豆	中等	公斤	0.80
白菜	中等	公斤	0.04	花生	带壳	公斤	1.48	萝卜	中等	公斤	0.10
芝麻	中等	公斤	1.30	黄瓜	中等	公斤	0.60	土烟叶	中等	公斤	1.30
葱	中等	公斤	0.20	猪肉	带骨	公斤	2.58	马铃薯	中等	公斤	0.10
羊肉	去骨	公斤	2.60	牛肉	去骨	公斤	2.70	0.80海红干	中等	公斤	

## 第五节 工商管理

### 一、机构

民国时期,工商企业由商会管理。建国初由县人民政府工商科代理。1954年成立市场管理

委员会,1956年后由商业局负责。1965年成立工商行政管理局。“文化大革命”中变为打击投机倒把办公室。1972年再次改为工商行政管理局,1973年重归商业局,同时成立市场管理委员会。1977年恢复工商行政管理局至今。其主要任务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经济政策、法律、法令,对工商企业实行经济监督,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生产,活跃流通,保证国家经济计划的实现。截止1989年,工商局内设政秘、市场管理、企业登记管理、经济检查、商标广告、经济合同管理6个股,下属城关、麻镇、孤山、哈镇、老高川、石马川6个工商行政管理所,共有干部职工83人,苏候王任局长,郝成义、苏改平任副局长。

## 二、企业登记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曾对工商企业进行过全面清理登记。60年代中,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工商企业登记管理办法》,分别对国营、公私合营、合作社营和个体工商户进行清理整顿和全面登记,并调整网点布局,划分经营范围,取缔了无证经营。

为了对工商企业实行经济监督,根据国家经委、农委、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开展工业企业普查登记的通知》和国务院《工商企业管理条例》,从1980年以来,相继对全县企业进行全面普查登记。普查登记结果:1980年底,全县有独立核算企业162户,其中工业80户,交通运输业9户,建筑业2户,商业58户,服务业10户,饮食业3户;非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272户,其中商业270户,服务业2户。资金总额3514.18万元。1981年底,有独立核算企业179户,其中工业84户,交通运输业9户,建筑业4户,商业69户,饮食业3户,其它行业10户;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222户,其中商业220户,服务业2户。资金总额3602.98万元。1982年底,有独立核算企业183户,其中工业80户,交通运输业8户,建筑业4户,商业80户,外贸业1户,饮食业2户,服务业6户,修理业2户;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157户,其中工业2户,交通运输业2户,商业147户,饮食业1户,服务业5户。资金总额3914.23万元。1983年底,有独立核算企业199户,其中工业84户,交通运输业8户,建筑业8户,商业84户,外贸业1户,饮食业4户,服务业8户,修理业2户;非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161户,其中工业4户,交通运输业2户,商业148户,饮食业1户,服务业6户。资金总额4095.68万元。1984年底,有独立核算企业252户,其中工业66户,交通运输业10户,建筑业11户,商业138户,外贸业1户,饮食业7户,服务业9户,修理业10户;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179户,其中工业6户,建筑业1户,商业165户,饮食业5户,服务业2户。资金总额4483.74万元。1985年底,有独立核算企业260户,其中工业72户,交通运输业7户,建筑业10户,商业156户,饮食业3户,服务业10户,其它行业2户;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198户,其中工业8户,交通运输业4户,建筑业4户,商业173户,服务业7户,其它行业2户。资金总额4523.84万元。截止1989年底,全县有独立核算企业331户,其中工业117户,建筑业12户,交通运输业9户,商业169户,服务业14户,保险业2户,其它行业8户,资金总额7269.43万元;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220户,其中工业11户,交通运输业4户,商业201户,服务业3户,其它行业1户,资金总额5000多万元。

凡是以上登记的企业,均建立了经济户口档案,发给了营业执照。

## 三、个体工商户管理

解放前,本县个体工商户开业经营、停业转行,经商会或行会允许即可,官府除征税外,一般不予过问。

1948~1955年,本县对个体工商业采取限制和利用的政策,为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准备条件。采取的主要管理措施是:调整公私关系、经营范围,采用加工订货,统购包销、代销的办

法,使个体工商业置于国营经济的领导之下;揭露和打击少数奸商的投机倒把、偷漏国税,偷工减料,盗窃国家资财的不法行为,使广大个体工商业者接受社会主义教育;对关系国计民生的粮、棉、油等重要物资实行统购统销政策,用计划收购、分配供应的办法,扶持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控制个体工商市场。其间,个体工商户发展较快。据统计,1950年,全县有个体工商户158户(工业38户,商业120户),资金总额195756000元(旧币),到1953年,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展到285户(工业147户,商业138户),资金总额达到530220000元(旧币)。1955年冬,本县对个体工商业开始社会主义改造。具体措施是:在组织上采取公私合营和按行业联营的形式;在经济上采取赎买政策,即把个体工商户原有资金折为股金,发给股票,定年息5%,逐年赎买;在人员上采取“包下来”和“量才使用和适当照顾”的原则统筹安排。1956年以后,个体工商户大多数纳入公私合营和合作商店、合作社或合作小组,剩下的为数不多。后经几年的巩固和调整,截止1965年,全县个体工商业除商业系统保留少数个体摊贩外,其余都走上社会主义集体化道路。“文化大革命”中,“限制资产阶级法权”,个体经济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而加以割除,全县个体工商户所剩无几。其时,由于国家集体大包大揽统得过死,社会产品得不到应有的补充,市场缺乏必要的竞争,严重影响工商业的发展和供应。1978年后,经过拨乱反正,政策规定允许个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个体工商业又迅速恢复和发展起来。1980年,全县有个体工商户125户,从业127人。1983年,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展到975户,从业1038人。其中有工业、手工业94户,104人;商业612户,612人;饮食业132户,152人;服务业34户,38人;维修业33户,42人;运输业68户,84人;其它2户,6人。为充分发挥个体工商业户在经济活动中的积极作用,加强对他们的领导与管理,1983年8月成立府谷县个体劳动者协会。6年来,县工商、税务、物价等部门通过个体劳动者协会经常组织个体工商户学习党的工商、税收、物价政策,教育个体户遵规守纪,合法经营;通过开展财务、税收、物价、计量检查,限制其经营中出现的短斤少两、哄抬物价、偷税漏税、以次充好等消极因素。并从申请开业登记管理、资金信贷、商品采购、经营场地、信息服务、税收管理等方面,大力扶持,提供方便,使之迅速发展。到1989年,全县个体工商户发展到1171户,从业人员达到1750人,分别比1980年增长8.37倍和12.78倍。对活跃城乡市场,促进商品流通,方便人民生活,扩大就业门路,补充公有经济之不足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市场管理

建国后,市场管理主要是查处投机倒把,管理市场交易,以及私营工商户的登记发照等。1960年前后的三年自然灾害中,供应紧张,市场管理主要是维护计划供应。“文化大革命”中,受极左路线干扰,主要纠查不允许上市的物资。1972年后,市场管理进一步强化,不少社队建立起贫下中农管理市场组织,1975年前后又动员民兵、干部职工和贫



农贸市场一角

下中农共同管理市场。每逢集日,民兵小分队和公社干部四处巡查,交易之人个个担惊受怕,许多生活用品只得偷偷摸摸进行交易,一旦被发现,就强行收购并进行批判,造成农民生活不便,引起群众不满,搞得市场冷冷清清。1978年后,恢复集市贸易,同时对市场建设给予投资。1983年6月,县政府为了解决城关集市场的地址,投资40745元征用土地6.6亩,做城关集市贸易市场。1984~1985年,县政府和工商局又投资42700元修建市场,1985年7月建成,总面积3720平方米,内设售货厅300平方米,两边设有库房、售货台等。另外,还帮助有关乡镇解决了交易场地。

为了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保证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本县决定有色金属、珠宝玉器、金银制品由国家企业统一经营,不得自由交易。同时禁止荒诞、黄色书刊、画片、照片、录音带、录像带上市,禁止腐烂有毒的食品上市,禁止赌博、测字、算命等活动,对于倒卖国家经营物资、倒贩珠宝文物、倒贩金银及各种证券的投机倒把和违法犯罪活动,坚决予以打击,从而维护了社会主义市场的正常秩序。1979年查处违法案件142起,没收、罚款2566.19元,1980年查处违法案件75起,没收、罚款4784.13元,1985年查处违法案件20起,没收、罚款14667.41元。1989年查处各类违法案件138起,罚款85664.7元,查处没收伪劣洗衣粉6000袋、假银元9块,取缔无证经营61户。

在市场物价管理方面,近几年,每年都要对市场物价进行全面的检查,基本上达到了制止非法经营,保护正当经营,活跃集市贸易,促进生产,促进流通,方便群众的目的。

### 五、商标注册管理

1978年后,随着经济法规的颁布和经济秩序的好转,本县工业企业保名牌、创名牌,参与市场竞争,积极要求商标注册。到1985年底,通过本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的商标,只有县水泥厂生产的“天桥牌”水泥。注册有效期为10年,自1983年3月30日起,至1993年3月29日止。注册证号为第173816号。“天桥牌”水泥商标是本县注册的第一个商标。截止1989年,全县注册的商标达到5个,除县水泥厂“天桥牌”注册商标外,还有前进水泥厂“府梁牌”注册商标、县服装厂“得一美”注册商标,饮料厂“海红牌”注册商标,麻镇罐头厂“川平牌”注册商标。

### 六、经济合同管理

经济合同管理是工商行政管理局的一项重要任务。本县从1983年开始在麻镇工商所进行试点,1984年在全县全面开展。截止年底,全县签订购销合同30份,签约额179.84万元。1985年4月,在全县范围内推行使用法人授权委托经济合同的制度,并向各经济单位提供咨询服务。1985年,全县共签证合同124份,金额达243万元。1989年全县共签证经济合同25份,签证金额365万元,收取签证费730元。其中建筑工程合同11份,购销合同1份,财产租赁合同11份,企业承包合同2份。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于1983年10月7日成立,1985年办理仲裁案件1起。1989年仲裁经济合同纠纷2起。

## 第六节 标准计量

民国时期,计量管理相当混乱,各种衡器不统一,集市交易不合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改变过去计量制度的混乱局面,按照全国统一计量规定,本县开展了各种计量器具的改制工作,计量技术不断提高,计量工作条件不断充实和完善,计量测试手段逐步建立。

## 一、机构

民国时期,本县无专门的计量管理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府谷县计量工作由县计划委员会兼管,1961年县科学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科委)成立后改由科委兼管。“文化大革命”中一度中断,1970年后由县计划统计局科技组负责,1978年县科委恢复后由县科委兼管,同年11月成立府谷县标准计量管理所(以下简称计量所),配备工作人员3人,归科委领导,1985年改属经济委员会主管。现有管理检定人员12人,设计量、标准两个组。苏寿林任所长,刘纯任副所长。计量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计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制定协调计量事业的发展规划,负责研究建立计量基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进行量值传递,执行强制检定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检定、测试任务,起草技术规范,为实施计量监督提供技术保证,并承办有关计量监督工作。

## 二、计量标准器与量值传递

1978年前,本县无计量标准器具,普检、鉴定衡器等只能靠人的感官解决,准确性和科学性差。1979年地区计量所调一批标准器及检验仪器给本县,至此,本县计量标准器开始建立。截止1989年,全县计量标准器有2~4等砝码、标准血压计、米尺检定仪、标准量瓶、标准压力计、里程表检定仪、羊毛净率机、同回弹仪、20kg天平、牛奶计、酒精计、氧气校验仪、长回弹仪、检验仪、糖量计、量提检定器、双色图纸钢卷尺、压力表检验器等。

本县进行的量值传递有自检和送检两项。自检项目主要有衡器、压力表、里程表、氧气压力表、天平、砝码、竹木尺、血压计等。县计量所对各乡镇粮站、供销社、医院、兽医站使用的计量器具每年检定一次,检定合格后,发给合格证书,方可使用。县计量所的计量标准器每年必须送地区计量标准局检定一次,检定合格后,方可在本县开展检定工作。本县计量所检定不了的计量器具也送地区标准计量局检定。进行质量检验的项目有羊毛、牛奶、醋、酱、饮料、砖、服装等。

## 三、计量管理

过去,府谷县计量工作缺乏统一领导管理,计量制度不健全。1959年6月25日国务院颁布了关于统一我国计量制度的命令后,本县根据陕西省标准计量局通知,开始对县境内存在的混杂计量工具进行改革,推行公制,改革市制,废除英制,淘汰杂制。将全县各单位和私人使用的16两旧制秤全部改为10两市制秤。1977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中医处方用药计量单位的改革方案后,本县又将中医处方计量单位16两旧制戥子改为克、毫克的公制计量单位。1985年9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正式颁布,规定实行国际单位制。根据国务院公布的国家法定计量单位的名称,长度以米、公里计算,重量以克、公斤、吨计算。本县计量所根据国家计量法规和省、地发布的《关于加强衡器管理的通告》精神,积极开展计量宣传,并开始将市场使用的市斤秤改换为公斤秤,市尺改为米尺,各单位使用的发票、单据均改换为公制。

从前,府谷县市场计量器具比较混乱,特别是农贸市场短斤少两现象比较严重。卖者采用换小砣,秤上挂金属物,使用失准秤等办法坑骗群众。一些单位的标准计量器具,由于长期无人检定,出现失准,不能及时检查校正。府谷县人民政府为了加强计量工作的管理,从1981年以来先后发出一系列有关加强计量管理的通知、通告和规定,计量所组织人员到县城各单位和各乡镇巡回宣传,逐步提高了人民对计量工作的认识,加强了对计量器具使用的法制观念。

府谷县计量所对农村、集市、商业网点和粮油收购部门的计量管理,长期以来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办法进行检查,在国营商店、供销社、粮站实行周期检定,对集市和一些零售网点进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保证买卖公平,交易合理。为进一步摸清底子,加强计量管理,县

计量所自成立以来,对全县计量器具进行过多次调查摸底,掌握全县计量器具的分布情况,为正在使用的 7699 台(件)计量器建立了检定周期(其中属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有 5300 台件,县计量所可检定的有 5426 台件),为一些厂矿的精密仪器建立了技术档案,帮助一些厂矿建立起计量器具台帐,县农机厂、水泥厂、铁厂、焦化厂、电石厂、地毯厂、府谷氮肥厂、前石畔前进水泥厂等企业设有计量室,配备专职或兼职计量员,并普遍建立了计量管理制度,基本上克服了过去乱、漏、误的现象,保证了各单位量值传递上的一致和准确。

## 第七节 审 计

### 一、机 构

府谷县审计局于 1984 年 1 月县级机构改革时设立,4 月开始组建机构,5 月正式对外办公,主要职责是代表国家依法对政府机关的财政收支、财政金融机构、企业事业组织以及其它同国家财政有关的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以严肃财经纪律,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宏观控制与管理,保证经济体制改革的顺利进行。1989 年 6 月成立审计事务所,为审计局管理指导下的事业单位,实行独立核算、有偿服务、自收自支、依法纳税。截止 1989 年底,审计局内设综合、商粮贸、工交、行政事业、财政经营 5 个股,下辖审计事务所,有干部 11 人,刘万江任局长,白贵清任副局长。

### 二、业务活动

1984 年,审计局对全县审计对象进行摸底调查,并对县石油公司进行试审,查出违纪资金 22.58 万元,上缴财政 11.3 万元。

1985 年,对工商银行技改项目贷款进行专题审计,其中对氮肥厂、铁厂技改项目贷款的使用进行专项审计。对教育经费、林业局“三北防护林”建设专项资金、粮食局的议价转超价也进行了专题审计。对五一煤矿、外贸局、外贸公司、冷冻厂进行了重点审计。结合整党,查出五寨转运站、地方道路管理站、工业品供销公司、农业银行等违反财经纪律的问题。结合财税大检查,对林业、畜牧、交通管理站、检察院等单位的财务和违反财经纪律的问题进行检查。全年单独审计了 15 个单位,查出违纪资金 34.47 万元,其中截留、隐瞒利润 10.8 万元,计划外基建 2.5 万元,滥发奖金、补贴和实物 4.17 万元,请客送礼 2.53 万元,挪用公款 0.87 万元,其它 5.38 万元。应上缴财政 9.62 万元,已上缴 1.96 万元。

1986 年,先后对五金公司 1985 年利润完成情况,物资局 1984、1985 两年的财务收支和公安、工商、交通 3 个系统 1985 年的罚没收入进行审计,查出违纪资金 11.4 万元,收缴财政违纪奖金 9533 元,罚没款收入 50713.63 元。

1987 年,对陕建办、农业局、水保局、畜牧局、林业局、乡镇企业局 6 个拨款单位及草原站、畜牧站、园艺站、水修厂、府谷镇、高石崖乡 6 个用款单位 1985、1986 两年的支农专项资金和支援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进行重点审计,审计总金额 258 万元,查出违纪资金 8.7 万元。对地区畜产公司拨府谷羊绒整组费和 1986 年自筹基建单位的资金来源进行专项审计,审计总金额 147.5 万元,查出违纪资金 0.6 万元(不包括个别单位用卖菜地款修家属房的资金)。对农副产品公司、副食公司、运输公司、黄河机械厂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全面审计,查出违纪资金 10.7 万元。对经委、科委、粮食局、农业局、林业局、卫生局、水保局、工商局、公安局、交通局 11 个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了送达审计,审计总金额 340 万元,查出有问题资金 14.3 万元,其中违纪资金

10万元。受地区审计局委托,对工商银行1985、1986两年度的财务决算和税务局1986年度财务收支及税收业务进行审计,分别查出违纪资金15533.98元和35.8万元。全年共单独审计50个单位,查出违纪资金67.35万元,已收缴财政6.6万元。

1988年,对粮油议价公司等23个单位12个自筹基建项目进行专项审计。对古城种羊场和郭家湾煤矿进行了审计调查。对民政局1986和1987两年的民政事业费进行重点审计,同时抽查了孤山、老高川、田家寨3个乡的民政事业费和救灾款的发放情况。对职业中学1984~1987年的预算内外经费及各专项经费的收支情况进行全面审计,审计总金额81.7万元,查出违纪资金9.3万元。对生产资料公司和药材公司1987年度财务收支和企业经营情况进行全面审计,查出违纪资金20.15万元。对经委等45个行政事业单位进行了定期送达审计,审计总金额723.4万元,查出违纪资金52.4万元。全年共审计77个单位,查出违纪资金81.85万元,收缴财政73819元。

1989年,对工业品供销公司1985~1989的财务收支和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查出有问题资金186万元,其它有问题资金83.5万元,其中违纪资金102.7238万元。对石油公司(包括下属单位)、烟草专卖公司、外贸冷冻厂、外贸公司、古城批发站、焦化厂、五寨转运站和水泥厂1987、1988两年度的财务收支和经营情况进行全面审计,查出有问题及违纪资金229.8万元。全年共审计了9个单位,查出有问题资金499.3万元,其中违纪资金253.2万元,收缴财政62.6万元。

---

# 土地志

---

## 第一章 土地资源

### 第一节 土地总貌

根据 1983 年土壤普查和土地资源概查,府谷县土地总面积 480.08 万亩(注:省上测定的总面积为 481.8 万亩),占全省土地面积的 1.56%,人均 29 亩,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其中山、丘陵地约 400 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 83%,高于全省的 75%的比例。耕地 98.33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20.5%,人均 6 亩,高于全省、全国人均水平。耕灌面积 6.75 万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6.86%,低于全省 37.7%的水平。牧场 218.27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45.64%。林地 58.71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12.23%。荒地 85.39 万亩,占总土地面积的 17.79%,可开垦的宜农地约 10 万亩,人均仅 0.55 亩,耕地后备资源不多。

### 第二节 土地利用现状

府谷县农、林、牧生产用地 375.3 万亩,占总面积的 78.2%,城乡居民、厂矿、交通、水域和特殊、难利用土地 104.8 万亩,占总面积的 21.8%。其利用特点:

一是生产用地以农用地为主。耕地面积 98.3 万亩,占生产用地面积的 26.2%,耕地又以山旱地为主,广种薄收,单一经营。山坡旱地占耕地面积的 75.9%;水浇地、梯田、坝地、旱川地等基本农田占耕地面积的 24.1%,其中水浇地占耕地面积的 6.86%。

二是草地以天然草场为主。全县草地面积 218.3 万亩,其中天然草场面积 184.3 万亩,占草地总面积的 84.4%。这类草地产草率低且低劣牧草和有毒有害牧草多,约占牧草总数的 27%左右,利用率不高,只能放牧,不能刈割。

三是林业用地以灌木林地为主。全县 58.7 万亩林地中,灌木林地就有 34.7 万亩,占



59.1%。

四是裸地、沙地、岩石砾地等难利用土地多,面积达 85.4 万亩,占总面积的 17.8%。

长期以来,由于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的共同作用,土地利用既不合理,又不够充分。在土地资源开发利用中存在着许多问题:一是对土地进行长期的掠夺式经营,只用不养,或重用轻养,土地肥力逐渐减退,近年来随着人口的增加,掠夺加剧,土地资源濒临枯竭;二是广种薄收,单一经营,农业经济内部比例失调;三是土地资源利用不充分,全县有近 50 万亩宜林宜牧荒坡和干沟尚未得到充分利用,致使资源浪费,地不尽利。

府谷县 1983 年土地利用现状表

土地利用现状	面积(亩)	比重(%)	土地利用现状	面积(亩)	比重(%)
合 计	4800772.5	100	红 枣	4625.6	0.1
一、农业用地	983323.4	20.48	海红子	2684.9	0.06
1. 水浇地	67470.2	1.4	4. 其它林地	373462.8	7.78
川水地	30469.9	0.63	苗 圃	910	0.02
水浇梯田	8111.2	0.17	疏林地	14622.6	0.3
水浇坝地	1112.7	0.02	灌木林地	347236.8	7.23
水浇沟台地	27176.4	0.58	未成林造林地	10693.4	0.22
2. 旱 地	915853.2	19.08	三、草 地	2182668.8	45.46
旱川地	32158.4	0.67	1. 天然草地	1842719.8	38.38
旱梯田	167809.6	3.5	2. 人工草地	339949	7.08
旱坝地	9764.8	0.2	苜 蓿	257282	5.36
旱沟台地	21125.1	0.44	草木栖	59202	1.23
旱坡地	618805.9	12.89	四、城乡居民用地	91169.6	1.90
旱圪坡地	54794.1	1.14	1. 城镇用地	2180	0.05
间作果林地	8102	0.17	2. 村庄用地	88989.6	1.85
旱塔地	3293.3	0.07	五、厂矿用地	379.9	0.01
二、林业用地	587146.7	12.23	六、交通用地	32894.7	0.69
1. 用材林	74088.5	1.54	七、水域占地	65603.6	1.37
天然林	39238.7	0.82	1. 河 流	53738.8	1.12
人工林	34849.8	0.73	2. 水 库	10787.5	0.22
2. 防护林	126548.5	2.64	3. 河 堤	1077.3	0.02
3. 经济林	13046.9	0.27	八、特殊用地	3647	0.08
梨苹果	2847	0.06	九、难利用土地	853938.8	17.79

## 第二章 耕 地

### 第一节 耕地变化

由于社会的变迁,建设规模的大小,人口的增减,以及自然灾害的影响等,从古至今,农业用地时多时少,甚至大幅度下降。民国晚期高克恭和王俊让主持编纂的《府谷县志》载:民国三十二年(1943)全县共有田地 436665 亩,其中山坡地 417765 亩,草原地 18900 亩。农民 50525 人,每人平均占有 8.64 亩。1949 年,全县共有耕地 150.07 万亩,其中水浇地 2.1 万亩,旱地 147.97 万亩。农业人口 98165 人,每人平均占有 15.3 亩,农业劳动力 38659 个,每劳平均占有 38.8 亩。为了贯彻农业税以率计征,合理负担,1952 年 10 月 15 日~1953 年 2 月 8 日,全县农村进行“查田定产”,逐块丈量,经查,共有耕地 155.28 万亩,其中水田 0.01 万亩,水浇地 2.46 万亩,旱地 152.81 万亩。比 1949 年增加 5.2 万亩,增长 3.5%。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耕地 15.63 亩,每个劳动力负担 30.32 亩。1965 年,全县有耕地 131.49 万亩,其中水田 0.01 万亩,水浇地 3.48 万亩,坝地 0.77 万亩,梯田 3.48 万亩,旱地 123.75 万亩。比 1953 年减少 23.79 万亩,减少 15.32%。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 10.23 亩,每个劳动力负担 23.7 亩。1983 年土壤普查,全县有耕地 983323.4 亩,其中水浇地 67470.2 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6.86%;旱地 915853.2 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93.14%。与 1949 年相比,耕地面积减少 51.74 万亩,占 34.5%,比 1965 年减少 33.16 万亩,下降 25.2%。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耕地 6.48 亩,每个劳动力负担 15.7 亩。到 1989 年,全县有耕地 831658 亩,其中水地 63465 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7.63%;坝地 36052 亩,占 4.33%;梯田 150331 亩,占 18.08%。每个农业人口平均占有耕地 5.01 亩,每个劳动力负担 11.07 亩,分别是 1949 年的 32.7%和 28.5%。耕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国家基建、乡村基建、农民庄基占地、退耕造林种草和因灾废弃等。如 1978 年减少耕地 41746 亩,其中国家基建占用 342 亩,乡村基建占用 214 亩,农民庄基占用 356 亩,退耕造林种草 39544 亩,因灾废弃 1102 亩,其它占用 188 亩。

建国以后,至 1989 年,全县人口增加 84681 人,平均每年增加 2117 人,耕地却减少 66.9 万亩,平均每年减少 1.67 万亩,人均占有耕地由 1949 年的 15.24 亩减少到 1989 年的 4.54 亩,下降了 70.2%。

府谷县 1949~1989 年农业人口与耕地变化表

单位:亩

年 份	耕地 面积	农业 人口	人均占 有耕地	年 份	耕地 面积	农业 人口	人均占 有耕地
1949	1500700	98165	15.29	1951	1500700	98815	15.19
1950	1500700	95720	15.69	1952	1500700	99360	15.10

续表

年 份	耕地 面积	农业 人口	人均占 有耕地	年 份	耕地 面积	农业 人口	人均占 有耕地
1953	1552800	104067	14.92	1972	1074900	138914	7.74
1954	1488600	108761	13.69	1973	1051700	138924	7.57
1955	1424700	110994	12.84	1974	1035100	140392	7.37
1956	1400900	112804	12.42	1975	1032100	141852	7.28
1957	1430900	115062	12.44	1976	997800	142107	7.02
1958	1363000	114707	11.88	1977	954100	141820	6.73
1959	1134000	115545	9.81	1978	918637	141190	6.51
1960	1140300	112969	10.09	1979	913214	142083	6.43
1961	1146600	119321	9.61	1980	893696	144554	6.18
1962	1147000	122564	9.36	1981	886115	146981	6.03
1963	1160600	124822	9.30	1982	879284	150025	5.86
1964	1210700	127077	9.53	1983	900968	151819	5.93
1965	1314900	128574	10.23	1984	867616	152772	5.68
1966	1316500	129699	10.15	1985	847502	153927	5.51
1967	1312700	130960	10.02	1986	847060	156528	5.41
1968	1287400	132455	9.72	1987	821799	158735	5.18
1969	1284300	135181	9.50	1988	836090	162669	5.14
1970	1208600	136255	8.87	1989	831658	166064	5.01
1971	1136000	138114	8.23				

府谷县 1989 年各乡镇耕地面积表

单位:亩

乡镇名称	耕地面积	农业人口	农村劳动力	平均占有数	
				人均	劳均
府谷镇	2048	3148	1089	0.65	1.88
高石崖	39552	12039	4895	3.29	8.08
海则庙	23618	6819	3470	3.46	6.81
黄甫	32254	9126	3680	3.53	8.76
清水	41833	9310	3478	4.49	12.02
麻镇	30309	5477	2395	5.53	12.66
墙头	13138	4600	2190	2.86	6.00
古城	38826	8775	3533	4.42	10.99

续表

乡镇名称	耕地面积	农业人口	农村劳动力	平均占有数	
				人均	劳均
大 岔	27226	5480	2477	4.97	10.99
哈 镇	29061	5181	3205	5.61	9.07
赵五家湾	38985	5172	2778	7.54	14.03
庙沟门	51080	8208	4937	6.22	10.35
三道沟	34855	6099	2864	5.71	12.17
老高川	61051	7769	3557	7.86	17.16
大昌汉	33839	5037	2873	6.72	11.78
新 民	39886	9239	4267	4.32	9.35
田家寨	48999	8352	4170	5.87	11.75
孤 山	55974	9135	4210	6.13	13.30
木 瓜	58889	10316	4693	5.71	12.55
傅家塬	28004	5615	2785	4.99	10.06
磧 塆	32760	7542	3009	4.34	10.89
武家庄	33097	6594	3324	5.02	9.96
王家墩	35475	7031	3269	5.05	10.85

## 第二节 耕地质量

府谷县的耕地,主要是绵沙土和黄绵土,质地沙壤和轻壤,肥力较低,存在着较大的限制因素,土壤沙化现象较为严重。特别是境内沟壑纵横,水土流失严重,全县的耕地中,山旱地占总耕地的88%,农业生产易受干旱威胁,改良比较困难。过去农民一直靠撂荒和豆类倒茬养地。解放后,在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广大农民采取了一系列提高地力的措施,如增施有机肥料,种植养地作物,秸秆还田,实行草田轮作,营造灌木林带,深翻改土等,使土地质量有了一定的提高。但是由于长期以来土地资源始终处于粗放经营,浅层开发低度使用的状况,全县耕地质量仍然很差。最近几年来,全县耕地的机耕面积、养地作物和农家肥施用面积大幅度下降,种地不养地的现象相当普遍。从全国土壤养分分级标准衡量,全县土壤养分大部分处于极低级和低级。土壤中有机质小于1%和全氮小于0.075%的面积,分别占耕地面积的90%和95%左右,碱解氮(速效氮)小于60PPM的约占95%,速效磷小于10PPM的面积占90%以上。地力薄、养分低已成为制约府谷县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1951~1980年的30年间,府谷全县平均每年流失土壤约3000多万吨,因水土流失损失氮、磷、钾肥约7309.7吨,相当于1980年全县化肥使用量的1.26倍。1978~1987年的10年间,全县因水毁、沙化废弃耕地37056亩,年均3705.6亩,相当于府谷镇耕地面积2048亩的1.4倍。全县23个乡镇大多处

于生态失调的恶性循环的境况之中。

## 第三章 土地管理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本县无专门的土地管理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土地先由民政部门管理,1983年,土地管理工作由民政局移交农业局。1984年,农业局设置土地管理股,固定办事人员。1985年,给各乡镇配备了兼职土地管理员。1986年,专设土地管理局。1989年,成立土地监察大队。目前全县从事土地管理工作的人员有44人,60%的村民委员会成立起土地管理领导小组,初步形成县、乡、村土地管理网络。

**土地管理局** 1986年9月成立,时为二级局,隶属农业局领导,1988年5月升为一级局,成为县政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县土地的统一管理工作,统一管理土地资源和城乡地籍、地政工作,制定土地资源利用规划、计划,统一审核、征用、划拨建设用地,统一查处土地权属纠纷,实施土地监察。截止1989年,土地管理局有干部职工11人,方顺钧任局长,王亚琦、武培林任副局长。

**土地监察大队** 1989年6月成立,乡镇级事业单位,隶属县土地管理局。其主要职责和任务是:保证《土地管理法》和地方土地管理法规政策的正确、有效实施;检查本辖区土地的利用、开发、保护和权属变更的审理及费用收缴;调查和处理违法用地案件,协助司法机关实施行政处罚的强制执行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会同有关部门调查和仲裁权属争议,解决土地纠纷;监督检查土地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截止1989年底,土地监察大队共有干部职工10人。

### 第二节 管理措施

土地管理局成立以前,土地管理比较混乱,乱占滥用土地的现象比较严重。主要表现:一是不经报批,不经任何手续随意占地。有相当一部分农村干部和群众思想上存在着承包土地可以自由支配的错误观点,随意在自己承包的土地上建房,一些乡镇不经批准占用大块耕地建房;二是先占后批,或以报代批;三是批少占多,批准非耕地,占现耕地,批准山旱地,占川水地;四是占而不用,或随意改变用途;五是土地使用单位和个人私自转让、非法买卖或变相买卖土地;六是土地荒芜现象越来越严重,城镇郊区尤为突出,大片耕地(包括部分水地)杂草丛生,闲置不种。据1986年重点抽查,全县乱占乱批耕地建房的现象相当普遍,仅墙头一个村违法修建的就有46户,占全村总户数的28%,占耕地19.13亩,基中水地6.24亩。1978年至1985年,全县仅基建用地就达7924亩(其中国家基建占地869亩,乡村基建占地837亩,农民庄基占地6418亩),相当于府谷镇现有耕地的3.9倍。土地管理局成立后,以宣传贯彻《土地管理法》为中心,开展非农业建设用地的清理,全面整顿土地管理秩序,基本刹住了乱占滥用耕地的歪风;

实行建设用地计划管理和审批管理,强化对建设用地的宏观控制;土地资源调查的外业工作已基本结束;各项法规制度逐步建立,整个土地管理工作正在向规范化、科学化、规范化的目标迈进。

#### 具体措施:

一是加强土地政策法规的宣传,增强全国土观念。为了更好地贯彻土地国策,近几年来,县委和县政府围绕“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这一中心,始终把宣传贯彻土地政策法规,增强全国土观念教育贯穿于整个工作的全过程,采取多种形式,广泛深入地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全民的普及土地国情国策观念教育,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教育,土地资源不可再生不可代替及对人类生产生活重要性的教育,控制人口与保护耕地的紧迫性教育,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观念和土地有偿使用意义的教育等。据1989年的不完全统计,全县参加宣传活动人数600多人,县乡两级利用有线广播作专题宣传讲话26次,广播街头宣传50多人次,县广播站自办专题节目17次,用稿48篇,电视影前宣传45次,印刷宣传资料1万多份(册),书写标语800多条,直接受教育人数达8.5万人次。通过宣传教育,在一定程度上更新了一些人在土地问题上的旧观念,树立了新的国土观念和适度消费、节约用地、依法用地的社会主义新风尚,提高了人们正确认识人口、耕地、粮食之间的关系,对土地的国情、省情、县情和土地的供需矛盾制约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也有了进一步的认识,使珍惜和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保护耕地的国策,逐渐成为全民的自觉行动。

二是加强领导,强化管理,严格建设用地报批制度。为了加强对土地的管理,县、乡、村三级层层建立建设用地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各项建设用地的审批申报。县级建立由分管县长负责的,土地管理、城乡建设、计委、农业等部门领导同志参加的领导小组;乡(镇)级建立由乡(镇)长负责的,土地管理员、文书、司法员等组成的领导小组;村级建立由村长、土地管理员和会计等组成的领导小组。初步形成土地管理网络。各级领导组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陕西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规定的审批权限,研讨决定各项建设用地报批工作。坚决杜绝以权代法、以言代法、越权审批的违法行为。

三是加强非农业建设用地的计划管理,严格建设用地审批制度。本县在非农业建设用地管理过程中,正确处理“一要吃饭,二要建设”的关系,使每寸土地都获得最佳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建设用地实行较严格的指标控制,采取一切可行性措施,严格审批程序,使非农业建设用地管理初步走上正轨,建立起统管的新秩序。具体作法是:在计划指标管理上,年初由县土地管理部门对各系统、各行业全年建设项目进行摸底调查,提前安排用地指标,然后将指标下达到各乡镇,由各乡镇落实专人负责审核,严格控制建设用地面积,保护计划指标的实行。平时,上下结合,经常联系,互通情报,多退少补,及时调整,使指标合理分配,充分利用。坚持能用荒地不占耕地,能用劣地不用好地,能少用地则尽量少用地的原则,把非农业建设用地纳入计划管理轨道。在非农业建设用地审批中,对国家建设和乡村建设用地,由过去的单纯审批变为全面管理。规定:

国家建设用地,建设单位必须持国务院主管部门或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批准的设计任务书或者其它批准文件,向县土地管理局提出申请用地的地址、面积和范围的报告,土地管理局按非农业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管理的规定,经考察核实后予以答复,用地单位在获得用地指标通知后,方可正式办理用地申请的有关事宜。

在城镇规划区内建设,需要划拨国有土地或征用集体土地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必须持有

经国家规定程序批准的建设计划、设计任务书,向城建部门提出选址申请,城建部门按照批准的城市规划和城镇建设有关规定,根据建设项目的规模和性质,组织交通、环保等有关部门进行建设项目的选址工作,确定建设项目的位置和范围,建设单位获得城建部门选址正式批复文件后,连同本单位建设用地申请报告,基本建设设计任务书,建设项目占地平面设计图,以及建设银行关于资金来源及存款额的证明,一并正式上报土地管理局审核,土地管理部门组织征地单位与被征地单位签订用地协议书后,并按照审批权限办理审批手续,由土地管理部门负责丈量划拨土地。

城镇综合建设用地,包括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设、旧城改造建设,属国家非农业建设用地,受国家非农业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控制。城市综合开发建设用地,由城市建设开发单位负责向县土地管理部门提出征用土地申请,经土地管理部门审核后,发给建设用地许可证,土地管理部门根据批准后的城建综合开发计划负责统一征地和划拨工作。

凡未向土地管理部门办理用地审批手续,无证从事建设用地开发以及超过批准面积多占土地的按非法占地论处。开发建设单位有偿转让未经开发的土地,是非法买卖行为,除没收非法所得,给予当事人罚款处分外,对主管领导也要由其所在单位或上级机关给予必要的行政处分。

国家行政企事业单位自管地属国有土地,自管单位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和转让使用权,确需改变用途的要向土地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按国家建设用地的程序和批准权限办理报批手续。未经土地管理部门审批私自转移用途的按非法占地论处。

乡村企业建设用地必须持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批准的设计任务书和占地平面图、协议书,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向县土地管理局提出用地申请,按有关规定的审批权限办理。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建设用地,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报县人民政府批准。

对个人申请用地,由基层村民委员会和乡(镇)政府先把第一关,出具申请审批表,然后由县土地管理局审查把关,按审批权限到实地核实后,再办理用地审批手续。占用非耕地的,由乡(镇)人民政府审批,报县土地管理局备案。

在审批中,坚持审批一枝笔,管理一个法,建设一盘棋,做到统一规划、分级管理,最后凭土地批准文件划拨土地。

四是定期开展非农业建设用地的清查,严肃处理违法占地案件。近几年来,随着神府煤田的开发和经济的迅速发展,全城乡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建房热”,一些单位和城乡居民乘土地管理制度尚不健全的机会,采取多种手段乱占多占甚至抢占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针对这一现实问题,县土地管理部门把开展执法清查,强化土地监察作为全年土地管理工作的重要任务去抓。仅1989年就先后组织了3次较具规模的、有计划、有安排、有重点的执法大检查。据不完全统计,全县共查出未批先占、批少占多、批劣占优、越权审批等各类违法占地案件719件,违法占地224.7亩,其中耕地96.2亩,处理结案259件,拆除违法建筑面积207平方米,收回土地共11.58亩,罚款12100元,补征耕地占用税19968元,使一些地方的违法占地得到初步制止。

五是利用经济手段,严肃处理土地荒芜问题。为了充分利用土地,防止土地荒芜问题发生,本县根据有关政策规定,制订了土地荒芜处理办法。规定:凡造成荒芜土地的建设用地单位,必须向土地管理部门缴纳土地荒芜费。其收费标准是:荒芜满一年的,蔬菜地每亩收取土地荒芜费400~600元,水地200~400元,旱耕地100~300元。满两年的加倍。超过两年的,依照《土

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条例》和《陕西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有关规定,除没收其土地外,对造成土地荒芜的单位领导和主办人员由主管部门和土地管理部门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或罚款处理。农村集体或个人承包经营耕地荒芜满一年的,由村民委员会批评教育,荒芜满二年以上的,由原土地所有单位收回,并处以 50~300 元的罚款。

六是搞好土地复垦工作。多年来,采矿、建材、水利设施等项目建设中被破坏的土地、废旧村庄、道路等废弃地,在县境内不少,占全县总面积 60%左右的林地和草地,开发利用程度低,生产潜力较大。近几年,不少乡村通过增加农业投资,推广科学技术,扩大复垦面积,提高复种率和耕地亩产量做了不少工作,并取得成绩。据 1978~1989 年统计,全县复垦的土地平均每年在 1 万亩以上,复种指数达到 108.12。

本县在节约土地方面还采取了一些措施,如控制城区建设,提倡高层建筑,收回乱建的房屋等,做到“凡是在城区建设的必须经计划、城建部门批准,不得乱建;凡是有旧宅基地可以翻新改造的,不得再批新宅基地;工厂能建在非耕地区的,不得建在耕地区;能建楼房的,不得建成平房。”尽量节约土地、保护耕地。

在贯彻土地国策中,目前存在的问题:一是一部分人的国土观念淡薄,对“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一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是我国的基本国策缺乏认识,对土地国策和土地国情、省情、县情不甚了解,对于人们赖以生存的生命之本的土地不大珍惜,依旧沉迷于“府谷地广人稀,人均耕地多”的盲目陶醉之中。还有一些人片面强调本单位的经济效益,轻视全局的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急功近利、短期化行为,也加剧了土地利用问题上的严重程度。长期以来,基本建设规模偏大,乡镇企业占用土地过多,农民宅基地用量猛增。1980 年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以来,农村经济有了很大发展。农民收入增加、生活水平提高之后,出现兴建住房热,造成宅基地不断扩大,使大量耕地被占。据 1981 年至 1987 年统计,全县农民建房累计占用耕地 6078 亩,占同期全县各项建设占用耕地数量的 77.8%,直接造成非农业建设占地过猛。县政府虽采取措施解决这一问题,但到现在农民建房占用耕地数量仍居高不下。二是有一些领导干部目无法纪,以权代法,越权审批,一些干部以权谋私,违章违法建私房,甚至私自转让、买卖宅基地的问题时有发生。据 1989 年 6 月对府谷镇的杨瓦、城内、前石畔、赵家石窑和高石崖乡的部分村清查,个人建房 599 户,其中违法的就有 457 户,占清查总户数的 76.3%,干部建私房的 368 户,有 208 户程度不同存在违法问题。三是多占宅基地,批少占多,化整为零,批东建西,住新不交旧,修建“娃娃庄基”之风到处都有。一些领导以集体研究决定的名义搞越权审批,逃避直接责任。四是土地管理基础工作比较薄弱。目前土地管理工作还主要局限在建设用地的审批上。对于如何全面的利用、保护、开发、整治土地等方面的工作还没有切实抓起来。五是土地利用缺乏长远规划,各部门、各行业的建设用地具有很大的随意性和盲目性,造成了土地的浪费和城乡建设布局的混乱。这些问题,有待今后解决。



# 农 业 志

府谷县地处黄河流域,是农业发展较早的地区。自古以来,勤劳的府谷人民,就在这块土地上从事农业生产。但是由于封建制度的长期束缚,特别是近百年来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盘剥,农业生产水平低下。新中国成立后,变革生产关系,兴修农田水利,推广农业新技术,生产不断发展。农业总产值(按1980年不变价),1949年为1166万元,1988年达4585万元,增长近3倍。主要农产品的产量,1988年同1949年相比,粮食增长1.98倍,油料增长19.4倍。

40年来,农业生产的发展几经曲折。1958年的“大跃进”和“共产风”,加之自然灾害,造成1959年~1962年粮食产量锐减,群众生活下降。“文化大革命”期间,农业生产进展缓慢,同时,由于排斥多种经营,经济效益明显下降。1980年以后,农村实行经济改革,推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的联产承包责任制,并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农林牧副各业得到全面发展。但是由于近几年来农业的投资减少,农田基本建设的速度放慢,农业生产的发展出现徘徊局面。1987年后,县委、县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加强和发展农业的措施,全县农业生产又出现了蓬勃发展的势头。

## 第一章 生产关系和经济结构

### 第一节 生产关系的变革

府谷农业生产方式和全国一样,大致经历了原始、奴隶、封建、个体农民和集体所有制五种形式。前两种没有资料,无从记述。

#### 一、封建生产关系

在封建社会特别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本县是地主阶级和自耕农的土地私有制,全县绝大部分的土地掌握在地主富农手里,绝大部分农民没有或者只有很少土地。据1950年四、五、六、八(即清水、哈镇、庙沟门、麻镇)四个区的资料统计:地主、半地主式富农和富农共453户(占总户数的4.09%),占有耕地184787亩(占总耕地面积的20.3%),每人平均79.1亩。贫

雇农 6417 户(占总户数的 57.93%),占有耕地 291666 亩(占总耕地面积的 31.99%),每人平均 11.8 亩,仅为地主富农人均占有耕地的 14.9%。田家寨乡高家南门村解放前共有 43 户人家,2500 余垧耕地,其中两户地主就占有 1700 余垧山地,20 余垧水地。占总户数不到 4.7%的地主却占有全村 68.8%的耕地。地主剥削农民的方式:一是雇工剥削。地主占有大量土地,自己不劳动,靠雇工耕种,少则雇一、二人,多者雇四、五人,农忙还雇短工。二是地租剥削。地主将大量的土地,出租给无地或少地农民耕种,获得地租收入。地主向农民收取的地租额,通常要占收获量的一半,多的则达到六成以至七成以上。因此,在正常的年景下,农民缴租后,所剩粮食已寥寥无几。广大农民终年辛勤劳动,经常忍饥挨饿,一年里有半年要靠树叶、粗糠、野菜维持生活。三是放债剥削。有放粮的,也有放钱的,利息有加七、加八甚至一倍的。农民一落到高利贷罗网里,就很难脱身,有些农民仅有的一点土地,也会因高利贷的剥削而被地主霸占去,被逼得倾家荡产。农民收入低微,生活贫苦,加之土地使用权由土地所有者支配和决定,既无力量也无心思向土地增加投入,生产力受到限制,阻碍了生产的发展。

## 二、土地改革

为了废除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中共府谷县委根据上级的指示,在农村开展土地改革运动(以下简称土改)。由于本县有一部分地区是土地革命和抗日战争时期的老解放区,其它地区解放的时间也先后不一,因此土改的时间和方法也不同。1948 年 1 月全县解放,2 月 15 日,县委作出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始调剂土地。据统计,这次从地主、富农、小土地出租者手中共调出土地 92200 垧(按习惯一垧等于 3 亩,实际仅 2 亩左右)。但因当时敌人骚扰及干部缺乏,致使工作粗糙,普遍发生违犯政策和调剂不公等现象,随于 1948 年冬和 1949 年春进行了纠偏。1949 年秋冬,在一、二、三、七(即城关、高尧峁、孤山、新民)四个区进行了土改评产工作。1950 年 7 月 6 日,在清水区六乡川口行政村进行土地改革试点。10 月,正式按照中央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进行土改,1952 年 1 月上旬结束。据当时进行土改的四、五、六、八等四个区统计,共没收地主土地 103786 亩,没收庙地 20827 亩,征收半地主式富农、富农、小土地出租者和工商业者兼营的土地 51946 亩,没收和征收区外地主、富农土地 132934 亩,总共没收征收土地 309493 亩,除按政策分配给地主 11471 亩外,其余 298022 亩土地,全部分配给无地或少地的农民。经过土改,地主、富农占有的耕地由人均 79.1 亩,下降为 23.7 亩,中农由人均 17.8 亩上升为 22.5 亩,贫农由人均 12.2 亩上升为 19.8 亩,雇农由人均 3.2 亩上升为 15.4 亩,使农村各阶层人均占有土地数量基本接近,真正实现了“耕者有其田”的理想,彻底消灭了封建土地所有制。

在土地改革中,全县农村划分了阶级成份。总计 24036 户,订为地主的 375 户,占 1.56%;半地主式富农 47 户,占 0.20%;富农 602 户,占 2.5%;小土地出租 78 户,占 0.32%;中农 6374 户,占 26.52%;贫农 14452 户,占 60.13%;雇农 1524 户,占 6.34%;工商业者 222 户,占 0.92%;其它 362 户,占 1.51%。同时废除了封建的债务契约。

土地改革,极大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1952 年,粮食总产 26010 吨,油料总产 644.8 吨,分别比 1949 年增长 28.6%和 480.6%。

府谷县(四、五、六、八区)土改前后各阶层土地占有情况比较表

阶 层	土 改 前			土 改 后		
	土地(亩)	占总面积%	每人平均 (亩)	土地(亩)	占总面积%	每人平均 (亩)
总 计	911784	100	18.3	1044728	100	20.9
地 主	103786	11.38	108.1	11471	1.10	11.9
半地主或富农	26114	2.86	75.3	9781	0.94	28.2
富 农	54887	6.02	41.8	40712	3.90	31.0
小土地出租	10152	1.11	34.2	6678	0.64	22.5
中 农	371971	40.80	17.8	472150	45.19	22.5
贫 农	288173	31.61	12.2	467176	44.72	19.8
雇 农	3493	0.38	3.2	16648	1.59	15.4
工商业者	1381	0.15	81.2	304	0.03	17.9
其 它	31000	3.40	23.4	19123	1.83	14.4
公地、庙地	20827	2.28	—	685	0.07	—

### 三、农业合作化

**农业生产互助组** 农村土改后,广大贫农、雇农和部分中农分得了土地,生产情绪高涨,出现一派劳动致富的景象,但由于刚刚获得翻身,牲口、农具等生产资料不足,经济基础薄弱,加之受个体经济的限制,在生产中发生了许多困难,不少农村又出现雇工、放债、买卖土地等新的阶级分化现象。为了发展生产,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县委本着“自愿互利、典型示范”的原则,引导农民组织起来,举办互助组。从1951年开始,首先组织变工组、临时互助组,进而发展为常年互助组。1951年3月,麻镇区尧峁村农民张东才办起了全县第一个互助组。接着各区、乡先后组织起变工队266个,常年互助组971个。为了取得经验,指导全面,县委选择了一区三乡石庙塬村为重点,试办了杨大媚为首的农副业结合的互助组。变工互助的实践,使农民认识到只有组织起来,才能发展生产、由穷变富。至1952年,互助组发展到3160个,其中常年互助组663个,季节性互助组2497个。参加的男女劳力有22341个,占全县总劳力的47.9%。大多数互助组发挥了集体生产优势,增加了产量和收入,但也有一些临时互助组,因缺乏经验,曾一度出现过“春组织,夏垮台,秋后又重来”的反复过程。1953年互助组减少到1907个(常年组346个,季节组1561个),参加劳力减少到16565个。在总结经验教训的基础上,通过调整互助组领导成员,建立规章制度,互助组又逐步发展起来。到1954年,互助组又发展到2467个,参加农户10066户,占总农户的41.4%。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3年2月,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石庙塬村农民杨大媚,建起了全县第一个土地入股的有10户农民参加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取名“光明”农业生产合作社。由于管理得当,增加了劳力和肥料的投入,当年产量就高出全村20%以上,从而吸收了周围农户。第二年全村三分之二的农户加入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在总结杨大媚初级社经验的基础上,1953年至1954年7月又先后办起尧峁、墙头、沙圪(孤山区)、百草峁、瓷窑沟、柴家塬、

西庄、清水、大塔、沙圪(庙沟门区)、桃峁、杨家沙塄等 12 个初级社。初级社由于集体耕作,统一经营,合理使用劳力,因地种植,改进了耕作技术,产量高于互助组和自耕户。如八区尧峁星光社,全社种粮食作物 391 亩,总产 22289 公斤,平均亩年 57 公斤,比当地互助组高 22 公斤,比单干户高 27 公斤。至此,初级社显示了优越性。1955 年冬到 1956 年春,全县出现建设高潮,初级社达 862 个,入社农户 21527 户,占总农户的 87.3%,平均每社 25 户。初级社的普遍建立。使农业生产得到进一步的发展。1956 年,全县农业总产值 1557 万元,比 1949 年增长 33.5%,其中农业 1142 万元,增长 10.3%;林业 162 万元,增长 80 倍;牧业 228 万元,增长 86.9%;副业 25 万元,增长 2.6 倍。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1955 年 7 月 31 日,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发表。1956 年初,石庙塄、尧峁、墙头、百草峁、西庄等 5 个初级社转为高级社,实行土地归集体,牲畜、农具折价入社,入社农户按劳动日分红。4 月,全县高级社发展到 188 个,入社农户 14378 户,占总农户的 59.2%。到 1957 年 1 月,全县高级社发展到 464 个,入社农户 25351 户,占总农户 25973 户的 97.6%。到 1957 年底,高级社发展到 477 个,全县农业合作化的任务已基本完成,土地所有制也由几千年来的私有制转变为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

#### 四、人民公社

1958 年 8 月 29 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中共府谷县委在城关区一、二乡试建了第一个农村人民公社(以下简称人民公社)——城关人民公社,接着全县一哄而起,掀起办人民公社的热潮。仅 7 天时间,就把全县刚建立不久还没有站稳脚跟的 477 个高级社,全部合并升级为更大规模的 25 个人民公社,实现了人民公社化。这种人民公社,按当时的说法是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农、林、牧、副、渔综合经营的“政社合一”的组织。人民公社建立后,原高级社集体所有的全部土地、林地、基本建设、水利设施、机械农具、粮食、牲畜、肥料、公共建筑、公益金、公积金等公共财产(包括实物和现金),一律归公社所有;社员的自留地、荒坡地等,归公社所有;所有树木、果园等,除宅旁院内树木归原主和每户留一至二株花果树外,均折价归公社;所有大中型农具,折价归社作为投资。大办公共食堂,吃饭不要钱、做活不记工,劳强劳弱、有劳无劳都由公共食堂供给,随意调运大队、生产队和社员的劳力、资金、土地和财产,取消自留地,否定集体贸易和等价交换原则,实行供给制和半供给制,给全县农村经济造成混乱。

人民公社成立后,公社各级组织规模变动频繁。1958 年底,全县有 10 个人民公社,每社平均 2899 户。公社为基本核算单位。1959 年,贯彻中共中央第二次郑州会议精神,纠正无偿调用生产资料的“共产风”错误,并开始进行算帐、退赔。为便于管理,公社下设管理区(范围相当于原来的乡),管理区下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并以大队为基础进行核算。当时 10 个人民公社共设 46 个管理区、336 个大队、1127 个生产队。1961 年 9 月,与神木分县后,为了纠正社、队规模偏大的现象,本县划小为 22 个公社,每社平均 1357 户。公社下撤销了管理区,设生产大队 799 个,生产队 1186 个,生产队仍为基本核算单位。1962 年,根据中共中央《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和《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正式实行“三级(公社、大队、生产队)所有、队(生产队)为基础”的管理和核算制度,大队又合并为 370 个,生产队为 1417 个。其中实行以大队核算的 49 个,以生产队核算的 1307 个。此后生产大队、生产队的规模和核算的范围经常变动不定。至 1983 年全县共有 22 个公社、1 个镇,356 个大队,1413 个生产队,36221 户社员、151819 个农业人口。平均每个社(镇)有 15.5 个大队,61.4 个生产

队,1575户社员,6601人。平均每个生产队26户、107人。规模最大的是高石崖公社,31个大队,39个生产队,2691户,11070人。最小的是墙头公社,9个大队,24个生产队,1075户,4307人。1984年7月,公社改为乡(镇),生产大队改为村民委员会,生产队改为村民小组。到1989年,全县有20个乡、3个镇,362个村民委员会,1350个村民小组,44667户,183146人。

### 五、农业生产责任制

由于人民公社的组织管理和分配形式,超越了农村的客观实际,限制了生产力的发展。因此,改革人民公社的组织管理和经营方式已成为广大农民的迫切要求。1978年以后,本县有些社、队也进行了探索,创造了许多新的经营管理形式,但都没有突破生产队统一核算的旧框框。1979年内蒙古一些地方开始搞联产承包责任制,本县邻近的一些地方暗中仿效。1980年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的通知》即75号文件下达后,府谷县农村各种联产承包责任制发展很快。至1982年,全县除少数几个原来集体经济搞得比较好的生产队外,全部落实了承包责任制,实行了以包干到户为主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形式。其作法是在坚持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前提下,生产队把耕地按人口或人劳比例承包到户,耕畜和农具作价固定到户管理使用,国家的征购任务,集体提留部分分别落实到户,通过经济合同形式来保证承担任务的完成。生产队不搞核算和分配。简言之,就是“保证国家的,留够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这种形式简便易行,利益直接,受到群众的称赞。

1984年,在中共中央1号文件下达后,全县各地在稳定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承包责任制逐步扩展到林、牧、副、渔和农机、水利、科技等各个领域。到1984年底,全县绝大多数生产队和集体林场,建立了林业生产责任制,多数小型水利工程和养鱼水面实行了专业承包管理责任制;荒山、荒坡、荒滩、荒沙、水面开发性承包治理有很大发展,承包治理小流域的农户达1.8万户,承包治理面积102.9万亩。全县有60名农业科技人员,联产承包农作物面积5000亩,技术服务面积20万亩。

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发展,农村不断涌现出个体“专业户”、“重点户”。这些户,是有各种特长的人,从农业生产特别是种植业中分离出来,从事饲养业、手工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专业户,一般有固定劳力或主要劳力,专门从事某项生产,成为家庭经济收入的主要来源。重点户,一般有一定辅助劳力或主要劳力利用业余时间,从事某项生产,大都初具规模。截止1985年,全县有专业户、重点户2300户,占总农户的6.3%。同时还出现了一些专业村。高石崖乡的石庙塬村发展运输业,1985年社会总产值98万元中,仅运输业的产值就达70万元左右。

在普遍推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情况下,有些农户和专业户、重点户想扩大生产规模,但人力、物力、财力和技术力量不足,于是自动联合办企业或承包集体企业;也有的是由国家单位和集体、个人之间联办。这些经济联合体的共同特点是,以自愿互利为基础组织,共同占有部分生产资料,实行按劳分配和按股分红,超出了亲友相帮的简单协作,面向社会,有一定规模,商品量大。经营范围主要有:煤窑、砖瓦窑、铁木器加工和汽车、拖拉机运输等。截至1984年,全县有新经济联合体151个,参加户数539户。

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建立和党对农业政策的调整,农业生产迅速发展,农村经济逐步繁荣,国家、集体、个人收入逐年增多。但是,由于各级领导干部对农村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开始时并没有完全认识,所以在各队开始搞承包时没有很好地去组织引导,致使生产队多年来的积累、集体财产全部被分光,一些水利设施遭到破坏,给以后农业生产的发展造成新的困难。

## 第二节 经济结构的调整

长期以来,府谷县农业经济结构一直很不合理,农业重、工业轻、商业少,比例不够协调,突出的反映是乡镇企业在整个农村经济构成中占的比重小。在大农业结构中,重种植业,轻林牧副渔业。在种植业中又以粮食作物为主,其它作物比重很小,基本上还是一种片面地发展粮食生产的单一农业生产结构。不少搞农业的人,以单纯务农为本职,以自给自足为目标,许多生产项目的安排,是以本地够吃够用为满足,很少考虑向市场提供大宗商品。产业结构带有浓厚的自给性,缺少鲜明的商品性,农副产品商品率很低。特别是从1958年开始,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大搞“一平二调”,高指标、浮夸风和“共产风”严重泛滥。在生产建设上急于求成,在组织管理上用大搞群众运动的办法代替科学管理。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使经济建设遭受了严重挫折,生产急剧下降。1962年粮食产量下降到1955年的水平,全县人均占有粮食仅110公斤,农业总产值比1957年下降5.2%,人均农业总产值95元。

针对上述问题,本县从1960年冬开始认识到上述急于求成的错误,整顿人民公社,调整社队规模。1961年全县10个公社改为22个,275个大队调整为799个,1027个生产队调整为1186个。1962年1月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后,认真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采取下放核算单位,调整农村生产关系等措施,全县农村经济又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主要比例关系有所改善。1965年农业总产值大体上恢复到1953年的水平,比1962年增长40.8%。但是这次调整未解决根本问题,农业经济结构仍不合理,所有制的单一化、分配上的“大锅饭”、体制上的过度集中、生产上的单一种植依然如故。1964年毛泽东主席发出“农业学大寨”的号召,同年冬季,府谷县农村积极响应,学习大寨精神、走大寨道路,组织起以改土为中心的治山治水农田建设专业队,打坝、修梯田、建水库,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对艰苦奋斗,自力更生,改变生产条件,促进农业增产起了积极作用。但同时也在全县推行了大寨的一些“左”的错误作法,诸如搞“穷过渡”、“割资本主义尾巴”、“关闭集市贸易”、“取消社员自留地”,限制社员家庭副业,推行取消劳动定额的“大寨工”等等。“文化大革命”中,受极左路线的干扰,府谷的农业内部比例关系严重失调,经济效益明显下降,生态条件恶化,农村经济凝滞,1975年副业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下降到6%,10年间农民平均每人从集体分配的收入只增加10元左右,是建国以来遭受挫折和损失最严重的时期。

1976年以后,特别是1980年以来,府谷的农村经济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全县农村,由于逐步冲破了“左”的思想束缚,全面推行了土地承包责任制,改变了不适应农业生产力发展的体制,贯彻了放宽政策、搞活经济的方针,极大地激发了农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其热情程度与土改分到土地时不相上下。近几年来,在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指引下,县委、县政府不断总结经验,解决发展过程中存在的新问题,正确引导,逐步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延长土地承包期,保证了承包土地的基本稳定。鼓励农民增加土地投资,增值归己,促进了农村的经济发展。

在稳定、发展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基础上,本县从1984年开始,对农村产业结构进行全面调整。具体从三个层次入手:第一个层次是改革种植业结构,调整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的比例关系。县委、县政府坚持一手抓粮食生产,一手抓多种经营,在稳定粮田,确保粮食增产的

前提下,扩大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不断增加农民的收入。第二个层次是改革大农业结构,调整农、林、牧、副的比例关系。县上把林草建设作为改变府谷面貌,促进生态向良性循环的战略措施来抓,进一步巩固和发展户包治理小流域活动的成果。发动群众开发荒山荒坡荒沟,扩大林草面积,使以畜牧业为主的养殖业稳步发展。第三个层次是改革整个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农业与工业、商业的比例关系,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实行农工商综合经营。在改革农村产业结构的过程中,县委和县政府还认真抓了以下两项关键措施:一是从长计议,抓商品生产基地建设。1984年春,全县确定了葵花、海红子、红枣、花生、蔬菜、小煤炭六个商品生产基地,并在生产任务、管理措施、技术指导、组织领导以及资金扶助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落实。二是推广和运用农业科技,以促进商品生产的发展。

通过以上改革和调整,农业经济结构逐步趋向合理,农业的发展开始出现了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的新局面。主要变化是:

### 一、粮食播种面积的比重适当缩小,经济作物的比重有所扩大

由于近几年粮食产量大幅度增长,农民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于是经济作物的比重不断扩大。1978年全县农作物(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播种面积75.8万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71.1万亩,占93.8%;经济作物播种面积4.7万亩,占6.2%。1985年农作物播种66.35万亩,其中粮食56.95万亩,占85.8%;经济作物9.4万亩,占14.2%。随着经济作物播种面积的扩大,其产值的比重相应地也有较大幅度的提高,1984年种植业产值比1980年增加了130.5%,主要是增加在经济作物上。据墙头等东部几个乡镇的调查,这些地区在近一两年中,经济作物种植面积一般占耕地面积的三分之一左右,而其产值却占到种植业总产值的一半以上。1984年全县种葵花4万多亩,产葵花籽3822吨,比上年增长了80%;种植花生6200亩,总产1091吨,比上年增长39%。多种经营收入3300万元,人均214元,比上年增长63%。

### 二、种植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下降,林牧副渔“四业”的比重上升

1978年以前,种植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多数年份占到60%以上,有的甚至占到80%左右。据1968年统计(按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全县农业总产值1718万元,其中种植业产值1280万元,占74.5%,其它林牧副渔“四业”438万元,占25.5%。1978年以后,由于逐步调整农业生产结构和作物布局,到1989年,在农业总产值中,种植业降到44.8%,其它“四业”上升到55.2%。

### 三、在社会总产值中,工业、商业、建筑业、运输业和饮食服务业的产值比重加大

1984年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按当年价格计算,下同)5964万元,其中工业273万元,占4.58%;农业4888万元,占81.96%;建筑业345万元,占5.78%;运输业288万元,占4.83%;商业、饮食服务业170万元,占2.85%。1986年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7399万元,其中工业1932万元,占26.11%;农业4214万元,占56.95%;建筑业487万元,占6.58%;运输业480万元,占6.49%;商业、饮食服务业286万元,占3.87%。1986年与1984年相比,农业下降25.01%,其它产业上升25.01%,其中工业比重上升21.53%,建筑业上升0.8%,运输业上升1.66%,商业、饮食服务业上升1.02%。到1989年,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达到15604万元,其中工业6619万元,占42.4%;农业5809万元,占37.2%;建筑业665万元,占4.3%;运输业1685万元,占10.8%;商业、饮食服务业826万元,占5.3%。同1986年相比,农业总产值比重下降19.75%,工业、商业、饮食服务业、建筑业、运输业的产值比重相应上升19.75%。

府谷县 1949~1989 年工农业产值比重表  
(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

年 份	工农业总产值(万元)	工业总产值(万元)		农业总产值(万元)	
		金 额	比重%	金 额	比重%
1949	1245	79	6.35	1166	93.65
1950	1889	88	4.66	1801	95.34
1951	964	111	11.51	853	88.49
1952	1699	114	6.71	1585	93.29
1953	1846	123	6.66	1723	93.34
1954	1540	127	8.25	1413	91.75
1955	1168	135	11.56	1033	88.44
1956	1663	106	6.37	1557	93.63
1957	1438	151	10.50	1287	89.50
1958	2204	323	14.66	1881	85.34
1959	1845	339	18.37	1506	81.63
1960	2337	418	17.89	1919	92.11
1961	1810	233	12.87	1577	87.13
1962	1340	120	8.96	1220	91.04
1963	1526	149	9.76	1377	90.24
1964	1881	106	5.64	1775	94.36
1965	1842	124	6.73	1718	93.27
1966	2363	93	3.94	2270	96.06
1967	2251	111	4.93	2140	95.07
1968	1822	104	5.71	1718	94.29
1969	2304	158	6.86	2146	93.14
1970	2545	313	12.30	2232	87.70
1971	3198	708	22.14	2490	77.86
1972	2290	789	34.45	1501	65.55
1973	2447	845	34.53	1602	65.47
1974	3812	741	19.44	3071	80.56
1975	4199	1004	23.91	3195	76.09
1976	4381	887	20.25	3494	79.75
1977	4767	1326	27.82	3441	72.18



续表

年 份	工农业总产值(万元)	工业总产值(万元)		农业总产值(万元)	
		金 额	比 重 %	金 额	比 重 %
1978	4865	1508	31.00	3357	69.00
1979	4769	1396	29.27	3373	70.73
1980	3874	1679	43.34	2195	56.66
1981	3453	1281	37.10	2172	62.90
1982	5156	1506	29.21	3650	70.79
1983	5304	1730	32.62	3574	67.38
1984	6447	1753	27.19	4694	72.81
1985	5369	2576	47.98	2793	52.02
1986	7719	3944	51.09	3775	48.91
1987	8099	4820	59.51	3279	40.49
1988	10853	6268	57.75	4585	42.25
1989	12574	9168	72.91	3406	27.09

府谷县 1949~1989 年农业总产值构成表

(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

单位:万元

年 份	农业总产值 合 计	种植业 产 值	林 业 产 值	牧 业 产 值	副 业 产 值	渔 业 产 值
1949	1166	1035	2	122	7	...
1950	1801	1663	2	127	9	...
1951	853	688	7	145	13	...
1952	1585	1397	10	161	17	...
1953	1723	1428	17	254	24	...
1954	1413	1043	18	325	27	...
1955	1033	754	20	236	23	...
1956	1557	1142	162	228	25	...
1957	1287	902	122	242	21	...
1958	1881	1418	115	241	107	...
1959	1506	1030	123	266	87	...
1960	1919	1407	189	230	93	...

续表

年 份	农业总产值 合 计	种植业 产 值	林 业 产 值	牧 业 产 值	副 业 产 值	渔 业 产 值
1961	1577	1269	171	137	...	...
1962	1220	863	212	140	5	...
1963	1377	1078	68	225	6	...
1964	1775	1339	73	306	57	...
1965	1718	1179	223	258	58	...
1966	2270	1895	47	270	58	...
1967	2140	1623	153	306	58	...
1968	1718	1280	95	285	58	...
1969	2146	1699	105	284	58	...
1970	2232	1659	139	384	50	...
1971	2490	1566	61	862	1	...
1972	1501	873	184	444	...	...
1973	1602	993	237	364	8	...
1974	3071	2188	396	472	15	...
1975	3195	2308	397	476	14	...
1976	3494	2449	252	561	232	...
1977	3441	2375	253	574	239	...
1978	3357	1687	1146	499	25	...
1979	3373	1744	1112	492	25	...
1980	2195	1295	324	576	...	...
1981	2172	1377	235	528	32	...
1982	3650	2335	456	740	119	...
1983	3574	1980	335	794	465	...
1984	4694	2967	711	657	359	...
1985	2793	1450	734	563	37	...
1986	3775	2524	659	566	25	1
1987	3279	1707	536	698	338	...
1988	4585	2723	787	908	167	...
1989	3406	1525	691	1019	165	6

## 第二章 经济管理

###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时期,府谷县政府设建设局(后改为建设股),主管农业生产。民国三十二年(1943)九月,县农业推广所成立,专门负责推广良种、宣传防治病虫害技术等。1947年11月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农业生产归四科即后来的建设科管。1956年归农业科。1957年改为农林水牧局,1958年与神木并县后变为农业部;1961年分县后改为农林局。1967年农林局业务由生产指挥部主管。1968年,农业生产由县革命委员会生产组下设的农林水牧站负责;1971年复设农林水牧局,1972年改为农牧局,1980年农牧分设后建立农业局。其职责是主管农业政策的贯彻落实,全县农业生产的计划安排、指挥管理,农业科学技术的试验、示范、引进、推广、科技人员培训等。1989年,农业局有干部职工9人,赵振功任局长,张生平任副局长。

农业局下设单位有:

**农业技术推广站** 1953年在麻镇区成立全县第一个农业技术推广站(简称农技站),有技术干部5人。1955年成立孤山区农技站,两站共有技术干部10人。1956年在老高川、武家庄成立两个区农技站,同时成立了府谷县农技站,农技职工达30多人。1957年增设哈镇、庙沟门两个区农技站,至此区有站,农技队伍发展到50多人。1961年将县农技站改名为农业科学研究所,1963年又恢复农技站的名称。1976年将农技站又改名为农业科学研究所,1982年又复名为农技站。现有职工18人,其中专业技术干部10人。

**种子公司** 神府并县期间成立种子公司。1961年分县后成立县种子站。同年撤销种子站,其业务交粮食部门管理。1963年重新成立种子站,设在孤山五里墩,编制3人。1968年县农林水牧站成立,种子站撤销,业务归农林水牧站。1972年恢复种子站,编制职工10人,1978年改名种子公司。现有职工22人,其中专业技术干部9人。

**园艺场** 1963年将孤山五里墩苗圃改为府谷县良种示范繁殖场,有职工10人,耕地100亩。1977年11月将五里墩良种示范繁殖场改为府谷县种猪场,将良种场迁往皇甫乡的段寨,改名为府谷县原种场,1987年易名为府谷县园艺场。场内现有水地400亩(其中果园240亩),山旱地300亩,树9000余株,拥有固定资产29万元。有职工9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4人。

**植保植检站** 1982年成立府谷县植保植检站,与县农业技术推广站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个牌子。1985年植保植检站分设。现有职工8人,其中专业技术干部7人。

**园艺工作站** 1982年成立,主要业务是负责引进和推广果树先进栽培技术。初成立时有职工4人,现有职工20人,其中专业技术干部10人。

## 第二节 劳动管理

**互助组时期** 有临时季节性互助组和常年互助组两种。临时季节性互助组人员不固定,到农忙时期,由参加人员户协商,统一安排生产,共同参加劳动;常年互助组,人员固定,有计划、有分工、有安排、有管理制度,农副业结合,有专人负责,也是集体劳动。

**农业合作社时期** 管理机构为合作社生产管理委员会,设有社主任1人,副主任1~3人,分管各作业组;组设组长1人,副组长1~2人,领导社员生产劳动、记工等。初级社时土地入股分红,高级社时取消土地按股分红,管理上采取“三包四定一奖赔”的办法,即对作业组实行包产、包工、包投资、固定耕地、牲畜、农具、劳力,超产奖励,硬奖硬赔。

**人民公社时期** 凡是有劳动能力的人,都要参加集体劳动,不劳动者不得食。在组织管理上,有公社管理委员会,设主任(社长)1人,副主任(副社长)1~2人,委员7~15人;下设大队有大队长1人,副大队长1~3人,委员7~15人;大队下设生产队,生产队设队长1人,副队长1~2人,直接指挥生产劳动、记工、核算分配等。在劳动管理上,建社初期实行大兵团作战,集中劳动,集体操作,效率、质量不高,形成窝工浪费。以后实行定额管理,即生产队按公社下达的生产计划,把农活适时安排到组或社员个人,提出数量、质量和完成任务的时间要求,并且按照定额评工记分,按照技术操作规程验收劳动结果,明确责任,对作业组和社员进行表扬奖励或批评惩罚,并定有一定的请假、休假制度。但在实践中问题很多,干部和社员,社员和社员之间常发生矛盾,难分难解,影响团结,凝聚力很差。

## 第三节 收益分配

### 一、粮食分配

在生产资料私有,农民单家独户经营时期,粮食的使用是由农户自行安排的。1953年国家实行统购统销政策,当年从农民手中购回粮食2425吨,占粮食总产量25775吨的9.4%。在互助组时期(1951~1955年),由于耕地、牲畜、农具等生产资料与自耕农一样,均属私人所有,粮食等农产品分配形式一般根据组员所有土地多少,劳动力强弱,牲畜农具多少等,采取“自愿互利,等价交换”的原则,把组员之间长、欠工分别按以工还工、现金找补、实物偿还等三种办法解决。在合作化时期(1953~1958年),工业、畜牧业没有大的发展,城镇人口不多,粮食不紧缺。粮食分配形式一般是先交公购粮,再留足籽种、饲料,剩余粮食作为社员口粮按人劳比例分配到户。人民公社时期(1958~1981年),1958年到1959年,吃饭实行公共食堂制,粮食虽按人分配,但由集体掌握使用不分配到户。从1961年开始,除完成国家公购粮和留过籽种、饲料、储备粮外,社员所得部分实行按人分配的办法。按人分配一般是按成人分配,未成人一般1~3岁折0.4成人,4~6岁折0.6成人,7~9岁折0.8成人,10岁以上为成人。由于按人分配不能调动社员的劳动生产积极性,便出现了按人劳比例分配,即除扣留外,可分配部分按“人八劳二”或“人七劳三”等开成,名为按劳分配,实际上还是平均主义。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对粮食分配方法是,公购粮任务落实到户,以户完成,其籽种、饲料和口粮农户自行安排。这种分配方式最受农民欢迎。

府谷县 1972~1980 年粮食分配情况表

单位:吨

年 份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粮食分配总量	12605	22210	34050	33065.05	41686	38155.5	35725	37125	21741.2	
国家部分	合 计	190	1030	3320	3845.75	5432	4049	2945	3140	524.2
	公 粮	—	—	—	1137.45	1841	1654.5	1195	960	252.1
	购 粮	—	—	—	2708.3	3591	2394.5	1750	2180	272.1
集体部分	合 计	4885	6670	8405	9115.95	12489.5	10334.5	8415	9350	7630.8
	籽 种	1725	2145	2745	2556.9	3735	3319.5	3080	3310	2846
	饲 料	2815	3880	4215	4239.6	5430	4479.5	4105	4450	4210.9
	储备粮	130	285	560	694.75	1246.5	706.5	50	85	32.9
	其它留粮	215	306	885	1624.7	2078	1829	1180	1505	5410
社员分配	合 计	7530	14510	22325	20103.35	23764.5	23772	24365	24635	13586.2
	按人分配	5785	10785	17860	16051.65	18835	19119.5	16470	16450	8510.9
	按劳分配	1745	3725	4465	4051.7	4929.5	4652.5	7895	8185	5075.3
	人均口粮	0.066	0.104	0.163	0.157	0.169	0.170	0.175	0.176	0.096
备 注	1. 此表数字根据统计上报资料计算,实际产量和人均口粮大于表列数字; 2. 社员人均口粮不包括自留地收入,自留地按人平均可生产粮食 100 公斤左右。									

## 二、其它实物分配

从互助组到人民公社时期的实物,除粮食外,其它如油料、棉花、水果、副食品和主要副产品,基本上是按照分配粮食的方法进行分配的。对一些次要的产品如饲草、秸秆、引火柴等还有按户分配的,做法不一,大同小异。

## 三、现金分配

农业集体化以后,农村经济组织的经营成果大都以现金的形式体现。现金的分配是农村分配的核心。在初级农业合作化时期,现金是以劳动日和入股土地分配的,全县大体上是扣除生产费用以外,按劳动日分 70~80%,土地分 20~30%。在取消土地入股分红的高级农业合作社和人民公社时期,现金完全是按劳动日分配的。

在农业集体化初期,农村经济收入少,费用也少,一般年费用投入约占可分配收入的 20%。灾歉年费用比例稍高些,丰收年则低些,但最高没有超过 25%,最低也在 15%以上。从 60 年代初期开始,由于化肥、农药、良种的大量使用,加之经营管理不善,形成投资大、收入少。1972 年全县农村可支配收入为 629 万元,费用 256 万元,占可支配收入的 40.7%;交纳税金 6 万元,占 10%;集体提留部分,包括公积金、公益金、生产费基金和储备粮基金共 75 万元,占 11.9%;农民所得 288 万元,占 45.8%,每人平均分配 25.2 元。不少农户所得现金不够支付所得实物价款,因而出现超支户,不能兑现。1972 年当年超支户达 3592 户,占总农户的 13.5%。同时出现 13340 户分空户(帐上有钱,但得不到现金),占参加分配的 50.3%。到 1980 年,总收

入为 974 万元,费用 429 万元,占 44%;社员所得 436 万元,占 44.8%;每人平均分配仅为 30.6 元,当年超支户达到 7683 户,占参加分配户的 19.5%;超支款 40 万元,占社员分配总额的 9.2%。1982 年全县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情况开始转变,当年可分配总收入 1781 万元,费用为 383 万元,占 21.5%;社员所得 1112 万元,占 62.4%。到 1988 年总收入上升到 10958 万元,费用 4372 万元,占 39.9%,农民所得 5597 万元,占 51.1%,每人平均分配 343 元,创历史最高水平。

在农业集体化时期,社员分配在实行按人、按劳或按人劳比例开成办法的同时,对劳少人多的困难户和“五保户”(对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疾社员保吃、保穿、保住、保用、保安葬),还给予具体的照顾,以确保他们的基本生活需要。

本县农村收益分配,在农业合作化时期,基本上贯彻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兼顾的原则。到人民公社化以后,情况逐渐发生变化,主要是过分强调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而对社员个人利益有所忽视。把“三兼顾”解释为“先国家、再集体、后个人”,使积累和消费产生了不协调的状况,积累逐年增高,消费相对下降,劳动日价值越来越低,劳动工分越来越高。1972 年全县每个劳动力平均劳动日(10 分工折一个劳动日)334 个,1975 年升到 432 个,1976 年达到 487 个。

府谷县 1972~1989 年农村现金收益分配表

单位:万元

年 份	1972	1973	1974	1975	1976	1977	1978	1979	1980
一、收入总计	629.4	903.8	1123.6	1077.2	1315.8	1314.6	1202.9	1359.7	973.6
其中:种植业	337	527	782.3	742.6	927.4	905	830.3	85.9	589
二、费用总计	255.7	322.9	333.3	333.6	420	434.9	388	494.8	429
其中:生产费用	228.6	300.7	318.8	307.6	394.3	400	463	467.2	376.2
三、分配总计	373.7	581	790.3	743.6	895.8	879.7	814.9	864.9	544.6
1. 税金	5.8	13.5	26.2	28	33.1	30.2	25.7	25.7	11.6
2. 集体提留	7	114.8	157.3	142.9	219.1	188	152.4	147.8	96.7
其中:公积金	24	42.2	50.4	45.1	53.5	59.3	56.6	50.5	35.1
公益金	9.4	14.3	15.6	15.9	18.3	18.9	14.4	15.4	10
储备粮基金	1.8	5.7	16.5	15.3	26.4	13.8	3.4	1.9	0.4
生产费基金	39.8	52.6	74.9	66.6	120.9	96	78	70.5	39.9
3. 其 它	5.3	8	13.2	17.4	2.2	14.6	2	...	...
4. 社员所得	287.6	444.7	593.6	554.2	641.4	646.9	634.8	691.4	436.2
劳动日值(元)	0.19	0.23	0.26	0.25	0.24	0.28	0.28	0.30	0.25
人均收入(元)	25.2	32	42.2	43.2	45.5	46.2	45.4	49.2	30.6

续表

年 份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一、收入总计	1013	1781	2294.9	4117.1	3774	6135.9	6502.9	10958	11304
其中:种植业	672	1267.6	1194.6	2501.5	1071.4	2686.0	2106.4	3252	2230
二、费用总计	359	382.7	576.5	935.1	1564.9	3453.3	2417.9	4372	4697
其中:生产费用	315	344.3	508.6	837.9	1250.6	2793.8	1755.1	4334	3532
三、分配总计	654	1398.3	1718.4	3182	2209.2	2682.6	4085.0	6586.0	6607
1.税金	20	33.4	62.8	69.3	93	131.8	146.1	231	27
2.集体提留	76	75.4	274.3	640	228.1	212.4	242.8	758	958
其中:公积金	24	30.7	64.2	153	77.4	168.7	135.1	438	625
公益金	10	23.7	29.5	64	59.9	36.7	55.9	222	268
储备粮食金	0.02	—	—	—	—	—	—	—	—
生产费基金	6	—	—	—	—	—	—	—	—
3.其它	—	—	—	—	—	—	—	—	—
4.社员所得	558	1112	1381.3	2472.7	1888	2338.4	3696.1	5597	5376
劳动日值(元)	—	—	—	—	—	—	—	—	—
人均收入(元)	38	74.8	91.7	164.1	122	149	233	343	324.4

全县平均劳动日值,最高的是1979年,仅为0.3元,不少年份、不少地区每个劳动日只能分配几分钱到1角多。劳动日价值低,严重地挫伤了社员参加集体生产劳动的积极性。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农村经济迅速发展。1988年同1978年相比,全县农村经济总收入增长7.4倍,纯收入增长7.1倍,粮食总产增长48.1%,油料总产增长8.3倍,集体提留资金增长4倍,每人平均分配收入增长6.5倍,大大调动了农民劳动生产的积极性。

### 第三章 种 植 业

府谷县土地广阔,耕层深厚,光照充足,适宜种植业生产。连城峁、新庄子、桥沟北盖峁、大小石堡、朱家峁等地发掘的仰韶、龙山文化遗址表明,远在新石器时代,本县就有谷物种植。到秦汉时期,由于实行“屯兵戍守”和“移民实边”的政策,军垦、民垦并举,垦殖业已初具规模。然而,在过去的长期岁月中,由于科学技术落后,生产力水平低下,耕作粗放,产量不高,种植业的发展是相当缓慢的。为求温饱,农民发展生产的主要手段是倒山轮作,垦荒种地。垦殖面积越来越大,天然植被被破坏,水土流失加重,土壤肥力减退,形成了一个开荒种地——水土流失

——肥力减退——单产下降——扩大开荒的恶性循环局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县执行党的一系列农业政策和技术措施,改革耕作制度,扩大良种,改进耕作技术,开展植物保护,发展农业机械,使农业生产得以迅速发展。近几年来,府谷县种植业发展总的情况是,农耕地减少,粮播面积下降,单产提高,总产增加,经济作物和其它作物都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耕作制度和种植业内部结构逐步趋向合理。

## 第一节 耕作制度

随着生产条件的改变和科学技术的发展,本县传统落后的耕作方式逐步得到改变,新的先进的耕作方法正在逐步推广和发展。

**轮休** 府谷过去缺水、缺肥,地广人稀,不少地方实行倒山种田,即这块地种植,让另一块休闲养地,三至五年后进行交替。有的地方夏粮收获后深翻整理,除种少量小日月谷子和荞麦、蔓菁外,大部分休闲养地。有的地方秋粮收获后,一部分地进行深翻整理,一个冬春休闲养地,来年夏季种晚秋作物。这种情况,在解放后至60年代以前较为普遍,进入70年代以后,随着耕地面积的减少,水浇地面积的扩大,复种指数的提高,休闲地趋于减少。

**草田轮作** 府谷人少地广,历来农民就有“不种百亩,不打百石”的广种薄收的习惯。全县1949年仅有9.8万人,耕地面积多达150万亩,农业人均15.3亩,粮播面积127万亩,人均13亩,平均亩产16公斤。建国以后广种薄收还继续发展,到1957年粮播面积达到141万亩,平均亩产仅有12.5公斤。鉴于开荒种地,广种薄收酿成的植被破坏,水土流失,土壤肥力减退,单产降低,在50年代中期就提出了减缩农耕地,还林还牧,改广种薄收为少种高产多收的方针。这个方针从1958年开始收到效果。经过31年的时间,到1989年耕地减少到83.2万亩,粮食播种面积减少到60.3万亩,即耕地减少41.9%,粮播面积减少57.2%。减少的耕地除一部分用于造林外,主要用于种草,实行草粮轮作,即在农耕地上种植牧草,在牧草旺盛期过去,再有计划地开垦种植农作物。其轮作办法是:草木栖→草木栖→糜子→马铃薯→糜子→高粱;苜蓿→苜蓿→苜蓿→糜子→糜子→马铃薯→谷子;糜子→糜子→谷子→油菜→荞麦→苜蓿;草木栖→草木栖→糜子→谷子;糜子→谷子→黑豆→谷子→荞麦苜蓿。

**倒茬** 随着生产条件的改变,生产力的提高,本县农民逐步采取用地作物和养地作物相结合的办法,提高农作物产量。高粱、玉米、糜子、谷子等用地作物收获后,种植马铃薯、豆类、油料培肥地力。主要倒茬方式是:

糜子→谷子→马铃薯→糜子→黑豆→高粱;  
 糜子→谷子→黑豆→糜子→高粱→红、菜豆;  
 糜子→谷子→油菜→糜子→高粱;  
 糜子→黑豆→糜子→谷子→马铃薯→糜子;  
 糜子→黑豆→糜子→谷子→马铃薯;  
 糜子→谷子→黑豆→糜子→高粱→马铃薯;  
 糜子→谷子→豆类→糜子;  
 糜子→谷子→豆类;  
 糜子→谷子→马铃薯→糜子→谷子→油料;



糜子→谷子→黑豆→糜子→谷子→黑豆；  
豆类→糜子→谷子→马铃薯→谷子→高粱；  
糜子→马铃薯→谷子→豆类→糜子→谷子。

以上这几种倒茬方式主要在山旱地实行。川水地在本县甚少，其倒茬方式比较简单。70年代以前基本上是第一年小麦→小日月糜谷，第二年谷子。1973年以来，一般为第一年小麦，复种小日月糜子，第二年或玉米或高粱或谷子。由于川水地区一般两年为一个倒茬周期，很少见到豆茬，更少见到豆科牧草。

**复种** 本县历来多以一年一熟为主。60年代开始推广小麦复种小日月糜谷，玉米、马铃薯地种回茬糜子、蔬菜等，复种指数为110.4%。耕作制度演变为小麦+糜谷(小日月)、玉米+白菜或马铃薯+糜子一年两熟制，小麦、糜子、谷子轮作两年三熟制。在作物布局上，小麦、夏杂粮等低产作物种植比重降低，玉米、高粱、薯类等秋粮高产作物的比重增加。油料等经济作物有所发展，绿肥面积和秸秆还田发展较快。

**间作套种** 间作套种在民国年间就有，但真正作为科学种田在较大范围推广，还是在1960年以后。它始于水肥条件好，人多地少，群众历来有精耕细作习惯的川水地区。目前间作套种的形式有高粱大豆间作、春小麦大豆或豌豆间作、玉米菜豆间作、高粱谷子间作、糜子与大豆、豇豆、绿豆混作，以及农作物、枣树间作套种等。1970年后本县推行麦茬点播玉米。到1989年间作套种发展到20多万亩。初步解决了夏秋作物争时矛盾，提高了土地利用率。

## 第二节 作物面积与产量

### 一、粮食作物

府谷县粮食作物在农业生产中，历来占据主导地位。其粮食作物布局以糜子、谷子、大豆、马铃薯等四大作物为主，其次为小麦、高粱、玉米、荞麦、碗豆、扁豆、小豆、绿豆、豇豆、蚕豆、以及红薯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耕作粗放，广种薄收，产量低而不稳，大小年馑时有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粮食生产迅速发展。1949年全县粮食播种面积127.49万亩，平均亩产15.9公斤，总产20225吨。1956年农业合作化后，粮食播种面积增为135.81万亩，平均亩产16公斤，总产21800吨。从1960年开始，由于工作指导上的失误和自然灾害的影响，粮食产量大幅度下降。1962年粮食播种面积116.55万亩，平均亩产仅12公斤，总产14180吨。1962年以后，中央调整了农村经济政策，化肥、农药、良种逐步推广使用，“三田”(水地、坝地、梯田)面积增加，加之采用地下害虫防治、间作套种、草田轮作等措施，粮食产量呈螺旋式上升状态。到1974年，粮食播种面积75.23万亩，平均亩产首次突破50公斤大关，达51公斤，总产上升到38425吨。1979年粮播面积68.66万亩，总产44276吨，平均亩产64.5公斤。1980年后，本县实行了农业生产责任制，调动农民劳动积极性，农民有了生产自主权，粮食产量猛增，到1988年，全县粮食播种面积60.91万亩，平均亩产上升到99公斤，总产达到60306吨，创历史最高水平。与建国初的1949年相比，总产增长1.98倍，人均(农业人口)占有粮增长79.9%。

**糜子** 本县光照充足，热量丰富，大部分土壤质地为黄绵土，是糜子生长的良好环境。糜子属禾本科黍属的一年生草本植物，原产于我国西北部，是本县古老的传统作物之一，建国初期栽培面积达30万亩以上，占粮播面积的25%。近年来种植面积多在16万亩以上，1984年播种17.9万亩，占全县粮播面积的29.1%，总产17618吨，占全县粮食总产的32%，单产由1949

年的 15 公斤提高到 1984 年的 99 公斤。从播种面积和总产量来看,糜子在本县粮食作物比重中都居首位,单产仅次于高粱、玉米和马铃薯,居第四位。糜子在本县以东北部的黄土丘陵区播种最多,面积占到粮播面积的 40.7%;西部长城沿线风沙区播种面积占到该区粮播面积的 28.3%;南部土石山区播种面积占到该区总播面积的 23.5%。在品种上,农家品种较多,最近几年推广了一批新的优良品种。目前,全县糜子品种(包括软糜子)共有 20 多个,种植面积最大的是伊糜 5 号、大红、二红、大黄、二黄、小红、小黄糜子,播种面积都在万亩以上。1949 年到 1965 年,糜子产量低而不稳,平均亩产没有超过 25 公斤,最高的 1961 年亩产也只有 23 公斤。这一时期在糜子生产上处于广种薄收阶段。1966 年到 1973 年,糜子单产全县平均达 30 公斤,其原因主要是推广施用化肥,在栽培技术上比以前有所改进。但在这几年中,县上曾提出过一个错误的口号,即:“打烂浆米罐,彻底闹革命”,使高粱、玉米上山代替糜子,将糜子排挤在瘦薄地上,产量有所影响。从 1974 年开始,改变了作法,糜子亩产突破 50 公斤,除 1980 年、1985 年和 1989 年因天旱,亩产分别降到 38 公斤、29 公斤和 48 公斤外,其余年份均在 50 公斤以上。孤山乡代石畔村孙埃旺 1979 年、1980 年和 1981 年种植水地糜子,单产分别达到 468.5、468、469 公斤;高石崖乡石庙塆村 1979 年种植 884 亩山旱地糜子,亩产平均达到 191 公斤,1981 年县上又在该村搞的千亩糜子样板田,亩产平均达 126 公斤。

**谷子** 是一种喜温作物,耐旱,抗逆性强,适应性广,在本县种植历史悠久,为全县主要粮食作物之一。1949 年全县种植 35.12 万亩,平均亩产 15 公斤,总产 5270 吨。此后至 1965 年(除 1959 年)每年种植面积均在 30 万亩以上,总产为 2325~8965 吨。面积最多的 1952 年,种植 42.7 万亩,占全县粮播面积的 30.5%,总产 8325 吨,占全县粮食总产的 32%。1966 年至 1970 年,种植面积平均为 28.5 万亩,平均亩产 29.3 公斤,总产在 5450 吨到 9375 吨之间。1971 年以后,由于水利事业的发展 and 解决群众温饱问题的急需,玉米、高粱、薯类等高产作物在粮食作物中的比重逐年增大,谷子的比重相对减少,到 1976 年面积为 14.3 万亩,只占全县粮播面积的 19.3%,1989 年种植面积又下降为 9.43 万亩,占粮播面积的比重下降到 15.6%。目前,在各类粮食作物中,谷子播种面积仍居第二位,总产居第三位,单产由 1949 年的 15 公斤提高到 1988 年的 78.3 公斤,仅次于玉米、高粱、薯类、糜子,居第五位。

**大豆(黑黄豆)** 为本县四大作物之一,栽培历史悠久。1949 年种植 18.69 万亩,平均亩产 9.5 公斤,总产 1800 吨。1954 年种植面积扩大到 22.19 万亩,占该年粮播面积的 16.4%,总产 3795 吨,占全年粮食总产的 20.3%。1968 年面积减为 12.8 万亩,平均亩产 14.5 公斤,总产 1855 吨。1969 年至 1978 年,面积一直稳定在 6 万亩以上。由于豆类价值高,销售快,从 1979 年开始,大豆面积回升,到 1988 年,种植面积达 11.16 万亩,占全县粮播面积的 18.3%,平均亩产 46.5 公斤,总产 5194 吨,比 1949 年分别增长 3.8 倍和 1.9 倍。

**高粱** 本县主要粮食作物之一。1949 年种植 2.5 万亩,平均亩产 6.7 公斤,总产 190 吨。由于耕作粗放,品种较差,单产一直很低,直到 1965 年,亩产始终没有突破 50 公斤。1966 年开始引进生育期较短的杂交品种,当年平均亩产 68 公斤,总产达到 2440 吨。1975 年种植面积增加到 4.95 万亩,平均亩产上升到 168 公斤,总产 8310 吨,总产居糜子之后列第二位。1988 年种植面积 1.19 万亩,平均亩产 327 公斤,成为全县仅次于玉米的高产作物,总产 3889 吨,亩产和总产分别比 1949 年增长 42 倍和 19.5 倍。

**玉米** 在本县历史不长,解放初期只有零星种植。1949 年种植面积 0.09 万亩,平均亩产 25 公斤。1958 年,种植 0.41 万亩,平均亩产 45 公斤,总产 185 吨。60 年代后,水浇地面积扩

大,化肥供应增加,玉米种植由山地向水地发展,加之推广种植优良品种,产量很快提高。1965年种植面积1.08万亩,平均亩产55.1公斤,总产595吨。70年代后,种植面积一直稳定在2万亩左右,平均亩产150公斤以上。1979年种植面积2.4万亩,平均亩产295公斤,总产7082吨。1980年以后,由于全面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群众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名贵杂豆面积逐年增加,玉米面积相对减少。1985年后,种植面积又开始回升,到1988年种植面积为2.57万亩,总产达10659吨。

**薯类** 马铃薯(洋芋)为主,红薯次之。1949年,本县种植面积8.25万亩,平均亩产49公斤(按5公斤鲜薯折1公斤原粮算产),总产4045吨。1951年以后,面积和产量逐步减少,最少的1952年播种仅0.42万亩,总产只有240吨。60年代初,粮食短缺,薯类面积迅速增加到7.26万亩,总产3355吨。1975年至1980年,每年种植8至12万亩,总产在3460吨至9725吨之间。其中1977年种植12.75万亩,占粮播面积的17.8%,成为解放以来种植面积最大的年份。1981年以后,随着粮食增产,农民生活改善,薯类面积有所减少。1985年种植7.18万亩,平均亩产76.7公斤,总产5512吨。1985年后,随着马铃薯加工企业的发展,薯类作物又开始回升,到1988年,种植面积8.9万亩,总产达12708吨。

**小麦** 是本县传统作物之一。1949年种植面积12.73万亩,占全县粮播面积的10%,平均亩产16.5公斤,总产2100吨,占全年粮食总产的10.4%。1950年~1969年,种植面积在6万亩以上,大部分年份在10万亩左右,种植面积仅次于糜子、谷子、大豆,在各类粮食作物中居第四位。其中1950年种植12.43万亩,平均亩产22公斤,总产2760吨,是历史上小麦产量最高的年份。1970年以后,由于行政干预,全县小麦种植面积不断减少,到1985年,全县仅种155亩,总产只有13.5吨,平均亩产87公斤。近几年在大昌汉等乡镇试种秋小麦获得成功,小麦种植面积又开始回升,到1989年,小麦种植面积增加到1.49万亩,但因遭受严重自然灾害,总产仅51.3吨,平均亩产3.4公斤。

**水稻** 在本县种植历史较短,面积也少。1951年开始在大昌汉、老高川乡零星种植,平均亩产107.5公斤,总产5吨。1958年“大跃进”时,是府谷历史上种植水稻最多的年份,面积1600亩,总产50吨。其它年份均没有突破1000亩。1960年以来,由于地表水逐年减少,有的稻区水源枯竭,加之投工多,产量不高,不少水田变为旱地,且群众又没有种植习惯,1967年以后,本县再没有种植水稻。

#### 夏杂粮

府谷县种植的夏杂粮有大麦、豌豆、扁豆等。1949年种植11.5万亩,亩产7.5公斤,总产865吨。种植最多的1952年,面积达18.12万亩,占全县粮播面积的13%,平均亩产16公斤,总产达2880吨,占全县粮食总产量的11.1%。1969年以前,种植面积一直稳定在10万亩左右,平均亩产14公斤,总产平均在1400吨以上。1970年以后,由于夏杂粮虫害多、怕旱、产量低,加之在指导生产上一味追求产量,采取不适当的措施增种“两杂”,压缩夏杂粮面积,播种逐年减少,到1989年仅播种1.91万亩,总产只有189吨,与解放初期相比,种植面积和总产量均大幅度下降。

**秋杂粮** 本县种植的秋杂粮有荞麦、绿豆、豇豆、小豆等。1949年种植7.96万亩,平均亩产16.5公斤,总产1300吨。50年代以后,种植面积一直稳定在10万亩左右,总产在585吨至5040吨之间。种植面积最多的是1955年,达16.72万亩,占粮播总面积的12.4%,亩产最低的是1951年,只有6公斤。亩产和总产最高的是1969年,亩产50公斤,总产达5040吨,占全年

粮食总产量的 15.5%。70 年代以后,由于全县主要抓“两杂”和“两薯”(马铃薯、红薯)的种植,秋杂粮的种植面积减少到 5 万亩左右。1980 年以后,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群众的温饱问题基本得到解决,秋杂粮种植面积又开始回升,到 1989 年,全县种植面积达 8.39 万亩,尽管遭受严重的自然灾害,总产仍达到 1540 吨。

府谷县 1949~1989 年部分年份粮食作物面积与产量统计表 单位:万亩、吨

年份	夏粮合计		小麦		夏杂粮		夏洋芋		秋粮合计		水稻		玉米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1949	24.28	3010	12.73	2100	11.5	865	0.05	45	110.31	17215	...	...	0.09	20
1950	23.2	3935	12.43	2760	10.72	1125	0.05	50	113.05	28925	...	...	0.1	30
1952	29.73	4370	11.53	1415	18.12	2880	0.08	75	110.06	21640	...	5	...	...
1955	22.81	885	8.44	230	14.16	500	0.21	155	112.41	11805	0.02	5	0.17	25
1957	26.71	3335	10.41	1605	16.05	1560	0.25	170	114.25	13995	0.07	10	0.26	85
1960	20.36	2145	11.75	945	8.31	960	0.3	240	93.33	17635	0.07	50	0.93	425
1962	19.55	1570	8.66	830	10.78	675	0.11	65	97	12610	0.01	5	0.3	165
1965	22.71	3150	9.64	1800	12.95	1260	0.12	90	99.6	15620	0.01	5	1.08	595
1966	20.1	1855	6.7	530	13.2	1165	0.2	160	97.4	36535	...	5	0.8	1040
1968	18.5	1675	7.1	705	10.7	740	0.7	230	94.6	19835	—	—	0.7	865
1970	13.5	2370	5.7	950	7.5	1215	0.3	205	86.4	15630	—	—	2.2	3180
1972	10.42	1170	4.23	520	5.89	460	0.3	190	69.54	14240	—	—	1.3	1675
1975	9.33	2295	5.23	1405	3.82	615	0.28	275	65.82	40265	—	—	1.39	3235
1976	10.41	3435	6	2105	4.25	1095	0.16	235	63.97	46750	—	—	1.84	5765
1978	8.65	1700	4.16	765	4.43	865	0.06	70	62.48	39025	—	—	3.17	7165
1979	7.1	1247	3.41	715	3.64	489	0.05	43	61.59	43029	—	—	2.4	7082
1980	5.92	1248	2.33	566	3.52	600	0.07	82	60.96	23802	—	—	2.48	4141
1981	2.77	608	0.85	269	1.71	231	0.21	108	63.44	30949	—	—	1.59	3732
1982	2.92	1107	0.33	225	2.36	614	0.23	268	62.72	46331	—	—	1.6	4244
1983	3.1	664	0.21	209	2.76	343	0.12	112	62.12	30463	—	—	1.45	3468
1984	3.13	778	0.1	78	2.86	544	0.17	156	58.34	54237	—	—	1.56	5973
1985	2.04	278	0.02	13	1.89	131	0.14	134	54.93	19756	—	—	1.63	3079
1986	3.07	801	1.4	20	1.67	561	...	220	57.73	51948	--	—	2.1	7752
1987	2.81	788	0.14	16	2.41	519	0.26	253	58.94	30541	—	—	2.52	4918
1988	2.74	658	0.01	7	2.17	418	0.18	233	58.18	59648	—	—	2.57	10659
1989	3.58	373	1.49	51	1.91	189	0.18	133	58.18	25329	—	—	2.65	6100

续表

年份	高粱		谷子		糜子		薯类		杂粮		大豆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1949	2.5	190	35.12	5270	30.6	4590	8.25	4045	7.96	1300	18.69	1800
1950	2.37	180	39.84	8965	31.9	7175	8.31	5385	8.84	685	21.69	6505
1952	3.28	605	42.69	8325	36.75	7350	0.42	240	5.69	870	21.23	4245
1955	2.44	245	30.43	3350	38.73	4355	3.98	1100	16.72	1330	19.92	1395
1957	2.4	440	36.15	4800	38.24	5175	3.96	1185	10.37	675	19.8	1625
1960	2.29	880	30.36	5065	25.71	4280	7.26	3355	9.85	590	16.86	2990
1962	2.39	430	30.8	3720	33.09	5010	4.74	1430	10.6	585	15.07	1265
1965	3.39	1145	31.03	4130	32.53	6350	5.85	1205	8.6	605	17.17	1585
1966	3.6	2440	28.4	9375	33.9	15260	5.5	2950	11.6	3185	13.6	2280
1968	3.3	950	27.7	5450	31	6790	6	2280	13.1	1645	12.8	1855
1970	5.2	2900	28.3	8095	28	8370	64	4135	3.4	855	12.9	3095
1972	3.48	2890	17.8	2780	22.73	4125	5.49	1130	9.2	595	9.54	1045
1975	4.95	8310	15.4	5720	18.21	11485	12.11	7470	4.66	1405	9.1	2640
1976	3.88	7995	14.32	7220	17.76	12275	12.28	9725	5.62	1525	8.27	2295
1978	3.81	5045	15.03	6090	16.8	9960	11.6	7565	5.51	1615	6.54	1585
1979	2.15	3997	14.19	5098	19.67	14836	8.46	8176	7.78	1941	6.94	1899
1980	2.24	2591	14.2	4061	19.77	7409	8.41	3459	6.43	978	7.43	1163
1981	1.16	2409	10.99	4064	27.43	14178	5.7	3559	10.5	1788	6.07	1219
1982	1.8	4163	13.12	6709	22.9	17910	6.45	7451	8	2457	8.84	3397
1983	1.85	2910	12.44	4364	19.1	10162	8.37	5800	8.95	1670	9.96	2089
1984	1.79	5751	11.76	7624	17.9	17618	7.43	11263	8.13	2388	9.77	3620
1985	1.59	1764	9.6	2444	15.26	4424	7.04	5378	10.78	1182	9.03	1485
1986	1.3	4070	11.3	7153	16.6	15392	7.72	11010	8.38	2069	10.33	4502
1987	1.16	1617	10.48	3492	16.94	9336	7.98	7302	8.14	1523	11.72	2353
1988	1.19	3889	9.97	7803	1.65	16722	8.72	12475	8.07	2906	11.16	5194
1989	0.84	1054	9.43	1082	16.87	8091	8.59	5391	8.39	1540	11.41	2071

## 二、经济作物

**油料** 历史上本县群众对食油消费不大,油料作物种植面积较小,产量很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油料以黄芥、臭芥为大宗,其次是胡麻、花生、向日葵、蓖麻、芝麻等。因受各个时期的政策影响,作物布局、面积与产量变化较大。1949年全县种植油料作物1.2万亩,平均亩产9.3公斤,总产111吨。此后,稳定发展,到1958年,全县种植面积达6.08万亩,平均亩产上升到20公斤,总产达1220吨。1959年以后,由于国家征购食油过多,影响了农民种油料的积极性,1962年面积下降到2.23万亩,占农作物总播种面积的1.7%,平均亩产只有2.5公斤,总产仅56吨。至1978年,种植面积较前没有大的变化,产量很低。1979年以后,国家提高了食油收购价格,引进花生、向日葵优良品种,推广运用科学栽培技术。特别是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后,农民的温饱问题得到解决,农民开始调整种植业结构,压缩粮田面积,扩大经济作物面积,油料种植又迅速恢复和发展。1984年种植面积达8.14万亩,占总播种面积的8.5%;平均亩产66公斤,是1949年的7倍;总产5384吨,比1949年增长47.5倍,创历史最高纪录。到1985年,种植面积又增加到9.12万亩,占耕地面积的10.8%,虽然遭受严重自然灾害,但总产仍达3466吨。黄芥、臭芥、胡麻是本县油料的主要作物。农民种植黄芥、臭芥、胡麻,一方面是为了解决自己的吃油问题,另一方面是为了养地肥田,促进粮食增产,增加收入。1949年全县种植1.1万亩,占油料总面积的92%,总产100吨,占油料总产的90%。1958年种植面积发展到6万亩,平均亩产17.5公斤,总产1050吨。至1981年,黄臭芥、胡麻一直是油料的大宗,种植面积占到油料总面积的70%以上,总产占到60%以上。花生、向日葵栽培历史不长,在民国年间,只零星种植,建国初期每年种植1000亩左右,总产大多在50吨以内。花生种植最多的是1952年,面积2500亩,平均亩产50公斤,总产125吨。此后,种植面积逐年下降,1953~1978年,平均在千亩以下。1979年后开始恢复,到1984年,向日葵种植4.03万亩,平均亩产95公斤,总产3822吨。花生种植0.62万亩,平均亩产176公斤,总产1091吨。两种作物合计,面积4.65万亩,占油料总面积的57.13%,总产4913吨,占油料总产的91.3%,一跃成为油料作物的大宗,成为县内的主要经济作物。

**棉花** 本县历史上就有种棉习惯,解放后在一些川水地区曾大量种植。由于棉花曾是府谷县农民穿衣的主要原料之一,因此,在解放前后一段时间土织布机遍及产棉区各村。1949年棉花种植面积为3600亩,平均亩产2.5公斤,总产9吨。1953年面积达到1.66万亩,平均亩产10.5公斤,总产175吨。此后,种植面积逐年下降,到1975年,全县仅种126亩,平均亩产11.5公斤,总产1.45吨。本县灾害性天气多,常出现干旱、雨涝,对棉花生长不利,加之栽培技术落后,亩产皮棉平均只有5.5公斤,农民感到不合算,纷纷改种其它作物,自1976年以后再没有种植。

**线麻** 本县传统经济作物之一。籽可榨油,皮可打制各种绳索。1949年种植0.54万亩,总产68吨。1950年面积达到1.14万亩,总产154吨。1951~1970年,每年种植均在1000亩以上,总产在6吨至113吨。1971~1989年,种植面积在1000亩以下,总产在2.5吨至19.3吨之间。

**甜菜** 本县建国后引进的糖料作物,茎可熬糖,叶可喂猪。通常在川水地或下湿地种植。1950年开始在部分乡村少量种植,总产21吨。此后,至1958年,每年种植面积在600亩左右,平均亩产489公斤,总产在10~1595吨之间。面积和总产最多的是1960年,种植0.19万亩,亩产839公斤,总产1594吨,亩产最高的是1978年,达1836公斤。

烟草 本县传统经济作物,据《延绥镇志》记载,黄甫川沿岸在明、清时即是烟草的重要产区和集散地。建国后,烟草种植面积和产量逐渐减少,一般农户只在小块水地、宅旁地零星种植,以自给为主,少数农民搞商品生产。1949年全县种植近900亩,平均亩产25公斤,总产21.7吨。此后每年种植面积平均在100亩以上,总产平均8吨左右。面积最多的是1952年,种植912亩,亩产最高的是1978年,平均165公斤。总产最高的是1956年,达到37吨。

府谷县 1949~1989 年部分年份经济作物播种面积与产量表

单位:万亩、吨

年 份	经济作物面积	1. 棉 花		2. 油 料		其中:花生		3. 线 麻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1949	2.19	0.36	9	1.2	111	0.02	7.2	0.54	6.8
1952	7.11	1.15	46	5.36	645	0.25	124	0.45	112.5
1955	5.25	0.66	14	4.29	160	0.06	11.6	0.24	48.5
1957	6.94	0.8	29	5.91	690	0.04	4.5	0.2	26.8
1960	6.75	0.39	10	5.97	268	0.02	3.9	0.18	35.2
1962	2.76	0.37	16	2.23	56	—	—	0.1	9.2
1965	6.05	0.73	43.5	5.17	380	0.02	7.4	0.11	23.1
1970	6.8	0.3	27.5	6.3	687	…	2.5	0.1	22
1972	5.19	0.13	7.5	4.83	223	0.01	2.5	0.08	16.8
1976	5.24	—	—	4.56	564	0.02	18.2	0.06	13.2
1977	5.13	—	—	4.46	418	0.03	31	0.06	10.6
1978	4.71	—	—	3.58	244	0.06	32	0.08	8.2
1979	4.51	—	—	4.09	418	0.12	84	0.04	6.7
1980	5.21	—	—	4.9	823	0.2	182	0.06	10.6
1981	3.03	—	—	2.87	687	0.2	306	0.08	12.2
1982	5.43	—	—	5.19	2395	0.33	644	0.07	11.4
1983	6.09	—	—	5.84	3455	0.46	788	0.02	6.2
1984	8.55	—	—	8.14	5384	0.62	1091	0.02	4
1985	9.39	—	—	9.12	3466	0.83	1232	0.06	9.9
1986	6.81	—	—	6.42	2653	0.5	1038	0.02	…
1987	5.14	—	—	4.9	1516	0.5	673	…	…
1988	6.8	—	—	6.5	2259	0.51	723	0.01	…
1989	5.61	—	—	5.2	1202	0.53	485	0.01	…

续表

年份	4. 甜 菜		5. 烟 草		6. 药 材		7. 其 它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面积	总产
1949	...	...	0.09	21.7	...	...	...	...
1952	0.06	277	0.09	18.7	...	...	...	...
1955	...	...	0.05	16.8	...	...	0.01	...
1957	0.02	174	0.01	4.5	...	...	...	...
1960	0.19	1594	0.02	8.2	...	...	...	...
1962	0.04	98	0.02	4.9	...	...	...	...
1965	0.03	150	0.01	3.5	...	...	...	...
1970	0.1	502	...	...	...	...	...	...
1972	0.13	554	0.01	2.3	0.01	...	...	...
1976	0.05	551	...	1.8	0.39	...	0.18	...
1977	0.04	144	...	0.4	0.55	...	0.02	...
1978	0.05	918	0.01	1.7	0.69	...	0.24	...
1979	0.03	70	...	0.6	0.32	...	0.64	...
1980	0.02	46	...	0.1	0.11	...	0.11	...
1981	0.06	129	...	...	0.03	...	0.22	...
1982	0.08	293	...	2.7	0.06	...	0.03	...
1983	0.07	302	...	0.5	0.13	...	0.01	...
1984	0.16	643	0.01	2.4	0.14	...	0.08	...
1985	0.07	359	0.01	1.4	0.13	29.1	0.2	1087
1986	0.07	1086	...	...	0.05	...	0.3	...
1987	0.08	420	...	...	0.06	...	0.1	...
1988	0.08	463	...	...	0.13	...	0.08	...
1989	0.09	369	0.09	16	0.15	31.5	0.13	650

**药材** 1971年开始引进黄芪、大黄、党参、枸杞、黄连等，每年种植面积平均2000亩左右。其它多为野生，如远志、甘草、茵陈、柴胡、黄芩、知母、桑白皮、麻黄等。面积最多的是1978年，种植6900亩。1985年全县种植1300亩，平均亩产22.4公斤，总产29.1吨。至1989年，全县种植1500余亩，平均亩产21公斤，总产31.5吨。

**其它** 本县种植的经济作物除上述六类外，还有西瓜、甜瓜、香瓜等，但种植面积不大。建国初期只有零星种植，1954年全县仅种100多亩，1978年发展到2400亩。1985年全县种植1979亩，平均亩产549公斤，总产1087吨。截至1989年，全县种植1300余亩，亩产500多公



斤,总产约 650 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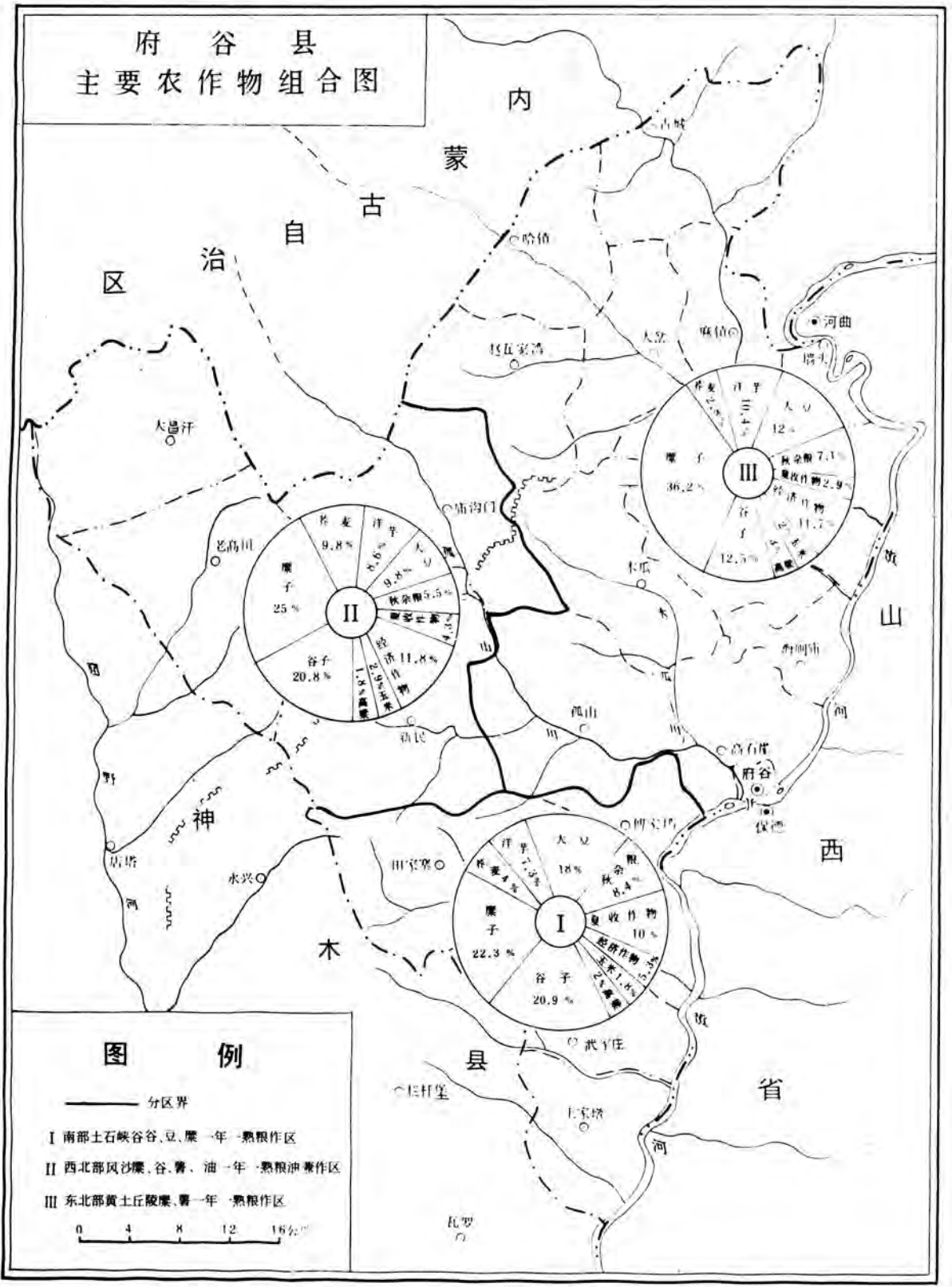
### 三、蔬菜

过去,本县蔬菜消费量不大,多在川水地、河岸、宅旁零星种植,以自给为主。其种类主要有:菠菜、茼蒿、白菜、蔓菁、苣荬、萝卜、刀豆、红豆(四季豆)、豇豆(菜豆)、芫荽、芹菜、胡萝卜、小茴香、辣椒、茄子、西红柿、丝瓜、菜瓜、黄瓜、冬瓜、葫芦、匏瓜、南瓜、西葫芦、菊芋(洋蔓菁)、黄花(金针菜)、葱、蒜、韭菜。其中:白菜、茼蒿、蔓菁、胡萝卜、菠菜、红豆、辣椒、茄子、葱、蒜、韭菜、南瓜为大宗,普及全县,是全县城乡人民的主要蔬菜。据统计,1949 年全县种植 2.56 万亩,蔬菜总产约 10000 吨。随着全县人口迅速增加,1958 年后,一些厂矿陆续上马,县城建设迅速发展,非农业人口猛增,蔬菜需求量越来越大,种植面积不断增加。1960 年种植 7.51 万亩,产菜 17500 多吨。此后,虽然种植面积减少,但由于栽培技术逐步改进,城区菜农多采用优良品种、温室育苗、塑料薄膜覆盖、大棚栽培等新技术,亩产提高,春菜上市提前 10 多天。1985 年全县种植蔬菜 0.96 万亩,平均亩产 760 公斤,总产 7295 吨,(实际产量大于这个数字),其中县城附近的城关、高石崖蔬菜区种植 1051 亩,产菜 1580 吨,平均亩产 1500 多公斤。1989 年全县种蔬菜 1.04 万亩,总产 9592 吨,平均亩产 922 公斤。



地膜蔬菜

# 府谷县 主要农作物组合图



府谷县部分年份农作物构成及配置表

单位:万亩

年份	总耕地 面积	复种 指数 (%)	总播种		粮食作物		经济作物		瓜菜作物		绿肥饲料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面积	比重 (%)
1949	150.07	94.4	141.67	100	127.49	89.99	2.19	1.55	2.56	1.81	9.43	6.66
1952	150.07	105.9	158.94	100	139.79	87.95	7.11	4.47	2.37	1.49	9.67	6.08
1957	143.09	109.8	157.18	100	140.96	89.68	6.94	4.42	1.24	0.79	8.04	5.12
1962	114.7	113.98	130.74	100	116.55	89.15	2.76	2.11	2.56	1.96	8.87	6.78
1965	131.49	115.23	151.51	100	122.31	80.73	6.05	3.99	2.77	1.83	20.38	13.45
1970	120.86	110.62	133.7	100	99.9	74.72	6.8	5.09	1.8	1.35	25.2	18.85
1975	103.21	106.72	110.15	100	75.15	68.23	5.07	4.6	1.18	1.07	28.75	26.1
1978	91.86	107.81	99.03	100	71.13	71.83	4.71	4.76	0.65	0.66	22.54	22.76
1979	91.32	110.78	101.16	100	68.7	67.90	4.51	4.46	0.74	0.73	27.21	26.9
1980	89.37	106.53	95.21	100	66.89	70.26	5.21	5.47	0.54	0.57	22.57	23.7
1981	88.61	105.76	93.71	100	66.21	70.65	3.03	3.23	0.8	0.85	23.67	25.26
1982	87.93	108.98	95.83	100	65.63	68.49	5.43	5.67	0.65	0.68	24.12	25.17
1983	90.1	107.31	96.69	100	65.21	67.44	6.09	6.3	0.86	0.89	24.53	25.37
1984	86.76	110.88	96.20	100	61.47	63.90	8.55	8.89	0.79	0.82	25.39	26.39
1985	84.75	106.32	90.11	100	56.95	63.20	9.39	10.42	0.96	1.07	22.81	25.31
1986	84.71	108.28	91.72	100	60.80	66.29	6.81	7.42	1.11	1.21	23.00	25.08
1987	82.18	115.44	94.87	100	61.75	65.09	5.14	5.42	0.93	0.98	26.67	28.11
1988	83.61	104.10	87.04	100	60.91	69.98	6.5	7.47	0.97	1.11	18.66	21.44
1989	83.17	105.42	87.68	100	60.27	68.74	5.67	6.47	1.04	1.19	20.7	23.61

府谷县部分年份种植业发展情况

年份	播种 总面积 (万亩)	粮食作物					经济作物		其它作物	
		面积 (万亩)	比重 (%)	亩产 (公斤)	总产 (吨)	人均 (公斤)	面积 (万亩)	比重 (%)	面积 (万亩)	比重 (%)
1949	141.67	127.49	89.99	16	20225	206	2.19	1.55	11.99	8.48
1952	158.94	139.79	87.95	19	26010	262	7.11	4.47	12.04	7.58
1957	157.18	140.96	89.68	12	17330	151	6.94	4.42	9.28	5.90
1965	151.51	122.31	80.73	15	18770	150	6.05	3.99	23.15	15.28
1970	133.7	99.9	74.72	33	33000	242	6.8	5.09	27.00	20.19
1975	110.15	75.15	68.23	57	42560	300	5.07	4.6	29.93	27.17
1979	101.16	68.69	67.90	64	44276	312	4.51	4.46	27.95	27.63
1980	95.21	66.89	70.26	37	25050	173	5.21	5.47	23.11	24.27
1981	93.71	66.21	70.65	48	31557	215	3.03	3.23	24.47	26.11
1982	95.83	65.63	68.49	72	47438	316	5.43	5.67	24.77	25.85
1983	96.69	65.21	67.44	48	31127	205	6.09	6.3	25.39	26.26
1984	96.2	61.47	63.9	89	55015	360	8.55	8.89	26.18	27.21
1985	90.11	56.95	63.2	35	20034	130	9.39	10.42	23.77	26.38
1986	91.72	60.8	66.29	87	52749	337	6.81	7.42	24.11	26.29
1987	94.87	61.75	65.09	51	31329	197	5.14	5.42	27.98	29.49
1988	87.04	60.91	69.98	99	60306	371	6.5	7.47	19.63	22.55
1989	87.68	60.27	68.74	44	26790	161	5.67	6.47	21.74	24.79

### 第三节 耕作技术

**耕地** 以畜力耕地为主。一劳一畜一犁一天可耕地2亩左右,一般耕层4寸。分随耕随入种和春翻、秋翻等。春翻地一般从土壤解冻后开始到谷雨前后结束,每年约翻15万亩左右。春季浅翻、耙磨、碎土,可促进土壤熟化,提高产量。秋翻地一般从秋收后开始到“立冬”前后结束。全县每年翻20万亩左右。大秋作物实行秋深翻,可贮雨雪,增加有机质,提高地力,消灭一部分越冬害虫,保证翌年按时入种。种植冬小麦的地块,主要是伏天翻地,且越早越好。伏后耙磨保墒,以达到“伏雨秋用”,是增产的关键环节。群众中有“头伏翻地一碗油,二伏翻地半碗油,三伏翻地碗底油”的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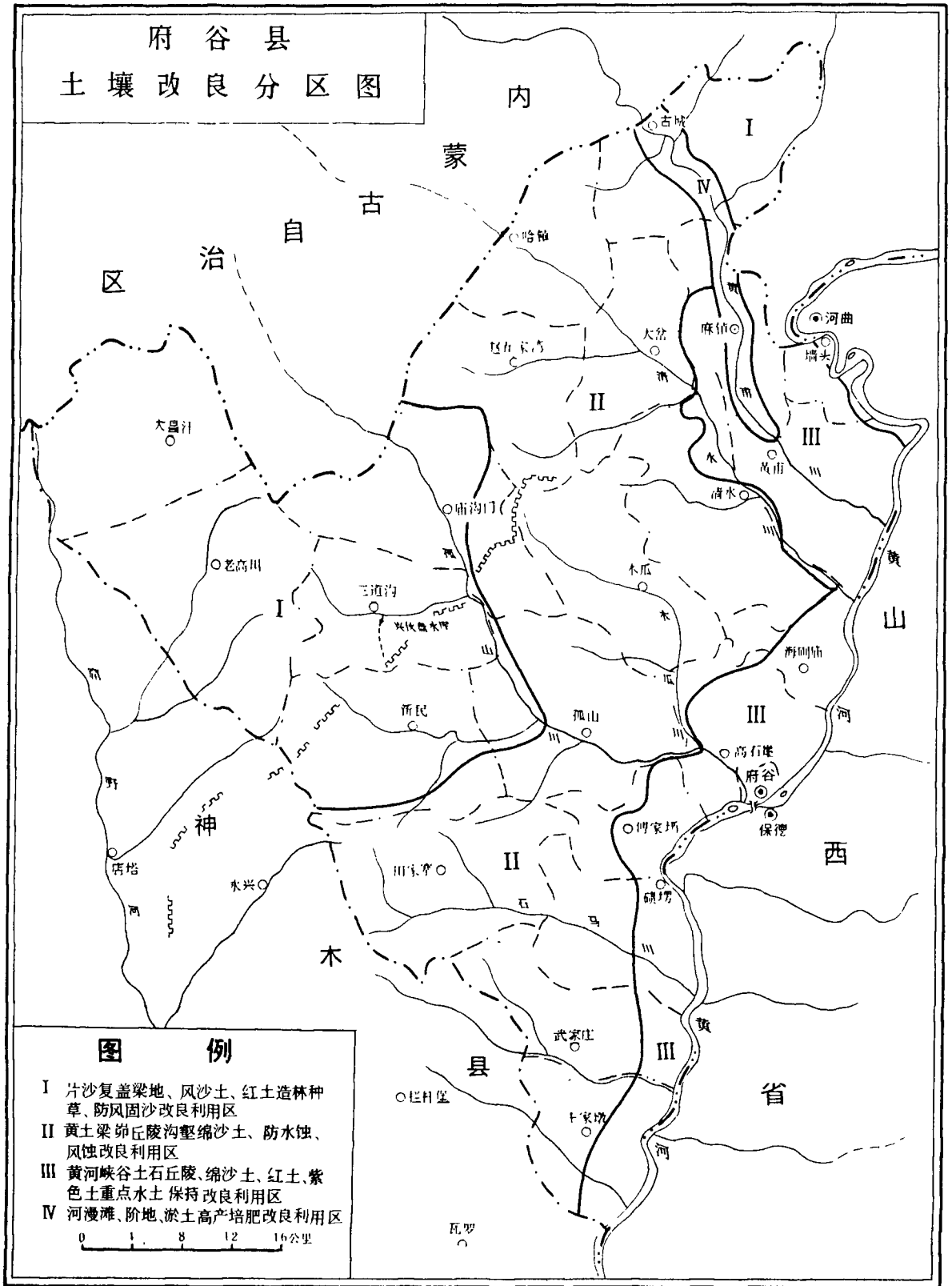
**播种** 有耧播、点播、撒播三种。耧播是最主要的方式,除薯类、豆类、玉米、荞麦等大粒种子外,其余均用耧播。耧播面积约占全县播种面积的60%。点播分跟犁点种和掏钵点种两种,跟犁点种是主要的。掏钵点种多用于高产田块和小块地。撒播是一种比较粗放的作法。在南部山区使用较多,其它地区除荞麦以外很少使用。在一些地方还有将种子与肥料混合后用手撒在地面上,然后耕种,叫做排籽入种。府谷是多灾县,常发生干旱,对按时入种,保证全苗影响很大。本县人民在与干旱作斗争的实践中创造了“抗旱入种”、“抢墒入种”、“干种等雨”等经验。即将种子播在湿土中,复盖湿土;有的用双犁,深开沟浅复土,播后镇压;离水近的地方,担水点种,也有沟施肥和先开沟,待雨后抢种等方法,保证全苗。高粱、玉米、谷子缺苗断垄时,利用阴雨天移苗补栽,效果甚好。

**保墒** 本县农业生产中的主要措施。保墒的方法主要是在耕地和入种后耙耱镇压。耕地保墒,一般是在耕地以后用耱磨平。入种以后的保墒,一种是耧播牵牛者腰拴碌碡镇压,另一种是点播的用耱磨或脚踩。入种镇压措施都使地表毛细管破坏,减少水分蒸发,同时还有防止幼苗悬根的作用。

**中耕锄草** 一般二次,多者可达三、四次。本县因土壤多沙质,加之降水较少,一般中耕深度不超过一寸,这种浅中耕锄草的方法,有利松土保墒和消灭杂草。也视情况,在阴雨过多时,深锄到一寸以上,农谚云:“锄耩七次,八米二糠”,“锄头底下三分雨”,“苦不枉受,地不瞒人”。可见,中耕锄草是抗旱保墒,提高粮食产量的重要措施。

### 第四节 土壤改良

据府谷县第二次土壤普查资料,全县土壤中,风沙土占总土壤面积的13.6%,黄土性土占55.6%,红土占25.8%,黑垆土占0.26%,淤土占3.8%,栗钙土占0.51%,其它土类占0.43%。从土壤的质地看,全县土壤以沙壤为主,属沙壤的面积147.14万亩,占各类土壤面积的58.9%,属轻壤的面积1.1万亩,占0.4%;属中壤的面积65.74万亩,占26.3%;属沙土的面积35.8万亩,占14.3%。在这几类土壤中,沙壤和中壤质地较好,风沙土质地过沙,红黄土质地偏粘,均需改良。从土壤的有机质含量看,全县有机质含量很低,大于1%的面积仅6.8万亩,占耕地面积的6.9%,而62.4%的耕地有机质含量在0.2~0.6%之间。土壤有机质的含量最高为3.0932%,最低的为0.1483%,全县平均为0.6198%。从土壤耕层养分看,全氮最高为0.1023%,最低为0.0130%,平均为0.0400%,80%以上的耕地全氮含量低于0.05%,属全国



土壤肥力含全氮分级中的极低级。碱解氮含量最高为 78.2PPM,最低为 11.9PPM,平均为 34.8PPM。速效磷含量最高为 67.1PPM,最低为 0.6PPM,平均为 5.4PPM。速效钾的含量最高为 246PPM,最低为 35PPM,平均为 98.7PPM,远远超过全国土壤肥力含速效钾 45PPM 的标准。全县耕地平均钾磷比例为 2.8:1。大昌汉乡比值最高,平均为 27:1,比例失调严重;王家墩、武家庄最低,平均为 1.5:1。为了改良土壤,增加产量,过去农民一直靠轮休和豆类倒茬养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主要靠种植养地作物,增施有机肥料,种植绿肥作物,实行草田轮作,营造灌草林带和秸秆还田等办法,增加有机质,改良土壤结构,提高土壤肥力。1949 年种植豆科、油料、苜蓿等养地作物 29.12 万亩,占播种面积的 20.6%;1955 年种植 35.54 万亩,占 23%;1965 年种植 42.52 万亩,占 28.1%。1958 年开始绿肥压青,种植 6.9 万亩,1968 年种植 23 万亩,1978 年种植 22 万亩,1985 年种植 22.6 万亩。1964 年开始秸秆还田,1965 年 800 亩,1975 年 1200 亩,占玉米面积的 8.6%。1980 年以后,土壤改良的主要办法是精耕细作,减少耕地面积,营造灌草林带恢复自然植被,减少水土流失,按流域采取以工程、生物和农业措施相结合的治理,使土壤在黄土母质的基础上向肥沃的方向发展。1980 年营造灌草林 27 万亩,1985 年营造 37 万亩,创历史最高水平。1989 年营造 23 万亩,其中造灌木林 2 万亩,种草 21 万亩。

## 第五节 化肥施用

人少地多,有机肥料不足是府谷种植业生产的突出矛盾。1949 年全县仅产有机肥 1.9 亿多公斤,平均每亩 153 公斤,到 1982 年每亩有机肥 900 公斤。为了弥补有机肥料的不足,本县从 1955 年开始试用化学肥料。当时,由于不懂使用方法,没有尝过使用化肥的甜头,群众认为买化学肥料是白花钱。以后施用化肥增产的事实,教育了群众,才认识到化肥增产的作用。1965 年府谷开始大面积施用化肥,全县年施量 249 吨,1979 年用量接近 7000 吨,1982 年达到 8000 吨以上,按粮食作物和蔬菜的播种面积计算,每亩平均 11 公斤。尽管种植业生产的发展是由天、地、人多种因素所决定,然而化学肥料的作用也是显而易见的。据有关部门测算,每亩水地施尿素 15 公斤,谷子增产 60 公斤,糜子增产 75 公斤,花生增产 50 公斤,白菜增产 600 公斤左右。在化肥推广中,县上不但注意了氮肥的推广应用,而且注意了磷肥的推广应用。在第一次土壤普查时,全县 60%以上的耕地为极缺磷。七十年代后期以来,大抓了磷肥的施用,到 1982 年第二次土壤普查时,各类土壤耕层的氮磷比,除庙沟门、三道沟、海则庙三个乡外,基本达到平衡,全县平均为 2.8:1。此后,引导群众因地、因作物施用化肥,缺啥施啥,缺多少,施多少,提高了经济效益。1984 年全县施用 9211 吨,比 1955 年的 7 吨增长 1315 倍。其中氮肥 9003 吨,磷肥 65 吨,复合肥 143 吨,按粮食作物、经济作物和蔬菜播种面积计算,每亩平均施用 13 公斤。1989 年全县施用化肥 12397 吨,每亩耕地平均施用 15 公斤。

## 第六节 品种更新

民国时期,府谷县农作物多为历史遗留下来的老品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品种更新工作开始引起有关领导的重视,50 年代后期,农作物品种进入有领导、有计划地引进、示范和推广阶段。70 年代开始,逐步向自繁、自育、自用发展。

解放 40 多年来,本县在推广使用良种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收到的效果比较明显。50 年

代后期推广使用的三埃小麦(墙头农民李三埃从内蒙引进的一个小麦品种)、中苏 68 号小麦、大红袍谷子;60 年代初期的清涧白小麦、米脂大白马铃薯、四川丰收马铃薯、硬地黄谷子、辽东白玉米、克克 1543 棉花;60 年代中期开始使用的杂交玉米、杂交高粱、长农一号谷子、武安谷子;70 年代的沙杂 15 号马铃薯、东北白马铃薯、7403 谷子、杂交糜子;80 年代的虎头马铃薯、红谷 2 号谷子、秦谷 4 号谷子、“75033—1—1”糜子、伊糜 5 号糜子、麻镇大绿豆、四倍体荞麦等。差不多每一次新品种的推广使用,都使该作物的单位面积产量有所提高,随之而来的是该种作物面积的扩大和总产的增加。以马铃薯、玉米、高粱为例,解放初期的 1949 年~1950 年马铃薯播种面积 8 万多亩,占粮播面积 6%左右,而产量占粮食总产的 16~20%。后来,由于品种退化,单产降低,1959 年播种面积下降到 4.57 万亩,占粮播面积的 4.5%,产量仅占粮食总产的 8.9%。在推广米脂大白、四川丰收和里外黄三个品种后,面积开始回升。70 年代初使用沙杂 15 号,到 1975 年,全县马铃薯面积上升到 12.11 万亩,平均亩产 62 公斤,较 1965 年的 21 公斤提高 2 倍,总产 747 万公斤,占粮食总产的 17.6%。东北白普及后,到 1982 年马铃薯单产上升到 106 公斤,1984 年达到 152 公斤。玉米在解放初期只有零星种植,1949 年面积 900 亩,亩产 25 公斤,1963 年面积 3000 亩,亩产 44 公斤,1964 年开始推广杂交种,第二年面积上升到 1.08 万亩,平均亩产提高到 56 公斤,70 年代后全面普及单交种,面积始终保持在 2~3 万亩,1979 年平均亩产 296 公斤,1984 年上升到 383 公斤,1988 年达 415 公斤,丰产田块超过 500 公斤。高粱在解放初亩产只有几公斤,1966 年开始使用杂交种,当年亩产达到 68 公斤,1974 年上升到 182 公斤,1984 年达到 322 公斤,为全县仅次于玉米的高产作物。在 40 年中,全县粮食作物除少部分糜子,一部分谷子和豆类仍继续延用老品种外,小麦、玉米、马铃薯更换四代,高粱、川水地谷子更换三代,适合当地水肥环境的优良品种播种面积达 80%以上。

## 第七节 植物保护

府谷县地形复杂,气候多变,农作物病虫害不仅种类多,发生频繁,且危害严重。解放以前,没有专门农业科技机构,没有药械,病虫害猖獗。据康熙本《府谷县志》载:清顺治十年(1653),飞蝗自西南来,伤禾殆尽,三五年犹有遗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农业科研部门长期考察,本县经常发生和易造成严重危害的农作物病害主要有:向日葵锈病、小麦黄矮病、马铃薯晚疫病、禾谷类黑穗病、谷子白发病等。害虫有:蝼蛄、金针虫、菜青虫、麦蚜、蝗谷虫、地老虎、豆荚螟、油菜蚜、玉米螟、马铃薯 28 星瓢虫等。一般年份因病虫害而减产 10%左右,严重年份可减产 20%以上。28 星瓢虫在解放初期危害严重,一些地区,特别是川水地区常因这种害虫造成严重减产。从 1961 年开始大规模地防治,经过 5 年努力,到 1965 年全县基本扑灭。马铃薯晚疫病,原为发病率最高且最普遍的危害,由于品种的更新,到 60 年代后期以来,再未因晚疫病造成减产。禾谷类作物黑穗病,过去发病率很高,50、60 年代发病地块为百分之百,其中谷子最为严重,个别地块发病株数高达 30%以上。自从 50 年代开始使用赛力散到 70 年代开始使用生物农药拌种,加上抗病品种的推广,近年来黑穗病基本得到控制。谷子白发病,群众称“露心谷”,是一种真菌性病害,本县历来发生。一般发病率 5~10%,严重地块达 20%以上。70 年代以来,群众使用农药拌种、轮作深翻、建立留种田,结合提纯复壮、单打、单收、单藏籽种,效果显著。府谷县在农作物病虫害的防治上,曾出现过“重治轻防”的倾向,虫多就打药,虫少不理睬,平时不预防。在 50、60 年代,由于单一使用农药使害虫产生了抗药性,一度出现防虫不见效



的现象。以后通过不断实践,逐步摸索出一套“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经验。其防治措施主要是,选用抗病品种,轮作倒茬,拔除病株,消灭病源;选用无病种,建立留种田,单收、单打、单藏,适期播种,减少病菌传染机会;化学和生物防治结合,做好预测预报和植物检疫,不断更新和改进防治手段。50、60年代,病虫主要使用“六六六”、“滴滴涕”、“赛力散”等低效、高残留农药。药械由脸盆盛烟叶水,用笞帚刷撒,到手摇喷雾器和压缩式喷雾器的使用。从70年代开始,“六六六”等低效、高残留农药逐步由“1059”、“1605”、“3911”等高效、低残留的广谱性农药所代替。80年代以来,使用剧毒农药拌种和制毒谷防治地下害虫蝼蛄,防治面积累计达70多万亩,效果显著。为了加强病虫测报和防治,做好植物保护,1982年县上成立植保植检站,配备专职植保技术干部,专门负责病虫测报和植物检疫,培训防治人员。据推算,本县在70年代后期以来,每年仅防治病虫害一项,可挽回粮食损失200~300万公斤。

## 第四章 副 业

府谷县资源丰富,地上地下物产颇多,发展副业生产门路广,潜力大。但在解放以前,由于官府不扶持不保护,农村副业生产处于自生自灭状态,农民迫于生计,自发地种植一些经济作物,采集中草药材,养猪养鸡,从事家庭手工业,或出外做工,借以糊口。解放后,在人民政府的扶持下,本县副业生产有了较大的发展。1957年全县副业产值21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1.63%。1958年猛增到107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5.69%。人民公社化后一段时期,由于重农业轻副业,副业产值下降。1959~1975年的17年间,除1959年产值87万元、1960年93万元之外,其余各年均均在60万元以下。1976年副业开始回升,1977年产值增加到239万元,1983年达465万元。1984年后,全县农村出现“大办乡镇企业热”,不少农民都转业到村办、联办和个体户办企业,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和商业饮食服务业,到1989年全县副业产值下降到165万元。

### 第一节 采 集

采集的主要项目有药材、树种、笼筐条、糖条等。全县野生药材面积10万多亩,30多种,主要有茵陈蒿、甘草、远志、黄芩、黄柏、马齿芥、冬花、知母等。仅茵陈蒿、甘草、冬花三项,每年采集在10万公斤左右,收入达20多万元。

### 第二节 编 织

本县野生灌木分布广,沙柳、柠条、紫穗槐、红柳等树枝条细长、光滑、质地柔韧耐磨,是手工编织品好原料。

柳编是县境传统手工艺,老高川、大昌汉、海则庙等乡农户历来就用地畔栽“乌柳”,采其条编织筐箩、簸箕等日用具,名曰“结柳”。其中老高川乡拉麻峰村结柳最有名,全村绝大多数农

户从事结柳,产品有筐箩、簸箕、面圆等十几种。大昌汉乡农民利用本地丰富的沙柳资源和编织草帽等传统技艺,积极从事柳编生产。所生产的柳编制品条匀质细、色泽光洁、做工精致、式样新颖,深受外商欢迎,畅销国际市场。

用榆条、柠条、红柳条编筐是农村传统家庭副业生产,产地遍及全县。所产抬筐、担筐、草筐、粪筐等,纹路清晰、结实耐用,除部分红柳筐供外贸出口外,其余自产自销。

### 第三节 加 工

副业加工主要有:磨面,做豆腐、醋、酱,澄粉面、挂粉条、吊挂面,榨油,做糖枣、果丹皮、腐竹等。其中主要的是马铃薯加工和食油加工。

农村办粉房,不但增加收入、粉渣可以喂猪,促进养猪业的发展,还可以避免马铃薯冬贮期间的损失,提高马铃薯的实用价值和利用效率。本县农民多年来就有加工马铃薯的传统,一到冬季,几乎家家都在搞。每年用于加工粉面、粉条的马铃薯占总产量的五分之一左右,1985年全县马铃薯加工点有421处,共产粉面75万公斤,粉条10万公斤。

府谷食油加工历史悠久,县境各地个人开办油坊者不少。据民国三十一年(1942)统计,全县油坊有705家。在副业加工中,食油加工仅次于马铃薯加工,在整个农村副业生产中占有重要地位。目前,全县年加工油料60万公斤,约占油料总产的20%,生产食油150吨左右,年收入50多万元。

此外,各乡镇还抓了果品、红枣、粮食等农产品的加工,兴办糖枣、果脯、果品加工作坊,实现产品增值,增加农民收入。哈镇元宝沟农民苏广林办的果脯加工作坊,1985年7月份正式投产,到年底共加工9种瓜、果脯6500多公斤,产值13000多元,获利3000多元。

### 第四节 运 输

民间运输是农村的一项主要副业生产。民国时期与新中国建立初期,农闲季节农民多以马车、牛车、骡车运送煤炭或粮食。50年代后期至70年代,运输成了集体副业。80年代,运输作为家庭副业生产又广泛开展起来。农民在农闲季节,用架子车、手扶拖拉机、小四轮等,为城乡商品流通、城镇建设,运送货物和原料、燃料,促进了物资交流和经济建设。据不完全统计,1989年全县投入运输的架子车6000多辆,手扶和小四轮拖拉机1600多辆,总收入约300多万元。

### 第五节 劳 务

解放前,本县农民为生产所逼,不少人离开家乡,到外地揽工,用劳务收入养家糊口。据民国三十一年(1942)统计,本县出外做工的匠艺工和佣工达10274人,其中到山西的有1017人,到内蒙的有8291人,到甘肃的有165人,到宁夏的有231人,到本省其它县的有570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生活逐步得到改善,被生活所逼不得不出外谋生者越来越少。但是农民们为了增加经济收入,有的常年在外做工打零活。有的利用农闲时间出外揽活赚钱。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以后,劳动效率提高,农村种植业劳力剩余并开始向其它产业转移。据初步统计,全县农村共有剩余劳力15000个左右,约占总劳力的五分之一。这些剩余劳动力大

多数脱离土地,到县城、集镇或外省外县承揽工程、挖坯、烧砖、打石头、做零活。全县农村仅建筑队伍就有 1000 多人,近年来新建、改建和维修工程 80% 以上是本县施工队伍承揽完成,并且在米脂、吴堡等县以及内蒙承揽施工任务。一些工匠走乡窜村,维修房舍,建造窑洞,修理、制作家具、小农具等,为群众的生、活服务。全县农村劳务年收入可达 800 万元以上,平均每个农业人口 50 多元。

## 第五章 生产工具

民国及其以前,本县沿用人畜力农具和石磨、石碾、木轮推土车及提水用的辘轳、吊杆等,笨重、低效,使农民长期挣扎在艰难笨重的农事活动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生产工具不断改进,笨重、低效的旧式生产工具逐步由灵巧、高效的现代农业机械所代替。50 年代初,全县开始推广新式半机械化农具,如双轮双铧犁、解放式水车、胶轮大车等。1959 年起,以架子车代替木轮车搞运输。1963 年开始引进柴油机和锅驼机,以后锅驼机逐渐被淘汰,柴油机逐年增加,由 1963 年的 8 台/244 马力增至 1969 年的 158 台/2101 马力。70 年代以来,随着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农业机械得到迅速的发展。从 1973 年起,全县 23 个乡镇都先后成立了拖拉机站,拖拉机由 1970 年的 10 台发展到 1979 年的 591 台。这一时期,农田作业机具增长较快,耕整、播种、农运、收获、脱粒等作业的机械化程度有很大的提高。至 1989 年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 62336 马力,平均每百亩耕地 7.5 马力;大中小型拖拉机 1979 台/28320 马力,平均每马力负担耕地 29.4 亩;拥有各种农机具近 3 万台(件),平均每个行政村近 80 台(件)。

### 第一节 传统工具

本县农民目前使用的历史上遗留下来的传统生产工具主要有:镢、锨、土犁、钉齿耙、石碾、石磨、木耩、镰刀、锄、耨、杈、槌枷、碌碡、手推独轮木制土车、木轮大车等。这些工具都是群众自己制作和由私人开设的小铁匠炉、木匠铺加工而成,全系手工制作。

**镢** 刨土用的一种工具,类似镐。

**锨** 掘土或铲东西用的工具,有板状的头,用钢铁或木头制成,后面安把儿。

**犁** 耕地工具。本县土犁由犁柱、犁辕、犁底、犁铧、犁镜组成。犁柱、犁底为木质,犁辕为煅铁,犁铧、犁镜为铸铁。犁身高约 90 厘米,长 102 厘米。适宜小块地和山坡地使用。

**耙** 聚拢和疏散柴草、谷物或平整土地的工具,有长柄,一端有铁齿或木齿。

**碾子** 轧碎谷物或去掉谷物皮的石制工具,由圆柱形的碾砣和承担碾砣的碾盘组成。

**磨** 把粮食弄碎的工具,通常是由两个圆石盘和托着磨的圆形底盘组成。

**耩** 平整土地用的一种农具,长方形,长约 1.3 米,宽约 0.4 米,用藤条或荆条编成,使用畜力牵引(小块地也有人拉的),耩地时,耩上站立一人或堆压土、石等物。耩过之后能使土块破碎、地面平整,具有耙、耩两种作用。

**镰刀** 收割庄稼和割草的农具,由刀片和木把组成。

**锄** 松土、锄草工具，由梯形锄片和鹰嘴钩、木把构成。

**耩** 播种用的工具，类似现代条播机，由耩身、耩兜、耩铧组成。一耩二腿三铧，由牲畜牵引，后面有人扶着，可以同时完成开沟和下种两项工作。一次播两行，小巧玲珑，使用方便，下籽均匀，为传统的先进工具。

**杈** 一端有二至四个略弯的长齿，一端有木制长柄，用来挑柴草等。杈齿有铁、木两种。

**链枷** 脱粒用的农具，由一个长柄和一组平排的木条构成，用来拍打谷物，使籽粒掉下来。

**碌碡** 用石头做成，圆柱形，用来轧谷物、平场地。

**车** 运输工具。建国前和建国初全部使用木轮大车，畜力牵引，一畜一车，载重量约 250 公斤左右。这种车本身笨重。50 年代后期开始使用小平车，60 年代中期木轮大车被小平车所代替。



木轮大车

此外，从 1955 年开始推广双轮双铧犁和山地步犁。双轮双铧犁因使用不便，一直没有推广开来。山地步犁现在仅有少数地方使用。

## 第二节 农业机械

1970 年以来，本县农业机械迅速发展。在农业耕作上，深耕、耙地、播种、收割，使用农业机械的基本各乡都有。其它农业机械也有较大发展。目前，全县大中型拖拉机有链式和轮式两种共 7 种型号：链式拖拉机有东方红——75、东方红——60；轮式有铁牛——55、东方红——40、东方红——28、泰山——50、泰山——25。小型拖拉机有 6 种，主要机型为南泥湾——12、工农——12、河北——12、延河——12。农用动力柴油机主要是 S——195 型、175 型，电动机主要应用 3~10 千瓦的。大中型配套农具主要是各型拖车及少量的二铧、三铧、四铧和五铧犁，十四行播种机、链轨车，大都配有推铲土设备。小型配套农具主要是 1 吨拖车、双向单铧犁和双向双铧犁、七行播种机、小型割晒机等。收获机械主要有玉米脱粒机，有少量的扬场机。畜牧机械主要是粉碎机（310、380、370 型）、切脱机、铡草机、打浆机。农副产品加工机械主要是 66 型面粉机和 200 型、330 型碾米机。到 1985 年底调查统计，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 32787 台/56395 马力。

**耕作机械** 农用拖拉机 928 台，16285 马力，机引犁 24 部，手扶小四轮机引农具 106 部。

**排灌机械** 共有 1049 台，19652 马力，其中柴油机 811 台、11229 马力，电动机 238 台、8423 马力，另有水泵 1244 台。

**农副产品加工机械** 碾米机 646 部，磨面机 597 部，轧花机 1 部，榨油机 28 部。

**运输机械** 农用载重汽车 94 辆、11100 马力，大中型拖拉机 97 辆，小型拖拉机 836 辆，机

动运输船 15 艘、225 吨、192 马力。



手扶拖拉机

植物保护机械 机动喷雾器 12 部、19.2 马力,机动喷粉器 2 部、3.2 马力。

牧业机械 饲料粉碎机 242 部。

半机械化农具 架子车、胶轮手推车 25968 辆。

其它农业动力机械 898 台、9141 马力。

1985 年,农业个体户所有的主要农业机械有:农用拖拉机 84 台、4712 马力,手扶拖拉机 233 台、2796 马力,碾米机 570 部,磨面机 526 部,农用载重汽车 64 辆、7425 马力,胶轮手推车 24337 辆,柴油机 711 台、9628 马力,电动机 125 台、1740 马力,农用水泵 1061 台。

到 1989 年,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 62336 马力,拥有大中小型拖拉机 1979 台,农用汽车 112 辆,柴油机、电动机、农用水泵、碾米机、磨面机、粉碎机 3000 多台,机引犁 16 部,架子车 28675 辆。

由于农用机械的推广使用,府谷县农业生产在耕作、排灌、收获、加工、运输等方面,机械化程度和半机械化程度有了比较大的提高,广大农民逐渐从艰难笨重的手工劳动中解脱出来。全县 1973 年机耕面积 500 亩,机灌面积 3000 亩,机械运输 6.5 万吨公里。到 1989 年,机耕面积达到 7 万亩,机灌面积 29940 亩,机械运输 1355.9 万吨公里,分别比 1973 年增长 13.9 倍、207.6 倍和 8.98 倍。

## 第六章 农业区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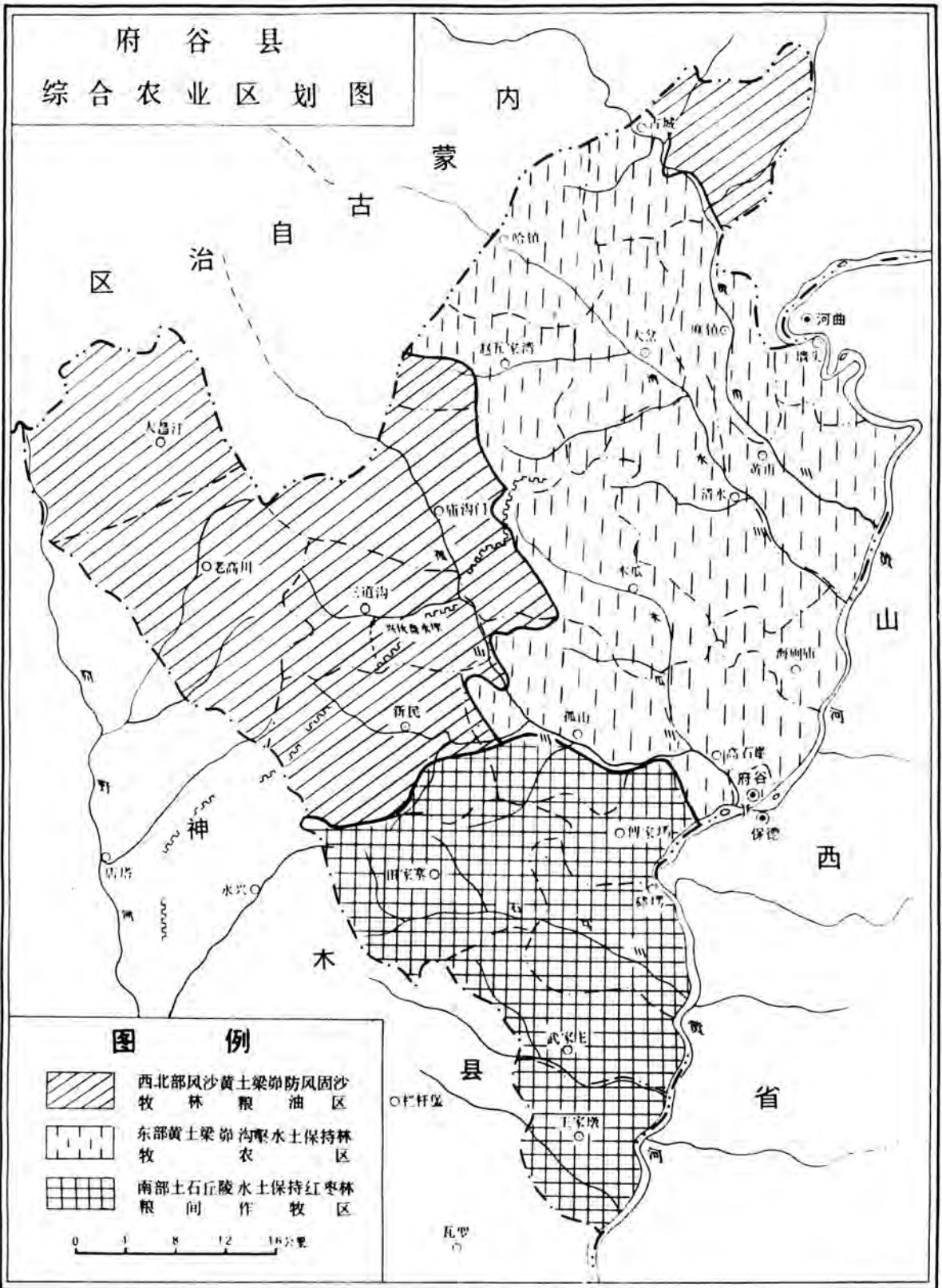
### 第一节 区划调查

1983 年 7 月,府谷县成立农业区划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先后抽调党政干部和科技人员 216 人,组成综合、种植业、林业、水利、水保、畜牧、农机、农经、乡镇企业 9 个专业组,对全县进行了大规模的农业资源调查。经过一年多的全面调查,系统分析资料,编写出《府谷县综合农业区划报告》和 6 份专业报告、40 多份典型调查报告、两份商品生产基地论证报告,绘制出 300 多份各种图表,基本上摸清了府谷县农业资源的类型、数量、质量,发展农业生产的有利条件和限制因素,较为科学地将全县划分为 3 个农业区,为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农业生产,调整农业结构,制定农业发展规划,加快农业发展,繁荣农村经济提供了科学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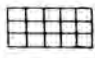
## 第二节 农业分区

根据府谷的实际情况,全县划分为3个综合农业区,即西北部片沙黄土梁峁防风固沙林牧粮油区、东北部黄土梁峁沟壑水土保持林牧农区、南部土石丘陵水土保持枣粮间作牧区。片沙黄土梁峁防风固沙林牧粮油区,位于本县西北部长城沿线一带,包括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等8个乡的79个村,本区地域辽阔,人烟较稀、风大沙多、干旱缺雨,无霜期短,自然条件较差,但本区人均耕地多,天然牧场大,地下资源丰富,有发展农牧业和煤炭工业的潜在优势,是全县畜产品和煤炭生产基地。黄土梁峁沟壑水土保持林牧农区,位于本县东北部,包括高石崖、海则庙、木瓜、清水、黄甫、麻镇等13个乡镇167个村,是全县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生产条件较好的地区。这里有较宽阔的冲积阶地,地势低平,便于灌溉,是本县主要的粮食基地。粮食作物以糜子、高粱、玉米、马铃薯、谷子为主。黄甫川两岸产粮区有“金黄甫、银麻镇”的美誉。土石丘陵水土保持枣粮间作牧区,位于本县南部,包括碛塄、田家寨、武家庄、王家墩、傅家塄等5个乡镇97个村,是全县自然条件较差,生产水平较低的地区,本区河床切入基岩,峡谷普遍,岸高谷深,相对高度达100~200米以上,水土流失极为严重。粮食主要以谷子、豆类、马铃薯为主。红枣是本区的特产,并且是陕西省主要产区之一。

# 府谷县 综合农业区划图



## 图 例

-  西北部风沙黄土梁峁防风固沙  
牧 林 粮 油 区
-  东部黄土梁峁沟壑水土保持林  
牧 农 区
-  南部土石丘陵水土保持红枣林  
粮 间 作 牧 区

0 1 8 12 16公里

# 林 牧 志

## 第一章 林 业

根据历史文献记载和古遗址考证,本县历史上曾是草被丰茂、林荫密布的地区,森林覆盖率达50%以上。只是到后来,由于军垦、民垦、烧荒、修城堡、筑长城,原始森林被砍伐殆尽。到民国末,山区诸峪,大都变成荒山草坡,除西部山区尚有少量天然次生林外,南部土石山区和东北部丘陵沟壑区的天然植被已不复存在,成为缺林少树的山区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县人民坚持治沙、治山、植树造林,林地面积有了较大的增长。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进一步落实、放宽林业政策,植树造林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速度快、质量高、效益好。1978年前的30年,全县累计造林90.93万亩,年平均造林3万亩,造林保存面积21.98万亩,平均保存率为24.2%;1979年至1989年,11年累计造林121.05万亩,相当于前30年造林面积总和的1.33倍,年平均造林12.1万亩,相当于1978年前的4倍,新增造林保存面积56.62万亩,年平均增长5.15万亩,相当于1978年前的7.1倍,平均保存率提高到46.8%。现有林地面积占宜林荒山、荒沙的45%,森林覆盖率已由解放初的2%增加到16.3%。全城乡四旁绿化植树增长很快,人均植树已达175株。1989年林业产值达到691万元,比1949年增长344.5倍。

###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时期,府谷县林业由县建设局(后改为建设股)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人民政府责成建设科兼管。1956年归农业科,1957年归农林水牧局,1958年与神木并县后变为农业部,1961年与神木分县后改属农林局。1967年,林业生产由生产指挥部负责,1968年归农林水牧站,1971年复为农林水牧局。1972年11月,专设林业局,主要负责贯彻林业政策,制定林业发展规划,组织林业生产和林业科研等。1989年,林业局有干部职工6人,魏新民任局长,曹玉华任副局长。

林业局下属单位有:

府谷县林业工作站 1952年建立,1958年撤销,1961年恢复。下设高寒岭、庙沟门、老高川、孤山、石马川、皇甫、麻镇7个分站。1968年4月,基层分站撤销。1972年恢复老高川、石马川、麻镇3个林业分站,1978年秋又恢复孤山林业分站,增设清水林业分站,每站配备2~4



人,专门负责指导乡村的植树造林和林业技术推广工作。1989年,县林站有职工28人,其中专业技术干部10人。

**府谷县林木种子站** 1974年成立,主要负责全县林木种子的收购、销售、引进和推广等,现有职工4人。

**府谷县杜松自然保护区管理站** 1964年组建高寒岭天然林管理站,1965年成立高寒岭林业分站,1972年8月,改名为“国营府谷县高寒岭天然林管理站”。1985年1月,由县政府批准,将高寒岭天然林管理站改名为“府谷县杜松自然保护区管理站”,并报省林业厅和中央林业部自然保护司备案。现有职工7人。

**府谷县林业派出所** 1982年5月1日成立,编制7人。主要配合乡镇、县林站和各分站,根据森林法和有关规定,侦缉滥伐毁林案件,维护林区秩序,打击毁林和盗运木材的不法分子。

**松宏湾国营林场** 1958年建场。场址在大昌汉乡松宏湾村,作业范围:除大昌汉乡外,还有老高川乡西部的国有荒山、荒沙,林场现有职工38人,其中行政干部1人,技术干部8人。截止1989年底,31年累计造林21万亩,保存面积14.7万亩,保存率70%,其中用材林4万亩,防护林10.3万亩,经济林0.2万亩,未成林造林地0.2万亩,苗圃140亩,活立木总蓄积2万立方米,建筑面积1740平方米,有汽车2辆、机动喷雾器10台、喷灌机2台,固定资产总额470万元。

**庙沟门苗圃** 1963年建立(1963年前为庙沟门国营林场,1958年建立,1963年经县人委批准撤销,改建为县办苗圃),地址在庙沟门乡阳塔村。其业务主要是,结合本地实际,引进外地优良树种,实行科学育苗试验示范,推广播种、插播、嫁接等技术,培育良种壮苗,为全县各单位、各乡村植树提供种苗。现有苗圃地127亩,每年出圃各种苗木25~40万株,有干部职工17人,房屋35间(孔),拖拉机4台,固定资产6.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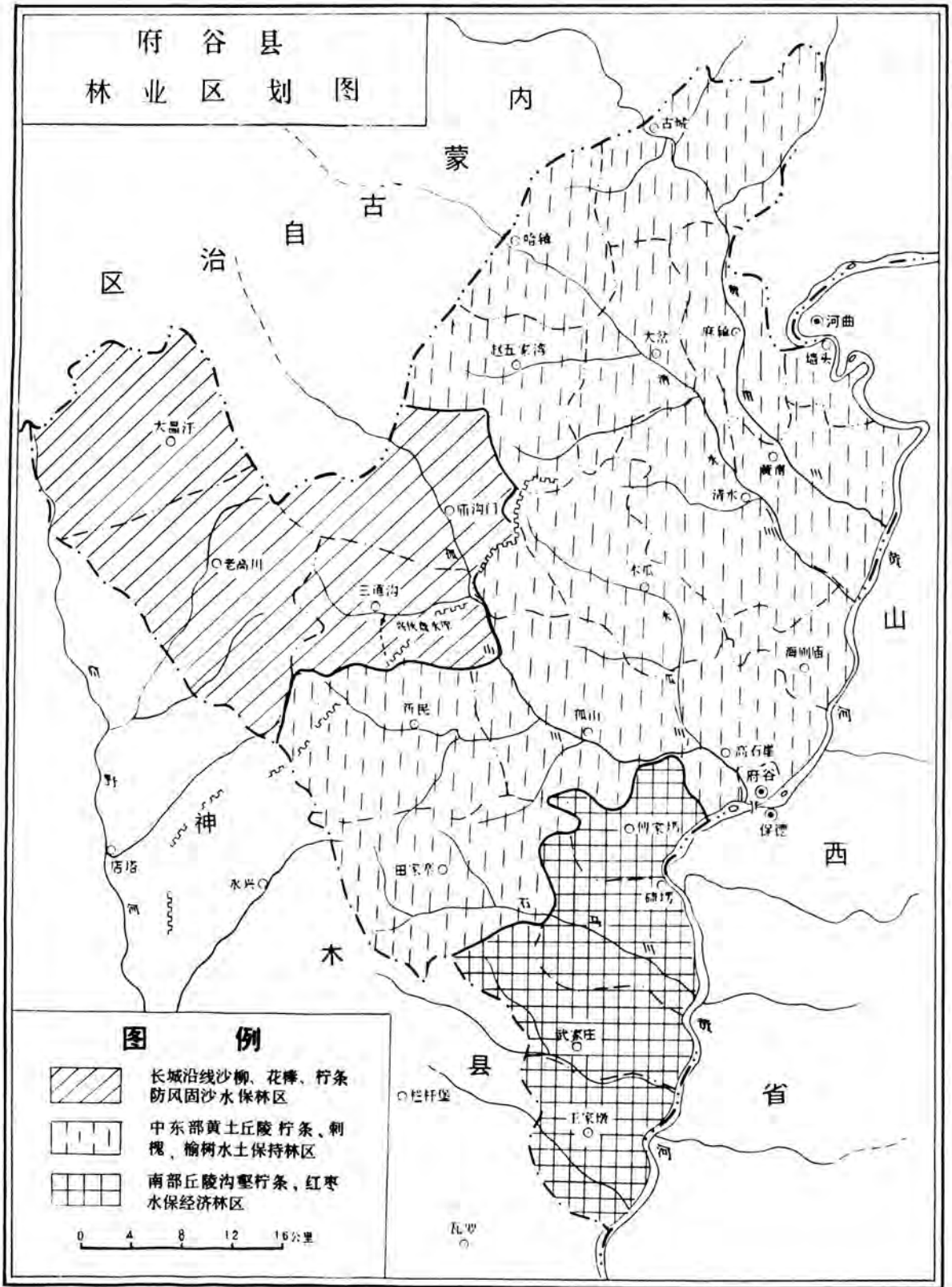
## 第二节 森林现状

### 一、森林分布

府谷县属于温带草原地带,森林覆盖率小,且分布不均匀。根据1982年林业区划调查,长城沿线沙柳、柠条、花棒防风固沙林区(包括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4个乡),有林地面积326828亩,森林覆盖率达28.05%,是全县覆盖率12.17%的2.3倍,占全县有林地总面积586236亩的55.71%。中东部黄土丘陵沟壑柠条、刺槐、榆树水土保持林区(包括大岔、古城、麻镇、清水、黄甫、木瓜、赵五家湾、哈镇、新民、海则庙、孤山、田家寨、墙头、高石崖、府谷15个乡镇),有林地面积212788亩,森林覆盖率为



古柳树



7.22%，为一区覆盖率的四分之一，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36.3%。南部丘陵沟壑柠条、红枣水保经济林区(包括傅家塬、磧塬、武家庄、王家墩 4 个乡)，有林地面积 46621 亩，森林覆盖率 6.61%，占全县有林地面积的 7.95%。林木种类分布，现残存的天然林杜松、侧柏、油松，多呈小片状和块状分布于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新民等乡的陡坡石畔上，密度小，生长发育不良。成片人工乔木林如水桐、刺槐、榆树等主要分布在大昌汉、老高川、新民、田家寨等乡的沟坡地带。垂柳、龙爪柳、旱柳，主要分布在河滩两岸、沟谷底部，生长发育较好。小叶杨、加杨、箭杆杨和其它杨树，主要分布在村旁、路旁、水旁、宅旁。红枣林主要分布在黄河沿岸的傅家塬、磧塬、武家庄、王家墩 4 个乡。海红、海棠、苹果、梨、槟子等果木林主要分布在中东部哈镇、古

1982 年府谷县林木树种及科属

科	属	种	科	属	种
1、杨柳科	①杨属	水桐	10、柏科	⑮侧柏属	侧柏
		青杨		⑯刺柏属	杜松
		箭杆杨	11、胡颓子科	⑰胡颓子属	沙枣
		加杨		⑱沙棘属	酸刺
		杂交杨	12、云香科	⑲花椒属	花椒
	②柳属	旱柳	13、无患子科	⑳文冠果属	文冠果
		垂柳	14、胡桃科	㉑核桃属	核桃
		龙爪柳	15、玄参科	㉒泡桐属	泡桐
		沙柳	16、鼠李科	㉓枣属	红枣
	2、柽柳科	③柽柳属			红柳
3、榆科		④榆属			本地榆
	五丈榆				黑格兰
4、蝶形花科	⑤刺槐属	刺槐	17、茄科	⑳枸杞属	枸杞
	⑥槐属	中槐	18、蔷薇科	㉕苹果属	苹果
	⑦锦鸡儿属	柠条			海红子
	⑧紫穗槐属	紫穗槐			海棠
	⑨岩黄耆属	花棒			沙果
踏郎		槟子			
5、苦木科	⑩臭椿属	臭椿	㉖梨属	梨	
6、桑科	⑪桑属	桑树		杜梨	
7、木樨科	⑫白蜡属	白蜡	㉗樱属	杏	
8、槭树科	⑬槭树属	槭树		李	
		五角枫	㉘蔷薇属	马茹茹	
9、松科	⑭松属	油松	19、葡萄科	㉙葡萄属	葡萄

城、麻镇、大岔等乡镇，面积 7022 亩，占全县总经济林面积的 53.9%，柠条、紫穗槐、沙柳、踏

郎、花棒等灌木林主要分布在长城沿线的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庙沟门4乡。另外还有山桃、山杏、木瓜(文冠果)、桤柳(红柳)、酸刺等适宜发展的乔灌木乡土树种,这些树种在不同地区都有相对集中的分布。

## 二、森林资源现状

根据府谷县林业区划资料统计,1982年底,全县有林地面积58.62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12.17%,其中用材林面积3.9万亩,防护林面积16.1万亩,经济林面积1.3万亩(红枣0.48万亩,海红、海棠0.27万亩,苹果、梨0.28万亩,其它0.27万亩),其它林37.32万亩(灌木林34.7万亩,疏林地1.46万亩,未成林造林地1.07万亩,苗圃0.09万亩)。有四旁林网363.6万株,全县林木总蓄积34.1万立方米。加上1983~1989年7年人工造林84.23万亩(统计不实),并以24%保存率计算,全县截止1989年底实有林地面积为78.6万亩,森林覆盖率为16.3%。

主要乔灌木树种有19科、29属、48种(详见1982年府谷县林木树种及科属)。

## 第三节 森林权属

民国时期,天然林属村公有,也有的被地主占有;护村、护地水保林属村所有;人民群众在地边、沟壑、村旁、路旁、水旁、宅旁、坟地栽植的零星树和小片林,属私人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土地改革中,将村前屋后和地边、水旁的树木,分给农民填入土地证。将大片天然林收归国有。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将私人植树随地入社,只留房前屋后树木归社员私有。在此期间,对成材林砍伐不少。在人民公社化和大跃进中,对成材林层层平调,“共产风”使成材林砍伐很多。1962年,党中央调整了农村政策,制定了发展林业的具体措施。同年11月11日,陕西省制定了《关于处理林权、树权遗留问题的规定(草案)》,规定“高级社时期已经确定归社员个人所有的零星树木,社员在村前村后、屋前屋后和靠近村庄的路旁水旁、自留地和坟地上原种植和新种植的树木(包括成行和小片的)都归社员个人所有。”并颁发了林权证。不久,在1964年的“四清”运动中,又将私有树木作价(记工分)归队。1966年至1976年的10年动乱中,将社员个人植树当作资本主义倾向对待。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政策进一步放宽,并制定了一系列鼓励农民植树造林、发展林业的政策法规。1979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试行)》中明确规定:“不准平调社队的林木和社员个人的树木。”198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中又强调:“社员在房前屋后、自留山和生产队指定的其它地方种植的树木,永远归社员个人所有,允许继承”。上述一系列政策,对大力发展林业,解决因所有制变动而引起的林权纠纷提供了依据。

1981~1983年,县委、县政府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护森林发展林业若干问题的决定》精神,在全县开展了以“三定一查”(定林权、树权、自留山权,查毁林事件)为主要内容的林业大清查。政府明文规定:从合作化至“文化大革命”期间收归集体的个人树木一律退给个人,已损毁的要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之后个人在房前屋后或指定的地点栽种树木仍归个人所有;在划拨的自留林地或自留山个人栽种的林木归个人所有。

1984年林业部门统计,在落实“三定一查”过程中,全县给36000多户农民定权发证划拨林地102万亩,定权发证的四旁零星树木228.4万株,划拨自留山40.2万亩,建立林业生产责任制的林地面积40.3万亩,其中社队林场面积6.2万亩,专业户承包面积8.8万亩,包林到户

面积 25.3 万亩,有 12368 户农民承包治理小流域 9369 个,其中宜林面积 23.6 万亩,给 21150 户农民退树 56 万株,退款(树损折价)17.63 万元,同时处理了山林纠纷和毁林事件 110 起,基本上解决了林业生产中存在的问题。确定和稳定了森林权属。

#### 第四节 采种育苗

本县农民素有采种育苗习惯,尤其对柠条种子的采集和经济树苗的培育甚为精心。长城沿线的柠条,黄河沿岸的红枣,黄甫川流域的海红子、海棠和槟子树,其品种之多,品质之优,为人所称道。

本县采种主要采集柠条、侧柏、刺槐、山杏、紫穗槐、杜松、花棒、踏郎等树种,由群众采集,国家收购,统一分配。60 年代初期,全县产柠条籽约 1~3 万公斤,1982 年至 1989 年,每年产柠条籽 10 万多公斤,收购柠条籽达 7~10 万公斤。侧柏,每年收购 0.5~1 万公斤。杜松是稀有林木种子,年产球果 2500 公斤左右。其它树种收购量不等,多的达几万公斤,少的不到 500 公斤。目前本县乡土树种基本能满足造林需要,个别树种还自给有余。

在发展本县乡土树种的同时,林业部门还积极开展树种的引进和推广工作。1959 年引进苹果、梨、核桃。60 年代引进速生用材树种,如:加拿大杨、箭杆杨等。1971 年引进北京杨、合作杨、新疆杨。1976 年开始从河北省引进五丈榆种子,近几年来每年平均调入五丈榆种子 1000 公斤左右。

本县育苗工作从 1951 年开始,当年育苗 10 亩。随着造林事业的发展,育苗工作逐渐加强。1956 年县人委制定“自采、自育、自造、自护”的政策,发动群众育苗,当年育苗 480 亩,树种以杨树、果树为主。1963 年,庙沟门苗圃建立,开始国营育苗。70 年代以后,各社队开始集体育苗。全县每年平均育苗 1000~2000 亩,其中国营育苗 200 亩左右,年产树苗约 500~1000 万株。育苗季节主要在春季,一般在 5 月下旬到 6 月中旬,主要育苗树种是刺槐、榆树、杨树、油松、山定子等。1980 年前,农村以集体育苗为主。1980 年后,由于农村实行以包干到户为主的生产责任制,种苗生产开始以农户为主。1985 年全县育苗 800 亩,其中农户育苗 350 亩,国营育苗 200 亩,乡办林场育苗 250 亩。1989 年全县育苗 433 亩,其中国营育苗 69 亩,乡办林场育苗 10 亩,农户育苗 354 亩。

截止 1989 年底统计,历年来共育苗 47169 亩次,产苗约 2.36 亿株。现有国营育苗基地 267 亩,乡办林场育苗地 40 余亩,重点户育苗地 300 余亩。油松、侧柏育苗,已供过于求,榆树、杨树育苗,乡村普通开展,海红、海棠育苗专业户已达 20 多户,育苗 48 亩,基本满足全县栽植需要。红枣及其它苗木,自 1963 年以来,年年都有具体安排,沿河红枣林资源比解放前增加 3 倍。种子工作,40 年来,突出抓了“保护资源、发展生产、扩大基地、积极引种”几项工作。现有柠条采种基地 50000 亩,侧柏 2000 亩,花棒、踏郎 2000 亩,刺槐有 3 个乡被确定为采种基地。

#### 第五节 植树造林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林业生产无专门机构,无专项投资,处于无人管理和自发的状态。民国末,山区保存下来少量天然松柏林,人畜破坏严重,质量低劣,长势弱,多分布在陡坡和石壁上。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人工造林,从 1952 年起先后建

立健全各级林业机构,县人民政府拨专款扶持广大群众植树造林。1953年至1956年,先后在大昌汉、老高川、三道沟、古城一带的宜林荒沙上造林,以种柠条和杨柳高杆为主,多为公私合营林,即国家出种苗费,群众出劳力,每年造林约500~800亩。1958年成立国营松宏湾林场和国营庙沟门林场,开始了大规模的国营和社队育苗、造林工作。每年育苗200亩(包括国营育苗150亩),造林6500亩左右(包括国营造林3500余亩)。1965年,国家对黄河中游水土流失重点县,加强林业建设,扩大林业队伍,一次增加林业技术人员20多名,对全县的林业生产促进很大。下设的7个林业分站积极协助社队发展林业生产,各分站均确定有重点造林生产队。麻镇的平伦墩,黄甫的大泉沟,木瓜的西坪、前梁,古城的罗家沟等生产队,每年平均育苗3~8亩,除满足社员四旁植树需求外,还大量营造防风固沙林和水土保持林,成为当时的林业先进集体。1966年至1973年,全县林业生产发展较为缓慢。从1974年起,又呈发展趋势。1978年以后,年造林一直保持在7万亩以上。1978年至1982年,4年造林保存面积达23.31万亩,而1974年以前造林保存面积只有21.98万亩,4年造林保存面积比1974年以前25年造林保存面积的总和还多6%。1974年以前全县有“四旁”树115万株,到1978年达180万株,截止1982年底,全县“四旁”林网树有363万株。比1974年增加2.1倍,比1978年翻了一番。近7年来,造林面积又大幅度增长,1983年至1989年累计造林84.23万亩,“四旁”植树1065.2万株,平均每年造林12万亩,“四旁”零星植树152.2万株。

### 一、成片造林

**长城林带** 东起老高川乡庙湾村,西北至大昌汉乡黄太沟村,全长36.2公里,原规划林带宽2公里,造林面积7万亩,到1974年已全部完成,只是由于造林质量差,管护不严,森林保存率较低。

**毛乌素固沙片林** 包括三道沟、老高川、庙沟门、大昌汉4个乡、49个行政村,原设计造林面积9.4万亩,截止1989年底已累计造林20.75万亩(含长城林带),实际保存面积8.97万亩,保存率为43.2%。其中国营造林6.4万亩,保存面积3.1万亩,保存率为48.4%;集体造林6.1万亩,保存面积2.75万亩,保存率为45%;个人造林8.25万亩,保存面积3.12万亩,保存率为38%。

**黄河防护林带** 北起墙头村,南至白云乡村,包括墙头、黄甫、海则庙、高石崖、府谷、傅家塬、碛塄、武家庄、王家墩9个乡镇的80个行政村,全长103公里。1977年前,全县有黄河防护林1.6万亩,1978年后,国家将营造黄河防护林列入重点绿化工程进行规划。1984年团中央、林业部、水电部联合发出“营造黄河防护林带”的号召后,本县黄河沿岸8万多人人民在县营造黄河防护林带指挥部的率领下,积极投身于“营黄工程”建设。据统计,至1989年共投入劳力11万个,资金17.3万元,营造黄河防护林15.63万亩,保存面积11.6万亩,保存率为74.2%。其中国营造林0.03万亩,保存面积0.02万亩,保存率为67%;集体造林3.2万亩,保存2.3万亩,保存率为71.9%;个人造林12.4万亩,保存9.28万亩,保存率为74.8%。

**水土保持片林** 本县中东部黄土丘陵区的新民、田家寨、孤山、高石崖、木瓜、赵五家湾、哈镇、大岔、古城、麻镇、墙头、黄甫、清水、海则庙、府谷等15个乡镇,水土流失严重,从1978年起营造水土保持片林,到1989年,共营造水土保持林55.19万亩,保存面积20.18万亩,保存率为36.6%。其中国营造林0.4万亩,保存面积0.14万亩,保存率为35%;集体造林24.7万亩,保存面积8.9万亩,保存率为36%;个人造林30.09万亩,保存面积11.14万亩,保存率为37%。

从1978年起,本县植林造林纳入国家“三北”(东北、华北、西北)防护林体系建设工程。按一期工程规划(1978~1985年),府谷段计划造林46万亩,到1985年止,8年累计造林91.72万亩,实际保存面积40.92万亩,保存率为44.6%。第二期工程规划(1986~1995年),府谷段计划造林45万亩,到1989年实际造林36.6万亩,实际保存面积15.7万亩,保存率为42.9%。

## 二、“四旁”植树

1950年,全县群众植树2.1万株。此后,在“国造国有,社造社有,社员在自己房前屋后栽植树木归社员个人所有”的政策鼓励下,1957年植树达28.02万株。1958年后,由于林权反复变动,挫伤了农民在“四旁”植树的积极性,到1978年累计植树1517.7万株,年均72.3万株,多属集体营造。1979年后落实了林业政策,农民“四旁”植树的积极性大大提高,当年植树达155.2万株。截止1989年,11年累计植树1643.6万株,平均每年149.4万株,比1978年前21年平均数增长1.07倍,比1950年增长70.1倍。

## 三、农田林网

本县川道地区农民,为了防风固堤,保护农田,积极营造农田防护林。截止1989年,全县共植农田林网树97515株,覆盖面积1850亩,可防护面积5600亩,以墙头、川口、平伦墩、罗家沟、前石畔、磻塄等村较好。

## 四、农林间作

县境农民素有农林间作的习惯。黄河沿岸的傅家塄、磻塄、武家庄、王家墩等乡农民常进行农枣间作,即在川水地上既栽枣树,又种植农作物。根据林业区划调查,上述4个乡仅农(作物)枣(树)间作面积就有3000余亩。

## 五、义务植树

1979年前,县境的义务植树活动仅局限在县城的机关、厂矿、驻军、商店、学校和城镇居民中进行。每次植树参加人数不过数百人,植树量不大,植树地点均在河畔和附近的山头上。

从1979年第一个植树节(3月12日)开始,全县每年春季参加义务植树的有4万多人次,参加人除县城的干部、学生、教师、工人、居民、驻军指战员外,还有各乡镇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农村村民。每年4月初开始,由县绿化委员会召开义务植树动员大会。会后,县城由造林指挥部负责组织,按系统落实具体任务。各乡镇由乡(镇)政府负责组织,划片包干完成任务。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县纪检委、县武装部的领导分赴各地亲临现场指挥。

县境每年义务植树20~30万株,种苗由县国营林场、苗圃供给。义务植树结束后,由县绿化委员会组织专业人员分赴各地负责检查验收。如发现所植之树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均责令限期返工,以保证造林质量。

# 第六节 果树生产

本县地处中温带,雨量较少,光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适宜果树生长。农民也有栽植果树、生产果品的传统。但在过去,由于交通不便,销量不大,发展缓慢。1949年,全县除零星果树外,成片果园甚少,年产果品仅36.6万公斤。其品种主要是沙果、槟果、海棠、海红子、毛桃、毛杏和零星葡萄。至于梨、苹果、大接桃等史书虽有记载,实际很少见到。解放以后,从50年代开始发展苹果,60年代发展梨,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发展大接桃。目前品种比较齐全,面积、产量可观。1989年全县果园面积已达12.1万亩,总产400多万公斤。

### 一、海红子

海红子为府谷的传统果树,属全国稀有树种,栽培历史悠久。清水乡有一村庄便取名“海红梁”。清乾隆年间的《府谷县志》也有关于海红子栽培情况的记载。皇甫乡山神堂村现在尚有一株 200 多年树龄的大树存活。

海红子为蔷薇科苹果属填池海棠系的西府海棠种,又名子母海棠、小海棠,变异很多,果实形状、大小、色泽和成熟期各异,故还有紫海棠、红海棠等名称。

海红子属落叶小乔木,树枝下垂,树冠呈圆形和半圆形,冠高 4~5 米,冠径一般可达 7 米。

海红子是一种耐旱、耐寒、适应性强、管理简便的高产果树,适宜在府谷生长,易栽植、寿命长。主要分布在大岔、清水、皇甫、哈镇、麻镇、赵五家湾、庙沟门、古城等乡。1980 年以来,海红子发展很快,到 1989 年底全县已有海红树 80 余万株,其中已挂果的近 15 万株,年产鲜果 200~300 万公斤,产值 200 余万元。海红果色泽鲜艳,营养丰富,酸中带甜,美味可口。经测定,果实含可溶性糖 15.11%,可滴定酸 1.04%,维生素 C 2.83mg/100g。海红干类似山楂,有健脾胃、增食欲、促进消化的功能。利用海红果制成的果脯、果丹皮、海红干、罐头、糖葫芦等,独具特色,别有风味,深受消费者欢迎,目前已行销北京、上海、广州、贵阳、西安、浙江等 10 多个省市,年收入 100 多万元。以海红果为原料加工配制而成的“钙王”饮料海红乐,果味浓郁,清凉爽口,甘美醇真,为四季佳饮,产品供不应求。本地群众对海红子十分喜爱,称海红树为“摇钱树”,并有“家有 5 株海红子,顶养一个好儿子”的比喻。县人民政府于 1982 年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总结了海红子生产情况,并制定出发展规划。

### 二、红枣

红枣是本县传统的经济林木,有上千年的栽培历史,以黄河沿岸的傅家塬、碛塬、武家庄、王家墩等乡最为集中。目前已形成长 53 公里,宽 5 公里的红枣林带。其中碛塬的种植面积占总面积的 33%,王家墩占 24%,武家庄占 23.7%。碛塬的红枣最为鲜美,色泽红润,个大、核小、肉厚、油性大、含糖量高(达 70%左右),含蛋白质、脂肪、维生素 C 营养质丰富,具有养血安神、益脾和胃之功效,是馈赠亲朋好友的佳品。红枣除自食外,还行销山西、内蒙古、西安等地。枣树浑身是宝,果实除鲜食外,还可加工成干枣、酒枣、蜜枣、糖枣、枣酱、枣罐头等,深受人们的喜爱。枣树木材可作雕刻、农具、建筑用材,枣树花期长,是很好的蜜源。枣树又是重要的木本粮食果树,适于大面积栽种,也可与粮间作。近几年来,红枣发展很快,特别是南部几个乡,每年栽植面积都在千亩以上,截止 1989 年,全县共有红枣林 18000 多亩,年产红枣近 100 万公斤。

### 三、苹果

本县自然条件适于苹果生长,近几年发展很快。以往习惯种植沙果、槟果等,其味酸涩、质地差,不易贮藏。60 年代开始引进苹果良种,在古城、麻镇、大岔等东部乡镇栽植。目前,全县果园面积达 15000 多亩,已挂果的占 30%,年产苹果 25 万公斤,主要在县内自销。

### 四、杏

杏树是本县优良树种之一,杏仁出油率达 46%。本县日照充足,气候干燥,适宜山杏生长。现有杏林 4000 多亩,以三道沟、庙沟门、老高川、大昌汉分布最广。由于杏仁在国际市场上享有较高声誉,杏树适应性又强,无论是山地、丘陵、沟壑或河谷、宅旁均可栽植。近年来,新栽杏树 1000 多亩,其中老高川、大昌汉两乡新栽 400 亩。全县年产杏 10 多万公斤,三道沟、庙沟门、老高川、大昌汉等四乡的产量占总产量的 70%,杏仁大多供外贸加工出口。

其它果树还有桃、梨、葡萄、海棠、李子等,种植面积不大,大多供本县内销。



## 第七节 森林管护

### 一、封山育林

本县为尽快恢复天然林,加速扩大资源,自1982年以来,大力开展群众性的封山育林工作。根据林区条件,因地制宜地贯彻执行“以封为主,造、管、护并重”的方针,在距离乡、镇、村、居民点较近或交通较方便的地方,实行全面封禁;对母树和萌生力强的高寒岭、大地岭封育区,以培育母树,扩大种源为主;对无母树地或林间空地较多的林区,实行人工造林为主,造后封山专人管护的办法;对母树少、立地条件差,暂时又不便开展造林的林区,实行块状或带状局部封禁;对主要采种基地,以保护母树为主。同时大力扶持封山育林重点户和造、管、护承包重点户。通过签订合同,发给承包重点户证书的办法,明确封育的责、权、利和造、管、护的任务,优先进行扶持,重点进行投资,调动林区广大群众封山育林积极性。通过上述措施,取得了明显效果:高寒岭郭家岭林班侧柏封育区,大昌汉山鸡塔、鸡合浪沟等林班杜松封育区,郁闭度现在已达0.5以上,灌草覆盖度已达0.6。7年侧柏封育区每亩平均萌生幼树360余株,17年杜松封育区每平方米有幼苗1~2株。截止1989年,全县天然林封山育林面积已达4万多亩。

### 二、病虫害防治

1980年以来,县林业部门对林木病虫害的种类、分布和危害进行了全面普查。查清的主要病有:杨树烂皮病,分布全县,发病率22.8%,受害面积31000亩;枣锈病,分布黄河沿岸的傅家塬、磧塬、武家庄、王家墩等乡,发病率4.4%,受害面积400亩;苹果腐烂病,分布古城、麻镇、哈镇,发病率2.9%,受害面积400亩;油松散斑病和松苗立枯病,分布三道沟、老高川,发病率5.1%,受害面积3800亩。主要虫害有:透翅蛾,分布全县,有虫株率45%,主要危害杨树,受害面积60000余亩;蓝目天蛾,分布全县,主要危害杨树和柳树,受害面积80000多亩,是本县主要食叶害虫之一;榆斑蛾、榆毒蛾,分布全县,有虫株率44%,受害面积33000亩;枣镰翅小春蛾、枣尺蠖,分布在南部黄河沿岸各乡,有虫株率40%以上,受害面积9200亩;黑绒金龟子,分布全县,主要危害苹果、山杏树和柠条,受害面积28300亩;杜松天牛、杜松小囊,分布新民、三道沟、大昌汉等乡,一般有虫株率在20%以上,受害面积6000亩;柳金花虫,分布老高川、大昌汉、海则庙等乡,有虫株率近70%,受害面积16000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人工防治病虫害很少,害虫主要靠鸟类捕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年来,府谷县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还只在苗圃、果园和小片林地进行,大面积林木病虫害防治尚未全面开展。对苗圃、果园和小片林地的病虫害,县、乡、村采取各种措施防治。60年代,县苗圃曾对潜叶蛾喷打敌敌畏进行防治。对离村庄较远的小片林区使用烟雾药剂进行防治。近几年对松苗立枯病喷打过波尔多液、3%的硫酸亚铁等进行防治。对果树则每年都要刮皮、喷药、捉虫。由于防治措施不力,加之部分树种病虫害尚未查清,目前全县森林病虫害危害比较严重。

### 三、护林防火

解放前,旧政府没有专门的护林防火组织机构,破坏山林的现象和山林火灾时有发生。建国以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颁发了有关对林业的管护文件和条例等。1979年又发布了《森林法》。县人民政府成立护林防火指挥部,乡镇成立领导小组,行政村设立护林员。县上每年召开会议,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指示,根据本县实际情况,制定护林防火公约,加强行政管理。

理措施等。对非法侵占、破坏国家、集体和个人树木者，公安司法机关和林业部门密切配合，随起随刹，及时处理；对维护树木者，给予表扬和奖励。此外，还发动群众管林护林，保护和促进了林业生产的发展。

#### 四、林木管理

解放前，林木无专门组织和专门人员管理，许多沟道、山岭林木破坏严重。解放后，府谷境内各级林木管理组织逐步健全，乡镇设有林管站，林区设有护林员。国营林场分片有专职护林员和半脱产护林员，县公安局还设立了林业派出所，与各乡镇、林站协同工作。对公路沿线与灌溉干渠的树木，由国家有关部门直接管理，乡镇一级的集体林木由乡办林场职工进行管理，原大队或生产队的林木分别由林业专业队或指定护林人员进行管理。集体单位的林木无论是抚育间伐、更新或采伐，一律履行报批手续，未经批准，一律不准砍伐。对违反规定者和人为毁林现象，轻者批评教育，“损一栽三加罚款”，重者视其情节，加重处理，以至依法惩办。随着农村体制改革的发展，大部分乡村采取按树作价，保本增值的办法，把林木分到农户承包管理，并给农民划拨了造林的“五荒地”，激发了广大群众造林护林、绿化荒山荒坡的积极性。近年来全县植树造林速度加快，林木管护措施加强，乱砍滥伐、恣意毁林现象减少。

#### 五、杜松资源及其保护

杜松是全国稀有树种，在府谷呈块状间断分布，是府谷天然林主要树种之一，面积 36500 余亩。1982 年省政府批准成立“府谷县杜松自然保护区”。

杜松，柏科，刺柏属，种子繁殖。主要分布在大昌汉乡那孟家沟、土泥沟、铁留牲沟林区。树冠呈塔形或圆柱形，常绿乔木，球状花，单生于叶腋，4 月开花，呈淡黄色。球果 2 年成熟。杜松耐寒、耐旱、耐脊薄，材质坚硬，是干旱、半干旱地区优良的造林树种，是建设用材、民间用材的理想木料。保护好这一资源，对研究在黄土丘陵地区的适宜地段通过自然封闭或人工种植扩大杜松资源有重要价值。

为了保护杜松资源，从 1982 年以来，通过广泛深入宣传，天然林管理站与 49 个村、100 多个重点户签订封山育林合同。合同要求在 7 年以后，林郁闭度要达 0.4 以上，灌草覆盖度要达 0.6 以上，7 年人工造林 2 万亩，保存率要达 75%。经过几年努力，现已完成人工林近 2 万亩，成活率在 70% 以上。同时还制订了《府谷县天然林暂行管理条例》。1984 年 8 月，县林业部门结合“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二期工程规划，全面摸清了天然林资源，建立了保护区档案，进一步落实封育计划，为全面落实封山育林工作，扩大杜松资源，促进天然林尽早恢复，做好了长期规划和安排。

目前在森林管护方面仍存在不少问题，主要是各级领导和林业部门对贯彻《森林法》不够坚决，措施不够有力，重造轻管，乱砍滥伐，恣意毁林现象仍很严重，林权纠纷时有发生。林木承包到户后，一些人怕将来林业政策有变，林木再收归集体后自己吃亏，就成材一株砍一株，你砍、我砍，大家都砍，致使成材树所剩无几。

府谷县 1949~1989 年林业、水果生产情况表

年 份	当年造林 面积(万亩)	当年四旁 植树(万株)	当年育苗 面积(亩)	当年采伐 木材(立方米)	果园达到 面积(亩)	水果产量 (吨)
1949	—	—	—	—	100	366
1950	—	2.1	—	—	100	407
1951	—	10.1	10	—	100	456
1952	1.85	1.88	30	—	100	629
1953	0.5	1.45	20	—	200	745
1954	0.37	1.06	30	—	200	740
1955	0.25	2.96	220	—	200	1088
1956	4.64	16.65	480	—	200	917
1957	2.9	28.02	500	—	200	1298
1958	2.86	20	1400	—	200	925
1959	2.81	30	1300	—	200	1460
1960	3.01	47.5	2500	—	100	1380
1961	4.58	15.1	300	—	100	1095
1962	0.67	18.4	200	—	800	1111
1963	0.63	27.3	180	—	1800	1127
1964	1.56	1.84	300	—	2300	1050
1965	4.35	26	1200	—	2800	959
1966	0.69	9	500	—	8900	726
1967	3.6	2	1000	—	7200	551
1968	2.7	9	370	—	10000	494
1969	1.94	11	660	—	10150	620
1970	2.81	23	1130	1357	11170	1624
1971	2.23	31	890	—	10700	1047
1972	2.75	98	1640	400	11520	3022
1973	2.95	54.3	1040	1191	11630	1706
1974	5.98	172.9	4060	309	14560	1336
1975	6.91	216.4	3630	308	18150	2257
1976	10.71	308.5	5610	561	16920	1583
1977	9.38	229.5	2930	476	23100	3240

## 续表

年 份	当年造林 面积(万亩)	当年四旁 植树(万株)	当年育苗 面积(亩)	当年采伐 木材(立方米)	果园达到 面积(亩)	水果产量 (吨)
1978	7.3	167	4210	95	17000	1304
1979	7.66	155.2	2114	307	17470	544
1980	6.69	170.46	1974	1390	11675	1752
1981	5.14	89.3	1022	541	12653	1727
1982	17.33	163.2	1083	628	15464	2417
1983	11.76	160.5	1000	1295	16228	3131
1984	16.62	188.25	735	636	19810	4518
1985	19.22	243.65	629	423	24070	2853
1986	16.78	154.7	835	800	44422	3392
1987	9.4	114.2	806	1600	90113	3037
1988	7.1	109.5	200	2300	110321	3821
1989	3.35	94.5	433	—	121261	3398

府谷县 1982 年林分面积蓄积及疏林散生木蓄积统计表

类 别	总 计	防 护 林				特 用 林				
		合 计	油 松	杨 柳	刺 槐	合 计	杜 松	侧 柏	刺 槐	
活立木蓄积(m <sup>3</sup> )	187667.84	153790.83	338.8	122674.28	30782.75	33877.01	9844.81	18242.2	5790	
合 计	面积(亩)	200637	161505.3	1340.7	145273.3	14891.3	39131.7	11015.8	24312.9	3803
	蓄积(m <sup>3</sup> )	182573.82	149733.41	66.2	120194.58	29472.63	32840.41	9844.81	17205.6	5790
幼 龄 林	面积(亩)	86292.2	78737.3	972.7	71681.5	6083.1	7554.9	1571.1	5983.8	—
	蓄积(m <sup>3</sup> )	17542.31	16609.31	—	10893.69	5715.62	933	—	933	—
中 龄 林	面积(亩)	52796.6	41934.3	368	34726	6840.3	10862.3	6974.7	3887.6	—
	蓄积(m <sup>3</sup> )	65650.7	55305.61	66.2	418864.7	13374.71	10345.09	6644.31	3700.78	—
近 熟 林	面积(亩)	8832.7	8404	—	7500	904	428.7	—	482.7	—
	蓄积(m <sup>3</sup> )	22303.31	22110.39	—	16147.89	5962.5	192.92	—	192.92	—
成 熟 林	面积(亩)	38235.1	32098.3	—	31149.3	949	6136.8	2470	3666.8	—
	蓄积(m <sup>3</sup> )	62532.7	55246.3	—	51088.3	4158	7286.4	3200.5	4085.9	—
过 熟 林	面积(亩)	14480.4	311.4	—	216.5	114.9	14149	—	10346	3803
	蓄积(m <sup>3</sup> )	14544.8	461.8	—	200	261.8	14083	—	8293	5790
疏林面积(亩)	5094.02	4057.42	267.6	2479.7	1310.12	1036.6	—	1036.6	—	

府谷县 1982 年森林资源布局及分析统计表

项 目	合 计	一 区	二 区	三 区
一、全县总面积(亩)	4818000	1164992.4	2948134.2	704873.4
各区占全县总面积(%)	100	24.18	61.19	14.63
二、有林地面积(亩)	586236.7	326828	212787.8	46620.9
各区占有林地面积(%)	100	55.75	36.3	7.95
其中经济林面积(%)	13046.9	1421	7021.6	4613.3
各区占经济林面积(%)	100	10.82	53.8	35.38
三、四旁林网株数	3635603	878535	2278202	478866
各区占四旁林网株数(%)	100	24.17	62.66	13.17
四、四旁及林网蓄积(m <sup>3</sup> )	152983.5	36883.7	58094.4	58005.4
各区占四旁及林网蓄积(%)	100	24.11	37.97	37.92
五、人口按区分布(人)	161745	24693	112525	24527
各区人口分布比例(%)	100	15.24	69.59	15.17
人均四旁林网株数	22.59	35.57	20.24	19.52
六、林分立木蓄积(m <sup>3</sup> )	187667.84	130319.9	53047.24	4300.7
各区占林分立木蓄积(%)	100	69.44	28.27	2.29
七、全县总蓄积(m <sup>3</sup> )	340651.34	167203.6	111141.64	62306.1
各区占全县总蓄积(%)	100	49.08	32.63	18.29
八、森林覆盖率(%)	12.17	28.05	7.22	6.61

## 第二章 畜 牧 业

府谷县的畜牧业历史悠久,畜禽品种资源丰富。古人曾形容这里“水草丰茂,牛羊塞道”。据出土文物考证和有关史料记载,在周代之前,本县是广阔的草原和茂密的森林,春秋战国时期,是少数民族的游牧之地。到汉初,由于实行“移民实边”的政策,大量中原地区贫民流入河套及本县,在河谷川道发展农耕,使这里开始变为农牧交错地带,但畜牧业仍占相当比重。此后,畜牧业和种植业结合在一起,在和平与战争,风调雨顺与旱涝灾害的交替中,历经兴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全县人民在发展工农业生产的同时大力发展畜牧业,使畜牧业生产出现了生机勃勃的景象。到 1989 年底,全县大牲畜发展到 32026 头,比 1949 年增长 2.36 倍;猪发展到

45063头,比1949年增长13.77倍;羊子发展到234732只,比1949年增长3.51倍;畜牧业产值达到1019万元(1980年不变价),比1949年增长7.35倍。

## 第一节 机构

解放前,畜牧没有专设的管理机构,国民党统治时期,畜牧由建设局管理。1948年全县解放后,县人民政府先后设立建设科、农业科,专管全县农林水牧等。1957年改设农林水牧局,1961年改为农林局,下设农业、林业、畜牧、农经4个股。1967年畜牧工作由生产指挥部负责,1968年,归农林水牧站管理,1971年复为农林水牧局,1972年改为农牧局,1980年农牧分设,成立畜牧局。到1989年,畜牧局有干部职工7人,杨培亮任局长,王耀祖任副局长。其下属单位有:

**畜牧兽医站** 1954年成立,主要负责组织全县兽医进行畜病防治与畜种改良工作。科级事业单位。现有职工26人,其中畜牧师9人,助理畜牧师11人。下设乡镇兽医站22个,职工105人。

**家畜检疫站** 1960年建立。现有职工6人。主要负责活畜和畜产品的检疫工作。下设门诊部(系集体单位),有职工3人。

**草原站** 建于1980年6月,现有干部职工7人,其中专业干部6人。主要负责草场建设,如签订种草合同,指导和督促种草、草场改良更新和引种试验等。

**孤山大家畜配种站** 成立于1964年,原有职工10人,现仅有国家正式职工1人,工作以配种为主,兼搞治疗。1986年后实行业务单位企业管理。

**麻镇大家畜配种站** 成立于1975年,现有职工2人。

**种猪场** 1977年建立,站址设在孤山乡五里墩村,有干部职工13人,其中有专业干部4人,场地122亩。

**牧工商联合公司** 1984年11月19日成立,现有干部职工5人,其中专业干部3人,主要负责开发畜牧业商品生产,购销各种家禽,加工和购销各种畜产品、草籽等,为局属企业单位,是牧工商一条龙,产供销一体化的经济实体,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种羊场** 1985年8月成立,场址在古城草库仑,主要负责羊种的引进和改良,为各乡镇提供种羊等。截止1989年,全场有职工12人,羊子300多只,羊舍480平方米,职工宿舍及灶房410平方米,青贮窖1个。

## 第二节 草场资源

据1983年草原普查和畜牧区划调查,全县有草地面积226.4万亩,占土地总面积的47%;可利用面积198.5万亩,占草地总面积的87.7%。其中天然草场192.4万亩,占草地总面积的85%;可利用面积168.6万亩,占天然草场面积的87.6%;年产鲜草约2.85亿公斤,可利用约2.15亿公斤,利用率75%。全县有野生牧草近400种,在1983年草场普查中搜集了比较常见的150种,通过对其中92种的鉴定,优良牧草占34.8%,中等牧草占38%,低劣牧草占19.5%,有毒有害草占7.6%。人工草场34万亩,可利用面积29.9万亩,占人工种草面积的88%;年产鲜草约2.1亿公斤,利用量约1.55亿公斤,利用率74%。据概算,府谷县草地理论

载畜量为 19.7 万个羊单位。

根据草原普查鉴定分类,府谷县草场类型有 4 类 10 组 82 型。

府谷县草场类型分组统计表

类型代号	I 1	I 2	I 3	I 4	I 5	I 6	II 1	II 2	III 1	IV	合计
草场 组名称	风沙地禾 草杂类草 草场组	风沙地具 柠条禾草 杂类草干 草草原草 场组	丘陵沟壑 小半灌木 禾草杂类 草干草原 草场组	丘陵沟壑 具灌丛禾 草杂类草 干草原草 场组	丘陵梁峁 具灌木小 半灌木禾 草杂类草 干草原草 场组	土石山地 小半灌木 禾草杂类 草干草原 草场组	风沙地灌 丛禾草杂 类草草场 组	丘陵沟壑 灌丛禾草 杂类草草 场组	风沙地丘 陵沟壑零 星草场组	人工草场	十组
本组型数	四型	十型	十四型	十一型	十二型	十五型	四型	九型	一型	二型	八十二型
主要植物 名称	大画眉、 狗尾草、 粗毛黄 芪、虫 实、沙 蓬、砂珍 棘豆。	狗尾草、 砂珍棘 豆、虫 实、黄 蒿、青 蒿、百 里香、猪 毛菜、大 针茅、柠 条、胡枝 枝、大画 眉。	百里香、 山蒿、茵 陈、胡枝 枝、蒺 藜、沙 蓬、针 茅、狗尾 草、草木 栖、状黄 芪、蒙古 岩黄芪。	冰草、大 针茅、三 刺草、锋 芒草、砂 珍棘豆、 虫实、青 蒿、胡枝 枝、百里 香、狗尾 草、茵 陈、柠 条。	胡枝枝、 小画眉、 百里香、 茵陈、狗 尾草、青 蒿、大针 茅、沙 蓬、黄鼠 草、柠 条。	山蒿、大 针茅、百 里香、胡 枝枝、茵 陈、砂珍 棘豆、柠 条、狗尾 草、野苜 蓿、牻牛 儿苗。	柠条、沙 蒿、胡枝 枝、茵 陈、茅 香、砂珍 棘豆。	柠条、狗 尾草、胡 枝枝、茵 陈、牛心 朴、虫 实、虎尾 草、针 茅、蒺 藜。	百里香 狗尾草、 茵陈蒿、 沙蓬、沙 蒿。	苜蓿、沙 打旺、草 木栖。	
草场面积 (亩)	8978	26707	48693	26044	26395	74250	7166	27951	1677907	339949	2264040
可利用 面积(亩)	7392	23587	40219	21944	21320	64616	6305	24068	1476560	298939	1984950
亩产草量 (公斤)	76	203	147.2	141.7	156.9	108.3	189.9	267.4	188.5	708.3	—
载畜量 (只)	214	1804	1704	1200	798	2670	457	2446	106194	79320	196807
畜单位 面积 (亩/只)	34.5	12.9	17.8	18.5	16.7	24.2	13.8	9.8	13.9	3.7	10.1

### 一、干草原类

主要分布在西北部靠近内蒙一带,是鄂尔多斯草原的延伸。这类草场是府谷连片草场中面积最大、载畜量最多的一类草场,总面积 21.1 万亩,可利用面积 17.9 万亩,平均亩产鲜草 135 公斤,载畜量为 8390 个羊单位,牧草主要是狗尾草、百里香、茵陈蒿等。

## 二、灌丛草原类

这类草场是干草原类草场经人工改良而形成的。一般灌丛郁闭度在 25~70% 之间,面积 3.5 万亩,可利用面积 3 万亩,平均亩产鲜草 250 公斤,载畜量为 2903 个羊单位,主要分布在老高川、庙沟门等乡。此外,全县各地都有零星分布,主要牧草是柠条、胡枝枝、狗尾草等。

## 三、农林隙地类

这类草场由田地、林间、路边和岸旁等零星草地组成,遍布全县,面积为 167.8 万亩,可利用面积 147.7 万亩,一般亩产鲜草 189 公斤,载畜量为 10.6 万个羊单位,主要牧草是零星草地杂类草。

## 四、人工草地类

人工草地是由连片草场中的缓坡地段和轮作退耕地经人工种植苜蓿、草木栖、沙打旺而形成的。由于土层厚、肥力较好,并有一定的管理措施,牧草生长好、产量高,一般覆盖度在 80% 以上,面积 34 万亩,可利用面积 29.9 万亩,平均亩产鲜草 708 公斤,可载畜 7.93 万个羊单位。

此外,每年还有大量作物秸秆、树枝树叶及其它饲草供畜禽饲用。据畜牧组对 1982 年全县粮油等作物推算,各类农作物年产秸秆约 2.1 亿公斤(折合为鲜草),其中糜、谷草占 52%,玉米、高粱秆占 25%,薯类蔓占 11%,利用率 60%,可利用量 1.26 亿公斤,载畜量为 6.96 万个羊单位。再是树枝树叶,如果成片林每亩产树枝落叶按 480 公斤计算,总产约 0.88 亿公斤,可利用量 0.3 亿公斤;四旁树年产树枝落叶约 0.45 亿公斤,可利用约 0.34 亿公斤。成片林和四旁树年产树枝落叶共 1.33 亿公斤,利用量约 0.64 亿公斤,载畜量 2.9 万个羊单位。

上述各类饲草年利用量为 7.7 亿公斤,按理论推算,载畜量为 29.52 万个羊单位,1983 年实际载畜量为 35.48 万个羊单位,超载 5.96 万个羊单位,这是草场退化的主要原因。

# 第三节 家 畜

明、清及其以前,大家畜主要有牛、驴、骡、马。民国时期,除地主、富农及少数专营运输的农户饲养骡马外,多数农户以养牛为主。由于耕畜价格贵,农民向来视为家宝,精心喂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扶持农民尽快恢复生产,人民银行发放牧畜贷款,帮助贫苦农民购买家畜,畜牧业得到较快的发展。1949 年全县大家畜 9518 头,1954 年达 25405 头,增长 1.67 倍;1955 年后大家畜开始下降,至 1962 年全县仅有 18465 头,比 1954 年下降 27.3%;1963 年调整政策,到 1965 年大家畜又回升到 20863 头;1966 年至 1978 年,大家畜一直徘徊在 20000~24000 头之间。1979 年以后,农村逐步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大家畜逐渐作价归户饲养,并大力发展养畜专业户,大家畜迅速发展。到 1989 年全县共有大家畜 32026 头,比 1949 年增长 2.36 倍,较 1978 年增长 48.3%。

## 一、牛

本县气候温和,水草丰茂,是历代黄牛主要分布地之一。解放前,本县养殖的牛,主要是蒙古牛,1983 年普查时,全县有蒙古牛、秦川牛、黑白花奶牛和杂种肉牛 4 个品种。

**蒙古牛** 本县原始牛种,遍布全县,数量多。据 1983 年调查,全县有 12889 头,占总牛数 14576 头的 88.4%。该牛体格较小,性情温顺,四肢端正,结构匀称,耐粗饲、耐劳苦,持久力和适应性强,是本县农业生产的重要动力之一。

**秦川牛** 1969 年开始引进,1983 年普查时,全县有纯种 459 头,杂种 1126 头,占黄牛总数



的 10.87%。本品种体格高大,结构匀称,披毛枣红,嘴方面正,眼大有神,头大角短,繁殖能力强,遗传稳定,生长发育快,适应性广,抗病能力强,耐粗饲、耐役使,挽力大,肉质细嫩,营养丰富,是理想的役肉兼用牛品种,深受广大群众的喜爱。

**黑白花奶牛** 1960 年开始引进 13 头,在 10 年“文化大革命”中先后被淘汰。随着人民生活的不断提高,从 80 年代起,又开始陆续引进。1983 年有 8 头,1985 年发展到 14 头。在县园艺站和职业中学饲养。该品种毛色为黑白花,花片分明。母牛体躯呈三角形,乳房发达。平均每头年产奶 2000 公斤。

**杂种肉牛** 是用法国肉用品种夏洛来、瑞士役乳肉兼用品种短角牛的冷冻精液输给本地蒙古牛所繁殖的后代。从 1979 年开始试验,到 1983 年,发展到 94 头,集中分布在庙沟门、三道沟两乡。该品种毛色

美观,体躯结构匀称,四肢端正,后躯较大,胸腔深宽,腰背平直,肌肉丰满,体型健美,生长发育快,适应性强,肉质细嫩,营养丰富,是理想的肉用品种。



秦川牛

## 二、驴

本县传统家畜,遍布全县各地。据 1989 年统计,全县共有 9530 头,占大家畜总数的 29.8%。仅次于牛,居第二位。其中有适龄繁殖母驴 3660 头,占总数的 38.4%。1985 年前,全为滚沙驴,1985 年后,由于关中驴、佳米驴的引进,驴种逐渐发生了变化。

**滚沙驴** 原始驴种。体格小,结构紧凑,四肢端正,耐粗饲、食量小,抗寒性、抗病力强。成年公驴平均体高 114.7 厘米,体长 116.2 厘米,胸围 112.5 厘米,管围 14.5 厘米。成年母驴平均体高 112.5 厘米,体长 114.5 厘米,胸围 123.7 厘米,管围 14.2 厘米。能驮运、拉车、骑乘、推磨,是农村多用途动力。一般在 18~24 个月左右性成熟,2.5~3.5 岁开始配种,繁殖能力 13~17 年左右。1949 年,全县有滚沙驴 243 头,1957 年发展到 8547 头,1971 年突破 1 万头,创历史最高水平。截止 1989 年,全县有滚沙驴约 8000 余头,占总数的 84% 左右。饲养最多的是老高川、新民、田家寨、庙沟门、三道沟、大昌汉 6 个乡。

**关中驴** 原产于本省关中地区,是中国大型驴的优良品种。外型特征是粉鼻、亮眼、白肚皮;多为黑色,少数栗青;毛密而短,头颈高扬,耳大直立,颈宽厚,胸宽广,四肢强健有力,行动灵敏。多数体格高大、结构匀称,种用和役用价值高。能载善驮,是山区和交通不便地区的理想交通工具。本县从 1958 年开始引进,现有纯杂种关中驴近百头,主要分布在王家墩、武家庄以及部分乡镇兽医站和两个国营配种站。

**佳米驴** 是我国地方优良畜种之一,属驮挽兼用中型驴种,原产于本区佳县、米脂、绥德等县,体质结实,毛色乌亮,行动灵敏,性格温驯,耐劳、持久力强。1958 年开始引进,到 1989 年,全县共有纯杂种佳米驴约 1000 多头,主要分布在王家墩、武家庄、田家寨等乡及一些乡镇兽医站。

### 三、马

本县饲养量不多,1949年底仅存栏132匹,1976年发展到1170匹,1985年有534匹,占全县大家畜总数的1.84%。其中有适龄母马342匹,占总马数的64%。1958年前饲养的马全为蒙古马,1958年后,引进伊犁马、关中挽马和河曲马,1983年普查,全县有伊犁马5匹,关中挽马2匹。1989年存栏212匹,占大家畜总数的0.66%。

**蒙古马** 原始马种,遍布全县,其数量占总马数的90%以上。该马体质结实、四肢健壮、持久力强、耐粗饲,对不同的自然环境有很强的适应性。但体格小,后躯发育差,头过于粗笨,步幅不够伸扬,飞越能力较差。在县境以繁殖为主。

**伊犁马** 中国优良的培育品种,产于新疆伊犁地区。1958年后引入,现分布于两个国营配种站和部分乡镇兽医站。该品种体格高大,结构匀称紧凑,是力、速兼优的良马种。

**关中马** 本省优良马种,产于关中地区。1958年后开始引入。体格高大、四肢强健有力,能拉善驮,是种用和役用价值很高的良马种。

### 四、骡

骡子是马驴两畜种杂交的一类大畜,体大力勃、速度快,用途和驴一样,性情不驯,较难管理。1949年全县仅有93头,到1989年发展到4256头,占大畜总数的13.3%,成为当前农业生产的主要动力之一。属于远缘杂交无繁育性能,经济效益差于牛、驴,发展缓慢。

### 五、羊

民国时期,农民养羊不多,据建国前夕统计,全县养羊31691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养羊成为农民的一项重要家庭副业。1949年全县养羊52082只,1953年增至169999只,1982年发展到229897只,1983年普查,全县养羊217813只。到1989年统计,全县养羊234732只,创历史最高记录。其中绵羊77488只,占总羊数的33%,山羊157244只,占总羊数的67%,分布全县各地,西北部饲养比例较大。羊的品种,1958年前全为土种羊(蒙古羊和陕北黑山羊),1958年后,先后引入新疆细毛羊、中卫裘皮羊、三北羊、萨能奶山羊、寒羊、盖县的白绒山羊、边区来斯特羊、德拉斯特羊等品种。现在饲养量最多的仍是本地羊,其次是新疆细毛羊及其与土种羊的杂交种羊,其它羊为数较少。

**蒙古绵羊** 是我国三大粗毛羊中分布最广、数量最多的一种羊,是本县的原始品种,1983年普查共有56342只,占绵羊总数的82%,其中有公羊4719只,适繁母羊39775只,公、母比例为1:8.4。毛色多为纯白色,或红头白躯干,也有黑头白躯干的。该羊耐寒、耐粗饲,抗病性强,抓膘快,产肉性能好,一般站羊(舍饲)当年可产肉20公斤左右,肉质鲜嫩、无膻味,为当地主要肉食之一。但毛质粗劣,产量低,一般成羊两次剪毛1公斤左右。

**新疆细毛羊** 1983年普查,全县有纯种203只,杂种10527只,纯杂种羊占绵羊总数的15.5%,主要分布在老高川、大昌汉、庙沟门、三道沟、古城等乡,具有遗传性稳、适应性强、产毛量高、产肉性能好等优点。剪毛量公羊8公斤,母羊5公斤,净毛率30%以上,屠宰率54%,净肉率32%以上。

**三北羊** 又名卡拉库尔羊,原产于中亚细亚的荒漠和半荒漠地区。1972年,在省外贸部门的建议下,本县从内蒙三北种羊场引入15只,以后又从新疆、内蒙等地引入一部分。至1978年共引入496只,其中公羊406只,母羊90只。到1981年,国家共投资142556元。1983年普查,纯种羊下降到88只,杂种羊也仅有1530只,纯杂交种占总绵羊数的2.4%。主要分布在古城、大岔、赵五家湾、木瓜、清水等乡。该羊是裘皮用品种,生后1~3天宰剥的羔皮,花卷优美,图案

美观,为国际毛皮业的“三大台柱”(水貂皮、狐皮、波斯羔皮)之一。

**陕北黑山羊** 是本县原始山羊品种,据记载,早在公元 25 年前就有饲养。它数量多、分布广,据 1983 年统计,全县共有 146820 只,占山羊总数的 98.5%。其中适龄母羊 78567 只,占山羊总数的 54%。该羊体质健壮、骨骼发达,游走性能强,合群,抗寒抗暑,耐粗饲、适应性强。肉质鲜美、无膻味,出肉率高,含脂率低,是当地人民喜爱的肉食。毛的防潮性能好,是擀毡的重要原料,农村还用来纺毛绳、织口袋、打缰绳和背绳等。绒是重要的轻工业原料和换取外汇的拳头商品。羔皮、板皮、猾皮又是制革制裘的重要原料。缺点是体格小,体重只有 30 公斤左右,产肉 10 公斤上下,产毛 0.3~0.5 公斤,产绒 0.1~0.4 公斤,经济效益不高。

**中卫羊** 原产于宁夏中卫县。本县从 1966 年开始,连续 3 年从宁夏中卫县引种,当时想把当地的这个绒肉兼用的陕北山羊改为裘皮羊,通过实践检验,改良效果不佳,杂种羊体格更小,羔皮品质又差,被自然淘汰。现存的中卫山羊仅有 192 只,占山羊总数的 0.13%,主要分布在王家墩、磧塄、武家庄 3 个乡。

**萨能奶山羊** 原产于瑞士萨能地区,为世界乳用山羊的代表品种。1959 年,引进 80 只,后因管理不善而绝种。80 年代又陆续引入,1983 年普查,全县共有 401 只,主要分布在城镇和地段医院所在乡镇。该品种披毛纯白,体呈楔形,外貌俊瘦,四肢长,额宽嘴尖,乳房发达。日产奶 1~2 公斤。

**盖县白绒山羊** 原产于辽宁省盖县,1985 年,从延安地区甘泉县引入 45 只,其中成年公羊 15 只,适繁母羊 18 只,公羊多发放到王家墩乡进行杂交改良,母羊集中在孤山乡饲养。据测定,纯种羊每只每年平均产绒 0.4 公斤左右,产量最高的一只公羊产绒 1.25 公斤。

## 六、猪

本县农村素有养猪习惯,但在解放以前,除地主、富农和专营粉坊、豆腐坊的农户喂养外,多数农户无力饲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养猪业发展很快,生猪饲养量逐年增加。1949 年全县养猪 3050 头,1953 年发展到 11754 头,1958 年 15102 头,1971 年达 53200 头,创历史最高纪录。1985 年全县养猪 41469 头,商品值 315 万元,在全县 18 种农副产品中,商品值居第一位,成为农民的一项主要收入。1958 年前,本县饲养的全是土种猪(八眉猪),1958 年起,先后引进 11 个品种。现在,除良种盘克和内江猪外,其余全部是杂种猪。

**八眉猪** 县境猪的原始品种,原产于甘肃陇东一带,因额部有“八”字形皱纹而得名,体形较小,头长耳大,四肢粗壮,骨骼结实,披毛黑色,鬃毛粗硬。母猪每胎产仔 10~15 头。成年母猪体重 70 公斤左右,体长 100~120 厘米,胸围 80~90 厘米,体高 55~60 厘米,肥育猪一年体重 70~90 公斤,屠宰率 65% 左右。八眉猪以其耐粗饲、适应性、抗病性和繁殖能力强而著称。但因其生长发育慢,体重小,饲料利用率低,经济效益差而逐年减少,到 70 年代末,纯种八眉猪在县境已绝种。

**内江猪** 原产于四川省内江地区,是我国首屈一指的兼用型品种。本县从 1967 年开始引



白绒山羊

进。该猪性情温顺、耐粗饲、抗疫力强，仔猪断奶后饲养1年，可生长130~180公斤，屠宰率70%左右，很受农民欢迎。

**盘克猪** 即巴克夏猪，原产于英国南部的巴克夏和费劳特一带。该品种除鼻端、尾梢及四肢下端呈白色外，其余全为黑色，头短小，颜面稍凹，两耳直立，颈粗短，胸深宽，体躯长宽呈筒状，四肢短直有力，后腿发达。从1967年开始引进，对八眉猪的改良效果仅次于内江猪。

### 七、兔

1983年普查，全县共有90310只，其中有日本大耳兔87088只，青紫蓝兔2148只，黑油兔760只，比利时兔244只。都是皮肉兼用型品种，近年来发展很快，成为本县外贸出口的拳头产品。其数量、质量均居全省首位，每年为国家换取大量外汇。

### 八、狗

狗是被人最早驯化的动物之一，本县很早以前就有饲养。过去主要用来帮助打猎和牧羊，现在主要用来照看门户和食肉。1983年普查，全县养狗8526条，主要品种为本地狗，狗的毛色多为黑色、白色、黄色、黑白花色。

1989年府谷县牲畜构成

牲 畜	头(只)数	折成羊单位①	构成比(%)
大家畜	32026	160130	34.62
其中:牛	18028	90140	19.49
马	212	1060	0.23
驴	9530	47650	10.30
骡	4256	21280	4.60
羊	234732	234732	50.76
其中:山羊	157244	157244	34.00
绵羊	77488	77488	16.76
猪	45063	67594.5	14.62
总 计	—	462456.5	—
备 注	每头大家畜=5只羊,每头猪=1.5只羊,山羊=绵羊=1只羊。		

1983年府谷县家畜品种结构调查统计表

牲畜 种类	驴			牛			马			骡		猪			山 羊		绵 羊			
	滚沙驴	佳米驴	杂种驴	蒙古牛	秦川牛	杂种牛	蒙古马	伊犁马	杂种马	驴 骡	马 骡	内江猪	盘克猪	八眉猪	杂种猪	本地羊	中卫羊	本地羊	细毛羊	杂种羊
数 量	18	8	44	32	12	34	9	1	8	24	24	90	4	12	115	1393	126	392	18	294
占百分比	26	12	62	41	15	44	50	6	44	50	50	41	2	5	52	92	8	55	3	42

## 第四节 家禽

家禽饲养是本县传统家庭副业,主要种类有鸡、鸭、鹅。

### 一、鸡

民国时期,鸡的饲养不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全县养鸡49670只,1956年56000只,1959年63550只,1960年降到40859只,1961年降到36219只,1962年开始回升,到1983年普查,全县养鸡96436只,其中陕北鸡26478只,来航鸡和星杂288鸡69958只,分别占总鸡数的27.5%和72.5%。截止1989年,全县养鸡199000只,比1949年增长3倍。主要品种有陕北鸡、来航鸡、星杂288鸡、希赛斯鸡和北京白鸡5种。

**陕北鸡** 本县原始鸡种,现主要分布在交通不便的偏远山区和风沙区。其特点是:体型中等,结构匀称,体态健壮,昂头胸宽,背曲而不深,尾羽翘起,母鸡头小而清秀,公鸡胸腹宽大,有发达的内脏器官,有光腿鸡和毛腿鸡两种类型。冠型有单冠、玫瑰冠、豆冠和双冠等。公鸡冠型发达,肉垂大,母鸡冠型较小。羽毛主要有黄色、麻色、灰色,其次为白色和黑色。公鸡羽毛主要为红色,尾羽为绿色,羽毛光亮美观,眼大有神,性成熟较迟,公鸡6个月,母鸡6~8个月成熟开产。通常母鸡年产蛋110~140个,蛋重约50克左右,大者达65克,蛋壳呈浅棕色。母鸡的就巢性很强,一般在产蛋30~50天后就开始抱窝就巢,7~10天后又开始产蛋。这种鸡肉丝细嫩,味美可口,腹脂量大,属卵肉兼用的原始品种。

**来航鸡** 原产于意大利,1971年开始引入,现遍布全县各地,数量多于陕北鸡。该品种冠髯发达,公鸡冠直立,母鸡从第二冠峰起倒向一侧,耳白色、喙蹼为黄色,羽毛紧贴,体呈长方形,尾羽高翘,行走敏捷,易爱惊,能高飞,无就巢性,性成熟早,母鸡5月龄开产,产蛋量一般在150~200枚之间,蛋重50克左右,蛋壳薄,肉质肉味差。

### 二、鸭 鹅

**鸭** 民国及其以前就有饲养,但不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也一直发展不大。1973年引入北京鸭500只。1989年全县仅饲养600余只,主要品种有土种鸭、北京鸭等。

**鹅** 解放后饲养,数量很少,主要品种是土种鹅。

## 第五节 其它养殖业

### 一、蜂

本县蜜源丰富,夏季常见浙江、安徽一带的养蜂户前来放寄采蜜。府谷虽然很早就有蜂(中蜂),但蜂被饲养是解放后才有。1962年全县养蜂16箱,70年代以后,社、队集体开始养蜂,1975年,一度出现养蜂热,品种多系意大利蜂,产蜜量较大。1976年全县养蜂1505箱。1979年以后,养蜂转向私营,1983年普查,全县共养637箱,其中有中蜂247箱,意蜂390箱,分别占总蜂群的39%和61%。1989年,全县养蜂1562箱,比1972年增长10.8倍。主要分布在海则庙、庙沟门、三道沟、古城一带。

### 二、鹿

1971年从外地引入20只梅花鹿进行饲养,到1977年发展到65只。1982年下降到44只,1985年,全县养鹿36只,到1989年,仅养10只,主要分布在孤山乡。

## 三、貂

从 1980 年开始饲养,但养殖数量很少,1985 年,全县饲养 343 只,到 1989 年,仅养 107 只。

府谷县 1949~1989 年畜牧业生产情况表

年份	大家畜存栏(头)					羊子存栏(只)			猪存栏 (头)	鸡 (只)	兔 (只)	蜂 (箱)	鹿 (只)
	合计	牛	马	驴	骡	合计	山羊	绵羊					
1949	9518	9050	132	243	93	52082	35300	16782	3050	49670	...	—	—
1950	10126	9628	139	261	98	64843	44125	20718	3242	52803	...	—	—
1951	13470	12190	451	601	228	69783	44125	25578	3242	52803	...	...	—
1952	13435	9386	270	3585	194	94734	63156	31578	5012	45930	...	...	—
1953	21217	14291	283	6155	488	169999	118915	51084	11754	48000	...	...	—
1954	25405	16892	344	7468	701	216152	141514	74638	17949	50600	...	...	—
1955	22258	13303	258	7861	836	146481	99384	47097	10852	54000	...	...	—
1956	18769	10274	132	7588	775	133979	91001	42978	8893	56000	...	...	—
1957	19118	9527	166	8547	878	141063	96227	44836	9194	55000	...	...	—
1958	17792	8191	195	8578	828	141007	97764	43243	15102	57963	...	...	—
1959	18686	8286	232	9324	844	15507	109754	45303	11972	63550	27273	...	—
1960	18954	8221	258	9557	918	143747	103876	39871	11580	40859	24464	...	—
1961	18537	8439	286	8892	920	145161	98325	46836	11467	36219	1880	...	—
1962	18465	8766	357	8427	915	139790	95045	44745	18756	50536	6563	16	—
1963	18384	8949	266	9108	1061	155794	94473	61321	10084	46560	4176	...	—
1964	19505	9430	323	8664	1088	173499	109826	63673	15387	41200	5980	...	—
1965	20863	9889	328	5369	1277	153781	100243	53538	12038	50300	4200	...	—
1966	22179	10762	299	9750	1368	168232	113483	54749	13549	39800	4400	...	—
1967	23047	11025	434	10060	1528	178481	116097	62384	19105	41300	3650	...	—
1968	22589	10585	597	9579	1828	150872	114481	36391	18353	38800	4100	...	—
1969	22612	10278	886	9474	1974	155384	107172	48212	28599	48300	5130	...	—
1970	22896	10168	904	9522	2302	172030	118782	53248	30325	36000	3212	...	—
1971	24012	10388	894	10120	2610	186076	129435	56641	53200	31000	2650	...	—
1972	21505	8622	904	9099	2880	158581	110257	48324	40917	34500	986	132	—
1973	20593	7943	946	8574	3130	157278	108825	48453	27084	24833	695	386	—
1974	21099	8082	1041	8619	3357	155280	113076	42204	36194	31434	1166	605	35
1975	21305	8067	1141	8666	3431	182577	130721	51856	45115	50658	7939	1218	32

续表

年份	大家畜存栏(头)					羊子存栏(只)			猪存栏 (头)	鸡 (只)	兔 (只)	蜂 (箱)	鹿 (只)
	合计	牛	马	驴	骡	合计	山羊	绵羊					
1976	21142	7901	1170	8370	3701	175636	125766	49870	43074	47186	15862	1505	57
1977	21197	8069	1106	8306	3716	172634	125934	46700	38090	49025	18858	845	65
1978	21602	8096	1130	8560	3816	180454	130618	49836	42565	33531	14986	576	50
1979	21308	8209	957	8011	4131	187084	132880	54204	42515	34611	19803	802	45
1980	22778	9511	997	8046	4224	205084	139843	65241	39521	60494	29134	479	47
1981	24300	12152	515	8036	3597	203868	139660	64208	35120	44802	39547	503	45
1982	26518	14280	544	8101	3593	229897	153205	76692	36255	75809	59082	494	44
1983	27794	15368	754	8393	3279	190004	126705	63299	38715	76515	59477	427	49
1984	28571	15725	696	8569	3581	126619	78769	47850	40904	91136	55071	500	43
1985	29007	15475	534	9230	3768	117391	70107	47284	41469	83623	34864	413	36
1986	30453	16229	422	9876	3926	162231	100409	61822	40665	110000	19800	597	49
1987	30536	16486	334	9540	4176	173023	104989	68034	40933	127000	37000	1105	35
1988	31481	17585	300	9627	3969	211776	134414	77362	44615	134000	48000	1396	35
1989	32026	18028	212	9530	4256	234732	157244	77488	45063	199000	45460	1562	10

## 第六节 养殖专业户和重点户

农村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大大地激发和调动了广大农民养畜的积极性,饲养畜禽的专业户、重点户,从无到有,蓬勃兴起。1982年全县畜牧业专业户(牧业收入占总收入的60%以上)、重点户(饲养3头以上大家畜,或3头以上大肥猪,或60只山羊,或30只细毛羊等)共1036户,占总农户的2.86%,占农林水牧副各类专业户、重点户3067户的三分之一。畜牧“两户”共饲养各类畜禽50572头(只)(其中养牛1365头,马779匹,驴909头,骡子323头,羊28996只,猪2442头,鸡7007只,兔8727只,貂24只),蜂83箱。出栏肉畜22896头(只),占全县出栏总数的35.1%,生产商品肉5.1万公斤,占全县商品肉的6.15%,商品率达45.9%(全县为35.9%),毛3805公斤,鲜蛋6107公斤,户均纯收入323.7元。近几年来,畜牧“两户”的队伍正在迅速壮大,到1984年统计,畜牧“两户”发展为1318户,“两户”共种草3万多亩,饲养畜禽29186头(只),养蜂220箱。出栏畜禽17517头(只),出售毛2855公斤,肉175520公斤,蛋5990公斤,蜂蜜7550公斤,总收入达408892元,专业户均纯收入1725元,重点户均纯收入295元。

## 第七节 饲养管理

### 一、家畜饲养管理

**大家畜** 1954年前,大家畜均为农户饲管,县境西北部风沙地区以放牧为主要饲养方式,其余地区以舍饲为主。合作化后,大家畜都作价归公,集体饲养。在这期间,尽管政府三令五申强调发展畜牧,但由于集体经营管理不善,牲畜乏瘦现象较普遍。1980年,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落实,牲畜饲养到户,情况有了好转。牲畜归农户饲养后,农民把牲畜视为家宝,当作“半爿家当”精心喂养。总结其饲管经验,概括起来叫分槽饲养、定时定量、粗料细作、少喂勤添、适时饮水、适度使役、讲究卫生、防病发生。

**猪** 猪一直以私养为主,合作化前,养猪为私养私有。1958~1961年,养猪为“公私并举”,集体大办养猪场。1962年后,实行私养为主,养猪留地、售猪奖励的政策。1970年后实行“公私并重、私养为主”的原则,强调每队必须有1个猪场、3头母猪,每个大队必须有1头公猪。进入80年代,则为家庭饲养。猪的饲养,一般是肉猪和种猪、公猪和母猪分圈养。母猪产前日喂3次,不限量,在饲料中加拌米糠、玉米面等,以保证一定营养。产后每天喂4~5次,多为稀食。初生仔猪日喂4~6次,主要喂小米汤拌少量玉米面或高粱面。满月后断奶出槽。育肥猪一般采用抓两头,吊中间的饲养方法。育成期多舍外饲养,饲养期2~4个月;中期“吊架子”,多喂青饲料,每日2~3次,多圈内饲养,饲养期4~6个月;育肥期多喂精饲料(玉米、高粱面及萝卜、马铃薯等),每日3次,量不限,饲养期1~2个月。一般小猪到出栏需要一年左右。近年来,为提高出栏率,加快周转,多采用加速饲养方法,即从小猪断奶到出栏一直喂精饲料,只是不同时期采用不同的饲料配方,一般饲养10个月左右即可出栏,体重在80公斤以上,最高可达150公斤。

**羊** 农业合作化前,羊子由农户饲养管理,合作化后,变为社队集体饲管,社员个人饲管者甚少。户养站羊多为自食,每户只能养1~2只,最多不超3只。生产队一般都有固定的放牧员。饲养管理比较粗放,一年四季放牧,冬春季补饲少,常出现“夏饱、秋肥、冬瘦、春死”的现象。1978年后,政府提倡发展个体畜牧业,群羊作价分户饲养,农民养羊积极性有了很大提高,对羊的饲养管理更加精细。他们坚持传统的四季放牧法,即春天早放迟回,春草发芽羊跑青,应顶头羊、等后羊;夏天早放迟回,流动放牧,力争1日3饱,中午注意卧晒;秋天迟放迟回,免吃露水草、霜冰草,抓抢茬,保证坐好底膘,迎接配种;冬天迟放早回,走沟湾,避风寒,严防挤压流产。坚持做到“两防两灌六照顾”,即每年春季和秋季各打一次预防针,各灌一次驱虫药,对孕、羔、疲、弱、病、种羊要加强饲养管理,给偏吃偏喝,延长补饲时间,加喂精料。

### 二、家禽饲养管理

鸡、鸭、鹅等家禽,历来都由家庭饲养管理。

家禽饲养方式分放养和笼养两种。在农村一般以放养为主,即白天散放,让其吃虫子和散失的粮食,并补给糜谷、糠菜等,晚上入窝。窝一般是封闭式,每窝圈5~10只。在城镇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多为笼养,家禽吃住一般都在笼里,每笼约养10只左右。

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提高,近年在家禽饲管上,改兼养为专养,改放养为栏养,改单一饲料为配合饲料,改粗放喂养为科学喂养,出现了不少养禽专业户,饲养量和经济效益大大提高。



## 第八节 畜禽改良

府谷的原始畜禽品种对本地环境适应性强,耐粗饲,但其生产性能低,已不能满足经济发展的需要。为了提高畜禽品种质量,促进畜牧业的发展,从1958年开始进行畜禽引种与改良,到1973年,共引入良种猪225头(盘克猪40头,新金猪140头,内江猪5头,哈白猪5头,汉白猪35头),大家畜98头(匹)(秦川牛23头,荷兰牛13头,伊犁马18匹,佳米驴35头,关中驴9头),羊1300只(新疆细毛羊260只,中卫裘皮山羊923只,萨能奶山羊95只,三北羊15只,寒羊7只),来航鸡600余只。但是,由于当时无长远规划,盲目引种,管理不善,致品种混杂,经济效益不高。同时没有坚持引种和自繁相结合,杂交和选育相结合,走单纯引进的道路,使改良无根,收效甚微。从1976年开始,克服了过去重引轻管的做法,在引种的同时,注重改良与引入种畜的管理,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 一、大家畜改良

**牛** 1960年前,饲养的牛全是蒙古牛,1960年引进13头黑白花奶牛。1969年开始引进秦川牛,用来杂交改良本地黄牛,经过几年的观察,该品种适应性强,改良效果好,群众较为满意。1972年后又继续引进种公牛,扩大改良范围。1979年到1981年大量引进公母畜,搞队办种牛场,并采取“借母还仔”的形式办起了70多个户办秦川牛繁殖场。从1979年开始,开展了牛的冷冻精液配种工作,1984年又开展了母牛同期发情的小型试验,大大加快了黄牛的改良步伐。到1984年6月统计,秦川牛及其杂种牛占总牛数的11.76%。1985年后,采取人工输精、本交、冷配相结合的办法,在庙沟门、武家庄、孤山、麻镇等乡镇进行重点改良,并从太原买回夏洛来、西门达尔肉牛冷冻精颗粒500个进行冷配,为本县役牛改为役肉兼用型牛,发展养牛商品生产打开了局面。截止1989年,黄牛改良总数达9000头,占黄牛总数的49.9%。

**驴** 早在50年代后期就开始引进小量关中和佳米公驴,杂交改良本地驴。又从1964年开始陆续引进佳米种公驴和关中公母驴,进行纯种繁育和杂交改良。目前,改良效果最好的是王家墩、武家庄乡,纯、杂种驴已占到当地总驴数的一半以上。其他各地均有零星散在的关中驴和佳米驴的杂交后代。改良后的杂种驴,体高多在130厘米以上,使役性能高于滚沙驴。

### 二、羊改良

**绵羊** 从1958年开始引进新疆细毛羊等优良品种,对本地土种绵羊进行大面积改良。在此基础上进行了陕北细毛羊的培育研究,经过畜牧科技人员和农牧民的多年努力,获得成功。这种羊放牧采食能力强,抓膘快,适应冬寒夏热,气候干旱的环境。每只成年母羊年剪毛5公斤左右,成年公羊剪毛达10公斤以上。羊肉肥瘦适中,不腥不膻,是群众喜爱的优良畜种。目前,老高川、大昌汉、庙沟门等乡,陕北细毛羊和新疆细毛羊的纯杂种已占到总羊数的85%以上。

**山羊** 1959年引进80只萨能奶山羊进行繁殖。1966年开始引进宁夏中卫山羊,改良本地山羊,但改良效果不显著,后逐渐被淘汰。1972年,又先后从内蒙、新疆、黑龙江等地引进三北种公羊和部分母羊,分别在古城、赵五家湾等10个乡镇进行纯种繁育和杂交改良本地山羊,后来由于该羊肚大嘴慢、爬坡能力差,对当地天然草场适应能力不强,春季乏瘦死亡严重,加之养三北羊的主要目的是卖羔皮,虽之初生三天内宰杀的羔皮每张卖5~20元,但群众既无宰羔习惯,又不懂宰剥晾晒技术,再加上成年羊的价格低于本地羊的价格,所以群众不愿意杂交改良,致使改良夭折。1985年开始用辽宁白绒山羊作父本,本地山羊作母本,杂交改良本地山羊。

1986年后,又先后从内蒙、北京、山西和本省定边、神木等地引进林肯、边区来斯特、德拉斯特种羊和土吉代冷精颗粒,对本地山羊进行杂交改良。县种羊场于1986~1989年先后搞了5个杂交组合试验,即林肯×土种、边来×土种、土吉代冷精×土种、林肯×林杂一代、边来×边杂一代,以提高生产性能,经过试验改良,取得了可喜成果。截止1989年统计,全县共配种改良绒山羊12000只,粗毛羊1000只,加上原有良种共24000只。

### 三、猪种改良

从1958年开始引种试验,先后引进苏白猪、约克夏猪和长白、哈白、新金、汉白、荣昌等猪种,杂交改良本地八眉猪,但效果均不理想。1967年又引进内江猪和盘克猪,改良本地八眉猪,通过几年的改良实践证明,这个改良方案符合本县实际情况,受到群众欢迎。

于是,县上从1976年起正式确定了猪的改良方向,在10个良种中决定先用内江和盘克猪杂交改良本地八眉猪。具体作法是:国家办种猪场,坚持育种改良方向,建立良种繁殖重点户。到1984年,先后与360户社员签订良种饲养合同,共投放良种仔猪640头,几年时间里,这些重点户向群众提供良种仔猪23000多头。这种杂交猪比八眉猪生长快,饲料利用率高,抗疫力强,很受群众欢迎。原来一头猪只杀50公斤肉就算好猪,现在杂交改良的杂种猪杀150公斤以上的屡见不鲜。现有的猪群,除良种盘克和内江外,其余全部是杂种猪,实现了猪种良种化。

### 四、鸡种改良

从1971年开始,先后引进来航鸡、星杂288鸡、希赛斯鸡和北京白鸡向全县推广。1973年开始人工孵化,1983年开始培训农村人工孵化技术员,并投资了孵化设备。又由粮食部门办起了配合饲料加工厂,加快了鸡种良种化的进度。到1989年,来航鸡和星杂288等良种鸡占到总鸡数的90%以上,基本上实现鸡种良种化。



林肯羊

## 第九节 疫病防治

### 一、畜禽疫病

本县发现各类畜禽的疫病有:猪瘟、猪丹毒、猪肺疫、猪喘气病、仔猪副伤寒、仔猪白痢、猪痘、猪水肿病、猪流感、猪弓体病、猪尿结石、猪传染性胃肠炎、肠便秘、猪蛔虫病;羊痘、羊布氏杆菌病、羊快疫、羔羊痢疾、羊水泡性口炎、破伤风、炭疽、疥癣、羊脑多头蚴病、肝片吸虫病、羊肠毒血症;牛流感、牛放线菌病、牛骨软病、破伤风;马鼻疽、马腺炎;鸡新城疫、鸡霍乱、鸡白痢等50多种。

当前危害畜禽健康的主要疫病有鸡、兔球虫病,每年死亡鸡兔万只以上。影响羊子健康的羊脑多头蚴病,遍布全县各乡镇。1982年发病羊达10381只,死亡9607只,死亡率达87.3%。羊疥癣发生在王家墩、武家庄、碛塄、傅家塄、木瓜、孤山、新民、田家寨、赵五家湾、黄甫、海则庙、高石崖12个乡,发病羊共6009只,死亡1424只,死亡率达23.7%。山羊痘发生在高石崖、

海则庙、古城、大岔、哈镇、三道沟、新民、孤山、武家庄、王家墩 10 个乡(镇)。发病羊 5335 只,死亡 285 只,死亡率达 5.3%。

## 二、疫病防治

过去,畜禽疫病经常流行,广大农村缺医少药,贻误治疗,死亡严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对畜禽疫病的防治非常重视。提出“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畜禽疫病防治方针,以及检疫、防疫的政策规定。对家畜家禽病多次进行普查,一经发现,及时防治。1954 年县畜牧站和部分公社畜牧站成立后,开始应用炭疽、羊痘、猪瘟、牛气肿疽等疫苗,预防畜禽传染病。1965 年,县兽医院(即现在的县畜牧兽医工作站门诊部)成立,公社畜牧站发展到 16 个,畜牧兽医人员达到 42 人。到 1971 年全县 23 个公社都有了畜牧站,多数大队建立了兽医站,培养兽医和防疫人员 1227 名,形成比较完整的畜禽防疫体系。1971 年,县畜牧站用土法土设备制成猪瘟血清、抗猪肺疫血清、抗猪丹毒血清,开始对猪瘟、猪肺疫、猪丹毒进行防治。每年春秋两季,定期给大畜和羊子灌药驱虫。每逢集日和交流会,畜牧站都要派专业技术人员亲临集市、会场进行检疫防治,有效地预防了畜禽疫病的传播流行。1973 年~1975 年,县畜牧站对羊子的寄生虫病进行详细的调查,并在县境开展大面积的羊子驱虫运动。1974~1975 年,省牧医研究所驻府谷蹲点组与县、社兽医站对异食癖家畜进行诊治研究试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1979 年,畜牧兽医工作者对全县畜禽疫病进行普查,初步查清了危害本县畜禽健康的传染病和寄生虫病。1980 年冬至 1981 年春,大批耕牛发生骨软病,县畜牧站及时组织力量深入调查研究,终于摸清了发病原因,制定出切实可行的防治方案,发动群众开展群防群治,经过两个月的努力,使 1036 头病牛恢复健康。1982~1989 年,全县大抓以猪、鸡瘟为中心的防治工作,据统计,这 8 年共注射猪瘟疫苗 54.3 万头次、鸡瘟和鸡新城疫苗 52.8 万只次,猪丹毒菌苗 2 万多头次,猪肺疫疫苗近 1000 头次,羊痘疫苗 5 万多只次,炭疽芽胞菌苗 590 头次,羊子驱虫 54.2 万只次,药浴羊子 30 多万只次,中药防灌大家畜 5 万多头(匹),在集市共检疫各类活畜 60.5 万头只,肉类 700 多吨,绒毛 500 多吨,皮张 11.2 万张。其中 1989 年春秋两季防疫猪瘟 81215 头,注射密度达 90%,鸡瘟防疫 79588 只,注射密度达 55%,检疫各类畜禽 127000 头只,肉类 165.1 吨,绒毛 124.5 吨。

为了防止疫病的严重流行,从 1963 年起与宁夏、内蒙古、山西三省区的毗邻县(旗)建立了畜疫联防制度,及时通报疫情,采取联合防治措施,每年召开一次联防会议,交流防治经验。经省、地、县考核验收,1980 年取得了中央地方病防治办公室颁发的“基本控制布鲁氏菌病”合格证书,1984 年又取得了省颁“基本控制猪瘟、鸡新城疫”的防疫成果。炭疽和羊肠毒血症多年绝迹,羊子内外寄生虫病,由于每年坚持春秋两季灌药驱虫,危害大大减小。

目前,对羊疥癣、羊脑多头蚴病,大畜破伤风、口蹄炎等病还不能有效地控制与根治,有关部门正研究治疗方法。

## 第十节 畜禽产品与产量

本县畜禽产品主要有肉、蛋、奶、皮毛、蜂蜜等。

肉类 包括猪、羊、牛、兔、鸡、鱼等,其中猪、羊肉是本县人民的主要肉食,兔肉是出口的拳头产品之一。1989 年全县产猪肉 3398 吨,羊肉 416 吨,牛肉 66.21 吨。猪羊牛肉除自食外,一部分由国家收购,一部分在市场出售。兔肉自食的很少,大部分供外贸出口。1989 年共生产兔

肉 80 吨,其中外贸部门收购 75.35 吨,占 94.2%。

**蛋类** 包括鸡蛋和少量鸭蛋和鹅蛋等。1989 年全县产鲜蛋 277 吨。农民除逢年过节自食部分外,大部分自由出售。

**奶类** 包括牛奶和羊奶。1978 年共产牛奶 7.8 吨,羊奶 2.7 吨,到 1988 年(1989 年未统计),牛奶产量达到 32.5 吨,羊奶达到 4 吨,分别比 1978 年增长 3.17 倍和 48%。奶子除农村缺奶小孩食用少量外,多数供应城镇居民。

**皮毛类** 包括山羊毛、山羊绒、山羊皮、绵羊毛、绵羊皮、兔毛、兔皮及少量的狗皮、猪皮、大家畜皮等。1989 年共产山羊毛 60.71 吨,绵羊毛 81.98 吨,羊绒 20.9 吨,羊皮 4 万多张,牛皮 800 多张。居民除用绵羊皮、山羊皮加工皮袄和用羊毛加工毡、毛绳、毛衣、毛袜外,大部分出售。

**蜂蜜** 1989 年产蜂蜜 29.9 吨,大部分出售。

其它畜禽产品还有猪毛、猪鬃、猪肠衣、羊肠衣等,数量不多,大部卖给国家。

府谷县 1978~1989 年主要畜禽产品产量表

单位:吨

年 份	牛肉	猪肉	羊肉	牛奶	羊奶	山羊毛	羊绒	绵羊毛	蜂蜜	鸡蛋
1978	4.8	959	196	7.8	2.7	23	18	85	18	38.1
1979	5.25	1024	204	8	3	28.3	15.5	74.8	25.1	39.3
1980	4.3	1349	234	7.7	3	29.8	13.5	31.5	15	68.7
1981	2.0	1454	242.5	30	1	29.5	13.9	37.5	13.7	54.7
1982	3.0	2067.9	392.9	2.5	5.3	39.1	16.9	57.4	13.1	133.2
1983	5.1	2133.6	262.9	10.5	7.9	46.5	46.7	84.9	13.7	270.6
1984	14.7	2615	360.9	20	1.69	20.9	12.7	47.9	19.7	155.1
1985	75.8	2515	247.4	17.7	3.4	18.8	9	34	10	113.5
1986	205.1	2480	348	25	0.8	39	17.1	76.4	45.7	142.9
1987	81	2801	386	18	16.6	37.5	16.4	92.4	43	250.3
1988	77.9	3204.3	345.1	32.5	4	38.5	18.8	103.6	26.6	353.1
1989	66.21	3398	416	...	...	60.71	20.9	81.98	29.9	277

府谷县 1958~1989 年主要畜产品收购量

年 份	猪 (万头)	牛 (万头)	羊 (万只)	鲜蛋 (吨)	绵羊毛 (吨)	山羊毛 (吨)	羊绒 (吨)	绵羊皮 (万张)	山羊皮 (万张)
1958	0.09	0.009	1.02	7.5	3	...	9.5	...	...
1959	0.32	0.008	1.05	18.35	27.6	...	8.5	...	...
1960	0.38	0.02	1.38	27.2	29.6	...	7.8	...	...

续表

年 份	猪 (万头)	牛 (万头)	羊 (万只)	鲜蛋 (吨)	绵羊毛 (吨)	山羊毛 (吨)	羊绒 (吨)	绵羊皮 (万张)	山羊皮 (万张)
1961	0.08	0.001	0.69	18.35	11.5	14.45	9.7	...	...
1962	0.05	0.004	0.56	27.2	8	9.3	8.2	...	...
1963	0.14	0.006	0.78	3.4	45.5	15.5	12	...	...
1964	0.18	0.009	0.80	0.1	42.5	18	11.5	...	...
1965	0.26	0.021	0.86	19.7	39.5	42	30.5	...	...
1966	0.18	0.019	0.63	11.65	38	38	27.5	...	...
1967	0.14	0.011	0.48	15.5	38.5	19.5	13.5	...	...
1968	0.32	0.016	0.81	11.5	23.5	14.9	15.5	...	...
1969	0.1	0.005	0.89	33.8	23.45	16.35	13.2	...	...
1970	0.28	0.004	1.06	26.15	29.15	19.5	13	...	...
1971	0.81	0.004	1.01	25.05	33.5	30.5	14.8	...	...
1972	1.13	0.01	1.09	21	37.85	23.25	16	...	...
1973	0.7	0.01	1.06	15.65	40	20	17.5	...	...
1974	0.75	0.01	1.29	19	50.5	20	15.4	...	...
1975	1.08	0.003	1.75	57.95	67.6	25.8	15.7	...	...
1976	1.21	0.009	1.43	67.73	20	25.9	16.3	...	...
1977	1.06	0.003	1.48	70.76	75.05	20.5	17.5	...	...
1978	1.06	0.002	1.34	65.2	85	23	19.8	0.27	0.38
1979	1.17	0.003	1.37	30.1	11.96	24.6	18.8	0.57	2.39
1980	1.02	0.002	1.27	67.17	10.73	25.48	24.09	1.39	5.84
1981	1.23	0.003	3.39	45.1	109.08	25.63	25.35	2.27	5.20
1982	1.02	0.007	2.34	101.1	114.95	18.68	35.17	1.18	5.25
1983	1.24	0.017	3.98	150	94.88	6.52	44.42	0.85	3.35
1984	1.55	0.114	5.26	139	75.15	5.15	35.64	1.39	5.89
1985	1.31	0.063	4.28	110.1	185.8	8.81	52.77	0.63	2.45
1986	1.09	0.037	1.11	98.1	243.9	27.66	84.88	0.44	1.07
1987	2.04	0.132	1.11	78	253.37	17.8	20.25	0.17	0.63
1988	0.93	0.121	0.18	123.1	296.76	6.35	68.44	0.31	0.41
1989	1.21	0.05	0.57	156	88	6.2	30.2	0.28	0.56

# 水利水保志

府谷受季风气候影响,降水量具有明显的季风性。西部风沙区年降水 431.6 毫米,东北部黄土梁峁沟壑区年降水 465.6 毫米,南部土石山区年降水 417.5 毫米,全县加权平均(将全县所设各点区域内的数加起来平均)453.4 毫米,年均降水总量 14.3 亿立方米,降水较贫乏。山中大小峪口形成由西北向东南的河流(流域面积 10 平方公里以上)62 条。在天然降水和河流的渗透下,过去井泉遍布平川塔地,而且大都可用于灌溉。由于雨量时空和地域分布不均,大雨时河水泛滥,天旱时河水断流,旱涝灾害不断发生。农民为糊口求生,与水旱灾害进行了长期不懈的斗争。古时群众就沿河修堰堵水,开渠掏泉、引流灌溉。官府也有为民兴办水利的。据民国本《府谷县志》记载,民国三十一年(1942)榆林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配拨本县水利贷款 3.4 万元,专办开渠凿井,以修小型水利。到解放前夕,全县有水地约 12000 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群众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截至 1989 年统计,国家总投资约 2000 多万元,建成水库 75 座(含冲毁水库),陂塘 134 座,抽水站 543 处,小型自流渠道 105 条,机井 589 眼,人、畜饮水工程 60 处,“四田”面积发展到 25.49 万亩(水地 6.35 万亩,梯田 15.03 万亩,坝地 3.61 万亩,河滩造地 0.5 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 30.6%。有水保林地 78.6 万亩、水保草地 21 万亩,初步治理面积 1249.2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38.9%。解放 40 多年来,随着水利事业的发展,提高了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工农业产值较解放前成倍增长,人民生活不断改善。

## 第一章 机 构

国民党统治时期,水利水保属县政府建设局(后改为建设股)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水利水保业务由县人民政府建设科管理。1956 年归农业科。1957 年改属农林水牧局。1961 年成立水利局。1963 年改称水利水土保持局。1967 年,水利水保工作由生产指挥部负责。1968 年归农林水牧站。1972 年设水利电力局。1984 年更名为水利水保局,主管全县水利建设、水土保持、农田灌溉、防洪排洪、水产等工作。1989 年,水利水保局共有职工 10 人,李儒起任局长,杨贵厚、王英任副局长。

### 水利水保局下设机构:

**水利水保工作队** 1953年成立神府水利工作组,1954年分置府谷县水利工作组,1958年成立府谷县水利工作队,1984年更名为水利水保工作队,承担全县水利水保工程的勘测、设计、指导、施工等项技术工作。1989年有干部职工33人,其中行政干部2人,技术干部16人。

**水利机械修配厂** 1976年建立,主要承担全县水利机械的修配制造任务。有干部职工18人,车间2个,汽车3辆,推土机8台。

**天桥电灌站** 1976年建成,设计灌溉面积0.8万亩,实灌面积0.2万亩,1981年后停灌。原有管理人员39人,现有留守人员8人。

**狮子城电灌站** 1977年建成,设计灌溉面积0.6万亩,实灌面积0.06万亩,1981年后停灌。原有管理人员29人,现有留守人员5人。

**东山电灌站** 1976年建成,设计灌溉面积0.5万亩,实灌面积0.12万亩,1981年后停灌。原有管理人员34人,现有留守人员10人。

**水土保持监督站** 1989年4月成立,为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监督水土保持工作,防止水土流失,处理人为破坏水土保持案件。截止1989年底,有职工9人,其中专业干部2人。

## 第二章 水 利

### 第一节 水利建设

#### 一、引水工程

1949年以前,历代基本上没有象样的引水灌溉工程,仅有一些极小规模麻堰蓄引浇灌小块水地。据民国三十一年(1942)统计,全县水浇地13230亩,除部分利用轱辘、桔槔、旧式水车等进行提灌外,多数是依靠麻堰蓄水引灌。引水灌溉系统多散布在河川沟谷两侧,最大的引水(黄河水)工程是高尧岭和郝家角渠,也仅能灌溉农田220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中共府谷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水利建设事业得到空前发展,引水灌溉工程被作为水利工作的首要任务予以广泛兴建。1949年兴修的白云乡渠道,使520亩耕地得到灌溉。1954年秋兴修的五里墩渠道,使400亩旱地变成稳产高产的水浇地。1955年修的高尧岭渠灌地450亩,1956年修的庙沟门阳塔渠能灌地600亩。1957年组织力量对高尧岭渠进行了整修。1959年修建可灌地300亩的石马川渠。1973年修建灌地450亩的地界川渠。1978年修的吴郭李湾渠灌溉面积400亩。截止1989年底统计,全县共建成渠道131处,可灌溉面积13200亩。

#### 二、蓄水工程

府谷地处黄土高原,是极度水土流失区。地面坡度陡峭,沟壑密布,地面生物覆盖率低,加上年降水量的68.7%集中在7~9月份汛期,且多为大雨和暴雨,往往形成春夏干旱欲裂、秋季暴雨成灾、山洪暴涨的格局,地表水资源绝大部分不能正常利用。据此自然条件,水利事业必

须发展蓄水工程。民国及其以前,由于历代政府对水利事业不重视,本县从未修过水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从1957年开始,至1989年底,全县兴建有效益的库容在10万立方米以上的水库共计46座,其中库容100万立方米以上的水库13座。

**后河川水库** 地址在高石崖乡沙庄,建于1976年,为均质土坝,长240米,高52米,共移动土方30万立方米,总库容768万立方米,有效库容400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14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8万亩,国家投资51万元。

**买卖沟水库** 地址在庙沟门乡朱家梁,建于1973年,水库由均质土坝、溢洪道、放水涵洞三部分组成。土坝长195米,高36米,共动土方26万立方米,总库容27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205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2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7万亩,国家投资22万元。

**碾坊沟水库** 地址在古城乡沙圪坨,建于1978年,土坝长124米,高27米,共移动土方17万立方米,总库容188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03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2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1万亩,国家投资5.22万元。

**刘峁水库** 地址在武家庄乡刘峁,建于1974年,土坝长150米,高33米,共移动土方19万立方米,总库容144万立方米,有效库容70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5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3万亩,国家投资15.9万元。

**张三沟水库** 地址在大昌汉乡刘三石岩,建于1974年,土坝长140米,高28米,共移土方19万立方米,总库容166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40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7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4万亩,国家投资2.38万元。

**龙王庙水库** 地址在新民乡新城川,建于1974年,土坝长190米,高34米,移动土方34万立方米,总库容25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40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9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8万亩,国家投资12.4万元。

**白家梁水库** 地址在老高川乡白家梁,建于1974年,土坝长200米,高33米,移动土方16万立方米,总库容225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22万立方米,灌溉面积0.05万亩。国家投资8.3万元。

**王家瓜水库** 地址在碛塄乡王家瓜,建于1977年,土坝长120米,高20米,移动土方20万立方米,总库容266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68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8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45万亩,国家投资15.72万元。

**胡家沟水库** 地址在田家寨乡胡家沟,建于1975年,土坝长170米,高36米,移动土方26.5万立方米,总库容165万立方米,有效库容95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4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3万亩,国家投资17.34万元。

**水洞沟水库** 地址在赵五家湾乡张家梁,建于1976年,土坝长140米,高36米,移动土方18.5万立方米,总库容15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76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6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5万亩,国家投资11.7万元。

**魏家畔水库** 地址在麻镇平伦墩,建于1977年,土坝长175米,高23米,移动土方18万立方米,总库容18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06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08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5万亩,国家投资6万元。

**上杨庄水库** 地址在田家寨乡上杨庄,建于1976年,土坝长123米,高26米,移动土方26万立方米,总库容26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63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1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3万亩,国家投资11.6万元。



兴伙盘水库 地址在三道沟,建于1976年,水库由土坝、排洪道、放水涵洞三部分组成。土坝长180米,高40米,动土方25万立方米,总库容200万立方米,有效库容125万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0.17万亩,有效灌溉面积0.07万亩,国家投资7.7万元。

### 三、提水工程

提水工程是在水源低、耕地高,不能进行自流引水的情况下,利用提水机械将地表水或地下水扬至一定高度进行农用灌溉的水利设施。提水工程分两种类型,即提地下水的各种动力水井和提地表水的机、电灌站。

水井 按水井的深度分为深井、浅井;按水井的口径分为大口井、小口井;按提水方式又分为人工井(辘轳)、畜力井(水车)、机井和电井。府谷县水井绝大部分是大口浅井。据民国本《府谷县志》记载,民国三十一年(1942),全县共有水井303眼,汲水主要用辘轳、桔槔、旧式水车,即以此提灌设施浇灌零星小块园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全县水井建设发展很快,除数量上有很大增长以外,在水井提灌设备方面也有很大改进。1985年,水井数量已增至1357眼,其中634眼水井已用柴油机、电动机配套提水,配套机井可浇地0.94万亩。到1989年,全县有水井821眼,其中有配套机电井507眼,可浇地



水车

0.84万亩。

机、电灌站 根据灌站所配用动力机械的不同,分为机灌站和电灌站。从1957年开始,在墙头等地兴建机灌站,当时的动力机械是锅驼机。其后逐步发展,动力机械逐渐更新换代,柴油机、汽油机得到广泛使用。进入70年代后,由于电力工业的发展,特别是天桥电站建成后,农村用电难的状况得到改善,除陆续兴建了一批以电能为动力的灌站以外,还同时制定规划,对原有的柴油机灌站分期分批进行改造更换,逐步实行以电代柴。至1989年底,全县共有机、电灌站543座,其中柴油机灌站415座,装机588台,容量6084千瓦;电灌站128座,装机192台,容量1023.3千瓦。水源主要是黄河及其它河流的常流水,亦有一部分库水。灌溉总面积达4万多亩,遍布全县23个乡镇,其中以黄河沿岸一线及黄甫川、清水川、孤山川、石马川等河流沿岸



抽水站

分布较多较集中。

机、电灌站基本上都属集体管理,只有天桥、狮子城、东山 3 座电灌站属国家管理。

**天桥电灌站** 是本县最大的电灌工程。由海则庙乡天桥村的黄河中以装机 18 台/4050 千瓦的抽水机(抽水量每秒 0.75 立方米)通过 7 级提水(总扬程 313.5 米),把黄河水送上尖堡山,可灌溉磁窑沟、花儿寨、冯塬、刘家坪、寨岭、狄家畔、西岭、刘家岭、杨庄子、尖堡则、寺畔、贾家嘴、庄则梁、胶泥岭、天桥子 15 个村的耕地。设计灌溉面积 0.8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0.38 万亩。整个工程从 1970 年开工,1976 年完成。总投资 208.2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42 万元。全灌区田间配套工程有干渠 7.88 公里,支渠 50 公里。从此,上述村庄由旱作农业过渡到灌溉农业,生产迅速发展。

**狮子城电灌站** 是仅次于天桥电灌站的第二大电灌工程。地址在傅家塬乡崇塔村,1970 年开工,1977 年建成,总投资 151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140.5 万元。以黄河为抽灌水源。抽水级数为 7 级,总扬程 343.6 米,装机 20 台/2995 千瓦,抽水量每秒 0.51 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 0.6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0.18 万亩。田间配套工程有干渠 14.5 公里,支渠 40 公里。

**东山电灌站** 地址在高石崖乡东山村,1970 年开工,1976 年竣工。总投资 124.3 万元,其中国家投资 79.3 万元。以黄河水为抽灌水源。抽水级数为 7 级,总扬程 307.3 米,装机 16 台/1546 千瓦,设计抽水量每秒 0.34 立方米,设计灌溉面积 0.5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0.247 万亩,田间配套工程有干渠 6 公里,支渠 15 公里。

#### 四、河道治理工程

黄河及其支流,每遇汛期,洪水挟带大量泥沙下泄,如遇洪水泛滥,小则滩地庄稼受损,大则堤岸决口,沿岸村庄被淹,耕地被毁,塌岸改道,变化异常。这在历史上是府谷的一大灾害,历代均未能有效地防范、根治,以致洪灾频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县委、县政府将防洪工作作为一项重大任务,经过 40 年的努力,全县各类堤防工程已初具规模,遍布在黄河及其支流沿岸,有效地防止了洪水的侵袭,保护了沿岸的农田和群众的生命财产。

**县川河堤工程** 县川河堤是本县最主要的河道治理工程。全堤由黄河段堤和孤山川段堤两部分组成,总长 5017 米(其中黄河段堤防长 2617 米,孤山川段堤防长 2400 米),高 4~7 米。堤上设有排洪闸 4 座,两段河堤成直角交汇连接,有效地保护了县城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一万多军民的生命财产,兼护了 1300 多亩农耕地。县川河堤于 1962 年兴建时,采用挑顺结合、网垒结合、小段设防的方法施工,建成后被 1977 年的洪水冲毁,使县城蒙受极其严重的损失。1977 年后,由水利部门提高防洪标准,根据百年一遇的洪水流量重新进行设计并施工。国家先后投资 119.6 万元,全部工程于 1982 年竣工,共动土方 18.8 万立方米,石方 9.1 万立方米。建成后的河堤全部改为铁丝网干砌石台阶式顺水坝,并在堤背水面填土加固。黄河段堤顶高程为海拔 819 米,达到防洪流量为每秒 12000 立方米,防洪水位为海拔 815.4 米。孤山段堤顶高程为海拔 815.76~818 米。达到防洪流量为每秒 4500 立方米,防洪水位为海拔 815.7 米。

府谷县主要堤防工程情况表

工程名称	所在乡镇	所在河流	兴建年代	工程概况			防洪效益
				长(米)	宽(米)	高(米)	
县川河堤	府谷	黄河	1962	5017	2~14	4~7	保护县城,兼护耕地1300亩。
北门湾河堤	清水	清水川	1972	2500	2~3	3~4	护地300亩,造地500亩。
温家峁河堤	清水	清水川	1970	300	1.5~2	3~4	护地100亩,造地50亩。
水草湾河堤	清水	清水川	1972	350	2	3~4	护地150亩
白家园子河堤	清水	清水川	1974	250	2	3~4	护地200亩
赵湾河堤	大岔	清水川	1972	300	2	2~3	护地100亩
店塔河堤	大岔	清水川	1972	200	1.5~2	2~3	护地200亩
西湾河堤	大岔	清水川	1973	500	1.5~2	2~3	护地300亩
神树湾河堤	大岔	小南川	1974	200	1.5~2	3~5	护地100亩
哈镇前河堤	哈镇	清水川	1972	800	1~1.5	3~5	护地150亩,造地300亩。
哈镇后河堤	哈镇	清水川	1973	600	1~1.5	2.5~3	护地150亩,造地150亩。
赵五家湾河堤	赵五家湾	石峡沟	1975	300	1~2	3~4	护地150亩,造地50亩。
吉尧则河堤	庙沟门	沙梁川	1971	300	1~1.5	2~3	护地300亩
高家湾河堤	高石崖	孤山川	1963	1800	3~4	4~5	护地300亩,造地200亩。
花石峁河堤	高石崖	孤山川	1971	500	1~2	3~4	护地150亩
阴儿塔河堤	傅家塬	黄河	1972	2000	1~2	3~4	造地1500亩
碛塬河堤	碛塬	黄河	1968	1300	2~2.5	3~5	护地400亩
杨庄河堤	碛塬	黄河	1972	500	2~3	3~4	护地250亩
高尧峁河堤	碛塬	石马川	1964	400	1~2	3~5	护地600亩
郝家角河堤	碛塬	石马川	1964	300	1~2	3~4	护地200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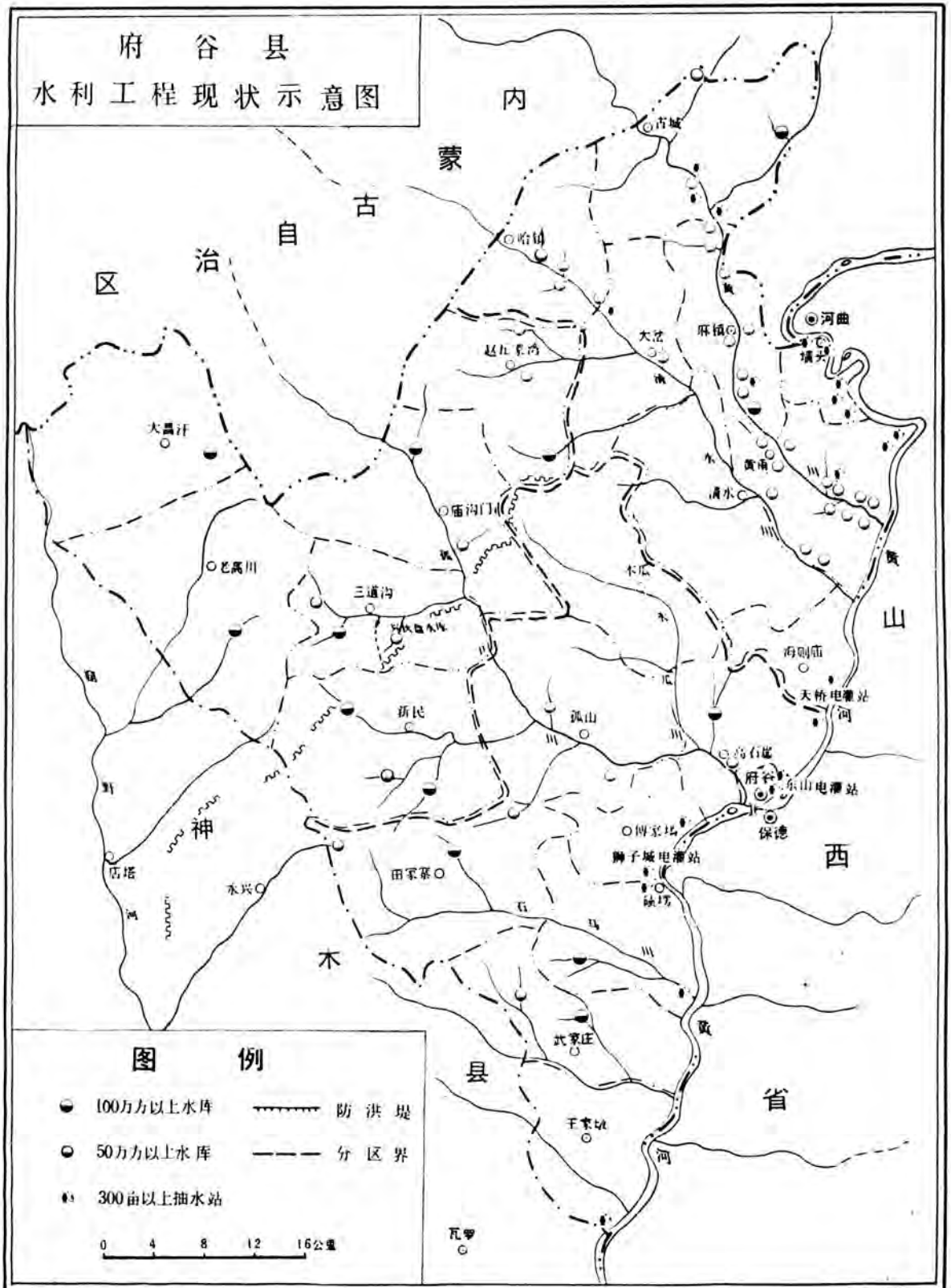
续表

工程名称	所在乡镇	所在河流	兴建年代	工程概况			防洪效益
				长(米)	宽(米)	高(米)	
园则辿河堤	武家庄	黄河	1971	300	1~2	3~5	造地 300 亩
黄草滩河堤	王家墩	黄河	1972	1800	1~2	3~5	造地 1300 亩
白云乡河堤	王家墩	黄河	1968	1200	1~2	3~5	护地 600 亩
封山河堤	武家庄	黄河	1971	200	1~1.5	3~4	护地 150 亩
松宏湾河堤	大昌汉	昌汉沟	1970	800	1~1.5	3~4	护地 300 亩
石子塆河堤	大昌汉	昌汉沟	1972	500	1~1.5	3~4	护地 200 亩,造地 300 亩。
五当沟河堤	大昌汉	昌汉沟	1972	600	1~1.5	3~4	护地 200 亩,造地 200 亩。
油房塔河堤	大昌汉	昌汉沟	1970	300	1~1.5	3~4	护地 200 亩
刘三石岩河堤	大昌汉	昌汉沟	1975	1300	1~1.5	3~4	护地 700 亩,造地 300 亩。
太家沟河堤	黄甫	黄甫川	1971	800	1~2.5	3~4	护地 300 亩,造地 100 亩。

### 五、人畜饮水工程

本县地处山区,水源分布不均,加之十年九旱,有很大一部分村庄的生活用水异常困难,历代都未能有效地予以解决。过去,缺水地区群众为吃水问题吃尽了苦头,很多村庄居民昼夜围守水泉,夜间携带灯火、卧具席地坐等,挨次取水者,披星戴月,苦不堪言。有时为了争水,常发生纠纷。高石崖乡石庙塆村生活用水大部依赖雇用汽车、拖拉机到 3 公里以外的傅家崖窑沟底甚至要到六、七公里远的黄河畔拉运,每担水费用高达 1 角。据 1982 年调查,全县缺水村庄 82 个,涉及 23 个乡镇,共 25740 人,占全县总人口的 16%。

历史上解决山区缺水困难,人民群众只有涉远驮运,或打旱井、挖水坑,聊以度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把解决山区、老区饮水用水的问题当作一件大事来抓。从 50 年代起就号召全县缺水地区大打旱井,以减缓日益严重的吃水困难。其后派出水利技术人员深入农村进行普查,核定缺水村庄,研究缺水原因,制定解决方案,确定由缺水地区群众自办公助,分期分批予以逐步解决。解决的方法主要是兴建提水工程,将泉、井、河水由低处提到高处并建蓄水池储蓄起来,用以解决人畜饮水问题。至 1989 年底,全县建成人畜饮水工程 60 处,使 60 个村镇的 18300 人和 2500 多头大家畜的饮水困难基本得到解决。



## 第二节 水资源的开发利用

本县境内水资源较丰富,据初步勘探,年地表径流量为 5.911 亿立方米(黄河未计入内),人均 3227 立方米,其中客水径流量为 3.002 亿立方米,自产水 2.909 亿立方米。地下水 2.32 亿立方米,可开采量为 1.15 亿立方米。全县水能资源理论蕴藏量为 20250 千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府谷县因地制宜地进行农田水利建设,开发利用河流和地下水资源,发展农牧业生产,取得了很大成绩。在开发利用过程中,一方面通过蓄、引、提相结合解决径流调节,按照需要进行时、空调配,发展灌溉;另一方面建站发电,解决当地的动力和照明问题,使河流发挥了综合效益,促进了生产。1978~1980 年,各种水利设施已开发利用的水量年均 0.32 亿立方米,实灌农田 6.2 万亩。其中:地表水已利用量为 1.25 亿立方米,占总开发利用的 78%。地表水主要为农业用水,灌地 5.24 万亩。地下水开采量为 0.07 亿立方米,占总开发利用量的 22%,占地下水开采量的 6.1%。其中用于农田灌溉的 0.05 亿立方米,灌地 0.96 万亩,工业用水 0.01 亿立方米,城乡生活用水 0.01 亿立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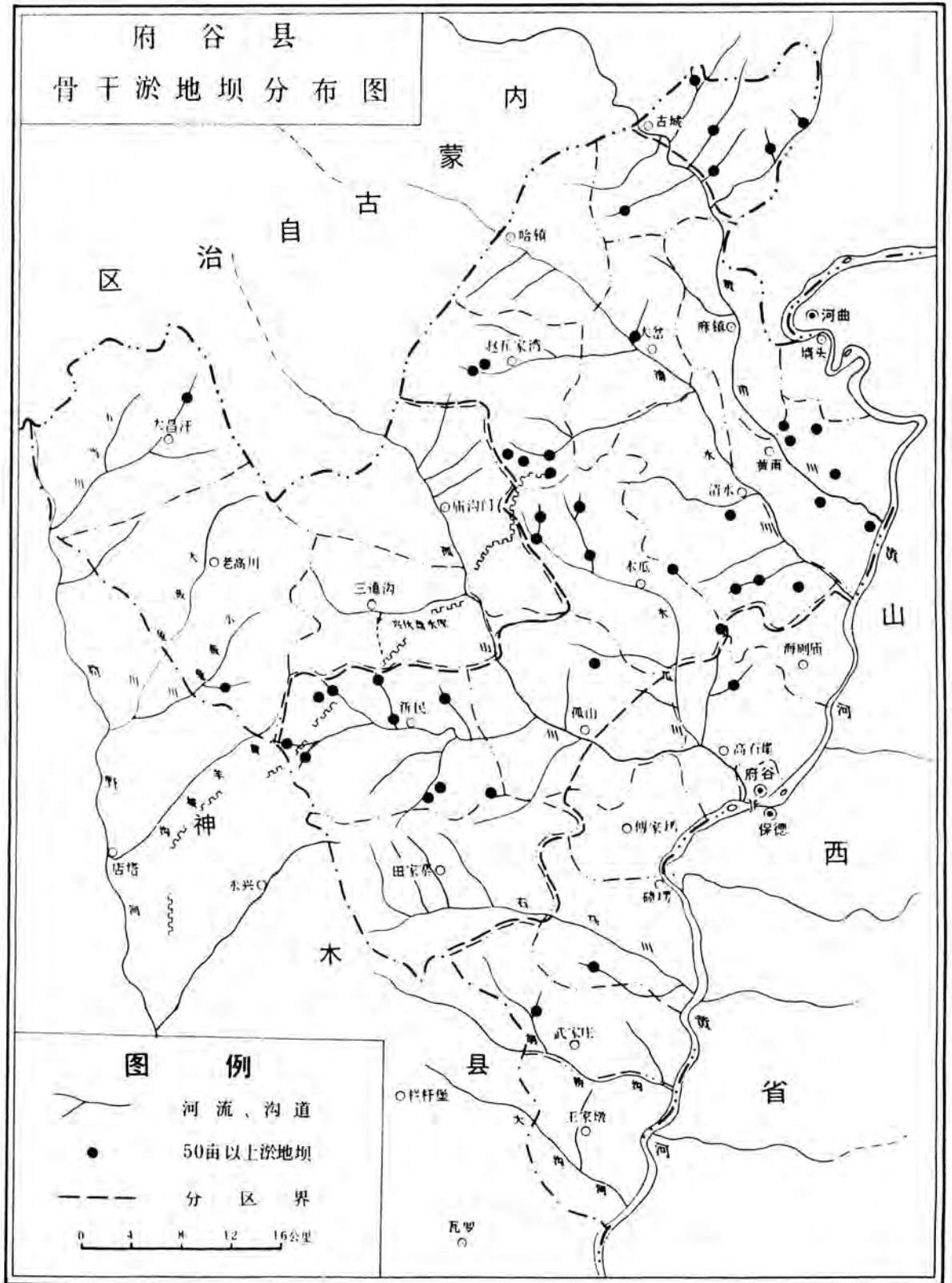
府谷县水资源虽然比较丰富,但由于地貌复杂,地面破碎,分布不均,给开发利用造成很大困难。今后水资源的进一步开发利用有待于逐步解决资金、技术等问题。

1980 年府谷县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表

工程名称及分类		灌溉面积(亩)			实际利用 水量 (万立方米)
		设 施	有 效	实 灌	
地 表 水	小型水库 75 座	15354	6088	4460	196.2
	抽水站 864 处	74033	42865	33270	1463.9
	自流引水 851 处	17987	13344	13200	580.8
	陂塘 40 座	2330	1652	1490	65.6
	其 它	...	...	...	182.6
	小 计	109704	63949	52420	2489.1
地 下 水		17752	10411	9580	710.0
全 县 合 计		127456	74360	62000	3199.1

## 第三节 水利效益

由于水利工程的大量兴建和农田基本建设的不断发展,府谷县水浇地面积逐渐增多。1949 年全县共有水浇地 21000 亩,至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末的 1952 年底,水浇地发展到 21935 亩,比 1949 年增长 4.5%;至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末的 1957 年水浇地发展为 27684 亩,比 1952 年增长 26.2%;至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末的 1962 年,水浇地又增至 41864 亩,比 1957 年增长 51.2%;至国民经济调整时期末的 1965 年,水浇地核减为 36199 亩,比 1962 年减少 13.5%;至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末的 1970 年,水浇地发展到 51322 亩,比 1965 年增长 41.8%;至第四



个五年计划时期末的 1975 年,水浇地发展到 59000 亩,比 1970 年增长 15%;至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末的 1980 年,水浇地发展到 79551 亩,比 1975 年增长 34.8%;至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末的 1985 年,全县水浇地核实为 74667 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 8.8%。截止 1989 年,全县有水浇地 63465 亩,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 7.63%。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总共兴建大小水库 75 座,总库容 7836 万立方米,池塘 134 座,蓄水 65 万立方米。此外筑成大小淤地坝 3111 座,兴修基本农田 25.49 万亩,其中水地 6.35 万亩。水利事业的发展,使全县农业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随着水浇地的增加,引起了耕作制度的改变,部分乡镇由一茬变为二茬。优良品种的推广,化肥的增施,都与水利有着密切的关系。全县保浇水地 4 万亩,至 1989 年亩产平均 300 公斤,总产 1200 万公斤,占全县当年上报粮食总产量的 44.8%。同时由于水利事业的发展,解决了 60 个村镇的人畜饮水问题。利用水库、池塘养鱼也从无到有,现在已发展到 36 处,养鱼水面达 1025 亩,占可养水面 2500 亩的 41%。投放鱼苗 71 万尾,年捕捞鲜鱼 6000 多公斤。

### 第三章 水土保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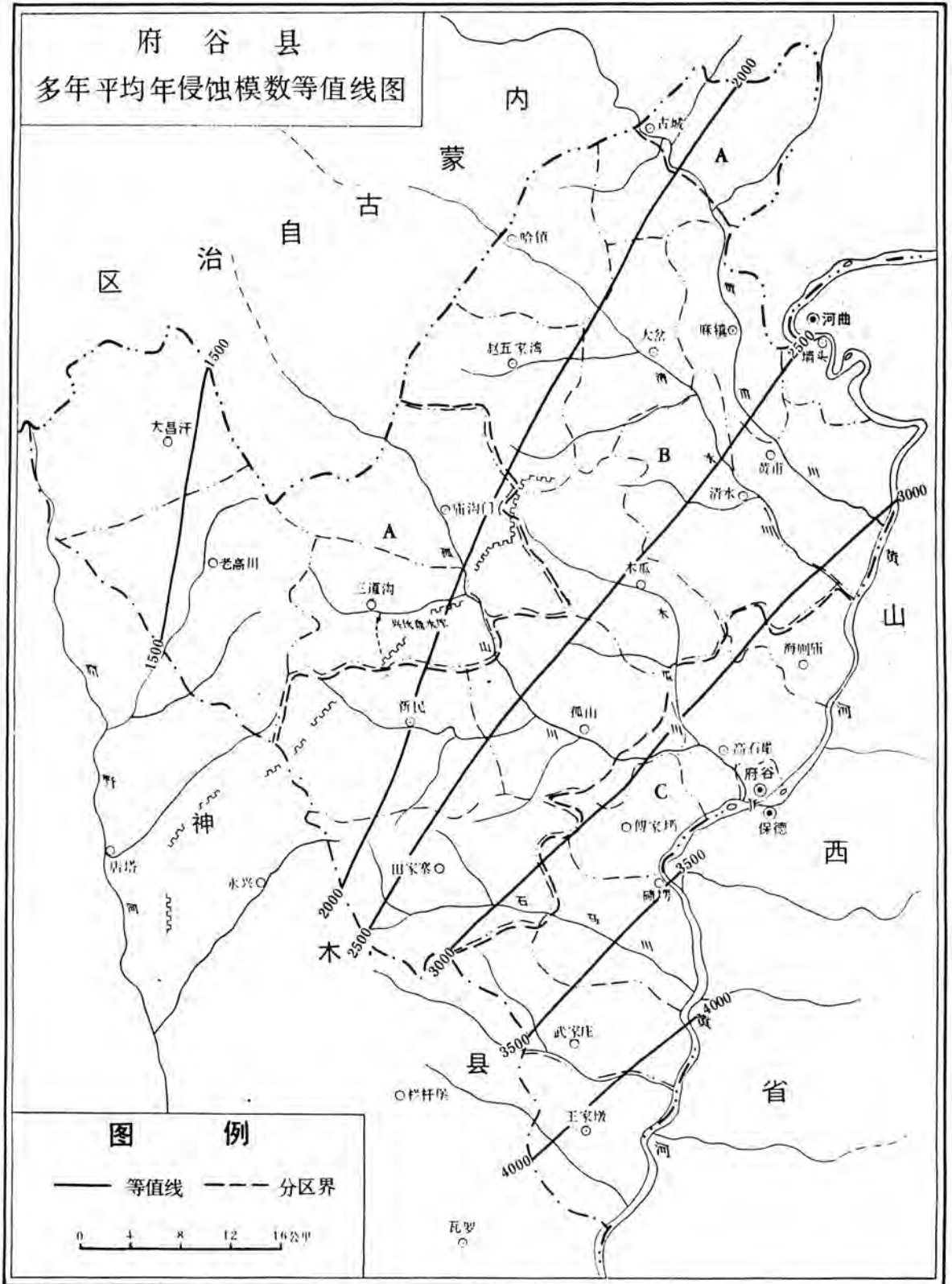
#### 第一节 水土流失状况

本县地处黄河中游,在全国农业区划分区中属黄土丘陵沟壑区第Ⅱ付区,是全国 138 个水土流失重点县之一。全县水土流失面积 3200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99%,年平均土壤侵蚀模数为 2.47 万吨/平方公里,相当于每年表土层被剥蚀 20 毫米左右。年输沙量高达 7905 万吨,属强度水土流失区。由于地形、地貌、植被、气候、岩性、耕作等条件不同,土壤侵蚀的类型也有区域性差异,其侵蚀的方式也表现为多种多样,水土流失的程度在全县范围内也有较大的差异,侵蚀模数由西北向东南逐渐增加。侵蚀的形式,西北长城沿线风沙区,风蚀、水蚀都比较严重,年侵蚀模数一般在 1.5~2.0 万吨/平方公里之间;东部及东南部的黄河峡谷土石山区,主要以水蚀为主,年侵蚀模数一般在 3 万吨/平方公里以上;黄土丘陵沟壑区,年侵蚀模数一般在 2.0~3.0 万吨/平方公里之间。

府谷县主要河流侵蚀模数统计表

河 流	皇甫川	清水川	孤山川	石马川	窟野河	黄河沿岸	全 县
面 积 (平方公里)	418	567	1018	238	440	519	3200
侵蚀模数 (吨/平方公里·年)	24000	24000	21900	30400	15000	37100	24700
说 明	1. 面积使用农业区划调查统计数字。 2. 清水川的清水水文站系 1977~1980 年短期实测资料。						





府谷地区常见的土壤侵蚀按营力可分为流水侵蚀、重力侵蚀、风蚀等。流水侵蚀是本县土壤侵蚀的主要形式,主要发生在梁峁上部、坡面较小的坡面上和梁峁下部的沟坡上,长期侵蚀可使土壤质地变粗,土壤熟化层变薄,沟谷不断加深、加宽。风蚀主要发生在西北风沙区,每年冬春大风对地面进行强烈的吹蚀和磨蚀,使大量沙土移动,破坏农田、道路,增加河流泥沙量。重力侵蚀主要发生在沟谷边坡,是由土体的重力作用及地下水作用使土体移动形成的侵蚀形态,常见的有河流沟壑上的滑坡、泥石流、崩塌等。这种侵蚀破坏集中、易损地面。

严重的水土流失,使生态环境日益恶化,耕地面积越来越少,土壤肥力降低,水库河道淤塞,堤岸冲毁,交通破坏,对国民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带来极大危害,主要表现为:

### 一、侵蚀表土,土壤贫瘠

流水的面状及线状侵蚀,使坡耕地的大量表土流失,土壤熟化层越来越薄,在侵蚀严重的丘陵沟壑区的坡耕地上,自然表土层几乎全被侵蚀,大量的有机质和速效肥被冲走。据有关方面调查,每年每平方公里流失氮 8~15 吨,磷 15~40 吨,钾 200~300 吨。每年每亩流失表土 17.56 吨,带走有机质 90 公斤,折合氮 6.235 公斤,速效磷 0.086 公斤,速效钾 1.53 公斤。全县按 84.75 万亩耕地面积计算,每年流失氮磷钾 6653.7 吨。严重的水土流失,使土壤肥力减退,质地粗化,变得贫瘠、干旱。黄河沿岸及其它河道的峡谷地带岩石裸露,已无法利用。

### 二、冲毁土地,破坏农田

丘陵沟壑区的耕地大多分布在梁峁坡面上,流水的面状和线状侵蚀都很强烈,尤其是暴雨期,几次甚至一次暴雨的冲刷量可以占到全年侵蚀量的一半以上。严重的水土流失,加强了地表侵蚀,耕地受到破坏。目前本县的丘陵沟壑区中,沟壑面积占到一半以上。全县 1 公里以上的沟壑有 1245 条,小于 1 公里的支毛沟更多。耕地受到这些支毛沟侵蚀的严重威胁。由于水土流失严重,降雨时形成大量地表径流,汇集沟谷,往往冲毁沟谷农田。冬春季节,西北部多大风,风沙流不断向东南部移动,埋没耕地,破坏草原,增加河流泥沙量,土地沙化的范围不断扩大。

### 三、破坏水利和交通设施

严重的水土流失,使大量径流、泥沙下泻,由坡面、支毛沟汇集到沟谷、河流,淤积水库,抬高河床,破坏水利和交通设施。如 1977 年 8 月 2 日,全县普降暴雨,雨量达 100~200 毫米,造成山洪暴发,大部分坝库被冲毁,孤山川下游的河水猛涨,最大流量达 10300 立方米/秒,川道两岸 2000 余亩农田,35 万株树木被毁,位于河边的榆府公路被冲毁,中断交通 1 个多月,通讯线路被毁,洪水汇入黄河后,水位猛涨,冲毁府谷防洪大堤 670 米,洪水溢入街道,水深 0.1~1 米,不少机关、仓库、民房进水,给人民生命财产带来严重损失。

黄河流经本县地段,由于携带大量泥沙,使河床不断提高。据测量,建国以来,共抬高 2 米左右,每年抬高 6~7 厘米,使县川防洪河堤一再提高,长期下去将会给县城的防洪和排水带来严重困难。

## 第二节 水土流失原因

土壤侵蚀是一个复杂的过程,影响的因素是多方面的,概括起来,一是自然因素,二是人为因素。

## 一、自然因素

在自然因素中,水和风是水土流失的动力,土壤是水土流失过程中被破坏的对象,地形是产生水土流失的基础。植物是保持水土,形成和改善土壤对水土流失起缓冲作用的重要因素。一般的地形、气候、植被、土壤(包括部分基岩)是引起水土流失必须同时具备的条件,而且互相影响,互相制约。

**地形的影响** 在地表形态中,坡长、坡度、坡形、坡向、基准面、沟壑密度等在土壤侵蚀过程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据观察,2~5°的地面开始产生面状侵蚀和细沟侵蚀。随着坡度的增加,细沟、浅沟侵蚀不断增多。在一些陡坡陡壁,虽然由于受雨面积减少,面状和线状侵蚀可能减弱,但因重力侵蚀引起的土粒和块体移动大大增强,单位面积的侵蚀量仍然很大。本县地面起伏不平,特别是丘陵沟壑区,沟壑纵横(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 50 公里),河谷切割深(沟底到梁峁顶部的相对高差一般在 100~300 米间,黄河沿岸峡谷地带更高一些),坡地面积大(15°以上陡坡面积占总面积的 78.3%),因而在发生暴雨时,汇流时间短,水势猛,冲刷和挟带泥沙的能力强,加之沟谷中的崩塌、滑坡、泻流等堆积物的汇入,形成高浓度的洪水泥沙下泻。

**气候的影响** 主要是降雨和风力,它们是引起水土流失的直接因子。自然植被破坏后,暴雨雨滴侵蚀强烈,且易形成很大的地表径流,产生较大的侵蚀力。一般降水量越大,侵蚀越强。府谷地区降雨虽少,但比较集中,且多暴雨,在短时间内能形成强烈的流水侵蚀,6~9 月的降水量约占全年降水量的 70%,其径流和土壤侵蚀量占全年总量的 95%。同时,本县年温差、日温差均大,易使土体崩解,岩石分化,促进侵蚀。冬季严寒,冻土层在阴坡可达 1 米多,春季融消,易产生滑坡、泥石流。西北部风沙区,冬春多 5~8 级大风,常产生强烈的风蚀。

**植被的影响** 植被是阻碍水土流失的主要因素,植被状况的差异,对水土流失有显著影响。据水保部门观测,林地平均比坡耕地和牧荒坡地可减少地表径流和土壤流失 70~80%。本县植被稀少,荒山秃岭多,促进了水土流失。

**土壤和岩性的影响** 本县广泛分布的黄土地层,土性疏松,抗蚀力较差,易于径流冲刷,加之本县出露基岩多为中生代沙页岩,易风化,助长了水土流失。

## 二、人为因素

以现代侵蚀来讲,自然条件是水土流失的潜在因素,人类不合理的经济活动是水土流失的主要原因。据历史记载,陕北长城沿线原是“水草丰美,土宜畜牧”之地,至今本县大昌汉、老高川、新民、田家寨、三道沟一带仍保留有天然松柏林,说明府谷古代植被是很好的。唐宋以来,由于历代反动统治阶级恣意掠夺水土资源,砍伐森林,破坏草原,以及人为的滥垦、滥伐、滥牧,不合理的利用土地,使植被遭到严重破坏,荒山秃岭与日俱增,水土流失不断加剧。

不合理的耕作制度,对水土流失也有影响。长期广种薄收,使土地肥力减退,产量低而不稳。开垦荒地,缺乏适当的水土保持措施,成了引起和加速水土流失的重要原因。另外,修路、开渠、铲草积肥、采矿、建厂、建房、修窑等对弃土处理不当,造成了新的水土流失。总之,由于植被遭到破坏和不合理的耕作制度,使那些阻碍侵蚀的自然因素受到破坏,而那些促进侵蚀的自然因素却发挥了作用,愈演愈烈,造成了现代急速的大量的水土流失。

## 第三节 水土保持的发展过程

解放前,历代统治阶级对水土保持极不重视,他们只顾催粮逼债,对水土资源的利用、保护

不予理睬。旧志载清代放垦边外,采取掠夺性的生产,连年轮垦荒地,破坏植被,加剧了水土流失。广大劳动人民为了增产增收,精耕细作,修堤垒堰,填壑垫地。同时,为护宅护地和使用木材,在村旁、宅旁、路旁、渠旁和山头、沟壑植树造林,对控制水土流失起了一定作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山区的水土保持工作。1956年,组织全县人民开始大修地边埂、坡式梯田,在沟壑打坝,挖渠排洪,实行坡沟兼治,以治坡为主。1958年以后又大修水平梯田,打坝淤地,造林种草,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得到广泛的推广采用,整个水土保持工作全面铺开。经过6年的努力至1961年底,全县控制水土流失面积482.48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15%。

1961年至1962年,府谷县的水土保持工作属调查研究,总结经验,巩固成果,扩大效益阶段。

1963年国务院在关于黄河中游地区水土保持工作的决定中,将府谷县列为42个水土流失重点县之一,嗣后,府谷县的水土保持工作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文化大革命”中,水土保持工作处于时起时落状态。1970年北方农业会议以后,“学大寨运动”一哄而起,在治山治水、农田基本建设上又大干起来,集中连片搞会战,修梯田,打坝,治水改土,发展小型水利,平整土地。然而,由于受当时极左路线的干扰和形而上学观点的影响,没有能够因地制宜、合理部署,不少工程盲目上马,没有按照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且与水土保持工作结合不紧,事倍功半,并给国民经济造成一定损失,人民群众治理水土的积极性也受到挫伤。

从1974年起,府谷县对水土保持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但初开始还是偏重工程措施。工程搞的多,生物措施搞的少。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完善和落实,从1982年开始推广重点流域治理和户包小流域治理,并贯彻“防治并重,治管结合,因地制宜,全面规划,综合治理,除害兴利”的方针,强调种草种树,以小流域为单元,实行植物措施与工程措施,坡面治理与沟道治理,田间工程与蓄水保土耕作措施相结合,治理与生产利用相结合,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相结合,讲求实效。县上制定出十条规定,以保证承包治理的农民的利益不受侵犯,鼓励土地投资,增值归己,变过去的单纯治理为经营开发性治理,大大调动了农民治理的积极性。老高川乡大伙盘村妇女刘美女,全家6口人,承包小流域治理,二年造林435亩(约5万株),种草100多亩;大昌汉乡五当沟农民边治家,承包100亩荒沙荒沟,二年间共投工3000多个,动土石方15000多方,打成小坝两座,新修水地4亩,坝地2亩,植树5000多株,种草100亩,承包的荒沙荒沟全部得到治理。在这些先进典型的带动下,截止1989年,全县承包治理小流域的农户发展到19116户,包治小流域13940条,总面积达106.6万亩。已完成治理面积79.5万亩。其中造林46万亩,种草30.78万亩,修基本农田2.72万亩。

#### 第四节 水土保持措施

本县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有工程措施、生物措施、耕作措施等。

##### 一、工程措施

本县传统的水保工程措施是:修梯田、筑库坝、筑地埂、河滩漫地、修防洪堤、筑谷坊、筑送水和排洪渠、平整土地、挖鱼鳞坑等。合作化以来,这些措施作为水土保持的重要项目,得到了广泛的推广和应用。

## 二、生物措施

生物措施作为治理水土流失的根本措施,在本县开始应用,虽然上溯很远,然而,真正大搞只是新中国建立以来的事。1949年以前全县仅有森林保存面积和天然草坡面积,人工造林种草不多。建国后,特别是近年来,全县持续开展了造林种草运动。其中有营造防风、护岸林带,四旁绿化,兴建果园,封山育林,荒坡种草等。在栽植上,实行乔、灌、草结合。

## 三、耕作措施

本县的农业耕作,基本上还是手工劳动,传统的耕作技术和方式。如山坡地的等高耕作、平地、水浇地的间作套种、合理密植、深翻改土、开渠排洪送水、引水保墒等,对于蓄水保土、加厚植被、减少径流均有很大作用。

# 第五节 黄甫川流域治理

黄甫川是黄河中游的一条较大支流,长达127公里,其中县内流长48公里,流域总面积3241平方公里,流经本县的古城、麻镇、黄甫3个乡镇、46个行政村、179个自然村,流域面积418平方公里,流域内有4964户,20515人。

据史书记载,秦汉时期,黄甫川流域森林茂密,水草丰盛。但由于历代连绵不断的战争,屯军开垦,移民实边,乱垦滥伐,加之自然灾害频繁,使植被遭到严重破坏,生态环境失调,地形面貌发生很大变迁。明显地形成了黄土丘陵沟壑类型区。由于风蚀、水蚀和重力侵蚀剧烈,流域内的地面支离破碎,沟壑纵横,土壤沙化,气候干旱,成为黄河中游水土流失严重的地区之一。据测算,平均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2.4万吨,多年平均输入黄河泥沙6120万吨,流失的氮磷钾每年就有12万吨。严重的水土流失,导致土壤贫瘠,蓄水抗旱能力降低,农林牧业地条件恶化,粮食产量低而不稳。同时,大量泥沙下泄,给黄河下游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威胁。

新中国成立后,从50年代起,县委、县政府就领导群众对黄甫川进行治理,到70年代着手进行重点治理。1972年成立黄甫川流域治理指挥部,使黄甫川流域的水土保持工作走上轨道。此后,全区干部群众开展了持久的征山治水活动,农业生产基本条件有了明显改善,并在治理中涌现出黄甫大桃山、古城罗家沟、麻镇平伦墩等一批先进典型。

1982年全国第四次水土保持工作会议上,把黄甫川流域列入全国水土保持八大重点治理区之一,从此,黄甫川流域治理发展到一个比较自觉、扎实、科学、有效的新阶段。

7年来,县委、县政府把流域治理当作促进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摆脱贫困,实现治穷致富的战略措施,采取层层落实治理责任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办法,加强对治理工作的领导,保证了流域治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在政策方法上,推行“统一规划,按能承包,谁治归谁,长期不变”的户包治理责任制,发展家庭小林场、小牧场、小果园,并实行“以奖代补,择优扶持”的奖金使用办法,从根本上解决了长期以来存在的“责、权、利”不明,“治、管、用”脱节的问题,打破了“大锅饭”,极大地调动了千家万户治理千沟万壑的积极性。在治理措施上,实行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相结合,以植物措施为主,沟坡兼治,治坡先行,林草结合,草灌为主,集中连片,综合治理,主攻水平梯田和坡面整地造林。具体是在崩坡上推广水土保持耕作措施,在坡度缓的崩梁坡上修水平梯田,逐步退耕,营造以灌木为主的灌草混交防护林,大力推广种植适应性强的苜蓿、沙打旺、草木栖。在川塔地及村旁河边营造以乔木为主的乔灌混交的用材防护林及果园。在沟渠中打坝淤地。

几年来,皇甫川流域治理工作,由于指导思想明确,布局合理,重点突出,方法得当,治理的速度加快,质量提高,效益显著。截止 1989 年底统计,皇甫川流域共完成初步治理面积 169.6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40.57%。其中造林 14.34 万亩,建果园 2 万多亩,种草 7.07 万亩,筑小型水库 24 座,打淤地坝 432 座,可淤地 1.54 万亩。修基本农田 4.03 万亩,其中水地 1.46 万亩。皇甫川流域已初步出现山青水绿、林草茂盛的景况。全流域(府谷部分)粮食平均亩产由 1982 年的 53.5 公斤提高到 1989 年的 85 公斤,总产由 472 万公斤增至 725 万公斤。农业总产值由 1982 年的 399 万元增加到 1989 年的 525 万元。

# 工业志

## 第一章 发展概况

出土文物表明,新石器时代府谷就出现原始的手工制品,如石器、陶器等。秦汉时期,有了少量砖瓦生产。元、明时期,有了民办小煤窑。清同治年间,哈镇有了地毯作坊。民国年间,手工业产品制作渐精,门类逐步扩大。府谷城乡遍布“五窑”(瓷窑、砂锅窑、砖瓦窑、石灰窑、小煤窑)、“六铺”(木匠铺、铁匠铺、银匠铺、裁缝铺、皮匠铺、鞋铺)和“七坊”(油坊、酒坊、磨坊、豆腐坊、醋酱坊、毡坊、染坊),从业者达 1000 多人。这些坊铺和窑场,大多依附农业,由农民经营。有些是富裕农民供场地、工具、原料、资金等,雇请技工及农工操作。少数专门从事手工业生产的坊铺、窑场,多集中于城镇及原料产地。经营方式大致有三种:一是由手工业者招收一二名学徒,个人经营;二是手工业者联合开业,雇请一些帮手,三五人、二三十人不等;三是由富户、官绅集资开办,雇用劳力,从中谋利。共同特点是:前店后铺,生产、销售结合,规模较小,工具落后,设备简陋,工艺简单,产量低、质量差。手工行业时盛时衰,此存彼亡经常发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简称建国,下同)后,本县工业发展较快。初期,全系个体手工业者。1950年,全县有个体手工业者 97 户,从业者 979 人,资金 13975 元,产值(1980 年不变价,下同)88 万元。至 1953 年,全县个体手工业者发展到 180 户,从业人员增加到 1236 人,资金 45868 元,产值达到 123 万元,分别比 1950 年增长 86.6%、26.3%、228%和 39.8%。1953 年后,国家对私营工业、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逐步实行公私合营,到 1956 年基本完成了私营工业、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五一煤矿等私营工业实行了公私合营,手工行业由原来的个体分散盲目生产,转变为由集体有计划的生产,根本上改变了生产关系,生产得到进一步发展。至 1957 年,全县手工业合作社组织发展到 31 个,完成工业产值 156 万元,比 1953 年净增 33 万元。五一煤矿转建为地方国营企业。

1958 年后,本县在“大跃进”中掀起“办厂热”,手工业社大都转厂,乡镇工业(原称社队工业)也普遍兴建。到 1960 年,先后办起各种类型工业企业 42 个,主要有地毯厂、铁厂、农机厂、粮食加工厂和小煤矿等。但由于原料不足、设备不配套、技术力量薄弱、资金缺乏,企业生产遇

到严重困难。1962年后,本县按照中央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指示,陆续停办了一些工厂。至1965年,全县县办工业企业只剩下14个,职工276人,工业总产值降到124万元。这时工业企业减少,工业产值下降,但经过整顿,工业生产面貌有所改变,产品质量普遍提高,为以后稳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1966年“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后,府谷的工业企业同样受到干扰和冲击,工业生产处于徘徊不前的局面。至1969年,全县县办工业企业仅有15个,职工550人,工业总产值158万元。

1971年至1975年,工业生产虽然受到错误思潮的影响,但由于1971年贯彻中央关于企业恢复和健全管理七项制度,1975年贯彻中央《关于整顿工业企业的指示》,乡镇工业得以保存、恢复、发展,县办工业生产趋向正常,产量、产值上升。这一时期,铁厂重新上马,同时新建了水泥厂、食品厂、氮肥厂、电石厂、焦化厂、外贸冷冻厂等一批骨干企业,原煤、焦炭、水泥、生铁、电石、化肥、水泵等产品已能大批生产。1978年,贯彻《工业三十条》(试行),乡镇工业由1975年的35个增至86个,总产值382.6万元,全县工业总产值计达1508万元,比1975年增长50.2%,创历史最好水平。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经过拨乱反正,贯彻“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狠抓企业经营管理,加强职工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全面推行经济责任制,府谷工业获得较快发展,企业由少到多,由小到大,迅速发展壮大起来,初步建立起以煤炭、冶金、建材、机械、化工、食品为主的比较齐全的工业门类,成为榆林地区新兴工业基地。截止1989年,全县工业企业发展到771个,其中省属1个,县属31个,乡镇属66个,村及村以下673个。这些企业,属于煤炭工业138个,冶金35个,建材39个,化学16个,食品142个,机械44个,造纸及文教用品209个,纺织、缝紉、皮革133个,其它15个。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拥有固定资产原值3709万元,固定资产净值2788.3万元,分别比1978年增长114%和84%。职工队伍9897人,其中全民所有制和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有职工3815人,占国民经济各部门职工总数的35.1%。工业总产值增至9168.2万元,比1978年增长5.08倍,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72.9%,社会总产值的55.6%。其中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产值2699.6万元,占工业总产值的29.45%;城镇集体所有制工业企业产值1211.6万元,占13.22%;村及村以下工业企业产值5257万元,占57.34%。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实现利税863.1万元,比1985年(1978年亏损)增长4.8倍。全员劳动生产率达9264元,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9735元,比1978年增长70.8%。按1980年不变价,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百元产值实现利税34.48元,比1985年增加23.63元。主要产品产量,1989年同1978年相比,原煤增长3.35倍,焦炭增长2.22倍,生铁增长41.3%,水泥增长4.31倍,电石增长15.27倍,水泵增长7.7%,地毯增长6.88倍,合成氨增长4.71倍,砖增长30.25倍,饮料酒增长37.18倍,中小农具增长1.6倍,服装增长8.74倍。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不少产品如IS100—80—160型单级清水离心泵、IS80—65—160型单级清水离心泵、1 $\frac{1}{2}$ GC多级锅炉给水泵、425#硅酸盐水泥、“钙王”饮料海红乐等被评为陕西省或全国优质产品,煤炭、地毯、柳编制品、冻兔肉等多种产品已畅销海外。全县国民经济由农业占主导地位,变为农业、工业相辅相成,同时发展。

世界瞩目的神府煤田大开发的序幕已经拉开。经过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精煤开采外运已经起步,矿井建设及铁路、公路、黄河航运、电力、通讯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已全面铺开,这些重大



项目的建设,为增强府谷经济实力,实现经济腾飞,创造了条件。

目前,府谷工业也面临着新的挑战,主要是设备陈旧,技术力量薄弱,管理水平低,经济效益差。1989年国营工业企业百元固定资产原值实现产值、利润、百元资金实现利税、全员劳动生产率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工业管理体制和经济结构也不尽合理,原材料工业落后,亟待进一步调整和改革。交通运输比较薄弱,运力与运量很不适应,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经济的发展。1989年下半年以来,在全国性市场疲软的冲击下,一些工业产品不同程度地存在着销售不畅、积压的问题。水泥厂6万吨生产线、铁厂铸管生产线、铝矾土厂等重点基建、技改项目,资金短缺,不能按期开工投产,原材料如钢材、木材、石油等重要物资供应紧张,难以保证重点建设项目和重点企业生产的需要。但是,纵观全貌,府谷工业蕴藏的潜力是巨大的,前景是光明的。

### 府谷县择年工业总产值表

(按1980年不变价格计算)

年 份	工 业 总 产 值 (万元)	按经济性质分(万元)			按轻重工业分(万元)	
		全民所有制	集体所有制	其 它	轻 工 业	重 工 业
1949	79.2	—	—	79.2	23.8	55.4
1978	1508.2	917.3	426.2	164.7	430.0	1078.2
1979	1396.4	833.4	377.1	185.9	455.7	940.7
1980	1679.1	825.9	345.4	507.8	584.8	1094.3
1981	1281.0	754.0	253.0	274.0	587.2	693.8
1982	1506.1	874.3	264.3	367.5	581.2	924.9
1983	1729.5	1119.0	254.0	356.5	693.2	1036.3
1984	1753.3	1150.6	325.4	277.3	688.4	1064.9
1985	2576.1	1322.0	424.1	830.0	650.0	1926.1
1986	3944.0	1804.8	656.2	1483.0	737.0	3207.0
1987	4819.6	2203.8	755.8	1860.0	1551.0	3268.6
1988	6267.8	2309.5	995.3	2963.0	1650.5	4617.3
1989	9168.2	2699.6	1211.6	5457.0	1829.2	7339.0

### 府谷县择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表

年 份	1949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原 煤 ( 万 吨 )	3.25	26.56	20.57	22.6	17.94	19.7	21.95	29.72	32.65	68.08	83	103.09	115.44
植 物 油 ( 吨 )	20	76	150	126	29	181	430	35	27	163	30	400	12
饮 料 酒 ( 吨 )	—	14	18	20	11	17	10	13	11	1	10	43	546

## 续表

年 份	1949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混合饲料(吨)	—	—	—	—	—	—	—	36	219	146	86	200	300
服装(万件)	—	3.5	3.62	4.12	4.22	5.24	4.04	3.17	3.00	5.00	5.98	11.17	34.09
家具(万件)	…			0.03	0.02	0.08	0.34	0.19	0.22	0.20	0.25	0.20	0.20
焦炭(万吨)	—	5.83	5.08	4.16	3.69	2.78	2.96	4.31	1.67	2.81	3.21	14.36	18.78
合成氨(吨)	—	1384	1991	2608	896	2107	4058	3860	4219	5330	5657	6800	7900
水泥(万吨)	—	1.46	1.22	1.3	1.22	1.38	1.52	1.39	1.93	4.00	4.47	5.92	7.72
砖(万块)	…	160	240	888	366	4177	350	710	810	3171	1188	9000	5000
日用陶瓷器(万件)	…	1.90	2.00	2.15	2.87	3.82	3.11	2.50	0.70	3.00	3.70	5.00	22.00
耐火材料制品(吨)	—	1582	1147	122	199	42	260	1163	1400	1200	1500	1800	2100
生铁(吨)	—	5492	2000	—	—	—	—	789	4180	12739	6136	6300	7761
泵(台)	—	2880	1302	449	266	279	254	58	409	247	1153	2600	3101
中小农具(万件)	…	4.62	4.66	7.68	8.58	6.89	3.28	6.12	1.55	9.00	10.46	31.00	12.00
地毯(平方米)	10	1456	1767	2415	2637	2658	2680	2406	2694	2613	6374	4435	11470
电石(吨)	—	1215	603	450	—	844	1091	1155	1913	6544	8579	17500	19772
布鞋(万双)	—	1.58	1.15	1.80	1.74	1.17	0.5	0.38	1.00	0.93	1.27	1.83	2.35
糕点(吨)	—	176	85	88	76	107	68	75	75	127	140	135	87
糖果(吨)	—	60	35	25	59	49	26	18	55	30	45	9	4
鲜冻猪肉(吨)	—	328	358	558	720	411	673	322	446	248	1099	480	589
出口冻兔肉(吨)	—	—	—	—	—	76	81	121	68	43	91	103	82

## 全部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表

(1978~1989)

单位:千元

年 份	总 计	按所有制及隶属关系分						按轻重工业分	
		全民所有制工业			集体所有制工业			轻工业	重工业
		合计	省属企业	县属企业	合计	省属企业	县属企业		
1978	18308	17088	—	17088	1220	546	674	1025	17283
1979	17551	15892	—	15892	1659	661	998	1419	16132
1980	16487	14807	5185	9622	1680	668	1012	1465	15022
1981	16556	15010	5460	9550	1546	642	904	1436	15120
1982	17174	15569	4932	10637	1605	633	972	2114	15060

续表

年份	总计	按所有制及隶属关系分						按轻重工业分	
		全民所有制工业			集体所有制工业			轻工业	重工业
		合计	省属企业	县属企业	合计	省属企业	县属企业		
1983	18373	16710	5210	11500	1663	642	1021	2531	15842
1984	22195	20303	5207	15096	1892	843	1049	2732	19463
1985	23303	21195	5207	15988	2108	917	1191	3456	19847
1986	26111	22993	6586	16407	3118	1253	1865	3865	22246
1987	35774	31671	7140	24531	4103	1005	3098	4834	30940
1988	40985	36126	8179	27947	4859	1106	3753	6592	34393
1989	48040	37090	8532	28558	10950	2111	8409	6724	41316

府谷县 1989 年工业企业一览表

企业主管部门	全民所有制企业	集体所有制企业
经委	五一煤矿、地毯厂、铁厂、机械厂、水泥厂、电石厂、焦化厂	五一煤矿劳动服务公司
轻工业局	—	服装厂、印刷厂、农具厂、五金厂、木器厂、水泥制品厂、建材厂、油画社、汽车修配厂、常盛煤矿、工艺美术厂
交通局	造船厂	—
城建局	供水站	—
粮食局	面粉加工厂、饲料加工厂	—
商业局	食品厂、饮料厂、商联煤矿、食品冷库	醋业社
外贸局	外贸冷冻厂	—
水保局	水修厂	—
劳人局	—	劳动服务公司服装厂
乡镇企业局	—	乡镇办厂 66 个

注：府谷县内另有陕西省府谷氮肥厂

## 第二章 煤炭工业

府谷矿产资源丰富,尤以煤炭引人注目。闻名中外的神府煤田是我国目前已探明的规模最大的侏罗纪优质动力煤田之一。已探明储量 877 亿吨,本县境内储量 200 亿吨。储量大,煤质好,低灰、低硫、低磷、高发热量、易燃烧、对环境污染小。加之埋藏浅,煤层厚,构造简单,层位稳定,顶底板岩石坚硬,适宜于露天开采或平硐机械化开采,是我国煤炭工业布局战略西移的理想基地,是在本世纪末我国动力煤和出口煤理想的生产基地。

府谷有煤,历史上早已为人所知。根据古遗址和古墓中发现的煤推知,府谷县民早在三千年前对煤就有了认识。从清代本《府谷县志》中关于煤炭、煤窑及砖瓦生产的记载看,这里以手工方式开采煤炭,至少在 600 年以前就已开始。当地靠近露天煤居住的群众历来有自挖自烧乃至随烧随挖的习惯,还用大块煤垒猪圈、砌围墙、盖厕所。但由于储量不明、交通不便、资金匮乏,府谷的煤炭资源基本没有大规模的开发利用。

明末清初,全县仅有柳林碛、沙窑则、阳城、丈八崖等为数不多的民办小煤窑,且产量有限,只能供本地民用。其它乡村虽有开采,但采煤点不固定,多是那里好采那里采,未形成正规煤窑矿井。民国以来,小煤窑增多,但仍是民办、民采、民用,只有少量销往兴县、佳县等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县内私人开办小煤窑有发展。1956 年,柳林碛煤矿实行公私合营,1957 年转为地方国营。其它一些小煤窑,有转为社队集体经营的,有转为个体合办的。据 1958 年统计,全县有煤窑 30 余座,年产原煤 12.9 万吨。此后,由于煤炭销路不畅,售价低廉,办矿人无利可图,不少煤窑纷纷停办。到 1964 年,全县原煤产量仅有 3.79 万吨。70 年代以后,地方工业崛起,煤炭工业才有了发展。到 1978 年,全县原煤产量达到 26.56 万吨,比 1964 年增长 6 倍。进入 80 年代后,随着国家能



府谷精煤外运车龙

源战略重点由东向西转移,神府煤田储量被探明发现,成为国家重点开发地区,本县煤炭战线终于迎来了繁荣兴旺的黄金时代,县、乡、村、联户及个体办煤矿蓬勃兴起。1985 年,全县有大小煤矿 103 个,其中县办 1 个,乡镇办 12 个,村办 32 个,联户及个体办 58 个,年产原煤 32.7 万吨,比 1949 年增长 9.06 倍。从 1985 年神府煤田全面开发以来的短短几年中,全县地方煤炭工业有了长足的发展。截止 1989 年,全县有大小煤矿 248 个,其中列入统计的 138 个(县办 3

个,乡镇办 30 个,村及村以下办 105 个),年产原煤 115.44 万吨,比 1985 年增长 2.53 倍,工业产值达 2519.9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2.39 倍。驻府谷的榆林地区煤炭出口公司,从 1982 年开始出口煤炭,经山西运往秦皇岛出海,远销日本、马来西亚,截止 1989 年,已发运出口煤 100 多万吨,实现利润 1400 万元,创汇 2970 万美元。一批基建矿井陆续建成投产,生产能力达 150 多万吨。设计、基建、生产、经营、运销管理、物资供应、安全救护等机构逐步建立健全,地方煤炭产、供、销体系逐步形成,煤炭工业已成为全县最引人瞩目的一大支柱产业。

府谷地方煤炭工业起步较晚,底子较薄,对外部环境的依赖性较大,加上自身工作的失误和不足以及市场疲软等大环境的影响,目前也面临着一些问题和困难:一是在神府煤田开发建设中的参与能力较差,发展步伐不快;二是运销渠道不畅,销售制约生产;三是建设资金严重不足,在建煤矿难以如期竣工投产;四是受“国家修路,群众办矿”思想影响,联户和个体户办煤矿发展过猛,出现了一些混乱;五是缺乏合理规划,乱挖滥采,占滩子,争资源现象比较突出。

## 第一节 煤矿分布

建国前,本县知名的煤矿有柳林碛、阳圪、沙窟则、丈八崖等。建国后的 1950 年,有煤矿 6 个,1953 年发展到 34 个,较具规模的有柳林碛、傅崖窑、柏林店、黑豆梁、胡则沟、小沟子、五尺窑、青杨树、丈八崖、常王寨、阳圪等矿。1985 年,全县有大小煤矿 103 个,主要分布在高石崖、三道沟、老高川、大昌汉、庙沟门、新民、赵五家湾、田家寨、木瓜、海则庙、府谷、黄甫等乡镇。截止 1989 年,有煤矿 248 个,其中高石崖 39 个,三道沟 41 个,老高川 38 个,大昌汉 32 个,庙沟门 33 个,新民 34 个,木瓜 6 个,赵五家湾 6 个,田家寨 2 个,海则庙 11 个,黄甫 5 个,府谷镇 1 个。

府谷县煤矿分布表  
(含非生产矿)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高石崖乡			阎家渠第一煤矿	阎家渠	村办
张家塔煤矿	张家塔	乡办	阎家渠第二煤矿	阎家渠	个体办
杨家沟第一煤矿	杨家沟	个体办	杨家沟第二煤矿	杨家沟	村办
西山村煤矿	西山村	个体办	傅崖窑煤矿	傅崖窑	乡办
黑山火凤芦煤矿	黑山村	个体办	傅崖窑第二煤矿	傅崖窑	乡办
胡则沟煤矿	柳林碛	个体办	石庙塆村煤矿	石庙塆	村办
阴六尺煤矿	柳林碛	个体办	甘泥湾煤矿	沙川沟	个体办
柳林碛掌山矿	柳林碛	个体办	阴则坝煤矿	柳林碛	个体办
榆府双岔渠煤矿	柳林碛	单位办	麻花梁煤矿	石庙塆	个体办
阴三尺煤矿	柳林碛	个体办	沙塆煤矿	沙塆	村办

续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西山电石厂煤矿	西山	单位办	许家梁煤矿	许家梁	村办
杨家沟第三煤矿	杨家沟	村办	新建煤矿	许家梁	乡办
柳树渠煤矿	柳树渠	个体办	阴湾煤矿	水谷	村办
炭窑门煤矿	黑山	个体办	老虎沟煤矿	老虎沟	个体办
石庙塬白泥煤矿	石庙塬	个体办	圪针塔煤矿	圪针塔	个体办
阎家渠第三煤矿	阎家渠	个体办	崔家沟煤矿	崔家沟	村办
红花村煤矿	红花	村办	三道沟乡		
大井沟煤矿	石庙塬	个体办	红崖煤矿	红崖	个体办
高石崖村第一煤矿	沙川沟	村办	瓦窑沟煤矿	瓦窑沟	个体办
高石崖村第二煤矿	沙川沟	个体办	小头沟煤矿	小头沟	个体办
西山横联煤矿	西山	单位办	小则沟煤矿	小则沟	个体办
沙塬第二煤矿	沙川沟	个体办	商农煤矿	青杨树沟	单位办
瓦窑梁联营煤矿	沙川沟	个体办	大石岩煤矿	大石岩	个体办
西山枣树洼煤矿	西山	个体办	东梁第二煤矿	东梁渠	乡办
吕家沟煤矿	吕家沟	个体办	圪洞沟煤矿	圪洞沟	个体办
杨家沟第四煤矿	杨家沟	个体办	三道沟乡第一煤矿	三道沟	乡办
杨家沟第五煤矿	杨家沟	个体办	三道沟乡第二煤矿	后阳湾	乡办
黑泉沟村煤矿	黑泉沟	村办	长胜煤矿	青杨树沟	个体办
菜沟煤矿	石庙塬	个体办	前阳湾煤矿	前阳湾	个体办
五一煤矿	柳林碛	县办	商联煤矿	后阳湾	单位办
府谷镇			梦家塔煤矿	梦家塔	个体办
东门湾煤矿	东门湾	村办	张明沟煤矿	张明沟	个体办
木瓜乡			温家沟煤矿	温家沟	个体办
黑泉沟村煤矿	黑泉沟	村办	小阴塔煤矿	白石岩	个体办
前沙渠煤矿	阳圪	个体办	柳树渠煤矿	柳树渠	个体办
黑泉沟煤矿	阳圪	个体办	东风煤矿	红塬、阳湾	乡办
木瓜乡第一煤矿	阳圪	乡办	丈圪梁煤矿	大石岩	单位办
木瓜乡第二煤矿	阳圪	乡办	当中塔煤矿	当中塔	个体办
窑则湾煤矿	阳圪	个体办	松树渠煤矿	松树渠	个体办
赵五家湾乡			常胜煤矿	线柳渠	个体办

续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常兴煤矿	松树岭	个体办	四方圪台煤矿	大西沟	乡办
阴塔煤矿	白石岩	个体办	炭窑渠煤矿	炭窑渠	个体办
杨条湾煤矿	高石崖湾	个体办	林场塔煤矿	林场塔	个体办
大阴湾煤矿	大阴湾	个体办	前沟煤矿	前沟	个体办
蛇皮沟煤矿	蛇皮沟	个体办	宋家圪台煤矿	宋家圪台	个体办
石圈畔煤矿	石圈畔	个体办	庙渠煤矿	庙渠	村办
伙盘沟煤矿	伙盘沟	个体办	东梁扶贫煤矿	东梁	个体办
长青煤矿	野猪峁沟	个体办	字峁煤矿	字峁	个体办
黄柏塔煤矿	黄柏塔	个体办	拉麻峰煤矿	拉麻峰	个体办
前进煤矿	对正渠	个体办	赵四梁渠煤矿	赵四梁渠	个体办
和平煤矿	席麻沟	个体办	马如渠煤矿	马如渠	个体办
沙泉壕煤矿	沙泉壕	个体办	吕家沟煤矿	吕家沟	个体办
东梁煤矿	白石岩	乡办	旧村煤矿	字峁沟	个体办
三道沟乡第三煤矿	高石崖湾	乡办	新建煤矿	圪针渠	个体办
前石畔煤矿	白石岩、市沟	村办	长兴联营煤矿	朱太沟	联办
工农煤矿	阳湾	单位办	北候煤矿	字沟	个体办
炭窑渠煤矿	炭窑渠	个体办	榆树渠煤矿	榆树渠	个体办
席麻沟煤矿	席麻沟	个体办	板墩沟煤矿	板墩沟	个体办
<b>老高川乡</b>			木瓜沟煤矿	木瓜沟	个体办
胜利煤矿	火赖沟	个体办	永安煤矿	刘点沟	个体办
扶贫煤矿	羊路沟	村办	李家梁联营煤矿	李家梁	个体办
花鸡渠煤矿	长房梁	个体办	炭窑渠煤矿	炭窑渠	个体办
刘点沟煤矿	刘点沟	个体办	孙家梁煤矿	孙家梁	个体办
李家梁煤矿	李家梁	个体办	火赖沟煤矿	火赖沟	个体办
阴洼煤矿	阴洼	个体办	兴盛煤矿	常房梁	个体办
神木伙盘煤矿	刘点沟	个体办	前沙塔煤矿	前沙塔	个体办
长兴煤矿	长房梁	个体办	秦家沟煤矿	秦家沟	个体办
老高川乡第一煤矿	刘点沟	乡办	<b>大昌汉乡</b>		
沙泉渠煤矿	沙泉渠	乡办	大昌汉乡第一煤矿	三界沟	乡办
大西沟煤矿	大西沟	个体办	大昌汉乡第二煤矿	炭窑梁	乡办

续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窑渠煤矿	窑渠	个体办	庙沟门乡		
虎石畔煤矿	虎石畔	个体办	开源煤矿	下凉水河	个体办
瓦窑渠煤矿	瓦窑渠	个体办	红泥峁第一煤矿	红泥峁	个体办
大阴渠煤矿	大阴渠	个体办	红泥峁煤矿	红泥峁	村办
大阴湾煤矿	大阴湾	个体办	哈达沟煤矿	哈达沟	村办
前阴塔煤矿	前阴塔	个体办	凉水河煤矿	下凉水河	乡办
三神庙煤矿	三神庙	个体办	香柏林沟煤矿	香柏沟	乡办
炭窑渠煤矿	炭窑渠	个体办	香柏林联营煤矿	香柏林	个体办
东沟大阴湾煤矿	东沟	单位办	兴伙盘煤矿	下凉水沟	村办
大阴洼煤矿	大阴洼	个体办	哈达沟煤矿	哈达沟	乡办
瓷窑沟煤矿	瓷窑沟	单位办	周家圪塄煤矿	周家圪塄	村办
羊路沟煤矿	羊路沟	个体办	高圪圹渠煤矿	高圪圹渠	个体办
大柠条塔煤矿	大柠条塔	个体办	红石岩煤矿	红石岩	个体办
大圪台煤矿	大圪台	单位办	大路峁煤矿	大路峁	个体办
巴背沟煤矿	巴背沟	村办	苜蓿沟煤矿	苜蓿沟	个体办
不塄沟煤矿	不塄沟	个体办	东梁煤矿	东梁	个体办
房则塔煤矿	房则塔	个体办	郝家沟煤矿	郝家沟	个体办
石粮昌汉联营煤矿	雀窝渠	联办	常盛煤矿	下凉水河	单位办
芦家梁煤矿	芦家梁	乡办	阴峁沟煤矿	阴沟	个体办
袁家渠煤矿	袁家渠	乡办	背后沙峁煤矿	背后沙峁	个体办
黑石岩渠煤矿	黑石岩渠	个体办	石岩沟煤矿	石岩沟	个体办
大石煤矿	大昌汉	个体办	刘引如煤矿	左阴沟	个体办
大阴崖煤矿	大阴崖	个体办	刘奶清煤矿	左阴沟	个体办
郭家湾煤矿	那孟家沟	县办	伙盘沟煤矿	伙盘沟	联办
哈拉界沟煤矿	哈拉界沟	乡办	永胜煤矿	左阴沟	个体办
那忙沟煤矿	那忙沟	个体办	羊路沟煤矿	羊路沟	村办
石灰沟煤矿	石灰沟	个体办	栏菜沟煤矿	栏菜沟	个体办
石崖沟煤矿	石崖沟	个体办	永丰煤矿		个体办
柳树渠煤矿	柳树渠	个体办	左阴沟煤矿	左阴沟	乡办
后阴塔煤矿	后阴塔	个体办	蒿地塄煤矿	左阴沟	村办



续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矿名	矿址	企业性质
鸡沟渠煤矿	鸡沟渠	个体办	中圪塔大岔煤矿	中圪塔	个体办
二道沟煤矿	二道沟	个体办	中圪塔哈镇煤矿	中圪塔	乡办
圪针湾煤矿	圪针湾	村办	新窑沟煤矿	新窑沟	个体办
长城塬煤矿	左阴沟	个体办	槐树塔煤矿	槐树塔	个体办
<b>新民乡</b>			前沙圪煤矿	前沙圪	个体办
新建煤矿	沙沟岔	个体办	大高粱煤矿	大高粱	村办
沙沟岔煤矿	沙沟岔	乡办	大寸草湾煤矿	大寸草湾	个体办
阴峁沟煤矿	沙沟岔	乡办	南梁煤矿	南梁	县办
沙沟岔东矿	沙沟岔	联办	峰联煤矿	元则渠	个体办
瓦窑坡煤矿	瓦窑坡	乡办	<b>田家寨乡</b>		
柳树梁煤矿	柳树梁	联办	张石畔煤矿	张石畔	乡办
丈八崖煤矿	丈八崖	乡办	胡家沟煤矿	胡家沟	乡办
丈八崖沟煤矿	丈八崖	个体办	<b>海则庙乡</b>		
东风煤矿	东门沟	乡办	粪场沟煤矿	沙窑则	村办
东门沟第二煤矿	东门沟	个体办	河东煤矿	沙窑则	个体联办
东门沟第三煤矿	东门沟	个体办	河西煤矿	沙窑则	个体联办
前进煤矿	东门沟	个体办	曹沟煤矿	沙窑则	个体办
永红煤矿	东门沟	个体办	青杨树湾煤矿	青杨树湾	乡办
东门沟煤矿	东门沟	个体办	孙庄煤矿	孙庄	个体办
下石湾煤矿	下石湾	个体办	背嘴渠煤矿	背嘴渠	个体办
大石岩煤矿	大石岩	个体办	阳日坡煤矿	海则庙	村办
瓦窑沟煤矿	瓦窑沟	单位办	前大沟煤矿	前大沟	个体办
对正煤矿	新城川	个体办	韩庄则煤矿	韩庄则	个体办
西城沟煤矿	西城沟	乡办	西峁煤矿	西峁	个体办
麻镇华田煤矿	柳树梁	乡办	<b>皇甫乡</b>		
柳树梁煤矿	柳树梁	村办	常王寨煤矿	常王寨	乡办
中圪塔第一煤矿	中圪塔	乡办	前真煤矿	前坡	个体办
中圪塔第二煤矿	中圪塔	个体办	在沟煤矿	在沟	乡办
中圪塔第三煤矿	中圪塔	个体办	大别沟煤矿	大别沟	个体办
中圪塔第四煤矿	中圪塔	个体办	南沟岔煤矿	南沟岔	个体办

## 第二节 生产设施

建国前,煤井设备简陋,井上设木架、轱辘,井下置尖镢、红柳筐、拖子、油灯(府谷产瓷器灯,半球形,中间开倒油孔,两边有插灯捻孔,用植物油作燃料),别无它器。

建国后,特别是从60年代以来,县办煤矿更新设施,机械化程度逐步提高。1962年,五一煤矿主要运输巷道铺设轨道,用铁矿斗车运煤,绞车提升。到1989年,五一、郭家湾两矿固定资产原值1850.7万元,拥有各种机械设备3600台件,提升、运输等基本机械化。井上有钢架、电绞车、矿车及铁道、地磅秤等;井下有电钻、铁道、溜煤槽、传送带、电灯、矿灯及机械通风、排水、消防设施等。井筒全部石砌。乡村及联户办煤矿,生产设施较县办煤矿差,但井筒多是石砌的,大都通了电,运输基本机械化。

## 第三节 采 掘

煤矿的矿井有平、斜两种,井筒平行的称平硐,倾斜的称斜井,供提升煤炭的称主井,供人上下出入的称副井,用作通风的称风井。井深度以采煤年限长短,有深浅之别,最深者千米以上。

古时人们开凿煤井,全凭经验,根据已采井下煤的走向和煤质好坏,决定凿井的方向和地点。井筒凿成后,不分采煤与掘进,哪里有煤哪里采,哪里易采哪里采,乱采滥挖,或以采代掘,巷道下留支柱。民国时期的几个较大煤矿,井下巷道多用房柱式煤柱,后来以木支撑,但仍是怎样有利怎样采,不顾矿井寿命。采掘原煤方式也比较落后,劳动强度大,矿工一直用尖镢、明火油灯(黄油或蓖麻油灯)、红柳筐、拖子、吸水牛皮包等原始工具,起五更、睡半夜,赤身裸体(仅着短裤),头挂油灯,侧蜷于低矮、潮湿、通风不良的掌子面,一镢一镢掏煤,生产极不安全,有“两圪塔石头夹一块肉”之说。运输巷道高不过1米,用拖筐往出拉煤时,人只能屈身半爬行在潮湿的地上。煤矿工人中患“煤肺”职业病者比比皆是,死伤现象时有发生。

建国后,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特别是党和政府对煤矿安全生产的重视,本县煤炭开采条件有了一定的改善。广大矿工政治上翻身、思想上解放,积极性很高。抓勘探,抓建井,大搞技术革新,并加强劳动、安全防护措施,职业病患者、伤亡现象大大减少。采煤方法由过去的分散开采发展到现在的集中生产,将残留工作面改为长壁工作面。采掘由过去的尖镢掏到土法放炮发展到采用电钻打眼及电雷管引爆新技术炸煤,采煤工效大大提高。平井运输由人抬人拉发展到用平板车、小四轮拖拉机、矿斗车运输;斜井及上山运输靠绞车提升;采煤工作面、顺槽和地面运输靠人工推车。照明从煤壁上放油灯到手提油灯、从戛斯电石灯到充电头灯,以及采面、迎头、巷道的防爆电灯发展。古时井下排水,用牛皮包盛装,人力绞上井面,如今改用水泵排水,控制了水患水灾,保证了正常生产。过去只依靠自然通风,井下空气浊、呛人、闷热,现在的煤矿除主、副井外,凿有风井,并安装压风机,自然通风与机械通风相结合,使井下空气较过去清新、流畅,改善了工人的劳动环境。

由于受“国家修路、群众办矿”的思想影响,加之管理工作没有及时跟上,导致乡镇煤矿一哄而起,盲目发展,出现了混乱。多数乡镇煤矿管理落后,技术薄弱,安全条件差,生产效率低。个别联户、个体办小煤窑还处于明火照明、明火抽风、明火放炮、独眼井、尖镢掏、人拉车的落后

状态。开采也不符合安全生产规定,并与国营煤矿有争井田的现象。如五一煤矿周围就有小煤窑五、六处,既破坏了煤炭资源,又影响了国营煤矿的生产与安全。加上一些地方乱采滥挖,煤炭和开挖碎石、杂土乱堆乱放,破坏了煤层的整体性,浪费了资源,给以后的科学布局、合理采掘造成了极大的困难和损失,同时又加重了水土流失

#### 第四节 原煤产量

建国前,因战争、水患、资金或技术等问题,煤窑时多时少,产量很不稳定,且规模小,工人少,工具落后,产煤量低。

建国后,府谷的原煤产量,除个别年份外,基本上是不断上升的趋势。1949年,全县原煤产量为3.25万吨。此后,经过民主改革,打击了破坏生产的封建把头,又经劳资协商增加了工人的工资,激发了工人的劳动热情,到1955年增加到5.58万吨,比1949年增长71.7%。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中,五一煤矿公私合营。企业中有公方代表、资方代表,实行赎买政策,按股本付给定息,同时改革了一些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工人每班生产时间缩短为8小时,工人参与企业管理,成为企业的主人,劳动热情进一步高涨。以五一煤矿为例,合营前,每人每班生产1.5~2吨,合营后提高到2.3~2.8吨。到1957年,全县原煤产量达5.8万吨,比1949年增长78.5%。

1958年“大跃进”时,片面追求高产量,拼设备、抓现成,搞掠夺性生产,全年产量猛增到12.9万吨,比1957年增长1.22倍。次年又增至15.36万吨,比1958年净增2.46万吨。此后产量开始下降,1960年降到9.2万吨,1961年降到7.79万吨。1962年,本县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对全县煤矿进行整顿,关闭了一些小型煤矿。到1964年,全县原煤产量下降到3.79万吨,仅是1959年产量的四分之一。此后,原煤产量又逐步回升,到1966年达9.46万吨,比1964年增长1.5倍。

“文化大革命”中,煤矿生产受到无政府主义等错误思潮的干扰,但大多数职工坚守岗位,坚持生产,原煤产量除个别年份外,仍保持了发展的势头。到1976年,全县原煤产量达到16.07万吨,比1965年增长1.73倍。1978年,全县原煤产量达到26.56万吨,创历史最高水平。此后因运输能力限制,原煤产量增长不快。到1984年,全县原煤产量仅比1978年增长3.72万吨,平均每年增长0.62万吨。1985年后,由于神府煤田全面开发,府谷的煤矿业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新局面,1985~1989年的5年中,共产原煤402.26万吨,年均80.45万吨,其中1989年生产原煤115.44万吨,比1978年增长3.35倍,比1949年增长34.52倍。

#### 第五节 主要煤矿简介

府谷县五一煤矿 位于府谷县城北4公里处,1956年建立,前身为民办小煤窑。该矿区内含煤层为上古生界石炭二叠系。据地质八队1983年在矿区公路旁打的钻孔柱状中12层煤总厚度为22.38米,最厚的一层为8.63米,716队提供的3个钻孔约1.2平方公里的控制储量和外推储量共计5482万吨,平均每平方公里含量为4568万吨。煤质牌号为肥气一号,属气化、炼油、配焦用煤。五一煤矿下属3个井口,即七一井口、小窑井口和八尺井口。其中八尺井口于1979年停采报废。小窑井口有数百年的开采历史,1956年公私合营后,于1957年转为地方国

营企业,当时有职工 170 人,生产能力为 2 万余吨。同时开采的还有胡子沟井口 3 尺煤层。小窑井口属平硐开采,只采鸡毛、5 尺煤,生产工具主要是簸、筐、拖子,地下没有轨道。1958 年改用平板车运输。1962 年,井下主要运输巷道铺设轨道,运输改用铁矿斗车。此时的土焦已向河南出售,吨煤价格 32 元。现在采煤采用残柱式炮采,人工装煤,斜井运输采用绞车提升,顶板管理主要靠留煤柱,对顶板破碎、空顶较大的地方用木柱支护。通风为自然通风与机械通风相结合,井下用水泵排水,低压供电,年生产能力 3 万余吨。七一井口于 1970 年同县焦化厂同时筹建,当时县上成立煤焦筹建处,统一负责煤矿与焦化厂的建设工程,1972 年



五一煤矿

投产,为独立的企业单位。1978 年与五一煤矿合并后始称七一井口。该井口新建,曾受“左”的思想干扰,基建设没有按程序进行,采取了边设计、边施工、边生产的方针,截止 1983 年底,基建 13 年,国家共投资 200 万元,建成年产 3 万吨的矿井。主要开采对象是 5 尺煤,同时回收部分鸡毛煤柱。煤层厚 3.2 米,开采方式是沿煤层走向采用炮采,吨煤仅用炸药 0.2 公斤。运输在采区顺槽内用人工推车,上山斜井用绞车提升,机械通风,井下低压供电,矿井涌水量 3 吨/小时左右,排水靠水泵。产品除一部分供地方工业和生活用外,大部分外销出口。1985 年,全矿有职工 423 人,其中技术人员 4 名。主要设备有柴油机、拖拉机、截煤机、车床、钻床、刨床、交流弧焊机各 2 台,卷扬机、输送机、推土机各 1 台,通风机、绞车各 8 台,矿车 88 台,水泵 9 台,变压器 18 台,汽车 4 辆,固定资产原值 282.3 万元。动力机械总能力 931 千瓦。占地面积 257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7340 平方米。全年生产原煤 73637 吨,焦炭 1300 吨,产值 168.7 万元,实现利税 25.5 万元,累计实现利税 147.9 万元。到 1989 年,全矿有职工 310 人,固定资产原值增至 320.7 万元,全年生产原煤 10 万余吨,创产值 225.1 万元,实现利润 36.3 万元,上缴税金 5.4 万元,产值利税率为 18.5%,全员劳动生产率为 7261 元,成为府谷县骨干企业之一。

郭家湾煤矿 位于犍牛川河畔的大昌汉乡那孟家沟村,井口位置属老高川乡硬地塆村,是由精煤总公司在本县投资建设的矿井。1987 年 11 月 1 日开始筹建,截止 1989 年,国家已投资 1950 万元,预计 1990 年 12 月建成投产,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30 万吨。厂区占地面积为 12.37 万平方米,其中工业广场 6.2 万平方米,福利区 6.17 万平方米,设计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煤层厚度平均 3.27 米,其中 3<sup>-1</sup>煤层 2 米,4<sup>-1</sup>煤层 1.27 米,总储量 7076.8 万吨,其中工业储量 5145.5 万吨。采用主、副对立井口出煤,井上井下铺有铁道,井下运输在工作面上采用刮板和皮带输送,运输大巷采用内燃机车运输。电钻打眼,爆破落煤,人工撬煤。金属摩擦支柱支护。井下采用中央并列抽出式通风,其中掘进采用局扇压入式通风,其它采用独立通风和串联式通风。井下运输大巷、各装车点、机电硐室等场所均设 KBr—20 型防爆荧光灯,工作面运输顺槽以及采煤和掘进亦设固定 KBb—60 型防爆白炽灯。井下由高位水池供水加压泵洒水除尘,平

郭家湾煤矿 位于犍牛川河畔的大昌汉乡那孟家沟村,井口位置属老高川乡硬地塆村,是由精煤总公司在本县投资建设的矿井。1987 年 11 月 1 日开始筹建,截止 1989 年,国家已投资 1950 万元,预计 1990 年 12 月建成投产,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30 万吨。厂区占地面积为 12.37 万平方米,其中工业广场 6.2 万平方米,福利区 6.17 万平方米,设计建筑面积 1.6 万平方米。煤层厚度平均 3.27 米,其中 3<sup>-1</sup>煤层 2 米,4<sup>-1</sup>煤层 1.27 米,总储量 7076.8 万吨,其中工业储量 5145.5 万吨。采用主、副对立井口出煤,井上井下铺有铁道,井下运输在工作面上采用刮板和皮带输送,运输大巷采用内燃机车运输。电钻打眼,爆破落煤,人工撬煤。金属摩擦支柱支护。井下采用中央并列抽出式通风,其中掘进采用局扇压入式通风,其它采用独立通风和串联式通风。井下运输大巷、各装车点、机电硐室等场所均设 KBr—20 型防爆荧光灯,工作面运输顺槽以及采煤和掘进亦设固定 KBb—60 型防爆白炽灯。井下由高位水池供水加压泵洒水除尘,平

洞水沟自流式排水。现有职工 393 人,其中计划内干部职工 75 人,拥有采掘、运输、通风、供电、供热、排水、通讯、环卫工程、机修坑木加工、地面储装系统以及辅助设备等,共计 3450 台件,固定资产 1530 万元。

**商业联营煤矿** 位于新新乡瓦窑坡村,下设新新乡瓦窑沟、三道沟乡西石畔两个井口,属商办全民所有制企业。1987 年 12 月开始筹建,1988 年 5 月三道沟乡西石畔井口建成投产(新新乡瓦窑沟井口正在筹建中),总投资 75 万元,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10 万吨。矿区占地面积 1.33 万平方米。瓦窑沟井口的煤层平均厚度为 6 米,西石畔井口煤层平均厚度为 2 米,总储量约 7500 万吨。电煤钻打眼,爆破落煤。电灯、矿灯照明,自然通风。井下用小四轮拖拉机运输。截止 1989 年,有职工 7 人(不包括采煤民工),主要设备有柴油发电机 2 台,粉煤机 4 台,粉焦筛焦设备 1 套,抽水设备 2 套,汽车 2 辆,固定资产 75 万元。累计生产原煤 8579 吨,半焦 1556 吨,焦粉 1831 吨,创产值 33.48 万元,实现利润 9.34 万元。其中 1989 年生产原煤 3378 吨,半焦 1214 吨,焦粉 1831 吨,创产值 23.09 万元,实现利润 8.95 万元。

**常盛煤矿** 位于庙沟门乡下凉水河村,是县手工业联社办的集体企业,建立于 1988 年夏,主要生产外销出口煤,年生产能力为 5 万吨。现有职工 20 人,其中技术人员 2 名。主要设备有柴油发电机组 1 套,采煤设备 1 套,水泵、电动机、粉煤机、变压器各 2 台,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12 万元。占地面积 1707 平方米,建筑面积 340 平方米。投产以来共生产原煤 1 万多吨,创产值 21.7 万元。

## 第六节 神府煤田

20 世纪 80 年代,一个沉睡了亿万年,为世界罕见的优质能源大宝库——神府煤田被发现。几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下,神府煤田已开始大规模开发,矿、路、电、港综合性的大型建设项目已经开始或正在建设,新的煤都正在崛起。

### 一、勘察情况

本世纪初,老一辈地质学家王竹泉、潘钟祥到陕北作地质考察,踏遍了延安、榆林各县的主要川沟脊梁,搜集了大量的地质资料,他们不是找煤的,但确认了陕北的地层构造属鄂尔多斯盆地,是华北产煤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后来找煤奠定了理论基础。从 50 年代到 70 年代,有 10 多家勘查队伍来陕北进行踏勘、钻探,并提出过概查报告,编制过地质图,但均未引起有关方面重视。

1980 年煤炭部把鄂尔多斯盆地列为全国三大重点找煤区之一,要求在二三年内有所突破。据此,陕西煤田地质勘探公司由公司总技术负责人率领普查分队北上神府踏勘,揭开了大规模勘探神府煤田的序幕。

经过 2 个多月的踏勘分析,小分队于 1980 年 9 月提出了《陕北侏罗纪煤田神木、府谷地区地质调查报告》,规划了神府煤田的范围和勘探边界。翌年春天,公司 185 勘探队挥师北上,开进陕北黄土高原的崇山峻岭和茫茫毛乌素沙漠之中。1980 年到 1982 年,全队开动 6 台钻机,在神木、府谷 9000 多平方公里范围内钻探普查,于 1982 年 12 月 8 日提交了《陕北侏罗纪煤田榆、神、府勘探区普查找煤地质报告》,宣告了神府煤田——这个在黄土地下沉睡了亿万年的世界罕见的优质能源大宝库从此将获得新生。

## 二、勘察成果

陕西省煤田地质勘探公司 185 队 1982 年 12 月 8 日完成提供的《陕北侏罗纪煤田榆、神、府勘探区普查找煤地质报告》指出：在陕西省北部、内蒙古自治区南部以神木县为中心的 13000 平方公里范围内，蕴藏着 1700 亿吨优质“原生精煤”，其中的侏罗纪煤田，以神木北部的店塔为中心，延伸到府谷、榆林县境内，总面积 7890 平方公里，储量 877.28 亿吨，是陕北、蒙南侏罗纪、石炭二叠纪煤田的核心部分。如果进一步在大范围内勘探，远景储量将更为惊人。

资料表明，神府煤田的储量占到全国煤炭总储量的 30%，占到陕西省煤炭储量的 80%。专家们指出：神府煤田储量如此丰富，完全可以和美国龙尼思普、阿巴拉契亚和苏联的坎斯克、库兹波斯等世界著名煤田相媲美。美国宇宙油轮公司副总裁伯特尔·寇顿到煤田实地考察后惊叹道：“这里是当今世界罕见的煤田！”按照目前全世界年产煤 45 亿吨和全国年产煤 6 亿吨的生产水平计算，神府煤田储量可供全世界开采 20 多年、全国开采 200 年，且其煤质好、埋藏浅、开发投资省、见效快，是我国煤炭工业布局战略西移最理想的基地，最有希望在本世纪末成为我国最大的动力煤和出口煤生产基地。

西方一些发达国家的大财团、公司及政府对神府煤田的开发表现出极大的兴趣。1982 年以来，美国、英国、法国、西德和加拿大等国的企业家、银行大亨、煤炭专家纷至沓来，或来煤田进行实地考察，或通过各种渠道与我国有关方面协商洽谈，表示愿意在神府煤田的开发上与中国进行合作。

美国宇宙油轮公司在 1983 年一年内两次派员前来实地考察，并携带一台现代化钻机重新钻探核实，历时 73 天，最后得出与中方相同的结论，其中有些甚至优于中方所提指标，并对神府煤田的总体开发进行了详细的研究。

法国兴业银行也两次派代表对神府煤田进行实地考察，提出合作意向，赞道：神府简直是个煤海。

党中央、国务院对神府煤田给予高度重视。从 1983 年到 1986 年，当时担任中共中央总书记的胡耀邦、担任国务院总理的赵紫阳、担任副总理的李鹏和担任国务委员的宋平以及近百位国务院有关部、委、办负责人分别视察了煤田。

国内其它省区和一些大企业以及解放军，也积极联系洽谈共同开发神府煤田。

陕北黄土高原上的神木、府谷县，很快成为国内外经济界、能源界关注、瞩目的新的开发投资重点。

## 三、煤田特点

地质资料表明，大约在二亿年前，陕北高原是一片广阔的内陆湖泊森林地带，在地质构造上称为鄂尔多斯盆地的北部斜坡。石炭三叠纪末期，受地壳构造的影响，湖盆相对升降起来，加之雨量充足，气候温和湿润，使整个湖盆北坡茂盛的石松、苏铁等种子植物和新芦木等木贼类植物竞相生长，繁衍生息。后来，地壳回降，庞大的植物群被掩埋。在漫长的地质演变过程中，地壳一次次地变动，植物群一次次地生长、死亡、堆积、变质，到侏罗纪时，气候变得干燥，湖水退走，终于形成了煤田。

神府侏罗纪煤田具有“储量大、煤质好、易开采”三大特点。

储量大——钻孔资料表明，神府煤田含煤地层厚度 180~250 米，可采煤层 3~5 层，最多可达 10 层，煤层总厚度 15~24 米，单层厚度一般为 2~3 米，最厚可达 9 米左右。概略计算，每平方公里土地下煤炭储量近 1000 万吨，总储量比全国最大的大同煤矿多一倍还多。如果开采

规模达到目前世界最大的美国阿巴拉契亚煤田的水平,年产原煤1亿吨,资源回收率按70%计算,神府煤田至少可开采500多年。

煤质好——据200多个钻孔、50多个小窑、1500多个煤样、25000多个化验数据证明,神府侏罗纪煤田煤质优良,绝大多数煤的含灰量平均为6~8%,有的低达4%,比全国平均值低67%,比大同煤低30%;平均含硫量小于0.6%,比国家标准煤含硫量平均值低50%;含磷量一般在0.002~0.025%之间;每千克发热量在6900~7200大卡之间。因此,按我国煤质评价标准衡量,神府煤属特低灰、特低硫、特低磷、中高发热量,是良好的工业动力用煤和化工用煤,在国际煤炭市场也很有竞争力,美国专家称赞道:神府煤是“具有世界等级的有竞争力的动力煤。”

中、美双方技术人员曾共同对神府煤进行详细的化验分析,一致认为神府煤田的化学成份中,有害成份含量很低,可燃元素较多,挥发份生产率、发热量等各项指标在目前各国出口煤中居领先地位,不经洗选即可在煤炭市场受到用户欢迎。

神府煤中含有较丰富的氧化钙,平均为20~30%,在燃烧过程中,本身可以脱硫,减少烟灰中的含硫量,减轻环境污染,是城市动力用煤的理想原料。在世界各国中对环境保护要求极为严格的瑞典,对动力煤的含硫量最高限制在0.8%,而神府煤不经洗选硫份平均值仅为0.6%,而且自身还有脱硫作用,因此,在国际市场上具有无可比拟的竞争力。

此外,神府煤还是城市气化用煤的优质原料,还可制成精煤粉、水煤浆,以煤代油。

易开采——神府侏罗纪煤田的煤层基本上呈水平状展布,几乎没有受任何地质构造的破坏,煤层厚度在较大范围内十分稳定,未发现大断层。煤层结构简单,大部分煤层不含矸石或仅有1~2层极薄的矸石。煤层埋藏浅,有的地层覆盖厚度仅4~5米左右,甚至裸露出地面,集中了开采的优点,既适宜大型机械化开采,也适宜农民露天、平硐或斜井开采。

#### 四、煤田开发

1986年6月3日,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煤炭工业的会议决定神府煤田由前期准备转入立即开发,从此拉开了神府煤田大规模开发的序幕。

神府煤田的开发,是一个包括矿、路、电、港综合性的大型建设项目,计划实行国家计委单列。由华能精煤公司统一规划,统一安排煤矿、铁路、公路、电力、水源、通讯等主体工程建设。实行国家、地方、部门、企业多种投资形式的股份制,联合开发,独立核算,自我发展,形成多层次经济结构。

根据国家规划,开发神府煤田将分三期工程进行。第一期工程从1986年至1992年,形成生产能力600万吨,第二期工程从1992年至1995年,形成生产能力1500万吨;第三期工程从1995年至2000年,形成生产能力3000万吨。

包神铁路和神朔铁路,是开发煤田外运煤炭的关键性项目。

包神铁路是由华能精煤公司与陕西、内蒙古投资兴建的地方铁路运煤专线,北起包头东万水泉车站,南至神木大柳塔,全长171公里。年运煤能力1000~1500万吨,1986年8月1日动工修建,1989年10月9日建成通车。

第一期工程即围绕包神铁路的建设,重点开发神木县北部大柳塔和石圪台矿区。华能精煤公司投资兴建的15对大型骨干矿井和神木、府谷、佳县等地投资的25对6万吨以上的乡镇煤矿,1987年开始全面动工兴建。其中较大的有大柳塔矿120万吨,石圪台矿120万吨,前石畔矿45万吨,瓷窑湾矿45万吨,哈拉沟矿30万吨,郭家湾矿30万吨,榆树梁矿21万吨。

矿区公路建设以大柳塔为中心,形成连接各矿集运煤炭的环形公路网。其中包头—东胜—大柳塔—店塔—府谷二级公路干线,1987年动工,现在基本完成。榆林至神木二级公路改线工程及矿区内部公路的新建、改造,也基本完成。

店塔电厂是第一期工程电力建设的重点项目,初期规模为 $2 \times 1.2$ 万千瓦,1986年开工,现已建成发电。

煤田大规模开发所依赖的是东线铁路——神木县大柳塔至山西省朔县铁路,全长270公里,年运力2500~5000万吨。其中从大柳塔与包神铁路接轨出线至神木的32公里已于1988年动工,神木至朔县的铁路也已开工。神朔铁路将通过北同蒲铁路从大同至秦皇岛双线电气化铁路出海。到煤田建设后期,东线铁路将另辟专线延伸到出海港口,形成西煤东运的第二条大秦线。

### 第三章 化学工业

府谷的化学工业,始于明清时期,当时民间已开始制造火药和熬制食盐、硝、碱等。近代开始出现硫铁矿的开采和硫磺块的生产。

1958年,在县综合厂内建立过一个骨肥加工小组,专门加工骨肥,同时利用食油精炼后的油泥生产肥皂。1975年,县电石厂建成,专门生产电石(碳化钙)。1977年建成氮肥厂和磷肥厂,专门生产农用化肥。1983年后,又先后办起县日用化工厂、高石崖乡泡花碱厂、县塑料厂、天桥电石厂等一批化工企业。至1989年,全县有化学工业企业16个(其中全民所有制2个,集体所有制14个),属于省办1个,县办2个,乡镇办2个,村及联户办11个;化学工业年总产值2401.1万元,比1978年增长13倍,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26.2%。

#### 第一节 化 肥

1958年,本县开始加工骨肥。1974年,高石崖、三道沟、老高川、大昌汉等乡镇开办腐殖酸类肥料厂,风盛一时,但因肥效差,1978年后停产。1977年7月县氮肥厂建成投产,主要生产碳铵,同年办起磷肥厂,开始生产磷肥,但因本县没有磷矿资源,所用原料需从汉中地区和湖北省调入,运费高、损耗大、成本高、亏损严重,于1978年8月停产。

府谷氮肥厂 位于县运输公司西北处,原属县办企业,1980年上交陕西省化肥公司,更名为陕西省府谷氮肥厂。1974年筹建,1977年7月建成投产。当时有职工179人,厂区占地面积5000平方米,生产设备有工业锅炉3台,金属切削机床7台,输送给料设备11台,水泵45台,风机9台,冷冻设备5台,焊接及切割设备7台,其它设备500余台(件)。年生产合成氨480吨,产值33.78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1887元,亏损额为46.05万元。1978年,厂区面积扩建为25000平方米,职工增加到304人,生产合成氨达1384吨,总产值97.7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为4037元,亏损额为75.22万元。到1982年,累计亏损244.25万元。1983年后,由于加强经营管理,实行经济责任制,企业扭亏为盈,当年盈利14万元。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400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29 人。拥有各种车、铣、钻、刨床和锅炉、水泵、风机、压缩机、电力机械、冷冻、锻压等设备 700 余台(件),固定资产 853 万元,累计生产合成氨 47290 吨,创造工业产值 2937.28 万元,其中 1989 年生产合成氨 7900 吨,完成工业产值 499.5 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 12488 元,实现利润 187.8 万元。建筑面积 20358 平方米,生产占用面积 10123 平方米,成为县境骨干企业之一。

## 第二节 电 石

随着电力工业的发展,1977 年府谷始有电石问世。到 1989 年,全县共有电石生产厂家 2 个(县办 1 个,联办 1 个),拥有 1800KVA 电石炉 3 座,5000KVA 电石炉 2 座,年生产能力近 3 万吨。1989 年,两厂共生产电石 19772 吨,创产值 977.4 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10.66%,实现利税 685.4 万元,约占全县工业企业利税总额的三分之一。

府谷县电石厂 位于府谷镇大沙沟村,前与氮肥厂后与焦化厂相连,属县办全民所有制企业。



府谷县电石厂

1973 年开始筹建,1975 年建成 1000KVA 电石炉 1 座,由于当时供电问题无法解决,直至 1977 年 11 月天桥水电站建成后才投入生产。不久,国家对全国中小企业进行调整,加之电石滞销,积压严重,被迫停产。1982 年恢复生产,但由于技术力量薄弱,产品质量低,成本高,在市场上缺乏竞争力,全年亏损 4.68 万元。1983 年,国家投资 45.2 万元,对电石厂进行扩建,1984 年 8 月建成 1800KVA 电石炉 1 座,并改造 1 号炉为 1800KVA,企业扭亏为盈,全年盈利 2.03 万元。1988 年 7 月,开始筹建

5000KVA 电石炉,1990 年 5 月建成投产,总投资 831 万元,年生产能力 1 万吨。该厂现有职工 276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14 人。拥有各种车床、铣床、起重机、水泵、工业炉窑、工业电热设备、电力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衡器等共 478 台(件),固定资产 190.7 万元。1989 年生产电石 7571 吨,工业产值 363.4 万元,实现利润 250.8 万元,上缴税金 92.6 万元。厂区占地面积 40832 平方米,建筑面积 20152 平方米,生产占用面积 17452 平方米。产品质量全部达到部颁标准,产品远销东北、山西、内蒙和本省各地,成为府谷县骨干企业、盈利大户之一。

天桥电石厂 地处高石崖乡西山村,是由 20 户农民和天桥水电厂联合集资兴建的集体企业,分设电石一厂(1800KVA 电石炉)和电石二厂(5000KVA 电石炉)。电石一厂于 1985 年 4 月开始筹建,从西安化工通用机械厂引进技术,1986 年 1 月 29 日建成投产,总投资 83 万元(其中 20 户农民集资 25 万元,天桥水电厂投资 8 万元,银行贷款 50 万元),年生产能力为 3000 吨。电石二厂从 1986 年 10 月开始筹建,总投资 250 万元,从江苏省吴县石灰氮厂引进 5000KVA 电石炉成套设备,于 1988 年 1 月 19 日建成投产,年生产能力为 1 万吨。该厂现有职工 250 人,拥有固定资产 350 万元,流动资金 100 万元,厂区占地面积 967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760平方米,从投产到1989年底,共生产电石31640吨,总产值达1520万元,销售收入2730万元,创税利640多万元,其中1989年生产电石12201吨,创产值614万元,销售收入1411万元。1987年,该厂加入华联化工集团,1988年被国家大型化工企业——天津化工厂列为原料供应基地。1989年被评为地区级先进企业,产品被评为地区级优秀产品。厂长石掌雄荣获省级优秀农民企业家称号。

### 第三节 橡胶、塑料制品

1977年11月,城关镇在新府山建起轮胎翻新厂。年翻新轮胎100多只,创产值2万多元。1984年12月,建成县塑料厂(县办集体企业),主要生产塑料编织袋、塑料薄膜,年生产能力分别为90吨和10吨。产品主要销售于山西河曲、保德和本县水泥厂、氮肥厂等地。生产原料聚丙烯、聚乙烯、聚乙烯醇,主要从西安、包头等地组织。由于技术力量薄弱,生产设备陈旧,原材料供应紧张,生产没有保证,每年约有一半时间处于停产状态。1985年仅生产塑料制品31.54吨,聚烯烃编织袋34.61万条,产值26万元,亏损0.3万元。1986年生产塑料制品1吨,聚烯烃编织袋12万条,产值9.8万元,亏损3.9万元,年底停产。

### 第四节 泡花碱

1983年,县日用化工厂建成并开始生产泡化碱。此后,高石崖乡和高石崖、后河川、黑山、柳林碛、花石峁、念沟湾、付崖窑、红花、甘泥湾等村也先后办起泡花碱厂。到1989年,全县生产泡花碱的企业有12个,从业者154人,产值180多万元。

府谷县日用化工厂 位于县农具厂院内,属县办集体企业,1983年建成,主要生产固体泡花碱和液体泡花碱。厂区占地面积728平方米,有职工33人,固定资产4.7万元。1985年生产泡花碱460吨,产值11.8万元,后由于经营性问题,于1987年底解体,资产、债务及人员划归农具厂。

高石崖乡泡花碱厂 1984年建成,属乡办集体企业。1985年有职工35人,固定资产原值7.5万元,生产泡花碱1240吨,产值35.96万元。此后,由于销售不畅,经济效益下降,到1989年,全厂仅有职工10人,年产量降到500吨,产值14.5万元。

### 第五节 电极糊

1987年,高石崖乡从陕西省化工研究所引进技术与人才,建成碳素厂,主要生产电极糊,设计年生产能力为2000吨,1988年6月正式投入生产。至1989年,全厂共有职工30人,厂区占地面积3653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2253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36万元,流动资金15万元,累计生产电极糊2000吨,创产值100万元,收入110万元,实现利税11万元,其中1989年生产电极糊1600多吨,创产值84万元,销售收入85万元,实现利税10.5万元。

## 第四章 冶金工业

本县是榆林地区重要的冶金工业基地,现有采矿、炼铁、焦化 3 个部门,共 35 个企业,其中县办 2 个,乡镇办 3 个,村及联户办 30 个,有职工 1280 人,工业产值 1478.7 万元,比 1978 年增长 13.55 倍,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 16.13%

### 第一节 炼 铁

府谷县煤炭资源丰富,铁矿石又较集中,具有良好的炼铁条件。解放前就开始土法炼铁。1958 年,在“大跃进”的形势下,根据上级关于“实行全民大炼钢铁”的指示,4 月初,由副县长黄进山带队到四川奉节学习炼铁技术。5 月,在海则庙乡王来家沟建起了全县第一个铁厂。为了贯彻“以钢为纲,土洋并举,先土后洋”和“土的遍地开花,洋的重点举办”的炼铁方针,县人委专门成立了炼铁指挥部,组织 1500 人的炼铁大军分赴全县 16 个有铁矿点的社镇,就地进行土法冶炼,从而掀起了全县大炼钢铁的高潮。当时参加钢铁生产的人数达 12000 多人,占全县总劳力的 24%。当年县办的主要有王来家沟、海则庙、柳林碛、沙窑则 4 个铁厂,省办的有大沙沟钢铁厂。这些炼铁厂均为土法冶炼,即挖大小不同的方坑,用鞴或风箱鼓风。由于产量少,质量差,成本高,劳民伤财,到冬季,所办的 5 个炼铁厂全部下马,炼铁大军除选留 100 名骨干组建了“钢铁联合筹建处”(后改名为府谷县铁厂)外,其余全部解散。1989 年又先后建成府太联营硅铁厂,府忻联营铁合金厂和黄河硅铁厂。截止年底,全县有生产生铁和硅铁的企业 4 个(县办 1 个,乡办 1 个,联办 2 个),总产值 966.6 万元,销售收入 1601.7 万元,实现利税 295.4 万元。

府谷县铁厂 位于府谷镇新窑渠,县属全民企业。1958 年 11 月建厂,时称“钢铁联合筹建处”,原属省冶金局管理,厂址在城关后街,1960 年 4 月迁于现址,改名为“地方国营陕西省府谷铁厂”。同年建成 8 立方米青砖高炉 1 座,由于技术条件差,亏损额大,加之国家对经济进行调整,于 1961 年 12 月停产。1969 年 7 月县铁厂二次上马筹建,并于 12 月正式投产,后经几次扩建,到 1979 年,国家累计投资 153.4 万元,形成固定资产净值 84 万元,建成小高炉 3 座,年生产能力达到 5000 吨,10 年共产生生铁 34181.5 吨,累计亏损 556 万元。为了改变产量低、质量差、成本高、亏损大的局面,1979 年,在省冶金局的支持下,进行了全面技术改造,国家投资 90 万元,建成原料破筛系统,13 立方米高炉和出铁出渣系统,干式布袋除尘和球式热风炉系统,配备了两台 120 罗茨鼓风机等设备。全面技术改造项目还没有搞完,全国小铁厂开始调整。当时省冶金局对该厂调整的意见是:利用廉价资源自产自销、自负盈亏,改造工程要搞完,不宜关停并转。但是由于生铁大量积压,厂内资金不足,亏损严重,于 1983 年再次被迫停产。铁厂下马后,除留 37 人组成留守处外,其余职工调往其它单位,原有的 18 辆汽车除 2 台报废外,均调配给其它单位,发电机组调给焦化厂。1984 年 8 月 26 日,铁厂再次上马。通过考核,从农村录用了一批集资带劳的合同工,并选拔了一批骨干到宝鸡红光铁厂和保德桥头铁厂培训,于 1984 年 9 月 27 日一次性点火试车运行成功。1985 年,在省地县的支持下,扩建二号 13 立米高



府谷县铁厂

炉,投资 158 万元,5 月 1 日正式破土动工,12 月建成投产。恢复生产后,特别是实行经济责任制以来,由于加强了管理,产量、质量、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到 1985 年底,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133.7 万元,生产生铁 4180 吨,产品合格率达到 97%,畅销全国各地,产品成本降到全省同行业的最低水平,实现利税 34 万元,扭转了建厂以来连年亏损的局面。1987 年 9 月,铁厂再次进行技术改造,国家投资 340 万元,建成铸管车间。截止 1989 年,铁厂有职工 356 人,固定资产 82.6 万元,年产生铁 7761 吨,完成工业总产值 169.8 万元(现价 444.7 万元),实现利税 26.4 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为 4769 元。

**府忻联营铁合金厂** 位于高石崖乡林英会村,与县水泥厂相邻,属高石崖化工厂与山西省忻州地区地方国营铁合金厂联营的企业。1988 年 9 月筹建,1989 年 1 月 20 日建成投产,总投资 95 万元(高石崖化工厂投资 30 万元,忻州铁合金厂投资 65 万元)。全厂现有职工 107 人,拥有固定资产 110 万元,流动资金 30 万元。厂区占地面积 2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1989 年生产国际 75" 硅铁 1086 吨,工业产值 250 多万元,取得销售收入 334 万元,实现利税 83 万元,产品远销江苏、河南、天津等地。

**府太联营硅铁厂** 属高石崖乡与太原钢铁公司共同投资联办的集体企业。1988 年 5 月 8 日动工筹建,11 月 18 日建成投产,总投资 270 万元,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2500 吨。截止 1989 年,全厂有职工 115 人,固定资产 240 万元,生产硅铁 1298 吨,创产值 219.4 万元。销售收入 431 万元,实现利税 90 万元。厂区占地面积 9334 平方米,建筑面积 4400 平方米。

**黄河硅铁厂** 属高石崖乡贾家湾村与太原钢铁公司联合兴办的集体企业。1988 年 6 月筹建,1989 年 1 月 25 日建成投产,总投资 150 万元(贾家湾自筹 60 万元,引进太钢资金 50 万元,银行贷款 40 万元),设计年生产能力为 1500 吨。截止 1989 年底,该厂有职工 76 人,固定资产 120 万元,生产硅铁 1400 余吨,创工业产值 320 多万元,销售收入 392 万元,实现利税 96 万元。厂区占地面积 8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700 平方米。

## 第二节 焦 化

本县自 1958 年开始生产土焦,年产量 1000 多吨,到 1960 年,产量达到 3452 吨,主要用于生铁冶炼。铁厂下马后,土焦开始向河南出售。1978 年县焦化厂建成后,开始生产机焦。到 1989 年,全县炼焦企业达到 10 个,其中县办 1 个,乡镇办 2 个,村及村以下办 7 个,年产焦炭 18.78 万吨,其中机焦 3.08 万吨。完成工业产值 430.5 万元。

**府谷县焦化厂** 位于府谷镇大沙沟村,县属全民企业。1971 年 6 月开始筹建,1978 年 1 月建成投产。当时有职工 202 人,年产机焦 14026 吨,产值 108.8 万元,亏损 19.43 万元。为了搞



府谷县焦化厂一角

好综合利用,解决环境污染问题,1980年7月扩建炭黑车间,总投资46万元,设计能力为年产炭黑800吨,1984年8月试车投产。因产品无销路,成本高,不久停产。1984年抓了产品质量管理,新上了洗选工艺,采用山西煤,并将沉睡了7年之久的2号炉大修后投入生产,1985年又推行厂长负责制,企业内部进行了一系列配套改革,使产量、产值、质量显著提高。1985年,生产机焦14489吨,产值131.5万元,质量稳定,成本下降,所产机焦不仅供省内使用,还远销内蒙、山西等地。实现利润8500元,扭转了建厂以来一直亏损的局面。1988年9月,国家投资59万元,建成洗选、粗苯生产线。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308人,固定资产518万元,全年生产机焦3.08万吨,创产值269.7万元,实现利税33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8756元,成为全区冶金工业的重点企业。

### 第三节 采 矿

伴随冶金工业的出现,1958年本县始有专门从事铁矿开采的企业。1959年生产铁矿石1152吨,1978年增加到17245吨,增长14倍。到1989年,全县有色金属矿采企业达到21个,从业者92人,年生产矿石2万多吨,产值81.6万元,占冶金工业总产值的5.5%,全员劳动生产率达8870元。

## 第五章 建筑材料工业

本县粘土矿、石灰石、砂子等建筑材料分布广,储量丰富。开山打石、烧砖瓦、烧石灰,起始久远。据古遗址证明,秦汉时期就有少量砖瓦生产,清代始产石灰。民国时期,全县有砖瓦、石灰厂20多个,多属个体办,规模不大,全靠手工操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城乡人口的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建筑材料工业发展很快。1970年建成县水泥厂、高石崖乡耐火厂。1971年建成海则庙乡耐火材料厂。1972年建成县建筑公司建材厂。1974年建成县水泥制品厂。各乡村也先后兴办了一批水泥、砖瓦、料石等企业。截止1989年,全县有建筑材料工业企业39个,其中县办3个,乡镇办6个,村及联户办30个,共有职工917人,完成工业产值848.6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9.3%,等于1978年的4.48倍。

## 第一节 水 泥

1969年,县上投资,在高石崖乡林英会村兴建地方国营府谷县水泥厂,后几经扩建,到1990年扩建成年产能力11万吨的现代化企业。1984年,府谷镇前石畔村建成年产能力7000吨的水泥厂。1987年,高石崖乡高石崖村建成年产能力7000吨的水泥厂。1989年,前石畔和高石崖乡东山村又先后建成年产能力分别为2万吨的水泥厂。以上各厂,皆依山傍水,采料用水方便,设备配套,工艺先进,从采石、碎料、制坯、焙烧到成品,基本机械化。至1989年,全县有水泥厂5个,职工815人,年产水泥7.72万吨,比1978年增长4.55倍,完成产值450.6万元,比1978年增长4.3倍。产品畅销陕西各地及内蒙、山西等省区。

**府谷县水泥厂** 位于县城东北处的高石崖乡林英会村,属全民所有制企业。1969年筹建,1970年4月建成投产。时因规模小,设备差,年产能力仅为4000吨。后边生产边扩建,到1983年,年生产能力达1.3万吨。1983年6月,进行5万吨生产线扩建,1985年9月建成投产。1987年6月,国家投资2094万元,再次进行6万吨生产线扩建,到1990年7月建成年产能力为11万吨的现代化装备的水泥厂,产品为400号、500号和600号普通硅酸盐水泥。就近采料,机械粉碎,按方配合(石灰石、铁粉、水砂、煤末、黄土、石膏)等,经化验,磨细料坯(小圆球形),装窑焙烧,再经粉碎而成水泥。由于机械化程度高,制作方法科学,产量提高,质量稳定,成本降低。1975年水泥产量由1970年的2125吨提高到10208吨,1978年达到14548吨。1980年,在全省小水泥厂产品质量评比中获得第二名。到1989年,全厂有职工308人,拥有磨机、烘干机、原料破碎机、回转窑等大型设备400多台,固定资产891.9万元,生产水泥4.02万吨,完成产值224.9万元,实现利润64.8万元,上缴税金37.3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7422元,产品合格率达100%。1988年,425号普通硅酸盐水泥获得省优产品称号,1989年又获部优产品称号。厂区占地面积65500平方米,建筑面积15642平方米,是陕北历史最长,规模最大的水泥生产厂家。

**前进水泥厂** 前石畔村办集体企业。1984年3月筹建,同年11月24日建成投产,总投资85万元,从省建材局、包头矿机厂引进设备,设计能力为年产425号普通硅酸盐水泥7000吨。到1989年,全厂有职工105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14人,拥有固定资产85万元,流动资金15万元,总占地面积3万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投产以来,共生产水泥3.88万吨,创产值236.6万元,实现利润87万元,上缴税金22.6万元,其中1989年生产水泥8000吨,超过了设计能力,创产值48.8万元,实现利润19.5万元,上缴税金7.8万元,成为村办骨干工业企业之一。

**秦晋水泥厂** 高石崖村办企业。1987年3月筹建,同年10月3日建成投产。总投资99万元,其中集体集资40万元,村民集资35万元,贷款24万元。设计能力为年产425号硅酸盐水泥7000吨。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110人,拥有固定资产70万元,总占地面积6万多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全年生产水泥7200吨,创产值43.92万元,销售收入101万元,实现利润21万元,产品主要销往榆林地区各县和内蒙、山西等地。

**黄河水泥厂** 位于县城官井梁,属前石畔村办集体企业。1988年3月筹建,1989年3月建成投产,总投资200万元,设计能力为年产普通硅酸盐水泥2万吨。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142人,固定资产198.5万元,年产水泥1.38万吨,创工业产值84.18万元,销售收入170万

元,实现利润 42 万元,上缴税金 20 万元。厂区占地面积 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2800 平方米。产品主要销往内蒙、山西和本省榆林、神木等地。

天桥水泥厂 属高石崖乡东山村与天桥水电厂联办企业。1988 年 4 月筹建,1989 年 5 月建成投产。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东山村投资 50 万元,天桥水电厂投资 40 万元,银行贷款 22 万元,扶贫贴息贷款 38 万元。设计能力为年产普通硅酸盐水泥 2 万吨。截止 1989 年底,全厂有职工 150 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35 人,拥有固定资产 150 万元,7 个月共生产水泥 8000 吨,创产值 48.8 万元,销售收入 119.2 万元。产品主要销往本省榆林、神木和山西保德、河曲等地。

## 第二节 水泥制品

伴随水泥生产的发展,1974 年府谷始有水泥制品问世。到 1989 年,全县共有生产水泥制品的企业(包括临时和兼营企业)4 个,工业产值 30 多万元,主要产品有水泥杆、应力空心楼板、水泥板等。

府谷县水泥制品厂 位于县城人民东路,属县办集体企业,1974 年建成。厂区占地面积 2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17 平方米。专用生产设备有挤压成型机组 1 套,叉丝机、混凝土搅拌机、张拉机、切割机、电焊机、焊接机各 1 台,固定资产 18 万元。主要产品有水泥预制板、水泥电杆等。1985 年有职工 18 人,生产水泥预制构件 213 立方米,石灰 540 吨,产值 2.7 万元,到 1989 年,有职工 12 人,生产水泥预制构件 1800 立方米,总产值 23 万元,实现利润 5 万元,上缴税金 1.38 万元。

## 第三节 砖 瓦

古时的砖瓦窑场,设备仅有土烧砖窑及制砖模斗等。以黄土泥作坯,晒干后,装入土窑或土窖,用煤炭焙烧,然后灌水渗窑,呈现蓝色,此称青砖(瓦)。民国时期的 10 多个砖瓦窑,沿用古法,手工生产,年产砖瓦 100 多万块(页)。主要用于农村建窑盖房,城镇建设用量较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私人窑场并无增加。农业合作化时期,私人窑场停产,转由生产队经营,成为集体副业。在“人民公社”和“文化大革命”中,由于批判“重副轻农”,强调“劳力归农”,农村窑场减少,到 1975 年,全县仅有少数几个砖瓦厂。1978 年后,政策放宽,各项建设事业蓬勃发展,砖瓦生产出现了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的新局面。到 1989 年,全县砖瓦厂发展到 300 多个(包括未统计在内的个体办临时砖瓦厂),其中机砖厂 8 个,年产青红砖 5000 多万块,花砖 4 万多块,瓦 100 多万页,工业产值达 200 多万元。

前进机砖厂 属前石畔村办集体企业。1987 年 6 月筹建,9 月建成投产。总投资 18 万元,从秦皇岛建材机械研究所引进技术和设备,年生产能力为 1000 万块。该厂现有职工 45 人,20 门轮窑 1 座,占地面积 4200 平方米,1989 年生产机砖 470 万块,创产值 20 多万元,实现税利 9.8 万元。

高石崖机砖厂 位于高石崖乡院家峁村,1983 年建成,原属个体企业,1989 年转为乡办企业。厂区占地面积 5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现有职工 48 人,制砖机 1 台,24 门轮窑 1 座,固定资产 55 万元。1989 年生产机砖 400 万块,工业产值 16 万元,实现利润 2.5 万元,上缴税金 2.24 万元。

前石畔花砖厂 村办企业,1987年8月建成,总投资5万元。现有职工7人,固定资产9万元。1989年生产花砖4万块,创产值1.6万元,销售收入2万元,实现利税1.2万元。厂区占地面积310平方米,建筑面积150平方米。

#### 第四节 灰、砂、石

白灰产地遍布全县,以县川石灰厂最为有名。石制品出自新新乡打井塔、沙沟岔,三道沟乡马场,磧塄乡磧塄、石马川,武家庄乡元则迪等地。县城大南门、马家沟、石板沟和转龙湾、野芦沟等地,主要生产片石、石子等。农业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恢复了传统的磨刀石、石槽、瓮盖、盆盖及门墩石等产品,深受群众欢迎。土砂出自黄河岸,石砂遍布全县,群众挖洞掏砂,供建筑使用。

#### 第五节 耐火材料

耐火材料生产,海则庙乡有资源,有能源,条件好,1958年就建厂试产。1970年,高石崖乡也建起耐火厂。到1989年,全县有耐火材料厂2个(皆属乡办企业),生产耐火材料2000多吨,工业产值38万元,实现利税5.7万元。

海则庙乡耐火材料厂 位于海则庙乡寺畔村,1958年始建,1961年下马,1970年复建并于1971年开始生产至今,属乡办集体企业。厂区占地面积5400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1800平方米。现有职工45人,固定资产27万元,主要生产粘土、高铝耐火材料,产品质量可靠。1989年生产耐火材料1200吨,创产值21万元,实现利税3.7万元。产品除本地使用外,还远销内蒙、山西和东北等地。

高石崖乡耐火厂 位于林英会,属乡办集体企业。1970年建厂,主要生产耐火砖和青瓷。1985年有职工18人,固定资产2.8万元,完成工业产值2.7万元,实现利税0.5万元。到1989年,职工增至20人,固定资产达3.6万元,完成工业产值17万元,实现利税2万多元。厂区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500平方米。

### 第六章 机械工业

民国末年以前,县城和集镇都有铁匠铺,农村有分散的个体铁匠,加工、修理小型农具和生活用具,自产自销,或收费加工、修理。在老高川乡有赵崱梁、张成梁、石窑店等几家私营手工业工场,主要设备是小熔铁炉、风车和翻砂模具,生产铁锅、犁铧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县的机械工业发展较快。1957年建成农具厂,主要生产火炉、铁锅、小农具等。1958年新建府谷县综合厂(后改名为府谷黄河机械厂),主要生产水泵、矿车、铝锅、铝盆、碾米机、煤气茶炉和水泥、焦化生产设备等。1959年建成五金社(后改名为五金厂),主要生产水桶、水壶等厨房炊事用具。1976年建成水利机械修配厂,主要承担全县水利机



械的修造任务。1971~1980年,先后建起麻镇乡农机修配厂、高石崖农机修配厂、城关镇机械修配厂等13个乡镇办的以农机具加工修配为主的小型集体企业。1985年,与内蒙古包头市联合建成包府水暖器材厂,主要生产M<sub>132</sub>型暖气片。截止1989年,全县有机械工业企业44个(其中全民所有制3个,集体所有制41个),这些企业属于县办的6个,乡镇办的13个,村及联户办的25个。机械工业动力达2000千瓦,拥有金属切削机床、锻压、铸造和其它设备150余台,产品由建国初的10多种小型农具、日用生活品发展到生产脱粒机、粉碎机、磨粉机、水泵、矿车、钢质驳船、粗铝制品等50余种。1989年机械工业总产值422.3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4.61%,比1978年增长35倍。

## 第一节 水 泵

1967年,本县开始生产水泵,到1989年,累计生产各种型号的水泵29315台,其中1989



水 泵

年生产水泵3101台。1988年以来,先后有1种型号的水泵获部优产品称号,3种获省优产品称号,1种获省优秀新产品称号。产品畅销省内外。

府谷黄河机械厂 位于府谷镇新窑渠,县属全民所有制企业。1958年4月开始筹建,年底建成投产,当时叫“综合厂”,厂址在马道崖,有职工320人,内有车钳、发电、锻工、木工、铸造5个车间和磨叶、油画、骨肥加工、缝纽、制鞋5个小组,主要生产铁制和木制小农具、小五金配

件及生产用品,1959年10月分出铁木农具、水泥、油画、面粉加工等业务。从小集镇和农村招收的工人除少数技术骨干外,大部分精简回家,剩余47人组成铁厂维修车间,但仍以综合厂的名义实行单独核算。1960年7月,综合厂又从铁厂分离出来,易名为神木第二机械厂。1961年10月,神府分县后,改名为府谷县农业机械厂(1983年又改为府谷黄河机械厂)。1964年将厂址迁至铁厂(当时铁厂已下马)。1967年开始生产水泵,1970年由生产BA型泵转向生产B型泵,以后陆续生产3B—33泵、4B—20泵、3B—14型泵以及碾米机、粉碎机、煤气发生器、矿车、粗铝制品,修理各种拖拉机等。投产以来,年年盈余,多次受到全国和省地县的奖励,曾获全国“大庆式企业”称号。该厂技术力量雄厚,设备先进,产品质量优良,检测手段完善,是国家二级计量单位。1987年和1988年,又分别被评为地区、省级先进企业。主要产品有:IS系列单级单吸清水离心泵、DG、GC型系列多级锅炉给水泵、D型系列多级清水离心泵、RS型系列热水循环泵、PW型系列污水泵、F型系列耐腐蚀泵、B型系列单级单吸清水离心泵、SG型系列管道泵、WB40—32—105型单项微型泵、32W—120型旋涡泵等。目前已形成产品种类繁多、品种规格齐全的水泵专业生产厂家。继1986、1987年1 $\frac{1}{2}$ GC型多级锅炉给水泵、IS100—80—160型单

级单吸清水离心泵获得省优产品、1988年 IC100—80—160 型单级单吸清水泵获得农业部优质产品称号之后,1989年 IS80—65—160 型单级单吸清水离心泵又获省优质产品称号。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161人,拥有各种生产配套设备125套,固定资产86.9万元,工业产值155万元,实现利润22.4万元,上缴税金7.8万元,劳动生产率达9627元。建筑面积5307平方米,生产占用面积3038平方米,成为全国水泵生产定点厂家之一。

### 第三节 农 机 具

民国及其以前,本县就有加工、修理小型农具和生活用具的铁匠铺和分散的个体铁匠,主要产品有犁铧、犁镜、铧子、水壶、锄片、镰刀、菜刀、镢、锹、斧头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仍沿旧制,手工操作。1957年建成县农具厂,本县开始有了专门生产农具的厂家。1958年建成县综合厂,设有专门生产农机具的车间。1959年建成县五金社(后改名为五金厂),此后,县、乡、村又陆续办起一批加工和修配农机具的企业。到1989年,有农机具修造企业42个,工业产值196.3万元,产品达40多种。

府谷县农具厂 位于县城人民东路北侧、农产公司南,1957年建成,属县办集体企业。厂区占地面积1645平方米,建筑面积928平方米,动力机械总能力228千瓦,主要生产设备有车床、铣床、刨床、发电机组等,以生产铁锅、火炉、农具为主。1985年有职工28人,固定资产12.3万元,生产铁锅1万口,铁火炉2万只,农具1万件,产值9.5万元。1986年后,增加生产M<sub>132</sub>型暖气片业务。1989年,职工增至75人,固定资产达25万元,年产铸铁暖气片480吨,铁火炉3000只,农具3000件,产值45.5万元,实现税利6.91万元。

府谷县五金厂 位于百货公司东,属县办集体企业,1959年建厂。房屋建筑面积为480平方米,主要设备有金属切削机床、锻压设备、焊接及切割设备共7台,固定资产9.9万元。1985年完成工业总产值9万元,实现利税0.9万元。1986年后,对产品结构进行调整,由过去单纯加工型变为制造、加工结合型。为服务于神府煤田开发,厂长阎志保研制出适用于中小型矿山的粉煤机、粉焦机、一机多箱悬浮节电无噪声筛选机和适用于团体、家用节能消烟除尘水暖炉等7种新产品,投放市场,深受用户欢迎。现在除一般加工外,全年可生产各种设备50余台(件),创产值14万元,实现利税1.8万元。

高石崖农机修配厂 位于高石崖二村,1974年建厂,属乡办集体企业。厂区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660平方米,拥有动力机械总能力67千瓦,主要设备有洗床、刨床、拉丝机各1台,台钻2台,车床、电焊机各4台,固定资产12万元。1989年有职工22人,生产粉煤机5台,粉碎机10台,农机配件2000件,产值10万元(现价20万元),实现利润1.7万元,上缴税金0.7万元。

府谷县轻工汽车修配厂 位于农具厂翻砂车间南侧、黄河畔公路以北,属县办集体企业,建于1985年7月,占地面积970平方米,建筑面积234平方米。是县内承修各种汽车及动力车辆的主要企业。现有职工23人,固定资产4.7万元,至1989年,累计修理各种车辆3100辆次,产值77.8万元,实现利税8.5万元。

### 第三节 船 舶

解放前,本县没有专门的造船机构,船舶制造都在民间。段寨、磻塄、园则岫、郝家角等村都有临时造船的场地和工匠。造船原料多为柳木和杨木,船经三伏即在水上运输3年后报废。解放后,造船工业发展较快,但至1976年前,船舶制造仍然以民间建造木帆船为主。直至1977年,县上才组织专门力量建造钢质货船和客船,1979年7月建成县造船厂,从此揭开了府谷造船史上新的一页。

府谷县造船厂 位于府谷镇人民东路,1979年7月1日建成投产,原为国家事业单位,靠上级拨款建造船只,1982年改为企业单位,属预算外企业,自负盈亏。该厂自成立以来,先后建造钢质客货轮16艘,成为全区唯一的船舶制造厂家。但由于航道未通,生产和运输脱节,造船任务不足,从1982年开始兼做钢木家具,以求生存。1985年有职工56人,拥有金属切削机床3台,柴油机2台,起重机4台,交流弧焊机5台,切割机2台,电力变压器1台,客货轮船4艘,固定资产67.6万元,动力机械总能力478千瓦,全年生产客货轮各1艘,钢木家具1860件,总产值25.1万元,实现利税5万元。1987年和1988年,省航指办先后两次有偿投资220万元,建成制氧车间、制氧工作间、木工车间、修轮机车间、职工宿舍共2930平方米,购置制氧设备1套。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102人,固定资产342万元,厂区占地面积15000平方米,建筑面积5198平方米,生产占用面积3607平方米。1985~1989年累计生产钢木家具11101件,造船8艘,产值248.2万元,利税48.69万元,其中1989年造船2艘,制作钢木家具1954件,创产值71万元,实现利润12.7万元,上缴税金5.15万元。

## 第七章 电力工业

本县电力工业具有优越的动力资源条件,但在解放前,全县没有一个电能生产厂家。1958年,县综合厂安装了全县第一台发电机。1972年建成府谷县火电厂。1977年,由秦晋合修共用的天桥水电厂投产发电。此后,县内发电停止,输配电发展,线路逐年增加,变电站(4座)相继告竣。到1989年,输配电线路普及全县22个乡镇、887个自然村,线路总长484.5公里,年供用电量达38531709度,比1978年增长1.58倍。供用电由照明扩至机械动力、抽水灌溉、农副产品加工、医疗卫生、文化生活及家用电器等诸方面,减轻了人们的劳动强度,提高了工效,促进了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改善。

### 第一节 发 电

1958年,县综合厂开始用柴油机发电,此后,县广播站、五金社、农具厂也相继安装了柴油发电机。当时,这些单位除解决自己生产和照明用电外,还向县级机关和居民供应部分照明电。1972年7月,府谷县火电厂开始发电,年发电量最高达524.8万度。1977年2月,天桥水电厂

建成,同年秋季,县火电厂电网与天桥水电厂输电线路并网运行。当年火电厂发电量为 267.4 万度,供电量为 823.74 万度,天桥水电厂几个月输入本县的电量相当于县火电厂全年发电量的 2.1 倍。到 1980 年 7 月,县火电厂因发电成本高于水力发电成本而停机关闭。

府谷县火电厂 位于府谷镇大沙沟村,1969 年 8 月 2 日开始筹建,1972 年 7 月 27 日建成投产,系全民所有制企业。总投资 217 万元,发电机装机容量为 1500 千瓦,共有职工 85 人。主要设备有发电机、汽轮机、锅炉等。供电对象为水泥厂、县城机关、厂矿、城关镇、高石崖公社和天桥指挥部第一分部。1973 年发电量为 324 万度,总产值 22 万元,实现利润 8.26 万元;1975 年发电量为 524.8 万度,总产值 34.11 万元,实现利润 11.97 万元;1978 年发电量为 363.96 万度,总产值 23.65 万元,实现利润 60 万元。1980 年 7 月 18 日停产关闭,当时有职工 107 人。

黄河天桥水电厂 座落在本县西山与山西保德县义门之间,是陕西和山西两省利用黄河水能建设的一座低水头径流式中型水电站。1969 年开始勘测设计,1970 年 4 月 29 日动工修建,1977 年 2 月 13 日第一台机组开始送电,至 1977 年底土建工程基本结束,4 台机组全部投产,历时 7 年零 8 个月。该电站由黄河水利委员会负责设计,主要施工单位是山西省水利建筑工程局,援建单位有水电部第四工程局、第六工程局、三门峡工程局等,参加建设的有晋、陕两省八县近万名民工,工程总投资 16555 万元。电站主体工程由 5 部分组成:①左岸混凝土重力坝。沿坝轴线长 132 米,顶宽 8 米,高程 838~846 米。其作用是拦洪蓄水,连接左岸和厂房交通。②厂房。全长 118.4 米,底宽 58.9 米,内装 4 台机组。进水口高程 816 米,尾水口高程 798.5 米,发电水头 18 米,副水流量 850 立方米/秒。机组进水口以下设有 8 个冲沙底孔,在安装间下部设有 3 个泄洪冲沙洞。厂房内设有 250 吨桥机,厂房上游设有 150 吨大门机,下游设有 80 吨小门机。③泄洪闸。长 113 米,宽 49.5 米,为双层泄水建筑物,共 7 个闸孔。泄水型式:上层堰流式,下层深孔闸。上层进口高程为 829 米,下层进口高程为 811 米。泄洪能力较大,洪峰流量为 15600 立方米/秒,下泄流量为 14800 立方米/秒(包括机组段泄水)。④右岸重力坝。坝型为混凝土重力坝,坝顶高程 838 米,全长 58.7 米。其作用是连接泄洪闸和土坝。⑤土坝。右岸土坝为宽心墙混合坝,全长 330 米,底宽 200 米,顶宽 14 米,坝顶高程 836 米,平均高 23 米。上游坝顶设有 0.8 米防浪墙。电站正常蓄水位为 834 米,最高运用水位 835 米。正常库容为 0.66 亿立方米。无调节库容,为径流发电。5 项建筑工程连为一体,形成一条大坝,坝梁全长 752.1 米,坝顶公路连接秦、晋两省。大坝上游形成 1 个绵延 20 公里的人工湖泊,回水端直抵皇甫川口。主要发电设备有 4 台水轮机,4 台发电机,4 台主变。1、2 号水轮机从芬兰进口,3、4 号水轮机由罗马尼亚进口,其形式为立轴转浆式。电站装机总容量 12.8 万千瓦,年发电能力平均为 6.07 亿度。现有职工 517 人,其中生产人员 308 人。自 1977 年 2 月 13 日投产发电,累计完成发电量 49.45 亿度,创造产值 30104.73 万元,实现利税 9417.16 万元,其中 1989 年发电量为 61545.2 万度,总产值 3115.08 万元。

## 第二节 输电配电

### 一、线路

1972 年从县火电厂接引 6 千伏高压电到县供电站,并安装变压器 1 台,同年秋季,向城内送电,除照明外,城内的工厂始用电力。农村接低压线路 14 公里。次年建成 6~35 千伏输电线路 7 公里,农村低压输电线路 16 公里。1978 年,建成 6、10、35 千伏高压输电线路 245 公里,

农村低压输电线路 133 公里,6~10 千伏配电线路 15 条,总长 382.9 公里。到 1989 年底,建成 35 千伏输电线路 4 条,总长 59.63 公里;6~10 千伏配电线路 8 条,全长 424.87 公里,城镇和大多数农村都用上了高压电。

## 二、变电站

1972 年至 1989 年,先后建成 35 千伏变电站 4 座。

**府谷变电站** 1972 年建成投运,先由县火电厂后由天桥水电站输入电源,有 10 千伏出线 2 条,供水泥厂、铁路大桥用电。1988 年,建成 110 千伏变电站,由天桥水电站输入电源,有 10 千伏出线 5 条,供孤山、海则庙、木瓜、府谷、高石崖、三道沟、庙沟门等乡镇和电石厂、焦化厂、氮肥厂用电。

**海则庙变电站** 1975 年建成投运,先由县火电厂后由天桥水电站输入电源,无 10 千伏出线,现已撤出运行。

**狮子城变电站** 1977 年建成投运,由府谷变电站输入电源,有 10 千伏出线 2 条,供傅家塆、磻塆、武家庄、王家墩、田家寨 5 个乡镇用电。

**麻镇变电站** 1980 年建成投运,由海则庙变电站输入电源,有 10 千伏出线 2 条,供麻镇、古城、墙头、大岔、皇甫、清水、赵王家湾、哈镇和内蒙五字湾等 9 个乡镇用电。

## 三、变压器

1972 年安装配电变压器 35 台。1978 年有主变 5 台,配电变压器 184 台。到 1989 年,有主变 6 台,总容量 15600 千伏安;配电变压器 431 台,总容量 30935 千伏安。

# 第三节 供电用电

府谷县电力局直供的 21 个乡镇,电力广泛用于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年用电量由 1972 年的 100 万度,提高到 1978 年的 823 万度,增长 7.2 倍。1978 年以后,开放搞活,经济发展,用电量从 1981 年起每年超过 1000 万度。1985 年为 2724.78 万度,1989 年达 3852.17 万度,比 1972 年增长 37.5 倍,比 1985 年增长 41.4%。

## 一、工业用电

主要用于电力。县、乡、村办工业企业和省属府谷氮肥厂,皆是县局用户。1978 年工业用电量为 131.46 万度,1985 年增至 2497.49 万度,比 1978 年增长 18 倍;1989 年达到 3603.28 万度,比 1978 年增长 26.4 倍,比 1985 年增长 44.3%。

## 二、农业用电

主要用于抽水灌溉及农副产品加工业。1973 年农业用电量为 32 万度,1980 年增至 111 万度,增长 2.47 倍。1989 年农业用电量达 130 万度,比 1973 年增长 3.06 倍,比 1980 年增长 17.1%。

## 三、生活用电

主要是照明、供水、医疗及文化生活等方面用电。1978 年全县生活用电量为 3.92 万度,1978 年后,电视机、收录机、洗衣机、鼓风机、电冰箱、电风扇等家用电器进入城乡居民家中,用电量急剧增加。1985 年生活用电量达 91.59 万度,1989 年达到 119.86 万度,比 1978 年增长 29.58 倍,比 1985 年增长 30.87%。

## 第八章 食品工业

解放前,本县食品工业仅有碾米、磨面、酿酒及醋酱、食用植物油、烧饼等加工业,皆属小作坊生产。解放后,食品工业发展很快。1959年,全县有食品工业企业32个,总产值48.6万元,到1989年发展到142个,其中县办的6个,乡镇办的4个,村及村以下办的132个,从业人数达1486人,创产值899.8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9.81%,比1959年增长18.6倍。产品由解放前的八九种增加到醋、酱、白酒、糖果、饼干、糕点、面粉、挂面、淀粉、糖枣、豆腐、腐竹、冰棍、冻兔肉、冻羊肉、罐头、果脯、果丹皮、糖葫芦等30余种。

### 第一节 粮食加工

本县民间历代碾米磨面用的全是府谷本地产的石碾石磨和从外地购买的纱底面箩,以人力、畜力为动力加工,可谓“村村有碾磨,户户自加工,有钱人使骡马,穷苦人人推拉”。清末至民国初,县川、麻地沟(麻镇)、哈拉寨(哈镇)、孤山等较大集镇始有专业磨坊,专门从事碾米、磨面业务。据资料记载,当时有磨坊5处,从业者22人,年产量5万公斤左右,产值8000余元。

建国后,民间碾米磨面仍沿用古法。后因城市人口增多,县城及附近村庄出现私营面坊,专供机关单位面粉。1958年县综合厂开展面粉加工业务,1959年建成县粮食加工厂(后改为面粉加工厂),担负起城市人口面粉的供应。此后,城关镇和部分村庄陆续办起一批米面等粮食加工企业。70年代后,随着机械和电力的发展,农村出现了机磨加工企业。到1989年,全县有粮食加工企业34个,除少数偏僻地区外,城乡人民都吃上了机粉,电动碾磨代替了畜力石碾石磨。

府谷县面粉加工厂 位于府谷镇赵家石窑村,县办全民所有制企业。1959年建成投产,以加工小麦粉和生产挂面为主,另外还生产醋、酱、豆制品、白酒、饲料等。1985年4月将生产调味品、豆制品和饲料业务分出,成立饲料加工厂。1985年生产小麦粉2412吨,挂面257吨,麦麸428吨,总产值85.3万元,实现利税6.5万元。该厂现有职工48人,拥有动力机械总能力230千瓦,车床1台,变压器1台,汽车2辆,粮油加工专用设备44台(套),固定资产36.4万元。厂区占地面积1800平方米,建筑面积1540平方米,生产占用面积1370平方米。1989年生产小麦粉3395吨,挂面604吨,麦麸376吨,总产值147.6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30750元,实现利润34.7万元,上缴税金12.2万元,成为府谷县食品工业骨干企业之一。

### 第二节 食油加工

清末,全县有油坊30余家,主要是来料加工,分布在哈拉寨(哈镇)、麻地沟(麻镇)、沙梁等地,从业人员300多人,资本8000余元,年产量30吨左右,产值1~1.4万元。油坊经营者大多是富豪之家,设备私有。民国年间,油坊有所增加,全县较大村庄多有分布,所用原料胡麻、黄芥、臭芥、蓖麻等多产于本县。以木瓜乡为例,民国三十一年(1942),较有名气的油坊有:城内郝

家油坊、铺塔袁家油坊、芦则沟梁韩家油坊、房塔张家油坊、西梁刘家油坊、阳城张家油坊、砖厂梁油坊等。全县开办的油坊约 700 余座,从业人员 3000 多人,资本 3 万多元,年产量 150 吨,产值 6 万余元。所产食油主要供本县居民食用和照明,少量销往山西。

土地改革中,凡属地主经营的油坊,农民协会没收,其它大多关闭。1956 年农业合作化后,生产大队或生产队利用没收的榨油设备恢复油坊 10 余处,作为集体副业经营。1980 年后,部分油坊开始使用磨料机或榨油机,用电力带动,畜力石磨碎料与土榨子榨油逐渐减少。到 1989 年,全县共有榨油厂(油坊)62 个,从业者 458 人,榨油 360 吨。

### 第三节 食品加工

本县醋、酱酿造,至今最少有 300 多年的历史。所用原料,醋以米、高粱为主,酱以豆、麦、盐为主。酿造和经营方式大多为农户自酿自用,专门开办醋酱坊从事商业经营的很少。清末及民国初年,全县醋酱作坊仅有六七家,从业者 30 多人,年产量 5 万多公斤,产值 9000 多元,分布在县城、哈镇、麻镇等地。清至民国时期,杂货铺自制糕点,应市销售。建国后,从太原、包头等地购回糖果、糕点、调味品等,供应市场。1956 年建成府谷县集体商业综合公司醋业社,生产醋、酱等调味品。1972 年建成副食加工厂和食品加工厂,府谷食品加工业开始兴起。1978 年后,由于生产的发展,人民消费水平的提高,食品加工业随之发展。至 1989 年,全县有食品加工企业 44 个,其中县办企业 3 个,乡镇办企业 3 个,村及村以下办企业 38 个,加工各种糖果、糕点、罐头、面包、豆腐、腐竹、粉条、醋、酱、果脯、果丹皮、糖枣、糖葫芦等,供应市场。

府谷县食品厂 位于府谷镇人民东路北,食品公司对面,1972 年建成投产,以加工糕点、饼干、糖果、醋酱为主,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截止 1989 年,全厂有职工 55 人,拥有糖果、糕点加工机械 11 台,固定资产 34.24 万元,动力机械总能力 75 千瓦。厂区占地面积 5243 平方米,建筑面积 3104 平方米,生产占用面积 1579 平方米。全年消费煤 1100 吨,电 3500 度,食用植物油 10.93 吨,糖 10.19 吨,粮食 163.48 吨,其中面粉 61.54 吨;生产糕点 86.74 吨,饼干 11.51 吨,糖果 4.19 吨,食醋 348.68 吨,酱油 61.45 吨,产值达 21.57 万元,实现利润 5.56 万元,上缴税金 1.99 万元。

府谷县外贸冷冻厂 位于府谷镇马家沟巷,1979 年建成投产,主要生产冻兔肉、冻羊肉、水貂皮等,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截止 1989 年,全厂有职工 41 人,其中技术人员 15 人。动力机械总能力为 88 千瓦,固定资产总值达 117 万元,其中水管锅炉、冷库设备、交流弧焊机、变压器各 1 台,水泵 3 台,制冷机 4 台,饲料粉碎机 2 台,汽车 4 辆,生产冻兔肉 81.6 吨,貂皮 354 张,总产值 115.69 万元,外贸出口总值 67.09 万元。

### 第四节 饮料加工

本县酿酒历史悠久,所用原料多以高粱、大麦、曲、糠为主。蒸酒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民间烤小径酒,以高粱、小黄米、大麦为原料,糠麸为曲,发酵后蒸滴出酒;另一种是开办专业酿造作坊,县内著名的有清水、木瓜、新民马茹圪塔、县城西关等地的酿造作坊,皆因有优质泉水而闻名全县,尤以清水麻姓的白酒和木瓜李宝其、白旺蒸的高度酒(65°左右)而著名。解放前,本县酒坊时兴时衰,从未间断,规模一般不大。全县有酿酒作坊 10 余家,年生产白酒 50 吨左右,大

部分在本县销售,少部分销往邻县。解放后,本县酿酒也一直未形成规模,除粮食局办的酒厂每年生产一二十吨外,木瓜、清水等几家酒坊产量都不大,不能满足全县人民的需要。

本县群众喜欢喝米酒,一遇春节,大部分农户自作米酒,以糯米(或大米、黄米)和少许大麦(或玉米)曲为原料,倒入少许白酒,放在热炕头缸半月左右,然后磨细、加水熬热即可饮用,俗称“黄酒”。

1987年,县商业局和前石畔村利用本县得天独厚的海红果资源,联合建成饮料厂,主要生产海红果饮料、海红果浓缩汁。

府谷县饮料厂 位于黄河畔公路北、地区运输公司南侧,属县商业局和前石畔村联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1987年建成投产,总投资204万元,设计能力年产海红乐饮料1500吨,浓缩汁100吨。现有职工80人,其中管理人员12人,拥有固定资产174万元,厂房总占地面积6670平方米。投产以来,积极改善经营管理,产名质量不断提高,供不应求。1989年,生产海红乐837486瓶,海红果浓缩汁43吨,创产值121.7万元,销售收入112.7万元。

## 第五节 饲料加工

为促进畜牧业的发展,1985年建成饲料加工厂,专门生产猪、鸡等畜禽饲料。

府谷县饲料加工厂 位于府谷镇人民东路,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属全民所有制企业。1985年4月由县面粉加工厂下属车间析设,装备综合饲料加工设备1套,主要生产混合饲料、调味名和豆制品。1985年有职工15人,生产混合饲料219吨,调味品39吨,豆制品43吨,总产值7.8万元,实现利税0.7万元。到1989年,全厂有职工8人,生产混合饲料252吨,豆制品40吨,总产值11.8万元,实现利税6.05万元。

# 第九章 纺织、缝纫、皮革工业

## 第一节 纺织工业

本县没有现代纺织工业。解放前,人民的衣着用布主要是用本地绒毛、皮张、龙骨等土特产品与河北、河南客商兑换,另外依靠农村妇女土纺土织的粗布。民国三十二年(1943),全县有纺线作坊120家。到1949年,全县有织布快机36架,轮线机8架,纺线妇女919人,织布妇女40人,全年共织土布246匹,主要分布在麻镇、孤山、高尧岭、县川等地。1954年,全县个体毛纺织品总产值达24819元,农民兼营毛织品产值14150元。此后,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穿土布的人越来越少,原有的织布机、纺线机大都停机歇业。现在,除一部分人仍穿自织的毛衣、毛裤、毛袜外,人民的衣着消费品基本上是从外地购进。





解放前农村妇女用的纺线车

## 第二节 缝纫工业

解放前,本县农民的衣着主要为农村妇女自己缝制,工具为尺、剪、针及熨斗。民国时期,始有专门的缝纫店、铺,由来料加工到生产成衣。三十二年(1943)全县共有缝纫铺5家,从业人员25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年至1953年间,先后有县城关镇郭有怀、赵科小、王润禄3人从包头引进缝纫技术和设备,办起缝纫店,开展服装加工。1956年成立府谷县缝纫社,从业人员15人,年加工服装1.2万件,产值6万元,实现利税1.1万元。1958年将缝纫社和鞋业社合并为府谷县被服厂,招收职工100余人,并扩大了经营范围,除加工服装、鞋帽外,又增加了纺线、织布、围袜子业务。但由于技术落后、设备差和市场萧条,1963年将新上项目停业,仍以加工服装、鞋帽为主,人员减至55人。1970年,府谷县城关镇第一缝纫服务部建成,主要生产机制服装。1982年将府谷县被服厂改为府谷县服装鞋厂。1983年,府谷县劳动服务公司服装加工厂成立,主要搞来料加工。截止1989年,从事缝纫业的企业有123个,其中县办集体企业3个,乡镇和街道办集体企业2个,联户和个体办企业118个。拥有缝纫机、锁边机等缝制装饰设备192台,固定资产9万元,年生产和加工各种服装34.09万件,布面胶鞋2.35万双,总产值达66.5万元。

**府谷县服装厂** 位于府谷镇人民政府东侧,其前身是府谷县缝纫社,成立于1956年。1958年将鞋业社并入后改名为府谷县被服厂,1982年又易名为府谷县服装鞋厂,主要生产和加工各种服装、鞋帽等,属县办集体企业。1985年有职工61人,拥有缝纫机、锁边机等缝制及装饰设备60台,固定资产6.4万元,厂区占地面积768平方米,建筑面积567平方米,年生产和加工各种服装16944件,布面胶鞋1万双,总产值50.4万元,实现利税1.1万元。此后,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和产业结构不合理,于1987年8月20日将制鞋业分出,改为单一的服装厂,至1989年,累计生产和加工服装14.5万件,产值62万元,出现亏损。

**城关镇第一缝纫服务部** 位于照像馆东侧,1970年成立,属城镇街道办集体企业。1985年有职工16人,缝纫机等生产设备18台,固定资产0.5万元,厂房建筑面积250平方米,年生产机制服装6500件,其中棉布服装4000件,化纤布服装2000件,纯毛服装500件,总产值9.4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为5875元,实现利税0.2万元。此后,由于个体缝纫店增加,服务部业务

量减少,经济效益下降。到1989年,职工减为8人,全年生产服装2000件,总产值9800元。

府谷县社会福利制鞋厂 位于县服装厂院南,属县办企业。1987年8月县服装厂将制鞋业分出。由于职工内有残疾人员,在县民政部门的支持下,又招收了部分残疾青年,从外地引进注塑布鞋生产设备和技术,于9月17日正式成立府谷县社会福利制鞋厂。主要生产塑料底布鞋、棉鞋、皮鞋、冷粘鞋等。该厂现有职工21人,其中残疾职工8人,拥有注塑机组1套,各式模具14套,缝口、上鞋机10台,烤箱1台,砂轮机1台,锁边机1台,电动机8台,固定资产8.2万元,截止1989年,累计生产各类鞋4.7万双,创产值28.3万元,实现利润1.8万元。

### 第三节 皮革工业

本县历史上没有专门的皮革工业,只有手工生产皮衣、皮靴和车马挽具的个体皮匠。府谷畜牧业发展较早,但由于交通不便,大部分皮张是就地加工、就地销售。一般牛、驴、骡、马皮多加工成皮料,供制光面皮靴、光面皮鞋和皮底布鞋以及车马挽具等;山羊皮和绵羊皮多加工成皮袄皮裤等。皮房主要分布在城关、麻镇、哈镇、孤山等较大集镇。麻镇、哈镇有专业靴铺,城关有柴德生经营的“德风隆”鞋铺和郭治秀经营的“郭记”鞋铺。另外还有叫作“张皮房”、“阎皮房”、“高皮房”等专门熟皮子、制皮料的店铺。

建国后,麻镇、哈镇的皮匠大部分流往内蒙。1956年手工业改造时,本县组织个体工人,在城关镇成立鞋业社,生产方式也由手工操作逐步变为半机械化和机械化生产。1963年,全县有皮革加工企业1个,年完成产值0.09万元。1977年,皮革加工企业增加到2个,年创产值6.41万元。1978年1月,府谷县外贸公司建成皮服厂(1985年停产),有职工27人,全年加工皮衣350件,创产值2.92万元。截止1989年,全县有皮革工业企业10个,职工15人,固定资产4.2万元,创产值9.3万元。

## 第十章 造纸及文教艺术用品工业

本县现有造纸及文教艺术用品工业企业209个,其中县办企业4个,乡办企业6个,村及村以下办企业199个,从业者788人,1989年完成工业总产值486万元,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5.3%。

### 第一节 造纸及纸制品业

民国三十年(1941),本县曾在高家湾创办“功茂恒纸房”一所,从业者12人,主要生产麻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纸厂时办时停。1984年8月,府谷镇赵家石窑村建成造纸厂。1985年,县印刷厂从内蒙引进设备和技术,建成纸箱厂(1987年停产)。1989年4月建立府谷县包装材料厂。截止1989年,全县有造纸及纸制品企业2个,其中县办和村办集体企业各1个,产值35.2万元。

赵家石窑造纸厂 1984年8月1日建成投产,属村办集体企业,总投资4.8万元。1985年有职工9人,完成工业产值5万元,实现利税0.6万元。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15人,拥有固定资产4.8万元,生产包装纸2000令,创产值9.3万元,实现利润0.4万元,上缴税金0.1万元,产品主要销往山西和榆林、神木、府谷等地。

府谷县包装材料厂 位于县运司路北,1989年4月28日开始筹建,占地面积2500平方米,建筑面积1400平方米,总投资80万元。现有职工14人,固定资产15万元。1989年购进主体设备后,临时租用农具厂厂房。10月20日起试产试销,当年实现产值25.9万元,税利3.5万元。包装厂是全地区生产水泥等建材产品包装袋的唯一厂家,预计1990年11月正式安装投产。

## 第二节 印刷业

民国三十四年(1945),本县城关镇居民张培贵从太原市引进石印技术,在县城开办了府谷县文宝斋石印局,印刷广告、布告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县人民政府购进油印机,用蜡纸刻板,开始出现油印。

建国后,本县上下行文大都用油印。印刷布告、公告、通告等则用石印。石印是用一块长约2尺、宽约1尺5、厚约5寸的石头为版,用毛笔将字写在药纸上,然后将药纸贴在石头上,用滚子滚,字迹就印在石头上了,然后将石头版上涂上油墨,即可开印。每版印完后,再将石版上的墨迹磨掉,待印其它。

建国初期,文宝斋石印局改名协记石印局。随着机关单位的增多,业务量的扩大,1953年将协记石印局规模扩大并又更名为文华石印局,同时办起了以刘来雄为首的新民印刷社,自此由这两个印刷单位共同承揽全县布告、广告、表册、簿记的印刷业务,年可创造产值近万元,上缴利税0.5万元左右。1956年合作化时,文华石印局和新民印刷社合并成立府谷县印刷合作社,有职工13人,由张培贵负责。业务以印刷为主、兼刻字、书写牌匾等,年创产值1.5万元,上缴利税0.8万元。1958年并入府谷报社,并购置了四开印刷机2台,至此本县有了铅印。

府谷县印刷厂 位于县农产公司西侧,1956年成立,原名府谷县印刷合作社,有职工13人,1958年并入府谷报社,主要印刷县报和一般的文化用品。1958年底县报停刊后,改名府谷镇印刷厂,主要印刷文件及各种表册、帐簿、作业本等。1973年以后,该厂先后引进铸字、化学印刷、塑料热合、烫金等技术和设备,使生产工艺大大提高。1985年,全厂有职工49人,主要生产设备有交流弧焊机、热合成型机、铸字机、订书机、切纸机、单板印刷机等20余台(件),固定资产17万元,全年生产印刷品300万印,产值13.9万元,实现利税2.6万元。1986年以来,进行了企业内部改革,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实行了经营承包责任制,企业向彩印、制版、照像等现代化工艺生产发展,新增了四开平台印刷机、打腊机、铸字机及字模机等设备。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49人,拥有固定资产21万元,累计生产印刷品5000万印,产值143万元,实现利税11万元,其中1989年生产印刷品1000万印,完成产值39.2万元,实现利税4.1万元。现在印刷厂不但能印刷文件、文化用品、各种帐表、作业本、制作纸箱等,还能承揽大型的印刷业务,深受用户欢迎。

### 第三节 工艺美术品制造业

工艺美术在本县历史悠久。自唐宋以来,庙宇建筑上的木刻、瓦塑、泥塑、彩画、石雕和墓葬中的碑刻、石人、石马、石狮、石猪、石羊以及民间美术书画、毛织地毯、柳编等均有传统的技艺。

地毯加工是本县工艺美术品制造业中较为兴盛的一个行业,地毯业是清同治六年(1867)开始发展起来的。当时宁夏回民邢、唐姓(名字无考)2人随军来到哈拉寨(哈镇),弃军向当地居民李安君、刘三毛仁传授地毯加工技术,随后李安君到内蒙创办东三合和西三合两地毯作坊,刘三毛仁则在哈拉寨带出胡、杨两姓2徒弟。后来,又有当地居民党栓驹、郭外兴、刘三锁等在哈拉寨陆续从事专业性的地毯加工,其中刘三锁办的地毯作坊较大,工人有60多个,常年生产。以后由于战争、灾荒、地毯业逐渐冷落凋零,有的毯匠沦为乞丐。解放后,人民政府对地毯加工积极领导,首先支持个人办起哈镇地毯加工作坊,复活了奄奄一息的府谷地毯业。1958年建立国营地毯厂。目前全县地毯厂已有4个,其中国营1个,集体3个,分布在哈镇、大昌汉和庙沟门,年产地毯11470平方米,约占榆林地区地毯总产量的七分之一。产品工艺精美细巧、图案纷繁多彩、颜色清雅新颖、质地坚韧耐磨、弹性刚健、制作精细、手感柔软、经济耐用,在国内外市场上倍受欢迎。

雕塑、美术书画、刻字是本县的传统技艺,民间艺人和业余爱好者颇多。为了恢复和发展这一遗产,1964年,成立府谷县刻字、修表、油画社,主要从事制镜、刻字、修理种表、剪纸、雕塑、绘画、油漆等业务。1987年1月建立工艺美术厂,生产各种工艺美术产品和开展装璜、粉刷、油漆等业务。

花炮生产是近年来新开辟的一个项目,1984年以来,先后建成木瓜乡制炮厂、三道沟乡炮厂和府谷县花炮厂,产品有麻炮和各种花炮达20多种,年产值20多万元。

府谷县地毯厂 位于府谷镇马道崖,1956年建成,原名城关地毯社,为集体所有制企业。1958年,在全党全民大办工业的推动下,县人委将哈镇、城关地毯社中的小手工业者组织起来,成立了地方国营府谷县地毯厂,于当年7月份投产。当时,厂内有织机40架,工人66名,占地面积400平方米,固定资产3.3万元。1965年4月,由于产品滞销而被迫停产,厂内除留十几个守摊并自发组成集体单位——府谷县地毯合作社外,其余大部分工人精减、调出。1972年,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地毯厂恢复生产,过去精减的技术骨干被重新召回录用,同时又新招收部分徒工,共计45人,于1973年投产,并恢复为国营企业。此时,厂区占地面积扩展到816平方米,建筑面积600平方米,拥有织机19架,固定资产9.12万元。当年生产地毯542平方米,实现利税7750元,成本为92.5元/m<sup>2</sup>。1975年,厂区面积扩展到5400平方米,建筑面积增至2800平方米。1978年在全省地毯质量评比中获第三名,成为全省地毯行业重点生产厂家之一。1985年有职工270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3人。拥有锅炉2台,柴油机、离心通风机、离心鼓风机、变压器、汽车、平毯机、洗毯机各1台,织布机84架,固定资产63.4万元。全年生产地毯2314平方米,产值53.2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为2128元,因原料涨价,地毯大幅度降价,全年亏损8.56万元。1986年以后,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实行承包责任制,加之地毯价格上升,经济效益不断提高。1989年,全厂有职工290人,拥有固定资产73.6万元,生产地毯3470平方米,创产值79.8万元,实现利润5万元,上缴税金11.2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2752元。

府谷县社会福利工艺美术厂 位于大南门口饲料加工厂东侧,1987年1月1日成立,原

名府谷县工艺美术厂,属县办集体企业。于1989年3月改名为府谷县社会福利工艺美术厂。该厂现有职工12人,其中残疾人6名,固定资产3万元,厂区占地面积170平方米,建筑面积120平方米,主要生产玻璃画、羽毛画、树皮画、丝绒画、海绵人塑和开展剪纸、装璜、粉刷、油漆、花圈制作等业务。截止1989年,生产各类画2500套(件),产值6万元。

**府谷县刻字、修表、油画社** 位于府谷镇人民东路,1964年成立,为县办集体企业。主要产品和经营项目有制镜、印刷、刻字、修理钟表、美术书画、剪纸、泥塑等。1980年,有职工18人,产值4万元。1985年,职工减为14人,产值降为0.6万元。由于企业人员的老化和同行业的竞争,1986年以来,先后离退和调出技术骨干8人,使刻字、修表业中止,专搞剪纸、油漆、粉刷加工,产值、利润下降。1988年增设饮料副食加工业务,引进汽水设备及技术,开始生产和销售汽水。截止1989年,有职工6人,固定资产3.6万元,占地面积635平方米,建筑面积500平方米,累计产值3.8万元,实现税利0.4万元。

## 第十一章 其它工业

### 第一节 自来水工业

为了搞好县城自来水的供应与管理,1982年建成府谷县城供水管理站(属全民所有制企业)。1982~1989年,国家投资100多万元,先后建成杨瓦、海勃峁梁、邮电局门口3处简易供水工程,设置供水点16个,日供水量近700吨,基本解决了县城居民和厂矿的用水问题。1985年,供水站有职工9人,固定资产42万元,供水12万吨,完成产值1.6万元,实现利润1万元。到1989年,有职工11人,机井3眼,装机容量82千瓦,高位水池5座,总库容量1250吨,管道总长13公里,变压器4台,容量125千瓦,维修车2台,130车1台,拖拉机1台,固定资产达117万元,供水25万吨,产值2.8万元,销售收入6.7万元,实现利润1.7万元。总占地面积2400平方米,建筑面积900平方米。

### 第二节 陶瓷工业

本县陶土储量丰富,且开发较早,制陶艺精,陶瓷产品久负盛名。古时,人们就依山崖、凿洞穴、安轮盘、手拨转,捏泥成型,土窑焙烧。民国时期,府谷陶瓷业盛,仅海则庙、老高川两地就有窑场20多个,产量每年达5万余件,销路很广。除本地销售外,还远销内蒙、山西等地。当时生产陶瓷器的主要设备有轮盘、制坯模具、焙烧窑等。生产工艺为采坭、碎料、配料、炼泥、制坯、晒坯、上釉、焙烧,均系手工操作。主要产品有大小瓮、大小海子、灯三瓮、大小盆、套盆、大小碗、碟子、大小罐子等。生产砂器的主要设备有石轮盘、土平炉、木风箱及模具等。以黑陶坭及末煤配成泥料,手轮捏制,晒坯上釉,明火炉焙烧,然后盖于盆下,用柏树叶沤色、成品。主要品种有大小砂锅、砂罐、砂盆、砂壶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经过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各地的陶

瓷生产,于1956年转由农业社(后由生产大队或生产队)经营,成为集体副业。1978年后,陶瓷生产有了较大的发展,不少村、户办起了陶瓷厂。他们继承与革新传统工艺,更新设备、增添机具,使陶瓷的产量、质量明显提高,产品也由民用陶瓷向工业陶瓷、商用陶瓷发展,增加了下水管道、耐火砖、铺地瓷砖等品种。近年来,随着农业丰收,农民对瓮、盆等需求量增加,陶瓷生产进一步发展。到1989年,全县有生产陶瓷砂器的窑场12个,从业者42人,生产日用陶瓷器22万件,产值20多万元。

### 第三节 木材加工业

本县加工制作木器有很长的历史,可追溯到唐宋时期建筑寺庙的木工生产。但极少办厂,历来以师徒搭伙,走乡串户上门加工为主,在一些较大集镇偶尔有开办木匠铺的,但产量很少。民国三十二年(1943),全县有木匠279人。当时生产工具落后,产品种类不多,只能生产各种笨重的木器家具、木制农具和运输车辆(木轮大车、手推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6年将原来的个体木器店、铺组成木业生产合作社,集体干木器加工活。农村木匠多为农闲时间干木活,农忙时干农活。1959年,全县有木材加工企业1个,1960年发展为3个。1979年建成府谷县木器厂,主要加工各种木器家具。截止1989年,全县仅有木材加工企业1个,产值3万多元。

府谷县木器厂 位于黄河大桥引路东侧、河畔公路口,1979年建成,占地面积700平方米,建筑面积100平方米。装备木工机械、带锯机、变压器各1台,固定资产2万元。属县办集体企业。1985年,有职工11人,生产木制家具690件,产值2.5万元。1987年7月起与前石畔村联办,改为专业的原材料加工。截止1989年,全厂有职工4人,固定资产3.8万元,全年加工木材近4000立方米,收入6万元,实现利润1.5万元。

## 第十二章 企业经营管理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解放前,府谷只有传统性的手工业行业,县上未设立行政领导部门,有关手工业开业、转业、歇业手续,在民国时期先后由商会和工商联负责办理。1947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由建设科管理。建国后,县政府设立工商科负责管理手工业和供销、商业。1956年,工商科析设工业科,同年成立手工业联社。1957年,将交通科、手工业联社并入,改为工业交通科。1958年12月,府谷县并入神木县,本境工业企业统由神木县有关部门管理。1961年9月神府分县后成立工业交通局。1962年成立手工业管理局。1968年,工业管理机构变为工业交通站,1971年恢复工业交通局。1972年成立轻工业局、手工业联社。1973年,工交局又分设为工业局和交通局。同年成立手工业管理局和电力局。1974年,工业局和交通局又合并为工业交通局。1977年,在

工交局分设工业学大庆办公室,主管工业。1978年,将工业学大庆办公室改名为经济委员会。1984年,撤销工交局、轻工业局和手工业管理局,业务统由经济委员会管理。同年成立能源规划办公室,负责全县能源规划与管理。1985年,交通、轻工业业务从经济委员会中分出,成立专门管理机构。1987年成立煤炭工业管理局,与能源规划办公室两个牌子,一套人马。1989年成立地质矿产资源管理局。截止1989年底,全县工业企业管理机构有:经济委员会、轻工业局、手工业联社、电力局、乡镇企业管理局、煤炭工业管理局、地质矿产资源管理局。

**经济委员会** 1978年成立,主管工业。1984年,工交局、轻工业局和手工业管理局撤销后,统管全县工业、手工业和交通业务。1985年,交通、轻工业、手工业业务从经济委员会分出。截止1989年底,经济委员会内设政秘、生产经营、安全技改、计划财务4个股,下辖水泥厂、黄河机械厂、铁厂、焦化厂、地毯厂、电石厂、五一煤矿、工业品供销公司、药材公司、农机公司等10个单位,全系统共有干部职工2137人,其中经委有13人,刘守廉任主任,马永堂任副主任。

**轻工业局** 1972年9月成立,1984年撤销,业务归经济委员会管理,1985年复设轻工业局。截止1989年,轻工业局内设生产股、计财股、基建企业管理股和办公室,下辖印刷厂、农具厂、五金厂、轻工汽车修配厂、木器厂、工艺美术厂、服装厂、社会福利制鞋厂、轻工业供销公司、轻工机电建材批发站、包装材料厂、常盛煤矿和麻镇皮麻社。共有干部职工13人,赵玉英任局长,刘国珍任副局长。

**手工业联社** 1956年成立,主管全县手工业。1962年手工业管理局成立后,手工业联社名存实亡。1968年撤销手工业联社,业务归工业交通站(1971年改为工业交通局)。1972年恢复手工业联社。1985年轻工业局恢复后,与轻工业局是两个牌子、一套人马。截止1989年,手工业联社有干部职工13人,赵玉英任主任,刘国珍、石飞如、王治厚任副主任。

**电力局** 1973年5月成立。1977年归榆林地区电管局垂直领导。到1989年,局下设城郊、城关、麻镇、石马川4个供电站,职工103名,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2名,乡镇电管员5名,行政村电工356名,负责管理21个乡镇的电力事业。王兆华任局长,康振林、杨子学任副局长。

**煤炭工业局** 1987年9月成立,主管全县煤炭工业。截止1989年,煤炭局内设政秘股、安全技术股、计划运销股和基建规划科,下辖郭家湾煤矿、煤炭运销管理站和煤矿物资供应站。共有干部职工14人,杨振斌任局长,刘保国任副局长。

**地质矿产局** 1989年11月成立,专管全县地质矿产资源。现有干部职工6人,陈玉斌任局长,贺汉杰任副局长。

**乡镇企业管理局** 见《乡镇企业志》

## 第二节 管理体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府谷县手工业全系私人经营,从1953年组建合作社、组,管理采取民主制订社章,生产权力由理事、监事主任掌管。1957年地方国营企业兴起后,工厂学习苏联的管理办法,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产、供、销、财政等重大问题都由厂党组织讨论决定,厂长负责执行。1960年,企业管理吸收“鞍钢宪法”的五条原则:坚持政治挂帅,加强党的领导,大搞群众运动,实行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领导干部、技术人员和工人群众三结合(简称两参一改三结合)。1964年党中央发出“工业学大庆”的号召,即组织推行“大庆式”企业管理,诸如坚持阶级斗争,坚持群众路线,坚持学习解放军,树立

“三老四严”(即对待革命事业,要当老实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干革命工作,要有严格的要求,严密的组织,严肃的态度,严明的纪律)作风等。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企业管理大权由造反群众组织所掌管,工厂秩序混乱,生产遭到破坏。1968年以后,企业普遍成立“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实行“一元化”领导。1978年中共中央发布了《关于加快工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国营企业又恢复了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1982年,中央颁发党的基层组织条例、厂长工作条例、职工代表大会条例(草案),国营企业实行党委集体领导、职工民主管理、厂长行政指挥的责任制,各企业先后建立了职代会,进一步明确党政分工,发挥职工当家作主的作用。1983年后,各企业逐步实行厂长负责制。经过一系列改革,使企业管理步入正规,工业生产稳步发展。

### 第三节 管理制度

本县工业创办初期,企业仅有劳动管理、销售管理、物资管理、财务管理等规章制度。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机械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企业亦随之建立起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合理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诸如岗位责任制、交接班制、岗位练兵制、安全生产制、巡回检查制、设备维修保养制、质量负责制、班组经济核算制、考评奖励制、遵纪守法制等,并完善了政治理论、文化技术学习、人事、生产、销售、物资、财务等管理制度,职工遵守制度蔚然成风,工厂秩序井然。但在“文化大革命”中,所有规章制度一律被视为束缚工人手脚的“管、卡、压”加以批判取消,企业管理出现混乱,工业产值下降。1972年,企业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部分管理制度恢复。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工作重心转向经济建设,国民经济开始恢复与发展,工业生产逐步正常化,企业管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逐步建立健全起来。

### 第四节 经济核算

企业的经济核算,在合作化后,“文化大革命”前,普遍执行一级核算。全民所有制企业,由国家统负盈亏,集体所有制的合作企业,由主管部门统负盈亏,合作社企业实行自负盈亏。“文化大革命”中,不讲核算,不计成本,不讲积累,不注重质量,企业吃国家的“大锅饭”,职工吃企业的“大锅饭”。从“文化大革命”初期的统计资料看,工业企业总产值,1966年为93万元,1967年为111万元,1968年为104万元,分别比1957年的151万元下降38.4%、26.5%和31.1%,分别比1965年的124万元下降25%、10.5%和16.1%。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劳动生产率,1966年为2068元/人,1968年为2492元/人,1970年为2202元/人,分别比1965年的2588元/人下降20.1%、3.7%和14.9%。1970年后,一些财务制度恢复,国营企业仍执行统负盈亏,固定资金和流动资金由地方财政拨付,不足部分可由银行信贷解决。1973年,对企业进行清仓核资(即清理仓库、核定流动资金),一些企业实行厂、车间(或班组)两级核算,个别企业实行厂、车间、班组三级核算。1978年后,国家加强了企业的经济管理,层层落实经济指标,实行经济责任制,推行按工资额比例的奖励制度,企业利润包干指标超额完成数,由企业、主管部门、财政三家按一定比例分成,同时,对更新改造资金的上交比例调低,增大企业留成。对集体所有制企业仍实行统负盈亏,合作企业自负盈亏,而将原交纳所得税后上交主管部门比例调



小,以扩大留成。

## 第十三章 名优产品

近几年来,府谷县狠抓企业质量管理,积极开展产品创优活动。各企业都把提高产品质量作为增强市场竞争能力、保证生存和发展的主要措施来抓,建立健全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保证体系,推行全员质量管理,产品质量普遍提高,名优产品不断涌现,截止1989年,全县获部优产品2个,省优产品4个,省优秀新产品2个,地优产品1个,地区优秀新产品3个。现将其中的主要产品简介于下:

### 1 $\frac{1}{2}$ GC 锅炉给水泵

府谷黄河机械厂生产。主要用于工业锅炉给水,也可用于供暖取水、生活取水。其扬程为30m,流量为18m<sup>3</sup>/h。结构合理,维修方便,是工用良泵。1986年和1987年分别被评为陕西省优质产品。

### IS100—80—160 型单级清水离心泵

府谷黄河机械厂生产。主要用于工业供水,也可用于农业排灌。扬程为32m,流量为100m<sup>3</sup>/h,是国家重点推广的节能产品。1987年被评为陕西省优质产品,1988年又获农业部优质产品称号。

### IS80—65—160 型单级清水离心泵

府谷黄河机械厂生产。主要用于工业供水,深井取水,也可用于农业排灌。扬程为32m,流量为50m<sup>3</sup>/h,是国家“七五”期间重点推广的高新节能产品。全部等效采用国际标准,结构简单合理,装拆、维修方便。1987年先后被评为地区优质产品、省优秀新产品和省优质产品。

### “钙王”饮料海红乐

府谷县饮料厂生产。本产品采用府谷久负盛名的特产海红果为原料、精心加工配制而成。产品果味浓郁,清凉爽口,甘味醇真,保持自然风味,含有钙、锌、钾、镁以及维生素C、E等多种人体必需的微量元素,尤其是含钙量为各饮料之首,被誉为“钙王”饮料,老少咸宜,四季佳饮。1988年荣获全国优质保健产品银鹤杯,1989年被评为陕西省优秀新产品。

### 425 号普通硅酸盐水泥

府谷县水泥厂生产。本产品采用石灰岩矿经机械粉碎,按方配合,经化验,磨细料坯,装窑焙烧,再用机器碾成粉末而成。水泥跟砂石等混合成糊状,晾干后胶结在一起,非常坚硬。是道路、桥梁、厂房、民居建筑的好材料。该厂生产的水泥标号高,质量稳定,具有很好的水硬性、胶凝性和可塑性,早期强度高,后期强度增进率大,凝结时间合适,配制混凝土和易性好,适应广泛,施工方便,深受用户的欢迎。1988年本产品获省优产品称号,1989年获部优产品称号,同年在全国水泥企业行评行检中,被评为地方旋窑优胜企业。近年来,425<sup>#</sup>普通硅酸盐水泥在神府煤田、神朔铁路建筑工程中使用后,被铁道部十八局、十一局、大桥局等施工单位誉为信得过的产品。

1985年府谷县主要

企业名称	隶属关系	经济类型	最早开工生产年份	主要产品	工业总产值 (现价)	工业净产值 (现价)	已安装设备原值
总计	—	—	—	—	15403	5398	10796
府谷县五一煤矿	县	全民	1956	原煤	1090	767	560
高石崖付崖窑煤矿	乡	集体	1958	原煤	180	117	16
高石崖付崖窑煤矿第二矿	乡	集体	1984	原煤	14	13	61
海则庙乡青杨树煤矿	乡	集体	1954	原煤	17	14	0
皇甫乡常王寨煤矿	乡	集体	1959	原煤	16	10	3
三道沟乡三道沟煤矿	乡	集体	1985	原煤	29	21	4
大昌汉乡第一煤矿	乡	集体	1985	原煤	120	83	3
大昌汉乡第二煤矿	乡	集体	1985	原煤	120	87	1
新民乡丈八崖煤矿	乡	集体	1958	原煤	28	26	0
田家寨乡胡家沟煤矿	乡	集体	1977	原煤	19	16	0
木瓜乡阳圪煤矿	乡	集体	1958	原煤	18	13	0
田家寨乡张石畔煤矿	乡	集体	1977	原煤	0	0	2
城镇供水管理站	县	全民	1982	自来水	26	16	35
府谷县面粉加工厂	县	全民	1959	小麦粉	1050	107	170
城关镇米面加工厂	镇	集体	1981	挂面	44	1	1
黄河红枣加工厂	乡	集体	1983	糖枣	0	0	0
府谷县食品厂	县	全民	1972	糖果、糕点等	473	96	53
府谷县外贸冷冻厂	县	全民	1979	冻兔、羊肉	879	179	164
府谷县集体商业综合公司醋业社	县	集体	1956	醋、酱	5	3	0
城关镇面粉加工厂	镇	集体	1980	豆腐	5	4	1
皇甫乡果品加工厂	乡	集体	1982	淀粉	9	4	0

## 工业企业名录

单位:千元

固定 资产 原值	全部 资金	产品 销售 收入	产品 销售 成本	产品 销售 税金	利润 总额	1949~1985 年末固定资 产投资总额	资金 利税 率%	年末 职工 (人)
23312	27165	13444	11851	483	1004	40047	5.47	3668
2822	2833	1031	686	28	227	2822	9	423
148	125	151	120	5	11	149	13	54
145	143	14	12	0	2	350	1	58
7	7	17	13	1	1	7	28	18
17	16	13	14	1	-3	55	-12	60
13	12	29	22	0	5	15	42	55
9	79	48	26	0	12	10	15	50
4	24	60	38	0	12	15	50	62
9	10	28	22	1	3	19	40	15
4	4	19	13	1	5	6	150	20
5	7	14	8	2	2	5	57	30
3	2	0	0	0	0	4	0	0
420	420	26	16	0	10	510	2	9
365	381	1005	930	10	55	414	17	35
1	2	9	8	0	1	3	50	4
5	5	0	0	0	0	5	0	2
172	483	469	464	13	0	173	3	65
592	1007	692	558	13	9	852	6	74
1	2	5	5	0	0	1	0	3
5	6	5	3	1	1	6	33	5
79	79	7	6	0	1	79	1	10

续表 1

企业名称	隶属关系	经济类型	最早开工生产年份	主要产品	工业总产值(现价)	工业净产值(现价)	已安装设备原值
哈镇果品厂	乡	集体	1976	果脯、果丹皮等	40	19	10
木瓜乡酿造厂	乡	集体	1984	白酒	1	1	1
府谷县饲料加工厂	县	全民	1985	饲料	78	13	4
府谷县服装厂	县	集体	1956	服装、布鞋	451	65	24
城关镇第一缝纫服务部	镇	集体	1970	机制服装	66	10	3
劳动服务公司服装加工厂	县	集体	1983	机制服装	41	6	3
府谷县木器厂	县	集体	1979	桌、柜、床	28	12	21
府谷县印刷厂	县	集体	1956	帐、单据等	188	67	106
海则庙乡柳编织厂	乡	集体	1982	柳编制品	11	9	0
府谷县地毯厂	县	全民	1958	地毯	384	136	77
哈镇乡地毯厂	乡	集体	1976	地毯	14	6	0
大昌汉乡地毯厂	乡	集体	1983	地毯	24	11	0
木瓜乡制炮厂	乡	集体	1984	花炮	18	16	0
三道沟乡炮厂	乡	集体	1985	炮竹	5	2	0
府谷县焦化厂	县	全民	1987	机焦、焦油	1034	362	2098
府谷县日用化工厂	县	集体	1983	固体泡花碱	130	58	0
高石崖乡泡花碱厂	乡	集体	1984	泡花碱	399	149	0
府谷县电石厂	县	全民	1977	电石	1048	336	457
陕西省府谷氮肥厂	省	全民	1977	合成氨、碳铵	2500	520	2439
府谷县塑料编织厂	县	集体	1984	编织袋	267	74	139
府谷县水泥厂	县	全民	1970	硅酸盐水泥	861	389	2451
府谷县水泥制品厂	县	集体	1974	水泥预制构件	25	17	58
建筑公司建材厂	县	集体	1972	机制青砖	66	36	29
高石崖乡耐火厂	乡	集体	1970	耐火砖	27	14	0
海则庙乡耐火材料厂	乡	集体	1971	耐火砖	185	118	29
府谷县铁厂	县	全民	1958	生铁	1831	775	699

固定资产原值	全部资金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成本	产品销售税金	利润总额	1949~1985年末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资金利税率%	年末职工(人)
110	135	40	27	2	4	110	4	18
2	2	1	1	0	0	2	0	1
6	44	58	52	1	6	6	16	15
64	148	212	197	10	3	66	9	61
5	5	66	64	1	1	5	40	16
3	5	10	8	0	2	3	40	12
22	29	28	28	2	-2	22	0	11
170	196	202	177	9	13	170	11	49
3	4	11	9	0	1	3	25	25
634	858	346	413	3	-86	826	-9	270
8	11	9	5	1	2	23	27	20
7	10	24	21	0	1	7	10	28
6	6	18	10	2	6	6	133	10
3	3	5	5	0	0	4	0	10
4671	4757	1029	1261	52	8	4688	1	220
47	333	127	124	0	0	47	0	33
75	184	304	228	0	65	75	35	35
1020	1469	955	790	100	61	1074	11	99
5207	5317	2520	2394	39	64	6267	2	352
198	425	50	50	3	-3	198	0	87
2800	2974	1083	892	63	100	15210	5	312
63	68	25	23	1	0	72	1	18
52	50	66	56	7	2	52	18	25
28	29	27	22	2	3	35	17	18
186	168	122	95	14	10	200	14	65
773	1349	1321	965	39	301	2755	25	327

续表 2

企业名称	隶属关系	经济类型	最早开工生产年份	主要产品	工业总产值(现价)	工业净产值(现价)	已安装设备原值
府谷县农具厂	县	集体	1957	火炉、铁锅、小农具	10	4	23
城关镇机械修配厂	镇	集体	1980	小农具、火炉筒	29	17	18
高石崖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4	小农具、修配	80	30	80
清水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4	小农具、白酒	6	3	8
麻镇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1	小农具、修理	6	5	7
包府水暖器材厂	县	集体	1985	暖气片	336	90	19
墙头乡综合厂	乡	集体	1976	小农具、修理	1	1	1
庙沟门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80	小农具、修理	8	4	5
三道沟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4	小农具、修理	3	2	4
老高川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4	小农具、修理	2	1	1
大昌汉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5	农机具修理	6	2	6
新民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5	铁制小农具	0	0	6
田家寨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6	铁制小农具	1	1	4
孤山乡农机综合修配厂	乡	集体	1978	铁制小农具	8	3	4
木瓜乡农机修配厂	乡	集体	1976	铁制小农具	2	1	2
府谷县五金厂	县	集体	1959	水桶、水壶	100	45	38
府谷县农机厂	县	全民	1958	离心水泵	514	220	383
府谷县造船厂	县	全民	1979	船舶、家具	325	106	464
府谷县刻字、修表、油画社	县	集体	1964	书画、泥塑 剪纸	5	4	0
赵五家湾乡新建煤矿	乡	集体		原煤	58	39	2
哈镇柳编织厂	乡	集体		炮竹	14	11	0
大昌汉乡柳编织厂	乡	集体		柳条编织品	20	11	0

固定资产原值	全部资金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成本	产品销售税金	利润总额	1949~1985年末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资金利税率%	年末职工(人)
123	235	82	80	4	-4	201	0	28
20	27	29	23	1	3	23	15	20
107	122	80	60	6	4	107	8	18
25	27	4	3	0	1	25	4	6
23	25	6	3	0	2	23	8	4
62	153	223	201	12	5	62	11	86
8	8	1	1	1	0	11	0	1
14	17	8	6	0	1	16	6	2
9	9	3	2	0	1	1	11	2
3	3	2	2	0	0	5	0	3
11	12	6	5	0	1	15	8.3	1
14	14	0	0	0	0	15	0	0
5	6	1	1	0	0	14	0	2
22	25	1	1	0	0	26	0	7
10	13	2	2	0	0	10	0	1
84	75	100	83	5	4	104	12	23
1037	1221	192	166	5	30	1120	3	100
676	817	314	264	20	30	760	6	56
28	29	5	5	0	0	29	0	14
26	36	50	41	2	6	26	22	60
12	15	14	9	1	3	12	27	14
4	5	20	12	0	1	7	20	31

府谷县 1985 年村办工业企业主要指标一览表

企业名称	所属工业行业	工业总产值 (元)	年末全部从业 人数 (人)	产品销售入 收 (元)	上交税金 (元)	利润总额 (元)	固定资产原 值年末数 (元)	流动资金 年末占 年数 (元)
总计	52(个)	4807878	1135	2061730	61360	304255	1663050	167510
大昌汉石岩塔三矿	煤炭开采	30100	20	11200	0	800	4650	0
庙沟门阳圪窰矿	煤炭开采	2150	10	450	30	20	1000	1000
庙沟门兴伙盘煤矿	煤炭开采	21500	15	5000	200	500	8000	2500
庙沟门下凉水河煤矿	煤炭开采	25800	16	7000	200	700	12000	3000
庙沟门沙梁煤矿	煤炭开采	860	6	200	0	0	5000	700
庙沟门沙尧则煤矿	煤炭开采	215000	60	72000	900	3100	0	8000
海则庙寨峁胡则沟煤矿	煤炭开采	23220	12	8000	250	550	0	0
海庙则王家沟煤矿	煤炭开采	12900	11	3600	100	200	0	0
海则庙西峁煤矿	煤炭开采	8600	10	2400	60	0	0	0
赵五家湾许家梁煤矿	煤炭开采	86000	70	30000	900	1100	0	0
赵五家湾崔家沟煤矿	煤炭开采	21500	15	6000	200	500	0	0
赵五家湾当中沟煤矿	煤炭开采	10750	10	3000	100	400	0	0
赵五家湾水谷村煤矿	煤炭开采	17200	10	4800	150	650	0	0
庙沟门哈达沟煤矿	煤炭开采	42000	20	10000	500	1000	10000	5000
庙沟门周圪塆煤矿	煤炭开采	4300	15	700	50	0	700	0
木瓜阳圪窰村煤矿	煤炭开采	43000	28	14000	500	6000	2000	0
高石崖柳林碛煤矿	煤炭开采	90300	16	30400	1000	2000	15000	3100
高石崖乡高石崖煤矿	煤炭开采	645000	80	210000	8000	16000	80000	30000
高石崖瓦窑梁煤矿	煤炭开采	129000	18	35000	1000	3000	30000	3000
高石崖红花煤矿	煤炭开采	481600	36	120000	5000	6000	30000	10000
高石崖石庙壩煤矿	煤炭开采	451500	55	125000	4000	10000	30000	20000



续表 1

企业名称	所属工业行业	工业总产值 (元)	年末全业 从业人数 (人)	产品销售 收入 (元)	上交 税金 (元)	利润总额 (元)	固定资产原 值年末数 (元)	流动资 金年末 占用数 (元)
高石崖阎家渠煤矿	煤炭开 采	120400	20	29800	1000	2000	35000	3000
高石崖刘家沟煤矿	煤炭开 采	43000	23	11000	300	200	17000	4000
高石崖杨家沟煤矿	煤炭开 采	215000	20	65000	2000	9000	20000	4000
高石崖王家塆煤矿	煤炭开 采	64500	13	18000	500	1200	10000	3000
高石崖黑山煤矿	煤炭开 采	387000	33	112000	4500	5000	23000	5000
高石崖沙塆煤矿	煤炭开 采	451500	50	110000	4000	4500	20000	20000
高石崖西山煤矿	煤炭开 采	64500	20	17000	500	200	15000	4500
新民瓦窑坡煤矿	煤炭开 采	86000	15	26000	1000	2000	1000	0
新民柳树梁沟煤矿	煤炭开 采	22000	3	7000	200	1500	1000	0
新民沙沟岔煤矿	煤炭开 采	37400	30	11200	0	2000	8000	0
城关城内煤矿	煤炭开 采	86100	30	34600	2000	9900	40000	0
城关轮胎翻修厂	化学 工业	6500	5	6500	300	1300	50000	500
城关前石畔涂料厂	化学 工业	5000	8	5000	0	1000	5000	3000
城关前石畔水泥厂	水泥制 造	427000	140	627200	0	175000	950000	29210
城关前石畔砖瓦厂	建材制 造	81260	40	51000	2000	7000	30000	0
城关赵石窑砖厂	建材制 造	47800	8	30000	3300	2000	5000	0
城关杨瓦砖厂	建材制 造	33460	20	21000	2000	4000	5000	0
城关城内砖厂	建材制 造	9560	20	6000	900	-1900	8000	0
城关阎家洼砖厂	建材制 造	119500	50	72500	7000	15500	40000	500
城关前石畔豆腐房	粮食加 工	15000	3	20000	200	4500	20000	500
城关赵石窑粮食加工厂	粮食加 工	3000	3	3000	0	500	10000	0
城关城内粮食加工厂	粮食加 工	1600	1	700	0	0	0	0

续表 2

企业名称	所属工业行业	工业总产值 (元)	年末全 部从业 人数 (人)	产品销 售入 收 (元)	上交 税金 (元)	利润总 额 (元)	固定资 产原 值年 末数 (元)	流动资 金占 用 年 末 数 (元)
孤山李家洼村 粮食加工厂	粮食加 工 业	2000	1	2000	100	800	4500	200
城关赵石窑造 纸厂	造纸及纸 制品业	50000	9	50000	5000	1000	90000	1000
海则庙刘家畔 油坊	植物油 加工业	4420	5	2000	260	100	4500	1000
海则庙韩家峁 油坊	植物油 加工业	2448	3	1080	180	60	4000	500
王家墩马家塬 油坊	植物油 加工业	10750	6	4000	150	400	1200	400
赵五家湾乡赵 五家湾村油坊	植物油 加工业	4150	4	2000	30	500	0	0
王家墩武家沙 峁油坊	植物油 加工业	8000	6	3000	100	300	1000	400
海则庙寨峁瓷 窑	陶 瓷 制品业	13750	5	3400	200	175	1500	0
庙沟门东尧则 沟瓷厂	陶 瓷 制品业	23000	8	11000	500	2000	15000	500

府谷县 1985 年农村合作经营工业、城乡个体工业主要指标综合情况表

项 目		户 数 (户)	从业人数 (人)	营 业 额 (万元)	上交税 (万元)	自有资金 (万元)
总 计	计	590	1423	348.64	5.05	13.15
	轻工业	279	616	153.15	1.85	7.99
	重工业	311	807	195.49	3.20	5.16
农村 合作 经营 工业	小计	386	1097	124.61	3.25	8.14
	轻工业	80	329	18.78	0.18	4.00
	重工业	306	768	105.83	3.07	4.14
农村 个体 工业	小计	92	210	207.99	0.81	4.02
	轻工业	87	171	118.33	0.68	3.00
	重工业	5	39	89.66	0.13	1.02
城镇 个体 工业	小计	112	116	16.04	0.99	0.99
	轻工业	112	116	16.04	0.99	0.99
	重工业	0	0	0	0	0

# 乡镇企业志

乡镇企业是一项新兴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正在由小到大、由少到多,成为实现农业现代化及繁荣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途径。

府谷县的乡镇企业,是在原来手工业的基础上经国家投资支持逐步发展起来的。1978年以来,在中共府谷县委和县政府正确引导下,全县人民认真贯彻落实党在农村的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因地制宜,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在抓紧粮食生产的同时,大力发展乡镇企业,使农村经济逐步发展起来。截止1989年底,全县乡镇企业已发展到1605个,从业人员达9653人,占全县农村总劳动力的12.8%;乡镇企业总收入9224.4万元,比1978年增长29.4倍,农民人均收入555元;实现利润1521.7万元,上缴税金224.4万元,分别比1978年增长17.7倍和31.1倍。有11个乡镇的乡镇企业产值上百万元,占全县乡镇总数的47.8%。产品销往全国十多个省市,有的还跻身于国际市场。随着神府煤田的开发和国民经济的发展,府谷县的乡镇企业也必将不断发展壮大。

## 第一章 规模及布局

### 第一节 规 模

府谷县乡镇企业虽然基础差,底子薄,起步晚,但经过40年特别是近几年的发展,已经初具规模。据1989年统计,全县现有乡镇企业1605个,比1978年增长15.7倍,其中乡办企业75个,村办企业88个,联户办企业194个,个体办企业1248个;从业人员9653人,比1978年增长4.2倍;总产值达8819.6万元,占全县社会总产值的37.6%,比1978年增长30倍;总收入为9224.4万元,占全县农村经济总收入的81.6%,比1978年增长29.4倍。

乡镇企业的内部结构,从所有制看,农民联营企业、其它形式的合作工业和个体工业,比重逐年增加。截止1989年,全县已有联户和家庭企业1442个,从业人员有6457人,总收入为6431.8万元,分别占全县乡镇企业数、从业人员数、总收入的89.8%、66.9%和69.7%。发展

快的乡村,其比重更大些。从产业结构看,1978年前,全县乡镇企业(原社队企业)主要是工业企业和农业企业,其次是交通运输企业、商业饮食服务企业,1978年后,特别是近几年,工业企业和农业企业比重下降,交通运输企业、建筑企业、商业饮食服务企业比重上升。1989年同1978年相比,工业企业数占乡镇企业总数的比重,由53.1%下降为43.7%;农业企业由40.7%下降为0.12%;交通运输企业由4.3%上升为28.4%;商业饮食服务企业由1.9%上升为20.8%;建筑企业从无到有,现占6.9%。

1989年,全县乡镇企业总产值突破100万元的乡镇由上年的9个增加到11个。其中高石崖乡有乡镇企业267个,从业人员2603人,总产值达4614.1万元,分别占全县乡镇企业数、从业人员数、总产值的16.6%、27.0%和52.3%,成为全区乡镇企业发展最快的乡镇之一。府谷镇有乡镇企业52个,从业人员842人,总产值739万元,是全县乡镇企业发展速度仅次于高石崖的乡镇。

在全县1605个乡镇企业中,产值超百万元的达到27个,有的企业已形成相当规模。如府太联营硅铁厂,拥有固定资产240万元,职工115人,可年产硅铁2500吨,实现收入800万元,利税200万元。天桥电石厂,占地面积9670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4760平方米,拥有固定资产350万元,流动资金100万元,从业人员250余人,年生产电石能力达1.3万吨,收入近1500万元,利税达340多万元,成为陕北最大的生产电石企业,最大的乡镇企业。

## 第二节 布 局

解放以来,各乡先后建了不少工矿企业。如煤矿分布极为普遍,目前除少数几个乡镇外,其余都生产原煤。各乡镇还有小型农机修配厂,以及粮油等食品加工企业。乡镇企业分布普遍,有利于充分利用自然资源,也便于就地供给。由于各地条件不同,县内乡镇企业在分布上还不够均衡,尚有一定的集中性。一些设备较好、规模较大的乡镇骨干企业大都集中在交通适中、生产条件较好的地方。如高石崖的工矿企业个数约占全县总数的四分之一,工业产值占全县乡镇工业总产值的一半以上;生产水泥是府谷镇主要的工业,其它如交通运输业、商业饮食服务业也较发达;哈镇轻工业比较集中,地毯生产和果脯加工在全县占有重要地位;海则庙的耐火材料制品业,大昌汉的柳编,三道沟、新民、大昌汉、庙沟门、老高川等西部乡镇的采煤、炼焦业在县内具有重要意义。南部地区的乡镇企业分布较少,其产值占全县乡镇企业总产值的比重很小。

根据本县矿产资源丰富但分布不均的状况,为了避免盲目上马,重复建厂,结构单一,布局不合理而导致争原料、争投资、争销售的不良后果,县委和县政府经过反复讨论,结合资源、交通和地理环境等条件,将全县划分为四个基地,进行分类指导,即:县城附近的府谷、高石崖、海则庙、孤山等4个乡镇建成以采煤、化工、冶金、建材、机械制造为主的工业基地,同时搞好运输、饮食服务业;西部的三道沟、庙沟门、老高川、大昌汉、新民、木瓜、田家寨等7个乡镇建成以煤炭为主的能源基地,积极开展土焦、半焦等煤炭深加工;东部的古城、墙头、麻镇、皇甫、清水、大岔、哈镇、赵五家湾等8个乡镇建成果品、地毯加工基地;南部的傅家塬、磛墁、武家庄、王家墩等4个乡镇建成以豆类、红枣为主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并搞好劳务输出。

1989年府谷县乡镇企业分布情况表

乡镇名称	企业个数	乡镇名称	企业个数	乡镇名称	企业个数
府谷	52	老高川	29	三道沟	51
哈镇	237	新民	78	赵五家湾	78
高石崖	267	孤山	29	田家寨	45
黄甫	43	庙沟门	77	磧墁	29
海则庙	77	大岔	20	大昌汉	71
古城	85	王家墩	24	墙头	12
木瓜	56	武家庄	30	傅家塬	109
麻镇	39	清水	67	合计	1605

## 第二章 行业门类

本县乡镇企业,按类型可分为5大行业,即农业企业、工业企业、交通运输企业、建筑企业和商业饮食服务等企业。

### 第一节 农业企业

农业企业主要包括农场、林场、果园、养殖场等。农业企业在本县起步较早,但发展缓慢,近几年呈下降趋势。1979年,全县有农业企业11个,从业人员118人,总收入7万元。此后,由于农村推行以大包干为主的生产责任制,社队办的集体农场、林场、果园、养殖场纷纷停办,到1984年,全县农业企业只剩下4个,从业人员减为16人,总收入下降到0.67万元。1985年,随着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全县农业企业又发展到37个,从业人员增加到109人,总收入达13.34万元。近几年来,由于受市场的影响,农业企业又纷纷下马,到1989年,全县农业企业仅有2个,从业人员3人,总收入1.1万元,降到历史最低水平。

### 第二节 工业企业

工业企业主要包括轻纺、化工、建材、食品、煤炭、农副产品加工、农机具修造等。工业企业在本县起步早,在原来手工业的基础上,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从建小煤矿和造小农具等小型加工开始,各地创办了一些乡村(社队)小厂,打下了一定的基础。“文化大革命”中,整个工业生产受到影响,乡镇工业除少数队办者外全部解体。1971年到1975年,受“左”的错误思想干扰,“大批资本主义”,强调“劳力归队”,工业企业虽然受到影响,但由于1971年贯彻中央关于

企业恢复和健全管理七项制度,1975年贯彻中央《关于整顿工业企业的指示》,乡镇工业乃得以保存、恢复、发展。1978年,贯彻《工业三十条》(试行),乡镇工业企业发展到86个,从业人员增加到1535人,总收入达到382.57万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党工作重点转向经济建设,农村政策放宽,乡镇工业如虎添翼,蓬勃发展。1979年,全县有工业企业60个,从业人员1241人,总收入177万元。1985年,工业企业发展到389个,从业人员增加到3316人,总收入



麻镇水果厂生产的罐头

达667.8万元,分别比1979年增长5.5倍、1.7倍和2.8倍。到1989年,全县乡镇工业企业又发展到702个,从业人员6612人,总收入达到6482.6万元,分别比1979年增长10.7倍、4.3倍和35.6倍,比1985年增长80.5%、99.4%和870.7%,分别占全县乡镇企业总数、从业人员、总收入的43.7%、68.5%和70.3%。乡镇工业总产值达到6174.8万元,比1978年增长21.3倍,比1985年增长3.5倍,占全县工业总产值的67.4%。目前,全县的乡镇工业,围绕人民吃、穿、住、行、用等方面,已初步形成以能源、建材、化工、机械制造、轻纺、食品

等6大门类为骨干的产业格局。工业企业的产品达70多种,较大宗的为:原煤,年产104.65万吨;焦炭,年产15.7万吨;水泥,年产3.7万吨;地毯,年产8万平方米;电石,年产1.22万吨;硅铁,年产3800吨;日用陶瓷器,年产22万件;泡花碱,年产6400吨;植物油,年产112吨;服装,年产34万件;饮料酒(混合量),年产546吨;中小农具,年产12万件;砖,年产5000万块;砂石,年产50万立方米。其中原煤占全县原煤总产量的90.5%,焦炭占83.6%,水泥占48%,电石占61.7%,地毯占69.7%,泡花碱、中小农具、硅铁、日用陶瓷器占100%。

府谷县1989年各乡镇工业企业总产值表

单位:千元

乡镇名称	按1980年不变价			按1989年现价		
	合计	乡办	村及村以下办	合计	乡办	村及村以下办
总计	61748	9378	52370	66576	10446	56130
府谷镇	5186	260	4926	5490	210	5280
高石崖	42429	3727	38702	47294	5813	41481
海则庙	1837	626	1211	1857	559	1298
黄甫	119	111	8	181	91	90
清水	208	121	87	180	87	93

续表

乡镇名称	按 1980 年不变价			按 1989 年现价		
	合 计	乡 办	村及村以下办	合 计	乡 办	村及村以下办
麻 镇	232	50	182	245	50	195
墙 头	206	15	191	220	15	205
古 城	330	50	280	360	60	300
大 岔	34	—	34	36	—	36
哈 镇	822	130	692	877	135	742
赵五家湾	661	160	501	657	120	537
庙沟门	1444	407	1037	1468	357	1111
三道沟	2105	1130	975	1762	717	1045
老高川	153	50	103	160	50	110
大昌汉	2798	1520	1278	2570	1200	1370
新 民	1639	538	1101	1718	538	1180
田家寨	463	211	252	366	177	189
孤 山	153	50	103	160	50	110
木 瓜	457	140	317	480	140	340
傅家塬	38	10	28	35	5	30
磧 塆	190	52	138	200	52	148
武家庄	123	20	103	130	20	110
王家墩	121	—	121	130	—	130

### 第三节 交通运输企业

交通运输企业,主要包括从事客货运输的专业队、组、户。府谷县的乡镇交通运输企业是近年来发展起来的。1979年,全县有交通运输企业22个,从业人员119人,总收入34万元,到1985年,交通运输企业发展到114个,从业人员增加到299人,总收入达到205.5万元,分别比1979年增长4.18倍、1.51倍和5.04倍。有运输专业户306户,拥有各种汽车94辆,大中小拖拉机933台。高石崖乡石庙塬村在搞好小煤窑、土焦生产的同时,开展自运自销,靠煤炭运输致富。1985年,全村有汽车9辆,大中小型拖拉机40台,运输专业户73个,运输业产值达73万元,占全村社会总产值98万元的74.5%,人均1000元,成为全区有名的运输专业村。近几年来,根据神府煤田开发,铁路、公路建设的需求,各地积极发展交通运输等第三产业,到1989年,全县交通运输企业猛增到456个,从业人员达到1527人,总收入达1685.6万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3倍、4.1倍和7.2倍,分别占全县乡镇企业数、从业人员、总收入的28.4%、15.8%和18.3%,成为全县乡镇企业中的骨干行业。

#### 第四节 建筑企业

本县建筑企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较快。1980年,全县有建筑企业5个,从业人员101人,总收入19.69万元,到1985年,建筑企业发展到77个,从业人员增加到206人,总收入达155万元,分别比1980年增长14.4倍、1.04倍和6.9倍。随着神府煤田开发,国家投资建设项目增多,且城乡居民又掀起“建房热”,从而促进了建筑企业的发展。截止1989年统计,全县建筑企业有111个,从业人员824人,总收入达到595.6万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0.4倍、3倍和3.8倍,成为全县乡镇企业中新兴的产业门类。目前,府谷县较大施工项目绝大多数由本县农民建筑队承担。有的建筑队还走出县界、省境,承包外省区的工程。

#### 第五节 商业饮食服务企业

饮食服务行业,有饮食业、旅店业、照像业、理发业、镶牙、钟表修理业等。本县商业饮食服务企业起源较早,但长期以来发展缓慢。1980年农村开始实行以家庭经营为主的农业生产责任制后,由于劳动效率提高和农村劳动力增长速度加快,原投入种植业的劳力,开始向商业、饮食、服务等行业流动,使全县商业饮食服务企业很快发展起来。1985年,全县乡镇商业饮食服务企业共有74个,从业人员286人,总收入113万元,分别比1979年增长23.7倍、7.17倍和56.5倍。到1989年,商业饮食服务企业发展到334个,从业人员增加到687人,总收入达459.8万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3.5倍、1.4倍和3.1倍。

府谷县1979~1989年乡镇企业发展情况表

年 份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总 计	单位个数	96	103	98	103	101	101	691	1272	1467	1565	1605
	人 数	1513	1511	1348	1566	1400	1717	4216	8500	9002	10118	9653
	总收入 (万元)	220	249.37	212	230	260.2	368.31	1154.32	1954.32	2536.3	4990.02	9224.4
农业 企业	单位个数	11	12	12	12	10	4	37	6	2	2	2
	人 数	118	119	92	81	58	16	109	17	10	12	3
	总收入 (万元)	7	4.48	5	5.3	4.7	0.67	13.34	3.89	0.85	1.20	1.1
工业 企业	单位个数	60	56	53	65	67	81	389	511	674	703	702
	人 数	1241	1043	959	1249	1167	1515	3316	5669	6069	6516	6612
	总收入 (万元)	177	153.65	149	169.1	213.3	267.6	667.8	976.93	1363.44	2833.92	6482.6



续表

年 份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交通 运输 企业	单位个数	22	22	22	22	20	5	114	312	53	427	456
	人 数	119	149	133	96	67	22	299	1363	507	1845	1527
	总收入 (万元)	34	56.2	51	34.5	22.9	6.5	205.5	540.58	718.79	1362.90	1685.3
建筑 企业	单位个数		5	5	3	3	3	77	53	380	108	111
	人 数		101	104	105	63	87	206	499	1526	1026	824
	总收入 (万元)		19.69	2	13.1	9.3	23.12	155	115.69	139.89	464.10	595.6
商业饮 食服务 企业	单位个数	3	8	6	1	1	8	74	390	358	325	334
	人 数	35	99	60	35	45	77	286	952	890	719	687
	总收入 (万元)	2	15.35	5	8	10	70.42	113	317.23	313.33	327.90	459.8

## 第三章 产值及利税

### 第一节 产 值

1978年后,府谷县乡镇企业不断发展,乡镇企业总产值逐年增长。1979年,乡镇企业总产值291.49万元,占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的8.2%;1983年,乡镇企业总产值增加到386.63万元,占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的10%;1985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1801.49万元,比1979年增长5.2倍,占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的36.5%;1989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8819.6万元,比1979年增长29.3倍,比1985年增长3.9倍,占全县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提高到56.5%,成为农村经济的重要支柱和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几年来,高石崖乡充分开发利用本地自然资源,大办乡镇企业,发展地方“拳头”产品,变资源优势为产品优势、商品优势、经济优势,取得了显著成绩。1985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643.2万元,占全乡社会总产值1136.6万元的56.6%,占全县乡镇企业总产值的35.7%;1989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4614.1万元,占全乡社会总产值4813.6万元的95.86%,占全县乡镇企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52.3%。

### 第二节 利 税

本县乡镇企业大都瞅得准,上得快,办一个成一个见利一个,经济效益都是很可观的。1979年,全县乡镇企业实现利润86.01万元,上交税金6.44万元,1989年,乡镇企业实现利润

1521.7万元,纳税224.4万元,分别比1979年增长16.7倍和33.8倍。1979~1989年11年累计实现利润5035.42万元,平均每年457.77万元,累计上交税金623万元,平均每年56.64万元。天桥电石厂,1985年建厂时投资83万元,当年创利50万元。1989年实现利税342万元,人均1.37万元。前进水泥厂105名职工,1989年每个职工创利税2600元。

乡镇企业的发展,对于加快全县经济建设,实现以“富民”促“富县”的战略目标,起了推动作用:

一是有力地支援了农业生产。1979年到1989年的11年中,乡镇企业实现的利润,除用于扩大再生产外,有相当一部分用于支持农业生产。1979年,用于支援农业的资金28万元,占当年乡镇企业利润的32.6%;1989年,乡镇企业利润直接用于补农、建农的资金达210万元,加上用于农村科技、文教、社会福利、乡村行政开支等各项建设事业资金50万元,共计260万元,占当年乡镇企业利润的17.1%,成为增加农业投入,增强农业后劲的重要资金来源。

二是改善了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1989年农民人均收入680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555元,占81.6%。11年来,乡镇企业用于支持农村文化教育事业资金达89万元,使学校危房得到维修,全县23个乡镇都建有影剧院、图书馆等设施的文化中心,活跃了农村文化生活,改善了办学条件,促进了农村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三是促进了小集镇建设。11年来,乡镇企业用于支持农村集镇建设的资金达50多万元。所有小集镇实现了路通、电通。

四是增加了财政收入。1979年到1989年的11年中,乡镇企业共向国家缴纳税金623万元,其中1989年缴纳224.4万元,占全县税收总额的27.8%。

府谷县1979—1989年乡镇企业利税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合计
税金	6.44	4.14	5.05	5.56	7.7	19.04	37	64.19	87.66	161.82	224.4	623
利润	86.01	91.44	40.15	33.52	39.85	76	261.75	666.02	831.79	1387.19	1521.7	5035.42

## 第四章 从业人员

### 第一节 数 量

1978年前,本县乡镇企业较少,乡镇企业从业人员占农村劳动力的比重不超过3%。1978年,全县乡镇企业从业人员有1854人,占农村劳动力的3.5%。1985年增加到4216人,占农村总劳力的6%。1989年达到9653人,比1978年增长4.2倍,比1985年增长1.29倍,占农村总劳力的比重达到12.8%,其中乡办企业有1604人,村办企业1592人,联户企业2903人,个体

企业 3554 人,分别占乡镇企业从业人员总数的 16.6%、16.5%、30.1%和 36.8%。乡镇企业从业人员占全县社会劳动者人数 86227 人的 11.2%,在全县 9 个行业中居第二位。

乡镇企业为农村剩余劳力找到了出路。近几年来,全县一万多剩余劳力正逐步向乡镇企业转移。前石畔村地处府谷城郊,人均耕地只有 8 分,多年来苦于剩余劳力找不到出路。1978 年以来,他们避短扬长,发挥优势,根据人多地少、剩余劳力多的特点,开始办起了砖瓦厂、车马店、豆腐作坊,安排劳力 60 多人,1982 年建起了面积 3400 平方米的新桥旅社,安排劳力 30 多人,1984 年又建起年产 0.8 万吨的水泥厂,安排劳力 100 多人,此后又创办了花砖厂、暖气片厂、机砖厂、饮料厂等联办企业,安排劳力 200 多人。现在,全村共有企业 18 个,从业人员 400 多人,除安排完本村剩余劳力外,还安排了部分城镇待业青年和外村劳力,为国家减轻了安置就业负担。

## 第二节 构 成

乡镇企业从业人员中,男性较多,约占 80%,女性较少,占 20%,且大都分布在商业饮食服务行业和从事柳编、服装、地毯生产的企业。年龄构成上,二、三十岁的青年人居多,40 岁以上的人较少,年龄构成较轻。由于乡镇企业人员大多来自种植行业,文化程度普遍较低。据初步统计,文盲和半文盲占从业人员总数的 20%,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占 35%,初中文化程度的占 30%,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占 15%。工程技术人员更少,仅占 3%。

## 第三节 培 训

为了提高企业队伍的素质,确保乡镇企业健康稳步地发展,近几年来,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积极培养管理人才和技术人员。1984 年,由县委书记和主管乡镇企业的副县长带领县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主管领导赴山西雁北等地参观学习。全县先后有 200 多名乡镇和企业领导外出学习取经,并选送了 300 多名职工外出培训,还请进 400 多名外省区技术人员、老师傅传授技术,帮助办企业。前进水泥厂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一方面派员出外学习培训,掌握生产技术,一方面高薪聘请技术人员进厂参与经营管理和指挥生产。这个厂在外地技术人员的帮助下,现已研制出一种建筑涂料,填补了府谷县建筑涂料工业的空白。天桥电石厂从西安化工通用机械厂请来 4 名技术人员,每人每月工资 300 元,在他们的帮助下,产品质量很快提高,近年来生产的 3 万多吨电石,合格率达 90%以上,畅销国内市场。

## 第五章 供 销

为了搞活流通,促进乡镇企业的发展,县上成立了乡镇企业供销公司,有 18 个乡镇设立了贸易货栈或专业公司,乡村集体、农民联户、个体户办的货栈、公司及供销网点遍布全县,现已拥有一支较强的购销队伍,每个乡、每个企业都有采购员和推销员,保证了企业的原料供应和

产品销售。

## 第一节 供应

乡镇企业购进原材料的主要途径是收购当地农副产品和矿产品。方法有三:(1)建立原料供应基地;(2)对计划短缺的原材料,直接到产地采购;(3)委托商业部门代收。第二个途径是计划调拨,其品种为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物资。方法是:先由企业和主管部门提出原材料调入计划,经县计划部门审查批准后,下达计划指标,由物资部门供应。近几年来,计划调拨的原料平均每年占10%左右。此外,不足部分以自由采购补充。

## 第二节 销售

推销产品,是乡镇企业的一项极其重要的工作。县上设立供销公司,专营此项业务,各企业设供销科或推销员,负责产品销售。他们千言万语的讲,千山万水的跑,千方百计的找,在产品热销地区建立销售基地。据统计,全县在外地建立了100多个产品销售点,乡镇企业产品自销率达80%以上。府谷县还和宁波市建立了煤炭、设备协作关系。1989年乡镇企业产品的商品率达90%以上,比农产品商品率高出一倍还多。各企业都十分重视市场信息,不仅订阅了大量报刊杂志,而且积极参加行业协会和情报网,及时搜捕信息,有的企业还邀请有关厂家、大专院校的有关人员当顾问。企业的职工到外地出差、开会,都把捕捉信息、寻找销售点当作一项重要任务。规定购销员要定期向厂内汇报本厂产品销售情况、消费者反映和外厂投入市场新产品的情况;做到“勤、准、快”。即搜集市场信息要勤,提供情况要准、速度要快。在产品投产之前,他们狠抓一个“准”字,生产适销对路的产品;生产阶段抓“好”字,把产品的质量搞上去;发展阶段抓“占”字,占领和扩大市场;衰退阶段抓“转”字,积极开发新产品。由于经营比较灵活,全县乡镇企业出现了蓬勃发展的势头。

# 第六章 经营管理

## 第一节 机构

1978年前,本县无专门的乡镇企业管理机构,有关乡镇企业(原称社队企业)的行政事务和业务,按行业门类分别归有关部门和乡镇共同管理。1978年10月成立府谷县社队企业管理局,专门负责全县社队企业的管理。1984年更名为府谷县乡镇企业管理局。1989年,乡镇企业管理局内设政秘、生产计划、企业管理、信息4个股,有干部职工12人,孙志林任局长,王二命、郭二邦任副局长。各乡镇均设有乡镇企业办公室,配备乡镇企业专干1名,西部有煤的乡镇还配备了煤炭专干。

## 第二节 经营管理

乡镇企业的经营管理,主要围绕生产责任制进行。1979年前,工人劳动在厂(场),分配在队,报酬是工分加补贴。1979年以来,逐步改为工资制,实行基本工资加浮动工资的定包奖责任制,使企业管理好坏与职工利益挂了钩,经济效益明显提高。从1983年起,各地在总结农业生产责任制经验的基础上,对乡镇企业实行“一包三改”。“一包”,即推行经济承包责任制,实行利润和工资挂钩,工资与职责挂钩,合理确定承包基数,做到干部敢挑,工人敢包,留有余地,有产可超。承包形式,一种是定额包干,联产计酬,超利润分成。这种办法多在规模大、人员多、工种较复杂的企业实行。另一种是利润包干,全奖全赔。这种办法一般在产品工艺简单,规模、设备较小,适合一户或几户联合承包的企业中实行。在保证完成上交国家和集体提留外,职工收入随任务完成好坏升降。承包者对企业负有全部责任,并有“五权”:生产指挥权、人员调动权、职工工资升降权、超利润分配权、经营管理和技改措施决定权。完成任务的,其报酬可以高出本人工资的30%,有特殊贡献的可高出一倍以上;完不成任务的按比例扣除基本工资。“三改”:一是改企业领导委派制为选举制或招聘制,改变把企业领导作为安排乡村干部“退水渠”的状况,大胆选拔和起用能人。1984年以来,全县共选拔起用企业领导100多人。哈镇果脯厂,过去连年亏损,濒于倒闭,1984年民主推选两名懂技术、会管理的青年分别担任正副厂长,一年扭亏为盈,实现利润一万多元。二是改平均分配为按劳分配,建立和完善经营承包责任制。乡镇和村办企业大都实行利润指标为主的承包责任制,将任务落实到企业和企业负责人,制定奖惩办法。在企业内部,也采取逐级签订合同,层层分解指标的办法,把任务落实到人,把职工劳动报酬同劳动成果挂钩,克服分配上的平均主义。海则庙耐火材料厂,实行厂长承包责任制后,产值、利税逐年增长,到1989年,全厂完成产值21万元,实现利税3.7万元,分别比1983年增长4.25倍和5.6倍。三是改工人录用制为合同制,打破了“铁饭碗”,企业按照合同有权辞退不称职人员,辞退和开除严重违法乱纪,屡教不改的职工,克服了走后门、拉关系的歪风。

为了增强企业活力,县委、县政府采取多种形式,不断扩大横向经济联合。具体办法是:

### 一、利用资源优势,吸引联合对象

1988年4月,省上召开贫困地区经济开发会议,本县参加会议的同志抓住这一机会,大力宣传来府谷办企业的良好投资环境,引起与会同志的关注,会议期间,38个厂家相继表示愿意到府谷投资办企业,并签订13项意向书。1984年以来,有15个省市的100多个单位和本县乡镇企业建立了协作关系。

### 二、放宽政策,争取联合对象

1984年以来,县委、县政府陆续制定允许乡镇企业高价购买技术成果,高薪聘请技师,允许城市有技术专长的科技、管理人员承包乡镇企业,鼓励城市单位和农民联合办厂等一系列政策规定。高石崖乡8户农民用自筹资金1.2万元引进西北化工研究所技术,办起年产3000吨炭素厂;前石畔村用1.2万元引进秦皇岛建筑公司先进机砖设备与技术,办起了年产1500万块机砖厂,推动了横向经济联合。

### 三、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扩大联合

如天桥电石厂和天桥水电厂联合,以解决供电问题;和西安化工通用机械厂联合,以解决技术问题;和苏州吴县石灰氮厂联合,以解决设备问题;和天桥化工厂联合,以解决资金和产品

销路问题。这样就使这个企业在全国同行业竞争中处于十分有利的地位。目前全县联办的 194 个企业中,与外地联合的有 47 个,与本县国营企业联合的 18 个,乡与乡联合的 21 个,乡村联合的 25 个,村与村联办的 28 个,其余的是乡与户、村与户、户与户之间的联合,形成上下左右、纵横交错的联合网络。联合的形式,有合资经营的,有技术合作的,有补偿贸易的,有工商联会的,有工贸联合的,等等。

治理整顿以来,在银根紧缩、市场疲软的情况下,县委、县政府积极引导企业眼睛向内,加强基础管理工作,把内部挖潜改造,推进技术进步,当做企业走出困境的主要措施来抓,在指导思想,从追求产值转向重视提高效益,从热衷于扩大规模,转向内涵挖潜,从发展劳动密集型转向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相结合。具体做法:一是靠“三引”发展,即引进人才、引进技术、引进资金设备。到 1989 年,全县先后引进资金 1250 万元,通过兼职、聘用、请顾问等方式,引进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460 人,引进技术 48 项,引进设备 100 余套,为企业上水平、争效益创造了条件。二是靠“三梯”登高,即把大城市的信息,大企业的实力,大专院校的科研成果,做为企业上水平、上效益的梯子。生产电石、硅铁、水泥三大类产品的企业,甘为大企业当配角,为城市搞服务。1989 年在资金、电力、油料、运力都十分紧张的情况下,发展的 46 个企业,开发新产品 20 多种,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三是靠“三抓”上轨,即通过抓科学管理、抓技术进步、抓经济效益,改变原始的、粗放的管理方式,使其走向科学、正规的发展道路。各企业普遍建立了质量、安全、财务和消耗管理制度,企业投产、产品鉴定制度,工人上岗培训、班组长在岗培训、技术干部和厂领导定向培训等制度,强化监督机制,提高了劳动者素质和企业基础管理水平。与此同时,县委、县政府对 26 户骨干企业,在技术、资金等方面实行倾斜政策,促其上管理、上水平、上等级。1989 年,天桥电石厂、前进水泥厂、黄河水泥厂被评为地区级先进企业,并已通过了省优秀乡镇企业的初审工作。

近年来,县委和县政府始终把发展乡镇企业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做为振兴全县经济,促进农村致富的重要措施来抓。县委、县政府分别有领导主管乡镇企业工作。县上成立了乡镇企业协调领导小组,协调处理各方面的关系和问题。各乡镇成立了企业办公室,由一名主要领导亲自抓乡镇企业工作。县级有关部门,都把发展乡镇企业当作大事来抓,与乡镇企业管理部门主动配合,通力协作,在资金、信贷、物资、技术、信息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和帮助。1985 年以来,县财政筹措落实地方财政贴息款和生产资金 244 万元,县老区办从扶贫款中安排 433.5 万元,用于扶持乡镇企业。县农行在信贷十分紧张的情况下,1989 年给乡镇企业解决流动资金 182.4 万元,有力地促进了乡镇企业发展。

# 交通邮电志

## 第一章 交 通

本县地处山区,历来交通不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全县没有一条公路,航道运输也不发达,货物运输主要靠人背畜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积极修路、开河、建桥,使全县交通面貌发生较大变化。

黄河航运始于秦汉时代。现境内所辖航道总里程为 108 公里,拥有钢质机船 2 艘,挂浆机船 37 只,手摇木船 7 只。1989 年黄河客运量达 3.8983 万人次,客运周转量 149.4 万人公里,货运量达 0.7526 万吨,货物周转量 29.6691 万吨公里。

公路建设始于 1956 年。1989 年,全县通车里程(含便道)已达 715.5 公里,比 1956 年增长 11.4 倍。建成跨越黄河、孤山川、清水川、黄甫川、木瓜川、新城川、阳湾川的钢筋混凝土或石结构大中小型公路桥梁 60 座。总长度 3059.68 米。县内有府榆、府新、府孤、府古、府大等 37 条公路通过(含便道)。全县 23 个乡镇都通了公路,形成以府谷县城、孤山为交通枢纽,以府榆(府谷——榆林)、府大(府谷——大昌汉)、府王(府谷——王家墩)、府古(府谷——古城)、府神包(府谷——神木——包头)5 线为骨干的公路运输网。近几年,运输车辆不断增多,客货运输不断上升。截止 1989 年,全县已拥有各类汽车 642 辆,大中小型拖拉机 1979 台,自行车 38900 余辆,各种型号摩托车 270 多辆,年货运量达 58.6 万吨,货物周转量 4583 万吨公里。县所设山西五寨转运站,对县内外商品交流起到了枢纽和集散地作用。

### 第一节 机 构

明、清时期,县署未设交通机构,民国时期,县政府设建设科,路政归其管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府谷县人民政府设立建设科落实专人管理交通工作。1956 年 6 月设交通科,王进臣任科长。1957 年 9 月,将工业科、交通科合并为工业交通科。1961 年 9 月,神府分县后设工业交通局。1968 年 10 月改设工交站。1971 年 1 月又更名为工交局,1973 年 6 月工业、交通分设

后建立交通局。1974年3月又合并为工交局。1984年6月更名为经济委员会。1985年3月，析设府谷县交通局，主管全县公路建设、交通安全、地方道路养护、公路运输管理、航政监督、航道治理、船舶检验、航运管理，专业运输企业、社会车辆运输调度，造船等。1989年，交通局内设政秘股、财务股、工程股、安全运输股，下辖地方道路管理站、交通运输管理站、航运管理站、运输公司、造船厂、河运社、运输队、搬运队（水泥制品厂）、装卸队等9个企事业单位，全系统干部职工375人，其中交通局有干部职工13人。王大全任局长，牛三仁、王焕成任副局长。

## 第二节 古 道

古道是以人、畜力开凿的车马人行便道。府谷古道，除田间的生产道、村间的人行道外，已有3条大道3条小道：

**北大道** 自县城旧城北门，经温家峁、黄甫、麻地沟（麻镇），至古城出境，进入内蒙境内，全长70公里。自县城旧城，经温家峁、清水，至哈拉寨（哈镇），越长城达鄂尔多斯贝子境，境内长60公里。

以上两条道路，曾是蒙汉人民历代往来的重要通道，亦是战争进兵和输送物资的道路。

**西大道** 自县城旧城西南门，经石嘴头、木瓜至边墙，全长42.5公里。

自县城旧城西南门，经孤山、五里墩、花沙塔、庙塔至正口村边墙止，全长45公里。出口达鄂尔多斯郡王旗境，亦是蒙汉人民往来的要道。自县城旧城西南门，经野芦沟、镇羌（新民），至万家墩止，全长50公里，入神木境内，是县城通往榆林、直至省城的通道。

**五堡大道** 自孤山堡至木瓜堡，全长20公里，自木瓜堡至清水堡15公里，自清水堡至黄甫堡5公里，自黄甫堡至麻地沟（麻镇）10公里。

**北小路** 自清水堡至麻地沟（麻镇），全长15公里。

**西北小路** 自木瓜堡至野芦沟岔，全长20公里；自孤山堡经李家岔至田家寨15公里。

又**西北小路** 自镇羌堡（新民）经板墩塬、山神塬、张家峁、青春峁、胡家梁至麻地沟（麻镇），全长78公里；自野芦沟岔经上寺沟、刘家畔、雷家梁、白家园子至麻地沟（麻镇）全长46公里。

## 第三节 公 路

本县公路建设始于1956年，经过近34年修建，截止1989年共有公路37条，通车里程总长715.5公里。其中公路干线2条，长72.3公里；支线7条，长272.6公里；乡村公路6条，长77.7公里；专用公路2条，长15公里；城镇专用公路2条，长4公里；便道18条，长273.9公里。全县23个乡镇都通行汽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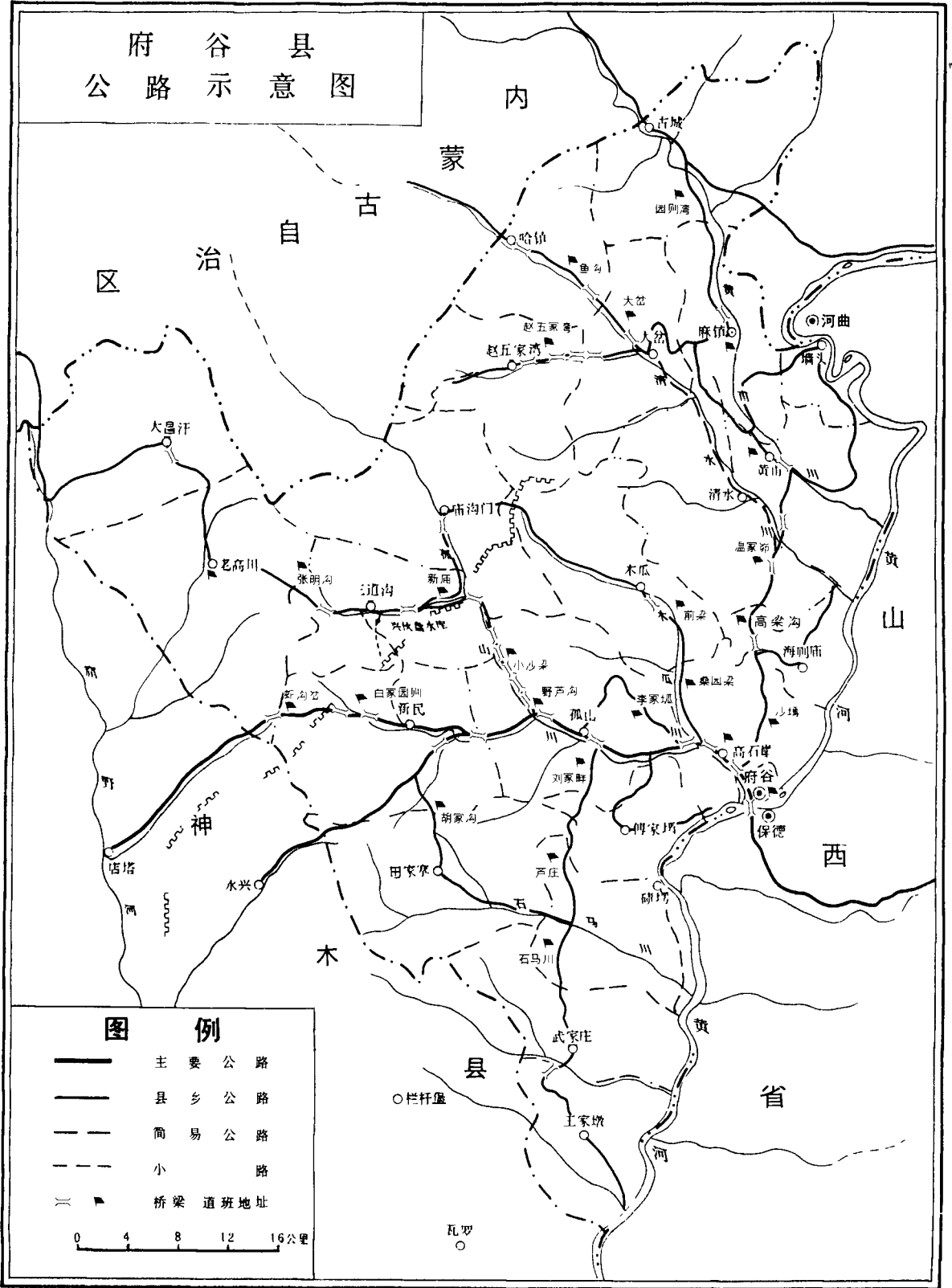
### 一、公路路线

#### 干线公路

**府新线** 由麻谷至内蒙古伊旗新街，全长142公里，县境内长59.441公里，省级公路。1969年12月18日动工修建，1972年11月建成通车。耗资287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18万多个，挖掘土石方量208万立方米。全线属三级公路，砂砾石路面，有桥梁14座，全长579.4米，投资142.32万元。沿线绿化89.5公里。府新线呈东西向横贯县境，东去山西，西通内蒙古，



# 府谷县公路示意图



## 府新公路里程表

(1973年)

府谷														
6	后河川													
24	18	孤山												
28	22	4	野芦沟											
36	30	12	8	黄家梁										
44	38	20	16	8	沙沟岔									
56	50	32	28	20	12	蛇沟岔								
71	65	47	43	35	27	15	店塔							
80	74	56	52	44	36	24	9	马家盖沟						
92	86	68	64	56	48	36	21	12	刘石畔					
100	94	76	72	64	56	44	29	20	8	碾房塔				
105	99	81	77	69	61	49	34	25	13	5	张村			
120	114	96	92	84	76	64	49	40	28	20	15	中鸡		
126	120	102	98	90	82	70	55	46	34	26	21	6	牛定河	
142	136	118	114	106	98	86	71	62	50	42	37	22	16	新街

是府谷县重要交通干线。

府榆线 是府谷通往神木、榆林的一条重要公路干线。全长 219 公里,县境内长 54.06 公里,为本县第一条省级公路。于 1956 年 4 月 15 日正式动工修建,同年 11 月 25 日建成通车。历时 7 个月,耗资 32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21515 个,挖掘土石方量 753818 立方米。全线属三级公路,路况较差,砂砾石路面,晴通雨阻。此线翻越 4 架山,路线的平纵指标都很低。绿化里程约占总长的三分之一。府榆线在活跃本县经济生活中起着重要作用,府谷西部精煤、沿线工业用品和农副土特产品大多由此线运转,1985 年日平均流量 1890 台次,货运量约占全县总货运量的 20%。

### 府榆公路里程表

(1973年)

府谷																								
5	高石崖																							
24	19	孤山																						
28	23	4	野芦沟																					
36	31	12	8	黄家梁																				
43	38	19	15	7	新民																			
61	56	37	33	25	18	永兴																		
69	64	45	41	33	26	8	三堂																	
76	71	52	48	40	33	15	7	石壑则																
83	78	59	55	47	40	22	14	7	神木															
91	86	67	63	55	48	30	22	15	8	西沟														
95	90	71	67	59	52	34	26	19	12	4	大砭窑													
108	103	84	80	72	65	47	39	32	25	17	13	麻堰渠												
112	107	88	84	76	69	51	43	36	29	21	17	4	大圪塔											
120	115	96	92	84	77	59	51	44	37	29	25	12	8	西山										
125	120	101	97	89	82	64	56	49	42	34	30	17	13	5	李家洞									
135	130	111	107	99	92	74	66	59	52	44	40	27	23	15	10	高家堡								
140	135	116	112	104	97	79	71	64	57	49	45	32	28	20	15	5	马家滩							
155	150	131	127	119	112	94	86	79	72	64	60	47	43	35	30	20	15	冯家湾						
159	154	135	131	123	116	98	90	83	76	68	64	51	47	39	34	24	19	4	窑则峁					
182	177	158	154	146	139	121	113	106	99	91	87	74	70	62	57	47	42	27	23	双山				
193	188	169	165	157	150	132	124	117	110	102	98	85	81	73	68	58	53	38	34	11	十八墩			
197	192	173	169	161	154	136	128	121	114	106	102	89	85	77	72	62	57	42	38	15	4	常乐堡		
208	203	184	180	172	165	147	139	132	125	117	113	100	96	88	83	73	68	53	49	26	15	11	头道河	
219	214	195	191	183	176	157	150	143	136	128	124	111	107	99	94	84	79	64	60	37	26	22	11	榆林

1984年起,对榆府线和府新线进行改建。第一期称为转龙湾改线工程,第二期为府神包二级公路。

**转龙湾改线工程** 1986年完成,全长11.4533公里,路宽8.5米,为二级公路。累计搬运土石方97万立方米,建成中小桥10座,涵洞72道,防护工程13处,浆砌排水沟210米,开挖石边沟4000米,土边沟2000米,铁丝笼软防工程1003.3立方米,铺筑简易砂砾石路面8.05万平方米,次高级碎石路面1827平方米,完成投资406.78万元。



包神府二级公路

**府神包二级公路府谷段** 全长54.057766公里,1987年9月动工修建,1989年8月完成路基工程,1990年8月铺成柏油路并投入使用。施工过程中,先后共上筑路工队200多个,民工2000多名,累计投劳4993个工日,机械台班2688个,移动土石方579765立方米,建成中小桥18座,涵洞287道,防护挡墙86572.58立方米,植物治沙58866平方米,征用土地287.849亩,砍伐林木4.2万株,累计完成投资2750万元。

#### 支线公路

**府(谷)古(城)公路** 民工修筑,1958年6月1日动工,1965年12月15日通车(其中府谷至麻镇段1963年建成通车),全长84.3公里,总投资50.8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478665个,挖掘土石方2120000立方米。全线属等外公路,路况较差,土面建筑,晴通雨阻。此线呈南北向纵贯县境,接通县城至东部8个乡镇,北接内蒙古沙圪堵直达包头,是府谷县的一条重要县乡级公路。

**旧(巴洲)哈(镇)公路** 全长27公里,民工修筑。1970年10月25日动工,1971年9月1日建成通车,总投资10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142765个,挖掘土石方430485立方米。全线属等外公路,粘土路面,晴通雨阻。

**孤(山)王(家墩)公路** 全长55.6公里,民工修筑。1959年10月动工,1972年9月25日通车,历时13年,耗资6.5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336587个,挖掘土石方量1098071立方米。全线路况差,行车困难,晴通雨阻。孤王线的建成,解决了南部山区群众的烧炭问题,促进了府谷西、南部的物资交流,加快了山区建设步伐。

**野(芦沟)大(昌汉)公路** 民工修筑,1967年8月15日动工,1983年10月7日建成通车,耗资109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308680个,挖掘土石方量1234726立方米,是本县唯一的一条傍山沿溪公路,由原来的马车道改建而成,全长55.5公里。路面较平,路基较窄。野大公路连通府谷西部4个乡,方便了对西部煤炭的开发利用,畜产品的输出,群众生产生活用品的输入。

**大(岔)赵(五家湾)公路** 全长10.8公里,民工修筑。1974年冬动工,1976年11月10日通车,历时两年,投资8.81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105860个,挖掘土石方量322000立方米。无技术指导,由乡镇分段包干负责完成。

**后(河川)木(瓜)公路** 全长23公里,民工修筑,1975年当年建成通车,总投资3.8万元,

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68156 个,挖掘土石方量 266000 立方米。

新(民)田(家寨)公路 全长 16.4 公里,1958 年 4 月动工修建,但因操之过急,不久便下马。1975 年 5 月重新修建,当年 11 月 20 日建成。总投资 1.8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91264 个,挖掘土石方量 269051 立方米。

#### 乡村公路

新(庙)庙(沟门)公路 民工修筑,1983 年当年建成通车,全长 8.2 公里,总投资 3.9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23485 个,挖掘土石方量 91687 立方米。

杨(兴庄)傅(家塆)公路 全长 13 公里,民工修筑,1976 年当年竣工,总投资 11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45862 个,挖掘土石方 195000 立方米。

杜(庄)墙(头)公路 全长 16 公里,民工修筑,1982 年当年建成通车,国家投资 3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53415 个,挖掘土石方 288000 立方米。

黄(甫)墙(头)公路 全长 22 公里,民工修筑,1982 年当年建成通车,国家投资 3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63246 个,挖掘土石方 292669 立方米。

高(梁沟)海(则庙)公路 全长 2.2 公里,民工修筑,1985 年当年建成通车,国家投资 3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10025 个,挖掘土石方 26128 立方米。

蔚(家渠)磧(塆)公路 全长 16.3 公里,民工修筑,1975 年 5 月动工,1976 年 12 月建成,国家投资 1.8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94320 个,挖掘土石方 293400 立方米。

#### 专用公路

府(谷)天(桥水电站)公路 全长 9 公里,1969 年初动工,1980 年 9 月 5 日建成通车,历时 10 年零 8 个月,天桥电站投资 35 万元,府谷县投资 10.8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 132846 个,挖掘土石方 302657 立方米,为沿黄河公路,工程艰巨,多为石方,属于天桥电站的附属工程。

沙(塆)水(泥厂)公路 全长 6 公里,1970 年建成通车,投资 10 万元,动员义务建勤工日 2460 个,挖掘土石方 91298 立方米。

#### 城镇公路

河堤公路 自黄河大桥至水文站,全长 2 公里,1980 年 6 月动工修建,9 月 5 日建成通车,总投资 2.5 万元。

街道 自赵家石窑至影剧院门口,全长 2 公里。1975 年 3 月首先拓宽提高黄河大桥至影剧院门口路面,1976 年 2 月铺成油路。1984 年 6 月进行过修补。1989 年再次将街道路面拓宽提高并延长到赵家石窑,改为水泥路面。

## 二、公路运输

解放前交通运输十分落后,客货运输全靠人力畜力,以绳、筐担、鞍架、笼驮、轿子、木轮车、手推车、架子车为工具。1956 年底修通榆府公路,始有公路运输。

汽车客运 本县汽车客运始于 1956 年 11 月 25 日。当时从榆林至神木、府谷试行三日班车,每逢一、四、七(阳历)由榆林发车,二、五、八由神木到府谷,客运业务由当时的群众运输队代办。1957 年 3 月改为日班车,因路况恶劣,晴通雨阻,客运班次很不正常,全年客运量只有 2127 人。10 月,成立府谷县汽车站,客运业务正式交汽车站办理。此后,交通运输业稳步发展,1985 年,全县有开往榆林、神木、阳方口、准旗、东胜 5 次每日班车,有开往哈镇、老高川 2 次单日班车,有开往麻镇、王家墩 2 次双日班车,平均每天运送旅客 400 多人次。全年客运总量(府谷汽车站)达 140566 人次,比 1957 年增长 65 倍,旅客周转总计 11718744 人公里,比 1957 年

增长 53.5 倍。1988 年 7 月,县运输公司开始投入客运,放开往榆林、王家墩、大昌汉、准旗、哈镇的班车,截止 1989 年,全县有开往榆林、神木、包头、古城、准旗、东胜、哈镇、王家墩、大昌汉 13 次每日班车(其中榆林、神木、包头、准旗各 2 次),有开往庙沟门 1 次双日班车,平均每天运送旅客 600 多人次。全年客运总量达 22.87 万人次,比 1985 年增长 62.7%;旅客周转总计 3094.55 万人公里,比 1985 年增长 1.64 倍。

1985 年府谷汽车站县内外各线路通车情况及客车车次一览表

线路名称	起讫地点		班期	班次	通车时间	长度 (公里)	车次	开车时间	
	起点站	终点站						夏季	冬季
府准	府谷	准旗	每日班	1	1984.7.1	121	321	6 点	7 点
府东	府谷	东胜	每日班	1	1984.7.1	224	331	6 点	7 点
府哈	府谷	哈镇	单日班	1	1965.10.1	81	321	6 点	7 点
榆 府	府谷	榆林	每日班	1	1956.11.25	219	102	6 点	7 点
	府谷	神木	每日班	1	1983.12.1	83	471	6 点	7 点
	神木	府谷	每日班	1	1983.12.1	83	305	6 点	7 点
	榆林	府谷	每日班	1	1956.11.25	219	101	6 点	7 点
府 阳	府谷	阳方口	每日班	1	1984.7.10	155	186	15 点	7 点
	府谷	阳方口	加班车	1	1984.7.10	155	186	15 点	7 点
府 古	府谷	麻镇	双日班	1	1964.10.1	59	323	6 点	7 点
	府谷	古城	双日班	1	1965.12.11	84	323	6 点	7 点
府老	府谷	老高川	单日班	1	1983.10.7	65	329	6 点	7 点
府王	府谷	王家墩	双日班	1	1970.2	81	337	6 点	7 点

**汽车货运** 1956 年,榆府公路通车后,开始办理汽车货运业务。1957 年建立府谷汽车站后,开始常年办理汽车货运业务(当时本县没有固定货车,由榆林地区运输公司调度)。1960 年省冶金局分配给府谷铁厂 3.5 吨美国道奇牌载货汽车 1 辆,从此,府谷县有了第一辆货运汽车。1972 年 9 月成立府谷县运输公司。此后,汽车逐年增加,货运量迅速上升,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城乡经济体制的改革,集体、个体运输专业户应运而生,积极参加社会运输,促进了城乡物资交流,活跃了运输市场。1985 年,全县有汽车站、运输公司、商业车队 3 家国营运输企业和永安车队、石庙塬运输专业村等集体、个体运输企业,拥有各种载货汽车 224 辆,其中集体从事营运的 31 辆,个体从事营运的 75 辆。全年完成货运量 123773 吨,货运周转量 6792548 吨公里。高石崖乡石庙塬村 152 户中有 49 户从事专业运输,有各种机动车辆 55 台,1985 年完成货运量 1.1 万吨,货运周转量 120 万吨公里,纯收入达 64.7 万元。截止 1989 年,全县有府谷汽车站、地区煤炭出口公司、县煤炭公司、运输公司、商业车队 5 家国营运输企业和永安车队、石庙塬运输专业村等集体、个体运输单位。拥有载货汽车 537 辆,全年完成货运量 58.6 万吨、货运周转量 4583 万吨公里。

## 第四节 桥 梁

明代以前,本县大小沟河一般无桥,有些在秋冬水落时以断木或枝干架于小河之上,到来年春末拆之,有些以大石堆聚浅溪之中,以便行人。清康熙年间,开始修桥,至民国末期,共修大小桥 13 座,其中有县南门外前街西北的刘家川前桥,县南门外街东口的刘家川后桥,县大西门石崖南的大石岩桥,县小西门外的大井桥和苦水沟桥,县北门外的聚星桥和苦水岭桥,县西 17.5 公里倒回沟的济众桥,木瓜堡西门外的通济桥,木瓜堡东 8.5 公里的黄草桥、木瓜堡东 1.5 公里的维风桥,县西 5 公里的花石岭桥,县东 15 公里的东石家山桥。其中大部分桥梁现毁而无存。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大力兴建桥梁,从 1956 年开始,至 1989 年底,共修建公路桥梁 60 座,总长 3059.68 米。其中以保德府谷黄河大桥、清水河大桥、园子湾大桥较长较壮观。

**黄河大桥** 位于府谷县城南,1970 年 5 月动工修建,1972 年 5 月底建成,6 月 5 日正式通车。全长 639.08 米(其中主桥长 366.66 米,引桥长 272.42 米),桥面宽 9 米(其中行车道 7 米,两侧人行道各 1 米)。桥面标高(海拔高程)822.5 米,一般在常水位 11 米左右,15 孔(跨径 60 米的 5 孔,30 米的 10 孔),主桥为 T 字型、钢筋混凝土结构,引桥为双曲拱,是全县第一条横跨黄河的桥梁,从此,“一桥飞架南北”,结束了黄河天堑阻隔秦晋两省北部交通的历史。



清水河大桥

**清水河大桥** 位于魏寨村西,1985 年 4 月动工修建,1986 年 7 月建成通车。主桥长 213 米,桥头引线长 1.8 公里,桥面宽 7.5 米,6 孔,跨径 30 米,为片石混凝土拱桥,总投资 82.34 万元。

**园子湾大桥** 位于古城乡园子湾村,是全县第一条横跨黄甫川的桥梁。1987 年 10 月 26 日动工修建,1989 年 6 月建成通车,累计完成投资 199 万元。桥面宽 9 米,高 11.85 米,全长 264.89 米,桥头引线长 60 米。为双柱式工字梁微弯板组合桥,钢筋混凝土

土结构。

据统计,1989 年几个主要桥梁的日平均流量为:黄河大桥 5780 台次,野芦沟大桥 2300 台次,新庙大桥 1500 台次,高粱沟桥 278 台次,清水河大桥 316 台次。



园子湾大桥

府谷县 1989 年公路桥梁情况表

路线名称	桥名	地址	孔数	跨径 (米)	桥长 (米)	桥面宽 (米)	桥型 结构	修建 时间	投资 (万元)
府榆公路	孤山川 1#	孤山川	3	30	132.69	8.5	拱	1985.7	59.1851
府榆公路	孤山川 2#	孤山川	3	30	128.12	8.5	拱	1985.10	55.2826
府榆公路	王家沟桥	王家沟	1	20	38.26	8.5	石拱	1985.6	11.27
府榆公路	徐家峁桥	徐家峁	1	10	21.6	8.5	石拱	1984.3	1.5351
府榆公路	野龙沟桥	野龙沟	1	20	34.9	8.5	斜石拱	1984.6	10.3427
府榆公路	东梁沟桥	东梁沟	1	16	28.6	8.5	石拱	1984.10	3.5617
府榆公路	石崖沟桥	石崖沟	1	13	19.7	8.5	石拱	1985.8	1.1189
府榆公路	秦庄沟桥	秦庄沟	1	13	27.84	8.5	石拱	1984.6	4.8882
府榆公路	打船沟桥	打船沟	1	20	41.6	8.5	石拱	1985.3	6.2307
府榆公路	马神庙沟桥	神庙沟	1	8	36.8	8.5	石拱	1985.10	6.2873
府榆公路	新民大桥	殿湾	2	10	35	6.2	石拱	1956	2
府新公路	木瓜桥	温家畔	2	30	72.4	8.5	双曲拱	1973	22.75
府新公路	后河川桥	后河川	3	15	72	8.5	石拱	1973	21.58
府新公路	沙川沟桥	沙川沟	3	10	43.2	8.5	石拱	1973	12.54
府新公路	店渠沟桥	店渠沟	1	8	32	7.6	石拱	1958	1.5
府新公路	野芦沟桥	野芦沟	5	20	99	8.5	双曲拱	1972	55.4
府新公路	孙家沟桥	孙家沟	1	12	24	8.5	石拱	1972	2.25
府新公路	刘家沟桥	刘家沟	1	8	11.3	6.6	石拱	1973	1.6



续表

路线名称	桥名	地址	孔数	跨径 (米)	桥长 (米)	桥面宽 (米)	桥型 结构	修建 时间	投资 (万元)
府新公路	马神庙桥	马神庙沟	1	5	36.1	7.2	石拱	1956	0.6
府新公路	新城川桥	新城川	3	8	47.7	7.3	石拱	1971	8.4
府新公路	沙沟岔桥	沙沟岔	2	10	34.8	7	石拱	1978	6.5
府新公路	兴旺庄桥	兴旺庄	1	6	22.8	7.3	石拱	1956	1.1
府新公路	水窖沟桥	水窖沟	1	10	22.6	8.1	石拱	1972	2.8
府新公路	井沟岔桥	温庄子	1	6.65	28.5	9.65	斜石拱	1971	3.2
府新公路	地界川沟桥	地界川沟	1	10	28	8.5	石拱	1971	2.1
府古公路	高粱沟桥	高粱沟	1	12	23	7.2	石拱	1979	2.8
府古公路	小字沟桥	小字沟	1	15	32	7	石拱	1978	3.7
府古公路	庙梁沟桥	庙梁沟	1	15	26	7.2	石拱	1979	0.4
府古公路	西梁沟桥	西梁沟	1	8	18	7.5	石拱	1979	2.2
府古公路	鱼沟桥	鱼沟	1	6	18.2	7.5	砖拱	1979	2.3
府古公路	满红沟桥	满红沟	1	8	26	8	石拱	1983	2.6
府古公路	西沟桥	西沟	2	15	45.2	7	石拱	1978	6
府古公路	松花沟桥	松花沟	1	8	26	7	石拱	1978	0.8
野大公路	狮子沟桥	狮子沟	1	7	11	8	石拱	1981	1.9
野大公路	王家岭桥	王家岭	1	10	26	8	石拱	1980	2.8
野大公路	黑林沟桥	黑林沟	1	10	25.4	7	石拱	1980	3.1
野大公路	丈八崖沟桥	丈八崖	2	20	40	7	石拱	1980	4.8
野大公路	黄卷梁桥	黄卷梁	1	15	26.5	7	石拱	1981	3.2
野大公路	刘家沟桥	刘家沟	1	5	18	7.5	石拱	1981	0.92
野大公路	新庙桥	新庙	2	30	52.2	7.5	石拱	1981	6.9
野大公路	王则沟桥	王则沟	1	10	26	7	石拱	1977	1.8
野大公路	阳湾桥	阳湾	1	20	34.4	7	石拱	1987	5
野大公路	开岭桥	开岭岔	1	15	29	7	石拱	1978	2.2
野大公路	刘点沟桥	刘点沟	1	8	15	7	石拱	1977	0.7
野大公路	前老高川桥	前老高川	2	20	67	7	石拱	1988	19
旧哈公路	二道岭桥	二道岭	1	6	16.1	6.8	石拱	1972	0.8
旧哈公路	三道岭桥	三道岭	1	8	24	7.5	石拱	1978	1.9
旧哈公路	惠家沟桥	惠家沟	1	15	27.2	7.5	石拱	1982	2.8

续表

路线名称	桥名	地址	孔数	跨径(米)	桥长(米)	桥面宽(米)	桥型结构	修建时间	投资(万元)
孤王公路	黑龙庙沟桥	黑龙庙沟	1	8	24	7	石拱	1979	1.8
大赵公路	石霞庙桥	石霞庙	1	6	14	7	石拱	1975	0.2
大赵公路	大古城沟桥	大古城沟	1	7	15	7	石拱	1975	0.25
大赵公路	小古城沟桥	小古城沟	1	10	20	7	石拱	1975	0.26
大赵公路	火赖沟桥	火赖沟	1	10	28	7	石拱	1975	0.7
新庙公路	凉水河桥	凉水河	1	8	19	7	石拱	1983	1.1
新庙公路	安山沟桥	安山沟	1	15	27	7	石拱	1976	2.8
杨傅公路	杨兴庄则桥	杨兴庄则	1	8	24	7	石拱	1979	2.2
高海公路	海则庙桥	海则庙	1	7	16	7	石拱	1986	1.5

## 第五节 航 运

黄河在本县通航历史悠久,据《史记》记载,秦汉时代即利用黄河进行漕运。河对岸的保德,历史上就是航线上的大码头。民国及其以前,航运较繁忙,府谷的煤炭、皮毛、黑矾等物资主要靠黄河航运来输送。当时每逢桃花水和秋水季节,沿岸舟楫林立,帮船而下,一派繁忙景象。解放后,黄河航运在解决本县沿河煤炭、工业品和农副土特产等物资运输中发挥了很大作用,据统计,1965年完成货运量850吨,1975年完成85000吨。近几年来,由于公路运输业的发展,加之北上航道因天桥水电站建成发电而中断,船只迅速减少,货运量大幅度下降。

### 一、航 道

黄河水流经内蒙古由墙头乡进入本县境内,历经墙头、尧峁、后冯家会、前冯家会、段寨、大泉沟、上川口、下川口、府谷县城、碛塄、郝家角、园则迪、白云乡,航道全长108公里,占全区内河通航里程总长的28%。1977年因天桥水电站建成中断北上航道,所辖航程只剩府谷至白云乡55公里。此河段内有9处碛沙,即务米碛、新碛、死河碛、白头浪、小河川、代堡沙、灰窖碛、神山沙、肖木碛,碍航较严重的有肖木碛、神山沙、代堡沙3处。府谷到白云乡一段航道,大都属沙质河床。枯水期水面宽200~300米,河道中浅滩较多,普遍水深不足。黄河在本县境内流量,一般情况下,最大流量为5000立方米/秒,最小为100立方米/秒,流量平均每年大于100立方米/秒的时间在330天以上。最大含沙量1110公斤/立方米,水深基本保持0.5~1米,洪水季节水深达10米。在目前的通航河段中,一般于11月下旬至次年3月下旬为流凌期,天桥峡以上河面结冰,天桥峡以下无封冻现象。在整个流凌期,流水密度较大的时间约10天左右,在此期间,木帆船无法航行。一般稀疏流冰时,木帆船仍可择时航行,钢质船受影响较小。

为了充分发挥水运的经济效益,近几年来,有关方面对黄河陕北段进行全面考察,经过几年治理,已取得一定成效。目前,府谷至吴堡的286公里航道,可通航25~30吨机动驳船;府谷至清涧贺家畔的398公里航道可通航10吨的挂浆机船。黄河府谷段有史以来第一次开始了长航机驳船,初步形成了黄河府谷航道以机动船舶为主的水路运输体系。

黄河航道营运(府谷——吴堡)里程表

府谷																	
20	碛塄																
55	35	白云乡															
63	43	8	葛富														
68	48	13	5	马镇													
85	65	30	22	17	盘塘												
100	80	45	37	32	15	彩林											
115	95	60	52	47	30	15	沙峁头										
145	125	90	82	77	60	45	30	万镇									
155	135	100	92	87	70	55	40	10	介牌								
173	153	118	110	105	88	73	58	28	18	大会坪							
183	163	128	120	115	98	83	68	38	28	10	佳县						
203	183	148	140	135	118	103	88	58	48	30	20	木头峪					
223	203	168	160	155	138	123	108	78	68	50	40	20	荷叶坪				
243	223	188	180	175	158	143	128	98	88	70	60	40	20	蝎镇			
258	238	203	195	190	173	158	143	113	103	85	75	55	35	15	碛口		
286	266	231	223	218	201	186	171	141	131	113	103	83	63	43	28	吴堡	

## 二、工程

**牵道** 牵道是船工拉牵绳走的河边小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船工拉船一般多走山腰石阶或河滩、险崖,没有固定的道路,只有船工一步一个脚印踩出来的脚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多次拨款对牵道进行整修。1964年拨款9500元维修碛塄至郝家角牵道。1965年对小炭窑至柳林碛牵道、摩天岭牵道、府谷镇至柳林碛牵道、府谷镇至小炭窑牵道进行维修。同年国家拨款12000元,修建高尧峁至园则迪牵道,1969年又进行了一次维修。以后水运事业逐渐萧条,牵道维修停止。进入80年代,船只多为挂桨机船,牵道失去使用价值。

**渡口** 清代有大缠、墙头、后冯家会、段家寨、杨家川口、刘家川、碛塄、郝家角、园则迪、小深沟、枣林峁、肖木、葛富、马镇、合河、盘塘、彩林、沙峁头18个。由于设备落后,客货运输极为不便。特别是刘家川渡口,行人、货物混杂,摆渡频繁。如遇汛期,河水暴涨,河堤崩陷,摆渡遂停,行人望河兴叹;河水跌落后,木船又无法靠岸,行人须涉水而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对渡口进行建设和管理,提高了摆渡效率。但由于客货运量不断增加,木船和机船摆渡仍不能适应。1972年,建成黄河大桥,才彻底解决了南北阻隔的局面。至1989年,具有经常摆渡任务的有墙头、段寨、上川口,下川口、县川、碛塄、郝家角、园则迪、白云乡9个渡口,摆渡木船10只。

府谷县 1989 年黄河渡口情况表

渡口名称	地 址	距县城水路 里程(公里)	船 只	工 人
墙头渡口	墙 头	53	1	4
段寨渡口	段 寨	46	1	4
上川口渡口	上川口	42.5	1	4
下川口渡口	下川口	40	1	4
县川渡口	县 川		2	8
碛塄渡口	碛 塄	20	1	4
郝家角渡口	郝家角	30	1	4
园则辿渡口	园则辿	40	1	4
白云乡渡口	白云乡	55	1	4
合 计			10	40



府 谷 码 头

**码头** 府谷县 1984 年以前没有固定的码头,货物装卸随着黄河水位的变化而变动,旅客就便登船,客货船都没有固定泊位。1983 年 5 月 8 日动工修建府谷港码头,1984 年 8 月 2 日竣工,是年 11 月 27 日通过验收投入使用,历时 1 年零 3 个月,耗资 27.27 万元。码头长 150 米,宽 15 米,深 7.5 米,共 5 个泊位,其中货泊 3 个,客泊 2 个。从此,结束了流动装卸的被动局面,方便了船工和旅客。1987 年又兴建碛塄码头。码头长 34 米,宽 5 米,深 5.5 米,总投资 7.202 万元。

### 三、工 具

#### 古代运输舟船

**打渔小船** 渡口小船,俗称划子。划子制作简单,操作简便,一舵二桨,长约 9 米,宽约 2.7 米,高 1.5 米,1 人或 2 人即可驾驶。货船长约 12.8 米,宽约 4.4 米,高 1.5 米,一舵二棹,需 5 至 6 人驾驶。适宜长途运输,约可装载 6 至 7 吨,顺水行舟十分便利,逆水行舟需数人拉牵方可前进。

#### 现代运输船只

**木帆船** 多沿用古代木船尺寸,较前稍大,装载吨位较高,最多时(1969 年)达 126 只。

**挂浆机船** 木帆船在长途运输中被淘汰,代之而起的是挂浆机船。挂浆机船以柴油发动机

为动力,带动船尾螺旋桨推动船只前进,长约15米,宽4.5米,可装载货物12吨,1989年全县拥有挂浆机船37只。

**钢质驳船** 1977年由省、地拨款,府谷县抽调有关单位人员建造“创业1号”机动驳船,长22.5米,宽4.5米,船深1.2米,吃水0.7米,排水量42立方米,载重量30吨,船自重12吨,静水中速度18公里/小时,6月1日下水。1978年省交通厅拨款12万元,建造“创业2号”机动驳船。1979年至1980年陕北建设委员会拨款50



机 船



50 吨 货 轮

万元建造货轮3艘,1980年8月18日赴佳县试航成功。1982年和1985年先后建造“秦黄1号”和“秦黄2号”钢质机动客驳船。船长26米,宽4米,吃水0.6米,装机2台、40马力,航速每小时20公里。每艘客轮有操作工人6名,驾长2人,轮机员1人,水手2人,售票员1人,载客100人,具有耗油少、速度快、稳定性好等优点,适用内河浅水急流的航道航行。1985年10月16日由中央交通部、中央电视台、陕西省交通厅等有关部门组织,“秦黄2号”钢质机动客船首航壶口勘测黄河府

潼段,10月29日返航,历时14天,实际航行119小时,航程1070公里,成为当年陕西省十大新闻之一。

#### 四、运 输

府谷黄河沿岸沟大谷深,筑路困难多,历来对黄河航运依赖较大。在墙头、黄甫、海则庙、高石崖、府谷、傅家塆、磻塆、武家庄、王家墩9个乡镇中有48个村临河而居,对黄河航运的要求极为迫切。

民国及其以前,黄河航运处于分散、单独经营状态。沿河乡镇自造船船型古老笨重,载重能力小,操作原始,速度慢,船工劳动强度大,运输能力低。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全县有木帆船11只,总载重量58吨,有船工49人。1953年国家调运大批救济粮支援陕北,多从内蒙古包头市顺水运到府谷县墙头、刘家川(今府谷镇)、白云乡等码头上岸,然后通过陆路运往各地。1956年3月成立河运生产合作社,有木船

18只,船工73人,从事长河运输和渡口运输。长河运输以卖炭为主,渡口运输包括客运和货运,与保德县对开,每日两班。1962年全县拥有各种船只63只,载重量315吨,船工180人,货运量650吨,货运周转量118950吨公里。渡口货运量3600吨,货运周转量7200吨公里;客运量18000人次,客运周转量36000人公里。此后航运事业逐步发展,船只增加,人员壮大,通航范围上至内蒙、宁夏,下至潼关,府谷县城渡口尤为活跃。府谷、神木大批日用杂货都从保德过河到府谷,然后运往各地。1972年保德、府谷黄河大桥建成通车,摆渡停止。1977年因天桥电站建成,隔断了府谷境内北上航道,截断了宁夏、内蒙古和府谷的水上联系,船只迅速减少。到1979年全县只有木帆船15只,拖轮3艘,货运量下降到1240吨。1982年黄河航运事业再次兴起,改木帆船为挂浆机船,装载吨位一艘达10吨以上,多为个体运输船只。1984年、1985年先后建成2艘客轮投入营运,开创了黄河航运史上的新纪元,造船工业逐步发展。到1989年底,全县已有钢质驳船2艘,挂浆机船37艘,木帆船7只,渡口船10只,机船队一个,船工12人,社会运输船员100多人。

府谷的工业较为发达,有煤、铁、炼焦、化肥、电石、水泥、耐火材料等小厂矿,年产量100多万吨。境内运量构成以煤炭、水泥、化肥等货物为下运主体,上运货物有红枣、生猪、羊、鲜蛋、杂豆等,但数量较少。货物总运量约7500多吨。

## 第六节 管 理

### 一、交通管理

解放前,本县没有专门的交通管理机构。解放后,随着经济发展对安全运输和道路畅通的迫切要求,本县逐步建立健全了交通管理机构,建立和形成了一支交通管理队伍,确立了一套管理制度,使管理工作日渐完善。

#### 道路养护

自古代至民国末年,道路养护管理极差。路面坑槽多,经常发生驮车(即两个车轱辘同时掉入坑槽,车轴紧挨路面而不能行进)、陷车(马车轱辘跌入坑槽而难于拉出),甚至伤亡牲畜等事故。遇雨,道路泥泞,车辆难以通行,不仅车夫受苦,牲畜受累,影响车辆运行速度,而且使道路越来越坏,形成恶性循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重视公路建设,加强公路的养护管理,不断提高公路质量,以延长公路使用寿命,提高通过能力。

**干线公路养护** 榆府公路建成初期,县境内养护任务由孤山、高石崖、新民、城关4个养路工区负责,群众义务建勤工养护。1959年10月成立公路管理段,1970年始设专业养护道班。现有高石崖、东梁塔、野芦沟、白家园则、蛇沟岔、新民6个道班,担负榆府,府新72.31公里的养护任务。在土路面时,填坑槽,平路面;铺成渣油路面后,进行加固提高,石砌坡道两旁水沟。至1989年底,公路管理段有职工55人,道班工人43人,拥有养护机械23台,其中汽车3辆,拖拉机11台,碎石机3台,空压机1台,电焊机1台,砂轮机1台。好路里程71.4公里,好路率达到98.7%。

**支线公路养护** 13条、350.3公里的县乡公路养护任务由县地方公路管理站承担。有23个道班,是在1976年以后逐步建立起来的。其中府古线有7个道班(城关、沙塄、高梁沟、温家峁、黄甫、麻镇、园子湾),旧哈线2个道班(大岔、哈镇),后木线2个道班(桑园梁、前梁),大赵

线 1 个道班(赵五家湾),野大线 5 个道班(小沙梁、新庙、张明沟、老高川、大昌汉),孤王线 5 个道班(刘官畔、芦庄、石马川、武家庄、王家墩),新田线 1 个道班(胡家沟)。至 1989 年共有道班工人 223 人,地方道路管理站拥有养护机械 9 台,其中汽车 1 台,拖拉机 8 台。1981 年以前,道班工人全部是义务建勤代表工,行政领导由各乡镇负责,业务管理由地方道路管理站负责。道班工人每天由生产队记 10 分工,国家每月补助生活费 15 元。由于人员不固定,出勤不经常,路况下降。1982 年后推行经济责任制,取消记工分,以班承包路段,实行联路计酬,包干到人,大活集中、小活分散,按照交通部颁发的《公路养护质量检查评比办法》的规定,组织各道班自检互查,地方道路管理站不定期地进行检查督促,半年初评、年终总评。根据检查结果,每公里优等路发给 800 元经费,良等路发给 720 元经费,次差路发给 320 元经费。保持优等路的道班工人月收入可达 80 多元。由于责任落实,任务明确,调动了养护积极性,促进了公路养护,路况好转。1989 年,上级下达优良路里程 101 公里,完成 113 公里,超额 12%;好路里程完成 220 公里,好路率达 67%;年计划备用料 2.7 万立方米,实际完成 3.2 万立方米,超额 18.5%;巩固文明路段 93 公里,完成新建文明路段 10 公里,巩固文明道班 10 个,完成土路改善 5 公里,晴雨通车里程 5 公里,新铺碎石路面 13 公里,完成水毁抢修工程 36 项,新建 1~15 米涵洞三道,改线 400 米,搭设便桥 2 座,完成土石方 1.36 万立方米,民工抢修工日 15.8 万个,推土机 56 台班。

专用公路、乡村简易公路和田间生产道,村间人行道都采取自修、自养、自用的办法,公路部门给以技术指导。

#### 交通监理

1973 年 3 月以前养管合一,监理业务由府谷公路段兼管。1973 年 3 月以后,监理业务先后由榆林地区车辆管理所府谷管理站、府谷县交通监理站、府谷县交通监理所、府谷县交警大队主管。

**安全管理** 监理所在县交通安全委员会和上级主管部门的领导下,经常开展交通安全的宣传教育 and 安全检查,每年春运季节由监理所(1987 年 9 月后为交警大队)、农机管理站、县城交通秩序管理队、交通运输管理站联合组成检查组上路进行安全检查,或深入有车单位对驾驶员及车辆安全设施进行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理。黄河大桥叉路口、十字街,车辆稠密,交通经常堵塞,作为重点检查地点,设专人指挥往来车辆,疏通交通,维护交通秩序。同时检查驾驶证、行车证、养路费收讫证、车辆号牌、车辆装载是否符合要求,有无违章。另外还经常到榆府、府古等线路进行检查,遇有赶集或过会采取巡回检查,并利用广播、标语等宣传工具宣传交通规则和有关安全方面的政策。使人人懂得交通规则,人人遵守交通规则。在事故处理上,坚持“三不放过”,即原因分析不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和群众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制定措施,防止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对所发生的事故,处理比较及时。但因车辆增加,有些驾驶员的技术水平低,违章肇事不断出现。1981 年发生肇事 8 次,伤 4 人,死 3 人;1984 年发生 16 次,伤 5 人,死 5 人;1989 年发生 6 次,伤 2 人,死 6 人。1987 年 1 月 10 日,武家庄供销社驾驶员王付明驾驶本单位 24—61925 解放车,从武家庄出发到县城,车上装 5 吨黄豆,驾驶室乘 1 个大人 1 个小孩,货上乘 4 人。当车行至孤山对面南梁下坡右转弯处,由于驾驶员转弯时靠左行驶,车速快,措施不力,将车开出左路外翻下 100 多米深的石沟内肇事。驾驶室 2 人和驾驶员当即死亡,货上乘坐的 4 人,1 人跳车,1 人重伤,2 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 3 万多元。这起事故涉及到 2 省 4 家,是我县多年来罕见的一起特大交通事故。

府谷县 1981~1989 年交通事故统计表

年 份	肇事次数	受伤人数	死亡人数	直接经济损失(元)
1981	8	4	3	2500
1982	5	7	1	1860
1983	7	1	1	11300
1984	16	5	5	8400
1985	12	4	5	34500
1986	10	5	4	13800
1987	10	7	9	40000
1988	4	1	1	8000
1989	6	2	6	2500

**养路费征收** 公路养路费,是国家按照“以路养路”的原则,由监理部门向有车单位和个人征收。征收标准,汽车每月每吨收人民币 105 元,拖拉机每月每吨收 42 元,全年收 5 个月,主要用于养护公路支出。1981 年地区分配任务 28.5 万元,实际完成 28.7 万元,1985 年分配任务 60 万元,实际完成 79.85 万元,超额 19.85 万元。1989 年分配任务 186 万元,实际完成 272.8 万元,完成地区下达任务的 146.7%。

**车辆管理** 机动车辆(包括汽车、拖拉机、摩托车等),由府谷县交通监理所(1987 年后为交通警察大队,下同)统一管理,其中农用机动车辆由县农机管理站负责,交通监理所协助管理。机动车辆的管理,包括汽车初检、年检,核发拖拉机、摩托车行车牌照,办理过户转籍手续,鉴定、改装、定型、报废等。车辆审验每年进行一次,由交通局、公安局、监理所等单位组成领导小组,监理所具体负责,统一要求,严格把关,以使车辆部件保持完好,避免发生机械事故,确保行车安全。

**驾驶员管理** 主要是对驾驶员进行考核、教育、培训、核发驾驶证等。对报考拖拉机、摩托车的驾驶员,从政治、年龄、身体条件等方面进行审查,对交通规则、机械常识等进行严格的考核,合格者方可发给驾驶证。拖拉机、摩托车驾驶员考核每季进行一次,路考和文字考分两组进行,以防作弊。每年组织驾驶员集中学习一至两次,以加强驾驶员的法制观念,提高执行交通规则的自觉性。

**运输管理** 1955 年以前,本县没有专门的运输管理机构。1955 年 1 月 18 日成立群众运输队,管理驴、骡、牛、马的驮运及拉运,收取 2% 的管理费,并兼管货源的组织和运价的收取。是年 10 月,群众运输队编为国家机构,改称民间运输管理站,对畜力驮运及拉运实行“三统”(统一组织货源、统一安排调动运力、统一计费标准)管理。1958 年 11 月 1 日成立府谷县黄河航运管理站,负责水上运输管理、征收管理费、安全监督、河道治理、船舶检验。1959 年设立运输管理所,嗣后成立运输合作社,管理畜力运输代行“三统”管理。1961 年 10 月民间运输管理站与航运管理站合并为民航运输管理站。1974 年以后,因机动车辆大量增加,畜力运输逐渐淘汰,



进入以公路汽车运输为主的新阶段。为了维护运输秩序,1977年3月成立府谷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室(亦称“三统办”),对运输市场进行统一管理。1979年3月撤销民航运输管理站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办公室,设立府谷县交通运输管理站,负责公路运输市场的组织管理,社会车辆的调度,路政和安全检查,奖励先进,处罚违章等事故。1983年以后,专业运输单位不断扩大,社会车辆迅速增加,一时出现了运力大于运量的矛盾。交通运输管理站充分发挥管理部门的职能作用,支持运输专业户,协调各运输单位之间的关系,解决运力与运量之间的矛盾,稳定了运输市场。

## 第二章 邮 电

清代以前,本县就有驿站,即供传递政府文书的人中途更换马匹或休息、住宿的地方。清宣统年间(1909~1911)在府谷镇设置信箱。民国二年(1913)设置邮政代办所。二十五年(1936)成立府谷县邮政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邮电事业发展很快,到1989年共设2个支局,12个邮电所,5个代办所,7个邮票代销点,邮路总长3367公里,干支线全部实现汽车、摩托车和自行车营运投递。城市电话用户达到296户,农村电话用户达到166户。主要通讯干线实现了电话多路载波通讯和电报电传通讯。

### 第一节 机 构

据清乾隆年间编修的《府谷县志》载,本县有驿站5处:县城驿、石嘴头驿、孤山驿、镇羌驿和万家墩驿,每站设铺司5人,递马4匹,马夫2人。光绪年间(1875~1908)废驿站,设邮政,但本县地处边远山区,直至宣统年间(1909~1911)才在府谷镇设置信箱,由商号代管。民国二年(1913)开始在县城的先农坛设置邮政代办所,归陕西省邮务局直接管理。二十五年(1936)成立邮政局,地址在官井沟,并在黄甫、麻地沟、哈拉寨、镇羌、孤山等集镇设置信箱。二十六年(1937),交通部在府谷设立无线电台,地址在城内模范小学。二十六年冬到二十七年春(1937~1938),马占山率领的东北挺进军驻府谷县哈拉寨一带,何柱国的骑二军亦退驻府谷。为了适应军队的通讯需要,在府谷建立军邮局,定期传送公文军报、捎办沿途民间书信。与此同时,马占山的部队在哈拉寨设军用电台3部,府谷驻军在前石畔设电台1部,供部队通讯。

1948年1月,府谷县解放后,县人民政府设通讯班。同年4月,成立府谷县邮政局,郭治本任局长,地址在河神庙内。1949年12月,榆林电信局在府谷设无线电台,贺有福任电台台长,另有报务员1人,摇机员2人。1953年,电台和邮政局合并,成立府谷县邮电局,高照明任局长。1958年12月,神木、府谷并县后,神木设县局,府谷改设支局。1961年9月神府分县后,府谷县邮电局重新恢复。1969年12月,府谷县邮电局一分为二,设邮政、电信两个局,1973年10月合并。局内设办公室、业务组和财务组。1989年底全系统有干部职工126人,其中邮电局有82人。下属2个支局:麻镇支局,辖哈镇、大岔、清水、古城、黄甫、海则庙6个邮电所;孤山支局,辖新民、老高川、庙沟门、木瓜、磻墁、武家庄6个邮电所。庄留地任局长,张和平任副局长。

## 第二节 邮 政

### 一、邮运方式

古代军事上的消息传递依靠烽火台,以燃火报警。烽火台设置五里一墩、十里一台,是邮政最早的原始形式。府谷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至今古烽火台遗迹尚存。据史料记载,周朝即设有官邮,邮运方式是依靠步行和骑马来传递信息。到汉朝以骑马为主护送官物及官差者为驿站,以步行由铺夫传送公文者为铺递。至清代仍沿袭旧制。民国年间为步班、骡子班投递。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全县都是步班投递,称为“一根扁担两条绳,一盏灯笼两个铃”。1953年,府谷到神木邮路开毛驴班,1955年底改为骡子班,邮件全靠人背畜驮。1956年后,有条件的地方逐步变为自行车投递。1966年5月,府谷到新民沿途邮件由榆林到府谷班车运送。截至1989年,全县有6条邮路由客运班车运送,44条邮路骑车投递,乡间短途仍为步班投递。

### 二、邮 路

清代及其以前邮路,本县只有从山西经府谷县城、石嘴头、孤山、镇羌、万家墩,到神木西去的一条。凡遇西来文报,由榆林逐站传递,最后由府谷石嘴头站交山西省保德东沟,换马不换人跑至年延台交卸;其东来文报则由石嘴头、孤山、镇羌、万家墩、永兴至三塘交卸。由于这条驿路是国家重要邮驿干线,来往之文报均属国家机要公文,对时限要求严格,一切公文必须逐站马上传递,不得有误。

民国后,府谷县属于邮政局的邮路只有府谷至保德、府谷至榆林两条。沿途通邮点有:孤山、镇羌、神木、高家堡。军邮局的邮路待考,通邮地点有:本县的哈拉寨、麻地沟、黄甫、古城、大辿、孤山、县城西关;外县的准旗那公镇(沙圪堵)、纳林、神山、德胜西,河曲县十里长滩、马棚,绥远东胜。

1948年1月府谷解放后,县政府成立通讯班,由于当时内蒙准旗等地是新区,通讯班主要为政府送递公文。准旗等地的公文报刊亦由府谷转送。府谷到准旗开六日班,县城到各乡也有邮路,当时开不定期班,有公文即送,无公文就停。是年4月,府谷县邮政局成立,到准旗及县内各乡仍开不定期班。当时邮件从山西省保德渡口船接送,榆林到府谷邮路由榆林邮电局负责。1949年,撤销府谷到准旗邮路,开全县第一条农村定期邮路,即府谷—清水—黄甫—麻镇—府谷,其余仍开不定期班。1952年开辟了府谷到神木的驮运邮路。1953年冬,新开府谷到武家庄和府谷经木瓜到老高川两条邮路。1956年神府公路开通,神木邮件由汽车委办,府谷—孤山—新民邮路由自行车投递。1958年投递事业迅速发展,全县6个区全部开通逐日班,30个乡开当日班,5个乡开隔日班。1960年底,由于大跃进受挫,国民经济处于三年困难时期,国家精减了一批人员,全县只剩下公社以上的邮路开3—5日班,公社以下生产队的邮件全部靠捎转。到1962年,农村邮路只剩8条、708公里,乡邮投递人员减少到16人,当时的邮路有:

府谷—清水—黄甫—麻镇,原路返回,日班;

府谷—海则庙,2日步班;

麻镇—哈镇—五字湾—赵五家湾—大岔—麻镇,3日步班;

麻镇—古城—墙头,2日步班;

府谷—磧墁—傅家塬—石马川—武家庄—王家墩—府谷,4日步班;

府谷——孤山——新民——田家寨,3日自行车班;  
孤山——三道沟——老高川——庙沟门——木瓜,4日步班。  
老高川——大昌汉,3日步班(兼办)。

1963年以后,随着国民经济的逐步恢复和发展,邮电事业迅速发展。1965年,全县邮路增至26条。1966年2月,开通麻镇到山西河曲邮路。同年5月,府谷到新民邮路由榆林到府谷班车委办,第一次实现了邮件由机动车运递。与此同时,府麻公路通车,府麻往来邮件由汽车办理。1971年,全县邮路猛增至61条、3011公里,直投生产大队的比例达到99%,直投生产队的比例增至98%。1975年,开通府谷到麻镇和府谷到武家庄的摩托车邮路。1976年4月开通府谷至天桥和府谷至木瓜的摩托车邮路。但由于道路不平,车辆破损严重,且成本费用较高,到1980年,摩托车班先后停办。1983年,府谷到武家庄和府谷到老高川的委办汽车邮路开通,到1989年底,全县共有邮路79条,总长3367公里,其中有委办汽车邮路6条,自行车邮路44条,步班邮路29条,市内投递段道3个,用于城乡投递的自行车23辆。

### 三、业务

邮政业务主要包括函件、汇兑、报刊发行和包裹等。

**函件** 民国二年(1913),本县开始经办平常信件和挂号信件,但业务量很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县函件交换量不断增加。1965年,函件交换量为13268件,1978年增加到222022件,1985年达到324700件,是1965年的24.5倍。到1989年达到368996件,比1985年增长13.6%。

**包件** 包件分民用包裹、快递小包和商品包裹3种。本县办理包件业务从民国二十五年(1936)开始,当时邮政局经办的业务有信函、汇兑、包裹、代收货款、代售印花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包件投递数量大幅度增加。1965年,全县投递包件1461件,1970年增加到3700件,1989年达到4176件,比1965年增长1.86倍。

**汇兑**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本县汇兑业务量很小,全年汇票不上千张,以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汇兑业务量不断增加。1965年,全县汇票交换量为3378张,1970年增加到5100张,1975年为6278张,1980年增加到7947张,至1989年,全县汇票交换量达到16130张,为建国初的17倍。

**发行** 1950年,根据中央指示,全国各地之定期出版物统交邮电局发行,并在各局设立报刊推广员,主管发行业务。1965年,全县报纸期发数为2418份,杂志期发数为1700份。至1989年报纸期发数为7087份,其中《人民日报》428份,《陕西日报》725份,《文汇报》124份,《参考消息》289份,《光明日报》83份,《榆林报》864份,杂志期发数为8844份,其中《求是》杂志410份,《半月谈》500份。

府谷县 1965~1989年邮政业务量统计表

年份	函件(件)	包件(件)	汇票(张)	报纸期发数(份)	杂志期发数(份)
1965	13268	1461	3378	2418	1700
1966	122500	1600	4300	3400	1900
1967	126100	1800	3600	1300	1700

## 续表

年 份	函件(件)	包件(件)	汇票(张)	报纸期发数(份)	杂志期发数(份)
1968	110100	1900	3100	2200	48
1969	131100	2900	3400	2500	49
1970	134500	3700	5100	2600	50
1971	138500	3700	7100	2600	500
1972	140500	3900	7200	2800	600
1973	194812	4543	7084	3088	3371
1974	206364	3863	6964	4022	3742
1975	199935	4290	6728	4352	4553
1976	216330	5376	6333	4458	5367
1977	231240	6353	5866	4711	5164
1978	222022	6696	5902	4959	6676
1979	259569	6064	7032	5723	5755
1980	271200	5787	7947	5971	8438
1981	275400	5914	10334	4656	6092
1982	291600	5743	7986	5797	7437
1983	280800	6295	9910	8109	9902
1984	306700	5688	11703	9120	11654
1985	324700	5690	13764	13000	11800
1986	345604	4999	15470	7822	11690
1987	357050	4460	14860	8000	9756
1988	372806	4374	16774	10183	16578
1989	368996	4176	16130	7087	8844

## 四、资 费

邮政资费是以每件平常信函重量在 20 克以内核定应收的价格为基准,其它资费在此基础上量加。

现行主要邮件资费:

平信 起重 20 克,邮资 0.08 元;

印刷品 起重 100 克,邮资 0.03 元;

挂号信 除平信邮资外,加收 0.12 元挂号费,特挂号加收 0.12 元的专用信封费,并只允许邮寄粮票、党团员关系介绍信和户口迁移证;

汇票 统一按汇款金额的百分之一收费,每张汇票最低收费 0.1 元;

航空信件 每件以 10 克为计算单位,即每 10 克加收航空费 0.02 元,不足 10 克以 10 克计收;

机要邮件 每重 20 克,收费 0.22 元,超重每 20 克,省内加收 0.08 元,省外加收 0.1 元,不足 20 克以 20 克计收。

### 第三节 电 信

#### 一、电 路

据有关史料记载,民国二十二年(1933),国民党驻榆林二十二军,为了军事通讯的需要,从榆林架设电话线到府谷。芦沟桥事变后,府谷变为抗日前线,驻府二五八旅为便于黄河沿岸的防守,分别向黄甫、麻地沟、哈拉寨和沿黄河的碛塄、高尧峁架设单线电话,府谷设军用电话局,有 10 门交换箱 1 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府谷县电信事业迅速发展。1949 年 12 月,榆林电信局分配府谷 12 瓦莫尔斯人工报话机 1 部,开通府谷至榆林无线报话线路。1955 年 3 月 23 日,更新一部(54)型 15 瓦无线报话机。1956 年,榆府长途电话线路架通,府谷县邮电局安装长途、市内和农村合用 30 门交换箱 1 部,县政府、公安局、百货公司、税务局等单位开始安上电话机。接着又有孤山至老高川、府谷至新民、府谷至武家庄、府谷至高石崖、府谷至海则庙、府谷至麻镇、府谷至柳林碛等 7 条农话线路架通。到 1957 年底,县内农话杆路 144.612 杆公里,双线回路 60.841 线对公里,单线电路 140.101 线条公里。孤山安装 5 门交换箱 1 部,农村电话机 18 部,哈镇、麻镇、孤山、新民、老高川、武家庄等 6 个区和郝家寨、李家石堡、高石崖、柳林碛、海则庙、黄甫、张明沟等 7 个乡安上了电话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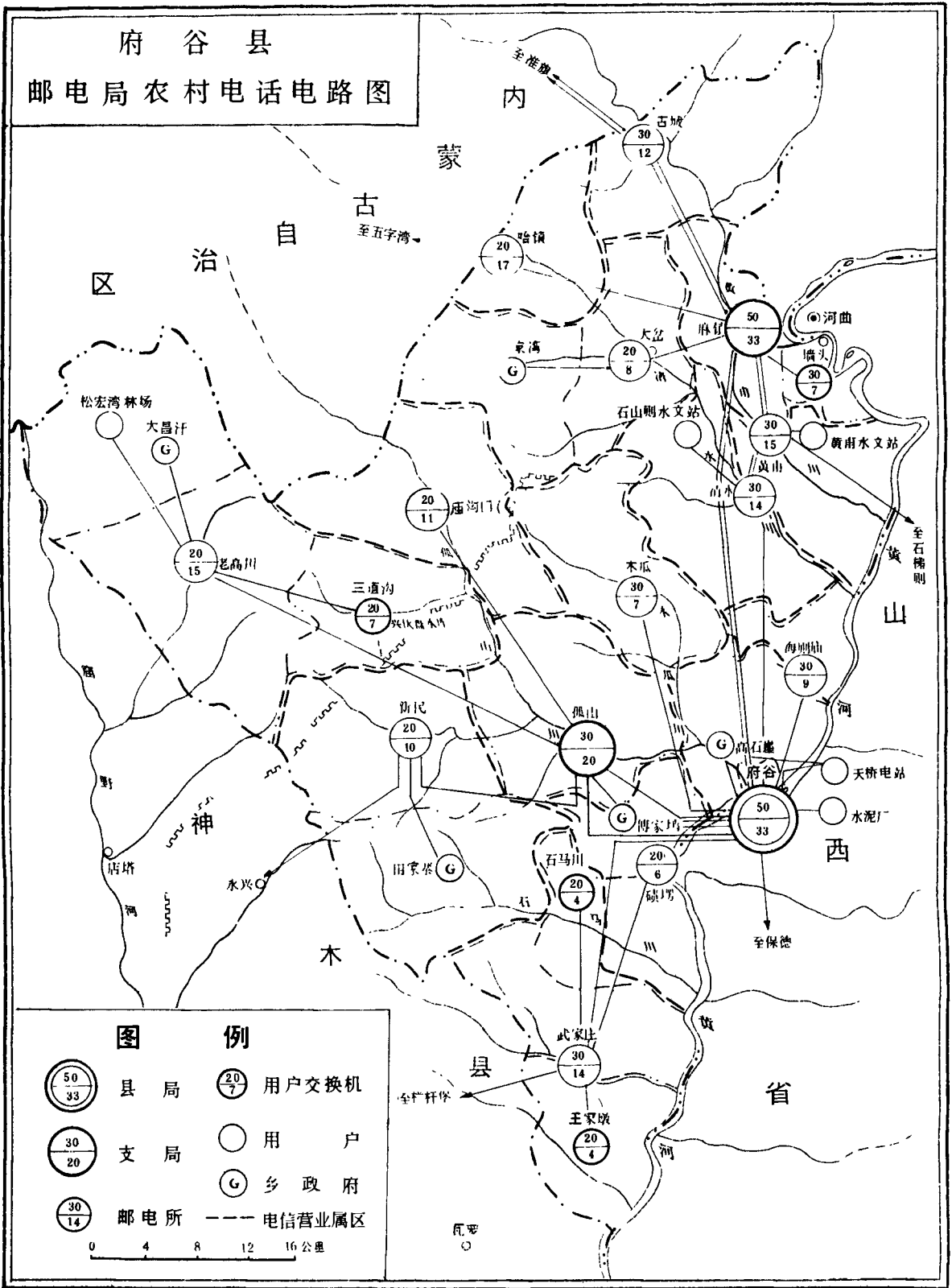
1958 年上半年,县委提出“乡乡通电话”的要求。当时由县委负责抓此项工作,邮电部门负责筹备杆上设备,到 6 月,有 20 条农话线路架通。另外,府谷至麻镇、麻镇至哈镇、府谷至武家庄 3 条中继线加挂,单线变为双线。这时全县计有双线农话线路 368.278 线对公里,单线农话线路 117.345 线条公里,6 个区 35 个乡全部通了电话,市内电话增至 57 户,府谷到保德长途电话线架通,长途线增为两条。

1959 年,提出“队队通电话”,到 1960 年,全县社社装有小交换机,生产队电话达 172 部,平均每一百个居民拥有电话机 0.15 部。但由于当时单纯追求进度,不顾工程质量,加之经济困难,且生产队电话线路使用价值不高,又无人维修,不久,生产队电话即废。

1964 年,架挂出局电缆 100 对 0.659 皮长公里,电缆芯线长度 44.3 对公里,明线杆路 4.59 对公里,市内交换机增至 100 门,市内电话用户达到 84 户,每一百个居民拥有电话机 1.3 部。

1965 年,神木到府谷电话线路安装 3B—845 型单路载波机,载波线路直接榆林。府谷至麻镇增挂中继线 1 对,武家庄至石马川架挂线路 12.286 线对公里。到 1978 年,全县电话杆路长度 491.1 公里,架空明线长度 633.8 对公里,电缆芯线长度 145.22 对公里,交换机 690 门,实占 413 门,用户 326 户,平均每一百个居民拥有电话机 0.22 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邮电部门经过拨乱反正,使电信走向适应“四化”建设的健康轨道。截止 1989 年,全县共有长途电路 12 条,跨省跨县电路 5 条,中继电路 30 条(其中有载波电路 12 条),农村用户电路 9 条。市内电话杆路长度 10 公里,明线路 5.1 公里,电缆皮长 4.9 公里,出局电缆长度 350 对公里,市内交换机总容量 500 门,实占 342 门,用户 296 户,每一百个城市居民拥有电话机 2.2 部;农村电话杆路总长 485 公里(其中水泥杆路 95 公里),线路总长



708 对公里,交换机 19 部,已通电乡镇 23 个,通电村 887 个,用户 166 户,平均每一百个农村人口拥有电话机 0.1 部。

## 二、业务

### 电报

民国二十六年(1937),交通部在府谷设立无线电台,开始办理电报业务,电报电路通达神木、榆林、安边、洛川。与此同时,府谷驻军在前石畔、马占山部队在哈拉寨也设军用电台,供部队通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电报设备逐步更新。1949 年 12 月,安装莫尔斯人工发报机 1 部,1955 年 3 月 23 日安装(54)型 15 瓦无线报话机 1 部,1956 年增装有线报话机 1 部,发报 2500 份。1980 年,为提高电报通讯质量,安装电传打字机 1 部,从此开始电传机发报。至 1989 年电报电路发展到 3 路,其中无线 1 路,有线 2 路,拥有电传打字机 4 部,人工无线报话机 2 部,人工有线报话机 1 部,发报 140375 份。

### 电话

**长途电话** 1956 年,榆林到府谷长途电话线路架通后,开始办理长途电话业务。长途电话业务分为代号电话、特种电话、紧急调度电话、政务电话、普通电话、首长电话、新闻电话、公务电话共 8 种;特别业务又分预约电话,会议电话、租用电话、租杆挂线、代维设备等。1965 年,电话业务量 7891 张,到 1989 年,电话业务量增加到 36395 张,比 1965 年增长 3.6 倍。

**市内电话** 县城自 1956 年开始安装市内电话,最初只有 10 个用户。1989 年,市内电话机共有 296 部。开办的业务按照装用的设备分为:普通电话、电话副机、同线电话、合用电话、用户交换机、互通电话、中继线、分机、专线、临时电话、公用电话、租杆挂线、代维机线设备 13 种。

**农村电话** 1956 年,开始办农村电话,1958 年,各公社都通了电话。1979 年,农村已安装 153 部电话机,初步组成农村电话网,沟通了县乡之间的联系。1989 年,农村电话用户发展到 166 户。农村电话业务按照装用的设备分为普遍电话、电话副机、同线电话、合用电话、用户小交换机、分机、公用电话、临时电话、中继线、专线电话 10 种。

府谷县 1965~1989 年电信业务量和电话用户统计表

年 份	电报(张)	长途电话(张)	市内电话用户	农村电话用户
1965	9025	7891	80	117
1966	6800	8200	80	93
1967	6400	8200	85	93
1968	3900	7100	87	93
1969	5100	9800	88	89
1970	5900	15300	90	91
1971	7000	15400	109	95
1972	7100	15500	112	97
1973	15830	18550	127	109
1974	15650	17727	127	115

## 续表

年 份	电报(张)	长途电话(张)	市内电话用户	农村电话用户
1975	17102	19821	144	125
1976	19353	24101	158	133
1977	22563	22355	162	135
1978	22236	21548	176	123
1979	20607	22121	184	129
1980	21850	23042	184	144
1981	21700	22988	189	153
1982	20700	23617	193	153
1983	26200	26571	211	157
1984	24600	28635	228	166
1985	27700	32181	240	162
1986	29290	31382	250	161
1987	33299	31869	262	165
1988	39662	38785	279	166
1989	44124	36395	296	166

## 三、资 费

电话 现行长途电话价格是1958年1月1日规定的,它是按照双方两局的空间距离远近核定收费级别。全国分13级,各以发话单位起算。

长途电话价格表

级 别	空间距离(公里)	收费(元/分)	级 别	空间距离(公里)	收费(元/分)
1	25公里以内	0.05	8	400~600	0.70
2	25~50	0.10	9	600~800	0.80
3	50~100	0.20	10	800~1000	0.90
4	100~150	0.30	11	1000~1500	1.00
5	150~200	0.40	12	1500~2000	1.10
6	200~300	0.50	13	2000公里以上	1.20
7	300~400	0.60			

长余电话实行按分计算,每次电话的基本收费时间为3分钟,不足3分钟的按3分钟收费,加急长话加倍,夜间和节假日减半。特种电话、紧急调度电话、预告电话和预约电话,按加急



电话计费,叫人、传呼电话加收 1 分钟基本价目的叫人、传呼附加费。销号每张收费 0.1 元。

市内电话费标准是:

月租费	普通电话	8.00 元	合用电话	二户	5.50 元
	电话副机	3.00 元		三户	5.00 元
	同线电话	6.50 元		四户	4.00 元
	中继线	24.00 元			
	普通专线	12.00 元			

界外维护费 每公里 5 元,超区 10 元。

公用电话费 每次 0.04 元。

农村电话费标准如下表:

农村电话月租费表

项 目	单 位	计费办法	价 目(元)	
			甲 种	乙 种
普通电话	户	按机计费	5.00	8.00
电话副机	部	按机计费	3.00	5.00
同线电话	户	按二户计费	4.00	7.00
		按三户计费	3.50	6.50
合用电话	户	按二户计费	3.50	6.00
		按三户及三户以上计费	3.00	5.00
分 机	户	按户计费		2.00
用户交换机 中继线	路	按户计费	14.00	28.00
电 话 附 件	平机	具	—	1.10
	分铃	只	—	0.75
	插朴	只	—	0.75
	放大器	部	—	1.00
界外月租费				7.00

计时通话,每分钟收 0.15 元,每张叫号电话最低收 3 分钟基价,叫人电话最低收 4 分钟基价,加急加倍;销号和公用电话每次收费 0.1 元;会议电话,首次按 30 分钟计算,每一受话地点 2 元,加次每 5 分钟每一受话地点 0.3 元;更名过户手续费,每申请改名过户一次计收 1 元。

电报 1950 年普通电报每字 800 元(旧人民币),1955 年 3 月 1 日币制改革折新人民币 8 分,1958 年 1 月 1 日降为 1 分,1983 年 12 月 1 日调为 7 分,加急电报加倍计费。译电费原每字 5 厘,1969 年 4 月 1 日起邮电部军管会通知取消收取译电费,1979 年 7 月 1 日起恢复译电费,每字仍收费 5 厘。

# 商 业 志

府谷县地处偏僻山区,交通不便,经济落后,历史上没有巨商富贾,但存在着由于交换需要而产生的中小商业。这些商业多集中在县城和农村集镇。明、清以来,县城刘家川、石马川、孤山堡、木瓜园堡、清水营、麻地沟、黄甫川等集市逐渐形成贸易中心。到了民国年间,县城、麻地沟(麻镇)、哈拉寨(哈镇)、孤山等集镇共有挂牌商号 300 余家,资本约 100 多万元(银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商业相继建立,到 1956 年私营商业经过社会主义改造,府谷县商业已由国营、供销合作社经营、集体经营和个体经营四种形式组成。1989 年全县商业机构发展到 1203 个,干部职工 3339 人。其中国营商业机构 95 个,职工 1231 人,全县平均每千人拥有商业零售网点 6.5 个,每千人拥有商业人员 18.2 人。全县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 5626 万元,比 1952 年的 166 万元增长 32.9 倍,平均每年增长 10%。

## 第一章 集市贸易

府谷县集市贸易源远流长。唐代设立府谷镇后,镇内就有了集市。清康熙年间,全县有集市 7 个,到民国年间发展为 13 个。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商业不断壮大,集市贸易退居辅助地位。但随着生产的发展,城乡集市贸易也得到迅速发展,到 1989 年,全县集市贸易市场已有 29 个,集市贸易种类也由古时主要的农产品,发展为既有农副产品又有工业品和手工产品。1979 年以来,商品成交金额大幅度上升,到 1989 年,集市贸易成交额达 982 万元,比 1978 年增长 7.16 倍。

### 第一节 市 场

清康熙年间,全县有交易市场 7 个:刘家川集、石马川集、孤山堡集、木瓜园集、清水营集、黄甫川集和麻地沟边市。乾隆年间,清水营集中止,增加镇羌(新民)、磻塄、盘塘(今划归神木县)、园则迪集,全县市场发展为 10 个。民国年间,交易市场有县城(刘家川)、麻地沟、古城、镇羌、孤山、木瓜、清水、黄甫、哈拉寨、沙梁、磻塄、高尧峁、园则迪、盘塘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商业网点不断增加,集市也不断恢复和发

展。到 1989 年,全县有城关、孤山、木瓜、麻镇、哈镇、古城、赵五家湾、庙沟门、三道沟、老高川、新民、田家寨、武家庄、王家墩、石马川、高尧峁、碛塄、郝家角、沙峁、木匠窑则、蛇沟岔、新庙、沙梁、大昌汉、清水、大岔、黄甫、阳城、沙沟岔等 29 个交易市场。同时还保留了木瓜 4 月 15 的庙会,海则庙 6 月 13 的庙会,县城 7 月初 2 的河神庙会,老高川(以前在木匠窑则)9 月 26 日的骡马大会等。

## 第二节 集 会

过去,由于交通困难,人们上集赶会,全靠肩挑手提牲口驮,集会规模较小,交易量也不大,集期也不多。据杨许玉编《府谷县志》记载,清康熙年间,全县各集会每月单个累计,交易 21 次。

清康熙年间府谷县各集镇集日

名 称	集 日	名 称	集 日
刘家川集	初六、十六、二十六日	清水营集	初二、十二、二十二日
石马川集	初三、十三、二十三日	黄甫川集	初一、十一、二十一日
孤山堡集	初八、十八、二十八日	边 市	初十、二十、三十日
木瓜园集	初四、十四、二十四日		

乾隆年间,全县集市增加为 10 个,集期除黄甫川、碛塄、园则岔、石马川,麻地沟边市每月交易 3 次外,其余都是 6 次,盘塘集 9 次,全县每月单个累计 48 次。

清乾隆年间集镇集日

名 称	集 日	名 称	集 日
县城刘家川集	逢 1、6	盘塘集	逢 2、6、9
黄甫川集	逢 1	碛塄集	逢 4
木瓜园集	逢 4、9	园则岔集	逢 5
孤山堡集	逢 3、8	石马川集	逢 3
镇羌堡集	逢 4、9	麻地沟边市	逢 10

民国年间,集会逐步增加,到了民国三十二年(1943),全县每月单个累计交易 51 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商业在城乡定点供应,集市交易次数较过去增加不多。1965 年,全县每月累计交易 50 次。“文化大革命”时期,许多地方的集市被关闭,所剩集市寥寥无几。全县每月累计交易仅有 30 次,妨碍了物资的交流。从 1979 年起,集市得到恢复和发展,到 1985 年,全县每月累计交易(不包括古会交易)114 次。1989 年达 117 次。

民国时期府谷县各集镇集会日

名 称		集会日	名 称		集会日
荣贵镇	县 川	逢 1,6;7月2日	连城镇	沙 梁	逢 8
君子镇	黄 甫	逢 1	凤凰镇	清 水	逢 2
	麻地沟	逢 5,10		哈拉寨	逢 8
	古 城	逢 7	花坞镇	磧 塆	逢 3
松翠镇	镇 羌	逢 9	西津镇	高尧峁	逢 3
天平镇	孤 山	逢 3,8		盘 塘	逢 2
	木 瓜	逢 4,9;4月15日	备注	本表所列集期根据习惯,依阴历日期而言。	

府谷县 1989 年各集镇集会日(农历)

名 称	集 会 日	名 称	集 会 日	名 称	集 会 日
城 关	逢 1,6;7月2日	木匠窑则	逢 1	郝家角	逢 1
孤 山	逢 1,6	蛇沟岔	逢 3	王家墩	逢 6
木 瓜	逢 1,6;4月15日	新 民	逢 4	赵五家湾	逢 5
阳 瓜	逢 3,8	沙沟岔	逢 9	大 岔	逢 4
三道沟	逢 3	田家寨	逢 5	黄 甫	逢 2,7
新 庙	逢 5	沙 峁	逢 2	清 水	逢 3
庙沟门	逢 1,6	武家庄	逢 5	麻 镇	逢 1,6
沙 梁	逢 3,8	磧 塆	逢 4	哈 镇	逢 6
老高川	逢 6;9月26日	石马川	逢 3,8	古 城	逢 2,7
大昌汉	逢 3	海则庙	6月13日	高尧峁	逢 7

## 附:古会

全县大的古会——庙会、骡马大会有两个:

## 府谷县城关河神庙会

形成时间不详,但自清末就规模可观,会期3天,每年七月初二,府谷县、保德县村民,河曲县、兴县、神木县、佳县沿河农民、船工纷纷前来赶会,购买或销售日用百货、牲畜、农具、土特产品。远路客商可及河北、河南、山西、内蒙古等地,每次上会人约5000左右,牲畜千头以上。过会期间,专熬有绿豆米汤,免费供应。

## 木匠窑则骡马大会

每年九月二十六日为木匠窑则骡马大会,会期3天。最初形成时间不详,清末就已闻名。因

此地有一灵感爷庙,内蒙、神木、府谷等地人来朝拜灵感爷,并借以买卖牛、驴、骡、马等牲畜及皮毛等。每次上会人在 5000 左右,牲畜在 3000 头上下,成交近千头。河北、山西买客往往踏至。1952 年的会最大,牲畜过万,人近 2 万,3 天成交牲畜 2000 多头。

### 第三节 集市贸易

府谷地处蒙、秦、晋三省区交界处,兼有黄河水路,上通宁夏、包头,下至磛口、潼关、河南,是互易物资的集散地。明、清时期,蒙汉互市已具规模,哈拉寨、古城、沙梁三镇最盛。《府谷乡土志》云:“此三镇俱与蒙古人互易处,汉人所卖货惟梭布、食用等物,不以兵器;蒙古到者,惟牛、羊、马匹、皮张、盐、酥等物,不以兵器。此往彼来,土人多习番语,蒙古亦解汉音,交易俱公平无扰”。蒙、汉和睦相处,互通有无,公平贸易可见一斑。清末,麻镇亦发展为蒙、汉交易的名镇。全县大小边商百余家,有的深入蒙地开商号,设分店,办草(甘草)场,肩挑边客(小贩)数百人。当时交易的方式多系赊欠,向少定期,一方收欠尽讨尽交,一方需货尽取尽赊,辗转不绝,有至数十年不结一次账者,内地商人交易则不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府谷县城乡集市贸易,经历了一条曲折发展的道路。1956 年前,曾有相当规模的发展,全县约有十几个集贸市场,成为沟通城乡商品流通的一条重要渠道。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集市贸易虽然被作为统一市场的组成部分继续存在,但集市交换的品种、数量、范围逐步缩小。“文化大革命”的 10 年间,集市贸易受到猛烈冲击,全县约有三分之一的集市被砍掉。1979 年后,全县城乡集市贸易又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到 1989 年底,全县城乡集市贸易市场已有 29 个,比 1979 年增长 1.4 倍。1979 年到 1989 年 10 年中,商品成交金额平均每年递增 72.2 万元。1989 年全县集市贸易成交额达 982 万元,比 1979 年增长 2.78 倍,相当于全县社会商品零售额的 17.5%。全县城乡贸易集市百业俱兴,生意盎然。集日人山人海,摊点满街,各种服装鞋帽、农副土特产品、牲畜禽蛋及其它日用品应有尽有,交易品种多达 1000 多种。集市规模以县城为大,每逢集日,上会人数达万人以上,上市摊点 500 多个。同时,进城务工经商的农民与日俱增。农村古会、庙会、骡马大会等传统的物资交流会空前活跃。目前,规模比较大的物资交流大会有:农历四月十五在木瓜举办的“木瓜乡物资交流大会”,六月十三在海则庙举办的“海则庙乡物资交流大会”,七月初二在府谷镇举办的“府谷县物资交流大会”,九月二十六在老高川举办的“老高川乡物资交流大会”。其中以“府谷县物资交流大会”规模最大,平均日上市 3 万多人,参加单位有内蒙古、山西、河北、宁夏、陕西等省区的县代表团,展销单位和零售摊点达 1000 多个,成交总额可达数十万元。每届交流大会都有戏剧、电影助兴,使大会既能满足城乡人民的物质需要,也可以丰富城乡人民的文化生活。

## 第二章 私营商业

清以前,本县私营商业仅限于货郎小贩往来贩运。清朝时期,随着手工业的发展,商品生

产,商品交换有了较大的发展,各种商号、货铺、场、坊、棧、店相继涌现。清光绪元年至宣统三年有商业 50 多家,当时最大的商号有“义和店”、“全成奎”、“恒元成”三家。民国元年至二十年有商业 60 多家,其中最大的有两家:一是王兴德,财主阎毛吞,掌柜柴龙,有流动资金 50 万元;二是恒元永,财主王九如,掌柜李兰、王元、高奴,有流动资金 30 万元,买卖扩展到 5 省 9 个市,内蒙古 7 旗 25 县。内蒙古的甘草、盐、碱等经府谷商行转销山西、天津、河南和陕西关中等地,油料经府谷油坊加工后转销碛口、山西太原等地,皮毛经府谷边市转销京、津等口岸。本县土龙骨外销天津、河南等地,煤炭、瓷器、柳编制品主要销往吴堡、佳县、神木、兴县沿河村镇,食油主要销往碛口,鞋靴、挽具、地毯、首饰、沙锅、海红子主要销往内蒙古。碛口的梭布、铁锅经府谷销往内蒙古。京津日用百货经府谷转销内蒙古等地。从而形成了以府谷为中心的贸易网络。

开始商号有专营油、布的,清末民初专营者甚多,油商约 30 多家,布商 10 多家。到了民国中期,因资本薄弱,销路塞滞,则概无专行,多系油、盐、粮、布杂货铺及零星小贩。民国二十六年至三十二年(1937~1943),全县有商店、行商、负贩、摊贩共 687 户,其中挂牌商号 207 户,从业人员 1592 人。主要集中于县城川、麻地沟、哈拉寨、孤山、镇羌、木瓜等集镇。县城川每逢集日,街道两旁商店林立。主要挂牌商号有“义和店”、“大成德”、“吉祥店”、“月裕成”、“永和玉”、“三盛冒”、“德厚成”、“礼义成”、“集义源”、“永和元”、“瑞生祥”等货铺;“重生魁”、“集义源”、“中和堂”、“广庆恒”、“益龄堂”、“正中永”等药铺;“长顺高”、“福兴恒”、“王兴德”、“恒元永”、“全记”等染房;“恒胜永”、“新华号”、“万元录”、“庆生源”、“李万祥”等书店;“玉珍米楼饭庄”和“郭肉铺”等。从业人员 600 多人,资本总额银洋 40 余万元。

麻地沟是县境内一个大集镇,清末民初最为兴盛。民国十三年《府谷乡土志》云:“本境市、镇向以麻地沟为最,今则十不及其一二。”时有居民万余人,是陕北一带重要的商品集散地之一,当地人“南有重庆,北有麻镇”的赞誉即由此而来。民国后期,商贸再度兴隆,仅挂牌商号就有 30 多家,主要有“广和永”、“义盛源”、“天协源”、“吉义公”、“丰盛高”、“义信亨”、“复德成”、“阜元兴”、“义和永”、“德义生”、“复义兴”、“三义堂”、“义兴隆”、“广丰源”、“百草堂”、“双胜棧”、“恒义堂”、“德义源”等,从业人员 540 多人,资本总额银洋 24 万元。

哈拉寨是县内又一较大集镇,至民国十三年(1924)有商号 20 多家。主要挂牌商号有“恒元成”、“恒元义”、“恒生泉”、“义聚成”、“全和成”、“义泰兴”、“广顺成”、“广盛美”、“元生远”、“全成魁”、“福和成”、“义生元”、“吉庆源”、“三和恒”、“永茂成”、“德盛全”等,从业人员 270 余人,资本总额银洋 10 万多元。

孤山有商号 40 多家,其中挂牌商号有“公茂生”、“二合堂”、“同升聚”、“聚义堂”、“增泰堂”、“天顺成”、“天义成”、“公义和”、“福胜公”、“同和店”、“禄善堂”、“双和永”、“惠民堂”、“三合成”等,从业者 130 多人,资本总额银洋 11 万元。

“七·七事变”后,由于道途梗塞,商贾活动艰难,私营商业开始衰退。到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政权滥发纸币,通货膨胀,物价上涨,税务杂重,军用物资征调频繁,不少商行累赔歇业,有的纯粹倒闭,整个市场更加萧条。

1948 年 1 月,府谷县全境解放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采取保护和发展工商业的政策,恢复国民经济,私营商业又逐渐发展起来。到 1951 年,全县私营商业仅城关区就发展到 120 户,资金 14280 万元(旧币),从业 263 人。对于沟通城乡物资交流,满足消费者需要,促进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但也有的施行“五毒”,竟以行贿、偷税漏税、盗窃国家资财、偷工减料、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手段,谋取非法利润。为了发挥其积极作用,限制其消极因素,保证

国民经济的顺利发展,1952年在党中央的统一领导下,本县在工商界开展了“五反”运动。1953年,全县进行了商业调整工作。1955年,对私营商业开始了社会主义改造,除粮、棉商因国家统购统销全部转业外,至1956年,将县城47家私人商店按行业设立百货棉布、饮食、肉业、药铺4个公私合营商店,将66家匠铺按行业组成4个合作商店,4个染房,1个粮食加工厂,6个合作旅店,1个合作照相馆,1个合作理发店,1个合作缝纫组,1个木业合作社,1个河运合作社。其余各匠艺人、小商小贩和各集镇私营商业均以商号为单位,保持自营。国家向公私合营企业派进公方代表。一切企业管理、资财分配、人员使用等,均纳入社会主义轨道。对私方人员的安排,本着“包下来”、“量才使用,适当照顾”的原则安排就业。当时全县共安排私方人员223人,其中,安排在公私合营企业37人,国营商店和合作店75人,合作旅店60余人,手工业社23人。1966年,鉴于私人资本领取的定息已超过投资总额,根据中央指示,取消了资本定额,将这些企业转入国营,其它合作商店、小组继续由国营企业直接领导。1979年以后,中央决定放宽政策,允许个体经济发展,城乡不少人纷纷申请营业,个体商业又得到蓬勃发展。1985年,全县个体商业发展为817户,从业1226人,个体饮食业158户,从业180人,个体服务业80户,从业88人,计1055户,从业1494人。到1989年,全县有个体商业667户,从业861人,个体饮食业144户,从业209人,个体服务业58户,从业101人,计869户,从业1171人。

个体商业经营分散、灵活、流动,品种细、小、杂,多是国营商业难以具有的特点。府谷县在发展个体商业中,有关部门从经营范围、市场管理、资金借贷等方面,大力扶持,提供方便。个体户主要从事饮食、修理、服务、缝纫、小件加工,零售小量百货、布匹、针织、烟酒、食品、蔬菜等,并进行贩运。经营方式灵活,价格可以面议,营业时间长,服务热情。个体商业增加了商品流转渠道,使商业之间有了竞争,群众生活方便。但个体商业在发展过程中,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工作跟不上,一些政策规定的不具体,个体户在经营中出现短斤少两、弄虚作假、哄抬物价、偷税漏税、卖大户、以次充好等消极因素,这些需要有关部门认真帮助克服。

## 第三章 供销合作社商业

### 第一节 机构、企业

民国三十年(1941)二月,本县在西关成立了福音合作社,优待教友消费,由内地教会管理。同年,国民党府谷县政府设立合作指导室,发展镇、保产销合作社,到民国三十二年(1943),镇合作社成立了7个,保社2个,乡村合作社58个。另有油盐碱专营合作社1个,于民国三十一年(1942)十一月成立,翌年停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2月在县城川成立了推进社。1950年上半年,各区政府所在地大都建立起消费合作社。

1950年5月,推进社撤销,县供销社成立,社址设在今印刷厂院内,牛广盛任主任,有管理干部3个,业务人员10人。供销社属集体经济组织,工作重点在农村,主要任务是收购农

副产品,组织工业品下乡,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同年底,在整顿消费合作社的基础上,建立起城关、高尧峁、孤山、清水、镇羌、木匠窑则、白云乡、柳林碛 8 个基层供销社,有职工 40 人。1955 年,县供销社下设采购、供应经理部,农村辖 11 个供销社。1956 年,采购经理部与供应经理部合并为采购供应经理部。同年在农村试办代购代销店,1957 年发展到 27 户。代购代销店由生产大队管,经营者由群众选,资金由供销社拨,货由供销社供,所收农副产品向供销社交,为供销社代购代销,为农业生产和社员生活服务。1958 年 5 月,县供销社与服务局合并为第二商业局,8 月,第一、二商业局又合并为商业局,所辖社由集体企业变为全民企业。采购供应经理部更名为农副产品采购经理部,基层供销社更名为中心商店。1961 年县供销社又重新恢复,农副产品采购经理部复名为采购供应经理部,中心商店更名为购销社。县供销社下属基层购销社 10 个,分销店(属购销社管理)18 个。1966 年采购供应经理部更名为购销经理部,1969 年县供销社二次并入商业局,购销经理部更名为购销服务部。1970 年又更名为农副产品公司。1971 年,先后将古城、三道沟、田家寨、高石崖等 13 个分销店升格为基层购销社,至此,基层社增加到 23 个,每个公社一个。1973 年,成立了五寨转运站。1976 年县供销社第三次分设,下辖 1 个转运站,1 个农产品公司,1 个畜产公司,23 个基层供销社。1979 年,畜产公司划归外贸局管理。同年 10 月,农产公司将生产资料业务划出,成立生产资料公司。1980 年成立贸易货栈。同年,鉴于畜产公司经营服务范围 and 所具有的内贸性质,仍移交县供销社管理。1984 年,傅家塬供销社并入孤山供销社。10 月,又成立府谷县综合贸易中心。1985 年 7 月,供销社实行经济体制改革,由全民所有制变为集体所有制。1987 年 2 月,成立供销工业品联购批发公司。到 1989 年县级设 4 个专业公司,1 个贸易货栈,1 个转运站,农村辖城关、高石崖、孤山、木瓜、庙沟门、三道沟、老高川、大昌汉、新民、田家寨、武家庄、王家墩、碛塄、海则庙、清水、皇甫、大岔、哈镇、赵五家湾、古城、麻镇、墙头 22 个基层社,全系统干部职工 794 人,赵虎林任主任,白凤飞、严买良、王乃智任副主任。

1989 年供销系统县级企业设置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人数	经营范围	职 责
农产品公司	1970	43	蜂蜜、葵花、干鲜果、调味品、铁器、木器、瓷器等日杂用品	收购和推销本地农副产品
畜产品公司	1970	32	绒毛、皮张、猪、羊肠衣等畜产品	收购本地的畜产品,支援外贸出口
生产资料公司	1979	45	化肥、农药、棉花、小农具	对全县各经销点批发,对县城顾客零售
贸易货栈	1980	29	葵花、花生、蜂蜜、干鲜果、中药材等	收购和推销本地农副土特产品
五寨转运站	1973	78		负责本县商品的购销转运
批发公司	1987	30	五金、交电、副食、烟酒	对全县各经销店批发、对县城顾客零售



## 第二节 管 理

供销合作社是农民自愿集资入股建立的集体经济组织。自成立以后,就实行民主管理制度。其管理形式,大体经历了四个阶段:1950年~1966年,以社员代表大会和理事会、监事会为管理机构;1967年~1969年,社员代表大会制度废止,供销社由“造反派”接管;1969年~1979年,由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或管理小组)所代替;1980年以来,恢复了社员代表大会制,各企业逐步实行了职工代表大会制。

**社员** 凡属本县公民,只要愿意加入并交纳一定的股金,都可以成为供销社社员。社员是企业的主人,可以享受价格和物资供应方面的优惠待遇,并参加年终分红。建国初期,入股社员曾不断增加,1950年5264人,1955年达到22273人。1958年后,供销合作社商业和国营商业分而又合,合而又分,全民、集体性质几经变革,社员在企业中的主人翁作用并未真正发挥。

**社员代表大会** 社员代表大会为供销社的最高权力机关。其职责是:听取理事会的工作报告,审议计划执行情况和业务经营效果;审查和批准理事会的年终决算和盈余分配或亏损弥补方案;审查和批准本社经营方针、年度计划和发展多种经营的规划和措施;听取广大社员群众的反映和意见。社员代表大会每届三年,每年召开一次,由理事会负责召集,遇有特殊情况,可以临时召开社员代表大会。社员代表的产生方法是:基层社由各村和乡镇各单位民主选举,县联社由各基层社推选。从1950年到1989年,县联社先后召开过4次社员代表大会。第1次是在1953年,第2次是在1956年,第3次是在1962年,第4次是在1984年。

**理事会** 理事会是县联社及基层社的常设权力机关。为社员代表大会负责。其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政府规定的方针、政策、法令、上级社的指示,贯彻社员代表大会的决议,组织实施国家和本社下达的各项计划;编制本社购销和财务各项计划;审查批准所属企业和基层社的商品流转计划、财务计划和基层建设计划;代表本社与有关方面签订合同或协议,并组织实施;制定本系统职工的岗位责任制、经营责任制和各项经营管理制度,组织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管理全县供销合作社中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考核、调配、奖励以及劳动工资;决定本社各种财产的购置、转让或租赁、抵押;代表本社向国家银行取得贷款;仲裁本社社员之间的经济纠纷;召集社员代表大会,按期向社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受理社员代表的提案;办理社章所规定的其它事项。理事会由9~13人组成,其中主任1人,副主任1~3人,每届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理事会一度消失,现已恢复。

**监事会** 监事会为供销社的监察机构,属常设机构,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由9~13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2人,每届任期3年,可连选连任。主要职责是:监察理事会对党的方针、政策、政府法令、上级指示和社员代表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监察本社的经营方向、经营作风、财务收支以及完成国家计划的情况;监察本系统工作人员的违法乱纪行为和服务态度,提交理事会处理;受理群众来访,对理事会的工作提出质询和建议;监察基层供销社监事会工作,向社员代表大会和上级监事会报告工作。这个设置也和理事会一样,在“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一度消失,现已恢复。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是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基本形式,是职工群众参加决策和管理、监督干部的权力机构。其主要职权是:讨论审议经理(主任)的工作报告、财务预算、决算和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问题,并做出相应的决议;讨论决定企业劳动保护资金、奖励基金、职工

福利基金的使用,以及职工奖惩办法,职工住宅分配方案等有关职工切身利益方面的问题;按照县社的要求,有计划地培训职工,讨论重要的规章制度,以及修改与废除;监督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的工作作风等方面的问题,评议其工作,对工作一贯表现好,有成绩的干部职工,提请上级机关予以表彰、提拔,对不負責任,造成损失的干部职工,建议上级机关批评处分。本县供销社系统的职工代表大会制,是1982年在古城供销社等单位开始实行的,以后逐步推广到各公司、站、棧和基层供销社。职工代表大会每二年召开一届,每半年举行一次会议,每次会议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职工出席,遇有重大问题,经三分之一的职工提议,可临时召开会议。职代会进行选举和做出决议时,必须有全体职工的半数以上通过,方可有效。召开职代会时,县级公司均设主席团,并且实行常务制,基层社则选举执行主席主持会议。职代会闭会期间,日常事务由工会办理。工会设主席1人,委员若干人。

### 第三节 供 应

民国期间的合作社,一般不承担供应任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沟通城乡经济,支援农业生产,满足广大农民群众生产和生活的需要,供销社把组织工业品下乡作为一项光荣任务担负起来,他们积极组织货源,不断从外地购进农民急需的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以满足供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全县仅有区乡合作社5个,当时主要经营粮食、食盐、食糖、土布、棉花等主要生活用品。到1955年,全县基层供销社发展到11个,建立零售网点47个,年销售额57.52万元。此后,不断增加人员,扩大经营范围。1962年有基层购销社10个,分销店18个,全年销售额237.7万元。1977年,基层供销社发展到23个,代销店发展到299个,商品销售额1434.1万元,至1989年,全县有基层社22个,分销店27个,全年销售6068.9万元,比1955年增长104倍。

#### 一、生产资料

生产资料的供应,主要包括农药、化肥、中小农具三大部分,由县生产资料公司专业经营,各基层供销社均设一个专业门市部。1954年,全县农业生产资料销售额仅有8.3万元,到1956年销售额达17.5万元,较1954年翻了一番。1962年全县农业生产资料销售额22.4万元,1978年增加到206万元,1985年376万元,至1989年达到470万元,比1954年增加55.6倍。

**农药** 县供销社建立后,一直把农药的组织供应作为主要业务来抓。开始,由于农民对各种农药的使用不习惯,销售量很小,1954年全县供销社仅销售农药302公斤。此后通过宣传动员,举办技术培训班,进行实地试验,农民对农药的使用方法逐步掌握,对农药作用的认识不断提高,农药的销售量也逐年增加。到1963年,农药的销售量达6.7吨,比1954年增加21倍。1965年销售12吨,1977年达98吨。1979年后,农药的销售量大幅度下降。1989年全县销售农药13.5吨,仅是1977年的七分之一。

**化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供销部门积极组织化肥的供应,使之从无到有,由少到多,逐年增加。化肥开始推广时,群众不认识其效应,购买的人很少,1956年前每年只销几吨。随着化肥作用的发挥,长期以来又出现了供不应求的局面。为了保证化肥的供应,满足农民的需要,供销部门一方面从外地积极组织化肥,增加供应量,另一方面采取了层层计划分配的办法,保证每一个农民都能买到化肥。从而使化肥销售量急剧增加。1957年销售32吨,1963年销售49

亩近 10 公斤。1989 年化肥销售量达到 12397 吨,平均每亩近 15 公斤。

**中小农具** 中小农具的供应,在供销部门生产资料的经营中,占有重要地位。1949 年供应 358 件,1952 年供应 1059 件,1962 年供应量猛增到 9.5 万件,平均每户 3 件多。1965 年供应 4 万件,1977 年 6.4 万件。1979 年以来,由于商品流通渠道的增多,不少群众直接到生产厂家购买,供销系统的中小农具年供应量退至 3 万余件,平均每户仅一件。

## 二、生活资料

生活资料的供应,是供销社的主要业务。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供销部门经营的生活资料仅有粮、棉、土布、食糖、食盐、日杂用品等 30 余种,供应量也有限。据 1950 年统计,全县供应棉花 633.5 公斤,土布 1594 匹,火柴 1351 包,食盐 12326 公斤,白麻 43.5 公斤。为了满足群众生活的需要,供销部门积极组织货源,增加商品的花色品种,到 1958 年,供销部门经销的生活资料品种达 2000 多种。生活资料的供应,采取一般商品自由买卖,紧俏物资,实行计划分配,一次分不到头的轮流供应。由于国民经济的发展,供应量逐年递增。1965 年 208 万元,1976 年 636 万元,1978 年 805 万元,1985 年 739.4 万元,1989 年达 1509.2 万元,户均购买量从 67 元增至 338 元。

## 第四节 购 销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农副产品收购与推销主要由私商经营,品种有粮食、羊毛、羊绒、羊皮、牛皮、果品等。收购形式:一种是以粗布、食盐、白碱等商品兑换;一种是议商价格,当面付款。年收购额大多在 3~5 万银元之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收购和推销农民生产的农副产品,成为供销社的主要任务之一。1953 年以来,国家先后对粮食、棉花、油料(芝麻、菜籽、花生、麻籽、胡麻、臭芥)实行统购统销,并将生猪、羊毛、羊绒、羊皮、驼毛、骡皮、马皮、驴皮、牛皮和土布、土纸、杏仁、桃仁、核桃仁、黄花菜、木耳、甘草、麝香、黄连、党参、菖蒲、枣仁、白芍、大黄、茶叶、大麻、红枣、五桔子、废铜、废铝、废锡列为二类物资,也由国家统一收购,连同粮、棉、油一并委托供销社经营。加上自营的三类物资鸡蛋、中药材等,经营品种达 70 多种。1953 年,收购总额 17.06 万元,自营收购总值占 64%,代营部分占 36%。1956 年起,农副产品实行归口经营,生猪、菜羊、活畜、鲜蛋划归食品收购站经营(县以下仍由供销社经营),棉花、土布移交花纱布公司经营。供销社主要经营中药材、畜产品、油脂、木材等。供销社工作的重点进一步转向农村供销方面。为了切实做好副产品的收购工作,提高收购人员的技术水平,采购经理部成立了技术研究小组,各社均配备有一定技术的固定采购员,以保证做到各种产品定级准确,按质论价,不抬不压,公平验收。1957 年,供销系统农副产品收购总值为 32.5 万元,1958 年为 53.8 万元。1962 年后,农副产品收购实行派购、换购、议购等政策。根据省供销社规定,本县属于供销社主管的农副产品包括畜产品类、农副土特产品类和废旧物资类。换购范围的产品数量不多而未开展。列入派购的有生猪、菜羊、老残大畜、鲜蛋、绒毛、皮张、红枣、杂铜等 16 种。为了鼓励社员交售,采取奖励的办法。列入奖售的产品有生猪、山羊皮、绵羊皮、牛皮、狐皮、羔皮、羊毛、羊绒、鸡蛋、党参、冬花、黄芪、杏仁、红枣、白黑瓜籽等 20 余种,用作奖售的有:布票、粮票、食糖、化肥、香烟、棉花证等。奖售标准是:交售生猪 1 头奖粮 20 公斤(60 公斤以上者超 1 公斤加 1 公斤)、布票 12 尺;绒、毛 1 公斤,奖布票 0.4 尺;绵羊皮 1 张奖布票 1 尺;山羊皮 1 张奖粮 2.5 公斤、布票 6 尺;羔皮 1 张奖布票

0.5 尺；狐皮 1 张奖布票 5 尺；菜羊 1 只奖粮 2.5 公斤、布票 6 尺；红枣 100 公斤奖粮 30 公斤；粮食 150 公斤，奖布票 35 尺、糖 1.5 公斤、烟 12 盒、棉花 0.4 公斤；大麻 50 公斤奖化肥 30 公斤、布票 10 尺；油 50 公斤，奖布票 22 尺、糖 0.5 公斤、烟 5 盒、棉花 0.5 公斤。议购产品主要是没有向国家交售任务的二、三类农副产品。议购价格本着低于市场价高于国家定价，销售低于市场价高于国家定价的原则来掌握。1962 年农副产品收购总值为 38.6 万元，1956 年上升到 59.9 万元，1976 年猛增到 282 万元，1978 年达到 401 万元。

1980 年以来，国家对农副产品的收购政策进行了三次调整，到 1984 年，除粮（白面、大米、玉米）、棉、油三类继续实行统购，生猪、绵羊毛、牛皮继续实行派购外，其余农副产品均改为三类物资议购议销，农副产品出现了多渠道经营、跨行业经营、互相竞争的局面。近几年来，农副产品价格上涨迅猛，绒毛皮张尤甚。一些不法分子为了牟取暴利，给绒毛搅沙拌土，掺假使杂，坑害国家。1984 年农副产品收购总值 927.1 万元，1988 年为 2450.9 万元，1989 年，由于群众自产自销增多，加之部分农副产品因旱灾欠收，收购额退至 1335 万元。

在收购农副产品中，畜产品为大宗物资。1958 年，全县收购生猪 850 头，菜羊 10500 只，羊毛 17000 公斤，羊绒 9500 公斤。1978 年，全县收购生猪 10600 头，菜羊 13400 只，羊毛 108000 公斤，羊绒 18000 公斤。1985 年，全县收购生猪 11921 头，菜羊 36342 只，羊毛 194618 公斤，羊绒 52774 公斤，羊皮 30794 张。1989 年收购生猪 854 头，羊毛 86950 公斤，羊绒 22513 公斤。

除此之外，全县供销系统每年还收购供应大量的家禽、鲜蛋、葵花、花生、干鲜果、中药材等。

## 第五节 经 营

### 一、资 金

府谷县供销合作社和基层社建立后，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资金来源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自有资金，包括社员股金和利润留成，二是银行贷款。1949 年建立“推进社”时，只有资金（股金）600 石米。1950 年成立县联社时，原“推进社”的 600 石米转交县联社，区社又集股 268.6 石米，乡社集股 36.4 石米，共计 905 石米。到 1952 年，全县供销社只有资金 110074 元，其中城关社 10900 元，柳林碾社 13240 元，高尧峁社 13090 元，白云乡社 5840 元，镇羌社 5120 元，孤山社 15300 元，清水社 13170 元，木匠窑则社 2920 元，县联社 30494 元，远远不能适应业务活动的需要。国家银行为了支持供销社开展购销活动，不断增加贷款。1953 年贷款 7 万元，1960 年为 53 万元，1965 年 101.3 万元，1970 年 232.4 万元，1978 年 471.1 万元，1989 年达到 2441 万元。随着业务活动的不断扩大，利润留成积累的增多，自有资金和固定资产日益壮大。1976 年，自有资金 94.6 万元，固定资产 96.8 万元；到 1989 年，自有资金达到 528 万元，固定资产增至 526 万元，比 1976 年分别增长 4.58 倍和 4.43 倍。

### 二、资金周转

供销社建立以后，一般坚持“勤进快销、薄利多销”的原则，尽量少留库存，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1957 年前，资金额少，商品销售快，资金周转 1 次一般为 35 天至 50 天，1957 年流动资金周转 1 次为 109.4 天。1957 年后，商业网点、商品和库存增多，资金流转额增大，周转速度减慢。周转 1 次一般需 140 天左右。1976 年后，各社加强了管理，资金周转速度加快，周转 1 次一般只需 130 天。1988 年后，由于绒毛积压，占用大量资金，资金周转速度减慢，到 1989

年周转1次需327天。

### 三、商品流通过费用

供销社的商品流通过费用,主要包括运杂费、保管费、包装费、商品损耗、手续费、贷款利息、职工工资和福利费、修理费、折旧费、简易建筑费、家具用具摊销费和其它费用项目。为了不断壮大供销社经济,县级公司和基层供销社在业务经营中,一方面采取费用定额,即定费用率来控制管理。另一方面经常发动职工自装、自卸、自运,减少流通环节,压缩商品流通过费用。全县供销系统的商品流通过费用率,50年代,县级公司为5~11%,基层社为6~9%;60年代,县级公司为6~14%,基层社为7~10%;70年代,县级公司为10~14%,基层社为5~8%;80年代以来,县级公司为8~12%,基层社为5~8%。1989年,县级公司平均为11.4%,基层社为12.6%。

### 四、利 税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城乡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商品购销逐年扩大,供销社的利润积累也逐年增多。仅1976年至1989年的13年中,供销系统的利润总额就达779.6万元,平均每年59.97万元,其中1988年实现利润127.6万元,比1976年增长5.13倍。1989年因银根紧缩、市场疲软,加之绒毛大量积压,供销系统出现亏损,全年亏损196.7万元。

供销社的利润分配,不仅县级企业和基层社不同,而且各个时期的规定也有所不同。1957年以前,基层社实行缴纳所得税的制度,税后利润按上级规定比例制定盈余分配方案。县级企业的利润,57%上缴地方财政,43%留企业自用。1958年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商业合并后,基层社的利润实行全额上缴。1962年国合分家,基层社仍实行缴纳所得税制度。1969年国合二次合并,基层社利润又一次实行全额上缴,商业局以销售总额向基层社提取5%的建设基金,集中用于基层社的基本建设。1976年后,商供系统县级企业和基层社统一实行利润留成的办法。县级企业的利润57%上缴、43%留用,基层社的利润39.39%上缴、60.61%留用。1983年,县级企业实行利改税制度,1984年,基层社也实行了利改税制度。

### 五、经济责任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县供销部门根据上级分配的任务指标,层层落实到基层单位,完成计划的好坏与职工的切身利益无关,这种“铁饭碗”、“大锅饭”的形式延续了近30年。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供销合作社、代购代销店及饮食服务业,结合实际,通过总结经验教训,开始逐步推行经营管理责任制,到1982年,全县供销系统普遍实行了经济责任制。

经济承包责任制的形式,主要有以下5种:一是利润定额、超利润分成,即企业完成任务,对职工不奖不扣,超利润大头归企业,小头作为职工提成工资,完不成利润计划,扣罚职工工资;二是联销计酬,即将职工的报酬同企业销售情况联系起来,按照企业的销售情况计算职工报酬;三是利润包干,即通过确定任务,签订合同,让职工个人独立经营,实行全奖全赔;四是租赁经营,即以一定的租金将门店租赁给个人经营,实行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负盈亏的办法;五是引入风险机制,实行全员抵押,即根据企业内部各类人员的责任大小确定抵押金额,经营者发生亏损,用其押金抵赔,不亏或盈利时,其押金本息到时付给本人。

经济承包责任制的推行,使责、权、利相统一,干、管、算相结合,职工所得同劳动成果相联系,给企业带来了活力,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服务效果不断提高。1982年,全县供销系统实现利润41.4万元,1984年增加到48.8万元,1988年达到127.6万元,创历史最高水平。

府谷县供销系统 1976~1989 年经营情况表

年份	总购进 (万元)	其中: 农副产品 收购 (万元)	总销售 (万元)	其中 纯销售 (万元)	自有 资金 (万元)	银行 借款 (万元)	固定 资产 (万元)	实现 利润 (万元)	税金 (万元)	商流 费用 率(%)	资金 周转 天数
1976	303.6	282.2	1242.5	769.61	94.6	300	96.8	20.8	16.8	7.6	133
1977	404.2	333.12	1434.1	811.34	97.8	347.3	108.9	26.3	17.5	7.6	133
1978	454.6	400.88	1743.8	1016.18	101.3	471.1	137.5	44.4	19.9	6.6	135
1979	452.9	434.79	1977.4	1042.56	105.9	572.7	178.5	41	22.2	6.8	138
1980	639.8	544.6	2275.8	1060	95.9	735.1	195	61.6	23.6	6.2	159
1981	619.6	532.6	2170.9	991.7	102.7	591	216.7	36.2	22.7	7.1	135
1982	623.9	570.7	2268.6	1119.7	111.5	651.6	242.5	34.7	23.5	7.1	138
1983	796.3	791.5	2572.3	1142.6	115.7	826.6	263.2	56.7	24	7.1	147
1984	1005.3	927.09	2179.4	1120.2	104.5	925.5	294.4	48.8	22.7	7.2	150
1985	946.7	862.3	3273.8	1209.9	126.4	1021.9	298.3	71.3	31.3	10.5	163
1986	2693	1383	3938	1180	553	1493	349	104.9	34	7.5	133
1987	3809	1519	4674	1957	675	1749	404	105.3	46	8.1	137
1988	5637	2450	7109	2922	755	2046	511	127.6	61	8.4	180
1989	4312	1507	6069	2246	528	2441	526	-196.7	64	12.3	327

## 第四章 国营商业

府谷县国营商业始于抗日战争时期在白云乡成立的神府县贸易局管理下的公营店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国营商业迅速发展,成为建设社会主义,沟通城乡物资交流,稳定物价,繁荣市场,保障供给的主要渠道。1949年全县仅有一个国营贸易公司,1989年发展到七大商业公司,有经营网点41个,年销售额5875万元。

### 第一节 机构、企业

1948年1月麻镇解放,3月在麻镇成立河府贸易公司,主要经营百货、土布、粮食等,职工30多人。1949年,撤销河府贸易公司,在府谷县城新设立贸易公司,有职工8人。同年,府谷县人民政府设立工商科,负责对地方工业企业、合作商业、国营商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管理。1951年成立百货商店,1954年成立花纱布公司,下设一个批发部,有职工17人。同年,贸易公司合

并于神木县,原贸易公司改为贸易商店,下设一个门市部,一个批发部,有职工 18 人。1955 年百货商店改名为百货公司,下设 3 个门市部,1 个合营食堂和 1 个中药合营店。1956 年花纱布公司撤销,又成立了贸易公司,下设 3 个门市部,1 个批发部,1 个棉布合营商店,1 个百货合营商店。两个公司共有职工 70 余人。下半年贸易公司合并于百货公司。同年 7 月工商科改为商业局和工业、交通两科,商业局为商业行政领导机构。1957 年,县服务局成立,主要分管饮食服务业。1958 年 5 月,商业局改为第一商业局,服务局与供销社合并为第二商业局。同年 8 月,由于工农产品的交换出现不少矛盾与脱节,第一、二商业局又合并为府谷县商业局。全系统人员增加到 100 余人。1958 年 12 月,大县成立,原府谷县商业局及下设各单位改为商业购销服务站。1961 年,恢复府谷县建制,供销社重新分设,购销服务站改为商业局。1969 年,县供销社二次并入商业局,原商业局下设各公司全取消,增加了一个城关门市部。1970 年又设百货、副食、药材、外贸、物资、农机 6 个公司,3 个批发部,5 个零售门市部,人员增加到 120 余人。1971 年,成立五金公司、饮食服务公司,人员增加到 300 余人。为了加强农村商业,1976 年,根据国务院决定,供销社与商业局第 3 次分设。国营商业设百货、副食、药材、饮食服务、五金 5 个公司。同年,增设食品公司和商业车队,人员增为 400 余人。1978 年增设石油公司,并建立五寨石油转运站。1983 年建立古城商业批发站,分设食品加工厂。1984 年成立商业储运公司。截止 1989 年底,商业局下辖百货公司、副食品公司、五金交电化工公司、石油公司、食品公司、贸易公司、饮食服务公司、人民商场、古城批发站等 9 个经营性企业和食品厂、饮料厂、商联煤矿、商业储运公司等 4 个生产、运输企业,全系统共有职工 783 人。郝守廉任局长,于二来、刘勋、梁裕厚任副局长。

**百货公司** 1951 年成立百货商店,有职工 23 人,1955 年改为百货公司,主要经营百货、五金、棉布、针织、副食、糖果、日杂等 1500 多种商品。1956 年下半年增加经营西药。当时内设财会、人秘、业务、统计 4 个股;下设 1 个批发部,1 个零售门市部。公私合营后,人员增加到 48 人,门市部增为两个。1957 年,又增设 1 个门市部,在麻镇增设 1 个批发站,人员增加到 57 人。1959 年百货公司并入商业购销服务站,1962 年恢复。同年将副食、糖果等业务分出,成立糖业烟酒公司。同时增设五金交化门市部和零售门市部各 1 个。1968 年,全商业系统合并为商业购销服务站。1971 年百货公司又单独设立。同年,将五金、化工、交通、电料、石油等业务分出,成立生产资料公司(后改为五金交电化工公司)。百货公司经营商品仅留百货、针织品、纺织品、文化用品等,共设 1 个批发部,4 个零售部。1976 年增设人民商场和商业车队。1982 年,批发部一分为二,成为百货、文化用品和针棉纺织品两个批发部,经营商品达 3000 多种。1984 年,商业车队分出,成立储运公司,人员增加到 106 人,经营商品多达 5000 多种。1989 年,人民商场升格为乡镇级企业。年底,有职工 97 人,拥有固定资产 54 万元,全年销售总额 1014 万元,实现利税 57.5 万元。

**副食品公司** 1962 年成立,当时名称为糖业烟酒公司,下设门市部、批发部、业务股、食堂及屠宰厂,有职工 34 人。主要经营饮食、烟酒、糖果、糕点、调味等 200 多种商品。1968 年并入商业购销服务站,1970 年分出,改名副食品公司。1971 年,又将饮食服务业务分出,成立饮食服务公司。1972 年建立食品加工厂、冷库,增设蔬菜门市部,有职工 60 余人。1976 年析设食品公司。1983 年,食品加工厂也分设。1986 年烟草实行专营,另设烟草专卖公司。到 1989 年,全公司有职工 51 人,销售额达 403 万元,实现利税 15.5 万元。

**五金交电化工公司** 1971 年由百货公司分设出来,当时名称叫生产资料公司。主要经营

五金、化工、石油、交电、电器类商品,内设财会股、业务股,下设批发部、门市部、石油库,有职工16人。1976年改名为五金交电化工公司。1977年又增设1个门市部。1978年将石油业务分出,成立石油公司。内增设政秘组、修理部。1985年,经营商品1700多种,人员增为34人,批零额为374.5万元,其中批发占60%,零售占40%,实现利润10.9万元。截止1989年,五金公司有职工68人,拥有固定资产37万元,销售总额319万元,实现利税15.8万元。

**饮食服务公司** 1971年成立,下设大食堂、新府食堂、黄河旅社。1973年增设照像馆、理发部,增添了镶牙、修理收音机和钟表等业务。1974年增设大桥食堂。全公司从业人员87人,经营服务项目达60多项。1979年以来,虽然离退休人员较多,开支较大,但由于实行了经营管理责任制,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仍然较好。到1989年,全公司共有职工81人,拥有固定资产56万元,销售总额63万元,实现利税4万元。

**食品公司** 1976年5月成立,下设屠宰车间、制冷车间、修理车间、车队、饲养场、孤山收购站,从业人员55人。主要经营生猪、菜羊、菜牛、鲜蛋、水产品等。1980年,食品公司共有干部职工80多人,内设政秘、计财、业务、生产4个股,下设一个门市部,经营商品50余种。1985年收购业务为558万元,其中收购生猪15037头,菜羊51296只,菜牛955头,鲜蛋50656公斤。除完成上调任务外,其余自销,销售额达557.9万元。截止1989年,公司共有职工84人,拥有固定资产137万元,销售额517万元,实现利税16.3万元。

**石油公司** 1978年成立。当时内设业务、财会、政秘、机械4个股和1个车队,下设五寨石油转运站。有职工50多人。主要经营柴油、汽油及各种机油。转运站主要转运府谷和神木两县的石油,转运量每年达7800吨左右。1981年,公司内增设仓储股,1982年增设消警股。1984年新建加油站。到1989年公司职工增为117人,总销售额1541万元,实现利税72.5万元,上缴税金30.5万元。

**人民商场** 1976的成立,原属百货公司的一个销售网点,1989年经县委、县政府批准,升为乡镇级企业,隶属商业局。主要经营百货、五金、棉布、针织、副食、粮果、烟酒、文教用品等。现有职工58人,拥有固定资产35万元,自有流动资金5.9万元,银行贷款146万元。1989年,营业额达778万元,实现利税22.3万元。

**古城批发站** 1983年建立,主要负责东北部几个乡镇的商品批发。现有职工31人,固定资产20.3万元,自有资金2万元,银行贷款181万元。建站6年,累计销售1400万元,实现利税37万元。

府谷县 1989 年各国营公司概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百货公司	五金公司	副食公司	石油公司	食品公司	饮食服务公司	储运公司
职工(人)	97	68	51	117	84	81	57
网点(个)	6	6	7	5	3	13	1
自有资金(万元)	65	9.2	22	38	41	17.5	53
银行贷款(万元)	313	96	81	71	150	15	34
固定资产(万元)	54	37	42	111	137	56	—



续表

企业名称	百货公司	五金公司	副食公司	石油公司	食品公司	饮食服务公司	储运公司
销售总额(万元)	1014	319	403	1541	517	63	493
纯销售(万元)	338.2	232.7	351.7	810.2	72.5	—	—
纯购进(万元)	303.2	1.6	110.1	239.8	71.3	—	—
库存商品(万元)	203	111	74	46	100	10	—
利润(万元)	43	9	8.5	72.5	6.3	1.6	19
税金(万元)	14.5	6.8	7	30.5	10	2.4	2
仓库(平方米)	3254	1022	2601	574	1633	72	—
营业(生产)用房(平方米)	1075	395	879	2325	3113	4063	—
职工宿舍(平方米)	1238	563	792	466	1357	—	—
占地面积(平方米)	7774.8	2980	2280	15000	6500	12500	—
油库油罐(立方米)	—	—	—	1700	—	—	—
冷库(立方米)	—	—	—	—	280	—	—
机器设备(台)	—	—	—	18	—	4	11
汽车(辆)	2	1	2	7	3	—	15

## 第二节 批零网点

府谷县商业网点有县属、乡属,分国营、集体、个体三种所有制,业务经营为批发、零售两种形式。

**批发部** 批发为三级,中央管理的为一级,省和地区管理的为二级,县管理的为三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本县国营商业没有批发机构,业务由二级站兼管。1954年,县花纱布公司和贸易商店各设立1个批发部,开始开展批发业务。1956年,贸易公司也设立批发部,开展批发业务。1957年,百货公司在麻镇增设1个批发站,负责东部乡镇商业网点的批发业务。1983年,在古城设立1个批发站。1985年,本县三级批发部(站)有5个:百货、纺织、副食、五金交电化工、中西药等。1989年,批发部(站)增至7个,其中百货公司1个,副食公司3个,五金公司2个,古城批发站1个。

**零售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零售部有58个,其中国营2个。1956年,在对私营商业改造过程中,合并了一些,淘汰了一些,到1957年,县城各种零售网点变为48个,平均每千人13个,基本适应市场的要求。1958年以后,片面追求大而全,实行大撤大并,到1965年县城零售网点减为41个,平均每千人6个,群众购货不方便。1978年,县城人口增至8000多人,而零售网点只有81个,平均每千人10个,供需矛盾仍很突出。此后,根据上级指示,组织城市居民开展代购代销,设立贸易货栈,发展待业青年商店和个体商贩,到1985年,县城零售网点有238个,在这些网点中,属于国营商业系统的零售部有23个,其中百货6个,五金3个,副食4

个,食品 1 个,石油 2 个,饮食服务 7 个。到 1989 年,县城商业零售网点增至 400 多个,其中国营商业系统的零售部有 41 个,包括百货 6 个,五金 6 个,副食 7 个,石油 5 个,食品 3 个,饮食服务 13 个,贸易 1 个。基本上适应了人民生活及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

### 第三节 商品购进

国营商业购进商品的渠道主要通过国家调拨,其次是收购当地工业品和农副产品,不足部分以自由采购补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公营商业的进货渠道主要来自西安、山西、内蒙等地。1955 年以来,随着各专业公司的建立,进货渠道归口管理。本县各公司常设采购,主要从西安、太原、包头、榆林等地组织货源,根据不同时期商品的供需情况,对紧俏商品实行分配,一般商品根据需要购进。1978 年后,实行多渠道购进的办组货源。本县各公司除从西安、太原、榆林等地进货外,还从北京、天津、河北、内蒙等地有计划地组织一部分畅销商品。1985 年商业系统购进商品总值 2279.7 万元,比 1978 年增长 92%。1989 年商品购进总值达 3642.9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59.8%。

**计划调拨** 计划调拨是国营商业购进商品的主要形式,其品种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物资。计划调拨的方法是:先由本县根据购买力和消费特点,参照历年经营情况,提出商品调入计划,经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审查平衡后,由二级批发站或指定的地点进货。调拨数量平均每年占购进总额的 60%左右。调拨的范围和品种随着经济的发展也有变化。1958 年前调拨的种类主要有棉花、棉布、盐、糖、烟、酒、火柴、煤油、农药、化肥、木材等 100 多种。1958 年,府谷县国营商业开展“大购大销”运动,购进许多质次价高、冷背滞销、货不对路的商品。此后,计划调拨的种类逐步减少,到 1985 年计划调拨种类有棉花、涤棉混纺布、化纤布、毛线、毛巾、毛毯、肥皂、收音机、电视机、手表、自行车、缝纫机、卷烟、酒、食糖、盐、石油、电灯泡、元钉、铁丝等。到 1989 年,计划调拨种类仅有汽油、煤油、柴油、润滑油 4 种。

**农副产品收购** 农副产品收购是国营商业购进商品的重要途径。粮食、油料由粮食部门收购,蜂蜜、瓜果、皮张、日杂用品由供销部门收购。国营商业部门收购生猪、菜牛、菜羊、禽蛋、药材等。方法有三:一是国家规定的一类物资如粮食、棉花、食油等实行统购;二是二类物资如生猪、鲜蛋等实行派购;三是三类农副产品如鸡、鸭、兔等实行议购。近几年,生猪、菜羊、鲜蛋等二类物资也采取议购形式。为了鼓励农民多交售,对粮食、生猪、鲜蛋、药材等实行奖售政策。即对出售生猪、菜羊、鲜蛋、药材等奖售适量的粮食和化肥、棉布、食糖等日用工业品,对完成任务以后多交的部分提高收购价格。生猪,1958 年收购 850 头,1985 年收购 11921 头,增长 13 倍;菜牛,1958 年收购 90 头,1985 年 2548 头,增长 27 倍;菜羊,1958 收购 10500 只,1985 年 36342 只,增长 2.5 倍;鲜蛋,1958 年收购 7500 公斤,1985 年 27800 公斤,增长 2.7 倍。1989 年,商业系统收购生猪 7187 头,菜牛 1050 头,菜羊 1097 只。

**工业产品收购** 工业产品收购包括对县办工业产品、商办工业产品的收购和对县外工业产品的订购。建国初期,国营商业部门为了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并对私营企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对当地私营工业产品实行统购、包销的办法。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除对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产品继续实行统购包销外,对一般产品实行选购,剩余产品由工厂自销或委托商业部门代销。“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中,又实行了大包大揽的办法,使市场供应紧张,常常货不对

路。为了搞活经济,提高效益,1979年后,工业产品的收购又恢复了统购包销和订购、选购相结合的办法,并允许工业部门自销剩余产品。

自由选购 自由选购的形式,主要有三种:一是拟定计划,派代表参加各地举行的商品展销会、物资交流会和订货会等,签订合同,调入商品;二是在计划外调拨毗邻县因需求变化或货不对路而积压、为本县所需的商品;三是对计划短缺的商品,直接到产地采购。

#### 第四节 经营商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国营商店主要经营土布、食盐、粮食、纸、火柴、药材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国营商业主要经营粮食、棉花、食油及油料,棉布、食盐、食糖、烟酒等,品种有1500多种。后因业务分工,又将粮食、棉花、食油交粮食局和供销社经营。1955年随着各专业公司的建立和商品实行归口管理,经营商品增加到2000多种。1962年国合商业分设,按照业务分工,商业部门主要负责日用工业品和糖业烟酒的采购和批发。并在县城设有零售门市部,经营品种上升到3000多种。1989年底,商业部门经营商品达14000多种。计有百货用品、文化用品、针织品、纺织品、五金机械、交通电工器材、化工染料、油漆、肉食禽蛋、水产、糖果、糕点、烟、酒、食盐、干鲜果、调味品等。品种齐全、花色多样,基本上满足了城乡人民生产和生活的需要。

#### 第五节 商品销售

国营商业的商品销售包括批发和零售两个环节。

商品批发一般采用计划供应形式。除面向本县的全部商业网点批发外,还对毗邻县的一些供销社开展批发业务。

商品零售本着“统筹兼顾、保证重点、照顾必需、安排一般”的原则,分别采取了不同的供应办法。对货源充足,或与人民生活关系不大的商品,实行敞开供应。对人民生活关系重大的商品如粮食、棉花、棉布等,实行以人定量,计划供应。从1954年起粮食、棉花实行统销,购买粮食及其复制品使用粮票,购买棉布使用布票,购买棉花使用棉花票。布票和棉花票按人发给,一般每人每年布票17尺,棉花票0.5公斤,婚丧生育和生活困难给予补助。对一部分重要紧俏商品,如呢绒、绸缎、彩色电视机、名牌自行车、缝纫机等实行分配供应。对食糖、肥皂、名烟、名酒、火柴等生活必需品实行控制供应。对儿童、病人、产妇、中高级知识分子、老干部、高温、高空、井下作业者,实行特需供应。1983年后,棉布敞开供应,不再使用布票。到1989年,除粮食、石油外,所有日用商品全部实行敞开供应。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商品缺乏,销售数目不大。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随着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销售量不断增加。1956年,商品销售总金额222万元,1961年313万元,1970年638万元,1985年达到2665万元,其中批发1860万元,占69.8%。1950年至1989年的40年中,本县商业部门销售总额约为66435万元,年均1661万元,其中1989年为5875万元。

## 第六节 商品储运

解放前,商品储运相当困难。当时组织货源主要靠骡马驮运和人员背送,储存商品也没有固定地点。解放后,运输工具逐步改变,储存商品有了较好条件。50年代主要靠马车拉和起高脚驮运。60年代开始雇用运输部门的汽车。进入70年代以来,商业局、百货公司、食品公司、石油公司等单位先后购买了汽车,拉运商品互相调剂。储存商品主要在县城。1989年,全商业系统共有库房面积26494平方米,可储存商品2500多吨,有汽车32辆,可载重220吨。同时,安全设施也逐步完备。

## 第七节 经营管理

在战争年代,国营商业实行分散经营管理的办法,没有统一的核算制度。当时主要以商店核算,半年盘点一次货物。国家征税后,自负盈亏。工作人员为供给制。公共积累资金有的参与商品流通,有的支援革命斗争。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国营商业实行资金逐级下拨,销售额逐级上缴的贸易金库回笼制。1954年后,国营公司实行资金下放、独立经营、单独核算的制度。核定资金,由企业直接向银行借款,贷款通过银行结算,利润由基层单位直接入库。商品核算,推行了商品核算金额制和财产管理责任制,建立计划、经济、财会、物价等项制度,取消了贸易金库制。

1958年以后,许多单位盲目追求高指标,购进不少货不对路,质次价高的商品,加之农村财贸管理体制一度实行“两放、三统、一包”(即下放人员、下放生产,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流动资金管理,包干财政任务),致使商品流通和经营管理出现混乱。

1961年12月,商业局与供销社分设,商业局下属各公司在上级公司及县商业局的双重领导下,实行分级管理,条条核算,并普遍建立健全现金管理制度、经济活动分析制度、包装物资管理制度、奖励制度,以及财产清理和商品盘点、残损变质商品处理、财产损失处理、商品运输和仓库管理等办法,逐步完善了各国营公司的管理体系。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商业系统过去许多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被斥之为“管、卡、压”而予以否定。不讲核算,不计成本,经营管理再度出现混乱。1976年后,商品经营管理制度重新恢复,通过企业整顿,开展清仓查库,组织合理运输,实现扭亏增盈。6家公司23个网点的600多名职工精神为之一振,他们美化店容,整理商品,布置橱窗,修订服务公约,设立意见簿、复量台、饮水处,增添柜台便民措施等。许多零售商店的门前或室内挂起“顾客之家”、“欢迎选购”等大横幅标语,体现了社会主义商业新风貌。

在经济管理方面,1978年后,特别是近几年来,商业企业内部普遍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从主管局到门店以至个人层层承包,把企业全年的任务、经济指标,层层分解,逐项落实。五金、百货公司还试行了招标承包,彻底改变了分配上吃“大锅饭”的现象,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给企业增加了内在的活力。1985年,商业系统的流动资金达到1013万元,比1978年增长1倍,比1956年增长10倍;资金周转3.69次,每次99天,比一般年的106天加快7天;商品费用率7.7%,与1978年和1965年基本持平;利润127.3万元,比1978年增长30%,比1956年增长12倍。1989年,商业系统流动资金达2123万元,比1985年增长1.1倍,资金周转2.86次,每

次 126 天,比 1985 年慢 27 天;商品费用率 8.9%,比 1985 年提高 1.2%;利润 190.3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49.5%。1950 年至 1989 年的 40 年中,共为国家积累资金 2880 万元,平均每年积累 72 万元,其中 1989 年为 113.6 万元。

## 第五章 对外贸易

### 第一节 机构、企业

解放前,本县无外贸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至 1960 年 11 月,外贸业务由县供销社组织。1960 年 12 月,成立畜产收购筹备组,由 3 人组成,负责畜产外贸出口商品(主要是畜产品)的收购工作。1962 年 1 月,正式成立府谷县畜产收购组,由 5 人组成,行政管理隶属县商业局,业务、财务隶属地区农桑采购局,经营范围是府谷和神木两县的外贸出口业务。1968 年,畜产收购组并入商业购销服务站,财务收归地方财政管理。1969 年并入购销服务部(后改为农副产品公司),1970 年分出后,正式成立府谷县畜产品公司。1972 年改名为外贸公司。1974 年,神木县建立外贸机构,属于神木县的外贸出口业务从本县分出。1975 年,由于财务管理权限和内、外贸间存在的矛盾,经地县双方协商,外贸公司设立了两本账,外贸出口归地区外贸,属经贸部统一核算管理,内贸归县财政管理,对外挂外贸公司和畜产公司两个牌子,对内一套人员经营。根据外贸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1976 年单独成立了“府谷县外贸公司”和“府谷县畜产公司”。商供分设后,外贸公司由商业局领导,畜产公司由供销社管理。1978 年,业务有了较大的发展,为便于管理,经县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县对外经济贸易局,内设土畜、粮油、业务、财务 4 个股。局和公司政企合一,两个机构,一套人马,主要职能是扶持生产、组织货源、开展对外贸易。

1979 年,成立府谷县外贸冷冻厂,属外贸公司下设的单位,财务单独核算,直归陕西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1980 年,冷冻厂设立貂场,并从东北等地调进部分英国进口种貂和国产土种貂,进行饲养。1985 年,外贸局与外贸公司政企分设,外贸冷冻厂升格为乡镇级企业,行政管理隶属外贸局,财务隶属关系不变。

### 第二节 外贸业务

本县的对外贸易途径是:根据国家确定的价格,县上负责组织货源,由代理商与外商谈判成交。换取的外汇,属计划内的全部上交国家,计划外的按比例分成。1979 年前,本县出口商品通过省公司直接调往口岸。1979 年后,为了统一管理,大部分出口商品通过地区外贸渠道调拨,货款与地区外贸局结算,发货口岸主要有北京、天津、上海、山东吉宁等。1982 年,省进出口公司在天津建立本省出口口岸后,大部分商品发往天津口岸直接出口。

1978 年以来,本县出口的主要商品为 4 大类共 57 个品种。粮油食品类出口商品包括冻牛

肉、冻羊肉、冻兔肉、葵花籽、蓖麻籽、谷穗、荞麦、绿豆、小豆、扁豆、黑豆等 16 个品种。土产类包括蜂蜜、杏仁、白瓜籽、黑瓜籽和各种中药材(黄芪、枸杞、冬花、远志、龙骨、龙牙、山楂)共 18 个品种。畜产类有山羊毛、绵羊毛、羊绒、山羊板皮、绵羊皮、牛皮、狐皮、豹皮、兔皮、肠衣等 16 个品种。工艺矿产类有旧工艺品、人发、柳制品、地毯、铝矾土、精煤等 7 个品种。大部分销往日本、美国、法国、西德、丹麦、意大利、瑞典、比利时、香港等国家和地区。出口商品总额:1978 年 815904 元,1979 年 1369822 元,1980 年 1733633 元。1981 年 1128513 元,1982 年 1007444 元,1983 年 1905293 元,1984 年 2549331 元,1985 年 1957639 元,1986 年 4480052 元,1987 年 3889257 元,1988 年 1311158 元,1989 年 1419240 元,合计 23573246 元。其中土产品 7768989 元,占 32.96%;畜产品 5484121 元,占 23.26%;粮油食品 8303393 元,占 35.22%;工艺矿产品 2016743 元,占 8.56%。较为出名的产品是:

**冻兔肉** 兔肉冷冻加工而成,食用肥而不腻,色味俱佳,具有高蛋白、低脂肪、肉质细嫩、营养丰富的特点,在国际市场供不应求。从 1979 年开始加工冻兔肉以来,肉兔饲养量大增。1979 年收购肉兔 58232 只,1984 年收购量达到 130258 只,加工冻兔肉也由 50.28 吨上升到 120.92 吨。1989 年收购活兔 83246 只,加工冻兔肉 75.35 吨。

**名贵杂豆** 全县产杂豆 10 多种,其中绿豆、扁豆、豇豆、红小豆、豌豆、黑豆等品种,经济价值高,除直接煮饭食用外,还可加工成营养丰富,色味俱佳的多种食品。除闻名全国尤其是北方地区外,还很受日本、东南亚及港澳地区客商的欢迎,尤其是绿豆和扁豆,色泽鲜、品质好,是主要出口产品。仅 1985 年,就出口绿豆 200 吨,扁豆 493 吨。

**柳编制品** 用沙柳枝条经手工编织而成的工艺品。本县沙柳资源较为丰富,长城沿线有沙柳林 20 多万亩,有不少农民从事编织。尤其是大昌汉乡的柳编制品以其色泽光亮、工艺精巧、质地坚韧、结构均匀、经久耐用、美观大方而闻名遐迩。目前,已生产出 60 多个花色品种,产品远销美国、法国、日本、德国、香港等许多国家和地区。

**地毯** 府谷县地毯加工业历史悠久,在全国地毯行业中早有名气,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上也享有盛誉。近年来,地毯加工厂家不断增加,产品不断创新,质量不断提高。1989 年共生产地毯 11470 平方米。府谷县地毯设计新颖、工艺精美、染色牢固、手感柔软、经济耐用,规格品种齐全,多年来畅销全国并出口美国、英国、法国、瑞典、加拿大、日本等 10 多个国家。

府谷县外贸系统 1978~1989 年出口商品收购、调拨统计表 单位:元

年 份	收 购					调 拨				
	总额	土产	畜产	粮油 食品	工艺 工矿	总额	土产	畜产	粮油 食品	工艺 工矿
1978	792673	32878	596449	162307	1039	815904	86750	652208	75332	1614
1979	1438238	335560	778495	322644	1539	1369822	377726	787479	202353	2264
1980	2098226	1088725	675868	332426	1207	1733633	920037	594451	217721	1424
1981	1345997	323024	350321	658887	13765	1134513	471664	398016	263603	1230
1982	1326456	324320	442974	557515	1647	1007444	383455	489927	132984	1078
1983	1901994	810262	301976	798094	671	1905243	924000	293128	686470	1645

续表

年份	收 购					调 拨				
	总额	土产	畜产	粮油 食品	工艺 工矿	总额	土产	畜产	粮油 食品	工艺 工矿
1984	2936052	261701	189036	2462503	22812	2549341	304622	247679	1977194	19846
1985	2033432	499680	135003	1601506	246956	1957639	563016	135003	1021050	238570
1986	4706147	1587262	293230	2308444	517211	4480052	1858571	293230	1725813	602438
1987	4126556	1181921	501647	1790145	652843	3889257	1113421	501647	1601408	672781
1988	2531624	319776	576321	1485181	150346	1311158	87119	576321	319940	327778
1989	2002313	1269926	515032	105749	111606	1419240	678608	515032	79525	146075

府谷县 1979~1989 年外贸冷冻厂兔、羊、貂收购、饲养、加工统计表

年份	肉 兔						羊				貂		
	收购活兔		加工冻兔肉		产兔皮		收购活羊		加工菜羊		饲养数 (只)	产皮数 (张)	销售额 (元)
	数量 (只)	金额 (元)	数量 (只)	调价 (元)	数量 (张)	金额 (元)	数量 (只)	金额 (元)	数量 (吨)	调价 (元)			
1979	58232	174829	50.28	199605	58232	9629	...	...	...	...	—	—	—
1980	74142	231494	66	298304	74142	29357	...	...	...	...	50	...	4070
1981	77401	294837	72.01	277363	77401	30960	4781	105588	20.9	96140	110	98	3430
1982	75852	300428	68.19	583347	75852	45511	...	...	...	...	110	170	7826
1983	97438	368857	80.34	385372	97438	58463	4062	80097	16.86	77464	140	202	5447
1984	130258	433485	120.93	459496	130258	97694	3961	94998	19.92	58904	125	272	20173
1985	70850	254371	69.97	394000	70850	53138	9438	362417	34.38	144000	343	215	19350
1986	43165	219828	44.16	287040	43076	64614	8164	455250	52.05	390375	175	386	39500
1987	97837	483953	91.34	685050	97234	97670	2880	49091	12.44	93300	165	405	47000
1988	129333	685826	97.87	734025	95236	95236	11198	215500	45.03	360240	144	301	24080
1989	83226	517491	75.35	602800	84172	84603	3154	190827	20.79	176715	107	320	25600

# 粮 食 志

据清乾隆《府谷县志》载,远在宋代麟、府州因屯重兵已设官仓;嘉佑五年(1060),为“调节粮价、备荒赈恤”再置常平仓。又因东临黄河,船运方便,山西之粟可“上达于延绥以实边储”,明隆庆元年(1567),于县城又建预备仓一座。清康熙四十五年(1706),知县王缉为储备兵饷,在县治东曾建阜益仓一座;雍正七年(1729),知县萧家齐于县治南,用于备储常年粮又建永裕仓一座;九年(1731),再建黄甫仓、清水仓、木瓜仓、孤山仓、镇羌仓 5 座;十三年(1735),知县张萇又于县治西南建永丰仓一座。以上粮仓虽经乾隆年间知县郑居中修补、扩建,但至咸丰、同治时期多已名实俱废。民国三十一年(1942),国民党县政府成立粮政科,管理征收事宜,下设沙塄、孤山、镇羌粮仓 3 座,城内又设义仓一座。解放前夕,这些粮仓均已名存实亡。由于历代王朝均未直接经营粮食,国家只建仓库收贮田赋,以供统治者所需,因此一旦遇荒遭灾,虽有常平仓、义仓等粮施以救济,但犹如杯水车薪,仍然饥民遍野。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于 1953 年对粮食实行统购统销政策,国家将征购粮和商品粮一起来经营,保证人民生活需要。1979 年以后,农业实行承包责任制,开放粮食集市贸易,活跃了市场,促进粮油生产发展。

## 第一章 机 构

1948 年 1 月,府谷全境解放,县人民政府在财政科内,设分管粮食的专职科员和会计各一人。区政府内则配有粮秣员专管,下设城关、孤山、哈镇、麻镇、清水 5 个粮库。1950 年财政、粮食分家,成立府谷县粮食局。1953 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所设粮库改称为粮食购销站(简称粮站),粮食局改为粮食科,至 1956 年,先后又设立新民、老高川、磻塄、黄甫、庙沟门 5 个粮油购销站,粮食科又改为粮食局。1968 年,府谷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改称粮食组。1969 年,将粮食组、城关粮油购销站、粮食加工厂合并为粮油购销管理总站,政企合一。1970 年总站撤销,恢复粮食组。1971 年第三次改为粮食局,至 1977 年,又先后增设武家庄、海则庙、墙头、古城、木瓜、田家寨、大岔、三道沟、大昌汉 9 个粮站。1989 年底,县粮食局,下属企业 3 个,设粮站 19 个,全系统职工共 276 人。郭仲伟任局长,张三厚、白在明任副局长。



1989 的粮食局下属企业设置情况

名 称	成立时间	人数	职 责
粮食加工厂	1958	36	承担本县党政事企业单位及居民所需面粉的加工。
粮油议购议销公司	1983	21	调剂余缺,调节市场,调抑价格。
饲料加工厂	1985	7	承担县内猪鸡饲料的加工和供应。

## 第二章 收 购

清代以前,征粮依田亩计,称为“田赋”。乾隆年间,除去荒芜、招佃外,包括摊丁入地,每年实征粮二千六十三石五斗二升七合(约合 34.54 万公斤),折银 1318.56 两。其时多数人民生活尚可温饱。民国年虽仍延用依田亩为基数按户摊派,但在解放前夕,因国民党政府面临崩溃,便强取豪夺尽情搜刮,据民国三十六年(1947 年)载,全县先后两次征收军粮近 400 万公斤。再加上一些私商抢购套购、囤积居奇,农民无粮果腹,饥民四起,致 1948 年春,不少人因饿丧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改变农民艰辛的处境,1952 年,在土改完成后,开展了查田定产,按照有关农业税征收规定,实行“依率计征、依法减免”的政策,贯彻“余多购多,余少购少,不余不购”原则进行收购。1950 年至 1952 年,全县共收购粮食 157 万公斤。年均 52.3 万公斤。

为保证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1953 年 11 月,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命令,由国家统一经营粮食,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当年收购粮食 242.5 万公斤,平均每个农业人口贡献 23 公斤。1955 年,国务院颁发了《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后,本县对粮食实行“三定”政策。一是定产,即按粮田的单位面积、土地质量,核定常年产量,以此为基数,经群众讨论认定,划分余粮户、自足户、缺粮户,一次评定三年不变,乡人民委员会通过后,报县核定;二是定购,即在常年产量中扣除过籽种(每亩地留 1~1.5 公斤)、口粮(单身人留 220 公斤,两人留 400 公斤,三人以上每人 170 公斤)、饲料(骡、马每头 270 公斤,种畜每头 400 公斤,牛、驴每头 175 公斤,生猪每头 65 公斤,母猪每头 75 公斤,羊每只 3 公斤,幼畜按大畜标准的三分之一留料);三是定销,即农村缺粮户的粮食供应每年核定一次,城镇居民、职工实行按定量供应。通过“三定”,1955 年至 1957 年,全县“三定”粮田为 1404963 亩,评定产量为 2730.5 万公斤,平均亩产 19.4 公斤,扣除各种留粮外,实余粮 424.5 万公斤,定购为 361 万公斤,占余粮总数 85%。

1956 年,实行农业合作化后,在坚持“三定”的基础上,贯彻以丰补歉原则,将农业社划分为:年人均 170 公斤以上为余粮社;153 公斤以上至 170 公斤为自足社,不足 153 公斤为缺粮社。国家对余粮社的定购量,在正常年景增产不增购,对缺粮社则采取减购办法。这样既促进了农业生产,也保证了农民的生活需求。

为发展生产,1971 年改为一定五年不变。即粮食征购基数确定后,五年以内一般不变。若遇丰年,通过协商可适当超购一部分。超购时实行加价奖励办法,但加价幅度不得高于统购的

30%；如遇灾荒，则区别情况，可酌情减免当年的征购任务，做到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兼顾。本县一定五年征购粮基数为 175 万公斤。1976 年丰产后，本着多产多购多留原则，征购量调整为 316.5 万公斤，并超购 155 万公斤。

为缩小工农产品交换差价，从 1979 年夏季开始，粮油收购价格一律提高 20%，超购部分在此基础上，再加价 50%。并允许农民在完成国家粮油收购任务后，余粮可上市自由交易，也可按超购价或议购价卖给国家。打破了统管经营局面，提高了农民生产热情。

1982 年，根据国务院《关于实行粮食征购、销售、调拨包干一定三年的通知》，本县当年的包干征购任务为 280 万公斤，包销 290 万公斤，实际征购 721 万公斤，超购 441 万公斤，销售 377 万公斤，多销 87 万公斤，创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征购量最高纪录。

为调动农民交售粮食积极性，1984 年，从秋粮上市起，粮食征购实行“倒三七”比例计价。即凡向国家交售的粮食，包括征购粮在内，按实际收购的品种、等级，30%按统购价计算，70%按超购价计算，超购加价幅度，仍在统购价的基础上加价 50%。1985 年开始，粮食统购改为合同订购，其定购品种除国家规定外，本县增加有糜、谷两个品种，计价仍按“倒三七”比例执行。为弥补合同订购任务的不足，同年又实行委托代购办法。即在合同订购价格基础上，每公斤再加价 0.128 元，差额由国家财政补贴。1987 年，委托代购改为“议转平”收购，即按议价收购转入平价账，价格高于统购价和比例价。1989 年，将“议转平”收购办法又改为随行就市收购办法，但性质仍属指令性任务。

## 第三章 供 应

历代群众的生活用粮全靠自由买卖。民国三十六年(1947 年)，因货币贬值，国民党府谷县政府无法支付薪金，曾在下层职员中实行过一段时间的米薪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除民用粮食仍沿旧习外，教师及乡干部每人每月发给小米三斗六升(折 54 公斤)做为报酬；县级机关和军队则实行供给制(由国家供给大体一致的吃、穿、用的分配制。如需下乡工作，在农民家用餐后留下凭证，持证可直接到仓库兑粮)。这种供给办法，直到 1951 年才从县级机关起，逐渐改为薪金制。

### 第一节 市镇供应

1953 年，人民政府把粮食作为一类物资统管起来，保证了人民生活的需要。为控制销量，防止投机倒把和贪污浪费，在粮食实行供应初期，本县根据实际情况，定额标准是不论大人小孩和工种一律为 15 公斤。

1955 年 8 月 25 日，国务院发布了《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本县对国家机关、企业、厂矿、学校等单位职工实行定量供应，对城镇非农业人口按其职业、年龄实行分等定量供应。经摸底、发证等工作，使粮食供应逐步走上了轨道。

1960 年，为渡过困难时期，干部、职工实行减量供应，先是每月供 14 公斤，后为 12 公斤。

直到1962年才恢复到15公斤标准。1964年,为解决粮价提高后,不影响薪金制人员的生活,实行了粮差补贴。即凡吃商品粮者,月工资城镇人均不足15元,农村人均不足12元,除本人每月补贴0.7元外,其他直系亲属每人每月补0.6元。一次核定,婚丧嫁娶不变,随工资由所在单位发给。

1966年,因国家工业的发展和地方工业的增多,工种和劳动强度不断发生变化,粮油供应贯彻“干什么工种,吃什么定量”的原则,调换工种后随即调整定量,使供应办法更加完善。1977年,榆林地区制定了《城镇粮油定量标准》。至此,本县即依此进行供应。

### 府谷县城镇粮食定量分等供应标准

单位:公斤

国营厂矿企业			居 民		
等 级	级 别	定量标准	编 号	名 称	定量标准
特 重 体 力 劳 动 者	1	26	1	10周岁以上居民	12.5
	2	24.5	2	9周岁	11.5
			3	8周岁	11
	3	24	4	7周岁	10
			5	6周岁	9.5
	4	22.5	6	5周岁	8.5
重 体 力 劳 动 者	1	21.5	7	4周岁	8
	2	20	8	3周岁	6.5
			9	2周岁	5
	3	19	10	1周岁	4.5
			11	不满1周岁	2.5
轻 体 力 劳 动 者	1	17.5	机 关 学 校		
	2	16.5	中学体育教师		16
			城镇高初中学生		15
	3	16	农村高初中学生		14
			机关及事企业干部、教师、其他脑力劳动者		15

## 第二节 返销供应

本县属于10年9旱,常遭洪、雹、冻等多种灾害。因此,从1953年实行粮食统购统销以来,对因灾维持不了生活的农户给予返销供应。办法是保证重灾区、重灾社、队和重点户;以队定销,凭证分季购买,并坚决贯彻“既购不销,既销不购”政策。对经济困难的队和户,以发放款和物资的方式予以救济。从1955年至1981年,本县即有7次较为严重的灾荒,其中向农村返销供应的粮食为4050万公斤。1982年以后,虽然收成较好,但因本县地域较大,土地贫瘠,山多

川少,即使在丰年里亦有歉收乡村,所以截至 1989 年的返销供应累计仍达 893.7 万公斤。

1960~1989 年府谷县历年农村返销粮供应统计表 单位:公斤

年 度	返销粮供应	年 度	返销粮供应
1960	7955000	1975	275000
1961	740000	1976	260000
1962	800000	1977	890000
1963	549000	1978	1055000
1964	710000	1979	1550000
1965	3405000	1980	1505000
1966	3480000	1981	5665000
1967	235000	1982	585000
1968	760000	1983	210000
1969	55000	1984	1500000
1970	60000	1985	395000
1971	260000	1986	2132000
1972	6175000	1987	2861000
1973	7510000	1988	1002000
1974	2675000	1989	252000

### 第三节 行业供应

1956 年对私营工商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后,其行业用粮全部纳入计划轨道。即凡用粮单位必须根据计划任务和用粮实际,按年编报计划,由粮食部门审核,确定用粮定额标准后,发给供应证按期供给。其中饮食行业和食品加工业的供应,30%为粗粮,70%为细粮。1979 年以后,政策放宽,市场活跃,在继续巩固、发展国营、集体工商行业外,个体食品摊点相继兴起,在计划用粮标准不足的情况下,开辟了议购议销渠道,保证用粮需求。

### 第四节 饲料供应

随着家畜家禽饲养业的发展,1985 年饲料加工厂投产后,采用合理的配制方法,加工生产猪料、鸡料,实行放开供应,议价销售。这不仅解决了个别农户缺料困难,也使城镇居民的家庭饲养增多,缓解了市场上的蛋肉供求量。

## 第五节 其他供应

### 一、奖售粮

凡向国家交售猪、蛋、药材、皮张等农副产品,按规定标准实行粮食奖售,生猪曾以 60 公斤为基数,奖售粮 20 公斤,并实行超一奖一的政策。后来随着农村经济的好转,在 1985 年后逐步取消了一切奖售。

### 二、补助粮

凡批准参加农田、水利、公路、桥梁等基本建设的民工,在自带口粮的基础上,由工程单位编报计划,经核定统一拨粮,每人每月补足 22.5 公斤。在城镇上高初中的学生,每人每月补足 15 公斤;在农村上高初中的学生补足 14 公斤。对下乡工作的县级干部凭乡政府证明,每人每天补粮 0.1 公斤。

本县面粉供应,最初是雇用群众的 15 头牲畜拉石磨维持,日产仅 375 公斤。此量只可供县级机关食用。直到 1958 年成立粮食加工厂以后,面粉加工才逐步实现半机械化和机械化。1985 年日产面粉 8000 公斤,基本上满足了全县城乡的需求,1989 年日产已达 10000 公斤,使供应工作不断得以完善。

在实行计划供应后,人民生活基本得到了保证,但对部分需要量大的居民和农户仍不能满足。为此,1960 年在一些集镇上允许有限的粮食交易,因经营上的管、卡、压,所以时断时续。直到 1979 年以后,才逐步开辟了由国家领导下的集市贸易。1983 年实行粮食开放政策以来,经营方式和经营渠道增多,议购议销市场开始活跃,农民可以根据自己的收获情况调换余缺。特别是本县所产豆类除供国家出口外,还能从外省、地换回本县所缺细粮。因此城镇居民的白面供应比例由原来的 15%,增至目前的 50%;在节假日中有时还在粗粮比例中增供一些大米调剂生活,所以议购议销量逐年上升。1985 年议购 273.5 万公斤,议销 347 万公斤;1989 年议购达到 763.2 万公斤,议销为 744.2 万公斤。

## 第四章 仓 储

### 第一节 粮食仓库

清代虽建有永裕、永丰、黄甫、清水等仓库,民国时亦有沙塬、孤山等粮仓,但多为军粮库,一般随接收,随拨付,保管储存期较短,对仓储条件、保管方法等并无长远打算,浪费、损耗严重。

1947 年,县人民政府成立后,全县只有 5 处粮仓,房(窑)34 间(孔),容量为 223.5 万公斤,仅可勉强存放县内所征公粮。从 1954 年起到 1989 年,按经济区域先后在各乡镇所在地,修建了城关、孤山、磻塬、麻镇、清水、新民、老高川、黄甫,庙沟门、武家庄、海则庙、墙头、古城、木瓜、

田家寨、石马川、沙沟岔、三道沟、大昌汉、大岔、哈镇共 21 处砖石结构的窑洞粮仓，建筑面积共为 9657 平方米，容量为 1764.5 万公斤。由于网点分布合理，方便了农民的粮食出售。群众中的储粮，1956 年即农业合作化前，以自藏为主。1958 年公社化后各生产队均建有存放饲料、籽种的简易仓。1961 年要求各队开始存储备粮。1973 年后因条件所限，各队储粮由附近国家粮库代存。截至 1977 年，本县先后为集体储粮达 154 万公斤。1978 年因国家粮库容量日益紧张停止代储，由各生产队自建仓库保管。但在实行分田到户后，队内仓库解体，恢复了自产自存。

## 第二节 仓库管理

对储粮的检查，解放初期主要采取看(粮食的色泽变化)、咬(粮食的干湿程度)、闻(有无霉变异味)的方法进行观感鉴定。直到 1954 年学习浙江余杭县实现无虫粮仓经验后，才逐步建立健全了一些规章制度，并采用小插样器、多层次插样器、水分测验器等器械检验。

储粮中的虫害，主要有玉米象、绿豆象、麦蛾、大谷盗、花斑皮蠹、裸珠甲、赤拟谷盗等。1958 年采用磷化铝、磷化锌等熏蒸粮仓，使虫害密度大为减少。1979 年以来，先后试验应用低温杀虫(即在冬季开仓冷冻)和低温密封新技术，降低了保管员的劳动强度，减少了粮食污染与损耗。

为确保粮仓安全，贯彻“以防为主、防治并举”的保粮方针，实现“四无”(即无虫、无霉、无鼠雀、无事故)标准，在入库前就已做好铺垫消毒。入仓基本结束后，即组织力量进行全县普查。主要查品种、数量、色泽、气味、杂质、温度、水分、渗漏、虫害、霉变、鼠雀及有无其他隐患。做到有仓必查，有粮必查，查必认真；查前有准备，查后有记录，发现问题和危险粮及时处理。经过长期坚持，春、夏、秋的三季普查已形成一项有效的制度。其他制度主要还有：清洁卫生制度：要求仓内外清洁整齐，仓内面面光，仓外三不留(不留杂草、垃圾、污水)，库区禁养家畜、家禽等。检查制度有三日一小查，五日一大查，遇到风雨随时查和采用“三层五点”(根据粮食堆放面积大小，确定测温点，每点再分上、中、下层次测量粮食温度)，“多层多点”(如粮食堆放高度增加，面积增大，为有效地测定温度，掌握粮情变化，所增加的测温点和测温层次)的方法检查，分析掌握温度、水分、虫害等规律。票据制度：要求保管人员按仓号、品种建帐；过秤证、销货票做到日清月结；凡出库票据有关人员签字盖章后当日有效，过期作废。安全制度：规定易燃爆易污染和有异味物品一律不得进库。此外，要求每个保管员懂得仓储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会防治虫害，会检测仪表。1985 年本县就已基本达到了“四无县”标准。

## 第五章 油 脂

本县靠内蒙古沿边一带，盛产黄芥、胡麻等油料，故仅哈镇附近旧日就有“七十二道油梁”之称。当时这些私人油坊还远从内蒙古往回贩运油籽，加工后转运山西忻州一带销售。1953 年实行统购统销时，私人油坊停业，直到农业合作化以后，一些大队或小队才又办起来。食油统销开始，本县一直采用定量供应办法。不分男女老幼，机关干部、居民一律每人每月供应 0.25 公

斤。1960年,国家经济处于暂时困难,干部、职工月定量减为0.15公斤,居民为0.1公斤。1966年食油月定量干部、职工、居民各增供0.05公斤;1976年油料丰收,总产56.35万公斤,征购3.625万公斤,达到历年最高水平。1977年,在原基础上每人再各增供0.05公斤。为促进生产,1979年食油收购提价20%,并实行超购再加价50%,同时允许少量上市交易。1983年由于油源充足,对干部、职工、居民除正常供应外,另在国庆或新年的节假日里每人再增供半高价油0.25公斤。并从当年起,根据国务院通知,改进食油收购办法,取消征购基数,实行计划收购和按比例加价。即40%按统购价,60%按超购价。近几年因城镇人口增加,食油销量也逐年上升,1960年平价销售为3.445万公斤,1976年为3.76万公斤,1982年为3.965万公斤。1989年达5.48万公斤。为解决群众生活中食油量的日益需求,1983年成立粮油议购议销公司,当年食油成交量为0.45万公斤,1986年为1.21万公斤。1989年,议销已达7.82万公斤。

在农业实行承包责任制后,因本地农民大都仍用手工轧油,一些个体农户力所不及,故年产量已逐渐减少。秋收后有联户轧油,但一般生活都已好转,出售较少,国家的供应食油和议销食油,均靠调入和议购补足,1985年调入1.67万公斤,议购2.26万公斤。1989年议购5.52万公斤。

## 第六章 经 营

粮食购销在国营企业建立前,主要是个人私营。1953年以后取消粮食市场,由国家成立专门机构经营。为确保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历年来国家一直采取财政补贴办法。1979年,粮食收购价格大幅度提高,销售价却未动,出现了牌价倒挂现象。如每公斤中级小麦收购是0.332元,销售为0.270元;谷子每公斤收购价是0.232元,销售为0.188元;食油每公斤收购价2.00元,销售1.64元。因本县属一熟缺粮区,即使丰年中也有歉收区,每年需外调粮250万公斤左右,其调拨、运输费用的开支,增大了财政的补贴,1985年上述两项支出为59.04万元;1989年,各项费用、亏损实支已达238.41万元。

1983年粮食政策开放以来,一些城镇和集市私人开设的销售粮食和加工米面的摊点便应运而生,其经营方式:一是议购议销成品粮;二是用白面、挂面、大米兑换本地杂粮再转手卖出从中谋利;三是赚取加工费。他们服务热情周到,随来随兑,随加随取,以机器代替了人畜力推拉的石碾石磨,大大方便了群众。因有国营企业从中调抑价格,所以取利与收费均较合理。

# 财税金融志

## 第一章 财 政

财政,是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和再分配。过去,反动统治阶级利用这个工具搜刮民脂民膏,维持其统治和供自己挥霍享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的财政收支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财政收入主要靠生产的增长和流通的扩大;财政支出主要用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文化和社会福利事业,满足人民群众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1949~1989年,本县财政收入中工商税占 77.74%,企业收入占 6.33%,农业税占 12.03%,其它收入占 3.9%;财政支出中,经济建设占 42%,科学文教卫生和社会福利事业占 40.6%,行政管理占 17.4%。

### 第一节 机 构

明清时期,本县财务、地亩、粮租、杂税由县署户房掌管。民国时改为财务科。为了加强所谓地方自治,又成立了财务委员会,负责对财务摊派和支付的监督。解放初期,县人民政府设有财政科(也叫二科),主要任务是负责战时机关和地方武装力量的供给,包括粮草的筹集和管理。此后,财政科改为财政局。1958年9月1日,税务局并入财政局后更名为财税局,1964年8月财税局又分为财政、税务两局。1968年3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设财税组。同年10月,学习河南省灵宝县的经验,将县“革委会”所属各组统一编制为八大站,县财政、税务、银行合并为财政金融管理站。1970年3月,财政改设财政组,税务改称府谷县收入管理站。1971年3月,财政组与收入管理站合并为财税局,1973年3月,税务分出后又单设财政局至今。1989年财政局内设预算、综合、事财、乡财组,下设农业财务管理所、生产资金管理所、农业税征收管理所、企业财务管理所和 23 个乡(镇)财政组,全系统有干部职工 71 人,陈顺纯(主持工作)、高宽应、武关心任副局长。

### 第二节 体 制

明、清时期,本县财政由国家统一征收后,划定留成比例。民国初期,沿用清制,后来,军阀



割据,随意摊派,群众深受其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尽快恢复国民经济,国家实行高度集中的财政管理办法,一切财政收入全部上交,一切财政支出由上级层层下拨。1951年,全国财政分为中央、大区、省三级,县是一个报帐单位。1953年开始,国家为适应大规模经济建设需要,实行在中央统一领导下的分级管理财政制度,在全国建立了中央、省、县三级财政,从此本县才建立起自己的财政,开始编制全面的财政预决算。省对县实行“划分收支,分级负责”的财政体制。其时,收入实行“分类分成”办法,支出按隶属关系划分,把隶属本县的行政事企业单位支出列作本县财政支出。1958年试行财政管理体制改革,逐级下放财政,下放企业,实行“以收定支,5年不变”,全县建立了公社一级财政。由于当时经济工作中的失误,这次改革只实行了一年。1959~1970年,实行“收支下放、总额分成,一年一变”的预算管理体制。本县作为财政补贴县,国家逐年给本县核定补贴数额。1971~1973年实行“定收定支,收支包干”的预算管理体制,即逐年核定地方收支总额,收大于支的,包干上交,支大于收的,差额补助,一次定好,一般不作调整。

1974~1975年实行“收入按固定比例分成,增收另定分成比例,支出按指标包干”的办法。1976~1979年再次实行“收支挂钩,总额分成”办法。

1980年,全国经济体制改革开始,本县财政体制试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办法,明确划分各级财政的收支范围,确定收支预算基数,收大于支的按比例上交,支大于收的由上级核定补贴数额。据此,上级以府谷县1979年财政决算数为基数,作适当调整后,以府谷县全部固定收入及调剂收入抵补本县预算支出,就其不足部分核定府谷每年定额补助344万元,一定5年不变。这个办法被称为“分灶吃饭”。本县本着“量入为出,留有余地”的原则安排支出,多收多支,少收少支,自求平衡,县级管理财政有了自主权,促使县上努力增收节支,积极平衡财政预算。1985年,为适应经济体制改革,又实行了“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核定本县每年由上级补贴437.8万元,一定5年不变,多收多支,自求平衡。

国营企事业财务管理体制,建国以来作过多次改革,每次改革都在一定程度上牵涉到责、权、利在国家、企事业单位、职工个人之间的划分和分配。至1985年,全县共有国营企业34户,其中预算内32户,预算外2户。对流动资金采取国拨无偿占用和信贷有偿供应的办法,全部企业有国拨流动资金330万元。对固定资金采取无偿拨付制度。1984年末实有固定资产原值1979万元,净值1598万元。对固定资产折旧基金,工业、交通企业实行集中留用兼用制,按提取额上交县财政30%,其它企业实行全额自留制。对国营企业利润实行利改税制(以前先后实行过统收统付制,企业基金制和利润留成制,1983年开始实行利改税制)。1984年全部企业实现利润123万元,其中税前归还贷款25万元,交纳所得税81万元,交纳利润、调节税及承包费-7万元,企业留利24万元。截止1989年,全县共有一级预算单位72个(包括23个乡镇),二级预算单位126个,其中实行全额预算管理的单位有87个,差额预算管理的单位有30个,自收自支的单位有9个。

### 第三节 收 入

解放前,历朝的财政收入,主要来自向群众摊派苛捐杂税。据清代《府谷县志》载,清康熙某年,本县征用赋银1631两6钱5分,丁银424两7钱8分(遇有闰年还需再加征银52两5分),杂赋数目不详。

清乾隆某年,征用赋银 1378 两 1 分 3 厘,丁银 441 两 7 钱 7 分(遇闰加征银 44 两 7 钱 2 分 5 厘),课税银、畜税银、地税银、当税银和牙税银数目不详。

民国期间的财政收入,据民国本《府谷县志》载,民国三十二年(1943),全县预算内收入(银元)730650 元,其中自治税课收入 5000 元,中央分配国税收入 189302 元,惩罚及赔偿收入 3000 元,财产及放利收入 500 元,补助收入 3000 元,其它收入 529848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县地方的财政也有了较快发展。1949 年,全县财政收入 11 万元,1950 年至 1952 年的 3 年中,全县财政收入共 31.9 万元,年均 10.63 万元。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 1953 年至 1957 年,全县财政收入为 186.4 万元,平均每年 37.28 万元,比恢复时期年均增长 2.5 倍。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的 1958 年~1962 年,国民经济“大跃进”,财政收入明显增多。但由于基础不稳,加之 3 年自然灾害,很快降了下来,并导致多年徘徊。1962 年后,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经济形势逐步好转,1963 年,全县财政收入提高到 85 万元,“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财政收入大幅度下降,到 1968 年,全县财政收入仅 30.3 万元。从 1970 年开始,由于国家下放财权,将商业企业收入纳入县财政预算,本县财政收入再次回升,到 1975 年财政收入又增至 121.6 万元。1976 年后,由于经济工作中急于求成的倾向,不少企业只注重生产,不注重效益,亏损猛增,1976 年~1978 年各年企业收入退库均超过 100 万元。1977 年全县财政收入猛跌到 1.9 万元,降到历史最低水平。1979 年国民经济调整以后,经济迅速发展,财政收入逐年稳步增长。1981 年~1985 年的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全县财政收入为 925.9 万元,年均 185.18 万元,比“文化大革命”期间的年均增长 1.85 倍。1986~1989 年,全县财政收入为 2997.7 万元,年均 749.4 万元,比 1985 年增长 2.05 倍。1989 年收入达 1215.7 万元,创历史最好水平。

从 1949 年到 1989 年,本县财政收入总计 6066.8 万元,其中,工商税收 4716 万元,农业税收 236.6 万元,企业收入 384.1 万元。各类收入中增加最快的是工商税收,1949 年仅有 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1%,到 1989 年达到 800.2 万元,占县财政年度决算总收入的 65.82%。一直比较稳定的是农业税,1953 年收入 19.5 万元,1975 年 17.4 万元,1985 年 20.6 万元,1989 年 47 万元。由于其它收入的增加,农业税在年度收入中的比重,由 1949 年的 90.9%,相对降低为 1989 年的 3.87%,农业税收比重下降,减轻了农民负担,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 第四节 支 出

清康熙某年,本县财政支出银 1776 两 9 钱 5 分 4 厘,其中地丁、田赋起运户部银 1094 两 5 钱,存留本县额饷银 682 两 4 钱 5 分 4 厘。乾隆某年,财政支出银 1857 两 9 钱 8 分 4 厘,其中,支本县官吏俸薪银 875 两 1 钱 5 厘,支衙役工食银 780 两 6 钱 8 分 3 厘,支驿递马夫、马匹工食草粮银 111 两 6 钱,支祭祀、乡饮酒礼等银 90 两 5 钱 9 分 6 厘。

清乾隆某年府谷县经费支出情况表

	项 目	数 额	备 注
官 员	知县 1 员俸薪、养廉银	618 两 9 钱 1 分 6 厘	—
	教谕 1 员俸薪银	40 两	—
俸 薪	训导 1 员俸薪银	40 两	—

续表

		项 目	数 额	备 注
官 员 俸 薪		巡检 1 员俸薪、养廉银	91 两 5 钱 2 分	—
		典史 1 员俸薪、养廉银	84 两 6 钱 6 分 9 厘	—
各 役 工 食	知 县 衙 门	门子 2 名工食银	9 两 3 钱 9 分 1 厘	闰月银 4 钱 1 分 5 厘
		皂隶 14 名工食银	65 两 7 钱 3 分 7 厘	闰月银 2 两 9 钱 4 厘
		仵作 2 名工食银	9 两 3 钱 9 分 1 厘	闰月银 3 钱 1 分 5 厘
		马快 8 名工食银	105 两 1 钱 7 分	闰月银 4 两 6 钱 4 分 7 厘
		民壮 37 名工食银	222 两	—
		禁卒 8 名工食银	53 两 5 钱 6 分 4 厘	闰月银 1 两 5 钱 9 分 1 厘
		轿伞扇夫 7 名工食银	32 两 8 钱 6 分 7 厘	闰月银 1 两 4 钱 5 分 3 厘
		库子 4 名工食银	18 两 7 钱 8 分 2 厘	闰月银 8 钱 2 分 9 厘
		斗级 4 名工食银	18 两 7 钱 8 分 2 厘	闰月银 8 钱 2 分 9 厘
		钟鼓夫 5 名工食银	9 两 3 钱 9 分 1 厘	闰月银 4 钱 1 分 5 厘
		门军 12 名工食银	72 两	—
教 职 衙 门	廩 生	廩生 20 名月粮银	37 两 5 钱 6 分 1 厘	闰月银 4 两
		膳夫 2 名工食银	10 两 4 钱 3 分 4 厘	闰月银 1 两 1 钱 1 分 1 厘
		门斗 2 名工食银	11 两 2 钱 6 分 8 厘	闰月银 4 钱 9 分 8 厘
		斋夫 3 名工食银	28 两 1 钱 7 分 3 厘	闰月银 1 两 2 钱 4 分 4 厘
	典 史	门子 1 名工食银	4 两 6 钱 9 分 5 厘	闰月银 2 钱 7 厘
		皂隶 4 名工食银	18 两 7 钱 8 分 2 厘	闰月银 8 钱 2 分 9 厘
		马夫 1 名工食银	4 两 6 钱 9 分 5 厘	闰月银 2 钱 7 厘
	巡 检	弓兵 6 名工食银	36 两	闰月银 3 两
		皂隶 2 名工食银	12 两	闰月银 1 两
	杂 支	春秋祭祀银	15 两 9 钱 2 分 7 厘	—
乡饮酒礼银		7 钱 2 分 6 厘	—	
孤贫 20 名口粮银和孤贫布花银		73 两 9 钱 4 分 3 厘	闰月银 6 两	
驿 递	递马 4 匹草料和笼缰鞍屉油药银	90 两	—	
	马夫 2 名工食银	21 两 6 钱	—	
合 计			1857 两 9 钱 8 分 4 厘	—

民国时期的财政支出,据民国《府谷县志》记载,三十二年(1943),预算内支出(银元)730650元,其中,行政支出289136元,教育及文化支出108420元,卫生支出1800元,保安支出28764元,其它支出202530元,预备金100000元。

## 府谷县 1949~1989 年财政

年 份	收 入(千元)							合 计
	当年收入	其 中				上年 结余	上级 补助	
		企 业	工商税	农业税	其 它			
1949	110	—	10	100	—	—	50	160
1950	115	—	10	100	5	—	50	165
1951	40	—	30	—	10	—	140	180
1952	164	—	70	80	14	—	210	374
1953	367	—	146	195	26	—	408	775
1954	375	—	195	143	37	—	325	700
1955	354	—	212	112	30	48	390	792
1956	402	—	264	115	23	45	630	1077
1957	366	2	243	81	40	40	652	1058
* 1958	1351	71	771	317	192	222	5480	7053
* 1959	2185	755	932	425	73	1746	4301	8232
* 1960	2605	1078	1068	399	60	482	9135	12222
1961	619	40	381	166	32	350	1523	2492
1962	748	20	515	89	124	532	477	1757
1963	850	30	490	190	140	56	534	1440
1964	680	—	490	160	30	210	480	1370
1965	450	—	390	30	30	240	1740	2430
1966	519	4	277	213	25	286	2363	3168
1967	344	-79	237	174	12	449	1210	2003
1968	303	-27	237	63	30	340	1396	2039
1969	571	-18	294	283	12	504	2681	3756
1970	866	110	363	231	162	760	2985	4611

收支统计表

当年支出	支 出(千元)				上解支出	本年结余	合计
	经济建设	文教科学卫生费	行政管理费	其它			
50	—	—	50	—	110	—	160
50	165	50	—	—	50	—	115
140	180	140	—	—	140	—	40
210	374	210	—	—	210	—	164
464	4	180	280	—	311	—	775
494	5	192	292	5	158	48	700
538	22	186	318	12	209	45	792
803	85	315	401	2	234	40	1077
837	80	339	417	1	136	85	1058
5307	3340	924	936	107	—	1746	7053
7645	4900	1445	1037	263	105	482	8232
10427	7405	1738	1250	34	—	1795	12222
1955	970	456	520	9	5	532	2492
1174	258	401	489	26	527	56	1757
1200	390	410	390	10	30	210	1440
1130	210	510	400	10	—	240	1370
2134	770	870	440	54	10	286	2430
2717	645	1576	439	57	2	449	3168
1663	473	661	410	119	—	340	2003
1232	209	606	386	31	303	504	2039
2996	1863	684	436	13	—	760	3756
3861	2505	775	481	100	—	750	4611

## 续表

年 份	收 入(千元)							
	当年收入	其 中				上年 结余	上级 补助	合 计
		企 业	工商税	农业税	其 它			
1971	590	17	461	86	26	750	4253	5593
1972	691	-30	623	89	9	493	1615	7799
1973	782	73	616	80	13	550	7934	9266
1974	1144	218	717	202	7	637	5380	7161
1975	1216	186	849	174	7	296	6417	7929
1976	122	-1025	910	231	6	301	8495	8918
1977	19	-1241	1043	205	12	133	8070	8222
1978	182	-1155	1148	131	58	246	9221	9649
1979	1111	-212	1183	138	2	796	5140	7047
1980	1191	68	1100	12	11	140	5892	7223
1981	1069	-40	1026	40	43	125	6933	8127
1982	1470	151	1132	109	78	301	5941	7712
1983	2277	748	1274	229	26	523	6393	9193
1984	1984	199	1471	219	95	979	8086	11049
1985	2459	-937	3119	206	71	869	7929	11257
1986	4140	320	3368	318	134	769	8387	13296
1987	5859	569	4817	305	168	863	8916	15638
1988	7820	511	6676	391	242	1614	9481	18915
1989	12157	3435	8002	470	250	1383	9762	23302

1958~1960年为神府并县时的数字。

## 支 出(千元)

当年支出	其 中				上解支出	本年结余	合计
	经济建设	文教科学卫生费	行政管理费	其它			
5100	3391	1025	658	26	—	493	5593
7249	4897	1692	556	104	—	550	7799
8617	5929	1976	649	63	12	637	9266
6848	4230	1830	724	64	17	296	7161
7519	5433	1346	763	37	49	301	7929
8783	6378	1459	915	31	2	133	8918
7976	5396	1651	821	108	—	246	8222
8360	5497	1807	944	112	493	796	9649
6907	3103	2310	1160	334	—	140	7047
7093	2162	2227	1253	1451	5	125	7223
7401	1467	2744	1065	2125	425	301	8127
7175	1653	2645	1391	1486	14	523	7712
7745	1776	2871	1625	1473	469	979	9193
9687	1930	3125	2136	2496	502	869	11049
10671	2558	3141	2161	2811	159	427	11257
12398	2188	4332	2705	3173	193	705	13296
13787	3675	4835	3260	2017	204	1647	15638
17321	4726	5494	3129	3972	239	1355	18915
21761	5808	7843	4216	3894	54	1487	23302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各项事业的发展,财政收入的增加,支出也相应增大。1949年为5万元,1952年为21万元,1957年83.7万元,1965年213.4万元,1970年386.1万元,1975年751.9万元,1980年709.3万元,1985年1067.1万元,1989年达2176.1万元。比1949年增长434倍,比1978年增长1.6倍。41年来共支出人民币(包括1958年至1960年神府并县支出)22948.5万元。其中,用于经济建设9633.1万元,占总支出的41.98%;用于发展文化教育科学卫生事业6662万元,占29.03%;用于行政管理费3990.3万元,占17.39%;用于其它支出2663万元。占11.6%。这些支出加速了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其它各项事业的发展,体现了社会主义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性质。

## 第五节 预算外收支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无考。建国后,预算外收支(亦称地方财政)主要指国家规定留给县属企事业单位的资金,以及县上按规定自筹自用而不纳入国家财政预算的资金。这些资金,有的由企事业单位按规定自收自用,有些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统一收集使用,各单位自行掌握的也要按期报告收支情况,接受财政部门监督。

建国初期,本县的预算外收入主要以征集地方粮为主。地方粮由县财政支配,供给机关人员伙食、出差补助、贫困救济。地方粮随同公粮一起交纳。此后,征收工商税附加,也属预算外资金,由地方财政管理。

1962年,为加强财政收支管理,本县地方财政的一切预算外资金,包括农牧业税附加、工商各税附加、城市公用事业附加,一律纳入财政总预算,实行统一管理。纳入总预算后,仍为地方的机动财力。1973年,将原来随同“工商统一税”征收的1%附加,改在工商税收入中,按月提取1%的留成,划归地方使用。原来随同“工商所得税”征收的1%的地方附加,仍由纳税单位按正税交纳,留归地方使用。这两项附加,划归县财政预算外存款帐户。截止1989年,本县由财政部门掌握的预算外收入主要有:各项附加收入(含渔业建设附加、盐税提成、农牧业税附加、城镇公用事业附加和其它附加)、集中企业收入(含集中折旧基金、集中利润、集中其他收入)、集中事业收入(含公房租赁收入、集中其他收入)和其他收入。1961年,预算外收入19593元,1966年收入23644元,1970年33263元,1978年214550元,1985年35322元,1989年1731366元,其中各项附加收入76662元,预算外企业收入1654704元。

建国初期,本县预算外支出项目有:地方行政支出、社会教育支出、民兵事业补助支出、社会福利事业支出。此后,预算外支出逐步转向公益事业,如城镇建设和县办工业等。1983年起,根据国务院文件精神,除农业税附加、中小学校的学杂费和校办工厂的收入、国营企业的大修理基金、行政事业单位的经费包干结余、民政部门的社会福利资金、林业部门的育林基金外,其它各项预算外收入,一律按当年实际收入征集10%的“国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资金”。1961年,本县预算外支出4063元,1986年10228元,1970年7341元,1978年279130元,1982年380083元,1985年378961元,其中企业挖潜改造支出36960元,基本建设支出250000元,行政事业支出92001元。1989年预算外支出为1800704元,其中交通部门支出36000元,商业粮食部门支出170000元,其它支出1594704元。



## 第六节 支援陕北建设资金

1978年,中共中央为了帮助贫困地区发展经济,以尽快改变落后面貌,在国家财政预算内设立了“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重点扶持经济不发达的边远山区、少数民族地区和革命老根据地。本县也属扶持对象之一。

为了管好用好这笔资金,充分发挥其经济效益,1979年,本县成立“管理支援陕北建设资金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财政局),负责办理日常业务。1982年3月,陕建资金办公室单独设立。陕建资金主要用于农、林、水、牧各业和交通、电力、乡镇企业以及教育、文化、卫生事业等方面的建设,采用无偿和有偿两种办法,突出重点地区和重点项目,实行专项拨款、专款专用。1978年至1989年,上级共拨款1735.95万元,其中用于发展农业生产630.93万元,占总投资的36.34%;用于发展工业生产314.2万元,占总投资的18.1%;用于发展多种经营和乡镇企业62.87万元,占总投资的3.62%;用于交通运输、道路建设194.06万元,占总投资的11.18%;用于农电线路270.9万元,占总投资的15.61%;用于科技文化教育卫生128.05万元,占总投资的7.38%;用于其它方面134.94万元,占总投资的7.77%。据统计,全县利用所投资金修路144.4公里,筑桥涵213座,修“三田”574.2亩,治理小流域28.13平方公里,造林43.8万亩,种草57.32万亩,架设农电线路246.08公里,种烤烟861.55亩,发展羊子1.2万只,购买汽车27辆,架子车3034辆,培训技术人员7931人次,购置培训技术资料1000多册。大大改变了府谷的落后面貌。

### 老区发展资金投资情况表

年 份	投资额(万元)	年 份	投资额(万元)
1978	29.9	1984	199
1979	286.2	1985	90
1980	143.97	1986	103
1981	185.2	1987	130
1982	143.02	1988	114.5
1983	194.86	1989	116.3

### 老区发展资金分项目投资情况表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农 业	208.77	农村中学	32.64
水 利	206	文 化 站	1.7
林 业	61.5	卫生防疫	55
畜 牧	158.16	广 播	4.3
乡镇企业	40.9	地方工业	314.2

续表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多种经营	21.97	县乡专业队	31.42
道路建设	131.06	施工队	53.38
航 运	63	技术培训	27.28
农电线路	270.9	贴 息	15.8
山区小学	7.13	其 它	30.7

## 第七节 乡 财 政

乡(原为公社)财政是国家财政的基层组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本县曾先后两次建立过公社财政组织。1958年,国家试行“以收定支、5年不变”的财政管理体制,下放财权,同时试行建立过一次公社财政。当年,府谷同神木合并,原属本县辖区的10个公社都建立了公社财政。由于当时公社财政是在“大跃进”运动中建立的,“共产风”严重泛滥,将财政资金和集体资金混为一谈,同时由于财权过于分散,国家难以控制,这次试行公社财政仅一年,到1959年即被取消。1976年,国家用于支援农业方面的支出不断增加,社队企业不断发展,再次建立公社级财政。1976年首先在麻镇公社试点,建立起全县第一个公社级财政,到1977年元月,其余22个公社全部建立起财政组。财政人员从农村雇用,每社1人,为脱产专职财政员,在行政上受公社领导,业务上受县财政局管理。

1979年以前,本县对公社财政实行“定收定支、收支挂钩、超收分成、节余留用”的管理体制。即年初由县财政核定各公社的收支指标,用划归公社的全部收入(包括工商各税、农业税、其它收入)抵补支出后,不足部分由县财政定额补贴。年终超收由县社两级分成,节支全部留归公社。1978和1979两年,公社财政超收部分,县财政分30%,公社财政分70%。1978年分给各社2.9万元,1979年分给各社5.1万元。从1980年开始,国家财政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管理体制,县对公社财政的管理也改为“收支两条线”的办法。其后,公社财政除了负责农业税的征解和其它收入的汇缴外,在预算管理上,已基本属于县财政的一级预算单位。

实行超收分成后,公社财政超收部分分给了公社一块,对县财政的收入有所影响。1977~1983年,省上共计补贴本县公社财政超收分成5.3万元,1984年取消了这一办法。

公社财政建立以后,公社有了财权,理财积极性有明显提高。实行超收分成办法,调动了公社组织收入的积极性,以工商税收为例,1977~1979年,全县社级工商税收逐年递增,1978年比1977年增长8.9%,1979年较1978年增长8%。收入增加,一方面公社可以利用超收分成自行安排一些必要的支出,减轻县财政的负担,另一方面在保证收入任务以后,县财政尚可得一部分超收资金。在管理各项支出方面,公社财政精打细算,按进度拨款,监督检查所属预算单位的资金使用情况 and 财经纪律执行情况,保证了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1977~1989年,本县用于农业生产方面的投资(包括陕建资金)共计1573万元,绝大部分是通过乡财政拨付的。乡财政建立以后,各乡普遍加强了乡办企业的经营管理,促进了乡办企业的发展。1977年,全县

有社办企业 24 个,总收入 121.5 万元,1985 年发展到 52 个,总收入 207.2 万元,分别比 1977 年增长 117%和 70.5%。截止 1989 年,全县有乡办企业 75 个,总收入 1106.8 万元,分别比 1985 年增长 44.2%和 434.2%。

1976~1979 年公社级财政决算汇总数字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1976	1977	1978	1979	年 份	1976	1977	1978	1979
工商各税	19	414	451	487	城镇人口 下乡经费	2	34	5	17
农业税	10	172	131	138	文教卫生 事业费	66	816	929	926
其他收入	—	9	5	2	抚恤和社会 救济费	9	245	322	612
当年收入合计	29	595	587	627	行政管理费	12	367	374	467
县补助收入	72	2008	1771	2625	其他支出	—	87	69	298
超收分成收入	—	7	29	51	当年支出合计	91	2419	2353	3328
上年结余收入	—	10	194	187	上解支出	—	7	41	72
增拨周转金	—	36	—	—	年终滚存结余	10	194	187	90
收入总计	101	2656	2581	3490	周转金支出	—	36	—	—
支援农业支出	2	870	654	1008	支出总计	101	2656	2581	3490

1989 年乡镇财政收入表

单位:元

乡 镇	财政收入	乡 镇	财政收入
总 计	3540572	庙 沟 门	90856
府 谷 镇	624948	三 道 沟	118482
高 石 崖	1106248	老 高 川	96229
海 则 庙	101658	大 昌 汉	105710
黄 甫	63693	新 民	128422
清 水	73460	田 家 寨	63879
麻 镇	127420	孤 山	118844
墙 头	34030	木 瓜	87943
古 城	235432	傅 家 塬	26500
大 岔	49080	磧 塆	53171
哈 镇	95662	武 家 庄	52415
赵 五 家 湾	39246	王 家 墩	47244

## 第八节 公产管理

本县公产主要有庙宇、学校、公地和少量山林。县城的近百座庙宇，直接归财政局管，各乡（镇）原有庙宇归乡（镇）代管，产权属县财政局所有，但未造册上报数额。学校仍归乡（镇）办学占用。公地在土改时留了部分，后在合作化运动中变归社队所有。高寒岭山林归县管理，已办成地方国营林场，原有老松柏在神府并县期间被神木县（盖大礼堂）砍伐一空。其它庙产后来在大修建中被拆毁，能使用的都被有关单位和乡镇使用了。

## 第九节 财政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本县财政部门在财政监督和财经纪律检查方面充分发挥了职能作用。

1952年至1953年，根据中央指示，本县财政部门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了“三反”、“五反”运动，揭发出有贪污劣迹的人员228人，贪污款额4.51亿元（旧币），追回银元804元，大烟土108.3两，人民币344515000元（旧币）。同时，对城关、麻镇、哈镇、清水、孤山、沙梁、新民、磧塄等8个区的财粮、税务、商店等部门进行了重点清查，并帮助建立健全了规章制度。

1956年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私营工商业开始过渡为国营或集体所有制企业，国家的各项财经制度也相继健全和颁发。随后，各机关单位和农村社队大都较好地执行了国家的财税政策。也有个别单位存在违反政策的问题。本县财政部门对所发生的问题，主要采取教育、纠正和建立制度的方法解决。除此，每年都要进行财经纪律大检查。在各单位自查的基础上，县政府还从有关部门抽调专人，配合财税干部，深入到有关单位进行重点抽查，有时每季一次，有时半年或一年一次。1985年，全县税收、财务大检查中，共检查671户，其中税收652户，财务19户，共查出偷漏税款及能源基金129337元，清查出旧欠税款80757元，违纪资金224210.23元。1989年，在全县税收、财务大检查中，共检查86户，其中税收73户，财务13户，共查出违纪金额4088134元，其中偷漏税款346000元，拖欠税款3382900元，违纪资金359234元。应上缴财政3757033元，已收缴入库525924元，其中收回偷漏税款159610元，违纪金额366314元。

## 第二章 税 务

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据杨许玉编《府谷县志》所载资料看，清朝时期的税收主要来源于田赋，田赋又主要取自民地。民国时期，不仅加紧对农业税的征收，而且扩大了工商税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废除了各种压榨盘剥人民的旧税制，税收主要来源于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1989年，工商税、国营企业所得税和调节税已占税收总额的96.4%，农业税仅占3.6%。由于生产的发展，农业税在全部农业收入中只占1.5%。按农业人口计算，平

均每人负担 2.83 元,占全年人均纯收入的 0.87%。

## 第一节 机 构

清末,税务由府神佳百货厘金局管理(总局在万虎峪即今神木万镇)。民国元年(1912)后改设府神百货厘金局,后又改为府谷县百货厘金局。民国二十年(1913)改设特种消费税局。二十七年(1938)后又改为府谷县税务稽征所,总局设在榆林。后由特税局分出营业税及统税两种。三十二年(1943),营业税和统税合并,改为财政部直接税局,地址在县川观音殿内(今城关医院旧址)。据调查,当时税局编制 10 余人,设稽察长、会计主任、文牒主任和经征员等,派出机构有梁龙头稽征卡。

1948 年府谷解放后,县政府设立税务局,专管全县税收工作。局内编制五至六人,王万彦任局长。局址设在城关天主教堂里,后搬入观音殿。1948~1949 年局设派出机构有孤山、麻地沟和哈镇 3 个税卡,1950 年增设镇关税卡。1958 年 9 月 1 日并入财政局,局内设税政股,局长杨笃昌,副局长任春元。12 月府神合并为神木县,神木县财政局在原府谷县境内除保留原税所外,增设城关镇税务所。1961 年 9 月恢复府谷县建制后,财税机构未变更。到 1963 年增设磻塄税所(今石马川税所前身)。1964 年 8 月财税分设,税务局编制 4 人。由刘尔田负责。1968 年 10 月并入财政金融管理站。1970 年 3 月再次单设,成立府谷县收入管理站。

1971 年 3 月又一次与财政组合并,设财税局,1973 年 3 月第三次专设税务局,主要管理工商税务。截至 1989 年底,内设办公室、税收政策股、人事教育股、计划会计股、稽征管理股、监察股和税务稽查队,下辖城关、麻镇、哈镇、清水、古城、孤山、新民、老高川、庙沟门、石马川、武家庄 11 个基层税务所和 1 个企业收入管理所,干部职工 114 名,其中县局 32 名,刘汉忠任局长,陈岐山、张俊、孙启文任副局长。

## 第二节 税 收

### 一、农业税

农业税,过去称田赋,群众叫皇粮。清时,以地征粮,以粮折银。本县康熙年间有应额折征一等地 55215.3 亩,除灾荒地 10979.86 亩,实有熟地即应征田赋之地 44235.44 亩,年征本粮 1682.925 石,折银 1050.47 两。自顺治十三年(1656)起,将沿边镇羌、孤山、木瓜、清水、黄甫 5 营堡熟糜地 49962.82 亩,各科粮不等共粮 968.351 石,折银 581.18 两,归并县内,两宗共征粮 2651.276 石,田赋银 1631.65 两,随粮征丁银 1507.28 两,共计银 3138.93 两。

民国时期,田赋无大变更,征收办法基本同于清末,即按土地征税。征收田赋的册籍与基数也与清末相同。随着货币制度的改变,原征银两、粮食改征银元,将原来的耗羨加征并入正税,取消了遇闰加征。折征银元以原来的数额为基数。据民国本《府谷县志》记载,民国三十二年(1943),全县征细粮 1340.4283 石,折银洋 5478.59886 元;糜粮(粗粮)791.25679 石,折银洋 2136.3933 元。虽正税与过去基本相同,但田赋的附加苛重,差徭繁多,临时性的摊派也很严重,农民无力承受过重的负担,不断进行抗粮抗税斗争。

人民政府成立以后,废除了压榨盘剥农民的旧税制,实行了新的农业税征收办法。根据中央人民政府 1950 年 9 月颁发的《新解放区农业税收暂行条例》精神,农业税征收以户为单位,

按照农业人口每人每年平均农业收入计征。农业收入的计算,以土地的常年应产量为标准,以市斤为单位。常年产量以种植最多的小米为标准,其它粮食折合小米计算。农业人口则是以填造农业税清册时农户实有人口计。税率分为40级,人均主粮75公斤以下免证,75公斤以上采用起征点的全年累进计算,收入75.5~95公斤为第一级,税率3%,收入每增加20公斤,税率提高1%,875.5公斤以上,税率为42%,属最高级。本县部分乡实行全额税制,部分乡实行比例税制,一乡一率。为了负担合理、稳定,全国进行了一次查田定产,以核实土地与产量,按率计征。一般土地评等亩产量标准如下:

	上等地亩产量	中等地亩产量	下等地亩产量
山地	7升以上	7升至5升	5升以下
川塔地	1斗以上	1斗至7升	7升以下
水地	5斗以上	5斗至3斗5升	3斗5升以下

根据查产结果,榆林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命令,府谷县1950年农业税任务为12309.8石,附加1846.46石(农业税中6%为代金)。1952年,全国基本完成土地改革后,政务院对新解放区农业税作了修改,改为行差度较小的全额累进税制,税率分为24级,最低为7%,最高为30%。1953年,根据合理负担、鼓励增产的原则和农村经济发展情况,又修订了农业税法,并逐步推行规定常年产量,依率计征,依法减免,增产不增税的政策。1958年,全国人大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税条例》,即农业税现行法规。条例规定农业税的征收实行比例税率征收办法,取消了起征点全额累进办法。对个体农民除按比例税率计征外,并根据不同情况适当加征一部分。1961年,由于遭受自然灾害,国家决定降低农业税,平均税率由原来常年产量的15.5%调减为11%。1966年,本县农业税计征数为97.024万公斤,其中:夏粮17.5万公斤,秋粮54.524万公斤,代金25万公斤,附加税仍按过去正税的10%的比例征收。计价按当时中等小米每公斤2角5分8厘计算,计正附税总额为275354元。平均每个农业人口年负担8.23公斤、折价2.12元。

1970年,农业税计税价格调整为每公斤小米3角3分,农业税附加由原来正税的10%变为正附税的11.5%(即正税100,附加13)。这样从1970年至1978年农业税主粮一直是109.61万公斤,折金额361713元,其中正税主粮97万公斤,折金额320100元,附加主粮12.61万公斤,折金额41613元。1979年开始,国家为加快农业的发展,农业税实行起征点的办法,本县年人均口粮标准定为150公斤,按此标准核减本县农业税主粮为608488公斤,折金额200801.04元。此办法从1983年起停止执行,恢复正税。

从1949年到1989年,全县农业税总收入(不包括1951年数字)730.1万元,年均17.807万元。由于受自然灾害的影响,各年农业税收入波动较大。最多年(1989)收入47万元,最少年(1980年)收入仅1.2万元。农业税收入占财政总收入的比例由1949年的90.9%下降到“七五”时期的4.95%。但是农业生产的产量及产值却在不断地增长。就近几年农业生产发展情况看,粮食总产量由1980年的25050吨增加到1988年的60306吨,增长1.4倍,农业总产值由1980年的2195万元增加到1988年的4585万元,增长1.1倍。1980年至1989年的10年种植业总产值(1980年不变价)19883万元,农业税收229.9万元,每百元粮食作物产值负担农业税任务仅1.16元,平均每个农业人口年负担1.49元。

1966年各公社农业税任务表

单位:市斤、元

公 社	正 税		附 加		合 计	
	主 粮	金 额	主 粮	金 额	主 粮	金 额
城关镇	6915	892.04	692	89.27	7607	981.31
海则庙	83095	10719.26	8300	1070.70	91395	11789.96
高石崖	128175	16534.58	12818	1653.52	140993	18188.10
黄 甫	142708	18409.33	14271	1840.96	156979	20250.29
清 水	139955	18054.20	13996	1805.48	153951	15859.68
麻 镇	86843	11202.75	8685	1120.37	95528	12323.12
墙 头	66514	8580.31	6652	858.11	73166	9438.42
古 城	132202	17054.06	13221	1705.51	145423	18759.57
大 岔	60900	7856.10	6090	785.61	66990	8641.71
赵五家湾	46618	6013.72	4662	601.40	51280	6615.12
哈 镇	53000	6837	5300	683.70	58300	7520.70
庙沟门	50459	6509.21	5046	650.93	55505	7160.14
老高川	48029	6195.74	4803	619.59	52832	6815.33
大昌汉	21400	2760.60	2140	276.06	23540	3036.66
三道沟	46035	5938.52	4604	593.92	50639	6532.44
孤 山	110686	14278.49	11069	1427.90	121755	15706.39
木 瓜	166400	21465.60	16640	2146.56	183040	23612.16
傅家塬	47822	6169.04	4783	617.01	52605	6786.05
新 民	103890	13401.81	10390	1340.31	114280	14742.12
田家寨	157152	20272.61	15716	2027.36	172868	22299.97
磧 塬	66153	8533.74	6616	853.46	72769	9387.20
武家庄	109861	14172.07	10987	1417.32	120848	15589.39
王家墩	65668	8471.17	6567	847.14	72235	9318.31
合 计	1940480	250321.95	194048	25032.19	2134528	275354.14

## 二、工商税

清代,开征的税种有关税、盐税、矿税、牙税、畜税和田房契税等,但数目无可稽考。咸丰三年(1853)为军需饷银,又开征了“厘金”。“厘金”分两种:一为活厘(又叫行厘),系通过税的性质;二为板厘也叫坐厘,为交易税的性质。

民国时期,课税除民地税外,计有以下几项:

**畜税银** 均无定额,依照实收数解上。

**牙税银** 对撮合买卖从中取利人征的税。共牙行 5 名,每名年征银 4 两,共征银 20 两。

**当税银** 对收受抵押品放高利贷店铺征的税。全县共有典商 36 名,每名年银 5 两,共征银 180 两。

由县政府直接征管的税收有以下几项:

**契税** 税率为:民国初每元只征正税 4 分,二十二年(1933)增附税 1 分,共 5 分;二十四年至三十年(1935~1941);正税增至 5 分,附税增至 2.5 分,共 7.5 分;三十一年至三十二年(1942~1943)正税增至 1 角,附税增至 5 分,共 1 角 5 分。

**畜屠税** 民国二十八年(1939)前,其征收方法为招商包办,没有定额任务,每年的数额多少,以投标来决定。税率为:羊每只 0.2 元,猪每头 0.8 元;民国二十八年(1939)后,改归县政府派员征收,不再招商包办;三十一年(1942),羊每只征税 3 元,猪每头征税 9 元;三十二年(1943),羊每只增为 6 元,猪每头增至 18 元。

**营业牌照税** 向饭馆、屠行、牙行征收,税率为 1%。

民国三十二年(1943),本县每年的自治税课收入为 5000 元,分配县市国税收入 189303 元,地方附加捐税收入 529848 元,共计 724151 元。

本县在解放后建国前开征的税种有:印花税、集市交易税、货物税、营业税、行商税、出入境税(以红白区为界)、所得税、牲畜交易税、屠宰税等 9 种,其征收手段采取查缉为主的征管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鉴于新税法还未成熟,采取了暂时沿用,部分废除,在征收中逐步整理旧税法的政策。1950 年 1 月政务院颁布了《全国税收实施要则》,本县执行全国规定的 14 种税,即货物税、工商业税、盐税、关税、存款利息所得税、薪给报酬所得税、印花税、遗产税、交易税、屠宰税、房产税、地产税、特种消费行为税、使用牌照税。但薪给报酬所得税和遗产税以后没有开征。

1950 年 7 月,国家为减轻人民负担,恢复经济,简化合并了货物税税目,增加了所得税级距,调低了盐税、所得税、货物税等某些税率。同时,改进了工商税收的征收方法,即对私营工商业采取自报查帐、依率计征、民主评议与在民主评议基础上的定期定额的征收方法。1951 年,为配合国家棉纱统购统销政策又开征棉纱统销税。

在执行上述经济恢复时期新税制的 1950 年至 1952 年 3 年中,全县各项工商税收共 11 万元,年均收入 3.67 万元,比建国初期的 1949 年的 1 万元增长 2.67 倍。

1953 年 1 月,依据“保证税收、简化税制”的精神,对原来的工商税收制度,作了若干修正,其中主要内容是:①试行商品流通税;②调整货物税的税目税率;③修订工商营业税;④取消特种消费行为税,将其中的电影、戏剧等文化娱乐项目改征文化娱乐税;⑤粮食土布改征货物税,并将棉纱统销税和棉花交易税并入商品流通税等。税制经修正后,主要有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工商业税、盐税、关税、印花税、屠宰税、牲畜交易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文化娱乐税,利息所得税等 12 种税收。

在执行上述税制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 1953 至 1957 年的 5 年中,各项工商税收共完成 106.1 万元,年均 21.22 万元,比 3 年经济恢复时期增长 4.78 倍。

1958 年 9 月 13 日,国务院正式公布《工商统一税条例》(草案),本县税种简化合并为工商统一税、工商所得税、屠宰税、文化娱乐税、城市房地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牲畜交易税、盐税、



关税 9 种。纳税方法也由原来的多环节纳税调整为二次课征制,即对工、农产品在生产和采购环节征一道税后,再通过商业零售环节征一道税。1962 年,为了打击投机倒把,保护正当交易,新开征集市交易税。1966 年停征文化娱乐税。这样,改革后有工商所得税、工商统一税、牲畜交易税、集市交易税、屠宰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城市房地产税、盐税、关税等 10 种税收,除关税和城市房地产税未开征外,其余本县都开征。据统计,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的 1958 年至 1962 年的 5 年中,各项工商税收为 204.7 万元,年均 40.94 万元,较“一五”时期增长 92.7%。在经济调整时期的 1963 年至 1965 年 3 年中,各项工商税收为 137.3 万元,年均 45.76 万元,较“二五”时期增长 11.77%。在 1966 年至 1972 年的 7 年中,本县工业生产有所发展,有的企业从无到有,粮食生产也有增长,但各项工商税收仅达 249.2 万元,年均 35.6 万元,比调整时期还下降 22.2%。

1973 年起,国家开始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税条例(草案)》,接条例规定,原来的工商统一税及附加、城市房地产税、屠宰税、车船使用牌照税、盐税合并简化为工商税。对国营企业只征收一种工商税,对集体企业只征收工商税和工商所得税两种税收。截止 1979 年,7 年中,全县各项工商税收入 647 万元,年均 92.43 万元,比上一时期增长 1.6 倍。

1979 年后,为适应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及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国家实行了以国营企业一、二步利改税为主的较大的工商税制改革。从 1983 年开始实行第一步利改税,到 1984 年 10 月 1 日实行第二步利改税。截止 1989 年底,本县共开征产品税、营业税、增值税、印花税、盐税、个体工商户所得税、私人企业所得税、集体企业所得税、国营企业所得税、牲畜交易税、屠宰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工资调节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国营企业奖金税、事业单位奖金税、集体企业奖金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建筑税和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国家预算调节基金等 22 种税 2 种基金。1980 年至 1989 年的 10 年中,全县各项工商税收入达 2295.5 万元,年均 229.55 万元,创历史较好水平。其中,1989 年工商税收入达 800.2 万元,比 1978 年增长 6 倍,较 1949 年增长 799 倍。

### 第三节 管 理

解放前夕,府谷县市场上商品多来自国民党统治区。有些投机商把民主政府宣布禁用的金银货币和严格查禁的鸦片等毒品偷运境内。有些合法流通商品需补货物税。时税收制度不健全,征税采用白天守关卡要道,检查入境货物;晚上深入客店商行检查,漏税补缴,违禁之物没收。

解放后到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前期,因私营单位帐簿不健全,计税无可靠数据,只好以业户填写的申报数为参数进行征收。

1956 年,私营工商业改造成为社会主义和半社会主义性质的经济单位,普通建立健全了帐簿,有账可查,计税就以帐数作为依据,以税率计征。对于规模小、资金少的个体或小集体户则实行定期定额征收。对财务制度不健全,但进货有登记的较大私营工商企业、合作企业,依行业分类编组,实行按季评定,逐月征收、分别开票,分税种缴财政。

1965 年至 1979 年,采用“自报、自开、自缴”的“三自”纳税制度。即对财务制度完善、财务人员按时报送财务报表,且各种票据核对后无误,并按时缴税的企业,实行自己申报营业额、所得额,自己依税率结算税额,自己向税务部门缴纳税款。税收人员定期对企业检查辅导,以防漏

洞。

1979年后,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本县对税务管理也进行了改革。对给县内交税款的大企业派有固定收税员;乡镇企业由税收专管员帮助收税;农村农民的零星税源采取群众管税的办法,即以自然村为单位建立护税组织,行政村会计为护税组长,村民小组会计为护税员。还制发了统一发货票,以堵塞税收漏洞。此外,还根据中央财政部的指示精神,在县内实行委托国营商业及供销社各批发部门,代扣个体商贩和部分集体商业企业零售环节的工商税。

为纠正“吃大锅饭”,克服平均主义的弊病,从1979年起,在税收人员中全面推行了岗位责任制。具体做法是,划片包干,分段管理,任务到所、到人,任务与奖金挂钩,做到月考核、季评比,责任明确,奖罚分明。这样调动了税收人员的积极性,几年来,税收连年超额完成计划,多次受到省、地、县的表彰。

## 第三章 金 融

府谷的金融事业,形成于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金融事业发展很快。目前,金融机构连同广布农村的信用合作社,组成了一个较大规模的金融网络,金融业务成倍增长。据统计,1989年比1952年社会存款增加528倍,工商业贷款增加7031倍,农业贷款增加130倍。

### 第一节 机 构

清时至民国初年,本县无专门金融机构,仅在县署财务部门设有掌管专员,另在市面上有几家私人财东开设的“钱庄”、“当铺”,规模不大。民国二十一年(1932),国民党榆林地区银行府谷县分行成立,主要承办工商存款贷款、个人存款业务。自此,才有了正规的金融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金融事业发展,金融机构增加,截止1989年,全县设立的金融机构有6个,即中国人民银行府谷县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府谷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府谷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府谷县支行、中国银行府谷县分理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县支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府谷县支行 1950年4月成立,编制职工6人,冯养善任行长,5月1日对外办公。主要负责金融物价、市场管理,办理农业贷款等业务。9月,因业务工作量小,将府谷县支行降为府谷县营业所,主任常宗俭,系神木县支行下属的一个会计单位。1952年6月1日,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又将营业所升为支行,内设农金、会计两股,后又增设行政和业务两股。职工由13人增加到40人,常宗俭任行长。1953年4月1日,成立麻镇营业所。12月10日,成立哈镇营业所、庙沟门营业所。1954年2月,成立孤山营业所、新民营业所。11月1日,成立武家庄营业所。1956年1月1日,成立清水营业所。1957年7月4日,成立城关第一储蓄所。1958年12月,府谷县并入神木县后,原支行改为中国人民银行神木县支行府谷办事处。1961年9月,府谷县恢复后又称府谷县支行。1968年10月,与县财政局、税务局等单位联合组成“府谷县财政金融管理站”,1970年撤销,又称中国人民银行府谷县支行。1980年1月1日,县农业银行恢复后,各基层营业所改属农业银行管理。1983年7月1日,成立城关第二储蓄所。

中国人民银行府谷县支行是本县金融业务的中心,也是国家银行的分支机构。主要承担组织存款、发放贷款,掌握货币发行,办理出纳结算,代理财政金库等业务。1984年1月,工商银行成立,2月,人民银行不再对企业、个人直接办理存款、贷款业务。人民银行与工商银行一套机构、两个牌子,合署办公。杨艳云任两行行长。当时,人民银行主要对各专业银行实行领导、管理、协调、监督。1986年12月,两行分设,人民银行独立行使中央银行职能。分设后,赵天水任副行长,至1989年底,全行有干部职工18人。

中国农业银行府谷县支行 1953年成立,作为负责承办农村金融的专业银行。1957年4月并入人民银行,但业务分设。1964年1月二次分设,机构人员及业务独立,1965年又合并。1980年1月1日第三次成立至今。它的基本任务是:统一管理国家支援农业资金,办理农业贷款和存款以及领导农村信用合作社的工作。下辖麻镇、哈镇、孤山、新民、庙沟门、清水、武家庄、城关、古城、老高川、大昌汉11个营业所。截止1989年,全行有干部职工96人,副行长为李如茂(主持工作)。

中国工商银行府谷县支行 1984年1月1日成立,与人民银行一套机构,两个牌子,合署办公,具体承担原来由人民银行办理的工商信贷、储蓄等业务。1986年12月,两行分设。截止1989年,全行设第一储蓄所、第二储蓄所、第三储蓄所、人民西路储蓄所和营业部储蓄专柜5个储蓄专业机构和会计、计划信贷、储蓄、行政4个股,共有干部职工50人,杨艳云任行长。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府谷县支行 1979年12月成立(前身为榆林地区中心支行驻府谷办事处,始建于1972年,编制1人,毛石华任副主任),主要负责办理基本建设贷款、拨款、结算,还具有对基本建设进行财政监督的职能。在办理财政业务方面,受财政部门领导;在办理金融业务方面,受中国人民银行领导。王占权为第一任行长。1984年,孙林林接任行长。截止1989年,全行共有干部职工18人。

中国银行府谷分理处 1989年5月1日成立,是国家外汇外贸专业银行。主要办理外贸信贷、城镇人民币和外币储蓄、国内结算和国际结算、外币兑换等业务。截止年底,发放外贸出口贷款350万元,人民币储蓄106.5万元,外币储蓄1100元,企业存款420万元,隶属于中国银行榆林分行,共有职工6人,翟建平任主任。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县支公司 1952年成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特约代理处,由榆林地区保险公司派员来县人民银行开办简易火险,并在农村专办牲畜保险。1953年10月机构撤销。后来随着国内保险事业的开展,1982年又成立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县代理处,业务由县人民银行代理。1984年8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县支公司单独设立。主要任务是对参加保险的单位和个人以收取保险费的方式筹集社会保险基金,用来补偿单位或个人遇到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所造成的损失。1989年底,共有职工8人,黄小平任经理。

## 第二节 货 币

据本县出土文物证明,隋代以前,本县流通过半两、五铢铜钱和刀币等。唐代,流通开元通宝、乾元重宝等铜钱。宋代,货币式样较多,本县主要流通的有圣宋元宝、崇宁通宝等铜钱,同时流行铁钱。元代,流通银锭、银铤。明清两代,主要流通制钱、银两。制钱,俗称“麻钱”,是官铸的圆形方孔铜钱,形式文字、重量和铜的成色都有定制。每枚1文,1000文为一贯。从清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嘉庆、道光到咸丰、同治、光绪、宣统历代铸造的通宝在本县广泛流通。银两,

系称量货币,分整银和碎银。整银即“宝纹银”,形状有“马蹄”、“双耳”长方形等。本县流通的有“太谷宝”、“忻州宝”和“哑宝”(未铸名号的称“哑宝”)。其重量以库平为标准,库平1两等于37.3克,大锭合库平约重五十两,小锭九两五至九两八钱(俗称十不足)。碎银形状不一,重量不等,一、三、五两的有,一两以下的也有。清朝末期,墨西哥的番洋普遍流行,始仿造银质合金币,正币一元重七钱二分,副币五角重三钱六分,二角重一钱四分四厘,一角重七分二厘。铸有光绪元宝、大清元宝、宣统元宝三种。铜币铸有铜元(俗称铜子儿)一枚,每枚重库平二钱,当制钱10文,每百枚换银元一元。亦发行十元、五元、一元之纸币。当时银币、铜币虽已通行,但本县仍用银块、铜钱交易,至于纸币概未流入境内。辛亥革命后,民国政府相继发行有孙中山半身侧面像的开国纪念币和袁世凯、蒋介石头像的银元,同时流行英国造的“站人”银元,市场上遂以银元为主,铜元为辅,另外,市场上流通的还有金元宝、金条、金砖。由于金属货币携带不便,各种纸币盛行。民国十一年至二十年间(1922~1931),山西省银行兑换券流入本县,初期与银元等价,后来渐渐贬值直至废用。民国二十二年(1933),国民党政府“废两改元”,颁布了《银本位币铸造条例》,规定每枚银元重26.6971克,含纯银23.493448克,并铸帆船图案的“船洋”。制钱和碎银逐步废止。民国二十四年(1935),国民党政府再次改革币制,禁止银元流通,规定中央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1936年又增加了中国农业银行,从1942年7月1日起,法币的发行权统一于中央银行)发行的钞票作为“法币”。种类有元、角、分。元为主币,角、分为辅币。初期与银元等价,后逐渐贬值,到民国三十二年(1943),法币与银元比价变为100比1。法币贬值后,国民党政府于民国三十一年(1942)发行“关金券”,以一关金折合法币20元的比率投入流通,作为纸币的一种,与法币并行流通。民国三十七年(1948)8月21日,又发行“金元券”,直接改银本位为金本位。规定每元金元券的含金量为0.22217克,但不能兑现。以每元金元券折合“法币”300万元的比率收兑急剧贬值的法币,并用以强制收兑民间金银外币。收兑率为纯金一市两合金元券200元;纯银一市两合3元;银币每枚合2元;美钞每元合4元。金元券无现金储备,发行又无限制,结果使币值猛跌、物价暴涨。金元券以比法币更快的速度膨胀,不到10个月,发行额就增加65万倍,批发物价上涨120万倍。由于国民党政权面临崩溃,滥发纸币,通货膨胀,无论“法币”、“关金券”,还是“金元券”,在市场上均已失去信用,丧失交易和存储职能。于是,市场交易又以小米为等价物,同时,再度流行银元、铜元。全国解放后,人民政府用1元人民币兑换金元券10万元的比率,把金元券全部收回后作废。

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本县流通过的货币还有:1941年陕甘宁边区银行发行的“陕甘宁边区银行币”(最小面额一角,最大面额五万元),1944年边区贸易公司发行的“陕甘宁边区贸易公司商业流通券”(面额最小五元,最大五千元),1948年1月晋绥解放区和陕甘宁边区合并发行的“西北农民银行币”(面额最小五元,最大五万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人民银行于1948年12月1日在华北解放区石家庄成立时发行的人民币(旧版)开始在本县流通,并改革币制,稳定币值。禁止流通金元券、法币、铜币、银币、金币。银币禁止流通后,公开牌价,兑换人民币。对违禁流通的银币,一经查出,予以没收。当时,市面上除人民币外,还有民主政府发行的各种纸币,县人民银行按一定比例(边币与人民币40000:1,贸易流通券、西北农民币与人民币24:1)进行了收兑。人民币当时的面额有五元、十元、二十元等种。后发行的人民币面额有十万元、五万元、一万元、五千元、一千元、五百元、一百元、五十元、十元9种。1955年3月,国家发行新版人民币,主币有一元、二元、三元、五元、十元5种,辅币有一分、二分、五分、一角、二角、五角6种。本县用一比一万的比价,全部收

兑了旧版人民币。鉴于纸分币流量大,易于磨损,1957年12月,国家补充发行了圆形铝质金属辅币,面额有一分、二分、五分3种。1964年,根据国务院通知,府谷县人民银行收回曾由苏联代印的三元、五元、十元3种币券,兑换中国新印制的五元、十元券,取消了三元券。同年还发行了深绿色二元券和墨绿色二角券。1980年又发行了一角、二角、五角的铜质币和一元面额的镍币。自1984年10月1日到1989年止,中国人民银行先后发行的铜镍质流通纪念币有:建国35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3种,西藏自治区成立2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3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国际和平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内蒙古自治区成立4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第六届全运会一角流通纪念币1套3种,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3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中国人民银行建行4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3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建国40周年一元流通纪念币1套1种。

1987年4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开始发行第四套人民币。第四套人民币主币有一元、二元、五元、十元、五十元和一百元6种,辅币有一角、二角、五角3种。第四套人民币发行后,与第三套人民币在市场上混合流通。1987年4月27日首先发行五十元券和五角券。1988年5月10日起发行一百元、二元、一元和二角券,9月发行剩余的十元、五元和一角券。

以上币种在本县市面上均有流通。

### 第三节 储 蓄

据民国三十三年(1944)八月十日《陕北日报》载,府谷三十三年度乡镇公益储蓄分配数为五百万元(法币)。可见当时银行已开办储蓄业务。具体储蓄情况,由于无档案资料,难以考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银行存款的来源主要有四大渠道:一是财政性存款,二是企业存款,三是城镇居民储蓄存款,四是农村存款。随着国民经济不断发展,银行储蓄存款大幅度增长。1989年底,全县各项储蓄存款余额达7245.3万元,比1978年增长11.6倍,比1965年增长43.8倍,比1952年增长527.9倍。

#### 一、财政性存款

财政性存款,包括地方财政存款、机关团体存款、部队存款和基本建设存款等。1978年前,财政性存款在银行总余额中所占的比重时起时落,最大的是1952年,占到86.1%,最小的是1976年,占25.2%,一般年份占30~40%。此后,所占比重基本是逐年下降,1985年占6.5%,存款余额为161.6万元,到1989年,财政性存款余额为一8万元。

#### 二、企业存款

企业存款,主要是企业在生产、流通中的暂闲资金和提存使用的各项专用资金。1952年,企业存款仅有0.5万元,到1960年突破10万元,达10.8万元,此后虽有起落,但总的趋势是增长。到1976年达148.3万元,占银行存款总余额的29.4%。近几年来,企业存款增加更快,1978年为120.1万元,1985年增加到842.9万元,1989年达到2781.8万元,比1978年增长22.2倍,所占比重也由1978年20.9%上升到1989年的38.4%。

#### 三、城镇储蓄存款

城镇居民储蓄是银行存款的主要来源之一,由人民银行(工商银行)储蓄所、农业银行营业所、建设银行储蓄所、中国银行储蓄专柜分别承担。储蓄存款分定期、活期和定活两便三大类。

利率由国家银行统一制定。国家宪法规定保护公民储蓄的所有权。个人在银行的存款永远归个人所有,不得侵犯。中国人民银行制定了“存款自愿,取款自由,为储户保密”的原则。建国初期,本县市场物价不稳,为了消除群众“重货轻币”的心理,银行除开办定期、活期两种储蓄外,还举办了折实储蓄,保本保值储蓄,按当时的折实牌价支付,确保储户利益。1952年全部改为货币形式。此后,除坚持开办活期储蓄外,又先后开办农民售粮优待储蓄、零存整取小额储蓄、整存整取定额储蓄、零存整取定额储蓄、定期有奖有息储蓄、定期有奖储蓄、定活两便储蓄等。1971~1978年,定期储蓄只有一年期一种,月利率为2.7厘。1979年以来,定期储蓄增到半年、一年、二年、三年、五年、八年6种,国家曾8次调高储蓄利率,1989年2月1日,定期储蓄月利率为:半年期7.5厘,一年期9.45厘,二年期10.2厘,三年期10.95厘,五年期12.45厘,八年期14.7厘;活期储蓄为2.4厘。从1988年9月10日起,三年以上定期存款予以保值。

1983~1989年储蓄存款利率表

利率(月息)		执行时间	执行时间						
			1982年 4月1日	1985年 4月1日	1985年 8月1日	1988年 3月1日	1988年 9月1日	1989年 2月1日	
项 目									
活 期 储 蓄		2.4							
定 期 储 蓄	整 存 整 取	半年期	3.6	4.5	5.1	5.1	5.4	7.5	
		一年期	4.8	5.7	6.0	6.0	7.2	9.45	
		二年期	—	—	—	—	7.65	10.2	
		三年期	5.7	6.6	6.9	6.9	8.1	10.95	
		五年期	6.6	6.9	7.8	7.8	9.0	12.45	
		八年期	7.5	7.5	8.7	8.7	10.35	14.7	
	存 本 取 息	整 存 零 取	一年期	3.6	4.5	5.1	5.1	6.0	7.95
			三年期	4.8	5.7	6.0	6.0	7.2	9.45
			五年期	5.7	6.3	6.6	6.6	8.1	10.95
		零 存 整 取	一年期	3.9	3.9	3.9	3.9	3.9	3.9
			三年期	5.1	5.1	5.1	5.1	5.1	5.1
			五年期	6.0	6.0	6.0	6.0	6.0	6.0
定 活 两 便 储 蓄	半年以下	低于同期定期, 高于活期利率, 具体由各行自定。				2.4	2.4	2.4	
	半年以上(含半年)					4.59	4.86	6.75	
	一年以上(含一年)					5.4	6.48	8.505	
华 侨 人 民 币 储 蓄	一年期	5.4	6.0	6.9	6.9	8.1	10.95		
	三年期	6.0	6.9	7.8	7.8	9.0	12.45		
	五年期	6.9	7.5	8.7	8.7	9.9	13.95		

1952年,本县城镇储蓄为1.4万元,占银行存款总余额的10.2%;1957年城镇储蓄为13.1万元,占28.4%;1965年为16.1万元,占9.96%;1978年为98.8万元,占17.2%。1979

年以来,经济发展迅速,人民生活提高很快,城镇居民储蓄存款额急剧增加。1980年城镇储蓄存款余额为154万元,1989年增加到3753.5万元,比1952年增长2680倍,比1978年增长37倍,相当于同期农业贷款的3.25倍。

#### 四、农村存款

农村存款,包括银行直接吸收的农村社队(乡村)集体存款和农村信用社转存额两部分。1955年为2.8万元,占银行存款总额的7.2%;1965年为46万元,占28.4%;1978年为157.7万元,占27.4%;到1989年,农村存款余额增加到718万元,比1955年增长255倍,比1978年增长3.55倍,所占比重为9.9%。

府谷县存款余额择年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合 计	企 业 存 款	财政性 存 款	城镇储蓄 存 款	农 村 存 款
1952	137	5	118	14	—
1953	222	18	177	27	—
1955	388	61	222	77	28
1957	462	30	182	131	119
1958	722	78	494	94	56
1960	1709	108	444	150	1007
1962	1468	289	754	85	340
1963	1489	243	752	102	392
1965	1617	393	603	161	460
1968	1403	222	629	199	353
1970	2845	465	1668	228	484
1972	3584	1060	1165	358	1001
1974	3431	918	1105	506	902
1976	5050	1483	1272	696	1599
1978	5748	1201	1982	988	1577
1979	4810	1239	-152	1378	2345
1980	6113	1718	768	1540	2087
1981	6214	1110	1057	1940	2107
1982	8685	1705	923	2662	3395
1983	15406	5297	1856	3836	4417
1984	19621	6808	2213	5040	5560
1985	21887	8429	1616	6430	5412

## 续表

年 份	合 计	企 业 存 款	财政性 存 款	城镇储蓄 存 款	农 村 存 款
1986	33053	12774	925	13090	6264
1987	44395	16020	1310	19286	7779
1988	53770	20705	-138	25422	7781
1989	72453	27818	-80	37535	7180

1952~1989年府谷县城乡居民储蓄存款情况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合 计	城镇 储蓄	农村 储蓄	年 份	合 计	城镇 储蓄	农村 储蓄
1952	14	14	—	1971	395	297	98
1953	27	27	—	1972	522	358	164
1954	71	71	—	1973	560	428	132
1955	101	77	24	1974	691	506	185
1956	162	88	74	1975	876	602	274
1957	184	131	53	1976	1076	696	380
1958	436	94	342	1977	1439	821	618
1959	306	148	158	1978	2568	988	1580
1960	538	150	388	1979	3728	1378	2350
1961	376	144	232	1980	2720	1540	1180
1962	152	85	67	1981	3437	1940	1497
1963	160	102	58	1982	5909	2662	3247
1964	216	144	72	1983	8310	3836	4474
1965	338	161	177	1984	11950	5040	6910
1966	253	177	76	1985	14940	6430	8510
1967	261	184	77	1986	20666	13090	7576
1968	277	199	78	1987	30010	19286	10724
1969	269	193	76	1988	37623	25422	12201
1970	314	228	86	1989	53399	37535	15864



## 第四节 信 贷

### 一、民间借贷

清末民国年间,本县民间借贷较为普遍。大宗借贷,债主与债户订立契据,包括借款利息、偿还期限、抵押品、中间人等内容。到期不还以利作本,另立借契、订期纳息。月息一般每元二分,最高1角。抵押品,以房地为多,树木也有。小宗借贷,一般不作抵押,有的请人担保。利息根据年景、信用、物价、期限等情况议定。民间常有因无力偿还债务,将借约换为卖约的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民间有息借贷受到限制,1956年后,基本不再见到。1979年以来,民间借贷又渐多,月利率1.5~5%,高出银行贷款利息的2~9倍,且民间借贷金额大大高于从银行借贷的数字。然而,并不是所有借钱的人都是因为穷,不少懂得生财之道的买卖人,一时手头拮据,为了扩大资金多赚点钱,借成千上万的“高利贷”做生意,除去付利息仍有纯利,认为这样做值得。还有人为了房子造得气派些,婚丧嫁娶仪式办得隆重些,掏尽腰包还觉得不够味,借“高利贷”装点自己的面子。这两部分借债人已成为“高利贷”的主体。

### 二、银行贷款

银行贷款是资金再分配的一个渠道。目前,工商银行实行“统一计划,划分资金,实贷实存,相互融通”的管理办法;农业银行是按照“信贷指标包干”的办法实行管理。1985年,全县银行共发放贷款4403.8万元。其中工商银行发放1919.8万元,农业银行发放2292万元,建设银行发放192万元。截止1989年底,银行各项贷款合计10938.7万元,其中工商银行发放3894.2万元,农业银行发放4824万元,建设银行发放733万元,人民银行发放1158万元,中国银行发放329.5万元。

银行贷款分为农业贷款、工业贷款、商业贷款、基本建设贷款四部分。

农业贷款 包括国营农业贷款、农村集体和个人贷款、乡镇企业贷款以及对信用社的周转贷款等。建国初,本县贷款重点是农业贷款。为了使农业生产尽快得到恢复和发展,1950年开始发放耕畜、麦籽、小型渠道等专项贷款。1952年6月1日,府谷县支行再次建立后,当年发放农业贷款8.8万元,占银行贷款总额的84.6%。1953年后又增加新式农具、农药等专项贷款。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累计发放农业贷款181.5万元,一方面支持发展生产和巩固生产合作社组织,另一方面帮助贫农下中农解决交纳入社股份基金的困难。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农业贷款对象由建国初期的农户个人为主,转向以集体为主。资金用途也由单一解决生产、生活困难,发展到生产费用、农业生产设备资金供应等方面同时解决。1958年发放农业贷款82万元。1959~1961年连续遭灾,集体收入减少,社员生活困难,贷款金额上升。为了减轻社队和社员经济负担,1965年由银行进行清理,报请国务院批准,将1961年底以前的社队集体和贫下中农社员个人所欠贷款一律豁免。“文化大革命”中,在发放农业贷款过程中,由于行政部门干预较多,指令社队修建一些无效益工程,损失浪费资金严重,致使社队债务越积越多,偿还困难,形成了呆帐。1984年县农业银行对全县农村报废工程和死亡绝户,外迁无着落户以及因手续不清,帐务混乱,无法落实债务的积欠贷款进行了清理,报请上级批准,全县共核销58.63万元。1979年以来,农业银行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控制”的办法,促进了农业结构的调整 and 商品生产的发展。1989年同1978年相比,农业贷款余额由256.3万元增加到1156万元,增长3.5倍。近几年来,有些贷款内部比例发生较大变化。乡镇企业贷款在整个农

业贷款中所占比重迅速增加,多种经营贷款额上升。据统计,1980年乡镇企业贷款余额为16.1万元,1989年达到318万元,增长18.8倍,所占比重也由5.3%上升到27.5%。另外,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各类专业户的迅速兴起,冲破了过去银行不直接对农户个人发放贷款的“禁区”,至1989年个体户贷款余额为75万元,占农业贷款的6.5%。

**工业贷款** 本县工业起步较迟,1957年开始发放工业贷款,当时仅有1个国营企业,发放贷款0.5万元。从1958年开始,工农业生产搞“大跃进”,府谷县工业出现了重点试办,遍地开花的局面,银行贷款大幅度增加,助长了国民经济比例失调。1961年以后,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到1965年,工业企业由1960年的43个调整到14个,银行贷款也大大减少,其中国营工业贷款余额由1960年的28.8万元压缩到1.6万元,促使了货币回笼,物价稳定,市场供应日趋恢复正常。“文化大革命”时期,工业贷款盲目增加,许多被挪用于非偿还性开支,浪费严重,加速了新的比例失调。1979年后,国家对经济进行调整,强调放宽政策,讲求效益,金融工作及时制定“区别对待,择优扶持”的方针,工业贷款运用情况发生较大变化。1980年开始发放中短期设备贷款,支持老企业对固定资产进行挖潜革新改造,支持日用消费品和其它短线产品的生产发展。国营工业企业贷款比重下降,集体工业企业贷款比重上升。1985年,发放工业贷款731.8万元(其中国营工业贷款672.9万元,集体工业贷款58.9万元),年末余额463.5万元(其中国营工业435.1万元,集体工业28.4万元)。到1989年,发放工业贷款达1186万元(国营工业1164万元,集体工业22万元),年末余额为1237万元(国营工业979万元,集体工业258万元),分别比1985年增长62.1%和166.9%。从而促进工业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发展生产,扩大流通。

**商业贷款** 商业贷款属短期周转性贷款,在整个银行贷款中,所占比重最大。1952年发放商业贷款0.8万元,占银行贷款额的7.7%,对支持国营商业扩大贸易,占领市场,稳定物价,安定人民生活起到了积极作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国营商业贷款余额为768.6万元,占银行贷款余额的80.2%。1957年后,贷款管理办法进行改革,商业贷款分类为商业流转贷款、农副产品采购贷款、农副产品预购定金贷款三种,并对逾期贷款实行计收罚息办法。1960年后,国营商业、粮食系统实行“存贷合一”,即企业在银行开立的存款、贷款帐合并为一个帐户。在核定贷款的额度内购进商品、支出费用和上缴税利,开支票时增加贷款,存入销售款即收回贷款,增加贷款时,由贷款限额控制不必填送借据。1961年商业贷款余额为308.8万元,占银行贷款的85.8%。1962年银行贯彻“紧中有活,区别对待”和“过去从宽,今后从严”的政策,管紧贷款,控制投放,清理不合理资金占用,重点保证粮食收购,多渠道回笼货币,保证了调整工作顺利进行。1964年商业贷款压缩为193万元,仅是1961年贷款数的62.5%。1971年起,国家对商业贷款实行低息政策,贷款利率降为月息4.2%。1973年起对商业三级批发和零售企业流动资金实行定额管理。1979年以来,银行发放信贷资金,实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持”和“以销定贷”的原则,并对逾期贷款,超储积压和挪用贷款等,实行加息制度。1983年7月起,工商企业流动资金贷款统一由银行管理。1989年商业贷款4440万元,比1978年增长2.67倍。在国营商业贷款中增加较快的是粮食贷款和外贸贷款。1978年到1989年,粮食贷款由140.3万元增加到1305.9万元,增长8.3倍,外贸贷款由31.1万元增加到350万元,增长10.25倍。农副产品预购定金贷款,近几年也增加较快。

**基本建设贷款** 基本建设拨款和贷款是建设银行的主要任务之一。本县建设银行从前身办事处起,即按照国家基本建设拨款的有关规定,贯彻“量力而行”的方针,维护国家计划,执行

“四按”(即按基本建设的程序、计划、预算、进度)、“四算”(即设计有概算、施工有预算、成本有核算、竣工有结算)的拨款原则,开展全县基本建设拨款工作。从1973年至1985年经办的基本建设拨款4598.7万元,年均353.7万元。1985年后,国家将基本建设投资由财政无偿拨款改为有偿贷款的制度,县建设银行即时开办信贷业务,经办建筑安装企业流动资金、开发商品房、物资供销企业流动资金、临时周转等贷款项目。1985年,基本建设贷款余额为192.1万元,到1989年,基本建设贷款余额达1824万元,比1985年增长8.5倍。

### 三、信用合作

1952年9月,麻镇区尧岭乡组织农民集资入股,建立起本县第一个信用合作社——尧岭信用社。1954年,全县信用社发展到7个,信用组30个。1955年,农业合作社在各地展开,信用合作也扩大股金,建立乡社。至1956年底,全县信用社发展到35个,社员存款7.6万元,股金5.2万元,公共积累9万元。

农村信用社,是由中国农业银行领导的农村集体经营组织,其股金、积累和其它财产,归信用社集体所有,在业务上归农业银行领导。其服务对象,起初是一家一户的农民,业务范围主要是办理社员个人储蓄存款和生产生活贷款。此后开办了集体生产费用、社队企业和少量生产设备贷款。截止1978年,全县信用社存款余额196.8万元,其中社员存款余额73.3万元,占37.2%;贷款余额69.9万元,而社员贷款只有7.7万元,仅占11%。

1979年以来,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商品生产的扩大和农民收入的增加,农村信用社存、贷业务得到迅速发展。到1989年底,全县共有乡镇信用社23个,行政村信用站183个,脱产干部82人,不脱产干部即代办员183人。信用社吸收存款1892万元,其中农民个人存款1586万元;发放贷款1127万元,全为农民个人贷款。同1978年相比,存、贷分别增长24.8倍和12.7倍。信用社存、贷款中,乡(镇)村集体所占比重下降,农民个人所占比重上升。1989年同1978年相比,存款方面,乡(镇)村集体由30.4%下降到16.2%,农民个人由37.2%上升到83.8%,贷款方面,乡(镇)村集体由89%下降到0,农民个人由11%上升到100%。

府谷县部分年份信用合作社存、贷款情况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贷款放出数	贷款收回数
1955	25	161	161	—
1956	76	225	320	256
1957	137	204	115	136
1958	443	260	210	154
1960	817	169	211	220
1962	299	148	78	93
1965	268	77	67	103
1968	250	130	23	19
1970	333	124	53	67
1972	820	377	340	157

## 续表

年 份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贷款放出数	贷款收回数
1975	867	173	67	118
1978	1968	699	821	387
1980	3012	1161	1059	339
1985	7110	2322	6078	3958
1986	9630	3380	7700	6640
1987	13980	6230	15770	12910
1988	15610	6160	1390	13970
1989	18920	6440	11270	10990

## 第五节 现金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银行的现金支付是严格按照国家现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的。其支付范围限于工资性支出,农副产品收购支出,农村财政信用支出,行政企业管理费支出,工矿产品收购支出,城镇储蓄支出,汇兑支出和其他支出等。根据历年统计,本县1953~1989年共支出现金85314.7万元。其中:工资性支出为19456.4万元,占22.81%;农副产品收购支出为18235.4万元,占21.37%;农村财政信用支出为14786.9万元,占17.33%;行政企业管理费支出为7884.8万元,占9.24%;工矿产品收购支出为2012万元,占2.36%;城镇储蓄支出为15350.3万元,占17.99%;乡镇企事业支出为992.2万元,占1.16%;城乡个体经营支出为1077.5万元,占1.26%;汇兑支出为1377.2万元,占1.61%;其他支出为4142万元,占4.85%。近几年来,随着职工工资水平提高,农民出售农副产品所得货币收入增加和国民经济其他方面现金支付项目增多,银行现金支出额迅速扩大,1989年达到15757.5万元,比1978年增长12倍。其中工资性支出增长6.9倍,农副产品收购支出增长7.3倍,工矿产品收购支出增长29.4倍,城镇储蓄支出增长64.7倍。

银行现金回笼主要有商品销售回笼、服务事业回笼、税款回笼、农村信用回笼、城镇储蓄回笼5条渠道。据统计,全县1953~1989年共回笼现金72206.5万元,其中商品销售收入是主要渠道,共回笼现金42292.8万元,占回笼现金总数的58.57%;服务事业回笼2539.9万元,占3.52%;税款回笼746.3万元,占1.03%;农村信用回笼4939.3万元,占6.84%;城镇储蓄回笼16729.7万元,占23.17%。全县银行现金收入,1989年为13604.3万元,比1978年增长10.3倍,其中商品销售收入增长5.1倍,服务事业收入增长7.2倍,税款收入增长40.5倍,农村信用收入增长35.1倍,城镇储蓄收入增长57.4倍。

府谷县现金收入择年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1953	1956	1960	1961	1962	1965	1968	1970	1972	1975	1978
商业销售收入	644	2797	2768	2629	2587	3069	3288	5301	7152	8174	10017
服务事业收入	9	63	270	420	282	188	142	217	430	443	559
税款收入	87	138	196	158	276	198	72	—	—	71	22
农村信用收入	107	310	956	681	342	294	205	407	686	575	190
城镇储蓄收入	52	353	265	221	127	219	200	210	340	501	900
汇兑收入	157	128	280	279	318	132	143	—	—	206	157
乡镇企事业收入	—	—	—	—	—	—	—	—	—	—	—
城乡个体经营收入	—	—	—	—	—	—	—	—	—	—	—
其他收入	87	106	122	218	188	207	159	551	753	240	181
收入合计	1143	3895	4857	4606	4120	4307	4209	6686	9361	10210	12026
净投放(+)或回笼(-)	+7	+6	+339	+723	-173	-128	-676	-292	+1873	+456	+82
年 份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商业销售收入	10605	11749	12998	13775	17235	20729	27522	32017	42521	53881	61596
服务事业收入	599	680	704	650	822	958	439	1996	3270	3653	4593
税款收入	21	87	102	181	233	353	551	645	524	834	912
农村信用收入	248	351	593	864	2315	3585	3294	4103	8598	7437	6867
城镇储蓄收入	1436	1933	2339	3439	5325	8089	11485	14052	21540	37174	52556
汇兑收入	270	386	300	316	611	757	1125	1048	1510	2310	2888
乡镇企事业收入	—	—	—	—	—	—	—	234	286	511	261
城乡个体经营收入	—	—	—	—	—	—	—	1000	1997	1910	1600
其他收入	176	272	504	394	703	1254	1588	1816	2404	4510	4770
收入合计	13355	15458	17540	19619	27244	35725	48751	56911	82650	112220	136043
净投放(+)或回笼(-)	-118	+1432	+342	+3598	+2269	+9231	+6502	+17760	+25267	+41028	+21532

府谷县现金支出择年统计表

单位:千元

年 份	1953	1956	1960	1961	1962	1965	1968	1970	1972	1975	1978
国家工资支出	208	910	938	880	866	926	910	1682	2657	1910	2615
职工奖金支出	—	—	—	—	—	—	—	—	—	—	—
个人其他支出	—	95	236	323	318	546	117	619	1875	2158	1384
特种存款支出	12	18	8	2	21	39	39	37	65	43	26
集体单位工资支出	—	—	189	247	107	125	104	286	494	402	368
农副产品采购支出	57	366	436	478	359	466	562	815	960	1659	2416
农村财政信用支出	158	615	1522	1578	887	731	513	699	2023	1805	2770
行政企业管理支出	330	1161	553	448	400	542	540	924	1684	1335	1225
工矿产品收购支出	22	86	59	75	59	73	29	—	—	237	98
城镇储蓄支出	56	393	298	285	168	204	192	181	283	424	773
汇兑支出	39	127	396	459	374	232	322	—	—	267	205
乡镇企事业支出	—	—	—	—	—	—	—	—	—	—	—
城乡个体经营支出	—	—	—	—	—	—	—	—	—	—	—
其他支出	268	130	561	554	388	295	205	1151	1193	426	228
支出合计	1150	3901	5196	5329	3947	4179	3533	6394	11234	10666	12108
年 份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国家工资支出	2639	3251	3462	3273	3787	4695	5311	7334	8469	10015	14557
职工奖金支出	—	—	—	—	—	—	—	623	627	1077	1085
个人其他支出	1364	1717	1620	1904	2267	3627	4786	6846	2443	9914	9088
特种存款支出	—	—	—	—	—	—	—	—	—	—	—
集体单位工资支出	584	580	562	334	315	455	824	685	1798	4449	9757
农副产品采购支出	2684	4414	4932	7669	9407	13886	13491	21203	28285	35101	19967
农村财政信用支出	2808	3343	2999	4941	6348	11134	12161	14483	20542	20683	18218
行政企业管理支出	1374	1383	1551	1509	1779	2468	2387	5063	13088	12682	12415
工矿产品收购支出	184	226	226	324	360	844	1148	2821	3967	4955	2976
城镇储蓄支出	1103	1375	1757	2468	4064	6092	9810	10657	18162	39832	50795
汇兑支出	282	344	406	392	393	415	652	644	912	1105	2350
乡镇企事业支出	—	—	—	—	—	—	—	954	1514	1995	5459
城乡个体经营支出	—	—	—	—	—	—	—	1197	2596	3433	3549
其他支出	215	257	367	400	793	1340	3416	2161	5514	7927	7389
支出合计	13237	16890	17882	23214	29513	44956	53808	74671	107917	153248	157575

## 第六节 保 险

1952年,始设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特约代理处,业务由人民银行代理,1953年停办保险业务。根据国务院恢复国内保险业务的通知精神,1982年在县人民银行设立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府谷代理处,办理财产和机动车辆两项保险业务。1984年府谷县保险公司单独设立后,陆续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个体企业、农业、手工业以及个人开办财产和人身保险业务。到1989年,全县开办的保险业务种类有: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两全保险、货物运输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保险、个体工商户和合作经营组织财产保险、简易人身保险、养老金保险、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公路旅客意外伤害保险、子女备用金保险、学生平安保险、农村保险。1985年,全县参加保险的单位和个人达1401户,投保金额达2308.8万元,收入保险费167224元,发生赔案88起,已结案赔偿52起,赔款10.44万元。至1989年,全县参加保险的单位有1853个,个人10325户,投保金额达13854万元,收入保险费907893元,发生赔案243起,已结案赔偿186起,赔款26.35万元。

府谷县保险公司1984~1989年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 份	财产保险 收 入	人身保险 收 入	各项赔款 支 出	给付支出
1984	10.2	0.3	5.5	—
1985	14.7	2	10.44	—
1986	23.1	5.2	22.3	2.4
1987	42.1	4.2	22.9	0.05
1988	51.1	8.05	36.5	0.6
1989	79.07	11.72	26.35	0.34

## 第七节 有价证券发行

1950年至1989年,全县共发行各种形式的公债(券)17次。历次公债的发行情况是:

### 一、人民胜利折实公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1950年元月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公债的募集和还本付息均以实物为折算标准,即以粮油煤的实际价格计算,年息5厘,分5年抽签偿还本息。本县第一期认购447份,每份17元,折7599元,完成省分配任务300份(5100元)的149%。第二期分配900份,后根据榆林行署通知而未推销。当时推销的对象主要是市镇工商业户,其次还有地主、富农、富裕中农,退職文武官员等。一般中农、贫农自愿认购亦可。发行采用说服动员、自报公议的办法。从1951年起至1955年,每年3月31日至9月30日为兑付期。府谷在1955年9月底本息全部兑付。

## 二、经济建设公债

1953年,中央人民政府公布国家经济建设公债条例后,从1954年起至1958年,先后5次发行经济建设公债。发行对象有干部、职工、农村社员、城镇居民、工商界等。1月开始发行,10月1日起计息,年息4厘,分8年偿还。本县5年中共认购公债9.1万元。从1955年起抽签还本付息,到1968年偿还完毕。

## 三、地方工业集资券

1958年,为大办地方工业,府谷县发动全县干部、职工、农民、县级机关、人民团体、事企业单位节约投资。截止年底,全县认购投资金额40万元。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库券

从1981年开始,国家发行国库券,弥补财力的不足。发行对象是国营及集体企业、党政机关、团体、部队、事业单位、农村富裕社队、城乡居民个人。个人认购的利息为年息8%。集体为年息6%。票面有8种,单位认购开国库券收据单,个人发券票。从认购年起至第六年开始抽签还本付息,每年还20%,5年还清。兑付从每年的7月1日开始,过期未兑付的,逾期时间按存款利息支付。本县从1981年开始认购,截止1989年,全县累计购买240.8万元,其中集体单位认购128.2万元,干部职工和城乡居民个人认购112.6万元。

## 五、国家重点建设债券

1987年,国家为了适当集中社会闲散资金,进行重点建设,发行国家重点建设债券,发行对象主要是国营及集体企业。本县共认购27.7万元。

## 六、国家建设债券

1988年,为了发展国民经济,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国家发行建设债券。发行对象主要是国营及集体企业、党政机关团体、事业单位。本县共认购70万元。

## 七、保值公债

1989年,国家发行保值公债。发行对象主要是干部职工和城乡居民个人。公债期限三年,满三年后一次还本付息。利息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储蓄存款利率,加保值贴补率,再加一个百分点计息,不计复利。债券不记名、不挂失,可以向银行抵押,可以在国家指定的交易所转让。本县共认购58万元。

## 八、基本建设债券

为了筹集建设资金,1989年国家原材料投资公司、石油天然气总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铁道部、国家能源投资公司、国家机电轻纺投资公司发行基本建设债券。发行对象为国营及集体企业、党政机关、团体、部队、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和城乡居民个人。债券期限三年,利率始终高于三年定期储蓄利率一个百分点,另加保值贴补率。本县共认购12万元。



府谷县历年购买债券情况表

单位:千元

债券名称	年 份	购 买 数		
		合 计	个人购买	集体购买
人民胜利 折实公债	1950	数额不详	数额不详	数额不详
经 济 建 设 公 债	1954	27	27	—
	1955	13	13	—
	1956	12	12	—
	1957	14	14	—
	1958	25	25	—
	小计	91	91	—
地方工业 集资券	1958	约 400	数额不详	数额不详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库 券	1981	150	—	150
	1982	135	65	70
	1983	154	90	64
	1984	149	90	59
	1985	350	152	198
	1986	356	159	197
	1987	345	187	158
	1988	381	198	183
	1989	388	185	203
	小计	2408	1126	1282
重点建设债券	1987	277	—	277
国家建设债券	1988	700	—	700
保值公债	1989	580	580	—
基本建设债券	1989	120	120	—

# 城乡建设志

## 第一章 县城建设

府谷县城，位于黄河北岸，东径  $110^{\circ}21'$ ，北纬  $39^{\circ}34'$ ，海拔 815.7 米。解放前，全城位于半山之上，街道狭窄，房屋破旧，1948 年解放时，县城关仅有居民 2000 多人，城区占地面积不足 1 平方公里。解放后经 40 年建设，县城区不断扩大，西关县川新建的七、八十幢新式楼房鳞次栉比，建筑面积已达 40 多万平方米，是解放前的 10 倍，人口增加到 1.6 万人，是解放前的 7 倍，成为左近市政面貌变化较大的县城之一。

### 第一节 城廓变迁

府谷县城池始建不详。但五代后唐升府谷镇为县，后又建为州；宋又置麟府路，依此城池始建宜在唐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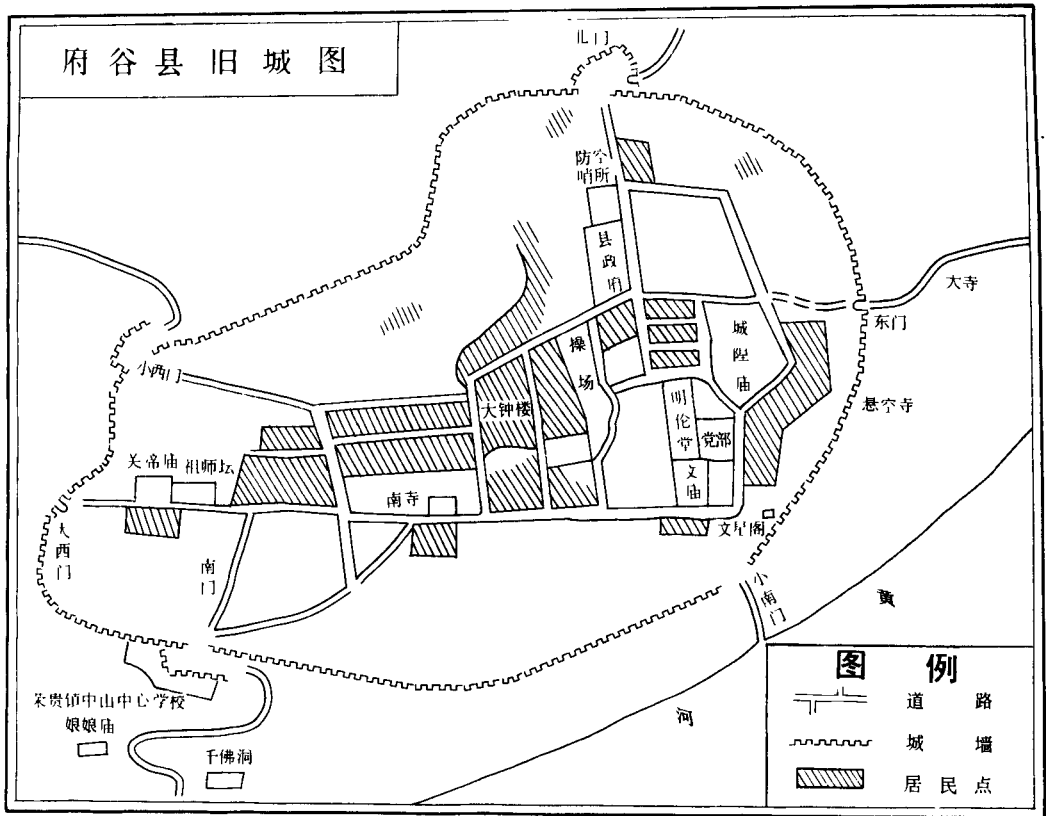
原县城建于山上，周 3 里 7 分，高 2 丈 5 尺。东南逼临黄河，城根在嶙峋巨石之上，甚为陡峻。

府谷县城经历代特别是明、清两代多次修葺和增建亭阁、斋舍，终因山高路陡，群众生活上有诸多不便。民国以来，城内居民逐渐向西关移居，一些商贾店铺及小手工业作坊也多向县川发展，设立西关集市后，县城向西迁徙已是势在必行。

1948 年解放时，府谷城内仅有残垣断壁的旧县衙、文昌庙、城隍庙、钟楼和不足千余间破旧民房，加之城墙、城楼年久失修多被拆毁，到处碎砖烂瓦，举目一片荒凉。党政机关、商业、学校均设在西关城川。从 1966 年开始，县城区进入大规模建设时期，逐渐形成从旧城大南门到前大路赵家石窑的“人民路”主街闹市新的居民区。新区位于黄河北岸，面河背山靠向谷坡，地形由北向南呈不规则  $45^{\circ}$  阶梯状倾向河床，形似曲尺平行向西延伸。

### 第二节 街巷分布

府谷县旧城在明、清时期，有街道六条，即：万年街（在万寿宫前）、仁义街（县署前）、亨利街



(北门内)、名教街(文庙前)、儒林街(城隍庙前)、宣化街(南寺前)。巷道有:百福巷、千祥巷、灵佑巷、文明巷、迎春巷、恒吉巷、二宫巷、观音巷、通达巷、丰登巷、太平巷、兴盛巷共 12 条。

民国以来,居民开始由城内向西关移居,东起关帝庙(即今饲料加工厂)西至官井沟逐渐商贾聚集,店铺毗连,形成一条小街,俗称后街。随着居民的增多,另又由观音殿(即今城关镇医院)起,经秦家洞至马道崖,形成二道街。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城区出现蓬勃发展的新局面。1966 年以后,居民区向西发展,主街道也向西延伸近 1 公里,通称人民路。它以县文化馆、影剧院所处十字街口为界,以东称人民东路(包括后街),以西至县机械厂左侧为人民中路,再往西称人民西路;十字街口南为人民南路,直通黄河堤岸公路;以北至付食品公司向东拐,称人民北路。另一条辅助街东起县政协,沿石畔与人民中路平行,蜿蜒向西抵府中东侧,故名石畔路。在人民中路新桥旅社与汽车站之间,通向山西保德黄河大桥,称大桥路。

府谷新城区地形山川兼有,其间多为沟谷,民居建筑多随地势,或左或右,或高或低,排列无序,巷道也极不规范。1985 年,经规划后,现共有主次街道 9 条,巷道 23 条。

### 第三节 市政建设

过去,县城建设由县令(长)主持,没有专门机构,1948 年解放后,先由城关镇人民政府负责,1957 年后由县计委筹办,1973 年设基建办公室,1979 年专设基本建设委员会。1984 改称城

乡建设环境保护局(简称城建局),1987年又在城建局下设市政管理所,市政建设逐步走上正轨。

**街道** 清乾隆四十六年(1782),知县麟书曾督示修整东门外石磴,凿平开宽至控远门外道,砌石阶以便居民临河汲水。同时为居民挑炭方便,将沿河山崖小路拓宽修平,直达小炭窑、石壑子、林园汇(即今林英会)3处窑口。民国年间,县城区仅有后街1条,长不过400米,宽6~8米,路面为粘土结构,两旁店铺、民舍均为低矮平房。向西出后街即为前大路,这是一条通向孤山、神木、榆林的车马人行道,路南为黄河滩,仅路北间有几家小店和民宅。解放后,随着人口增加,建设事业发展,1975年由县工交局主持,将前大路东段,辟为长约千米,宽12~14米的沥青路面的主街,至此县城区才有了象样的街道。1978年又由县建委负责施工,从十字街口以南筑成长210米,宽12米的板式混凝土路。1980年河堤公路与府谷至天桥的沿河公路相接通车,结束了行走山崖小路的不便。1981年将后街改造为有下水道,铺设混凝土六边形接块路面。1985年又加高加宽了铁厂至赵家石窑长500余米,宽12米的碎石路面。这样共修筑、拓宽、改造各种道路5000多米。1988年,县人民政府投资350多万元,当年冬开始筹备,1989年5月2日正式动工,将十字街口至榆府二级公路衔接处的1831.56米长的街道改铺为水泥路面,彻底解决了主街道“晴天是扬灰路,雨天是泥水路”的局面。与此同时,将主街两旁108个铁皮房,全部拆迁至农贸市场以西的河堤内,形成一条新辟市场土街,与黄河路衔接,全长200多米。

**桥渡** 县城区地形山川相间,沟谷洪水多穿街而过。清代以前为使居民往来方便,就建有刘家川前桥(位于南门外街东)、大石岩桥(县城大西门外石崖南)、大井桥(县小西门外)、石畔桥(县小西门对面)、苦水桥(县小西门外左侧)。清康熙、乾隆年间,县绅士苏遂生、秦宏德、韩大本、折国瑞等,先后又在刘家川建后桥,北门外建苦水桥、聚星桥、马家沟桥。民国以来,街道向西关发展的同时,分别在大塹壕、大石岩、官井沟口建单孔石拱桥3孔。解放后根据街道发展,1965年在县农具厂门口建梁板式混凝土桥1座,宽3米,长5米,东西为上下阶梯。后又在印刷厂门前建梁板式桥1座(即官井沟口),宽4.2米,长6米。1985年这两座桥均改为无筋混凝土拱式桥,可通车辆。1974年在整修、改造主街道时,将大石岩处小桥改为排水涵洞。1981年在人民南路与河堤公路衔接处建单孔石拱桥1座。1989年,将大塹壕单孔石拱桥改为暗排水道。至此街面平展、整洁,再无小桥横跨。因对岸与山西保德县相望,故本县渡口历来设在县城南的刘家川,水涨在南门城根可上船,水落便在河滩上船,顺水漂渡即达彼岸,是通向晋冀、京津要道。1972年,黄河大桥建成后,该渡废弃。

**河堤** 解放前,府谷县城居民多居城内及西关的马道崖、杨瓦、官井等石畔上,城区无任何防洪设施,任洪水横流。1958年至1961年,为防洪避险,先后在靠近大南门的饲料加工厂、畜牧站门口的河边修筑3个网垒石坝(俗称石丁子),以减缓河水对沿岸的冲刷。为防止洪水威胁,1962年起,由国家投资,县水利部门负责,修筑了一条从大南门城根起至赵家石窑小河川口向北再至高石崖水文站前的河堤,建成后被1977年的洪水冲毁。此后,由水利部门重新设计施工,国家先后投资119.6万元,全部工程于1982年竣工,建成后的河堤全部改为铁丝网干砌石面台阶式顺水坝,并在坝内用混合土培修了一条宽10~12米的土堤,即今称为黄河路的河堤公路。河堤筑成后,将整个西城区圈在堤内,逼水南移,澄出河滩地,修建了县二中、体育场、工人俱乐部、蔬菜市场等和一些机关家属住宅。现在除特大洪水外,一般汛期可保安然无恙。但因河水含沙量大,河床在逐年增高,若遇小河川洪水堵截黄河道,河水仍有可能溢上街头,还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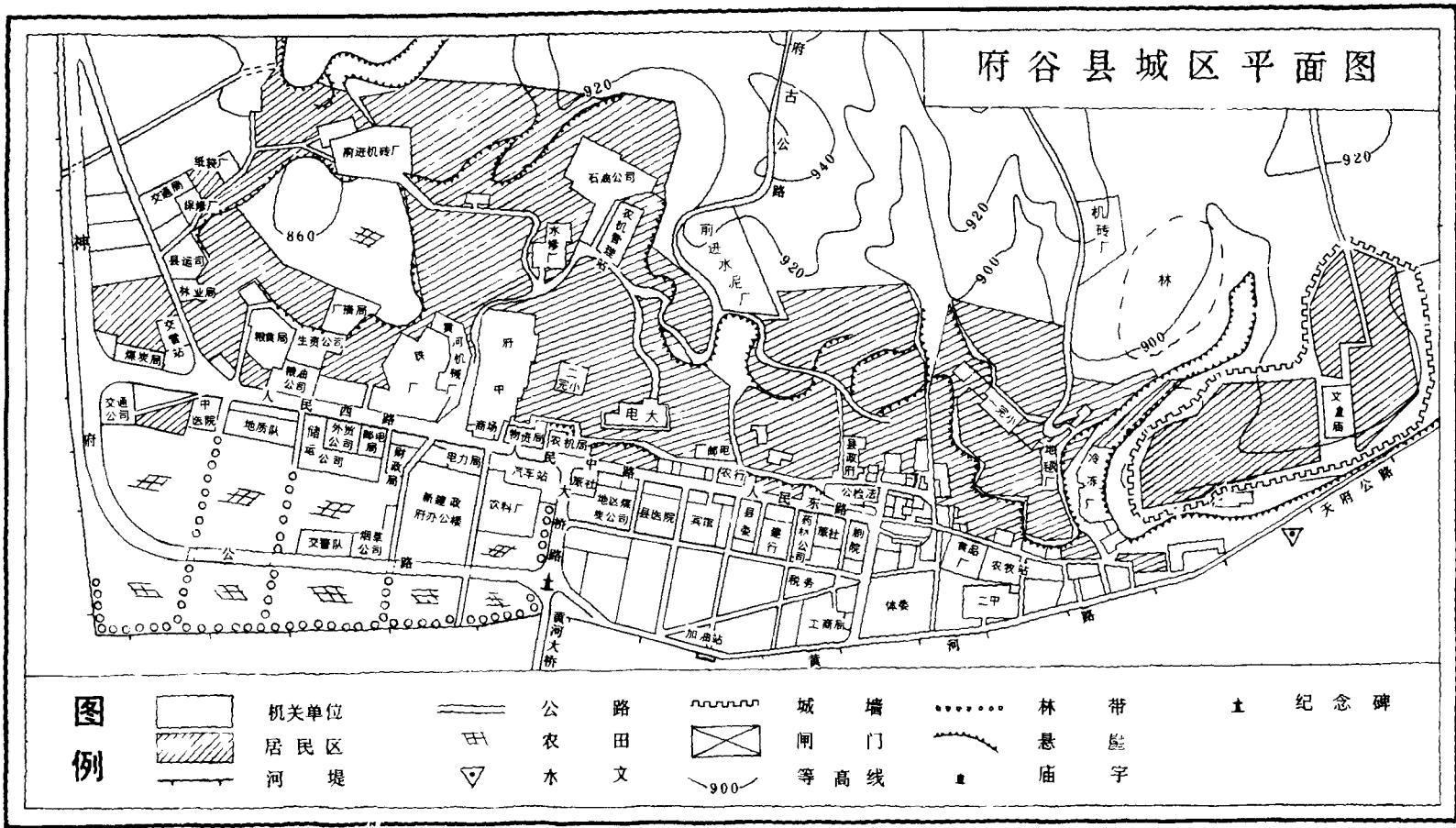
进行必要的防范。

**排水** 明、清时期,旧县城内设排水洞7道。计北水洞1道,南水洞1道,西水洞2道,东南左侧漏明水洞1道,右侧2道。这些排水洞,均高约2米,宽约1.5米,选址适宜,布局合理,排水迅速。1972年前,县城区无一处排水设施,全为自然排水。每逢雨天街道行人往往淌水而行,低洼的后街,更是泥泞,难以举步。1973年开始利用农灌水渠排水。1975年在整拓街道时,将主街道上穿街而过的第一储蓄所右侧至五金公司,大石岩至县委门前,大石岩至建设局大楼,秦晋饭店东旁至县贸易货栈,县农机公司至汽车站5处明水沟改造为块石砌筑,钢筋混凝土预制板盖顶的暗水道。

1978年,由县建委负责施工,修筑了十字街河堤南段的排水明渠,全长560米,宽1米,深1~2米。1979年,又在官井沟底筑成拦洪淤积石坝一座,座北向南,东西与坡崖相接,长25米,宽7米,高5米。1981年,在整修后街时,修筑了一条长300米,宽1.3米,深1.2米的排水浆砌暗渠。1982年到1985年,县建委(后为城建局)先后对食品公司西侧排污渠至河堤一段,筑成长150米,宽0.8米,深1米的明渠。并对官井半坡百货公司家属房后的山泉进行了封闭、集流,建筒式井池,定期排水的治理。又在县二中门前的排水总干渠上建石拱涵洞一座,同时对官井沟石坝加高3.4米。1987年,集中治理6条主要排洪排污混合渠,全长1070米,宽0.8米。1989年又建排洪排污混合道17条,全长462米,宽0.5米;排路面雨水渠两条,长1915米。近几年来,对县城区街道排水沟渠每年都进行疏通、改造、拓宽等工作,卫生等部门也加强了垃圾的管理,现在主街道基本能常年保持清洁,但坡畔上的居民仍习惯随意倾倒垃圾和修建后的废土碎石,若被洪水一冲,就有塞满溢上街面的可能,因此需继续做好宣传教育和管理工作。

**供水** 原城内居民用水主要有北门外的甘露沟泉、苦水崩井、西沟井;小西门外有大井、沙渠井、上崖井、梁崩井、石盘井。后来居民渐移西关,大西门外龙神庙下的官井便是主要水源,其水甘美,深不可测,流量大,属裂缝涌泉。而靠近川畔居民则多饮黄河水,或在河滩上临时掘坑饮用。卫生条件差,给群众生活带来多种不便。这一状况一直延续到1971年。1972年,在邮电局门口建成容量为50m<sup>3</sup>的混凝土水池一座,并在大石岩南河滩,利用旧水井为供水源,铺设管道380米,日供水量为448吨,受益1000余人。1973年,从十字街口至百货大楼的主要街道铺设了先是2吋供水管,后又改为6吋,并延伸至百货大库,全长1610米。为解决县城区供水不足问题,1982年至1984年,省上补贴40万元,先是以地毯厂自用井为水源,建成杨瓦简易钢筋混凝土高位水池,容量为300m<sup>3</sup>,铺设1.5吋~6吋管道1000多米,水池高程112米,日供水量270吨,受益2000多人。后又在海勃崩梁建成钢筋混凝土的供水池,容量300m<sup>3</sup>,高程98.5米,铺设1.5吋~6吋管道2000米,日供水量为300多吨,3000多人受益。1987年,在旧城内新建高位水池一座,容量150m<sup>3</sup>,铺设5吋管道1200米,解决了城内1000多人的吃水问题。同时又对海勃崩梁的水池进行改造,改造后水池容量增为350m<sup>3</sup>。1989年,将十字街口至赵家石窑的6吋管道全部更换为8吋管道,满足了沿路各供水点的用水量。至此,县城区14个居民组及旧城内、杨瓦、前石畔、赵家石窑4个行政村和县级各机关、学校、部分厂矿共15000多人吃上自来水。目前,供水工程还存在管网不配套,高位水池不并联,无消毒、过滤设施等弊病,尚需进一步改造。现用5口水源井,除官井和水泥制品厂南两口井水质较好外,其余都不同程度地受到污染,水质较差,急需处理。

**供电** 1958年冬,县综合厂(即今黄河机械厂)以20马力柴油机为动力,带10千瓦发电机发电,供本厂生产用,这是县城最初用电的开始。1966年秋至1971年,先后又有县广播站、



五金社、农具厂以柴油机为动力发电,除供本单位照明、生产用外,只余少量电力供给附近机关和居民。1971年冬,借修建天桥电站用华北电网电之机,才解决了本县城的供电问题。1972年,县火电厂建成并投产,与山西义门线路搭火,县城供电就更有了保证。1977年秋,本县电力线路并入天桥水电站,至此境内才有了供给工、农业生产和家用的充足电源。

**照明** 解放初期,县城机关团体和居民的夜间照明仍沿用蓖麻、黄油灯。这种灯灯头如豆,光线昏暗,仅照丈余。1952年后,才由城镇到农村用上了煤油灯。但街道上每到夜晚仍无一线光亮。直到1971年,县上成立临时供电所,用50马力柴油机发电,专供照明用,并在街口处安装数盏路灯。1972年建成火电厂后,路灯虽有增加,但仍寥若晨星。1981年,从人民东路到人民中路、人民西路,改为水泥杆上装汞灯。1983年,先后在人民西路西端至焦化厂和人民南路向东至县二中,安装普通路灯。从此,县城几条主要街道,有了照明路灯。据统计,目前大街小巷共安装水银灯、琵琶灯等200余盏。全城年用电量近1000万度,其中路灯用电4万多度。

#### 第四节 园林绿化

府谷县解放后城区的绿化,一度由建设科负责,直到1952年成立县林业工作站,才有了对植树造林具体负责并进行技术指导的单位。

为解决县城绿化所需树苗,1958年建立苗圃生产基地,开始由2亩发展到22亩,年育苗6种约30余万株。

本县没有公园,1962年筑起河堤后,在原河滩地和排水渠道,靠堤旁栽种了一些杨、槐树,目前已长成林。街道在未开拓前,沿前石畔生产队浇水壕栽种了一些杨树。街道成形后,一直再未规划、种植。1988年后在准备整修街道时,将街道两旁杨树全部砍伐,至今街道再未绿化。

#### 第五节 房地产管理

民国及其以前,整个房地产均未实行统一管理,建房修窑所需宅基地,或卖或赠全由地产权主作主。在无主的荒坡、梁峁、崖畔建宅,谁建便归谁占有。

解放初,本县房产由县政府进行管理。1965年成立房产管理所专管,先后属县财政局、工交局和城关镇领导。1980年改属县建委。县城区的地产分国家和集体所有两种。1973年前归县农业局、城关镇政府管理。1974年,县基本建设委员会根据市镇建设的发展方向和规模,参与城区地产管理。1978年开始,城镇用地改由县建委(后为城建局)审查、批准。1986年成立土地管理局后,地产权除县城区规划内由城建局选址,各乡镇的荒坡地由各乡镇批准外,城关和城乡占用现耕地及单位修建用地等,均归土地管理局审批。

**私房改造** 开始土地改革时,对房地产就进行了清理和登记,并发给房产“土地证”(即房产证)。1950年以后,由于机构多次变动,对产权、户籍的管理有所削弱。1958年在商业公私合营后,改造了私人店铺,明确了对这部分产权、户籍、产业的管理。1965年,根据陕西省人民委员会批转的省商业厅《关于对城镇私人出租房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报告》精神,本县随即以商业局为主,成立了领导小组并开展工作,经落实县城区私人出租房共57户,710间,面积9642.1平方米。其中地主26户,富农8户,中农4户,贫下中农4户,因举家迁移内蒙古成份不详15户。根据“私人出租房屋的建筑面积在一百平方米以上者,一律纳入改造,由国家经营;

在一百平方米以下者,不纳入改造,由房主个人经营,国家监督”等政策规定,收归国家经营的私改房,每年按20~40%的比例付给房主固定租金。但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不久就不付给了。1985年,根据陕西省委、省政府(84)25号文件精神,县人民政府成立落实私改房政策领导小组,已具体落实了53户,赔款54692元,退还房屋335间。

**私房修建** 1949年以前,县城私房总建筑面积为28122平方米。1950年以后部分居民已开始在前石畔、孙家圪堵等地建房,截至1960年,共新建私房面积903平方米。进入60年代,县城人口急增,住房出现紧张,居民随着机关向前大路以西迁徙,至1970年,10年新建私房1892平方米。70年代以后,县城居民在前石畔的荒坡修建,形成了今日的新农村,并向新窑渠一带发展,到1980年,新建私房面积为24964平方米。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私人建房进入极盛时期,除在旧城、马家沟、杨瓦、海勃昂梁等处见缝插针修建外,还在乱坟埋、石板沟等地的山坡、石畔、沟崖处随地形建造。从1981年到1989年,私人建房面积累计达157823平方米,约占县城区总建筑面积的三分之一以上。

**公房建设** 1968年以前,房管所每年只对原直管房进行一些必要的维修,基本上未建新宅。从1969年开始到1980年,国家先后投资40多万元,在官井、海勃昂梁、杨瓦、人民东路、建筑巷等处修建了261间(孔)住宅,总计面积5116平方米。1987年10月,成立府谷县房地产开发公司,当年贷款117万元,于1989年建成2栋4层64套,每套2大间、4开间住宅,总面积为3984平方米。1990年一次售完,平均每套售价1.35万元(低于造价),这是本县有史以来国家首次向私人出售住宅房。

**公房管理** 1984年以前,房管所直管房产包括旧住宅,新建各种结构、类型住宅及庙产,总面积为19281平方米。经贯彻、落实私房改造政策,退回原房主8543平方米后,1989年底直管房产面积只剩10738平方米,其中公产10554平方米,代管产184平方米。另有全民单位自管产260250平方米,集体单位自管产21738平方米。凡公房按其结构、通风、采光等质量高低分三等收费:一等每平方米月租0.06元,二等每平方米月租0.05元,三等每平方米月租0.04元,全年收费仅3100元。1980年以来,县级各单位纷纷自建家属房,截至1989年底,这种自管公房计有55个单位,各种结构住房1685间,面积34836平方米。

**住房现状** 县城区的房屋在1970年以前,绝大部分是砖石、土、木结构的单层建筑。1970年以后,住房由单层向多层发展,结构也由传统向现代发展,截至1989年,钢筋混凝土结构已占总建筑面积47%,而多层建筑也占到42.96%。整个县城区的新建住房面积是1948年解放前的4.5倍。1985年房屋普查后统计,人均住宅使用面积8.12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3.54平方米,有缺房1599户,其中暂住非住宅房的257户,不方便户203户,人均4平方米以下拥挤户1132户。目前县城区共住近4000户,16000余人,住宅(包括机关宿舍)面积为21.2万平方米,占总建筑面积的41.8%,人均12.8平方米,住房紧张状况较前有所缓和。

## 第六节 重要建筑

府谷县自古以来,不论官家或民间均以传统的窑房而居。直到1965年以后才陆续引进了新的建筑材料和技术,一些现代建筑才接踵而来。本节只选了几座有影响,能代表当地建筑水平的楼房予以记述。

**府谷影剧院** 府谷影剧院座落在县城区十字街口西南,仿制图纸,技术工序由本县建筑工



程队承担,基础及笨重小工由各单位职工轮流充当,1976年动工后,连同设备在内,仅投资28万元,1977年建成使用。影剧院全长53米,宽25米,建筑面积1475平方米。是当时县内第一座大型建筑。整个影剧院由门厅、月池、舞台三个部分组成。门厅面积325平方米,设有值班室和楼道;二楼放映室前设有楼座427个;三楼为试映室和宿舍。月池总高17米,至天花板14米,跨度25米,长30米,设座1172个,前后高差近2米,视线与音响效果良好。舞台台口宽14米,高6米,进深13米,面积为250平方米。两旁设有耳光室、配电盘。台唇下为乐池,可容纳40人的乐队。表演区全部为木质地板,下部采用柱式支撑。影剧院屋顶为钢木人字架结构,施工中成功地使用了土法吊装等节减费用开支的办法,但也记取了不少教训。

**府谷县宾馆** 1984年5月破土动工,1985年底竣工落成。位于人民中路县医院东侧,是一座水、暖、电等设备比较齐全的旅客休息场所。由西安冶金学院设计,本县建筑工程队承担基础与土建工程,内外装修由内蒙古包头华建建筑工程队完成,总共投资193万元,建筑面积6600平方米。整个建筑由东楼、北楼、锅炉房三部分组成。东楼主体建筑共四层,面积3300平方米,内设普通客房66间计198个床位,乙级客房16间,计32个床位,每层均设卫生间。楼西另相接两层框架结构小楼1座。一层设有餐厅、厨房、库房,总面积为1026平方米;二层为会议室,面积500平方米。北楼共两层,面积1360平方米。一层设甲级客房4套,计4个床位,配有卫生间、会客室、彩电、沙发等;乙级客房8间,计16个床位,配有卫生间、彩电、沙发等。甲、乙客房内壁均以塑料壁纸贴面。二层设甲、乙级客房数和设备与一层相同。锅炉房面积300平方米,安锅炉2台,供取暖、用水。东楼与北楼布局适当,高低相宜,间距合理,立面的挑檐、阳台、雨篷均采用磁砖镶贴,墙壁全部以水刷石和干粘石粉刷,北楼雨篷柱为大理石板。整个建筑宏伟、壮观。

**府谷县医院** 位于人民中路贸易货栈下方靠近河堤公路处,座西向东,占地11000平方米。由榆林地区建筑设计室设计,本县皇甫乡建筑施工队承建。总投资199万元(包括设备费18万元),总建筑面积为5800平方米。1984年破土动工,1987年10月大部分建成并交付使用。建筑系砖混结构,病房与门诊室为水磨石地板,外壁为豆石水刷,水、暖、电齐全。整个建筑由门诊部、住院部、辅助楼、锅炉房四个部分组成。门诊部共3层,面积为1500平方米。一楼设中药房、西药房、收费室、换药室、注射室和内、外科室;二楼设超声波室、心电图室和中医、五官、眼、理疗、针灸科室;三楼为行政办公楼。门诊部日接待500人次,可满足县城区群众的诊疗要求。住院部3层,面积1900平方米,设120个床位,每层均设有污水间与男女厕所。另设带有卫生间的高级病房3间。辅助楼3层,面积1700平方米。一楼设放射室,二楼设检验室,三楼设手术室。锅炉房建筑面积300平方米,烟筒高26米并自带水塔。房内安装锅炉4台,两台为采暖炉,两台为蒸气炉。其它设施有营养灶、餐厅、供应室、洗衣房、淋浴室,建筑面积共400平方米。

**府谷中学教学楼** 建在该校二斋院内,本县建筑设计室设计,内蒙古电力建筑工程四处二队承建。总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总投资38万元。1986年8月动工,1987年9月竣工。这是本县教育系统第一座较大建筑。教学楼座北向南,共3层。第一层正中为门厅,厅内两边各有一小间教导处办公室,设有通知栏、布告栏等。门厅外左右各建教室3间,每间面积为54平方米,可容纳50~60名学生上课。东西两端各配有2间教师休息室,较3层教室整体突前5米,使教学大楼正面呈“凹”字形。二层三层各建教室7间,两端亦配有教师休息室。楼系砖混结构,外壁为豆石水刷,檐口瓷砖贴面,上下层均为水磨石地板,毛沙玻璃黑板。内壁距地面1.2米高

为水泥圈围,淡绿油漆涂面,室内光线充足,空气流通。可容纳学生千余名。

## 第二章 村镇建设

府谷先民早在龙山文化时期,就开始在较高的平地上建筑村庄。唐武德年间(618~626)出现集镇,此后,由于历代频发战争,村镇建设速度缓慢。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生产不断发展,人民生活日益提高,村镇建设也随之加快。

### 第一节 集镇兴衰

唐武德年间始设府谷镇,到宋、元时期,因战乱频繁,人民无法安居,再无集镇出现。明代在沿长城线的军事据点建立黄甫、清水、木瓜园、孤山、镇羌 5 城堡。清代设置麻地沟边市,后又建立哈拉寨、沙梁两个蒙汉物资贸易集散地,其中沙梁在清同治年间回民起义后一蹶不振。此前全县共设集市 10 处,均属基层政权所在地。到民国后期,全县划为 8 镇(其中西津镇为共产党所控制),设集市 13 处。每逢集日各地沿街设摊点,但规模大小不一,其中以麻地沟最为繁荣,时有商贾店铺 30 余家,哈拉寨有店铺 20 余家。其次为孤山、镇羌,余者有几家到十多家不等。这些集镇一般建筑密度大、街道窄,市民与农民杂住,商店与农家交错,街道路面多为石块铺垫。公共建筑主要是庙宇、戏台和学校。街面房屋一般为台阶起脊砖木结构,也有平房改造的店铺,其住宅和农民住房基本相同。

1948 年解放后,各集镇普遍建立了乡政府(公社)、供销社、学校、医院(卫生所)。1980 年以来,又陆续发展了一批社队工、商企业和服务业,设立了邮电支局(所)、粮油购销站和文化站,集镇日益成为农村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截止 1989 年,全县有集镇 23 个,人口达 2.75 万人,占全县人口 15%,其中农业人口占 62.1%,非农业人口占 37.9%。目前集镇商品零售额,占全县社会商品零售额的一半左右,农副产品收购量占全县四分之三以上。除老高川外,其余集镇都用上了电,部分集镇用上了自来水。近几年来,乡镇企业的发展,加快了集镇建设的步伐,一些新型建筑、砖混结构的二层或三层楼房已经出现,其街道布局也向二字、丁字、十字形发展。

### 第二节 建制集镇

#### 麻镇(原称麻地沟)

是府谷县北部重镇。位于县城北 38.5 公里处的黄甫川西岸,东接内蒙古准格尔旗马栅乡,西连本县大岔乡,南邻黄甫乡,北靠古城乡。府(谷)古(城)公路穿街而过。其布局呈正方形,地貌西北高,东南低,镇中心犹如一座北高南低的向阳大院。

清代麻镇已设边市,定期有蒙、汉客商进行杂货、布疋、烟酒、糖茶与油盐、皮毛、牛羊、肉类等交易。民国以后逐渐形成固定集市。尤其在抗日战争期间和抗日战争胜利后,其经济发展一

度较府谷镇繁荣,贸易商品主要有;鸦片、绒毛、皮张及其他土特产,时有“南重庆、北麻镇”的誉称。1948年初,曾为河府县政府所在地,称麻镇市。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由乡(公社)改镇后,麻镇又开始走上了繁荣发展道路。1989年镇内居住总户数为225户,人口1050人,新旧房屋共1386间,建筑面积为2.7万平方米。其中1980年至1989年的建筑占总建筑面积的43.4%;人均使用面积14.6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7平方米。每逢集日,赶集群众有时可达万人。今天,麻镇已成为周围村镇的政治、文化、经济、服务中心。

### 哈镇(原称哈拉寨)

“哈拉”系蒙古语,意为河湖不结冰之处,俗称亮子或冰窟窿(急流不冻处)。清乾隆年间以后才从内蒙古划归本县。此地曾是清代和民国时期蒙汉交易的名镇。位于县城北部50公里处的清水川北岸,镇东靠黄土山坡,地势较平坦,镇街为府(谷)包(头)公路必经之道。

哈镇因居民多数从事榨油和织毡业而闻名,居室均为土木、砖石结构的平房、起脊房或石窑。抗日战争期间,国民党马占山部挺进军,由东北退居哈镇,曾修建底为青砖砌筑,二层塔楼为木结构装斗拱,楼脊隆起呈八角形的“秀芳图书阁”及“忠烈祠”、“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育婴堂”、学校等建筑。

解放后,哈镇一直是区、乡政府(公社)所在地,一些党政企事业单位,断断续续进行了不少初具规模的建筑。1989年,住户总数为203户,人口858人,房屋建筑总面积2.2万平方米,其中1980年至1989年新建房屋即达1.08万平方米,人均使用面积15.8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6.42平方米。现在哈镇已是府包公路的连接纽带,也是本县又一个较大的蒙汉货物交易集散地。

## 第三节 村落变迁

已经发掘的碛塬大小石堡和清水川枣林峁遗址表明,早在六、七千年前的仰韶文化时期,府谷先民已从游牧过渡到了定居。他们大都选择在河流两岸高亢而平坦的地上,住房多为木架结构,有地面建筑的,也有半地穴式的。屋顶与墙壁用草泥涂抹,地面用灰土混垫,室内中心为取暖和烧烤食物的火塘。

在距今四、五千年前的龙山文化时期,府谷先民就开始利用得天独厚的黄土资源挖凿窑洞和垒石窑洞居住,而房屋的建筑也较前更细致了。秦、汉以来,因受匈奴侵扰,村落也在不断变迁。唐代设府谷镇,五代后唐升为县、州,但村落仍很稀少、分散。宋代与西夏多次交兵,人民流离失所,不少村庄毁于战火。直至明、清,沿明长城线的一些村舍驻扎军队后,居民才渐渐定居下来,这些村舍也随着更名为堡、寨、营等。

清末及至民国,乡村建筑结构、类型和施工方法不断发展,工艺日趋精细。少数富有人家,如皇甫、麻镇等地的一些地主,多以“间”构成四合院,南向为正,北向为倒座,东西两侧为厢房。也有前后(也称里院)两院连在一起的,中间设“垂花门”,后院为住宅的中心。其建筑物多在窗格子和山墙上加以变化、装饰。有的将出檐放大,以防雨淋。房屋墙壁均用青砖垒砌,屋顶则用小青瓦复盖,屋地垫大方砖,多是一户一院。经济稍宽裕的家庭,则习惯住三间一室的起脊房。贫苦农民,有的住土窑洞,有的住石块垒砌的小平房。公共建筑主要是寺庙。较大的庙修有前殿、后殿、戏台和其它附属物,并与回廊相组合,施以青石台阶,黄绿琉璃瓦朱红门窗、明柱等。

解放前夕这些寺庙多被学校利用,也有的做了仓库,或被废弃拆除。

#### 第四节 民房建筑

1948年府谷县解放后,开始有人修建房屋或窑洞,但其工艺仍较简陋、粗糙。人民公社建立后,各生产队根据实际情况,陆续改造或修建了队会议室、饲养室、库房,有的大队还盖起了小学、代销店等。这个时期的个人修建较少,且多是土窑或平房。

1980年以来,随着改革与开放,村庄建设有了大规模的发展。1989年,全县有大小自然村1350个,总户数44667户,人口183146人。房屋总建筑面积265.89万平方米,人均14.52平方米。仅1980~1989年新建房屋面积即达56万多平方米。此外,公共设施亦有增加,已有22个乡镇、887个自然村用上了电,9个乡镇的60个村庄用上自来水。增修村与村间公路351.6公里,使村庄面貌有较大的改观。

近年来的民房建筑,已开始由分散、独院式的单层住宅向毗连式的水平分户和2层住宅发展。原传统的堂、室、厨、库兼并和阴暗、湿窄的住房(窑)向功能区分明确、采光、通风好的高、大、宽住房(窑)发展。采用的建筑材料也从单纯的土、木、砖、石向钢筋混凝土发展,水泥砂浆、抹石分格、水刷石、贴瓷砖等装饰工艺也开始广泛应用。府谷县因地广人稀,农民为了便于就近耕种,往往分散居住,新的农房也多以周院式、半坡式、山坡插入式等独门独户的院落进行建筑。人口集中的村落,父子、兄弟间也有合院式、分院式、连院式的建筑。多数随山区地形变化而布局。但在一些平塔、川畔上也有行列式和田块式的一字形和十字形布局。

### 第三章 建筑施工

建国前,县衙、商号、店铺、民房建筑规模小、式样单调,多为土木或砖石结构,均系手工操作,工匠也多是分散的个体户。建国后,特别是1970年以后,城乡建设日益发展,高大的厂房、楼房相继崛起,建筑队伍不断壮大,建筑设备逐步更新,手工操作逐步被机械化施工所代替。

#### 第一节 建筑队伍

1956年,成立城关镇木业社,时有职工30多人,由于技术力量薄弱,设备简陋,只能修建一般民房。1958年更名为城关镇综合厂。1959年改称城关镇基建队。1961年改为城关镇木泥业社。1964年更称建筑工程队,开始承接楼房施工。1979年由县建委管理,易名为府谷县建筑工程公司。据1985年统计,公司有职工143人,其中技术工匠110人。拥有固定资产31万元,年施工面积10000平方米,竣工面积7000平方米,年产值约120万元。

随着建筑工程的增多,1975年以来,黄甫学校、县职业中学,先后举办四期建筑施工培训班,共培训学员138人,这些学员结业后一般都能承揽一些小型维修工程。有不少人成为建筑骨干。1980年以后,城乡大搞住宅建设,各社队也纷纷成立建筑队,除县建筑工程公司和麻镇

建筑工程队外,其余均属乡镇企业。其特点是,有了工程任务便集中起来,完成后分散从事其他行业。因技术、设备有限,仅可承担工期短、造价低的简单土建工程。全县现有这样的建筑队 18 个,共 824 人。

## 第二节 建筑设备

1970 年以前,全县没有一台建筑设备,主要靠手工操作。1970 年以后,城镇建设日益发展,高大的厂房、楼房相继崛起,钢材、水泥大量用于建筑行业,机械施工开始逐步应用。现在,县建筑工程公司运输材料有汽车、翻斗车、平板车;处理地基有打夯机,拌混凝土和沙灰使用搅拌机,高层建筑提料使用卷扬机、升降机,并有预制楼板设备一套,以及车床、电锯、带锯、电焊机、水磨石机等,使工效提高数十倍。目前建筑工程队伍中,主要存在的问题是:技术干部缺,管理水平低,所以难以适应高标准、高质量、高速度的要求。

## 第三节 建筑工程

府谷县的楼堂与住宅建筑,在农村主要还是以砖木结构的平房、起脊房和砖石结构的窑洞为主。楼房也多数是在窑洞上加建。而在城镇,从 1980 年以来,民房也开始走向了砖混结构,多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板或预制空心板封顶;在门面上以水刷石、镶贴面加以装饰的民房也越来越多。截至 1989 年,全县砖混结构建筑面积已占到总建筑面积 40% 左右,住宅建筑面积已占到总建筑面积的 60% 以上。解放后至今,全县的新建筑面积是 1949 年前旧房建筑面积的 9 倍。

经过近 20 年探索,府谷县建筑工程已逐步走上正轨。县建筑工程公司在设备增加后,技术日趋完善,除承建了县内较大的水泥厂、焦化厂、电石厂以及政协、人大、副司、百货等大楼外,还承揽了山西天桥电站办公楼、米脂氮肥厂、吴堡氮肥厂等工程。

# 第四章 建筑材料

解放前建筑材料的生产与供应,均属私人经营。1958 年后开始集体生产。1961 年国家开始经营。1980 年以来先后出现联办、个体办等多种经营形式,品种和数量亦有大幅度增加,同时引进了新型建筑材料和新的生产工艺。

## 第一节 建筑材料生产

本县建筑材料生产的起源无资料记载。出土文物表明,秦汉时就有砖瓦生产。经历代相传,一直沿用到现在。近年来建筑事业的发展,使建筑材料生产的规模也得到了相应扩大,生产方式已由只凭手工烧砖制瓦发展到用机械生产水泥和水泥制品。

**砖、瓦生产** 1958 年以后,府谷县砖瓦生产由私人经办转向生产队办,发展到现在由个人

承包和联营合办。目前,砖瓦生产已遍布县内各乡镇。除生产传统的青砖外,还烧制红砖、耐火砖等3个品种,133个规格。机制砖较手工砖形状规则,压力均匀,结构紧密,强度大,焙烧仍采用传统的立窑工艺。出砖率每窑已由5000~10000块增为10000~50000块,年产量也由100万块增至250万块,但仍供不应求,每年需向山西保德购买部分弥补。耐火砖主要在海则庙乡办耐火厂生产。该厂自1971年成立以来,平均年用耐火粘土3000吨,年产1200至1300吨,现生产两种类型130种规格,耐火度达1730度。全县砖瓦生产布局极不平衡,从南部沿黄河畔的磛墁、武家庄、王家墩几个乡来看,因缺少煤炭,制砖困难,住宅多为土、石窑;东北部的古城、麻镇、大岔等乡,因距煤矿较远,土山多,农村居室以土平房较多。砖瓦生产集中在城关镇、高石崖、海则庙等乡。目前建房、窑的顶部多用水泥现浇板或青砖铺顶,水泥灌缝处理。青瓦,除农村需用少量外,城镇已基本不再使用。

**沙、石生产** 沙的资源,主要分布在黄河、清水、黄甫、孤山等川滩的河道上。品种有细沙、中沙、粗沙3种。国家和集体从未经营,用户可自由挖取。过去的房屋建筑沙子的用量极少,自从采用沙浆抹缝,混凝土浇筑以后,沙的需求量急剧增大,已从每年用量3500立方米,增加到50000多立方米。石头资源丰富,采用较为广泛的是沿黄河的几个乡镇。县内的石活多是当地工匠承揽。旧日石头主要用于修建石窑,后因窑面石必须细致刻打,费工费时,一般使用砖做门面,窑筒仍用块石垒砌。目前在本县各类建筑材料中,块石因坚实耐用,仍占有很大比重。公路桥梁、涵洞、房基、墙基、壕堑等均以块石砌筑,年用量已由3150立方米,增至4000立方米。

**石灰、水泥生产** 过去建房、窑所需石灰,是用户临时雇请工匠采料烧制。直到1956年成立河运社,将剩余劳力安排烧制石灰后,才有了集体的固定生产企业。1963年河运社分出部分人员成立了搬运队,因活路少也以烧制石灰弥补不足,这就成为本县第二家集体生产石灰的固定企业。到1974年搬运队转产改称水泥制品厂,但仍继续石灰的生产。1980年开始大量建筑住房以来,县城附近的村庄及高石崖、海则庙乡同时出现了联营和个体生产石灰的乡镇企业,使石灰生产成倍增长。本县石灰岩储量初步探明在5亿吨以上,主要分布在距县城7公里处的黄河上游天桥电站附近。含氧化钙在50%以上,属一级品,杂质少,出灰率高,纯净、白亮。现年产约15000吨至20000吨,除满足本县建筑需要外,还远销内蒙古伊金霍洛旗及本省的神木县等地。1965年,水泥在本县建筑上才开始少量应用。1970年建成水泥厂,当年生产普通硅酸盐水泥4000吨。除满足本县需要外,还支援外县。随着建筑事业的逐年发展,需求量日益增长。1983年县水泥厂年生产能力达1.3万吨;1985年达到5万吨。目前榆林地区各县及内蒙古邻近的几个旗县,也均使用本县水泥,供应更趋紧张。1987年6月,国家投资2000多万元,再次进行扩建,到1990年已建成年产能力11万吨的现代化装备的水泥厂。此外,在府谷镇的前石畔村和高石崖乡,先后办起4个小型水泥厂,年生产能力约54000吨左右,产品多被民间购用。搬运队改称水泥制品厂后,主要产品是电杆、空心楼板、板块等。目前电杆已停产,楼板年产3000多块,主要供给县城建筑使用。

## 第二节 建筑材料供应

过去,本县一直没有专门建筑材料经销单位。1961年神木、府谷分县后,在县计划委员会下设了物资供应站,开始分配一些计划内紧俏建材。1972年5月,正式成立府谷县物资局,为政企合一机构,对全县所需建筑材料供应,除本县生产的砖、瓦、沙、石、石灰外,其它则实行管

理。1974年成立建筑三材管理站,主要经销计划外木材、钢材、水泥。1984年,随着建筑面装饰材料的广泛应用,由管理站开设建材综合门市部,专营涂料、水磨石籽、水刷石、磁砖等,填补了建筑材料的空白。

县物资局成立后,在政策和计划上对全县建筑材料的供应实行管理。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政策开放,全县基建投资增多,金属建材需求量加大,县物资局除在指令性计划内组织、分配供应外,还根据生产、基建、人民生活需要,按指导性计划供应。对部分基建项目所需物资实行配套承包供应,范围逐步扩大。

对有色金属和建筑用木材,主要采取计划分配和计划供应办法。这些物资均以国家下达的指令性计划指标为依据,由计划委员会分配,物资局按渠道组织供应。1980年以来,城乡经济搞活,国营、集体、个体企业发展快,基建项目多,几种主要物资供应量均有增长。1975年供应钢材270吨,水泥7584吨,木材1182立方米,玻璃810平方米;1980年供应钢材408吨,水泥6262吨,木材979立方米,玻璃865平方米;1985年供应钢材1007吨,水泥1745吨,木材2400立方米,玻璃912立方米。1989年供应钢材1726吨,水泥933吨,木材2414立方米,玻璃8719平方米。其中水泥供应量下降,是因实行产销见面,由厂直接供应所致。

## 第五章 环境保护

### 第一节 环境污染

府谷县的“三废”污染区,主要在县城周围包括高石崖和海则庙两乡。在这个区域内,县、乡(镇)、村、街道所办厂矿企业共35家,加之人口集中,“三废”与噪音污染日趋严重。

**废水污染** 废水源主要来自焦化厂、氮肥厂、电石厂、外贸冷冻厂、食品公司、地毯厂等11个国营单位,全年排放总量203.5329万吨。其中工业废水排放有害物质主要是:六价铬0.0028吨/年,砷0.022吨/年,挥发性酚11.995吨/年,氰化物1.9522吨/年,石油类47.6吨/年。比较严重的焦化厂林格漫浓度已2级超标;有毒废水COD177.12mg/升,超标0.77倍;酚2.9mg/升,超标4.8倍,等标污染负荷Pn1295.91。氮肥厂林格漫浓度亦达2级超标,PH值达8.32mg/升;CN达122.5mg/升,超标1.45倍,COD121.8mg/升,超标0.22倍,等标污染负荷Pn31.387。食品公司、外贸冷冻厂,排放废水中的污染物,是含有大量病原体细菌。这些工商企业的废水全部被排入黄河,造成下游严重污染。特别是工业废水流经大沙沟村的农田和蔬菜地,直接影响着农作物生长和人民身体健康。

**废气污染** 县城内现有2吨以上锅炉13台,工业窑炉19台,20米以上烟囱15个,民用及机关生活灶3000个左右,砖厂8个,石灰窑15个,年耗煤共约12万吨。工业废气排量为29314.9万标立方米/年,含有害物质主要有二氧化硫670.33吨/年,氮氧化物138.44吨/年,硫化氢7683吨/年,氰化物0.98吨/年,粉尘883吨/年。根据1983年1~3月份县城区大气质量测定,二氧化硫日平均浓度范围0.10~0.44mg/m<sup>3</sup>,超标数12,超标率80%,最大日平均超标

3倍;氮氧化物,日平均浓度范围 $0.06\sim 0.15\text{mg}/\text{m}^3$ ,超标数9,超标率60%,最大日平均超标2倍;颗粒物,日平均浓度范围 $0.68\sim 1.10\text{mg}/\text{m}^3$ ,超标数10,超标率100%,最大日平均超标4倍。从监测结果分析,府谷县城区冬、春季大气污染较为严重,这期间呼吸道传染发病率较高。

**废渣污染** 随着工业的发展,县城人口的增加,废渣量越来越大。工业废渣县城区排放总量为9253吨/年,其中锅炉渣3975吨/年,粉煤灰1300吨/年,高炉渣3169吨/年,工业粉尘809吨/年。这些废渣除部分利用外,大都倾倒在黄河与孤山川河边,对下游和大气造成了严重污染。民用煤灰渣排放量更大,每年在2万吨以上。民宅拆旧和新建的废土碎砖石量每年亦在万吨以上,由于管理不善,随意倾倒,有的和垃圾混合堆放,雨天泥水横流,多风季节灰、沙飘游,夏天腐臭,影响街道市容,污染周围环境,实为一大公害。

**噪声污染** 县城区的噪声主要来自交通和工厂两个方面。交通噪声源于机动车辆。神府煤田开发以来,每天拉煤过境汽车和其他各种运输车辆、单位车辆,高峰时日达2000多辆次。政策开放后,农民进城跑运输,使小四轮拖拉机数量猛增,日均进城达200多辆。仅这两种车辆的流动,时均150辆次。已超过国家规定的机动车辆最大允许噪声86~92分贝(A)的要求,严重影响着临街机关的办公、学习和居民的生活。工厂噪声,因铁厂、黄河机械厂距县城中心较近,在居民区内并和府谷中学相邻,经测定铁厂的罗茨鼓风机、排气、炼铁炉的最大声级为98aB(A);黄河机械厂的车床、炼铁炉,最大声级为87aB(A),严重干扰了正常教学秩序和居民生活。

## 第二节 环境治理

生态破坏所受到的危害,已是政府历年工作中的重要课题,全县人民亦有深刻体会。从1950年起,每年植树平均在4万亩左右,草田轮作近10万亩。农业实行承包责任制以来,承包治理小流域的农户越来越多,目前已发展到19116户,包治面积106.6万亩,累计治理面积达79.5万亩,初见成效。

环境治理,由于起步迟,力量弱,“三废”治理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各级领导重视不够,厂矿企业中的环保工作者多为兼职人员,业务生疏,工作赶不上,县上对此项工作也抓得不力。前石畔村所办的前进水泥厂,厂址紧靠县城,属违章建筑,排放的烟尘、粉尘全部复盖在城区主要街道和居民区的上空,不但不搬迁,最近又新建了一座年产2万吨的黄河水泥厂。县城区的各厂矿企业除县水泥厂,其它厂矿的废气,废水仍采取自然排放,没有一套完整的回收或净化装置。有的厂只是将废水明排改为暗排,虽然减少空气污染,却又影响了地下水源。废渣也仅在垫路基、房基、背河堤和处理房顶中利用去三分之一,下余三分之二仍倾倒在河滩。再是有关部门对社会环境的管理上配合不够。县交管站对入城区的机动车辆管理,县爱卫会、城关镇对街道居民住宅区的卫生管理,县城建局对“三废”排放和建筑管理,在如何改变府谷县街巷的脏、乱、差上成效还不显著。从1982年以来,全县累计征收排污费应在70万元以上,但一些厂矿久拖不交,还有些厂矿对返还款,指定治理项目不能认真完成,致使环境保护成为本县工作中一个比较薄弱的环节。



## 第六章 城乡建设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府谷县城建设先由城关镇兼管,农村修窑盖房由乡政府审批。1956年后,府谷县计划统计科改为府谷县计划委员会,开始对县城区的基本建设进行统一管理。1973年,在县计统局设基建办公室,办理基建业务;1974年,县革命委员会制定《关于加强社会劳力、城镇建设和地方三类建材管理的规定》。1975年基建办对施工设计、施工管理、调配民工、选点定址等有了权限,但仍归县计委负责。同年,县革命委员会发布《关于加强城镇建设管理的通告》,对县城区的基建作了具体规定。1978年,基建办公室增加了下达施工任务,安排施工劳力和对县城区基础设施进行管理的权力,1979年基建办与计委分家,专设基本建设委员会。1984年改称府谷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1985年,制订了《关于加强城镇建设管理的暂行规定》,使城乡建设逐步走向正规。1987年成立市镇管理所,专管市镇建设。截至1989年,县建设系统有县房产管理所、城镇供水管理站、建筑设计室、地方三类建筑材料管理站、建筑工程公司、房地产开发公司、市政管理所、麻镇水泥业社等8个单位,干部、职工180余人。张九扣任城建局局长,杨月科、赵平和为副局长。

### 第一节 勘测设计

府谷县解放初期,县城区基本建设很少,更没有什么勘测设计人员。如有单位进行修建,也多为砖石结构或砖木结构的房屋窑洞,只要施工人员将窑房的高度、宽度、深浅等要求交待清楚,泥水匠即按传统建筑方法进行建造。此后一直到1975年以前,县城区凡有较大建筑,其图纸设计均由施工单位自行寻找省或地区有关部门设计。一度时间还依靠本县一些厂矿的工程技术人员进行设计。对深部工程地质勘察,则以黄河水利委员会、陕西地质八队、冶金716队及煤炭地质勘探队的资料为依据。

1975年,府谷县基本建设委员会办公室,配备3名设计人员,正式开始承担设计任务。先后设计了县供销社楼、电力局楼、县农业银行楼、县政府办公楼、县人大办公楼等多处楼房和民用建筑。1983年10月,经批准正式成立建筑设计室,为股组级事业单位,现有5人,隶属县城建局。按照业务分工,建筑结构3人,水温、电1人,概、预算1人。由于基建任务多,神府煤田开发后,县城的勘测设计和规划工作量大,建筑设计室成立时间短,设计能力为4层以下建筑,跨度8米,技术力量弱,大量的勘测、规划业务和高大建筑设计,仍需依靠省、地有关部门。

### 第二节 县城规划

府谷县城距今已有1000多年,但在历史上却一直是人口稀少,街道窄短的山区小城,对其布局、公共设施等从未进行过规划。解放初期由城内逐渐迁至西关也没多大发展。直到1973年县城区的人口开始有了较大的增长,经济也日益繁荣,县基建办对县城区做过一次初步规划。

由于广度、深度不够,缺乏科学依据,因此选厂定点,征地搬迁、设计审查、竣工验收等一套管理办法不能很好地贯彻执行,建设带有很大随意性和盲目性。1985年在省建设厅的帮助下,县城建局才对县城6.5平方公里的地形进行了测绘。1986年又完成县城14平方公里的总体规划。至此,县城建设有了统一安排。

### 第三节 乡村规划

解放后,在人民公社时期,曾作过土地利用规划、居民点规划,进行过一些试点工作,翻建和新建了一些住宅,农民居住条件有所改善,条件好的村镇也建了一些公共设施。但规划过大,除个别试点初具雏形外,绝大部分依然是陈舍旧貌。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商品生产发展很快,农民收入有了显著增加,原先在贫穷、落后基础上所形成的分散、零乱村庄,已远远不能适应经济日益繁荣和农民生产、生活的需求。1982年10月,本县决定村镇建设工作由一名副县长主管,县基本建设委员会承办,再配备两名农房专干办理具体业务。为加强对农村建设人才的培训,1982年11月,县建委在黄河旅社举办第一期村镇规划培训班,以15天的时间,为各地培训了初级规划人员50名。1983年6月,县建委又在麻镇举办了第二期村镇规划培训班,培训人员25人。同年10月,县人民政府召开全县农房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各社脱产干部和村镇规划人员。会后抽调13人组成两个组,对全县22个公社(城关镇不在内)进行初步规划,同时作出村镇规划工作会议纪要。1985年,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由县城建局、农业局联合出文,给23个乡镇各调整、配备1名农房助理员。为了充分利用荒山、荒坡、荒地、空闲宅基地建房,做到统筹安排,合理布局,方便群众,有利生活,达到节约土地的目的,县建设部门从1982年开始,对县内180个中心村进行了粗线条规划,到1986年底,业已完成,1987年开始付诸实施。

# 政 权 志

## 第一章 旧政权

### 第一节 “民意”机关

清宣统元年(1909),县奉诏令成立“议事会”。民国二年(1913),北洋军阀政府通令各县设“参事会”,各乡选议员参加,旋即停办。十二年(1923),县设“县议会”和“参事会”,十四年(1925)裁撤。三十六年(1947),重建“府谷县参议会”,由保代表选举镇代表,由镇代表选举县参议员。每镇和工会、农会、商会、教育会各选举议员1名(在全县范围上层人士中推举),共计11名参议员。正、副参议长在参议员中推举。县参议会设参议长、副参议长、秘书、事务员、雇员、公役。

县参议会名义上是一个咨询机关,代表国民说话,对县政府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实际上有名无实。参议会成立后,开始曾提过一些意见,但当局无一采纳和改进。后参议会不再提出建议和意见,多附和当局错误政务和有损国民诸事。县参议会成为当局的御用工具。

### 第二节 政权机构

#### 一、县级政权机构

元代及其以前的政权机构,因缺乏资料,待考。明代称县衙,设知县1员(负责全县行政工作)、县丞1员(掌管粮秣、赋税)、主簿1员(掌管户籍、巡捕)、巡检1员(掌管缉盗、盘诘奸宄)、典史1员(掌管监察、狱囚)、税课大使1员(掌管商税)、训导1员(掌管教育)、教谕1员(掌管宣传)、驿丞1员(掌管邮传、迎送)。衙役分3班(司值掌站班,催田赋、兼缉捕;快班,司缉盗、维护治安;皂班,司仪仗、护卫)、6房(吏房,掌管官制、官规;户房,掌管户籍、财务、地亩、粮租、契税、杂税、盐务;礼房,掌管学务、科举、礼俗、祭祀;兵房,掌管武试、缉捕、邮传、递解;刑房,掌管狱讼、人命、毆杀;工房,掌管河道、水利、城工)。

清初沿袭明制,后改称县正堂,由知县总揽全县事务。下设吏、户、礼、兵、刑、工 6 房,书吏承办钱谷、户口、风教、驿传、司法各事宜,并设有壮、快、皂、捕各班差役,专供驱遣。同城有教谕、典史分驻,麻地沟(今麻镇)还设有巡检等官吏。此外,还设有阴阳训术、医学训科、僧会司、道会司、仓大使等。

中华民国元年(1912),县行政机构重新改组,知县先改知事,6 房废除,先设财政、教育、实业诸科,各置科长 1 人,科员 2 人。三年(1914),改为第一、二、三等科,裁科长,各留科员 1 人,又设承审员(专办理司法)、警察所(维持公安)、学务局(督理学校)、财政局(管辖地方财务)。后将第三科并入第一科,学务局改称劝学所,警察所改称警务处。十六年(1927)后,改县署为县政府,知事改称县长。除各科仍旧外,复设财务、教育、公安、建设四局。后又裁局并科,财务、教育、建设均归县政府设股办理。公安局先归并保卫团,后裁撤,增设卫生股。各股均设助理员,保卫团丁改编为警队。二十八年(1939)增设禁烟、兵役两科。三十年(1941)改为民政、财务、教育三科。三十一年(1942)增设粮政科、合作指导室。三十二年(1943)改为一、二、三、四等科和合作指导室。县政府在县城内设县长 1 人,秘书 1 人,科长 1 人,指导员 4 人,督学 3 人,技士 1 人,一等科员 6 人,二等科员 5 人,三等科员 5 人,事务员 11 人,雇员 9 人,工役 9 人,合作主任 1 人,合作室三级指导员 2 人,卫生助理员 1 人,动员委员会助理秘书 1 人。附设机关有:财务委员会、设计考核委员会、教育款产保管委员会、文献委员会、农业推广所。

明代府谷部分知县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任职时间
齐翔	失考	失考	洪武十三年(1380)
刘纲	湖广均州	进士	宣德年间(1426~1436)
秦纘	山东单县	进士	天顺五年(1461)
贺昭	失考	失考	成化十二年(1476)
田璋	直隶东鹿	失考	成化年间(1465~1488)
郝轭	太谷	贡生	弘治年间(1488~1506)
柳联芳	江南寿州	失考	嘉靖十七年(1538)
范学颜	山西翼城	举人	万历十四年(1586)
杨立成	直隶延庆州	贡生	万历二十一年(1593)
刘源	四川	举人	万历四十二年(1614)
张柱	山东	贡生	万历四十三年(1615)
杨本立	山东	贡生	万历四十三年(1615)
白尔心	山西吉州	贡生	万历四十七年(1619)
梁应元	直隶柏乡	贡生	天启二年(1622)
刘自治	辽东沈阳	贡生	天启五年(1625)
符玺	四川	贡生	崇祯元年(1628)
郭化成	江南潜山	贡生	崇祯三年(1630)

## 续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任职时间
王民范	直隶文安	贡生	崇祯四年(1631)
杜居阳	直隶宣化	贡生	崇祯七年(1634)
张令名	山东	举人	崇祯十二年(1639)
何乔松	广东东莞	举人	崇祯十四年(1640)

## 清代府谷历任知县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任职时间
潘虞	直隶庆都	贡生	顺治二年(1645)
刘宏达	直隶大兴	贡生	顺治年间
魏震	山西榆次	进士	顺治七年(1650)
龚云遇	江西南昌	进士	顺治十一年(1654)
杨许玉	浙江仁和	举人	顺治十八年(1661)
黄仲霖	江西金谿	举人	康熙十一年(1672)
胡矿	直隶易州	进士	康熙十三年(1674)
唐文学	镶白旗	失考	康熙十三年(1674)
董之辅	正红旗	失考	康熙十四年(1675)
刘朝祚	正红旗	失考	康熙十五年(1676)
何汉英	正白湘	失考	康熙十七年(1678)
牛卿云	山西泽州	举人	康熙十九年(1680)
徐恒	福建将乐	举人	康熙二十二年(1683)
张冲光	山西交城	进士	康熙二十四年(1685)
朱持正	直隶大兴	贡生	康熙二十六年(1687)
余瑜	湖南湘潭	举人	康熙三十八年(1699)
王缉修	江西太仓	副贡	康熙四十一年(1702)
江为标	福建闽县	举人	康熙五十二年(1713)
许容	河南虞城	举人	康熙五十四年(1715)
金元宽	直隶大兴	进士	康熙五十八年(1719)
周会贤	江西庐陵	举人	雍正四年(1726)
阚揆正	失考	失考	失考
萧家齐	贵州贵筑	举人	雍正七年(1729)
陈文尉	满州	举人	失考

## 续表

姓 名	籍 贯	学 历	任 职 时 间
张  苾	安徽桐城	副 贡	雍正十一年(1733)
沈逢尧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张欲达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陈师遵	浙江海盐	廪 生	乾隆元年(1736)
张元林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刘度昭	汉军正红旗	失 考	乾隆三年(1738)
宫殿对	江苏泰州	副 贡	乾隆十年(1745)
李日瑞	直隶靖海	进 士	乾隆十四年(1749)
张克明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欧阳照	湖北江夏	进 士	乾隆二十二年(1758)
谈恕行	失 考	失 考	乾隆二十三年(1758)
赵宪武	山东德州	贡 生	乾隆二十四年(1759)
冯怀远	失 考	失 考	乾隆二十四年(1759)
郑  相	山西定襄	举 人	乾隆二十四年(1759)
宋  绮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杨东临	云南石屏	拔 贡	乾隆三十二年(1767)
缪昆灿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郑居中	安徽泾县	举 人	乾隆三十三年(1768)
麟  书	蒙古正黄旗	失 考	乾隆四十五年(1780)
宓元方	浙江海宁	副 贡	乾隆四十八年(1783)
姚长发	江苏娄县	监 生	乾隆五十二年(1787)
吴  瀚	浙江海盐	监 生	乾隆五十三年(1788)
晁  升	江西贵溪	举 人	乾隆五十七年(1792)
杨大坦	浙江抗县	失 考	嘉庆六年(1801)
朱元炳	浙江仁和	举 人	嘉庆八年(1803)
刘天笃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赵  盼	顺天武清	举 人	嘉庆十三年(1808)
程  云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汪锡善	安徽怀宁	监 生	嘉庆十七年(1812)
胡以谦	失 考	失 考	失 考
蔡  群	浙江海清	拔 贡	嘉庆十九年(1814)

## 续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任职时间
易焕暄	失考	失考	失考
何绍衣	浙江仁和	监生	嘉庆二十三年(1818)
李雄鳌	失考	失考	失考
马疏	甘肃巩昌	进士	道光四年(1824)
傅明阿	失考	失考	失考
刘琼	四川云阳	失考	道光九年(1829)
段志佐	失考	失考	失考
崔虞令	山西汾阳	进士	道光十三年(1833)
童焕章	失考	失考	失考
沈云骧	江苏荆溪	进士	道光十七年(1837)
傅德谦	直隶临榆	举人	道光二十年(1840)
刘良驹	江西南丰	举人	道光二十一年(1841)
凌树棠	安徽定远	举人	道光二十四年(1844)
刘建中	江西奉新	举人	道光二十七年(1847)
吴善春	江西玉山	拔贡	道光二十九年(1849)
皇甫长庚	山西	失考	咸丰九年(1859)
王道全	湖北竹谿	优贡	同治元年(1862)
郎鹤鸣	直隶怀来	监生	同治四年(1865)
巴哈布	满州正黄旗	失考	同治六年(1867)
郎鹤鸣	直隶怀来	失考	同治七年回任(1868)
彭会楫	湖南巴陵	失考	同治九年(1870)
刘开第	甘肃武威	进士	同治十年(1871)
宝和	满州正蓝旗	举人	同治十一年(1872)
边吉	满州正黄旗	举人	光绪元年(1875)
魏含忠	四川名山	举人	光绪元年(1875)
焦忠善	直隶长垣	举人	光绪四年(1878)
石应韶	山西孟县	举人	光绪六年(1880)
任化一	山东齐河	副贡	光绪十年(1884)
陈爵之	浙江山阴	失考	光绪十一年(1885)
邹振铭	江西新建	举人	光绪十二年(1886)
费景范	江苏武进	失考	光绪十四年(1888)

## 续表

姓名	籍贯	学历	任职时间
胡海章	四川成都	举人	光绪十五年(1889)
鲁沛	湖北江夏	失考	光绪十八年(1892)
何泽群	广东顺海	举人	光绪十八年(1892)
王惠	甘肃高台	失考	光绪二十年(1894)
陈润灿	山东宁阳	进士	光绪二十二年(1896)
江云凤	湖北郧县	失考	光绪二十八年(1902)
马兆森	山东章邱	举人	光绪二十九年(1903)
徐兆兰	四川邛州	监生	光绪三十年(1904)
杨映霄	甘肃宁州	贡生	光绪三十一年(1905)
李裕勋	湖南	失考	宣统二年(1910)
林超章	福建侯官	举人	宣统三年(1911)

## 民国时期府谷历任知县表

姓名	籍贯	学历或毕业学校	任职时间
阎廷杰	陕西神木	清廪生	民国元年(1912)
苏宝侠	陕西韩城	失考	民国二年(1913)九月
李惟人	河南巩县	清举人	民国三年(1914)九月
王殿楹	山东高苑	清廪生	民国四年(1915)十二月
杨光谋	陕西蒲城	失考	民国五年(1916)九月
张作霖	山西解县	失考	民国七年(1918)六月
孙士彦	山西兴县	失考	民国八年(1919)四月
李荣庆	河南叶县	失考	民国九年(1920)二月
杨光谋	陕西蒲城	失考	民国十年(1921)四月回任
蒋正南	湖南长沙	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十一年(1922)五月
贾垣	河南洛阳	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十二年(1923)五月
余宝滋	陕西安康	清副贡	民国十三年(1924)二月
严用琛	湖北黄冈	清举人	民国十三年(1924)四月
田龙飞	陕西长安	失考	民国十四年(1925)一月
贺弼	湖南安化	清举人	民国十四年(1925)二月
刘继南	河南巩县	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十五年(1926)三月
白中雄	陕西榆林	失考	民国十五年(1926)十月



## 续表

姓名	籍贯	学历或毕业学校	任职时间
郭允升	甘肃宁县	师范学校毕业	民国十七年(1928)二月
周郁文	安徽无为	清廪生	民国十七年(1928)九月
赵璧	陕西长安	日本农业大学毕业	民国十九年(1930)一月
杨炳勋	陕西华阴	清举人	民国十九年(1930)十月
胡子毅	山西虞卿	日本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二十年(1931)一月
史仰宋	陕西肤施	法政学校毕业	民国二十年(1931)四月
陈毅永	陕西礼泉	失考	民国二十二年(1933)三月
许伯章	陕西泾阳	失考	民国二十二年(1933)八月
陈瑄	陕西沔县	上海公学毕业	民国二十三年(1934)六月
王恭礼	浙江黄岩	陆军炮科毕业	民国二十四年(1935)九月
吕师铭	浙江永康	中国大学毕业	民国二十五年(1936)十月
邱相峰	安徽合肥	失考	民国二十七年(1938)五月
张宪权	辽宁庄河	东北大学毕业	民国二十九年(1940)一月
吴雄章	江苏直兴	上海大学毕业	民国二十九年(1940)十一月
高克恭	甘肃古浪	失考	民国三十年(1941)七月
王俊让	陕西子洲	失考	民国三十三年(1944)
诸承恩	浙江吴兴	失考	民国三十五年(1946)

## 二、基层政权机构

明代为乡、里制，乡设乡约，里设里长，甲设甲首。里、甲内互相知保，施行连坐。里置申明亭，凡里民不孝不悌犯奸盗者，榜示姓名于亭上，发其羞恶之心；有模范行为者，书其姓名于亭上，以资旌表；或因婚姻、田土、斗殴等事，里老亦可以此训导，解除纠纷，以息讼事；或于集会日，里长、里老、甲首立钦定圣谕于正中，讲法令规约，民不得无故不到。

清朝，乡村按里甲管辖，县以下设里，里下分甲，每里 10 甲，每甲 10 户。里设里长、里书，甲设甲长。康熙年前县分 6 里，康熙年间仅存 4 里。乾隆年间，又以方位划为 4 乡、10 地方。

民国初年，沿用清制，民国十八年(1929)改为区乡制。区设区长、教育委员、文牍、会计，分管各项工作。区下设乡，乡下有闾(每闾 25 户)，闾下有邻(每邻 5 户)，分别设乡长、闾长、邻长。二十三年(1934)，撤销区乡制，实行保甲制，全县编为 23 联保、110 保、1600 甲。二十八年(1939)缩编为 14 联保。国民党为了“反共”，在本县实行联保切结(联保连坐，互相监视，互相告发，一户违犯，连坐办罪)。联保处设主任、书记等职，保公所设正、副保长、书记等职，甲只设甲长 1 人。二十九年(1940)，改划为 7 镇(特区西津镇在外)，即荣贵、天平、松翠、花坞、连城、凤凰、君子镇，共辖 60 保。镇公所各设镇长 1 人，干事 1 人，事务员 1 人，镇丁 5 人。保办公处各设保长 1 人，保干事 1 人(兼充)，保丁 1 人(由自卫队丁调充)。保下设甲，全县有 1149 甲，每甲设甲长 1 人。

### 第三节 公安司法

明代设典史署,主管司法、治安,下有快班,负责缉拿追捕,案件由知县亲判。清雍正五年(1727),县始设“协理笔帖式”,嗣改“协理通判”、“抚民事府通判”。光绪十年(1884),设“捕盗营”,后改“巡警局”、“警察公所”,所长由知县兼任,办公地址在县川观音殿。招警丁10人,专门负责街市巡逻,维护社会治安。地方安全由基层保甲治理。案件仍由知县亲判。民国元年(1912)后,改警察公所为警察事务所,设警务长1人,扩充警士为20人,所长仍由知县兼理,办公地址迁西关关帝庙,并在街上分设岗位。旋警务长改为警佐,下设巡官、警士,亦略有扩充。民国三年(1914)始设县承审处,设承审员一职,承知事之命审理案件,俗称“帮审”,重大案件仍由知事(县长)出庭办理;批办公文,也以知事(县长)名义签订。十六年(1927),警察事务所改为公安局,局长由省政府民政厅委任,警士扩充至30人。这时除担任侦察巡逻工作外,有时还派往各乡镇执行治安任务,在重要市镇酌设警察分驻所。二十二年(1933)后,裁局并科,改为政务警察队,在县政府办公。后又成立警佐室,有警士20余人。县川设警察派出所,专负侦缉巡逻之责。三十五年(1946),警佐室改为警察局,设局长、总务科长、行政科长、督察长、督察员、科员、巡官、警士等。人员200余,长短枪120条。还编有自卫队、保安大队,机构、人员空前。县司法仍由县长兼理,并沿承审员旧制。民国三十年(1941)前,仅设承审员1人,检验吏1人,三十年后,添设军法承审员1人,书记1人,录事2人,执达员1人,公丁1人。三十二年(1943)又增设司法警察4人。看守犯人有看守所。看守所设所官1人,医士1人,主任看守2人,看守4人,所丁1人。民国三十四年(1945),本县始设司法室,后改称司法处。主要职责是掌管司法行政和审理民刑案件。民国十六年(1927)四月以后,司法机关的职能除压迫老百姓以外,日渐残酷镇压革命人民和抗日志士,成为制造恐怖、镇压人民革命斗争的工具。

## 第二章 人民政权

### 第一节 权力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起临时宪法作用,规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国家的政权组织形式,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未召开期间,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代行其职权;在地方,由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并选举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委员会。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宪法》,明确规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至此本县开始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根据1980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规定,从1981年12月召开的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起,设立县人大常委会,并作

为常设机构。

### 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1950年2月至1953年底,共召开了四届八次会议。

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0年2月6日~10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0人,其中农民代表25人,工人代表5人,商业代表3人,教师代表2人,学生代表2人,机关干部代表9人,军队代表1人,青年代表6人,妇女代表6人,开明人士1人;列席代表7人。会议听取了县政府的工作报告,讨论了土地登记评产、水利、种植、发展工矿业、繁荣市场、改进教育管理、医药卫生、贯彻《婚姻法》及剿匪肃特、改组政府等问题。会议代表提出议案82件,讨论通过67件,交政府有关部门办理。会议选举产生了府谷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及常委会主席、副主席,县政府县长、副县长。杨孝先任主席,李登秀任县长。

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于1950年6月12日~14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4人,其中农民代表33人,工人代表3人,商业代表2人,教育界代表5人,开明人士代表1人,青年代表8人,妇女代表2人,机关代表9人,军队代表1人。会议传达了陕北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精神,讨论、通过了县首界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以来的政府工作报告,确定了今后工作任务。会议讨论通过议案24件,交政府有关部门办理。会上县政府各位负责人与人民代表就全县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互相检讨,开展了批评与自我批评。会议选举杨孝先为常委会主席,李登秀为县政府县长。

第三届共开了两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0年11月6日~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4人,其中农民代表27人,工人代表7人,商业代表4人,青年代表3人,教育界代表3人,机关代表10人,聘请代表10人。会议审议了县政府的工作报告,通过了《关于冬季土改、减租、复评产量的意见》的报告和代表所提议案。选举杨孝先为常委会主席,刘朝功为县政府县长。选举产生了土地改革委员会,刘朝功为主任,程继儒为副主任。

第二次会议于1952年8月26日~2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各界代表共47人,互助组代表23人。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关于上半年工作情况及今后任务的报告》、《关于整顿和发展农业互助组的报告》,选举产生了出席陕西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互助组代表会议的代表。

第四届共开了四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2年12月27日~31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会议的各界代表共91人。会议讨论、通过了《府谷县经济建设报告》和《府谷县查田定产方案》,讨论、通过大会议案36件,会议还听取了《关于农民访问苏联的见闻》的报告。会议选出府谷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和县人民政府,白振德任主席,刘朝功为县长。

第二次会议于1953年2月24日~3月2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88人。会议听取、讨论和通过了《上月秋冬生产总结及本年工作任务的报告》和《府谷县贯彻〈婚姻法〉情况的报告》。

第三次会议于1953年6月27日~29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82人,列席代表8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春耕生产情况及今后工作任务与建设意见的报告》和《关于三反五反的重要意义,声讨美帝进行细菌战争罪行的报告》。会议选出府谷县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县人民政府,白振德任主席,高步瀛为县长。

第四次会议于1953年12月8日~9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1人。会议主要学习、讨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总任务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会议选出府谷县各界人民代表会常务委员

会和县人民政府,主席白振德,县长白振德。

## 二、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公布后,改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制为人民代表大会制,经过选民登记,逐级召开选民大会、人民代表会,民主选举产生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按照宪法规定,县人民代表大会是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县人民代表大会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的遵守和执行;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通过和发布决议,审查和决定本县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和公共事业建设的计划。县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和批准本县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的报告;有权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选举并且有权罢免本级人民政府县长和副县长,选举并且有权罢免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或者罢免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上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府谷县人民代表大会,从1954年起到1989年,历经11届。

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四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4年7月1日~4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89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地方公益事业费预算报告》,学习讨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草案》,讨论和布置了夏借夏购工作任务。大会选出30人组成的府谷县人民政府,县长崔如宾,副县长丁怀明;选举出席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人。

第二次会议于1954年11月20日~22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9人。大会主要议题是:听取全国和陕西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精神的传达报告,讨论和布置秋粮征购工作任务,研究和部署粮棉油统购工作。大会收到提案69件,分别交由主管部门办理。

第三次会议于1955年4月7日~10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2人,列席代表13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1954年各项工作基本情况及1955年农业生产任务的报告》,听取了《陕西省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精神的传达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大会决定,从本次会议起,府谷县人民政府改为府谷县人民委员会。会议选出府谷县人民委员会委员19人,县长崔如宾,副县长丁怀明、黄进山;选举王举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出席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人。

第四次会议于1956年3月12日~15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53人,列席代表18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一年来工作情况和今后任务及十二年远景规划的报告》、《发展高级社和农业发展纲要的报告》、《区乡规划报告》,会议通过决议,批准了这三个报告。大会号召全县人民办好高级社,发展农业生产,为实现国民经济十二年远景规划而奋斗!

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三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6年10月2日~6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92人,列席代表16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大会收到代表提案52件,分别交由主管部门办理。大会选举产生了由19人组成的府谷县第二届人民委员会,县长崔如宾,副县长黄进山、李本义;选举韩俊鸿为县人民法院院长。

第二次会议于1957年3月16日~1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47人,列席代表9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1956年工作总结和1957年工作意见的报告》,讨论并确定了府谷县1957年各项生产任务指标。

第三次会议于1957年10月2日~6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7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

《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56 年财政决算和 1957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大会还听取了郭玉秀代表关于省人代会精神的传达。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于 1958 年 5 月 25 日~28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98 人，列席代表 5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57 年财政决算和 1958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还轻率地通过了县人民委员会《关于 1958 年工农业生产大跃进计划》。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21 人组成的府谷县第三届人民委员会，县长崔如宾，副县长黄进山、丁存有、李本义；选举韩俊鸿为法院院长。

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两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 1961 年 11 月 12 日~15 日在县城召开，这是在“大跃进”后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召开的一次大会。出席代表 97 人，列席代表 16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60 年财政决算和 1961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选举产生了由 20 人组成的府谷县第四届人民委员会，县长张宗旺，副县长丁存有、丁怀明、李志新、孙茂勋；选举马祖宪为法院院长。

第二次会议于 1963 年 3 月 25 日~27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95 人，列席代表 17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补选了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4 人，补选谢彬为副县长。

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两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 1963 年 6 月 9 日~12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51 人，列席代表 31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普选工作报告》、《府谷县 1962 年财政决算和 1963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选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25 人，县长姜纯佳，副县长谢彬；选举马祖宪为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出席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 人。大会收到提案 181 件。

第二次会议于 1964 年 8 月 7 日~9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15 人，列席代表 21 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63 年财政决算和 1964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会议补选孙茂勋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副县长。

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于 1965 年 12 月 29 日~31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42 人，列席代表 11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64 年财政决算和 1965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大会选出本届人民委员会委员 25 人，县长王义成，副县长梁士斌、马祖飞，县人民法院院长马祖宪。会议收到议案 212 件，归纳列案 71 件。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党政机关全部瘫痪，县人民代表大会中断。1968 年 3 月 8 日~9 日，经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支左”委员会批准，在县城体育场召开万人大会，这是在“文革”极左思潮笼罩下召开的一次会议。大会宣布成立了府谷县“革命委员会”，由领导干部、军队代表、群众组织代表共 45 人（暂缺 21 人）组成，军代表贾根达为主任，王义成（领导干部代表）、王乃元、贾亮小（群众组织代表）为副主任。会议通过了府谷县“革命委员会”《给毛主席的致敬电》和《关于把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伟大群众运动推向新高潮的决定》。后来为了历史上排列方便，将这次不合法定程序的大会列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这次会议贯彻了“文革”时期一套“左”的方针。

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于 1978 年 8 月 15 日~18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90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和通过了《府谷县发展国民经济 10 年规划纲要》

(草案)。会议选出本届“革命委员会”委员 39 名,主任罗起业,副主任冯名山、刘壮、杨生华、马廷臣、孔令春,选举杨仲凯为县人民法院院长,刘存林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三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 1981 年 12 月 22 日~25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52 人,列席代表 48 人,特邀代表 2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革命委员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80 年财政决算和 1981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2 名委员组成的府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贾怀恩,副主任刘壮、杨志先、张增荣。决定从本次会议起,撤销府谷县革命委员会,恢复府谷县人民政府。会议选举李雄梧为县长,冯名山、杨生华、王占雄、马廷臣、李占厚为副县长,选举杨仲凯为县人民法院院长,尚秉义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第二次会议于 1983 年 3 月 23 日~26 日在县城召开,会议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府谷县 1982 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 1983 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府谷县 1982 年财政决算和 1983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增选赵纯为人大常委会委员、副主任,补选郭维恒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出席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4 人。

第三次会议于 1984 年 1 月 19 日~20 日在县城召开。会议免去了贾怀恩的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刘壮、白文亮的副主任职务,冯名山、马廷臣的副县长职务,杨仲凯的法院院长职务,郭维恒的检察院检察长职务。会议选举苏建功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马廷臣、杨仲凯、吴善潜为副主任;选举张富堂、蔡保平为县人民政府副县长,侯明为县人民法院院长,李福林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三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 1984 年 12 月 20 日~23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164 人,列席代表 52 人,特邀代表 4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府谷县 1983 年财政决算和 1984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府谷县 1983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报告》。会议选举产生了由 15 人组成的本届县人大常委会,苏建功为主任,赵纯、甄祖乐、马廷臣、杨志先、张增荣、杨仲凯、吴善潜为副主任;选举贾建文为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占雄、乔学育、张富堂、蔡保平为副县长;选举侯明为县人民法院院长,李福林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第二次会议于 1986 年 3 月 1 日~3 日召开,出席代表 169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府谷县 1985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和 1986 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初步安排意见的报告》、《府谷县 1985 年财政决算和 1986 年财政预算初步设想的报告》、《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工作的报告》、《府谷县宣传、贯彻、执行〈森林法〉情况的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大会结束前,县委书记周耀文作了重要讲话。大会开得生动、活泼、圆满,是一次加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开创全县各项工作新局面的重要会议。

第三次会议于 1986 年 12 月 21 日~22 日在县宾馆召开,出席代表 167 人。会议听取了《府谷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府谷县 198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府谷县 1986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府谷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府谷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县委书记周耀文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

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共开了三次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87年6月10日~13日在县宾馆召开,出席代表141人,列席代表71人,特邀代表6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府谷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府谷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关于府谷县198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结果及1987年计划的报告》、《关于1986年财政决算和1987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府谷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府谷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决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由13人组成的本届人大常委会,主任苏建功,副主任赵纯、马廷臣、张增荣、杨仲凯、吴善潜、李尚华;选举樊立孚为县人民政府县长,王占雄、乔学育、张富堂、蔡保平、王承礼为副县长,选举侯明为县人民法院院长,李福林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结束前,县委书记周耀文就全县形势、会议精神的传达贯彻和对新一届领导班子的希望等问题作了重要讲话。

第二次会议于1988年3月20日~23日在县宾馆召开,出席代表141人,列席代表84人,特邀代表6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府谷县人民政府、人大常委会、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十一届一次人代会以来的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了府谷县1987年财政决算和1988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及府谷县1987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结果和1988年主要计划情况的报告。会议选举出席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人。

第三次会议于1989年5月16日~19日在县宾馆召开,出席代表142人,列席代表85人。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府谷县人民政府、人大常委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十一届二次人代会以来的工作报告,听取、审议并批准了府谷县1988年财政决算和1989年财政预算的报告,听取、审议并批准了府谷县1988年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结果和1989年计划的报告。会议选举杨宪民为府谷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张国民为县人民法院院长。

### 三、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从1950年2月府谷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1953年12月的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四次会议,历次都建立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常委会主席由当时的中共府谷县委书记兼任,无常设机构。从1954年7月府谷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到1978年8月的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亦未建立常设机构。根据1980年颁布的《组织法》和《选举法》的规定,从1981年12月召开的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起,均设县人大常委会,并作为县人大的常设机构。县人大常委会对县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府谷县人大常委会常设性的工作机构有:办公室、经济科、文教卫生科技科、法制科。从1981年到1989年,人大常委会共召开58次常委会,主持召开了8次人代会。

人大常委会成立以来,主要开展了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听取“一府两院”报告,讨论决定本县重大事项 九届一次人代会以来,人大常委会先后召开了58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和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62个报告,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对“一府两院”的监督作用。这些报告,大致包括五个方面的内容:一是有关本县国民经济计划和财政预决算方面的;二是有关工业、农业、交通等生产建设方面的;三是有关工商、物价、审计等经济监督和管理部门的;四是有关打击严重经济和刑事犯罪分子,整顿社会治安方面的;五是有关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和文教卫生科技方面的。为了提高审议成效,每次召开全委会前,首先确定审议项目、内容和要求,提前通知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准备,人大常委会和各科室有针对性地作好调查研究,了解有关情况。在审议中,委员们充分发扬民主,各抒己见,本着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既肯定成绩,又提出问题,有

的还提出改进的建议和措施,做到既监督,又支持,通过听审讨论,对各方面的工作起到了促进作用。讨论决定本县重大事项,是法律赋予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职权。9年来,人大常委会根据本县的具体情况,对有关的重大事项作出了一系列决议和决定,除每次代表大会对有关工作报告作出决议外,还结合本县具体情况,作出“普及初等教育”、“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加强土地管理,制止乱占滥用耕地”、“加强城镇市容卫生管理”等决议。颁布了“府谷县城镇卫生管理办法”、“府谷县贯彻计划生育条例实施办法”、“人大常委会人事任免暂行办法”等。针对近年来本县农村和部分机关、学校、厂矿赌博成风的严重问题,人大常委会根据委员们的建议,结合全国范围的“两打击”、“四整顿”,于1988年春节前作出了“关于采取有力措施,坚决查禁赌博的决议”。为了保证财政预决算决议的贯彻执行,1989年十一届十三次全委会作出了“关于财政预算调整审批权限的决议”。这些决议和决定,对全县各方面的工作,都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加强同人民代表的联系,认真办理代表提案 为使人民代表行使职权,发挥作用,人大常委会采取了四种办法,加强同他们的联系:一是开好代表座谈会。各代表组每季召开一次会议,县人大主任、副主任、委员分头参加。会议认真传达学习上级有关重要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重要文件,开展对县政府工作的评议活动,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二是利用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几年来,人大常委会领导一直坚持在重大节日前后走访和慰问各条战线的人民代表和先进人物,了解他们的生产、工作情况,听取意见和要求,把了解到的情况及时转告县政府和有关部门,使许多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三是利用书信,搞好通信联络。县人大经常给代表发函,征求意见;代表们也经常给人大写信,反映群众的呼声。四是领导分片包干联系。县人大主任、副主任,每人都有固定联系乡镇和重点联系点,经常调查访问,了解情况。为了更好地发挥人民代表的作用,帮助人民代表学习掌握时事政策、法律常识和农业科技知识,给县人民代表每人订送一份《陕西农民报》或《法制周报》,以提高代表的素质和参政、议政能力。与此同时,认真办理代表提案。九届一次人代会以来,代表们共提出议案600余件,经县人大议案审查委员会逐条审查,归纳整理后,及时转交县政府办理。县政府领导亲自召开有关会议,逐条落实,解决问题;县人大常委会除多次听取县政府关于办理情况的报告外,还组织人员到一些承办单位查看办理效果。据县政府提案办理结果报告,代表所提议案和意见,都得到完满处理。凡在提案中提的一些急需解决的困难和问题,都尽快予以解决。如:拨款修通了大岔至赵五家湾的公路,修通了清水河大桥、园子湾大桥,架通了王家墩、武家庄、磧塄乡、村、户及庙沟门、三道沟乡和部分村、户的照明和农电线路,维修了部分校舍等。暂时无法解决的,县政府分别向提案小组说明,并计划分别轻、重、缓、急,努力创造条件,分期分批逐步加以解决。县人大常委会将每一次人代会的提案办理结果都以书面形式转告了各代表小组,基本做到了提案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交待。

(三)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调查和视察 在县委的领导下,人大常委会围绕党的中心工作,经常深入到乡村、学校、医院、厂矿、商供等单位开展专题调查。调查内容有工农业生产方面的,有企业改革方面的,有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计划生育、普及初等教育、廉政建设方面的,有社会治安情况和农村脱贫致富方面的。这些调查,都得到县委的重视和支持。对在调查中发现的问题,会同有关部门及时作出处理。如在访贫调查中,发现农村未脱贫的贫困户,大部分属于智能低下,家庭主要劳力身体残疾,于是就建议县、乡政府及有关部门在扶贫工作中要因人而异,把补救和引导寻找致富门路结合起来。又如在对新民、木瓜、墙头学校进行重点调查



时,发现新民学校有危房 68 间,其中有 23 间由于危漏严重,随时有倒塌的可能。木瓜学校有危房 49 间,其中 42 间出现大梁、檩子严重倾斜,屋脊裂缝,雨天不能上课,严重影响教学工作。调查结束后,提出书面意见,县政府很快给以妥善解决。另外,县人大还定期组织视察活动。有关于开展“文明礼貌月”活动的,关于普教工作的,关于计划生育工作的,关于生产救灾的,关于企业改革的,关于煤炭生产的,关于扶贫工作的,等等。这些对县政府工作都起了推动作用。

(四)加强法律监督,推动普法教育 为保证宪法、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县人大常委会有重点地抓了法律检查和监督,作出了“关于加强司法监督工作的几项规定”。几年来,协助司法部门检查了两起重大刑事案件,并同公检法机关查处了 5 起干警违法事件。配合司法局进行普法宣传教育,给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讲解《宪法》、《刑法》15 次,参与组织领导机关干部职工的法律常识考试。先后检查了《森林法》、《土地管理法》、《经济合同法》、《食品卫生法》、《企业法》、《义务教育法》、《文物保护法》、《计划生育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通过以上活动,推动了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维护了法律的尊严,增强了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克服了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的现象。

(五)坚持“四化”标准,依法任免“一府两院”组成人员 根据法律规定的程序,坚持干部革命化、知识化、专业化、年轻化的方针,按照新时期的用人标准,9 年来,共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327 人(任 250 人,免 77 人)。其中人大各科室任 20 人,免 3 人;县政府县级领导任 2 人,免 2 人,局级领导任 135 人,免 52 人;法院组成人员任 62 人,免 14 人;检察院组成人员任 31 人,免 6 人。对任职干部经过集中考察了解,既坚持了干部标准,使其职能相称,又严格履行了法律程序,做到尽职尽责。

(六)加强工作指导,依法搞好县、乡换届选举工作 按照《选举法》规定,县、乡领导班子每三年改选一次,每次换届选举前,县人大常委会都依照法律规定,作出换届选举工作的具体安排,并成立选举工作领导机构,负责培训换届工作队伍,具体指导全县的换届选举工作,使每次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都取得圆满成功。

(七)加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自身建设 为了提高常委会的议事效率,充分发挥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人大常委会结合本机关的工作实际,着重抓了三个方面的工作:第一,加强思想建设。人大常委会机关始终把思想建设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政治业务学习上,既有长计划,又有短安排,基本上做到了内容明确,时间保证。学习内容主要是党中央和全国人大重要文件,同时按照不同时期县委的中心任务和人大工作重点,有选择地进行法律和法规的学习。通过学习,不断提高机关全体工作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增强做好人大工作的责任感和事业心。第二,加强组织建设。县人大常委会为进一步加强科室工作,近年来先后配备了 4 名文化程度较高,有一定工作能力的年轻干部到科室担任副职,改变了过去科室领导成员文化程度低、年龄老化的状况。第三,不断改进和完善机关工作制度。近年来,人大常委会根据工作需要,逐步建立了一整套工作制度。1989 年,结合治理整顿,廉政建设,作出了“府谷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保持清正廉洁的决定”,后又根据县委整顿机关作风的要求,重新修订了机关学习制度和工作人员岗位责任制度,使人大工作逐步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 四、选举

民国二年(1913),民国政府迫于民主潮流,在县设立“参事会”,进行议员的选举。三十五年(1946),本县进行第二次国民选举。县政府规定凡年满 20 岁有选举权,23 岁有被选举权,候选人须经 500 人签名,并登记公告,否则不能入选。其程序是:户长会议选出甲长,保民大会选出

保长,乡(镇)民大会选出乡(镇)长(乡长报县政府加委,乡保副职由正职具保推荐)、县参议员;县参议会选举正、副议长,报省民政厅加委。在选举中,一些党棍、劣绅,不惜花费巨款活动,互相攻击、拉拢收买,以换取乡长、议员等头衔,结果选举流产,连保长、甲长也仍由乡(镇)指派。

1947年11月,府谷县人民政府正式成立,从此人民当家作主,建立起人民政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使人民真正行使管理国家大事的权利,中共中央及时提出进行普遍选举。

本县从1954年3月实行普选,到1987年3月共进行了10次。前7次为间接选举,由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出席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即由选民选出乡(镇)人民代表,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再选举出现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根据1980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从1981年11月第八次普选起,由原来的间接选举改为直接选举国家权力机关的代表,即选民直接选出乡(镇)和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

每次普选均先将全县划分为若干个大选区,再划编小选区和选民小组。在普查人口的基础上,按照法律确定选民资格,发给选民证,准予参选(剥夺政治权利者不能参选),然后分别召开选民大会和乡(镇)人民代表大会进行选举。选民大会选举出席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或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均按上级下达的代表人数,由领导初提候选人名单,选民或代表充分酝酿讨论,并考虑工人、农民、教师、青年、妇女、党员和其他先进人物的代表性,确定候选人;或由选民、代表分组初提候选人,经过几上几下充分讨论,确定候选人。选民大会选举、人民代表大会选举,统一印制选票和设置票箱,一人一票,无记名投票,并由选民或代表选出监票、唱票、记票等人员,负责选举并当场宣布选举结果;选举时,按应选人数,候选人中如有得票未超过参选人数半数者,需另行选举。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本乡(镇)乡(镇)长、政府委员,办法同上。

#### 历次普选简况

第一次,1954年3月6日~4月7日进行。全县共有选民67004人,占人口总数的59.7%。选出乡人民代表1104人。有56个乡分别召开了人民代表大会,并选出出席县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104人。

第二次,1955年8月进行。全县按乡划分为56个选区,选出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150人,县第二届人代会代表118人。

第三次,1958年4月至5月进行。全县划分为10大选区,选出乡人民代表910人,选出出席县第三届人代会代表121人。

第四、五、六、七、八次普选,分别于1961年10月、1963年3月、1965年10月、1978年7月、1981年11月进行。

第九次,1984年5月15日至6月30进行。全县划分为县代表选区117个,乡(镇)代表选区252个,共计369个。全县163775人中,有18周岁以上人口99931人,其中有男选民53575人,女选民44480人,共98055人,占18周岁以上人口的98%,参加选举的选民89825人,参选率达91.6%。上级分配县人民代表名额173名,实际选出171名,县分配给乡(镇)人民代表名额1267名,实际选出1266名。

第十次,1987年3月1日至5月2日进行。全县划分为县代表选区83个,乡(镇)人民代表选区380个,以选区采取普登和补登的两种办法,进行选民的登记工作。全县共登记选民

106680人,占总人口170917人的62.4%,实际参加选举的有93121人,参选率达87.3%。经各选区召开选举大会选举,选出县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43人,其中妇女代表26人,占代表总数的18.2%,非党代表54人,占代表总数约37.8%;选出生(镇)人民代表800人,其中妇女代表138人,占代表总数的17.3%,非党代表359人,占代表总数的44.9%。

## 第二节 执行机关

### 一、县级行政机构

1935年3月,在木瓜榆家坪成立了府谷县革命委员会,隶陕西省苏维埃政府。1937年7月,府谷县革命委员会与神木县政府、佳芦县政府、神府特区政府合并,改称神府县政府。1947年7月,建立府谷县临时政府,11月,在磺坊王家圪正式成立府谷县人民政府。1948年1月18日,府谷县全境解放。春节前,县政府机关搬迁县城。3月,县境东北部分地区与内蒙古十里长滩一带及山西河曲县原河西地方合并为河府县,县人民政府机关设在麻地沟(今麻镇),隶晋绥边区行署。9月,河府县撤销,归还府谷原属地。时县政府由正、副县长、各科室负责人组成。内设:秘书室、民政科、财政科、建设科、教育科、保安科、工商局、税务局、邮政局等。1955年4月,府谷县人民政府更名为府谷县人民委员会(以下简称县人委)。内设:秘书室、民政科、建设科、文教科、工商科、计统科、公安局、税务局、财政科、粮食科、邮电局、监委、县联社。此后又先后更名、增设办公室、农业科、计划委员会、商业局、粮食局、财政局、服务局、民政局、农林水牧局、工交科等。1958年12月,撤销府谷县人委并入神木县人委。1961年9月,神府分县,府谷县人委恢复,内设办公室、民政局、财税局、粮食局、商业局、文教卫生局、工交局、农林局、水利局、公安局、计划委员会。1967年受“文化大革命”冲击,各机关瘫痪。3月,府谷县人民武装部主持成立“府谷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负责全县工作,下设农业生产办公室、工交财贸文卫办公室、政治工作组。1968年3月9日,经省“支左”委员会批准,成立有领导干部、军队干部、群众组织代表24人参加的府谷县“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3人,常务委员7人。“革命委员会”内设办事组(负责公文印件处理、机关行政事务及领导交办事项)、政工组(负责政治思想工作、组织建设、干部管理)、生产组(负责农业、工业、文教、卫生等各项工作安排、实施)、政法组(负责社会治安、审理刑事案件)。

1981年12月,府谷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撤销府谷县“革命委员会”,恢复府谷县人民政府,选出县长1人,副县长5人。下设办公室、民政局、人事局、财政局、税务局、城建局、物资局、文教局、卫生局、农业局、畜牧局、林业局、工交局、水电局、社队企业局、商业局、对外贸易局、粮食局、工商局、统计局、公安局、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司法局、计划生育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截止1989年,府谷县人民政府内设:办公室、劳动人事局、计划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城建局、民政局、经济委员会、交通局、轻工业局(手工业联社)、财政局、税务局、商业局、供销社、粮食局、外贸局、工商局、物价局、统计局、农业局、林业局、畜牧局、水利水保局、乡镇企业局、农业区划办公室、老区办公室、教育局、文化局、卫生局、计划生育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广播电视局、公安局、司法局、物资局、档案局、信访局、县志办公室、接待办公室、审计局、煤炭工业局(能源规划办公室)、矿产资源管理局、体制改革委员会。

解放后府谷县历任县长、“革委会”主任表

姓名	籍贯	任职时间
杨沛琛	陕西省府谷县	1947.11—1948.8
段复升	陕西省府谷县	1948.8—1949.7
李登秀	陕西省神木县	1949.7—1950.10
刘朝功	陕西省神木县	1950.10—1953.4
高步瀛	陕西省横山县	1953.4—1953.10
白振德	陕西省清涧县	1953.10—1954.5
崔如宾	陕西省神木县	1954.6—1958.11
张宗旺	陕西省神木县	1961.9—1963.5
姜纯佳	陕西省米脂县	1963.6—1964.10
王义成	山西省河曲县	1964.10—1968.3
贾根达	陕西省府谷县	1968.3—1970.6
王义成	山西省河曲县	1970.6—1973.12
雷步洲	陕西省绥德县	1973.12—1978.8
罗起业	陕西省米脂县	1978.8—1979.11
李雄梧	陕西省子洲县	1979.11—1984.10
贾建文	陕西省吴堡县	1984.10—1986.4
樊立孚	陕西省定边县	1986.4—1990.1
李涛	陕西省神木县	1990.1—

## 二、基层政权机构

府谷解放以后,县人民政府改民国时期的镇、保公所为区、乡人民政府。区设区长、副区长、文书、会计、民政助理员、文教助理员、财政助理员、生产助理员、青年干事、农会主任、妇女干事、民兵营长等。乡设正、副乡长、文书及不脱产的民兵队长、农会主任、妇女委员等。乡以下为行政村,设村长、农会主任等。1956年建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后,高级社管理委员会设有主任、副主任、委员、会计等。1958年撤销区、乡,成立人民公社,下辖若干农业生产合作社。1959年,公社以下设管理区,作为公社的派出机构,后相继撤销。1961年,公社下辖若干生产大队,每大队有若干生产队。人民公社配正、副社长各1人,文书、会计等其他人员4至8人。生产大队有正、副大队长、会计、妇女主任、民兵排长等,生产队设正、副队长、会计、保管等。1962年,县以下增设区工委,作为县的派出机构。每个区配备区长、副区长、文书、会计、农业干事、青年干事、妇女干事各1人。1968年撤销区级,各公社、大队相继成立了“革命委员会”。公社“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2~3人。大队“革命委员会”设有主任、副主任、委员等。1980年公社“革命委员会”改名为管理委员会,大队“革委会”改为队委会。公社管理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文书、会计、文教专干、武装干事、公安特派员等。生产大队设正、副大队长、会计、团支部书记、妇女主任、民兵连长等。生产队有正、副队长、会计等。1984年7月恢复乡镇制,乡镇辖行政

村(村民委员会)、村民小组。乡(镇)设正、副乡(镇)长、文书、武装专干、妇联主任、团委书记、乡镇企业专干、民政助理员、司法助理员、林业员、水保员、农经员、统计员、会计员、财税员等。行政村和村民小组设村长、会计等。

### 三、民政

明、清时期,有关民政业务分别由吏房和户房办理。民国三十年(1941),本县成立民政科,负责官吏管理、基层政权建设、救济、选举等。全县解放后,县人民政府设立民政科,1957年改为民政局,1958年12月神府并县后撤销,1961年9月神府分县后恢复。1967年3月,民政业务分别由政工组和农业生产办公室办理。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后,干部管理、政权建设由政工组主管,生产救灾、社会救济等由生产组负责。1971年恢复府谷县民政局至今。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基层政权建设、生产救灾、社会救济、社会福利、优抚、婚姻登记等。截止1989年,民政局下设收容站,各乡镇配备民政助理员,全系统共有干部职工32人,其中民政局有干部职工7人,张涌泉为局长,温四润、刘存柱任副局长。

解放前,统治阶级根本不管人民死活,有时出于统治的需要,给一点救济抚恤金,也被各级官吏贪污,人民受益甚微。解放后,人民成为国家的主人,遇到天灾人祸,政府拨款拨粮救济。对军人、干部、职工的优抚,以及复转军人安置等都有具体规定。

救灾(见《自然灾害志》)

#### 社会救济

社会救济,府谷历代都有,过去名曰赈济。民国十九年(1930),本县成立“救济院”,设院长1人,事务员若干人,嗣又改为“府谷县赈务会”,均徒有虚名,无实际工作可言。至二十九年(1940)三月,成立“府谷县赈济会”,在千佛洞办公,专司抗战时期之各种赈济业务,所属粥厂(在西关后街开办)与平糶委员会(在西关后街楼院办公)均派专人负责办理施粥、平糶各事宜。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将社会救济作为一项经常性的工作,由民政部门专管。社会救济的主要对象是城乡鳏寡孤独、老弱病残困难户。每年冬春时期,县、乡主要领导干部,都要深入乡、村访贫问苦,把救济款、救济物资送到困难户家中。据不完全统计,解放以来,全县共拨救济款1500多万元,救济粮5000多万公斤,棉被60套,布包5660个,棉布12.12万米,布证7.6万尺,棉花6490公斤,衣物20412件,近20万人次解决了吃、穿、住、治病方面的困难。此外,各乡村还从公益金中拿出一部分用于贫困户的生活补助和为“五保户”兴办福利事业。

#### 优抚

军人抚恤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旧政府为鼓励青年服役,制订过一些优待军人的办法,但多属一纸空文。抗日战争中全县为国捐躯者数以万计,连姓名都没有留下。至于在战争中致残回乡者更无人过问。建国后,县人民政府积极开展优抚工作,依照抚恤条例,按残废等级分在职、在乡两类,每年定量发给抚恤金。1962年政府制定的抚恤金发放标准是:在乡的,因战致残特等发210元,一等180元,二等甲级95元,二等乙级68元,三等甲级15元,三等乙级12元;因公致残特等发190元,一等165元,二等甲级85元,二等乙级63元,三等甲级12元,三等乙级10元。在职的,因战致残特等发36元,一等30元,二等甲级22元,二等乙级18元,三等甲级15元,三等乙级12元;因公致残特等发31元,一等25元,二等甲级19元,二等乙级15元,三等甲级12元,三等乙级10元。1978年后,又先后3次提高残废抚恤金标准。至1989年抚恤金发放标准是:在乡的,因战致残特等发1200元,一等1020元,二等甲级740元,二等乙级538元,三等甲级336元,三等乙级272元;因公致残特等发1100元,一等950元,二等甲级

660元,二等乙级480元,三等甲级322元,三等乙级272元。在职的,因战致残特等240元,一等204元,二等甲级156元,二等乙级135元,三等甲级108元,三等乙级90元;因公致残特等216元,一等184元,二等甲级140元,二等乙级122元,三等甲级98元,三等乙级82元。至1989年,全县有享受抚恤金的残废军人116人,其中一等残废军人2人,二等甲级8人,二等乙级37人,三等甲级32人,三等乙级37人,县民政局发放抚恤金48682元。逢年过节,县人民政府还组织慰问组到县人武部、县中队驻地和烈、军属家庭座谈访问,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并送慰问品。1986年,有149名府谷籍战士参加中越边界防御作战,为了作好家属的工作,县委、县政府下发了“关于认真做好拥军支前工作的通知”,并召开专门会议进行研究。“八一”和春节前夕给前线指战员均发了慰问信。各乡镇组织干部深入到参战人员家中,逐户进行慰问,并注意解决其实际困难。春节前,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和县纪检委领导带领各有关单位人员,带着礼品和现金进行慰问,受到现役军人和家属的好评。对军属的优待形式主要有以下三种:

一是对无劳少劳军工烈属土地采用包耕、代耕、帮工的办法,同多劳户签订合同,义务耕作,包工不包产。解放后至1955年这一段时间,主要采用这一种形式。1949年有军工烈属1542户,享受代耕、帮工的881户,代耕土地9616亩,帮牛工5097个,人工18880个。1952年有军工烈属1442户,享受包耕87户,包地694亩;享受帮工542户,帮牛工3691个,人工12135个;享受物质优待(含部分享受包耕、帮工户)的1028户,计发优待粮18万公斤,现金1.5万元,买耕牛140头,建房17520平方米。1949~1955年国家共发补助粮492757.5公斤,款173403元,年均粮82126.3公斤,款28900.5元。

二是实行劳动日优待办法。1956年实现农业合作化以后,政府规定军工烈属家庭不得低于同等社员平均收入水平。每户优待多少工日,年初由生产队评定,年终结算,优待工加自做工一并参加实物和现金分配。军队干部只享受口粮照顾,粮价自付,对生活困难户,由国家酌情帮助。至1981年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前,全县基本采取这种办法。

三是不分经济状况普遍优待。1981年全县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就实行这种办法。优待款数,由各乡根据经济状况而定,一般每年给每名战士家属优待100~200元。经费由乡镇集体筹集。从1989年起,实行分等优待加奖励的办法,即服役一年发优待款150元,二年发180元,三年发210元,超期服役一年增发20元。立功的,三等增发50元,二等100元,一等150元,特等200元。全县共优待362户,1466人,55645元,户均153.7元。其中军属325户,1363人,52560元,户均161.72元;烈属37户,103人,3085元,户均83.38元。

此外,政府还定期召开优抚代表会,评选模范,表彰先进,听取对优抚工作的意见,组织编写《革命烈士英名录》,妥善安置复员退伍军人。

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抚恤 人民政府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病或因公死亡的均予以抚恤安置。1978年前,府谷县丧葬费为100~200元,抚恤金为200~300元。1979年丧葬费提高为300~400元。抚恤金:县级和行政14~17级干部550~650元;科级和行政18~20级干部500~600元;一般干部450~550元;工勤人员400~500元;参战民兵、民工370~470元。遗属补助:家居农村的,其父母和配偶每人每月16元,未成年子女和弟妹(16周岁以下或普通中学学生或丧失劳动能力的)每人每月14元;家居城镇的,其父母和配偶每人每月28元,未成年子女和弟妹每人每月18元。从1985年12月起,抚恤金变为:因公死亡的,发给死者20个月的标准工资;因病死亡的,发给死者10个月的标准工资。遗属补助:家居农村

的,每人每月 20 元,家居城镇的,每人每月 29 元。其中建国前参加工作的老干部遗属中的配偶和父母,居住农村的,每人每月 23 元,居住城镇的,每人每月 37 元;因保卫国家财产和对敌斗争牺牲的干部家属,居住农村的,每人每月 23 元,居住城镇的,每人每月 35 元。以上费用均由所在单位发给。

企业单位工作人员抚恤,本县严格执行国家对企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抚恤政策:因公或因工伤后死亡的,丧葬费发给 3 个月本企业的平均工资。直系遗亲抚恤,供养 1 人的,按月发给死者月工资的 25%;供养 2 人的,按月发给死者工资的 40%,供养 3 人及 3 人以上的,按月发给死者工资的 50%。职工因病或非因公死亡的,丧葬费发给两个月本企业的平均工资;直系遗亲抚恤,供养 1 人的,发给死者 6 个月的工资,供养 2 人的,发给死者 9 个月的工资,供养 3 人及 3 人以上的,发给死者 12 个月的工资。1986 年起,企业职工死亡后的抚恤费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干部死亡后的抚恤费基本相同。

#### 社会福利

本县清代就设养济院、收养局、漏泽园,收养孤老、贫民和乞丐。据记载,养济院“额设孤贫 15 名,每年请领口粮、棉花银 55 两 4 钱”,收养局“每年收养贫民 30 余不等”,“每口每月给钱 180 文,小口减半”;漏泽园专门收养乞丐。

解放后,人民政府对生活贫困、无人赡养的老人,不但优待,而且教育青年经常帮助他们担水做饭、洗衣缝被。1950 年 10 月至 1952 年 1 月,土地改革时为无地无房孤老分了土地房屋。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社会主义公共积累日渐增多,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的福利待遇逐步改善,农民的福利待遇也从无到有,与日俱增。1958 年,根据全国第四次民政工作会议精神,城关镇办起敬老院一所,接收无依无靠的孤、老、残人员入院。后因管理不善而停办。1962 年实行生产队“五保”(保吃、保穿、保住、保用、保葬),每人每年供给口粮至少 150 公斤,副食 250 公斤,煤 2000 公斤,单衣一套,棉衣两年一套,月给零花钱 3~5 元;生活不能自理的,还派专人照料。1983 年统计,全县有多办敬老院 4 处,“五保”社员 252 人。至 1989 年,全县有“五保”户 641 户、781 人。另外,生产发展较快,经济基础较好的村子,自来水、养老金、公费医疗等群众福利事业已经兴起。府谷镇前石畔村,1985 年从企业利润中拿出 30 万元,给每个农民分配 500 元,连同其它收入,全村人均纯收入 1110 元,此后逐年增加,到 1989 年,给每个农民分配现金数增加到 1000 元,连同其它收入,全村人均纯收入达到 2500 元。从 1984 年起,老年农民实行退休制度,凡年满 60 岁的农民除享受村里的分配外,村里每月发给养老金 20 元。大、中、小学学生一律实行免费上学,村里每年给学校捐款至少 2000 元(1985 年实际捐款 8200 元),用来奖励对教育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和品学兼优的模范学生。近几年用于教育事业的资金达 17.3 万元。农民因公致伤、致残,药费由村里报销。为了鼓励本村入伍青年安心服役,规定现役军人(军官除外)同在村农民一样享受村里的一切分配待遇。建国后,国家对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实行公费医疗制度,每人每年预算医疗费 18 元,由单位统一掌握使用,1982 年后增加到 30 元。此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还享受福利费、取暖费、降温费、洗理费、煤水费、副食补贴等福利待遇。企业干部职工享受的福利种类更多,待遇更高。

#### 四、劳动、人事

明、清两代,官吏由县衙吏房管理。民国时期,官员由县政府民政科管理。解放以后,人事工作在 1948 年至 1967 年期间由县民政科(局)管理,1968 年至 1974 年由县“革委会”政工组管理,1974 年至 1980 年由县委组织部管理,1981 年成立府谷县人事局。劳动工作,1948 年至

1958年由民政科(局)管理,1958年至1967年由计划委员会管理,1968年至1974年由计统局管理,1974年至1980年由计划委员会管理,1981年成立了府谷县劳动局。1984年人事局与劳动局合并为劳动人事局。截止1989年,劳动人事局下属劳动服务科、统筹办,共有干部职工25人,其中劳动人事局有干部职工14人,阎子荣任局长,阎玉林、王爱清任副局长。

#### 劳动就业

**招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本县实行固定工制度,招工由基层择优推荐,至1957年,国营企业用工216人。1958年,本县在“大跃进”中掀起“办厂热”,各厂矿开始大量招收临时工、合同工。1963年开始招收轮换工。70年代,招工对象调整为: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批准免下的城镇知识青年;城镇居民下农村落户同去的子女。1977后,全县招工338人,主要分配到电石厂、焦化厂和氮肥厂。此后,除煤矿外,其它单位一度不准再从农村招工(指固定工)。1982年,招收固定工134人,其中招收城镇待业青年34人,农村社会青年30人,复员退伍军人52人,城镇集体单位临时工转正10人,其它8人。1984年招工制度改革,试行合同制,公开招工,自愿报名,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1984年以来,县铁厂、塑料厂、电石厂等新企业和新上项目招收200多名职工,都采取考试录用、签订合同、集资带劳的办法。1985年,国营企业用工2585人,其中固定工1188人。本年新招收固定工和合同工292人,其中从农村招收195人,城镇招收79人,由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转入15人,其它3人。1989年,全民所有制企业用工3477人,其中固定工1195人,合同制职工577人。本年新招收合同工128人,集体工42人。

**待业青年安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城镇无业劳动力,由国家统一安排,多数通过升学、招工、参军来解决。随着城镇人口的不断增加,初、高中毕业生的就业问题越来越突出。1968年12月毛泽东主席发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的指示后,本县城镇知识青年积极响应毛主席号召,踊跃“上山下乡”,始形成高潮。同年,府谷县成立知识青年安置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办理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事项。此后至1977年,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已成为制度。本县多数公社、大队都安插过知识青年。他们对建设新农村起了很好的作用。但由于远离父母,许多人又不会务农,给农民增加了不少麻烦。1978年10月,根据国务院规定,城镇知识青年不再列入上山下乡范围。以后,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本县逐年安排下乡知识青年就业。通过招生、招干、参军等渠道,到1981年底,所有下乡插队知识青年均安排就业。对于1978年以后毕业的城镇知识青年就业问题的解决,县委、县政府实行劳动部门介绍就业、自愿组织起来就业和自谋职业“三结合”的方针。1981年10月,成立县劳动服务公司(后改名劳动服务科),负责城镇待业青年的培训和安置。另外,补充自然减员的招干、招工和参军、升学,也解决了一些青年的就业问题。据统计,1982~1989年,全县累计安置待业青年3416人次,占应安置人数的70%左右。

#### 劳动工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本县普遍实行月工资制度。国家干部、职工执行全国统一制订的工资标准,集体所有制工业、手工业由本县劳动部门制订工资标准。

建国初,贯彻执行低工资、多就业的政策,国家干部、职工沿袭解放战争时期的待遇,实行供给制;中、小学教员、医务人员实行薪分制;乡级干部实行补贴制。1952年下半年改供给制为工资制,评定级别,以工资分为单位,按粮、布、油、盐、煤5种实物价格,计算货币工资额。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物价的稳定,城乡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以5种实物折算工资额的办法已经不能适应实际生活的需要。根据国家规定,本县从1955年7月起,实行货币工资。



1956年全国实行第二次工资改革,按产业统一工资标准,调整产业之间、部门之间、各类人员之间的工资关系,提高了工资水平。此后又几次提高职工工资。1972年,给1957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三级工、1960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二级工、1966年以前参加工作的一级工调了工资,全县提资1456人,占职工总数3308人的44%,其中提2级的有160人,占在调职工总数的11%。1977年、1979年、1981年、1982年、1983年5个年份,分次给职工调升了工资。1984年,对知识分子实行山区补贴,在基层(县以下)工作的还上浮一级工资。1985年,根据中央〔1985〕9号文件精神,全县干部职工进行了工资改革,人均月增长工资近20元。此后又根据劳人薪〔1986〕96号文件、劳人薪〔1988〕4号文件及这两个文件所附发的有关规定和省劳人厅1988年11月18日《关于适当解决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一般工作人员工资偏低问题的通知》,中办发〔1987〕1号文件,以及组通字〔1986〕45号文件、陕劳人薪〔1987〕053号文件、人薪发〔1988〕21号文件精神,分别给职工调升了工资。1989年10月起,根据国发〔1989〕82号和人事部《关于贯彻〈一九八九年调整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的实施办法〉若干问题的规定》,给1989年9月30日在册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正式职工和1989年度转业到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军队干部普调了工资,其中专业技术人员各职务起点工资标准,研究生、大中专毕业生的初期工资和见习期工资待遇分别提高两个档次;任职时间较长、年功贡献较大、表现较好的人员,在普调的基础上,又适当解决了他们的工资“平台”问题。1949年全县干部、工人月平均工资14.7元,1965年45.47元,1978年48.72元,1985年增加到75.85元,到1989年,全县干部、工人的月平均工资达到133.08元,分别比1949年、1965年和1978年增长8.05倍、1.93倍和0.75倍。从工资分配形式看,50年代,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实行单一的标准工资,企业职工除标准工资外还有奖励工资;60年代以后,全部实行标准工资,分配上存在着严重的平均主义。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县实行的有计时工资、计件工资和奖励工资三种。计时工资是按月付给标准工资,多在党政机关、学校和行政事业单位实行;计件工资是按照职工完成任务的多少,在本人原标准工资的基础上计发工资,多在企业职工中实行;奖励工资是按照干部、工人完成任务的质量、数量和工作态度等计发工资,干部、工人均实行,以企业工人为主。目前,经济效益较好的企业,职工的奖励工资有的超过了标准工资。

#### 劳动保护

解放前,历代政府从没有制定过有关劳动保护的政策和措施,工人的人身安全与健康没有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党和人民政府制订、颁发了一系列劳动保护法令、指示、规定和制度,拨出大量专款改善劳动条件,县和企业单位设置劳动保护机构,配备管理人员,以加强劳动保护的领导。从1960年起,重点建立和健全工厂职工的劳动保护制度,严格操作规程,对发生事故的单位及时检查通报。1976年开始全面抓安全生产管理,定期进行安全检查评比活动,表彰先进,批评后进。从1980年起,把5月定为“安全月”,集中力量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使安全工作经常化、制度化。对井下、高空、高温、化学和烟尘较大的工种,除配备公用的劳保和安全设备外,对不同工种的工人配发有安全帽、工作服、口罩、手套、雨鞋、雨衣、眼镜、暖鞋等防护用品和增加白糖、清凉饮料等滋补食品。工人全部实行公费医疗,定期检查身体,伤、亡分别实行休养治疗和抚恤制度。但由于资金缺乏,目前,一些厂矿的安全设施还不够健全,劳动条件仍然较差,劳动保护工作还有待于加强。

#### 干部职工队伍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全县干部来源于六个方面:一是留用部分旧职人员;二是从外地

调进；三是本县培训；四是大专院校和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分配；五是军队转业；六是招干转干。工人来源也是六个方面：解放前的老工人、技工学校毕业生、外地调进、本县招收、军队转业退伍、干部和工人离休退休子女顶替。1949年，全县有干部职工391人，1957年1529人，1965年1806人，1970年2581人，1975年3552人，1980年6669人，1985年8940人，1989年达到10879人，为1949年干部职工总数的27.8倍。其中有干部3072人，工人（包括合同工、临时工、计划外用工）7807人。全县干部职工按行业分布情况是：农林牧渔水利部门446人，占干部职工总数的4.1%；工业部门3815人，占35.07%；交通运输邮电部门433人，占3.98%；商业饮食物资供销部门2022人，占18.59%；房地产管理和居民服务部门141人，占1.3%；卫生部门413人，占3.8%；教育文化广播电视部门1524人，占14%；建筑部门141人，占1.3%；金融保险部门294人，占2.7%；科学研究部门17人，占0.16%；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1633人，占15.01%。

**干部构成** 1989年干部工作的分布情况是：国家政党和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955人，占干部总数的31.09%；事业单位1771人，占57.65%；企业单位346人，占11.26%。干部的年龄构成情况是：25岁以下的477人，占干部总数的15.53%；26~30岁的477人，占15.53%；31~35岁的574人，占18.68%；36~40岁的456人，占14.84%；41~45岁的387人，占12.60%；46~50岁的400人，占13.02%；51~55岁的157人，占5.11%；56~60岁的116人，占3.78%；61岁以上的28人，占0.91%。干部的文化构成情况是：高等院校毕业生429人，占干部总数的13.96%；相当于高等院校毕业生11人，占0.36%；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1569人，占51.07%；相当于中等专业学校毕业生18人，占0.59%；高中毕业生373人，占12.14%；初中及初中以上者672人，占21.88%。干部中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1973人，占干部总数的64.23%。其中工程技术人员193人，占专业技术人员总数的9.78%；农业技术人员120人，占6.08%；卫生技术人员217人，占11.00%；教学人员1009人，占51.14%；经济人员236人，占7.68%；会计人员128人，占6.49%；统计人员18人，占0.91%；图书、档案、文博人员17人，占0.86%；新闻、出版人员11人，占0.56%；律师、公证人员10人，占0.51%；体育人员6人，占0.30%；播音、工艺美术、艺术人员8人，占0.41%。专业技术人员中有高级职称的13人，占0.66%，中级职称的454人，占23.01%，初级职称的1506人，占76.33%。干部中有共产党员1731人，占56.35%，共青团员470人，占15.30%。

**工人构成** 工人分全民和集体两种性质，类别有固定工、合同工、临时工和计划外用工4种。1985年全民所有制单位有工人5754名，集体所有制单位有工人1817名。全民性质中固定工3520名，占全民所有制单位工人总数的61.2%；合同工444名，占7.7%；临时工3名，占0.05%；计划外用工1787名，占31.1%。集体性质中固定工533名，占集体所有制单位工人总数的29.3%；合同工246名，占13.5%；临时工和计划外用工1038名，占57.1%。截至1989年，全县有工人7807名，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有6206名，集体所有制单位有1601名，分别占全县工人总数的79.5%和20.5%。

#### 离休、退休、退职管理

1958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工人、职员退休处理的暂行规定》。此后，国家干部、职工，男年满60岁、女年满55岁，连续工龄10年的或从事井下、高空、高温和其它有害身体健康的工作，男年满55岁、女年满50岁，连续工龄10年实行退休。男满50岁，女满45岁因公致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经医院检查证明，劳动部门确认，准予病退。职工退休后国家按工作年限每月

发给原工资 60~80%的生活补贴。1978 年后,国务院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对干部职工离退休问题又作了许多具体规定。本县自 1979 年起先后离休、退休、退职了一批老干部、老工人,到 1985 年底,全县共有离休、退休、退职的干部、职工 776 人,其中离休 175 人,退休 388 人,退职 216 人。目前,建国前参加工作的离休老干部,除享受百分之百的细粮标准和工资待遇外,属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参加工作的,每年增发两个月的本人标准工资,抗战时期参加工作的每年增发 1 至 1 个半月的本人标准工资;一资性发给建房与生活补助费 1000~3000 元;医疗费实报实销。建国后参加工作的退休干部职工,按参加工作年限,分别发给原工资的 75~95%;凡农村安置的发给安家补助费和建房费各 300 元,城市安置的发给 150 元。从 1983 年起,对 1957 年以前参加工作而于 1961 年至 1965 年办理精简退职手续的老职工,政府每月发给原工资 40%的固定补助(对原工资较低者,每月按 20 元发给)。县上规定,离、退休人员的待遇一律由本人原单位落实。离、退休干部和工人,允许顶替 1 名子女当固定工人(1983 年停止执行这项规定)。医疗费、取暖费、洗理费、生活补贴等均按规定及时发给。离退休人员由乡(镇)和所在单位共同管理,以乡(镇)管理为主。1984 年县委成立老干部管理局后,各乡(镇)开始成立离退休人员学习小组,每月组织学习一次,18 级以上干部定期阅读党的文件。县上为老干部开办了活动室,订有各种报刊杂志,备有扑克、象棋、麻将、台球等。对年老体弱因病行动不便的干部每月发有护理费。对老干部的身体定期进行检查并建立档案。每年元旦或春节,所在单位和业务主管部门,还召开离退休人员座谈会,由单位、部门负责人向其通报工作情况,听取离退休人员对单位、部门和全县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及建议。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和各乡(镇)党委、政府、所在单位和部门领导,深入到离退休人员家里进行慰问,赠送慰问品,了解情况和困难。

## 五、公安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神府革命根据地,1936 年 2 月,成立府谷县肃反委员会,设主任、侦察员、执行员、秘书各 1 人,另设保安分队。12 月,改为保卫局(后改称保安科),设局长、侦察科长、执行科长、秘书。1937 年 7 月撤销,仅留 1 人作秘密侦察工作。1938 年 2 月,各乡开始组建锄奸委员会,村设锄奸小组,交通要道设检查站,沿河渡口设检查队。1941 年 10 月,成立军民联合稽查处,由县保安科和武委会组成。县、区设稽查处,乡、村设稽查处。1943 年,改称治安缉私委员会,区设治安稽查处或小组。职司户口清查、旅店查宿、防盗、治安等。1946 年 6 月,县保安科内部机构改设科长、警法股、社会股、内勤干事、侦察干事、治安干事、执行干事等,职司地方治安,领导各地稽查处(队)。

1947 年 12 月,府谷县人民政府成立保安科及看守所。1948 年 1 月府谷县全境解放后,县保安科办公地址由山西省保德县花园则迁至府谷县城。1949 年 8 月,县保安科改称公安局。其主要职责是维护社会治安,负责刑事案件的侦察、拘留、预审等。下设调查研究股、治安股、侦察股、审讯股和秘书股。另在城关、麻镇设立派出所,沙梁设检查站。在各区设公安助理员。1951 年成立劳改队,公安局增设劳改股,专司罪犯管理教育。1953 年,区、乡设公安特派员。1958 年与神木并县后,县境设府谷镇城关派出所。1961 年神府分县后,恢复府谷县公安局。1968 年成立军管组。1973 年 9 月,复设府谷县公安局。增设哈镇、老高川、石马川、孤山 4 个派出所,1979 年,取消侦察股,成立刑警队。1982 年,治安股分置政治保卫股和消防股。各乡设立治安保卫委员会,配公安特派员 1 人。1989 年 7 月,增设大昌汉、古城 2 个派出所。截止 1989 年,公安局内设秘书股、治安股、预审股、内保股、政保股、消防股、政工办,下属看守所、刑警队、消防中队和城关、老高川、石马川、孤山、麻镇、哈镇、大昌汉、古城 8 个派出所,局长韩向山,副局长王飞

龙、杨忠林。

#### 治安保卫

县保安科成立初期,为巩固边防,保卫革命根据地,在边境地区、交通要道、沿河渡口、村镇设检查站或盘查哨,保安队和自卫军队经常巡回于边境,以防止敌特窃取我情报,袭击和破坏苏区。并配合军队积极开展清乡剿匪、锄奸肃特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主要抓了三方面的工作:一是配合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如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反霸减租等运动,打击敌特分子的破坏活动;二是集中人力侦破刑事案件;三是搞好治安保卫。其主要活动有:1950年美国发动侵朝战争,潜藏在本县的国民党军警特务、地方土匪恶霸,趁机进行反革命宣传,大搞破坏活动,威胁着新政权的巩固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依照1950年中共中央关于镇压反革命的有关指示和1951年2月中央人民政府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本县从1950年至1951年上半年结合抗美援朝和土地改革,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经过宣传教育、检举揭发、专案调查核实、公开宣判等,查出各类犯罪分子若干人。根据“首恶必办、协从不问、立功受奖”和“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分别判处死刑、无期徒刑、有期徒刑,有些交所在区、乡政府监督改造。同时在机关、学校开展清查运动,查出一些现行反革命分子和历史反革命分子。

一贯道是人民政府明令取缔的反革命组织。本县从1949年至1951年,开展了反道运动,查出了一批道徒。1951年3月12日,在县城召开了“反道现场会”,3000多群众参加,逮捕了一贯道首郝存周、王有偏、张六、郭振章等,并按照党的政策,处决了郝、张二犯。

1954年,全县开展了肃禁烟毒工作。1955年,在重点做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保卫工作的同时,配合肃反运动,打击了一批刑事犯罪分子。查获烟毒犯72人,没收大烟(鸦片)63两。1957年,拘捕烟毒犯3人,查获大烟3两,烟款500元。举办现场会,用巫神现身说法,揭露其骗人把戏。1961年至1963年,重点打击投机倒把、赌博、封建迷信活动,查处了一批投机倒把犯罪分子和赌棍、神汉。1964年“社教”运动中,公安局依靠群众办案,发动群众召开了多次批斗大会,批判斗争了“四类分子”和一些“四不清”干部。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使不少基层干部和群众受到不应有的打击。1968年7月,全县开展“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县、社举办“特务、反革命、叛徒”学习班,大搞刑讯逼供,不少人蒙受冤屈。1970年3月至10月,全县开展“一打三反”运动,清理出所谓“九种人”(地、富、反、坏、右、叛徒、特务、走资派和保守组织坏头头)98名,有贪污问题的233名。1976年粉碎了“四人帮”反革命集团后,全县经过大力整顿,并采取打击与改造、治表与治本相结合,统筹安排,综合治理等措施,社会秩序有所好转。1977年,全县开展“一批两打”(揭批“四人帮”,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猖狂进攻)运动,判管了一批刑事犯罪分子。1982年,开展打击经济领域的犯罪活动。1983年8月,根据中央的决策和全国政法工作会议的部署,在全县开展了建国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严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县公安局和法院、检察院联合办公,采取集中打击,统一行动,并执行依法“从重从快,一网打尽”的方针,收审了4个犯罪团伙和各类犯罪分子共85人。通过审讯、调查核实,公开宣判了一批严重刑事犯罪分子。此后又接连打了两个战役,深入开展了“两打击、四整顿”、“三打击、三查禁”为主要内容的社会治安突击活动,从而使社会秩序有了明显的好转,群众安全感有所增强。

#### 安全防范

解放后,公安局先后在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治安保卫组织,配备保卫干部,在区、公社配备公安助理员,在生产大队设治保组,分别负责所辖区的治安工作,并紧紧依靠群众报案、破案。

1957年后,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对扰乱社会秩序,妨碍公共卫生,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损害公私财产、情节轻微不够刑事处分的,分别给予行政处罚。1958年后,全县开展了以“防火、防盗、防中毒、防爆炸、防破坏”为主要内容的安全运动,县上成立安全运动委员会和指挥部,组织人员深入厂矿、金融单位、生产队进行安全检查,具体落实安全防范措施,以防患于未然。1973年重新整顿了基层治保组织。1974年在全县开展了安全检查,并先后举办学习班20期,对有窃、赌博、封建迷信、买卖婚姻等违法行为的人进行教育。1978年以来,全体公安干警经常深入到学校、工厂作法制宣传报告,对中小学生和青年职工进行法制教育,并对有违法行为的青少年进行帮助教育,使其改邪归正。1982年后,县公安局制订了关于机关、企事业单位安全保卫责任制的若干规定,同一些经济单位签订了安全防范合同。并按照“普遍整顿,突出重点,加强农村,狠抓城镇”的精神,加强对内保单位和居民院落的安全整顿。在农村,结合打击经济领域的犯罪活动,普遍整顿治保会,建立和健全了安全保卫责任制。在府保黄河大桥,在节日、集会等重大社会活动中组织公安干警站岗巡逻。

#### 看守罪犯

看守罪犯有看守所。看守所归县公安局,所内被看管的犯人主要是未判刑的。其中有行政拘留、收容审查、依法拘留、依法逮捕、判刑留所等5类。男、女犯人分开看管。预审股预审后报检察院向法院起诉,法院依法判决。判刑后,有的转交国家监狱,有的转交劳改部门,有的(刑期短的)留所执行。国家对犯人的改造政策是教育、挽救、感化,不打骂,不刑讯逼供。被对看守人员以监号组成学习小组,每天组织两小时的政治学习,启发觉悟,使其认罪服法,积极改造,重新做人。监所定有较严格的纪律制度,强制人犯遵守。每天定时放风、晒太阳。按监号编成卫生小组,要求每天打扫两次环境卫生,个人要天天洗漱,每周洗一次衣服,每月理一次发。人犯患病可及时得到治疗。对判刑并有劳动能力的人实行强制劳动改造。劳改队实行军事管理,表现好的,可得到表扬,直至减刑,提前释放;表现差者,给予批评和加重处罚。

#### 户口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公安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进行管理,实行常住、暂住、出生、死亡、迁出、迁入、变更、变动8项登记制度,随时办理,每年统计汇总上报。管理方法分城镇户口、农村户口、集体和暂住户口。城镇户口由公安派出所负责登记管理;农村户口,由各乡(镇)、村委会两级管理;集体和暂住户口,包括机关、团体、学校、企事业单位及军事机构内住的非现役军人户口,由各单位保卫科、股和兼职户口员协助公安派出所管理;农村户口转城市户口,或城市转入农村,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 消防

1956年2月,成立府谷县防火委员会。1958年,一些生产队、厂矿、商供企业成立义务消防组织,配备灭火器、沙袋、消防桶。1976年3月,成立公安消防队(后改名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陕西省府谷县消防中队),负责府谷和保德县的消防工作。开始配有一辆消防车(水罐),现增加到两辆,并配有一台手抬机动泵和一个室内加水消防栓。消防队成立以来,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严格消防监督管理,不断加强消防队伍建设和业务建设,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灭火任务,有效地保卫了国家财产和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到1989年,先后共扑救火灾90多次,其中重大火灾有:1978年的保德县炸药库火灾,1979年的府谷氮肥厂、七一煤矿和保德县玻璃厂火灾,1980年的县药材公司、农产公司和保德物资局火灾,1981年的保德县运输公司和新民一农户火灾,1982年的县粮食加工厂火灾,1984年的保德影剧院火灾,1986年的保

德县棉绒厂火灾,1987年的县水泥厂火灾,1989年的天桥电石厂火灾等,共挽回经济损失500多万元。另外,各物资保管单位均建有消防制度,配有简易灭火机具,并组织了义务消防队。

#### 特种行业管理

本县特种行业有旅馆、照像、刻字、印刷、录像、无线电台等。神府革命根据地于抗战时期建立客栈旅客登记制度。规定对来往住客,必须逐人登记,每天向当地治安组织汇报情况,发现可疑人员,随即监视,或交保安科审查。县城解放后,首先对城内客栈进行整顿,建立旅客登记制度。经过多年实践,制度更趋完善。目前,县城旅馆客栈设有治安员,建立登记制度,公安部门随时检查。对刻字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凡是要刻公章的,必须由单位申请,公安部门批准并备案,严禁私刻公章。投影录像,建立无线电台,必须经公安局批准,并办营业证,否则视为非法,给予处理。

### 六、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80年12月前司法行政职责由县人民法院行使。1980年12月始设府谷县司法局,农村人民公社设司法助理员,生产队设调解委员会。司法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法制宣传、人民调解,教育人民自觉遵规守法,维护法律秩序;指导中、小学开展法制课的教育;培训基层调解员和司法干部,管理律师事务所和公证处的工作。截止1989年,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民事调解股和法制宣传股,下属律师事务所和公证处,共有干部职工14人,张世诚任局长,赵榆生、高照天、郭振华任副局长。

#### 人民调解

1944年6月,神府县解放区成立调解委员会,区设和解委员会,乡和大村成立调解小组,调解处理诸如土地、债务、继承、财产、婚姻等民事纠纷。解放初,本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按照《晋绥边区民事刑事调解条例》规定,对民事纠纷和一般伤害,情节轻微的刑事案件,进行调解处理。1954年政务院公布《人民调解委员会暂行组织通则》后,本县全面整顿基层调解组织,建立和健全了调解工作制度。1985年,全县有调解委员会370个,调解员1389人,到1989年,调委会有374个,调解员增加到1490人。全县在1983年调解各类民事纠纷案1197件,1984年1400件,1985年1469件,其中婚姻192件,继承40件,赡扶抚养28件,债务39件,生产经营156件,赔偿170件,房屋宅基地415件,其它429件。1989年调解各类民事纠纷案1345件,其中婚姻261件,继承29件,赡扶抚养23件,债务249件,生产经营155件,赔偿71件,房屋宅基地368件,其它189件。从而使大量民事纠纷解决在基层,既减少了诉讼,又实现了安定团结。

#### 法制宣传

府谷县司法局成立后,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印发宣传教育材料,举办法制教育宣传展览,培训司法干部,发放中小学生法制教育课本,举办法律广播讲座,作法制报告。其形式包括:一是开办展览,1983年到1989年,先后举办宣传科学、破除迷信,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宣传《宪法》、《刑法》、《婚姻法》的图片展览80期,共制作版面480块;二是出动宣传车到各乡镇巡回宣传;三是举办广播讲座149次;四是各单位办专栏89期,张贴标语1000余条;五是利用幻灯进行宣传,共制作幻灯片200多片;六是放法制录像;几年来在城镇街道、机关、厂矿、学校共播放385场次,受教育人数高达11万多人次。所有这些,对人民的知法、守法教育起了积极作用,增强了人民的法制观念,促进了社会治安好转。

## 普法

1985年中共中央23号文件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在全体公民中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下达后,县司法局及时组织学习、落实,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普法的重要意义,及时会同有关部门成立普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配备工作人员,妥善解决了经费和教材。县委、县政府向全县批转了宣传部、司法局《关于在全县公民中普及法律常识的规划及其实施安排意见》。根据安排,全县普法工作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从1986年1月开始,至1987年6月结束,主要对象是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第二阶段,从1987年7月开始,至1990年底结束,主要是乡镇机关、企事业单位(包括县派出机关)干部职工,农村居民。县级3500名干部通过一年半时间的学习,到1987年上半年已系统地学完了《九法一例》,经两次考试、考核和验收,领导干部合格率在97%以上,一般干部在95%以上,26名县团级干部为100%。200多个企事业单位4100多名职工在学完《九法一例》的同时,经考试、考核,已转入经常化和制度化的学习法律阶段。农村的普法工作,是在完成县级干部职工的普法任务的基础上,于1987年下半年逐步开始实施的。经过两年多时间的学习,到1989年底,已有4789名乡镇干部职工(包括县派出机关干部)通过普法验收考试。农村78900多名普法对象中已有63147人不同程度地参加了学习,占应参加人数的80%。通过普法学习、教育,使广大干部群众懂得了一些法律常识,增强了法制观念,提高了依法办事的自觉性。

### 法律顾问

1981年7月20日,本县成立法律顾问处,1984年12月改为律师事务所。其职责是为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公民提供法律帮助,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和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权益;接受聘请担任法律顾问,受当事人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受刑事案被告人委托或法院指定担任辩护人;受自诉案件自诉人、公诉案件被害人及其近亲属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代写诉讼文书和其它有关法律事务的文书;接受非诉讼案件当事人委托,提供法律帮助或担任代理人,参加调解、仲裁活动,解答关于法律的询问。1985年,县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为2个企业和1个团体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受委托和指定出庭辩护111件,参与民事代理诉讼209件,刑事代理诉讼11件,代写诉讼文书50件,解答法律询问300多人次。到1989年,县律师事务所为30家企事业单位和个体户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办理刑事辩护案17件,民事代理案69件,参与非诉讼调解9件,代写法律文书127件,免费解答法律咨询2335人次,律师业务收费3.2万元,为本县挽回和避免经济损失120多万元。

### 公证

1981年7月20日,本县成立公证处,其主要职责是:证明合同、契约、委托、遗嘱;证明继承权利;证明财产赠予、分割;证明收养亲属关系;证明身份、学历、经历;证明出身、死亡、生存及婚姻状况;证明文件上签名、印鉴属实;证明文件副本、节本、影印与原本相符;对于追偿债款物品的文书证明具有强制执行的效力;保全证据、保管遗嘱和其他文件;代当事人起草申请公证文书。公证工作的目的是预防纠纷,减少诉讼。公证的办证原则是真实、合法。公证权由国家任命的公证员行使。本县公证处主任张友,第一位公证员王顺狮。1982年至1989年办理各类合同公证3214件,其中民事类387件,经济类2827件。

## 七、监察

### 机构

1950年7月,成立府谷县人民监察委员会,郭如林任主任。主要职能是监察政府公务人员

是否履行自己的职责。1955年撤销监察委员会,干部惩戒工作交民政科办理。“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监察工作停止。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后,监察工作由政工组兼管。1974年至1980年由县委组织部兼理。1981年改由人事局管理。1984年后由劳动人事局负责。1988年5月14日,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县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设立行政监察机关的通知》,正式成立府谷县监察局。截止1989年底,县监察局内设举报站、政秘股、审理股、监察股,下属经委、交通局、轻工业局、煤炭局、农业局、林业局、畜牧局、商业局、粮食局、水保局、供销社、文化局、教育局、公安局、城建局、卫生局、工商局等17个监察室,23个乡镇都配备有专职监察员,全县共有监察干部77人,其中县监察局10人,杨玉清任局长,段裕田任副局长。

### 监察工作

县监察局成立一年多来,主要开展了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监察机关自身建设。县检察院一组建,就从四个方面狠抓自身建设:一是严格政治生活制度,认真开展政治思想教育。规定每周一、五为政治学习时间,先后组织学习了监察工作有关理论、文件和文章,针对干部中存在的“监察机关是清水衙门,没油水易得罪人”等偏差心理,采取领导带干事、党员带群众的办法进行面对面的党的宗旨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党的纪律教育,以增强干部搞好监察工作的时代紧迫感和历史责任感。二是结合整章建制,改进机关作风。一年多来,先后建立健全了干部岗位责任制度、机关工作制度、学习制度、会议制度、文档处理制度、信访制度、经费及财产管理制度、案件材料传递制度、惩治腐败工作人员纪律以及和有关监督部门的定期联系制度,使每个干部明确了职责,增强了责任感,使机关工作走向制度化、规范化。三是开展业务培训,提高监察干部业务水平。结合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对监察对象的监察知识宣传,共编写专题讲座12讲(约6万多字),办宣传专刊6期,利用县乡干部大会宣讲3次。根据本局人员少、经验缺、任务重的实际情况,以《行政监察工作手册》、《监察机关常用文件汇编》、《政纪案件审理手册》3本书和订阅的10多种监察业务书刊为主要学习内容,采取短期脱产培训,组织专题讨论,集中考试的办法,提高监察干部的政策业务水平。四是建立监察网络。截止1989年底,全县已建立监察机构18个,配备监察干部77人,基本上形成了县、部门、乡(镇)上下串通、条块结合严密的监察网络,为全县监察工作的深入开展奠定了基础。

(二)查处了一批违纪违法案件。一年多来,县监察局坚持从快、从严、高效的原则,排除阻力,克服困难,查处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违纪案件,至1989年底统计,共受理举报案件107件,其中立案查处32件,转办39件,正查15件,待查21件,核查率为80.4%。立案查结26件,其中涉及赌博案19件,违反计划生育政策案3件,以权谋私、挥霍浪费案1件,违章违纪建私房案1件,擅离职守案1件,结案率为81.3%。共处分犯错误干部7人(其中撤职2人,记过1人、降级1人,开除留用2人,开除1人),建议批评教育1人,转送上级部门处理1人,通报批评59人。挽回经济损失12200元。

(三)加强廉政制度建设。遵照省政府《关于实行两公开一监督,推动廉政建设的决定》,认真研究制定贯彻意见,及时向县政府提出四项执行措施,选出两个突破口。四项措施:一是把廉政建设与法制教育、党纪教育、政治思想教育结合起来;二是把廉政建设与经济建设结合起来;三是把政务公开与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四是把廉政建设与领导干部的考评结合起来。两个突破口:一是以各部门、各行业最关心的“热点”问题为突破口;二是把政府工作中难度最大的超计划生育问题作为突破口。具体抓了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在城关粮站搞廉政试点;二是狠抓了计划生育政策兑现;三是协助政府及其部门建立廉政制度,全方位推行政务公开;四是会同纪



检委及时制定了《严禁动用大小车辆婚丧嫁娶的规定》，并建立了相应的监督措施，狠刹了用公款请客、大操大办等奢侈之风；五是配合组织人事部门，把廉政建设作为考评领导干部的硬指标，深入 35 个县级单位和 23 个乡镇对领导干部进行了一次全面系统的考评，基本摸清了全县领导干部的廉政状况，为县委、县政府加强各级领导班子的建设，改进领导作风，促进全县政风根本好转奠定了基础；六是结合县政府各项工作，狠抓了执法监察，先后开展了建设市场整顿、整倒治贿、清房工作，配合人大、纪检委及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对三道沟乡干部经商办企业等问题进行了整顿，清退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 15 人，清出违纪资金 4000 余元。

## 八、信 访

民国以前没有信访机构。建国初，群众每年来访不过百人，信件不上百件，中共府谷县委、县人民政府收发室分别接待、转交有关部门办理。1952 年县委和县政府分别成立“人民来信来访接待室”。各级党政机关的秘书处或办公室设立“意见箱”，收集群众意见。当时信访接待室的主要任务是，调查处理群众反映的干部徇私枉法、办事不公、贪污受贿等问题。由于那时党风正，干部办事原则性强，群众反映问题较少，信访接待室仅设一名工作人员。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98 件次。进入 60 年代以后，人民来信来访次数有所增加。1968 年，受理来信 421 件，接待上访 700 人次，多数信件仍转交有关部门办理。1978 年，平反冤假错案以来，来访人数剧增，每日最多接待 50 多人次。来信和上访的多数是要求落实人的政策。其中有要求复查家庭成份及经济问题的，有要求恢复工作的，有要求纠正原错误处理决定的，有要求摘“帽子”的，有控告干部的。县委和县政府组织强有力的办案队伍，分赴各地进行查处。县委成立“落实干部政策办公室”，专门负责平反冤假错案工作。1982 年县委、人大、政府共同成立县人民来信来访接待办公室。1985 年 1 月又将府谷县人民来信来访接待办公室更名为府谷县信访局，设于县委，下设县委、政府 2 个招待室。据统计，1979 年受理群众来信 510 件，经查证，改正错划右派分子 16 人，摘掉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帽子 506 人，将 4064 名地富子女的家庭出身改为社员，给“文革”中受到错误处理的 364 人补发工资 574660 元。此后，来访人数和信件下降。1980 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460 件次，1981 年 410 件次，1982 年 350 件次，1983 年 320 件次，1984 年 239 件次。1985 年，全县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3129 件次，其中县委书记周耀文受理来信 54 件，接待上访 121 人次。全县立案 1077 件，已复查结案 919 件，结案率为 85.3%。1986~1989 年，共受理群众来信 1023 件，来访 4694 人次，立案 712 件，已复查结案 630 件，结案率为 88.5%，其中 1989 年受理群众来信 112 件，来访 179 人次，立案 65 件，已复查结案 54 件，结案率为 83.1%。截止 1989 年底，信访局共有工作人员 6 人，王治斌任局长，秦晔、张富厚为副局长。

## 九、档 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中共府谷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档案分别由办公室管理。1958 年 10 月 10 日正式成立档案馆，主任曹志敏，副主任杨文德，属县委办公室主管。主要负责县委、县人委所属各部门档案的收藏与管理。1984 年 7 月成立档案局，与档案馆合署办公，一套人马，两个牌子，隶属县政府。其主要职责是：根据集中统一管理党、政档案工作的原则和全国档案工作的方针、政策、制度、规划，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对本地档案工作进行指导、监督与检查。截止 1989 年，档案局(馆)共有工作人员 8 名，郭永胜任局长，郝志先(兼馆长)、张小平为副局长。

### 档案收藏

县档案馆有档案柜架 148 套(铁柜 8 套，战备柜 28 套)，战备箱 28 个。存有文书档案 25 个

全宗,共 9136 卷,其中永久 4335 卷,长期 3104 卷,定期 1697 卷,有资料 2449 册。

现存档案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革命历史档案,有 10 个全宗,共 60 卷。其中永久 51 卷,长期 9 卷。主要内容是 1946 年至 1949 年晋绥边区下达的指令、通令、通知;邮政保价信函处理办法;西北局、陕北区、地委关于开展土改、减租减息、剿匪反霸、发展党员、建立党的基层组织、支前、建立新政权的工作情况和颁布的各种条例及领导讲话等。第二部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现行机关文书档案,有 25 个全宗(含历史档案),共 9076 卷,其中永久 4284 卷,长期 3095 卷,定期 1697 卷。主要内容有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地委、行署发至县团级部分文件;县委、县政府各部、委、办、局、室和土地改革、三反五反、整风反右、社教、整顿农村基层组织、甄别落实干部政策等临时机构的档案及 11 个区工委等撤销单位的档案。

资料主要有《陕西通志》、《榆林府志》、《府谷县志》、《府谷县乡土志》、《神木县志》,省、地、县各种统计资料,党的历史资料,重要文件汇编,党的各种刊物等,共计 804 本。有《人民日报》、《陕西日报》、《解放军报》、《榆林报》和部分合订本共 1645 册。

#### 档案利用

本县档案馆在开展档案利用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保密制度,并根据档案的机密程度,确定不同的利用范围,规定不同的审批手续。各机关利用档案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调阅档案资料原件,二是利用档案复制品。新中国建立初期,由于档案还没有经过系统整理,检索工具还没有完全编制出来,利用者调阅档案常常遇到困难,利用工作极为被动。1958 年县档案馆成立后,各级机关逐步建立、健全了文书处理部门立卷归档制度,清理了零散文件。档案馆工作人员经过业务培训和实际工作锻炼,提高了服务思想和业务工作水平,同时也逐步弄清了“家底”,熟悉了档案内容。在此基础上,各机关根据机关档案室工作职责范围的规定,对所保存的档案进行系统的分类排列,编制案卷目录、索引等必要的检索工具,为开展利用工作创造了条件。使得机关档案室不仅能够迅速、准确地调卷,提高档案的查全率和查准率,满足利用者的需要,而且能够根据机关工作的需要,主动地将有关档案提供机关领导和业务部门使用。县档案馆成立以来,特别是近几年来,为机关各项工作提供了大量档案。据统计,在 1984 年,接待查阅档案资料 211 人次,为利用者共提供档案、资料 1136 卷(册)。1985 年接待 304 人次,提供档案增至 1757 卷(册);全县 23 个乡镇和县级机关企事业单位档案室,提供利用的档案达 2000 多卷。1986~1989 年,县档案馆接待查阅档案资料 1369 人次,提供档案资料 8170 卷(册),复制资料 1300 页。其中 1989 年接待查阅档案资料 254 人次,提供档案资料 1047 卷(册)。

档案室提供的档案,为机关领导决策、制定计划、总结工作、解决问题、处理业务、宣传教育等都起到了重要作用,发挥了档案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主要表现在:1、为落实政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和各种纠纷提供可靠凭证。1978 年后,全县在平反“文化大革命”中的冤、假、错案,改正错划右派,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和统战政策工作中,接待查阅 300 多人次,利用档案 500 多卷,仅县委落实干部政策办公室在改正错划右派工作就利用档案近百卷。2、为编史修志提供了重要资料。近几年来,县委党史办编写中共府谷县委组织史、革命斗争史,县志办编写《府谷县志》,教育、交通、物价等部门编写专业志书等,利用了数量较大的档案,仅县志办从 1982 年至 1988 年就利用档案 5000 余卷。档案已成为编史修志的重要条件。此外,档案在提高机关工作效率和质量、为领导决策、为经济建设和科技研究服务等方面也发挥了重要作用。

#### 档案管理

文书档案的管理,是档案室提供档案利用的基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40 年来,各级机关

的档案管理,从分散、落后到集中、科学,走过曲折的道路。

新中国建立初期,由于缺乏经验,机关档案分散,一个机关形成的文书档案由秘书部门保管,电话由机要部门保管,财务会计档案和其它业务档案均由各专门机构保管。销毁档案没有统一规定和标准,没有监督制度,有的将档案当成废纸卖,任意销毁档案的现象时有发生。多数机关的档案没有分类整理、立卷。档案与资料混杂一起。许多档案没有编目登记,管理不便,检索困难。

1958年县档案馆成立后,县委加强领导,组织力量,抓紧清理积存档案和历史档案工作。1961年,各机关档案室根据国家档案局关于《机关档案室工作通则》的规定,积极开展了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统计、鉴定、立卷归档工作,把文书档案的管理工作向前推进了一步。“文化大革命”期间,县级机关和公社档案室,大都受到“群众组织”冲击,有不少档案被劫、被毁。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特别是1979年8月全国档案工作会议以后,县委、县政府逐步加强文书档案的管理工作。组织人力,清理“文化大革命”期间的积存档案。1984年县档案局成立,把建立和健全规章制度作为加强档案工作的重要环节来抓。根据《机关档案工作条例》,县档案馆和各乡镇(镇)、各部门档案室,普遍结合本单位文书、档案工作的具体情况,分别制定出档案的接收、整理、排列、统计、保密、利用审批、借阅、鉴定与销毁、库房管理和移交等项制度,使档案管理制度化。县档案局还组织业务人员经常深入各乡镇(镇)和县级有关部门,进行具体业务指导,帮助搞好归档工作。此外,对档案管理工作比较薄弱的行业和部门以及一些新兴的专业部门,县档案局也加强了调查研究,并与各专业主管机关一起采取措施,制定档案管理办法。现在,全县机关文书档案工作基本上做到了“四有两坚持”,即有领导人分工负责,有专人管理档案,有规章制度,有存放档案的条件;坚持集中统一管理机关档案,坚持对本单位本系统的文书档案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 第三节 法律监督机关

1950年6月成立府谷县人民检察署,配备检察署长和干事各1人。同时成立府谷县人民检察委员会,由县委、县政府、检察署、法院、公安局等单位领导组成。由于法制不健全,只对法院审判实施一般监督。1954年9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规定,将县人民检察署改为县人民检察院,设检察长1人,检察员3人,开始独立行使检察职权,出庭公诉,实施法律监督。1967年,由于受“文革”冲击,机构瘫痪,工作停止。1978年8月,重新恢复县人民检察院。截止1989年,检察院设有检察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和刑事、法纪、经济检察3科,李福林任检察长,杨惠明、白淑兰任副检察长。

#### 刑事检察

刑事检察,是对县公安局提请批捕、起诉的刑事案件进行法律监督,决定是否予以逮捕起诉,对决定起诉的案件,提交县法院审理判决,并出庭公诉。对审判不准的,提出抗诉意见,令其二审再决。同时,对于公安机关的侦查活动,法院的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

1952年至1956年,县检察署(院)配合抗美援朝、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取缔反动会道门、粮食统购统销、普选、农业合作化等项运动,根据法律规定,批捕和起诉反革命分子,反动会道门头子、不法地主分子、贪污盗窃分子、土匪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多名。1957年至1989年的32年中,自侦案件数百案数百人,批准和起诉各类犯罪分子多人,包括杀人、放火、抢劫、贪污、

破坏森林、重大责任事故和其它刑事案件,对打击不法分子,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维护社会秩序,保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民主权利,起了重要作用。

#### 经济检察

检察院恢复前,经济检察和法纪检察一起列为一般监督或自行复查。1978年后设立经济检察股,开始直接受理经济案件。根据刑事诉讼法的规定和中央公检法三机关案件管辖的分工,检察院直接受理的经济案件有贪污案、贿赂案、偷税抗税案、挪用救灾、抢险、优抚、救济款物案、假冒商标案等。1982~1989年,检察院共受理经济案件59件64人,立案侦查21案26人,转有关单位办理38案38人,经审查批准逮捕4案4人,起诉4案4人,免于起诉17案22人。

#### 法纪检察

法纪检察是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其他人员渎职、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等犯罪行为实行监督检察。根据法律规定,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23种案件,仅法纪案件就有17种。其中有:破坏选举案、报复陷害案、重大责任事故案、刑讯逼供案、非法拘禁案、诬告陷害案、伪证案、非法管制与搜查案、玩忽职守案等。此类案件均由检察院直接侦查、预审、起诉。1986年至1989年,检察院共受理法纪案件46案72人,立案侦查5案6人,经审查批准逮捕4案5人,起诉4案5人,免于起诉1案1人,转其它部门办理10案20人,调解处理31案46人。

#### 监所检察

为确保监所人犯的改造工作依法进行,检察院对监所实行法律监督。由一名副检察长专管此项工作,专管人员每天对监所进行一次检查,分管检察长每周检查一次。检查内容包括:人犯表现、监所卫生、生活以及人犯健康状况、安全情况、管教、看守人员有无违法行为等。对表现好的人犯给予表扬或起诉减刑,对表现恶劣者,给予批评教育或起诉加刑。对监所内不安全因素及时排除,对管教、看守人员的违法行为,给予批评直至建议处分,对生活、卫生、健康方面的问题,责成有关人员及时解决。

### 第四节 审判机关

府谷解放后,随着人民政权的建立,县政府设立了司法科。1949年5月,根据《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第二十六条规定,改司法科为县人民法院。院长由县长兼任,设专职副院长1人,审判员、书记员等4人。1952年建立陪审制度,1958年开始正式执行,同时实行公开审判、辩护、合议、上诉制度。同年12月,县法院并入神木县法院。1961年恢复府谷县后,法院随之恢复。1962年成立麻镇法庭,受理麻镇、哈镇、古城、墙头、黄甫、清水、大岔、赵五家湾8个乡镇的民事案件。1966年5月成立老高川法庭,分管老高川、大昌汉、庙沟门、三道沟4个乡的民事案件。1967年10月,公、检、法实行军管后,老高川和麻镇法庭撤销,法院业务由军管组下设的审判组办理。1973年2月恢复县人民法院,11月恢复麻镇法庭,1980年3月恢复老高川法庭,同时建立石马川法庭,分管磧塆、田家寨、武家庄、王家墩4个乡的民事案件。1986年建立城关法庭和大岔法庭。截止1989年,县法院设立审判委员会,分设办公室、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下设城关、麻镇、老高川、大岔、石马川法庭,共有干部45名,张国民任院长,刘浩、李文生任副院长。

### 刑事审判

清代以前,案件多由县官亲审。起诉缮状有代书,多系失意秀才充任,每份诉状收费100~200文。状纸由礼房印行,缮状后向知县转呈。知县开庭审判,差役站立两旁,案上摆设笔架、硃砚、签筒、醒木,堂下陈列刑具,原告、被告跪着回话。刑罚沿用五刑,即笞、杖、徒、流、死。而死刑又分斩、绞,一般秋后处决。案件审理前,衙役、刑房节节都得贿买,否则,被审者回话稍有差错,即有肉刑加身。民国时期,跪审虽已废止,而吊拷榨钱仍很严重。刑罚有徒、役、罚、缓、枪毙等。行贿受贿和明、清时无异。

1949年5月,府谷县人民法院成立后,依照法律规定,刑事案件由人民法院审判。刑事案件起诉分两种:一种是由检察院起诉的公诉案件;一种是由法院直接受理的自诉案件,如重婚、虐待、干涉婚姻自由、不执行法院判决、妨害法院公务等。审判,除自诉案件和其它轻微的刑事案件可由审判员一人独任外,其余由审判长、陪审员组成合议庭进行。院长或庭长参加审判案件时,自然担任审判长。审判时,出庭人员有审判长、审判员、陪审员、书记员、公诉人、律师、原告人、被告人或原、被告的代理人。法庭审判程序分为开庭、法庭调查、辩论、被告人最后陈述、评议和宣判。公开宣判时,群众可以自由旁听,依法不公开审理的案件,不得吸收群众参加。审判结束后,凡是重大或者疑难案件,由合议庭将案情书面汇报审判委员会讨论决定后,再公开宣判执行。刑罚分为主刑和附加刑。主刑有管制、拘役、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管制由人民法院判决,公安机关执行,可交原居住地的行政村、居民委员会或机关单位群众监督劳动改造,期限为3个月以上2年以下。拘役,以15日以上6个月以下为限。判处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的犯罪分子,在监狱或者其它劳动改造场所执行,凡有劳动能力的,实行劳动改造。死刑只适用于罪大恶极的犯罪分子。对于应当判处死刑的犯罪分子,如果不是必须立即执行的,可以判处死刑同时宣告缓期2年执行,实行劳动改造,以观后效。犯罪时不满18岁的人和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已满16岁不满18岁的,如果所犯罪行特别严重,可以判处死刑缓期2年执行。死刑用枪决的方法执行。附加刑分罚金、剥夺政治权利和没收财产。在办理案件中,坚持以事实为根据,法律为准绳,严格把握事实关、定罪量刑关,严格区别罪与非罪、此罪与彼罪的界限。凡是比较重大的案件,都提交审判委员会集体讨论定案。在办案程序上严格执行公开宣判、陪审、回避、辩护、合议、上诉等制度,保障了被告人享有的合法权利,做到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量刑适当、程序合法、手续完备。1949年至1989年,县法院共审结刑事案件2458起,其中1989年29起。

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县法院根据中央指示精神,在上级法院的统一部署下,对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判处的318起刑事案件和一些历史老案,全面进行了复查,使其中的冤、假、错案得到了平反纠正。

### 民事审判

明、清时,民事案件亦归知县办理。民国初年,县署增设承审员,协助知县(知事)办理讼案。

府谷县人民法院成立后,民事案件由人民法院办理。县法院设立民事审判庭,专门负责民事案件审理,基层设法庭,按区域负责审理民事案件。民事案件由当事人缮写诉状,经基层乡(镇)、村或居民委员会调解无效后,转报法院或法庭,经庭长批准后立案。状纸无具体规定。如基层徇情包庇,有意刁难,或因赡养、继承无人代写诉状时,也可以口诉。审判程序与刑事审判相同。

1949年至1950年,县法院共审结民事案件230件,案件多为土地纠纷、债务纠纷、继承权

等。

1950年5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后,县法院与民政、妇联、团委、宣传等部门密切配合,广泛深入地进行了宣传,对违反《婚姻法》的典型案件进行公审,依法支持群众同旧婚姻制度作斗争。1951年至1957年审结的1205起民事案件中,离婚案件有1052起,占民事案件总数的87.3%。此后,法院(含法庭)审结的民事案件也多是婚姻、债务纠纷。

1968年至1978年,由于受“文革”的影响,司法工作处于瘫痪状态,民事案件虽多,但得不到及时处理。10年时间仅审结民事案件243起。

1979年后,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实行,土地、财产、宅基地纠纷和损害赔偿等案增多。县法院和基层法庭及时立案受理,并改变过去“电话传人,坐堂问案”的做法,携卷下乡,巡回办案,就地审理,从而减少了环节,加快了办案速度,解决了群众告状难的问题。据统计,1987~1989年,全县共受理各类民事案件358起,审结342起,未结16起,结案率达95.53%,其中1989年立案受理各类民事案件133起,审结129起,占受理案件总数的96.99%。结案中,离婚案53起,赔偿案28起,宅基地纠纷案4起,债务纠纷案11起,房产纠纷案1起,继承案1起,道路纠纷案6起,其它案25起。调解民事纠纷122件,调解率为95%。此外还处理未立案的民事简易纠纷618起,通过对这些案件的审理,缓和了人民内部矛盾,促进了安定团结。

#### 经济审判

随着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经济案件日趋上升。1982年县法院建立经济法庭后,开始运用法律手段审理经济犯罪案件和经济纠纷案件。

在经济审判工作中,县法院办案人员不断摸索、提高,边干边学,坚持从促进改革,有利于经济建设的基点出发,只要符合立案条件就及时受理。1987年以来,全院共受理各类经济纠纷案38起,审结34起,结案率为89.5%。结案中,购销合同纠纷案13起,各种承包合同纠纷案9起,借贷合同纠纷案5起,保险、合伙、租赁等合同纠纷案7起。调解了68个单位、个人之间的经济纠纷,为国家、集体和个人挽回经济损失99万多元。

# 党派群团志

## 第一章 共产党

### 第一节 组织建设

#### 一、建国前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

1926年8月,李精予(又名李维勤,绥德人)受中共绥德地方执行委员会的派遣来到府谷,以教员的公开身份在府谷县南门第一高级小学(以下简称“一高”)任教,开展府谷地下党的创建工作。月底,府谷南门一高党的特别支部成立,李精予任支部书记,高仰先、曹桂芳、刘应成为委员。1927年6月,在府谷五虎山玉帝楼召开全体党员会议,到会的共产党员有刘子安、柴培桂、严念祖、李青云、苏铭鼎、刘世英、孙计一、张子栋、李来宾、郭天锡、赵宋贤等。会议选举产生了府谷县第一个共产党支部——南门一高党支部。张子栋任支部书记,柴培桂任组织委员,李来宾任宣传委员。会议布置了今后工作任务:①掌握教育领导权,派党员到农村任教,发展党员,建立党的组织;②重点介绍学生入党;③扩大各种群众组织,如“自救会”、“农协会”等;④暑假派学生返乡发展党员,建立党的基层组织。

南门一高党支部成立后,积极开展工作。首先,张子栋、李精予等以教员身份协助国民党在府谷县城成立了国民党县党部。吸收地下党员在县党部工作,有的还担任重要工作。当时国民党县党部的权力,实际掌握在共产党手中,这为进一步开展党的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南高支部还组织了“天足会”和“读书会”,宣传妇女解放,灌输新思想,培养积极分子入党。其次,在农村积极组织“农协会”,进行清算贪官污吏账目和抗粮、抗捐、抗租斗争。

1927年下半年,在外上学的学生相继毕业回来,多数通过南门一高党支部安排到各学校任教,党的力量壮大。12月,李精予遵照上级指示,与柴培桂等在南门一高秘密成立了中共府谷县委。严念祖任县委书记,柴培桂任副书记兼青年团书记,郭天锡任组织部长,刘子安任宣传部长,苏建勋、赵同芝任县委委员。县委成立后,首先领导了抓县教育界领导权的斗争。刘子安

(共产党员)任教育局局长,选聘共产党员或拥护革命的知识分子担任了5所高小的校长、教员。5所高小成为府谷地下共产党开展革命活动的主要阵地。

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国民党的“反共”、“清党”运动波及府谷。1928年6月上旬,李精予、高仰先等秘密离开府谷。革命处于低潮。

1929年7月,陕北特委派白乐亭(又名白明善,清涧人,时为陕西省委巡视员)来府谷工作。他以教员身份在南门一高任教立足,并和严念祖等组织进步师生,发动了反对征收“斗捐税”等一系列斗争。由于大规模的反牙税斗争,引起国民党的警觉,国民党县党部便密令逮捕白乐亭、严念祖等。白在党组织和群众掩护下安全转移到榆林,严念祖被捕。1930年2月,陕北特委又派景仰山(又名景宪瑞)来府任县委书记,张辛余(又名张德生,榆林人)任组织部长,李来宾任宣传部长,孙伯功任青年团书记,柴培桂、刘世英、韩锋、赵希贤任委员。其间,党领导教育界取得了“索薪”斗争的胜利,并派共产党员苏铭鼎、刘世英、李回春(女)到木瓜高小任教,郭应华、李利春(女)、刘秉钧到城关女子高小任教,刘建勋、苏子秀到青春岭小学任教,苏子如到青杨塬小学任教,高宏轩到盘塘小学任教,由此,党的活动进一步从城市发展到农村。不久,木瓜党支部(韩峰任书记)、青春岭党支部(刘建勋任书记)、盘塘党支部(孙计一任书记)、西王寨党支部(赵宋贤任书记)以及长沟、青杨塬等村的党支部陆续建立起来,党员发展到百余人。

1930年春,叛徒柴竟川向榆林井岳秀告发府谷地下党的活动情况,景仰山、刘世英、苏铭鼎等被捕。刘子安、李来宾、郭应华、李利春等立即转移太原,杨歧山、孙计一、郝阳、苏子清等到内蒙,高宏轩等隐蔽农村。府谷县共产党的活动再度转入低潮。

1931年1月,陕北特委派鲁学曾(又名鲁贲,横山人)来府谷恢复了府谷县委。鲁学曾任县委书记,赵宋贤任组织部长,吴乃先任青年团书记,柴培桂任宣传部长。县委恢复后,工作中心由城镇转入农村,在农村秘密发展党员。是年8月,因党内出现叛徒,致使府谷县委又遭破坏。鲁学曾离开府谷向南转移,基层党组织又处于瘫痪状态。1932年10月下旬,在赵寨村由陕北特委巡视员杨国栋主持开会,恢复府谷县委。赵希贤任县委书记,机关设在县城。12月,7个区委得到恢复。是时,县委委员韩峰因在内蒙古领导“百川堡兵变”失败而返回府谷。先后到碾坊、木瓜、庙沟门、青杨塬、青春岭等地发展党员,整顿和恢复党的基层组织。

1933年7月,陕北特委在佳县高起家孤召开会议,决定在陕北全面开展游击战争,建立革命根据地,并决定在神府建立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三支队,开辟神府革命根据地,此后,陕北特委多次派人组织活动。11月7日,红三支队在神木的松树峰村成立,时有队员20多人,枪7、8枝。

1934年6月,神木县委派贺伟等4名同志带了5枝枪,与韩峰一起来府谷开展武装斗争。他们先后在白草塬路上截击提款委员,圪针塔杀恶霸,青春岭除税官,清水村斗地主,在群众中点燃革命烈火,游击队员发展到10多名,后来又在点素五包的老爷庙打退敌人1个加强连,缴获3匹马、数枝枪。9月间,红三团成立后,将府谷游击队改编为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

神府地区武装斗争的胜利发展,鼓舞了人民群众的革命积极性。许多群众主动要求红军去开辟他们的村庄,不少青年农民坚决要求“随红军”。到1934年秋,神府地区公开的游击区域已发展到南抵秃尾河下游两岸,东北延伸到府谷县城附近和孤山以南地区,西北逼进高家堡周围和神木城南一带,形成长100多公里,宽50余公里的革命根据地,在根据地内普遍建立了基层党团组织和革命政权,时有党支部52个,党员700多人。



根据地的形成和红军游击队日益壮大,使敌人再也不敢以“几个人,几枝枪”看待了。1934年9月到11月,敌人对神府根据地发动了第一次军事“围剿”。面对敌人重兵,红三团机动果断地甩开敌人,北上直捣敌人后方。10月初,红三团突破敌人两个营的包围线,直入府谷地区与红七支队会合。这时,红七支队已开辟了南到孤山,北至麻镇,西抵庙沟门、新民镇,东接府谷县城的一小块根据地。府谷有7个区,均建立有区委和苏维埃政权。

1935年初,蒋介石发动了对陕北革命根据地的第二次“围剿”,神府苏区被列为“围剿”重点。敌人在神木城内设立“剿共司令部”,由国民党八十六师二五八旅旅长刘润民担任总司令,调动3个团、1个骑兵营和一些地方民团共5000人,分别由府谷、佳县分进合击,“围剿”神府苏区;在黄河东岸保德到临县一带则由晋军布防封锁。战术上修堡筑点,合并村庄,编设保甲,胁迫自首。妄图以蒋介石“三分军事,七分政治”的反革命策略,消灭红军游击队,全部占领神府苏区。

在敌人军事“围剿”和政治瓦解的严酷形势下,神府苏区党的主要负责人受“左”倾错误的影响,对敌强我弱的基本形势作了错误的估计,对反“围剿”斗争在思想、组织和行动上都没有做充分准备,离开我军游击战争的战略战术,企图集中兵力同敌人硬拼,结果反“围剿”接连失利,到1935年2月整个根据地大部分落到了国民党手里,府谷地下党组织全遭破坏。

1935年9月,神府工委恢复。工委及时派干部到各地联系失去关系的党员,恢复组织。到年底,党的组织和群众组织基本得到恢复。10月,党中央和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后,为了加强对西北革命根据地的领导,决定成立陕北、陕甘两个省委和关中、三边和神府3个特委,直属中央领导。11月25日,中共西北中央局决定神府特委书记杨和亭,宣传部长张江全,团特委书记张汉武,红三团团团长谢绍安。12月10日,中央在瓦窑堡祁家湾召开会议,其中讨论了神府特区的工作。杨和亭、张江全列席了会议。毛泽东在会上阐述了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战略策略。毛泽东指出:神府虽然不大,但这个地区很重要,是抗日前线。那里的形势很紧张,斗争很艰苦。去神府的同志一定要把党员组织起来,动员一切力量建立统一战线,不要被困难所吓倒,只要坚持下去就会胜利。会后,贾拓夫又多次和杨和亭等谈了去神府的工作任务和方法。刘志丹对神府红军如何坚持斗争,王首道对保卫工作分别作了指示。刘志丹还派部队护送杨和亭等同志来神府。

1936年1月初,杨和亭等同志(谢绍安途中牺牲)到达神府后,在神木罗家塆召开工委扩大会议,传达了中央关于成立神府特委的决定及有关重要指示,报告了中央红军和红十五军团粉碎敌人对陕北第三次“围剿”的喜讯。会议决定,军事上主要找敌人弱点打,优待俘虏;解散合并了的村庄,把赤卫队等群众组织恢复起来;加强对国民党军和国民党统治区的工作;清查反革命,搞好肃反工作等。2月,特委决定成立神府东北办事处,为神府特区临时政权。3月,刘志丹、宋任穷率领红二十八军东征进入神府,苏区恢复。4月15日,在杨家沟举行神府特区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撤销神府东北办事处,选举成立神府特区抗日人民革命委员会,主席乔钟灵,副主席王聚英、刘兰亭。5月上旬,特委派杨孝先、刘起程(瘸老刘)、贾培谋来府开展工作。下旬,在白家峁会议上宣布正式恢复府谷县委。县委书记为杨孝先,县委机关设在白家峁。县委恢复后的中心工作是开展土地革命斗争,恢复和发展基层党组织,组建区、乡政权。不久,5个区委得到了恢复。即一区王家墩、武家庄,二区隐寨子,三区桃梁,六区镇羌,七区王沙峁。10月,杨孝先调回神府特委,李旺淮调任府谷县委书记,郝仲深任组织部长,杨沛琛任宣传部长,丁怀明任职工部长,杨文胜任团委书记,王守清任秘书。

1937年5月间,神府特委派乔钟灵、刘长亮、李旺淮、贾培谋等赴延安参加党的全国代表大会。会议期间,林伯渠代表党中央接见了神府特委的全体代表。林伯渠对神府党组织团结群众、艰苦奋斗,使神府这块革命根据地能够在极端艰难的情况下保存下来,并取得牵制打击敌人的重大胜利,给予很高的评价。指出:神府特区是陕甘宁边区的前哨阵地,它保卫了陕甘宁边区,保卫了党中央。

1937年7月7日,抗日战争爆发,国共第二次合作,府谷大部分区域划归国民党管辖,只有南部地区一小块(白云乡一带)划为神府革命根据地。后几经努力,于1938年3月共产党在府谷北部地区开辟了4个区,建立了府谷县委,归晋绥边区党委领导。府谷大部分地区直到1947年底,一直为国民党统治区域。共产党的活动同武装斗争结合,与国民党一直处于“红、白拉锯”状态。1947年7月成立中共府谷县工作委员会。11月,恢复了中共府谷县委并正式成立了府谷县人民政府。县委书记白志明,县长杨沛琛,机关设在王家圪。1948年1月,府谷全境解放,春节前,县委,县政府机关迁到县城。

## 二、建国后党组织的建设和发展

###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府谷县第一届党员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党代会),于1952年11月2日到6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65人,代表全县995名党员。这次会议是在“三反”、“五反”取得全县范围内的胜利、互助合作化运动兴起的形势下召开的。会议听取、审议白振德书记所作的县委工作报告,并通过相应的决议。大会总结了生产救灾工作,讨论通过整党建党计划。会议选出县委委员6人,书记白振德,副书记贺道新。并选举出席分区党代会代表。

第二届党代会于1955年8月20日至9月3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04名(代表全县1529名党员),列席代表58名。会议首先听取了《中共中央关于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决议》的传达,在讨论高、饶反党问题时,与会同志普遍认为,高、饶分裂党,阴谋篡夺党和国家领导权的野心应当受到谴责,一致同意党中央对高、饶问题所作的处理,表示今后决心为增强党的团结和统一而斗争。会议还听取了陈云《关于粮食统购统销问题》的发言和陕西省党代会及专区粮食会议精神的传达,听取并通过了崔如宾县长关于《一年来工作的基本总结和当前的工作任务》的工作报告。大会作出《加强党的领导,增强党的团结,严肃党的纪律,整顿和巩固农业生产合作社,做好粮食统购统销诸方面工作》的决议。会议选出县委委员12人,候补委员2人,常务委员6人,书记贺道新,副书记张宗旺、艾建福、牛广盛。

第三届党代会于1956年4月11日至16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79人,列席代表3人,代表全县1890名党员。这次大会是在《1956年到1976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公布以后,全县基本建立农业初级合作社的情况下召开的。会议传达了陕西省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听取了贺道新代表上届委员会所作的题为《8个月来工作的基本总结和当前几项主要工作》的工作报告;听取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个体手工业改造问题的报告和镇压反革命问题的报告;听取了府谷县委狠抓当前粮食生产和粮食工作的报告。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府谷县农林牧副业十二年远景规划》。大会号召全县人民认真做好整顿、巩固、提高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工作,积极领导农业生产,动员一切力量开展社会主义增产竞赛运动,为提前和超额完成第一个五年计划而奋斗。大会选出县委委员12人,候补委员2人,常委8人,书记贺道新,副书记张宗旺、艾建福。并选出出席榆林分区党代会代表10名。

第四届党代会于1958年6月24日到27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20人,列席代表6人。

会议传达了中央八大二次会议精神,讨论制定了实现亩产95斤(47.5公斤)的“十大措施”,听取了贺道新代表上届委员会所作的《关于两年来工作的基本总结和当前几项主要工作的报告》,讨论和通过《府谷县第二个五年计划(草案)》。由于这次会议是在“大跃进”声中召开的,会议讨论通过的工作报告等文件,明显带有浮夸的性质,尤其是会议修改通过的《府谷县苦战3年的30条奋斗目标》,是一个脱离实际,急于求成,难以实现的文件。实践证明,苦战3年后,30条奋斗目标大都没有达到,且给工作造成了不少损失。会议选出县委委员16人,常委10人。第一书记梁士堂,书记贺道新、张宗旺,副书记艾建福。并选举产生了监察委员会,书记艾建福,副书记李志杰。

第五届党代会于1960年8月7日到12日在神木县城召开。会议是在神、府并县、“大跃进”受挫,国民经济遇到严重困难的情况下召开的。出席代表218名,列席代表(穷队)104名。会议听取了张宗旺代表神木县委向大会作的工作报告、张鸿儒代表神木县委作的《进一步克服官僚主义,改进领导方法》的报告、崔如宾的《加强财贸工作》的报告、高新春的《关于发展养猪业》的报告,会议还听取了高家堡、窑镇和先进公社尔林兔、黄甫的代表大会发言。会议的中心议题是全党动员、全民动手,大办农业,大办粮食。会议批评了干部队伍中存在的官僚主义、虚报浮夸、强迫命令、贪污腐化、违法乱纪等错误,决定全力搞好以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为内容的新“三反”运动。同时决定迅速在全县掀起以保粮、保钢为中心的增产节约运动,保证秋粮大丰收,会议选举产生出席省党代会代表8名。

第六届党代会于1961年12月13日到14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24人,列席代表27人。代表全县3233名党员。这次大会是在府谷县遭受自然灾害,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的情况下召开的。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委的工作报告,肯定了“大办农业,大办粮食”和“以粮为纲”的方针,确定了进一步贯彻农业60条,加强党的建设,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任务。会议选出县委委员19人,常委8人,第一书记陈智亮,书记处书记贺道新、张宗旺、崔如宾、王义成、王化德、谢彬。

第七届党代会于1963年9月23日至25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162人,列席代表14人,代表全县3462名党员。这次会议是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并取得显著成效,形势有了根本好转的情况下召开的。会议听取和审议了王义成代表县委所作的《关于第六届党代会以来的工作和今后任务的报告》,检查和总结了上届大会以来的工作,讨论和确定了今后的工作任务,号召全县人民继续高举“三面红旗”,为进一步巩固集体经济,战胜灾荒,克服困难,发展生产,争取财政经济进一步好转而奋斗。会议选出县委委员19人,常委9人,书记陈智亮,副书记贺道新、王义成。

第八届党代会于1971年6月18日到22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80名。这次会议是在各级党的组织还未正式恢复,党的政治民主生活不正常的情况下召开的。会议贯彻了“文革”时期的极左路线。会议听取了王义成代表府谷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所作的《更高地举起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沿着毛主席的革命路线胜利前进》的报告,传达了中央有关文件,学习了党章和毛泽东关于在“文革”中建党的指示,通过《关于认真读书,深入批修整风》的决议。会议选出县委委员28人,常委9人,书记王义成,副书记马如继、白毅、郑西成。

第九届党代会于1981年5月16日到19日在县城召开。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235人,代表全县7958名党员。这届大会是在我国经历了10年“文化大革命”,党中央一举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特别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后,经过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党的政治生活、

组织生活、民主生活得到恢复；全县各级党组织带领广大干部群众，认真贯彻党中央制定的一系列路线、方针、政策，调动了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发展了安定团结的局面，促进了工农业生产发展的形势下召开的。会议听取和审议了高录昌代表中共府谷县委所做的工作报告，认真总结了上届党代会 10 年来全县工作的经验和教训。确定了县委工作的重心必须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会议还讨论通过了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精神，加速府谷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议案。会议号召全县人民紧密团结起来，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经济上进一步调整，政治上进一步安定的方针，增强信心，克服困难，同心同德，艰苦奋斗，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二大召开。会议选出县委委员 30 人，常委 8 人，书记（缺额），副书记李雄梧、苏建功、王久翔。选举产生了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张涌泉，副书记刘树成。

第十届党代会于 1984 年 12 月 9 日至 12 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 223 人，代表全县 8125 名党员，列席代表 42 人。这次代表大会，是在全县人民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精神，努力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的大好形势下召开的。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周耀文代表上届委员会所作的《振奋精神，开拓前进，为开创我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府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大会一致通过了《关于中共府谷县第九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和《中共府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大会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要同全县人民一道，在县委的带领下，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中央周围，振奋精神，坚韧不拔，同心同德，开拓前进，为全面开创我县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而努力奋斗。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府谷县第十届委员会和府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出县委委员 30 人，常委 7 人，县委书记周耀文，副书记贾建文、王锋、薛应雄；选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委 6 人，书记王文明，副书记郭仲伟、李瑞荣。

第十一届党代会于 1987 年 6 月 6 日至 8 日在县城宾馆召开。出席代表 255 人（代表全县 8315 名党员），列席代表 44 人。这次代表大会是在全县人民认真贯彻中共十二届六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深入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斗争的重要时刻召开的。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周耀文代表上届委员会所作的《为夺取两个文明建设的新成就而奋斗》的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了李宝山代表上届纪律检查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大会一致通过了《关于中共府谷县第十届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和《中共府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府谷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和府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选出了县委委员 31 人，候补委员 5 人，常务委员 7 人，县委书记周耀文，副书记樊立孚、薛应雄、王锋、王文明；选出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10 人，常委 6 人，李宝山任书记，张瑞林、刘强轩任副书记。大会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要同全县人民一道，在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精神的指引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决、健康、持久地开展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斗争，认真贯彻、落实十二届六中全会精神，坚持改革、开放、搞活，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协调、稳定增长，加强和改善党对各项工作的领导，把两个文明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中共府谷县委历任书记更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严念祖	男	府谷县	1927.12~1930.2
景仰山	男	米脂县	1930.2~1930.12
鲁学曾	男	横山县	1931.1~1931.8
赵希贤	男	府谷县	1932.10~1935.4
呼子文	男	神木县	1935.5~1935.6
刘志清	男	府谷县	1936.2~1936.5
杨孝先	男	神木县	1936.5~1936.10
李旺淮	男	神木县	1936.10~1938.8
刘海银	男	神木县	1938.8~1938.10
康佩武	男	府谷县	1938.10~1939.2
赵希贤	男	府谷县	1947.7~1947.11
白志明	男	清涧县	1947.11~1948.8
杨沛琛	男	府谷县	1948.8~1949.5
杨孝先	男	神木县	1949.6~1951.冬
白振德	男	清涧县	1952.春~1955.2
贺道新	男	神木县	1955.2~1958.6
梁士堂	男	神木县	1958.6~1958.12
陈智亮	男	山西保德县	1961.9~1968.3
王义成	男	山西河曲县	1971.6~1973.12
雷步洲	男	绥德县	1973.12~1978.12
高乐昌	男	佳县	1978.12~1981.5
贾怀恩	男	神木县	1981.12~1983.12
周耀文	男	大荔县	1983.12~1990.1
郭加水	男	子洲县	1990.1~

### 党的基层组织建设

建国初,根据省委、地委指示精神,县委把府谷县建党工作的重点放在农村。当时,全县所辖的63个乡,其中有20个乡没有党员。其余43个乡仅有党员127名。为了加强党的建设,县委、区委首先委派党的指导员到农村,结合土地改革,建立基层政权,注意发现积极分子,经过考察培养,本人申请,组织批准,发展新党员。1949年末统计,全县原有党员180名,新发展483名,其中一区原有党员12名,新发展146名;二区原有党员4名,新发展124名;三区原有党员

8名,新发展17名;四区原有党员9名,新发展33名;五区原有党员5名,新发展24名;六区原有党员18名,新发展47名;七区原有党员3名,新发展28名;八区原有党员53名,新发展27名;县级机关支部原有党员68名,新发展37名;1952年冬,全县农村党员发展到1041名。有264个行政村建立了党支部。1953年,全县56个乡都建立了党支部,县直机关建立党支部30个,区镇机关建立党支部23个。

1955年,在个体手工业建组、建社过程中,开展了党的建设。当时全县25个手工业行业中,仅有党员35人,已经组织起来的9个行业中,只有党员18人,都未建立支部。年末,共发展党员15人,建立党支部9个。

1956年,全县开展划乡工作,对原有基层党组织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全县划乡35个,建立乡党总支委员会35个。以农业合作社为单位建立党支部477个。年末,全县有农村党员1701名。1958年上半年结合并乡,农村党的组织调整为35个乡党委会,下设支部398个。下半年,在人民公社化和大办地方工业的高潮中,随着行政建置的变动,公社党委会调整为10个,生产大队党支部调整为366个,机关、学校党支部由原来的81个调整为118个。全县共有党员2585名,其中,农村党员2200名。

1963年,在农村整风整社中,对农村365个大队党支部进行了整顿,其中重点整顿了25个落后党支部。1964年,结合“社教”运动,对农村党支部又进行了整顿。至1965年底,全县有支部391个,其中,农村支部355个,有党员3501名,其中,农村党员3300人。自1963年至1965年,基本没有发展新党员。党员队伍出现“二少”现象:一是第一线党员少,农村直接领导生产的基层干部,有很大一部分是非党员,工交、财贸、文卫单位的工人、职员和教师中党员更少;二是青年党员少,全县25岁以下的党员仅有61人,26岁至30岁的党员有155人。为此,县委决定本着“积极慎重”的方针,在各条战线上发展一批新党员。

1966年下半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全县党的各级组织机构瘫痪。1971年,整党建党工作中,恢复建立党支部512个,其中,农村支部474个。“吐故”(把被认为不够条件的,不起作用的党员清理出去)党员23名;“纳新”(吸收新党员)党员212名;“暂挂”(暂不恢复党组织生活)党员51人。5225名党员恢复组织生活。在此基础上,各公社分别召开了党代会,产生了新的公社党委会。

1977年,全县开展整党整风运动。这次运动着重解决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而造成的党内思想不纯、组织不纯、作风不纯的问题,解决领导班子的路线、干劲、作风和团结问题。

自1971年各级党组织恢复以后,党员数量增加。到1976年底,党员由5225名增至7611名。1981年底,全县党员增加到7923名。

1984年7月,全县将原有23个社、镇党委更名为23个乡、镇党委。下设行政村党支部342个,有党员8125名。

1984年12月至1985年7月,县委集中抓了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先后对75个农村后进支部进行了认真的整顿,按照“四化”要求调整了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创先进党支部和争做优秀共产党员活动。

1985年8月~1987年3月,按照中共中央关于整党工作的部署,分三期分别在县、乡(镇)、村开展了整党工作。通过整党,提高了广大党员的政治思想觉悟,解决了“文革”中的一些遗留问题,查处了一些党员干部以权谋私、严重违法乱纪、官僚主义等问题,促进了党风好转。

1987年以来,县委坚持以提高党员干部素质为目标,从三个方面加强党的组织建设:一是严格慎重发展新党员,在对原有党员队伍采取巩固、提高的基础上,贯彻“坚持标准、保证质量、改善结构、慎重发展”的方针,侧重从青年骨干、知识分子队伍中选拔对象,使党员队伍中知识低下、年龄老化的问题有所改善;二是整顿后进支部,针对农村一些基层党组织处于瘫痪、半瘫痪状态的实际,县委在高石崖乡党委试点的基础上,对全县131个基层后进支部进行了整顿,基本控制住了一度出现的后进面日益扩大的严重局面;三是开展对党员的评处和纳新工作,根据中央关于民主评议、处置不合格党员的精神,在县直9个党总支和农村9个乡镇党委中进行了“评处”工作。

## 第二节 思想建设

1926年,府谷南门一高党的特别支部成立后,举办“读书会”、“天足会”,对党员和群众进行宣传教育,灌输新思想,破除封建礼教,培养积极分子入党。1931年,府谷县委被破坏。1933年,韩锋、赵展山等积极开展党员教育活动,为建立地方武装、开展武装斗争作思想准备。当时,对党员的教育工作中,主要抓了三方面的教育:一是要严守党的机密;二是要保持革命气节;三是要英勇杀敌。还通过组织“青年活动分子会”在青年、团员中扩大宣传。1934年9月,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成立。10月18日,红七支队在哈拉寨召开群众大会,宣传共产党的政策,红军的任务和纪律。苏区开辟后,在基层党、团组织和革命政权内成立贫农团、妇女会、赤卫队、少先队等群众组织。这些组织成为党开展教育、宣传工作的助手。此时,党中央土地法令颁布,党的思想建设工作主要以学习土地法令为中心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共府谷县委设立宣传部,开始有组织、有计划地进行思想工作。1949年至1951年,县委、县政府结合查田定产、土地改革等运动,先后举办“干部训练班”12期,集训党员、积极分子1652人。同时,各乡也举办了短期训练班。其间学习的主要内容是:《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等毛泽东著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1953年,我国进入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而党员、干部的理论、文化思想水平与发展了的形势很不适应,于是县委将干部部分编为文化班和理论班,选派教员统一讲课。同时在全县范围内进行《婚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关于农业互助合作的决议》的宣传学习。

1956年,随着农业合作化的实践,各级党组织领导党员、干部学习宣传《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章程》、《全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和“八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为了帮助各级党员、干部理解中央文件精神,县委宣传部聘请5名教职员,举办了2期区乡脱产干部训练班。

从1957年下半年开始,干部每天坚持两小时的政治学习。1961年成立县党校,开始对党员干部进行系统培训。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由于受个人崇拜思潮的影响,党的思想建设强调百分之百的学习毛泽东著作,提倡“天天读”。在农村开展人人背诵《毛主席语录》活动,处处设立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悬挂毛主席语录牌等。1968年3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政工组分管党的思想建设工作。为了巩固“文化大革命”的“胜利成果”,全县城乡开展学习毛主席的《矛盾论》、《实践论》、《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五篇哲学著作和“老三篇”(《为人民服务》、《纪念白求恩》和《愚公

移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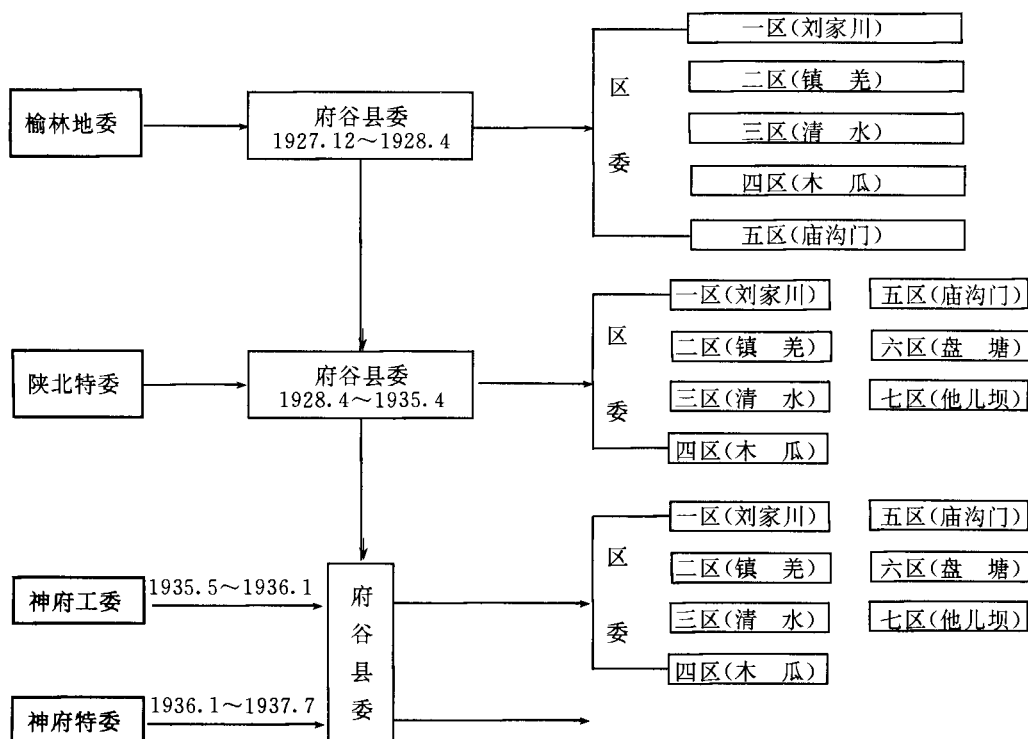
1977年至1978年,全县分16期共抽调2200名干部进行培训。每期举办时间为半月左右。学习内容主要是《毛泽东选集》第五卷、中共“十一大”文件、“四人帮”罪行材料、《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

1979年以后,党员、干部学习的主要内容是《邓小平文选》、《陈云文选》和《三中全会以来中央重要文献》。同时对领导干部进行了离职培训。县委书记、副书记、县长在省委党校轮训;副县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县级部长、局长,乡镇书记、乡镇长在地委党校轮训;其余干部在县委党校轮训。几年来,县委党校共举办培训班33期,参加学习的有党政、工矿企业、财贸、文卫等各级领导干部和政工干部2400余人次。农村党员坚持一月一次党课教育,学习《党章》和中央有关文件,联系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提高思想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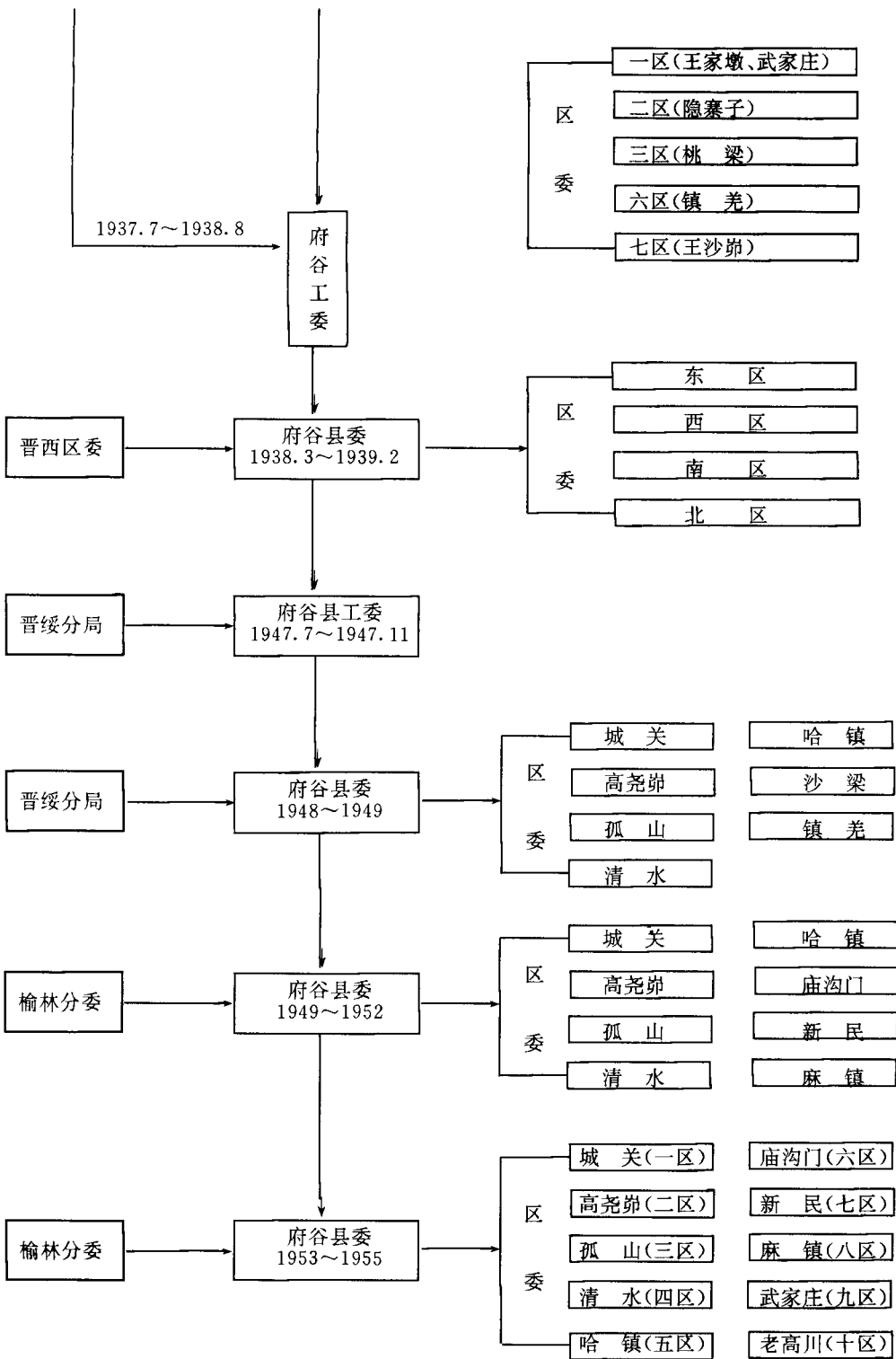
1987年以后,主要以学习宣传党的十三大和十三届中央委员会历次全体会议精神为中心,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十三大及历次中央全会召开之后,各级党组织都分别组织广大党员、群众认真学习会议文件,深刻领会精神实质,充分认识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紧迫性以及稳定政治、稳定经济、稳定社会秩序、密切党群关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通过一系列的宣传学习活动,顶住了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的侵蚀,特别是1989年春夏之交北京发生的政治风波的干扰和影响,保证了党的政治路线和县委中心任务的贯彻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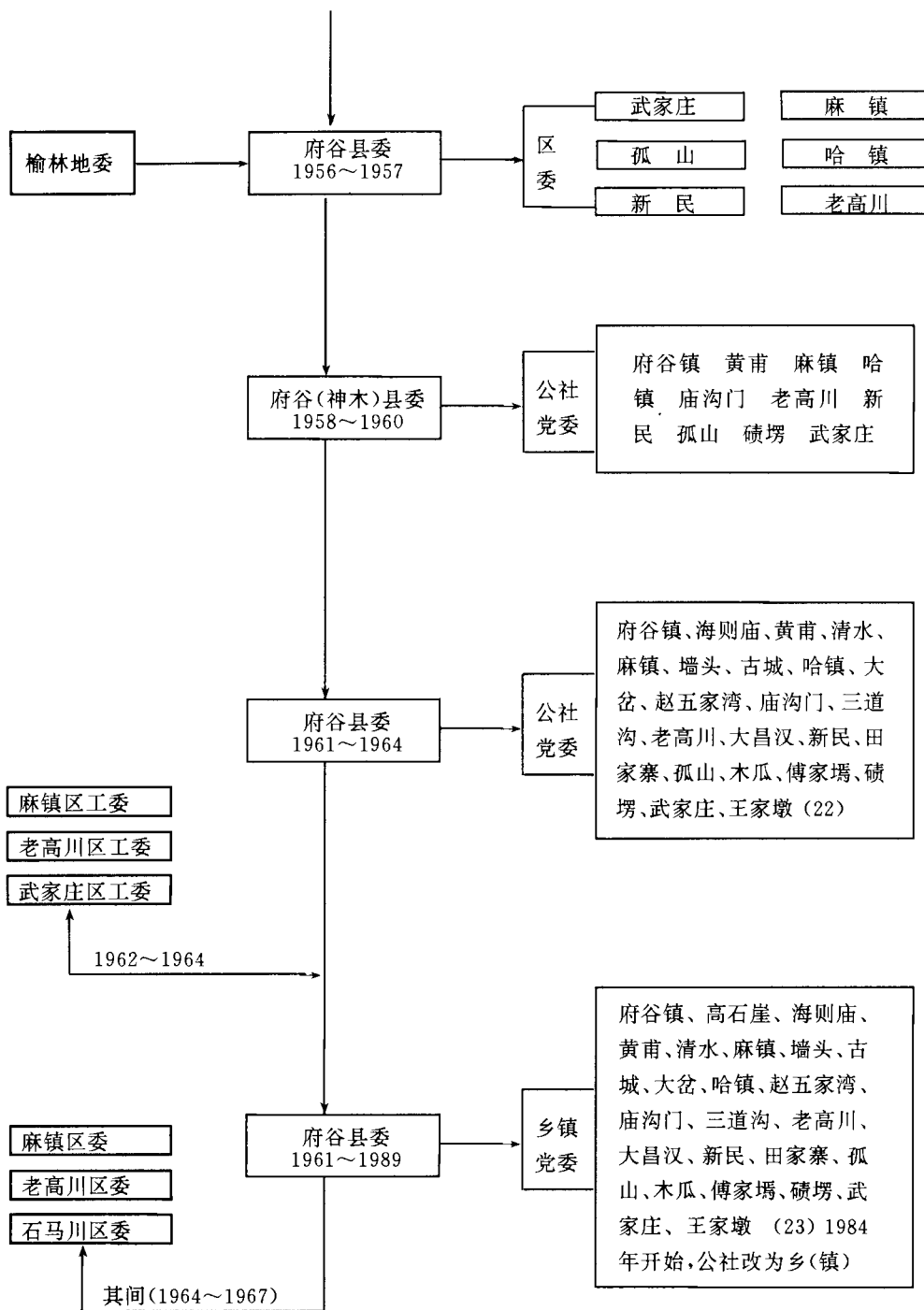
### 中共府谷县委隶属关系表

(1927~1989)









### 第三节 纪律检查

本县纪检工作始于1949年,当时县委组织部设纪检干事,区委设组检委员。1951年成立县纪律检查委员会,1956年改为监察委员会。纪检工作多与整党整风运动结合进行,按照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和”思想教育从严,组织处理从宽”的原则,对违纪党员的错误认真调查核实,按其性质、情节及本人认错态度区别处理,至1958年12月与神木并县前,检查处理违纪党员235人。1961年9月同神木分县后,恢复县监察委员会。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纪检工作停止。1968年3月县革委会成立后,纪检工作由政工组兼管。1976年后,纪检工作由组织部兼理。1978年恢复纪律检查工作,成立中共府谷县委纪律检查临时委员会。1981年5月,经县第九次党员代表大会选举,正式产生中共府谷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基本任务是向党员进行党的纪律教育,处理各种违犯纪律的案件;维护党的民主集中制,同破坏党内民主生活、侵犯党员民主权利的行为作斗争;管理党员的申诉或对党员、党组织的控告;审查、批准下级党组织报送的案件;检查、指导下级对党员的纪律教育。至1983年12月机构改革期间,主要抓了检查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准则》执行情况的工作,共纠正81名干部的不正之风问题,34名干部职工抢占或多占住房的问题,对1320人长期拖欠单位公款144026元的问题作了回收处理。对78人所涉及73个经济案件的问题分别作了处理。其中,报司法部门判刑的7人,给予党内纪律处分的14人,追回赃款(包括赃物折价)41721元8角1分。

1984年元月,中共府谷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升格为副县级。至1984年12月府谷县第十届党代会召开前,纪检工作主要抓了全县党风根本好转的规划和党风责任制的落实。同时,检查纠正了部分单位的官僚主义和以权谋私的问题。开展了经济清查和打击经济犯罪活动等。先后查处违纪案件36件,涉及65人,收回赃款(含赃物折价)45178.3元,给予党内纪律处分的19人,移送司法部门判刑的5人。

1984年12月12日,府谷县第十届党代会选举产生了新的纪律检查委员会。当时的主要工作是围绕党的总任务、总目标进行党风、党纪检查教育、整党和检查纠正不正之风,以促进经济体制改革,促进党风的根本好转。首先,制定了实现党风根本好转的规划,成立端正党风领导小组,落实领导干部抓端正党风工作责任制。1985年,实现党风好转的单位35个。同时,对党内出现的以权谋私,损公肥己;套购紧缺物资,转手倒卖;滥发奖金、实物,偷税漏税;利用公款请客送礼;收受贿赂、敲诈勒索;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不正之风,进行了多次检查教育,先后查处案件29起,收回各种违纪资金669204元,处分违纪党员7人。1986年至1989年,纪检工作主要抓了查处党员干部以权谋私、违法乱纪、官僚主义和贪污腐败等问题。据统计,这四年共立案44件,结案33件,共处理犯错误党员38人,其中开除党籍11人,留党察看4人,严重警告6人,警告15人,降级1人,取消预备党员资格1人。涉及科级领导干部13人(开除党籍2人,严重警告2人,警告8人,降级1人),一般党员干部14人(开除4人,留党察看4人,警告5人,取消预备党员资格1人),一般党员11人(开除党籍5人,严重警告4人,警告2人)。

### 第四节 统战工作

府谷县的统一战线工作,始于1927年。县南门一高党支部成立后,首先帮助当时国民党府

谷县县长白中雄创建了国民党府谷县党部,实现了府谷县的第一次国共合作。大革命失败后,1928年,国民党府谷县党部开始“清党”、“反共”,统战工作被破坏。1937年,抗战爆发,府谷县实现了第二次国共合作。当年11月,八路军120师参谋长与府谷县国民党县党部达成协议,并释放了共产党员赵展山等。抗日战争胜利后,国共合作破裂。直到1948年府谷解放,国共双方一直处于“拉锯”状态。统战工作成效不大。建国后,中共府谷县委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1949年设立统战部(王廷义任部长),开展统战工作,继续团结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以及国民党投诚起义人员。到1953年,先后召开4届8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吸取民主党派和各界人士参加,共商全县大事,为稳定社会秩序、巩固政权、支援前线、完成土地改革和恢复国民经济起到促进作用。1956年,县委通过工商业联合会,做好小业主的思想工作,使他们全部加入了合作社和公私合营企业,顺利实现了对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7年,本县开展反右派斗争,未注意团结民主进步人士,对他们的言行无限上“纲”,致使斗争扩大化。1958年,党中央提出“贯彻政策,调整关系,调动服务,继续改造”的统战方针,县委积极贯彻,继续做好资产阶级分子、知识分子、民主人士的思想改造工作。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在极左路线下,许多统战对象被认为是国民党的“残渣余孽”,受到批斗,1978年后这些问题才得到纠正。到1983年给一些统战对象落实了政策,包括为77名原国民党投诚起义人员、17名错划为右派的知识分子和民主人士落实了政策,帮助台属和亲人取得了联系,调动了各方面人士建设社会主义的积极性。1984年1月,中共府谷县委重设统战部。按照中央1980年提出的“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继续做好统战对象的思想工作,对他们进行了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1987年12月2日,成立台湾事务办公室,与统战部两个牌子,一套人员,专门负责对台工作。几年来,台办先后通过西安红十字会、陕西政协报、团结报、对台广播等帮助台属同亲人取得了联系。截止目前得知,府谷旅居香港、台湾和美国的同胞有15户30多人,其中在香港的3户7人,在台湾的10户20多人,在美国的2户5人。1989年8月,原籍碛塄乡齐家寨村的齐治宪(又名齐连世)回府谷探亲,受到县委、县政府领导和家乡人民的热烈欢迎和热情接待。齐治宪先生生于1925年1月,1947年在国民党二十二军当兵,后来起义投诚共产党,先后参加过解放太原、海南岛等战役。1950年随中国人民志愿军参加了抗美援朝战争。在一次战斗中不幸被俘,在南朝鲜关押了两年,后来美军把他交送台湾。现已退休,在台湾一家酒店当厨师,妻为日本后裔,有一儿一女。

## 第二章 人民政协

###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84年3月,中共府谷县委成立“政协府谷县第一届委员会筹备小组”,具体办理组建县政协的筹备工作。根据“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原则,经过民主讨论协商,从各方推荐的人员中确定45名为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其中共产党员17名,占37.8%;非党委员28名,占

62.2%。按界别划分,党员群众5人,群众团体4人,工商界7人,科技界3人,教育界6人,卫生界5人,文化体育界3人,农民5人,解放军1人,个体协会1人,特邀5人。1984年6月21日至24日,召开县政协第一届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选举常务委员10人,选举县政协主席1人,副主席3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府谷县委员会于1984年6月24日正式成立。

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下设机构为“一室、二委、六组”,即办公室、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农业工作组、工交工作组、财贸工作组、文卫工作组、科技工作组、法制工作组。第二届委员会将其机构调整为“一室、二科、二委、六组”,即办公室,经济技术科、法制科、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农业工作组、财贸工作组、工交工作组、文教工作组、卫生工作组、科技工作组。并设有主任(科长、组长)、副主任(副科长、副组长)及委员若干人。分工明确,在工作中发挥了各自的职能作用。

## 第二节 会议简况

### 一、第一届委员会

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共举行了两次全体会议:

**第一次委员会议** 1984年6月21日至24日召开,出席委员45人,列席代表35人。会议期间认真学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听取了中共府谷县委贾建文副书记的讲话,王久翔所作的《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的作用,调动一切积极因素,为开创我县政协工作的新局面做出贡献》的报告。会议通过认真的酝酿讨论,选举产生政协府谷县第一届委员会,选出县政协委员45人,常务委员10人,王久翔当选为主席,刘保民、杨玉良、胡世光当选为副主席。

**第二次委员会议** 1986年2月28日至3月3日召开,出席委员57人。杨玉良致开幕词后,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协主席王久翔作的《认真总结政协工作的经验,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的作用,振兴府谷,团结奋斗,再展宏图》的工作报告,听取并审议了刘保民副主席所作的提案工作报告。会议经过充分酝酿讨论,民主选举,增补王殿英为县政协常委、副主席。与会委员列席了县十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听取了县长贾建文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苏建功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二、第二届委员会

根据政协章程关于“县市政协每届任期三年”的规定,府谷县政协第一届委员会于1987年6月届满。为做好换届工作,中共府谷县委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就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的人选问题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并经县政协一届常委会讨论通过。第二届委员会委员定为79名,其中共产党员委员31名,占39.2%;非党委员48名,占60.8%。这届委员会由11个界别组成,县级各系统都有委员,并适当增加起义投诚人员和“三胞”(港澳、台湾同胞,海外侨胞)亲属的委员比例,同时,安排了一定数量的在“四化”建设中做出贡献的非党知识分子。二届委员平均年龄49.3岁,比一届降低1.9岁。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的46名,比上届增加了19名。

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共举行了三次全体会议:

**第一次委员会议** 1987年6月9日至12日在县城宾馆举行,出席会议的委员79名。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政协一届常委会工作报告、关于本次委员会提案审查意见的报告。选举本届委员会常务委员21人,王久翔连选连任政协主席,刘保民、杨玉良、胡世光、王殿英当选为副主席。中共府谷县委书记周耀文到会讲话。与会委员列席了县十一届人大第一次会议。

**第二次委员会会议** 1988年6月13日至15日在县城宾馆召开,出席委员81名,县级领导和县级各部门、各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刘保民作的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王殿英关于委员提案情况的报告,并通过了相应的决议。会议还听取县政府1988年工作情况的通报,表彰奖励了先进政协委员。大会结束前,县委书记周耀文作重要讲话。

**第三次委员会会议** 1989年5月14日至17日在县城召开,出席委员77名,县级领导及县级各部门、各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刘保民作的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并通过了相应的决议;听取王殿英作的县政协第二届委员会提案委员会工作报告和王久翔作的关于省政协六届二次会议精神的传达报告。与会委员列席了县十一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工作报告和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县委书记周耀文到会讲话。

### 第三节 工作成效

府谷县政协自1984年成立以来,做了不少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 一、思想建设与组织建设

县政协针对一些人对政协工作的性质、任务了解不深的情况,组织政协委员和机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政协章程》及中央、省、地的有关重要文件,学习外地经验,并举办宣传专栏和统战理论、人民政协知识讲座,印发宣传材料,进行社会宣传。通过学习、宣传,政协委员、各界人士和广大干部、群众,对人民政协的性质、职能、地位、作用有了较深刻的认识,工作积极性有了提高。同时,在中共府谷县委的领导下,全县多数乡镇设立了政协学习组,县政协工作机构逐步建立健全,政协委员由一届时的45名增加为现在的86名,在委员增补工作中,注重了委员的参政议政能力,力求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政治业务素质高、事业心强、有一定的代表性和社会影响的人吸收为政协委员。

#### 二、政治协商与民主监督

县政协组织政协委员对全县工作及有关单位共进行了10次专题调查、5次视察,写出调查报告11份,及时反映了情况,许多意见和设想被县委、县政府采纳。同时两届委员会共处理提案207件,占所提提案和意见的93%,对县领导决策起了一定作用。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多次参加政协委员会议,通报全县工作部署,报告全县经济工作情况,并征求委员们的意见,接受批评和建议,发挥了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作用。

#### 三、综合人才库的作用

人民政协荟集了各族各界、各行各业精技术、通业务的专门人才。县政协在突出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基本职能的同时,注意发挥综合人才库的优势,为府谷的各项建设服务。本会副主席、副主任医师胡世光,在积极参加政协领导工作的同时,热心为群众进行义务医疗咨询服务,5年来共为群众无偿咨询治疗近6000人次,解除了许多患者的痛苦。常委、工程师杨宪民,直接参与并领导了园子湾大桥的工程建设,他既当指挥员又当技术员,在资金困难、材料缺乏、设备简陋、技术力量薄弱的情况下,凭着献身事业的赤诚之心和丰富的实践经验,采取土洋结合的方法克服重重困难,不仅提前完成这座目前全地区第一座双柱式、工字梁、微弯板组合的新型桥梁,还为国家节约了大量资金。常委、园艺师杜树林,充分发挥自己的业务技术专长,积极开展咨询服务,为专业户提供造林育苗、果树栽培的技术资料、并亲自上门进行技术指

导,为全县农村的小果园建设,扶持农民治穷致富做出了贡献。常委、高级兽医师李克复,积极为专业户传授发展畜牧业的技术,扶持农民养畜致富,受到群众赞扬。1985年,他主持“秦川牛冷冻精液颗粒制作”试验,获得成功,填补了全地区的空白,为加速全县黄牛改良的步伐作出了重要贡献。其他战线上的政协委员,也都发挥了各自的专长,为府谷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作出了宝贵贡献。

#### 四、文史资料征集出版工作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在县政协常委会的领导下,本着“以史为鉴、以文会友”,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扩大统战领域的宗旨,在经费紧张、工作人员不足的情况下,创造条件努力工作,5年出版了4辑《府谷县文史资料》,第五辑的征稿工作也已完成,4辑共计13万字。5年来,宣教文史科和文史资料编写工作,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深入调查,认真编写,严格审核,付出了大量的劳动,使府谷的文史资料编辑出版工作居于全区先进行列,受到榆林地委统战部、地区政协联络组的表彰。

## 第三章 国民党

### 第一节 发展概况

民国十六年(1927)七月,地下共产党员李精子、严念祖、张子栋等协助国民党府谷县长白中雄建立中国国民党府谷县党部,机关设在旧县城文庙崇圣、文昌两祠内。县党部内设书记、干事、助理干事、秘书、录事等,书记由白中雄兼任;下设区党部、区分部,均设书记、委员。当时县党部实权掌握在共产党员手中。十八年(1929),国民党陕西省党部派员来县整顿党务,成立府神党务指导员筹备处,王敬轩任筹备员,着手发展右派分子入党。二十年(1931)成立“党务指导员办事处”,设指导员、干事、秘书、录事等。时,入党人数“寥若星辰”。二十四年(1935)八月二十一日,国民党陕北肃反分会委派赵涛来府专事党务,组织成立“肃反委员会”,国民党员人数渐增,并成立县党部直属第一、第二、第三区分部。二十六年(1937)成立“反共抗日同盟会”。抗战爆发后,将保甲人员大部吸收入党,党员增至千余。二十七年(1938)成立“自由保障委员会”、“地方自治促进会”、“绥靖工作委员会”等防共反共组织。二十九年(1940),国民党党务指导员办事处改为国民党府谷县党部,指导员改称书记长。七月,成立“党务计划委员会”。至三十一年(1942),县党部将所领导的民众团体县商会、农会、教育会、宣传委员会移交县政府。至三十二年(1943),全县共建立了14个区党部,52个区分部,下设“防奸网”、“监察网”、“情报网”,与国民党特务组织,如“晋西调统室”、“北平第二厂调统室”、“二十二军敌报组”等联络成网。三十三年(1944)六月,县党部专设“战区补给委员会”。七月,成立“自卫队”。这年全县有区党部14个,区分部58个,国民党员1342名。三十四年(1945)成立“党政特别小组”,国民党府谷县党、政、军一切行动都要通过特别小组,方可执行。时有国民党员1300名。三十五年(1946)，“国民党府谷县非常时期党、政、军、团工作队”组成,时有区党部14个,区分部65个,党小组125个,

国民党员 1289 名。三十六年(1947)七月初四日,府谷县城第一次解放,国民党县党部流亡哈拉寨一带,当时全县有国民党员 1180 名,其中有 820 名游离党外。九月上旬,县党部随蒙古军返回县城。十二月初七,解放军解放府谷县城,国民党县党部流亡麻地沟、哈拉寨负隅顽抗。但在人民解放军的沉重打击下,其大部分军政人员或死或起义投诚,到初八日,县党部及城乡基层组织皆土崩瓦解。

## 第二节 主要活动

国民党府谷县党部成立之初,拥护孙中山“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新三民主义,接受共产党人的真诚帮助,与共产党人关系融洽,安排部分共产党员担任政府部门和教育界职务,允许他们半公开活动、开展“合法”斗争。组织进步团体,举行声援北伐战争的集会、游行,扶助工农民主革命。开展清算土豪劣绅贪污罪行的斗争。李精予等共产党员还以县党部出面,公开组织了“天足会”、“读书会”等有利革命发展的组织,作了一些有益于国民的社会文化事业,如放脚、剪辫子、禁烟等。

蒋介石、汪精卫相继叛变革命后,国民党府谷县党部亦步亦趋。从民国十七年(1928年)六月起,本县国民党走向反动。先是县长郭允升主持“清党”,李精予、高仰先等共产党员秘密出走。十八年(1929),国民党县党部又密令逮捕了中共府谷县委书记严念祖。十九年(1930)春,又逮捕了共产党人景仰山(县委书记,后叛变)、刘世英、苏建勋。二十三年(1934),县保安队枪杀清水赵四红、庄外蛇二烈士。二十四年(1935),国民党县党部二次“清党”,仅木瓜一地就杀害共产党员 23 人,时为木瓜区巡视员的共产党员阎引罗被割鼻、剜眼、开肚,仍高呼口号,骂不绝口,又被割舌、挖心,壮烈牺牲。土地革命时期,先后 5 次“围剿”神府苏区,疯狂地屠杀、镇压共产党员、青年团员、革命干部和广大革命群众,实行了一系列反动统治措施:设立“剿匪总司令部”;敌军在苏区中心地带设置严密的军事据点;在所抢占地编了保甲,组织了“反共义勇队”反动武装,恢复了反动统治;把五六个村庄合并为一个村庄,其余村庄不准住人,不能烧火做饭,不准给革命干部和红军战士送水送饭;修筑大型碉堡,关押村民;搞所谓“肃反自首”,欺骗党团员、革命干部和红军战士变节投降;到处“搜剿”、屠杀隐蔽活动的党团员、革命干部和红军战士,抢劫群众财物,奸淫烧杀;强迫群众送草、送粮、服劳役。在国民党反动派的进攻和一系列反革命措施下,神府根据地几乎全被抢占。原有的 3800 多名党团员,损失了 3400 多名,500 多名脱产干部损失了 400 多名;500 多名红军、游击队的干部战士损失了 400 多名。总计 1000 多名地方干部和红军游击队员,保存下来 200 名左右。还成立特务组织“肃反会”,网罗叛徒,深入区乡,破坏苏区共产党组织。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县党部举行蒋介石“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反革命政策,破坏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其主要活动是:唆使自卫队在神府县边境村庄破坏抗日工作,绑架民主政府干部,强行收租抽丁,倒算群众分得的土地、财物,有时竟出动军队挑衅,蓄意制造摩擦事件,阴谋重开内战;派遣特务潜入神府革命根据地,刺探情报,制造谣言,离间国共关系;组织暗杀队潜入根据地作案,谋杀政府工作人员,策动革命阵营中不坚定分子叛逃。解放战争时期,国民党作垂死挣扎。县党部成立党政军团工作队,派大批军警、特务,严密监视共产党和进步人士的活动,对有共产党嫌疑的人残酷迫害。民国三十六年(1947)九月上旬,流亡哈拉寨一带的县党部随蒙古军返回县城。他们穷凶极恶,抓壮丁,买武器,搜捕嫌疑群众,以“通匪”、“解放军探子”的罪名,枪杀、活埋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犯下了累累罪行。



国民党府谷县党部基层组织情况统计表

单位:个

镇 名		荣贵	花坞	君子	天平	凤凰	松翠	连城	合计
保	三十三年 (1944)	9	7	11	10	8	6	9	60
	三十五年 (1946)	9	7	11	10	8	6	9	60
甲	三十三年 (1944)	206	169	205	179	159	130	131	1179
	三十五年 (1946)	206	167	206	179	159	130	131	1178
区党部	三十三年 (1944)	2	2	2	2	2	2	2	14
	三十五年 (1946)	2	2	2	2	2	2	2	14
区分部	三十三年 (1944)	9	11	10	7	8	7	6	58
	三十五年 (1946)	9	11	12	10	8	7	8	65
党小组	三十三年 (1944)	15	6	19	13	18	18	11	100
	三十五年 (1946)	18	22	23	18	14	14	16	125
党员	三十三年 (1944)	...	...	...	...	...	...	...	1342
	三十五年 (1946)	...	...	...	...	...	...	...	1289

## 第四章 群众团体

### 第一节 工人组织

民国二十七年(1938),县“煤炭业职业工会”在柳林碛村成立。三十一年(1942),县“民船业职业工会”在县城西关成立。均以战时组织法各设理事5人,候补理事2人,监事3人,候补监事1人。

1927年,中共南高支部发动群众在县城成立府谷工人协会,负责人为李如裕,1928年国民

党“清党”时被迫解散。

在神府根据地,1934年成立雇农工会,1937年改为农业工会,特区成立工会委员会,设主席和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等职。区党委设工会干部1人,负责上下联系。抗日战争时期,工会改称工人救国会,设工会主任等职。抗战胜利后,工人救国会复称工会。

府谷解放后,于1949年成立府谷县工会,主任王义成。这是在共产党领导下,真正代表工人阶级利益的工人群众性的组织。到1953年,全县建立基层工会16个,会员达1142人。1954年11月24日至26日,召开第一届会员代表大会,正式选举产生了府谷县工会联合会。会议选出工会委员6人,主席王占权。1955年8月,县工人俱乐部成立。1958年,全县基层工会有8个,职工1036人,工会会员806人。1963年11月20日至22日,召开第二届工会代表大会,出席代表28人,选出本届工会委员10人,主席王占高。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会组织停止活动。1973年,重新整顿和恢复工会组织,并于6月19日至21日召开第三届工会代表大会,选举成立府谷县工会,会议选出工会委员23人,主席杨逢源。基层先后成立工会组织24个,会员达1504人。1979年6月30日至7月3日,召开第四届工会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55人,选举成立府谷县总工会,总工会由25人组成,主席杨逢源,副主席王二命。基层先后成立了供销社、文教局、卫生局、林业局、水电局、粮食局6个工作委员会。10月,县工人俱乐部恢复。本年计基层组织132个,会员2454人。1983年6月5日至8日召开第五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举成立府谷县第五届总工会,会议选出工会委员25人,常委11人,主席朱一法,副主席王二命、高殿。1987年4月25日至27日,召开第六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41人,选举产生了府谷县第六届总工会委员会,选出委员27人,常委14人,主席王世勋,副主席傅玉生。至1989年,基层工会组织发展到167个,会员达到8265人。

1984年起,全县工会组织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至1989年,全县有143个单位建立了基层职工代表会,120个基层工会建成“职工之家”。为职工办实事1000余件,建立职工读书指导小组143个,订购书籍7500多册,办高、初中补习班33期,参加补习的2000多人,合格的1164人,参加自学的职工1000多人,其中,中、高师函授毕业的有400多人。

在党的领导下,工会组织在配合政府及基层行政组织,动员职工努力工作,积极生产,开展社会主义劳动竞赛,为社会主义建设做贡献,搞好安全生产和职工教育以及维护职工利益,为职工排忧解难中,做了不少工作。特别是近几年来,各级工会组织认真贯彻《企业法》和《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积极参加民主管理,充分发挥了工人阶级的领导作用和工会组织的监督作用。工业、交通、文教、卫生、财贸等系统的工会,多次组织劳动竞赛,促进企业和单位超额完成了生产、工作任务,涌现出不少先进集体和个人。

## 第二节 农民组织

民国二年(1913),成立县“农会”,十三年(1924)停办。十四年(1925),另组建“劝业所”,办理苗圃及其它农事试验事宜。至十六年(1927年),改设“府谷县农民协会”。十七年(1928),复称“农会”。二十年(1931)春,依照新颁农会法,改组县农会,辖区农户6处,乡农会35处。三十二年(1943),依照非常时期人民团体组织法又组织县农会,并在君子、荣贵、天平、松翠、花坞、连城、凤凰等7镇各设乡农会1处。县农会设理事5人,候补理事2人,监事3人,候补监事1人。农会成立初期,徒有虚名,并无活动,以后虽设办事机构间或也作育苗、育种等,但多系装潢

门面,实际是地方士绅的消遣场所,未能真正代表农民利益。

1927年6月,南高党支部发动群众,在县城成立农民协会,负责人为刘子安,1928年被迫解散。在神府革命根据地,各村都建有贫农会(团)。贫农会只吸收贫农参加,按村组建,每会设会长1名,委员若干。当时贫农会实际上是村政权。贫农会既管赤卫队、少先队和儿童团的站岗放哨、参军参战,管制土豪劣绅,也管妇女的洗军衣、做军鞋、看护伤病员;既负责筹集军粮支援红军,又领导群众生产,发展文化、教育事业。特别在土地分配中,阶级成份的评定、地主土地财产的清查、土地丈量、等级评定以及分配到户等实际工作,都由贫农会(团)负责。抗日战争时期,贫农会改为农民救国会,建立县、区、乡、村4级机构,各级均设主席、副主席、委员等职。此时村级政权机构另设,农民救国会不再代行政权职能。但在土改,划定阶级成份,生产支前等方面,仍起主导作用。解放战争时期,农民救国会改称农民协会。随着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结束,农民协会予以取消。建国后,中共府谷县委派出工作组,宣讲共产党对农民阶级的政策,提出依靠贫雇农组织农村阶级队伍,开展减租反霸斗争,恢复和发展生产。在工作组的帮助下,全县各区、乡先后建立了农民协会。农民协会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贫、雇农中的积极分子为核心,以贫农、雇农、中农为成员的农民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其任务是:领导农民反对封建剥削制度,实行土地改革,保护农民利益,保障农民的政治权利,组织生产,改善农民生活,提高农民的政治和文化水平,参加政权建设。在土地改革运动中,农会的权力甚大。诸如划定阶级成份,分配胜利果实,对不法分子和坏分子的斗争等工作,都是由农会出面组织进行的。土地改革结束时,农会以自然村为单位设小组、主席、副主席。区、县农会设主席、副主席、干事。1953~1956年,贫雇农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参加农业生产合作社。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后,农会停止活动。

1965年初,根据中共中央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贫下中农组织条例(草案)》和上级要求,县、社两级先后建立了贫下中农协会(以下简称贫协)。全县355个大队都建立了贫协组织。贫协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由贫农、下中农自愿组成的群众性的阶级组织。贫协自成立后,召开贫代会5次。“文化大革命”期间,贫协在“贫下中农管理学校”的风潮中,曾组成“贫下中农宣传队”进驻学校,参加所谓上层建筑领域内的斗、批、改。“文化大革命”结束,对贫协进行了整顿。1980年以后,贫协组织撤销。

### 第三节 青年组织

#### 一、共产主义青年团

1927年6月,绥德地方执行委员会派遣李精予至府在南门一高创建府谷第一个团组织。12月,建立了青年团府谷县委,柴培桂被任命为青年团府谷县委第一任书记。在中共地下组织和共产党员的领导下,各校向学生宣传革命思想,吸收进步青年学生入团,成立团支部,积极开展革命活动。

1930年春,由于叛徒的出卖,团县委遭到破坏。1931年初,恢复了中共府谷县委,团县委也随之恢复。8月,因党内出现叛徒,致使府谷县委又遭破坏,团县委停止活动。1936年1月,神府特委成立,同时成立了少共神府特委(后改为青年团神府特委)。3月,团县委得到恢复,隶属青年团神府特委领导,年底撤销。1937年7月并入神木县后改为青年救国会。神府特区暨神府县青救会主席(后改称主任)先后为张汉武、刘培珍、纪希晨,下设组织科、宣传科、少先队部。

在神府苏区,各区、乡均建有团组织,团的工作很活跃。主要活动有:经常动员青少年和其他群众做好站岗、放哨、盘查路条等工作;宣传红军打胜仗的消息,慰问红军伤病员,帮助有困难的烈军属抬水送柴;在各种纪念日如“五四”、“五卅”、“九·一八”等进行集会宣传;组织青少年阻止巫神跳神弄鬼,禁止吸鸦片,抓烟灯;组织青少年识字班,定期集合青少年上操,教唱红军歌曲等。

抗日战争结束,青救会改名为民主青年联盟(简称青联)。1948年上半年,县委设立青委,负责青年工作,陈智亮任主任。1949年下半年,成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府谷县筹备委员会,着手创建新青团,张继承任书记。1951年4月召开新青团府谷县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成立新青团府谷县委员会,此后逐渐健全区团委、乡团总支、村团支部、团小组等机构。

1951年以来,本县共召开了十一届团员代表大会(简称团代会)。

1951年4月10日至14日,召开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府谷县第一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58人,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委员9人,书记张继承。

1952年12月26日至29日,召开青年团府谷县第二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60人,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委员7人,书记马耀权。1953年8月,团委改设3个工作部:组织部、宣传部、少儿部。又将8个团区委增设为10个。

1954年11月19日至20日,召开青年团府谷县第三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66人,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常委会,杜永和任书记。

1956年7月3日至7日,召开青年团府谷县第四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85人,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11人,书记马祖宪,副书记高耀璋。

1957年5月,根据全国第三次代表大会决定,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更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以下简称“共青团”)。12月14日至17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五届代表大会,历时4天,出席代表90人,选出本届委员会,书记高耀璋。

1961年12月5日至7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六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77人,选出本届委员会,书记(缺额),副书记郝增明。

1964年11月15日至18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七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16人,列席代表29人。大会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13人,书记郝增明。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共青团组织停止活动。后经过整顿,于1972年恢复团组织活动。7月21日至23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八届代表大会,这是“文革”期间召开的唯一的一次团代会。出席代表250人,大会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25人,常委7人,书记秦铎甫,副书记赵玉英。

1979年4月21日至24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九届代表大会,这是经过“文化大革命”后召开的首次团代会。出席代表250人。会议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27人,常委5人,书记郭亦武,副书记陈莉萍。

1982年8月20日至22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十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223人,大会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25人,常委7人,书记郭亦武,副书记蔡保平。会议决定恢复团委三部一室,即组织部、农工青年部、学少部、办公室。

1985年7月20日至22日,召开共青团府谷县第十一届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66人,列席代表12人。大会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21人,常委7人,书记杨建民,副书记赵勇。

共青团从创建起,一直在中共府谷县委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土地改革运动中,通过“上夜

校”、“识字班”、“团员带青年”等形式,扩大了基层组织。1951年4月统计,全县有团员431名。1952年举办两期“轮训班”,对基层团组织进行了重新组建。本年全县团员984名。

在抗美援朝运动中,全县参军的共青团员有90名。合作化运动中,带头拉牛入社的共青团员有210名。在大跃进年代,有共青团员炼铁模范刘树小等113人。在学习雷锋中,县级各机关以共青团员为骨干组成《雷锋》演出团,到全县巡回演出。

“文化大革命”开始,共青团工作停顿。

1972年,县第八届团代会召开后,府谷县的共青团工作开始恢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团的活动围绕现代化进行。

1979年,前石畔生产大队团支部被团中央评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先进集体”。共青团员张候华、王四埃被团中央命名为“全国新长征突击手”。

1984年2月,团县委被团中央、国家农牧渔业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命名为“学科学用科学青年标兵队”,奖励收录机一台。全县涌现出学科学先进集体6个,学科学用科学标兵14个,先进个人83人,团县委书记郭亦武光荣地出席了团中央召开的表彰大会。至1989年底,全县有基层团委31个,基层团支部528个,共青团员4322名,青年36500名。

近几年来,工业战线各级团组织开展了“五小”智慧杯竞赛和“提合理化建议”等活动。农业战线各级团组织开展了“学科学用科学”和“一团两户”活动。1984年,团县委响应共青团中央、林业部、水电部、解放军总政治部“营造黄河护岸林带”的号召,沿河9乡镇,至1985年底共营造黄河护岸林59440亩。完成总营造林面积的34.1%。被评为全省青年营造黄河护岸林带先进单位。大泉沟青年农民白永和近几年共育苗木200多万株,为“营黄”工程提供了大量种苗,还造灌木林30余亩,用材林500多株,建小果园20多亩。团省委连续授予他“绿化三秦突击手”和“陕西省新长征突击手”称号。与此同时,还有一部分共青团员进城经商、养车跑运输,带头致富。共青团员张三平致富不忘母校,给城关一完小捐款2000元,资助办学。古城、麻镇、墙头等乡青年团员开展“三个一千”(花生、葵花、农副产品各收入1000元)竞赛活动。大昌汉、高石崖、老高川、三道沟、新民等乡青年团员开展“一百二十”(开采百吨煤,种植10亩草,10亩林)竞赛活动。赵五家湾、黄甫、清水等乡青年团员开展“户包小流域治理”竞赛活动。高石崖乡石庙塬共青团员、运输专业户、全国新长征突击手王四埃,老高川乡王大夫梁村小流域治理专业户刘坝业等二人的先进事迹被载入《农村青年致富之路》一书。县工商银行共青团员郭艳霞20分钟多指点钞9370张,获全省比赛第一名。畜产公司团支部书记郭保同与5名青年工人承包公司收购门市,半年收入110000元,获纯利润83000元,上缴税金27000元,在县境,创人均获利税18000元的纪录。在慰问老山前线英雄战士活动中,全县青年团员捐赠老山前线的慰问品900件。其中城关镇青年团员一周时间,制作慰问品400件,捐款2000元。各级团组织组织团员青年观看了“保边疆,献青春”英模报告团录像,并开展了“为参战家属做好事”活动,成立“包户”小组40个,做好事200件。大岔乡牛乜梁村青年团员帮参战家属张猫养兔、种葵花、药材收入达500元。团县委动员青年积极兴办果园。仅1985年全县建设起小果园7905个,栽种海红子、梨、苹果、桃、杏、枣等果树5万余株。全县各级团组织还带领青年团员积极开展为四化建设建功立业活动。墙头乡尧沟梁村青年农民刘建军,养鸡450只,年收入达4000多元。1988年12月被团中央、农业部评为“全国农村青年科技示范户标兵”。大岔乡大阴湾村青年刘贵生育苗10万株,年收入达10000元。麻镇坪伦墩村团支部书记李媚达,1987年带领团员青年办

起全镇第一个乡镇企业一麻镇水果加工厂,做到当年建厂当年投产。1989年3月,被评为“全国贫困地区十大青年开发能人”。大昌汉乡石岩塔矿区团支部,开展“技术、革新、发明”活动。团员刘保锁发明“扩眼定向爆破法”采煤,为集体节约费用6240元。

#### 附:中国少年先锋队

中国少年先锋队是少年儿童的群众组织,由共产主义青年团领导。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地下组织在一些地区,以村为单位,成立儿童团,乡村儿童和在校小学生参加。他们佩戴“儿童团”红袖章,手持红缨枪,站岗放哨,传送情报,识字明理,开展社会宣传活动。1949年10月,开始建队称“中国少年儿童队”,时城关一小有少儿大队1个,中队3个,小队9个,队员75名。1950年全县22所区乡学校均建立少儿队组织。1953年改称中国少年先锋队。学校设立大队部,班级设立中队部。由团组织选派优秀团员或聘请教师、先进人物为少先队辅导员,凡入队队员必须戴三角红领巾。时,全县有少先队员970人,辅导员46人。少先队的主要任务是:对儿童进行爱人民、爱祖国、爱学习、爱劳动、爱科学的五爱教育,培养儿童勇敢、诚实、活泼的品格。1957年,全县共有少先大队19个,中队172个,少先队员发展到5078名,辅导员有191名。“文革”中,少先队工作瘫痪。1978年后,各学校又恢复了少先队活动。1979年,全县有少先队员21280名,辅导员563名,至1989年,全县有少先大队112个,中队1016个,有少先队员21205名,辅导员1128名。

#### 二、三民主义青年团

三民主义青年团是追随国民党的反动青年组织。民国三十年(1941),本县成立“三民主义青年团府谷区队”,直属于陕北榆林区团部,县立初级中学校长高伟兼任区队长,附设在学校内办公。当时团员人数寥寥无几。随后又委任刘玉海任区队副,协搞团务工作。三十二年(1943)冬,区队长高伟因事请辞,区团部提升刘玉海继任区队长,不久,奉令赴榆参加区团召集之工作会议。会后,奉陕西青年团支团部令,于三十三年(1944)一月份改建府谷团务筹备处,并委刘玉海任筹备员,设干事、录事、工友等工作人员,组织较前扩大,时有团员80余人,分组第一、第二、第三等3个区队,选拔其骨干分任区队长。后团员发展到180余人,由3区队扩充改组为荣贵、君子、凤凰、天平连城、松翠花坞镇5个区队、18个分队。十月份,三青团府谷县分团部筹备处正式成立。刘玉海任书记兼临时干事会干事,下设总务、组训、宣传3股,又有股员、录事若干人,组织更形扩大。三十四年(1945),由佳县调来的李景堂接任书记,至三十五年(1946)三青团并入国民党前,三青团府谷县分团部下设君子、松翠、天平、连城、荣贵、凤凰、花坞7个区队、22个分队,区队有区队长、区队副各1人。除天平区队下设4个分队外,其余6镇区队均下设3个分队。分队设分队长、分队副各1人。

每个分队的三青团员人数一般是数名,十几名,大都为十几岁的学生或年轻教员。黄甫、新民、沙梁、磻塄、孤山、西关、麻镇等中心小学校长多数就任分队队长职务。三青团组织一般采取集体和个人加入的办法发展团员。主要任务是通过骨干团员进行政治调查、社会调查、特务调查,搞“锄奸”反共活动。如在学校监视、告密进步青年,随便盘查、逮捕可疑的人等。三青团与国民党互相争权夺利,斗争日趋激烈,但其总的目的都是反对革命活动,反对共产党。民国三十五年(1946),三青团并入国民党,谓之“党团合并”,设党团统一委员会。当时有三青团员120名。

#### 附：小学生组织童子军

童子军是民国时期三青团领导下的小学生的群体组织。

抗日战争时期，高小学生上操、升旗，均按“童子军”列队，分大队、中队、小队，各类队长左臂衣袖上扎有三、二、一道红布条加以区别。“童子军”无需申请加入，在校学生均是。学生设有“童子军”课，并有课本。按课本图样，在野外搞一些实习，并学习救伤、绳结等技术。“童子军”课有时由三青团指定人员任教，也有与体育课结合上的，每生持一根5尺长，红白色各半的“童子军”棍，以代枪械，进行操练。府谷南门外高级小学校（一高）、松翠镇中心小学校（二高）、君子镇中心小学校（三高）、天平镇中心小学木瓜分校（四高）等先后建立童子军组织。

### 第四节 妇女组织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神府革命根据地成立有劳动妇女会组织。1935年前，妇女会以村组建，设会长、副会长。1936年神府特区苏维埃政府成立后，特区和县级均设妇女部，领导基层妇女会。妇女部设主任1名，巡视员若干。神府特区妇女部主任先后为焦玉英、张润英、刘瑞兰；府谷县妇女部主任为杨玉珍。县以下区、乡、村均设妇女会。抗日战争时期，劳动妇女会改名为抗日妇女救国会（简称妇救会）。县、区、乡设妇救会，村设妇救会小组。解放战争时期，妇救会改名为各界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会），组织系统与妇救会同。

在战争年代，妇女组织的主要任务是在妇女中宣传党的男女平等，反对封建礼教，反对虐待与歧视妇女的政策；引导妇女们勇敢地冲破封建礼教的束缚，走出家门，参加社会活动，参加革命工作；组织妇女学习识字，发动妇女为红军做军衣、军鞋，护理伤病员等。在对敌斗争中，不少妇女为保护红军、保护人民群众利益，作出了重要贡献。

1950年6月，成立府谷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王廷义兼任主任。下辖8个区妇联分会。此后妇联组织逐步健全。1957年10月3日更名为府谷县妇女联合会。1966年“文革”开始后，县妇联工作停顿。1971年，县革命委员会的政工组分管妇女工作。1973年，恢复府谷县妇女联合会。县妇联下属的基层组织，初是区、乡、村妇委会，后改为公社、大队妇代会。1984年行政区划改行乡镇制后，乡镇设基层妇女联合会，企事业单位设妇女委员会或女工委员会，村设妇女代表会。县妇联设主任、副主任、委员，妇联基层组织分级设妇联主任或干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共召开过7次妇女代表大会。第一届妇女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妇代会）于1952年12月21日至23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9人，列席代表8人。会议选举产生本届妇女联合会委员7人，主任刘玉珍，副主任李如霞。会议号召妇女参加生产，宣传贯彻婚姻法，认真学习文化，为提高妇女的社会地位而奋斗。

第二届妇代会于1954年11月15日至1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73人，列席代表5人。会议号召全县妇女要学习文化，参加合作社。会议选出本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任杜芳珍，副主任申莲海、高锦莲。

第三届妇代会于1956年3月6日至8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58人，列席代表8人。会议选出本届委员会，主任杜芳珍，副主任申莲海、高锦莲。大会号召全县妇女反对买卖婚姻，争取婚姻自由。

第四届妇代会于1961年11月24日至27日在县城召开。会议号召全县妇女要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会议选出本届委员会，副主任常桂芳。

第五届妇代会于1973年7月1日至4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301人,列席代表7人。会议选出本届委员会委员29人,常务委员7人,主任孙利芳。会议号召全县妇女认真学习马列和毛主席著作,反修防修。

第六届妇代会于1979年6月21日至25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300人。大会号召妇女认真学习和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把全县妇女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会议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主任孙利芳,副主任刘雪娥。

第七届妇代会于1985年1月31日至2月1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200人。会议认真总结了上届妇代会以来全县妇女工作情况,安排部署了今后5年全县妇女工作任务。会议选出本届委员会,主任魏佩兰,副主任秦晔,推选出优秀妇女干部裴新平。会议号召全县妇女解放思想,做经济体制改革中的强人。

近40年来,县妇联及其基层组织,积极配合各级党政机关,组织动员全县妇女学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学习科学文化知识,领导广大妇女参加各项社会活动和生产建设,在各条战线上发挥了“半边天”的作用,先后涌现出一批先进模范人物。如全省劳动模范边改女、丁存女、王云、吴瑞卿、刘三女、刘金梅,全国“三八”红旗手吕女女,全国模范班主任郝改计,全国“五好家庭妇女”苏改桃,全省“三八”红旗手杨玉娥、申宝娥、袁桂英,全省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刘巧荣、王和英,全省女能人刘美女,优秀儿童工作者高菊香,优秀职工马玉娥、高爱兰等。县妇联两次召开“三八”红旗手代表会,总结交流经验。1979年以来,各级妇女组织在全县开展“五好家庭”和“双文明”户活动,对改变社会风气起了积极作用。全县涌现出“五好家庭”5230户,“双文明”户890户。县妇联于1982年5月和1989年9月两次召开“五好家庭”代表会予以表彰。

## 第五节 工商业组织

县商界,清时设“行社”。公举乡耆主持其事务。行社权力同商业行政机关。民国元年(1912),县商界成立“商会”,在县旧城西关观音殿办公,清时之行社遂废,并于哈镇、木瓜设分会。十六年(1927)以前实行会长、会董制后,改名“商民协会”。十七年(1928),复称“商会”。并在哈镇、木瓜、清水、黄甫、麻地沟、古城、沙梁、孤山、镇羌、磧塄、马真、盘塘等处设事务所。至二十年(1931),改行委员制,设执行委员13人,监察委员5人,产业常务委员、主席各1人。三十二年(1943),商会改组,设理事5人,常务理事1人,监事3人,常务监事1人,候补理事2人,候补监事1人,书记2人。每年改组1次。民国元年会长是吴乾元,后相继有王九如、李孝义、边恒彦、柴德生、高晓峰、王寿田等任此职。商会除商界事务外,供应军差亦为其要务。

1950年3月,“府谷县府谷市工商业者联合会”成立。会长岳秀山。后,相继有苏世权、李治仁任此职。联合会为县所有工商业者的群众组织,担负领导和组织全体工商业者恢复国民经济,发展公私合营,支援国家建设的任务。

1952年10月,召开全县工商业者代表会议,正式宣布成立“府谷县工商业联合会”。会议选举产生出执行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苏文英,副主任艾俊章、李治仁。工商业联合会设有工业股、商业股、总务股、调解股、组宣股和秘书室等机构。县工商业联合会成立后,对全县商业发展,特别是对于私营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起了积极作用。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商业联合会组织停止活动,至今未恢复。



# 军事志

## 第一章 军事地理

府谷地处秦、晋、蒙三省区交界处，为扼陕、甘、宁、青西北之门户。山岭交错，沟壑纵横，河谷道遍布其间。长城横跨西北，黄河绕其东南，地势险要，地形复杂，交通十分不便，有如南宋诗人所说的“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之奇观，进，易于攻；退，易于守。自古以来兵事频繁，为兵家必争之地。

过去，对于阻挡西北游牧民族南下东进，对于拱卫关中、屏蔽河东，乃至抗拒日寇向大西北进犯都起到重要作用。现代，便于革命组织和武装力量开展游击斗争。

本境在战国时，即为军防据点。魏筑长城，以塞固阳。后汉置永安军，防夏人入境。唐、宋间修筑的府谷县城易守难攻，素与铁葭州比雄。后周显德元年(954)，仍设永安军。宋因袭旧制，改为靖康军，后改为荣河保成军，又置麟府、军马司，属河东路军事重镇。折克行、张亢统兵战西夏均以府谷为根据地。明初重兵守东胜，继而移置府谷城。明中叶，自山西偏关至宁夏 350 公里均选择要隘修建城堡，而府谷尤居要塞。成化年间(1465~1487)，余子俊筑边墙东起清水营紫城寨，西至宁夏花马池，长 600 公里，置 36 营堡。其中，县境内有孤山堡、镇羌堡、木瓜园堡、清水堡和黄甫堡。此外，还有丰宁城、震威城、宁远寨、宁边寨、宁丰寨、宁府寨、紫城寨、百胜寨、暖泉寨、宁川堡、宁疆堡、靖安堡、西安堡、金城寨、安定堡、东胜堡、天注关，均是各代在县境内所设置的军事城治要地。

**孤山堡** 宋代设立孤山寨，元废。明正统二年(1437)，在西山设置孤山堡，成化二年(1466)移筑。十一年(1475)又迁至山畔。城周 1.5 公里，高 7 米，有南、西、北 3 门，城楼 2 座，瓮城 2 座，背山俯川。万历三十五年(1607)，巡抚涂宗浚砌以砖，后自南迤西，全段坍塌。清乾隆三十三年(1768)，知县郑居中奉文督修。长城东自砖场梁台起，至灭贼塬墩止，入镇羌界湾环 18.5 公里。砖厂梁台在县西 45 公里，至孤山堡 25 公里。灭贼塬墩在县西 45 公里，至孤山堡 25 公里，孤山堡辖长城墩台 51 座，有长城边口 8 处，腹里烽墩 9 座，塘汛 5 处。

**木瓜园堡** 明初，置木瓜园寨，成化十六年(1480)，改设木瓜园堡。因木瓜川经堡城南而得名。二十三年(1487)，展筑中城。弘治十四年(1501)，增新城，城建山上，周 1.5 公里余，高 6 米，

有南、西、北门，城楼 2 座，瓮城 2 座。万历三十五年(1607)，巡抚涂宗浚砌以砖，后大半坍塌。乾隆三十三年(1768)，知县郑居中督修完毕。长城东自大山墩起，至砖厂梁墩止，入孤山界湾环 16.5 公里。大山墩在县北 47.5 公里，至木瓜堡 15 公里。砖厂梁墩在县北 40 公里，至木瓜园 15 公里。木瓜园堡辖地有长城边墩 32 座，边口 8 处，腹里烽墩 13 座，塘汛 3 处。

**清水堡** 城建山坡，周 1.5 公里，高 6 米，有东、南、北 3 门楼，东为黄河 9 里渡及娘娘滩。明成化二年(1466)，置清水营堡；五年(1469)，置清水营，属榆林卫，是延绥镇东路的重要军寨。万历三十五年(1607)，增修关城。边墙东自旧城墩起，至斩贼墩止，入木瓜界湾环 16 公里。清水营堡有长城边墩 31 座，腹里烽墩 27 座，塘汛 3 处。清代改设清水堡，后废。

**黄甫堡** 明天顺年间(1457~1464)置之。弘治中增设 2 关城，建于山坡，周 1.5 公里许，高 6 米，有东、南、北 3 门，城楼 2 座，瓮城 2 座。西北依山，东南临川。嘉靖四十四年(1565)，明军与鞑靼军黄甫川之战，即在附近发生。黄甫堡为县境重要军寨。长城东自保河台起，西至羊圈台止，入清水界湾环 16 公里，保河台在县北 51.5 公里，至麻地沟 6.5 公里，至黄甫堡 16.5 公里；羊圈沟台在县北 45 公里，至麻地沟 9.5 公里，至黄甫 10 公里。黄甫口外南自边墙起，至北古城牌界止，长 20 公里。东自河曲县口外交界处起，至西大岔止，宽 12.5 公里。黄甫堡辖地有边墩 22 座，有边口 9 处，腹里烽墩 12 座，塘汛 3 处。

**镇羌堡** 城建山原，周 1 公里许。有东、南、北 3 门，城楼 3 座，瓮城 3 座，明初置于东村，成化二年(1466)，巡抚卢祥，尚书王复移筑高寒岭。正德年间(1506~1521)，鞑靼内侵，常取道于此。边垣东自松树梁台起，至白路墩止，入永兴界湾环 22.5 公里。松树梁台在县西 45 公里，至镇羌堡 12.5 公里；白路墩在县西 40 公里，至镇羌堡 12.5 公里。镇羌口外南自边墙蛇口峁起，至北他儿坝界牌止，长 50 公里。东自寺儿沟起，至西关湾止，宽 25 公里。镇羌堡辖区有边墩 35 座，长城边口 10 处，腹里烽墩 16 座，塘汛 3 处。

清代，府谷仍为边塞要地。黄甫、清水、木瓜、孤山、镇羌等处均配备相当兵力防守。在同治元年至十一年(1862~1872)的回民起义中，府谷、黄甫、沙梁，均为兵事要地。

民国时期，军防区域略有变更，哈拉寨、沙梁、镇羌、古城、麻地沟均为重要军镇。至于大辿、水寨寺、沙尧则、县川、磻塄、高尧峁、马真、盘塘、沙峁头则均为沿黄河军防据点，筑有碉堡。1937 年 7 月 7 日“芦沟桥事变”后，晋绥相继沦陷，本县形成国防前线重要壁垒。

在革命战争时期，县境的青春峁、木瓜、哈拉寨、麻地沟、高粱、尖堡、马真、盘塘等多处为“七支队”、“红三团”活动的根据地。

## 第二章 机构沿革

县级军事机构，明以前无详细记载，明代知县直接掌握吏政，设兵房，配胥吏，负责马政、军递、征役。

清代，沿用明制，役政仍由知县掌管，下设兵房，具体负责马政、军递、缉捕。

民国初期沿用清制。抗日战争爆发，役政频繁，由县长及土绅组成兵役委员会，商定壮丁征派。二十八年(1939)，县政府设立兵役科，配科长 1 人，科员、书记、司书等若干人，负责调查征

募兵员,管理在乡军人,优待慰问出征军人家属以及防空、救护、保安等军务。

神府革命根据地于1936年成立中共府谷县委军事部,设部长、干事等职,抗战时期撤销。1936年6月,西北军事委员会将陕北划为5个作战分区,神府为第一作战分区。1937年10月,为阻遏侵华日军西犯,陕甘宁边区保安司令部在黄河沿岸设立若干河防区。1938年1月成立神府县保安司令部,设正、副司令员、政治委员、参谋长和政治处、供给处、副官处、修械所、医疗所等,领导保安部队执行河防任务。3月,改保安司令部为第一河防区黄河防务司令部,1949年撤销。1942年,神府县成立县、区两级武装动员委员会。解放战争时期改称人民武装委员会。

1947年11月,成立府谷县人民武装委员会,主任为赵希贤,副主任贺道新。1949年6月,县政府设立武装科,科长高向民。1951年3月改设府谷县人民武装部,设部长1人(李治繁),干事若干人,为现役编制,管理区、乡民兵连队的组建,维护社会治安,动员民兵参军参战。1953年增设区武装部,配有武装部长和政工、军事干事。1954年10月,成立府谷县兵役局,与人武部一套机构两个牌子,隶属中国人民解放军榆林军分区,内设局长1人(路光明),政治委员1人(中共府谷县委书记白振德兼),副政治委员1人(陈光),下编兵役、民兵二科,各配科长1人,参谋3~6人。负责兵员征集、民兵编组训练、预备役军官登记管理等。1958年12月,府谷并于神木县后,撤销府谷县兵役局和武委会。1961年9月,府谷县制恢复,成立陕西省府谷县人民武装部,部长张增旺,政委陈智亮(兼),副政委葛振海,内设政工、动员、作战训练等科。各配科长1人,干事1~3人。每一个公社配一名武装专干。1966年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陕西省府谷县人民武装部,副部长为贾根达,政委由县委书记陈智亮兼任,副政委为常润田。下设军事、政工、后勤三科,各配科长1人,干事2~3人。1982年,基层扩编为人民公社武装部,每社2人。1984年7月改称乡(镇)人民武装部。此外1978年恢复有府谷县人民武装委员会,由县委、县政府、武装部和各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商榷民兵训练、兵员征集等有关事宜。1986年5月19日移交地方,隶属县委、县政府,同时受榆林军分区领导,是县委的军事部,县政府的兵役机关。其干部除第一政委由县委书记兼任外,其余均为现役军官。至1989年,武装部内设军事科、政工科、办公室,下设23个乡(镇)武装部。张向东任政治委员,赵纯刚任部长。

### 第三章 人民防空

民国二十六年(1937)抗日战争爆发后,县境屡遭日机轰炸。前后轰炸109次,炸死炸伤174人,炸毁民房1300余间。为使群众作好防备,国民党府谷县政府在县城北门上帝庙,县川山神庙等处设置防空钟报警,在县城关大石岩、马家沟两处利用天然岩洞各建筑防空洞1所(可容纳千人)。民国三十三年(1944),县成立防空监视哨,设站长1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建立以民兵为主体的对空监视哨、情报组和治安队,以防空、反特、维护社会治安。至1965年,全县共设置防空哨(处)13个,情报组51个,治安队270个,有人员1200人。70年代后,为民兵组织取代。

1964年5月11日,成立府谷县反空投指挥所,设指挥1人。1965年,县成立战备指挥部,各公社设指挥所。总指挥部下设防空指挥部,防空指挥部下辖抢修组、抢运组、抢救组、对空监

视组、对空射击组。

**防空工程** 1969年3月2日,中央发出“要准备打仗”的指示,全县人民积极响应,迅速普遍挖修防空洞。县城区机关、学校、厂矿、居民户和部分生产队,都选择适当地形挖洞。到1972年,在城关镇挖防空洞4处,总长780米,面积4680平方米;在高梁村挖地洞1个,全长340米,面积1000多平方米。防空洞的形式、结构、内部设置各有特点,有地道式、坑道式、附件式;有砖砌的,有混凝土加固的,也有石山开凿的。洞内有连通道,掩蔽处,还有生产、生活、通讯、照明设备。质量一般达到半永久、永久性要求。城区防空工事可容纳1万多人,基本上解决了城区人民防空的需要。

**“三防”教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把三防(防空袭、防原子、防化学)作为向群众进行经常性的战备教育的内容。利用广播、电影、教材、办图片展览、办专业训练班,结合业务组织民兵训练等方法,广泛深入地向人民群众进行宣传教育,增强全民防空意识,普及三防知识。1970年以来,先后举办“三防”骨干训练班7期,受训人员1000多人,办专业性学习班4期,参加200多人,组织图片展览15次,作战备形势报告100多次,印发宣传材料1万多份。全县普及“三防”知识教育中,受教育群众10万多人次,广大干部特别是青年民兵,提高了人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 第四章 地方武装

在解放前,地主阶级和官僚资产阶级为了镇压人民的反抗,都建有不同形式的地方武装组织或武装团体。明代以前,地方武装情况不详。明洪武初,诏令调民丁赴边郡,称民兵。弘治年间,设保甲组织,称乡兵。清咸丰年间,府谷始办团练,至光绪年间基层政权已成为军政合一的团练保甲组织。国民党执政时期,为防共剿共,实行保甲制,设立民团。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建立了以民兵组织为基础的地方武装。

### 第一节 清代防卫武装

清代,本县设城守营,黄甫堡、清水堡、木瓜园堡、孤山堡、镇羌堡、麻地沟汛6营额定马、步、守兵627名。其中马兵130人,步兵51人,守兵446名。每营守兵均配备弓箭、鸟枪、腰刀、长矛、战马等,并设有炮台,不时训练,以资防守。同时在乡、里设民壮。民壮平时种地,战时集中操练打仗。

咸丰年间,本县始办团练。乡有团总,里有团长,“团长属团总,团总听命县官”。凡百姓年满18~50岁皆为壮丁。当时连年遭灾,民甚饥,入团练者又需自带行李、粮草,日夜守城,间有出征,苦不堪言,后自行解体。同治年间,为镇压回民起义,本县当局又倡办团练,武器配枪炮、长矛,每甲出了10名,定期操练。到光绪年间,成为基层军、政合一的团练保甲组织。

## 第二节 民国地方武装

民国初年沿用清制,县设守城兵,由各乡、里民壮轮流守卫。乡、镇设民团,为民间武装组织。民团多由富户和豪绅把持,对外自卫联防,对内压迫百姓,形同地方割据。县城守兵编游击队,计1中队,共辖两分队。四年(1915)改编为警备队,计1中队1分队。八年(1919)后改编为陕北保卫行团第十二、十三两队,各重要乡镇亦有民团组织捍卫地方。二十二年(1933)改编为保卫团,设正、副团总,团总由县长兼理,计辖一、二两队。各乡镇成立“铲共义勇队”。不久解散,将保卫团改编为陕北保安队一分队,随调赴榆林后,复组织政务警察队。

二十六年(1937)抗战爆发后,本县依照社训规程组织社训队,积极从事训练民众工作。二十九年(1940),改为国民兵团。三十年(1941)改组自卫队,总队长由县长兼理,下设大队副、训导员、书记等职,总计全县武装自卫队1500名,壮丁队14000余名。

## 第三节 人民武装

### 一、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

1933年,神木成立了三支队,积极开展武装斗争,对府谷影响很大。于是韩锋、赵展山等,为建立府谷地方武装,开展武装斗争,在共产党员内开展了教育活动,至1934年5月,先后召开了三次“青年活动分子会”。7月,由韩锋、赵展山、徐六十九等12人组成的游击队在清水乡青春峁煤窑正式诞生。

是年9月,中共陕北特委决定在府谷建立一支武装队伍,于是将这支武装编为正式部队,定部队番号为“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简称七支队),韩锋任政治委员兼支队长,归陕北特委领导。七支队在开辟府谷革命根据地和保卫红色政权中作出了重大贡献。1935年7月,七支队被编为红三团骑兵五连。

### 二、民兵

府谷解放后,在中共府谷县委领导下,从县到基层组建了不脱离生产和工作的群众性的人民武装组织—民兵组织。民兵平时参加生产,维护地方治安,为人民解放军输送兵员,战时参军参战,是人民军队的后备力量。

**民兵组建** 府谷县民兵组织是1948年1月府谷解放后组建的。1951年5月16日,中央军委发布了关于加强民兵建设的指示,在中共府谷县委领导下,对全县民兵组织进行了整顿,建立健全了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组织机构。195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组织暂行条例》,对全县民兵组织进行严格的审查,将混进民兵队伍中的各种不纯分子彻底清洗。据1954年统计,整顿中全县共清洗历史不清的、反动党派、会道门、阶级异己分子57人,各种违法犯罪分子100人,不符合条件的69人,共计226人,发展先进青年民兵1969人,全县共组建民兵大队1个,中队67个,卫队1个,小队434个,其中基干民兵中队10个,分队57个,小队151个,共有基干民兵2109人。1954年初,按营(县)、连(乡)、班(村)建制,建立民兵组织。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响应党中央“全民武装,全民皆兵”的号召,大办民兵师,县级组建民兵团,公社组建民兵营,生产大队组建民兵连,生产队组建民兵排。到年底,全县民兵组织建制有民兵团1个,民兵营27个,民兵连473个。1962年发展到民兵团21个,民兵连180个(含基干民兵连11

个),民兵 19321 名,其中有武装基干民兵连 2 个,民兵 339 名。到 1965 年,全县有民兵师 1 个,民兵团 23 个,民兵营 40 个,民兵连 332 个,共有民兵 41305 名。60 年代末至 70 年代初,又先后组建过 1 个武装基干民兵团和独立团。坚持党管武装的原则,全县各级民兵组织受同级党委和军事机关的双重领导。民兵师政委由县委书记兼任,民兵团政委由公社党委书记兼任,民兵营教导员由大队党支部书记兼任。民兵武装和民兵的负责干部,一般都参加同级党委会(党支部)的工作。县上成立有县委、县政府、武装部和有关方面负责人组成的武装委员会。民兵整组,是民兵组织落实的重要措施,每年进行一次。内容有重新编组,超龄民兵退队转队,及龄民兵入队,改选民兵干部,检查武器等。按照规定,凡年满 16~45 岁的男性公民及 16~35 岁的女性公民,政治思想进步,身无残疾,本人自愿,经批准均可加入民兵组织。其中男 16~30 岁至 40 岁的退伍军人,女 16~25 岁,编入基干民兵或武装民兵(配带武器);余均编入普通民兵。基干民兵超龄转为普通民兵,普通民兵超龄退出民兵组织。基层不分农村、工厂、机关、学校,视其人数多少,酌情编为团、营、连、排、班,并分别配正职 1 人,副职 1~3 人。1981 年后,府谷县根据中央关于民兵要减少数量提高质量的指示精神,缩小民兵年龄,减少民兵组织的层次。经过调整,撤销了民兵师和独立团,公社撤销民兵团,成立基干民兵营,大队仍保留民兵的建制。1985 年取消民兵团,恢复建国初营、连、班建制。民兵组织、人数较前大幅度减少。截止 1989 年,全县有民兵连 386 个,其中普通民兵连 362 个,基干民兵连 24 个,民兵总数 18068 人,其中普通民兵 15568 人,基干民兵 2500 人。

**民兵训练** 民兵军事训练,坚持“劳武结合”,适当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办法,农闲多练,农忙少练,做到训练时间、内容、教员、受训人员“四落实”。

建国初期,民兵训练多是由乡上设点训练,布点分散,训练内容均为步兵技术,比较单调。进入 60 年代以后,加强了民兵的训练。训练多是以县分片集中进行。18~25 岁的男女青年必须受训。每年利用农闲时间集中训练 1~2 次。训练内容以射击、投弹、刺杀、爆破和土工作业技术为主。70 年代以后,重点训练预备役军官和专业技术分队。县上以训练民兵干部和教员为主。各社(镇)具体组织民兵的训练,县武装部派人验收考核。训练内容除学好传统技术并学防空、防原子、防化学、打坦克。1973~1976 年还组织武装基干民兵先后进行了 4 次野营拉练。经过多年训练,民兵的政治觉悟、组织纪律、军事素质,都有所提高,并涌现出不少先进集体和个人。麻镇坪伦墩石榴岭村民兵陈云马在“大办民兵师”运动中,因制造兵器成绩显著,被中央军委命名为“模范民兵连长”。府谷镇前石畔村民兵被省军区树为“三落实”标兵连队,张侯华被树为标兵连长。1984 年,府谷民兵在榆林军分区组织的民兵专业分队比武活动中,获六〇炮射击第一名。

府谷县民兵在保卫祖国和建设祖国的斗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解放初期,参加地方剿匪、肃特、镇压反革命、巩固政权、保卫土地改革等活动;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扬勇敢战斗,不怕牺牲和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在农田水利、公路建设中,在配合公安机关侦察破案中,在打击各种刑事犯罪、维护社会治安中,均起到了积极作用。

## 第五章 兵 役

兵役制度是国家的重要军事制度之一。它随着国家的形成而产生。又随着国家的经济情况、政治制度和军事需要而发展变化。

在封建社会,统治阶级为巩固政权,维护本阶级利益,对内镇压劳动人民的反抗斗争,对外防御外敌入侵或扩张势力范围,建立兵役制度,强迫劳动人民为其出夫纳钱。升平年代,向农民索取丁赋,若遇战乱,既索丁赋,又强迫服役。役政成为套在农民脖子上的锁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家政权掌握在人民群众手中,人民把服兵役当作保护自己利益而应尽的光荣职责。

### 第一节 秦至清代兵役制

秦汉时代主要实行征兵制。秦始皇统一中国后,规定17岁~60岁的男子都必须服兵役两年,守卫京师一年称“正卒”,守卫边防一年称“戍卒”。西汉初年,规定年满20岁的男子都要向官府登记,从23岁起服役两年。一年在本郡服役,学习骑射,称“正卒”,一年守卫京师或屯田戍边,称“卫士”或“戍卒”。汉武帝时,开始招募善骑射的壮丁从军。

隋、唐时代主要实行府兵制。这一制度始于西魏,隋、唐时逐渐完善。唐代的府兵建立在均田制基础上,男子20~60岁受田,都有服兵役的义务。府兵由建制在各地的军府管理,平时散居务农,农隙进行训练,还要轮番宿卫京师或戍守边防,战时奉命出征。战争结束后,“兵散于府,将归于朝”。

五代及宋,盛行募兵制。北宋时,朝廷直接管理的禁军从全国各地招募;守卫各州的厢兵,在本州范围内招募;守卫边境地区的役兵,从各地少数民族中招募;保卫乡土的乡兵,由各地按户籍抽调的壮丁组成。此外还强迫罪徒当兵,士兵的社会地位低下。

元、明、清时代主要实行世袭兵役制。即把士兵之家列为军户,父死子继,兄终弟及,世代服兵役。元初,规定15岁以上、70岁以下的蒙古族男子“尽合为兵”,后因兵源不足,又规定汉人20户出1兵,“丁兵强者充军,弱者出钱”,凡当过兵的“壮丁及有力之家”都列为军户,世代为兵。明代,各卫所的军士,少数驻防,多数屯田,农时耕地,农隙训练,战时出征。军士之家列为军户,由军户充任军士,朝廷发饷,世代相袭,不受地方官吏约束。正统年间,屯田制遭到破坏,士兵大量逃亡,逐渐改行募兵制。清代“八旗兵”,也采用世袭兵役制。凡16岁以上的八旗子弟,“人尽为兵”,世代相袭。后又招募汉人当兵,称“绿营兵”。随着人口繁衍,出现了“八旗人生计”问题。经康熙、雍正、乾隆几经增薪加饷,裁减绿营兵,增加满蒙名额,安置旗户屯垦。1903年仿效西欧的作法,编练“新军”。

## 第二节 民国时期兵役制

民国初年，一般都实行募兵制。民国二十六年(1937)，国民党南京政府颁布《兵役法暂行条例》，二十八年(1939)发布《修正条例》，二十九年(1940)颁布《兵役法摘要》，后又多次发布训令、通告、抽签、征奖办法。规定年满18~45岁的男性青壮年均有服兵役的义务，平时训练，战时征集。年满25~40岁，经检查合格者服常备兵役。常备兵役分现役、正役和续役。第一次当兵为服现役，服现役满3年退伍后又服役称正役，服正役满6年后再服役为续役。并且规定：“五丁抽二、三丁抽一”(即每户有5个壮丁，抽2个服役，有3个壮丁，抽1个服役)。征集之先后，以抽签而定。其办法是：先把征调名额由县分配到乡，再由各保选出壮丁名册，县派督练员持壮丁名册与户口簿核对，如无差错，公布姓名与抽签日期，由壮丁亲抽，中签者按序号服役。此种办法，貌似公正，实则欺人。由于督练与乡、保长受贿作弊，富豪子弟中签者很少，即使个别中签者，经贿赂疏通，也不去当兵，而中签服役的都是贫苦农民子弟。

国民党政府虽制定有兵役法规，但由于政治腐败，兵役制有名无实，大部分地区盛行抓壮丁。县兵役科、乡公所、或军方头目及保甲人员率兵丁逐村挨户搜查。搜出后，立即捆绑，视如囚徒，被拳打脚踢，棍棒加身。贫苦农民子弟为逃避抓壮丁，有的改名换姓流落他乡，有的逃往外地当长工，有的有意致残自身，造成一幕幕妻离子散、家破人亡的悲剧。正如民国本《府谷县志》记载的：“查本县征兵，未能按兵役法规办理，每次征拔壮丁，民间扰累不堪，逃避者有之，出资代雇者有之，发生命案与诉讼者有之。种种情形不一而足。”

## 第三节 建国后兵役制

1949年以后，实行志愿兵役制，青年自愿报名参军。入伍时，应征青年披红戴花，群众敲锣打鼓热烈欢送。1950~1954年，全县共有330名青年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平均每年66名。

1955年7月30日，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实行义务兵役制，规定年满18~45岁的公民均有服兵役的义务。服役期限：陆军3年，空军4年，海军5年。兵役分现役和预备役，预备役又分一、二两类。凡年满18~30岁和满45岁的退伍军人为一类，30~45岁普通公民服二类预备役。服预备役者平时不脱离生产，只接受规定的训练；战时听从召唤，随时参军参战。现役和预备役均按规定的政治、身体条件进行审查，合格者方可分别编入。每年的兵员征集大都在冬季分三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宣传动员，适龄青年报名，由公社(乡、镇)武装干部和部队接兵人员初步目测审定，登记造册；第二阶段，由县上统一组织进行体格检查，政治审查，合格者报县武装委员会审批，发给《入伍通知书》；第三阶段，应征青年持《入伍通知书》到指定的地点报到，再由武装部交接兵部队。每年征集兵员开始，青年争先恐后应征入伍，父送子，妻送夫，兄弟相争当兵。1955年实行义务兵役制以来，到1989年全县累计征集兵员4739名，平均135名。其中，1971年征集人数最多，计255名；1963年征集较少，计12名。



## 第六章 驻军

古代,府谷常有屯兵,诸侯争雄,兵事频繁。宋代,西夏兵多次入境。明末农民于本县起义,发生多次战斗。晚清时,回民起义军进驻县境多次。民国时期,县境内过往军队较多,驻军不时更迭,人民饱受国民党军队骚扰之苦。抗日战争时期,有爱国将领马占山率领的东北挺进军进驻,解放战争时期,中国人民解放军驻防或过往较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驻军较少。

### 第一节 清代以前驻军

五代后唐同光元年至后汉乾佑二年(923~949),驻折从阮的军队。后汉乾佑二年至后周显德六年(949~959)驻折德良的军队。

宋代先后驻永安军节度使折德良部,府州团练使折御勋部,永安军节度使折御卿部,麟府路经略安抚使杨楷部,知麟府军马司张亢部,府州巡检王文郁部,知府州兼麟府路管界都巡检使折克行部等。另据欧阳修《麟府五寨兵粮地理》记载,庆历年间县境驻有步马禁军 9528 人,其中府州 6732 人,清寨堡 1770 人,百胜寨 1026 人,相当于同期府州人口的 3 倍。

元代,驻军待考。

明代,延绥各县驻军称镇兵,每年轮番戍边之兵称驻军。各堡驻军情况:

孤山堡,隆庆年间(1567~1572),驻副总兵牛秉忠等 14 任军。天顺初(1457),驻柴祥、程昱军。万历年间(1573~1619),驻王威 13 任等军;天启年间(1621~1627),驻王世钦等 6 任军。崇祯年间(1628~1644),驻曹文诏等 9 任军。另外,成化年间(1465~1487),驻参将汤允绩军。万历年驻中军王英、戴天宠、高继先军和千总康宁军,驻操守苏万象、王继军,驻哨指挥杜勉孝、郑竭忠军,驻哨坐刘泷等 4 任军,额编驻军 2600 名。

黄甫堡,驻副总兵彭清军,参将庄莅民等 4 任军,备守丁思忠等 3 任军,都指挥高佩军、营千总张臣、刘明军,营操守叶承燧等 4 任军,中军操守郭国彩、胡朝贵军。

清水堡,成化年间驻都指挥李杲、杜桐军;万历六年(1578),驻侯璉军;二十四年(1596),驻李崇荣军;天启五年(1625),驻杨驿征军;崇祯年间,驻屈承恩等 4 任都指挥军;另外,万历年间,驻中军千户郭大英、营千总郅守礼、营指挥李茂先军;崇祯年间,驻营千总靳吾君军,额编驻兵 1100 名。

木瓜园堡,嘉庆十七年(1538),驻总兵戴希舜军;万历二年(1574),驻总兵张功军;崇祯年驻守备彭述漠军,指挥操守高军、坐保千户李军、左成库军;三十九年(1611),驻百户吕军。

镇羌堡,成化年间(1465~1487),驻指挥宋祥军,驻操守李三杰等 4 任军。

清代,榆林府驻军分东、中、西 3 路,各设协营,府谷属东路,驻军 627 名,配营马 130 匹,其中黄甫堡驻军 197 名,配营马 80 匹;清水堡驻军 80 名,配营马 10 匹;木瓜园堡驻军 100 名,配营马 10 匹;孤山堡驻军 100 名,配营马 10 匹;镇羌堡驻军 90 名,配营马 10 匹;麻地沟汛驻军 60 名,配营马 10 匹。各城堡先后驻军情况:

孤山堡, 顺治元年(1644), 驻副总兵沈世芳军, 二年(1645), 驻苏屏翰、贾梧军; 顺治八年至十三年(1651~1656), 驻副总兵高万里部后移驻神木; 顺治年间(1644~1661), 驻守备邵鸿儒等 5 任军; 康熙年间(1662~1722), 驻守备余亮等 8 任军; 乾隆年间(1736~1795), 驻都司卢映奎等 9 任军。

县城, 驻额外千户王大典(黄甫人)军; 乾隆二十八年(1763), 驻赵智军。

黄甫堡, 顺治年间, 驻游击祖伏龙等 5 任军; 康熙年间, 驻周杰等 13 任军; 雍正年间(1723~1735), 驻刘耀堂等 4 任军; 乾隆年间, 驻王士芮等 15 任军; 嘉庆年间(1796~1820), 驻马国胜等 4 任军; 道光年间(1821~1850), 驻马殿甲等 7 任军; 咸丰年间(1851~1861) 驻郝槐年等 7 任军; 同治年间(1862~1874), 驻舒昌阿等 4 任军; 光绪年间(1875~1908), 驻李培柱等 6 任军; 宣统年间(1909~1911), 驻福森军。

清水堡, 驻守备陆守让军; 顺治年间, 驻守备李宏谟等 4 任军; 康熙年间, 驻郭四屏等 3 任军; 乾隆年间, 驻把总赵良臣、郭如意军。

木瓜园堡, 顺治年间, 驻守备王文盛等 5 任军; 康熙年间, 驻守备何其究等 8 任军; 雍正二年(1724), 驻守备李复明军; 乾隆年间, 驻李云龙等 6 任军。

镇羌堡, 驻都司常松等 3 任军, 顺治年间, 驻都司王国材等 3 任军; 康熙年间, 驻贺国维等 12 任军; 乾隆年间, 驻都司田兰珍等 3 任军。

麻地沟汛, 乾隆元年, 驻千总, 后改守备。

## 第二节 民国时期驻军

民国初年, 军阀互斗, 无常驻军, 多是短期逗留过境者。

八年至三十六年(1919~1947), 本县驻国民党二十二军八十六师二五八团三营。

二十年(1931),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四军进入府谷, 不久撤离。

二十二年(1933)9月, 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成立, 成为县境驻军中的第一支革命武装。二十四年(1935)7月, 将其编入红三团, 为骑兵五连。

二十六年(1937), 抗日战争开始, 军队调动频繁, 有长期住的, 有短期整训、调防整编的。这时本县除驻中共领导的红三团(后改为独立师)和国民党二十二军八十六师二五八团三营外, 又增驻马占山东北挺进军, 何柱国之骑二军于哈镇、麻镇、黄甫、沙梁、镇羌、孤山、木瓜、清水、高尧峁、沙窑子、大辿、磧塆等处。何柱国的骑二军驻府不久撤离, 马占山东北挺进军驻府长达八年之久, 三十四年(1945)日本投降后撤离。三十六年(1947)六月, 中共领导的西北野战军第三纵队第二旅第三十五团进入府谷, 不久撤离。七月, 解放军兴岚支队西渡黄河进入府谷, 解放了花坞镇后, 奉命调离府谷。几天后, 由团长周龙、政委赖生才率领的晋绥边区第二分区独立第五团于山西河曲县巡镇西渡黄河开进府谷, 解放府谷县城后撤离。九月, 解放军三十四团再次进入府谷; 十二月, 晋绥军区三十一团进入府谷; 绥蒙野战骑兵第三旅, 晋绥二分区四十、四十一团, 神池游击队偏关支前队、河曲与五寨的警卫连近万人进入府谷境内, 解放麻地沟、古城、哈拉寨后撤离。

###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驻军

1949~1976年,驻府谷县民警中队,后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驻府谷县中队。

1976~1983年,驻府谷县公安消防队中队。

1983~1989年,驻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府谷县中队。

## 第七章 兵事记略

本境为秦、晋、蒙三省区之咽喉,自古以来兵事频繁,现仅据有考者摘要记述如下。

### 第一节 北汉军攻府州

后周广顺二年(952),北汉刘崇遣兵3000攻府州。防御使折德晟(折从远之子,折赛花之父)打败汉兵,杀2000众。折德晟乘胜追击,占保德,取岚州,震惊北汉朝野。显德(954~960)中,北汉又遣乔赞率军攻府州,永安军节度使折德晟率军与北汉军于河市镇决战,北汉兵败退,死500余人。

北宋乾德元年(963)十二月,北汉将杨璘率军攻打府州。宋将折德晟于府州城下打败北汉军,擒其将卫州刺史杨璘。

### 第二节 子河汉战斗

北宋淳化五年(994),折御卿被拜为永安军节度使,镇守府州。至道元年(995)正月,契丹大将韩德威率万兵,并诱党项罗郎威族十六府大首领马斡,乘御卿出巡之机,阴谋剽掠,自振武(内蒙古和林格尔)来,由山峡小路偷袭府州,折御卿于子河汉(县境)设下埋伏,断其归路,因纵兵奋击,韩军慌不择路,人马坠崖谷死者不知其数,歼敌五百,杀其将突厥太尉、司徒、舍利20余人,生俘吐浑首领1人,获马千匹,韩德威单骑逃脱,仅免一死。战后,太宗遣使来问:“西北要害皆屯劲兵,戎人何自而至?”折御卿回答:“敌缘山峡小径入,谋剽掠。臣谋知之,邀其归路。因纵兵下击,败之。”

### 第三节 西夏兵入境

北宋咸平二年(999)秋,赵保吉率西夏兵合五州之卒来攻府州。折惟昌与从叔海超、弟惟信,率兵应战。折惟昌不幸臂中流矢坠马。但仍复上马突围。海超、惟信战死。后西夏兵复来,折惟昌与刘文质、宋思恭合兵大败赵保吉军于横阳川(今神木县黄羊城河)。

宝元三年(1040),西夏李元昊率兵入边,折继闵(折惟忠次子)领兵迎战。出奇制胜,俘虏甚

众。《折继闵神道碑》载：“夏人出泾原，诏牵制其后。公入贼境，破野寨二十余所，斩敌数百，玺书褒焉。六月，复击并寨贼屯，斩获千计。秋稔未获，侦言虏将肆掠。公设伏以待，后贼酋党儿伪观察来守顺，果引兵入寇。因纵之，既而伏兵奋击，贼众惊溃，追斩夺其器甲，守顺仅以身免。九月，复出塞，斩贼三百余级，焚其族帐，获牛马骆驼以还。”是年正月，李元昊派人向知延州范雍假乞和，麻痹宋军。而其迅速出兵取保安，掠金明，下延州，陷塞门，破安远，抵承平，占三川。宋军阵亡 5000 众。京都大震。折继闵年初、六月、九月三次奉命出征，攻入西夏境，扰乱后方，策应宋军抵御夏军，虽取得小胜，但未能扭转宋军颓势。

庆历元年(1041)正月，朝廷命麟府诸道会讨西夏王李元昊。折继闵率兵至汴黄、吴拔泥，与西夏兵遭遇。激战横阳川(今神木黄羊城河)，斩首 200 级。二年(1042)三月，朝廷命折继闵筑建宁寨，夏军骚扰，折继闵智胜强兵，歼灭夏军 2000 人。建宁寨遂筑就。七月，李元昊率兵进攻麟州，知州苗继宣率州兵拼死抵抗，相持月余，不克。八月，李元昊军在叛徒密拉的指引下，自后河川来袭击府州城，折继闵与通判张旨坚壁清野。时，府州宋军仅 6100 名，敌众数万，折继闵曰：“贼倾国来，其锋不可当，今坚壁勿与战，使进不克，退无掠，势必不能久。”城内军民决心与城共存亡，军民共战，矢石如雨，夏军攻城 7 日不下，伤亡惨重，只好撤走，丢下甲冑弓矢无算。夏兵攻麟、府不下，乃引兵转攻丰州。丰州孤城无援，又狭小隘陋，居人不多，没有积储，遂被夏军所据。知州王余庆、兵马监押孙吉战死。夏军屯兵要塞，绝麟、府 2 州饷道。是时，正值折继闵与河东路钤辖张亢以兵 3000 往麟州押粮，与夏军在青眉浪(今神木、府谷交界处)交战，折继闵、张亢军被困。折继闵曰：“事迫矣，不亟斗，则围不解，祸将及。”公披甲上马，令其下传矢外向，突围而出。遇险隘，稍留数百骑伏其旁，夏追骑将及，因佯北，逮其过险，遂反兵接战，伏骑亦发，斩首 700 级，虏自蹂践，赴死崖谷者不可胜计。夺马 500 匹，器仗倍之。九月，李元昊兵入萧关。宋廷命折继闵、高继宣乘西夏后方空虚，攻其不备。兵至骂泊，斩夏军首领贱遇，破伪容州刺史耶布移守贵堡障，夺其牛马千余，得器械数百。三年(1043)冬，夏兵以数万众分路入清寨、金城等堡(县境)，折继闵领兵追至杜胡川(今秃尾河)，大破其众。斩首 400，夺其甲马无数。朝廷赐诏褒美，并赐锦袍金带银采以旌其功。折继闵继筑东胜、金城、安定 3 堡。宋派张旨领筑府州外城(今府谷城外西北坛，俗称“古城”)。五年(1045)二月，折继闵奉旨筑宁府(今县境清水附近)、安丰(今县境黄甫附近)、西安(今县境木瓜长胜梁附近)、靖化(今木瓜古城与庙沟门砖厂梁附近)、永宁(今庙沟门红花梁附近)5 寨，复筑河滨堡(今黄甫川口)以扼贼冲，人罔告劳，不日而成。皇佑四年(1052)四月三日，折继闵病故。年仅 35 岁。十月十八日出殡，葬于府谷孤山天平山。时，哭于辕门者以千计。

嘉佑二年(1057)五月，西夏军攻打麟府 2 州，管勾麟府军马事郭恩于断道塙与其相战，战败身亡。熙宁三年(1070)，西夏进攻庆州(今甘肃庆阳)，种谔任鄜延经略安抚副使，集河东路军抵抗。“继祖(折继闵之弟)以所锋遇贼开光川(今榆林境内)，尚堡岭再战皆利。”是年秋，西夏兵二十万众多次攻打榆林所隶各城堡(括县境)，陕西宣抚使韩降被夏军所败。

六年(1061)二月，折克行(折继闵子)与西夏兵战于三角川。斩伪钤辖吴埋保。元佑二年(1087)，破夏军于怒摩川。六年(1091)战西夏军于折水川，斩敌 1000 余，余皆赴水死。绍圣三年(1096)，击夏兵遮没大破之，九月，青冈岭又破之，是月，夏军又犯鄜延，克行统兵牵制。出兵吐浑河，十二月，披罗勃冈。克行在位间，曾以 3000 兵大战葭州，披甲出战，“所向如有神”，斩首 400 级，降户千，牛羊马畜万计。后奉入内副都使王中正之命，以千骑攻宥州，一夕拔之。宋元符二年(1099)三月，知府州折克行与西夏兵在城下交战，大败之，俘西夏钤辖令王耶保。

#### 第四节 十战蒙军

明成化四年(1468)冬,蒙兵入县境寺儿梁。清水营指挥李杲不顾蒙兵人多势众,率士卒力战,斩蒙兵100余,获胜。

成化五年(1469),阿鲁进攻县城,孤山游击将军王玺赴援击败阿鲁军。阿鲁隔日再战,王玺率军与之战于漫塔见山川,获胜。

是年,孛来毛里孩率军再次入境。巡抚王越派遣范瑾率神木、镇羌诸堡军出东路同蒙军于崖窑川交战。与此同时,右参将神英在镇羌堡败之,孛军遁去。

成化七年(1471),阿鲁军攻入孤山堡,延绥巡抚余子俊与朱永、许宁诸将率军驰援,大败阿鲁军。

十八年(1482),三边总制王越派遣游击将军刘宁率军同鞑靼军于县清水川东塔尔梁塔尔山交战,将鞑靼军击败。

正德六年(1511),亦不刺攻入县境。延绥巡抚黄珂和总兵马昂督军与亦不刺军战于木瓜山,亦不刺军败遁。

嘉靖十年(1531),吉囊也达攻入县境,延绥副总兵梁镇与其在黄甫川大战,获胜。镇因功迁取右都督。

三十四年(1555)十月,吉能军入境,占建安、柳树。正遇明参将杨璘率军从葭州驰援至府谷,与吉能交战,被杨璘斩之。

四十二年(1563)七月,蒙军攻毁黄甫堡,守军与之复战,把总高秉钧将其首领斩杀。

万历十九年(1591)冬,河套部敌打儿汗子土昧与他部落明安互市。市讫,入边要赏,总兵杜桐与巡抚贺仁元计议,先出兵袭之,遂命令参将张刚自神木,游击李绍祖自孤山,杜桐率轻骑自榆林3道并出,拼死力战,大破河套军,斩其首馘470余。

#### 第五节 王嘉胤起义

明朝天启和崇祯之交(1625~1628),陕北连年灾荒。久旱不雨,草木枯焦,乡民外逃,饿殍载道,加之疫疾肆流,死民甚多。而明王朝不但不减免租税,反而不断加派赋役。崇祯元年(1628),府谷农民王嘉胤在家乡清水镇与乡人吴廷贵、杨六、不沾泥等率饥民近百人,揭竿而起,揭开了明末农民起义的序幕。首先,义军设疑兵,入夜,令五、六人弋笼轮在清水街道狂奔放杀声,官军以为大军至,不敢出。义军遂陷清水堡,杀官军千余人。等到天明,义军已聚数百人,当日又攻下黄甫堡。义军开仓赈济,穷人额手称庆。

王嘉胤起义,各地人民纷纷响应,震动山、陕。白水县人王二,从澄城率部北上,首先与王嘉胤起义军会师。众至五、六千人。安塞义军闯王高迎祥、宜川王佐挂、绥德王自用等也纷纷来投。一二年间,农民起义遍及陕西全境及甘肃东部。崇祯二年(1629),明王朝诏令杨鹤为三边总督,围剿农民起义军。战斗中王二被俘,为陕西兵备商洛道刘应遇杀害。王嘉胤、李自成等走山谷,得免。义军被迫退入黄龙山首蓿沟扎寨。三年(1630)正月,王嘉胤率义军迅速袭击了延安、庆阳两府,攻陷许多城堡。当时三边(延绥、宁夏、甘肃)总督杨鹤奏准对义军行招抚。二月,义军入山西,攻襄陵、吉州、太平、曲沃。深入晋东南境。三月,王嘉胤率军复陷府谷县城,转战进入

神木境内。义军分向出击,王子顺、苗美自神木渡河,陷蒲县。在此期间,驻晋东南义军兵分3路,王嘉胤率第三路军,分别进攻赵城、洪洞、汾阳、霍县、石楼、永和、吉县、隰县等地。四月间,王嘉胤率部进攻保德州时,由于知州王国珪早有准备,加之城堡高垒,易守难攻,未能取胜。王嘉胤的妻子又被俘入狱。六月,王嘉胤部回戈府谷,占领黄甫,清水2营。后又攻陷府谷县城。清兵统帅洪承畴、杜文焕率重兵围攻县城。王嘉胤夜袭明军营寨,使洪、杜二军自相混战。当时延安义军在明重兵围剿下,将领王子顺、张述圣、姬三儿等人兵败被俘。惟苗美以八百人走。杜文焕穷追不舍,苗美叔登云、登雾降明。苗美率百余人走脱。都司王仲宁继续追苗美军于延安贺家湾。苗美部下杀美降明。同时遇害的还有飞山虎、大红狼等将领。王嘉胤义军闻讯火速驰援,克延安,下庆阳,攻克明军城堡多处,杀伤大量明军。使延安义军又得重振旗鼓。三边总督杨鹤,巡抚刘广生施招抚骗术。要义军投降。王嘉胤部将黄虎、小红狼等接受招安,领到了“免死证”。并被安插在延绥任职。对义军影响大。然王嘉胤斯时反明斗争方兴未艾,义军愈战愈强。官军丧师失地,义军人数达数万。兵科给事中刘懋不得不上奏皇上:“秦寇即延、庆之兵,土贼也。边贼倚土寇为向导,土寇倚边贼为羽翼。六、七年来,韩、蒲被掠,贼数不多,愚民影附,流劫泾、原、富、耀间,贼势始大。当事以不练之兵剿之不克,又议托之,其剿也,斩获皆饥民也。真贼咸饱掠以去。其抚也,非不称降,聚众无食,仍出劫掠,名降实非降也。”明朝廷亦束手无策。是月,山西晋东南义军“破蒲州、潞安,官兵败没”。七月,御史兵道直上言:“寇起于饥,请发饷易米。一从保德河路,一从洛宜陆路,分赈饥民,庶收拾人心,解散余党。”然,事与愿违,杯水车薪,起义烈火更甚。八月,王嘉胤义军有数万蒙古族人民响应,队伍壮大。从府谷出发,大战明军于靖边寨。九月,义军回师府谷,与洪承畴、杜文焕军战于县境孤山堡。杀死明军副将李剑。又转战甘州,义军败退安河口。又与固原总兵杨麟军遭遇,义军失利,伤亡300众。十月,王嘉胤陷清水营,击杀游击李显忠,复据府谷。十一月,王嘉胤率军从神木渡河进入山西省兴县境内,又攻占保德州,进逼河曲。河曲饥民积极配合,市民王可贵作向导,一举攻占河曲县城。此时,高迎祥、张献忠、王自用也先后来河曲会合。共推王嘉胤为王,王自用为左丞相,高迎祥、张献忠也均封有官职,农民军威势更大。

四年(1631)正月十六日,王嘉胤率义军与明军战于神木菜园沟。明军溃败。崇祯帝急诏山西按察使杜乔和陕西参政刘嘉遇进京,于是在文华殿听禀王嘉胤义军事。崇祯问“义军今所在?”杜曰:“或在平阳,或在河曲;近已渡河,须大创之;但忧兵寡饷乏。”崇祯曰:“前奏寇平,何尚多也?”对曰:“山、陕隔河,来去无定,故河曲独困。”崇祯又问河曲之陷。杜曰:“贼尚未攻,乃饥民内应。今不早图,有误国事。”崇祯又问陕西参政刘嘉遇陕西义军所在。刘曰:“一在延安,一在宜川。兵至即散,去复啸聚。”君臣无奈。崇祯下诏:“命御史吴牲赴陕西赈饥放粮。”然此时起义烈焰冲天,崇祯的镇压和招抚已无法挽回败局。这时在山西闻喜、稷山受王嘉胤节制的义军就有20万。王嘉胤在神木战败官军后,又复占山西河曲城。四月,明廷放粮赈饥不济事后,又命延绥副总兵曹文诏率裨将曹变蛟、艾万年,袁廓守等2万官军开赴河曲,镇压起义军。此时嘉胤身边兵力不足,与明军血战近两月因寡不敌众,于四月十八日被迫退出河曲。王嘉胤指挥义军且战且退,在山西阳城、沁水一带与当地义军汇合。王嘉胤与主力会师后,重振军威,恢复了战斗力,开辟新战场,连赫赫有名的敌军名将尤世威和他的儿子尤人龙也吃了败仗。正当敌军一筹莫展之际。曹文诏发现他的部下有一名叫张立位的士兵是王嘉胤从府谷县尧峁村新娶妻子张氏的亲弟弟,便生一毒计,当下派人找张谈话,用提军官,加俸禄等手段,收买张当奸细,随即以假降之计打入义军,伺机行刺。张立位打入义军后,用甜言密语和亲戚关系迷惑了王嘉

胤,很快受到王嘉胤的重用。竟当了嘉胤的帐前指挥。此后,张立位又按照曹文诏的密示,引诱王嘉胤部将王国忠叛变为奸。经过周密策划,当年六月二日夜,当官兵发动进攻前,举火为号,张王二人突然将王嘉胤杀死在阳城南山营地,王妻张氏当即上吊自尽。随后,官军立即发起进攻,义军猝不及防,损失重大,右丞相白玉柱投降。义军左丞相王自用代为首领,率36营3万义军继续战斗。崇祯六年(1633),王自用病死,闯王高迎祥代为首领。高迎祥死后,李自成被推为闯王,和张献忠等部联合抗明,终于在十七年(1644)三月十九日攻下明朝首都北京,推翻了统治劳动人民270多年的明王朝,取得了农民起义的巨大胜利。

## 第六节 高有才抗清

高有才,原本神木将官,明亡后住闲神木。清顺治五年(1648)十二月初二日,闾明故大同总兵姜镶起兵抗满复明时,陕西延安参将王永疆(又名王永强)奉令相协防清水营、黄甫堡、三边诸路。有才与之密议,响应姜镶。随即会合保德州守备牛化麟杀州守备徐效奇,攻下府谷、保德城,转战陕北一带。翌年一月,王永疆、高有才破延安、占榆林,下19州县。杀掉延安巡抚右都御史王正志、督粮户部郎中朱豫升、导员夏时芳等。二月,延绥总兵都督同知沈文华率军在黄河沿岸设防,在去神木途中陷于埋伏中战死。王永疆、高有才军随即攻占了神木,杀死兵备道夏廷印、同知杨文士、知县徐子龙、典史章德英等。不久,又克定边、花马池诸城。高有才又出奇兵于富平,关中因之大震,时陕西巡抚黄尔信求救于固山副总兵李墨真及吴三桂。三月,战于姜原,王、高军失利。王永疆奔石浦川自缢。高有才率兵500退至府谷城。府谷知县刘宏达与前明火器营千总蔺芳仁相议,知不能敌高军,于是行诈降计。蔺、刘在城头摇白旗请降。高有才疑有诈,遂于城郊赵家石窑扎营。使前哨分路入城。将入门,敌火炮齐发,高军死者甚众。高有才转攻北门,战1日,城下。刘、蔺被高有才军处决。城内百姓箪食壶浆、额手称庆,捐粮献款,送亲参军。高有才军在城内连日安抚百姓,修筑工事。于东城墙脚,凿一水井,直通河水。做了据城固守,与敌血战到底,誓与城邑共存亡的准备。时,大同姜镶军亦失利。统帅姜镶及其兄姜琳,弟姜有光被大同废总兵杨震威设计杀害。八月,“平西王”吴三桂,固山副总兵李墨真率清室大军万余压境,围困高有才军。王师来势汹汹,府谷如弹丸之地,尽攻打数月不下,遂于沿城外之五虎山、围子梁、徐家墩各处扎营,绝了城内与外界的所有通道,断粮断水。其时高有才身先士卒,与军民昼夜护城,血战百余仗,坚持到十一月。时城内食粮已尽,在清军连放炮火,城垣残断时,高有才知大势已去,遂由南门投河而死。

## 第七节 回民起义军在府谷

清同治六年(1867),回民起义军开到府谷县境北边。知县郎鹤鸣惶恐万状,即倡办团练,分饬各堡镇士绅与义军为敌。县城内设左、中、右、前、后5营,每营派1官1绅领带。又练鸟枪手50名,由贡生苏挺带领。黄甫堡命游击荣先、贡生王汝翼防卫。天成寨由武生吴士英、贡生魏晋源防卫。红泥寨由甘肃候补同知王作堂防卫。木瓜园堡由千总吕柱防卫。柴家塬寨由前河南太康知县柴立本防卫。雄河寨由廩生杨蕴防卫。全县其余各堡寨均让民众放哨巡逻。命令“遇回即杀”。义军见状,撤退。七年(1868)正月,回民义军攻克神木,官吏一概杀绝。同时,一部攻克镇羌,知县郎鹤鸣率练勇将义军击败。四月,回民义军复陷镇羌堡。遂沿边克孤山堡、沙梁镇、

哈拉寨、古城，由麻地沟直捣黄甫堡，转克清水堡，进围木瓜园堡。木瓜园堡镇将千总吕柱军与回民义军激战1昼夜，适大雨，城内炮药失火，光焰冲天。天明，义军攻入城堡，千总吕柱自刎而死。是时，鄂尔多斯准格尔旗固山贝子率马兵100余人驰援至，固山贝子在镇口子山设疑兵阵，义军但见山口清兵旌旗蔽日，往来不绝，疑为救兵大至，即撤退。十一月，回民义军又由故道进攻沙梁。沙梁士绅到伊盟准格尔旗搬来蒙古兵于沙梁川雌怪子梁，与义军遭遇。义军一举杀蒙兵100余人。遂占据沙梁、哈拉寨、古城诸镇。斯时，知县彭会楫唆民“与回不共天。”一场回、汉相残杀在县城蔓延40余日，县境汉民被戮1000多人。十二月，清廷调防剿总兵张曜统兵自河曲渡河由东路进剿；延绥镇总兵刘厚基带本镇军由西路进剿；征西将军金顺续带勇三营来县会剿。义军数万人撤退。九年(1870)春二月，回民义军由鼠会川进攻沙梁镇，与镇守沙梁镇将姜桂堤、陈充和军交战，失利。从红市川退去。五月，义军复攻沙梁镇，在镇西北石保儿太庙宿营，被屯沙梁营提督姜桂堤乘夜劫营，义军被杀害600余人，馘俘26人，于沙梁镇枭首示众。十年(1871)四月，回民义军复攻沙梁镇。与驻军在镇西北5公里新庙梁决战，义军大败，西退。

## 第八节 抗击日寇

民国二十七年(1938)三月二日上午九时，日军1架侦察机由东北方向飞来府、保两县城上空，盘旋数圈后，向原方向飞去。五日上午7时，日军轰炸机5架由东北方向飞来，在府保县城两岸投弹20余枚，府谷街市炸毁民房20余间。下午4时，日伪军1000余人侵占保德城。六日拂晓，日军在保德城头，用4门大炮向府谷县城猛轰，5只大船载日伪军600人，向府谷岸强渡。府谷岸马连圪尖守河哨兵发现情况，立即鸣枪报警。府谷驻军立即还击。但日军在飞机、大炮、轻重机枪的掩护下，于马连圪尖岸口强行登陆。当时只有国民党二十二军八十六师五一二团驻防府谷，团长张子英因公赴榆林，由营长张博学指挥战斗。张博学将1个营的兵力部署在小河畔以东吃紧的地方，李躬如游击队部署在小河畔以西的高家湾、贾家湾沿河地带。调外防常振明营扼守城北2.5公里处的高家窰则。日军登岸，即与国民党军队接火。李躬如无援，将部队撤退至山上王家畔、赵家石堡一带。马连圪尖河防军也逐渐不支，向后撤退。日军尾追至前大路、新窑渠、阎家洼、徐家墩、西梁村，被驻守高家窰则的常振明营截击，退回县城，放火烧杀。霎时，府谷市街，火焰腾空，乌烟蔽日。下午5时，日军渡河撤回保德县城。日军烧毁民房400余间，屠杀38人。张子英团长在榆林闻警，星夜返防。途经神木借调驻神木罗团高耀璧营，赴府增援。八日晨，府谷国民党驻军，由张子英督战，渡河还击日军。斯时，日军大部已向宁武方向撤退，保德城中只留有一小部分。在城南坡与国民党军激战。高耀璧营迂回入占保德县城，将敌人驻地包围，迅速解决战斗。击毙敌军数十人，其中有指挥官1人、俘虏30人(内有一名叫增三农岁，系早稻田大学毕业生，后转送重庆)，获轻机枪2挺，步枪50枝及各种卫生器材、弹药、辎重甚多。二十一日上午9时，日侦察机1架由东北方向飞来侦察，下午2时又来。下午4时，日军以2000余人，轰炸机2架的兵力卷土重据保德县城。隔河炮轰府谷县城川民房，希图渡河，被国民党驻军扼要狙击。二十二日，日军在飞机大炮的掩护下，企图强渡再攻，但由于驻军坚守，不能奏效。辗转数日，料不可渡，遂将保德城付之一炬。二十三日，日军撤离保德。二十七日，保德、河曲、偏关3县为府谷县国民党驻军收复。

二十七年(1938)九月二十九日上午10时，由东北飞来日军轰炸机3架，在府谷城关投弹9枚，炸毁民房40余间，伤亡3人。十一月二十一日上午8时，日军飞机1架在哈拉寨投弹9



枚,毁民房 20 间,炸死 2 人。

二十八年(1939)一月八日上午 9 时半,日军飞机 1 架,由西北方向飞来,在县城西关投弹 3 枚,炸死国民党骑三师士兵 1 名。十三日上午 10 时,日军轰炸机 10 架由东南方向飞来,在哈拉寨投弹 50 枚,炸死 5 人,毁民房 85 间。二月十日,日军飞机 1 架在哈拉寨投弹数枚,炸死 2 人,伤 3 人。民国二十九年(1940)二月二日上午 11 时,日机 12 架在城关投弹 80 枚,炸死 33 人,伤 50 人,毁民房 600 间。六日上午 10 时,日机 9 架在府谷城关投弹 60 枚,炸死 5 人,伤 10 人,毁民房 50 间。七日,日军轰炸机 10 架,在哈拉寨投弹 70 枚,炸死 7 人,伤 11 人,毁民房 170 余间。至抗日战争结束,日军对府谷空袭共 109 次,炸死炸伤 174 人,毁民房 1300 余间。

二十九年(1940)七月中旬,驻守府谷的国民党二十二军五一六团(后改编为二五七团)获悉绥包日军将进犯府保军,为先发制人,以攻为守计,团长张云衢指挥步骑兵二营进攻柴磴昭君坟日军,激战 5 次,互有伤亡。

## 第九节 攻打县厘金局、盐厘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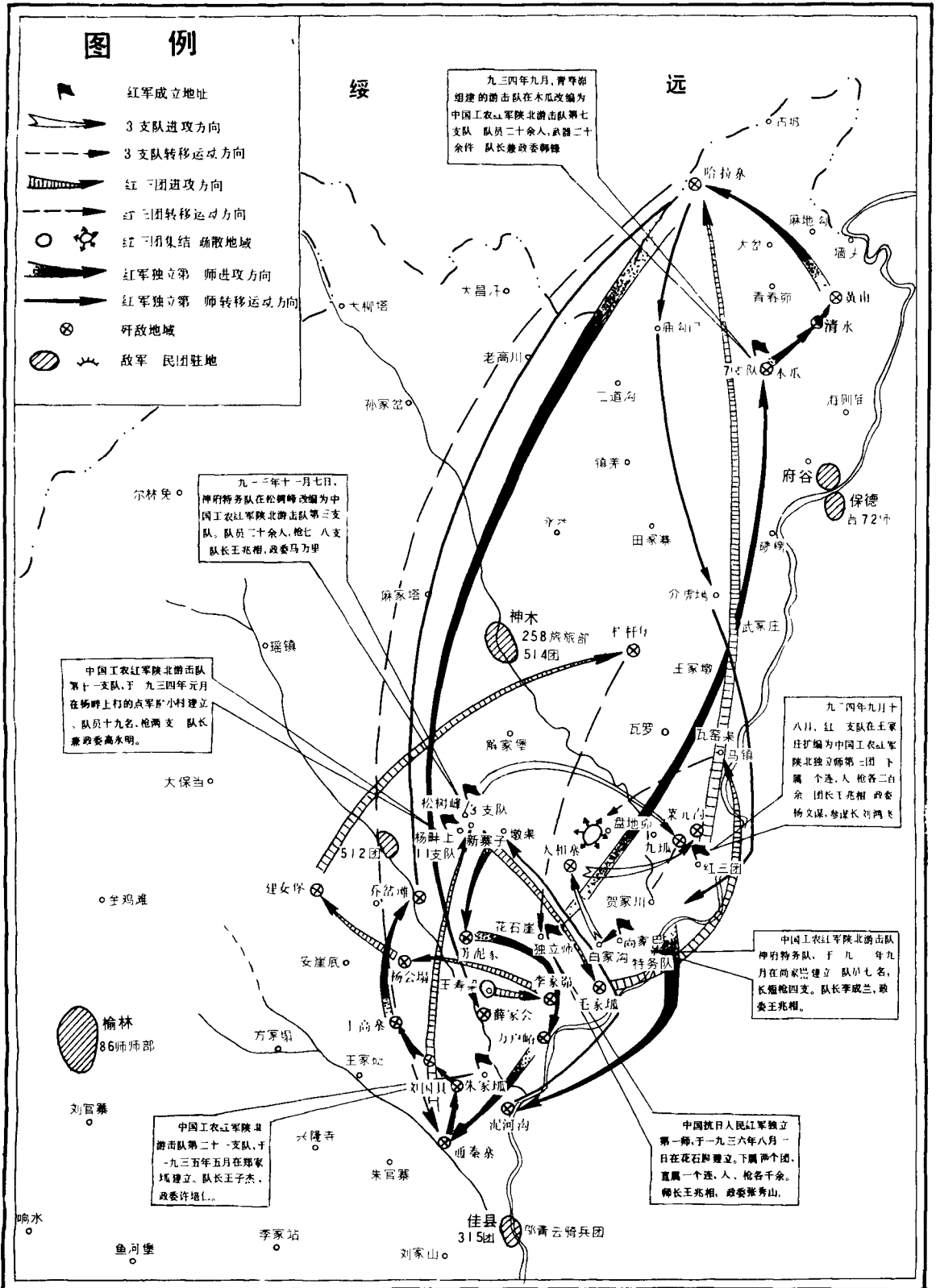
反征收斗捐税斗争取得胜利之后,府谷地下党组织继续发动群众,开展斗争。党组织的领导人白乐亭、刘子安、刘世英、张子栋等联合国民党农村自治筹备处指导主任柴东阳对下一次行动作了研究、安排,并刻印了大量的传单。1929 年 12 月 26 日上午,由柴东阳(南门一高和第一、第二模范小学的体育教师)出面,以集合会操为名,将南门一高和第一、第二模范小学并村长训练班、义务师范班的学生、学员在第一模范小学操场集合出发向街头走去。学生、学员人人手持“打倒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绅”、“反对苛捐杂税”等标语小旗,高呼口号,示威游行。游行队伍路经黄河渡口和市场时,运输工人和由农村来赶集的群众,也自愿加入队伍,组成 1 支数百人的游行大军,直捣县厘金局。他们冲进局长谢省吾的住处,搬倒火炉子,烧了铺盖,打了谢的老婆。接着又到二道街盐厘局,砸了张局长的住处。然后,向谢、张二人宣布:一不准再派卡丁、税丁勒索百姓;二不准再以偷税、漏税名目滥罚群众;三要当面向受害百姓赔情。斗争的胜利鼓舞了群众,提高了群众的觉悟。

## 第十节 木瓜打区长

1929 年 2 月,中共府谷县委派傅可成到木瓜传达县委指示,准备借木瓜古庙会的机会,发动群众同国民党木瓜区区长李如山进行 1 次清算帐目的斗争。傅可成在木瓜李家沟召集木瓜、小沟子、长沟 3 个党支部开了会,传达了县委指示。会后,各支部负责人分头作发动群众工作。2 月 19 日,以柴瑞(木瓜学校教师,共产党员)出面,带领木瓜学校的学生和一些群众冲到区公所院内,高呼口号,要李如山出来,清算他的帐目。李当时不但不算,反而用铁拐棍将柴瑞打昏在地。群众激怒,将马棚推倒,用木杠、砖头把李如山打得拉了一裤裆稀屎。事后,国民党县政府为掩人耳目,将李如山撤职,委任柴瑞为副区长。

## 第十一节 工农红军在府军事活动

1934 年 7 月,由韩锋、赵展山、徐六十九等 12 人组成的地方武装诞生后,积极开展武装斗



陕北红军转战神府地区示意图

争,仅在本月就有4次活动:一次是7月12日到清水镇古圪塔沟居住的国民党退伍营长崔秀生家提枪。是日晚,他们到了崔家院外,高喊要崔交枪并将4颗手榴弹扔进崔秀生的房里,但未拉引爆线,没爆炸。崔秀生开枪不断射击,支队队员只好撤退。一次是7月22日晚,韩锋带领支队到清水徐庄子,将地方恶霸徐步洲的门砸开,杀了徐步洲和与徐同住的县衙提款差役韩会登,并没收了徐的部分财产。为民除了一害。游击队员发展到14人。一次是游击队路经百草塆时,遇到县衙的1个提款员和4个衙役。交火后,提款员弃马逃走,4县衙毙命。9月初,游击队在他儿坝同国民党刘润民部骑兵营180余人遭遇。开始,敌我悬殊,游击队未敢恋战,退到点素五包的老爷庙,敌骑兵队紧追不放,很快包围了大庙。从中午到黄昏,敌组织了3次攻击,均被游击队击退。天渐渐黑下来,韩峰率游击队乘隙撤出阵地,顺便缴了敌军战马4匹,枪10枝。游击队无一伤亡,取胜撤退。

是年9月,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简称七支队)正式成立,韩峰被任命为七支队政委兼队长。

七支队诞生后的主要活动如下:

1934年11月,神木红三团与府谷七支队在本县木瓜汇合。24日进驻哈拉寨,处决了伪联保主任赵智、伪乡长王双驹、乡文书郭喜元等4人,没收了赵智的财产,分给了穷人。12月10日,国民党县政府命令保安二队上清水、哈拉寨消灭七支队。七支队获讯,立即投入战斗准备。组织哈拉寨附近的赤卫队近千人,在牛乜梁附近待命。晚,国民党保安二队开进了牛乜梁。夜半,七支队与敌接火。双方周旋半夜,由于我武器不济,经验不足,部队被敌人冲散。天亮,七支队和赤卫队撤出战斗。

1935年2月7日晚,七支队、红三团和赤卫队员近千人,从清水出发,拂晓,出其不意,将驻守在县城门户的高梁村的国民党保安二大队包围。敌龟缩在一个高墙大院里。一阵激战,十几个团丁交枪,其余敌军,在队副苏宝山的胁迫下,躲在窑洞里顽抗,不能迅速解决战斗。七支队决定火攻。战士们从附近打谷场上背来谷草,点然后,从脑畔上推下,却被“雨避”架住。战士又推来碌碡,推下砸塌“雨避”。烟火直窜窑洞。民团军经不住烟火熏烤,不断跑出交械投降。苏宝山和伪乡长温留柱顽抗到底,温留柱被熏死。上午9时,战斗接近尾声,府谷守敌高锡耿带1营兵力增援。七支队和红三团,为避强敌,撤出战斗。这次战斗歼灭敌军30人,缴获长枪15支,子弹数千发,战马10匹。红三团四连连长王玉占在战斗中不幸牺牲。

高梁战斗后,七支队已是一支有战士60人,枪60条,战马20匹的有相当战斗力的穷人的队伍。群众亲切地称之为“骑兵七支队。”斯时,队长为张国继。

1935年9月25日,王兆相(神木红三团团团长)率部进攻镇羌堡,与国民党二十二军八十六师杨营都连接火,击毙保卫团丁2人。后撤水寨子,杀掉县衙提款人胡佐等3人。

1936年8月1日,中国抗日人民红军独立第一师成立大会于花石崖隆重举行。师长为王兆相,政委张秀山。8月下旬,独立师为筹集冬装突然插向府谷。30日夜,沿途,独立师与府谷三营配合袭击木瓜园堡国民党守军,拂晓战斗结束,全歼民团兵。次日晨,又奔袭清水、黄甫2堡。9月1日黄昏,独立师包围了哈拉寨,同时截断敌人逃跑路线——哈镇川。这天,哈拉寨正遇庙会,敌军都集中那里看戏。我军选拔精壮的战士组成“奋勇”队,身着国民党的服装,先行来到戏台前。团丁们见红军先头部队,着国民军服,便邀其一同看戏,不一刻,红军大部赶到,乘敌不备,一齐动手,很快消灭了这里看戏的敌人,这次战斗共击毙民团25人,俘虏19人,缴获长枪30枝,子弹2000发。接着又捣毁了敌人的区公所,镇压了国民党的区长。3天后,筹装任务

完成,红军回撤。行至见虎塬,遇到了敌人的两路夹攻。独立师带着布匹不敢恋战,且战且退。一团政委邓万祥和三连指导员张宗仁牺牲。

## 第十二节 解放府谷国统区

1947年7月,晋绥边区第二分区派李全超为团长,赵希贤为副团长的解放府谷随军工作团进入府谷。不久,解放军兴(兴县)、岚(岚县)支队遵照晋绥分局指示,随即西渡黄河也进入府谷,在工作团的配合下,解放了府谷花塬镇(今磻塬乡高尧峁村),成立了中共府谷县工作委员会和府谷县临时政府,赵希贤任工委书记兼代县长,冯太春任副书记。在晋绥工作团的协助下,工作委员会首先组建了府谷县民兵游击队,约100多人,由高向民、张继功负责(后由张喜岗负责)。主要是维护社会治安,同时配合正规军作战。

国民党府谷县长诸承恩为了维持其在府谷的统治,对其反动武装民众自卫总队进行了整编和扩充。总队长由他亲自担任,总队参谋长由边子俊充当。总队共有500多人,200多支枪。妄想凭借这支反动武装与共产党为敌,保全自己。

7月中旬,晋绥边区第二分区独立第五团(后改编为晋绥二分区三十四团),在李仲英副司令和团长周龙、政委赖生才的率领下,于山西河曲巡镇西渡黄河,挺进府谷。迂回于府谷县城附近,并将部队隐蔽、埋伏,随时准备与敌交战。

国民党自卫队整编以后,于下旬从县城出发,向我解放区大举进犯,他们沿路抢劫、掠夺,到见虎塬附近进入解放军的伏击圈。三十四团战士从四面八方杀向敌人,敌人晕头转向,拔腿逃跑,伤亡惨重。这次战斗,缴获了敌人大批武器、弹药,重挫了敌人的锐气,使敌人不敢轻举妄动。同时,唤醒了民众,鼓舞了群众的斗志。

8月上旬,我西北野战军进攻榆林的战斗打响,国民党二十二军军部命令驻府三营营长鲁仰尼率部速返榆林。这时,鲁营除留两个新兵连(8月下旬也调往榆林)外,其余全部撤离府谷。鲁营调离后,国民党县长兼自卫总队长诸承恩十分恐慌,他当即召开党、政、军联席会议,商议守城事宜。

中旬,解放军三十四团和民兵游击队,向县城发起攻击。从8月16日开始,县城内的国民党党政机关陆续向北撤离。8月18日下午,诸承恩弃城退往高粱村。19日上午,驻守在县城西北高地阎家洼村的自卫大队边子俊部,被我先头部队一战击溃,向西逃窜。韩静山部在官井梁一带也被解放军击败。诸承恩见状率残部由高粱村逃往哈拉寨。19日下午,三十四团开进县城,受到群众的热烈欢迎,府谷县城首次解放。工委书记赵希贤、副司令员李仲英向欢迎群众作了简短的讲话。随即打扫街道,张贴安民告示,恢复战后秩序。为彻底歼灭残余顽敌,几天后,三十四团撤出县城,去消灭流窜在乡下的小股敌人。

诸承恩虽败退撤出县城,但在黄甫、麻地沟、古城等地还有一定势力,逃至哈拉寨后,探知府谷县城的解放军、民兵游击队已全部撤出,便于9月初,偷偷窜回县城。他们抓壮丁、买武器,搜捕和镇压有嫌疑的群众,整个府谷城郊又被白色恐怖所笼罩。

当国民党二十二军二五八团三营调离府谷后,诸承恩等大地主多次电告晋、陕、绥边区总司令邓宝珊,请求派兵驻防府谷,邓命令内蒙准格尔旗保安司令奇致中部驻防府谷。9月上旬,奇派葛副团长率200多名步兵、50名骑兵进入府谷,在县城及城郊的高粱村、尖堡子一带安营扎寨。

9月,以白志明为团长、杨沛琛为副团长的陕、甘、宁边区工作团,奉西北局命令进入府谷。工作团主要任务是巩固和发展党的地方组织和政权建设,做好支前和后勤工作,配合部队解放府谷全境。工作团与府谷工委、三十四团,对当时敌情作了认真分析,制定了解放府谷的作战方案。9月下旬,解放军三十四团和民兵游击队再次逼近府谷县城,敌自卫队闻讯后不战而溃,驻扎县城的蒙古军也拔营逃至尖堡子村。尖堡子地势较高,是县城至内蒙的主要通道,制高点设有工事,能守能退。敌人凭借有利地形,妄图阻止解放军北上。县城守敌逃跑后,三十四团与游击队未进城,而尾随追击敌人,到尖堡子村受敌阻击。周龙团长根据地形及我军所处位置,决定用明退暗袭的闪电战术歼灭敌人。白天,解放军佯装向西撤退,晚上又突然掉头返回,行军至孙家崖窑村时,兵分两路,一路由王家塬越沟入尖堡子村,从侧面进攻;一路由晋山入尖堡子,形成正面攻击。战斗打响,敌人借有利地形,拼死反抗,使我军不能近敌并渐有伤亡,周团长见形势严峻,下令拼刺刀,立即结束战斗。战士们突破阻击,冲进敌工事,蒙古军惊慌失措,举手投降。这次战斗,歼敌一个排,拔掉了敌据点。

解放军大兵压境,使诸承恩胆战心惊。为巩固其摇摇欲坠的政权,诸承恩纠集党、政、军负责人和地方绅士召开了一次长达6小时的扫荡解放区花坞镇的绥靖区大会。10月初,边子俊、张鹏飞带领自卫队,葛副团长带领蒙古军,向解放区花坞镇进犯。出发前,诸承恩给全体官兵打了气,并亲自督阵。当他率兵从县城出发西行10余里,便遇解放军和民兵游击队阻击,激战一小时,解放军为诱敌深入,便主动后撤,自卫队果然上当,向解放军发起冲锋,步步紧追。次日清晨,解放军派一小分队从自卫队的正面发起佯攻,大部沿左侧方向运动,对自卫队形成包围。由于蒙古军增援,使解放军背部受敌,自卫队方冲出包围圈,逃回县城。副大队长柴千被解放军生擒,诸承恩扫兴而归。自卫队、蒙古军屡战屡败,诸承恩无奈,于10月上旬又逃往哈拉寨,派人前往准格尔旗保安司令部请求援助。同时,又电请榆林晋、陕、绥边区总司令部增兵府谷。但国民党各个战场都遭到解放军沉重打击,诸的乞求成了泡影。

兴岚支队在解放了花坞镇后,奉命调离府谷。这个时期,活动在府谷的解放军主力主要是晋绥二分区三十四团和游击队。三十四团辖三个营。第三营在解放高家堡时被调走,除伤病员外,实际参战人员不过五、六百人,且弹药缺乏。面对强大的敌人,三十四团指战员沉着应战,以游击战术,与敌周旋,寻找机会,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使敌人似惊弓之鸟,疲惫不堪。10月下旬,三十四团首先向驻守在小寨附近的自卫队发起攻击,敌人未反抗,便向新庄子、暖泉寨方向逃去。第二天,三十四团进攻木瓜。沿途消灭了大柳树塬、砖厂梁等村的自卫队。

诸承恩为挽回败局,对自卫队重新作了调整,令孙述武驻守镇羌(今新民),袁宝瑾驻守天平镇(今木瓜),郝守业驻守庙沟门,边子俊驻守石马川。这些匪徒心狠手毒,四处搜捕无辜群众,抢猪、抢羊、抢夺粮食,残杀百姓,奸淫妇女,到处抓壮丁,来充实自卫队,准备与共产党为敌到底。

11月中旬,府谷工委在王家城村(今归碛塬乡)召开了党、政、军负责人会议,会议遵照西北局指示,撤销了两个工作团,恢复了中共府谷县委员会并正式成立了府谷县人民政府。白志明任县委书记,杨沛琛任县长。会议总结了几个月来对敌斗争的经验和教训,纠正了个别同志乱打乱斗的“左”倾错误,安排布置了下一阶段的中心工作。县委、县政府成立后,重新划分了区。即一区为城关,二区为高尧岭,三区为木瓜、孤山,四区为清水,五区为哈镇,六区为庙沟门,七区为新民。将麻地沟(待河府县撤销后)划为八区。之后又增杨塔子为九区,老高川为十区。每个区都派有工作队,为府谷的全境解放作了充分准备。

三十四团在木瓜榆家坪经过休整后,在游击队的配合下,从木瓜向西挺进,扫清了庙沟门、沙梁的自卫队,向南挺进,转战石马川,歼灭了石马川守敌。

蒙古军、自卫队连连失利,诸承恩感到政局难稳,便又多次电告晋、陕、绥总司令部,请求火速调兵增援。总司令部电示其向附近友军求援。于是,诸承恩派高伟人、李锦堂两人代表伪县政府,带着礼物前去十里长滩,请求朱五美的杂牌军增援府谷。1948年1月6日,朱五美令其参谋率约200多人前来府谷驻防。第二天,该部向解放区花坞镇进犯,与解放军游击队一接火,便溃败下来。8日,长滩来电告急,杂牌军匆匆逃回。

1948年1月16日,晋绥军区三十一团(原为神府支队,1947年12月,三查三整后,改编为晋绥军区三十一团)的两个营,约七、八百人。在刘籍甫团长、刘崇宗政委的率领下,奉命从神木出发,挺进府谷。途径镇羌(今新民)消灭了当地民团一个连,俘虏自卫队23人,镇羌解放。部队抵孤山后,派出侦察部队前往木瓜和县城附近侦察。17日,三十一团绕木瓜向县城逼近,三十四团也由南向县城运动,对县城形成包围,准备全歼县城守敌。诸承恩得悉后,立即召开了府谷县党、政、军紧急碰头会,商讨了逃离路线。下午6时许,诸承恩率自卫队和文职人员200多人,星夜弃城北逃。至此,府谷县城第二次解放。

三十一团探实府谷县城守敌已全部北逃,决定不入县城,尾追残匪。1月17日当天星夜抵黄甫,解放了黄甫。18日黎明,抵麻地沟(今麻镇),10时左右,拿下了敌外围防线,到下午2时许,终于打垮了国民党准格尔旗保安司令部盘踞在麻地沟的黄文庭、郝德明二团和地方民团、自卫队。歼灭和俘虏敌军各100多人,缴获战马20多匹,枪100余枝,麻地沟解放。

与此同时,绥蒙军区副司令员姚喆指挥的野战骑兵第三旅,晋绥二分区四十、四十一团,神池游击队、偏关支前队、河曲与五寨的警卫连近万人,长驱直入府谷境内。朱五美似惊弓之鸟,不堪一击,节节败退。1月15日晨,朱匪保安团一营由马栅退至七里沟时,与我绥蒙骑兵遭遇,被击退。上午10时许,百余敌军正向十里长滩西北方向逃窜,我骑兵一部分两股向山上急追,残敌满山乱跑,纷纷交械求饶。朱匪直属机枪连全部就歼。朱五美惊慌失措,化装成老百姓,光着脚,带着小老婆向北川逃去。解放军俘虏、击毙敌军200多人,缴获枪400多枝和其它战利品,解放了十里长滩。姚喆率部又挥戈古城,全歼溃逃的黄、郝二团残部及自卫队,17日下午,敌蒙古警备师一部自麻地沟退至古城,也被我绥蒙骑兵消灭,古城遂告解放。姚喆司令员又率部向哈拉寨、五字湾进击,并解放了这些地方。至18日,我军先后毙敌150余名,俘敌营长以下430余人,缴获迫击炮2门,轻炮10门,轻机枪14挺,长短枪366枝,子弹27600余发,迫击炮弹120余发,轻炮弹580余发,手榴弹500余颗,战马21匹,骡子8头,电话机4架,马达一部,粮食3000石,银元4000余块,伪币1500万元,望远镜1副,衣服2000余套,以及一部分其它物资。

1948年1月18日,府谷全境解放。春节前,中共府谷县委员会,府谷县人民政府机关由王家圪移驻府谷县城。

# “文化大革命”志

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的毛泽东主持制定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标志“文化大革命”(简称“文革”)的全面开始。在这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反革命集团利用的长达10年的大动乱中,本县和全国各地一样,遭受了严重的灾难,全县人民为此付出了沉重代价。

## 第一章 “文化大革命”起始

在《五·一六通知》提出要批判学术界、教育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和“资产阶级代表人物”的错误论点后,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府谷县在一开始,便把教师当作“革命”对象,一些出身不好的教师被认为是“混入学校的牛鬼蛇神,是资产阶级代理人”等,因此较其他阶层受害面更广,程度更深。

### 第一节 成立“文化大革命”办公室

1966年6月2日,中共府谷县委成立“文化大革命”办公室(简称“文革办”)。8日,即组织召开县级机关干部、职工及学校师生员工5000余人的“声讨邓拓黑帮分子大会”,并按省、地有关指示,先后派出工作组到府谷中学(简称“府中”),城关一、二完小搞“文革”试点。其他公社所在地的中、小学也开始写大字报,上挂下联批本校的所谓“小邓拓”、“三家村”、“四家店”。6月下旬,清水完小教师许桂英,因不甘受辱自杀身亡,这是本县在“文革”中第一个被迫害致死的无辜者。

9月,在报纸上对本省党政领导人公开点名批判后,14日,“文革办”又组织召开了6000多人的声讨所谓“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赵守一滔天罪行大会”(其时赵为陕西省委第二书记)。年底,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简称“资反路线”)和“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简称“走资派”)的大字报,街头巷尾铺天盖地,原本短窄的街道两旁墙壁已不能满足张贴需要,“文革办”便在当时的操场四周(即现在农产公司门市、城关供销社门市和影剧院一带)搭起几座简易席棚以供使用。将“四大”(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推向高潮。这时本县党政机关与一些领导干部

也开始遭到攻击。

1967年元月4日,县城部分“革命造反派”,认为“文革办”是原县委的御用工具,执行的是“资反路线”。11日,经34个“造反派”组织讨论后强行改组。但时过不久,便随着县委的瘫痪而自行解散。

## 第二节 工作组进驻府中

1966年6月13日,中共府谷县委根据中央和西北局有关指示精神,派出18人的工作组进驻府中。14日,由县委书记向全校师生做了动员报告,并组建“文化大革命筹备委员会”(简称“筹委会”),代行学校党政大权。17日,即开始前半天上课,后半天搞“革命”,进入以班为单位,以“左”派学生和派入的工作组成员为骨干,以大鸣、大放、大字报为武器的揭发阶段。把教师在教学中和生活上的一些问题,提高到“资产阶级”这条纲上进行批判。并做了“大字报不上街”、“内外有别”、“不上街开会、游行”等规定。24日,该校校长便因生活作风问题被拘留审查。

7月初,经过工作组的摸底排队,府中639名师生中,被划为“左”派的只有143人(学生只划“左”派,未划“中间派”、“右派”),而教师被划为“左”派的仅9人,“中间派”的20人,“右派”8人。7月中旬,学校“停课闹革命”后,对教师中被划为“右派”的3人,在全校师生大会上进行了点名批判,并宣布停职检查。其时校园内的大字报比比皆是,被批判的教师的宿舍门窗均被糊满,使“出身不好”的教师人人自危。月底,因校舍将被“小学教师集训会”(简称“小教会”)占用,府中师生迁往县委党校(即今地毯厂址),继续揭发批判。

8月5日,毛泽东主席发表《炮打司令部》大字报后。中旬,从西北局开会返回的县委书记,在常委会上突然宣布,进驻府中的工作组,要承担执行“资反路线”的责任,一时令人费解。20日,根据省委电话指示,工作组在全校师生会上做了检查。23日,县委决定驻府中工作组除留巡视员、观察员、联络员各1人外,其余均返回原单位听候或接受“革命师生”的批判。25日,宣布了府中的代理书记、校长、教导主任名单。9月20日,所留人员也全部离校。

11月2日,中共府谷县委决定,府中7名有“问题”的教师,与“小教会”划定的“三、四类”人同去尧峁接受“劳动改造”。但在12月19日,被该校“红卫兵”要回,由学校的“革命师生”重新认定。

## 第三节 “小教集训会”

“小教会”未开前,“文革办”在6月20日就抽调6名党员教师,编为两个小组,分别以了解“文革”开展情况为名,到全县各小学校对在职教师进行“摸底排队”。将部分被认为出身不好和有历史问题的教师,划为“三类”、“四类”人,作为“小教会”批斗的对象。

7月20日,全县公、民办小学放假。8月3日,“小教会”正式召开,参加集训的公办教师有236人,民办教师(包括代教)356人。另有工人代表7人,农民代表26人,学生代表20人,共645人,划为18个小组。中共府谷县委派出35人的工作组(其中部局级以上15人),全权领导“小教会”。同时在工作组内,又组建了“审干委员会”,以随时审查参加“集训会”的任何人。

会议开始,便将“文革办”的“摸底”情况,向划为“左”派的积极分子“交底”,按“排队”名单,以书写大字报、绘制漫画等方式进行所谓“揭发、批判”。8月12日,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公布



了《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即“十六”条)后,在“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口号下,会上鼓动“左”派,以“触及灵魂”(采取推、拉、戳、打的隐语)的手段,把“小教会”的揭、批、斗推向高潮。

8月下旬,会上的“左”派,从府中“红卫兵”那里学来推花头、站板凳、抹黑脸、挂纸牌、戴纸帽、罚跪、“坐喷气式飞机”、敲锣串院、上街游斗等多种侮辱人身的做法批斗“三、四类”人。并非法引供、诱供、逼供,大搞车轮战,迫使某些被斗者承认家中遗留的旧日买卖流水帐,就是“变天帐”;加强课堂教学是给“资产阶级培养接班人”等等。一时搞得人心惶惶,气氛恐怖,致地主家庭出身的教师白如璋和民办教师傅开珍先后自杀,多人身心遭到摧残。而一大批“左”派却因此被提拔或吸收入党。与此同时,“小教会”还特地把县文教卫生局副局长揪出,经大小会多次批斗,诬为本县教育界的“黑帮总头目”。这是“文革”开始后,在府谷党政机关的部局级干部中的第一个受害者。

9月下旬,经全面“审查”,“小教会”与会者被划定“一类”教师的有162人,占参加会议总人数的27.4%;“二类”教师260人,占总人数43.9%;“三类”教师125人,占总人数21%;“四类”教师45人,占总人数的7.6%。11月3日,历时90天的“小教会”结束。最终审定为“四类”的28人(包括文卫局副局长在内),“三类”的22人(以上全为公办教师,占公办教师总人数20.76%),连同府中的7人,共57人,交县民政局编为“集训队”,押送墙头公社尧峁村强制“劳动改造”,等待处理。

本来10月上旬,中共中央批转中央军委《关于军队院校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紧急指示》(即平反文件)已下达县一级党委。当时县委不仅没有按这一文件精神立即给受害者平反,反而变本加厉地整所谓“三、四类”人。“小教会”后又采取了观望、拖延态度,直到此项工作全国各地基本结束,才于1967年2月底召开了小学教师平反会。3月7日,由县委书记和原“小教会”的工作组长,在县城体育场当众宣布:原定“三、四类”教师一律无效;所形成材料当即焚毁;在“小教会”上提拔、调动的教师各自恢复原职回原单位。但对小学教导主任以上的领导被认为是“当权派”,只取消定性,将大字报底稿、“揭发检举”材料,“外调证明”等交单位“革命造反派”,个人检查交本人。因未给予彻底的平反,结果回校后,再次受到揪斗,致1人死亡,多人受害。

## 第二章 “红卫兵”运动

“文革”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红卫兵”的单纯和狂热,极力推行对毛泽东主席的个人崇拜,以达到其篡党夺权的目的。

### 第一节 “红卫兵”组织的建立

1966年8月中旬,天津外出串连的两名“红卫兵”途经府谷,在马道崖县党校内,为府中学生做了北京、天津等地“红卫兵”的“革命”行动和“造反”精神的介绍后,在学校“筹委会”严格审查下,将所谓“红五类”(工人、贫下中农、城市贫民、革命干部、军人)家庭出身的学生,组织了府

中第一支“红卫兵”。“红卫兵”组织建立后的第一个“革命行动”，便是在下旬将本校一名政治教师打成“现行反革命”，挂上纸牌，拉到“小教会”，又把“小教会”上按“文革办”摸底划定并正在批斗的16名“三、四类”教师，逐一点名跪地推成花头，由两人架着胳膊成“喷气式”游街示众。月底，从北京传来林彪向全国“红卫兵”发出“大破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的号召和支持“红卫兵”敢闯、敢干、敢造反的消息后，府中“红卫兵”立即在全县开展了一场所谓“破四旧”的行动。他们首先把府谷县剧团历年购置的古戏装搜寻出来，集中在县城操场付之一炬。接着又将居民旧宅房脊上的寿头、猫头瓦，院门上砖刻横幅“平为福”等带有民俗色彩的装饰视为封建遗迹，或砸或铲毁于一旦。这时，孤山小学的“红卫兵”也一举捣毁了本公社南屏山上建于明代，高5米左右，共12层，层间四周均铸有佛像，工艺精美的铁塔。其他各地的中小学“红卫兵”，对古庙、古建筑亦有不同程度的毁坏。经过一阵扫荡，“红卫兵”又开始在人们的衣着、发型上“破旧”，他们手持剪刀，街上遇有梳辫子妇女，强行剪成齐耳短发。衣服则以黑、蓝、灰、黄色的中山服、军便服为“革命”的人民服装。在“破四旧”的不断深入中，不久又刮起一股抄家风，近千户地、富、反、坏、右家庭被查抄，直到第二年才逐渐平息。据不完全统计，“文革”中仅查抄的金银等财物（不包括公社、生产队未上交部分和各地信用社存留部分以及未上帐部分），按国家牌价折合人民币17万元。

1966年9月，“红卫兵”在全国大串连这一形式由中央文件肯定以后，10月4日，府谷“文革办”在府谷中学、麻镇中学、石岩塔农中、孤山卫校和黄甫、哈镇完小所设初中班里，每10名学生中选1名“根正苗红”的“红卫兵”，每够百名学生择1名“革命”教师，组成“红卫兵”代表队，于22日、28日分两批先后抵达铜川，以省集中赴京接受毛泽东主席对全国“红卫兵”的第六次检阅。此后，串连逐渐形成高潮。为适应这一形势，12月12日，“文革办”成立“红卫兵徒步串连接待办公室”，负责安排各地“红卫兵”往来的食宿。本县“红卫兵”亦有500多人先后“徒步”到北京、西安、延安等地串连。

11月份，“红卫兵”串连陆续回县，原“红卫兵”组织即自行解体，继而开始打破年级、班级界限，二次成立观点相同，意见一致，自由结合的各个“红卫兵”组织。这些组织，由于在揭批本校、本县一些所谓重大问题和对待个别主要领导者“革”（打倒）与“保”（保护）的观点上的分歧，渐渐分化、组合为两大派。一派是以“红旗造反司令部”为核心的“府谷中学第一联合指挥部”；另一派是以“8.18造反兵团”为核心的“陕北新府中革命造反大军”。这两大学生“红卫兵”组织的形成，便是后来府谷县两大“造反派”组织的雏形。

## 第二节 狂热崇拜的兴起

从1966年6月以来，特别是在八届十一中全会和毛泽东主席在天安门连续八次接见全国各地“红卫兵”以后，林彪利用多次讲话，把毛泽东主席吹捧到至高无上的地步。至此上行下效，府谷县也走向了神化领袖的盲从行列。

为了使人们“手不离语录，口不离语录”，忠于革命、忠于领袖，1966年9月10日，中共府谷县委发出《关于认真做好颁发〈毛主席语录〉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全县党员、干部人手一册。12日，以县委、县人民委员会的名义，给府中“红卫兵”赠送了《毛主席著作选读》（甲种本），并举行了隆重仪式。16日，县委又作出《关于进一步推进学习毛泽东思想运动新高潮决定》，时隔10天便召开了有500多人参加的全县第二次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到1969

年7月,全县基本达到户户有《毛泽东选集》,中学生以上人人有《毛主席语录》,“把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放在高于一切,大于一切,先于一切,重于一切”的地位。

在毛主席的话被林彪神化为“一句顶一万句”后,《毛主席语录》便被当作一种“武器”,用在人们的工作和日常生活中。当时,本县各个部门无论发任何文件,都要在文头上放几条相应的《毛主席语录》,文内也不时有“毛主席教导我们说……”的警句。在召开各种会议时,主持人或讲话人,一开口便要带领全体与会者高呼:“首先敬祝我们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毛主席万寿无疆!万寿无疆!”接着再用“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开场,最后还要再高呼“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等口号。一个时期还有一些小学生,在交通要道口设岗,要过往行人背诵一段毛主席语录,然后才放行。1968年以后,每当听到广播毛主席最新指示时,即使是深夜,也要立即书写大幅标语,敲锣打鼓,热烈欢呼,庆祝游行。至于集体活动时唱语录歌,背诵语录更是风靡一时。

1967年底,当“红海洋”浪潮席卷全国时,本县各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在几天之内,便将院内外墙壁和大门两旁,用红色油漆刷成块状或条形,再以黄色油漆写上毛主席语录。房门和窗户再用黄漆喷出葵花形,中间配以红漆忠字或红漆毛主席头像。同时在职工宿舍、居民住房里,都要张贴毛主席画像,或摆上毛主席石膏塑像。而且是否佩戴毛主席像章,也成了人们“革命”与否的标志。

1968年3月,本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5月发出通知规定,各社、队要坚决做到红旗、语录牌、语录本、毛主席像“四到田”。麻镇刘家坪小学,一度学生上学和放学回家时,都要高举着毛主席像。至于“早请示”(每天早晨向毛主席像行礼后,再说出今天要干的事)、“晚汇报”(晚饭前再在像前行礼,汇报事做的怎样)、“三忠于”(忠于毛泽东、忠于毛泽东思想、忠于毛泽东革命路线)、“四无限”(对毛主席要无限热爱、无限忠诚、无限信仰、无限崇拜),跳“忠字舞”等活动,如同宗教仪式,贯穿于人们生活的全过程。

在失去正常理智而唯有狂热的时代,对领袖稍有“不恭”必受惩罚。城关公社赵家石窑村一农民因其子在县“革委”成立后不久,被“指挥部”所属“治安队”从家中带走,该父惶恐中找上门气愤不过说:“毛主席瞎了眼要你们这些人当红卫兵!”一经“上纲”,便构成“恶毒攻击”伟大领袖的“滔天罪行”,被县军管组以“现行反革命”罪判刑10年。府中两学生因争抢毛主席像章,其中一个心中不忿,把像章在石头上擦了几下,再加该父有些“历史问题”,就构成了“反革命”罪。至于农村中因无意刺破主席像或毁坏了语录的“现行反革命”案件亦不下数十例。

### 第三章 “造反派”内讧

“文革”中的“革命大批判”不但没有促进“大联合”和“三结合”,反而使“造反派”分化为两大派。1966年底,在“造反有理”的狂热中,县城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街道居民中的“造反”组织,经过摆观点,谈看法的串连活动,逐渐形成了以“新革军”为首的,有城关居民、财贸、政法等单位参加的“府谷县革命造反派联合指挥部”(简称“指挥部”)为一大派;以府中“第一联合指挥部”为主,参加单位有党政机关及农村多数公社的“府谷地区无产阶级革命派东方红司令部”

(简称“东方红”)为又一大派。两派都打着“誓死捍卫毛主席革命路线,彻底摧毁资产阶级司令部”的旗号,为充当“左”派而你争我夺,从此,内讧日趋频繁。

## 第一节 全面夺权

1966年底,北京举行了所谓声讨刘少奇、邓小平的游行集会后,1967年元月5日,《文汇报》发表了“上海革命造反总司令部”等11个“造反”组织的所谓《抓革命,促生产,彻底粉碎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新反扑——告上海全体人民书》,在江青等人的支持和号召下,由此掀起了“全面夺权斗争”的“一月风暴”。这股“夺权”风迅速刮遍全国,也刮到了府谷。

2月,中共府谷县委机关“毛泽东思想战斗队”(后属“东方红”一派),创“抢班夺权”的先例,罢了县委办公室主任的官。另一派“红色尖兵队”(后属“指挥部”一派),认为不该一派单独夺权。为此,两派在县礼堂共同组织了一次有县城各“造反派”参加的辩论会。经过舌枪唇剑的激烈争辩,以“可罢”、“不可罢”为分野,使府谷县“造反”的两大派阵线分明。不久,刘少奇、邓小平被指名公开批判,夺权风便日趋猛烈。先前“罢官”尚需县上领导表态,后来就由“造反派”随心所欲。“踢开党委闹革命”,“炮轰×××”,“打倒坚持资产阶级路线的×××”大字报、大幅标语到处可见。县委、县人委及所属各部、局、委、办,各事企业单位被“全面夺权”,20多位领导人相继被本单位的“造反派”揪斗,不是被打成“走资派”,就是被定为“叛徒”、“特务”、“假党员”和“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三反分子”等。

为能够“斗倒、斗臭,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从3月份以来,街上便不时出现头戴高尖纸帽,脖颈悬挂细铁丝拴的上书“打倒走资派×××”或“特务×××”的木牌,再由两人拧臂成喷气式游街示众的所谓“叛徒”、“特务”、“走资派”。时隔不久,“造反派”又勒令被斗人:自己手敲铜锣,头戴纸帽,脖挂木牌,按指定路线,限定时间,沿途自己呼喊“我叫×××,我是牛鬼蛇神”等。与此同时,大街和桥头上,两大“造反派”在“揪斗”、“夺权”等问题上无休止地互相辩论、指责、谩骂;以派划线渗透到各个方面,甚至有的夫妻因观点不同而争吵、反目。整个县城一片混乱。

在县级机关被夺权后,中层以上领导大都靠边站或被揪斗,全县工作陷入瘫痪。3月28日,由县人民武装部(简称“人武部”)组织,成立有解放军、工人“造反派”、学生“造反派”、干部“造反派”、农民“造反派”13人参加的“府谷县抓革命促生产第一线指挥部”,主持全县党政工作。但随着两大派派性愈演愈烈,5月13日,县人武部不得不发布全县实施军事管制的命令。

两大“造反组织”在揪斗本县最大“走资派”的问题上,矛头始终对准县委书记。双方在这一问题上,互相攻击,多方拆台,不一而足。因而不是你揪,就是他斗;今天你勒令,明天他限制。“指挥部”责备“东方红”是“保皇派”,“东方红”谩骂“指挥部”是“牛鬼蛇神”。凡是一方支持的,另一方就必定反对。这种无休止的扯皮、攻击,双方又通通归罪于“走资派在幕后操纵”。于是便把怒气发泄在这位县委书记身上,轮番让其检查、交待,不时进行所谓“触及灵魂”的批斗。

一位县委副书记,原来两派均未提出“打倒”,后因站在“东方红”一派中“亮相”,于是“指挥部”便将其定为“假党员”、“镇压群众运动的刽子手”,多次被游街示众。

## 第二节 内江闹剧

自两大“造反派”对本县一些所谓“重大问题”的分歧公开后，双方不断相互攻击，都极力标榜自己是“革命的‘左’派”，“斗争的大方向始终是正确的”，因此不时变换手法，演出了一幕幕闹剧。

1967年3月，“新革军”与“指挥部”所属其他组织，在县委大院静坐示威，要求交出“小教会”上对宣传部长、文卫局长等3人的大字报底稿及有关“揭发材料”。“东方红”一派得讯后，组织大批人员，团团围住大院，高呼“不准转移黑材料！”“谁要转移黑材料就砸烂谁的狗头！”等口号。但在静坐的第三天，“指挥部”便迫使县委书记签字取走材料。这样两派互相攻击之声迭起，责骂的大字报遍及街头。

4月，县防疫站（属“东方红”）一干部与搬运队工人（属“指挥部”）因观点不同，发生口角。搬运队便别出心裁，将驴、骡、马及平板车塞满防疫站院内，本想让“驴嚎马叫，屎尿横流”难堪对方。不想反被“东方红”嘲讽为“毛驴静坐”，结果第二天便匆匆收场。

5月，畜产公司内部两个“造反”小组织，在一次争辩中互相责骂进而撕打。“指挥部”为此大造声势，一面抬“伤员”去医院“救治”，一面扬言要“惩办打人凶手”。“东方红”则调集大队人马到现场，向当事人赠送《毛泽东选集》，以示慰问。其时双方剑拔弩张，口号震天，大有一触即发之势。从此两派更加深了对立情绪。

8月，府中“第一联合指挥部”所属“红卫兵”静坐公、检、法（属“指挥部”一派），要求揪斗在押校长，企图给对方施加压力，达到“砸烂公、检、法”的目的。因此日夜轮番批斗该单位领导，迫使其签字答复。数天后，“指挥部”采取突袭方式接出被斗领导，并将静坐的“红卫兵”撵出院外，这场“斗争”不了了之。

9月，县人武部发表书面“支左”声明后，“东方红”一派已人心涣散。10月8日，借口一成员被“指挥部”殴打，于晚间组织大批人员出走，上访北京，时称“108”事件。年底“东方红”逐渐解体。至此，府谷县便为“指挥部”一派把持。

## 第四章 县革命委员会成立

1968年3月9日，成立了三结合（军队代表、领导干部、“造反组织”）的府谷县革命委员会（简称县“革委”），全面取代原中共府谷县委、县人民委员会的权力。这个特定形式的县政权，既推行了“左”倾路线和“四人帮”的一系列“指示”、“方针”，但也由于人民群众的强烈要求，执行了周恩来、邓小平在主持中央日常工作期间所做出的正确决策。使本县的基本建设和工农业生产有一定的发展。如先后与山西省建成天桥水电站、黄河大桥；县内又修建了水泥厂、焦化厂、氮肥厂及部分农业引水、灌溉配套工程等。

## 第一节 维护既得权益

林彪、江青利用派性斗争，“支持一派，压制一派”，为其在“乱中”篡党夺权做准备。因此，在1967年8月16日，当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向全国播放了题为“米脂县人民武装部被革命群众誉为陕北高原上一面支左红旗”的报道后，府谷县的“指挥部”，因中央表态支持了与之观点相同的米脂“‘101’战友”而稳操胜券。果然不久，在9月13日，府谷县人武部便发表“坚决支持榆林地区的‘红、工、机’，米脂的‘101’及府谷县以‘8·18’为核心的‘新革军’革命小将的一切革命行动”的“支左声明”。当时府谷县的形势，对“东方红”一派已是“无可奈何花落去”，虽赴京“告状”也无济于事。但“指挥部”一派却并未“高枕无忧”，在全国特别是在榆林地区两大派武斗的影响下，于1968年2月，抢夺（实际上是暗中送给）了人武部和县中队的部分枪枝弹药，建立了维护本派权益的“治安队”（享有和解放军相同的粮、钱补贴），日夜巡视街头、要道及公共场所，以“严防阶级敌人（实指“东方红”）扰乱社会秩序”和“死灰复燃”。

按当时中央要求在两大“造反派”实行“革命的大联合”基础上，才能建立“红色的革命委员会”。但府谷县人武部在筹建上报时却谎称：“两派已实现联合”。其实是仅在县“革委”25个委员名额中，留下3名（包括1名常委）空缺，特别是在县“革委”成立后不几天就把“东方红”的主要头头，打成了“坏头头”，予以“专政集训”，对其他几个重要成员，也多次进行了“触及灵魂”的审问。因此，县“革委”，当时被人们称作“派革委”，直到1969年夏，才把这3名缺额由“东方红”一派补齐。至于县级各企事业单位建立的革命委员会、革命领导小组如出一辙，基本也是一派掌权。

## 第二节 参与外县武斗

1967年7月22日，江青在接见河南“造反派”代表时，提出并肯定“文攻武卫”口号，致使全国武斗急骤升级。当这股恶风刮到府谷，“东方红”已经不堪一击，而在“支左”后更是日暮途穷，因此在1968年“指挥部”手握钢枪时，“东方红”一派早已名存实亡。

1968年春，虽被定为“保守组织”，而又不甘失败的榆林“二红”、绥德“大联司”、米脂“筹委会”、佳县“指挥部”等，聚集在佳县县城，成立了“陕北联合大队”，企图在“文革”政权中争一席之地。但以榆林地区“红、工、机”为首的“革命造反派”，为彻底摧垮对方，于4月初向全区各县发出号召，要求“支援佳县的革命”。月底，府谷“指挥部”出于支援“同一战壕战友”和维护该派在全地区的权益，将“治安队”改名“文攻武卫连”（简称“武卫连”），以复转军人为主，纠集30多人，荷枪实弹开赴佳县。

6月，榆林军分区、榆林地区革命委员会，在米脂召开各县“造反派”会议，针对“二红”的“陕北联合大队”，成立“榆林地区民兵联防委员会”，下设联防司令部、政治部、后勤部等，将各县武装人员纠合编成三个团，并研究制定了二次围攻佳县的作战方案。这样府谷又以县“革委”名义，再次派出80人，开往佳县参加武斗。直到9月3日，8134部队到达佳县实行军管后，5日府谷“武卫连”才“胜利”返回。当日由县“革委”、县人武部组织了欢迎会和电影招待会，接着又举办了三天座谈会。会上肯定“支佳”是完全符合伟大领袖毛主席战略部署的，是有“成绩”、有“贡献”的，并发给“支佳”人员每人纪念状一张，纪念章一枚。最后却又宣称，去佳县的

“武卫连”应改叫“支佳民兵毛泽东思想宣传队”。

1968年6月,山西保德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两大“造反派”仍大搞派性斗争,与府谷“指挥部”挂钩的一派呼吁求援。县“革委”派出曾是老红军的一名委员,带领60多名干部、群众携带枪枝,三次过河踏勘地形,制订作战计划,迫使保德县“革命委员会”与县人民武装部迟迟不能从农村返回县城。

7月,中共中央先后发布了“七·三”、“七·二四”布告,要求迅速停止武斗,保护人民生命财产,恢复生产,恢复交通等。9月中旬,榆林地区及本县的大局已定,“指挥部”才陆续将武器上缴,“武卫连”亦随之解散。

### 第三节 “群众专政指挥部”

1968年4月,“指挥部”所属部分街道居民“造反派”,以“清查阶级敌人”为名,在个别县“革委”常委的参与下,组成有40多人参加的“斩黑线兵团”。他们私自深夜抓人,进行非法审讯,不少居民人心惶惶。5月初,学习从内蒙古传来的“经验”,在县“革委”的筹划下,建立了“群众专政指挥部”(简称“群专指挥部”),全权取代了公、检、法。6月13日,“群专指挥部”下设了“集训队”,配备枪枝及管教、看守等人员,关押了县级各单位被“认定”的“走资派”、“叛徒”、“特务”、“假党员”及“东方红”一派的“坏头头”等38人。

在县“群专指挥部”影响下,5月下旬,各公社亦纷纷建立各自的“群众专政小组”(简称“群专小组”),这样全县上下形成了“群专网络”。“群专小组”成员大权在握,为所欲为,随意“打、砸、抢、抄、抓”。其中以老高川和木瓜公社的“群专小组”所采取的手段最为残暴。

老高川“群专小组”在公社院内私设8处审讯室。备有麻绳、红柳条、皮带、火剪、刺刀、棍子等20多种刑具。主要施以跪着打、捆住打、吊起打、带着铐子打、脱光衣服打等刑罚。先后毒打过3省6县9个公社的136人次。其中有男女群众99人,共产党员17人,共青团员4人。在被打人中,遭非法绑架达67人次,被打昏死后用凉水喷醒的计22人次,打后神经错乱、致残失去劳动力的有14人,直接打死1人,被逼投井、跳崖自杀5人。硬地塆村一群众因事到公社被抓住就打,打完一看,才说认错了人。对这种疯狂毒打,残酷迫害群众的罪恶行径,他们认为是“革命行动”。说什么“打人是立新功,不打人就是老保”;“打得阶级敌人死完,就没阶级斗争了”。一度打得路断人稀,不少干部不敢到该社下乡,好些群众不敢在老高川居住。一位干部把写揭发这些罪行的材料缝在衣服里,不敢从邮局寄出。

在这段时间里,木瓜公社的“群专小组”,亦先后毒打致死1人,逼死2人,吓死2人,致残2人,近30个大队党支部书记和群众被无辜捆打,受害者达76人。

### 第四节 县“政工会”

1968年5月20日,县“革委”召开“政治工作会议”(简称“政工会”)。会上作了以府谷中学“8·18”“造反”过程为主要内容的《府谷两条路线斗争史》的专题报告。大搞以派划线和站队。公开宣称:凡站在“指挥部”一边的就是站到了毛主席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上的“革命派”,而站到“东方红”一边的就是站在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上的“保守派”。一时派性嚣张,“反三右”(右倾投降、右倾翻案、右倾分裂)口号响彻会内外。部分县“革委”成员还认为各公社革委会的领导权也

多被“老保”窃取，因此发生了数起冲击会场，揪斗“保”字号公社的与会者的事件。26日，县“革委”在大会上认定府谷县的“阶级斗争盖子远未揭开”，有“形左实右”倾向。致使预计10天的会开了20天。会议始终充满了“火药味”。

在“政工会”影响下，全县23个公社有9个公社“革委会”不能行使职权，5个公社“革委会”被砸散。其中木瓜公社革委会的分裂事件，更暴露了派性的严重恶果。

木瓜公社的两派“造反组织”，对县上的“夺权”斗争的看法是一致的，均属“指挥部”观点。但在本公社原党委书记的“革”与“保”问题上有较大的分歧。1968年4月8日，公社“革委会”成立后，逐渐形成了以主任为首的“保”派和以副主任为中心的“革”派，两派斗争日益尖锐。27日，原党委书记被迫承认是“国民党员”，使主任被立即戴上“铁杆保皇”、“政治大扒手”帽子；15名委员中有13名被认为是“保皇分子”而被揪斗。5月，“革”派相继成立了“群众专政小组”与“治安队”，不时非法审讯主任及以下几名“保”派骨干。为能尽快将公社大权夺到手，“革”派除不断派专人回县“请示”、“汇报”外，对主任的问题更是抓紧“落实”。6月27日晚12时，开始用水蘸麻绳吊打，直至凌晨2时。28日下午又继续开审，晚间这位主任不堪其刑，逃出上吊自尽。

## 第五章 “清理阶级队伍”

县“革委”成立后，在所谓“清理阶级队伍”（简称“清队”）中，把一大批干部当作“继续革命”对象，不少群众被当作“牛鬼蛇神”、“阶级敌人”进行揪斗，以致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有的人因不堪蹂躏而含冤自杀。

### 第一节 十二级“红色”风暴

1968年6月20日，县“革委”学习了“北京新华印刷厂军管会发动群众开展对敌斗争经验”。25日，县“革委”主要领导即在第二次全委扩大会议上发表了“刮一场清理阶级队伍的十二级台风”为题的讲话。臆造：“府谷敌情严重，一大批阶级敌人打入了革命队伍；一批革命不坚定分子本来就是阶级异己分子，一旦形势不利就会叛变投敌。……据掌握，府谷在革命战争时期，有自首变节分子3500多人，国民党占领期间有敌特1900多人，伪自卫队员1000多人，五类分子2600多人，总共有阶级敌人达9000多人……”。

10月，八届十二中全会结束，根据毛主席关于“清理阶级队伍，一是要抓紧，二是要注意政策”的指示，全县城乡共举办了411期，有82000多人参加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在“提高阶级斗争、路线斗争觉悟”的基础上，采取“大摆敌情、大忆坏事、大找怪事、大查疑点、大揭阶级斗争盖子”和“边揪斗、边落实、边定案”的办法，并组织“贫下中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455个，计5820人，协助重点社、队“上挂黑主子，下打活靶子”，全面开展了“清队”运动。

1969年3月，在所谓“陈、白、高反革命集团”案件的影响下，县“革委”主要领导又一次在报告中煞有介事地指出：“府谷有三条黑线：一是解放前潜有敌特人员；二是解放战争中有不少人投敌叛变；三是刘少奇及其在府谷的代理人包庇重用了一批坏人，篡夺了领导权”。4月，重



点在哈镇、古城、麻镇、赵五家湾、大岔、清水、黄甫、老高川等社大挖“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简称“内人党”)和清水公社常沟队的“红旗党”等“反革命组织”,从此十二级“红色”台风愈刮愈烈。5月,全县总共清理出所谓各类阶级敌人4297人,查出漏划地主、富农719户,运动中先后造成“畏罪自杀”和“死有余辜”者92人,致残致伤多人。

## 第二节 马道崖学习班

在全面开展清理阶级队伍的同时,1969年1月5日,榆林地区革命委员会向府谷县“革委”指出,“榆林‘杨、刘反革命潜伏特务集团’伸向府谷的成员有陈、白、高应予落实”。11日,县革委常委会会议决定,成立“陈、白、高专案组”。2月22日,针对此案,河运社和搬运队部分群众贴出“欢迎革命领导干部陈××站出来革命”的大幅标语,轰动县城。3月2日,县“革委”明确表态,认定此为“2.22反革命”事件。

3月15日,县“革委”派出“工宣队”、“军宣队”、“贫宣队”,在马道崖党校内举办有原县委、县人委以及公检法干部参加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名为揭旧党政机关的“阶级斗争盖子”,实是挖“陈、白、高反革命集团”成员。学习班开始不久,便诬定原副县长丁怀明既是国民党党员,又是榆林“杨、刘反革命集团”成员而进行隔离审查。这种捕风捉影的“罪名”,迫使丁怀明于4月6日投河自尽。

4月27日,原县委办公室主任,被迫承认自己是“陈、白、高反革命集团”成员,并信口胡诌:“府谷县工作干部有‘山西派’,也有‘神府派’”,“黑线上山西人、陕西人都有”,还有“二套班子的黑纲领”等等,并把3人供为“陈、白、高”的“黑线人物”,32人供为“黑线”可疑对象。这些假供使百余名干部受到牵连,不少人吃不下,睡不着,人人自危。中旬,专案组为尽快落实,大搞引供、诱供、逼供,非法搜家,私拆信件,隔离审查,气氛恐怖。5月19日,原县委办公室副主任曹志敏被迫自缢身亡。直到6月26日,县“革委”才让学习班迁回原县人民委员会,改称“斗、批组”,采取承认了的问题不否定,没承认的问题不肯定,其他问题挂起来的办法,拖延、观望、等待。

## 第六章 “批林整风”与“批林批孔”

1971年,“9.13”事件后(指9月13日林彪叛逃时在蒙古人民共和国某地机坠身亡一事),按照党中央的部署,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批林整风”运动。1972年10月14日,《人民日报》根据周恩来总理讲话精神,发表了《无政府主义是假马克思主义骗子的反革命工具》等三篇批判极左文章。江青等“四人帮”对此恨之入骨,认为这是“大毒草”,是“右倾回潮”,把矛头指向周总理。从而引出了“批林批孔”、“评法批儒”运动,使“左”倾错误再次在全国泛滥。

## 第一节 “批林整风”

1972年2月28日,中共府谷县委召开了历时10天的,有716人参加的扩大会议,传达了中共中央有关批判林彪反革命集团的文件。3月,全县培训出6629名宣讲骨干,召开大型批判会1100余次,重点批判“阶级斗争熄灭论”、“唯心论的先验论”、“唯生产力论”、“群众落后论”等,掀起规模空前的声讨林彪反革命罪行的高潮。

10月,由江青等蛊惑起的反“右倾回潮”风吹到府谷后,中共府谷县委一些领导认为“回潮复辟”问题在府谷主要表现:一是一些“阶级敌人”不服改造;二是否定“文化大革命”成果和新生事物;三是农村扩大自留地,瞒产私分;四是迷信、赌博风抬头。而且,凡对革委会和一些“领导”提出尖锐批评,不顺耳的意见,统统被认为是“反对新生红色政权”,就是“反革命”。

1973年,在继续“批林整风”的同时,于9月13日召开了府谷县“贫下中农代表会”。会上交流了从1969年以来,各地“贫下中农协会”进驻学校、管理学校的“经验”。继续推行打击知识分子、干扰正常教育秩序的错误政策。

## 第二节 “批林批孔”

1974年初,江青等借口“林彪一向是尊孔反法”的,提出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评法批儒”运动,再次把矛头对准周恩来总理。2月5日,中共府谷县委常委召开了“批林批孔广播动员大会”。要求各地充分发挥“工农兵的主力军作用”,认为这是“前进和倒退”、“复辟和反复辟”的“两个阶级、两条道路、两条路线”的斗争,具有“伟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2月13日,中共府谷县委成立了“批林批孔办公室”,此后便把“批林批孔”当作头等大事来抓。

5月,围绕批判“孔老二”的“克己复礼”,“上智下愚”等,教育系统开始批判“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捧交“白卷”的张铁生为反潮流英雄,否定文化考核,批“师道尊严”、“智育第一”,反对“5分加绵羊”等,使中小学教师忧心忡忡,教学秩序再度陷入混乱。8月,府谷铁厂“工人理论组”讲批《三字经》文章刊于《榆林报》。9月,铁厂又召开“评法批儒”现场会,县级各单位支部成员,“革委”成员全部出席。会后县委又抽调120多名干部,深入各地培养“理论队伍”13340人,组织大批判会12480次,办专栏3750期,写批判文章35630篇。

“四人帮”一伙,想借“批林批孔”扩大自己的政治影响,不断翻新花样。这期间江青炮制的以文艺形式“推动农业生产”的小靳庄“政治夜校”经验,已开始在本县推广。12月12日,中共榆林地委在府谷召开了“学习小靳庄政治夜校”的现场会,各县及有关部门共152人参加。会议期间,参观了海则庙公社磁窑沟大队、石道圪大队及天桥电力抽水站工程处的“政治夜校”。经过一年多的所谓“发动”,到1976年5月,全县共办起379所总校,1222所分校,使农业生产受到了极大影响。

## 第七章 “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1975年,邓小平在主持中央工作期间,经过对各条战线的整顿,取得了巨大成绩,而“四人帮”对此却不甘心,借开展“教育革命大辩论”,煽起了“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

### 第一节 反击“右倾翻案风”

1975年8月,毛泽东发表“评《水浒》”谈话,江青、姚文元等人,借批投降派影射攻击周恩来、邓小平。9月,中共府谷县委在全县掀起了一个以“结合评论《水浒》,深入学习理论”为名的“批判投降主义”、“批判阶级斗争调和论”的狂潮。10月,为坚持“开门办学”的“革命路线”,针对邓小平对教育的整顿,“反击右倾复辟”,各校普遍放松了文化课教学。全县在普通中学开设的农技、机电、文艺等各种专业班共62个,使教学质量普遍下降。11月,中共中央转发毛泽东在北京“打招呼会议”上的讲话要点后,“回击右倾翻案风”,便成了本县当时的中心任务。

1976年3月,《人民日报》发表了《翻案不得人心》的社论,把矛头直指邓小平。本县主要部署是批判邓小平的所谓“三株大毒草”,即《论全党全国各项工作的总纲》(草案)、《关于科技工作的几个问题》、《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由于人们寻不出“毒”在那里,各单位普遍批判不起来,更有些人连弯子也转不过来,所以大部分批判文章和发言稿,只好照着报刊“学舌”。

### 第二节 “基本路线教育”

1976年元月14日,中共府谷县委成立了党的“基本路线教育办公室”。4月19日,县委在召开县、社领导干部学习会议上,要求把“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和“农业学大寨”结合起来,和党的“基本路线教育”结合起来,深入批判各种“资本主义倾向”,认识“走资派”就在共产党内,提高“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觉悟。为此,全县各地先后举办了“基本路线教育学习班”753期,培训理论骨干11866人,召开各种大型“批判会”3897次,写“批判文章”27460篇,办墙报、专栏4450期。9月14日,中共府谷县委又进一步充实了“基本路线教育办公室”,对县级机关和企事业单位,采取抓典型带一般方法,进行路线教育。在农村则重点批判了扩大自留地、副业包干、投机倒把、劳力外流、自由种植、自由贸易、不留积累等,到处“割资本主义尾巴”,限制社员搞家庭副业。有些地方还设立关卡,大力“围堵资本主义”。从而导致了农村经济工作中“左”的错误进一步发展,使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受到极大挫伤。

## 第八章 拨乱反正

1976年10月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按照全国人民的意志,一举粉碎了王洪文、江青、张春桥、姚文元“四人帮”反革命集团。消息传来,全县城乡广大群众兴高采烈,鞭炮齐鸣,拍手称快。一场历时10年之久的“文革”浩劫,至此结束。

### 第一节 清除“左”的影响

1976年10月22日,本县举行万人大会,庆祝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欢呼中央政治局在危难中挽救了党和革命事业。

1977年1月8日,在周恩来总理逝世一周年的纪念日上,本县党政机关、工农群众怀着悲痛的心情,隆重举行了悼念大会,如愿地寄托了哀思。

11月,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全县开展了揭批“四人帮”,“打击反革命分子的破坏活动,打击资本主义势力的猖狂进攻”的“一批两打”运动。

1978年5月,《人民日报》转载了《光明日报》特约评论员的《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文章,在全国引起极大反响。6月18日,中共府谷县委召开在“文革”中说错话,做错事的人的说清楚会;9月,联系具体人和事进行再分析、再认识。至此,本县各有关单位,开始了大规模地平反冤、假、错案工作。

### 第二节 平反冤、假、错案

1978年10月,本县开始着手纠正“文革”中“左”的错误。30日,中共府谷县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揭发批判了本县一小部分人在林彪、“四人帮”极左路线毒害和影响下,大搞打、砸、抢、抄、抓,迫害革命老干部等问题,并对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召开的所谓“五月政工会”,挖“陈、白、高反革命集团”、“内入党”、“‘2.22’反革命”事件,以及设立“群专”、“集训队”、“支援保德革命”、“打佳县”等一系列重大错误事件重新认定,对直接参与的某些县“革委”负责人和少数“造反派”头头及派性严重的人,进行了清查,并做出了结论。其中有的受到了处分,有的免去了职务。会后,各公社又相继召开了党委(扩大)会,全面铺开运动。11月12日,又对发生在哈镇、古城、麻镇、清水等社的“内入党”假案的189名(其中致死3人)受害者给予彻底平反。12月4日,成立了中共府谷县委落实干部政策办公室,具体承办平反冤、假、错案工作。

1978年12月22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发表后,县委立即召开扩大会议,学习全会公报和决议,并按照中共中央部署,清“左”破旧,拨乱反正,进行“揭、批、查”补课,开始全面地、认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

1979年1月19日,对1957年错划的16名“右派分子”全部予以改正,并做了妥善安置。3月,全县从“文革”中总共清理出冤、假、错案344件,涉及364人,给予经济补偿、冤押费等计

574660元。同时也对那些残害无辜的首恶者追究了刑事责任。6月,给506名“四类分子”摘掉了帽子,为4064名已经成为劳动者的地主、富农分子及其家庭成员改订了成分。并对1964年、1965年在“社教”中遭到批斗的生产队干部和社员进行了平反。

经过揭批“四人帮”和县领导班子的不断调整,加强了县、社各级政权建设。

1981年12月23日,府谷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根据《宪法》规定,撤消了革命委员会,恢复了县人民政府。使本县在政治上、思想上、组织上、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建设等方面不断得到加强,实现了安定团结的局面,从而为振兴府谷的经济创造了条件。

# 教育科技志

## 第一章 教 育

府谷县教育事业发展情况,远古时期不详,据旧县志记载,明清时代已有义学、书院,乡村有私塾。民国四年(1915),改学堂为学校,到民国九年(1920)全县有小学8所。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神府革命根据地于1933年创建,1937年成立神府县始有正规学校成立,据1940年统计,全县有小学46所,学生1420名,学龄儿童入学率达46.8%。民国三十年(1941)府谷县始设中学,但不久即停办。三十四年(1945)再次成立,翌年因国民党政权开始崩溃,府谷中学再次停办。到三十六年(1947),全县有公、私立完全小学19所,学生2426名,学龄儿童入学率9.1%。学校设备十分简陋,且多分布在县城集镇和平川村堡之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府谷县人民政府根据“维持现状,恢复改造”的方针,接管了公办小学,加强了政治思想教育,整顿了教师队伍,更换了课程教材,并广泛动员学龄儿童入学。到1954年,全县小学发展到127所,在校学生达5394人。1956年成立府谷中学。1958年至1960年,创办职业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实行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为府谷教育的发展提供了经验,但由于师生参加生产劳动过多,影响了课堂教学,打乱了教学秩序,教学质量下降。1961年至1963年,贯彻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调整了学校布局,纠正了前期工作中的错误,使全县教育比较健康地向前发展。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教学秩序被打乱,教师队伍受到摧残,教育工作瘫痪。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县教育事业得到迅速发展。各地修建校舍,充实设备,改善办学条件,调整学校布点,整顿教师队伍,加强教师的培训提高,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提高了教育质量。到1989年,大、中、小学发展到462所,在校学生30374人,教师1872人。其中小学434所,在校学生23188人,教师1268人,学龄儿童入学率为97.4%,达到教育部规定普及初等教育的标准;初级中学22所,在校学生5077人,教师430人;高级中学3所,在校学生1073人,教师90人;职业中学1所,在校学生168人,教师45人;电大1所,在校学生34人,教师13人;幼儿园1所,在园儿童834人,教师26人。据统计,1959~1989年,全县共培养出初中毕业生33382名,高中毕业生7568名,向中等专业学校输

送新生 1728 名,向高等院校输送新生 671 名。学前教育、职业教育、业余教育得到发展。全县人民的文化素质不断提高。

## 第一节 机 构

元、明两代设儒学,专管全县“造士之责,师生教养之规”。儒学亦称学署,设学官二人,一曰教谕(主管),二曰训导(佐理)。明天顺五年(1461),县城内首建大成殿 5 间,明伦堂 3 间。

清顺治三年(1646),县设教育署、训导署,县署委任教谕 1 人,训导 2 人,主管全县教育。道光十二年(1832),裁训导 1 人。教谕寓明伦堂斋舍。乾隆初年移入文庙大成殿东。

民国元年(1912),县设教育科,置科长 1 人,科员 2 人,总管全县教育。二年(1913),改设学务局,管理全县学务事宜。局设学董,为一局之长,下设文牍、缮写、收支等职,办公地址在老师衙门内。五年(1916),改学务局为劝学所,设所长 1 人,配文牍、缮写、宣讲、收支等职员。十三年(1924)九月,劝学所改为教育局,设局长 1 名,视察员 2 名,文牍、收支各 1 名。二十二年(1933)五月,改设教育股,设股长,主管教育行政、社会文化和其它有关教育的一切事项。二十五年(1936),改设教育科,设科长 1 人。三十一年(1942),教育科由老师衙门搬迁县政府内办公,设督学 3 人,科员若干人。教育科下辖图书馆、民众教育馆、教育会、教育款产保管委员会。

1948 年 1 月,府谷全县解放,县人民政府设第三科,主管教育、文化、卫生。副县长崔文进兼任科长。次年,三科改称教育科,1952 年又改称文教卫生科,1958 年 12 月,神府并县,教育归神木县文教卫生部管理。1961 年 9 月,神府分县后,始设府谷县文教卫生局。1968 年 3 月,县“革委会”成立后于 4 月成立文教卫生组(先属生产组,后属政工组),设组长 1 人,副组长 2 人,干事 4 人,管理全县文化、教育、卫生工作。1971 年改称文化教育局,有副局长 1 人,干事 3 人。1982 年文化业务分出,专设教育局。截止 1989 年,教育局内分人秘、教育、计财三个组,有干部 9 人,白如玉任局长,苏建明、郑振民、郝振亚任副局长。

## 第二节 私塾 书院 学堂

### 一、私塾

旧时私人设馆教学的地方统称为私塾,教学者称塾师。私塾是封建时代最基层的学校设置,凡是求学的儿童,都必须先入私塾就学。

府谷的私塾,形式有三:一为家塾,是由富有之家独立创办,设馆于其家中,延师教授其子弟,也有亲友送子就读者;二为村塾,较大村社,一般都设有村塾,由众人合力创办,地址多用公产和寺庙;三为馆塾,是由一些穷苦的秀才或落第的童生,或是有一定文化素养的失业商人创办。

私塾按时间分为两种:一种是常年的,多为富有之家办的家塾;一种是季节性的,即农闲季节办的(又称“冬书房”),这种私塾大些的村庄都有。

私塾教学分启蒙、开讲两种。启蒙用于开始入学的,开讲用于读过几年的。教学原则是因材施教。课程按学生水平、学时长短,教授不同内容。对初入学的一般教读《三字经》、《百家姓》、《千家诗》、《千字文》、《弟子规》等识字课本。农村的冬学,有读《杂字》的,而后学习《四书》、《五经》等。练毛笔字则是每日例课,也有教学珠算者。学生年龄相差较大,七、八岁与 20 余岁

者常同桌(不同书)学习。

私塾之徒生称其师曰“先生”。家塾、村塾对其师一年一聘,续聘或辞谢皆在冬至日。先生的脩金,家塾由东家一人承担,村塾由学生分摊,每年分两节(端午节、中秋节)奉送。馆塾先生的脩金,按学生家庭经济收入水平征收。

民国以前,全县私塾普遍兴办。据初步统计,当时约有90多处。著名的有:县城狮子房(狮子院)、五辅山、明伦堂、城皇庙、前石畔私塾,麻镇甄家私塾,傅家塬狮子城杨家私塾房等,直至民国三十年(1941)前后,府谷县私塾才为小学所取代。

## 二、义学 书院

明弘治年间(1488~1506),知县白质创办义学。崇祯三年(1630)因故变废。清康熙元年(1662),知县杨许玉于生祠内补建。雍正五年(1727),知县周会贤捐俸延师,在县城西关元帝庙创办义学。乾隆四十年(1775),在西关河神庙内创办义学。清末民初,府谷街、黄甫堡、木瓜堡、镇羌堡、哈拉寨、麻地沟等地都有义学设立。义学收纳贫寒子弟上学,名义上不收束脩,有的还发给学生部分书籍文具用品,实则学生一年三节(春节、中秋节、端午节)都要向先生送礼,名之曰:“节礼”。

府谷书院于清雍正年间(1723~1735)在城内元帝庙成立,后来迁于学宫偏东的训导住宅处。由于宋政和五年(1115)曾赐名“荣河”,故取名为“荣河书院”。清乾隆三十四年(1769),知县郑居中闾邑绅士,在旧县城南门外山坡上捐建书院新址,计正房、东西房各3间,西厨房1间,门楼1座。

荣河书院继承历代教育思想,仍以儒家思想教育生员。办学目的是:“养成贤才,以供朝廷之用”。课程设置《四书》、《五经》,此外还学《增广贤文》、《龙文鞭影》、《幼学琼林》、《左传》、《唐诗》、《三国志》等。学制无固定年限,教学形式与私塾大同小异。书院设有山长、教习,主持书院的讲学教授各事。经费由地方官绅捐助。荣河书院首任山长阎廷林(县城举人),继任有阎发阁(县城举人)、阎亮阁(县城进士)、阎煜阁(县城贡生)、杨嘉德(县西关进士)、阎道行(县城举人)、苏挺(县城贡生)、张嵩年(哈拉寨野麻湾贡生)、王为垣、杨琛、尤董常等。

## 三、学 堂

荣河书院于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建为府谷县高等小学堂。学堂设堂长1人,主持学校全盘工作;延聘学监1人,专门负责管理学生的课业学习、成绩考核、学规检查等;斋务1人,管理学校财产经费、师生福利;稽查1人,负责管理学生门房进出;舍监1人,管理学生寝室秩序和清洁卫生;聘请专任教师、兼任教师若干人,负责各科教学工作。首任堂长是尤董常,教员有苏承烈、王九思等。课程设置以《四书》、《五经》为主,还有修身、读经、中国文学、算术、中国历史、地理、格致



荣河书院

(物理、化学的总称)、图画、体操等9科。学堂供给学生伙食、书籍、用具,每人每年蓝布衣料1



套、帽1顶、鞋1双。民国四年(1915),学堂改称府谷县南门高等小学校(简称南高)。同时县境兴办的学堂有:县城、县川、黄甫、古城、清水、哈拉寨、木瓜、孤山、镇羌等地,各设有初等小学堂1处,全县计有学堂约30余处。

### 第三节 普通教育

#### 一、幼儿教育

本县无幼儿园,自马占山将军移住哈拉寨后,于民国三十一年(1942),向中央“赈济委员会”请拨经费,于哈拉寨创建“育婴堂”1所,专门收容生活无依的儿童和遗弃之婴儿。“育婴堂”设理事会和监事会。理事会设理事长1人和理事6人,监事会设监事长1人,监事4人,堂内设堂长、副堂长各1人。堂下设总务科长、教育科长、卫生科长、科员、保姆各1人,医士2人,此外雇佣看护、录事、乳母、男女仆等。共收容孤儿60余名。

民国三十二年(1943),高克恭县长发起捐助款3000元,在县城办起第二所育婴堂。三十六年(1947)停办。

新中国成立后,农业实行合作化,农业生产合作社成立“抱娃娃组”。1958年,县城办起建国后第一所公办幼儿园。农村办起588个幼儿园(班),入园(班)幼儿12500名。由于基础薄弱,无固定园址,既无经费,又无教材,加之教养员未经培训,不懂业务,到1959年,农村幼儿园(班)减少为86个,入园(班)幼儿1312人。1960年,农村幼儿园(班)全部停办。全县只有县城内一所幼儿园,在园幼儿60名。是年底,这所幼儿园也停办。1962年,县城关一完小招收幼儿2班,共70人。一年后停办。1975年后,府谷县幼儿教育事业又一次兴起,到1984年,全县有幼儿园(班)16个,入园幼儿475名。

1986年,县工会、县妇联联合成立“康乐幼儿园”,招收3班,入园幼儿92名,保教员8人。全县有幼儿园(班)21个,学前教学班9个,受到学前教育的幼儿达1076人。学前班一般附设在乡、镇中心小学。课程设置:语文、数学、常识、说话、美术、音乐、体育。在校时间7小时,举行阶段、期终考试。成绩优良,则可升级为小学一年级学生。至1989年,全县有幼儿园(班)19个,入园幼儿834名。

幼儿园按年龄分设小班(3~4岁)、中班(4~5岁)、大班(5~6岁)。小班20~25人,中班25~30人,大班30~35人。幼儿园各类人员的编制,3个班以上的设园长1人,每班设教养员和保育员1~2人。县办幼儿园的经费,由县政府在地方教育事业费内统筹统支。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办的幼儿园经费,由各主办单位自行解决。幼儿的保育费和管理费由孩子家长或所在单位负担,一般每学期30~50元。幼儿教育工作统一由县教育局领导。

#### 二、小学教育

民国四年(1915年),府谷高等小学堂改为南门高等小学校。九年(1920),县境内有高等小学校2所,初等小学校6所,其中女子小学校3所。十六年(1927),有初级小学校5所(其中女子初级小学校2所),高等小学校6所(其中女子高等小学校1所)。三十二年(1943),全县有中心国民学校8所,保立国民学校(乡村初级小学)53所,在校学生2117名。至解放,全县有中心国民学校(乡、镇完全小学)10所;荣贵镇中心小学校、荣贵镇中心小学校西关分校、君子镇中心小学校、君子镇中心小学校黄甫分校、天平镇中心小学校、天平镇中心小学校木瓜分校、凤凰镇中心小学校、连城镇中心小学校、松翠镇中心小学校、花坞镇中心小学校。以上系五、六年级

高小学校；有保立国民学校 76 所，主要有：县川前石畔、赵家石窟、柳林碛、王家塬、磁窑沟、赵家寨、李家寨、宗常山、韩家湾、墙头村，三里墩、杜家塬、蔺家坪、徐生儿梁、古城街、戏楼沟、温峁村、元峁村、清水街、青椿峁、阴尔崖、陈家圪堵、柏草峁、桑园梁、董家沟、圪针畔、柏树沟、陈家庄、赵五家湾、窑则沟、庙沟门、沙梁街、红渠、张明沟、小则沟、蛇口峁、青龙寺、大昌汉沟、他儿坝、新城川、孙家塬、高家南门、胡家沟、武家坡、小寨、深塬、白家瓜、柳瓜、高尧峁、碛塄街、见虎塬、郭家峁、泉则村小学校等。以上为四年级以下初级小学。全县共有学生 2426 名。其中男学生 2139 人，女学生 287 名；五、六年级男学生 161 人，女学生 14 人；初小男学生 1978 人，女学生 273 人。全县学龄儿童 26583 人，入学率达 9.1%。

**课程设置** 民国元年(1912)九月，县境颁行《小学校令》，规定初等小学设修身、国文、算术、手工、图画、唱歌、体操，女校加缝纫。高等小学设修身、国文、算术、历史、地理、手工、理科、图画、唱歌、体操，男生加授农业课，女生加授缝纫课。另外，视地方情况，农业课可缺或改授商业课，并可加授英语课。四年(1915)一月，袁世凯颁布《教育纲领》。规定初等小学开设修身、国文、算术、历史、地理、图画、体操。高等小学课程为修身、读经、国文、算术、历史、地理、理科、博物、图画、唱歌、体操，男生加授农业，女生加授家事。六年(1917)，教育部《通咨各省订定小学校则及课程表文》中规定，初等小学第一学年每周授课时数为 22 课时，第二学年为 26 课时，第三、四学年为 28 课时(女生为 29 课时)；高等小学校第一学年每周授 30 课时，第二学年为 30 课时(女生 32 课时)，第三学年为 30 课时(女生为 32 课时)。九年(1920)，初级小学一、二年级国文课改为国语。其他年级国文文章使用新式标点符号 10 种。十一年(1922)，初级小学课程增置社会、自然、园艺、工用艺术(手工)、形象艺术(图画)。高等小学增设卫生、公民、自然园艺、工用艺术、形象艺术。十四年(1925)，改修身为公民课、博物为自然课。十六年(1927)，改工用艺术课为手工课，形象艺术课为美术课，增设“党义课”。二十二年(1933)，县境颁行《小学规程》，规定小学教育科目为公民训练、卫生、体育、国语、社会、自然、算术、劳作、美术、音乐课。二十三年(1934)，课本国音注音。二十五年(1936)，颁行《修正小学规程标准》，规定小学一年级每学年授课时数为 1020 课时，二年级为 1110 课时，三年级为 1230 课时，四年级为 1290 课时，五、六年级为 1380 课时。三十四年(1945)，颁行《国民学校及中心国民学校规定》。规定小学一、二、三、四年级设团体训练、音乐、体育、国语、算术、常识、图画、劳作课，五、六年级设团体训练、音乐、体育、国语、算术、公民、历史、地理、自然、图画、劳作课。

**学校考试** 主要有升级、毕业考试。毕业考试一门课不及格者不毕业，发修业证明书。乡村学校参加南门高小考试(加面试)，成绩优良者，可录取到南高上学。

在神府解放区，1937 年始有正规学校创立。当时共有学校 10 所，男学生 181 人，女学生 32 人。课本自编。1938 年，普通小学发展为 21 所，模范小学、完小各 1 所，共有男学生 354 人，女学生 59 人。冬季兴办冬学 95 处，学员 1384 名。1939 年，模范小学增为 2 所，普通小学发展为 27 所，有学生男 592 人，女 67 人。冬学 78 处，学员 1216 名。1940 年，模范小学增为 6 所，完小增为 2 所，普通小学发展到 38 所，共有学生男 1087 人，女 333 人。入学儿童占学龄儿童 3034 人的 46.8%。建立识字组 228 个，有男学员 1287 名，女学员 918 名。举办半日班 8 处，有男学员 46 名，女学员 33 名。成立夜校 2 处，有男学员 30 名，1941 年，小学重新布局，将距离太近的学校进行合并，共有模范小学 4 所，完小 2 所，普通小学 26 所，在校学生男 585 人，女 218 人。办汉字冬学 37 处，学员男 801 名，女 97 名；新文字冬学 7 处，学员男 91 名，女 32 名。1942 年，根据“切实整顿普通小学，并建立中心小学”，“有多少称职的教员，办多少学校”的精神，全县共

办小学 24 所,其中完小 1 所,模范小学 5 所,中心小学 5 所,小学 13 所,在校学生男 397 人,女 195 人。两种冬学 30 处,学员 1676 名。自此小学教育稳步发展。到 1949 年,全县共有公办完小 4 所,初小 17 所,民办初小 20 所,在校学生 1216 人。

**课程设置** 模范小学按甲、乙、丙分班。甲班主课设国语、算术、地理、常识、新文字 5 门;乙班设国语、算术、常识、新文字 4 门;丙班设国语、算术、新文字 3 门。各班另有美术、唱歌、体育、劳作、课外活动等。完小分高级班和初级班。高级班主课设国语、算术、政治、自然、历史、地理、新文字、作文(每周 1 次),初级班设国语、算术、常识、新文字、作文。各班都有美术、唱歌、体育、习写毛笔字等课。普通小学一般只设国语、算术、常识等。教材统一由边区教育厅编印。

1948 年 1 月府谷全县解放后,在人民政府领导下,县城和区乡小学开始恢复。秋季,城关一完小、麻镇二完小、孤山、清水、哈镇、高尧岭等地初小相继成立。新中国诞生后,县人民政府对旧教育有计划、有步骤地恢复、改造和发展。本年全县有小学 25 所(完小 2 所),学生 476 人,教职员 45 人。1952 年土改完成,广大工农群众要求子女入学愿望迫切,县人民政府采取免费入学办法,广泛动员学龄儿童入学,学校和入学人数猛增,全县小学达 119 所,比 1949 年增长 3.8 倍,小学在校学生 3316 人,比 1949 年增长 6 倍。1954 年,在“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方针指导下,县文卫科对全县小学进行了“核实摸底”与“整顿试办”工作,在克服小学教育中的混乱现象方面收效明显。全县小学发展到 127 所,学生达 5394 人。1956 年县文教科制订《1956~1962 年初中小学和幼儿教育发展规划》及《1956 年发展民办小学工作计划》,大力提倡群众办学,小学教育有了更大的发展。这一年,全县有小学 167 所,在校学生 8425 人,完小有城关、麻镇、清水、哈镇、孤山、新民 6 所。碛塄、田家寨、木瓜、庙沟门、沙梁、黄甫、古城等小学设高小班。儿童入学率达 70%。到 1959 年底,小学有 262 所,在校学生 13769 人,教职员 493 人。

1961 年下半年至 1963 年,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调整了学校布局,精减了教师,动员高小毕业生和超龄生回乡务农。在此基础上,根据中央颁发的《全日制小学暂行工作条例》精神,以教育为中心,恢复各项规章制度,建立正常教育秩序。至年底有小学 191 所,在校学生为 6899 人。

1964 年秋至 1965 年,贯彻两种教育制度、两种劳动制度,在全县范围内开始创办耕读小学。1965 年耕读小学(班)发展到 833 处、学生 11441 人,连同全日制小学在内,全县 89.6% 的学龄儿童入了学。本年 7 月,城关二完小成立。“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教学秩序被打乱,1967 年发展到“停课闹革命”,学校工作瘫痪,小学教育受到破坏。1969 年,全县计有小学 414 所,学生 18562 人,教职员 850 人。

粉碎“四人帮”后,县文教局大力恢复小学教育。首先给公社所在地学校和较大的小学配备了领导,公办教师重新填写了干部登记表。对民办教师进行文化与业务考试,合格者发给《任用证书》,不合格者予以辞退。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县、社、队各级党政加强了对教育工作的领导,积极贯彻“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修建校舍,充实设备,大力改善办学条件。同时调整了学校布点。完小戴帽初中由原来的 54 所,调整为 33 所。提拔了一批年富力强的中青年教师,充实领导班子。1984 年后,为了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农村学校教育若干问题的通知》和教育部《关于普及初等教育基本要求的暂行规定》,县教育局制订了《教职工岗位责任制考核暂行办法》、《教育体制改革方案》、《普及五年制义务教育规划》,在教育系统全面推行“岗位责任制”,同时,动员社会各方面支持办学,改善办学条件。到 1989 年底,全县小学达 434

所,在校学生 23188 人,儿童入学率达 97.4%,“四率”(入学率、巩固率、合格率、普及率)达标,实现了“一无两有”(无危房,有教室、有桌凳),普及了小学教育。

**学制** 1948 年至 1968 年,执行初小 4 年、高小 2 年制。从 1969 年 8 月起全县小学实行“五年一贯制”。从 1984 年秋季招收的一年级新生起,本县小学学制实行六年制。

**课程设置** 1948 年至 1951 年,初级小学设国语、算术、体育、唱歌、图画、手工,高小加珠算、常识、作文、书法、卫生、自然、历史、地理、政治常识。1952 年至 1954 年,改国语为语文,手工改为美术,初级小学设语文(阅读、作文、写字)、算术、体育、音乐、美术,高级小学增设自然、历史、地理、周会。1955 年至 1962 年,初级小学增设手



城关一小教学楼

工劳动,高级小学增设农业常识、劳动课。1963 年至 1966 年,县境颁行《全国小学教育计划》,每周授课时数,初级小学一、二年级 28 节,三年级 30 节,四、五年级 32 节。农业常识改为生产常识,手工劳动改为手工。“文化大革命”10 年,课程设置混乱。1978 年,颁行《全日制十年制中小学教学计划试行草案》,全县小学统一开设政治、语文、数学、常识、音乐、体育、图画课。1981 年,高年级开设历史、地理、自然课。政治课改为思想品德课。1984 年后,根据教育部下达的小学教学计划,小学一、二年级开设思想品德、语文、数学、体育、音乐、美术 6 门课程;三、四年级增加自然常识;五年级增加自然常识、地理常识;六年级增加历史常识,四~六年级增设劳动课。小学全年上课 34 周,一、二年级每周上课 23 课时,其余年级为 25 课时。

**考试** 1977 年以前,凡满 7 周岁的儿童均可报名上学。1977 年后,一般通过口试,择优录取入学。成绩考核分平时、期中、期末。两科不及格者不能升级,一科不及格者不毕业,发给肄业证书。

### 三、中学教育

民国三十年(1941)春,府谷中学筹建委员会成立,王鹤亭(府谷人)任招生委员会主任委员。是年九月,府谷县第一所中学诞生,校址设在原第一模范小学。高伟任校长,孙计一任副校长兼总务主任,聘张紫露(绥德人)任教导主任。招生 40 人,分设 2 班,学制 3 年。课程设置:国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卫生、博物、历史、地理、英语、公民、体育、音乐、劳作、图画、童子军等。每学年每科总授课时为 64 课时。

府中经费使用教育款产并有保德“义成德”商号杨全知捐款 10000 银元,作为修建费、办公费、教职工工资补贴。因教师多系兼职,由县政府发给教职工义米。中学成立后,县政府向陕西省政府多次呈请备案,终因师资、资金、学生来源困难,遂于民国三十一年(1942)停办。三十四年(1945)九月,府谷中学再次成立。其间保德县“协义兴”马继祖妻杨玉梅(女,府谷人)捐款 3000 元,杨全知又捐款 1000 元,段宝珊(府谷人)捐赠军衣 200 套资助办学。省教育厅备案后,发给高伟校长委任状,孙计一为事务主任,严述先为教导主任。教师有刘天民、杨献丞、王仲和、

白映玺、柴皋等。学生 99 名,设 4 班。三十六年(1947)国民党面临崩溃,府谷中学再次停办。

1955 年,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小学教育的发展,中共府谷县委、县政府决定创办府谷中学。

1956 年 6 月 6 日府中建成,7 月举行招生考试,录取新生 120 名,设初中两班,8 月 25 日开学,并举行了开学典礼。李靖彦任书记、副校长,郭超任副教导主任,李锦文任总务主任,有教员 6 人。

1958 年 12 月,因神府并县,府谷中学更名为神木县第二中学。

1960 年,府谷中学招收高中 1 班,学生 39 名。同年 7 月,建立麻镇中学,招生 100 名。至此,府谷有县办高中 1 所,初中 1 所,在校学生 812 名。

1961 年 9 月,神府分县,神木县第二中学复名为府谷中学,时有教师 20 人,教学班 10 个。“文化大革命”中,学校停课,师生投入“文化大革命”运动中。1969 年后,由于片面强调中学不出社,社社有中学,公社或部分大队小学普遍增设戴帽初中班。全县中学出现盲目发展倾向。到 1970 年,全县有高级中学两所(府中、麻中),初级中学 54 所,在校学生 3809 名,教职工 119 名。

1973 年,麻镇中学由县办初级中学改为完全中学。庙沟门中学、石马川中学成立并开始招生。1974 年,庙中、石中改为完全中学。1976 年,全县有完全中学 4 所,初级中学 56 所,高中学生 1246 名,初中学生 5667 名,教职工 352 名。1980 年 9 月,府谷县第二中学成立并开始招生。

由于中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同经济建设不相适应,造成师资奇缺,办学经费、校舍和教学设备严重不足,教育质量下降的状况。从 1980 年开始,县文教局对中学布点进行调整,先后压缩了一些名不符实的中学,并减少了小学附设初中班的布点,到 1985 年,县办完全中学减为府谷中学、麻镇中学 2 所。县办初级中学有府谷县第二中学、石马川中学、庙沟门中学 3 所。社办初级中学压缩到 20 所。中学班由 1979 年的 170 个减少到 120 个,在校学生人数由 1979 年 7350 名,减少为 6123 名。截至 1989 年,全县有完全中学 3 所,初级中学 22 所,在校学生 6154 人,教职工 520 人。

**学制** 1969 年以前中学始业时间为秋季,学制实行“三、三”制,即初中 3 年,高中 3 年。1969 年,改为初中 2 年,高中 2 年。1973 年改秋季始业为春季始业。1978 年,学校又由春季始业改为秋季始业。1980 年秋季起,本县中学实行“三、二制”,即初中 3 年,高中 2 年,1983 年,中学学制恢复为“三、三”制,即初中 3 年,高中 3 年。

**课程设置** 按教育部规定,1956 年初中开设语文、算术、几何、代数、物理、化学、植物、动物、卫生常识、历史、地理、中国革命常识、外语、体育、音乐、画图等科。语文分为汉语、文学两科,政治以学《宪法》为主,同年,又增设工农业基础知识课。1958 年,增设劳动课,把汉语、文学



府谷县第二中学教学楼

合为1科,政治课改为“社会主义”课。1960年,初中开设语文、数学、社会主义、历史、地理、生物、物理、化学、体育、音乐、图画、生产劳动12门课程;高中开设语文、数学、社会主义、历史、地理、生物、物理、化学、外语;体育、生产劳动11门课程。

1963年,执行教育部规定,中学全年教学时间为9个月,共39周(上课35周,复习考试3周,节假日1周),每年参加劳动时间为1个月。政治课,按年级分别设置道德品质教育、社会发展史、中国革命和建设、政治常识、经济常识、辩证唯物主义常识和时事政策等。1964年,规定:初一设6科,初二设8科,初三设9科。1969年,只设语文、数学、政治、工业基础知识、农业基础知识、体育等科。1973年,开设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历史、地理、外语、农业常识、卫生常识、音乐、体育、美术等科。1985年从高中二年级起开设人口教育课。

**考试** 1956年,成立县招生委员会,主持招生工作。“以成绩优良,操行优良,身体健康作为录取标准”。考试科目是语文、算术。1960年高中招生,考试科目有政治、语文、数学、物理、化学5科。1963年前后,初中招生试题、试卷全县统一,考生集中县城考试,集中阅卷评分,统一录取。高中招生试题、试卷,全地区统一,分县设点考试,集中阅卷评分,统一录取。中专招生考试科目与高中招生考试科目相同。报考师范学校的还要进行口试。1966年至1968年,全县高、初中停止招生。1969年至1977年,采取推荐和选拔相结合的招生办法。1977年,恢复中专、中学考试制度。初中招生,一般由县教育局命题,有时由地区命题,考试科目有语文、算术、常识(按50%计入总分)3科。高中招生,一般由县教育局命题,有时地区命题,考试日程全县统一,全县设府中、麻中、庙中、石中四个考点考试,集中阅卷评分,统一录取。1981年以来,考试科目是:政治、语文、数学、理化(物理占60%,化学占40%)、外语(以20%计入总分)5科。1979年至1981年,中专招生考试同高中招生考试一次进行,地区分配招生指标,以县择优录取。1982年后,中专招生考试实行预选,预选考试同高中招生考试。地区分配参加中专考试人数,由县择优选取考生正式参加中专学校招生考试。考试科目是:政治、语文、数学、理化。以上各级学校招生工作,均由县招生办公室组织进行。

## 第四节 专业教育

### 一、职业中学

1958年,本县办起民办农职业中学19所(均附设在小学内),学生430名,课程设置语文、算术、政治、农业生产常识4科,学制3年,半耕半读,自费上学,教师自聘。1965年10月,黄甫、哈镇、麻镇各办起农职业中学1所,各招生1班,共招100名。1966年4月,于太昌汉乡石岩塔村成立府谷县第一所县办农业中学,录取新生58名,学制3年。设置初中课程和农业、机械、土壤、化学、生物、植物等专业课。1969年7月,首届学生毕业后停办。1970年,府中设农业班,学生50名,课程开设语文、政治、物理、化学、农业基础、农机、农技等科,学制3年,招生两届后停办。1980年,府谷县农职业中学(1985年改为职业中学)成立。校址占用原城关镇园林场地址。1983年8月,招收“果树园艺”1班,学生55名。1984年5月,招收“木瓦建筑”1班,学生50名,学制3年。课程同普通中学,另增设专业技术课。为了以短养长,以场养校,学校又开办了“果树嫁接”、“村镇建筑规划”、“家用电器维修”、“缝纫”、“企业会计”、“小煤窑安全开采与管理”、“玻璃钢油漆”等定向短期培训班;开办了农场(16亩)、园艺场(6亩)、牛奶场、养猪场、养鸡场、豆腐坊、灯线厂、铸造厂、家具制作厂、家用电器维修部、百货小卖部等。截止1989年,

学校有教职工 43 人,学生 178 人,学校占地面积 16333 平方米,建筑面积 3352 平方米。拥有缝纫机、锁边机、卷扬机、混凝土搅拌机、圆盘电锯、家用电器维修器材等设备和实习操作室,能基本满足学生实习之用。学校坚持教学、生产、科研相结合,开展勤工俭学活动,收入年均可达 10 万元左右。建校 7 年来为府谷培养各种专业技术人才 474 名。1988 年被国家四部委评为全国勤工俭学先进集体,1989 年被评为省级一类职业中学。



府谷县职业中学

## 二、卫生学校

1958 年 9 月,本县在孤山创办卫生学校 1 所,招生 25 名,学制 2 年,仅办 1 期。1965 年又开办 1 期,招生 35 名,学制 3 年。同年,在哈镇创办卫生学校 1 所,学制 2 年,只办 1 期。

1973 年 4 月,府谷县卫生学校成立。校舍占用原南高小学校址。半工半读。8 月,招生 50 名,为第一班。由各公社选送,属第一期赤脚医生培训班。至 1985 年,先后举办赤

脚医生培训班 7 期,提高班 5 期,培训赤脚医生 577 人;举办医士班 1 期,培养毕业生 30 名;举办调剂班 1 期,培养技术骨干 16 人;举办西医学习中医班 3 期,培养学员 42 人;举办中医提高班 2 期,培养学员 89 人。学制不等,一般赤脚医生培训班和提高班为 1 年(或半年),中医提高班、医士班为 2 年,调剂和西医学习中医班仅半年。建校 17 年来,共培养出毕业生 904 名。学校规模不断扩大,现有教师 21 人,学生 56 人,占地 368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420 平方米。学校组织机构健全,设有校委会、党支部、团支部、教务处、中医科研协作处、总务处、门诊部等,是本县唯一的一所正规卫生学校。

## 三、农业学校

1971 年 8 月,皇甫公社在段寨村创办本县第一所社办高中——段寨农业中学。招生 56 人,学制 2 年。课程设置语文、数学、物理、化学、政治、体育、农业技术基础等。学生毕业后回乡参加农业生产。两届招生 55 名,毕业 49 名。1975 年 10 月,改名为榆林农校府谷分校,招生 40 名(实到 39 名),课程开设政治、语文、数学、农基、园林、机电、畜牧、体育 8 门,学制 2 年。1977 年 8 月,39 名学生全部毕业,同年,农校改名为“府谷县原种场”。

## 四、“五·七”大学

1976 年,县委决定在田家寨、尧峁两地创办“五·七”大学(属文化大革命的产物,并非是正规大学),为社队培养亦工亦农,直接为工农业生产服务的技术人员。招生采取社队推荐与选拔相结合的办法,对象是具有高小文化程度,有一定实践经验的劳动者及经过两年以上劳动锻炼的下乡回乡知识青年。学员生活费用由国家、集体、个人三结合的办法解决。每人每天由国家补助 4 角,生产队补助 1 角,其它由个人负担。学制半年或 1 年。尧峁“五·七”大学招收农技 1 班,学生 40 余名,于 1976 年 5 月 4 日开学,校舍占用尧峁学校教室和部分民房。有教师 4 人。课程开设政治、专业课(畜牧、兽医)。教学采用半日制,上午在试验田劳动,下午在尧峁学校上课。同年,田家寨“五·七”大学招收农机 1 班,学生 40 余名,校舍占用田家寨学校周围几

间民房,有教师 5 人。课程开设政治、农机课,实行半工半读,到年底,全县有“五·七”大学 2 所,有长期班学员 84 名,短期培训班学员 94 名,教职工 15 名。1977 年,“五·七”大学停办。

### 五、商业职工学校

1985 年 3 月,府谷县商业职工学校成立。地址在商业局院。教师由商业局、教育局配备。课程设置商业课、文化课。培养合格的商业职工。学制不定期。本年举办文化补习班 2 期,每期 2 个月,共招收学员 100 名。1986 年招收会计、统计、营业员专业班 3 期,学员共 90 余名。

## 第五节 成人教育

民国二十五年(1936),县上开办中山民校 8 所。三十年(1941),君子镇(麻镇)中山中心小学专办特种教育。三十一年(1942)四月,民众图书馆成立。九月,改称中山教育馆。设男女 2 班,各为 40 人。女昼男夜学习,1 次 2 小时。课程设置:国语、算术、战时公民、唱歌等。边子俊任馆长,刘玉海为馆员。乡、镇学校附设民众补习班,强化民众教育。到年底统计,全县有民众教育班级 82 个,学员 3962 人。其中各保国民学校共设初级成人班 58 个,学员 1740 人;中心学校共设高级成人班 8 个,妇女班 8 个,初级成人班 8 个,学员 2222 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本县重视工农的文化学习,县上成立冬学委员会,领导并开展冬学教育工作。1949 年,全县有冬学 185 处,学员 2921 人;妇女识字组 7 个,学员 120 人;民兵夜校 2 处,学员 65 人。教员由区、乡干部和小学教员担任。1951 年,一、二完小兼办妇女识字班 1 个,学员 33 人;夜校 1 处,学员 65 人。哈镇中心小学兼办妇女识字班 1 个,学员 59 人;夜校 1 处,学员 61 人。县内普小兼办妇女识字班 10 个,学员 297 人;夜校 7 处,学员 200 人;半日班 1 处,学员 57 人。民小兼办妇女识字班 8 个,学员 165 人;夜校 2 处,学员 22 人;冬学 1 处,学员 30 人。1952 年 12 月 10 日,府谷县扫盲委员会成立。刘朝功(县长)任主任委员。下设扫盲办公室。1956 年,府谷县扫盲委员会更名府谷县扫盲协会,发展会员 266 人。1960 年,扫盲人数达 49954 人。1963 年,全县成立起各类业余学校 175 所,学员 1682 人,教师 175 人。1965 年,全县业余学校达 447 所,参加学习的有 10650 人;扫盲班 201 个,参加学习的 3695 人;识字班 62 个,学员 1002 人;毛主席著作学习小组 443 个,学员有 8625 人;贫下中农讲习所 35 处,学员 976 人。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农业余教育陷于停顿。1971 年,全县推广云南省速成自读毛主席著作经验。这年,全县办政治业余夜校 1239 所,学员 39183 人,占青壮年总人数的 71.3%。1978 年,成立府谷县工农教育委员会,下设工农教育办公室,作为工农教育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也是县文教局的职能部门。其任务是指导全县工农教育工作,管理和训练工农教育的教师,安排教学活动,负责教材供应等。1983 年,经过扫盲学习,全县达到初中文化程度的 6992 人,小学文化程度的 20000 人,脱盲的 2200 人。1988 年,全县有农民技术班 100 个,学员 2000 人,扫盲班 1000 个,学员 13000 人。1989 年 10 月,省政府组织人员对本县扫盲工作进行检查验收:全县有 996 个扫盲班(组),学员 63149 人,其中半文盲 6517 人,脱盲率 89.6%;13~25 周岁的青少年共 33547 人,其中半文盲 1388 人,脱盲率 95.6%;全县 1346 个自然村中,有 1309 个无盲村,占 97%。各项指标均达到《陕西省扫除文盲标准和检查验收办法》中规定标准,批准为基本无盲县。

**成人中等教育** 1953 年,县人民政府文化补习班成立。103 人参加学习。课程设置:每周语文 4 小时,算术 2 小时。至 1954 年,学员达到 146 人。每周授课 10 小时,语文 6 小时,算术



4小时。1957年,补习班停办。1959年,工人文化补习班成立。参加初中班学习的162人,参加高中班学习的70人。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补习班停办。1958年,教师中师函授教育兴起,到1966年函授中断时,有169人达到中师文化程度。1979年,中师函授教育恢复。第一期招收学员113人,按期全部毕业。至1989年,全县有453名教师取得中师函授毕业证书。54人获大专文凭。1983年5月,县级党政系统干部职工文化补习班成立,学员161人,其中初中班49人,高中班112人。年底考试合格率在70%以上。同时邮电、粮食、税务、银行、农牧、工业、商业、供销系统积极组织职工参加文化补习和业务培训,大大提高了职工的文化程度和业务水平。县供销系统举办职工培训班14期,经考核,有300人达到4级营业员水平,199人达到3级营业员水平。1985年,县境财经、政法、农林、师范等中等成人函授教育广泛开展。1989年,全县办职工高中5班,学员240人,职工技术学校1所,学员50名。职工业余教育由“双补”教育正在向专业化教育发展。

**成人高等教育** 1960年,县境开展高师函授工作,至1979年,有17人毕业。1984年,乡镇成立23个辅导站。中心学校校长兼任站长。成立函授教学班2个,讲课点6个。1984年4月,府谷县教师进修学校成立。9月,陕西省广播电视大学榆林分校府谷教学辅导班成立。通过全国统一考试,招收全国首届党政管理干部基础理论专修科学生28名。9月1日开学。1985年,招收“汉语言文学”1班,学生38名。是年6月,陕西电大榆林分校府谷教学辅导站成立,为县政府所属的高等教育单位。1986年招收“工业企业管理”1班,学生21名。1988年,招收“英语”、“汉语言文学”各1班,学生35名。截止1989年,电大有2个专业班,34名学生,13名教职工。电大的课程设置同大专院校。采用广播、电视、函授(包括录音带、录像带和书面教材)等手段进行远距离教学。学制2~3年,实行学分制。学员学完规定的课程,学满规定的学分,由省广播电视大学发给毕业证书和单科结业证书。至1989年,电大共毕业了3届85名学生。

**成人高等自学考试** 本省从1983年秋开始,到1989年已开设党政干部基础科、会计、英语、汉语言文学、机械制造和法律等27个专业。所开设的专业本县均有应试者,每门课程均有人考试。1985年6月统计,全县有35人参加自学考试,其中有2人取得8科单科合格证书,3人取得7科合格证书。其余,或取得5科,或4科,或3科。至1989年,全县先后有65人参加考试,24人毕业,取得大专文凭。

## 第六节 教育改革

### 一、教育方针的改革

明、清时期,办教育的宗旨是“养成贤才,以供朝廷之用。”学生功成名就,应“上报君恩,下主人品,学为忠臣清官”。光绪二十九年(1903),清政府颁布小学教育宗旨为“培养国民之善性,扩充国民之知识,强壮国民之气体”。三十二年(1906),又申明教育的目的是“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民国初年,提倡公民道德教育,并以实利教育、国民教育、美感教育辅之,以养成共和健全之人格。废除“忠君尊孔”的教育宗旨。民国四年(1915),北洋政府颁布《教育纲要》,提出教育的宗旨为“注意道德、实利、尚武,以道德为经,实利、尚武为纬”;“以古圣贤为师法,宜尊孔孟以端其基,而致其用。”十八年(1929),《中华民国教育宗旨及其实施方针》中说:“中华民国之教育,根据三民主义,以充实人民生活,扶植社会生存,发展国民生计,延续民族生命为目的;务期民族独立,民权普通,民生发展,以促进世界大同”。二十八年(1939),蒋介石强调:“教育最

基本的任务,在于国民人格的陶冶”,在于“忠孝仁爱信义和平”,各级学校应以“礼义廉耻”为校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府谷县教育工作在改革旧教育,发展新教育的过程中,贯彻执行了教育为国家建设服务,学校向工农开门,为工农服务的方针。1950年初,中央人民政府提出,新中国的教育方针是“为工农服务,为生产建设服务”。全县学校都优先录取工农子弟入学,同时大办冬学,以满足农民学文化的渴望。

1957年,毛泽东主席指出“我们的教育方针应该使受教育者在德育、智育、体育几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劳动者”。要求学生走“又红又专”的道路。本县各级学校认真领会毛主席的上述指示,积极进行教育改革。1958年,全县中小学根据中央“教育为无产阶级政治服务,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开展了以勤工俭学、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为中心的教育革命。开展了以大办工厂、农场、大炼钢铁、种高产试验田为内容的勤工俭学活动。1965年,根据毛主席的“七·三”指示,全县中小学积极地进行教学改革,减轻学生负担。“文化大革命”时期,各校贯彻毛泽东主席的“五·七”指示,实行开门办学,开展学工、学农、学军、批判资产阶级的活动,教学质量开始下降。1976年后,学校开始拨乱反正。1982年至1983年,对全县中小学进行调整,加强普及小学五年制教育。

1984年,按照邓小平提出的“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指示精神,改革中小学教育。

## 二、教学方法的改革

私塾、义学、书院的教学方法的共同点是:死读、死背、死记。连同学堂,教学手段均为体罚形式,礼拜孔圣、罚站罚跪,打手心,打屁股。民主革命时期,神府苏区学校废孔孟,禁止体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提倡师生平等,尊师爱生。教育学生动之以情,晓之以理。重点学习老解放区教学经验,提倡民主,废除体罚,清除封建、买办、法西斯教育思想,组织教材研究,观摩教学,开展评课,交流备课、讲课经验。1954年,学习苏联教学法,开展“以课堂教学如何贯彻五个环节”教法为主要内容进行教研活动。1958年,学习和运用毛泽东主席的“十大教授法”,课堂教学,提倡“少而精、启发式”,废止“注入式”。1966年5月,为适应“文化大革命”的需要,毛主席发表“五·七”指示,强调学生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至1973年,学校主要以落实“五·七”指示,实行“开门办学”为中心开展教研活动。1976年后,各校着手制订各项规章制度,建立正常的教学秩序,探讨新的教学方法。县教研室几次组织教材研讨会,并围绕“加强基础,培养能力,发展智力”这个中心,开展教学方法的研究。1980年后,教研活动极为活跃,采取办讲座、参观学习、专题研究、公开教学、经验交流、赛讲等形式,开展以改革教材教法、提高教学质量为中心的教研活动。进行教材教法实验,开辟“第二课堂”,推广“尝试教学法”,“联想迁移法”等教改经验。据统计,近几年,组织全县性的教学观摩2次,举办小学低年级语、数教师短训班1期,举办小学数学教学专题讲座7次,举行“赛讲会”2次。通过各种教研活动,教学研究、教学改革在全县范围内展开,“六课型最优教学法”、“尝试法”、“联想——迁移法”等教学方法在中小学试用,并取得良好的效果。电化教学在府中、二中、二完小试点。

## 第七节 教师队伍

解放前,府谷是一个文化教育基础薄弱的县。

解放后,县人民政府遵照中共中央关于对旧教育工作者的政策,留用了愿意继续任教的教师,部分塾师也转到了学校。至1949年底,全县有小学教职工45人,其中专任教师31人。1952年,全县小学教师有159人,其中专任教员45人。

1957年,全县教师发展为331人,其中,小学教师311人,中学教师20人。1974年猛增为1778人,其中小学教师1520人,中学教师258人。1979年以来,贯彻了党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教师人数有所下降,但在克服了过去盲目发展的倾向后质量有所提高,到1989年,全县有中小学教师1872人,其中电大辅导教师13人,中学教师565人,小学教师1268人,幼儿教师26人。

### 一、社会地位和政治待遇

民国时间,教师的经济地位低下,政治地位低人一等。“家有斗米粮,不当孩儿王”,“穷不习武,富不教书”等流传于当时社会上的说法,便是教师地位的真实写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重视教育事业,教师地位开始提高。1952年,府谷县教育局成立后,教师直接参与各种政治活动,其政治素质有了很大提高,有不少教师加入了共产党、青年团组织。同时,人民政府提倡尊师重教,对先进教育工作者予以表彰,使教师普遍受到人民群众的尊重。但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教师被说成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被贬为“臭老九”,不少教师遭批斗、受迫害。1976年后,教师地位有了改变,并日益受到党和人民的尊重。不少教师被接收入党入团,有的还被选进各级领导班子。1988年给1540名教师评定了职称。至1989年,全县教职工中有共产党员699人,先后被选为县人大代表的有55人,县党代会代表77人,省党代会代表1人,县政协委员及常委20人;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292人,其中副高级6人。1985年后,每年的9月10日县乡都要举行“教师节”活动,教师日益受到社会的尊重。

### 二、生活待遇

教师的生活待遇,历史上一直是薄薪俸、低待遇,生活清苦。

1948年府谷解放初,教师每月薪米4斗6升。1949年8月,县政府新定校长、主任每月薪米84~85公斤,高级小学教员81.5~83公斤,初级小学教员每月67.5~79公斤,普小教员每月65~76公斤。1950年,完小、普小教师每月最高薪米113.5公斤,最低90公斤。1951年2月,县政府政务会评定教员薪分,完小教师薪分在78~96分之间,普小教员薪分在72~86分之间,校工薪分为60~63分。1952年7月,开始实行以工资分为单位的工资标准。校长工资分为120~165分,教师为70~110分,并开始实行职工福利制度。1955年7月,教师实行货币工资制。10%的人晋升1级工资。1956年1月开始实行公费医疗。80%的人晋升1级工资。1960年,学校行政人员中有20%的人升了级,教师中有25%的人提了工资。1977年至1981年4次调整了教职工的工资,并采取其他措施提高教职工的生活待遇。1985年1月开始,对公办教职工进行了工资改革,人均增长工资17.06元。中学教师最高月薪达到116元,最低59.5元。小学教师最高月薪99.5元,最低59.5元。至1989年,全县小学公办及合同制教职工月平均工资83.33元,中学教职工月平均工资85.77元。民办教师的国家补贴也由1965年6元,增为1989年的中学民办教师34.5元,小学31.1元。全县民办教师平均月工资达到60元以上。

### 三、业务进修

为了提高教育质量,本县先后采取以下形式培训教师:

**举办学习会** 解放初至1966年前,每年利用寒暑假,举办学习会、座谈会,组织全县教师学习政治和业务,提高政治觉悟,树立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的思想 and 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1978年至1989年,县教育局和教研室多次举办中小学教师学习会和教材教法研讨会,帮助教师熟悉新教材,提高教学水平。

**在职进修** 新中国成立后,县教育部门经常组织全县中小学教师在岗学习,开展各种学科的教学研究活动。各学校都按科组成教研组,以学区成立有联合教研组。1961年,县文卫局附设教学研究室,专门负责全县教师的在岗学习,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等工作。1978年后,围绕如何提高教学质量问题,不定期地举办教材研讨会、课堂教学研究会、赛讲会等,开展学术交流和教学研究活动,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

**离职培训** 1948年府谷解放后,县教育科选派教员赴山西兴县培训。1951~1959年,抽调小学校长、主任44人,教师38人赴省教师进修学校、榆林师范学校学习。“文化大革命”期间,教师进修处于停顿状态。1976年后,县教育部门积极组织教师进修。1977~1989年,先后选拔116人到西北大学、陕西师范大学、省教育学院、榆林师专学习,系统进修大学课程。进修科目有政治、语言文学、数学、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物、外语、教育学等。至1989年,全县小学教师中已有中师学历者935人,占小学教师总数的78.7%;中学教师有大专学历者173人,占中学教师总数的38.6%;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292人(其中副高级6人),占全县教师总数的15.6%,教师素质较前大有提高。

## 第八节 教育经费

明、清时期,府谷教育经费来源有四:一是由县署拨款,一是学田收入,一是私人捐助,一是学生交纳学费。统一由荣河书院、高等学堂管理。用于廪膳生员伙食、举人会试路费、教师薪金及灯油炭火、贫寒生补助及校舍修葺等项。

民国时期,教育经费主要来自县府拨款、教育基金、寺庙产业及地方人士捐款等。由县教育局(科)统筹统支、统一管理。主要用于教员薪金、办公、建校等方面。也有不少管理教育的政府官员、校长等贪污、挪用,使本来很少的教育经费更加拮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公办中小学教育经费统由国家拨款,纳入国家财政预算;民办小学经费由乡、村自筹,国家重点补助。此外向学生收取一定数额的学杂费,开展勤工俭学,社会集资等,补充教育经费,解决教育经费的不足。教育经费由教育局统一管理。1985年后实行分级办学、分级管理制度,即县办县管,乡办乡管,村办村管。教育经费使用和支付范围扩大,现达到六个方面,即学校建设、教学业务、设备购置、中学生助学金、教师工资、教师福利等。建国以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教育经费逐年增长。1953年12.8万元,全县人均1.14元;1965年45.8万元,人均2.88元;1978年147.6万元,人均9.78元;1989年达到487.3万元,占县财政总支出的22.39%,人均26.19元,按在校学生平均达到160.43元。

府谷县 1953~1989 年教育经费一览表

年 份	教育经费支出数 (元)	教育经费占县财 政支出比例(%)	按人口平均 (元)	按在校学生 平均(元)
1953	128000	27.23	1.14	21.44
1954	123000	25.10	1.05	22.80
1955	136000	25.66	1.16	36.55
1956	269000	34.49	2.23	31.48
1957	290000	34.94	2.38	38.58
1958	349000	24.58	2.82	24.66
* 1959	...	...	...	...
* 1960	...	...	...	...
1961	378000	31.76	3.03	33.70
1962	341000	28.66	2.67	46.67
1963	332000	27.67	2.54	40.80
1964	384000	33.99	2.88	32.08
1965	458000	21.50	3.38	34.01
1966	629000	23.13	4.61	49.43
1967	550000	33.13	3.99	34.45
1968	478000	36.49	3.43	27.15
1969	486000	16.93	3.43	23.78
1970	536000	14.18	3.74	24.80
1971	810000	15.88	5.54	32.34
1972	984000	13.57	6.70	37.64
1973	1070000	12.41	7.25	42.79
1974	1167000	17.04	7.84	42.14
1975	1164000	15.36	7.76	38.25
1976	1176000	17.35	7.82	36.72
1977	1394000	17.49	9.26	44.38
1978	1476000	17.66	9.78	47.05
1979	1032457	14.88	6.76	35.65
1980	1106221	15.60	7.11	39.22
1981	1221978	16.51	7.72	49.67

续表

年 份	教育经费支出数 (元)	教育经费占县财 政支出比例(%)	按人口平均 (元)	按在校学生 平均(元)
1982	1314331	18.31	8.12	56.63
1983	1575606	20.33	9.62	78.53
1984	1662780	17.18	10.04	80.08
1985	2002860	18.77	11.92	81.62
1986	2787383	22.48	16.31	109.25
1987	3070000	22.28	17.64	117.46
1988	3545000	20.47	19.83	125.94
1989	4873000	22.39	26.19	160.43

\* 1959~1960年,因神府并县,有些资料无法分开整理。

## 第二章 科学技术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前,本县科学技术(以下简称科技)落后,全县除了仅有的传统耕作技术外一无所有,靠天吃饭,有灾即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本县科技事业发展迅速,科技队伍不断壮大,学科学、用科学的观念日益深入人心,科技普及活动逐步开展。

### 第一节 机构团体

民国及其以前。本县没有专门科技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始设科技机构。

#### 一、科 委

建国后至1978年有关科技事项先后由县文教部门和计划部门承办。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后,正式成立府谷县科学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科委)。县科委成立后,一手抓科技队伍的管理和建设,一手抓科技知识的传播和农业科技试验。同时,大量引进外地先进技术,促进工农业生产。至1989年底科委有职工20人,赵玺荣任主任,李志道为副主任。

#### 二、科 协

1983年1月,成立府谷县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科协),为群众团体。其职责主要是为各行各业提供先进技术,为党政部门献计献策,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呼声,开展学术活动,普及推广科技知识,开展科普宣传、科技咨询和科技情报工作。县科协成立后,又先后成立了农学会、畜牧兽医学会、西医学学会、中医学会、养兔学会、中小学数学教学研究会等6个县级学会,发展会员380余名。在县科委和科协的领导和支持下,有计划地进行各种不同形式的科

技咨询,科普宣传和学术交流等活动,积极为本县的科技事业和促进工农业生产服务。截止1989年,县科协有工作人员3人,魏二宝任主席,王洪涛任副主席。

## 第二节 科技队伍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本县除少数能工巧匠外,没有专业科技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国家培养的大、中专毕业生相继参加工作,本县科技队伍逐渐壮大。50、60年代,从外地(主要是关中)先后调来数批农、林、水、牧和文教卫生方面的知识分子干部,充实府谷县科技队伍,为府谷的经济和文化建设作出了重要贡献。50年代初期,本县专业技术人员不足10人,到60年代中期,专业技术人员增加到300多人。“文化大革命”期间,大批科技干部受到不公正的对待,有的被迫改行。1977年后,党对知识分子的政策得到落实,科技人员对口归队,科技力量得到充实和提高。1985年,全县具有职称的自然科学技术人员386人(其中工程师18人,助理工程师39人,助理农艺师5人,助理畜牧师4人,助理兽医师12人,医师56人,医士154人,技术员98人),社会科学专业人员49人(助理会计师2人,助理统计师2人,会计员37人,统计员8人)。到1989年,全县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达到3884人,其中高级技术人员16人,中级技术人员533人,初级技术人员3335人。这批科技人员,大部分是各部门、各单位的业务骨干,其中有不少成绩显著、贡献突出的先进科技工作者,如副主任医师谢立业、胡世光、陈锦辉、张彦,高级畜牧师李克复,高级兽医师霍兴华,园艺师杜树林,水利水保高级工程师张满堂,建筑高级工程师吴善潜,农艺师黄才伦、卢琼华等。都为振兴府谷作出了努力,受到党、政府和人民群众的称赞。

府谷县1980~1988年全民集体单位具有职称的科技人员统计表

单位:人

年 份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科技人员总计	218	232	336	448	444	435	433	455	3217	
一、高级工程师级	—	—	—	—	—	—	—	—	15	
二、中级工程师级	5	19	32	21	20	18	18	21	446	
按学历分	大学本科	3	5	9	5	5	4	4	4	23
	大学专科	1	10	12	7	7	6	6	9	84
	中专师范	1	2	6	9	8	8	8	8	218
	高中以下	—	2	5	—	—	—	—	—	121
三、助理工程师级	71	91	105	124	123	120	120	120	1342	
按学历分	大学本科	2	5	7	12	10	13	13	13	62
	大学专科	17	20	24	29	29	28	28	28	107
	中专师范	32	36	44	48	48	46	46	46	427
	高中以下	20	30	30	35	36	33	33	33	746

## 续表

年 份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四、技术员级		142	122	199	303	301	297	295	314	1414
按学历分	大学本科	—	—	—	3	3	3	3	3	—
	大学专科	22	4	5	11	11	11	11	14	68
	中专师范	98	90	160	199	192	191	190	191	436
	高中以下	22	28	34	90	95	92	91	106	910

府谷县首次职改分部门专业技术人员分布情况表

单位:人

系 列	副高级		中 级		助理级		员 级		合 计	
	全民	集体	全民	集体	全民	集体	全民	集体	全民	集体
教 育	6	—	263	23	392	199	365	292	1026	514
卫 生	5	—	57	—	116	36	99	18	277	54
农 业	2	—	17	8	58	32	44	42	121	82
工 程	3	—	41	—	105	5	191	7	340	12
经 济	—	—	61	1	291	7	213	12	565	20
会 计	—	—	13	—	116	8	113	10	242	18
统 计	—	—	1	—	19	1	13	—	33	1
新 闻	—	—	2	—	5	—	8	—	15	—
出 版	—	—	10	—	1	—	1	—	12	—
体 育	—	—	3	—	6	—	—	—	9	—
公 证	—	—	3	—	2	—	4	—	9	—
律 师	—	—	3	—	—	—	7	—	10	—
艺 术	—	—	16	3	—	13	—	16	16	32
农 经	—	—	—	—	14	—	36	—	50	—
播 音	—	—	—	—	2	—	—	—	2	—
文 档	—	—	4	—	15	—	17	—	36	—
工艺美术	—	—	1	—	1	3	—	2	2	5
合 计	16	—	495	35	1143	304	1111	399	2765	738

注:加入 1983 年前已评职称未列入首次分类统计 381 人,全县共有科技人员 3884 人。



### 第三节 科技成果

建国后,随着科技工作者的努力及群众性的科技活动的深入开展,科技成果不断产生。截止 1989 年底,受到省、地、县鉴定并推广的科技成果和技术革新项目达 300 余项,其中收到良好效果并广泛推广应用的科研成果有:向日葵三个品种的试验,山地胡麻高产栽培措施的试验,东北白马铃薯品种的推广应用,7403 谷子和伊糜 5 号糜子丰产试验,玉米高产试验,黄牛改良,粗毛羊改良,果树(苹果、鸭梨、油梨)人工育苗和栽植经验,地膜使用技术,杜松栽培技术,秋小麦种植技术,苜蓿广肩小蜂研究,锌肥拌种,配方施肥,应用微型电脑参与机床运转和水泵试制、硅铁生产,府谷县发展海红子生产与加工的初步可行性研究,伤寒病辩证施治经验,温补肾阳法在内科疾病中的辩证应用,活血化淤法在妇科的应用,挽救脐先露经验,电石和泡花碱的生产技术,河堤截湾取直坝地方法,木帆船改制挂浆机船技术等。县植保站倪润润与他人合作的研究项目“粘虫异地预测预报”(1979~1986)获农牧渔业部 1987 年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此外,本县有许多科研成果体现在对传统农业耕作方法和手工技术的革新方面。诸如编织、酿造、烧瓷、制砖、食品的加工制作等,在传统技术的基础上,均有程度不同的技术革新与发展。

### 第四节 科技工作

#### 一、科学普及活动

民国及其以前,本县科技相当落后,群众遇到天旱祈雨,遇到疾病求神,丢失东西“问卦”。新中国建立后,科学普及工作发展很快,50 年代初开展群众性的技术革新,进行农具改革,曾涌现出不少革新能手。1979 年以来,科普活动更加活跃。

#### 科学普及宣传

1976 年 10 月,县电影站组建起科教电影队。1978 年县科委成立后,科教电影队隶属科委。科教电影队自成立以来,面向群众,始终以科普宣传为宗旨,经常巡回于本县城镇乡村,通过放映科教影片和制作幻灯片等多种形式,直接向群众宣传生产、生活中的科技知识,诸如科学种田,先进的养猪牧羊方法,预防疾病,美化环境等,用最为直观的画面和事例促使群众懂得学科学用科学。县科委和科协结合本县实际,每年都在适当月份开展专项科普内容的重点宣传活动。如:“卫生宣传月”、“安全宣传月”、“计划生育宣传月”、“安全用电宣传月”、“破除迷信宣传月”等。此外,县科协还举办科普广播和电视讲座 104 次,办科普画廊 72 期,组织各类科普宣传活动 172 次。

#### “科技小发明”活动

为了培养青少年爱科学、用科学的兴趣,1985 年,由县科委、科协组织,在全县青少年中开展“科技小发明”活动,先后有数千名青少年参加了这一活动,其中有 300 名青少年动手制作科技小品,进行小发明试验,撰写小科技论文。县二中初中学生郝爱莲和杨建慧的科技小发明,还分别获得榆林地区科技发明二等奖和三等奖。

#### 农村科学普及

1985 年,在高石崖乡试点后,23 个乡(镇)都成立了科普协会,有些村还建立了科普小组。

乡镇科普组织成立后,结合农时和作物生长规律,进行专题讲授。有的对乡、村干部进行技术培训。高石崖乡在蔬菜地膜覆盖方面,经试验后,进行大面积种植,803亩蔬菜,平均亩产1800公斤,是全县平均亩产763公斤的2.36倍。

## 二、科技推广应用

本县从60年代开始,在发展农业和兴办工业的过程中,逐渐将本地和外地的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如农业方面,推广“两杂”种植、农作物品种改良、地膜覆盖保墒、防风寒育苗、盖塑料大棚种菜、食用菌栽培、果脯加工、果树栽培等技术。畜牧业方面,推广畜种杂交改良技术。工业方面,炼焦、冶铁、造船、发电、采煤和水泥、化肥、电石、泡花碱的生产,都直接或间接地推广运用了现代科技成果和新技术。

## 三、科技咨询

县科协自成立以来,一直把科技咨询服务当成一项重要的工作来抓。首先创办并向全县发行的科普宣传和科技咨询性质的会刊《科技与信息》,及时向群众提供最新科技信息,有针对性地解答群众在科技运用方面可能遇到的各种难题。同时,还多次组织“科技大篷车”下乡,直接向群众进行科技咨询服务。几年来,县科协共向群众出版《科技与信息》18期,发行6万余份,接待科技咨询来访者2000多人次,受益群众达万人之多。

# 卫生体育志

## 第一章 医药卫生

府谷地处偏远,医疗卫生事业落后。民国以前,境内无卫生领导机构和专业医疗单位。每当夏秋季节,伤寒、痢疾等普遍流行,重者全家全村感染。由于缺医少药,患病死亡率很高。尤其是贫民患者,因经济困难无法延医治病,每遇患疾,要么任其自然,要么进庙烧香、求神问卜,希冀神灵保佑。贻误人命,遭祸颇多。妇女分娩,土法接生,婴儿死于“四六风”(小儿破伤风)的,近于半数。产妇不懂调养而死于产褥或造成终生残废者到处可见。历史上,这里是个瘟疫和霍乱的重灾区。据民国本《府谷县志》记载:“光绪四年春大疫,斗米钱二千四百文,人相食,死亡载道。”又载:“光绪二十八年(1902)七月大疫症,为虎列拉(霍乱),全县死亡近千数,城关尤甚,道路行人断绝凡四十日。”此外,天花、肺结核(俗称癆病)、麻疹等传染病及地方性甲状腺肿大、氟中毒症的发病率也很高,给境内人民的健康造成极大的危害。民国二十五年(1936)始设卫生股。二十八年(1939)由耶稣教会设立府保医院,从事诊疗,一般人咸感便利。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医疗卫生事业,迅速建立健全各级卫生管理机构,加强卫生队伍建设,加速发展医疗单位,充实改进医疗设施。逐渐形成县、乡、村三级医疗网,大大方便了群众求医治病。截止1989年底,全县共有各级医疗单位43个,病床304张,国家职工498人,其中卫生技术人员455人。乡、村还建立起365个卫生室(站),不脱产乡村医生达694人。随着群众经济条件的不断改善,爱国卫生运动的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卫生也有一定的改善,讲卫生爱清洁之风逐渐形成。卫生部门推广新法新生,新生儿成活率达99%以上,保证了母子健康。对妇女常见病多次普查立档治疗,妇女病大为减少。实行有计划的预防接种,天花疫病已经绝迹。过去流行的疟疾、梅毒、麻疹、肺结核、霍乱、地方性甲状腺肿大、氟中毒等疾病,有的已绝迹,有的已基本消灭,有的已得到控制。

### 第一节 卫生行政

民国前,本县无专门卫生行政机构,医疗工作靠民间土医和民办中医堂铺支撑,多属自营

自医或合股经营。民国二十五年(1936),县成立卫生股,由胡文光任卫生助理员。

解放后至1951年,医疗卫生工作由县政府三科(教育科)和县卫生院共管。1952年,由县政府文教卫生科专管。1958年,改文教卫生科为文教卫生部,1961年,改为文教卫生局。1968年,县医药卫生工作由县文教卫生组取代。1969年,又由县“革委”政工组代管,1972年,专设卫生局,为管理全县医药卫生工作的职能局。其主要职责是:对全县卫生工作实行行政领导,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医疗政策、方针和上级指示,统筹规划全县医疗卫生事业,管理基层医疗卫生部门,调处医疗事故和考评医疗工作者的实绩,通过培训、进修等各种途径提高和促进各级医务人员的医疗水平。同时,协助县爱委会和计生委搞好爱国卫生工作和计划生育工作。截止1989年,卫生局有干部职工6人,王明玺任局长,王建华、李玉明任副局长。

## 第二节 医疗卫生

### 一、医疗机构

#### 县级医院

府谷县人民医院 建于1950年8月,开始称府谷县卫生院。除治疗疾病外,还负责全县的卫生防疫、妇幼保健、爱国卫生等工作。1958年神府并县后,改名为神木县第二医院。1961年神府分县后,更名为府谷县医院。1968年,县医院与县防疫站、药材公司、兽医站合并,改称府谷县人民卫生站,1970年,县人民卫生站解体,县医院分出后称“府谷县人民医院”至今。

府谷县人民医院从建院起,其规模及医疗队伍不断发展和壮大,起初院址在县城北端今县广播站处,占房舍10余间,工作人员只有8名。1962年,县上拨专款在县城西北之半山坡上征地2.5亩,兴建县医院新址,经过一年多时间,建起房舍13栋140余间,其中病房20间,病床60张(另有加床13张),并于同年搬迁接诊。这时,医疗条件已初具规模,医疗人员增加至34人。之后,医院规模不断扩大。1982年4月,在县城宾馆西侧筹建医院新址,1987年9月建成,总投资197万元,占地1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6万平方米,其中病房70间,病床120张,1987年10月搬入新址并接诊。目前县医院已发展成为一个医疗类别比较齐全、医务人员基本充实的地方综合医院。1985年,医院有职工108人,其中主治医师5人,医师25人,医士、检验士、药剂士18人,护士24人,药剂员、化验员10人。到1989年底,医院共有职工174人,其中副主任医师1人,主治医师25人,医师43人,医士、检验士、药剂士25人,护士15人,药剂员、化验员10人。医疗科室有内科、外科、中医科、妇产科、五官科、儿科、手术麻醉科、急诊科、药剂科;医疗技术科室有病理科、检验科、放射科、胃镜室、心电图室、B超室、脑电图室、脑血流图室、注射室、换药室、中药房、西药房等。治疗分门诊、住院两部。随着医院规模的不断扩大,医疗器械设备亦逐渐添置更新,目前用于治疗的重要器械有:X光机4台,显微镜2台,立式消毒器2台,无影灯1台,冰箱2台,心电图机2台,超声心动图机1台,纤维胃镜1套,A型超声诊断仪1台,B超1台,自动呼吸机1台,麻醉机1台,脑电图机1台,脑血流图机1台,M超1台,牙科综合治疗机1台,计划生育器械5套,每天就诊病人达400人左右。

府谷县中医院 位于人民西路,1985年1月创建,1989年8月开诊。共有职工32人,其中有主治医师5人,医师6人,针灸士2人,医士3人,检验士1人,护师2人,护士4人,会计员1人,调剂员3人。内设科室有中医内儿科、中医妇科、针灸科、西医内儿科、西医妇产科、中西医结合骨伤科、西医外科、放射科、检验科。主要医疗设备有10毫安X光机、200毫安X光机、心

电图机、显微镜、吸引器、手术床、骨科牵引床等。每天就医病人达 200 人左右。

#### 地段医院、乡镇医院

1950 年,八区在麻镇街上办起府谷县第一所地段医院——区卫生所,有医务工作者 3 人。1952 年,六区在沙梁、二区在高尧峁、七区在新民相继办起了区卫生所,共有医务人员 10 人。1953 年,九区在武家庄、五区在哈镇办起了卫生所。1956 年,三区在孤山办起了卫生所。同年,在海则庙、庙沟门、木瓜、张明沟、郝家寨办起了 5 个乡卫生所,在孤山、皇甫和县城办起了 3 个民办联合诊疗所。1958 年,各区卫生所随区级机关的取消而取消,同时改办和新办了 10 个集体所有制性质的人民公社卫生所。1961 年,全县有地段医院 6 个,公社卫生所发展为 16 个。1965 年,全县有地段医院 5 所,公社卫生所仅保留 2 个,其余全部撤消。1968 年,公社卫生所又改称为公社医院,并恢复为 16 所,仍属集体所有制。1972 年,增设和改设了麻镇、哈镇、孤山、武家庄、新民、清水、老高川等 7 所地段医院,连同石马川医院共计 8 所地段医院。截止 1989 年,全县共有地段医院 8 所,乡镇医院 16 所,医务人员 181 名。

#### 医疗站和合作医疗所

1956 年起,在大办农业合作社的同时,全县试办社队医疗站 21 所,到 1960 年发展为 126 所,并将医疗站更名为卫生保健站。1961 年进行了整顿,后留下 49 所,其余全部停业。1969 年,社队卫生保健站仅办 5 所,有赤脚医生 15 名。同年,改名医疗站。1978 年,医疗站又发展到 342 个。有赤脚医生 823 人。1984 年,随着农村体制改革和乡镇医院的不断发展,原大队医疗站全部解体,村级医疗卫生工作改由本村的乡村医生(原来的赤脚医生)承包。

在发展社队医疗站的同时,农村中还保留并发展了私人联办的合作医疗站。1962 年,全县共有合作医疗站 16 所,医务人员 62 人。1967 年增加到 17 所,1968 年因“文革”冲击而全部关闭。1978 年后,县城乡村又陆续兴办起联营合作诊所和个体医疗专营店。到 1989 年,全县有合作诊疗所 365 所,医生和从业人员 694 人,其中获得乡村医生证书(医士级)的有 241 人。

#### 厂矿、学校医务室

随着工业企业和教育事业的发展,厂矿学校的逐渐增多及其规模的不断扩大,厂矿学校的医务室也随之产生。1961 年建起 2 个,1975 年增建 4 个,至 1989 年,全县共有铁厂、府中、麻中、水泥厂、五一煤矿等厂矿学校医务室 13 个。

府谷县医疗卫生机构与病床数择年统计表

年 份	病床数	医 疗 卫 生 机 构 数							
		总 计	县级医 疗单位	地段 (区) 医 院	乡镇医院 (国营)	乡镇医院 (集体)	厂矿学校 医务室	联合诊所	大队合 作医疗 保健站
1949	—	1	1	—	—	—	—	—	—
1950	—	2	1	1	—	—	—	—	—
1952	—	5	1	4	—	—	—	—	—
1954	—	7	1	6	—	—	—	—	—
1956	5	37	1	7	—	5	—	3	21

续表

年份	病床数	医疗卫生机构数							
		总计	县级医疗单位	地段(区)医院	乡镇医院(国营)	乡镇医院(集体)	厂矿学校医务室	联合诊所	大队合作医疗保健站
1958	65	136	1	—	—	10	—	—	125
1961	29	74	1	6	—	16	2	—	49
1963	29	50	1	9	—	2	1	16	21
1965	71	28	2	5	—	2	1	17	1
1968	50	24	2	5	—	16	1	—	—
1970	186	367	2	5	—	17	3	—	340
1972	171	331	3	8	—	16	5	—	299
1973	171	332	4	8	1	15	5	—	299
1975	236	357	4	8	1	15	6	—	323
1976	251	391	4	8	1	15	8	—	355
1978	213	378	4	8	1	15	8	—	342
1979	159	356	4	8	1	15	10	—	318
1980	259	373	4	8	1	15	12	—	333
1981	259	378	4	8	1	15	12	—	338
1982	259	379	5	8	1	15	12	—	338
1983	259	379	5	8	1	15	12	—	338
1984	259	381	5	8	1	15	12	—	340
1985	267	383	5	8	1	15	12	342	—
1986	267	399	6	8	1	15	9	360	—
1987	259	401	6	8	1	15	9	362	—
1988	304	402	6	8	1	15	10	362	—
1989	304	408	6	8	1	15	13	365	—

## 二、医疗队伍

### 医疗队伍规模

清末以来,境内有坐堂和游散民间中医百余人,较有影响的民间中医有三大世医家族,即以柴家塆村老中医柴叔平为代表的柴氏世医家族,以皇甫乡太家沟村李杰、李来通为代表的李氏世医家族,以高石崖乡红花村人胡杰为代表的胡氏世医家族。这三大家族对祖传中医学代代相传、延续不衰,闻名乡里的医生辈辈皆有。民国时期,县城人王九思擅长中医,喜读《金匱要略》、《伤寒论》,对医理药方的论述理解甚深,诊病除疾屡见奇效;张子舆善治内科传染病,特别

是他经营的药品极重视质量,颇受群众信赖;余二长于脉理,通晓六经传变;张季仁、张有常、杨候四、王三毛、柴五等老中医,治病临床经验丰富,疗效亦好。在乡间,地区性的名中医有李本仁、贺文禄、张怀魁、陈海、胡俊、刘平、杨果、杨溥、刘顺会、张友华、郝权晓、张二、陈二海、赵学铭、柴在、张百川、刘三毛、马润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医疗队伍的规模不断发展壮大。1950年县卫生院建立时,仅有6名专业医疗人员。到1961年,全县专业医疗人员达131人。70年代初合作医疗站兴起后,全县农村又涌现出一大批不脱产的医疗队伍——“赤脚医生”。1970年,全县仅有“赤脚医生”15名,到1972年猛增到354人,其后数年间,数量仍呈猛增状态。70年代末至80年代初的几年间,随着党的知识分子政策的贯彻落实,先后有数十名50、60年代来府的外地籍医生调离府谷,其中多数为医疗骨干。致使本县医疗队伍一度受到削弱。幸好为时不久,一年一度的从省医科院校毕业的本籍学生学成归来,使本县医疗队伍及时得以充实,并继续发展壮大。截止1989年底,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医疗卫生人员1192人,其中专职医疗卫生人员498名,不脱产医疗人员(乡村医生)694名。在全县医疗队伍中涌现出了不少确有专长,水平较高,有一定影响的中、西医师。如中医内科的谢立业、李生荣、樊彬、陈仲雄、谢焕荣、贾秀霞、张仕,西医内科的张彦、樊培恒、王来林,外科的刘雨田、刘友平,妇产科的陈锦辉,儿科的黄志宁,中西医结合的胡世光等,他们为府谷的卫生事业作出了重要贡献。

府谷县医疗卫生人员择年统计表

年份	总计	中 医 师	西 医 师	中 药 师	西 药 师	中 医 士	西 医 士	中 药 士	西 药 士	护 士	助 产 士	检 验 师	检 验 士	检 验 员	护 理 员	其 它 技 术 人 员	赤 脚 医 生	管 理 人 员	工 勤 人 员
1949	4	1	3	—	—	—	—	—	—	—	—	—	—	—	—	—	—	—	—
1956	39	1	31	—	—	—	—	—	—	—	—	—	—	—	—	—	—	4	3
1965	72	11	53	—	—	—	—	—	—	—	—	—	—	—	—	—	—	6	2
1970	205	18	163	—	—	—	—	—	—	—	—	—	—	—	—	—	15	6	3
1975	739	35	168	—	—	—	—	—	—	—	—	—	—	—	—	—	510	11	15
1978	1045	38	173	—	—	—	—	—	—	—	—	—	—	—	—	—	823	6	5
1979	978	10	32	1	—	23	30	11	8	13	4	—	7	1	8	55	751	9	15
1980	972	13	35	1	1	26	35	9	7	15	3	—	8	—	11	72	711	11	14
1981	1057	10	33	1	1	24	36	8	7	26	5	—	7	9	—	69	798	7	16
1982	1010	25	39	1	1	20	46	2	7	28	7	1	8	1	8	50	731	16	19
1983	1051	27	38	1	1	29	55	6	6	30	8	1	8	1	6	78	731	5	20
1984	1071	25	36	1	1	28	57	3	7	35	7	1	10	3	11	57	765	9	15
1985	1156	26	36	1	1	31	78	2	6	39	7	1	10	4	9	59	823	6	17
1986	1023	26	36	1	1	33	83	2	6	42	11	—	10	4	9	63	658	6	32
1987	1131	26	36	1	—	36	85	4	6	47	10	—	9	3	9	135	674	6	44
1988	1152	24	39	1	88	38	88	4	6	48	6	1	9	2	2	71	694	5	26
1989	1192	59	125	3	5	44	33	4	6	28	2	9	6	—	15	116	694	10	33

### 医务人员培训

**乡村医生培训** 50年代初,针对当时农村普遍存在的缺医少药现象,县卫生院多次举办防疫人员和接生人员训练班,先后培训300多人次。1973年,专门培训乡村医生的府谷县卫校正式成立,并于同年开始在全县范围内招生。起初每期招生40名,学制为半年,招生对象基本上是农村知青。学员学业期满,返回本村,担任乡村医生。1983年,县卫校将学制改为培训班一年、提高班两年,学员仍来自农村。培训班招收初中或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青年,提高班招收早期毕业的“赤脚医生”和基层初级医务人员。截止1989年底,县卫校共培训各级医务人员近千人,其中取得《乡村医生资格证书》的有241人。

**专职医务人员的培训提高** 1954年起,县上每年选送3至5名在职医务人员赴省、地医科院校和医疗部门进修深造。60年代以来,选送在职人员出外培训进修的逐年增加,平均每年在10人以上,仅1984年就多达67名。截止目前,专职医疗人员大都外出进修深造过。此外,还有数十名专业医疗人员通过函授、刊授等途径进行过在岗进修。通过培训进修,各级专业医务人员的医疗水平均有显著的提高。

### 医疗技术水平

过去,本县虽有老中医百余人,但农村地广人多,缺医少药。医疗水平仅局限于诊治一般常见病。



外科主任刘雨田正在给患者作手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医疗事业,50年代初,就组织城乡医疗人员防治和消灭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天花、霍乱、梅毒等烈性传染病。同时着手筹建医院,培养医生。到50年代中期,县医院可以治疗一般常见病、多发病,妇产科能以新法接生,重危病人可以住院治疗。60年代以来,县医院先后添置了X光机、心电图机、超声心动图机以及各种手术器械等医疗设备,医疗技术水平有了较大的提高。据1985年统计,县医疗住院病人达1448人次,治愈率为72.3%,好转率为22%,未愈率为4.4%,病死率为1.3%。目前,县医院普外科能对上腹部、脑外伤、骨科、烧伤作出诊断处理,并能做胃次全切除、胆囊切除、脾切除、甲状腺切除、乳腺癌根治术、颅脑外伤手术和简单的脑腔手术。内科、儿科能诊断治疗常见病、多发病和一些比较疑难的病症。泌尿科可开展前列腺切除术,膀胱结石取石。骨科可开展接骨、骨病病灶清除术。妇产科能做人工流产、人工引产、上节育环、男女结扎手术,处理妇科常见病、多发病、难产,能做全剖腹产及子宫切除手术。五官

科能对常见病作出诊断处理,手术治疗白内障、青光眼,还能做一般口腔矫形及镶牙、补牙等。中医科能对各种慢性的常见病、多发病辨证施治。

### 医学论文及专著

**医学论文** 本县医护人员结合治疗实践和自学钻研,从总结经验、提高医学理论水平和医



疗临床技能的角度出发,曾进行了一系列的医学科研探讨。过去,这种医学科研探讨往往局限于各种业务会及业务时间内的口头交流。1980年以来,不断有人将自己的医学科研探讨结果付诸笔端写成论文。1984年,县科委从百余篇医疗论文中择优选送参加地区优秀科学论文评讲会。共有8篇论文获奖,其中获一等奖1篇,二等奖3篇,三等奖4篇。1985年,在地区召开的中医药卫生学术讨论会上,胡世光写的论文获二等奖。陈锦辉的《中西药在计划生育领域内的应用》获地区二等奖。

谢立业及其专著《伤寒论六经病证治撮要》 谢立业,男,1925年生,山西临汾人,府谷县医院副主任医师。1945~1947年就读于山西大学医专,后致力于中医典籍的研习和临床治疗工作。1954年来府谷至今,曾任府谷县卫校校长、府谷县医院院长、榆林地区中医学会副会长、地区中医研究所名誉所长、《榆林中医》顾问、中华全国中医学会陕西分会第一届、第二届理事等。长期置身于医疗工作第一线,临床经验丰富,尤长于内科、妇科和儿科,对热病、肝病、肾病、不孕及危急重病的救治积有心得,临床强调脏腑辩证,善于调理气机。《中医杂志》、《陕西中医》、《国医论坛》、《长城医讯》、《中医学临床临床研究》、《仲景学术临床研究》、《浙江中医学院学报》等省级以至全国性的医疗刊物上多次介绍和盛赞其独到的临床经验和医学成果。谢立业老中医经过多年的深研苦钻,结合长期的临床、教学实践中积累的丰富经验,著成一部15万多字的医学专著——《伤寒论六经病证治撮要》,于1985年3月由陕西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并于同年获榆林地区优秀科技论文评选一等奖。该书以六经为纲,对《伤寒论》中50余种病的病因、病机、主症及其治法条分缕析,对50多个主要方剂作了重点介绍,加减化裁为160多个方剂,可用于治疗400多种病症。可供中医临床、教学及科研参考,亦可作为自学《伤寒论》之入门向导。该书向社会发行后,受到医学界好评,《陕西中医》在1985年第7期上专门撰文对该书作了全面介绍。

### 第三节 中医中药

#### 一、发展简况

府谷文化落后,医疗卫生极不发达。解放前,民间疾病多以土法治疗,有拔火罐、按摩、针灸、放十指、热敷、焦炭水洗头、熬草药、用土单验方等。由于医家经验有限,治疗手段简单,仅能处理少数常见病,如给初生儿挑风,给患者割羊毛疔以及医治头疼脑热等小病,遇有疑难重症,则往往束手无策。自民国二十三年(1934)以来,引进西医,兴办诊所,医疗条件相对改善。但因集中城镇,乡村仍然缺医少药。至于边陲地区,农民仍不得不托命于庸医、游医,甚至乞灵于鬼神。

解放后,党和政府对中医中药事业十分重视。1948年9月,首先开办国营药社——府谷药社。1950年8月成立府谷县卫生院。取缔游医并对民间医生进行考核,合格者授于处方权。1953年,成立中、西医卫生协会,医界人士纷纷联合,设所营业。到1956年,县城内有中医诊所和中药店铺4家。农村集镇也纷纷建立起中草药铺和中医诊所。此后,根据陕西省卫生行政会议精神,县卫生院和区卫生所设立中医科。60年代,中西医互相学习,共同提高,逐步合流。各级医疗卫生单位定期组织西医学习《中医学概论》,中医学习西医生理解剖和诊断疾病的方法。70年代,全县开展一根针、一把草群众运动,提倡用中草药土方、单方、验方、针灸、推拿治病,号召各级医疗单位自采、自种、自制、自用中草药。每一个大队均建有土药房,每年约采集本地

产中草药 20 万公斤左右。为了发展中医事业,县卫生部门还通过创办中医院、举办中医培训班、派出医务人员进行深造、请进省级中医院教授来县指导等多种途径积极培养本地中医人才。截止 1989 年,全县有中医中药专业技术人员 110 人,其中副主任医师 2 人。老中医谢立业、李生荣驰誉境内外,主治樊斌、陈仲雄、贾秀霞、谢焕荣、张仕等名噪城乡。加之大专院校学生相继补充,新老配合,医疗力量逐步增强。药材较齐全,炮制加工精良,中医院和中医门诊部就诊者络绎不绝。近年来,以中药治疗热病、肝病、肾病、不孕等疑难杂症成功多例,中药治疗阑尾炎、痔瘻、牛皮癣、烧伤等亦多有建树。

## 二、药材

府谷野生药材资源丰富,品种较多。但建国以前对境内药材的品种、质地、分布、数量等,缺乏全面系统调查,除群众自采自用外,商品药材极少,且多从外地购进。

建国后,医疗事业迅速发展,药材需要量随着人们对自身健康重视而猛增,开始就地取材以自给。1958 年 9 月,成立府谷县药材公司。现公司下设麻镇药材站、中药批发部、地产收购部、药材加工厂和两个零售门市部,截止 1989 年底,共有职工 84 人。公司每年除购进中西药品及医疗器械外,收购当地药材数量可观,品种有柴胡、黄芩、知母、党参、黄芪、桃仁、地榆、麻黄、远志、细辛、荆芥、枸杞、桑皮、仙茅、茯苓、半夏、苦参、天冬、白芥、大黄、大蓟、小蓟、茵陈、茜草、薄荷、防风、青蒿、百部、杏仁、槐角、车前子、益母草、黄柏、莱服子、地骨皮、五加皮、牵牛子、冬花、兔丝子、白菊花、苍耳子、蒲公英、酸枣仁、柏子仁、蛇床子、紫花地丁等,其中常购品种 20 多种。年收购数 20 万公斤左右,除自销外,尚有 70% 供外调。1971 年,本县选择冬花、党参、黄芪等中草药试种,当年种植面积 100 亩,收获 4000 多公斤,产值 2 万多元。到 1988 年,全县有冬花、黄芪、黄芩、枸杞、党参等 9 种试种成功,年种植 1000 亩,收获 10 多万公斤,产值达 36 万元。以往购入药材,由药店自行加工,无统一标准。现公司成立药材加工厂,集中熟练药工,对药材统一加工,切、炒、煨、炙,炮制考究,药物质量有所提高。

本县无成药制作厂家。过去,一些中药店堂或老中医制作过少量中成药,均是按原配方仿制,工艺粗糙,故始终没有形成批量生产。1968 年至 1970 年,县卫生站曾组织人员试制过定坤丹、女金丹、上清丸、生理盐水、红汞水、紫药水、碘酒、消毒剂、5~10% 的葡萄糖注射液等一系列中西成药,后因工艺标准低,且无药品检疫机构和检验设备,产品未得到上级批准销售而停止生产。

## 三、单验选方

神效瓜蒌散加味(柴叔平老中医验方)

主治:乳痛初起,发烧、红肿未溃症。

处方:旧尾 30 克 瓜蒌 15 克 乳香 6 克 没药 6 克 浙贝母 9 克 青皮 6 克 水煎服。另外,高烧者加银花、连翘、蒲公英;肿硬者加穿山甲、皂刺;溃后脓水淋漓者加生黄芪、党参、花粉。

双活散风止痛汤(柴叔平创方)

主治:风湿性腰腿疼。

处方:焦白术 9 克 独活 9 克 防风 9 克 荆芥子 9 克 炙黄芪 9 克 当归 9 克 苍术 9 克 杜仲 9 克 生白术 15 克 川牛膝 9 克 羌活 9 克 陈皮 6 克 炙甘草 3 克 桔壳 6 克。

用法:生姜、薄荷为引。水煎服。

舒筋活络汤(胡杰老中医验方)

主治:筋骨痛,四肢麻木。

处方:当归 15 克 川芎 6 克 秦艽 6 克 独活 6 克 桂枝 5 克 羌活 5 克 木瓜 6 克 煨杜仲 6 克 党参 12 克 全蝎 3 克 生黄芪 5 克 川牛膝 5 克(酒洗) 南木耳 10 克 苍耳子 6 克 制附子 9 克 木香 3 克 砂仁 3 克 桔壳 3 克 炙甘草 3 克。

宣肺止咳汤(张百川验方)

主治:小儿风寒咳嗽。

处方:桔梗 6 克 苏叶 2 克 甘草 3 克 白芥子 3 克。

用法:生姜一片为引,水煎服。

吐乳立止散(张百川验方)

主治:婴儿吐乳。

处方:白豆蔻 3 克 砂仁 3 克 炙甘草 2 克 生甘草 2 克。

用法:共研末,轻擦婴儿口中,每日三至四次,每次 6 克。

消淤汤(谢立业中医师验方)

主治:产后腹痛。

处方及服法:血竭、没药各等分,共研末,饭前用温开水加童小便送服,日服三次,每次 6 克。

通气苇茎汤(李生荣中医师验方)

功能与主治:消肿、排脓,用于脓耳。

处方:银花 30 克 连翘 9 克 青皮 10 克 陈皮 10 克 花粉 10 克 山甲珠 10 克 生甘草 5 克 地丁 15 克 蒲公英 30 克 龙胆草 6 克 柴胡 10 克 薏仁 30 克 荆芥穗 7 克 防风 5 克 酒大黄 5 克。

用法:水煎服。

#### 四、中药铺(堂、店、房)

明代以前,多系草医草药,其药堂店铺,志无记载,无从考究。清时,始有药堂店铺记载。清末,全县私人开业的药铺有 9 家,民国年间 21 家,解放初 7 家。1956 年,私人开办的药铺(店、堂、房)基本停业。1979 年后,中央放宽政策,允许个人开办药铺,城乡不少人纷纷申请营业。至 1989 年,全县民间中西药铺(堂、店、房)发展到 300 多家。

“重生魁”药铺 系县城人胡四先生清咸丰年间创办于府谷城区(今县食品公司对面),时有房舍 10 间,从业药工 4 人。胡四过世后,先后由胡柱兴、胡儒、胡明月继营。民国五年(1916)胡柱兴在破塄街设分号“义生长”药店,房舍 18 间,从业 9 人。二十五年(1936)迁并回“重生魁”。1951 年迁往内蒙。

“益龄堂”药店 由名中医柴叔平领柴仲博的本钱,于民国九年(1920 年)在县城(即现在冷库院内)创办。时有铺舍 3 间,从业者 3 人。民国十二年(1923)停办。

胡文光诊疗所 民国二十三年(1934),胡文光在西安防疫训练班毕业回府谷在县城西关开办西医诊疗所,从此府谷县有了西医西药,后因胡出外任职,诊疗所仅开办一年就停业。

府谷药社 是在解放后接收“广庆恒”药材、药品和铺产的基础上于 1948 年 9 月创办的,是府谷第一所国营药店。曾有职工 23 人,主任为张寿山。1950 年并入县卫生院。

“义聚堂”药铺 是张文郁、马安良、赵文生 3 人合股,1949 年在县城开设的。时有铺舍 4 间,从业者 3 人。1956 年与“永兴”、“永盛”、“同庆”、“德茂”等药店一起参加公私合营,仍取名“义聚堂”,时有房舍 15 间,从业者 13 人,后并入县药材公司。

府谷县历代民间部分中药铺(堂、店、房、社)情况表

药铺名称	地 址	始业时间	从业人数	铺舍数	停业时间	主办人员
重生魁药铺	县城西关	1851年	4	10	1951年	胡四及胡天柱等
贺银财药铺	王家墩贺家堡	1862年	2	3	1958年	贺银财、贺文录
郝万宝药铺	碛塄郝家角	1875年	1	1	1957年	郝万宝及子郝权小
保元堂药铺	县城西关	1906年	4	3	1938年	胡杰
源裕张药铺	古城街	1906年	1	3	1956年	张怀魁、张登科
中和堂药铺	府谷县城	1912年	1	1	1930年	张子舆、张权宏
惠民堂药铺	孤山街	1912年	2	2	失考	刘惠民
杨果药铺	武家庄丰山村	1912年	1	1	1969年	杨果
中正永药铺	县城西关	1924年	10	9	1938年	孙子保
义生长药铺	县城关前街	1932年	4	3	1945年	胡桂兴、张长有
仁济药房	县城关前街	1932年	2	2	1949年	王华章
仁和堂药铺	木瓜街	1933年	5	9	1942年	孙裕之、朱板仁
常盛药房	麻镇街	1937年	2	2	1940年	阎志忠
挺进军军医处	哈镇街	1938年	1	1	1947年	白玉山(军医)
源兴茂药铺	县城西关	1945年	1	2	1947年	张 二
瑞元隆药铺	县城西关	1946年	1	2	1947年	王先生
普生堂药铺	碛塄高尧峁	1945年	2	2	1947年	郝治祥
杨秃子药铺	麻镇街	1941年	2	1	1947年	杨秃子
同义恒药铺	县城关后街	清朝前期	2	1	1932年	田大先生
恒春堂药铺	县城关	光绪年间	2	2	1949年	刘己西
府谷药社	县城西关	1948年	3	3	1950年并入 县医院	张寿山
永盛药房	县城西关	1948年	2	3	1956年合营	孙继昆
德茂堂药铺	县城西关	1953年	2	2	1956年合营	王德、孙仁山
杨绍恭药铺	木瓜街	1950年	3	3	1956年合营	杨绍恭、杨绍让
民生药店	孤山街	1951年	2	4	1956年合营	杨福林
集义源药铺	县城西关	1862年	12	13	1946年	徐先生及子徐黄牛、孙徐子衡
武义拴药铺	王家墩泉子	1862年	2	3	1958年	武义拴、武常德

续表

药铺名称	地 址	始业时间	从业人数	铺舍数	停业时间	主办人员
仁德堂药铺	黄甫街	1875 年	1	1	清末	李杰父亲、傅三代
王门药铺	古城街	1911 年	1	1	1956 年	王门先生
刘平药铺	木瓜街	1912 年	1	1	1920 年	刘平先生
吉庆堂药铺	孤山街	1912 年	1	5	1947 年	米先生、刘茂
益龄堂药铺	县城西关	1920 年	3	3	1923 年	柴叔平
广庆恒药铺	县城西关	1930 年	15	15	1947 年	陈四庆兄弟二人
胡文光诊所	县城西关	1934 年	1	1	1935 年	胡文光
同济堂药铺	木瓜街	1936 年	2	7	1952 年	郝映清、杨华
张二仁药铺	麻镇街	1946 年	2	2	1958 年合营	张二仁
百草堂药铺	麻镇街	1936 年	5	7	1956 年合营	杜地增
永兴药店	县城西关	1948 年	2	2	1956 年合营	刘秉珠
同庆堂药铺	县城西关	1949 年	3	4	1956 年合营	王德、陈义
义聚堂药铺	县城西关	1949 年	3	4	1956 年合营	张文郁、马安良、赵文生
长春堂药铺	孤山街	1950 年	2	2	1956 年合营	刘长春
张百川药铺	木瓜街	1951 年	2	2	1956 年	张百川

#### 第四节 药政管理

解放后至 70 年代末,本县无专门药政管理机构,此项工作先由医院后由县卫生局兼管或临时指定专人负责。1980 年正式成立府谷县药品检验所,专门负责全县药政药检工作。开始有工作人员 3 人,1984 年增至 8 人,且多为专业技术人员。

药检所成立初期,着重进行药品质量优劣鉴别的宣传、监督,并定期和不定期到经营药品的单位和个体药品经销点进行检验,严防伪劣药品行销上市。各医院对毒剧药品严格实行“三专”管理,即由专人负责保管,设专柜陈列,开专处方限量销售。几年来,境内还没有出现一例药品死人事故。1984 年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颁布后,药政药检工作便以大力宣传、贯彻、执行《药品管理法》为重点,并按照《药品管理法》的有关条款规定,就药物使用、保管、加工、调剂、价格、药房设置等,对境内所有经销药品的单位和个体诊所进行抽样或全面检查,保障了广大群众的用药安全。

#### 第五节 防疫治病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本县卫生防疫工作由县卫生院兼管。1965 年县防疫站成立,配备管理干部和防疫人员 6 人。1968 年,防疫站并入县人民卫生站,防疫工作由卫生站几名专职

人员承办。1970年又单设县防疫站,并兼搞妇幼保健工作,有工作人员9名。1981年,防疫站与妇幼保健站分设,防疫站人员增至12名。1989年又增至23名。其中主治医师9名,医师5名,医士6名。

### 一、传染病防治

本县曾发生或流行天花、流行性乙型脑炎、白喉、伤寒、梅毒、麻风病、脊髓灰质炎、百日咳、疟疾、病毒性肝炎、细菌性痢疾、流行性感胃等传染性疾病,严重地危害着人民的生命和健康。解放以来,县卫生防疫部门始终将传染病的防治当作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曾先后十多次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普查和调研,查清了境内主要流传病及其发病规律。同时,配合各级医疗部门密切注意在各传染病的发病季节的各种征兆,及时予以预防和治疗,以防止和杜绝这些传染病的流行和蔓延。40年来,全县防疫工作取得显著成效。至50年代末消灭了梅毒、天花、疟疾、白喉,70年代初基本消灭了伤寒、脊髓灰质炎,脑炎、麻疹病患者呈减少趋势,其它多数传染病也基本控制。

### 二、地方病防治

**甲状腺肿大病防治** 1951年,县委组织人力在发病率高的城关区普查摸底,查出甲状腺肿大患者86人,并及时给予免费治疗。以后数年多次进行抽查和典型调查,发现患者,均予以及时防治。1970年,又组织了一次全县性普查,共查出“地甲”病患者2960人。当时医务人员少,防治措施不尽周全,致使所查出的患者未能全部治疗。1975年,县上抽调421名医务人员,分编为81个小分队,花了70多天时间,再次在全县范围内对甲状腺肿大病进行了一次详细复查,复查数占全县总人口的95%。查出此病患者6270人(其中有克汀病患者22人),经过四年的全面防治,到1979年复查时,已有5707名患者治愈,治愈率达91%。县防疫部门在普查和治疗的同时,积极采取措施进行预防。诸如向群众宣传有关预防知识,在全县推广食用碘盐,动员群众多食海带等抗甲状腺肿大病食物。截止1989年底,全县甲状腺肿大患者虽然还有500余人,但此病在境内已经得到控制,患病率已由1957年的4.4%下降到0.72%。

**氟病防治** 1977年至1982年,县防疫站对人畜饮水的含氟量进行全面调查。1980年,又对氟病进行了一次全县性普查,查出氟病患者1257人,均给予及时治疗,对其中225名重患者还实施重点治疗。到1984年,重患者已治愈92人,治愈率为40%。目前,全县有氟病患者972人,其中重患者11人。在对氟病实施治疗的同时,有关部门普查全县水质水源,着手防氟改水工作,目前已在黄甫乡韩家湾村和河神庙村这两个氟病高发村各建立了抽水站1处,使两村的人、畜饮上了低氟水。对境内其它高氟区的人、畜饮水,也采取了相应的减氟净水措施。

**头癣病防治** 头癣病患者,境内屡有发现,但为数不多。1980年,县防疫站组织力量进行了一次全县性普查,共查出患者40余名,并当即给予免费治疗。经1984年复查,40余名患者,全部治愈。迄今,此病再无发现。

### 三、职业病防治

1970年以来,随着本地工矿企业的迅猛发展,与之相关的各种职业病相继发生,县防疫部门亦因之注重了职业病的防治。1974年,县防疫站对“五一”煤矿职工进行了检查,查出煤肺病患者45人,可疑煤肺29人。对所查出的患者,除给予及时治疗外,有关单位还对其所从事的工种作了适当的调整,对重点患者作了妥善安置。1978年,县防疫站对县焦化厂的饮用水和泻水进行化验,发现含有害元素超标。于是,配合有关单位立即采取了净水防范措施。1979年,县防疫站又对铁厂、焦化厂、油画社等厂矿企业接触有毒物质的电焊工、油漆工、铅作业工进行体

检,又对油画社厂房做了苯、甲苯、二甲苯浓度的测定,均未发现严重职业病患者。同年,对“五一”煤矿的40多名井下老矿工做了矽肺病拍片检查。查出Ⅰ期矽肺病患者10人,Ⅱ期煤矽肺病患者17人,Ⅲ期煤矽肺病患者3人。对这些患者,除给予及时治疗外,均作了妥善的安置和必要的照顾。此后,随着卫生设施和劳动保护条件的逐步改善,职业病患病率有所降低。

## 第六节 妇幼保健

民国以前,医疗水平低,农村卫生条件差,妇女懂卫生常识甚少。当时无专管机构,妇幼保健无从谈起。多数家庭迫于生活贫困,妇女受耕织之累,必要的妇幼保健得不到社会保障。有病妇女常窃窃私语于同庚,对外人则羞于启齿,医家往往束手无策。产妇分娩农村多自行接生,不讲卫生,或虽请有“老娘婆”接生,但系年长农妇,凭经验办事,产妇常因不消毒而死于产后风。

建国初,卫生部门在宣传妇幼卫生常识的同时,着重在全县推广新法接生。1956年,在县卫生院专设妇幼保健组,负责改造旧接生婆,培训接生员,推广新法接生,消灭新生儿破伤风和产褥热,保护产妇和新生儿健康。1971年,县妇幼保健站成立后,立即着手进行各项妇幼保健工作。首先坚持给婴幼儿种牛痘,预防天花、麻疹等病症。普及新法接生,建立县、乡、村三级保健网,建设保健队伍,对全县妇女病进行普查。1984年增设妇幼保健门诊部,县医院专设妇、儿科,专门防治妇女和儿童疾病。并开展独生子女体检,建立儿童健康检查卡,培训保育人员,宣传科学育儿知识。1989年,新生儿死亡率仅为千分之五,产妇死亡率为万分之六。较过去均大幅度下降。从开展妇幼保健工作以来,全县各级医疗部门先后诊治过78269例妇幼疾病,治愈率达90%以上,从而提高了妇女和儿童的健康水平。

## 第七节 爱国卫生运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群众卫生工作先后由县卫生院和县卫生协会兼管。1955年,正式成立府谷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以下简称爱委会),1968年合并于县人民卫生站,1971年又重设爱委会,并下设办公室,主要职责是宣传卫生防病知识,破除封建迷信思想,组织群众开展家庭、环境、个人卫生,移风易俗。至1989年,爱委会有工作人员8人,童福林任副主任并主持工作。

### 一、除“四害”

解放初期,县上把除“四害”(老鼠、麻雀、苍蝇、蚊子)作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曾动员全县广大干部群众,掀起以除“四害”为中心的爱国卫生运动。1958年,掀起空前的除“四害”高潮。在春季突击月运动中,以消灭麻雀为主,县、乡分别召开万人、千人动员大会,动员全县工人、干部、农民、学生齐上阵,成群结队消灭麻雀。当时,白天人群散布在各乡山头,吆喝扑打,晚上打着灯笼火把,挖雀封窝,使麻雀几乎受到毁灭性打击,数量大大减少。但这次灭雀运动由于机械地照搬大城市的经验,造成人力、时间上的极大浪费。

在大规模灭雀的同时,灭鼠工作亦未松懈。由于老鼠逐年增多,活动猖獗为害甚大,全县每年都要开展一次突击灭鼠活动。通常使用的灭鼠方法有:利用毒饵等药物毒杀和捕鼠夹等器械捕杀,以及养猫捉鼠。县爱卫部门多次给县级各机关、团体、学校、居民和各乡村发放灭鼠毒饵,

动员群众积极捕杀。据统计,仅1979年至1989年就发放各类灭鼠药品1000多公斤,灭鼠100多万只。近年来,家鼠和野鼠密度渐呈下降趋势,同时,由鼠为病源宿主的一组传染病发病率亦明显降低。

建国后,县爱卫部门经常发动城乡群众积极消灭蝇蚊。实施方法是,一方面药物毒杀,蝇拍捕打。一方面从治本入手,清除垃圾、污水坑,改造厕所畜圈,消灭蝇蚊滋生源地。目前,局部地方蝇蚊密度有所下降。有些地方由于此项工作做得不力,甚至认为无足轻重,致使蝇蚊密度有增无减,如县食品公司与二中交界和县城河堤废水沟等处,每到夏秋两季,蝇蚊泛滥,到处密密麻麻,其数量之多和密度之高实属罕见。

## 二、环境改造与美化

为从根本上解决环境卫生问题,本县机关单位除建立卫生日(星期六)制度外,每年还在“元旦”、“五一”、国庆、春节开展群众性的卫生突击活动。1979年以来,全县开展了“五讲四美”活动。1980年以来,县爱委会结合“文明礼貌月”活动,每年都整顿市容卫生,清除垃圾,改建水井和厕所,修建道路,粉刷墙壁,植树、栽花,城区面貌为之一新。据统计,截止1989年,全县共改建水井2000多眼,改建厕所1500多座。各机关单位和城乡群众共有室内盆花50000多盆,花台、花池、花坛450多个。为经常保持县城环境卫生,爱委会还组织有关人员对各县级各单位环境卫生经常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评比,好的表扬,差的批评,并处以一定的罚款。同时还制定了《府谷县城区卫生管理规定》。1985年3月,县上还组建起一支由18人组成的卫生队(现发展到30人),配备柴油翻斗车2台(现增加到3台),负责随时清运各垃圾点存放的垃圾。县城环境卫生逐步得到改善。

## 三、饮食卫生监督检查

1980年,爱委办配备了2名兼职饮食卫生监督检查员,执行全县饮食行业的卫生监督检查任务。1983年8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颁布后,爱委办随即明令各食堂、饭店、集体伙食单位、食品和肉食销售部门,制订贯彻《食品卫生法》公约,并在本单位有关场所公开张贴炊管人员职责、膳食制作规程、卫生检查标准和奖罚制度等,既督促了有关工作人员对《食品卫生法》的贯彻执行,又便于群众的随时监督。同时,县爱委办还增配1名专职食品卫生监督检查员,随时检查各有关单位和个体食品经营户执行《食品卫生法》情况。县防疫站也设3名卫生监督员,统一着装,进行经常性检查监督。凡饮食业或从业人员均须检查合格发证后始可营业。共给饮食业235家卫生合格者发了许可证,对790名从业人员进行了体检,并给健康者发了健康证。平时,防疫站和爱委办定期组织大检查。检查内容包括生食和熟食的制作、存放、销售卫生及其场所的环境卫生等,通过检查,表扬先进,帮助后进,惩罚违章者,对个别严重违章的单位或个体经营户,则令其停业整顿。

## 四、爱国卫生宣传教育

爱国卫生宣传教育一直是爱国卫生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爱委会配合有关单位和部门通过各种形式向全县群众大力宣传爱国卫生运动于国于民的好处,教育群众破除迷信、移风易俗,搞好个人、家庭及环境卫生。据统计,截止1989年底,共办专栏100多期,广播宣传200多次,电影幻灯宣传100多次,通过宣传教育活动,使爱国卫生运动在境内愈来愈深入人心,讲究卫生、保健除疾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的基本观念。



## 第八节 公费医疗

1951年5月,党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出于对陕北老区的关怀和对老区建设的支持,决定对陕北老区的公职人员实行减费和免费医疗。1952年6月,中央决定全国各级公职人员一律实行公费医疗。本县于1955年成立了公费医疗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全县公费医疗工作。当时的实施办法是给应享受公费医疗的人员制发了公费医疗证,患者持证到指定医院就诊。后来改为按单位定额人数预算医疗费,标准为每人每月1.5元,由财政拨款,单位包干。从1981年开始改为每人每月2.5元,超过部分年底视情况报销,住院病人和离休干部的医疗费,一般实报实销。

## 第九节 卫生事业经费

县卫生事业经费,主要由国家财政和县财政支付,基层属集体所有制的医疗单位,则由所在乡镇筹款和县财政拨款资助,建国以来,本县卫生事业经费的变化情况大致如下:

1949年到1952年起初仍以民医草药治病,县卫生院成立后,院内人员与政府部门人员一样实行供给制,治病所需药品、器械则由上级卫生主管部门配给。

1953年到1972年县卫生与文教合一,卫生与文教经费一起统拨,分别按计划支销。其中前10年(1953~1962年)平均每年拨款27.3万元,年增长率为30%,后10年(1963~1972年)平均每年拨款53万元,年增长率为22%。

1973年到1989年因文教与卫生分设,经费亦单独预算下拨。其中1973年到1981年每年拨款35.85万元,1982年到1984年,平均每年拨款40.7万元。1985年到1989年,平均每年拨款42.66万元。

按年代分段统计,国家和县财政支付于人民治病除疾、办医疗事业的经费(不包括基建费用)全县每年人均:1953年到1957年为1.18元,1958年至1962年为2.23元,1963年至1967年为2.94元,1968年至1972年为3.07元,1973年至1982年为2.31元,1983年至1985年为2.54元,1986年至1989年为2.44元。

# 第二章 体 育

体育在府谷县历史悠久,源远流长。随着历史的变迁,朝代的更替,在不同的时候有着不同的内容、作用和范围。民国前的体育,多属传统体育,以娱乐活动为主。民国后期,学校才开设了体育课,有了一些简单的体育器材。解放后随着各项事业的发展,府谷县体育事业才蓬勃发展起来。学校、机关、厂矿大都有了体育活动场所,各学校也都配备了体育教师,并建立和健全了体育领导机构。县体委经常组织运动队参加省、地召开的各种运动会,邀请省市和外县体育代表队参加本地区的各种比赛,开展体育交流。同时,利用业余时间举办各种体育竞赛活动,

并利用广播、橱窗进行体育宣传,促进了府谷县体育事业的发展。

## 第一节 体育机构

民国以前,府谷县未设过专门的体育管理机构。民国三十年(1941年)成立府谷县体育运动协会,由县长高克恭任协会会长,日常管理工作由教育部门负责。

建国初期,体育工作由县教育科(文教科)兼管。1958年,成立府谷县体育运动委员会,和文卫局合署办公,配有一名专职体育干事,负责全县体育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1967年,体委与文教局分设,配备体委专职干部1名。1976年,人员增至4人,甄清任副主任。1985年1月26日,成立老年人体育协会。到1989年底,体委下设老年人体育协会、业余体育学校,共有干部职工7人,李锦春任主任,柳吉山为副主任。

**府谷县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1971年创办,1986年1月县政府决定正式挂牌成立“府谷县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负责人柳吉山。教练员有7人(其中聘请教练3人),设7个班,有学员110名。逐年招生。至1989年底,县体校共有7个班,105名学员。几年来,先后给地区代表队输送运动员3人。达到国家运动员等级标准的有3人,其中少年级2人,三级1人。

**府谷县老年人体育协会** 1985年1月26日成立,主要负责组织老年人体育活动。1986年至1989年共举办老年人喜爱的门球运动会三届,每届参加人数40~120人,现任协会主席白文亮,秘书长柳吉山。

## 第二节 体育设施

民国时期,全县体育设施,仅县城西关(原望龙滩,即现在的农产门市部)有一块场地,无任何体育活动器材。学校除君子镇(今麻镇)、荣贵镇(今城关镇)、天平镇(今孤山、木瓜)等中心小学有操场外,其它各校均无专门活动场地。学校体育器材也都十分简陋,全县除7镇(即天平镇、荣贵镇、松翠镇、连城镇、花坞镇、凤凰镇、君子镇)所在地小学有少量田径、球类器材外,其余学校一无所有。

解放后,随着体育事业的发展,体育场地和设施不断增加。建国初,对西关体育场进行修整,并添置木制篮球架两副(后改为铁制),排球架一副,后又增添了部分田径、球类(篮、排球)活动设施。

1967年,因西关修建农产门市,体育场搬迁旧址以南(现影剧院),并修建6间办公室,安装单双杠、平衡木和各种球类器材。

1978年,体育场搬迁人民南路东侧,占地面积约16200平方米,内设有300米跑道四条,一个小足球场,一个900平方米标准简易灯光球场,6间简易训练室(主要用于乒乓球训练),两间临时灶房(供集训用)。以后逐年修建增设,现已初步配齐田径、球类、体操、武术、举重、滑冰、射击等体育器材,基本具备了训练和开展日常体育活动以及举办运动会的条件。

学校体育也有新的发展,各乡(镇)中学都有了体育活动场地和比较齐全的体育活动训练器械。农村各小学也大都有了操场和部分简单的活动器材。

### 第三节 人才培养

解放前,本县没有专门培养体育人才的机关,也没有专业体育人才。

解放后,随着学校的不断增加和体育事业的发展,体育成为学校教育的重要内容之一,培养体育师资成了当务之急。1975年,县文教局和体委联合举办了一期中小学体育教师广播体操、排球训练班,培训体育教师32名。1979年,府谷县体委举办一期体育教师培训班,培训体育教师39人。1982年培训体育教师10人。通过培训,提高了体育教师的业务水平,充实了学校体育师资力量。

从1971年开始,府谷县体委根据地、县比赛任务选取身体素质较好,有一定体育基础、年龄在9至17岁的青少年进行业余训练。训练项目有射击、乒乓球、田径、篮球、排球、举重、摔跤等,每年训练50~70名。凡经业余体校训练的青少年,后来大多数成了本县的体育骨干。

此外,从1979年到1984年,本县教育局先后共选送4名中学体育教师到西安体育学院和陕师大体育系进修。目前全县12名专职体育教师有11人受过专门体育训练。体委主任李锦春,在培养体育人才上做出了贡献,1985年国家体委授予他“新中国体育开拓者”荣誉称号,并颁发了证书、证章。

### 第四节 传统体育

府谷县传统体育活动有打砣、下棋、顶方、踢皮球、打秋千、踢毽子、抓蛋蛋、跳绳、练拳、游泳等。这些传统体育活动简易、方便、娱乐性强,春夏秋冬、业余时间都可随时进行,在农村青少年中流行较广。



黄河少年

传统体育活动有一定的季节性。踢皮球多在春节前后;打秋千一般在清明前后;打砣一般在男性青年中开展;踢毽子、跳绳、抓蛋蛋多在女孩中进行;练拳习艺只是个别私塾、乡村、学堂有,其范围很有限。民国十六年(1927)袁宝善任天平镇中心小学校木瓜分校校长时,特聘武术教师给学生教拳术、鼓号等,并率学生数十人携带校旗及刀、枪、棍、剑到府谷县城、内蒙古准旗等地表演武术,颇受人们称赞。

府谷地处黄河之滨,有开展游泳、滑冰的有利条件。每逢夏季,

黄河沿岸的青少年自发到黄河里游泳,到隆冬季节,沿河青少年携自制的冰车、冰镐到河畔滑冰。

## 第五节 学校体育

民国时期,政府虽然倡导学校设体育课,但有名无实,全县近百所学校,开展体育活动的寥寥无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把学校体育作为整个体育事业的基础来抓,每年拨专款购置运动器材且逐年有所增加。目前府谷中学场地器械比较齐全,有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羽毛球、标枪、铁饼、铅球、手榴弹、跳箱、木马、垫子、单杠、双杠、跑鞋、冰刀、秒表等,设施日臻完备。体育在学校也有重要位置,并将“身体好”作为评定“三好学生”的重要条件。对体育运动项目分别提出明确要求。各校在加强学生的早操、课间操、体育课、课外活动和业余训练的同时,经常举行中小学田径运动会、达标竞赛和中学生越野赛。1958年,府谷县文教局举办由府谷中学各年级参加的第一届运动会,并组织田径队、男子篮球队参加了榆林地区首届中学生运动会。1979年以来,中小學生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学校体育活动主要以“达标”为内容,有条件的学校进行“达标”测验。全县23个乡(镇)、446所中小学、25764名中小學生参加,3000名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占参加人数的11.6%,在榆林地区处于领先地位。1984年,府谷中学、城关一完小参加全省“达标”通讯赛,成绩优异,获省教育厅、省高教局、省体委奖旗一面,成为全省学校达标赛先进单位。从1971年以来,6所中学和有条件的小学每年定期举行一次以田径为主的运动会。

此外,教育部门给6所中学配备了12名专职体育教师,成立了体育教研组。各乡(镇)学校也指定兼职体育教师并配备有田径、球类等体育活动器材。各中学和县城小学还购置了运动服装和体育教学器材。

建国至今,府谷县为大专院校体育专业班输送学生19名,为中专输送23人。

## 第六节 社会体育

### 一、农村体育

解放前,府谷县农村体育仅限于一些传统的娱乐性体育活动。真正把农村体育作为一项事业,有领导、有组织地开展活动,是1971年全民运动会以后才开始兴起的。农村体育活动主要以篮球为主。1971年,府谷县举办由23个公社(镇)和12个县级单位参加的第一届全民运动会。比赛项目有田径、篮球、乒乓球、足球、排球,共有712名运动员参加,运动会开了3天。1975年,又在麻镇公社举办了8个公社(镇)参加的农民篮球赛。

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农村体育主要由乡(镇)文化站组织活动。

### 二、职工体育

解放初期,府谷县职工体育开始兴起。县政府教育科配有专人负责体育工作。1952年,府谷县文教卫生科组织了首次职工篮球选拔赛,选拔出11名运动员出席榆林地区职工篮球运动会。随着府谷城区机关和工厂、学校等企事业单位的增多,体育运动也有了新的发展,活动项目主要有象棋、乒乓球、排球、篮球、羽毛球。县级有条件的单位都组织了篮球队、乒乓球队和羽毛球队。

1969年,府谷县举行规模较大的县级12个单位参加的拔河赛,比赛结果,工交系统获冠



府谷县首届黄河杯篮球赛开幕式

池、保德、榆林、榆林地区中心支行、神木、府谷、伊盟)参加的篮球邀请赛中,府谷代表队获得第二名。

1985年,府谷县职工体育工作被榆林地区总工会办事处、榆林地区体委评为全区职工体育成绩显著县,并获得奖旗一面。

### 三、军队体育

府谷县军队体育历史悠久,民国年间就有开展。解放后,府谷县武装部、公安局、消防队、驻县部队除业余时间开展各项体育活动外,还将单双杠、跳马、投弹、射击等体育活动作为军训内容。驻军篮球队从成立至今,年年参加县上举办的职工篮球比赛。县消防队的体育活动从未间断,天天出现在体育场上。军队体育活动的开展,对本县群众体育工作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 四、老年人体育

府谷县老年人体育是近几年开展起来的。几年来,老年人体育开展的项目有气功、跑步、打拳、迪斯科、门球等。从1982年至今,共举办气功学习班8期,参加者达300余人次,建立活动辅导站3处,活动室1个。每日平均活动人数达46人次。1986年至1989年本县共举行3届门球运动会,参加者有年过半百的干部、教师,也有工厂工人,年龄最大的76岁。在全区老年人门球活动中,本县开展得最好。1988年被陕西省评为老年人体育活动先进县。1989年,府谷门球队先后获全区“大理河杯”门球邀请赛冠军,“神煤杯”门球邀请赛冠军。并代表榆林地区参加了陕西省在延安举行的老年人门球运动会。

## 第七节 竞技体育

民国十九年(1930年),由县教育科主持,在西关操场举行了为期7天的府谷县第一届学生运动会。全县近百所男女初、高等小学近300名运动员参加,比赛项目有田径(跳远、跳高、撑杆跳高、标枪、铁饼、铅球、长跑、短跑、400米接力、200米障碍)、球类(篮球、足球、网球、乒乓球)、拔河、柔软体操、持枪体操、杆架、国术等。比赛结果,南门第一高等小学获20两银盾奖,盘塘(现神木所管)第五高等小学获16两银盾奖。

民国三十年(1941),由国民党县政府体育协会组织全县7镇(荣贵镇、松翠镇、天平镇、连

军。

从1970年到1989年,县体委每年都要利用“三八”、“五一”、“五四”、“国庆”、“春节”等节日组织县级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参加篮球、乒乓球、羽毛球、象棋比赛。活跃在体育场上的县农具厂、县中队、县委、公安、府谷中学篮球队曾在多次比赛中夺得好名次,名噪府谷山城,对府谷县职工体育的迅速开展促进很大。1980年,在榆林地区职工运动会上,府谷队获乒乓球女子团体第一名。1985年,在三省区(陕西、山西、内蒙)八个队(静乐、神

城镇、花坞镇、君子镇、凤凰镇)参加的运动会,比赛项目有足球、篮球、乒乓球。

1989年府谷县田径运动最高纪录表

项 目	成 年 组		少 年 组				
	男	女	甲		乙		
			男	女	男	女	
径 赛	100 米	12"04	14"3	12"	14"7	12"6	14"7
	200 米	25"	30"1	25"	30"8	25"	30"6
	400 米	54"	1'7"9	54"5	1'7"3	55"	1'18"2
	800 米	2'3"4	2'25"	2'5"8	2'38"1	2'27"9	2'59"4
	1500 米	4'30"2	6'2"7	4'30"2	—	4'30"2	5'56"1
	3000 米	10'20"8	—	10'44"4	—	—	—
	5000 米	18'24"3	—	18'24"3	—	—	—
	10000 米	38'19"	—	—	—	—	—
	100 米栏	—	18"3	—	18"	—	—
	110 米栏	18"4	—	18"4	—	21"6	—
	400 米栏	1'12"	—	—	—	—	—
	3 公里竞走	—	—	—	—	—	22'49"2
	5 公里竞走	—	—	—	—	28'13"	—
	4×100 接力	48"9	58"2	49"4	57"6	—	—
4×400 接力	3'50"9	4'40"1	—	—	4'3"5	5'14"7	
田 赛	跳高	1.67 米	1.30 米	1.65 米	1.32 米	1.58 米	1.27 米
	跳远	5.80 米	4.16 米	5.64 米	4.51 米	5.49 米	4.16 米
	三级跳远	12.31 米	—	12.08 米	—	11.86 米	—
	铅球	9.64 米	7.16 米 (5kg)	11.78 米 (6kg)	8.44 米 (4kg)	12.49 米 (5kg)	6.91 米 (4kg)
	铁饼	27.55 米 (2kg)	23.32 米 (1kg)	32.52 米	22.92 米	42.86 米 (1kg)	23.94 米 (1kg)
	标枪	62.27 米	21.94 米	55.64 米 (700g)	19.16 米 (600g)	39.62 米	—
	手榴弹	61.22 米	36.24 米 (500g)	65.80 米 (500g)	38.74 米 (500g)	—	—

解放后,学校竞技体育日益活跃,校内班际之间、师生之间、校际之间,经常开展以篮球为主的体育竞赛活动。1952年,县文教卫生科组织了建国后首届篮球运动会。1958年举办首届中学生田径运动会。1965年,县文教卫生局举办“府谷县首次横渡黄河”游泳运动会,参加人数1209人(妇女106人),游距3000米。1969年,举办县级单位首届拔河赛,有127个代表队参加。1971年,县体委举办为期3天的第一届全民运动会,参加人712名。

1952年~1989年,县内共举办全民运动会2届,中小学生会运动会6届,职工运动会19届,农民运动会1届,老年人运动会3届。共计举行职工竞赛活动100余次,农民竞赛活动1次,老年人竞赛活动4次。

府谷县参加省、地区运动会成绩表

时 间	运动会名称	名 次
1964	榆林地区篮球运动会	男子第四名
1976	榆林地区射击运动会	团体总环数第一名
1978	榆林地区第五届运动会(田径)	少年男子总分第三名
1979	三省区篮球邀请赛	男子第二名
1980	榆林地区职工乒乓球运动会	女子团体第一名
1982	榆林地区第六届青运会(田径)	团体第二名
	榆林地区第六届青运会(排球)	女子第三名
	榆林地区第六届青运会(乒乓球)	儿童男子第三名
	榆林地区第六届青运会(乒乓球)	成人男子第四名
1983	榆林地区中小学生会田径运动会	团体总分第二名
1984	榆林区篮球选拔赛	男子第四名
1985	三省区八盟县篮球邀请赛	男子第二名
	榆林地区田径运动会	团体第四名
	陕西省第一届青运会	王广文获400米赛跑第一名
1986	陕西省第二届青运会	阎文革获少年乙组跳远第一名
1989	榆林地区“大理河环”门球邀请赛	冠 军
	榆林地区“神煤杯”门球邀请赛	冠 军

## 第八节 等级制度

1957年以来,本县先后推行了国家体委颁发的“劳动卫国制”(简称劳卫制)锻炼标准和等级运动员标准,使全员“达标”人数逐年增加,仅1963年,全县就有87人(学生73人,职工14人)达到“劳卫制”锻炼及格标准,有12人(学生8人,职工4人)达到“劳卫制”锻炼二级标准,有75人(学生65人,职工10人)达到“劳卫制”锻炼三级标准。全县等级运动员有15人,其中,

排球二级 1 人,篮球三级 4 人,乒乓球三级 10 人。1985 年,全县等级运动员达标者 39 人,其中少年级 15 人,三级 23 人,二级 1 人。1989 年底,全县有等级运动员 17 人,其中少年级 11 人,三级 4 人,二级 2 人。

1975 年,国家体委颁布《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后,全县各中小学校开始推行。据 1989 年底统计,全县达到及格以上学生 1243 人(中学生 909 人,小学生 334 人);及格级 550 人(中学少年乙组 318 人,甲组 30 人,小学儿童组 202 人);良好级 510 人(中学少年乙组 235 人,甲组 171 人,小学儿童组 104 人);优秀级 183 人(少年乙组 87 人,甲组 68 人,小学儿童组 28 人)。

等级裁判员近年来也发展较快。1989 年底,经省、地、县体委批准的 9 个项目等级裁判员有 56 名,其中田径一级 1 人,二级 6 人,三级 7 人;射击三级 1 人;篮球二级 5 人(女 1 人),三级 9 人;排球二级 1 人,三级 4 人(女 3 人);乒乓球二级 2 人,三级 9 人(女 1 人);羽毛球三级 3 人;中国象棋二级 1 人,三级 4 人;武术三级 2 人;门球一级 1 人。

### 第九节 体育经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确保体育事业的迅速发展,府谷县把体育事业费列入财政预算。50 年代,体育事业费每年 1000 元至 3000 元;60 年代,体育事业费每年 3000 元至 5000 元;70 年代,体育事业费每年 5000 元至 10000 元以上。

80 年代体育事业费为:1980 年 16000 元,1981 年 18000 元,1982 年 21000 元,1983 年 19000 元,1984 年 18000 元,1985 年 15400 元,1986 年 18500 元,1987 年 18000 元,1988 年 20000 元,1989 年 20000 元。



# 文化志

## 第一章 机 构

解放前，府谷县没有专门文化机构。明清时期，文化工作由礼房掌管。民国时期，业务由县教育科统管。民国十五年(1926)，本县曾一度设立图书馆，因经费困难，图书缺乏而停止。三十一年(1942)四月开办县民众图书馆、阅览室，九月将图书馆改为教育馆，除办图书阅览外，还开展扫盲活动，但收效甚微。三十二年(1943)八月，成立文献委员会，负责办理征集保存本县境内一切有关文献材料并古物事宜。

解放后，府谷县人民政府设第三科(教育科)，专管文化、教育、卫生事业。1952年改名为文教卫生科，1958年更名为文教卫生部。1961年9月，改为府谷县文教卫生局。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文教局瘫痪。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设立文教卫生组。1973年改为文化教育局。1982年，成立文化局和广播局。至1989年文化局辖晋剧团、影剧院、电影院、文化馆、文化站、电影站队、电影公司、图书馆、文管所、新华书店、文管会，共有干部职工108人，陈凡虎任局长，冯润民、甄祖仁、刘玺任副局长。广播局下辖广播站、服务部、乡镇放大站，共有干部职工91人，高殿任局长，王尚荣任副局长。

## 第二章 文化工作

### 第一节 文化宣传

府谷县文化宣传的主要事业单位是文化馆。1950年5月设立县文化馆，1951年9月成立麻镇文化馆。这一时期的文化宣传工作，以《婚姻法》、土改、镇反、三反、五反运动的方针政策，

破除封建迷信为主要内容。1952年,县文化馆添置了手摇发电机和收音机,办起游艺室,组建农村俱乐部,兴办速成识字班,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在全县范围内积极开展活动。1954年,县文化馆和墙头、尧峁等村先后组织起业余剧团,利用古会节日,为群众演出。1955年,县文化馆购置油印机和石印机各1台,编印《墙头报》和文化宣传材料,在县城建起俱乐部,积极开展文化宣传活动。1958年冬,县文化馆成立赛诗室、板报组、读报组,进行土广播宣传,书写街头大幅标语,组织宣传队到田间地头慰问演出。还举办收听广播会51次,听众达16800人。印发《新闻广播》、《广播小报》、《广播快报》共58800份,编印《收音员》小报6期。1960年,县文化馆组织宣传队到15个公社、58个农田水利工地、8个国营厂矿演出62场、403个节目,印发宣传材料150份,演唱材料3120份,《墙头报》1350份,自编小剧本31本,诗歌5113首,展览图片7套、房塔村连环画1套。1964年,农村文化室发展到76个,业余文艺创作组26个。由县文化馆、广播站、书店联合组成的文化工作队先后到农村演出83次,举办图片展览34期、业余培训班2期,印发演唱材料45000册。1968年,县文化馆被“毛泽东思想宣传站”所取代。此后,文化宣传主要以“农业学大寨”、“工业学大庆”、普及“样板戏”为内容,并积极帮助农村办政治夜校。1971年4月,恢复府谷县文化馆。各社、队也先后组建起宣传队。1972年,农村宣传队发展到130个,其中,常年坚持活动的有22个。县文化馆建立故事队1个,由11人组成,常年活动在农村。1974年,公社、大队普遍建立文化室,有的公社还成立文化馆或文化站。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群众文化事业更加兴旺,文化宣传日趋活跃。到1984年,全县23个乡镇都建立了文化站。县文化馆和各乡镇文化站,积极配合党的中心工作,利用各种文艺宣传形式,宣传党的政策,宣传四项基本原则,宣传改革、开放,宣传各条战线所取得的成就和模范人物,受到群众欢迎。

## 第二节 书刊发行

书刊发行机构,明、清时期无考。民国中期只有几家私营书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书刊发行工作由民教馆负责,后改为文化馆兼办。1953年在麻镇文化馆设立图书代销点。1956年3月,正式成立国营新华书店,专门负责书刊发行工作。1973年至1977年,又先后在麻镇、庙沟门、石马川建立书刊发行站。到1989年,书店职工由成立初的4人增加到10人,全县有集体和个体书刊发行点50个。

民国时期的书店,以经售《四书》、《五经》为主,同时供应县城内外学校的课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主要发行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和近代科学文化书籍,数量从1950年的1万多册增加到1956年的10万余册。1965年销售猛增到26.9万册,但有大量积压。“文化大革命”期间,古籍和文学作品被视为“四旧”而封存,年发行总量有所下降。1977年,随着发行工作的全面整顿,古今中外名著、科技读物、文学杂志、学生课本、儿童读物大量发行。至年底,全年销售267880册,销售额4.377万元。1981年以来,书店开展“文明售书、礼貌待客、优质服务、方便读者”活动,发行工作出现新局面。1984年发行图书2500种、896869册,销售额23.2万元。全县人均购书5.34册,购书费1.35元。1986年后,书价上升,图书发行量下降,1989年发行图书1030种、396548册,销售额52.9万元,全县人均购书2.17册,购书费2.89元。

### 第三节 图书收藏

清末,府谷的荣河书院就收藏有部分图书文献,一些书香之家也藏有经、史、子、集、医药等图书。民国时期的图书馆内,设有阅览室,但藏书和读者都很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县文化馆内设立书报阅览室,农村也先后办起图书室。到1965年,农村图书室发展到161个,县文化馆图书室藏书量近万册。1979年建立府谷县图书馆,收藏图书报刊近2万册,每年接待外借内阅1万人次、1.5万册次以上。截止1989年,县图书馆收藏图书达22类3万多册,阅览室有各种报刊93种,每天接待读者200多人次,年接待外借内阅5万多人次、6万册次以上。

### 第四节 文化交流

1952年,召开了府谷县第一届民间艺人汇演会,到会艺人有刘二流水、李板头、全孝先、党四毛、赵才旺、李兰柱、丁喜才等。此后,丁喜才先后参加了榆林专区、陕西省、西北五省区民间艺人汇演会。1953年的,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播放了丁喜才演奏的《尼姑思凡》、《五哥放羊》等节目。翌年,丁氏应邀至中央音乐学院华东分院任教,今为上海音乐学院讲师。

1955年冬,召开府谷县第二届民间艺人汇演会,出席会议的有民间艺人全孝先、杨臭小、党四毛、郝院、郭玉麟、杨怀银、苏彦明、陈维业等。会议整理出版了《陕北二人台》上、中、下3集,载有二人台牌子曲40首,二人台传统剧目50个,民歌30首。整理收集中,首次发现《十里墩》、《恩慧挎嫂嫂》2个剧目,由县城老艺人杨怀银口传。

1957年,陕西省广播电台采编播放了韩娥女、王秀英演唱的《十里墩》。

1959年,神木县第三届民间戏曲、音乐、舞蹈汇演大会上,有府谷文化馆组织的城关、孤山、新民、黄甫、麻镇、老高川、磛墁、武家庄、庙沟门、哈镇等10个代表队142人出席。《二姐妹游新民》、《二仙女夸社》、《刘海砍樵》、《管弦乐小合奏》等4个节目获一等奖,韩娥女、王秀英、全孝先、刘一民获表演一等奖。同年,《二仙女夸社》等8个剧目参加了榆林专区文艺汇演。

1965年,召开府谷县第一届农村业余文艺汇演会,参加汇演的有12个业余剧团共199人,演出剧目26个,其中自编剧目6个。是年冬,召开府谷县第二届农村业余文艺汇演会,有21个公社12个演出单位共198人参加,演出剧目36个,清水的《礼物》、墙头的《学大寨》、新民的《血海深仇》等自编剧目获奖。

1971年,召开府谷县农村文艺调演会,木瓜刘家畔、清水、黄甫、麻镇、墙头、武家庄被评为全县文化活动先进集体。

1974年11月7日至12日,召开府谷县革命故事暨文化室经验交流会。参加会议的有各公社的文教专干、故事员等110人。

1979年国庆节,举办美术、摄影作品展览,共展出美术作品100幅,摄影作品70幅。是年,组织美术、摄影爱好者赴京参观美术展览。

1980年5月,组织20名文艺骨干出席榆林地区民间曲艺汇演会。此后,部分优秀演员出席了陕西省民间曲艺汇演大会,王向荣被大会命名为优秀民间歌手。

1984年,县文化馆举办美术展览和剪纸、刺绣、泥塑、书法综合展览。

1986年,本县举办儿童美术展览。麻镇的张富奎、大岔的陈惠参加省民间音乐舞蹈比赛,分别获得一等奖和三等奖。同年,张富奎参加全国民间音乐舞蹈大奖赛获三等奖。

1988年,电力局职工胡利民参加省青年歌曲大奖赛获三等奖。同年,文化馆干部苏志平参加“太白杯”全国书画艺术公开赛,获优秀奖。

1989年国庆节,举办建国40周年书画摄影展览和改革成就展览,举办3场县级机关单位歌咏比赛和2场大型文艺晚会。

## 第三章 群众文艺

### 第一节 业余创作

解放前,本县一直尚武轻文,除少数文人、士绅以及过往官员题咏山川风光、名胜古迹,唱和应酬诗词及奏疏、碑记外,很少有文艺创作活动。

解放后,劳动人民翻身得解放,成为国家的主人,他们对新社会、新生活充满希望,喜悦之情溢于言表,其中有些人编顺口溜,有些人提笔写诗,歌颂党、歌颂社会主义。他们把编的诗歌抄录在村里的黑板报、墙报上,或者在田间地头、家庭院落互相传看。1958年开始的新民歌创作活动中,全县涌现出数百名诗歌作者,其中能经常写作的有100多人。当时无论在农田基建现场,还是在炼铁工地,都有人咏诗、写诗,一时“诗画满墙壁”。据不完全统计,这一时期全县共计创作诗歌近2万首。但因政治口号响亮,艺术生命不强,结果大多数被人遗忘。60年代初期,府谷群众文艺创作进一步发展。全县建立20多个创作组,有业余作者100多人,共写诗歌、散文、小说、报告文学、故事等文艺作品500多篇,其中有不少作品被报刊杂志刊用。但在“文化大革命”中,许多业余作者和专业文艺工作者受到不公正对待,作者队伍被解散,作品被扼杀。进入70年代后,群众文艺创作活动再度兴起,县文化馆和各社队文化室普遍建立文艺创作组,业余作者增至200多人。共创作各种形式的文艺作品千余篇。1973年后,县文化馆文学组创办《府谷文艺》(1985年9月改名为《黄土》,1990年5月又更名为《谷风》),作为创作园地,经常举办文学创作座谈会、作品审稿会、赛诗会、故事会,积极培养扶植业余作者,使本县文艺创作活动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截止1989年底,经常参加业余创作活动的中青年作者有30多人,《府谷文艺》出刊45期,《黄土》出刊16期,共发表诗歌、散文、小说、报告文学、小戏、故事等文学作品近千篇,其中推荐到省、地报刊上发表的有80多篇。1985年8月成立府谷文学开拓者联谊会。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北京市作协副主席,著名作家雷加,《榆林报》总编辑胡广深为其题词,地区文联发来贺电。截止1989年底,会员由原来的12人发展到27人,4年来,会员共发表文学作品200余篇,其中被推荐到省地各类报刊发表的有50多篇。近年来,县文化馆还搜集整理了《府谷县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府谷二人台集成》、《府谷民谣集成》、《府谷谚语集成》。

## 第二节 民间艺术

### 一、二人台

二人台,是一种民间演唱形式,在本县流传颇广。产生的具体年代,因无史可考,难以定论。据有关专家研究认为,可能产生于清代。起初演唱形式简单:不化妆、不表演、也不需要舞台,多在农闲时节,农民或小手工业者三五人不等坐在一起,借助于一两件乐器伴奏,单个人演唱一些民间小调歌曲。这种自娱性质的坐唱形式,群众把它叫做“打坐腔”、“打玩意儿”、“闹红火”等。这种形式在长期演变中,在原来纯民歌小调清唱的基础上,逐渐增加了叙事和说唱的因素,故事情节复杂化,人数由单人清唱发展成二人对唱。伴奏乐器也固定为笛子(俗称“梅”)、四弦、扬琴、板胡和四页瓦。据传,光绪年间,一位蒙族老艺人和几位汉族老艺人共同发明了简单的化妆形式:演员由两人担任,一个扮抹粉的小旦,一个扮滚边的小丑;扮旦者,头戴凤冠,身穿红袄绿裙,手拿花扇或彩绸,扮丑者,头戴毡帽,八字胡,鼻梁上画一哈蟆状图案,身着长大襟白边黑袄,红裤白腰身,手执霸王鞭或扇子。二人边歌边舞,亦说亦唱。二人台形式基本形成。这时的二人台有三种演出形式:一是载歌载舞、红火热闹的“带鞭戏”,俗称“大炮曲子”;二是以表演说唱见长的“硬码戏”,亦称“文戏”;三是纯器乐曲牌演奏。

解放前,由于统治阶级对群众文艺采取歧视态度,二人台长期不能搬上文艺舞台同广大群众见面。艺人们只能在农闲时,结成小型演唱班子,演唱一些比较简单的曲目,用以自娱和消愁。有的也把它作为一种乞食的工具。因此,二人台的发展受到很大限制。解放后,民间艺术得到人民政府的重视和关心,二人台获得新生。在党的“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文艺方针指引下,二人台从内容到形式都有很大的发展。它不再局限于二人演唱,根据剧情的需要,演员可多可少,有男有女。演唱内容增加了许多反映社会主义生活的新题材,原来的一些消极、落后的东西逐步剔除。建国初,全县各区、乡普遍成立了以演唱二人台为主的业余剧团。为促进二人台等民间艺术的发展,本县从1952年起,先后5次举办民间文艺汇演。1960年,县文化馆组织起全县第一个二人台业余宣传队,下乡巡回演出。到1965年,全县农村文艺活动已相当活跃,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乡镇,一些较大的村庄都有二人台业余演出团体。据统计,全县有174个农村俱乐部,83个业余剧团。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二人台等民间艺术遭受严重破坏。1978年后,二人台等民间艺术又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1979年,在陕西省民间文艺汇演会上,本县的传统二人台剧目《姑嫂挑菜》、《五哥放羊》、《打金钱》获优秀节目演出奖。王向荣、邬果英、梁憨、孙飞、淡文斌、王三获二人台表演艺术奖。1983年,在榆林地区民间文艺调演会上,府谷传统二人台剧目《闹元宵》、《挂红灯》、《卖菜》、《民间对唱》获集体奖,武玉英、王向荣等8名演员获演出奖。是年底,府谷县民间二人台歌剧团成立。

二人台分清唱二人台、跑场二人台(含对唱)、移植二人台、二人台小戏和传统二人台戏5种。

清唱二人台 或称坐唱、独唱,由一人演唱,一般不化妆。主要剧目有:《洛阳桥》、《进兰房》、《走太原》、《画扇面》、《海莲花》、《十爱》、《叹十声》、《盼娶妻》、《盼女婿》、《得病》、《要女婿》、《表三国》、《蒙汉调》、《方四姐》、《送四门》、《尼姑思凡》、《红云》、《绣麒麟》、《撇白菜》、《半斤莜面》、《扇子计》、《满州》、《对莲花》、《劝世人》、《偷红鞋》、《八仙庆寿》、《苦连天》、《叫大娘》、《惊五更》、《爬山调》、《哭妻》、《哭土堆》、《眊妈妈》等。



闹元宵

《三拜花堂》、《卷席筒》等。

**二人台小戏** 由两人以上表演,具有完整故事情节。主要剧目有:《走西口》、《小放牛》、《牧牛》、《探病》、《卖菜》、《刘海砍樵》、《钉缸》等。

**传统二人台戏** 人物较多,情节较复杂,演出时间较长。主要剧目有:《五人走西口》、《卖碗》、《闹元宵》、《姑嫂挑菜》、《刘家庄》、《小寡妇上坟》、《借冠子》、《顶灯》等。

府谷二人台牌曲,其渊源,有来源于民歌的,如《虞美人》、《黄莺亮翅》等,也有一部分来源于吹腔的,如《将军令》、《狮子令》等,还有来源于佛教曲的,如《西方赞》、《千音佛》、《出鼓子》等。二人台牌曲在不断发展创新中,地方戏音乐的牌曲也溶于其中,山西梆子的《一垛泥》、《大救驾》、《万年欢》等,已经介入二人台牌曲中。很大一部分牌曲有词有曲,例如《尼姑思凡》、《闹元宵》等,不少牌曲随着岁月的流逝,世态的变迁,唱词失传,如今只留下曲调。

二人台牌曲一般用于二人台演出人物出场之前或换场间隙中,在配合二人台戏剧情节变化中起着烘托气氛的作用。弥补空间叫间奏牌子。边行进边演奏的牌曲称过街牌子。艺人们可根据不同气氛演奏不同格调的牌曲。欢快悠扬,表现红火热闹气氛的牌曲有《闹红火》、《万年欢》、《对莲花》、《正衣牌子》等;表现深沉、悲切、缠绵的牌曲有《尼姑思凡》、《丝鸾带》、《八音杭盖》等。听了这些音乐有身临其境之感。随着时间的推移,二人台牌曲的应用更为广泛,大部分已被搬上舞台,成为单独演奏的民间器乐合奏曲,有的成为民间舞蹈的伴奏曲。如热烈欢快

**跑场二人台** 由2人对唱或是由2人有歌有舞地表演。主要剧目有:《打金钱》、《打秋千》、《打樱桃》、《打连城》、《打酸枣》、《挂红灯》、《十对花》、《五哥放羊》、《五月散花》、《四大对》、《卖胰子》、《栽柳树》、《种洋烟》、《掐蒜苔》、《十样景》、《下山》、《听房》、《张生戏莺莺》、《碾糕面》、《珍珠倒卷帘》、《转山头》、《水刮西包头》、《十里墩》、《怀胎》、《绣绒花》、《绣花灯》、《放风筝》、《跳风墙》、《偷南瓜》、《恩慧拷搜嫂》、《报花名》、《探妹》、《爬楼》、《粉红娘》等。

**移植二人台** 相对“传统”而言。剧本采用别的剧种本,配二人台曲调演唱的二人台戏目。主要剧目有:《挑女婿》、



王成卖碗

的《喜临门》、《巫山顶》、《绣荷包》等,都具有浓郁的地方特色和乡土气息。

二人台牌曲的演奏乐器与二人台唱腔音乐的伴奏乐器一样,主要有笛子、四胡、扬琴,后又逐步增添了弦乐器:二胡、低胡、三弦;管乐器:唢呐、笙、管;打击乐器:鼓板、锣、钹、梆子。

据统计,二人台牌曲有百余种,流行于本县的有50多种。

府谷二人台艺人,清咸丰至同治年间(1851~1875),主要有丁怀义、丁荷包银、蔺铁、孙银鱼、王宝儿。活动地区在县境麻地沟、黄甫及内蒙古河套地区。活动时间主要于逢年过节、古会社火、迎亲送葬时为群众演唱。清末民初,主要有贺二蛇、李保儿、周板头、张埃宾、范贵仲、范二仓、丁兰双、丁兰成、丁三成、丁田成、丁俊女、王里儿、苏志根、苏应祥、白百家保等。主要活动在麻地沟、古城、墙头、山西河曲、内蒙古准旗一带。这时二人台艺人结伙搭班为主要形式。府谷“丁家兄妹窝儿班”誉满秦晋蒙黄河两岸。民国年间至建国初期,主要有丁喜才、郭玉林、苏厚、苏凌、武守贞、党四毛、杨臭小、赵二存来、苏凤歧、杨怀银、柴根儿等。民国十八年(1929),府谷大旱,丁喜才父子为逃荒求生,与哈镇杨氏父子结伙搭班,浪迹秦晋蒙方圆几千里,糊口度日十多年。1953年至1989年,主要有苏彦明、陈维业、韩娥女、梁憨、刘一民、全孝先、邬果英、武玉英、淡文斌、杨树山、王向荣等。以上演员或出席榆林地区、或出席陕西省、或出席全国民间文艺汇演并获得二人台表演艺术奖,尤以王向荣突出。他曾参加全国民间文艺汇演获一等奖,陕西省群众文艺汇演获两个一等奖,陕西省第一届艺术节获演唱二等奖,省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获优秀演出奖,并将他的演唱拍入电影,被誉为“黄土高原上的民歌手”。他演唱二人台,风格独特,吐字、行腔自成一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电视台多次播放过他演唱的《兄妹赶集》、《五月散花》、《挂红灯》。参加过十余部电影、电视片的拍摄。1982年10月,在西安为联合国科教文组织召开的“保护和发展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民间舞蹈”会议的代表演出节目,受到各国专家的赞赏。曾出国到法国、瑞士、苏联参加国际艺术节演出。现为中国音乐家协会陕西分会会员,陕西青联委员。

## 二、秧歌

秧歌历史悠久,形式和内容多样,群众性强,是本县一种传统的民间舞蹈。据考证,秧歌起源元明,形成于清末民初。秧歌有文武之别。文者,即为二人台;武秧歌,则为组织数十人妆扮成古典戏剧中的武士,手执大刀、花枪,踏着鼓点,做武打动作前行。常和旱船、竹马、狮子、高跷、跑驴、大头人、担灯、推车、拉碌碡以及二人台等组成秧歌队,穿插组织在一块表演,群众称其为“闹秧歌”。县境流行的秧歌有:大场子秧歌、小场子秧歌。比较盛行的有拜年秧歌、九曲秧歌和彩灯秧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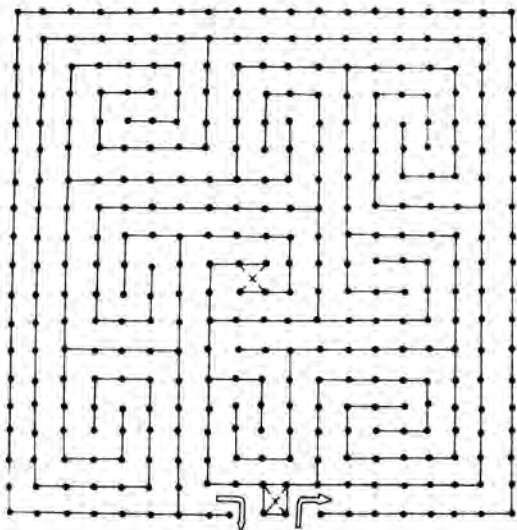
**大场子秧歌** 解放后兴起的一种秧歌。由数十或近百人表演,男女各半,两排相向。男衣着上白下蓝,白巾罩头,额前打结,腰间束带,系于两手;女则上穿花红,下着彩裤,腰扎彩绸,头冠红花。秧歌队出演时,仪仗领先,乐队次之,秧歌大队随后。一声哨响,锣鼓喧天,旌旗猎动,男队摇扇,女队舞绸,进退穿插,紧慢有致,也有加进腰鼓队、唢呐队的,这时更是喇叭齐鸣,鼓声不断,节奏欢快,情绪热烈。

**小场子秧歌** 表演人数较大场子秧歌少,俗称踢场子。男女各半,化妆精细,如戏剧舞台人物。一男一女,挥扇舞绸,或前或后,或蹲或立,或喜或怒,眉目传情,形象优美可爱。

**拜年秧歌** 表演人数无限制,一般由学生组成,衣着不一,男女都涂红脸蛋,由村或单位负责人带队,逐户或逐单位入院舞蹈演唱。唱词多属与主人身份相符的赞歌。演唱完,主人或讲话或以茶水、糖果招待,亦有以数条香烟相酬表达谢意的。

**九曲秧歌** 属民间社火活动之一。正月十五元宵节之夜，家家扶老携幼，聚集灯游会场。灯游会场设入口、出口门。会场内结桔为栏，置彩灯 360 盏，入夜齐明，五颜六色，人影晃动，灯若星辰。唢呐乐队领头，人流涌入，有双双夫妻，有对对情人，有肩负小儿的男子，有手牵爱女的妇人，有缓步前行的，有奔跑嬉戏的，对面走来，相背而去，游行九曲，鞭炮不绝，唢呐声声，笑语阵阵，香烟缭绕，转游归来，舒心快意。

府谷镇九曲黄河阵(灯)平面示意图



**彩灯秧歌** 民间社火活动之一。表演人数不限，一般都有数十人，表演者多属年轻漂亮的女子。红袄绿裤，桃腮柳眉，鲜花插发，羊肚手巾围脖，扭动起来，竹担波动，彩灯跳跃，千姿百态、五颜六色，人灯相映，灯美人美。

### 三、社火

府谷县民间社火源于西汉，兴盛于唐宋，沿习至今。开始的民间社火，仅有“放河灯”或“放朝灯”，后渐渐有了龙灯、狮子、高跷、抬阁、绕阁、旱船、竹马、大头人、拉碌碡、独龙杠、二鬼打架、哑老背妻、担灯、送闺女、太平车、霸王鞭、西洋游千、垒火笼、转九曲等。社火活动以元宵节最盛。正月十五日前后，城乡大闹红火，尤以府谷县城、哈镇、麻镇、新民为甚。十四、十五、十六白天，各路秧歌队、高跷队、宣传车相继经过大街，旗帜各异，鼓乐有别。走在最前面的是秧歌队，接下来是高跷队，各路社火活动队随后。

**高跷** 表演者数十名，一般是男青年。高跷道具是木制高跷腿子。表演者的装饰以戏剧人物为主。如《游龟山》、《白蛇传》、《西游记》等，也有现代工、农、兵人物。表演者踏着鼓点，舞动手中的彩扇或细软节鞭，或前或后，或左或右，或跳跃，或蹲下，或站起，或卧倒，如履平地。队伍中还有一个小丑或丑婆子角色的，手执尿壶（其实为干净器皿盛凉水）蹦蹦跳跳，前前后后，忽走忽停，穿插其间，洒“尿”喝“尿”，挤眉弄眼，丑态百出，诙谐生动。

**龙灯** 社火活动队伍中，以龙灯队伍最为注目。表演者皆古装武士妆扮，按龙头、龙身、龙尾排列。龙有黄、青、红、绿之分，几条龙上下翻动，逐珠嬉戏，张牙舞爪，煞是好看。

**耍狮子** 耍狮子活跃于县城及庙沟门乡沙梁村，三道沟乡红崖村等地，多配合社火表演，也单独活动。耍狮子共需 3 人。1 人持绣球耍逗狮子，2 人合着狮衣表演，其吸气、抖体、摇头、摆尾、滚球、翻滚、上桌子等，仿真狮之状；配合默契，动作干净利索；穿穴越碍均不失狮子雄姿，滚翻腾跳皆不漏狮衣下人迹。

**拉碌碡** 由 5 人表演，2 女青年拉动，1 老头助推，丑婆扭扭蹉蹉，愣小子跑前断后，多属帮倒忙。

**二鬼打架** 由 1 人表演，属杂耍性社火活动。道具为假面具。装扮起来，似两人双臂扭抱，翻上滚下，煞是摔跤的好手。

**竹马** 由 2 人表演。马童手执马鞭，美人着红穿绿，手拉缰绳，作骑马狂奔状，竹马分前后 2 节系身。



**独龙杠** 由3人表演。“二轿夫”抬一3米多长的红布裹好的竹杠，“县官(小丑)”得意洋洋骑或侧身上坐杠中央。轿夫踏着鼓点，任意摇摆，“县官”前仰后倾，手忙脚乱，看似跌下，实则坐得很稳，滑稽可笑。

**哑老背妻** 由1人表演。道具有哑老面具系于表演者胸部，女子假腿系于表演者腰后部。表演人扮成妻子。妻子貌美年轻，丈夫聋哑老态，背妻去住娘家。妻子逢人诉说她的命苦，攻击哑老的不中用。

入夜，沿街张灯结彩，火树银花，火塔林立，远近锣鼓，十里可闻。家家扶老携幼，倾家而出，尽情欢乐，夜半不归。拦会礼花，光焰冲天，此起彼伏，通宵达旦，舞台戏曲，街头电影，红灯成排，彩旗如林，人流如潮……。

## 第四章 戏剧演出

### 第一节 剧种

本县传统的剧种除二人台外，还有晋剧、道情、眉户等。

**晋剧** 俗称“山西梆子”，有北路、中路、南路之分，传入本县最早的为北路梆子，1954年后引进中路梆子。县境与山西河曲、保德仅一河之隔，两岸居民常同劳同乐。沿河一带男女老幼或在院落，或在田间都能哼唱。县境城乡都有唱神戏、还愿戏的习俗，常请晋剧戏班入境演唱，久而久之，县境群众逐渐迷上了晋剧。到清同治年间，黄甫西王寨村民王三开始领办戏班，演唱晋剧北路梆子，后王氏之子王秋堂，孙王虎儿继领戏班。此后又相继成立赵起世、袁鸡换戏班。1950年7月成立府谷县人民剧团。目前晋剧成为本县的主要剧种，有专业剧团1个，业余剧团1个。

**道情** 源于唐代，是以唱为主的一种曲艺，用渔鼓和简板伴奏，原为道士演唱道教故事的曲子，后来用一般民间故事做题材，且与各地民歌相融合。初时多为民间农闲时自乐演唱。民国年间，受山西五寨、神池、右玉等地道情班的影响，县境麻镇、赵寨、黄甫、墙头等地亦先后组织道情戏班，串山野庙会演出，颇受群众欢迎。建国后变为业余娱乐活动节目。

**眉户** 又称“曲子”，流行于本省眉县、户县一带。建国初由户县籍干部传入本县。眉户调行腔婉转动听，曲调极为丰富，有“七十二大调”和“三十六小调”。演唱形式分“清唱”和“演唱”两种。曾成为本县业余演出和现代小戏的主旋律。

### 第二节 演出

府谷县群众性的业余戏曲活动形式，主要是遍及各村镇的“自乐班”。解放前，全县约有自乐班100多个。活动较经常并且有一定水平的有琵琶沟、南梁、大石岩、镇羌(新民)、赵寨、黄甫、麻地沟(麻镇)、墙头、西王寨、尧峁、碾墁等村镇，是由戏曲爱好者自发组织起来的，属非营

业性演唱活动。演唱形式是就地坐唱,一般不化妆,不表演,活动时间均在农闲、庙会或传统节日。建国后,县文化馆组织业余文艺宣传队并帮助各乡镇及大村庄组建文化室(站),排演节目,活跃文化生活,进行政治宣传,并定期举行文艺调演,选拔优秀节目参加省地文艺汇演,业余演出因此得到发展和提高。由于业余文艺宣传队既可在田间地头演唱,又能登台表演,很受群众欢迎。

职业剧团在建国前称作“戏班”,一般由私人领办,领班人称班主。戏班走村串乡演唱庙会神戏,赚取微薄演出费维持生活。由于业务萧条,加之戏班艺人多有吸食鸦片的嗜好,有不少人常常沦为乞丐。建国后,戏剧艺术受到重视。县城设立专业剧团,建立剧院,既可下乡巡回演出,又能售票座场演出。除“文化大革命”初戏剧被停演外,县剧团每年到各乡镇巡回演出2~3次,到外县(主要是内蒙古的一些旗县)交流演出1~2次,其余时间一边进行艺术训练,排练新节目,一边为县城居民售票演出。清水剧团主要为古会、庙会或串乡村演出。

演出剧目随历史阶段和政治运动变更。50年代上演的主要古装剧目有《火焰驹》、《打金枝》、《劈山救母》、《三滴血》、《逼婚记》等;现代剧目有《小二黑结婚》、《十二把镰刀》、《刘巧儿》、《兄妹开荒》等。60年代上演的古装剧有《宋江杀楼》、《九件衣》、《游西湖》、《赵氏孤儿》、《三岔口》、《斩子》、《四进士》、《破天门》等;现代戏有《箭杆河边》、《夺印》及歌舞节目。1965~1976年,古装剧被禁演,上演的都是现代小戏及移植的京剧“样板戏”。1977年后,古装剧准许上演,先后上演的有传统老戏,也有新排剧目如《破洪洲》、《明公断》、《金水桥》、《薛刚反唐》、《三关点帅》、《秦香莲后传》、《白兔记》、《十五贯》、《卷席筒》等。

### 第三节 府谷县晋剧团

1950年7月12日,成立府谷县人民剧团,其时有演职员18人,指导员为乔正迁,团长袁鸡换。1952年5月,剧团解散。1954年6月恢复,团长韩乐世。唱腔引进晋剧中路梆子。1958年12月神府并县,府谷人民剧团改称神木县晋剧二团。1961年9月,神府分县,复称府谷县人民剧团。当时演出节目新老结合并坚持下乡演出,深受领导和群众的赞扬。“文化大革命”初,剧团不少老艺人遭受揪斗批判。数万元的古戏装、头饰、道具被焚毁。1969年7月,又将县剧团和文化馆、新华书店、电影公司合并为毛泽东思想宣传站。11月,剧团被解散,演职人员借调商业等行业工作。戏剧事业遭到严重破坏。1970年11月剧团开始恢复,称为府谷县毛泽东思想宣传队。1971年11月,更名为府谷县文艺工作团,编制28人,大部分为新收学员,主要移植排演“样板戏”和自编文艺小节目,为当时的政治运动和中心工作服务。此后,借调出的老演员陆续归队,剧团自筹资金修建宿舍,制购服装、道具、灯光设备,并从山西招收青年演员,使演员阵容和艺术素质改观。1982年冬,成立府谷县戏校,培养训练戏剧后备人才。1983年6月,分建府谷县晋剧一团和二团。1988年1月,晋剧一、二团合并为府谷县晋剧团,截止1989年,全团共有演职人员40名,宿舍36间,服装、道具、灯光、乐器等设备基本齐全。

### 第四节 戏曲名演员

解放前,府谷县晋剧名艺人有王三、王秋堂、王虎儿、任三女、赵起世、袁鸡换等,尤以麻镇的任三女最为有名,此人生、旦、净、丑、末行行都行,最拿手戏有《大正宫》、《宁武关》等。解放



赵才茂在《回荆州》中饰刘备

后,晋剧人才更是层出不穷,主要名演员刘树枝,保德人,工须生,拿手戏有《走山》等;郭青山,县城人,工花脸,擅长演丑角,拿手戏有《卷席筒》、《柜中缘》等;王林君,神木人,演大花脸,嗓音浑厚有力,擅长演包公、程咬金、鸠山等角色;刘玉莲,忻县人,擅演旦角,吐字清晰,嗓音洪亮,拿手戏有《游西湖》、《劈山救母》等;王富德,神木盘塘人,工花脸,擅长演董卓、张飞等角色;王禄子,县城人,工武生,擅长架子功,演《反西凉》中的马超较出名。原县剧团团长赵才茂,演员龚文秀更是有名。赵才茂,麻镇人,艺名“豆腐红”,12岁开始学艺,17岁登台演出。1965年,参加过陕西省第一届戏剧观摩演出,1960年到陕西省艺术学校学习导演一年,并参加陕西省青年演员汇演。先后担任主要角色30多个,导演过传统戏和现代戏60多个,以演唱吐字清晰、嗓音洪亮、表演形象逼真,造形优美著称,在县境以至内蒙呼和浩特、包头、伊克昭盟和晋西北一带颇有名气。现为中国戏剧家协会陕西分会会员,中国群众文化协会陕西分会会员,县政协委员。龚文秀,保德东关人,工青衣,以吐字清,唱功硬,扮像好著称。她扮演的悲剧角色象《明公断》中的秦香莲等,几乎

每场都是她在台上哭,观众在台下流泪,个个变成了剧中人。在本县和山西保德、河曲以及内蒙呼和浩特、包头、准格尔一带很有名气。另外,近年涌现出的名演员有赵继杰、李治平、丁金飞、韩永厚、陈日升、王喜林、赵凤凤等,他们各有所长,也深受群众的喜爱。

## 第五章 新闻广播

### 第一节 广 播

1950年,县委宣传部,县文化馆各买回一台直流电子管收音机,分别配备一名收音员,专门负责抄收中央人民广播电台记录新闻,供领导传阅,并刻印《广播小报》发行全县。到1957年,县委办公室、商业局等单位都购置了收音机,建起收音站,不少区、乡、农业社也陆续购置收音机,建起收音站。全县共有收音机40台,收音员21名,收音站21个。

1958年5月11日,县有线广播站成立,10月1日开始正式播音。其时有工作人员15名,600W扩大机1部,增音前级1部,远程牌收音机1台,钟声牌录音机2台,16马力柴油机配备10千瓦发电机组1套。输送广播信号干线利用农村电话线,区、乡所在街道及生产队架设广播专线50多公里,全县共安装喇叭600余只,实现了区、乡及其所在大队通广播。此后,随着大跃进和人民公社成立的宣传需要,又架设了队一级以上广播专线和海则庙矿区广播线路。至年

底,全县共架设广播专线 150 多公里,安装喇叭 1200 只,实现了县委“乡乡通广播”和省广播事业局“百分之六十的大队通广播”的要求。

1959 年,利用农村电话线,实现了社社有线路,队队通广播。农村广播已形成 300 余公里的网络,全县安装喇叭 2000 余只,入户率达 8%。但是由于当时单纯追求进度,不重视质量,加之无人维修,部分队线路使用不久便废。

1965 年到 1970 年,先后架设县城至海则庙公社、县城至高石崖公社、孤山公社至新民公社的广播专线 32 公里。

为解决县城广播串音问题和偏僻山村听广播问题,1969 年至 1976 年,全县 23 个社、镇先后建起放大站。每站配备工作人员 2 名,设备配有增音前级、扩大机、柴油机、发电机、录音机等。各社镇普遍架通了广播专线,合计总长为 3812 公里,全县村村通广播,共安装喇叭 33706 只,入户率达 96%。

1979 年,架通县城至麻镇、清水的水泥杆专线 52 公里,至 1985 年,全县 14 个乡镇的广播专线实现水泥杆化。

1982 年,成立府谷县广播事业管理局,1983 年改称广播电视局,与广播站两个机构,一套人员。至 1989 年,广播电视局下设事业、编播、政秘、技术 4 个股和电视差转台、广播电视服务公司,人员增至 44 名。设备有 Gy-2×275 型扩大机 3 台,Gy-500-2 型扩大机 1 台,Gy-3 型扩大机 1 台,601 型录音机 4 部,602 型录音机 8 部,430 型收信机 2 部,总输出功率为 1050W。乡镇放大站人员 47 名,总输出功率为 12650W。全县 23 个乡镇 362 个村都通了广播,共安装喇叭 3.52 万只,通播率为 100%,喇叭入户率 78.8%,县至乡广播专线为 82 杆公里,乡以下广播专线为 3533 杆公里。

本县广播,一直以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陕西人民广播电台节目为主,自办节目为辅。初期,每日早晚播音各 1 次,每次 1 个半小时,其中自办节目半小时。后来改为每天 3 次播音,每次仍为 1 个半小时,自办节目半小时。开始自办节目全为直接播音,主要是本县新闻、记录新闻、领导讲话、周末文艺晚会。后改为录音播放,分设专题节目,并在基层聘请广播通讯员撰写稿件。31 年来,府谷县广播站以县站为中心,以乡镇放大站为基础,向千家万户传送广播节目,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传播科学文化知识,活跃群众文化生活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

## 第二节 报 纸

1937 年,中共神府特委创办《新神府报》(主编贺立本)。1955 年,县文化馆编印《墙头报》。1957 年,创办《府谷县报》(主编张西)。《府谷县报》为中共府谷县委机关报,是一张综合性的地方报纸,主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决议、指示和中心工作,交流各条战线的先进经验,刊登中外大事,抨击时弊。同时,刊登本县各界人士创作的诗歌、小小说等文学作品,报道农村新人新事。先为 8 开 2 版,周 2 刊,后改为 4 开 2 版,周 3 刊。出版到 142 期,因与神木并县于 1958 年 12 月停刊。

## 第六章 电影电视

### 第一节 电 影

民国三十六年(1947),县城马家沟放映电影《新闻纪录》,这是本县电影放映的开始。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非常重视电影发行、放映、宣传工作。1952年冬,陕西省文化局电影处直属电影放映队来府谷、神木巡回放映,在县城、麻镇、哈镇等地放映电影《白毛女》、《光荣人家》等国产黑白故事片。1955年,陕西省电影二十二队驻扎神木,在神府两县巡回放映,在县城、麻镇、孤山、新民等地放映过电影《葡萄熟了的时候》等。1956年4月25日,府谷县电影队成立,队长刘玺。1962年,麻镇区成立农村第一个放映队。1963年8月,府谷县放映站成立,配备长江54—35型提包机。1964年4月,麻镇区电影放映队改为府谷县第二放映队。1969年5月,府谷县电影管理站成立。1970年以后,各公社和厂矿陆续建立电影放映队。1973年8月,府谷县电影放映站改建为府谷县电影院。1979年,府谷县电影管理站改建为府谷县电影公司。1984年6月,府谷县电影院将炭精弧光灯放映改为氙灯放映。放映第一场立体电影《欢欢笑笑》。1985年7月,电影院放映银幕更换为金属银幕。到1989年底,农村23个乡镇都有了电影放映队,县城除电影院、电影公司外,水泥厂、氮肥厂、府谷中学等企事业单位也建立了放映队,全县放映单位38个,拥有放映设备40台套。放映场次由1956年的150场发展为2545场;观众由1956年的15万人次发展为203.5万人次;放映收入由1956年的6000元增加到159508元。

### 第二节 电 视

1975年冬、1976年春,县广播站先后买回2台14吋、1台9吋黑白电视机。1976年9月,在县气象站开始接收电视节目。

1979年10月,县广播站在狮子城筹建电视转播(差转)台,1981年建成。开始使用武汉华中工学院生产的50W差转机,用9频道接收山西五寨差转台信号,用2频道发射,在距发射天线15公里范围内,均可收到图象逼真、声音清晰的彩色电视节目。1980年,县五金公司开始经营彩色电视机。

1985年,县广播电视局在县城建立10W电视录像台,购置摄像、录像设备,开始自办电视新闻节目。同年,县水泥厂建起10W电视差转台。1987年6月,建立庙沟门、三道沟、大昌汉、田家寨乡4个电视差转台。1988年8月又建立哈镇电视差转台,9月,建立麻镇电视差转台。截止1989年底,全县拥有电视机近1万台。县电视差转台有地面卫星接收器,40米发射塔、录像机、差转机、摄像机、监视器等。全县除老高川乡外,其余22个乡镇和通电的大部分乡村都能收看到中央电视台或山西电视台、内蒙古电视台的节目。

# 艺 文 志

## 第一章 诗 歌

府谷山川秀丽,风景优美,历史上曾是历代民族上层统治集团争城夺地的重要战场。不少文人、歌手见景生情留下许多诗歌,其中本县人的诗集有:明·刘鸿声《爱菊园诗集》4卷,李国瑾《石花鲤鱼赋》1卷,杜肇声《马上吟诗草》6卷;清·杨念斋《学山遗稿及诗集》6卷,孙翔林《木天清课诗赋集》2卷。这些诗集和其他诗歌中,大部分是描写府谷山川河流、名胜古迹、社会风俗、经济政治生活的。兹选旧体诗、新诗和民歌中的一部分,分节抄录如下。

### 第一节 旧 体 诗

#### 上 郡 歌

汉·无名氏

成帝时,冯野王为上郡太守。其后弟立亦自五原太守,徙西河上郡吏,民喜。美野王立相代  
为太守歌曰:

大冯君,小冯君,  
兄弟继踵相因循,  
聪明贤知惠吏民,  
政如鲁卫德化均,  
周公康叔如二君。

#### 饮马长城窟行

乐 府

青青河边草, 绵绵思远道。

远道不可思，    夙昔梦见之。  
 梦见在我傍，    忽觉在他乡。  
 他乡各异县，    展转不可见。  
 枯桑知天风，    海水知天寒。  
 入门各自媚，    谁肯相为言。  
 客从远方来，    遗我双鲤鱼。  
 呼儿烹鲤鱼，    中有尺素书。  
 长跪读素书，    书中竟如何。  
 上有加餐饭，    下有长相忆。

### 车驾次榆林幸启民所居赋诗

隋·炀帝

鹿寨鸿旗驻，    龙庭翠辇回。  
 毡帐望风举，    穹庐向日开。  
 呼韩顿颡至，    屠耆接踵来。  
 索辔擎臄肉，    韦韝献酒杯。  
 何如汉天子，    空上单于台。

注：隋榆林在今准格尔旗境内。

### 饮马长城窟

唐·子兰

游客长城下，    饮马长城窟。  
 马嘶闻水腥，    为侵征人骨。  
 岂不是流泉，    终不成潺湲。  
 洗尽骨上土，    不洗骨上冤。  
 骨若不沉水，    四海有还魂。  
 空流呜咽声，    声中疑是咽。

### 塞上曲

唐·常建

翩翩云中使，    来问太原卒。  
 百战苦不归，    刀头怨秋月。  
 塞云随阵落，    寒日傍城没。  
 城下有寡妻，    哀哀哭枯骨。

## 出 塞 作

唐·王维

居延城外猎天骄， 白草连天野火烧。  
暮云空碛时驱马， 秋日平原好射雕。  
护羌校尉朝乘障， 破酋将军夜度辽。  
玉靶角弓珠勒马， 汉家将赐霍嫖姚。

## 榆 林 郡 歌

唐·王维

山头□□松柏林， 山下泉声伤客心。  
千里万里春秋色， 黄河东流流不息。  
黄龙戍上游侠儿， 愁逢汉使不相识。

## 夜上受降城闻笛

唐·李益

回乐峰前沙似雪， 受降城外月如霜。  
不知何处吹芦管， 一夜征人尽望乡。

## 边庭四时一首

唐·卢弼

春风昨日到榆关， 故国烟花想已残。  
少妇不知归未得， 朝朝应上望夫山。

## 苏 武 祠

唐·温庭筠

苏武魂飞汉使前， 古祠高树两茫然。  
云边雁断荒天月， 陇上羊归塞草烟。  
迴日楼台非甲帐， 去时冠剑是丁年。  
茂陵不见封侯印， 空向秋波哭逝川。  
注：《保德州志》载，苏武祠在府谷县境芭州城内。



## 登单于台

唐·张蟾

边兵春尽回， 独上单于台。  
白日地中出， 黄河天上来。  
河翻痕似浪， 风急响疑雷。  
欲问阴关渡， 阴关晓不开。

## 北使长城

唐·王无竞

秦世筑长城， 长城无极已。  
募兵四十万， 兴工九千里。  
死人乱如麻， 白骨相撑委。  
殫弊未云悟， 穷毒岂知上。  
边尘未北灭， 楚兵遽东起。  
六国遂器器， 两龙斗觝觝。  
卯金竞握讖， 返避俄沦祀。  
仁义寝邦国， 狙暴行终始。  
一旦咸阳宫， 翻为汉朝市。

## 挽折克行经略

宋·朱琳

斋坛历去付戎旃， 将略兵机倚万全。  
笑取天都摧右臂， 坐安陇滑肃西边。  
韬铃初试二三策， 甲子俄周六十年。  
宿草新坟堪堕泪， 英姿空想画凌烟。

## 东胜道中

元·太保刘秉中

天荒地老物消磨， 赢得诗人感慨多。  
两鬓红尘秋色老， 又投东胜过黄河。

## 登水寨

元·王纬

走上观音寺， 黄河山下分。

秦川人厄寇， 晋地稻连云。  
螭首双碑古， 蟾声两岸闻。  
来风襟袍爽， 绝胜酒酣醅。

## 题 天 桥

元·王惠诚

按辔临深丧客怀， 神功凿破石崖嵬。  
桥头曾浪翻银屋， 峡口洪波泻玉杯。  
饮涧虹盘千尺影， 冰崖龙起半空雷。  
阿谁穷得河源处， 不尽浊流滚滚来。

## 黄 河 天 桥

金·萧贡

郁郁风云入壮怀， 天潢飞下碧崔嵬。  
两岸逼侧无十步， 万顷逡巡纳一杯。  
溅沫纷纷跳乱雹， 怒涛隐隐转晴雷。  
曾闻电火烧鱼尾， 会迹桃花涨水来。

## 登水寨瞰河有感

明·马上锦

山立河心古寺幽， 登临极目俯沧州。  
一川水涨弥天堑， 两岸波涛拥蝶楼。  
茅屋萧萧荒磧外， 桑田渺渺旧滩头。  
怀里幸不为鱼鳖， 好办租庸贡夏秋。

## 水 寨 山

明·张席璠

一线长河夹远岭， 孤悬水寨峙波心。  
任从两岸狂澜倒， 底柱中流自古今。

## 孤 山 堡

明·杨一清

簇簇春山隐戍楼， 暂时登眺使人愁。  
西风画角孤城晓， 落日晴沙万里秋。

甲士解鞍休战马， 农儿持券买耕牛。  
回思来筑边城日， 曾得清平似此不？

### 题 壁 间

明·汤允绩

手持长剑斩渠魁， 一箭那知中两腮。  
戎马踏来头似粉， 乌鸦啄处骨如柴。  
交游有义空挥泪， 弟侄无情不举哀。  
血染游魂归未得， 幽冥空筑望乡台。

### 抚军宋公恢复府谷有诗志庆次韵

明·王 邵

两河相对逆涛开， 喜见汾阳仗钺来。  
贼胆落时摧若箨， 军容赫矣疾如雷。  
俄传戍堞鹞音静， 极日寒汀雁阵回。  
自是壮口纾帝吁， 敢烦停驂问遗才。

### 荣河八景八首

明·李国瑾

#### 玉 柱 凌 云

玉干孤高未可参， 昆仑移此傍深潭。  
漫惊帝怒头能折， 却喜险临掌欲探。  
笑起烟鬟迎鹤驭， 景垂水面赠蛟簪。  
奇姿天挺繇来久， 题柱何人独往堪。

#### 花 坞 步 月

城西览胜觅遗踪， 犹得名园陌上逢。  
野砌几经迷蔓草， 幽香还似隐芳容。  
临风步履荒原古， 抚景开樽逸兴浓。  
独惜赏花人去矣， 年年皓魄每相逢。

#### 波 心 半 壁

每从海外访瀛州， 忽望仙踪水上浮。  
瑶岛悠然远塞见， 琼台疑似巨灵修。

云开古刹窥秦晋， 风过疏钟入县州。  
最是筵开生别趣， 游入宛驾石帆流。

### 峡口惊涛

翠壁厥厥两岸长， 谁分石峡未成梁。  
虹端就下奔流迅， 鲸浪凌空振响狂。  
渔艇怯临移棹远， 牧人惊听策鞭忙。  
庐山瀑布河滨见， 奚待观涛八月凉。

### 虎山拥秀

北峰怒峙出群峦， 起伏生成万古盘。  
旭色初分岩欲啸， 岚姿屡变岫生寒。  
疏林掩映花宫茂， 带水萦回玉界宽。  
窈仰兰台台上圣， 灵蛇将护邑人安。

### 桃洞披华

古嶂临河一洞悬， 夭桃无树色常妍。  
久闻实结三千后， 忽见名标百二先。  
花落渔郎曾问渡， 云封王母自开筵。  
相传尚有丹砂迹， 好入华阳礼上仙。

### 榆塞长城

锦城如带截龙沙， 横列三榆壮建牙。  
风冷金墉嘶塞骑， 月明粉堞净边笳。  
戍楼千里繁星列， 烟堠纷纷呈晓霞。  
自是甘泉烽火断， 长虹奕无翰皇家。

### 昆源曲水

斗城险绝踞嵯峨， 一曲金流在此过。  
派若黄龙翻地块， 源从碧汉泻天波。  
披图曾见澄清日， 览胜应知润泽多。  
相亦地灵偏萃处， 回澜何似曲江沱。

### 观音洞

李国瑾

何年洞凿结花宫， 赢得津梁指顾中。  
觉路且从纡蹬转， 灵花随向近岩逢。  
炉擎嶂外香应远， 梵落涛端音欲空。  
彼岸若登回首望， 翠微深处玉莲丛。

## 千 佛 洞

李国瑾

石径纡迴转碧岑， 石门斜入白云深。  
岩开初地尘喧寂， 岫隐诸天法象森。  
野渡谁知轻似苇， 祇林犹觉灿如金。  
登临早悟空王意， 几渡凭栏听玉琴。

## 洪 济 洞

李国瑾

不知编柳处， 沿溪路益奇。  
曲径穿岩腹， 疏栏列嶂眉。  
舟楼云里出， 玉树岛中移。  
英谓山房寂， 时燃乙夜藜。

## 恢 复 府 谷

明·宋统殷

长河怒浪拍天开， 何事旌旄拂地来。  
野色迷须横水陆， 王师震迅失风雷。  
无端羯鼓中宵尽， 有脚阳春绝域回。  
秦晋封疆缘底事， 可能无意出群才。  
万里关河指顾间， 凭栏一望戍楼残。  
风回雁影秦山晓， 霜冷旄头晋月寒。  
何事标铜铭广漠， 要须完璧报长安。  
忧天百转孤臣虑， 未许他人袖手看。

## 晓寒念将士

清·玄 烨

长河冻结朔风攒， 带甲横戈未即安。  
每见霜华侵晓月， 最怜将士不胜寒。

## 桃 洞 披 华

清·徐 恒

武陵风景已迷津， 不信花开更在秦。  
学得河阳培植法， 肯教古洞独长春。

## 榆 塞 长 城

清·徐 恒

长城万里隔华彝， 后逸先劳知不知？

治法治人今古异， 绸缪未雨岂无裨。

### 河心雄寨

清·郑居中

河中山陡立， 旧日寨相豪。  
翠挹虎山秀， 黄分燕尾涛。  
楼船观士始， 海屋想仙曹。  
欣值清平世， 苇抗绿一篙。

### 莲缠耸胜

清·郑居中

迢递莲花胜， 亭亭壮邑东。  
麓盘河润入， 巅簇华峰崇。  
玉畔苞煎浪， 缠腰彩列虹。  
相传君子济， 信此见高风。

### 长 城

清·汪皋鹤

祖龙威霸业， 设险义渠东。  
表障三垂固， 金汤万世雄。  
戍楼如月白， 沙碛阵云红。  
王迹兴间巷， 驱除念武功。

### 府 州 城

清·秦克绳

五月还衣絮， 经年不见花。  
差人教煮酪， 稚子学吹笳。  
骤雨倾危岸， 高峰卷聚沙。  
戍楼无守望， 日夕噪乌鸦。

### 神松歌送府谷令杨介璜之官

清·谭吉璵

昔闻汉使有张骞， 乘槎直犯斗牛边。  
乞得支机石一拳， 往问君平在西川。  
秋水河处空云烟， 驾潮跋浪疑神仙。  
谁知博望凿空传， 沈洋怪迂非真詮。  
故老指示神松偏， 独枝杈桠相郁骈。  
霜皮百围蟠根坚， 怪石岿嶙紫磨园。  
云是张骞枕之眠， 梦入玉绳阁道巔。

仿佛天孙云母骈，流黄织锦坠花钿。  
 至今石上生绿钱，不见黄河水通天。  
 惟闻山中呜咽泉，程子为会当鄜延。  
 目击水石心茫然，余为问奇醉华筵。  
 穷搜冥探自无前，乃知古人多蹄筌。  
 如读庄生蝴蝶篇，近者杨公往莅焉。  
 问讯流辈徒戈戈，更闻黄河水回漩。  
 石花鲤鱼槎头鳊，杨公操刀烹小鲜。  
 讼庭风静抚朱弦，占梦维鱼兆有年。  
 应与张騫槎共编。

### 新城川道遇雪

民国·桐喈

踏遍山隈又水隈，断桥望雪几徘徊。  
 袁公宅里高人卧，谢子楼前匹马来。  
 四面云山飞簇簇，一村烟树尽皑皑。  
 含情独立苍茫里，应是谁家鹤守梅。

### 招桐喈诗友

民国·严闾庵

寄语城西御史台，小齐轩敞隔尘埃。  
 说是晋阳孤客在，可能公子褐裘来。

### 待友人不至截唐句一首

严闾庵

多情却似总无情，对酒当歌歌不成。  
 有约不来过夜半，杜鹃枝上月三更。

### 教读孤山观音寺病归示弟子诗四首

严闾庵

其一

敝裘无奈粟生肌，雪满荒山马去迟。  
 七载同群浑是梦，一朝分手恨难离。  
 作文最喜清而切，致胜犹工赋里诗。  
 绣就鸳鸯宛宛在，好存线迹细寻思。

其二

桃李当春次第开，忍教飘荡等蒿莱。

雨无化泽叨人望，	雪有清光送我回。
鹏翻莫愁云汉缈，	鹤巢为访子孙来。
采芹入泮寻常事，	矚目琼林作臣才。

其 三

佩剑囊琴好趁游，	今朝归去更何求。
十年莫弃公孙被，	卅载犹披晏子裘。
走马来时姜女及，	烹雌去日志夫愁。
从今莫问金消息，	野鹤孤云得自由。

其 四

短长亭畔雨沾衣，	可管浮生更悔神。
昔岁佩驺持节守，	今朝束发戴冠人。
兔犹有意能打箭，	凤竟无巢欢在陈。
唱罢恼公无限恨，	聊将诗句写频频。

夜梦避乱有感

民国·王为垣

黄卷青灯几度春，	高山最仰古之人。
头衔两字甘顽固，	心血一腔要率真。
空有文章留后世，	愧无权勇扫边尘。
桃源幻景徒传昔，	今海滨非旧海滨。

悟 道 诗

民国·王九思

天空地阔道无穷，	上天流行我亦同。
大梦滔滔皆不觉，	向谁逆耳说恒衷。

中秋忆亲有感

民国·王九皋

一年容易又中秋，	几度中秋作客游。
壮志未酬亲鬓雪，	男儿何必觅封侯。

第二节 新 诗

黑岩背后的那个小院

为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而作

高 殿

槐吐着芽，	柳结着蕊，
-------	-------



小燕含泥把窝垒，  
春风亲吻花为媒。

天闪着电，  
地响着雷，  
风暴妄把生命毁，  
无知拥抱愚昧归。

花换成果，  
秋披上彩，  
聪明携着智慧来，  
幸福洒香血与泪。

松呼唤雪，

雪催着梅，  
严冬巧作生活美，  
甜蜜吮吸时代味。

人坐满屋，  
酒斟满杯，  
黑岩小院放异彩，  
山花伴随小草醉。

鸡打着鸣，  
狗卧着堆，  
沉睡过后人醒来，  
小院抱着彩霞飞。

## 塞 上 柳

贺瑞霞

河边  
道旁  
山顶  
沟底  
到处都有你的足迹  
不顾狂风呼啸  
不惧暴雨淋漓  
你巍然屹立  
像战士一样坚守岗位  
严寒未尽

你就前来报春  
烈日当空  
你洒下一片浓荫  
当文人墨客高歌  
春花秋月时  
你却悄无声息  
不与春花比美  
不和秋月争名  
啊！塞上柳  
我的启迪……

## 龙

康文慧

历两千年风风雨雨  
挟纠缠不济的毁灭  
于北方母性的山脊  
作腾飞状，屹立至今  
勿须昂首远眺

狼烟，弃你远去  
而胡马嘶鸣兵戈相击  
历历在目  
历史，弃你远去  
耳畔，依稀羌管胡笳  
奏文姬归汉，昭君出塞

秦皇跑马的地方  
荆棘丛生,满目凄凉  
残砖碎石下  
还埋着  
孟姜女两千年的幽怨

注:此诗曾获首届“长城杯”诗歌创作大赛“创作奖”(1988年10月),诗作发表于《信天游》1988年10月总第25期。

北国的大地上  
永远镌刻着一个华夏的图腾  
民族的遗风里  
永远繁衍出一个龙的传说

## 我爱这一片黄土地

张少华

东北人爱黑土  
四川人爱“天府”  
苏杭人爱“鱼米”  
我是陕北的儿子  
我爱这一片黄土地

有人说她荒凉  
有人说她贫瘠  
我说:不嫌弃

这不是因为儿不嫌母丑——  
看惯了她的容颜  
闻惯了她的气息  
血液里有她的盐分  
骨骼里有她的钙质

这不是因为“阿Q精神”作祟——  
她有过“风吹草低见牛羊”的过去  
有过小米加步枪拯救民族的历史  
我不会忘记  
这里有“走西口”的人流  
那“妹妹实在难留”的哭声  
听了叫人心碎

我也不会不懂  
现在,她既不丰腴也不美丽  
没有遍地的牛羊  
没有满仓的大米

倒是给她的黄河恋人  
带去大量的浊泥  
说来,确也够得上荒凉而贫瘠

但是,我爱她  
爱的入骨入髓  
我爱她  
爱她疲惫的身躯  
从不停止乳汁的分泌  
如今,她又敞开心扉  
让“黑色宝库”在胸膛奠基

我爱她  
爱她憔悴的面容  
永远充满美好的希冀  
如今,她又昂起头颅  
让“绿色宝库”在躯体崛起

我是她的儿子  
我愿做一枚钻头  
为遂她的心意  
愿把厚厚煤层钻透  
即使磨成齑粉吧  
也与煤一起燃烧  
炎炎生辉

我是她的儿子  
我愿做一棵白杨

不，做一丛红柳  
不，就做一株绿草吧  
为她的丰腴和俏丽  
生生不息  
即使死掉  
也会变一抔腐殖质

肥一寸未垦的荒地  
  
这就是我一个陕北之子的心迹  
我深深地爱着这片黄土地  
对她的一往情深  
就是为她奋斗不息的无穷动力

## 七 星 庙

姜浪萍

没有新潮红男和时髦绿女，  
搔手弄姿与你攀亲合影。  
没有导游三角旗和电喇叭，  
在你的领地指指点点叽叽哇哇。  
也没有名胜地习见的喧闹：  
车水马龙，声与影杂沓……  
只有我和我的影子结伴而来，  
血色残阳中走向英雄的神庙！

也许逝去的离我们太遥远了，  
余杨雄烈而且风流的传奇，  
早已走进戏曲舞台和电影荧屏，

走进千家万户的谈古说今。  
也许大沉雄大壮烈大史诗，  
退隐在大寥廓大寂寞大孤独里，  
才显出大庄严大肃穆大崇高！  
因此在这大河之滨大原之上  
大拱之巔大弧之背，  
岿然屹立七星庙！  
古孤山古城堡古烽火台，  
在这里站岗放哨……

不过我们不必为此而遗憾，  
自古奇才最耐寂寞、冷落。

## 谒 成 陵

高 飞

低垂的天，滞重的云，  
颠簸的路，单调的景——  
诗人笔下的冷落荒古  
车窗外，掠过沙海的风……

怀着探名寻胜的好奇，  
唱出压抑不住的激动  
一群年轻的鸟儿，揣着年轻的心，  
任长长的路在车轮下延伸……

阳关三月的塞外；  
草叶萌发的早春，  
路旁，几座初落成的砖屋，

远处，无数褐色的沙蓬……

一汪天然的湖淖，  
在瀚海中溢出一个遥远的梦；  
几处蠕动的羊群，  
好象天上落下白的云……

哪里有引人入胜的魅力？  
摇动的树枝，象奔涌的矛旌在推进，  
哪里有马踏千里的奇景？  
一代天骄竟成了一个朦胧的影……

疲倦的思索被惊醒，

瞳仁里,迸发出明亮的星——  
不知是谁的一声呼喊  
唤出了三个砖红的圆顶——

没有想象中的神秘、冷峭,  
没有想象中的孤寂、宁静,  
只有大大小小的各式轿车,  
只有来来往往的各色游人……

多象是一处避风的港湾,  
任跳跃的思维扩散、奔涌;  
又象幻觉中的海市蜃楼,  
让骚动的灵魂净化,升腾。

牌坊是一座凯旋门,  
容纳着人们焦灼的冲动;  
而当面对雕花,仔细辨认,  
又仿佛置身于云烟之中——

似动似静,已令人生疑发问,  
亦幻亦真,却又是历历分明:  
这跪递奶茶的情景,哪儿见过?  
宽大的蒙古袍,为何曳地无声?

骠悍的奔马,为何解下了鞍辔?  
若大的马头琴,可在试弦发声?……  
洁白的砖,罩住了悠远的情怀,  
墨镜和蝙蝠衫,又破坏了雄奇的梦……

宽宽的台阶,在向上延伸;  
路旁的松树瑟瑟作声;  
该是通向历史的一条长廊,  
却寻不到任何历史踪影……

西装、迪斯科的步伐,体现着疯狂,  
警服,又使人失去了平衡;  
而那不时响着的“卡嚓”声,  
又使人想到游园,想到爱情……

我的心里充满了渴望,  
我需求一种庄重的回音。  
那悠悠的琴声,那刀剑的击响,  
还有,那尾音长的粗朴歌声……

但这一切都没有,只有喧笑,  
门楼内外,尽是席地而坐的人群,  
只有从这里,从那豪饮之中,  
似乎体味到一历史的野性……

也许,我的思想已涂上了暗色?  
也许,太多了历史学家的深沉?  
也许,历史与现实就该是这般“和谐”?  
也许,我本来就不该有这么多的提问?

揣着四角一张的门票,  
仰望着馒头的塔顶,  
从门前木头车轮引出的最后的希望  
还有,至今没有着落的虔诚崇敬……

哪,我终于找到了,  
那萦绕心头许久的威严与沉雄!  
面前这尊睥睨一切的雕像,  
似乎压迫着我的全部神经!

背后的地图,记载着伟绩丰功,  
他的神态,竟是如此的肃穆,严峻!  
地毯上,没有跪拜,没有祈祷,  
有的,是一种摄人心魄的凝重!

那一个个写在布幅上的字啊,  
该凝聚着多少丰厚感情!  
那一柱柱正在燃烧的木香啊!  
又该萦绕着多少人的虔敬!

他不是神,是活生生的人,  
唯其如此,才沟通了他与我们的心!  
不必去想象他的鞍马生涯,  
他的表情,已把一切统统含容——

英吉利海峡那湿润的海风；  
中亚细亚那雄浑的日影；  
青海湖边那不息的战鼓；  
兴安岭上那无边无际的森林……

何必去计较他的得得失失？  
何必定要找回那失落的角弓？  
重要的，并不在于历史的悲喜，  
而是那气镇河山的精神！

那笔力道劲的大幅壁画，  
怎能只看做是历史的缩影？  
那被时空凝固住的人物，  
又何尝不是活动着的精英！

请不要用静止的目光来打量吧！  
那镀金的马鞍，那饰着牦牛尾的枪声；  
即是从那装入鞘的刀剑之中，  
不是同样感到一种脉搏的跳动？

那古色古香的酥油长明灯，  
就只能是一种礼仪，一种虔诚？  
那镀有各种图案的各种铜镜，  
就只能去照后妃弱子娇怯的面容？

那黄缎子覆盖的蒙古包里，  
安放的就只是逝者的亡灵？  
那香炬前边的红色地毯，  
难道就只是把屈身跪拜的地方提供？

在那庄严的大厅里，  
回旋着的就只有脱离躯体的幽灵？  
在那无数人的留言里，  
流露的就仅仅只是一种字面上的虔敬？

啊，有多少问题需要答案啊，  
又有多少问题在不断地产生！  
我们不是圣子，也不是哲人，  
但我们应该有他们的头脑和心胸。

走出大殿，沐着阳光，  
象回到了人间，离开了梦境！  
我终于寻到了出发时的愿望，  
我终于领略到了严正的钟情！

面前仍然是艳装的男女，  
面前仍然是闪光的镁灯，  
蒙古包里，飘出一缕奶茶的香味，  
黄土地上，散出一阵青草的芬芳……

大千世界，芸芸众生，  
一刹时，又有几多思考，几多欢欣！  
既不能让人人去作规范的奴隶，  
又何必去破坏他人的雅兴？

我独自漫步，苦苦沉吟，  
在时代的进程中寻找着踪迹；  
做为未起者，我看到了什么？  
历史与现实，杂错纷呈……

如果仅仅留于往日的缅怀，  
如果仅仅醉心于廉价的赞颂，  
或者只是为了胜览的快慰，  
那将是多么令人悲悯！

我们毕竟是现代人，  
我们感情丰富而严谨！  
多一点思索，少一点抱怨，  
既不漠视往者，也不怀古伤今……

## 北方的河岸

王卫华

太阳和黄河辐射出紫外线

我躺在被灼痛的沙滩

一个惊起的涛声告诉我  
北方的河岸不是北方的河岸  
北方的河岸是情人的乐园  
北方的河岸是少女的情丝  
北方的河岸是男人的强悍  
北方的河岸是心中的动脉

钻工钻进北方河岸的底层  
寻找富余的足迹

青年赤脚走进北方河岸的沙滩  
寻找童时憩过的气息  
老农扛锄也走向北方的河岸  
寻找春的希冀,秋的果实  
孩童拖着沾满泥巴的光腓爬向河岸  
寻找乐游后宽阔的怀抱  
北方的河岸是一片正将开掘的  
处女地

北方的河岸是我诗篇的第一章程  
原载《雪莲文学协会会员作品选》

### “八一”抒怀

韩 瑛

北伐枪声震天地，	东征炮隆泣鬼神。
开天辟地是谁人？	南昌起义第一军。
万里长征反围剿，	八载抗战创殊勋。
青纱作帐地道战，	黄河为誓天兵神。
辽沈平津捷报频，	淮海大战定乾坤。
百万雄师过大江，	钟山须臾天宇红。
钢铁筑成长城坚，	人民武装保国宁。
四化伟业指日待，	中华大地常宜春。

### 府 保 吟

郭仲轩

河入秦晋直奔南，	唯过长城成少湾。
府保山城今犹在，	两岸沟坡添炊烟。
东接陇海同蒲线，	舟通河套与潼关。
水旱码头今胜昔，	改革更上一重天。

### 咏 柏

郭仲轩

高寒岭上自为家，	劈缝穿石把根扎。
烈日百度凝香脂，	悬冰千丈翠挺拔。
年轮历历春秋在，	足迹深深遍中华。
集成时代好精神，	激励吾辈催战马。

## 农家小院

王凤奇

野菊开花金灿灿， 秋风报喜到庄园。  
农家忙把喜讯接， 糜麻五谷挤满院。  
玉米葫芦上房片， 花果瓣瓣挂屋檐。  
满院丰收满院笑， 庄户人家面貌变。

## 山里少女梦

王混先

撕一块白云做翅膀，  
扯一块红霞做衣裳，  
飞到那能吃饱饭的地方，  
嫁一个会挣钱的如意郎，  
离开这个穷地方！  
这是往昔山沟里少女的梦啊，  
曾那样撩拨心肠。

看如今，  
咱山里人也住楼房，  
从责任田里归来，  
又坐到了窗前的书桌旁，  
翻一翻农技书，  
寻一寻知识的力量。

看如今

彩电搬进了农家的房，  
老太爷看戏不用出房门，  
大姑娘听歌随着电波唱，  
心里真亮堂！

撕一块白云做翅膀，  
扯一块红霞做衣裳，  
飞到城里农学院，  
接上一个如意郎，  
给咱山村安翅膀！  
做这梦的，  
是山沟沟里的一个大姑娘。  
过去的梦啊，  
如今变了样，  
谁能断言，  
山沟里少女的梦不会再变样！

## 码头晨歌

(外一首)

王志忠

太阳醒了  
放出了万道光芒  
给静静的河面上  
镶上了一层金波

码头哟，绿的浪花  
冲击着每只停船  
好象要为欲飞的鸟儿  
梳理美丽的翅膀

## 纤道

头上，骄热的艳阳，  
脚下，坎坷的陡坡，  
几根弓弦一样的竹索，

紧紧地扣着几张铁色的脊梁，  
汗水，在身上流淌，  
信念，萌芽在胸堂。

充满希冀的船后，

绽开了绚丽的花朵……

### 第三节 民 歌

陕北民歌种类很多。本县流传的以山歌、小调为主，还有劳动歌曲、风俗歌曲、秧歌水船、酒曲等。

山歌，又称山曲儿、信天游，歌词大都是即兴编唱的，采用比兴手法，触景生情或借景抒情是其突出特点，基本格式是上下句结构的两句体，也有一些不规则的八字、九字乃至十多字的词句。山歌的曲调与歌词一样是上下句结构的单乐段，节奏自由，音域宽广，旋律起伏较大，高亢奔放。

小调，具有浓郁的地方特色，语言质朴生动，曲调深情优美，性情刻画细致精确，以七言为基础，歌调多为分节歌的形式。

#### 不想地方单想人

三十里明沙二十里川，  
五十里路上把妹妹搬。

长长的豆面软软的糕，  
一辈子也忘不了妹妹那好。

人家吃水咱淘井，  
好人担上那股瞎名声。

五十里高山二十里水，  
七十里头上看妹妹。

你有那心思我有那意，  
天河水夹在两头起。

三十三颗荞麦九十九道楞，  
妹妹再好也是人家的人。

到了你家大门进不了院，  
房背后等了多半天。

星星眨眼月儿明，

听见声音见不上人。

阳婆落等在个鸡儿叫，  
哭不是哭来笑不是笑。

月儿上来笙落西，  
下了半夜辛苦没见上你。

开了大门放出狗，  
在不是在来走不是走。

有心进院看一看你，  
就怕你妈那灰脾气。

刮起了西风东方白，  
泪蛋蛋淹心折回来。

青石磐上栽树扎不下根，  
眊妹妹十回有九回空。

远远瞭见妹妹的门，  
不想地方单想人。

#### 又想地方又想人

人想地方马想草，

一心想回故乡走一遭。



世事动乱害死人，  
没办法生活走内蒙。

墨水瓶瓶点灯转圈圈明，  
又想那地方又想那人。

身在这草地心在家，  
受苦的婆姨娃娃常牵挂。

单盼那政策顺了心，  
返回咱老家过光景。

### 站在大门外瞭哥哥

站在那大门外朝南瞭，  
两眼流泪谁知道。

瞭哥哥站得我两腿酸。

哥哥想我们漫滩跑，  
人家想哥哥大门外瞭。

早晨瞭到半后晌，  
直独独瞭到阳婆落。

手搬住大门扇瞭哥哥，  
坏人稀少好人多。

远远瞭见象是你，  
恨不能插上翅膀飞。

数九天下了一场雪，  
为瞭哥哥冻了脚。

羊肚子手巾脖颈上围，  
那不是哥哥他是谁？

朝南上来人一群，  
左瞅右瞅没心上人。

又要招手又要叫，  
口不说话心光跳。

二岁子马驹跑草滩，

拉住手手亲了个嘴，  
才把个冰圪塔化成水。

### 什么人留下个人想人

天上有一个北斗星，  
什么人留下个人想人。

原本想凭上哥哥当太太。

心上难活眉脸上笑，  
难活的话谁知道。

二号八音子随身带，  
打了这仗就回家来。

三八式步枪皮腰带，

不要难活不要想，  
一想就看那照像。

### 拦住羊群啦上两句话

阳婆婆上来满山日照，  
赶上那个羊群上山岭。

听见那个声音你往来绕。

大羊那个跑来小羔羔叫，

绵羊那个山羊撒下一道梁，  
咱坐在这石头上细商量。

白羊那个黑羊海下一道抓，  
咱拦住那个羊群啦上两句话。

头羊那个母羊一搭搭里卧，  
咱天长那个地久一搭搭里过。

### 咱二人配成一对对

白布衫衫领领高，  
前心心看见你后心心好。

把你那个白脸脸掉回来。

远远儿瞭见妹妹穿青的，  
走到那眼跟前是“挨心的”。

偷眼眼看哥哥抿嘴笑，  
小妹妹那个心事我知道。

俏格洒洒的人儿大路上来，

你有那个心来我有意，  
咱俩个配成一对对。

### 单唱咱乡里好光景

亮一亮嗓子定一定音，  
再把咱那山曲唱几声。

桌子上摆的自鸣钟。

咱不唱西来不唱东，  
单唱咱乡里好光景。

小米饭变成油烙饼，  
酸白菜换成肉炒粉。

咱乡里人如今真时兴，  
不穿那咋叽穿涤纶。

搁过老旱烟抽“前门”，  
“秦川”、“西风”待客人。

高跟儿皮鞋亮铮铮，  
婆姨们也穿上了连衣裙。

吃不完的米面堆满囤，  
花不完的票子银行里存。

新修的窑洞灰喷喷，  
玻璃门窗明净净。

比一比咱乡里赛过城，  
看一看惊呆他外国人。

各样样家具一崭崭新，

谁再说我们乡里穷，  
请到咱山里走一程。

### 二 道 圪 梁

大红公鸡叫鸣膀膀乍，  
如今的庄户人多活洒。

一片片“沙打旺”喷鼻鼻香。

白格生生的云彩蓝格盈盈的天，  
清格粼粼的流水浇沙园。

草木栖扬花满坡坡黄，  
草林林里撒满五花花羊。

一出村村明沙梁，

马驹驹撒欢羊羔羔跳，  
哪达也不如我们山沟沟好。

## 睡思梦想毛泽东

石竹竹开花紫又红，  
睡思梦想毛泽东。

鸡儿一叫天大明，  
强强盼来毛泽东。

云阴天变成亮堂堂天，  
毛主席来了天睁眼。

顺水船儿稳稳流，  
共产党领导咱往前走。

东山上石头西山上草，  
受苦人如今展起腰。

山上青松山下花，  
分房分地咱当了家。

共产党好比红太阳，  
毛主席如同亲爹娘。  
黄河里修桥稳又稳，  
顶天立地毛泽东。

山青水青石头青，  
他把中国水澄清。

山凭石头树凭根，  
中国全靠毛泽东。

## 一心心向着毛泽东

一朵红花顶顶上开，  
毛主席来了幸福来。

山前的云彩山后的雾，  
毛主席指出光明路。

山上的青松山下的花，  
毛主席领导咱当了家。

朝阳阳开花头朝东，  
一心心向着毛泽东。

## 府谷新貌

一坡坡海红树一沟沟枣，  
咱家乡换了新面貌。

一栋栋大楼平地上盖，  
饭店宾馆好气派。

黄河大桥连秦晋，  
车水马龙人流涌。

天桥电站发电忙，  
秦晋八县连电网。

工厂矿山机器响，

烟囱林立人欢唱。

露天煤矿精煤粉，  
大吨位挂车拉不停。

大河涨水小沟沟流，  
庄户人家富出头。

四合大院楼两层，  
日子红火多舒心。

水刷石门面镶瓷砖，  
果木满院赛花园。

卧室橱房卫生间，  
全都安上暖气管。

电风扇吹风好凉爽，  
冰箱里雪糕泻心火。

洗衣机彩电家家有，  
“飞鸽”一蹬爱唱信天游。

小兔子奔跳牛乜子唤，

猪娃子哼哼鸡儿膀膀闪。

金马驹撒欢银骡子叫，  
毛格生生羊羔遍滩跑。

千年铁树要开花，  
火车就要到咱府谷啦。

东山上阳婆西山上霞，  
谁不把富民政策夸。

### 赞 红 军

一把轮子\*闹起来，  
共产党领导游击开。  
七个红军拉豪绅，  
革命越闹越气派。

二号匣子震天响，  
跟上红军去提枪。

※：轮子，指六轮子手枪。

人人都赞红军好，  
一心一意把咱穷人保。

八音盒子咯叭叭响，  
共产党领导建武装。  
红军打仗真英豪，  
打得白军把枪缴。

### 参 军 歌

红彤彤的太阳照村头，  
红军的队伍进山沟。  
地主收款委员逼得咱无路走，  
下决心要把红军投。

红军做事真个的好，  
地主豪绅齐打倒。  
文约帐债用火烧，  
苛捐杂税一笔消。

### 工农联合齐奋斗

工农联合齐奋斗，  
大家携手向前进。  
地主豪绅军阀官僚铲除尽，  
帝国主义赶出门。

土地革命政权归我工农兵，  
统一中国解放被压迫民。  
阶级斗争多英勇，  
歌列宁。

### 红红太阳照窗头

红红太阳照窗头，  
越思越想越发愁，  
想来思去无路走，  
一心要把红军投。

红军做事真正好，  
豪绅地主杀尽了，  
文约帐薄用火烧，  
苛捐杂税尽取消。

## 酒 曲

## 外母娘看见心欢喜

七得七、八得八，  
七七八八住娘家，

提上篮篮怀抱鸡，  
外母娘看了心欢喜。

## 一根扁担软溜溜

一根扁担软溜溜，  
担上黄米下苏州，

苏州爱我的好黄米，  
我爱苏州的风光美。

## 咱不图喝酒图红火

二茬茬韭菜整把把，  
好不容易咱们遇在这一达达。

羊肚子手巾三道道蓝，  
咱弟兄二人来划两拳。

烧酒本是五谷精，  
喝在肚里养精神。

满席前围的不透风，  
你才真是个人红的人。

一壶壶烧酒七碟碟菜，  
难得主人家好招待。

白翎翎飞在花椒树，  
没酒量才把个人难住。

黄瓜丝丝调凉粉，  
咱们两个碰盅盅。

黄河岸畔府谷城，  
喝酒就数你能行。

天山青松根连根，  
咱哥儿弟兄心连心。

上一道道坡来下一道梁，  
我端起酒盅盅就心慌。

一盏盏电灯明又亮，  
咱不图喝酒图红火。

你的酒量我知情，  
斤数八两也醉不了个人。

三畦畦白菜两畦畦葱，  
一畦畦辣椒数你红。

我双手手端来双手手递，  
你不接这盅酒就失了礼，

黄土窑窑麻油灯，  
我请你抖上三两声。

众位弟兄咱一块儿坐，  
不唱两声咱不红火。

你唱的酒曲真好听，  
赛过歌手郭兰英。

大红公鸡双冠冠，  
喝了这盅烧酒咱收摊摊。

## 贺 喜 歌

### (一)

说喜的来，  
道喜的到，  
说喜的来的也不迟来也不早，  
正好新人下了轿，  
新人下轿贵人搀，  
亲戚六人搗红毡。  
搗的搗来搀的搀，  
一搀搀到八宝龙凤庵。  
龙凤庵四位仙，  
空中又过来四大仙。  
抬头看，  
张的张大仙，  
李的李二仙，  
随后跟着黄鹤二神仙。

往下看  
祖宗父母在上面  
亲戚六人在两边  
双双对对把头叩  
喜喜乐乐进洞房  
洞房花烛百年合  
恩恩爱爱过日月  
头年养个金莲女  
二年就生个状元郎  
子孙满堂好快活  
祖祖辈辈发大财  
(大喊)  
老主人道下喜了

### (二)

恭喜恭喜大发财，  
我给老主家说喜来——  
  
一说老主家财源广开，  
招财进宝女财神走来——  
  
二说老主家人情似海，  
三朋四友都是富翁老财——  
  
三说老主家荣华富贵，  
白洋黄金屋里没处摆——  
  
四说老主家子贵女美，  
又娶回一位九天仙女来——  
  
五说小两口情投意合，  
恩恩爱爱过那好日月——  
  
六说老主家香烟万代，

新媳妇贤孝定生状元——  
  
七说新娘长的一表人材，  
西施貂蝉见了也躲开——  
  
八说新郎忠诚老实为人正派，  
闹洞房不敢咬破新娘的白脸——  
  
九说老两口人老身健福如东海，  
童颜鹤发益寿延年——  
  
十说老主家家大业大好气派，  
五谷丰登财源茂盛福气来——  
  
东风入户喜气又盈门，  
勤劳门第满院春光春常在——  
(大喊)  
老主家道下喜了！

## 第二章 小说 散文 报告文学 民间文学

过去,本县从事小说、散文创作的人不多,作品也很少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特别是近10年来,陆续有一部分人(如高晓定、刘仲平、杨智江、阎剑中等)试写小说、散文、报告文学,并在一些报刊上发表,成果最佳者,要推现供职于榆林地区行署办公室秘书科的刘仲平。自1985年中篇小说《呵,童年》在《延河》文学月刊发表至今,已在省内外报刊发表各类体裁的文学作品数十万字。近年来,作者致力于报告文学创作,已出版长篇报告文学《黑色浮沉》(与人合作)、《希望在这块土地上》,与人合作的另一部报告文学《绿色沧桑》和一部小说集也将在年内出版。因限于篇幅,本章仅选载或节录其部分优秀作品。另外,民间流传不少口头文学,也收录其中的一部分。

### 第一节 小 说

#### 呼唤,在深处(节录)

高晓定

#### 八

最初的文化交流准是人与人的相互审视,而且,经久不衰,延续至今,它最简单也最深邃……

龙王庙起庙会,县剧团唱戏三天。

古历七月中旬的庙会,是一年一度的最隆重的集会,时逢夏忙交秋忙之际。历史上龙王庙唱戏是求神祈雨,然而,即使风调雨顺庙会也照起不误。起会这天,周围村落的男女老幼,骑驴、赶牛、拦羊、吆喝鸡,纷纷聚往龙王庙。光棍寡妇会相好,没相好的打伙计;老年人看戏、会拜识,小孩子看热闹,耍钱的寻赌博汉。新缝的衣裳要在庙会上穿;存了一年的话得在庙会上说;一年积攒下的钱也仿佛花消在庙会上最恰当。

郑文接受了高山祥老汉的意见,给学生放假三天。他懒得走30多里路看那听不懂唱词的古装戏,决定写几封信,尤其是教育局,有一月没去信了。常没事找事说说,就不会被红鼻子局长忘掉。

大清早,兰兰特意穿上了瞎子送来的新夏装,早早地来到了学校。她很早就说上赶庙会的事了,兰兰的到来,使郑文改变了主意,他想,一年看一次戏,对兰兰来说是很难得的。

吃过饭,他们便动身了。

翻过一座山梁,兰兰为走近路,带郑文走进了一个山谷。

山谷很深,谷壁的石崖几乎是垂直的,谷底乱石嶙峋。石壁陡峭,深谷幽幽,沙沙的脚步声,

折回嗡嗡的回音,给人一种阴森森的恐怖感。

兰兰告诉郑文,这里名叫“死人沟”,沟身很长,通着一座什么大山,雨季说不定什么时候会发来洪水,自她记事就出了七条人命。不会看天气的人,进了这条沟就象入了鬼门关;随时都有可能被洪水吃掉的危险。二圪圪的母亲就是到山谷对面的地里给儿子挖山药的时候被洪水冲走的,连尸首也没找着。算命先生说,二圪圪的爹小时候折了神树,才罚了他光棍命。因此,他前后娶过三个老婆,如今还是条光棍。

出了山谷,走在一个山梁的小道上。路上的行人很多,都是赶庙会的。一个腿脚灵快的年轻人不时超过了他们。兰兰的秀俊吸引了一些小伙子的眼神。兰兰戏笑地对瞅她的后生:“忙啥里!看够了再去嘛!”每每对方倒先红了脸。

登上山梁,兰兰象接郑文那天,旁若无人地唱了起来:

谷茬茬糜茬茬一样样高  
人里头妹子能和谁相好

半夜想哥哥想到鸡儿叫  
赶天明空炕头妹子心儿焦

.. ..

忽然,前面的人群里一个后生,接着兰兰的调子唱道:

大黄狗看门门昏晃晃明  
瞭见你家墙头进不了妹子的门

窗棂棂上看见妹子的人影影  
看影影不觉到了天大明……

兰兰截住:

野鸽子做窝百灵住  
你和我想的不一处

是相好黄狗摇尾巴  
不是心上人休想进一步

一阵哄笑从前面传来……  
来到龙王庙已经中午了。

登上山头,只能看见黑压压的晃动的人头,郑文简直不敢相信这个偏远的地方能聚集这么多人。走动的人踏起阵阵尘土,笼罩了整个戏场。太阳火毒,天气闷热,人们象在汗水里浸泡着,热气和尘土搅和在一起,老远都能闻着一股臭哄哄的气味。但是一张张黝黑油亮的脸孔在尘土



中闪烁着喜悦和兴奋的光泽，仿佛他们能够加入这样的队伍是一种福气。人们就这样乐滋滋地相互推拥着，潮水般地流动着。

郑文环顾着熙熙攘攘的人流，无意中在右前方发现二圪塔的父亲紧跟着一个女人从人群中挤了出来。

那女人看上去三十四五岁，脸上流淌着和着尘土的汗水，天很热，她却和戏场青年姑娘一样，上衣扣得严严实实的，而且从衣袖一件比一件长，领口又一件比一件短上，可以看出至少穿着三层。

他俩走到一棵树后，那女人掏出一个小圆镜照着，用手巾擦着脸上的汗水，嘴里象说了些什么，便径自走进了山坡下的一片高粱地消失了。

二圪塔的爹焦燥地等了一会儿，也匆匆地钻进了那片高粱地。

兰兰兴致勃勃地拉着郑文挤进人流，边告诉他说，那女人是二圪塔的相好，是离这60多里的一个村子里的媳妇，年年庙会都来和二圪塔的父亲相会。

郑文被她拉着来到戏台的后边。这里尽是卖吃喝的，大到整盆炖肉，小至鸡蛋南瓜籽。有一个冒着黑烟的摊子里，一个老头不亦乐乎地忙碌着，几块石头叠成炉灶，黑烟从里边冒了出来，石头上的铁锅被熏得油黑，里边煮着满满的一锅羊杂碎，表面漂着厚厚的一层血红的辣椒面。旁边蹲着许多人，每人端着一碗，酷似品山珍般地嚼着。

兰兰对郑文说，这老头老祖宗就是卖羊杂碎的。他做出的羊杂碎，这一带很有名，味道谁也比不上。

郑文听着她的介绍，眼睛没有离开那个脸孔皱巴巴的老头。他那黑生生油晶晶的手握着一把柄特长的铁勺不停地搅和着锅里的杂碎汤，鼻孔下一棒有半寸长的流涕已经水银柱似地滑过了胡茬，垂而欲滴。兰兰兴冲冲地要请郑文喝一碗，被他拉着走开了。

兰兰挤进了一个卖衣服的摊子里，摊子上一块红心白边的布条显赫地写着：“最新服装展销”。也许是县城百货公司的售货点，不一会她提着一件翠绿色的上衣钻了出来，大汗淋漓地比划着：“我穿行不？”

“颜色我不懂。”郑文接过衣服，这服装显然在县城已过时，“料子不怎样，中常的。”

这件衣服穿在一个城市姑娘身上，会被同伴认为是犯了神经病。也怪，穿在兰兰身上却产生了另外一种效果，微微泛红的脸庞，翠绿的衫子使人不禁会联想到衬绿叶的仙桃。色调是那么和谐，象春天。布条后边喊着叫付钱了。郑文说不明原因，瞬间决定替她买下这件衣服。

“你给我?!”他付了钱，兰兰眯起眼说，那两个面靥很深很深。郑文点了点头，猛然发现她身后围着许多人，其中一个后生正伸手拉她。

“你做啥哩!”她挣脱后生的手惊叫道。

“咱相好吧!”后生愣头愣脑地死盯着兰兰的脸，“我有三条牛，一头骡子，十三亩结果的海红子树……”

“你们家缺门三代扒断根了吗?八辈子没见女人是不?”没等后生说完，兰兰破口骂道：“光棍打了十八辈子了吧，呸!尿泡尿照照你的影影!”但她脸上并没有恶意。

“愿意是愿意，不愿意算了，咱嘴勤一点儿再打听嘛!咱有了四大件牲口，还愁没相好……”那后生竟没有恼怒又朝旁边的几个姑娘走去。接着那边又传来一阵嚷嚷声。郑文想：这大概是属于最直率的求爱方式吧，求者大胆，拒的利索。

兰兰笑咧咧地说：“不骂?不骂就是应了和他好啦!你依?”

郑文并没有全懂她的意思。

在一个照相摊前，他俩走散了，郑文返回戏场去找兰兰。

戏演到了高潮，台上两个背着一背旗子的人正在打闹。可是除了当中几个老头聚精会神地看着戏外，大多数人是走动着，嚷嚷着，互看、互挤、互骂、互笑着。郑文不由地想：人们几十里路赶来这里拥挤在一起，又不看戏，图什么呢？后来他猛然悟出：人看人！是的，人看人！他为这些偏僻角落的农民感到不平，说不清原因。

他决定不再找兰兰了。她回去时不用担心，村子里的人多的是。

西边象阴起了云，郑文按来时的路折了回去。一路上，想着赶庙会的情景，想着二圪塔的父亲和那个女人，想着那一张张油亮黝黑的脸，那一双双流星般的眼睛……他走入来时的山谷，隐约听到隆隆声响，象是两边打雷，于是加快了步子……

郑文已把“死人沟”故事忘了，他并没有想到，那隆隆的声响并不是雷响，而是即将到来的洪水！

那沉闷的隆隆声越来越响，一股黄风夹杂着沙粒顺着山谷滚了下来……

## 第二节 散 文

### 朋友要出远门

阎剑中

夏夜很深了，他突然来叩门，把一尊维纳斯塑像放在我的桌上，笑了笑，说他明天早上要走了，做为好朋友也确实没啥好送的，只好把他桌上曾摆的这个东西拿来，做为一个留念！不！不！与其说去远行，还不如说一位好友要背井离乡浪迹天涯了。

认识他是去年春。他在县城办了一个“黄河青年书店”和“黄河青年诗社”，刚开业的那一天，我怀着好奇心走进了他那还不到20平方米的书店。除了靠墙立着的两个大木头书架和面前角铁做的小柜台上放着几样小报外，再就是一个身穿一套崭新西服，留一式普通长发的他了。他说诗社是他一个人办的，将来如果卖书赚了钱，他准备再办一个诗报，面向全国发行。我心想：好狂啊！从此，我便认识了他。

开业的头几天，书店挺热闹，人们买不买书，写不写诗都到这里遛上一圈，有的好奇、有的惊讶、有的怀疑，而更多的都是看个新鲜。每一双眼睛都象一颗手榴弹甩在他的身上。

——半年后，书店倒闭了。

他负债累累，欠了16000元的债，几乎每日都有人在小城的小巷里、河畔边找他、寻他，在他面前谩骂，甚至动手动脚，他只是默默地忍受着、忍受着。每每见他脸上带着青一块紫一块的伤痕时，我总是劝慰他说：人总是要遭受磨难的，太阳总是要从天边升起来的。

一个小山村的21岁的年轻人，来县城开书店办诗社，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他自己理解自己，然而，却理解错了，大错特错。

来县城的前几个月，他曾把一篇关于乡里大办庙会大兴迷信活动的稿件寄于陕西日报社，报社发表了他的报导，并火速派记者一行三辆吉普车，浩浩荡荡开进新新乡。没过几天，小村又传出一条爆炸性的新闻，乡长被撤职了。

乡里人有的对他咬牙，有的对他切齿。地逢干旱，眼看庄稼全完了，唱上几台戏给老天爷，让他发个慈悲救救千百庶民，不好吗？可袁家出了个败家子硬说是迷信，这是罪孽呀！有一天他从地里回来，半路上一个老汉手举一块石头狠狠地砸在他的背上。

他无法忍受这些精神和肉体的摧残，临离开家时，母亲从空洗衣粉袋里掏出了4元叠得棱角分明的钱，就4元钱他做了一切的一切。

办书店他没想到会赔那么多钱，人们感到惊愕，连他自己也觉得不可思议。

他是再也无法回村了，也在县城呆不住了。我若请他看一场电影，票必须是最晚的一场，否则与债主相碰，那他必会遭到毒打和谩骂。他不想骗人，但他又没钱偿还。生活就这样严酷地惩罚着弱者。

他太老实了。黄土地的性格一点也没改掉。做生意他连绕点弯子也不会，别人赊给他书，他却被别人给欺骗了，反过来，别人又说 he 骗了人。当他醒悟时，已经山穷水尽了。

从那一片黄土地上出走，来到小县城，今天，他又从小县城走了，到那更遥远、更博大、更艰辛的地方去了。

他说也许出去能挣些钱回来还帐，而现在只好委屈那么多的债主了。

夏夜更深了，望着他远去的背影，我默默地祝他一路顺风。世界这么大，我把我的祝福赐予他，祝他用自己的汗水和力量多挣几个钱回来。

送他走后，我百思不得其解，人生之路如果错走一步，就真的要付出如此大的代价吗？

（此文原载《当代青年》1987年11期）

## 黄土高原的旱柳树

王胜彪

我喜爱各种树木。桃李的馥郁芬芳使人陶醉，竹子的高风亮节令人敬仰，傲霜的松柏似一幅画，盈盈的石榴象一首诗……但在各种树木中，我又特别偏爱一种普通的树，一种气质独特、风格迥异的树——黄土高原上的旱柳树。

旱柳树是报春的使者。杜甫诗云：“侵陵雪色还萱草，露泄春光有柳条”。在冬欲去春将临之际，冰雪尚未消融之时，旱柳树的枝头已暗暗泛青，吐出了米粒大的金黄的嫩芽，向人们传来了春天的信息。用不了多久，微风一吹，旱柳树便舒展着枝条，把那无数片花絮，洒向四面八方。片片柳絮，拂拂扬扬，象雪花一样洁白、轻盈、美丽。这旱柳絮似乎告诉人们：春姑娘到了，快快迎接！

旱柳树是大自然中美的点缀者。正是有了它，黄土高原才显得更加壮美。它的主干修颀挺拔，高耸笔直；枝条轻盈袅娜，丰姿绰约；叶片修长，绿如翡翠，文学家们用它来比喻淑女们的双眉，真可谓绝妙无比。黄土高原的沟壑田塍、院落村头，旱柳树随处可见，它为黄土高原平添了三分风光。

旱柳树把自己的一切无私地奉献给了人类。夏天的中午，它那伞盖般的树冠，遮住了炎炎的烈日，柳荫下成了人们天然的“避暑胜地”。在黄土高原，旱柳木称得上是木材中的佼佼者。它的颜色雪白，质地轻软，纹理细密，既可做栋梁，又可做家具；树枝干枯后，是上好的引火柴；叶子是不可多得的饲料。总之，旱柳树浑身是宝。

“有心栽花花不发，无意插柳柳成荫。”旱柳树有极强的生命力。旱柳树扎根于大地，从不挑剔土壤。只要你把柳枝栽在地里，不管这地是肥沃的，还是贫瘠的，也无论是岸边堤旁，还是荒地山坡，它都照样能够扎根生长。夏日的正午，有的树木在骄阳的烤炙下，耷拉下脑袋，萎靡不振，而旱柳树依然绿叶婆娑，神采奕奕。秋风过后，它的叶子虽然逐渐凋落，但枝条仍然泛着绿色。旱柳树算不着树中的“老寿星”，但它也能活到百年之久。那些粗大的旱柳树，因年深日久，主干被蛀虫啮下空洞，经风雨剥蚀，逐渐腐朽，但只要根须还没有全部腐烂，它仍然能够顽强地生存下去，活到一百年、二百年，以至数百年，难怪毛泽东在延安时，号召共产党人要具有柳树的品格。

旱柳树是黄土高原上最常见的一种树，也是对黄土高原的人们最有用的一种树。它抵御着风沙对良田的侵害，装点了黄土高原的山川，美化了黄土高原人们的生活，我这个黄土高原的儿子，能不喜欢它，不赞美它吗？

（注：本文曾获“驼城文学大赛”的散文佳作奖，并收入《驼城文学奖获奖作品集》一书。）

## 飘逝的雪花

杨智江

我在雪地里走着，雪在纷纷地落着。那毛毛的，茸茸的，白白的雪花儿，轻轻地洒落在我的脸上，睫毛上，痒酥酥，凉丝丝……我仰面朝天，好让这如玉的精灵洒入我的嘴里。于是我吃了许多冬天的花。

茫茫雪原上，雪还在茫茫地飘摇着。

我在雪原上跋涉。一双双脚印拖的很长，很长，有的直，有的弯，有的深，有的浅。一会儿，雪花添平了脚印，似乎有意抹掉了人生的痕迹。面对飘飘然的雪花，我有点茫茫然，难道我陷入了命运的沼泽？也许，也许命运就象这雪一般的浪漫，雪一般的壮美，雪一般的飘逝。呵，明媚的雪，你既无根又无杆，既无依又无靠。没有居处，也没有一身象样的衣裳。可是，你如玉的身姿却充满了迷人的魅力。你从不涂脂抹粉，从不披红挂绿，当然，也从不卖弄风情。你总是淡淡的，素素的，潜潜的来到人间。于是，惹得诗人有了激情，就连春天都因你而显得无颜，迟迟不肯露脸。

雪，使整个大地银装素裹，分外妖娆。在这无处不琼瑶的温床上，雪追寻着她那洁白的梦。然而，在太阳光的炽热照耀下，雪很快化作乌有。我试图追寻雪生死轮回的踪迹，但无处可寻。可我又觉得雪无处不在，无处不有。雪最动人之处，就是在飘逝的时候，净化了这个世界，落得个白茫茫大地一片真干净。我也或许会变成一片晶莹的雪花，在那飘逝的瞬间，给世界带来一点点洁净，一点点祥和……

雪野茫茫，我茫茫地走着。无论跋涉是怎样地艰难，我都依旧朝前走着，走着……

（原载《榆林报》）

### 第三节 报告文学

#### 黑色浮沉（节录）

肖云儒 刘仲平

#### 第一章

(1)

一九八四年十月十八日 北京

新华社电传打字机将一条电讯发往世界各地：陕北有煤海，质优易开采。

时隔不久，《人民日报》也在头版显著位置刊登：神府东胜煤田在沉睡中惊醒！

茫茫的陕北，蒙南高原，苍凉而悲壮的黄土地，人们怎么也不会想到，这片贫瘠的土地下面，竟蛰伏着一条与雄伟的万里长城同向延伸的黑色巨龙——形成于一亿四千多万年前的神府东胜煤田，横亘陕北榆林地区的神木、府谷、榆林、横山、靖边、定边和内蒙古自治区西南部伊克昭盟的伊金霍洛旗、准格尔旗、达拉特旗、乌审旗、鄂托克旗、杭锦旗及东胜市境内。探明面积为二万四千五百七十三平方公里，探明储量二千三百一十二亿吨。相当于我国五大露天煤矿之一的霍林河煤矿总储量的十八倍。相当于五十个大同，一百六十五个旅顺。仅神木、府谷七千八百平方公里的范围内，就埋藏着八百七十七亿吨乌金。

神府东胜煤田的探明，恰如石破天惊，顿时使世界瞩目。

一九八六年八月十七日，《世界经济导报》头版头条以醒目的黑体字推出通栏标题：

#### 我国能源战略布局重点西移

本世纪末优质动力煤和出口煤基地世界少见 神府大煤田大规模开发揭开序幕  
香港报界也遥相呼应，紧锣密鼓，大肆渲染：

#### 中国储量最大优质煤田

陕北神府煤田将开发 美公司完成总体设计

六家外国机构愿意同中国合作

舆论媒介以其敏锐的嗅觉，将神府煤田推向了煤炭工业的巅峰——

神府煤田将成为世界八大煤田之一！

神府煤田必将成为中国最大的煤都！

神府煤田是中国的顿巴斯！

(2)

在能源专家的眼睛里，现代文明的一切财富都是能源的积累。

能源的利用，是人类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的分界线。在这之前，完全是依赖自然，吃野果野兽，不能对食物作任何加工。后来发现了火，有了那个钻木取火的故事，开始了初步的加工。由火的发现，到近代电及激光的利用，人类的进化突飞猛进。没有火，没有一次能源煤、二次能源电和三次能源——各类高载能产品，也就没有整个人类的文明。

没有电和电报的时候,从美洲到欧洲大陆,信息的传递来回得一个月,现在则只需一分钟。美国纽约的国际贸易大厦,两幢一百一十层高的大楼,十万人在里边办公。大楼没有窗户,全部使用空调。电灯、电话、电报、电脑,近百部电梯……十万人的生命,全部被电和能源掌握。通过神奇的电,亚洲、欧洲、美洲、非洲不同肤色和人种的青年可以举行世界性的对话,电视屏幕上可以同时看到他们绰约的丰姿。在中国首都北京,国务院总理李鹏可以通过电波和地球上的任何一个国家的首脑对讲。能源发展的程度,标志着—个国家的工业水平、生活水平和文明化程度。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已经须臾不能离开能源!

.....

### (5)

曾有人预测,以煤为主的能源结构在很长时间不会改变。新的能源途径的开拓与经济飞速发展导致的能源消耗大幅度增加相比,只能是杯水车薪。专家们预测,到2000年,我国煤炭的总需求量将会在十四亿吨以上。本世纪末到下世纪初,我国煤炭生产的重点,将逐步由东部向西部转移,从黄河东岸向西岸转移,到下世纪三十年代,每年有六亿吨煤炭必须由黄河西岸的煤田提供!

六亿吨,这实在不能算是一个小的数字!

而陕北侏罗纪煤田,要占到整个黄河西岸煤炭资源的百分之七十,仅神府煤田就要占到百分之四十三点六四!

历史将神府煤田推上这样一个举足轻重的前哨阵地。站在一九八八年盛夏的神府矿区,放眼远眺,我们的魂魄,在那一片凝重的板块下面久久地流连、神游……

## 陕 北 人 (节 录)

高 晓 定

过年了,村子里不时传来爆竹声。

石掌雄下令停炉四个小时,让灶房准备了酒菜,他要和大伙热热闹闹过个除夕,一则安慰过节思亲的凌工们,二则要感谢那些跟着他卖命的人(投资者多数已成为管理人员)和工人们。大伙举起了酒杯……

这个沉默了无数年的荒沟里也响起了爆竹……

深夜两点,一个小孩默默地站在石掌雄的身边,大伙让他吃菜时,这小孩眼里却滚出了泪珠。

这小孩是石掌雄的儿子。

除夕,母亲病倒了,别人家孩子,放炮仗、吃饺子、东跑西窜,不亦乐乎,而他们弟妹几个却无声地守着生病的母亲,盼望着父亲回去和他们过个年三十。

他们几乎已记不清父亲有多长时间没有回家。当夜幕降临的时候,母亲用低弱的声音对他们说,他们的爹今晚准会回来的,可是他们眼巴巴地等了大半夜了,仍然没有听到爹那快要陌生的脚步声。最后,母亲不得不让孩子半夜里去厂里找自己的丈夫,求求他今夜回来给孩子们做顿饭吃。

掌雄托咐了厂里的工作和孩子回家了。

望着炕上生病的妻子和孤苦伶仃的孩子,这个铁石心肠的汉子,不禁眼眶发酸了!快半年了,对自己这个家都快忘却了,不闻不问;家里连过冬的咸菜都因妻子病买不回来没腌。他的

工厂办起来了，可他的家快要“倒闭”了！

他看着妻子那苍白而由于他回来显得微微激动的脸，负疚之感油然而生，这个可怜的女人自跟了自己以后，过了几天好日子呢？自安装以来，她多少次捎话想让丈夫回来一下，传回的话常常仅三个字：“顾不上！”

此刻的石掌雄真不知该说什么是好，忙动手给孩子做起了午饭。

几个孩子吃着父亲给他们炒的菜，似乎忘了先前的惶惶和寂寞，热闹了起来。

妻子多想让丈夫能和孩子们过完这个年，至少等到天亮，可是凌晨五点，孩子们刚刚入睡，石掌雄就离家返厂了。

临走时，他对自己患病的妻子说了一句：“过几天，我接你们到厂里住吧！”

这可怜的女人，望着丈夫离去的背影，默默无语。

是啊！她能说什么呢？

怎样理解石掌雄这类人呢？财迷心窍？还是应做其它解释呢？

（注：此篇曾收入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报告文学集《金色的大雁》，并获二等奖）

#### 第四节 民间文学\*

##### 王嘉胤

传说，明代农民领袖王嘉胤起义前，蔽身在府谷县清水堡城外的沙儿寺院，日出暮归。这几天，住持老和尚发现过去佛前灯台，添一次油足够点到天亮，近日来每每夜半油尽灯熄。狐疑满腹：准是那穷小子变卖了。但伺视数日，却未见王嘉胤有偷油行迹。但油还是点不到天明。他声色严厉地唬问：“把灯油偷去卖了？——佛门怜你人穷，容你夜宿本寺，你竟干出这等好事！”这话问得王嘉胤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自此，王嘉胤留心观察，总想弄个明白。一天约摸三更时分，朦胧中，王嘉胤听得“唰”地一声，只见碗口粗的一条大蟒，倒悬于梁上，吸食着佛前灯台中的油儿。王嘉胤自幼学得几路拳术，膂力过人。他想，这孽虫作恶，却害得我搭了张贼皮！翌日天亮，王嘉胤翻身跃起，猫子般地攀上屋梁。哪有蟒，连个影子也不见，顺梁摸到顶端，却摸着一根重重的铁棒。跳下地来，一看，竟是一条钢钎。仔细端详，上边还铸有“王嘉胤”的字样。王嘉胤顿时惊喜若狂，不禁大叫起来：“天赐我也，穷人有出头之日了！”

嗣后，王嘉胤组织周围村民数十人，在一个晚间，各执农具，拉着碌碡，漫街奔跑，大声呐喊着：“造反了！造反了！”吓得财东逃进县城避难去了。

王嘉胤指挥义军开粮仓，济饥民，深受群众拥戴。义军日益壮大，不久人马数达万计，先后攻克了府谷、神木、山西保德、河曲等县城和多个重镇。官僚土豪闻风丧胆；穷苦百姓欢呼雷动。

##### 龙凤一母生

民间流传着两句话：“脏唐臭汉宋不明，清朝龙凤一母生。”前一句话是对封建王朝的嘲讽，后一句却有一段故事。

清朝顺治皇帝在位时，生下康熙。康熙自幼聪明，三、四岁时就立为太子，成了小殿下。康

\*民间文学系本县民间口头流传的，其内容有些和历史事实有出入。

熙有个姐姐，比他大三岁。有一次，他俩在金殿前玩耍。一位喜欢和人开玩笑的大太监，看见康熙聪明伶俐，人才出众，便取笑道：“小殿下，将来你登基后，选什么样的人做正宫呢？”康熙年少幼稚，不解“正宫”之意，只觉得姐姐最亲他，他最喜欢姐姐，就说：“选姐姐作正宫。”他的姐姐也不过七、八岁，常见大人们向皇帝说，谢主龙恩，也就学着样子说：“谢主龙恩。”

老王顺治去五台山为僧后，康熙登基。因当时说下立姐姐为正宫，从此就有了清朝龙凤一母生的晒言了。

康熙选姐姐做正宫，是在宫廷势力的逼迫下，出于无奈的。他嫌不好出入，就将大权暂时交给老丞相执掌，自己外出私访，访这儿访那儿，康熙访山东的美名便流传开来。

康熙在外五年，走访了大半个中国，得到了各方面的知识和资料，掌握了各地的情况，增强了治国安邦的能力，很想干一番事业，但立姐姐为正宫一事常使他心中不安。一天早朝，众臣对康熙道：“我主治国有方，安邦有策，天下太平，托我主洪福！”康熙说道：“政局安稳，全赖众臣足智多谋。宫廷之事如何呢？”众臣不敢回答，默默无声。康熙接着说：“有一件事要和众爱卿商议，不知意下如何？”众臣道：“群策群力，共议共勉。”康熙对众臣如此这般地说了一番。

晚上，康熙陪同正宫，御驾出游，穿大街过小巷，游呀、游呀，游在东华门外，观见一家小铺灯火明亮，似乎还在营业，康熙驻驾上前，只见一位二十七、八岁的壮年正在钉鞋，房边还坐一位五十上下的老者灯下展卷。

康熙皇帝见此情景十分喜悦。心想：夜半灯下营业，定是贫苦人家，他能懂得如何拯救贫民，正宫应与他成亲。于是他就将这位壮年叫出门来问道：“你有家眷吗？”壮年回答：“家境贫寒，未曾娶过。”康熙皇帝说道：“年轻人，恭喜你了，有御姐与你成亲，不敢推辞，寡人当面许亲，日后加封。”康熙皇帝说完，就把御姐推进鞋铺，紧锁铺门，摆驾回朝了。

过了三个月有余，康熙得知御姐通情达理，和壮年成亲后和睦相处，就传鞋匠一家人上殿，加封御姐的公爹为当朝太史慈，封御姐丈为定国公，重封御姐为诰命夫人。

康熙皇帝的果断措施，改变了“清朝龙凤一母生”的说法，加固了清室江山，赢得了朝里朝外、群臣百姓的赞扬。

## 康熙写春联

这年腊月的一天，康熙皇帝早朝，向文武大臣道：“今年风调雨顺，年景很好，过年京城里每户人家能否吃上一顿饺子？”文武大臣异口同声回答道：“我主登基以来，国泰民安，物华天宝，家家户户过年吃饺子不在话下。”

康熙皇帝道：“不！不一定是这样，难道众卿忘了‘厨中有剩饭，路上有饥人’的话吗？”说得文武大臣无言可答。

黄昏时分，康熙皇帝乔装打扮出了宫庭，路过大街小巷，只见处处张灯结彩，垒火笼，贴对联，异常热闹。唯有东单小街有一个半开半掩的铺子，却冷冷清清。康熙皇帝走进一看，原来是个钉鞋铺，里面在小油灯下，鞋匠正钉着鞋。康熙皇帝上前说道：“师傅好吧！求你让我过一宿吧。”鞋匠竟不介意地道：“说我忙，还有比我忙的人哩。只要你不嫌弃，就进来吧！”

康熙皇帝进去问道：“师傅，今晚是年三十，你怎么不做饭，连对联也不贴？”鞋匠说：“一年只赚几个铜子，连四合小米也量不来，还贴什么对联呢！”康熙皇帝说：“就那也得过个好年呀！我还带几个铜板，你拿去买上张红纸，再打上四两白酒，回来咱俩好过年。”鞋匠说：“算了吧！别破费你的了。”康熙说：“不要紧，我才过那条小街时，还见有家货铺开开门哩，快去吧。”



一会儿，东西买回来了。康熙皇帝问道：“你有笔墨吗？”鞋匠说：“钉鞋人，哪有那些东西？”康熙皇帝说：“这样吧，搬起锅，扫一点烟末，和点胶水，咱们当墨用。没有毛笔，准备一点棉花就行。”鞋匠说：“那有棉花，连棉衣里装的也都是些旧羊毛。”康熙皇帝说：“那就撕一团羊毛吧。”

康熙皇帝拿起羊毛团，说道：“师傅，你要个什么对联？”鞋匠说：“我是个钉鞋的，写上两句吉利话就行。”康熙皇帝略思索一下，写上：“大麻绳，小麻绳，拴住财神；大槿头，小槿头，槿走穷运。”横眉四个字：“四季发财”。康熙皇帝说：“师傅，怎样？”鞋匠说：“合意，合意！先生写的好！我很想发财，就是发不了。”康熙皇帝说：“贴出去吧，明年你就会发财的。”说罢，两人对饮起酒来。

再说，朝里发现皇帝不见了，文武大臣、御林将士撒开人马，四下寻找。一个大臣领着一队人马从这条街上过来，发现康熙皇帝御笔书写的对联，叫喊着要御林军细细查找。

过了一会儿，大臣来到这家铺子，认出了康熙皇帝，连忙跪下，所随人员跪了半街，三呼万岁，请万岁起驾回朝。

康熙皇帝走后，鞋匠吓的一夜没睡，心中七上八下。第二天清晨，鞋匠正在胡思乱想，忽听得五声炮响，又来了一队人马。鞋匠急忙开门迎接。来人说：“皇王开恩，赠给鞋匠师傅铜钱二十四吊，让师傅作本钱，把生意做的更好些。”鞋匠接过铜钱，跪倒在地，高呼道：“谢过龙恩！”

不到半月，这件事就传遍京城的大街小巷，人们都连声说好，赞叹不已。从此以后，鞋匠的生意多了，钉鞋的人络绎不绝。一年后，鞋匠就发起来了，不但扩大了鞋铺，而且还新办一麻绳铺。

后人有一首歌谣传颂道：

康熙皇帝写春联，  
鞋匠发财在眼前，  
送走穷神来财神，  
全赖康熙访贫寒。

### 脚踢牛牙案

清末年间，有个县官，不懂装懂，偏听偏信，常常乱点鸳鸯谱，错判民间案，冤枉了不少良民百姓，怨声载道。好打不平的张三和李四合谋戏弄这个县官。

张三来到衙门击鼓，壮告李四一脚把他的大黄牛上牙踢光，吃不成草，嚼不成料，望县官大老爷清廉明正为他做主。县官一听，心想，竟有这种刁民，得整治一下。随下令缉拿李四归案。李四被带上公堂，县官把惊堂木一拍，三角眼一瞪：“大胆刁民，无辜踢掉他人老牛的上牙，该当何罪？从实招来！”李四不慌不忙地说：“县官老爷别发火，听我李四说端详，我踢老牛谁在场，踢掉上牙共几颗？”县官听后，忙传原告上堂。衙役回禀：“老爷，张三已走，留下状纸一张。”随即把状纸呈上。县官见状上写道：“老爷本是一县大官官，断不清此案是个糊涂蛋。”县官看后大声问李四：“状上写的清清楚楚，你还抵赖什么？快从实招来，免的皮肉受苦！”李四说：“荒唐荒唐状一张，老爷岂信听鬼嚼，牛儿出世无上牙，三岁小孩也知道。”县官听后火冒三丈，连拍惊堂木：“胡说八道，牛无上牙怎能吃料？老爷家大牛小牛牛成群，这点老爷还不清？”李四接着道：“县官老爷别发火，市场牛儿实在多，有牙无牙先莫讲，细看牛牙再发落。”县官听后，心想哪个牲畜没上牙，看后把你小子往死打。”于是派两个心腹衙役去牛市观看。不一会儿衙役回报：“大老爷，

牛市的牛我们都看过了,没有一个有上牙的,他们都说牛天生就没有上牙。”县官一听,满脸通红,突口而出:“牛无上牙我怎么还不清楚呢?”李四接上:“大老爷你不清楚的事还多着哩!”说完扬长而去了,县官只好长叹一声退了堂。

## 第三章 美 术

过去,本县就有一些人从事美术创作。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从事美术创作的人越来越多,特别是剪纸、绘画、刺绣等在民间较为盛行。

### 第一节 绘 画

民国以前,府谷画界人物无考,但是作品有存。一些庙宇中的彩绘壁画虽年久残缺,仍色彩鲜艳,栩栩如生;民间也收藏一部分。

民国时期,当局对绘画不予重视,画坛仍萧瑟如故,即有能者亦无法施其技,只好以画庙、家户炕围和木制家俱为业,题材多系山水、花卉、鸟兽等。画技以工笔为主,也有工笔、写意兼具者。此时画坛有名者当数杨混。他的山水、花鸟、草木等风景画工整逼真,富有情趣,为人称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委、县政府对绘画艺术高度重视,文化馆、电影院设专业干部负责,并多次举办绘画作品展览,推动了绘画艺术的发展,爱好和学习绘画者渐多,有名者不乏其人。原地毯厂美工王明师,酷爱工艺美术,尤擅长于地毯图案设计,其作品古色古香,图案构思新颖、别致、寓意考究,色彩调和、优雅。1986年与他人合作,编绘了《陕西地毯》图案集(香港印刷),发行到世界五大洲。1989年5月被破格晋升为工艺美术师,现为陕西省工艺美术协会会员,县政协常委。县教研室干部张彦斌自学漫画成才,1986年以来,先后在全国20多家报刊上发表漫画作品130多幅,获全国、省级漫画创作奖6次。其作品以浓郁的生活情趣和新奇含蓄的特点,很快引起漫画界和读者的关注和好评。他在《教师报》发表的漫画《农村小学体育课漫笔》,荣获1986年度全国好新闻漫画二等奖,在《中国青年报》上发表的《空乐》,获1989年“二峨杯漫画大赛”二等奖。此外,苏志平、李鹏的连环画,贺正高的宣传画、水彩画,赵林、贾宽的国画,王林君的油画也各具特色,其作品也多次参加过省、地画展,其中苏志平先后在地级以上报刊发表连环画、国画、漫画、速写作品100多幅,他创作的连环画《法大于令》曾获1988年“太白杯”全国书画摄影艺术公开赛优秀奖。此后又连获省级奖3次,全国性大赛奖1次。

### 第二节 剪 纸

府谷民间剪纸较为流行,逢年过节,窗户上、门楣上贴剪纸,结婚时新郎新娘住室、顶棚、墙围子也贴剪纸。剪纸一般用有光的彩色(多为红色)纸剞剪,其主要内容是人物花卉、飞禽走兽、龙鱼虫虾、瓜果蔬菜、五谷树木、边角图案等,也有象征吉祥如意的“三星高照”、“福禄喜寿”等。表现手法不拘一格,或工整精细,或粗犷奇特,具有浓郁的地方特色。据1989年统计,全县精于

剪纸的艺人有 50 多个。

### 第三节 刺 绣

本县农村几乎家家有人会刺绣。解放前,一些人衣服、帽子、鞋、袜都绣有各种花鸟虫鱼图案;有些人制作的门帘、枕头、耳套、桌围、兜肚、荷包、烟袋、围脖、鞋也要刺绣装饰。解放后,这一传统工艺得到进一步发展,技艺不断提高,其产品遍及城乡每一个家庭。

### 第四节 雕 塑

本县雕塑历史悠久,艺术精湛,造形美观大方,富有神韵。民国以前就流行于民间,各类建筑如庙宇、府第、富户宅院,日用家具等的雕刻艺术遍及城乡各地。主要有石雕、砖雕、泥瓦雕、泥塑、木刻等。现保存下来的有石雕(如墓地中的石人、石马、石狮、石羊等)、墓志;古房屋上的花卉屋脊、飞檐挑头、人物照壁等泥瓦、砖雕;佛龛、暖阁、门窗上的木刻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县委、县政府对雕塑艺术非常重视,1964年,成立府谷县刻字、修表、油画社,专门从事刻字、泥塑等业务。1984年曾举办泥塑展览,以推动这一艺术的发展。

### 第五节 纸 扎

本县纸扎艺人多,几乎乡乡都有。纸扎工艺品主要有阴宅、纸骡、纸马、纸鹤、引魂幡、花篮、花圈、花灯、水船装饰等,阴宅、纸骡、纸马、纸鹤、引魂幡,为迷信用品,但工艺精细,尤其是阴宅工艺令人叫绝。阴宅大都是豪华住宅,正房为二层或三层楼房,正房左右为平房,正房对面为东、西厢房。院子一般为四合院,院外有花园。屋内、院中,现代家具、交通工具应有尽有,是农家生活的反映,工艺精湛,造形逼真,如果善于引导,可作为工艺品供人欣赏。

### 第六节 摄 影

摄影,俗称照像。民国年间传入本县。建国初,县城设有任家等私人照像馆,1956年成立公私合营照像馆。之后,县文化馆、县委宣传部等单位相继买回照像机,为县上大型会议拍摄新闻照片。七十年代以前,摄影设备陈旧笨重,以拍摄人头像为主并全用露天日光。1971年后,文化馆配备专职摄影人员,不定期开设摄影学习班,举办摄影橱窗,组织业余摄影爱好者进行艺术摄影,培养出一批摄影人才,使摄影进入艺术创作阶段。1985年始有彩色摄影。截至1989年,全县有专业摄影人员30多人,业余爱好者700多人。县文化馆先后举办摄影展览10余次,展出作品800多件,向省地刊物推荐刊出30余幅。其中陈文亮和马子亮的作品多次展出,并在地级以上报刊发表。

## 第四章 书 法

民国以前,以书写取人,一般学人不敢轻于此道,学校也重视书法练习,加之本县历来不少人酷爱书法,佼佼者代代有人,出现了不少书法名家。民末以来,府谷书坛执牛耳者当推傅寿昆和王铭鼎。傅寿昆用笔遒劲,字体结构严整,王铭鼎的书法造诣较深,尤擅长于楷书和隶书,其字迹或浑厚挺拔、开阔雄伟,或圆润秀美、为人称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书法逐步成为一项群众性的活动。全县爱好和学习书法的人越来越多,涌现出不少书法人才,如舒林(草书)、张培桂(篆书)、张文郁(隶书、草书)、甄清(楷书)、韩瑛(草书、隶书)、岳琳(楷书、篆书、隶书)、王雯笑(草书)、孙振林(楷书、行书)、贾宽(草书)等。他们都自成一体,各具特色。县文化馆干部韩瑛曾在“党在我心中”全国硬笔书法大赛中获得三等奖,并将其作品收录于《中国硬笔书法艺术欣赏大辞典》,现为中华硬笔书法家协会河北分会会员,中国青年硬笔书法家协会会员。由于篇幅所限,本章仅刊载真、草、隶、篆等部分书法作品供欣赏。

## 第五章 著述目录

- 《石花鲤鱼赋》:一篇,明末进士,县城人李国谨撰。
- 《爱菊园诗集》(木版本):四卷六册,明代新民人刘鸿声撰。
- 《马上吟诗草》(木版本):明末武进士,新民人杜肇升撰。
- 《德水全集》(抄本):八卷十册,清进士,县城人苏德水撰。
- 《学山遗稿及诗集》(木版本):六卷四册,清进士,县城人杨念斋撰。
- 《木天清课诗赋集》(木版本):二卷二册,清翰林院编修,新民人孙翔林撰。
- 《府谷乡土志》(抄本):四卷四册,清末岁贡生,县城人王为垣撰。
- 《周易援象解易》(抄本):四卷四册,王为垣撰。
- 《依韵释字略》(抄本):二套二十册,王为垣撰。
- 《三字鉴略》(抄本):二套十四册,王为垣撰。
- 《家礼考》(抄本):一套四册,王为垣撰。
- 《修身讲义》(抄本):一套二册,王为垣撰。
- 《国文讲义》(抄本):一套二册,王为垣撰。
- 《大本论》(抄本):一卷,清末举人,县城人王九思撰。
- 《乐道年》(抄本):一卷,王九思撰。
- 《民刑判决书拾粹》(铅印本):二套八册,清末拔贡,省高等法院院长,县城人王九皋撰。

- 《古泉汇》(手抄本):二套十六册,清末拔贡,木瓜人柴振清撰。
- 《府谷县志》(民国):十一卷十二册,王九皋主编。
- 《教育心理学大观》:杨清等人编著,1945年商务印书馆出版。
- 《陕北榆林小曲》:丁喜才编,1957年出版。
- 《中国古代将帅用兵故事》:郑京著,1980年解放军出版社出版。
- 《现代西方心理学主要派别》:杨清编著 1980年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
- 《心理学概论》:杨清编著,1981年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 《趣味心理学》:杨清编著,1984年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 《简明心理学辞典》:杨清编著,1985年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 《陕西军事地理》:郑京著,1985年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 《伤寒论六经病证治撮要》谢立业著,1985年陕西科技出版社出版。
- 《史海拾珠》:陈凡虎编著,1986年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
- 《现代科技》:郝志恭著,1987年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
- 《心理学》:杨清编著;1987年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 《黑色浮沉》:刘仲平、肖云儒著,1988年华岳文艺出版社出版。
- 《当代西方经济学辞典》:刘凤歧主编,1989年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 《认知心理学》:杨清、陈宝翠、张述祖译,1989年吉林教育出版社出版。
- 《丝路古道话沧桑》:赵生荣等著,1989年中国环境出版社出版。
-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思想史简编》:刘凤歧等编,1989年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 《外国文学新编》:赵迪奉等编,1990年陕西教育出版社出版。
- 《希望在这块土地上》:刘仲平著,1990年西北大学出版社出版。

# 文 物 志

本县地处秦、晋、蒙三省(区)交界处,地下埋藏着大量古生物化石,新石器时代遗址分布较广。从秦汉起,这里先后设置了不少城堡关寨,地面地下有丰富的文化遗存。解放后在文物普查和考古发掘中发现,全县计有古遗址 118 处,古城址 19 处,古建筑 36 处,古墓葬 26 处,古民居 2 处,化石点 2 处,石窟 10 处,石刻 17 处,其它 8 处。文物古迹较著名的有长城、七星庙、文庙、麻镇大庙、孤山铁塔、长城墩台等古建筑,府州城等古遗址,折氏墓等古墓葬,千佛洞、石佛堂等石窟。特别是七星庙的建筑风格,孤山铁塔的铸造技术,令人赞叹。府谷县石刻也很丰富,现多集中在西安碑林、县文管所。从时代看,由唐始,各代均有。其中比较珍贵的有《刺史折嗣伦碑》、《王公墓志铭》、《折继闵神道碑》、《折克行神道碑》、《折可适墓志铭》、《折可存墓志》等。府谷是陕北共产党活动较早的地区之一,在革命战争年代,府谷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涌现出了不少不畏强暴、敢于斗争,不怕流血牺牲的革命志士,遗存了不少珍贵革命文物和遗址。

建国前,由于反动政府不重视祖国文物的保存研究,且连年战争,灾害频仍,文物的发掘、保护无人问津,以致许多重要文物遗失,或遭严重破坏。建国以后,人民政府积极开展文物保护管理工作。1950 年县文化馆成立后,在馆内设文物陈列室,专管全县文物工作。1958 年进行第一次文物普查,收藏文物数百件。1962 年专设县文物馆。在“文化大革命”中,馆藏文物、孤山铁塔、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等建筑遭到破坏。但就全县大多数的文物古迹来说,保护尚好。千佛洞、七星庙、文庙,曾多次进行维修,据不完全统计,国家在文物保护、维修方面的投资达 20 多万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为了进一步做好文物保护工作,1984 年成立了文物管理所,并在基层重点文物地区建立了文物保护小组。1981 年和 1987 年分别进行了第二次和第三次文物普查,收藏文物千余件。1981 年 10 月、1982 年 12 月、1985 年 12 月,县人民政府先后公布了第一、二、三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共计 15 处,并建立了保护标志碑。

## 第一章 古遗址

### 第一节 村落遗址

府谷县古村落遗址已发现 15 处。其中新石器时代 10 处,商周时代 1 处,秦汉时代 3 处,时代不详 1 处。这些遗址大都分布在黄河、孤山川、皇甫川、清水川、石马川、新城川、沙梁川等 7 条河流域,座落在沿河的高地上。

#### 新庄子遗址

位于庙沟门乡新庄子村山梁上,面积为 1500×100 平方米,红陶、彩陶片较多,亦有灰陶。彩陶有红、褐、黑彩。纹饰以绳纹为主,篮纹次之。可辨器形鬲、钵、大口宽唇罐。属仰韶文化。

#### 连城峁遗址

位于庙沟门乡政府西北连城峁山梁,夹于东西庙沟门河与红石崖沟之间,呈鱼脊状,面积 30 万平方米。灰土层厚达 1 米,有陶窑 1 处,陶片遍布,红陶、灰陶、彩陶、白陶均有。纹饰有方格、弦纹、几何纹、堆纹、压印纹、素面磨光。可辨器形为瓶、鬲、甗、甑、豆、盆、罐、瓮、缸及陶模具,石器有石斧、磨棒、石杵、石球、砍砸器。属仰韶~龙山文化。

#### 桥沟北盖峁遗址

位于磻乡磻村北桥沟北盖峁石山梁上。遗址东西长 150 米,南北宽 40 米,背阴面阳。遗址内出土石器有石刀、石斧、石铎;陶器有罐、瓶、鬲、豆等,质为灰沙陶、黑陶、红陶、硬灰陶。纹饰有篮纹、绳纹。属新石器时代龙山文化。1981 年被定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 6000 平方米。

#### 大小石堡遗址

位于磻乡石堡村东北山岭,东西长 200 米,南北宽 100 米。遗址内发现陶器罐、卜、豆等。质为灰陶、黑陶、红陶、夹沙灰陶、灰沙黑陶、夹沙红陶,纹饰以篮纹绳纹为主,堆纹附之。属新石器中期文化。1957 年,发现玉刀、玉斧 4 件。1981 年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 2 万平方米。

#### 朱家湾遗址

位于磻乡郝家角村北,南北长 300 米,东西宽 100 米。遗址有白灰层,出土石器有石斧,陶器有罐、卜、瓶等。属新石器龙山文化。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 3 万平方米。

#### 王家塬遗址

位于磻乡王家塬村以东山岭。东西长 100 米,南北宽 50 米。遗址内出土大量黑、灰、红、白灰质陶片,篮纹多,绳纹少。属新石器龙山文化。

#### 贺家畔遗址

位于高石崖乡贺家畔村东山麓。出土文物有石刀、石斧等石器。属新石器龙山文化。

### 大寨圪坨遗址

位于傅家塬乡傅家塬村东南 700 米的大寨圪坨,面积 280×90 平方米。出土大量红、灰质陶片,纹饰以篮纹、堆纹为多,绳纹、素面次之,可辨器形有钵、直筒罐、长颈瓶;石器有三棱石杵、石斧、石臼、石磨棒。属新石器龙山文化。

### 中常山遗址

位于黄甫乡政府东北 10 公里的中常山梁上,北与墙头乡接壤。面积 500×300 平方米。陶片遍地,文化内涵丰富,有灰、红、黄、白陶,纹饰以绳纹为主,篮纹次之,磨光陶很多。可辨器形有直筒瓮、鬲、罐、甗、罍。属龙山文化。

### 寨山遗址

位于田家寨乡寨山村山岭上,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陶片较多,陶质有灰陶、彩陶,饰绳纹、篮纹、网纹,附加堆纹。可辨器形有罐、罍、豆、鬲、彩陶钵。为新石器时代~商周村落遗址。

### 镇子峁遗址

位于孤山川与木瓜川相汇的镇子峁山上,背山面川,榆府公路从山下通过。遗址呈不规则长方形,并均劈为梯田,南北长 500 米,东西宽 100 米,面积 5 万平方米。有多处灰层灰坑,烧土厚约 20 厘米,白灰面厚约 0.6 厘米。遗址内出土石斧,夹砂灰陶、绳纹鬲残片,泥质灰陶、素面豆残片,夹砂灰陶、绳纹、侈口鼓腹罐,此外有绳篮纹、附加堆纹盆、瓮残片等。属龙山文化。

### 石老虎梁遗址

位于新民乡沙沟岔村石老虎梁上,长约 1500 米,宽 350 米,面积 52.5 万平方米。出土大量红、灰质陶片,纹饰以篮纹、绳纹为多,方格纹、素面次之,可辨器形有曲腹钵、罐,折沿盆等,此外有大量木炭,属仰韶~龙山文化。

### 石峁遗址

位于赵五家湾乡高石峁村西南寨子山上,面积 350×150 平方米。属龙山文化~秦汉时期村落遗址。文化层厚达 30~60 厘米,陶片遍地,多为灰陶。主要纹饰为绳纹、篮纹、素面。可辨器形有盆、罐、鬲。

### 陈峁遗址

位于县城西 40 公里的新民乡陈峁村。出土石器、陶片等,属新石器晚期文化。

### 花豹峁遗址

位于墙头乡花豹峁村花豹峁梁顶,东临黄河,面积 1500×200 平方米,为新石器时期~汉代村落遗址。文化层厚 2~3 米,内涵丰富,灰、红、黑陶俱有,纹饰以绳纹、篮纹为主,还有波浪纹、乳钉纹、暗纹、压印花格纹、篱纹、堆纹、弦纹、素面、磨光等。可辨器形有鬲、豆、罐,石器有斧、锤、刀、磨棒等,还有汉砖、绳纹瓦。

### 枣林峁遗址

位于清水乡枣村峁村,面积 250×250 平方米。出土有玉刀、铜器,汉代瓦、盆、罐,饰绳纹、方格纹、素面,为汉代居住遗址。1981 年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城壕遗址

位于大岔乡陈庄村,面积 20 万平方米。发现砖、瓦片、灰坑、黑白杂花瓷器、青瓷、铁蒺藜等。所属时代待考,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第二节 城堡遗址

### 富昌县城遗址

位于县城北 55 公里的古城乡古城村。西汉(前 206~8)置富昌县(辖区约有今府谷县东部和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相邻部分),王莽改名富成县,东汉撤销。当时县治在古城村。遗址内汉砖、汉瓦遍地皆是。

### 震威城遗址

故址在县境北部,原名铁炉骨堆,北宋宣和六年(1124)设置,取名震威,金废。

### 府州城遗址

今县城旧城,筑于唐宋间。环城 1.5 公里,高 8 米,置东、西、南、北、小西、小南 6 门。4 大门均筑城楼,南、北、小西门外筑瓮城。东、南、小南门外原筑有控远门,后废。北宋庆历年间(1041~1048),在北门外狮子梁上筑府州外城 3 公里余。民国年间,南门半坡建逍遥楼。城内有主街 2 条,横贯东西。钟楼位于全城中心。东有文庙、城隍庙、明伦堂、崇圣祠、文昌祠、魁星楼、鼓楼,西有关帝庙、祖师坛、观音殿、二郎庙等,北有上帝庙,南有南寺。其间,有木构飞檐斗拱牌楼 6 座缀饰。南门外山坡上,有娘娘庙、千佛洞、荣河书院、文星阁。出东门有龙王庙、河神庙,还有“方台献瑞”、“玉柱凌云”和依壁临河凿石为殿的悬空寺等名胜。

### 东胜堡遗址

位于旧县城东焦山,北宋康定年间(1040~1041),张亢因山有石炭穴筑堡,名东胜堡。现遗址古寨尚存。

### 安定堡遗址

位于县城北 2.5 公里的高石崖乡沙塆村南。北宋康定年间(1040~1041)并代都钤张亢在州北沙坑有水泉处督建,后废。遗址仅存断垣。

### 金城堡遗址

在县城西 1 公里海巴岭之西营墙岭。遗址内石墙尚存,相传为古屯兵之所,即张亢所筑之金城堡。

### 琉璃堡遗址

在县城西 10 公里的温家畔村,悬崖壁立,石色青紫相间,上有古城墙一道,即为宋时所筑琉璃堡遗址。

### 宁川堡遗址

在县城北。《宋史·地理志》载:“本府州安丰砦外第九寨”,元符元年(1098)赐名。东至斥堠堡 10 公里,西至丰州宁丰寨 22.5 公里,南至安丰砦界 20 公里,北至清没怒川界堠 75 公里。

### 大堡遗址

在县城西南 35 公里处的镇子山岭。遗址有土城,相传即宋大堡津。

### 芭州城遗址

在清水堡北,麻镇南,元初设置,《明世法录》载:“成化二年(1466),边备尚书王复奏以府谷堡移出芭州旧城。三年(1467),巡抚卢祥言:‘芭州水泉枯竭,城堡宜更徙筑,别有地名清水川,正当冲要,颇有水泉,可立城堡。’”现遗迹尚存。

### 连城遗址

在县境沙梁川庙沟门村西,有 12 小城,互为犄角,故谓之十二连城,相传即宋张岷练兵备夏处。现城垣残存,遗址内砖瓦遍地。

### 靖化堡遗址

故址在庙沟门乡东南 5 公里,今名古城村,北宋设置,后废。

### 建宁堡遗址

在县城西北 35 公里处。《宋史·张亢传》载:“康定中(1040~1041),亢护赏物送麟府,敌趋柏子堡来邀亢,击败之,乃修建宁等堡。夏人数出争战兔毛川,败之。”《元一统志》载:“金末,葭州领建宁县,本银城县地,至元六年(1269)并入府谷。”

黄甫堡、镇羌堡、清水堡、木瓜园堡、孤山堡遗址详见《军事志·军事地理》。

## 第二章 古建筑

### 第一节 寺庙

#### 七星庙

座落在孤山堡北门外的山梁上,距县城约 20 公里。

七星庙始建年代,史书中没有明确的记载,据民间相传是建于唐代贞观年间(一说建于宋代初)。明万历五年(1577)开工重修,六年(1578)完工。

七星庙原为道教场所,庙内供养吕业等七位神仙,属于一般常见庙宇,本无名气,但自北宋名将杨业与抗辽女英雄折赛花(戏剧中称佘太君)在此成婚后,七星庙就以杨、折联婚的纪念地而闻名于世。

七星庙经明代重修后,其风格、规模与原来大不相同,建筑规模大为缩小,建筑风格显为明代格式。连建筑物本身的名字也称为“昊天宫”。现有大殿、前庭两处主体建筑。大殿屋顶为九脊歇山式,殿前过道为卷棚式,单檐斗拱,磨砖对缝,从底到顶,以砖砌成。室内墙壁底部四周直立,后变为八面收缩,到顶时又变为圆形收缩,一砖盖顶,无梁无柱,故土人又称“无梁殿”。前庭建筑与大殿基本相同。七星庙建筑形制奇特,风格别致,施工时精磨细葺,技术精湛,为古代建筑之精华,是研究我国民族建筑的宝贵资料。“文革”中,七星庙险遭毁坏,大殿、前庭各类兽、脊荡然无存,瓦片滴水散落四周,台阶倒坍,墙基下沉,大殿裂缝。1983 年政府拨专款重修。修复后的七星庙,保持了原来明代的风格。大殿正脊两端饰有两尊鸱尾,中央饰有补星、铁刹,左右饰有仙人、凤、押鱼、狮、海马、戗脊饰有吻兽。前庭、过道、院落也都整修如故。

民国年间曾印刷发行过七星庙的年画,近年来出版的《中国名胜大词典》,也将七星庙作了介绍,中日合拍的电视系列片《黄河》也曾拍摄有七星庙的镜头。1981 年被县人民政府定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文 庙

在旧县城内,始建于明洪武十四年(1381),清乾隆三十四年(1769)重修,光绪二年(1876)至八年(1882)续修。现有大成殿5间,门前横额上悬康熙帝亲书“万世师表”四字。东西各有殿堂7间,前为戟门,门前畔池跨以石桥,桥前为棂星门,门上为大牌楼、东南角门各一。1981年被列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麻镇大庙

### 麻镇大庙

位于麻镇旧城,始建于乾隆三十六年(1771),是由龙王庙、关帝庙、娘娘庙、玉帝庙组成的建筑群。庙内主体建筑完整。现为麻镇粮站管理使用。1981年被列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第二节 塔 墩

### 孤山铁塔

位于县城西北约20公里的孤山南屏山上,系明代建造,因塔全部为铁铸,故名。塔形笔直如锥,高5米,12层,层间四周均铸有佛像,体态俊秀,工艺精美。铁塔原建于孤山堡高家山西,清道光年间移置今地。“文化大革命”中被毁。

### 城 墩

位于现新民村东门外数十米,直径约7米,高14米,砖石包护,坚固异常,中置石门,内有圆石洞分上下两层,可容纳500余人。顶塔庭房,高出城墙2米多,凡距城百余里之景物一登此墩尽收眼底,往往痛苦无聊者到此墩以消遣,忧思纳闷者适其地以畅怀。民国元年以后,土匪滋扰,战乱不止,堡中民众均避入墩内得免于难,本地土著视此墩为托命之所,时加修补,不敢稍有损坏。民国年间实施移民并村、修筑堡寨政策,皆将此墩视为模范。府谷墩寨虽多,未有长于此者。现城墩砖石虽拆,但模样尚存。

### 转角楼长城墩台

位于清水川和小南川沟(宋称乌龙川)的汇合处,地理位置十分重要。当地人称此地为“口子”。是古代长城内外往来经过的出入口之一。这里墩台紧密相连,高大雄伟,为长城建筑之精华部分。城墩附近兵营残址,依稀可辨。可见为重兵把守之要冲。1981年被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龙王庙长城墩台

位于新乡龙王庙村的河对岸山坡上。城墩高 11 米，底座宽 10 米，基本成正方形。沿城墩门口的石阶而上，可进入城墩的内室。城墩券室由砖砌而成，可容 10 余人住宿和储存弓箭等武器。城墩顶部外沿有许多垛口，用于巡逻作战。城墩券室四周有洞口 14 个，是卫兵放哨的瞭望口。1981 年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第三节 古长城

府谷县的长城，据史籍记载，可以追溯到战国时期。最初是魏国为了保障边境的安全曾在县境东部修筑长城。公元前 355 年，魏国在秦国的强大压力下割让上郡 15 县（即今陕北榆林一带）给秦国。于是秦国也在上郡沿边修筑长城。公元前 215 年，秦始皇派大将蒙恬率领 30 万大军，北伐匈奴，迫使匈奴向北退却 150 多公里占领河套地区，并在黄河北岸把燕、赵、秦三国旧长城连接起来，陕北遂为内地，称为“新秦”。到了隋文帝开皇二年（582），突厥大举入境，发兵 40 万，突破了长城线，纵兵在上郡掠杀，于是隋王朝开始重新修筑陕北长城，先后 5 次用民工 148 万人，历时 23 年。这些魏长城、秦长城和隋长城，至今已很难寻找，只是在某些段落偶尔可以看到痕迹。

府谷现有长城是明代所筑，当时称为“边墙”。据史籍记载，明成化年间，蒙古贵族首领毛里孩入境，延绥榆林大扰。成化十年（1474）闰六月，延绥巡抚余子俊奏准朝廷修筑边墙（即明长城），率领将士 4 万多人，“依山形，随地势，或铲削，或筑垒，或挑堑”，历时三月，修筑而成。这条长城东起清水营（今县境北），西至花马池（今定边县西北），全长约 700 公里。境内长城东起墙头角，与山西省河曲县内长城隔河相望，西至新乡陈峁村，与神木县境内的长城相连，其间经过麻镇、大岔、清水、赵五家湾、木瓜、庙沟门、三道沟等乡镇的地域，全长 100 公里，计有长城墩台 155 个。城墙全用土筑成，城墩底座为石条所筑，城墩墙面用砖包砌。现长城墩台几乎全被拆除，长城北侧由于长年受西北风雨冲刷，大多形成坡状。长城南侧仍坚固挺立，夯土层清晰可辨。长城线上的转角楼、龙王庙墩台保护较好，1981 年被列为县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第三章 陵 墓

### 第一节 折氏墓

府谷县有两处折家坟地，一处是在孤山堡南 5 公里杨家沟，土名西瑜头，即宋天平山；另一处在孤山堡东 3 公里李家洼，土名东瑜头，两瑜头中隔孤山河，东西相距 4 公里之遥。据西瑜头发掘的《折御卿墓志》有云：“筑一新兆。”结合其后各世继闵、继新、克行、可大、可存等墓志出土于此，和《刺史折嗣伦碑》之在李家洼分析，推断天平山墓地始于御卿，其以前宗本、嗣伦、从阮、德宸等墓志在李家洼；御卿以后各代葬天平山。因年代长短不一样和子孙繁衍的关系，天平山埋

葬的人多,所以规模比李家洼墓地大。

### 李家洼墓地

位于孤山河北一条支沟半坡上,背山面水,地势低缓,无山峰岗峦形胜,墓地规模较小,碎砖破瓦,遍地狼藉,似乎各墓主都没有逃脱夏人剖棺戮尸的厄运。《刺史折嗣伦碑》原立在此,后倒卧沟底,40年前犹有人见之,今不知所在。墓群遗址内,尚有不少精美的宋代石雕,如石羊、石貔貅、石龟碑座等。墓已平,今为大坑。

### 天平山墓地

位于杨家沟村北天平山的半山腰,因墓地背靠山峰,面向杨家沟河,左右两侧是由小山峰延伸出来伸向杨家沟方向的两个岗峦,山势形状酷似一座天平,故名。坟墓三面环山,前临沟水。墓区早被辟为层层梯田,地面上看不到封土堆和陵园建造的痕迹。不过,由于严重的水土流失,雨水冲刷形成一个V形的大冲沟,把墓区切割成几块,沟两坡的断崖上暴露七、八座残墓,墓室上距地面1~2米,青砖砌筑,平面呈圆形,穹窿顶,一旁开门,状若蒙古包,墓门外有斜坡墓道通达当时地面。规模大些的墓于墓室外积一层厚约40厘米煤炭,墓的建筑方法是先从地面挖竖坑掏出墓室的空间,然后砌筑墓室并在其外四周留出40厘米的空隙以煤炭充实之。这类墓葬均遭严重破坏,墓顶全被掘开,顶砖和碑石碎块散乱地填满墓室,文物一空,骨殖无存。

**折继新墓** 位于墓区西南方向 $138^{\circ}$ ,斜坡墓道长8米,宽1.08米,两壁光滑垂直。墓门和墓室砖筑,墓砖长33厘米,宽18厘米,墓门作拱形券洞式,门洞高1.08米,厚0.6米,宽0.7米。门口外封以长方形大石板,门洞口砌有一堵封门砖墙。墓室圆形,内径2.38米,墓壁垂直,在高1.6米处开始内收,形成圆顶,从墓底至墓顶高2.8米。墓底有4个隐出的方柱,宽0.33米,高1.6米,柱上端隐出仿木结构斗拱,为单抄单拱三铺作,并加朱红彩绘。墓地和门洞内平铺大方砖。墓室内砖砌棺床,棺床外沿恰在中心线上,方向与墓室呈 $90^{\circ}$ ,高0.6米,棺床上棺木腐朽,只有人骨一副,头向西,面向上,直肢葬。墓志嵌在门洞右侧墙上,砖质,方形,边长28厘米,厚5厘米,志文三行,为:“讳惟质供,大供奉讳继新,奉之长子”。棺床占墓室面积的一半,在其前方,门洞里侧地面上发现三彩瓷器碎块三四片,另外在棺床上人骨周围发现铁钉五六枚。墓的建造方法比较独特,墓室顶部和墓壁周围都是生土,显然是先挖出墓道和掏凿墓室的空间,然后在此空间内砌筑砖头墓室的。

**折可复墓** 规模较小,墓顶被一根直径45厘米,长240厘米的石华表捶塌一半,华表重达千斤,没有取出,保留了破坏的现场。墓室内乱砖中发现折可复夫妇墓志砖二方。墓的右侧,掘出砂石蹲兽一只,虎状,前一肢残断,在墓区西南部地面保存有一只卧兽,似羊无角,亦属宋物。墓砖、虎头瓦当及碎石碎块,在墓区内到处皆是,许多砖石还雕有花卉图案或模印的骑马奔驰形象。冲沟底部及沟坡亦砖石狼藉,墓炭及墓灰碎碑成堆,还有大型砂石石条及覆莲柱础。

**折可大墓** 墓区中央有一周圆形围墙,内径12米,墙高1.3米,厚0.6米,由卧砖砌成,外表磨砖对缝,十分考究,基部两层厚砖向外突出,砖墁都磨成圆角。墙顶部的两层砖也向外突出于墙面,次序与基部的两层相反,最上面的一层突出。墙面光滑,每隔一段距离镶嵌一方花卉雕砖作装饰。围墙之内,有一长 $1.2 \times 1.5$ 米的“枯井”,井壁粗糙,内填破碎砖石,一石上镌“户赠耀州观察使折公”几字,右侧有牡丹花纹,上下及左侧为断茬,显系碑石半首行文字的一部分。在此西南70米处,墓区的西部地下一米深处发现一通《折继闵神道碑》,在地面乱砖中还发现《折御卿墓志》残石和《折继全》砖志。此前于1938年还在这里出土过《折可存墓志》和《折彦文

妻曹氏墓志》。

## 第二节 其它墓葬

### 前城古墓

位于古城乡古城村东 1 公里处,遗址地处一狭长凹地,西屏城垣,东依沙坡。南北长 1500 米,东西宽 500 米。墓塚夷为耕地。遗址内发现粗绳纹灰陶器、片,铜器。为一秦、汉古墓群,墓主人待考。

### 张国材墓

位于木瓜堡紫花坪后山。明代墓葬。墓已平。墓主人生前曾任登州总兵。

### 尤世威墓

明代墓葬。在县城西北后河川张家塔,墓已平。墓主人生前曾任山海关总兵。

### 贤王墓

位于麻镇城庄则村西北 1 公里一山岭之顶部,周围为自然冲刷沟,坟为一不规则形夯土堆,高约 5 米,东西长约 8 米,南北宽约 7 米,属汉代墓葬。

### 宋故安丰王平事之墓

位于高石崖乡沙塬村东北 500 米处的桑树条岭。由于水土流失,墓穴完全暴露。墓穴为灰石结构,其形状如倒置钟,占地面积 20 平方米。出土墓志铭一块,铜镜一枚,墓碑一块,现均存在县文管所。

府谷县古墓葬一览表

朝 代	名 称	地 址
汉	贤王墓	麻镇西 2.5 公里处
	王母墓	清水川羊圈故城北高土阜
唐	折家祖墓	孤山镇东 3 公里李家洼(东埧头)
	折嗣伦(刺史)墓	李家洼
宋	折克行(开国公)墓	孤山镇南 5 公里杨家沟(西埧头)
明	蔺普整(知州)墓	黄甫堡东山河边会坪
	张国材(总兵)墓	木瓜堡紫花坪后山
	柴荣(府尹)墓	高石崖乡柴家塬村
	戴辰(忠烈)墓	孤山堡北孙家畔东塬桑树梁
	刘塘(经历)墓	县城北门外辛塬塬
	冯梦元(知州)墓	县城十里墩东
	苏万元(忠节)墓	在县西北花塬山阳
	鲁都督墓	清水乡孤圪塔沟犍牛山坡下

续表

朝 代	名 称	地 址
明	文巡抚墓	清水镇北 5 公里大坟湾
	苏性愚(王府长史)墓	县西徐家墩
	张守登(总兵)墓	木瓜堡紫花坪后山
	王继勋墓	黄甫乡红泥寨南河湾
	傅维新墓	县北冯家会川
	王曰然墓	黄甫乡红泥寨南沙
	杨榆芳(迪功)墓	傅家塆乡狮子城村附近
	刘鸿声(游击)墓	新民乡刘家沟村
	李梦柱(长史)墓	孤山川之沙河口
	李继志(运同)墓	孤山川之沙河口
	李国章(参将)墓	孤山川之沙河口
	李国瑞(员外)墓	孤山川之沙河口
	苏尧卿(教谕)墓	沙川沟口苏氏祖茔旁
	蔺光元(副将)墓	黄甫堡东山韩家塆
	蔺民附(守备)墓	黄甫堡北海子梁
	王继谟(总督)父好问墓	黄甫堡南南河湾
	尤世威(总兵)墓	后河川张家塔
	贺氏(世威妻)墓	县城小南门外贺家楼下
	王国忠(副将)墓	黄甫城东宽坪梁
	张立位(副将)墓	墙头乡尧峁村大塔沟
王继谟(总督)墓	黄甫川南红泥寨湾	
高奇英(知县)墓	县西盐沟东坡	
苏在莘(教授)墓	县西徐家墩	
清	刘镇(训导)墓	县城东五虎山
	刘无邪(举人)墓	县西北张家塔
	丁盛时(州同)墓	县西南 2.5 公里小河湾之龙子岗
	杨毓江(知府)墓	县西北尚家庄
	王国扬(县丞)墓	县东北宽坪寨之南原
	傅教之(教授)墓	县西北冯家会川
	王一恒(教授)墓	黄甫堡葬儿野
	王显荣(教授)墓	黄甫堡葬儿野

续表

朝 代	名 称	地 址
清	王国麟(教授)墓	黄甫堡东山
	杨溥(训导)墓	黄甫乡川口树后河湾
	杨文藻(训导)墓	清水堡沙原
	魏存信(副将)墓	黄甫乡魏家寨围坪
	冯克中(提督)祖墓	清水川西岸
	王时通(榜眼)墓	黄甫城东宽坪梁
	苏藩墓	后河川阳
	刘鹏声(守备)墓	新民乡刘家沟
	许登升(参将)墓	黄甫堡东山葵儿坪
	苏菁(训导)墓	县西小河湾龙子岗前
	苏苾(训导)墓	县西小河湾龙子岗前
	苏尔顺(训导)墓	县东五虎山
	苏尺职(训导)墓	刘家川沙场儿沟
	王杰(训导)墓	黄甫乡红泥寨东梁
	苏毅(训导)墓	县西小河龙子岗
	苏雅(拔贡)墓	县北红胶泥塬德兴原
	苏荣(同知)墓	县西陶家洼
	陶亮阁(知县)墓	县北陶家渠
	陶溼(主簿)墓	县东十里墩杨家坪
	苏鹏(县丞)墓	县西北转龙湾山上
	韩登瀛(知县)墓	清水堡西官亭坞文蔚
	李日蔚(知县)墓	县西孤山川河口
	李旂(县丞)墓	县西孤山川河口
	李科(训导)墓	县西孤山川河口
	李国瑾(司务)墓	县西孤山川河口
	苏遇龙(知县)墓	县西尚家庄
	高登升(知县)墓	县西盐沟山南坡
	杨勃(知县)墓	县西十里沙岭
	孙翔林(翰林)墓	新民镇附近
	杨业(知县)墓	县北杨家沙塬
王相儒(知县)墓	黄甫堡西山	



续表

朝 代	名 称	地 址
清	阎伦阁(知州)墓	县北阎家渠
	范守备墓	孤山乡高榆树梁
	殷步材(武举)墓	高石崖乡柳林碛村
	杜肇升(守备)墓	新民乡沙沟岔
	杜武勋(游击)墓	新民乡沙沟岔
	郝总兵墓	甘露沟东山上
	杨翼孙(教授)墓	县西北尚家庄
	阎道行(进士)墓	县西北阎家渠
	柴立本(知县)墓	高石崖乡柴家塆大路崮
	柴玉彬(教谕)墓	高石崖乡柴家塆围坪
	魏源晋(山长)墓	黄甫堡附近
	杨时新(知县)墓	傅家塆村东
	杨琮(州判)墓	县西北尚家庄
	吴乾元(知县)墓	县北杨家沙塆
	张松年(山长)墓	哈镇野麻湾
	白绍南(举人)墓	县西南马真合河村
	王为垣(山长)墓	县北温家崮
	高涌先(举人)墓	县西高家湾山上
民国	袁宝善(县长)墓	木瓜堡袁家山
	段振铭(旅长)墓	墙头村
	段振纲(团长)墓	墙头村
	张万全(营长)墓	黄甫乡常王寨村

## 第四章 石 刻

### 第一节 石 窟

#### 罗汉庵

位于县城西南磧塆乡齐家老庄村南山崖。有石窟3处：东石窟高2.2米，宽5.1米，深6.2米，正中央有神台，高1米；西石窟类东；中石窟与东、西窟也类同。顶刻龙、凤、牡丹图案，中央壁有石刻3幅，系山水、花卉、人物图案；东窟顶刻莲花八卦图，外饰二龙戏珠、孔雀戏牡丹图案。修筑年代待考。

#### 洪济洞

又名李家洞，明代邑人李梦桂所修筑，位于县城小西门外百步许，岩石屏立，依岩凿径，盘旋而下，折而东有小壑，隔路悬桥，过小桥即为洞之西小门，门洞上有石楼，入门即洪济洞。洞东西各设墙一堵，每堵墙各开一小门。洞口有三，相距各7米左右。进洞有大院，宽约40米，可容千人。院东角依岩凿井，深约30米，有窄小穴可引河水入洞，赖以汲饮。院北崖下，有一小门，入门登石阶数十级则为正楼，楼高约4米，开一大窗，明朗异常。内计正楼二，大小窑五窗四庙三层台，回栏背城面河，拥天险之势，擅人工之长，诚为巨观。

#### 石佛堂洞

位于木瓜乡元山村境内。石洞凿于木瓜川河东岸的石壁上，其格局和形势与千佛洞相类似。石佛堂洞共有5个，其中大洞3个，宽、深各5米，小洞2个，宽、深各3.3米。入洞仅有石径二小段，余俱系傍口高建木栈，长24米，背山面河，险固异常。系明代由木瓜堡人张克敬、张克敏等弟兄为附近村民避寇而筑。石洞所在石崖陡峭如削，石洞距地面皆在5米以上。据说原有的石径和木栈均系凿筑于石崖上供洞与洞之间往来之用，而人从下面上到石洞，要借助梯子才行，人上到洞内，收起梯子，便可躲避土匪的侵袭。原来大小石洞共可容纳数百人，当时木瓜堡及附近老百姓都在此避过灾难。后来，人们为了纪念张氏兄弟，对石洞重新进行了整修和装饰。于洞顶和墙壁上彩绘上莲花、八卦、二龙戏珠等图案。又于3个大洞中供起了佛祖、关圣帝、观世音等神像，使之变成了佛庙，故名。又因石佛堂洞所在之河段狭窄，两岸陡峭异常，犹如门户一般，即使洪水至此，也难以直泄而下，所以人们又称此洞为“洪门寺”。现在石佛堂洞因石壁长时间的崩裂塌落而破损不堪，其壁画和塑像也早毁于“文革”劫难之中，只有两个大的石洞还完好。

#### 圆通洞

又名悬空寺，位于县城东门外偏南。背崖面河，有回廊10米余，宽2米，底铺木板，外列栏杆空悬岩外。内有石洞3个，中、东二洞供奉佛像，西洞为禅堂。明万历年修，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重修。

### 罗汉庵洞

位于武家庄乡党家畔山南 500 米处。建于清康熙三十二年(1693)五月十七日。石崖 10 米高处凿洞,洞深 4 米,宽 3 米。内有耳室,深 1.4 米,高 2.5 米。洞顶有龙凤、八卦石刻图案,洞庭中央俸石佛像一尊。遗址保存石碑记。



千佛洞

有石窑 7 孔,于高石壁上用人工凿成,规模较大,整洁异常。崖上凿窑斜建梯栈,与石佛堂相似而较巍峻,系明代修筑。

### 千佛洞

位于县城南门外控远门内东石崖。出控远门入小洞,小洞甚曲,且昏暗,行数步出洞,豁然开朗。有窑 5 孔,3 孔俸诸佛,或尺许或五、六寸,石刻古鳅璀璨满目,2 孔系僧人住室,外列栏杆,内有回廊,凭栏鸟瞰,黄河水滚滚而下,实为县境胜景。原修筑时代不详,明万历二十四年(1596)李逢春等重修。1981 年列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 朝阳洞

即张家石崖窑,位于县城西北木瓜堡南 7.5 公里处。石洞高悬半山,内

## 第二节 碑 石

府谷县碑石为数不少,惜多毁于历代兵燹。其中碑文有历史价值或书法艺术价值者,根据搜集到的连同旧志所载,经过整理核对,抄录于后。

### 一、刺史折嗣伦碑

此碑刻立于 905 年前后,1833 年在府谷县李家洼发现,《金石萃编》及府谷县著录为嗣祚碑。

碑文泯灭了很多,额部篆刻“麟州府谷镇之碑”,正文尾首不存,撰书人姓名及年代俱磨损,内容上下多处断灭,不能通读。其文曰:

“人为之受命,瑞影摇彩,岳渎所以降神。昔文王有大明,嗣太王季(□□)。祖讳华,云中人也,永,西伯之苗裔,大魏之后,宇文之别绪,以金城(□□)俞。自武德中,诏府谷镇遏使,不改善政。永(□□)子孙黼黻(□□)之荣。能不施劳于民,不伐善与己,慨慨(□□)川,魏孝文皇帝二十七代子孙也,世袭家声,勋庸不(□□)昔先王之顾命,巨唐之芳叶,爰因忠烈,为唐裔陇西氏焉。所谓(□□)若作席上琳琅,人间柱石,盐梅曲蘖,(□□)临危致命,不顾其死,见义有勇,无摄于(□□)奖式义方(□□)不可夺也,(□□)可称心。不以私诬义,罔以虚眩真。守金石(□□)为府谷镇(□□)持戎丑,疆境之内,民无杂居,杜烽戍之虞(□□)尚书兼御史大夫,考绩(□□)庶政,增以厥贡,良骥可千乘,与部族归榨蚕之地,黔黎有丰年之咏。昔先王求枚嗣祚(伦)也,以乾符历数,(□□)元克(□□)不敢以悬河之口。

辩无不对,当进贤任重为黎先行(□□)欲移勋烈,爵未足称(□□)吾怀何如(□□)其德不回,驰驿(□□)王睹之,爽然曰:虜廷深邃(□□)虽鉴中利刃(□□)当今昔王感公有大忠,(□□)协(□□)生宣有大(□□)溪上祖茔之栖也,而乃衣锦,桑榆显荣也。(□□)先世(□□)圣唐之瑞派,子子孙孙引无赞之道也,俾手黻冕金(□□)行,勋业惟新。敷五教以在宽,闡六条而弥政,稼穡有通政之咏,庶民无聚敛之怨。(□□)公下车之日,观人多(□□)褰帷抚问,爱如已育。遂乃布驱鸡之善,牧马之政,聆风乡化,继至(□□)累降名绶,加以阴功,(□□)罔效,应灵山岳,其年冬未有二日,享令五十终祿麟郡焉。噫!(□□)永有(□□)为州(□□)之誉。(□□)赵宣子郭伋(□□)有子五人,长曰从(□□)军使。次曰(□□)军使。次曰从远,动合楷模(□□)充府州副使。次曰从依,摄麟州司马,检校尚书祭酒兼御史中丞。次曰从(□□)祖茔之左,右(□□)授机应符契,运叶瑞来仪,清日朗月,孤高不群,口无择言,哲中允哲,贤中又贤,岩谷归神,昆岗炽焰,玉石俱焚。(□□)瞩俯眺,(□□)封树,诸子昇(□□)年月(□□)。(存字 19 行,583 字)。

(注:(□□)表示缺字,下同)

## 二、折继闵神道碑

折继闵神道碑是 1976 年夏在府谷县杨家沟西瑜头折氏坟园西部从地下一米深处的建筑物废墟中清理出来的,从其周围尽是烧红的土块、木炭屑和砖瓦、瓦当等推知,原系立在亭殿一类的建筑物内,迨至金初夏人毁墓时放火焚烧陵园建筑,被倒塌的墙壁湮没,幸免砸毁厄运。碑面因受火炙烤而致无数裂纹,断裂成三大块,右上角残损。文字刀痕尚新,没有风雨剥蚀痕迹。

该碑约为政和末年继闵之孙可求得徽宗许可之后刻立的。长 2.22 米,宽 1.07 米,厚 0.27 米。青石质,两头有凸出方形榫,可纳入上下木槽中。两侧刻牡丹蔓草花纹。有文 35 行,每行满格 92 字,凡上、诏、朝、皇、国字之上空出三格。撰文者张叔夜,史书有传。碑文书法圆润秀美,出自蔡靖之手,其名见于《金史·蔡松年传》。蔡靖在宣和末年以燕山府降于金,官翰林学士,子松年,官至右丞相、卫国公。孙硅,著有《晋阳志》等书。

碑文:

□□□□果州团练使、麟府路驻泊兵马钤辖、知府州军州事,赠太尉折公神道碑。

朝奉大夫试给事中兼同修国史,清源县开国男食邑三百户赐紫金鱼袋臣张叔夜奉敕撰。

保和殿大学士、朝议大夫、燕山府路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知燕山府兼管内劝农使、节制河北四路军马、余杭郡开国侯,食邑一千户食实封一百户,赐紫金鱼袋臣蔡靖奉敕书并题盖。

□□之制,计品秩许立碑于墓之神道,非特俾扬其前人之休烈,抑亦广为臣者之功。皇佑甲午,袭知府州军州事折继闵卒,卒之五年乃葬。后以子克行赠太尉,未及立碑而克行卒。其孙可求始请于朝,冀得铸坚石表阡陌,以纪继闵。且以臣叔夜被上奖遇,采其虚名,使为文以传信后世。政和天子诏:可。臣叔夜不才,列在史官,而上方以可求为忠勇可任,矧继闵功有足记者,将不得辞。

臣谨案折氏自唐末世有麟府之地,初,宗本为唐振武军缘河五镇都知兵马使,其子嗣伦为麟州刺史,孙从阮,从阮子德宸相继据府谷,五代周以永安军节度使,捍蔽戎虜,历世

赖之。

太祖皇帝建隆二年，德宸朝京师，陈太原可取状，沾赐甚渥，复遣还镇。尔后子孙遂世为知府州事，得用其部曲，食其租入。臣以谓当真主之兴，四方屈膝献其境壤，而折氏传袭至今不绝，非夫世济忠义，勤劳王家，炳丹青而不渝，盟带砺而无愧者，敦能与（愈）于此？

继闵于德宸为三世孙，祖御卿，父惟忠，或生秉旄钺，或追赠至节度使，国史有传。曾祖妣路氏，祖妣苏氏、杨氏、王氏、梁氏并封郡国太夫人。

公字广孝，姿环玮，性庄重，少不为儿嬉。及壮，喜读韬略，务通大义，论古今将帅，识其用兵意。天圣二年，以父任为三班奉职，稍迁左班殿直。景德中，妣彭城郡夫人刘氏录其先世勋伐来上，会乾元节，许入贺，上尉劳甚至，且问所与俱来者，刘以公对，特改右侍祭。

宝元二年，兄继宣坐事谪，公权总州事，弥月，诏以西京作坊使即真，公齿尚少，而下条教，举纲目，练达如素官，境内安之。十月丁内艰，改如京使。

明年，元昊寇边，诏公率所部出塞掩其不备，俘虏甚众。

康定初，夏人出泾原，诏牵制其后。公入贼境，破野寨二十余所，斩级数百，玺书褒焉。六月，复击并塞贼屯，斩获千计。秋稔未获，侦言虏将肆掠，公设伏之待。后贼酋党儿伪观察来守顺果引兵入寇，因纵之，既而伏兵奋击，贼众惊溃，追斩夺其器甲，守顺仅以身免。九月复出塞，斩贼三百余级，焚其族帐，获牛马骆驼以还。自是虏骑远遁，民得以刈获，兵用足食。十二月谍言：虏藏才族与夏人叛，自相鱼肉。公虑其乘胜且为边患，因驻兵境上，贼知有备，稍引去。

庆历元年，率兵至汴黄，吴拔尼，猝与贼遇，战横阳川，斩首二百，擒羌酋十余辈，取其輜重。

二年七月，夏人点集，声言入寇，未知其所向，公策之曰：“虏频年寇陕右，今此举僥在河外。”遂勒兵缮治攻守具。已而果以数十万众围麟州，不克，遂进围府州。公先是已清野，俾蕃汉聚落，入保城邑，且语其下曰：“贼倾国来，其锋不可当，今坚壁勿与战，使进不克攻，退无所掠，势必不能久。”寇至围数重，城中震恐，公曰：“吾州世与寇为仇，城破，当甘心焉！唯有死守耳，尔曹世受国恩，宜恩所以报者。”因俾积薪，脱不如意，约举族自焚，义不毙虏乎，示终不详。士卒贾勇，无一不当千。

州城依山不井汲，汲于河，寇据河堧断汲道。公率精锐，被山缘险，翼以劲弩，虏稍却，遂复得水，人心稍安。北城素痹，贼趋之，众议弃，专保南城。公持不可，曰：“攻者拙也，吾之前人初城于此，比之金汤。虏虽蚁附，顾处世不便，终以亡；今释弗守，敌将轻我。”补痹增高，矢石如雨。元昊躬督战，攻其西门，势益急。会有朱衣白马者，出入兵间，以策麾其众，仪状甚伟。公遣毅弩，潜祷曰：“昊贼逆命，天若助顺，当一发而毙。”遂应弦洞胸而殒。城上军合噪，元昊遽引兵瑜岭而西，众稍引却，是夕遂遁，无一骑留者。去攻丰州，丰遂陷。围凡七日而解，积尸蔽野，得其甲冑弓矢数万，朝廷录其功，迁官苑使，普立刺史。

十月，诏护麟州戍卒衣，抵中壕寨，贼万余骑夜猝至，公麾下兵不满二千，遂为所乘，虽杀伤大当，犹坐是下迁。

二年，与本路钤辖张亢以兵三千护刍粮，转饷麟州。与贼数万战于青眉浪，彼恃其众，麾毛围之。公与亢谋曰：“事迫矣，不亟斗，则围不解，祸将及。”公披甲上马，令其下传矢外向，突围而出。遇险隘，稍留数百骑伏其旁，贼追骑将及，因佯北，逮其过险，遂反兵接战，伏骑亦发，斩首七百级。虏自蹂践，赴死崖谷者不可胜计。夺马五百匹，器仗倍之。

三月，城建宁寨，寨介麟府间，檄公护其役，贼骑来扰筑。公以裒将预出贼背，而以羸兵诱致之，且战且北。比及管，射以强弩，而贼后兵夹攻之，贼遂北，追斩二千余级，军声益振。

其后虜入萧关，围镇戎，诏公与高继宣出塞捣其空虚，兵至骂泊，斩贼酋贱遇，破伪容州刺史耶布移守贵堡障。夺其牛马千余，得器械数百。

三年冬，夏人以数万众分寇清寨、金城等堡，既去，公率兵追至杜胡川，及之，大破其众，斩首四百级，获其战马，尽得其所虏掠以归。朝廷闻之，赐诏褒美，并赐锦袍金带银采以旌其功。

五年二月，诏筑宁府、安丰、西安、靖化、永宁五寨。复筑河滨堡以扼贼冲，人罔告劳，不日而成。

六年，疏其前后功，迁果州团练使、麟府路兵马钤辖，仍知州事。

七年，军贼折高留劫掠岚宪境上，急则入虜中，愈年不能得。诏遣公捕之。公曰：“此跳梁草间，不足污兵刃。”遣间谕祸福，高留并其余党韦海等出降，上嘉其能，下诏褒諭。

自元昊叛，河西之民迁徙以避兵，因留雄勇津，循河上下，侨遇者众，公躬自训谕安辑之，俾还故业，得户三千，□以万数，于城之北建三堡以处之。河外遂复完，岁减戍卒，而虜无窥伺意，人至于今称之。

皇佑四年四月三日，以疾卒于正寝，享年三十五岁。以嘉佑二年十月十八日葬府州府谷县天平山之先茔，礼也。

公勇于用兵而仁于拊下，吏治详明，迎刃立解。死之日，部曲、姻戚、门生、故吏哭于辕门者以千数。惜乎！天啬其寿，不能既其才。虽然大小积三十余战，捕斩前后万计，以攻则克，以守则固，其功亦足以暴当世垂不朽矣。

其后，子克柔、克行，孙可大、可求相继为郡。克行治郡最久，以功告终。其馭下肃，部曲有习书数者，辄笞辱之，以谓：“边兵当以射猎战斗为生活，今更习书数，疲软自是始矣。”孙可求数战有功，上以忠勇载于旗以赐之。虽子孙皆以才自将，然亦公之泽未艾也。

公初娶刘氏，赠吴郡太夫人。次娶慕容氏，赠魏郡太夫人。后娶郭氏，赠鲁郡太夫人。咸以贤淑见称。子六人：长克俊，左班殿直，早逝。次克柔，皇城使，忠州刺史，致仕。次克行，秦州观察使，太原府路兵马钤辖，知府州，累赠少师，谥武恭。次克俭，左骐骥使。克廉，右班殿直。克仁，内殿承制，皆卒。女九人：长适右侍禁慕容令问。次适皇城使知邕州彭崇一。次适皇城使知戍州慕容令仪。次适左藏库使江南东路兵马都监刘奎。次早死。次适进士陈居正。次适东作坊使王安静。次未嫁而卒。次适三班奉职王若冲。

孙二十二人：长可复，武功大夫。次可宝，武翼郎。可权，武功大夫。可大，中亮大夫，吉州防御使，知府州，赠耀州观察使。可畏，进义校尉。可变，保义郎，可卞，秉义郎。可政，忠翊郎。可懿，早亡。可著，忠训郎。可节，保义郎。可霖，忠训郎。可求，右武大夫，康州刺史，充太原府路兵马都监，知府州，兼麟府州管界都巡检使，兼河东第十二将同管勾麟府路军马公事。可颂，成忠郎。可常，早亡。可表，承信郎。可绩，保义郎。可存，忠训郎，阁门祗候。可赋，承信郎。可右，忠训郎。可直、可蕃并成忠郎。

曾孙二十八人：长曰彦辅，次景亮，并三班借职，早亡。彦补、彦璋，保义郎。彦琦、彦庄、彦若、彦文，成忠郎，阁门祗候。彦瑜、彦武，成忠郎，阁门祗候。彦珏、彦祿，承节郎。彦佑，承节郎。彦裕、彦方，成忠郎。彦祉、彦环、彦珣、彦璵、彦奕，保义郎。彦玠、彦琚、彦祚、



敢以固陋辞!”

公字遵道，出河西折掘姓，五世祖从阮，唐末为府州刺史，晋以府州赂契丹，从阮不从，自拔归汉。□□□太祖受命，来覲，委以腹心，德宸生御卿，公曾大父也。太宗征太原，以兵来迎，收复岚宪，为永安军节度使，赠太师燕国公。大父惟忠，简州团练使，赠崇信军节度使。父继闵，官苑使，果州团练使、麟府路驻泊兵马钤辖，赠太尉。曾祖妣苏氏，□□□人；梁氏，梁国太夫人。祖妣刘氏，彭城郡夫人。妣刘氏、慕容氏、郭氏，吴郡、魏郡、鲁郡太夫人。

初，公当承袭，太尉公以公幼，表授其弟继祖。公久居行间，无所知名。熙宁三年，贼寇庆州，(□□)(□□)诏种谔合鄜延、河东路大军城罗兀以牵制之。继祖以所□□□□□锋，遇贼开光川尚堡岭，再战皆利。谔患贼抄袭粮道，即以三千人属公，战葭芦川，于是人行少公，公奋先登，所向如有神，诸老将谔曰：“真太尉子也。”斩首四百级，生降千户，驱牛羊骡马橐驼万计。其后，会公兄克柔以疾不能将，遂以公知府州、□□□□□主兼常，诏路出师问罪，张世矩将河外兵，表公别将番兵，与俱廷议难以守臣自行，令选子弟部伍三千人隶世矩。公抗章，愿率部落先驱报国。未报，即委管钥以行。贼据营平逼官军，公进击溃去。是夜，世矩被命班师，以公为后拒，贼□□□□蹑其后，公止俄枝盘堆，度贼半度隘，纵兵击，大败之，杀咩保吴良。师还，自劾擅兴，诏释不问。王中正□□，以公将行，□左□，时军中旗物，大军悉已取其善者，余皆杂恶，不可用，公命□其短长黑白，创五军阵法，团为五部，部为一色以号。□□□州贼遁去，公遣骑追击，生擒五人，不杀，使为响道。中正命公选千骑先趋宥州，一夕拔之。时贼保险□□□川河，中正命公往援，既至未战，公曰：“大军不易至此，若不速战，情见力屈，进退不可。”即提刀跃马而前，手格杀数十人，所当皆靡，战士□□□挽公徐之，公不顾，以策招后军，给言：“贼阵动矣”。众谨乘之，大败贼众，乘胜追奔十五里。贼久窥河外，患公每□□□□畏之，□□□兵□□□折氏，虽举国犯他路，而左厢未尝随。明年四月，破贼于青冈岭。九月，又破于厮罗川。六年二月，又破于□，二月，击贼三角川，斩伪钤辖吴埋保等。元佑二年，以蕃兵破贼于怒摩川。六年二月，会诸将出折水川鏖战，公□□□□□大破之，□□□□首千级有奇，余皆赴水死。绍圣三年，击贼遮没，大破之。九月，青冈岭又破之。是月，贼犯鄜延，公统兵牵制，至骆□□□，孙览帅太原，议城葭芦，以复故地。边将论多不合。览檄召公问策，公条具所见。遂檄公以师，出界遇贼没击浪，□□□□□兵吐浑河，公遣诸将□□为深入穷讨之状，贼疑，不敢动也。城葭芦□□□进筑，公复牵制至津庆川，贼至，大败之，斩二千八□□□之麻黄川，五年，掩袭贼乌浪娘，获伪左厢钤辖令玉儿没崖、副钤辖兀勒香，□头□兀姚□□□破贼追井□□□□□横川。元符元年，又破青冈岭。九月，又破□□旁。十月，又破□游川贱兀流。十二月，又破□勒图。明年正月，大破贼藏才山。二月，又破龙马川。时□□诏河东进筑□寨，通道鄜延，帅遣秦希甫至□□□□公□□□邀□同时(□□)(□□)立川□□在(□□)中矣，□□□由近及远，进筑法也。公曰：“不然，事有奇正，今八城已□□□□士气之锐，急前收功而后图之，归，气□□□万一为贼所乘，未见(□□)急(□□)舍少兵(□□)二千，(□□)将骑兵五千以可□□□奇兵由间道旁击之，将左曰：□寨□□□子轻兵深入□□，公曰(□□)。□□前后凡斩首万三千级，生降百余□，□□贼帐庐舍万三千所。(□□)□□动至其动则若□□水于千仞之□□□□者，以故大出则(□□)□□□□□□大至难支，亦有报□□□□□将□，诸帅方语其(□□)



□□□□□□□□尤善用问，□□在□□□□人不能欺，贼(□□)兵□□(以下九行俱渤海不存。)

折克行神道碑背面：

分为上下两部分，各部分的四周刻有牡丹蔓草花纹的边栏。上半部内容为：

□□州诸军事，秦州刺史，充秦州管内观察使，上柱国高平郡开国公，食邑二千七百户口实封五百户，赠安武军节度使，开府□□□□太常寺拟谥今(□□)□□□□戍以忠义(□□)奕叶光辉勋□□国史(□□)少有克(□□)之(□□)勇出于天资，(□□)入仕终于(□□)之(□□)稳若长城(□□)优至于政和(□□)典始(□□)鲜俦焉，有司定谥(□□)而议矣，(□□)以来(□□)先烈之未复，愤土地之委弃，(□□)力(□□)筑(□□)之不忠，俾先朝要地一切资(□□)闻命喜(□□)奋不(□□)而宁边宁(河)二寨不日成功，(□□)而郎司(□□)不数旬而八城屹立麟府，直抵鄜延，无复地虞。公平居不问(□□)征伐先众而行，虽白刃在前不(顾)也，(□□)西睡，前后(□□)筑凡(□□)千余里而焚荡族帐招降户口收获器械并各畜(拓)土斥境日武，岂谓是欤？崇宁间贼(□□)逼近府州，(□□)议(□□)众有难色，公谓(□□)弱处之则失几，乃遣二子相(□□)往，之曰：世荷国恩，虽(百死)无以(报)，二子岂以私爱不使之动，(□□)罪(□□)闻廉(□□)然(□□)畏(□□)盈而能戒训教诸子使(□□)古儒将可以无愧矣。(□□)有(□□)上曰蒙，岂谓是欤？(□□)行，以易(□□)名官师合(□□)以武恭(□□)伏请上考功以俟复议。(□□)周宗师(□□)议曰：“自唐(□□)佑以来，河西折氏世济忠义，内屏中国，外攘戎狄，(□□)朝廷(□□)宽，无西顾之忧，其有功在(□□)王室，非一日(□□)家自(□□)少时已负政(□□)之(□□)冒矢石横行塞上，人皆知其威名，既而世袭守臣，分内外阃，受九军之制节，当一面之要冲，乃以(□□)大小百数十战而未尝丧北，虽古之良将不能过也。(□□)绍圣以来，朝廷愤故土之未复，念斯民之陷溺，爰命边臣力(□□)功，八城二寨不旋踵而屹立。自麟府接晋宁西通鄜延，拓地几千余里，而招降户口，斩获首级，又不可以数计，则公之辟。”(□□)效忠训子弟以宽政郡人。福禄，人之所慕也，而廉察之拜，独令荣为惧。效死，人之所难也，而鄜州之役，独令二子冒阵而前(□□)恩下光(□□)公之谨事恭上，有见于此者，太常拟诸谥法而以武恭易名，订公之实，于是为称，谨以当部准例都有集合省(□□)准例施行，谨议定谥，具状申都省取裁，奉太师判依申谨具申都省伏候旨(□□)

政和二年十一月(□□)日

州刺史充秦州管内观察使上柱国高平郡开国公食邑二千七百户食实封五百户赠安武军节度使开府仪同三司折(□□)

政和二年十一月(□□)日守当官武玠给

考功郎中周(□□)宗师(□□)

侍 郎 慕容彦逢

侍 郎 姚 佑

尚 书 张克公

下半截碑文内容：

伏以(□□)先公之世部落(□□)内显者二十五(□□)事(□□)指(□□)而成功或摧坚(□□)或明间操不失于事，(□□)或朋左右而尽其能，方恭仰(□□)先(□□)制御之(□□)是以(□□)名附于碑□且俾名不没于世，咸知有功效力不(□□)于之，可以激励将来，其门功

(□□)可称者(□□)信故冠之首云。

安丰寨

张王族右武大夫白(□□)防御使本族巡检捎承信(□□)

安丰寨

下府王七族皇城使合州防御使本族巡检贺升皆。(□□)女七族皇城使昭州刺史本族遇崔。(□□)上府王七族皇城使王巴度(□□)俎族皇城使崖□(□□)上府减誓族西京左藏库(□□)使寨也。宁川寨浪王族武经郡阁。□□舍人本族巡检越守仁。□□□□皇城使安州刺史升皆。(□□)宋平津内殿崇班新(□□)。

河滨斥侯堡

孤咩族皇城使象州刺史本族巡检名子。(□□)皇城使本族巡检寨山。内殿承制本族巡检啜儿。内殿崇班本族巡检七娘。

宁府寨

兀泥族皇城使团练使本族巡检魁保。上府悉利族武功大夫浪皆。(□□)武功大夫七保。

宁边寨咩保族皇城使本族巡检六斤武功大夫本族巡检越买。

□□□

毛羽族武□大夫忠州防御使本族巡检杂母灵(□□)武功大夫白州御使犷娘,皇城(□□)□□州刺史□□(□□)麻七族皇城使白州刺史本族巡检香布。武功大夫合州刺史本(□□)族巡检维移(□□)下府朵母族皇城使本族巡检越买。

皇城使苏信。

#### 四、折惟忠妾李夫人墓志

此通墓志 1965 年出土于府谷县傅家塬。青石质正方形,每边长 70 厘米,厚 15 厘米。志文 32 行,每行满格 32 字,杨大荣撰文,张天成书丹,定羌堡崔海刻石。

志文:

宋故福清县太君李夫人墓志铭并序

从事郎宋府州观察推官杨大荣撰

曾孙婿东头供奉官权麟州横阳堡兵马监押张天成书并篆盖。

夫人姓李氏,世居开封,系出仕族。年十三,从府守崇信军节度使折公讳惟忠为箕帚之助。熙宁五年闰七月初四日终于正寝,享年七十有四,以政和元年十月二日葬于府州府谷县将相乡崇助里小柏塬之原。夫人秀外慧中,不妄笑语,心无妒忌,宜其家人。时崇信母梁国太夫人性简严,少许可,治内有法,举族畏之。崇信与嫡夫人刘氏晨昏定省,不敢辄诣,必先遣夫人入伺颜色乃前,梁国数谓崇信及嫡夫人曰:斯人纯厚谨恪,它日可委以事,宜善待之。由是特不以众姬遇。年二十二生西作坊使解州防御使赠左金吾卫上将军继祖,是为崇信之季子。后崇信寝疾,议尽出侍姬,厥父闻之,来自京师。夫人愿留侍甚坚,厥父谓曰:“吾与汝母俱老,汝弟尚幼,须汝归,庶几苟活。”夫人意未决,崇信闻之,侧然语夫人曰:“尔虽持心近义,然不顾尔亲,非孝也。”遂厚赠以资其行。

景佑初,崇信薨,长子文思使恩州刺史继宣、次子宫苑使果州团练使赠太尉继闵相继领州事。皇佑二年太尉薨,朝廷擢金吾承袭,金吾既贵,念夫人自与父归,音尘杜绝,命亲友询访久之。闻夫人适苏州豪族田氏,已有三十八年,体力康强,子孙成列。金吾遣侄持书

于田氏恳请夫人以归，越水陆五千里，安舆而来，金吾偕夫人慕容氏歌钟燕乐，日奉甘旨，复刻章闻上，愿纳现任遥刺一官以丐封邑，仁宗皇帝嘉之，特封福清县太君，时以为荣。

熙宁四年，金吾以疾捐馆，孙男三人，孟曰克仪，文思副使，蚤死。仲曰克禧，皇城使，前麟府兵马都监，上柱国。季曰克净，左侍禁，蚤死。曾孙男七人：可致，皇城使，河北第十一将。可褒，供备库副使，麟州通津堡兵马都监。可与，东头供奉官，河东第一将部将。可规，右班殿直，真定府元氏县尉。可攻、可矜蚤死。元孙男九人，五人以荫从仕，余尚幼。孙女六人，曾孙女四人，皆适仕族。

政和元年，侄曾孙四方馆使，荣州团练使知府州可大，将葬其父武安太尉，母和议夫人，尽举族人二百余丧葬之。克禧白府守，愿别十地以葬夫人，府守许焉。呜呼！其亡也，不祔崇信之兆者，不敢乱嫡庶之分，其葬也，不厝诸姬之域者，盖以尽子孙之孝。礼以义起，于是为称。克禧论次行实，请铭于余，义不敢辞，乃为铭曰：

于嗟夫人，绰有淑德，少从折公，阴相内职。祇事女君，分无潜忒。宜其家人，见称梁国。实生金吾，蕃垣西北，□彩承颜，歌钟鼎食，封邑之荣，恩礼殊特。身后之光，子孙蕃息，孝尽送终，异其兆域，刻铭纳幽，以传(缺字)

定羌崔海刻

## 五、折可适墓志铭

折渭州即折可适，因其曾为泾原路经略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知渭州(甘肃平凉)，故名。此志文录自《姑溪居士后集》卷二十，乃李之仪撰。之仪字端叔，沧州无棣人，北宋元丰年间(1078~1085)中举进士，历枢密院编修官，从苏轼于定州幕府，工尺牍，为轼所称道，以为得发遣三昧。附见《宋氏·李之仪传》。

### 墓 志 铭

淮康军节度使、蔡州管内观察处置等使持节蔡州诸军事、蔡州刺史、泾原路经略安抚使，兼马步军都总管、兼知渭州军州事兼管内劝农使、西河郡开国侯、食邑一千四百户食实封四百户、上柱国折公墓志铭。

夏人自元昊以后，服叛不常，虽朝廷务为优容，然疆场未尝弛备，熙宁初出师鄜延，方时公年十六七，已能从军斩获，至四十余年，每一日不在兵间，每战必克，屡立奇功，恩威并行，诸将无复居其右。故能被遇上主，乘旄仗钺，专制一路。既去复来，迄终于位。兵民怀之如父母，朝廷倚之如长城，信一时之豪也。

公讳可适，字遵正，其先与后魏道武俱起云中，世以材武长雄一方，遂为代北著姓。后徙河西，有号太山公者，因其所居，人争附之。李克用为晋王，知太山公可付以事，收隶帐下。凡力所不能制者，屡命统之，而能辑睦招聚，横捍西北二虏，封上柱国，以其地为府谷镇，又以为县、为节州、为节镇。更五代，皆许之相传袭。某某次，至御乡，入本朝尤为太祖皇帝所信任，数下诏书奖慰，赐赆不赀。是生郑国公从阮，生礼宾副使德源，德源生讳惟让，赠左清道率府副率，则公之曾祖也。祖讳继长，内殿承制阁门祇候，左千中卫上将军。考讳克俊，文思副使，赠左领军卫上将军。

公生数岁，尤羸弱，几不能胜衣，独千牛识之曰：“奇儿也，后未易量。”已而果耸拔绝类，沉厚有智略，敏决而断，以功名为己任，驰射超轶，殆不习而能。

郭逵率鄜延，见公而叹曰：“真将种也。”遂荐之，试其艺于廷中，补披带班殿侍，就充

鄜延路经略司准各差使。种谔出塞，遇敌于马户川，贼有以年易公者，公索与斗，即斩获其首，获其所乘马，进葭芦川，辄大俘获，遂有名行阵间。

朝廷既城绥德，夏人遣其亲信杨己良者，分画地界，经略司命领军就收其要领，而以公从行。公语其间，共反复，屡折之，己良至不敢仰视。立界墩筑中山堡而归，既以领军治绥德，而留公为之助，新造之区，营置多目，地压贼境，所举非一朝一夕。事凡巨细，公必参议而后定，至今不能攻易。领军捐馆舍，乃出仕为乌波川堡把截，旧用汉番捉生户更戍，然有力者家居而自使，贫乏者长上而无粮，公曰：弊难遽革，姑今居者月输以为响上者，两以为便，辟安南安抚司舟兵队将，勒所部过溪河，肃然秋毫不敢犯，以便亲求为滋川永宁关。

元丰五年，鄜延进讨辟副军，期为五队将战三角岭，收复米脂城，获级为多，间自安定堡，折运粮草，以赴军前，贼邀我于蒲桃山，公独出击败之。东兵久不得食，数千人（聚）于卢堤门，或曰：“掩杀可有功。”公曰：“饥不任役，而苟为逃避者，非叛也”。单马就诘，辄鞞鞞相向，公曰：“尔辈为何而至是，得不为父母妻子念而甘心于异域之鬼耶！”遽回所向而喏，或至流涕曰：“得公一言，遂再生矣！”公各遣归所隶，迁第一部将。

从讨金汤、白豹，战六掌平，下葭芦，入义合，皆先登斩级，辟环州洪德寨主。权第二副将，破讹子野鸡寨。先是，平远寨番兵多逃匿，及已胜兵而未系籍，公钩索而籍之，得八百余人骑，自是无敢蔽隐，迁第三将。破曲律六掌平，又破安州川，改第七将，夏人将并兵入寇，公先知其守烽人姓名，乃给为界外默烽首领，就以所得姓名呼出而尽斩之，烽不传，因卷甲倍道，大破尾下砦，斩获万计。回过怪杨沟，遽下令：“第三沟下营。”皆曰：“日方午，到汉界犹三百里，不即归可无后虑耶？”公笑而不答，复选兵临沟持满，又分劲骑据山西。贼果蹶吾后，与选兵遇，而山西骑乘之，腹背受敌，遂□之。贼既衄，乃大举而来，公所提兵才八千，自后楼铺逢游骑，转战至马岭，公度贼未能深入，乃取他路趋洪德，邀其归路，分遣二十骑屯肃达，入洪德川，公设伏以待。伏发，贼前军乱，后兵为肃达所制，几匹马只轮不得返，伪国母窳山而遁，众相蹂践，赴崖洞死者不可胜计。辎重尽弃，虽帷帐首饰之类，我皆得之。夏人之败，莫此为甚。进环庆兵马都监，时元佑六年也。移泾原第三将，擢知宁州，改岷州兼安抚，又改镇戍军，与帅臣议不合，朝廷是公。初到而未也，亟屯罗山，以覘我兵，以麾下兵大败之。由是累前后实功，积官至皇城使，成州防御使，复知镇戍军。

绍圣二年，以公知简州，兼安抚。时己未冬，诏促公行，须河冻到官，将委公以事。未几，章筑帅泾原，请筑石门峡好水川，而谓其地当镇戍之冲，非公不能佐己以成其事，乃请公镇戍，章再上而后可。诏以熙河、秦凤、环庆三路兵，会泾原之师，无虑三十万，而听命于窶。近时出师之盛，未有其比。窶以总管王文振为统制，而以公为前军而副之。命曰：“追贼不得过一百里。”又曰：“事或警急，势难稟议，听行而后报。”前军伏路途重而求援于公，公即稟于文振，文振曰：“好”。又恐一军不足以蓄其锐，再约文振发熙河兵，熙河兵骄而贪功，主将不能制。即报曰：“已发二千矣。”偶失道，尽赴坑谷死。文振擢，为自全计，辄讳其好，而劾公以擅兴违节制。窶得所劾，即下公吏。奏到，宰相亦懼其惜熙河之失，乃归罪于公而请行军法。上曰：“彼方治，俟案到未晚也。”案上而公追贼才四十里余，又得报且后行。宰相恚曰：“诞也，请从京师遣官以治。”上难之，争不已，即以复审为名，实则再治也。既而不移前治，犹卒降公十三官而罢筑，请留公以收后効力，以公权第十三将，守荡羌寨。贼兵出没葭芦川，公曰：“此去在平夏城也。”日作筑享将士，使之不疑，夜出劲兵挠之，凡十余日，贼遁去。

时贼中号统军崑名阿理，及监军味勤都通，皆西界用事桀黠首领也，朝廷密诏公图之。邈适以牧放为名，会境上，其意则瞰我乘间也。公既知，即请出兵，以所部兵分两路，衔枚以趋，用夜半叩其窠穴，围匝，二酋始大惊曰：“天兵何自来？”又问曰：“将之者谁？”曰：“折安抚。”曰：“我父也，幸免我死。”公即以上恩慰谕，俘其家族部凡三千余人，皆许以不死。薄所得约十万余计。哲宗特御前受俘，百官称贺，即日遣中使赐公袍带兵器，及以内库白银衣币为籍，拜公西上阁门使，洛州防御使，泾原路兵马钤辖。继以赏不称公，再迁东上阁门使。其所得地，即天都山，也有诏就委公经理。

公以接连一带秋苇川、南牟会，地适熙河，秦凤形胜相控制，皆贼牧界要害处，若不乘利势据之，异时不能无患。遂以秋苇为寨，南牟为州，诏以寨名临羌，州名南安，而以公知州事偕安抚使。在治七年，止以所得部族丁壮为用，人人皆效死力，以捍边面，累迁引进客省使，正为和州防御使，进明州观察使，为泾原路副使、都总管。

崇宁三年，钟傅将师泾原，以万人出巡，贼出平夏州，围镇戎，分兵掠山外，傅不得归。公以轻骑寻朱龙胜界，随贼所向，而先夺其险。贼意初欲扼石佛峡，以制官军，而纵兵大掠，闻公之出也，乃不复逞。既而至银冶关，而公适屯兵瓦宁寨，遂一夕而遁，适上以傅奏不通，密以手诏问公，而命公访傅所在，仍许便宜行事。诏到而贼已遁，公条上其略，上览奏嗟赏，傅又请以本路兵直据灵州徐堡寨，以接声援。上召公入觐，将命议，未行而环庆请乘西贼，无功而归，气沮疲乏之余，际尾击之。诏以泾原之师，会于灵州川，帅司委选轻骑以往，然报到后时，公取捷径由葫芦川广独孤烂漫抵岱岭，掠灵州川，贼携老幼趋灵州，时已半夜，火明如昼，门不得闭，城内外大扰，往往坠濠堑相枕籍而死，明日俘获甚众，牛马骆驼，蔽川而下，环庆失约，我军势孤，不可以留，命裨将当前，公以精骑为殿而还。贼果见袭，公令少息，食而后行，分兵迎战，贼又以数百骑捣我于两肋间，以邀中军。公亲率兵，出其不意，贼果不利，将依山自保，官军掩其后，得脱者才数十骑，俘斩几千人，而首领居三分之一。

上即诏公入觐，既见，上慰谕甚数，乃以傅出请质于公，公曰：“傅知其一，不知其二，得之则易，守之则艰，若不先夺其地，弱其势，藩篱完固，馈运可以相接，而后图之，未见其可”。上曰：“卿之言是也。遂进公安军节度使，观察留后，为步军都虞侯，赐赉有加。他日再力陈开垦广土，进筑要害之利，上皆嘉纳。俄促公还，以总其事，寻有旨先城萧关，既与傅议不同，而凡所报应，无不钜钜，夏人知之，稍点集为备。傅议申前议，而同令未可筑，公执不可，傅遣其辟客数辈强公，公曰：“国事也，帅臣将佐，义均一体，苟情不通，则不无胶柱。顷自冒矢石，是等事皆在所志，其知势有先后，设不审计，则噬脐何及？”尤欲如师司所议，未见其便。傅杜公不可回，乃从萧关之役，终快反复，而诸将皆观望，傅亟云：“贼且至，不可不击。”帅司檄公曰：“不管不击，意将冒此以神其灵武之请？”经以他将统兵，兼昼夜出蹏，贼党遽袭其后，所得不补其失。傅沮，反劾公为专，辄故败我事，乃罢公管军，仍令条具以报，公以所得傅节制状上之，朝廷悟，即还公旧物，而上益知公为可委寄也，乃以公为泾原路泾略安抚使，马步军都总管，知渭州。

公谓减泊□、磨多隘、朱龙、乌鸡、三岔、减井子，皆藩篱之要也，遂筑五寨以控之，自是边面呈阔远，而如在一堂之上矣。又展西安州，增置定戎寨，广平夏贼为怀德安安定戍盐池，岁得盐七十万石，从始事至成功，未尝调发，而民间不知其役，辄更叹骇曰：“是何神耶？”两被手诏褒谕，有更其无忧，用副予怀之语。在镇三年，拜准康军节度使。又二年，公

以守边分事已就序，将求解罢少休与安逸，未及请，而转运使有以边面既开拓，粮饷不能无缺绝，请于平夏、通峡、镇戎、西安四处，分置五百万粮草仓场。公以所费大，难之曰：“如不得已，止可用旧舍屋为用，而平夏通峡，相距无二十里，可省其一。”俄有诏罢转运使，又借帅司系籍车户为运，又欲以十万解助熙河之计，而以泾原随军中驴骆驼致之。公不从，叠是数端，故造为可虚之谤以申公，于是召公还朝，除佑神观使。既而所造皆证，上疑遂解，寻命公对，拊谕委曲，公泣曰：“臣老以守边为状，致烦物议，以惑上听，赖陛下终始保全，万死何以报？”上无一语自辩，特赐钱三百万，为京师居第之费。俄以其子焕文，除少府监丞，少日请归省坟墓，有诏许其行，明年诏还复以公帅泾原，比入对，上尤敦勉，公力辞不可得，即以少府丞煥贴，真秘阁书写机宜文字。到镇四月，感疾，遂告老，未报，而以十月二十九日薨，享年六十一，乃大观四年也。没数日，御宝批所奏不许公去位，赐灵宝丹二十粒，勉以自卫。报到，上嗟怆不已，命本路走马承受，问其家安葬之地，及遗表陈乞恩例等。

公弟皇城使可通，知岢岚军，应副葬事，即以政和元年二月七日，葬公军之北安仁乡道生谷武家会，领军墓之西。

公夫人赵氏，继室王氏、梁氏，皆先公卒。两男子，彦野，西梁院使，秦凤路第一副将。次彦质，朝请郎，乃直阁君也。三女，左班殿直朱挺、李偁，内殿崇班郭浩，其婿也。孙男宗丞，三班奉职。两孙女尚幼。

公平生不妄笑，望之若不可得而亲，而即之弥温，好学乐善，喜读书，虽医病占卜，无不通贯。议论衮衮，愈叩愈无穷，其忠义仁恕，不苟而自信，盖天得也。为人长于叙事，作诗有唐人风格。事亲孝友，爱兄弟宗族，间一以恩义周旋，惟恐失其次。丁内外艰，皆以边制，不许终。丧而请之，每至二四，事间即请持余服，亦报可。安南班师，遂归营阡陇，疏食庐于墓次。永乐之变，太夫人初不知，公径归先见其弟，乃相与宁覲。仲父早亡，继有六丧，皆在殯，悉举以丧。又官其从弟，嫁其二女，虽显贵，奉养不少加。不昵声色，不饰厨付，以邀虚誉。归乡里。与亲旧握手相尽，出入才以回人肩舁，遇辈行间长者必下。轻财好施，所得赐予，必先族人，随亲疏缓急，以次而均，其尤不能自存者，分俸以给。保德阳馮，有世遗产，诸父既离析，而摊所得，分及公，公悉均人诸分，置别业启于长安，以周孤遗。又置义庄于岢岚，以贍近亲，而为松楸洒扫之奉。自始即戎，未尝妄戮一人，接物遇下，一以诚意，所与遂谈以长，而所去必见思，其罢镇戎，而待命于原州也。昔为将而驻扎，又尝摄州事，闻公之来，扶携出迎，不达数十里，至巷无居人，夜则望公所舍，焚香膜拜，其所履之地，皆家画公象而生嗣之，有每食必祷者。

公不事权贵，不为势力所夺，不自矜伐，有言必践，利害或不同，虽在人主前，亦必辗转开陈，期感悟。奏报往来，情不达己。灵武之议，钟傅至出政府私书示公，而以语撼公曰：“奈何捨节钺而就窜逐耶！”更不从，当以报政府。公曰：“所系甚大，非敢有所名也。”寻已，言密奏曰：“臣只知以忠义事陛下，今政府不知臣为帅臣，又务邀近功，坚持所见，臣迹不安，愿罢臣边任。”上遣中使报公曰：“我自主张。”夏人举国以城为练泉，诏公以一路兵破之。公曰：“众寡不敌，难以奉诏。”又促公曰：“若不行，当行军法。”将佐亦勉公如诏旨，公曰：“我之首领不足惜，一有不虞，辱国为重。”亦以是报上曰：“惟陛下幸察。”寻诏公曰：“览卿所奏，诚如是言。”又界外聚材植，将立保障，或诏公可引兵扑灭。公密遣人焚其所聚，彼但见烟焰属天，而不知其所自。尝与人同镇兵，计荡已回军，而共事者方至，即推其功为先。与同僚约为婚姻，未定而同僚死，公往哭之，呼出其子而定婚。每行军，与士卒同

甘苦，虽深入贼境，露宿不开壕，深达性命之理，视在官如传舍，与生死祸福，略不少芥蒂。语子弟及戒将士，必曰：“无贪赏生事，妄开边隙，重貽朝廷之忧。”又尝语其子曰：“三世为将，道家所忌，况家世为之耶！尔曹当以业加自勉，无以箕裘为累。”

有文集十卷，奏议三十卷，晚著边议十篇，未及上而终。呜呼！天都又腹心之地也，据险隘而地宽平，水草丰美，粮饷屯聚，所以□□□敢中国抗，盖在于此。元丰中，之议在鄜延幕下，亲睹诏旨，观先帝所以规画心取之意，可谓深矣，俄而辍者，当时不副上意所在，曾不知上与天通，留遗圣嗣，故公奉行天讨，不血刃而取之，又复能随所控扼，且城且耕，使之略不得内向，而浸寻未归之地，进窥玉关，以还都护之旧矣。以是求当日之中辍，难乃在今日也。而公上成先志，增重国威，天人合符，君臣相济，照应今古，于是为盛。

铭曰：天子降材，其无所谓。若文若武，以时而至。乃圣乃神，有命承之。虽作则规，风虎云龙。憬彼残羌，游魂未殄。尚窃吾第，闻辄鼻汗。奋天之威，时哉折公。推陷恢拓，所向必功。天子曰咨，予肘予臂。公曰忠臣，舍帝何时。高牙大纛，拊有全师。孰去孰来，天子之知。河西朔方，暨安西府。郡县可期，公胡弗顾。轸帝之怀，汉蕃是悼。维其不亡，勒铭有诏。

## 六、折可存墓志

此墓志于1939年府谷县杨家沟西瑜头折氏坟园出土，长期作洗衣板用，致志文磨泯严重。1951年为保存古物，移镶于老城下千佛洞墙上，寺在半山，下临黄河，崖壁峭绝，由于后来通往该寺的栈道断塌，人迹罕至，这方墓志遂鲜人知。1975年被寻获。

志亦正方形，青石质，每边长70厘米。志文27行，每行满格28字，华阳范圭书撰。

### 宋故武功大夫河东第二将折公墓志铭

华阳范圭书撰

公讳可存，字嗣良，府州之折也。惟折氏还有世序，茅土相绍，垂三百年，代不乏贤豪。公为人刚直不挠，倜傥有大节，尝既然起功名之念，耻骄矜而羞富贵，笃学喜士，敏于为政，名重缙绅间，果公家一代之奇才也。曾祖简州团练使，赠崇信军节度使，讳惟忠。曾祖妣刘氏，彭城郡夫人。祖果州团练使，赠太尉，讳继闵。祖妣刘氏，云安郡夫人；慕容氏，齐安郡夫人；郭氏，咸安郡夫人。考秦州观察使，赠少师，讳克行，谥曰武恭。妣王氏，秦国夫人。公以武恭荫补入仕，为右班殿直，俄迁左侍禁。官制行，改忠训郎，充经略司准备差使。公之仲兄，今节制承宣公也，时为统制官，辟公主管机宜文字。夏人女崖，来扰我边，西陲不宁者十有五年。女崖，酋之桀黠者，伺吾虚实，洞察无遗，边民苦之。朝廷立赏御逐，统制命公率所部捕之，众不满百，公设奇谋，以伏兵生获女崖，遂奠西土。功奏，迁秉义郎，阁门祇族，升第四副将。宣和初元，王师伐夏，公有斩获绩，升阁门宣赞舍人。方腊之叛，用第四将从军。诸人籍才，互以推公，公遂兼率三将兵，奋然先登，士皆用命。腊贼就擒，迁武节大夫。班师过国门，奉御笔捕草寇宋江。不逾月，继获，迁武功大夫。张孝统帅太原，辟河东第二将。雁门索援，公受命不宿，曰：“固无事也。”即驻兵崞县，城陷，被质应州。丙午岁，自应间道而南也，季秋四日终于中山府北寨，享年三十一。庚戌十月四日，葬于府州西天平山武恭公域之东。公娶吉州刺史张世景之女，封安人。一子彦深，保义郎，早亡；女一人，许适蜀忠文公曾孙范圭。圭尝闻公之来中山，盖今太安人张氏，乃公所生母，尚在并门，公欲

趋并拜母，无何数不少延，寿止于斯，哀哉！忠孝而不得尽，在公为深憾矣！于其葬也，圭受命于承宣公而为之铭，铭曰：既冠而仕，仕已有声。女崖巨猾，常不再征。俘腊取江，势若建瓴。雁门之役，为将治兵。受命不宿，怀忠允勤。问道自南，忆母在并。公乎云亡，天道杳冥。谁为痛惜，昭昭斯铭。

### 七、折彦文妻曹氏墓志

青石质，每边长 65 厘米，志文 16 行，每行满格 16 字，1939 年在杨家沟西瑜头出土，现存于府谷老城下千佛洞。

曹氏是宋仁宗慈圣光宪曹皇后之弟曹佾的曾孙，知忻州曹普与折彦文姑母的长女，自幼长在舅舅折家，17 岁与彦文结婚，宣和癸卯岁（1123）难产死亡，年 21。折彦文是折可求之子。据此志，知折氏与皇亲曹氏世婚，可见其汉化之深和与北宋统治集团关系的密切。

#### 宋故谯国曹氏墓志铭并序

宣和癸卯岁（1123）八月甲午，折彦文之妻曹氏蓐中缘疾卒。己酉岁（1105）二月，祖母安康郡太夫人冯氏薨于正寝，卜吉归葬，奉吾父命亦祔于府，于府州西天平山祖莹之次，实庚戌岁（1130）十月癸酉也。

曹氏，慈圣光宪皇后之侄孙，益王佾之曾孙，知忻州曹普之女，彦文姑之长女也。年十七归于彦文。

君生于华胄，不尚绮饰，若寒士家。事父母孝，事舅姑恭。自幼寓吾家，能睦上下，及讳之日，无不流涕，享年二十有一，无子。为之铭曰：

方与齐眉，竟尔归全。与汝结缘，何短也天。孝恭是致，不假其年。岂独吾伤，人皆涕涟，呜呼哀哉。

（注：括号内的公元纪年，系笔者所加。）

## 第五章 馆藏文物

县文化馆在 1965 年前陆续收集到大量有价值的文物并以专室陈列。可惜这批文物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大部分被抢窃破坏。现在馆藏文物，绝大部分是近几年收集的，其中不少属于匈奴文物。截止 1989 年底，县馆文物藏品共计 1375 件，其中石器 23 件，骨器 2 件，陶器 141 件，铜器 52 件，金器 7 件，银器 1 件，木器 1 件，玉器 17 件，瓷器 126 件，铁器 4 件，化石 13 件，古字画 3 件，古钱范 60 枚，货币 795 枚，石碑 30 块。另有经书 100 册。现择其主要者记述如下：

**石瓢** 汉代舀器，浅黄色，柄长 15 厘米，柄宽 3 厘米，瓢高 7.5 厘米，口径 11.4 厘米，流长 7.4 厘米。瓢头敛口，环底，左边出流。柄呈四棱状，中部微突，柄近瓢头处饰有两道阴刻弦纹，整个器物制作精细，形制独特，属国家二级文物。

**纹釉碗** 向三道沟乡下韩梁村民杨毛安征集，为宋代餐具，质地瓷器，暗黄色。高 7.4 厘米，口径 15.1 厘米，底径 6 厘米。口微敛，腹较深，腹壁弧收，小矮圈足，内外壁通体施绿黑色釉，底呈露胎，釉面花纹为丁香叶纹，口沿内外 1 厘米深处无纹饰，属国家二级文物。



**白釉瓷碗** 田家寨乡柴家沟村出土,西夏餐具,色泽为白中泛黄。高6.9厘米,口径21厘米,足径6.7厘米。侈口、弧壁、圈足、厚胎,质地粗,内壁及口沿外部施有釉,白中微闪黄,外壁口沿部有“泪痕”,外壁的腰部以下不施釉,内底有涩圈,属国家二级文物。

**玉壶春陶瓶** 田家寨乡柴家沟村出土,元代盛酒用具。高27厘米,腹径16厘米,口径7.2厘米,底径7.5厘米,侈口、斜唇、细颈、圆腹,圈足微外撇,泥质灰陶,器物的腹部有轮制时留下的痕迹,造形美观,属国家三级文物。

**黑釉瓷钵** 田家寨乡柴家沟村出土,西夏盛食用具,黑色,高9厘米,口径10.6厘米,足径6.2厘米,直口、圈足、挖足过肩,腹下坠,内外壁均施黑色半釉,外壁施釉不到底,胎质黄白,不甚紧密,造形一般,另外,口径上也未施釉。属国家三级文物。

**透空变体兽面纹金牌饰** 海则庙乡贺家畔村出土,战国(匈奴)时代佩饰品,金质,色泽金黄,中长9.6厘米,中宽7.5厘米,边厚0.1厘米。体呈近似长方形,牌面内饰透空变体兽面纹,边周套饰两圈连珠纹,纹饰是由背面压印而成,属国家一级珍贵文物。

**镶嵌绿松石双兽金耳饰** 海则庙乡贺家畔村出土,战国(匈奴)时代耳环,金质,金黄色,内径1.8厘米,体呈近似圆形,环上共嵌3行26颗麦粒状绿松石(现存4颗,其余出土时丢失),属国家一级珍贵文物。

**金戒指** 海则庙乡贺家畔村出土,共5枚,战国(匈奴)时代指环,黄色,5枚戒指的形状相同,均呈环形,戒面似葵花状,正中突起,周饰小凸点纹,但其大小有别,大的直径为2.2厘米,小的2厘米,厚均约0.1厘米,造形简单,属国家二级文物。

**铜镜** 向皇甫乡大宽坪村民王占才征集。铜质,黑色带绿锈,商周时代灶具。高22厘米,腹围58厘米,口径16.4厘米,底径10.9厘米,体呈圆筒状,上粗下细,口沿稍厚,平底,口沿外侧附有两环形耳,另外口沿外侧(颈部)饰有两道横线弦纹,四道纵线纹,制作较为粗糙。属国家二级文物。

**三环纽铜牌饰** 向新乡石条塬村民张茂荣征集,战国(匈奴)时代佩饰品,铜质,黄绿色,纵长9.8厘米,横宽6.7厘米,厚0.3厘米,体呈长方形,面有两孔(一大一小),牌面纹饰复杂,正面浮雕二马对合,马背各被一虎头咬定,边饰一周绳索纹,牌面上端中部开一横孔,相对的背面有一横钮,下部有二竖纽,属国家三级文物。

**玉璧** 向新乡陈塔梁村民杨占生征集,商代用品,直径14.2厘米,孔径5.9厘米,厚0.5厘米。璧呈圆形,素面无纹,薄厚不一,厚处0.5厘米,薄处0.2厘米。此外,表面光滑,有琢磨时的痕迹。属国家二级文物。

**带倒刺铜矛** 向古城乡前城村刘三毛旦征集,秦汉时代兵器,铜质,黄色带锈,通长27.4厘米,骹长9.4厘米。形似柳叶状,圆筒形骹,双叶及前锋犀利,叶部起脊,同时在一叶身的中部带有倒刺,骹近叶处正中有一小孔,大概是用来固定柄的,中脊的两部还有两道阴刻的纵线纹。属国家二级文物。

**铁扎马钉** 大岔乡城壕遗址出土,为宋代兵器,黑灰带锈,横宽5.5厘米,通高4.5厘米,由四个三棱箭头形铁钉构成,形似蒺藜,每个铁钉长为3厘米,制作精巧,属国家三级文物。

**大口折肩罐** 王家墩乡奥家梁村出土,战国时代陶器,生活用具,灰色,通高22.2厘米,肩宽16厘米,口径10.7厘米,底径8.3厘米,侈口、折肩、收腹、平底,腹饰篮纹,颈部饰有细线纹,泥质灰陶,造形特殊,属国家三级文物。

**木佛像** 平身坐佛像，头戴宝冠，面容饱满，体形消瘦，衣纹自然，屈膝盘坐于莲台之上，肩宽4厘米，通高12.2厘米，木质，深黄色，为宋代供奉用品。

**平首耸肩布币** 战国时代货币，铜质，黄绿色，通长5.2厘米，肩宽2.7厘米，厚0.1厘米，首宽1.7厘米，平首、耸肩、尖足，文字未识，属国家三级文物。

## 第六章 革命文物

革命文物，主要分为中国共产党府谷县地下组织在各个革命战争时期的活动遗址和纪念建筑物两个部分。

### 第一节 革命活动遗址

#### 府谷县南门一高党团特别支部成立遗址

位于旧县城南门外，即现今卫校校址。1926年8月，府谷县南门一高党团特别支部在此成立。

#### 中共南门一高支部成立遗址

位于县城东北五虎山玉帝楼。1927年6月，府谷县第一个共产党支部——南门一高党支部在此秘密诞生。

#### 中共府谷县委成立(恢复)遗址

卫生学校——即民国时期的南门一高校址。1927年12月，中共府谷县委在此秘密成立。

赵寨——位于清水乡南，县城北部，距县城约20公里。1932年10月下旬，中共府谷县委在此恢复。

白家峁——位于王家墩东，县城南，距县城约50公里。1936年5月下旬，中共府谷县委在此再次恢复。

王家孤——位于磧塆乡南，距县城约35公里，1947年11月，在此恢复中共府谷县委并正式成立了府谷县人民政府。

#### 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成立遗址

位于清水乡北青春峁村煤窑，距县城约40公里。1934年7月，由韩锋、赵展山、徐六十九等12人组成的游击小组(9月改称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在此诞生。

#### 府谷县革命委员会成立遗址

位于木瓜乡的榆家坪村，距县城约30公里。1935年3月，中共府谷县委在此召开千人大会，宣布成立府谷县革命委员会。

#### 中共河府县委和河府县人民政府成立遗址

位于县城北部的麻地沟(今麻镇)，距县城45公里。1948年1月麻地沟解放后，3月，县境黄甫川以东地区，内蒙古十里长滩一带和山西省河曲县部分地区合并，组成河府县，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机关设在麻地沟。9月，河府县撤销。

## 第二节 纪念建筑物

### 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

位于哈镇西湾村南山山腰,民国三十三年(1944)由东北挺进军军长马占山督修。高约2米,三棱柱形,每面宽约0.6米,塔刻邓宝珊、傅作义等人题词,兹录如下:

碧血有痕留战垒,  
青山无语拜碑亭

邓宝珊

浩气长存

傅作义

飒爽英姿铁马金戈

一梦峥嵘片石透风

塞月千秋

郭殿丞 王鼎三

慕新亚 吕纪化

“文化大革命”中期,纪念塔被破坏。

### 忠烈祠

位于哈镇西湾村南山山麓,占地不到100平方米,民国三十三年(1944)由马占山将军督修,为祭祀抗日阵亡将士所建。祠院内有石凿沙发一对,左右各一,相距约3米左右。沙发扶手呈椭圆形,背靠是弧形,后面刻有“1942”字样。东西各有平房两间,今尚完整,内有炕铺遗迹。房屋面北的山墙上,绘制着彩色地图,东为世界地图,西为中华民国地图。地图上首有凸状的圆形青天白日图案。正南即是忠烈祠石窟,是祠院的主体部分。石窟门面由青砖砌造。正中门洞上刻有“忠烈祠”三字。左右各有小门洞1个,门洞均为拱形,安两扇棂格门。门面上部为蒙古族穹盖形式,顶中央为宝葫芦状,顶下部则为汉民族挑角出檐。熔蒙汉建筑工艺于一炉,别具风格。石窟凿于大山底部,宽约5米,深、高约3米,正面通间一排祭台,是供奉殉难将士牌位的地方。牌位现已残缺不全。烈士功绩及忠烈祠的修建,另有忠烈园祠碑记其事。



秀芳图书楼

### 秀芳图书楼

座落现哈镇学校院内,民国三十三年(1944)由抗日爱国将领马占山督修,因马占山字为秀芳,故名。此楼二层建筑,石条基础,座北向南,4米见方。全楼皆用青砖砌成,一面开门三面开窗,顶端均为砖砌拱形,门首有砖刻匾额:“秀芳图书馆”。一楼内右下角有木梯通二楼。二楼为木阁,全木结构,形状为八角楼,青瓦双刹盖顶,顶中央砖雕宝葫芦,门外有

花栏墙，栏孔为菱形。楼内4条横梁上分别刻：“提高地方文化”、“培育国家英才”、“保护公共建设”、“创造树人基础”。4条抱梁与4大梁交叉叠垒，上分别刻有：“明礼义”、“知廉耻”、“守纪律”、“负责任”。图文并茂，雕刻工艺精湛。现仍为哈镇学校图书楼。

### 育婴室

位于哈镇东北1公里处的惠家沟温家塔村内，是马占山办的慈善事业。遗址较完整，拱形砖门，门首砖刻“育婴堂”三字。堂院内有正房3间，西房2间。当年，这里曾收养遗弃孤儿，帮助无子女夫妇抱养婴儿，深得群众好评。

## 第七章 风景名胜

**黄河** 府谷十景之一——“秦源德水”。是境为黄河入秦之首，是为“秦源”。黄河从君子津莲花缠入县境，西至龙门，河水腾波涌浪，雷吼鲸喷，甚为壮观，两岸皆崖石坚土，水从中流，无泛滥之患，是名之为德也。《史记》也称，秦灭六国，自以为得水德之助，因名河曰“德水”。

**长城** 府谷十景之一——“榆塞长城”。县境曾有战国魏长城、秦长城和隋长城，至今已很难寻找。现有府谷长城系明代所筑，当时称为“边墙”。县境长城东起墙头角，西至新民乡陈峁村，蜿蜒100公里，塹土堙谷，据险为塞，高墩星列、城堡棋连，缘边山巅或5里或10里俱有烽火墩台，实为县境一大景观。

**五虎山** 府谷十景之一——“虎山拥秀”。又名五龙山，位于县东2.5公里处。其山东为高粱墩山，南为十里墩山，由十里墩山南行2.5公里即五里墩山，稍东1公里为柳林碛山，稍西1公里为方台山，东西两大山共有五峦相视，旋折奔赴于最高之峰者为五虎山。黄河从山脚穿过，高百仞，顶周1里，上有古庙1座，名云霞观，庙北有玉皇阁，高约16米。若登此山而数里内五峦相赴于其下，殊觉蜿蜒腾放而有恁地活泼之感。

**天桥雪浪** 府谷十景之一——“峡口惊涛”。位于县城东天桥峡口。两岸皆石崖，东石畔长1公里，甚宽平，名曰“滑皮”。前有170米长石直出河中，名“河心石盘”。西岩高数十仞，顶圆而耸立，麓石突出丈余，旁坦而前尖，若一龟座之戴崇碑，与河东石盘两相高峙，夹河中流，仅10余米，是谓“峡口”，俗称“窄口”。遇冬极寒之时，便结冰若桥，故名“天桥”。峡口石高20米，3层递进，若阶梯。河水下跌，弥漫冲激，声音如雷，气蒸似雾，其波上喷，白晃如雪霰纷，晋称“雪浪”，秦谓“惊涛”。

**水寨寺** 位于县城东黄河中，有岛偏西岸，周1公里，顶高90米，上有寺。冬春时，黄河水落，可涉至；至夏秋，两旁波浪浩淼，寺口回眺，警涛围涌。俗传此处为前代居民避寇重兵戍守之所。1970年修天桥水电站时被毁。

**石柱** 俗名天柱，府谷十景之一——“玉柱凌云”。位于县城东门外悬空寺东河岸下。石柱高60米，顶围4米余，底围21米，由岸观之，挺然特出，乘船仰望，柱入云端。每值天气晴朗，夕阳西斜，柱影横亘河中，夸之“石柱凌云，诚不虚也”。又柱西面顶若狮子头，口张迎空，顶间绿苔上衣，愈觉神似。下10米许，中微裂，别分一柱如伏兽，再下10米许，随石势凿有一小庙，高宽各1.6米，内镌3佛像，底有一线鸟道，可攀缘而上。建抽水站时被破坏，现仍遗存下半

截。

**百花坞** 府谷十景之一——“花坞步月”。在县西之花石峁山西面石嘴。为宋时折氏兵防驻地。山峰岩纹斜侧，红白相间，若彩绢幔地。长5公里，宽2.5公里。远眺之，烜烂如虹，凸若尖墩，凹若曲壑，高低错杂，妍靡以丽。

**桃花洞** 府谷十景之一“桃洞披华”。位于县城南门外，背城面河，洞口石常红色，南面黄河水势荡漾，尤觉灼灼可挹，春和时，山容华滋尤烜艳夺目，故名“桃花洞”，旧传有羊入洞内，出则浑身红色，视之皆土，因称洞产朱砂，至有妄呼“朱砂洞”。

**莲花缠山** 位于县城东北，高百余仞，南面黄河，西北绵亘10公里，东缠属河曲边外，峰峦较少，西缠属县边外，相峙10里许，中以灰沟为界。黄甫边墙起筑西缠上。巨石巉兀，阆骈危耸，山石皆红白相间，鲜色可餐，峰峦之远近高下相错，其丽万状。右挹东缠，左盼西缠，奇峰波属迷离，插目坡下，壑周5里许有圆尖大小砂石墩万计，红者白者，高下团耸，纷披连接，宛若一大池勃绽之莲苞。

**高寒岭** 县境著名大山之一，位新民城西南9公里处。山中松柏森然，冬夏常青，地势雄壮，峰壑遥对。登上此岭，万念俱消，百忧皆忘，一人言笑，群谷有声，当其上午山顶生云，每至晚间半岭腾烟。林间建庙，名为五龙。相传元末明初，有一老僧埋宝物于该岭，插松枝为记，未几，宝物不见，满山尽是松林，壮丽非常。每年夏季，山中演剧三天，游人如云，风景殊佳。

# 社 会 志

府谷县境地偏僻,民情淳厚;群众多数以农为业,生活简朴。境内居民均为汉族,所使用的方言属晋语语系。他们一般都不畏艰苦,不愿迁徙,思想守旧,以历代相沿、积久成规的风俗习惯为生活准则。

## 第一章 氏族 民族

### 第一节 氏 族

县境内多为山谷地带,历来人口分布稀少分散,特别是经过历史上几次较大的民族动乱后,土著居民十有八九流向外地;直至明、清以来,才有部分商贾、技艺工匠来境谋生,后又寄籍久居及仕宦卸任未归乡的,使人口逐渐增加。明洪武成化年间,由移民中转站——山西洪洞县络绎迁徙入境的则更多。他们散居境内,故不少村舍即依其姓氏为名,如王家塆、贺家畔、刘家沟、徐家峁、阎家圪、赵家寨等,这样就形成了以血缘关系为主的一姓氏、一宗族或一家族的聚居地。

本境历代著名氏族有

**折氏** 唐初高祖武德年间(618~626),其先祖担任过府谷镇遏使。自唐末折嗣伦任麟州刺史领辖边防军事大权起,先后父子兄弟 8 代 15 人,相继为府州刺史、团练使、节度使,至南宋高宗建炎二年(1128)止,经后汉、后周、北宋历 200 余年,为捍卫西北疆域,维护国家统一和保卫边境各民族生业,卓著勋劳。

**尤氏** 明末望族。以一家出 9 个总兵之名称道于世,但多死于镇压农民起义的战争中。清初除有一支寄居榆林外,其余均居本境内以农为业。

清代大族有

**刘氏** 有三族:一为县川刘家是老户,有说从山西迁来,有说明洪武年间由榆林迁来,俱无考证。此刘原为船户,设有渡口,称刘家渡,人丁繁旺,多为行船或经商;一为傅家塆刘家,其祖于明成化二年(1466),由山西洪洞迁来,以农为业,后散居四处;一为新民刘家,祖籍延安临城,

明末世袭百户指挥,清初有刘鹏声、刘鸿声弟兄出任镇羌守备、游击职务,同居于堡内。

苏氏 明洪武四年(1371)由浙江迁来,居县城,清代共出进士3人,举贡甚多,后人口繁盛,散居四乡。

王氏 有二族。一为黄甫乡红泥寨王家,于明成化二年(1466)由山西洪洞迁来,出总督王继谟,清代出举贡颇多,后其弟王继烈为榆林世袭千户,在县城居住,称新宅王家。一为黄甫乡宽坪王家,其祖籍无考,人族甚繁,居于黄甫口里各村,明末出农民起义军领袖王嘉胤,清初出举人王国麟,署长安知县,康熙年间出武榜王时通。

杨氏 二族。一由山西迁来居本县南乡,其迁徙年代及先祖失考,后人居于县城及四乡。一为傅家塆乡狮子城杨家,其先祖杨卯,山西忻州人,于明初迁来,生子7人,人丁日盛,居于城乡各地。此二族清初均出过进士、举贡,文坛上亦有重名。

民国以来,本境每发生灾荒,即有大量居民流向内蒙古,久成惯例,故一些谋生与探亲的往往举家迁徙一去不还。再加,解放初和1972年曾先后两次动员部分贫瘠山区农户移居平川水地区,1969年城镇居民下放农村,使各地姓氏均有较大变化,原为单一姓氏的村舍已间有异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政策开放,亦工亦农,亦商亦农,更使县内外人口和乡间人口流动大,致姓氏繁杂,兴衰不一。加之族内又支派繁散,年久多变,所以原有几大姓氏也杂居民间而不为人们尽知。

## 第二节 民 族

本县与内蒙古接壤,为古之边陲,很早便成为多民族活动的重要地区之一。在历史上,曾有多次较大的民族动乱和变迁。主要是:①春秋时期本境为少数民族白狄所居;②汉时为安置俘获匈奴人的居住地区之一;③三国、晋代为匈奴人所据;④北宋期间多次与西夏交兵,其时百姓流离失所,有家难归;⑤明初套人屡次入境,居民大量外逃,人口再次急骤变动。因此,本境在历史上一度时期为藩汉杂居地。境内曾在五代、北宋显赫一时的折氏家族,即属西来的党项族。

历史上这种民族大交替,大动乱,使得一些村镇在地名上留下了明显痕迹。如新民乡原名镇羌堡;原属内蒙古伊克昭盟鄂尔多斯左翼前旗、中旗的村镇有古城乡的何杰敖包(蒙语中的何杰,意为边际、边缘、边界;敖包意为土石堆)、大昌汉乡的大昌汉(昌汉蒙语中意为寨子、山寨、城堡、堡垒;大昌汉即为大寨子,大城堡或大山寨)、庙沟门乡的哈达沟(哈达,蒙语为石头、岩石、峰、岩峰,哈达沟意为石沟)、老高川乡的拉麻峰(坟)(拉麻应正为喇嘛,系藏语,对僧人的尊称,意为贤者。喇嘛坟,因曾埋藏过喇嘛故称)等。直至清乾隆元年才划归本县所辖。

在历代社会动荡中,影响面较广的外来人口,便是解放前境内曾称为“蛮婆”的流浪者。她们没有固定的居住点,以看风水、相宅基、“驱邪治病”等为手段,走到那里,吃住在那里,并以吉祥语祝福主人讨取赏赐,所着服饰和打扮与汉人不同。本县靠近内蒙古的老高川乡赵崮梁,赵五家湾乡的石炮梁,木瓜乡的蔡卜塆等村,曾有一段时间寄居过一些“蛮婆”。但她们到底是什么民族,从哪来,后又去哪里(解放初便绝迹),为什么称“蛮婆”,外出谋生时又为何很少与“蛮汉”相伴等等,这在本县历史上从未有过文字记载,只在老年人中有些肤浅的记忆,故无法考证。历史上原在本境居住的其他少数民族除迁徙外,大都逐渐混血汉化。按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本县境内基本为汉族,少数民族只有蒙古族4人(城关镇1人,古城乡2人,武家庄乡1人),回族8人(城关镇、清水、庙沟门乡各1人,赵五家湾乡2人,孤山乡3人),维吾尔

族 1 人(城关镇),壮族 2 人(城关镇、古城乡各 1 人),满族 6 人(均在城关)。他们在境内居住的原因:一是工作调动来县;二是婚嫁后随男方迁来。

## 第二章 宗教信仰

### 第一节 佛 教

佛教在唐、宋年间即已传入本境,但庙宇多数却建于明、清两代。在佛教盛行期,境内较大的寺庙有 70 余座,僧人 400 余名。一些大的寺庙置有香火田(庙产),设有方丈(主持僧)、监院(总管内务)、知客(接待)、司库(保管)等,也有些小寺院只住和尚一、二名。住寺和尚剃度后,由官府发给证明身份的文件,即“度牒”。他们每日除念经、打坐、修行外,遇民间有丧葬时常被延请设坛拜忏。其中木瓜乡的洪门寺较为著名。民国以来,削发僧尼大减,佛教日衰,县境解放时和尚几乎绝迹。但在长期的封建社会里,佛教对我县在办理丧事的民俗和群众中对报应、轮回等迷信思想的影响却甚为广泛、深刻。

近年来随着一些名寺古庙的复修,又有了个别出家修行的僧徒,但他们现在一般都很少从事佛事活动。

### 第二节 道 教

原境内只在高石崖乡五虎山、海则庙乡磁尧沟、皇甫乡石家塆几处寺观住有道士。除五虎山外,余均为信奉正一派的不出家道士,俗称“火居道士”或“俗家道士”,可娶妻生子,成家立业。其活动范围仅是斋、醮、祭、禱等,民国以来亦逐渐消亡。

道教,因只限于道士中,故日常除做法事外,在民间的活动实属不多。

### 第三节 基 督 教

民国九年(1920),由山西汾阳基督教公理会(属美国)派史直生、朗尽全来本县传教;民国十三年(1924),牧师裴万铎(美国人,中国名)亦来本县,当时入教者达百余人,会址设在二道街,这便是本县基督教会的鼎盛时期。因为在当地老百姓心目中,耶稣不及“祖师”、“关圣”、“财神”的至圣形象,所以 1936 年便告终结。1938 年,日本军入侵山西保德县,焚烧掠杀,迫使该县基督教会迁至府谷,会址设前桥东观音殿对面,牧师系挪威人任子清(中国名),这期间曾于二道街创设过“府保医院”(教会办)。民国三十三年(1944)任牧师回国后,本县基督教会便消声匿迹。



## 第三章 风土民情

府谷人生活勤苦,习惯朴素,办事谨慎,待人诚实,讲礼仪、重节孝,与内蒙古接壤地区,民风粗犷、憨厚,不拘小节。

### 第一节 传统礼仪

#### 一、岁时节令

此俗与北方各地基本相同,计有:春节、破五、小年、正月十五、添仓、二月二、清明、端午、七月十五、八月十五、过冬、腊八、腊月二十三、除夕等,这些节日均以农历计算。随着社会的发展已有不少变化,有的节日内容已经更新,有的较原意已简化,有的基本上已销声匿迹,目前保留的还有:

**春节** 这是一年中最隆重的一个节日。进入腊月,家家便开始采办年货,缝制新衣;农户还要磨面碾糕,宰猪屠羊;生豆芽做豆腐……。无论城乡在除夕前必须将节日所需衣、食、用品等购置齐全,而且尽可能将食物经过炸、煮、蒸、煎制成熟食成品或半熟成品备用。庭堂院落也要于节前扫除洁净,窗纸、窗花、对联、年画更要焕然一新。除夕夜家人欢聚,酒菜丰盈,院内垛火笼,门前挂红灯,小儿不时燃放爆竹,一片节日气氛。初一(即春节),天微明,开门炮响过后,人人着新衣帽,族内按长幼辈拜年,给小儿压岁钱。每到一家主人均以烟、糖、茶水、干鲜果品相待。早饭毕,亲朋互拜,交厚的中午备酒置菜留饭,以扁食(水饺)为主食;有的还将麻钱(现多以硬币)包裹在扁食内(每只扁食包一个钱),叫“揣元宝”。农村中亦有将除夕中午所剩捞饭(有意多做),放到初一中午再次食用,称吃“夹年饭”,取年年有余之意。旧时春节习俗中的打醋炭、拜神主、迎财神等,现已废止。

**正月十五** 即元宵节,也称上元节。从正月十四日开始,连续三日,十六日止。此节晚上游人多于白天。白天只以秧歌、高跷出街。而入夜各家庭院特别是街道两旁,垛有1.5米至3米大小不等火笼,燃烧后既可照明供游人取暖,又增添了节日红火气氛。助兴还有戏剧、电影、转九曲(本地俗称灯游会。即用360根长5尺左右的木杆,栽成由九个小方阵连成一个类似古代战争阵势的棋盘形大方阵,以麻绳或高粱秆绑扎拦截,从入口处走进,通过迂回曲径有一定格局的通道历时30分钟左右,才能走出象征全年顺利,平安如意的阵来。每一棍头又糊红绿纸为罩,内置小油灯一盏,入夜点点灯火,宛若星辰,游人扶老携幼,呼儿唤女,别有情趣)、拦会(由唢呐鼓乐开道,相随各单位供展出的花灯。上灯后,组成一条灯展队,通街吹打漫游,途经各单位门前,均燃放爆竹、烟花拦截,以时老者为最,故名“拦会”),待各路秧歌队进入中心会场后,以队逐一进行表演,或舞狮、舞龙灯,或担灯、跑旱船,给节日带来了浓厚的欢乐气氛。最后燃放烟花爆竹,时至午夜尽欢而散。

**清明** 是日以户祭奠亡灵扫墓添土,并以荞面煎饼、豆芽凉菜为主食。原午后多有妇女架秋千为游戏,现已罕见。

端午 又称端阳,原习俗是晨饮雄黄酒(不置菜),并在小儿额头划雄黄酒十字,手足带五色线,胸挂雄黄小荷包,门插艾蒿意取避蛇蝎,驱蚊虫。而今,只是早食粽子或凉糕,午饭则配菜饮酒,其余均已废止。

七月十五 为中元节,如清明般祀祖茔。蒸面猪头以代三牲上供,蒸面人意在避灾免祸。又,晨取麻、谷各一枝垂于门外,预示衣食丰盈在望,午后即送郊外,故又有“麻谷节”之称。目前过此节农村较甚,城镇渐少。

八月十五 亦称中秋节。以月饼为应节食物,亲友间相互馈送,取月圆和团圆之意。农村中夜晚还有喝泡熟米,吃大黑豆角的习惯,其意同月饼相似。原夜晚献月等习俗,现已罕见。

冬至 俗称过冬。是日,多以油炸糕、头脑为主食。所谓“头脑”,就是把适量的山药(即马铃薯)、萝卜、豆腐、羊肉均切成小块状烩起即成。如素食则不加羊肉。沿黄河南部居民所食“头脑”,还要加入用白面擀薄切成菱形再捏为猫耳状的面食。此俗乡间较为普遍,城镇今多以肉食代替。

其他如破五、添仓、二月二、四月八、关圣磨刀节、九月重阳节、十月初一送寒衣的鬼节,腊八、腊月廿三送灶神节等,已逐渐不为人们所重视,有些则几乎被忘却。而以公历计算的“新年”、“五一”、“国庆”等节日,建国40年来已在群众中牢固形成,届时党、政、军、民同庆欢度,毫不逊于“端午”、“中秋”等节的热烈隆重。

本县古庙会以农历计有:四月十八日五虎山娘娘庙会,六月十三日海则庙有龙王圣诞会,七月初二日本县城川有河神庙会,九月廿六日老高川木匠尧则(现移在老高川)的灵感庙会等,会期大都唱戏三天。而今,由于时代的更新,部分古庙会已为物资交流大会所取代,其余则多已消失。但各乡镇、村舍根据农闲和习惯,或定期于节日,或不定期于集市,常有戏曲、电影活跃群众的文化生活。

## 二、婚娶丧葬

### 婚 娶

解放前男女联姻大体有如下几个程序:

订婚 一般农村早于城镇,年龄普遍在10至20岁之间,从介绍到说合均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认定。择亲时虽讲究“门当户对”,但群众却最看重:一、“门户”(即有无狐臭家史);二、社会声誉(家人有无娼、盗、赌等恶习);三、生辰八字(看是否犯月、相克等)。若门户对,命相合,经媒人撮合,议定彩礼。择吉日交换“庚贴”,并给女方送钗环、衣料等,双方各宴请至亲好友,即为订婚。

纳聘 成年后,男方请阴阳生择日使媒达意,商酌婚娶事宜,称探话、约期。既定则按原议彩礼如数分期送至女家。大体计有“财礼”一份(几十至一百银元不等,但必须是双数),4个布(大小土布各两个)、4个斗(即黄米、白面、绿豆、红枣各1斗,亦称四色斗)。迎娶前男方还需另备羊1具,馍80个,酒两瓶,差媒人送至女家,女家则回送羊前胛1件,馍20个,酒1瓶。此俗称“合婚”,不属彩礼范围。

迎娶 至吉日,男方具白面大卷十二,猪头或羊胛1件送女家称“催妆”。迎娶时,一般都是鼓乐开道,朱红大轿一乘相随,娶戚两男一女紧跟,一路遇树、石、街头即贴方寸红纸“喜贴”,并不时燃放爆竹以示喜庆。归时,女方陪同送戚是3男1女。下轿后,男将女发梳通,挽成髻簪名为“上头”;取结发之意。其后,由伴娘搀扶跪拜“天地”,女称新人,男称新郎。拜毕即被导入“新房”(也称“丈房”或“洞房”)。新人所坐对面墙上,贴红纸条上书“喜神在此”以讨吉利。晚间新

房内点长命灯三日不许吹灭,其时亲友满堂,令新郎新人对饮“和合酒”,挽肩合拜“鸳鸯拜”;再令新夫妇说情话或开玩笑直至深夜,此称“闹房”。

翌日,新夫妇谒家庙、拜高堂及叔伯娣姒名为“认大小”,诸亲友皆馈钗环帕带或钱币,称“拜礼”;再具酒筵,备“团圆饭”酬客。

回门 “团圆饭”毕,由“送戚”陪新婚夫妇同归女家,称“回门”。次日女家引婿“拜门”(如“认大小”仪),并设席筵请亲友。三日新郎偕新妇归家,新妇再拜翁、姑、伯、叔、婶及嫂与诸姐妹,各以钱或衣料为见仪,是日新妇即入厨参与家务。

解放后婚娶中的迷信色彩已近绝迹,婚事程序也日渐简化,男女自由恋爱较多,父母已处于半主持状态,不过形式上仍要有一介绍人。订婚时的聘礼多由男女相伴自行购置。约期领取结婚证后,婚礼多为一天。娶新妇时城镇一般以汽车,农村多以拖拉机、自行车代步。亲朋贺礼多为现金,婚仪只有奏乐、鞠躬、讲话等项,宴毕即散。

此外,本地在婚娶方面还有童养、招婿、续娶、再嫁的习俗。

**童养及招婿** 童养也称“童引”,即将未成年之女,由婆家代养。此俗在灾荒年后的农村较甚,因此一般给人童养多是家境贫寒者,但纳童养也不一定是富家。年长后择吉日宴亲友即为成婚,既省钱又省事。招婿俗称“上门汉”,一般多因女家无子嗣而薄有资产,所以为女择婿以代儿养老;也有因年青丧夫,子女幼小而家境较好,则招婿于家,使终身有所依托。招婿仪式主要一项为“立婚约”(内容为扶养、继承、产权、债务等事项),其余则简单从事。

**续娶与再嫁** 续娶如为闺女,其礼仪大致与初婚同。如系寡妇再嫁,则较烦难,也最受人鄙视。若被族人知晓,往往出面阻止以钱要挟,故需暗中议谋,一经决定多于晚间以简单的婚礼迎娶,以避诸多不便。

现有童养已不存在,寡妇再嫁也无人干涉,这是解放后在婚娶中,改变因循封建观念比较彻底的两个方面。

## 丧 葬

今昔变化不大,其中带有封建迷信色彩的除佛事绝迹外,其余还一时难以尽改。

**初丧** 寿终即停尸于木板上,为其剃头、洗脸更换老衣;其衣不论冬夏均为蓝色面,红色里或红色面,蓝色里(此色多为女死者的上衣)的棉衣,禁忌毛、皮与黑色着身。入殓后材盖虚掩,给死者口纳一枚钱币,称“口琮钱”。与此同时在白麻纸上书写死者生卒年月,贴于院门外专做的木框上称“讣闻”。旧时灵棚城镇多设于城隍庙,农村则设于龙王庙或土地祠;而今多设于巷道背处,奠以香、烛、纸,供子女哭泣用,并伴以哀乐。

**开吊** 由孝子着孝帽孝服,腰系麻辫,手持丧棒向死者舅家(女为娘家)及诸亲友讣告后,三日遵礼成服开吊。主人须以白布为帽,送亲友及办事诸人戴(现亲友多戴黑纱或纸花)。并向舅家(或娘家)介绍死者穿戴及棺木等即大殓(俗称“下寒”),至七日以祭礼奠于灵前;或设经堂作佛事,如与阴历之七相逢称“犯七”须禳除。无论出殡与否直至七七方止,此举现很少有人计较。

**出殡** 一般为亡后三日,最迟七日即出殡。出殡前一晚需在院门前烧离门纸,阖家大小皆跪拜嚎哭。入夜,女侄等集资使鼓乐吹打通晓,俗称“呱灵”。翌日起灵,子孙跪伏举哀,孝长子以布牵灵,并打碎奠纸砂盆(俗称“教子盆”);出殡时前为哀乐,幛联、纸制金山银山、童男女、亭阁楼台等纸火相随,其后为孝长子或长孙扛“引魂幡”,后随棺木,余子则扶灵而哀,此时皆以孝帽的眼纱遮面,且行且哭,直至墓地。

现今送葬中随着纸火、幛联,也有不少花圈出现,这亦是新风的开端。

守丧 葬后三日(有的地方为一日),孝子携釜薪与食品赴墓地设便餐祭扫,取结庐守孝和为死者安榻之意,俗称“复三”。此后四十九日为过尽七,百日为过百天,周年为小祥,二周年为大祥,均要到墓地祭奠。

守丧期一般为三年,此期间不行婚嫁,不着红挂绿,不随众娱乐等,此俗现多废止,唯春联周年为蓝色,过年窗纸皆白与旧时相同。

### 三、生辰生育

生辰 今昔变化不大,一般青少年及中年人的生日均不事庆贺,即使老人寿辰也不大肆颂扬、铺张,不宴请亲友。是日只有出嫁的女儿和分居的儿孙,带寿桃馍探望祝贺,两餐毕即归。

生育 此俗今已不为人们重视。昔日,新妇头胎,娘家需为婴儿备鞋帽、被褥等一切用品;产后亦由娘家母侍候。如因他故不能如期,则需出资雇人代替。现在已无此说,全由婆家筹备,女方娘家只备一些小物件如衣被等。产后三日,亲友以挂面、小米馈送,主人开便筵酬谢,客皆妇孺,俗称“洗三”,并立乳名。周月,亲友再以银锁、手铃(现一般送衣料、鞋帽)等小件馈送,主设筵款待,谓“过满月”;满百日复设筵请诸亲友,竟日为“过百岁”(现已很少有人做百日),并剃胎发。如有生子艰难或女多,为取吉利,剃胎发时留一锅圈形和脑后留一撮“坠命毛”直至12岁,于生日时剃去,称“开锁”。此俗现已基本消逝。

## 第二节 生活习俗

境内居民生活历来俭朴粗淡,日常所需以耐用、省钱为准。解放后,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下,县内居民的消费水平和生活习惯发生了很大变化,主要是:

### 服饰

昔日农家衫裤鞋袜,多以蓝黑粗布或平布用手工缝制,上衣为大襟袄或对襟袄,缀双桃圪瘩布扣;下衣为大裆裤,不分前后可以调穿,打折用带束结。头罩白毛巾搭结于脑后,既顶帽戴,又便擦汗。所穿布鞋,鞋帮多用麻线纳遍,以求结实耐磨,俗称“实纳鞋”,有的农民戏称此鞋为“踢死牛”或“碰倒山”。袜为白布袜,腰束蓝或黑布带。城镇居民及商贾多以蓝黑平布或市布缝制相同式样的衣裤,头戴瓜壳帽或无檐的黑色圆布帽。脚穿春服呢或斜纹面的布鞋,也穿鞋头至鞋口做两条隆起的圆条,俗称“牛鼻子鞋”。袜为线袜。冬季中的毡帽和不挂面白茬子短皮袄多为农民所着,而商贾士庶冬季则多穿大襟棉长袍,戴狐皮耳圈。境内无论城乡老幼皆习惯贴身穿形如桶状、无袖,左侧缀扣或结带,为红、花色类似背心的“朱腰子”。此饰现中老年人穿着较多。

过去初生婴儿一般是头戴虎头帽,稍长穿虎头鞋,戴银手镯或小珠串结式手镯,脖项挂“长命富贵”锁。逢年,则于左右肩缝缀麻炮、红枣、蒜瓣、谷草节,意取“百邪不侵,富贵成人”。

婚嫁服饰 凡闺女如戴手镯、耳环意即订婚。新人服饰为头戴凤冠或梳成抓髻插红花,穿镶边的过膝大红袄和裙子;新郎服饰,城镇的头戴礼帽,身穿黑色长绸、缎袍,间有外套马褂,肩挎用红布结扎的大红花;农村的多戴缀红珠或红丝线圪瘩的瓜壳帽,穿黑色长布袍。此俗现已绝迹。

丧葬服饰 父辈亡故孝服为全白,孝帽用长方形白布折二缝制,脸前垂帘至颈,俗称“眼

纱”。帽旁左垂白布条意为父丧，右垂则为母丧；腰束麻辫垂股拖地。孙、曾孙等幼辈则在孝帽所垂布条的长短上区别。

解放后城乡青年以穿着中山服、学生服、军便服等较为普遍，老年人穿对襟袄居多；服色除蓝、黑、灰外，一度还曾时兴毛蓝、草绿等色；衣料以斜纹、卡叽、条绒等为多。

1980年以来，衣着发生了明显变化，无论市民、农民、工人、商人，皆以化纤、混纺、哗叽等为衣，特别是青年男女西装革履更为普遍。春秋季毛呢大衣、人造皮夹克已常见不鲜；冬季有羽绒服、登山服、滑雪衣等俏品；布鞋、布袜亦为皮鞋、胶鞋、塑料鞋，尼纶、锦纶袜所取代；幼儿与女青年的夏季衣着则更是五颜六色，新颖别致。近年所时兴的手表已在青年中基本普及；一般少妇烫发居多，戴耳环、戒指亦时有所见。

## 饮食

本县城乡居民饮食以黄米(俗称糜米)为主。一般早为豇豆谷米粥、窝瓜谷米粥或山药加米焖干饭，午为捞饭烩菜(白菜、山药或加豆腐)，晚为稀饭。冬季户户腌制白菜，人均百斤左右，同时亦腌佐餐咸菜，间有腌“麸酱菜”则为四季备用。而马铃薯、萝卜、葱收获后则打窖存放，可保证寒冷期的随时食取。往年白面、大米除节假日、待客外很少食用，尤其在60年代初的困难时期，农户普遍是“半年粮，瓜菜代”，生活艰辛。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随着经济发展，本县所产杂粮，特别是豆类，除供国家出口外，又与外省地调剂，换回所缺，故面食已属日常便饭。

境内北部居民喜食酸粥或酸捞饭。做法是前一天将黄米浸泡于酸浆汤内，次日捞出添水或焖粥或捞饭，以油辣抹粥就咸菜，以烩菜或汤菜泡捞饭，食之别具风味。南部及沿黄河一带农户嗜好早食“游锅窝窝”。做时将糜子或谷子再加适量软糜子磨面，晚饭后用温水和面捏就，置于有余热炉灶锅内加水上盖，黎明烧火煮熟即成。食时酸甜适度，酥软可口，饶有特色。民间夏日还有食小米磨浆制作的米凉粉习惯。秋后屠宰季有食羊杂碎、炖羊肉的爱好。而当节假日、生辰、婚丧嫁娶时，均以黍米油糕、粉汤(或豆面或挂面)为一餐，意取谐音“高”。而用荞面制作的碗托、圪坨、饸饹，虽有地方风味，但已属陕北和晋西北等各地所共有，非本县专有特色。

境内无论南北，农村中有在秋后和冬季夜晚或买肉或宰羊，一锅炖出分而共食的习惯，所支费用按人均摊，叫“打平伙”。也有吃其他食物的“平伙”。此事往往形成浪费，引起夫妻不和。

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原宴席中软三盘(炒猪肉、炒豆芽、炒羊肉，均加粉条，主食为捞饭杂烩菜)、硬三盘(红烧肉、炖羊肉、黄焖肉，主食为饺子)，七碟子(冷)八大碗(热)等已不足款待，现今视经济情况，随意加菜加汤，每席冷热均在20个菜3个汤以上。席间饮料，已从单一白酒增到有甜酒、间有啤酒供饮。这样虽然排场，但浪费较大。

## 住宅

县内居民住宅主要有窑洞与房屋之别；窑又有土窑、砖窑、石窑之异。凡窑、房均筑土炕，供生火取暖。

凡平川街镇如筑窑洞，均为石窑、砖窑，而农村如属山区，有的便利用地形，选择向阳避风、土脉坚实处，掏凿土窑而居。如经济宽裕，也有将土窑面建成砖、石、土混合结构的俗称“包门面”土窑，与砖、石窑洞同样明亮、整洁。偶有土窑地处要冲，为往来必经之地，常有车马大道于顶上通过，为别处所罕见。又因厚实、靠山，冬暖夏凉居之宜人，这一点比砖、石窑更为明显。此外还有在土窑炕壁内向上再掏一小土窑，有窗有炕好似阁楼，俗称“楼耳”，既可住人，也可放置杂物。

旧日，富有者讲究建造围绕院子四边布置有正房(坐北向南)、两厢(东、西向)、倒坐(向北)

的四合院。大门多开于东南角或西南角。有的为避不祥,还在大门外对着大门做一影壁。这种布局的院落,仅在城关、麻镇、皇甫等地有为数不多的几家,而普遍则为土木结构的起脊房和平房。

而今新建房舍,形式多为套房、排房。一般套房为一进两开或三四开,厅、室、厨皆备。有的还将卫生间与储藏室配套。门窗除木制外,亦有钢制门窗,房顶多为预制板或现浇水泥板。也有修楼房的,但为数不多。近来因有嫌土炕占地大,不美观,不卫生,所以又有安土暖气或安铁炉子以床代炕的居室。

城乡间经济宽裕的人家,都很讲究室(窑)内的炕围装饰。前辈人喜欢用红色或黄色铺底,围边多画山水花鸟、历史人物等。而在炉台墙壁正中,一般用“鹿鹤同春”、“松鹤延年”、“麒麟送子”、“猛虎镇山”等较大的图案装饰,上述多以工笔画为主。

随着社会发展,炕围越来越时兴,并具有时代特色。现今有人把彩色艳丽的风景画或影视演员画,以对称或等距离的安排,张贴在有淡蓝、粉红、嫩绿等的底色上,再刷以清漆,一样光洁、缤纷;也有为图方便,买上现成的炕围纸或塑料纸进行粘贴,同样可美化室内墙壁,也可随时弹除尘埃。如家有勤实(爱整洁)主妇,还天天用烟煤刷底,用油渣子将屋(窑)砖地和砖炕抹擦,日久便乌黑光亮,再配上五彩炕围,入室窗明几净,使人有一尘不染之感。

不论砖、石、土窑或房屋封顶(砖石窑俗称“合笼口”;土窑泥抹后俗称“安宅”;房屋俗称“上梁”)时,需快速筑成,尤其是现今的屋顶多为现浇水泥板,用工更多,所以届时亲友多来帮忙,主人早以糕面(黍糕性粘,取牢固坚实之意),午以酒菜招待,并在最后工序完成时,贴对联、放爆竹以示庆贺,此俗至今不衰。

## 行 旅

本县地处山区,往日交通极为不便。尤其黄河沿岸山大沟深,行旅艰难,有“对面声可闻,行走需半日”的说法。因此不得不越涧跳沟,爬坡上坨。

过去,男子出门多为步行,日走百八十里视为平常;妇女出门或骑驴,或骑骡,由自己的丈夫或弟兄牵赶。如走川道有时则乘坐木制的“二饼子”牛车。偶有乘骡轿的,多是商贾或官场、社会上的头面人物(骡轿:俗称“架窝子”,将两根丈余长,直径三、四寸粗的木杆,绑扎于前后两个骡架上,以枝条搭为拱形,再用苇席和毡毯蒙盖成洞状,以绳结网于杆上,铺垫被褥、行李,可坐二、三人)。

现在,境内各乡、镇均已修通公路,南北两条干线当日即可抵达地区所在地榆林和内蒙古包头。因有黄河大桥的方便,过河后由保德乘汽车到阳方口再转乘火车,下午即达山西太原,次日上午便抵省城西安。县内交通工具除各线定期有班车外,大小村舍中的平板车、手扶拖拉机和小四轮拖拉机比比皆是;自行车已成极为普通的代步工具,轻骑摩托车也不罕见。原来耕种、收获时靠担挑、人背的现象已成过去。

因黄河流经本境,自宋代以来即有河东(山西)为麟、府、丰三州供应军粮的河运。清代康熙年间始由内蒙古、大同为沿河府谷、神木、葭县、绥德、延安、潼关等地运送救灾粮。解放后亦曾由包头河运过一次救灾粮,但以后多由陆地转运。又因与山西保德县隔河相望,所以沿河较大的村镇自古就有渡口,按期或定时搬运客货。1980年以来,除各渡口仍保持原有航例外,县城以下沿河的木船运输,已由钢体机驳船代替,定期往返于府谷县城至神木县的马真乡等地,平稳、安全、迅速,大大方便了两岸群众的行旅。为开发黄河,1985年,由中央有关部门做了府谷至潼关近远航运可行性初步探讨。

神府煤田开发后,交通更为便利,现除已修通神(木)包(头)铁路外(只途经本县大昌汉乡境内一段),又开始修筑神(木)朔(县)铁路,这一线将经本县四乡一镇,连接山西省北同蒲线,届时将会使本县在发展生产,繁荣经济方面获得较大效益。

## 用品

府谷人的一般生活用品多是自给自足,直至解放初期,这种小农经济的特色依然浓厚。多数农家一年所需粮、油、棉、麻、烟(小兰花烟)均自种;猪、羊、鸡自养;醋酱除年节外,日常很少食用,而必须购买的食盐、布匹等,以柴粮或卖禽蛋的钱购置。秋后所获余粮,多存放于木制躺柜中(近年亦有水泥打制的躺柜)。躺柜内设隔板,下放粮上放衣,柜面又可当桌面陈列摆设,所以为农家所喜用。也有少数存放于陶土烧制的瓷瓮内。除经济宽裕偶有置竖柜、木箱外,还有的在墙壁上挖凿一小洞,安门或垂一布帘即为墙柜,放置被褥、衣服等物。所居房(窑)土炕,有些人家在胶泥中拌入有韧性的纸糊,着色后(红色或枣红色)经细心捶打、抹擦便光滑如镜,故一般都不铺垫任何物件。即使未经打抹的炕,也只铺席子一块,若遇客至,主人便扫炕铺毡热情接待。生产上所用的镰、锄、耙、镢等,或挂于房(窑)檐下,或悬于空窑架上,以避着地生锈。农闲后,多数农人以其一技之长,走乡串村承揽擀毡、熟皮子、木工、铁器等活;无技农民则用畜驮或畜力车储运煤炭为主业,以此艰辛积蓄四季费用。

城镇一般居民炕上和地下陈设与农村基本相差不大,只是城镇富裕家炕上多铺绵毡,再以线单上盖。也有铺“二蓝”、“五彩”地毯的,但为数不多。地下多数摆设“八仙桌”(也称方桌)、琴桌或供桌,上置佛龕供“神主”(祖先牌位)或“财神”,两旁各置太师椅一把。这种摆设上的习惯一直延续至解放后,50年代还只不过撤去了牌位和香炉等,到60年代已属陈迹。

境内居民生活中所用盆、碗、瓮、罐均为本地粗陶制品,其中具有当地粗犷特色的则是“抢盘”(比碟子大)和“大钵碗”,用以盛菜装饭容量大,使用得手。现随着生活提高,除开会或集体吃饭外,一般家庭日常也不多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引进了浙江等外地工匠的技艺,使城乡一时兴起了制做家具的热潮。如大立柜、写字台、高低柜、沙发、圆桌等,现在又向组合家具方向发展。农村虽不及城镇兴浓,但也开始改变了唯有箱柜家具的单一状况。先前“家庭建设”的手表、自行车、缝纫机三大件,已被收录机、电视机、洗衣机所取代。这些高档消费品,目前农村用量虽不及城镇,但并非完全是经济上的原因,主要还是习惯上纯朴、节俭的美德所致。

## 交往

府谷人热情好客,礼仪简朴,但不善交际。亲朋见面不握手,不行礼,只以笑脸相迎。问语多为“在哪来?”“庄户好不好?”若遇生客,以谦恭为礼不娴寒暄,但端水递烟殷勤备至。送客时主、客互说“再来!”“你来吧!”等语。途中有事或能力及求人相助时,过去喊“拜识……”,现多喊“老乡……”,“同志……”;对年长者喊“老叔”,“大爷”,个别有些只喊“喂!……”,事前既不说“请”,事后也不说“谢”,仅以微笑致意。

县中城乡居民旧日于夏、秋晚间有端碗串门吃饭的习惯,边吃边说,饭毕即归。而在漫长的冬季夜晚,相知相厚的还围坐促膝漫话,俗称“叨啦”,也称“打塌咀”。其中以见多识广者为主,说天地,道古今,兴尽方散。今因晚间有电影、电视、录像等,“叨啦”城镇中日少,即是农村也渐不多。

旧时凡宴尊客,主人离席旁坐侑食,子弟执壶在侧斟酒,以示恭敬。麻镇、皇甫等地曾有客散时,将大门关闭,置一大碗酒于桌上,劝饮毕方开门相送,现此风已失。但宴客时尊请长者居

首已成惯例。故席前凡放置豆菜(黄豆或绿豆)即为首席座。开宴由首席先举杯、筷,同桌方可动箸。而婚娶筵席,第一席必先请老姐家(即父辈的舅家)入位,其余各席按辈数、身份或职业搭配安坐。近半酣先由父母逐一向亲朋敬酒,随后新婚夫妇再一一相敬。新妇在过第一个年节时,需偕夫向父母、岳父母及其近亲长辈拜年,而父母等长辈视经济情况及关系疏密,多寡不等给以“红包”(用红纸包着钱币)。若遇年假节日,向长辈及亲朋馈赠礼品,有回赠的习俗,或随时退还少许或过后另回送一份。

在靠近内蒙古的古城、麻镇、哈镇、庙沟门、老高川、大昌汉等乡镇。受蒙古族风俗影响,款待宾客时,还有唱酒曲助兴的习惯。酒曲形式多样,一般二句或四句为一段,内容多是见景生情,视客人身份即兴编词;曲调自由、活泼、优美,类似“信天游”朗朗上口,动听悦耳。开席后主人捧杯向全体客人唱一曲敬酒(多数是向客人逐一唱曲敬酒),客人应一饮而尽,如有兴会唱者也唱一曲回敬。酒过三巡,不会唱曲的客人可选择划拳、打杠子、猜火柴棒等伴酒,渲染红火气氛。如此反复直至酒足饭饱,最后由主人唱一曲,每人喝一盅收场酒结束。

丧葬中礼仪,如父母辈亡故,孝子向亲友讣告时,需对年长者磕头跪请。凡向亡灵前烧纸致礼,不论长幼,孝子则应随其身后陪礼。此俗农村较甚。

所居左邻右舍的交往,无论城乡均极力和悦相处,如遇婚丧大事则尽心相助,届时更要送帖恭请。关系密切者,平日如吃好的饭食,则以给小孩或老人的名义,送一碗品尝,故俗语有“远亲不如近邻”的说法。

### 第三节 积弊陋习

本县在封建制度长期统治下所形成的陋习至今远未绝迹,而且农村尤其严重,主要有:

#### 一、迷信活动

**敬神** 在迷信盛行期间,多以村镇集资修建庙宇,主要供奉祖师、龙王、山神、王母、城隍等。以户则敬奉土神、天地、灶君、财神等。逢年过节便在庙、院和家中烧香、纸、磕头,祈保平安通顺,招财进宝。今因无人再供侍神龛,所以多数在寺庙中抽签、打卦、上布施,虔诚地问讯将来,求点迷津;奇特的是其中时有西装革履摩登青年男女,不伦不类夹杂于顶礼膜拜间,实为时代的一大不幸。

**巫神** 由顶神的神汉、神婆以神的名义,为人降妖治病。“治疗”(即“下马”,神附身)时,一般有说有唱,有呼应,最后或降“神药”,或开“处方”,或画“神符”、“神咒”,驱“魔怪”,捉“鬼邪”,为人“除病消灾”,哄骗钱物。

**看日子** 凡婚嫁、丧葬、修建破土、搬迁、出门、开张经营等,均查“皇历”择吉定日,以此讨吉利,祈神佑。

**看风水** 请阴阳生为死者择坟地,为建房舍相宅基,以占风水地理之佳,而兴家业,利后世。

**看相算命** 一种以“麻衣相法”,即根据人的五官面目或手掌纹路测定穷富贵贱;一种以出生年、月、日、时,和天干地支按“八字”测算一生荣辱生死;还有一种用铜钱占卜,或以测字占吉凶,依此索财谋生。

#### 二、吸毒赌博

**吸毒** 鸦片(俗称洋烟)输入我国后,本县虽地处偏僻亦深受其害。据传清道光十三年



(1833),境内即有人种植鸦片。凡有此好者,不分贫富老少,均意志消沉,神情萎靡。有烟瘾大的,则倾家荡产,卖妻卖女,苟延残喘。民国年间虽多次禁种植,禁吸食,并处极刑,然均未彻底禁净。解放后,经多方教育、强制,种食均已根绝,实为民间一大幸事。但部分老年人,今又染有烫安乃近、铵钠钾、打止痛针,喝樟脑酊等恶习。

**赌博** 本县赌风流传既久又广。主要有掏宝(又叫“押宝”)、抹纸牌(俗称“碰胡”、“编棍棍”)、打麻将等。解放后此风一度收敛,但近年来赌风又起,若遇庙会,或冬闲年节之际,招赌、聚赌者又日渐增多。而且扑克、台球也被当作赌具耍赢输。此外,偶有外地流窜来本县不务正业之人,以设残局棋,猜红黑板等手段诈骗钱财。

### 三、买卖婚姻

境内居民封建意识较为浓厚,解放虽40多年,而婚嫁中要彩礼、办嫁妆、置家具之风却愈演愈烈。今娶一媳,最少也需三、五千元,个别还有上万元的。为此,十有八、九负债累累,直至一贫如洗,倘若婚后不幸破裂离异,男方多数叫苦不迭。

### 四、重男轻女

本县计划生育工作开展以来,虽经多次宣传、教育,并晓以利弊,但部分居民习惯上的重男轻女和“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传统封建思想,却甚为严重。为了“传宗接代”,有人降薪扣资也要超生多养抱儿子;也有少数人为了生儿子,多次抛溺女婴。

### 五、不正之风

近几年来县内一些单位、个人借体制改革、政策开放、经济搞活之机,用封建社会中的人情关系和资本主义世界“向钱看”的人生观,不择手段地将“公仆”的权力私有化,借以满足私欲。主要有:①以权谋私,表现在干什么吃什么,不给好处不办事;②假公济私,利用手中职权索受贿赂,中饱私囊;③化公为私,吃喝风愈刮愈烈,有些单位每年招待费高达万元以上;④损公肥私,有的领导干部本无多少积蓄,却建房“有术”等等。这股违法乱纪、弄虚作假、投机钻营的不正之风,严重地破坏了干群关系,损害了党的形象、政府声誉,也影响了质朴的民风。

## 第四节 社会新风

新中国成立40年来,在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同时,旧思想、旧习惯也受到了洗涤,使人们的道德观念发生了巨大变化,新的风尚,新的意识,正在逐渐形成,为移风易俗奠定了基础。主要有:

一、解放初期,政府曾组织变工组、代耕队促进生产,解决困难,使人与人的关系发生了变化。农业合作化后,在长期的社、队集体生产中,又逐渐形成了户与户、村与村在灾荒中互借、互助、互赠的美德。亲友间、邻里间遇事求助时,一般均能慷慨好义,尽心尽力相助。

二、受“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婚姻已成过去,“早婚早生子”的封建观念已渐为晚婚所取代。目今订婚、结婚一般均在法定年龄之内,有的甚至超过好几岁也不罕见。其婚仪也较之以往朴实、简略。

三、60年代初,在中小学和干部中,开展学习雷锋活动。此期间助人为乐、拾金不昧等好人好事层出不穷。县委组织部干事李秘正(潼关人),先后为灾区支援现金100多元,粮票70斤,赠送农业科技等书籍8000余册,多次被誉为学习模范。与此同时,不少干部在下农村工作时,都能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打成一片。有的还扛着锹,挎着粪筐下乡;一些中小学生,把为

鳏、寡、孤、独老人担水、劈柴、买粮、打扫卫生等,做为他们向雷锋精神学习的重要内容之一。每逢佳节,全体机关干部、工人、农民、学生积极开展拥军优属、尊老爱幼、爱国卫生等活动。整个社会安定,秩序良好,新思想、新道德、新观念深入人心。不幸的是在“文化大革命”中,社会风气每况愈下。但经过拨乱反正后,人们的思想有所提高,日常生活中乐于奉献者日多。1981年原高石崖公社高石崖生产队五保老人刘双乐,在农业生产实行承包责任制后,生活无着落,支部书记王善和毅然将老人接回家中如同亲人奉侍至今,被传为佳话。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县委和县政府开展了整顿社会秩序,整顿党的作风,提倡遵守社会公德,建设精神文明等一系列活动,尤其是1982年3月,开展“五讲”(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心灵美)、“三热爱”(热爱祖国、热爱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第一个文明礼貌月活动以来,至1985年全县先后涌现出13个文明村、14个文明单位、1000余户五好家庭。1989年,经县文明办公室验收,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审定,又有府谷县电力局、税务局、城关粮站、中国农业银行府谷县支行4个单位,达到县级文明单位标准。对社会风气好转起了促进作用。

1985年,全国掀起办学热潮后,本县城乡积极开展了集资兴学活动,截至1989年底,全县群众献工投料新建校舍1634间(孔),改建校舍1177间(孔),转让公房180间(孔),做桌凳2024套,修围墙9782米,做大门130多副,连同机关、厂矿、个人集资在内共合款420多万元,实为一次利国利民的义举。

1988年,中共府谷县委为使离休老干部能够愉快地度过晚年,决定修建一处老干部学习、娱乐活动中心,在筹划中因经费不足,一时无法付诸实施。此期间地区煤炭出口公司、县交通局、郭家湾煤矿等单位获悉后,积极赞助,纷纷捐资,在他们的倡导下,先后有35个单位捐资139460元,使这所活动中心于1989年10月顺利建成,开创了尊老敬贤的社会新风尚。

## 第四章 方 言

府谷,东临黄河与山西省保德县毗邻。府谷方言属以太原为中心的晋语,其突出特点有二。一是仍较完整地保留着古入声,收喉塞音[ʔ]尾,读短促调3。如拔[paʔ³]、夹[tɕiaʔ³]、不[pəʔ³]、七[tɕ'ieʔ³]、骨[kuaʔ³]、局[tɕyɛʔ³]等。一是有一批相当数量并且使用频率很高的带表音字“圪”[kəʔ³]的词语和所谓分音词(嵌“1”词)。如:圪叉、圪搅、圪尖、圪堆、不烂(拌、拌)、得柳(提)、骨隆(滚)、哭联(圈)等。

府谷境内二十三个乡(镇),其方言以地域大致可分为四个片。以城关镇为中心,包括高石崖、海则庙、孤山、木瓜、傅家塬、碛塄等为一派;麻镇、清水、墙头、皇甫、大岔、古城、哈镇、赵五家湾为一派;庙沟门、新民、三道沟、田家寨、老高川、大昌汉为一派;王家墩、武家庄为一派。下面分别以城关镇、麻镇、庙沟门、王家墩为其各片方言的代表,就语音方面的一些差别作一粗略比较。

1、城关镇、庙沟门、王家墩“多、拖、左、坐、过”等字韵母为[uo],麻镇为[ua]。对比如下:

	多	拖	左	坐	过
城关镇	tuo <sup>213</sup>	t'uo <sup>213</sup>	tsuo <sup>213</sup>	tsuo <sup>52</sup>	kuo <sup>52</sup>
庙沟门	tuo <sup>213</sup>	t'uo <sup>213</sup>	tsuo <sup>213</sup>	tsuo <sup>52</sup>	kuo <sup>52</sup>
麻镇	tuə <sup>213</sup>	t'uə <sup>213</sup>	tsuə <sup>213</sup>	tsuə <sup>52</sup>	kuə <sup>52</sup>
王家墩	tuo <sup>213</sup>	t'uo <sup>213</sup>	tsuo <sup>213</sup>	tsuo <sup>52</sup>	kuo <sup>52</sup>

2、城关镇、庙沟门、王家墩“哥、可、鹅、河、我”等字韵母为〔aŋ〕，麻镇为〔ə〕。对比如下：

	哥	可	鹅	河	我
城关镇	kaŋ <sup>213</sup>	k'aŋ <sup>213</sup>	ŋaŋ <sup>44</sup>	xaŋ <sup>44</sup>	ŋaŋ <sup>213</sup>
庙沟门	kaŋ <sup>213</sup>	k'aŋ <sup>213</sup>	ŋaŋ <sup>44</sup>	xaŋ <sup>44</sup>	ŋaŋ <sup>213</sup>
麻镇	kə <sup>213</sup>	k'ə <sup>213</sup>	ŋə <sup>44</sup>	xə <sup>44</sup>	ŋə <sup>213</sup>
王家墩	kaŋ <sup>213</sup>	k'aŋ <sup>213</sup>	ŋaŋ <sup>44</sup>	xaŋ <sup>44</sup>	ŋaŋ <sup>213</sup>

3、城关镇、麻镇、王家墩“女、驴、居、取、虚”等字韵母为〔y〕，庙沟门为〔yu〕。对比如下：

	女	驴	居	取	虚
城关镇	ny <sup>213</sup>	ly <sup>44</sup>	tɕy <sup>213</sup>	tɕ'y <sup>213</sup>	ɕy <sup>213</sup>
麻镇	ny <sup>213</sup>	ly <sup>44</sup>	tɕy <sup>213</sup>	tɕ'y <sup>213</sup>	ɕy <sup>213</sup>
庙沟门	nyu <sup>213</sup>	lyu <sup>44</sup>	tɕyu <sup>213</sup>	tɕ'yu <sup>213</sup>	ɕyu <sup>213</sup>
王家墩	ny <sup>213</sup>	ly <sup>44</sup>	tɕy <sup>213</sup>	tɕ'y <sup>213</sup>	ɕy <sup>213</sup>

4、城关镇“表、庙、跳、交、巧”等字韵母为〔iau〕，麻镇、庙沟门为〔iə〕，王家墩为〔iəu〕。对比如下：

	表	庙	跳	交	巧
城关镇	piau <sup>213</sup>	miau <sup>52</sup>	t'iau <sup>52</sup>	tɕiau <sup>213</sup>	tɕ'iau <sup>213</sup>
麻镇	piə <sup>213</sup>	miə <sup>52</sup>	t'ie <sup>52</sup>	tɕie <sup>213</sup>	tɕ'ie <sup>213</sup>
庙沟门	piə <sup>213</sup>	miə <sup>52</sup>	t'ie <sup>52</sup>	tɕie <sup>213</sup>	tɕ'ie <sup>213</sup>
王家墩	piəu <sup>213</sup>	miəu <sup>52</sup>	t'ie <sup>52</sup>	tɕie <sup>213</sup>	tɕ'ie <sup>213</sup>

5、王家墩“猪、抓、水、川、重”等字声母为〔ts、ts'、s〕，城关镇、麻镇、庙沟门为〔tɕ、tɕ'、ɕ〕。对比如下：

	猪	抓	水	川	重
城关镇	tɕu <sup>213</sup>	tɕua <sup>213</sup>	ɕui <sup>213</sup>	tɕ'u <sup>213</sup>	tɕuŋ <sup>52</sup>
麻镇	tɕu <sup>213</sup>	tɕua <sup>213</sup>	ɕui <sup>213</sup>	tɕ'u <sup>213</sup>	tɕuŋ <sup>52</sup>
庙沟门	tɕu <sup>213</sup>	tɕua <sup>213</sup>	ɕui <sup>213</sup>	tɕ'u <sup>213</sup>	tɕuŋ <sup>52</sup>
王家墩	tɕu <sup>213</sup>	tɕua <sup>213</sup>	ɕui <sup>213</sup>	tɕ'u <sup>213</sup>	tɕuŋ <sup>52</sup>

本章所记录的是县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府谷城关方言。为了便于阅读，现将本章所用国际音标同汉语拼音方案对照如下。

声母对照表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p	b	v	—
p'	p	t	d
m	m	t'	t
f	f	n	n

l	l	tʂ	zh
k	g	tʂ'	ch
k'	k	ʂ'	sh
ŋ	ng	ʐ	r
x	h	ts	z
tʂ	j	ts'	c
tʂ'	q	s	s
ʂ	x	z	—

韵母对照表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a	a	iəʌ	—
ia	ia	ã	—
ua	ua	iã	—
ə	e	uã	—
iə	—	yã	—
uo	uo	aŋ	ang
ie	ie	iaŋ	iang
ye	üe	uaŋ	uang
ɿ	—i (zi, ci, si 的韵母)	əŋ	eng
ʅ	—i (zhi, chi, shi, ri 的韵母)	iŋ	ing
i	i	uŋ	ong, ueng
u	u	yŋ	iong
y	ü	a'	—
yu	—	ia'	—
ai	ai	ua'	—
uai	uai	ə'	—
ei	ei	iə'	—
uei	uei	uə'	—
au	ao	yə'	—
iau	iao	ər	er
əʌ	—		

## 第一节 声母、韵母、声调

### 一、声母

府谷话有 25 个声母，包括零声母在内。

列表如下：

p 布 宝	p' 怕 皮	m 马 妹	f 飞 父	v 袜 乌 问
	t 到 打	t' 太 同	n 南 女 谊	l 流 兰

k 高 果	k' 开 考	ŋ 暗 袄 饿	X 河 和
tɕ 基 精	tɕ' 秋 掐	ç 小 宣	
tʂ 知 招	tʂ' 迟 唱	ʂ 世 石	ʐ 认 软
ts 灾 争	ts' 此 柴	s 死 生	z 吟
ɸ 延 云			

## 二、韵 母

府谷话有 41 个韵母,其中包括卷舌韵母 4 个。列表如下:

a 爬 大 酒	ia 家 霞 牙	ua 抓 瓜 华	
ə 玻 破 磨	ie 阶 且 写	uo 多 科 光	ye 靴 瘸
ɿ 资 词 志	i 批 希 李	u 母 古 黄	y 驴 居 许
ɿ 治 持 世			
ai 买 遮 内		uai 师 拐 怀	
ei 杯 飞 美		uei 堆 脆 雷	
au 保 讨 好	iau 妙 挑 交		
əy 头 走 奴	iəy 丢 修 九		
ã 班 陕 甘	ĩã 篇 千 眼	ũã 团 专 关	ỹã 卷 全 院
aŋ 帮 康 河	iaŋ 娘 良 江	uaŋ 状 窗 双	
əŋ 本 针 能 风	iŋ 民 侵 平 京	uŋ 盾 棍 东 公	yŋ 君 群 穷 凶
əʔ 各 织 不	iəʔ 笔 力 极	uəʔ 桌 胃 独	yəʔ 橘 曲 续
aʔ 八 纳 杀	iaʔ 甲 恰 鸭	uaʔ 刷 刮 滑	
ər 耳 粟 籽 儿	iəY 钱 儿 梢 梢 儿	uər 花 儿 当 官 儿	yər 月 儿
木板儿	对 相 儿	绿 绿 儿	圆 圈 儿
蜂 儿 猫 儿		疮 儿 葱 儿	蛆 儿
		一 块 儿	

韵母说明:

1、ai 韵实际音值接近 ε。

2、au 韵实际音值接近 ɔ。

3、aŋ 韵实际音值接近 ð̃。

4、府谷话儿化音较少,只有 4 个卷舌韵。卷舌韵的构成较为特殊。开口呼卷舌韵是将原平舌韵的韵腹、韵尾全部丢掉,一律换成卷舌韵 əy;齐齿、合口、撮口卷舌韵是由开口呼卷舌韵前加韵头 i、u、y,构成 iəy、uəy、yəy。

## 三、声 调

### (一)单字调

府谷话单字调 5 个,轻声在外。

列表如下:

调 类	调 值	例	字
-----	-----	---	---

阴平	∨213 <sup>①</sup>	刚天安三开婚商
阳平	∨44	穷陈才床麻人文
上声	∨213	古口五女老好有
去声	∨52	近柱是共大树病
入声	∨3	格发急夹铁木局

声调说明:

- 1、阴平、上声单字调相同,连读调不同。
- 2、入声塞尾?喉塞较松,读不十分急促的短促调。

## (二)两字组连读调

府谷话两字组(非叠音)连读变调,主要指前字,后字一般不变(或变轻声)。

### 1、阴平

①阴平与阴平、去声连读,阴平∨213变为∨21。如:

阴平与阳平连读: 英雄 iŋ<sup>213→21</sup>ɕyŋ<sup>44</sup> 光明 kuo<sup>213→21</sup>miŋ<sup>44</sup>

阴平与去声连读: 风筝 fəŋ<sup>213→21</sup>tsəŋ<sup>52</sup> 高兴 kaŋ<sup>213→21</sup>ɕiŋ<sup>52</sup>

②阴平与阴平、上声、入声、轻声连读,阴平∨213变为∨24。如:

阴平与阳平连读: 秋收 tɕ<sup>213→24</sup>‘iəx<sup>213</sup> səx<sup>213</sup> 钢筋 kaŋ<sup>213→24</sup>tɕiŋ<sup>213</sup>

阴平与上声连读: 钢管 kaŋ<sup>213→24</sup>ku<sup>213</sup> 粗手 ts<sup>‘u<sup>213→24</sup></sup>sə<sup>213</sup>

阴平与入声连读: 坚决 tɕi<sup>213→24</sup>‘a<sup>213</sup> tɕya<sup>44</sup> 开劈 k<sup>‘ai<sup>213→24</sup></sup>p<sup>‘əp<sup>44</sup></sup>

阴平与轻声连读: 钢板 kaŋ<sup>213→24</sup>p<sup>‘a<sup>3</sup></sup> 飞机 fei<sup>213→24</sup>tɕi<sup>3</sup>

2、阳平在两字组连读中不变。

### 3、上声

①上声与阴平、阳平、去声、入声连读,上声∨213变为∨21。如:

上声与阴平连读: 古书 ku<sup>213→21</sup>su<sup>213</sup> 有心 iəx<sup>213→21</sup>ɕiŋ<sup>213</sup>

上声与阳平连读: 古文 ku<sup>213→21</sup>vəŋ<sup>44</sup> 老人 lau<sup>213→21</sup>zəŋ<sup>44</sup>

上声与去声连读: 古代 ku<sup>213→21</sup>taɪ<sup>52</sup> 伟大 vei<sup>213→21</sup>ta<sup>52</sup>

上声与入声连读: 手脚 səx<sup>213→21</sup>tɕiəp<sup>3</sup> 五谷 vu<sup>213→21</sup>kuəp<sup>3</sup>

②上声与上声连读,上声∨213变为∨24。如:

好马 xau<sup>213→24</sup>ma<sup>213</sup> 老五 lau<sup>213→24</sup>vu<sup>213</sup>

③上声与轻声连读有两种变法:一种是与由上声变成的轻声连读,上声∨213变为∨24;一种是与词缀“子”连读,上声变为∨21。如:

老虎 lau<sup>213→24</sup>xu<sup>3</sup> 古董 ku<sup>213→24</sup>tuŋ<sup>3</sup>

椅子 i<sup>213→21</sup>tsə<sup>3</sup> 锁子 suo<sup>213→21</sup>tsə<sup>3</sup>

### 4、去声

去声在两字组连读中不变。

① 国际音标使用5度制声调符号,把字调的相对音高分为“低”、“半低”、“中”、“半高”、“高”5度,分别用1、2、3、4、5表示。213表示阴平低降升调,即由2度降至1度再升至3度;44表示阳平高平调,35表示高升调,即由3度升至5度。213→44表示将阴平低降调改为高平调;213→21表示由低降升调改为降调,213→24表示由低降升调改为高升调,52表示去声,即由5度降至2度。下同。

5、入声

①入声与上声、轻声连读，入声 丨3 变为 丨5。如：

入声与上声连读：木偶 məŋ<sup>3-5</sup>ŋəy<sup>213</sup> 石锁 səŋ<sup>3-5</sup>suo<sup>213</sup>

入声与轻声连读：木石 məŋ<sup>3-5</sup>sə<sup>3</sup> 秃子 t<sup>3</sup>uəŋ<sup>3-5</sup>tsə<sup>3</sup>

②入声与阴平、阳平、去声、入声连读不变。

## 第二节 府谷话与普通话语音对应规律

### 一、声母对应规律

1、府谷话 p、p'、m、f、t、t'、n、l、tɕ、tɕ'、ç、tʂ、tʂ'、ʂ、z、k、k' 等 17 个声母的字，普通话也是 p、p'、m、f、t、t'、n、l、tɕ、tɕ'、ç、tʂ、tʂ'、ʂ、z、k、k' (n, 个别字普通话为齐齿呼零声母，如“咬、谊、硬”。l, 个别字普通话为 n, 如“农、弄”。k, 个别字普通话为 tɕ, 如“街、秸、解(解开)”)。

2、府谷话 ts、ts'、s、x 4 个声母与普通话是一对二的关系。对应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ts	——ts	姿	左 租 在 走 坐
	——tʂ	扎	支 站 找 债 纸
ts'	——ts'	瓷	搓 才 草 曹 层
	——tʂ'	齿	柴 愁 产 查 茶
s	——s	死	苏 三 锁 色 松
	——ʂ	诗	晒 山 生 杀 瘦
x	——x	合	火 红 壶 害 灰
	——ç	瞎	鞋 匣 馅 巷 涎

3、府谷话 v、ŋ、z 3 个声母，普通话里没有，其对应关系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v	——φ(合口呼)	袜	歪 伟 王 问 弯
z	——φ(齐齿呼)	吟	爱 安 袄 鹅 昂 熬
ŋ	——φ(开口呼)	欧	偶 藉 呕 沔 讴
		恩	恶 摠

### 二、韵母对应规律

1、府谷话除过 4 个卷舌韵母共有 37 个基本韵母，其中 a、ia、ua、ie、ye、ɿ、i、u、y、uai、ei、au、iau、iaŋ、uaŋ 韵母的字，普通话也是 a、ia、ua、ie、ye、ɿ、i、u、y、uai、ei、au、iau、iaŋ、uaŋ 韵母。

2、府谷话 ǣ、iǣ、uǣ、yǣ 韵母的字普通话是 an、uan、yau 韵母。列举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ǣ	——an	半	盼 满 反 淡 烂
iǣ	——ian	鞭	片 面 电 见 浅
uǣ	——uan	短	团 暖 乱 钻 官
yǣ	——yan	卷	权 全 宣 园 院

3、府谷话 iəy 韵母的字，普通话是 iou 韵母。例举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iəɣ	——— iou	丢	牛 秋 九 修 有

4、府谷话 ɿ、ai、uei、əɣ、aŋ、əŋ、iŋ、uŋ、yŋ 韵母与普通话是一对二的关系。对应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ɿ	——— l	资	次 私 自 此 四
	——— ɿ	枝	翅 是 脂 齿 试
ai	——— ai	摆	排 买 代 台 该
	——— e	遮	车 蛇 惹 社 舍
uei	——— uei	堆	推 嘴 崔 贵 回
	——— ei	雷	类 泪 累 垒 插
əɣ	——— ou	斗	头 走 楼 狗 口
	——— u	奴	炉 鲁 路 赂 露
aŋ	——— aŋ	帮	忙 党 浪 钢 昂
	——— e	哥	可 饿 河 荷 贺
əŋ	——— əŋ	崩	猛 整 庚 生 风
	——— ən	本	门 珍 深 恨 人
iŋ	——— iŋ	病	明 京 晴 订 应
	——— in	宾	民 进 亲 心 斤
uŋ	——— uŋ	动	公 空 红 中 虫
	——— un	盾	棍 混 寸 准 春
yŋ	——— yŋ	穷	兄 胸 凶 永 用
	——— yn	君	军 群 勋 云 训

5、府谷话 uo 与普通话是一对三的关系。对应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uo	——— o	玻	坡 磨 波 破 魔
	——— uo	左	搓 坐 锁 果 火
	——— e	科	课 颗 戈 和 (和平)

6、府谷话 aʔ、iaʔ、uaʔ、əʔ、iəʔ、uəʔ、yəʔ 7 个入声韵母与普通话对应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aʔ	——— a	八	答 辣 发 铡 插
iaʔ	——— ia	甲	夹 掐 恰 侠 狭
uaʔ	——— ua	刮	滑 刷
əʔ	——— ɿ	直	吃 失 日 赤 实
	——— u	不	扑 木 伏 目 服
	——— e	特	勒 则 测 色 刻
	——— uo	托	落 作 索 着 若
	——— ai	摘	窄 拆 宅
iəʔ	——— i	笔	密 力 敌 急 益
	——— ie	别	灭 略 接 切 歇
	——— ai	百	伯 白 拍 麦 脉



uəʔ	_____ u	骨 哭 忽 竹 入 脉
	_____ uo	国 郭 扩 获 桌 说
	_____ y	绿 律 率 (效率)
yəʔ	_____ y	橘 曲 续 欲 局 屈
	_____ ye	决 缺 雪 月 劣 越

### 三、声调对应规律

府谷话与普通话声调对应如下：

府谷话	普通话	例	字
阴平	阴平	开 婚 飞 天 专 丁	
阳平	阳平	龙 才 麻 平 文 陈	
上声	上声	展 粉 武 丑 楚 五	
去声	去声	近 柱 父 唱 大 岸	
入声	阴平	逼 劈 八 捏 鸭 出	
	阳平	鼻 答 伐 毒 实 熟	
	上声	法 北 匹 辱 尺 铁	
	去声	必 踏 热 立 适 叶	

说明：

- 1、府谷话上声、去声不仅调与普通话相对应，而且读法与普通话相近。
- 2、阴平、阳平虽调类与普通话相对应，但读法与普通话不同，须将阴平低降升调 213，改为高平调 755，将阳平半高平调 44 改为高升调 135。
- 3、普通话无入声，入声字分派到阴平、阳平、上声、去声，所以府谷话入声与普通话阴平、阳平、上声、去声相对应。

## 第三节 词 语

### 凡 例

一、本节按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的《方言调查词汇表》搜集词语，限于篇幅，只列其中与普通话差别较大的一部分词语，共 232 条。排列顺序按《方言调查词汇表》，只是未分类。

二、所记词语未知本字者，便用同音字，并在字下加浪线“~~~~”，无同音字可写的，用□表示。

三、每条词语都作了注释，为了明了词语的用法，有的词语举了用例。

四、替代号“~”表示复举前面的词语。

阳婆 iaŋ <sup>44</sup> p 'ə <sup>3</sup> 太阳	星宿 cŋ <sup>213→21</sup> ciə <sup>44</sup> 星星
月儿爷爷 yər <sup>52</sup> ie <sup>44</sup> ie <sup>3</sup> 月亮	龙抓啦 luŋ <sup>44</sup> tʂua <sup>213→21</sup> l̃ <sup>3</sup> 雷打了
冰不浪 piŋ <sup>213→24</sup> pə <sup>3</sup> laŋ <sup>52</sup> 冰锥儿	冷子 ləŋ <sup>213→21</sup> tʂə <sup>3</sup> 雹子、
贯 ku <sup>52</sup> ā <sup>52</sup> 虹	山水 s <sup>52</sup> ā <sup>213→24</sup> ʂui <sup>3</sup> 洪水
土圪旦 t'u <sup>213→21</sup> kəʔ <sup>3</sup> t <sup>52</sup> ā <sup>52</sup> 土块儿	臭蛋 tʂ <sup>52</sup> ə <sup>52</sup> t <sup>52</sup> ā <sup>52</sup> 卫生球
烧火 ʂau <sup>213→24</sup> xuo <sup>213</sup> 生火	年是 ni <sup>52</sup> ā <sup>44</sup> s <sup>1</sup> l̃ <sup>3</sup> 去年

- 每常间 mi<sup>213→21</sup>tʂʰaŋ<sup>44</sup>tʂi<sup>52</sup>ɑ̃<sup>3</sup> 往年  
 夜来 ie<sup>52</sup>lai<sup>3</sup> 昨天  
 早起 tsau<sup>213→24</sup>tʂʰi<sup>3</sup> 早晨  
 晌午 ʂaŋ<sup>213→24</sup>vu<sup>3</sup> 中午  
 歇晌 ʂia<sup>73→5</sup>ʂaŋ<sup>3</sup> 午休  
 黑地 xə<sup>73</sup>ti<sup>52</sup> 晚上  
 原被 yɑ̃<sup>44</sup>pi<sup>52</sup> 当初。  
 多乎儿 tuo<sup>213→21</sup>xuə<sup>52</sup>什么时候:你~来? 窝瓜 vuə<sup>44</sup>kua<sup>3</sup> 南瓜  
 棒棒 paŋ<sup>52</sup>paŋ<sup>3</sup> 高粱杆  
 山药 sɑ̃<sup>213→24</sup>ie<sup>3</sup> 马铃薯  
 谷米 kuə<sup>73→5</sup>mi<sup>3</sup> 小米  
 儿马 ə<sup>44</sup>ma<sup>3</sup> 公马  
 乳牛 zu<sup>213→21</sup>niə<sup>44</sup>母牛  
 草驴 tsʰau<sup>213→21</sup>ly<sup>44</sup> 母驴  
 羯子 tʂiə<sup>73→5</sup>tsə<sup>3</sup> 肉食公羊  
 坡羊 pʰuo<sup>213→21</sup>iaŋ<sup>44</sup> 放牧的羊  
 儿猫 ə<sup>44</sup>mau<sup>44</sup>公猫  
 羯猪 tʂiə<sup>73</sup>tʂu<sup>213</sup> 配种公猪  
 草鸡 tsʰau<sup>213→21</sup>tʂi<sup>213</sup> 母鸡  
 老鸱 lau<sup>213→21</sup>va<sup>213</sup> 乌鸦  
 速子 ʂyə<sup>73</sup>tsə<sup>3</sup> 麻雀  
 蠓子 məŋ<sup>213→21</sup>tsə<sup>3</sup> 蚊子  
 后漏圈 xə<sup>52</sup>lə<sup>3</sup>tʂyɑ̃<sup>52</sup> 厕所  
 沿台圪磴 iɑ̃<sup>44</sup>tʰai<sup>3</sup>kə<sup>73</sup>təŋ<sup>52</sup> 台阶  
 湿布 ʂə<sup>73</sup>pu<sup>52</sup> 抹布  
 衬子 tsʰaŋ<sup>52</sup>tsʰəŋ<sup>3</sup> 隔襟  
 孩儿 xə<sup>52</sup> 小孩儿  
 老命 lau<sup>213→21</sup>miŋ<sup>52</sup> 对小孩儿的昵称  
 女子 ny<sup>213→21</sup>tsə<sup>3</sup> 女孩儿  
 娘娘 niaŋ<sup>44</sup>niaŋ<sup>3</sup> 祖母  
 大爹 ta<sup>52</sup>tie<sup>213</sup> 伯父  
 爹爹 tie<sup>213→21</sup>tie<sup>3</sup> 叔父  
 姥娘 lau<sup>213→21</sup>niaŋ<sup>44</sup> 外祖母  
 妯子 tʂiŋ<sup>52</sup>tsə<sup>3</sup> 舅母  
 婆姨 pʰuo<sup>44</sup>i<sup>3</sup> 妻子,泛指已婚妇女  
 小舅儿 ʂiau<sup>213→21</sup>tʂiə<sup>52</sup> 内弟  
 拜识 pai<sup>52</sup>ʂə<sup>3</sup> 旧时结拜弟兄的互称,现用于一般人之间的招呼语,表示亲近。  
 真儿 tʂə<sup>213</sup> 今日  
 如今 zu<sup>44</sup>tʂə<sup>3</sup> 现在  
 前晌 tʂʰiɑ̃<sup>44</sup>ʂaŋ<sup>3</sup> 上午  
 后晌 xə<sup>52</sup>ʂaŋ<sup>3</sup> 下午  
 昏黄 xuŋ<sup>213→21</sup>xuaŋ<sup>44</sup> 傍晚  
 玉茭子 y<sup>52</sup>tʂiau<sup>213→21</sup>tsə<sup>3</sup> 玉米  
 稻黍 tʰau<sup>52</sup>ʂu<sup>3</sup> 高粱  
 糜米 mi<sup>44</sup>mi<sup>3</sup> 黄米  
 板豆 pɑ̃<sup>213→21</sup>tə<sup>52</sup>扁豆  
 骡马 kʰuo<sup>52</sup>ma<sup>3</sup> 母马  
 叫驴 tʂʰiau<sup>52</sup>ly<sup>3</sup> 公驴  
 圪鞞 kə<sup>73</sup>ti<sup>213</sup> 配种公羊  
 栈羊 lsɑ̃<sup>52</sup>iaŋ<sup>3</sup> 专用粮食饲养的肉羊  
 儿狗 ə<sup>44</sup>kə<sup>3</sup> 公狗  
 牙猪 ia<sup>44</sup>tʂu<sup>3</sup> 阉过不能配种专供食肉的猪  
 壳郎子 kʰə<sup>73</sup>laŋ<sup>213→24</sup>tsə<sup>3</sup> 尚未肥硕的小猪  
 抱鸡儿子 pau<sup>52</sup>tʂi<sup>213→21</sup>ə<sup>44</sup>tsə<sup>3</sup> 孵小鸡儿  
 野鸽子 ie<sup>213→21</sup>tʂʰiə<sup>73</sup>ə<sup>3</sup> 喜鹊  
 猢猻子 tsʰɿ<sup>213→21</sup>kuai<sup>52</sup>tsə<sup>3</sup> 猫头鹰  
 壁虱 pə<sup>73→5</sup>sə<sup>3</sup> 猫头鹰  
 门限 məŋ<sup>44</sup>ʂiɑ̃<sup>44</sup> 门槛  
 仰尘 iaŋ<sup>213→21</sup>tʂəŋ<sup>44</sup> 顶棚  
 灶火 tsau<sup>52</sup>xuo<sup>3</sup> 灶  
 面丝 miɑ̃<sup>52</sup>sɿ<sup>3</sup> 浆糊  
 铺层 pʰu<sup>213→21</sup>tsʰəŋ<sup>44</sup>做隔襟的破碎布  
 奴奴 nə<sup>44</sup>nə<sup>3</sup> 小孩儿昵称  
 小子 ʂiau<sup>213→21</sup>tsə<sup>3</sup> 男孩儿  
 光棍 kuəŋ<sup>213→21</sup>kuŋ<sup>52</sup>单身汉  
 父亲(俗呼)ta<sup>213→24</sup>ta<sup>3</sup> 父亲  
 大妈 ta<sup>52</sup>ma<sup>213</sup> 伯母  
 老爷 lau<sup>213→21</sup>ie<sup>44</sup> 外祖父  
 大叔 ta<sup>52</sup>ʂuə<sup>73</sup> 岳父面称  
 老汉 lau<sup>213→21</sup>xɑ̃<sup>52</sup> 丈夫  
 婆姨汉 pʰuo<sup>44</sup>i<sup>3</sup>xɑ̃<sup>52</sup> 夫妻  
 小姨子 ʂiau<sup>213→21</sup>i<sup>44</sup>tsə<sup>3</sup> 妻妹  
 拜老 pai<sup>52</sup>lau<sup>3</sup> 对父辈好友的尊称  
 眉眼 mi<sup>44</sup>iɑ̃<sup>3</sup> 脸

花眼 xua<sup>213→24</sup>i<sup>213</sup> 双眼皮  
 鼻子 piaŋ<sup>3→5</sup>tsə<sup>3</sup> 鼻涕  
 涎水 x<sup>213→24</sup>sui<sup>3</sup> 口水  
 脖颈 pəŋ<sup>3→5</sup>tciŋ<sup>3</sup> 脖子  
 膈滂斥窝 kəŋ<sup>3</sup>lau<sup>52</sup>tʂ<sup>3</sup>‘ə<sup>3</sup>vuo<sup>213</sup> 膈肢窝  
 腔子 tɕ‘iaŋ<sup>213→24</sup>tsə<sup>3</sup> 胸脯  
 屁股 p‘i<sup>52</sup>ku<sup>3</sup> 肛门  
 尿蛋 tuəŋ<sup>3</sup>t<sup>213</sup> 屁股蛋  
 圪膝盖 kəŋ<sup>3→5</sup>ciəŋ<sup>3</sup>kai<sup>52</sup> 膝盖  
 肚脐 tu<sup>52</sup>pəŋ<sup>3</sup>tɕ‘i<sup>44</sup> 肚脐眼  
 滑拉骨 xua<sup>44</sup>la<sup>44</sup>ku<sup>3</sup> 怀(髌)子骨  
 害难活 xai<sup>52</sup>n<sup>213</sup>‘a<sup>44</sup>xuo<sup>3</sup> 病啦  
 粘子 ni<sup>213</sup>‘a<sup>44</sup>tsə<sup>3</sup> 傻子  
 糖货 t‘aŋ<sup>44</sup>xuo<sup>52</sup> 傻子  
 沟子将 kəŋ<sup>213→24</sup>tsə<sup>3</sup>tciəŋ<sup>52</sup> 拍马屁向上爬的人  
 瞎人 ciəŋ<sup>3</sup>zəŋ<sup>44</sup> 老实没本事的人  
 霍拉盖 xuəŋ<sup>3</sup>la<sup>213→24</sup>kai<sup>52</sup> 土匪  
 实受人 ʂəŋ<sup>3</sup>ʂəŋ<sup>52</sup>zəŋ<sup>44</sup> 老实没本事的人  
 编 pi<sup>213</sup>‘a<sup>52</sup> 用手掌击打  
 二求坯 ər<sup>52</sup>tɕ‘iəŋ<sup>44</sup>p‘ei<sup>213</sup> 言语行动莽撞不检点的人  
 活拍子 xuəŋ<sup>3</sup>p‘iəŋ<sup>3→5</sup>tsə<sup>3</sup> 能说会道的人  
 倒插插 tau<sup>52</sup>ts‘aŋ<sup>3</sup>ts‘a<sup>3</sup> 衣服兜子  
 拿捏 na<sup>44</sup>nie<sup>3</sup> 装模作样  
 垫尿子 ti<sup>213</sup>‘a<sup>52</sup>tuaŋ<sup>3</sup>ts‘ə<sup>3</sup> 尿布  
 扁食 pi<sup>213→21</sup>zəŋ<sup>3</sup> 水饺  
 角子 tɕyəŋ<sup>3→5</sup>tsə<sup>3</sup> 比水饺大、蒸食  
 攢 ku<sup>213</sup>‘a<sup>52</sup> 用手掌击打  
 羊杂碎 iaŋ<sup>44</sup>tʂa<sup>44</sup>sui<sup>52</sup> 羊的头蹄、下水及粉条等制成的一种汤菜  
 荞面牙糕 tɕ‘iau<sup>44</sup>mi<sup>213</sup>‘a<sup>52</sup>ia<sup>44</sup>kau<sup>3</sup> 荞面搅团(有的也叫“圪搅”)  
 山药骨垒 s<sup>213→24</sup>ie<sup>3</sup>kuəŋ<sup>3</sup>lui<sup>3</sup> 山药礮成丝拌面蒸熟食(又叫“山药丸子”)  
 拨股子 pəŋ<sup>3</sup>ku<sup>213→21</sup>tsə<sup>3</sup> 将豆面搅成稠状,左手用铁匙铲少许,右手拿一根筷子,蘸着锅里的水,一下一下往锅里拨,状似面条,但较面条粗。

红腌菜 xuŋ<sup>44</sup>i<sup>213→21</sup>ts‘ai<sup>52</sup> 腌萝卜、蔓菁切成条蒸后晒干,食用用开水泡软。  
 滚水 kuŋ<sup>213→24</sup>sui<sup>3</sup> 开水  
 起面 tɕ‘i<sup>213→21</sup>mi<sup>213</sup>‘a<sup>52</sup> 发面  
 泔水 k<sup>213→24</sup>sui<sup>3</sup> 饭后洗锅盆碗筷的水。  
 过事 kuo<sup>52</sup>sɿ<sup>52</sup> 办红白事  
 泡开 p‘au<sup>52</sup>k‘ai<sup>213</sup> 滚开:你早些~!少来这一套。  
 坐啦 tsuo<sup>52</sup>l<sup>213</sup>‘a<sup>3</sup> 孕妇生下小孩儿叫~,带有委婉之意。  
 过碎儿 kuo<sup>52</sup>tsuər<sup>52</sup> 小孩儿过生日  
 歿啦 məŋ<sup>3</sup>l<sup>213</sup>‘a<sup>3</sup> 死了  
 老圪干 lau<sup>213→24</sup>kəŋ<sup>3</sup>tɕ‘i<sup>213</sup> 老年人死  
 高屎 Pa<sup>213→24</sup>sɿ<sup>213</sup> 大便  
 尿尿 niau<sup>52</sup>niau<sup>52</sup> 小便  
 规 tsɿ<sup>52</sup> 用秤称  
 祟 t‘iau<sup>52</sup> 贱卖:这货贱~哩  
 余 tiəŋ<sup>3</sup> 总买:这货不零卖,人家~啦。  
 打嗝露 ta<sup>213→21</sup>kəŋ<sup>3</sup>ləŋ<sup>52</sup> 打冷嗝儿  
 圪蹴 kəŋ<sup>3</sup>tciəŋ<sup>213</sup> 蹲:~下,不要站起来  
 仰头 niaŋ<sup>44</sup>t‘əŋ<sup>44</sup> 抬头  
 不言传 paŋ<sup>3</sup>i<sup>213</sup>‘a<sup>44</sup>tʂ‘u<sup>213</sup> 不说话  
 养 iaŋ<sup>213</sup> 生:~孩儿  
 叨拉 tau<sup>213→21</sup>la<sup>52</sup> 闲谈:你没事来我家~来日嘛  
 日嘛 zəŋ<sup>3</sup>tɕyəŋ<sup>3</sup> 骂人:~人  
 嚼舌练 tɕiau<sup>213→21</sup>ʂəŋ<sup>3</sup>li<sup>213</sup>‘a<sup>52</sup> 胡说瞎道  
 幸 ciŋ<sup>52</sup> 娇惯:看把你~的  
 挨头子 nai<sup>44</sup>t‘əŋ<sup>44</sup>tsə<sup>3</sup> 挨说、受斥责。  
 败兴 pai<sup>52</sup>ciŋ<sup>52</sup> 丢人:伙计打烂瓮,挨头子受~。  
 央济 iaŋ<sup>213→21</sup>tci<sup>52</sup> 祈求:~你替我说句好话。  
 圪牵 kəŋ<sup>3</sup>tɕ‘i<sup>213</sup> 忍耐、凑合:不要再闹离婚啦,~着过吧。  
 瞭 liau<sup>52</sup> 看:因上个拣柴~妹妹。  
 台 t‘ai<sup>44</sup> 调放:菜甜啦,再~点盐。  
 成就 tʂ‘əŋ<sup>44</sup>tciəŋ<sup>52</sup> 给儿孙娶过媳妇成了家的谓~了(也包含着能独立生活了):我的三个儿子已~了两个。

- 聘 p 'iŋ<sup>52</sup> 出嫁女儿(或订婚):你的闺女~了没?  
 打擦 ta<sup>213-21</sup>luo<sup>52</sup>  
 ①为父母或父母同辈人办丧事:我回家~我父亲来啦;  
 ②收拾、准备:明儿出门哩,行李~好啦没?  
 圪点着 kəŋ<sup>3</sup>ti ā<sup>213-24</sup>tʂə<sup>3</sup> 慢着、等一等:你~,说清楚了再走。  
 约预 iau<sup>213-21</sup>y<sup>52</sup>估计:我~你会来的。  
 倔背 tɕyəŋ<sup>33</sup>pei<sup>52</sup> 固执、不开通:老王那人真~  
 过梁 kuo<sup>52</sup>liɑŋ<sup>44</sup> 昏迷失去知觉。  
 拆倒 tsə<sup>3-5</sup>tau<sup>3</sup> 拆台:你这是~我哩。  
 踏套 t 'aŋ<sup>3</sup>t 'au<sup>52</sup> 商量:你先和他~一下,咱再说。  
 折擦 tʂəŋ<sup>3</sup>luo<sup>52</sup> 打扫、整理:你真勤实,把家~得干干净净。  
 没万气 məŋ<sup>3</sup>v ā<sup>52</sup>tɕ 'i<sup>52</sup> 没意思:真~,你不该和他吵。  
 断出去 tu ā<sup>52</sup>tʂ 'uəŋ<sup>3</sup>kə<sup>3</sup> 撵出去:把讨吃的~。  
 解不下 xai<sup>52</sup>pəŋ<sup>3</sup>xa<sup>52</sup> 不懂、没理解了:那说的话我们~。  
 的溜起 tiaŋ<sup>3</sup>liəŋ<sup>213-24</sup>tɕ 'i<sup>3</sup> 提起:把那桶水~倒了。  
 挖 va<sup>213</sup> 用手撕抓:你和谁打来来,脸都叫~烂啦。  
 丑 tuəŋ<sup>3</sup> 用指头或小木棍一类东西轻点轻击:恨得我把那头上~了一指头。  
 敲 k 'uo<sup>213</sup> 把树梢或树枝砍掉让树更好地长:~树。  
 沙 sa<sup>52</sup> 筛拣:~兰碳(拣煤核儿)  
 锄 ts 'əŋ<sup>3</sup> 用铁铲:~土;~炭。  
 畀 ku<sup>213</sup> 强迫别人做某件事:谁愿去就去,不强~。  
 趔 liaŋ<sup>3</sup> 腰腿等被拧了:腰~啦,疼得不能动。  
 托 t 'uəŋ<sup>3</sup> 传种:母儿~母儿,十年千五。  
 成 ʂ ā<sup>44</sup>(也读 ʂəŋ<sup>44</sup>)  
 ①住:窑湿着哩,还不能~人。  
 ②闲呆着:那一天家里什么也不做,硬~着哩。  
 壅 tʂuə<sup>3</sup> 堵塞住:烟袋~住啦。  
 踉 vuə<sup>213</sup> 手脚等猛折而筋骨受伤:脚腕儿~啦  
 晃 xuaŋ<sup>52</sup> 晃眼:光太强,~得眼都睁不开。  
 糊 laŋ<sup>3</sup> 粗磨豆子一类东西;~黑豆。  
 馅 ts 'aŋ<sup>3</sup> 慢火煮:~猪食。  
 炆 pie<sup>52</sup> 炒豆子一类东西进出:炒豆子火急了往出~哩。  
 蹶 tuŋ<sup>213</sup> 颠:车开得太快啦,把人~得屎蛋疼。  
 绾 tsəŋ<sup>52</sup> 绑扎:~辫子。  
 闩 xaŋ<sup>3</sup> 略开:门~开。  
 唬 ʂəŋ<sup>52</sup> 指使、放纵狗咬人:~狗咬人。  
 襞 pie<sup>213</sup> 折叠:袖子~起。  
 皴 ts 'uŋ<sup>213</sup> 皮肤因受冻而裂开:脸~啦。  
 焐 vu<sup>52</sup> 使暖(热):~被子。  
 闾 vəŋ<sup>33</sup> 捂得太严实而变质:粮食~啦,一股儿霉味。  
 不□ pəŋ<sup>3</sup>lai<sup>3</sup> 摆:头~过来~过去。  
 不衍 pəŋ<sup>3</sup>i ā<sup>213</sup> 液体因晃荡;桶里水~出去啦  
 圪老 pəŋ<sup>3-5</sup>lau<sup>213</sup> 用棍儿拨动或戳动:~雀窝。  
 圪里 kəŋ<sup>3</sup>li<sup>213</sup> 搔人痒处:他怕人~,一~就笑。  
 不里 pəŋ<sup>3</sup>li<sup>213</sup> 蹦跳、好动:我们孩儿整天不着家,外面直~一天。  
 骨隆 kuəŋ<sup>3</sup>luŋ<sup>213</sup> 滚:打~。  
 哭朕 k 'uəŋ<sup>3</sup>ly ā<sup>213</sup> 圈:圆~。  
 骨香 knəŋ<sup>3</sup>ɕiaŋ<sup>213</sup> 小孩儿长得俊、可爱:我们孩儿海厉~哩。  
 刻□ k 'əŋ<sup>3</sup>ɕi<sup>44</sup> 青年男女长得漂亮:那个女子长得可~哩。  
 舒需 ʂu<sup>213-21</sup>ɕy<sup>44</sup> 舒服:那如今的生活~的。  
 勤实 tɕ 'iŋ<sup>44</sup>ʂəŋ<sup>3</sup> 整洁干净:她把家拆擦得

可~哩。  
 不赖 pəʔ<sup>33</sup>lai<sup>52</sup> 不错、还可以:这个菜的味  
 道还~。  
 红火 xuŋ<sup>44</sup>xuo<sup>52</sup> 热闹:我们村连着唱了三  
 天戏,可~哩!  
 欢 xu ā<sup>213</sup> 快:咱们看谁跑得~。  
 闾 ŋ ā<sup>44</sup> 严实:门闭~,不要闾开。  
 沉 tʂ ‘əŋ<sup>44</sup> 重:这东西可~哩,一个人拿不  
 动。  
 圪柳 kəʔ<sup>3</sup>liəx<sup>213</sup> 弯曲不直:那条线划~啦!  
 □水 t ‘u ā<sup>213→24</sup>ʂui<sup>3</sup> 说话罗嗦、办事不爽  
 快。  
 猴逗圪搜 xəx<sup>44</sup>təx<sup>3</sup>kəʔ<sup>3</sup>səx<sup>213</sup> 不稳重:看  
 你~那样子。  
 圪哏圪喃 kəʔ<sup>3</sup>ni<sup>213→24</sup>kəʔ<sup>3</sup>n ā<sup>52</sup> 说话不利  
 索:连句话也说不清楚,~真没出  
 息!  
 白格生生 piəʔ<sup>3→5</sup>kə<sup>3</sup>səŋ<sup>213→21</sup>səŋ<sup>44</sup> 非常白,  
 含有褒义。  
 红格丹丹 xuŋ<sup>44</sup>kə<sup>3</sup>t ā<sup>213→21</sup>t ā<sup>44</sup> 红适中、红得  
 可爱。  
 酸溜溜 su ā<sup>213→24</sup>liəx<sup>213→21</sup>liəx<sup>44</sup> 酸得有滋  
 味。  
 端格崢崢 tu ā<sup>213→21</sup>kəʔ<sup>3</sup>tsəŋ<sup>213→21</sup>tsəŋ<sup>44</sup> 笔  
 直状。  
 麻里什烦 ma<sup>44</sup>li<sup>3</sup>ʂəʔ<sup>3</sup>f ā<sup>44</sup> 麻烦。  
 圪紧麻扎 kəʔ<sup>3</sup>tʂiŋ<sup>213→24</sup>ma<sup>44</sup>tsa<sup>3</sup> 紧凑。

窟窿眼窍 k ‘uəʔ<sup>3</sup>luŋ<sup>213</sup>i ā<sup>213→21</sup>tʂ ‘iau<sup>52</sup> 不均匀  
 有空隙:看把墙垛成什样啦,尽。  
 跌倒骨隆 tiəʔ<sup>3</sup>tau<sup>213</sup>kuəʔ<sup>3</sup>luŋ<sup>3</sup> 跌跌撞撞  
 的。  
 黑打麻胡 xəʔ<sup>3→5</sup>ta<sup>3</sup>ma<sup>44</sup>xu<sup>3</sup> 暗而看不清:外  
 面~,什么也看不清。  
 慌里失张 xuaŋ<sup>213→24</sup>li<sup>3</sup>ʂəʔ<sup>3</sup>ʂəŋ<sup>213</sup> 慌慌张张。  
 假眉三道 tʂia<sup>213→21</sup>mi<sup>44</sup>s ā<sup>213→21</sup>tau<sup>52</sup> 弄虚  
 作假。  
 花溜忽哨 xua<sup>213→21</sup>liu<sup>33</sup>xuəʔ<sup>3</sup>sau<sup>52</sup> 花哨。  
 后背 xəx<sup>52</sup>pei<sup>3</sup> 后面:我排在你~。  
 丑头八怪 tʂəx<sup>213→21</sup>t ‘əx<sup>44</sup>pa<sup>3</sup>kuai<sup>52</sup> 形容  
 面貌丑陋。  
 课欠 k ‘uo<sup>52</sup>tʂ ‘ie<sup>52</sup> 刚好:你来了~赶上吃  
 饭。  
 定猛 tiŋ<sup>52</sup>məŋ<sup>3</sup> 突然:他~给我说他不去  
 啦。  
 不离乎 pəʔ<sup>3</sup>li<sup>44</sup>xu<sup>3</sup> 差不多:你说的还~。  
 这当当 tʂai<sup>213→24</sup>taŋ<sup>44</sup>taŋ<sup>3</sup> 这儿:东西就放  
 在~。  
 怎的个 tsa<sup>213→21</sup>tiəʔ<sup>3</sup>kə<sup>3</sup> 怎么样:你的学习  
 ~?  
 一苗 iəʔ<sup>33</sup>miau<sup>44</sup> 一棵:~树。  
 一灿 iəʔ<sup>3</sup>ts ‘ā<sup>52</sup> 一遍。  
 一圪哪儿 iəʔ<sup>3</sup>kəʔ<sup>3→5</sup>tuər<sup>3</sup> 一头(蒜)。  
 一圪抓 iəʔ<sup>33</sup>kəʔ<sup>3→5</sup>tʂua<sup>3</sup> 一嘟噜(葡萄)。

#### 第四节 语法特点

##### 一、表音字“圪”

府谷话有一些复音词是由一个单音词前面加上一个“圪”[kəʔ<sup>33</sup>]构成,这个“圪”字既不表示什么词汇意义,也总结不出什么语法意义,似乎只起表音作用。如:

名词

圪羝 kəʔ<sup>3</sup>ti<sup>213</sup> 配种公羊。

圪渣 kəʔ<sup>3</sup>tsa<sup>213</sup> 渣子。

动词

圪搅 kəʔ<sup>3→5</sup>tʂiau<sup>213</sup> 搅。

圪钻 kəʔ<sup>3</sup>tsu ā<sup>213</sup> 钻。

形容词

圪尖 kəʔ<sup>3</sup>tʂi ā<sup>213</sup>

圪弯 kəʔ<sup>3</sup>v ā<sup>213</sup> 弯。

## 量词

圪节  $kəʔ^{3-5}tɕie^3$  节：一～棒棒杆。 圪堆  $kəʔ^3tui^{213}$  堆：一～土。

“圪”（格）也可以放在状态形容词中间，组成四字格。如：

兰格英英  $l\tilde{a}^{44}kə^3iŋ^{213-21}iŋ^{44}$

热格烫烫  $zə^{44}kə^3t\ 'aŋ^{52}t\ 'aŋ^3$

甜格滋滋  $t\ 'i\ \tilde{a}^{44}kə^3tsl^{213-21}tsl^{44}$

## 二、分音词(嵌“1”词)

府谷话有所谓分音词(嵌“1”词)。这些词的特点是：上字是一个入声音节，下字是一个带“1”声母的音节，如果我们取上字的声母，下字的韵母声调，并且声韵相拼，往往可以找到一个意义相当的音同或音近的单音节词。如：

不浪  $pəʔ^3laŋ^{52}$  棒。

不烂  $pəʔ^3l\ \tilde{a}^{52}$  拌、拌。

骨隆  $kuəʔ^3luŋ^{213}$  滚。

窟窿  $k\ 'uəʔ^3-5luŋ^3$  孔。

## 三、虚词

## 1、“来来”

“来来” $[lai^{44}lai^3]$  大体相当普通话的“来着”、“过”，用在句尾表示说话前不久或很久以前发生的情况。如：

夜来你阶哪去来来？（昨天你们去哪儿来着？）

我们城里去来来。（我们上城里去来着。）

年是你来来没？（去年你来过没有？）

来来。（来过。）

## 2 “啦”

“啦” $[l\ \tilde{a}^3]$ 用于句末表示事态的变化，相当于普通话中语气词“了”和同时兼有动态、语气作用的“了”。如：

他吃了饭啦，你吃啦没？（他吃了饭了，你吃了没有？）

我吃啦。（我吃了。）

## 3、“嘞”

府谷话中没有普通话中的“呢”，凡普通话中用“呢”的地方府谷话都是“嘞” $[lə^3]$ 。如：

不要挤，东西多着嘞。（别挤，东西多着呢。）

那做什么着嘞？（他做什么着呢？）

正吃饭着嘞。（正吃饭着呢。）

你去嘞，还是我去嘞？（你去呢，还是我去呢？）

## 第五节 标音举例

## 一、谚 语

$t\ 'əy^{44}tɕiəy^3\ ər^{52}tɕiəy^3\ tuŋ^{52}l\ \tilde{a}^{52}tui^{52}tɕiəy^3$ ，  
头 九 二 九 冻 烂 碓 臼，

s a<sup>213→24</sup> tciəx<sup>3</sup> s<sup>1</sup> tciəx<sup>3</sup> la<sup>213→24</sup> məŋ<sup>44</sup> tciəu<sup>52</sup> kəx<sup>3</sup>,  
 三 九 四 九 拉 门 叫 狗,  
 vu<sup>213→24</sup> tciəx<sup>3</sup> liəx<sup>52</sup> tciəx<sup>3</sup> k 'ai<sup>213→24</sup> məŋ<sup>44</sup> ta<sup>52</sup> tsəx<sup>213</sup>,  
 五 九 六 九 开 门 大 走,  
 tɕ 'iəŋ<sup>3→5</sup> tciəx<sup>3</sup> paŋ<sup>3→5</sup> tciəx<sup>3</sup> xaŋ<sup>44</sup> sui<sup>3</sup> tɕ 'aŋ<sup>44</sup> liəx<sup>44</sup>,  
 七 九 八 九 河 水 长 流,  
 tciəx<sup>213→24</sup> tciəx<sup>3</sup> iəx<sup>52</sup> iəŋ<sup>3</sup> tciəx<sup>3</sup> xu<sup>44</sup> niəx<sup>44</sup> pi a<sup>52</sup> ti<sup>52</sup> tsəx<sup>213</sup>.  
 九 九 又 一 九 黄 牛 遍 地 走。  
 ciəx<sup>213→21</sup> cyəŋ<sup>3</sup> liu<sup>44</sup> liŋ<sup>44</sup> iəŋ<sup>3→5</sup> yə<sup>73</sup> tuŋ<sup>213</sup>,  
 小 雪 流 凌 一 月 冬,  
 s<sup>1</sup> səŋ<sup>3</sup> vu<sup>213→21</sup> t 'i a<sup>213</sup> tiŋ<sup>52</sup> ta<sup>213→21</sup> tɕ 'uŋ<sup>213</sup>.  
 四 十 五 天 定 打 春。  
 iəx<sup>213→21</sup> tɕ 'i a<sup>44</sup> n a<sup>44</sup> mai<sup>213</sup> vu<sup>213→21</sup> yəŋ<sup>3</sup> x a<sup>52</sup>,  
 有 钱 难 买 五 月 旱,  
 liəx<sup>52</sup> yəŋ<sup>3</sup> li a<sup>44</sup> liŋ<sup>3</sup> ts 'əŋ<sup>3→5</sup> pau<sup>3</sup> f a<sup>52</sup>.  
 六 月 连 阴 吃 饱 饭。  
 iəŋ<sup>3</sup> pei<sup>52</sup> tsə<sup>3</sup> tsuo<sup>52</sup> ku a<sup>213</sup>, səŋ<sup>3</sup> pei<sup>52</sup> tsə<sup>3</sup> ta<sup>213→21</sup> tɕu a<sup>213</sup>.  
 一 辈 子 坐 官, 十 辈 子 打 砖。  
 tɕaŋ<sup>213→24</sup> ts<sup>1</sup> tɕəŋ<sup>52</sup> tɕ 'i a<sup>44</sup> ts<sup>1</sup> ts<sup>1</sup> fəŋ<sup>213</sup>, tɕaŋ<sup>213→24</sup> ts<sup>1</sup> luŋ<sup>52</sup> tɕ 'i a<sup>44</sup> ts 'l<sup>52</sup> ts<sup>1</sup> k 'uŋ<sup>213</sup>.  
 长 子 赚 钱 次 子 分, 长 子 弄 钱 次 子 空。  
 tciəŋ<sup>3</sup> tɕ 'i a<sup>44</sup> pəŋ<sup>3→5</sup> zu<sup>3</sup> tciəŋ<sup>3</sup> kuəŋ<sup>3</sup>, tciəŋ<sup>3</sup> knəŋ<sup>3→5</sup> pəŋ<sup>3</sup> zu<sup>3</sup> tciəŋ<sup>3</sup> tiəŋ<sup>3</sup>.  
 积 钱 不 如 积 谷, 积 谷 不 如 积 德。  
 saŋ<sup>52</sup> liəŋ<sup>44</sup> pəŋ<sup>3</sup> tɕiəŋ<sup>52</sup> ciəŋ<sup>52</sup> liəŋ<sup>44</sup> vai<sup>213</sup>, tɕu<sup>52</sup> tsə<sup>3</sup> pəŋ<sup>3</sup> tɕəŋ<sup>52</sup> tau<sup>213→21</sup> t 'aŋ<sup>3</sup> t 'ai<sup>44</sup>.  
 上 梁 不 正 下 梁 歪, 柱 子 不 正 倒 塌 台。  
 niəx<sup>44</sup> t 'əx<sup>3</sup> pəŋ<sup>33</sup> l a<sup>52</sup>, tuo<sup>213→21</sup> fei<sup>52</sup> liəŋ<sup>213→24</sup> ləx<sup>213</sup> ts 'ai<sup>44</sup> t 'a<sup>52</sup>.  
 牛 头 不 烂, 多 费 两 篓 柴 炭。

## 二、歇 后 语

lau<sup>213→24</sup> su<sup>3</sup> tsu a<sup>213→21</sup> tciŋ<sup>52</sup> fəŋ<sup>213→24</sup> ciəŋ<sup>3</sup> li<sup>213→24</sup> l a<sup>3</sup> — liəŋ<sup>213→21</sup> t 'əx<sup>44</sup> səx<sup>52</sup> tɕ 'i<sup>52</sup>.  
 老 鼠 钻 进 风 箱 里 啦 — 两 头 受 气。  
 ti a<sup>52</sup> li<sup>3</sup> tiəŋ<sup>3→5</sup> piəŋ<sup>3→5</sup> sə<sup>3</sup> — tɕ 'əŋ<sup>33</sup> kəŋ<sup>33</sup>.  
 店 里 的 壁 虱 — 吃 客。  
 p a<sup>52</sup> nai<sup>44</sup> saŋ<sup>52</sup> t 'au<sup>213→21</sup> iəu<sup>44</sup> — məŋ<sup>3</sup> y a<sup>52</sup>.  
 半 崖 上 掏 窑 — 没 怨。(院)。  
 ly<sup>44</sup> k 'uŋ<sup>213→21</sup> pəŋ<sup>3</sup> tsə<sup>3</sup> — kuŋ<sup>213→21</sup> pi a<sup>52</sup> kuŋ<sup>213</sup>.  
 驴 啃 脖子 — 工 变 工。  
 məŋ<sup>3</sup> tciəŋ<sup>52</sup> tiəŋ<sup>3</sup> fu<sup>213→21</sup> tsə<sup>3</sup> — iəŋ<sup>3</sup> mi a<sup>52</sup> k a<sup>213</sup>.  
 木 匠 的 斧 子 — 一 面 砍。

## 三、儿 歌

tsau<sup>213→21</sup> tsau<sup>44</sup> sui<sup>52</sup>, tsau<sup>213→21</sup> tsau<sup>44</sup> tɕi<sup>213</sup>, tã<sup>213→21</sup> saŋ<sup>52</sup> lian<sup>213→21</sup> vəŋ<sup>52</sup> tɕi<sup>213→21</sup> lian<sup>44</sup>  
早 早 睡, 早 早 起, 担 上 两 瓮 清 凉  
sui<sup>213</sup>, tɕi<sup>213→21</sup> tiəʔ<sup>3</sup> tɕʰ<sup>44</sup>, ɕau<sup>213→21</sup> tɕiŋ<sup>213→21</sup> ɕəŋ<sup>44</sup>, ma<sup>44</sup> mi<sup>44</sup> tsəŋ<sup>52</sup> iã<sup>213</sup> ɕiaŋ<sup>52</sup> t'ieɣ<sup>44</sup> tɕʰ<sup>44</sup> uŋ<sup>44</sup>。  
水, 起 的 迟, 少 精 神, 麻 眉 睁 眼 向 条 虫。  
tuŋ<sup>44</sup> tuŋ<sup>44</sup> ts'a<sup>3</sup>, va<sup>213→21</sup> vu<sup>52</sup> va<sup>3</sup>, mi<sup>52</sup> mi<sup>3</sup> ɕiaŋ<sup>213→21</sup> tɕʰəʔ<sup>3</sup> miã<sup>44</sup> t'ia<sup>44</sup> kua<sup>3</sup>, t'ia<sup>44</sup> kua<sup>3</sup> lã<sup>52</sup>,  
咚 咚 僚, 哇 务 哇, 命 命 想 吃 绵 甜 瓜, 甜 瓜 烂,  
ts'au<sup>213→21</sup> tɕi<sup>213→21</sup> tã<sup>52</sup>, tɕi<sup>213→21</sup> tã<sup>52</sup> tɕi<sup>213→21</sup> tã<sup>52</sup> xuaŋ<sup>44</sup> xuaŋ<sup>3</sup>, yã<sup>52</sup> li<sup>3</sup> kai<sup>52</sup> tɕi<sup>3</sup> faŋ<sup>44</sup> faŋ<sup>3</sup>, faŋ<sup>44</sup>  
炒 鸡 蛋, 鸡 蛋 鸡 蛋 黄 黄, 院 里 盖 起 房 房, 房  
faŋ<sup>3</sup> xau<sup>213→21</sup> tɕsu<sup>52</sup>, məŋ<sup>44</sup> tɕi<sup>3</sup> tsai<sup>213→24</sup> ɕi<sup>3</sup> tsau<sup>213→21</sup> ɕsu<sup>52</sup>, tsau<sup>213→21</sup> ɕn<sup>52</sup> tsau<sup>213→21</sup> ɕsu<sup>52</sup> tɕʰəŋ<sup>44</sup>  
房 好 住, 门 前 栽 些 枣 树, 枣 树 枣 树 成  
liŋ<sup>44</sup>, mai<sup>213→21</sup> ɕia<sup>52</sup> p'əŋ<sup>44</sup> p'əŋ<sup>3</sup>, p'əŋ<sup>3</sup> p'əŋ<sup>44</sup> p'əŋ<sup>44</sup> p'əŋ<sup>3</sup> ləɣ<sup>52</sup> sui<sup>213</sup>, mai<sup>213→21</sup> ɕia<sup>52</sup> tɕsuŋ<sup>213→24</sup>  
林, 买 下 盆 盆, 盆 盆 盆 盆 漏 水, 买 下 盅  
tɕsuŋ<sup>3</sup>, tɕsuŋ<sup>213→24</sup> tɕsuŋ<sup>3</sup> tɕsuŋ<sup>213→24</sup> tɕsuŋ<sup>3</sup> tiã<sup>213→21</sup> təŋ<sup>213</sup>, mã<sup>213→21</sup> tɕia<sup>213</sup> t'uŋ<sup>52</sup> xuaŋ<sup>44</sup>。  
盅, 盅 盅 盅 盅 点 灯, 满 家 通 红。  
kuo<sup>52</sup> ta<sup>52</sup> niã<sup>44</sup>, faŋ<sup>52</sup> piã<sup>213→21</sup> p'au<sup>52</sup>, ie<sup>44</sup> ie<sup>3</sup> tai<sup>52</sup> tiŋ<sup>3</sup> kəʔ<sup>33</sup> tɕsui<sup>213→21</sup> mau<sup>52</sup>, nian<sup>44</sup> nian<sup>3</sup> t'əɣ<sup>44</sup>  
过 大 年, 放 鞭 炮, 爷 爷 戴 顶 圪 锥 帽, 娘 娘 头  
saŋ<sup>52</sup> ɕəɣ<sup>213→21</sup> p'a<sup>44</sup> tsau<sup>52</sup>, suŋ<sup>213→24</sup> tsə<sup>3</sup> tɕiã<sup>213→21</sup> saŋ<sup>52</sup> tɕsui<sup>52</sup> kə<sup>3</sup> ɕnaŋ<sup>213→21</sup> xuaŋ<sup>44</sup> p'au<sup>52</sup>, tsau<sup>213→21</sup>  
上 手 帕 罩, 孙 子 肩 上 缀 个 双 红 炮, 枣  
ər<sup>44</sup> kəʔ<sup>3</sup> t'au<sup>44</sup> mã<sup>213→21</sup> k'əŋ<sup>52</sup> p'au<sup>52</sup>, tã<sup>52</sup> tã<sup>3</sup> luəʔ<sup>3</sup> tia<sup>3</sup> tɕəʔ<sup>3</sup> sɿ<sup>52</sup> t'ia<sup>52</sup>, ta<sup>213→24</sup> ta<sup>3</sup> ma<sup>213→24</sup> ma<sup>3</sup>  
儿 核 桃 满 炕 泡, 蛋 蛋 乐 得 直 是 跳, 笑 笑 妈 妈  
liəʔ<sup>3</sup> tɕsui<sup>213→24</sup> ɕiau<sup>52</sup>, tɕie<sup>213→21</sup> tɕie<sup>3</sup> t'au<sup>52</sup> xua<sup>213→24</sup> ŋau<sup>213</sup>, kaŋ<sup>21</sup> kaŋ<sup>44</sup> tɕsuã<sup>21</sup> ɕiŋ<sup>21</sup> k'u<sup>52</sup>, la<sup>213→21</sup>  
咧 嘴 笑, 姐 姐 套 花 袄, 哥 哥 穿 新 裤, 拉  
saŋ<sup>52</sup> tã<sup>52</sup> tã<sup>3</sup> vei<sup>44</sup> xuo<sup>21</sup> luŋ<sup>44</sup> faŋ<sup>52</sup> piã<sup>21</sup> p'au<sup>52</sup>。  
上 蛋 蛋 围 火 笼 放 鞭 炮。

## 第六节 普通话的推广

语言作为人类社会的交际工具,它总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在不断地发展着,府谷话作为汉语的一种活的方言,自然也不例外。这最突出地反映在词汇方面。解放以来,随着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不断发展,随着人类社会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产生了大量的新词语,极大地丰富了汉语词汇宝库。诸如:电灯、电话、电影、电车、拖拉机、收割机、播种机、化肥、塑料、橡胶、的确凉、连衣裙、羽绒衣、自行车、缝纫机、养老院、敬老院、幼儿园、托儿所、青霉素、维生素、五保户、个体户、万元户、电大、夜大、成人教育、原子能、原子弹、人造卫星、宇宙飞船、电子、电脑、机器人……。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收录机、洗衣机、电视机、电扇、沙发、彩电、电冰箱、组合家具等等,已成为人们日常用语中使用频率很高的词语;改革、开放、搞活、“四项基本原则”等词语也都已深入人心。另一方面,随着旧事物的淘汰、旧风俗和迷信活动的消除,一些旧词语也跟着被淘汰消失了,或者在渐渐消失着。诸如:灯竖(旧时家户点油灯放灯盏的木制底座)、取灯(旧日用于取火的柴棍,一端粘有易燃的硫磺,用



时在残留的火星上一点即着)、葛梅纸(过去吸水烟袋时,用来点燃烟丝的黄色纸卷儿)、搭裢(可搭在肩上的一种中间开口两头各成一个小袋子用以装零星小物件的用具)、盘头(旧日妇女婚后便将头发梳盘成圆状,结于脑后)、开锁(旧日小儿至12岁,于生日筵请亲友剃去所留坠命毛谓开锁)、填仓(旧俗正月二十日为小填仓,二十五日老填仓,是日不食清粥,并做面灯盏,点于窗上,以示丰盈、吉利)、神主(旧日在家供奉的祖先牌位)、领牲(旧日给神还愿或于神的诞辰之日向神敬献羊、猪等活牲畜的一种仪式)、祈雨(旧日天旱时人们向龙王祈求降雨的一种迷信活动)等等。

为了使汉语更好地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不断发展的需要,党和国家于1955年制订了推广普通话的重要语文政策。我县文卫局先后于1956年、1958年两次派出三名教师到省“小学教师汉语语音培训班”学习普通话教学和汉语拼音,同时于1956年、1958年暑假分别举办了两期普通话语音学习会,全县公办小学教师都参加了学习,1956年为233人,1958年为251人。为了巩固扩大成果,县文卫局又于1958年在学较好的教师中先一步训练了一批辅导员,以学区定期辅导发音,使各校教师能较准确地用普通话教学。1963年,县文卫局发出《关于加强开展普通话》的通知,以学校为推广普通话的基地,开展普通话观摩教学、演讲比赛,并指示文化馆、电影队、广播站(其时均为文卫局下属单位)协助进行广泛的社会宣传。

近些年来,随着我国文化教育和广播电视的普及,人们有了更多的机会直接受到普通话的影响,因而,尽管群众日常会话中仍是满口本地话,但普通话的因素在他们的口语中或多或少、或自觉或不自觉地在增加着。在有文化的青年一代中,他们大体上都既会说地道的本地话,也会说带府谷腔的“普通话”。可以想见,这种趋势将会随着社会的发展而逐步扩大发展。

## 第七节 蒙语词汇

本县西、北部与内蒙古的伊金霍洛旗、准格尔旗山水相连,自古汉、蒙人民互相即有往来。特别在明清时期开设边市后,两族人民接触便更为广泛,那时汉人就多习蒙语,蒙人亦解汉音。在今古城乡一带,有些省界段落就在一些边境村庄中横穿而过,一村内既有内蒙古自治区的居民,也有陕西府谷县的住户。他们之间除生活上互有来往外,在婚姻及亲友交往中更有着深远的历史渊源。

解放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改革、开放政策鼓励下,汉、蒙两族人民的交好更为频繁。下面选择部分日常生活用语(蒙语为译音)加以对照。

### (一)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腾格日	天	查素	雪	吉勒	年
嘎扎日	地	嘿入	霜	同嘎拉圪	晴
萨勒垦	风	阿云嘎	雷	捕日呼格	阴
欧勒	云	门独日	雹	哈布日	春
帮壤	雨	给勒罢	电	重	夏
玛嫩(帮登)	雾	那日	日	那木日	秋
休德日	露	萨日	月	额卜勒	冬

额独日	日子	以颂萨日	六月	额勒尽萨日	十二月
额尼吉勒	今年	阿日奔萨日	七月	额格勒	早晨
灰腾吉勒	明年	以克和卢日萨日		乌地额门	前晌
查德吉勒	后年		八月	乌地灰那	后晌
乌只农	前年	巴嘎和卢日萨日		乌德	晌午
查干萨日	正月		九月	沙日捕瑞	黄昏
塔奔萨日	二月	呼必萨日	十月	宿尼	黑夜
祝日嘎萨日	三月	哈日呼吉日萨日		温独日	今日
当浪萨日	四月		十一月	马日嘎塔	明日
乃门萨日	五月				

## (二)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额布格阿布	爷爷	伊赫额吉	大妈	呼必额如赫	个体户
阿布	爸爸	阿巴嘎额赫	婶子	其	你
阿哈	哥哥	阿巴嘎额格其	姑母	特日	他
额格其	姐姐	哪嘎	姨姨	必德	我们
伊赫阿巴嘎	伯父	哪嘎其额赫	妯子	阿吉勒庆	工人
阿巴格呼日更阿哈	姑父	哈达木额吉	岳母	其日格	军人
哪嘎其呼日更阿哈	姨父	额木格太	女人	苏日格其	学生
哪嘎其阿布	舅舅	呼赫德	小孩	吉郎其	司机
哈达木阿布	岳父	塔日牙庆	农民	毛将利格	坏蛋
额日格太	男人	卡塔日	干部	毛混	歹徒
伊赫混	大人	巴嘎席	老师	莫赫勒格其	骗子
额木格额吉	娘娘	额木其	医生	忽拉盖其	小偷
额吉	妈妈	散混	好人	巴嘎德勒古日庆	小摊贩
都	弟弟	结利堂害	街痞	敝	我
乌垦都	妹妹	来不日庆	流氓	哼	谁
		搏格	神汉	敖楞那日	大家
		脑木亨混	老实人		

## (三)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乌和日	牛	播斯	虱子	额勒吉格	驴
杭尼以麻	羊	杭那格	谷子	吉嘎斯	鱼
嘎亥	猪	沙嘎格	荞面	呼拉嘎那	老鼠
恼亥	狗	额日德尼希希	玉米	黄尼	绵羊
骡子	骡子	莽日	马	必勒昭亥	麻雀
以希格	羊羔	达哈	鸡	包代	麦子

希希	高粱	桃日	桃柳	沙日木沙格	蒜
哈拉哺达	糜子	海棠	海棠	青昭	辣子
桑给那	葱	海拉素	榆树	扎日麻	胡麻
土不的哈希	西红柿	乌达	柳树	黄嘎日朝克图莽德	
溥人嘿脑光	茴子白	其其格	花		槐树
查干脑光	白菜	贺木和	黄瓜	乌里芽斯	杨树
哈希	茄子	冈格达	韭菜	额不斯	草
塔日布斯	西瓜	土木苏	山药	阿勒木日德	苹果
夏日海母	黄芥	巴勒图贺木和	香瓜	乌拉巴拉珠日	海红

(四)

<b>蒙语(译音)</b>	<b>汉语</b>	<b>蒙语(译音)</b>	<b>汉语</b>	<b>蒙语(译音)</b>	<b>汉语</b>
呼不赤色	衣服	苦计哺达	挂面	塔拉日哈拉	谢谢
阿勒奔呼不赤色	制服	收生布大	捞饭	塔么嘿乌	抽烟
阿勒超日	毛巾	古利日布大	面条	巴牙日太	再见
当堂日呼不赤色	衬衣	包子	包子	夏日堂斯	黄油
敖么斯	袜子	阿日哩敖赫	喝酒	白升	房子
什么素	米汤	马赫太脑缸	肉菜	呼木日格	库房
金那森馒头	蒸馍	油糕	油糕	白日	宿舍
粉条日须勒	粉汤	奴恨格日	窑洞	特日格捎赫	坐车
湖日森脑缸	炒菜	堂缸格日	灶房	嘎勒特日格	火车
哈日苏脑缸	素菜	庄日弄	厕所	特热克图日	拖拉机
班食	水饺	阿吉拉日嘎日呼	出差	莽日乌淖呼	骑马
呼奔太呼不赤色	棉衣	马兴特日格	汽车	查嘿勒干乌塔斯	电话
乌日图呼不赤色	大衣	独贵特日格	自行车	沙塔 rai	请坐
嘎日阿勒超日	手帕	牙布嘎日牙布呼	步行	拉不拉牙	请问
玛勒盖	帽子	查嘿勒干灯	电灯	蹇吴	喝茶
阿日颂沙亥	皮鞋	塔赛	你好	呼日格馈	不送

(五)

<b>蒙语(译音)</b>	<b>汉语</b>	<b>蒙语(译音)</b>	<b>汉语</b>	<b>蒙语(译音)</b>	<b>汉语</b>
恩德	那里	赛西牙呼	表扬	乌格图呼	欢迎
德日	上边	扎不勒	一定	独日太	爱好
嘎达	外面	腾德	这里	希谷木吉勒呼	批评
牙呼	怎么	当日	底下	尼特	总共
乌贵	没有	巴润嘎日	里首	初格拉德牙布呼	赶集
牙格赛	正好	伊么	这样	哈木格伊赫	最大
巴牙日拉呼	高兴	庄如德	故意	堂特日亥	清楚
车播日	整洁	尼更特	已经	哈不苏日呼	帮助

脑木根	老实	浪	两	吉日	六十
阿润	一十	熬楞	多	那壹	八十
古其	三十	呼热勒呼热呼	过会	招	百万
他被	五十	哈木格巴格	很小	土味	万角
达勒	七十	么德馈	不懂	阿日奔门古	斤尺
以日	九十	么德诺	知道	斤	斤尺
明嘎	千	呼达勒河勒呼	说谎	陶亥	尺少
土古日格	元	杭日	二十	巴嘎	
门古	分	都其	四十		

## (六)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蒙语(译音)	汉语
赛	好	脑干	草绿	阿吉勒其	勤俭
毛亥	丑	阿利亚	顽皮	灰腾	寒冷
尼木更	薄	独腊	暖和	红独	重
乌日图	长	红更	轻	阿勒古日	缓慢
桌楞	软	巴雅日琴和勒	快乐	额卜庆太	有病
查不查干	雪白	查嘿日格	健康	呼拉扎木	路远
乌兰	大红	温都日乌拉	山高	额圪赤呼都勒	坡陡
场旺	活泼	公额日给	沟深	依其呼	害羞
芪	坏	毛亥	难看	特尼格	憨厚
光药	俊	莫日更	聪明	依琴嘿巴嘎	瘦小
竹扎	厚	温都日依和	高大	漠素灰腾	冰凉
昂杭日	短	嘎勒哈弄	火热	登格呼	凑合
哈套	硬	阿日嘎察呼	将就	呼庆	旧
哈日翁格	黑色	新尼	新	阿日比其	节约

# 人 物 志

## 第一章 人物传

### 折氏家族

折氏家族属党项羌民族，从唐武德初迁居府谷起，经五代至宋末，历 500 余年，其子弟多为武艺娴熟、跃马弯弓之健儿。他们世代在风沙滚滚，贫脊荒凉的陕北一角，率众于大河上下、长城内外，为抵抗外来民族的进攻，保卫封建王朝立下了汗马功劳。他们前赴后继，流血牺牲，勇于拼杀的不少事迹在民间广为流传，至于折可存奉命擒方腊、捕宋江则有罪于历史。折氏坟莹落入世代为敌的西夏之手后，出于报仇泄恨，对各墓主剖棺戮尸，破坏极为严重，但至今在遗留的残碑和民间的戏剧中还记载和传颂着折氏家族当年的显赫与荣耀。

**折华** 生于隋唐之际，唐初由代北迁入府谷，为府谷折氏始祖。

**折宗本** 唐懿宗、僖宗时人，曾任振武军（唐乾元初置，治所在今内蒙和林格尔县，领绥、银、麟、胜等州，今内蒙伊克昭盟和陕西榆林地区皆其范围，中和以后划归河东）所隶五镇都知兵马使之官。为折家事业的奠基者。

**折嗣伦** 号太山公，生于 855 年左右。晋王李克用知太山公可付以事，收隶帐下，凡力所不能制者，屡命统之。而能辑睦招聚，横悍西北二族，封上柱国。其青壮年时代正值宣、僖、昭帝的腐败统治，唐朝政权在农民起义的不断打击下，风雨飘摇，终至灭亡这一时期，折嗣伦继踵乃父，掌握实力，利用天下大乱的形势，夺得麟、府统治权，开创了子孙后代统治这一地区数百年的“王业”。他在任麟州刺史期间，下车伊始，访查疾苦，奖励耕牧，为政以宽，人争归附。死于麟郡任上，享年 50。

**折从阮** 字可久，原名从远，因避后汉高祖刘知远讳，改远为阮。从阮通达边事，熟稔藩情，后唐庄宗李存勖（李克用子，923~926 在位），“以代北诸部屡为边患”，任从阮为河东牙将，后为府州刺史。石敬瑭勾引契丹，夺取帝位，是为后晋高祖（936~942 在位），为报契丹援立之恩，他无耻地把燕云十六州割送给契丹，府州包括在内，“从阮由是以郡北属”。后来契丹要强迁河西人民充填辽东，群情哗然，从阮因势派兵抢占险要地段，抗拒执行，从而保住了自己相对的独

立地位。石敬瑭死，其侄石重贵继位，是为出帝。由于中原人民反抗契丹怒潮的推动，朝廷内抗战派抬头，后晋与契丹败盟，命令从阮出师。从阮率兵攻入契丹境内，连下 10 余寨，开运年间（944~946），迁本州团练使，兼领振武军节度使。947 年，沙陀人刘知远建后汉政权，称帝于太原，引兵南下攻开封，从阮率众投顺，旋升府州为永安军，以从阮为节度使。并“析振武之胜州并沿河五镇以隶焉”，乾佑二年（949），移镇武胜（河南邓县），即以从阮子折德宸为府州团练使。951 年，郭威建后周王朝，打退北汉刘崇和契丹的联合进攻，作统一的努力，从阮又投身其下，加同平章事，先后任滑州（河南滑县）、陕州（河南陕县）节度使，继镇邠宁（陕甘交界的县和宁县）授靖难军节度使。广顺三年（953），奉命征服庆州北寡妇山一带的番部野鸡族，胜之。显德二年（955）冬，赴东京开封朝觐周世宗柴荣，病死于西京洛阳道途，年 64 岁。折从阮生于唐昭宗景福元年（892），身历五代，官运亨通，在混乱纷扰，中原政权频繁更迭，政治风雨变幻莫测的年代里，他纵横捭阖，颇有手腕。

**折德宸** 从阮子，后汉乾佑二年（949）为府州团练使，年 32。后周显德元年（954）升府州为永安军，以德宸为节度使。显德（954~960）中，折德宸率兵渡黄河，攻下北汉所属的河市镇，斩首 500 级。入朝周世宗，以其弟德愿代领州事，德愿又歼北汉军 500 人于沙谷寨，杀守将郝章、张钊。宋太祖建隆元年（960），德宸再次攻破河东沙谷寨，杀 500。建隆二年（961）入朝宋太祖赵匡胤，归顺宋朝，并“陈太原可取状”。其时太祖正忙于解除禁军统领兵权和平定江南的准备，尚无暇顾及割据河东的北汉，但加强西北守备，牵制契丹和北汉，俾南下无后顾之忧，则很需要。德宸来朝，正是时候。他不仅得到朝廷丰厚的赏赐，还被允许“尔后子孙遂世为知府州事。得用其部曲，食其租入”。麟府的特殊地位和折氏家族的统治权，同五代时一样，这时又得到宋王朝的承认。乾德元年（963）冬，北汉军数千人来攻，德宸大败之于府州城下，生擒其统兵官卫州刺史杨麟，朝廷褒美。乾德二年（964）九月，病卒，享年 48 岁。德宸妻路氏，咸平六年（1003）犹在世，常以忠孝之道勉励子孙，真宗嘉之，赐以茶药。

**折御勋** 德宸子，继乃父权知州事并领本州团练使。开宝二年（969），宋太祖亲征太原，御勋来到行宫朝见，擢为永安军节度使观察留后，厚赐遣还。四年（971）入朝，九年（976）复来朝，中途得病，到京后，改泰宁军节度使，留京师。太平兴国二年（977）死，享年 40 岁。

**折御卿** 德宸子，御勋弟。开宝九年（976）御勋去职，召为闲厩副使，知府州。太平兴国四年（979）太宗征太原，命御卿同监军供奉官尹宪分兵攻岚州（山西岚县），破北汉千余家。又破岢岚军（山西岢岚），生俘其军使折令图。四月，再克岚州，杀北汉宪州刺史霍翊，擒夔州刺史马延忠等 7 人。淳化四年（993），银夏州蕃汉族 8000 余帐，驱牛羊数万来投府州。御卿治军严明，有功朝廷，威震西北。淳化五年（994）授永安军节度使，麟州兵马都总管，夏、银、府、绥都巡检使。至道元年（995）正月，契丹大将韩德威领兵万人，自振武（内蒙和林格尔）来偷袭府州，御卿侦知伏兵子河汉，大败之，歼五百，杀其将突厥太尉、司徒等 20 余人，敌帅韩德威仅以身免。同年十二月，韩德威侦知御卿患病，复领兵入境抄掠，欲报子河汉之仇。御卿带病出战，卒于军中，以身殉职，时年 38 岁。

**折赛花** 折德宸女，杨业妻，人称折太君。折氏性敏慧，精武艺，佐杨业屡立战功。子延朗、延浦、延训、延环、延贵、延彬，孙文广，智勇善战，均为宋将。雍熙三年（986）杨业攻契丹，潘美和监军王侁嫉其功，失约，使业行至陈家谷（今山西朔县南），陷入重围，孤军无援，受伤后被俘，绝食三日而死。潘、王畏罪，欲掩其事。赛花上疏，讼夫冤。宋太祖（赵匡胤）听其言，于雍熙三年五月下诏削潘职，除侁名，赠杨业为太师中书令。赛花是我国妇孺皆知的人物，人们对她不畏强

权,老当益壮的精神给予很高的评价。京剧《余赛花》、河北梆子《七星庙》、晋剧《百岁挂帅》中的故事即根据她的事迹演义而成。

**折惟正** 御卿子。御卿病歿,以惟正为洛苑使,知州事。惟正患有狂臆病,不能治州视事,至道三年(997)被召入朝,由其弟惟昌代知州事兼麟府浊轮寨都巡检使。

**折惟昌 海超 惟信** 北宋咸平二年(999)秋,河西叛羌黄女族首领蒙异保和府州所辖熟户啜讹,引夏人头领李继迁(赵保吉)之众来掠麟州万户峪(今神木县万镇),进至松花岩(今神木县花石崖),知府州折惟昌与从叔同巡检使折海超、弟供奉官折惟信率兵迎击,宋军寡不敌众,惟昌左臂中矢落马,急掇弓而起,得裨将马突围而出,海超、惟信牺牲。奏于朝廷,真宗即遣使劳问,赐金丹、法酒、锦袍、金带、名马、器币等物。九月,李继迁所部万保移埋没复来掠府州埋井峰,惟昌与驻泊宋思恭,钤辖刘文质合兵战于横阳川(今神木县北黄羊城河),斩首生俘甚众,夺其牛马、骆驼、弓矢。真宗下诏嘉奖。十一月,折惟昌与宋思恭、刘文质领兵攻入契丹五合川,破黄太尉寨,焚其族帐1500所,获战马牛羊万计。惟昌以功领富州刺史,改文思使。景德元年(1004)秋,契丹围岢岚军,折惟昌奉诏率所部入朔州界,前锋大破狼水寨,俘虏400,获牛马、铠甲万计,契丹闻攻,解岢岚围而去。三年(1006)擢惟昌为兴州刺史,仍知府州。大中祥符二年(1009)正月,折惟昌奉令护送粮草往麟州,鉴于兔毛川(神木城西)乃夏人出没的孔道,派兵严守防其劫夺,顺利完成护送任务。六月,惟昌率所部兀泥族大首领名崖等47人赴阙朝贡,献上名马等物,表示忠顺之忧,皇帝赐旗数十竿,以壮军容。七年(1014)五月,河东运粮往麟州,朝廷命惟昌护送,行至宁远寨,病亡,时年37岁。

**折惟忠** 字苾臣,父御卿,母梁氏,惟信胞弟。起初以兄惟信战歿,补西头供奉官。及惟昌卒,惟忠嗣知州事兼麟府路都巡检使。惟忠谙熟军事,天圣(1023~1032)中,契丹和夏国伪称嫁娶,集结于府州北境,阴谋合兵进犯。惟忠探得其实,即率麾下兵驰往戒备,压其撤退,升为云麾将军,简州团练使。景佑(1034~1038)初卒,以其子继宣嗣职。

**折继宣** 惟忠长子。父死继职,而为政苛虐,横征暴敛,种落嗟怨,地方不靖,大失朝廷置折氏居河西“捍蔽戎虏”之本意。据《宋大诏令集》卷一八八《府州敕榜》谓:“继宣不能绥宁种落,以昭世家,虐用威刑,肆为掊刻,民多胥怨,人用流移……”。他竟把处在契丹和党项两个贵族军事集团经常焚杀劫掠下,本来就贫困不堪的各部落弄到活不下去,纷纷逃亡的地步。然而正在此时,党项贵族首领赵元昊积极向外扩张,建立夏国,称帝建元,并多次攻打府州。局势十分危急。于是朝廷断然将继宣撤职,绌为左监门卫将军,楚州都监,擢其弟右侍禁继闵为西京作坊使,知州事。继宣于景佑初袭知州事,到宝元二年(1039)被撤职,任职4~5年。

**折继闵** 字广孝,惟忠嫡夫人刘氏所生,身材高大,熟读兵书,多谋善断。宝元二年(1039)袭知州事,时年22岁。在继闵任职的头5年(1039~1044),适逢西夏元昊称帝(1038)后大肆攻宋的时期,河西地区首当其冲,战斗频繁,他历经30多个战役,俘杀万计,招集大批流民,稳定了边疆局势,为保卫桑梓,保卫宋朝立下了汗马功劳。康定元年(1040),元昊驱夏军进攻鄯延,攻下保安军,直抵延州城下,宋军连吃败仗。其时,朝廷命府州牵制夏军后方,于是继闵率部于是年的正月、六月和九月三次出塞,攻入夏境,以减轻夏军对泾源、鄯延两路守军的压力。庆历元年(1041),继闵巡边,与夏军发生遭遇战,双方激战横阳川(神木县黄羊城河),杀200,俘其首帅10余人,尽夺其辎重而还。同年二月,元昊又南进,败宋军于好水川,复挥戈东向,进攻麟府。七月二十三日元昊以万余兵围府州城数重,日夜攻击,情势危急。继闵督麾下6000多官兵防守不懈,并射杀夏酋,夏军死伤千余,积尸蔽野,损失惨重,激战七日,夏军铩羽而遁,继闵以

功迁宫苑使，普州刺史。七月二十八日至九月九日，夏军围攻麟州月余，当麟州之被围时，知州苗继宣募勇士赴府州请援，当地人王吉应募，伪装成夏兵穿过包围圈直奔府州告急，府州将派兵救援，王吉复从小道入城，军心大振，城内储粮充足，都督王凯率士卒死守，元昊久攻不克，遂解围去。夏军攻麟府不能得手，分兵攻陷丰州和宁远寨。麟府之役，给骄横不可一世的元昊当头一棒。宋军迭挫夏军于坚城之下，士气为之一振。十月，继闵率兵 2000 向麟州护送冬季军服，行至中墩寨，猝遭夏军万人的截击，军服尽失，继闵由小路只身逃脱，朝廷给予降级处分。二年（1042）继闵与钤辖张亢领兵 3000 护送军需物资又赴麟州，行至清眉浪，被夏军包围，力战突围。继闵伏精兵数百骑于险隘处，夏追骑将及，佯败诱之，待夏骑兵过半，急反身接战，伏兵亦发，两面合击，杀夏兵 700 余人，夺马 500 匹，器仗千余。三月，护筑建宁寨。由于麟府被围时，建宁为夏人攻破，至是重修。建宁寨介麟府之间，地位重要，夏军不时来扰筑破坏，继闵派骁将张邕绕到夏军背后，断其归路，正面诱以弱兵，且战且走，退至营寨，强弩齐发，而张亢所部也从后面杀出，夏军腹背受敌，大败，被杀 2000 余人，宋军声威大振。九月，元昊南攻镇戎军（甘肃镇原），激战定川寨，宋军失利。此时，折继闵奉命出征长城一带扰乱夏兵后方，斩夏酋贱遇，破容州刺史耶布移守贵三寨。三年（1043）冬，夏军分股攻掠府州附近的清寨、金城等堡，继闵率兵追至杜胡川（今神木秃尾河），杀夏兵 400，夺其甲马以归。五年（1045），继闵奉命筑宁府、安丰、西安、靖化、永宁五寨，又筑河滨堡，扼制西夏出入道路。六年（1046）继闵迁果州团练使，麟府路兵马钤辖，仍知州事。皇佑四年（1052）病死，时年 35 岁。

**折继祖** 字应之，惟忠妾李夫人生，时在天禧五年（1021）。皇佑四年（1052）继其兄继闵知州事。嘉佑元年（1056）领州刺史，受赐钱 50 万，改葬其父。麟府路军马司钳制折氏太过分，知并州梁适查清原委，向朝廷报告折氏的艰难处境，说“折氏累世承袭知府州，本族仅 300 余口，其部缘边蕃族甚众，凡犒劳皆以俸钱，而所用不给予蕃部，借牛蒔闲田以收获之利，岁贍公费。且朝廷俸之承袭，即与内地知州不同，比年监司一以条约绳之，尤为烦密，以致内不自安，遂欲解去（州事）”。建议“密加存抚”，以安其心。嘉佑五年（1060）仁宗皇帝特派使者持诏“抚谕”。熙宁四年（1071）春，鄜延路经略副使种谔筑罗兀城（在米脂西北），韩绛欲打通河东到鄜延道路，发河东兵援筑，以继祖为先锋。当时葭芦（佳县）、米脂一带尚为夏国版图，继祖率部开道，深入夏境，招降部落 800 帐，加解州防御使。同年秋，继祖病歿，时年 50 岁，赠左金吾上将军。

**折继世** 继祖弟，少从军，为延州东路巡检，熙宁四年（1071）种谔筑罗兀城，夏人扰筑，派兵围抚宁寨（米脂西北），继世与高永能领宋兵进驻抚宁寨旁的细浮图城，以保罗兀。夏国酋长嵬名山部落，有众万人，居故绥州，名山之弟夷山先降为熟户，欲策反名山使之内附，继世知之，遣其子克勤报告于种谔，种谔于是取绥州。继世率步骑兵万人分名山之众 15000 户居于大理河，数败前来阻降的夏军，尔后与名山同守绥州。继世卒后，赠左骐骥使、果州团练使。

**折继长** 惟让子。“有勇好战，曾立功”。欧阳修于庆历四年（1044）奉使河东，折继长时为百胜寨主（百胜寨在府谷县，东距府州城 40 里，驻军 1200 人）。深得欧阳修赏识，被欧阳修举荐为“堪备任使”者之一。

**折克柔** 继闵子，熙宁四年（1071）嗣知州事。元丰元年（1078）“优与迁官”，领忠州刺史。

**折克行** 字遵道，继闵子。熙宁三年（1070）夏军进攻庆州（甘肃庆阳），朝廷命种谔合鄜延、河东两路大军筑罗兀城以牵制之，时克行及其叔父继祖皆在军从行，谔使克行以兵 3000 护粮道，战葭芦川，斩 400，招降千户，获牲畜万计。元丰元年（1078）因其兄克柔有病不能将兵，遂以克行知府州。四年（1081）夏，西夏政变，国君秉常失位被囚，母后梁氏摄政，人心浮动，宋军乘机



发动五路大军分道致讨。克行的府州兵属五路之一的河东路，隶统帅王中正节制，王部将张世距举克行率其番兵同行，朝议以克行守郡不可离去，而克行自愿率部落子弟 3000 人为大军先驱。河东兵按原计划赴夏州（故址在今靖边县白城子）与鄜延兵会师，已后于人，所获甚少，且食尽。张世距被命班师，以克行作后卫，夏军尾追至俄枝盘堆，克行反身接战，大败夏军，杀其酋咩保吴良。奔袭宥州（定边境内），克行部为先锋，一夜克之，与张世距领兵 2000 发掘夏人窖藏糜谷，遇夏兵千人战而胜之，斩 900 余级。夏人畏折氏，虽屡以举国兵力进攻宋土，而其用以备御麟府的左厢兵则从未敢调离他用，足见折家牵制夏军是有成效的。元丰五年（1082），克行先后二次率部败夏人于青岗岭和厮罗川。六年（1083）又败夏军于三角岭（佳县北），斩钤辖吴埋保等。元佑二年（1087）以番兵破夏军于怒摩川。六年（1091）会诸将出折水川，大败夏军，斩千人有奇。绍圣三年（1096），夏军数十万入攻鄜延，陷金明寨，直抵延州城下。克行奉诏出师牵制其后，进至骆驼岭（神木县西）。四年（1097）为照应泾原路进筑堡寨，出师至长波川，焚荡族帐，夏人不敢近边耕牧。太原知州孙览重修葭芦城（佳县），克行护筑照应，陈兵秃尾河，佯作西讨的态势，夏军犹疑不敢扰筑来攻。城工完竣，又入津庆川、横龙川，杀夏兵 3000。元符二年（1099），孙览又进筑宁边、弥川、太和、神泉、三交、乌龙、宁河寨、宁和堡、通秦寨、通秦堡共 10 堡寨，于是河东与麟府至鄜延道路始通，从而麟府与鄜延连成一片，不再孤绝一隅，克行参与规划督役，出力尤多。崇宁年间（1102~1106），夏军逼近府州，克行令其二子击退之。折克行于大观年间（1107~1110）病死，赠武安军节度使。克行在边行政将兵 30 多年，身经大小百七十战，杀敌盈万，俘百人，招降数千家，羌人呼为“折家父”。政和元年（1111）葬府州天平山。

**折可适** 字遵正，从阮五世孙。父克隼，文思副使，赠左领军卫上将军。可适少从军，充鄜延路经略司准备差使，随种谔出塞，后为乌波川把截。熙宁九年（1076），宋军反击安南，辟为安南安抚司舟兵队将。元丰四年（1081），宋军五路伐夏，可适为鄜延副军，收复米脂，自安定堡（子长境）护运粮草赴前线，败伏兵于蒲桃山。河东兵无粮欲变，可适晓以利害，抚慰平息，迁第一部将。五年（1082）沈括遣部将曲珍攻讨夏金汤城（在志丹县境），可适从行，大胜。移师讨葭芦，下之。擢为环州洪德寨主。元佑六年（1091）夏人屯兵 5000 于尾丁砦，可适率兵 6000 潜入其境，侦知夏守烽兵姓名，乃伪为夏首领出巡，呼出尽杀之。烽火为之不传，于是急进袭击，破之，获人马器甲千计。回师过桎杨河，大败追兵，夏国母梁氏箭山逃遁，擢知宁州（甘肃宁县）、岷州（西和）、镇戎军（宁夏固原）。绍圣二年（1095），知简州（四川简阳）。泾原帅章焘合熙、秦、庆三路兵筑好水川，以王文振为总管，可适副之。熙河兵 2000 失道尽死，可适因此降官 13 级。元符元年（1098），可适率轻骑 2000 出荡羌寨（甘肃静宁境内），夜俘夏统军嵬名阿埋和西寿监军昧勤都通及其家属族部 3000 人，遂取天都山，建南安州，朝廷以可适知州事兼安抚使。越七年，进为泾原路副使，都总管。泾原帅钟傅率万人巡边，为夏兵阻隔不得归，可适轻骑救之，傅议取灵武，环庆路亦请出兵，命可适选万骑往袭，乃由葫芦川捷径，掠灵州川，夏人纷纷逃入州城，俘获甚众。但环庆兵失约不至，势孤而还，进武安军节度观察留后，步军都虞侯。萧关（宁夏固原东南）之役，可适与钟傅意见不合，王文振以他人将兵出界，为夏所败，傅懊丧而劾可适，罢管军。可适上奏朝廷说明真相，复为泾原路经略安抚使，知渭州（甘肃平凉）。元符二年（1099）拜淮康军节度使。可适卒于大观四年（1110），年 61。有文集 10 卷，奏议 30 卷，边议 10 篇。

**折可大** 克行子，约在大观（1108 或 1110）年间继其父袭知府州事。元符二年（1099），可大为克行副将，领人马入夏界，抵藏才山，斩获千计。政和五年（1115）奏乞献马，卒年不详。赠耀州观察使。

**折可求** 可大弟,约在政和六、七年间(1116~1117)嗣知州事。其时,女真族崛起东北,1115年完颜阿骨打建立金国,随即发动灭辽攻宋的战争。宣和七年(1125)冬,金左副元帅宗翰领兵围太原,知府张孝纯婴城固守,久不得下。折可求统麟府之师2万余人应援,从府州渡黄河,经岢岚、宪州、越山取道松子岭,进至交城,遇金宗翰军,大战,麟府军远来疲惫,为金人所败。靖康元年(1126)正月,金南京路都统宗望围攻汴京(开封),徽宗退位,钦宗继立,折可求、折彦质及熙河经略姚古、秦凤经略种师中诸路将帅,奉诏勤王,凡10余万人,齐至都下。宋廷接受宗望提出苛刻条件,金军退兵,各路勤王军均回本处。同年七月,河东察访使张灏遣统制官折可求,副统治官张恩正,统领军马解太原围,屯兵汾州,与金兵激战于文水,宋大败,死数万人,可求兵溃于子夏山。可求连吃败仗,太原围不解,九月遂陷,宋将韩世宗命刘锐接替可求,令其仍回麟府照应边防。宋建炎三年(1129),金大将娄室、婆罗木连下延安、清涧、绥德,麟府危及,可求以麟、府、丰三州地及9堡寨降金。金人鉴于夏国世为折氏所困,故欲用折氏以并图夏国。娄室进攻宋晋宁军(今佳县),守将徐徽言拒战,城破被俘。娄室命折可求劝降,徐徽言大骂,不屈被杀。四月,金军南下转攻鄜、坊,娄室驻守延安,命折可求屯兵绥德。绍兴九年(1139),可求被金人毒死。在以前,可求降金,金原许废傀儡伪齐皇帝刘豫,而以可求代之。及豫废,宋金和议已成,宋割河南、陕西归金。府州隶于陕西,金统治者怕可求失望生变,假会宴之名以毒酒鸩杀之。

**折可与** 继祖孙,曾为河东第一将部将。宣和七年(1125)冬,金兵围攻代州崞县时,可与为都巡检使李翼部属将官,可与弟可存及路志行、知县李耸、监押张洪辅同被重围,誓以死守。城破,可与被俘。不屈牺牲,有子5人,建炎二年(1128)折可求奏于朝廷,给予优抚。

**折可存** 字嗣良,克行子,初以父荫补右班殿直,后为其兄统制官可求属官,主管机宜文字。夏人酋长女崖,攻扰西边10多年,朝廷立赏捕捉,可存领轻兵百人以计擒获,迁秉义郎,升第四副将。宣和元年(1119)统领六路边军的童贯命熙河经略使刘法出师取夏朔方地,麟府亦有所行动,可存杀敌有功,升阁门宣赞舍人。二年(1120),浙江方腊起义,宋廷以童贯为“江淮荆浙宣抚使”,率秦晋蕃汉兵前往镇压,时可存为河东第四将,率其部属,从军南下。可存领其它三将兵(东南第一、第七将和京畿第四将),冒矢突阵,力擒方腊,晋为武节大夫。回师过汴,又奉徽宗之命捕得威震京东一带的梁山泊首领宋江,升武功大夫。太原帅张孝纯任可存为河东第二将。金兵攻雁门,可存赴援,驻守崞县。宣和七年(1125),城破被俘,羁押应州(山西应县)。靖康元年(1126),从俘虏营逃出,投奔宋中山府(河北定县,靖康二年陷于金),四月病歿,时年31岁。建炎四年(1130)葬府州西天平山克行墓东。

**折彦文** 可求子。金将娄室围攻晋宁军,宋守将徐徽言拒战,并约可求出兵夹攻,娄室即执彦文为人质,使其写信招降其父,可求遂降。绍兴九年(1139),金兵毒死可求,夏人乘机攻陷府州。彦文携家眷投奔金左副元帅鲁王昌于大同府,后知代州(山西代县)。十二年(1142)为晋宁军(今佳县)守将,其地北接府州,彦文率部往攻图谋匡复。夏军来攻晋宁,金廷派太原尹张奕前往处理。二十五年(1155),金廷接受张奕建议,为了结好和安抚夏国,平息边境冲突,遂迁与夏人世世为仇的折彦文移守青州(山东益都)。是为折氏东迁的一支。

**折彦质** 可适子,字仲古,靖康元年(1126)九月,为河北宣抚副使。金将粘没喝自太原长驱侵汴,连陷平阳府及威胜、隆德军、泽州等地,直抵大河北岸,彦质率宋军12万布防河南,与金军对河为阵,宋大河守御使李回亦以万骑来至河上。粘没喝虚张声势,令金军通宵击鼓,作进攻状。到天明时,彦质所率宋军溃散,李回亦奔还京师。于是金人渡河,攻占河阳、郑州等地。金

兵进至汴京城下，逼宋割让太原(山西太原)、河间(河北河间)、中山(河北定县)三镇，钦宗命彦质和刘昫、陈过庭为割地使，往河北、河东割地以畀金。钦宗与太上皇(徽宗)旋被金人掳去，北宋灭亡，折彦质南渡，是为折氏家族随宋室南迁的一支。建炎元年(1127)5月，钦宗弟康王赵构称帝于南京(商丘)，是为高宗。重建宋朝，改元建炎，史称南宋。绍兴二年(1132)，以彦质代李纲为湖南安抚使，时杨太农民起义军以洞庭湖水寨为据点，占领沿湖各州县，声势强大，兵力达20万人，并发明“车船”，往来水上，踏车回旋，便捷如飞，屡败官军。彦质督率潭、鼎、荆南兵前往镇压。次年(1133)，宋朝又增派王玘为荆南制置使，领兵6万，配合彦质进攻农民起义军，被杨太杀败于鼎口(今湖南汉寿县境)。四年(1134)，张浚自西北还，曾与彦质合谋招安义军，遭杨太拒绝。是年六月，彦质改知静江府(广西桂林)。六年(1136)二月，以彦质签书枢密院事，十二月，与张浚、赵鼎请高宗回蹕临安(浙江杭州)。七年(1137)，自提举洞霄宫知福州，至九年(1139)二月罢。二十六年(1156)，知广州，八月壬辰改知洪州(江西南昌)，至二十七年(1157)十二月罢归。

**折彦若** 为继闵28个嫡曾孙之一，排行第七，年长于彦文(老八)，乃可复、可大、可求诸昆弟的子侄辈。阜昌八年(1137)，彦若为吴堡寨主兼将军，集该隅军事民政大权于一身。其时在可求降金后的第八个年头(阜昌是金人扶植的傀儡政权伪齐刘豫的年号)。建炎三年(1129)金人攻陷宋延安、清涧、绥德，吴堡遂入金朝版图。绍兴二年(1132)，金割陕西地交其代理人刘豫统治。彦若管制的吴堡寨便属归刘豫，故奉伪齐王朝。这是折氏在可求降金后出任金、齐官职的又一例证。

**张邕** 字子云，府谷人。约生活于北宋中期。行伍出身，有胆略，善骑射。宋天圣元年(1023)，安抚使与西夏观察使阿遇相约；宋朝归还被俘的阿遇儿子，阿遇归还已侵占的麟州。可是后来阿遇背约。安抚使遣张邕出使西夏。张邕径入阿遇帐中，据理诘问，阿遇语屈，置酒席留邕。席间，阿遇故意设置恐怖气氛，抽出佩剑割了大块肥猪肉示意张邕，邕引吻就食，无所畏惧。阿遇又弦弓张箭，直指邕腹，邕吞食不辍，神态自若。这时，阿遇放下弓箭抚邕背叹曰：“真男子也！”第二天，阿遇又邀张邕打猎。邕应邀疾行中，忽然两只兔子从远处飞奔而过，邕连发两矢，双兔即刻倒地毙命，阿遇暗中惊服，当即答应归还麟州。张邕出使成功，时年18，名动一军。庆历四年(1044)，元昊进攻府州城，从城西南破城而入，张邕率部奋力阻击。激战中，飞矢中右眼，血流如注，且身被三创，仍拼命厮杀。元昊兵终不能破城，引军而退。后来，张邕擢升为麟府路巡检使。一次行军途中，在岢岚附近与元昊军遭遇，张邕率部分兵追击，斩首百余级，余兵溃散。时值深秋，近郊数百顷民田因混战骚扰而不能收割，百姓痛惜万分而又无可奈何。张邕率步卒900人帮助百姓昼夜收割，竟使百姓捶胸感激。后在征战中，臂中数箭创发而卒。

**王嘉胤** (?~1631)明末农民起义早期首领。府谷县黄甫乡小宽坪村人。曾为边兵，后逃亡归里。崇祯元年(1628)，因年荒乏食，会同吴廷贵等组织当地大批灾民揭竿而起，打富济贫，与官兵相抗，揭开了明末农民起义的序幕。王嘉胤起义后，响应者纷涌而至。白水王二从澄城率部首先来投，安塞高迎祥、宜川王佐挂、绥德王自用等，都带领人马主动遵从王嘉胤的号召，共同行动。一时，起义烽火燃遍陕西，并蔓延到晋、宁、甘三省。朝廷得知农民起义的浩大声势后，十分惊慌。急忙调兵遣将，予以镇压。为避开明军锋芒，崇祯三年(1630)2月，王嘉胤离开府谷南下黄龙山中扎寨。在黄龙山部队整顿后，迅速袭击延安、庆阳两府，攻陷许多城堡。3月从神木渡河入山西境，分兵两路：东路进击赵城、洪洞、汾阳、霍县，西路攻打石楼、永和、吉县、隰

县。忽东忽西，流动于黄河两岸。6月又返回府谷境内，以雷霆万钧之势袭破黄甫、清水、木瓜三堡，杀孤山参将李钊，一举陷府谷城。王嘉胤据府谷后，延绥东路总兵尤世禄惊魂落魄，不敢抵御。明将洪承畴、杜文焕急忙从各处调来大批明军围攻。王嘉胤为了保存力量，率部撤出县城，活动于黄甫川一带，坚持进行武装斗争，使起义队伍重新发展壮大，人数达到两万人，作战能力也大为提高。10月，王嘉胤率部复陷清水营，击杀游击李显忠，再次占据府谷城，并派义军另一首领李志荣率3000余人，进袭宁夏及甘肃的合水等地。11月，王嘉胤率军从神木渡河进入山西省的兴县境内，向北攻占保德州，逼近河曲。在河曲饥民的积极配合和市民王可贵的引导下，击溃山西总兵王国梁的明军，乘胜一举攻占河曲城。后又分兵转战平阳等地。此时，高迎祥、张献忠、王自用也先后赶来河曲会合。王嘉胤称王，自号横天一字王，并封王自用为左丞相兼军师，白玉柱为右丞相，统领农民起义队伍。高迎祥、张献忠也均封有官职。初步形成了农民割据政权。崇祯四年(1631)，义军遭受官军重兵围攻，与明军血战近两月，因寡不敌众，于4月18日被迫退出河曲。王嘉胤指挥义军且战且退，在山西东南部的岳阳、沁水一带与当地义军汇合，后又迂回打进晋东南的泽州(今晋城)、潞州(今长治市)等地，活动于阳城(今太原市以南)。在阳城战役中，6月初2日夜不幸被奸细王国忠、张立位杀害，年仅40余岁。

**尤世威** (? ~1643) 府谷县城人，明末与兄世功弟世禄并称“尤氏三雄”。天启元年(1621)，世威积官建昌营参将，调守墙子路。七年后调任山海中部副总兵。是年，宁远告警，世威随大帅满桂赴援，因力战有功而增秩受赐。崇祯二年(1629)擢升总兵，镇守居庸、昌平。四年(1631)代宋伟为山海关总兵。崇祯十五年(1642)告老还乡。崇祯十六年(1643)十月，李自成起义军攻破西安，传檄榆林招降，总兵王定惧闻风弃城而逃。布政使都任丞集副将惠显、参将刘廷杰等与里居将帅尤世威以及王世钦、王世国、侯世禄、李昌龄等商议守城事宜，众推世威为主帅。世威受命，决心抗拒起义军，于是昼夜整顿官军加强城防，同时遣参将刘廷杰火速赴套部乞师增援。不料起义军行动迅速，以10万之众陷延安，破绥德，不几日便兵临榆林城下。刘廷杰从套部乞来的援军亦被起义军击败。义军复遣使招降，世威拒绝，遂交战。起义军攻城甚力，世威率部据城拼死顽抗，达7昼夜。后起义军挖地洞轰城，城遂破。数万起义军拥城而入，世威犹率残卒与起义军拼命巷战。最后全军覆没，世威等将帅全部被俘，并缚往西安，李自成亲自劝降。但世威顽固至极，誓不投降，且骂不绝口，自成怒而杀之。

**尤世禄** (? ~1643)，字定宇，世威弟。天启二年(1622)中武进士，历官至宁夏总兵，一生七任总兵，晋秩少师，颇好文学。三年(1623)，兵部孙承宗遣马世龙、尤世禄、王世钦出征。世禄与世钦分驻南北，均受世龙节制。三月初战，滦州失守，五月城收复。论功，世禄第二。天启初年，驻牧宁远一带的蒙古诸部，经常劫掠辽民，天启四年(1624)二月，世禄与满桂奉命袭之，大败蒙古诸部。天启七年(1627)五月，清兵围锦州，世禄与满桂率师赴战解围。后辞职返里。崇祯十六年(1643)，与兄世威顽固抵抗李自成起义军，至死不降，兵败被杀。

**张立位 王国忠** 张立位，府谷县尧峁村人。身材魁梧，精于谋略，善施诡计。崇祯初年，投孤山副将曹文诏营充兵。王国忠，小名埋根，府谷县宽坪寨人。从小生活浪荡，游手好闲，虽力气过人，但懒于农事劳作。明末为避战乱，举家迁往山西河曲。不久，王嘉胤起义军攻陷河曲，他趁势混入起义军。

崇祯四年(1631)，王嘉胤率大军与曹文诏部激战于阳城，起义军声势浩大，曹部难以抵挡。这时，曹发现部下士兵张立位是王嘉胤新娶妻子张氏的胞弟，便生一毒计。当下派人找张答话，用提高官、加俸禄等手段，收买其当了奸细，随即假投降打入义军，俟机杀害义军领袖。张立位

打入义军后,用甜言蜜语和亲戚关系迷惑了王嘉胤。王失去警惕,对张倍加信任,还委张做了他的帐前指挥。此后,他便按照曹文诏的密示,引诱义军中不坚定的将领王国忠叛变为奸。经过周密策划,于6月2日夜,在官军发动进攻前,内外配合,举火为号,张王二人趁王嘉胤熟睡之机将其杀死。王妻张氏当即上吊自尽。嗣后,张王因镇压起义军有功而分别换取曹文诏部左卫协副将和蒲州副将的头衔,成为义军不共戴天的死敌。后来,张立位被河套人吉昂率军斩于杀虎口,王国忠被李自成侄子李过俘获后斩于绥德城。

**王继谟** 字显我,号纯穆,府谷人,明万历丁酉拔贡、己酉举人、庚戌进士。初授河南南阳知县,后任密云巡抚总督,一度曾被罢官,后又复职。崇祯十六年(1643)率部防守沿河一带,十七年(1644),与北上的李自成起义军交战于山西宁武,抵挡不住,便退守京师。不久,起义军以锐不可挡之势攻战到北京,王率部与之再战,兵败被杀。

**高有才** (?~1649)原本神木将官,明亡后住闲神木。清顺治五年(1648),明原大同总兵姜镶举起抗清复明大旗。神木的高有才、田秉德同守备沈育麟与延安参将王永疆相继响应。十二月王永疆、高有才合保德州守备牛化麟,攻下府谷、保德城。次年一月,王永疆、高有才破延安、占榆林,下19州县,杀死了延安巡抚王正志、督粮朱豫升、导员夏时芳。二月,延绥总兵都督同知沈文华率军巡查河防到神木,被起义军伏兵杀死,高有才率义军随即占领神木,清军将领夏廷印、杨文士,知县徐子龙,典史章德英被斩首。不久,义军又连克定边、花马池诸城,出奇兵于富平,关中因之大震。陕西巡抚黄尔信呼救于吴三桂及固山副总兵李墨真,三月,战于姜原,义军失利。王永疆部退走石浦川自缢。高有才率500军士退至府谷据城固守。八月,平西王吴三桂固山副总兵李墨真率清室精兵万余压境,围攻府谷,十一月,府谷被攻破,高有才投河而死。

**韩登瀛** 生卒不详,府谷木瓜人。清顺治八年(1651)以恩贡被任命为河南开封府新郑县知县。上任后,劳心于公务,从政清廉,办事公平。新郑县地处交通要道,过往使者、兵士络绎不绝,给当地百姓带来很大负担。特别是繁重的差役使老百姓叫苦不迭,登瀛深为民苦所急,极力拯救,以至捐献俸禄和变卖家产以济民困,一时美名传遍新郑城邑。上任两年后,以年老抱病告归,离别之日,新郑百姓倾城送别,攀辕塞道,抽泣洒泪不忍告别。

**刘鹏声** 约生活于清初,字程九,府谷镇羌堡(今新民乡)人,祖籍延安临城。少时性格持重,喜好读书,为同乡人所器重。后随兄从军,以军功由千总升为镇羌堡守备。鹏声治军甚严,颇有将才,所部士卒对百姓秋毫无犯。他常说:“国家设兵,原以卫民,民害不能除,奚以兵为?”在他带兵戍边初期,时有边患。每次与敌交战,他必身先士卒,冲向敌阵,斩将杀卒,犹入无人之境,被夷人称为“刘大刀”。因之,夷人往往不敢与他恋战。后来,边防宁谧,鹏声即于本堡无净巷中捐俸延师创办文学,培养出不少学识德行闻名乡里的人才。时值府谷闹灾荒,饥民处处皆是,鹏声除自己解囊相助外,还积极倡导本堡殷实之家开仓放粮,捐资筹钱,以解饥民之危。这一义举使受益饥民无不感激涕零,有口皆碑。迄今,虽隔数百年之久,其事迹在当地民间仍有传闻。

**王禄** 府谷县红泥寨村人。少有大志,出言吐语,颇有见识。后投笔从戎。清雍正七年(1779)随川陕总制西征有功,升广武营把总。一次,与游击段景贤率部进攻哈密,不料被数万敌军围困。王禄奋勇杀出重围后,却不见景贤,便复杀入敌阵。厮杀中他身中数枪,跌落下马,众敌欲生擒,不料王禄挥刀如风,数十个敌兵或做刀下鬼,或夺路逃命,王禄趁势夺一敌骑,寻得景贤,与之杀出敌阵,率部且战且退,终突围,所部幸免覆没之险。事后论功,王禄第一。段景贤让职于他,他坚辞不受,岳总制因功升王禄为广武营千总和守备。

王禄领銜奉命防守咽喉要道西卡。他详察地形,分析战事,认为此卡必为敌所力争。于是,严密布防,命令士卒百倍警惕。果然,一天深夜,数千敌兵前来劫营,王禄所部仅百余人,众寡悬殊,且敌人来势凶猛,个别部下竟劝他弃营撤退,王禄怒道:“此卡为大营重要关口,若失,则贼得以长驱直入,万万退不得,只有拼死坚守以待救兵。”敌兵昼夜急攻,王禄指挥士卒顽强坚守五昼夜。士卒阵亡过半,生者亦个个被创欲卧。王禄振臂大呼,皆奋起拼死抵抗。最后,矢尽粮绝,营遂破,王禄随即战死于阵前,时年30岁。军中闻讯,莫不痛惜,赠武略将军,后代封荫。

**冯允中** 少名登阁,府谷清水堡(今清水)人。年少时豁达大度,胆略过人,自感怀才不遇,经年往来于内蒙后套,深习梵语。一度寄居于叔父家,后来,自念非长久之计,遂产生充兵从戎的念头。一天深夜,趁叔父熟睡之机,穿着叔父的鞋跑出。当叔父发觉并追寻到一颗大树下后,竭力挽留,但允中执意从军,坚决不肯回去。允中从军后,初以军功授把总,后升任四川冕山营守备,为川陕总制岳公部下。岳公因故倒台,大将军年公对岳公深加究诘,以致捶楚行刑。允中冒死为岳公申辩。后来,真相大白,年公因此对允中之忠实倍加赏识,加之允中向来熟悉梵语,善于韬略,年公越发爱惜。后来,随年公出征青海。在一次荒野行军途中,数日找不到饮水,人马甚渴,一日,允中发现远处飞奔过数百只黄羊,急命随从驰马射杀,以羊血解渴。随从穷追黄羊数里,猛然发现一大冰湖,遂解全军渴之危。一次,年公派允中出使夷人军中劝降,允中奉命前往夷军,向夷人众头目宣扬国威,晓以大义。夷人众头目争相诘问,允中一一对答如流。终于促使夷人投诚。接着,允中奉旨率降卒从青海进京引见,往返均路过府谷县川。本县官绅百姓置酒设宴,争相款待,允中一一婉谢,并声言“王命在身,不敢款叙乡情”。乡人为之肃敬,皆称赞允中有细柳营风。后来,允中以功升陕西火器营参将,汉中营副将,云南开化、湖广襄阳两镇总兵,四川成都提督等职。因供职廉慎,抚兵如子,被士卒尊称为“冯佛爷”。

**高登升** 字觐宸,府谷高家湾人。少孤贫,食糠秕。勤学苦读以中进士。历任山西文水、太原、翼城、清源诸县知县。清源县向以多讼出名。登升到任后,号令严明、执法如山。凡县境内作奸犯科无一不受法究。永济渠附近两村百姓因同渠用水多年争斗不休,以致数百人械斗,酿成人命,特别是地方豪强参与其中,以致历任县官均未能解决此患。登升上任不久便受理此案。他亲自到实地察看,并多次从民间了解实情,然后断然擒其为首事者5人重加责罚,并在渠边立一值日轮流牌,严禁双方任何人恃强霸水。两村百姓及过去那些从中作祟的豪强恶霸,皆因惧怕登升之铁面无情而不敢有丝毫越规。从此,两村百姓用水方便,再无争执。登升执法严明,办案有方,上任不到一年,讼案渐稀。清源久为贫瘠之地,百姓生活殊为贫苦。往年有不少男人弃家逃荒外出,且久客不归,在家的妇人无以养家糊口,不得不具状改嫁。登升验状后,气愤道:“此败风俗而坏人心者不小也;此辈失节,不过为饥寒所迫,为民父母奚可使吾民逼于饥寒而寡廉鲜耻至是?”于是,出示晓喻:如有夫外出,其妻及家小果系穷无仰瞻,着里甲开报,设法抚养。闺门因此争相守节,再无改嫁之念头。登升在清源任职9年,以疾辞官告归,临行,清源百姓涕泪相送,不忍分手。

**杨业** 约生活于清乾隆年间,字宋勋,府谷县城人。少时聪颖过人,外传6岁时就过目成诵,乡人以神童誉之。后悉心勤学,为文精湛,被同榜称为“杨无敌”。18岁中进士,出任山东泰安府东阿知县。东阿为9省通衢,差务络绎。杨业精心办理,无一贻误。乾隆二十二年(1757),山东出现罕见的特大洪水灾害,依山湖、南望湖湖水涨溢,山岸一片汪洋。百姓的生命财产损失无计。朝廷命杨业疏河治水。杨业接旨后,召集工匠,商讨治水办法,然后动员百姓将依山湖水挑长河流入黄河,将南望湖之水引入大河口,最后注入大海。水患遂除。本来,此二湖都不在东

阿境内,但朝廷因其办事勤敏、精于治水,特委他治水。杨业在东阿任内数年间,颇有政绩,卸任后,东阿百姓自发为其伐石树碑颂德。后授汉中教授,受聘汉南书院。因其学裕品端而颇受弟子仰慕。晚年病退归里,54岁卒于家中。

**李天春** 约生活于清朝后期。府谷县麻地沟人,出身豪门,却向来不吝财钱,仗义疏财,接济贫困。每遇乡里贫穷揭不开锅者或婚丧大事无力筹办者,天春慷慨解囊,亦不图报答。大边口至古城的便道是当时本地到后套的必经通道。但河道无桥,每年开春时节,冰解水寒,行人无不涉水过河所苦。天春捐巨资在河上架设木桥,桥通成道,往来行人赞不绝口。道光十三年(1833)天春捐钱七百万,以其利息助乡间孤贫军流犯养家糊口。不久,又捐钱五百万,以其利息用作文武童院经费。诸如此事,天春终生所为不知其数。天春终生喜好行善,因之,乡党父老对他敬重之至,受益百姓更是感恩戴德。其人其事迄今虽远隔百余年之久,但他那哀鳏寡、恤孤独、济贫困等善行,当地老者尚能娓娓道来。

**杨琮 吴乾元** 杨琮,约生活于晚清民初,字瑞臣,府谷县城人,其先辈曾中八代科甲,为晚清陕北望族。杨琮幼承庭训,熟读经史,博学广闻,长游四方,志气远大。20岁左右就驰名地方。光绪二十三年丁酉科(1897)选拔贡生,朝考后就职山西直隶州州判。供职数年,因气愤晚清政府腐败而弃职返里。吴乾元,约生活于晚清民初,字乙臣,府谷县城人。以拔贡分发山西直隶州州判。生来喜好为民间排忧解难、抱打不平。曾因办理赈务时救活饥民甚众而受到政府嘉奖。宣统初年,榆林杨昆山打着洪汉军的招牌,到处侵害百姓。宣统三年(1911)十月,杨昆山派其党羽陈天才、张应成等率众来府索款9万,限3日交纳。府谷向来地瘠民贫,显然无法应付。百姓因之惶恐不安。此刻,杨琮、吴乾元挺身而出。他俩不顾个人安危,亲见张陈,当面陈词,谈笑自如,晓以大义。陈、张二人久闻二公德高望重,一时亦不敢轻举妄动。二公与其周旋中,探得陈、张将于某日杀害本县绅商数十人,以谋大乱而趁火打劫的实情。二公当夜召集县城有关人士密商大计。首先在百姓中挑选勇猛壮汉百余人持械隐藏在陈、张住室附近,接着又差人逐家逐户传唤百姓准备与其决一死战。良策已定,二公便于第二天出面置酒席款待陈、张部。陈、张不知是计,欣然入席,待举杯时,事先伏在暗中的勇猛壮汉冲入室内,挥刀抡斧向众徒猛砍猛杀,顷刻间死伤甚众。余众见抵挡不住,便四散夺路逃命,岂知百姓早已布满四处,呼杀声不绝于耳。这时,适值山西革命军营长吴信芳率部开至保德,隔河闻乱,立即渡河会剿,陈、张部众除当场毙命者外,全部生擒,无一漏网。杨、吴二公发动百姓智除祸患大获成功。翌日,倾城百姓隆重庆贺,并立功德碑于路旁,以永志二公英名。

**王为垣** 约生活于清末民初,字掖臣,府谷县城人,清同治庚午(1870)举人,万协子岁贡生。他秉性纯厚,学识渊博,精通《周易》,当时人称“陕西文豪”。曾于五虎山、磁窑沟、玉帝楼、明伦堂等地设教终生讲学。清光绪、宣统年间,荣河书院改为高等小学后,他受聘充当教员,并协助办理校务。其时,正值新旧变革时期,为垣施教治学,大胆摒弃旧习,竭力和时代合拍。办理校务悉心尽力,登台讲授诲人不倦,颇得师生敬仰。民国十一年(1922),学生们为永志先生美德,立“德教碑”于县城南门外。

为垣工于隶书,喜为研究术数,颇有心得。教学之余,勤于笔耕,著有《周易援象》、《解易》、《依韵释字略》、《三字纬》、《府谷乡土志》等书。著述大多散失,唯《乡土志》后经发现,于民国十三年(1924)刊印,流传于今。

**孙友雄** (1913~1940)字光远,府谷县麻地沟人。少时,读完小学,因家境贫寒,其父打算让他弃学谋业,他不从,便只身外出,考入完全官费的绥远省立中山学院,旋又考入国民党中央

陆军军官学校第九期骑兵科。毕业后，分配陆军第38军，后转赴南京任防山装甲兵团警戒排排长。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友雄任国民党陆军二〇〇师辎重营二连上尉连长，转战于湘鄂之间，屡立战功，1940年春所部参加广西昆仑关战役。1月7日，友雄率部为阵地输送弹药时，在马岭圩公路侧不幸中弹牺牲。时年28岁。

**王金禄** 字斗山，府谷县城人。少时求学于三晋名儒阎绍丕先生门下，后家贫辍学，从事商业，数年间竟成大贾，积钱十余万元，驰名遐迩。然而，斗山喜读书，好施舍，经商非其所好。本县书生刘学孔、关乙臣学业拔萃，苦于向学无资，不得不辍学谋业。斗山及时解囊相助。后来二人双双赴考登科，斗山因之被时人誉为“济世之才”。县城人苏过义，为穷所逼，欲鬻妻以活命。斗山知之，立即助以款项，使苏过义夫妇未成破镜，且白头偕老。一次，斗山在县城黄河畔闲游，忽然隐约看见河面漂着一人随河逐流，急命水手捞出解救。经详问备细，方知该男孩系口外人，14岁，失足落水。于是，将其领回自家抚养，半年后又出资派人专程送返其家。王先生常以少时未能饱读经史为憾。40岁那年，便毅然聘请县城庠生张典在县川商号内设馆讲学。委托人代办商务，自己悉心听讲，苦读深究，起早贪黑，三年如一日，后来发展到读书成癖，每遇不顺心事，或自己朗朗诵读，或命儿辈大声背诵，以此排忧自娱。先生教子有方，两个儿子均科甲及第。清光绪二十三年(1897)十月去世，终年63岁。

**孙如金** 字丽生，府谷镇前石畔村人。幼时丧父，自幼敦厚朴实，聪颖好学。高小毕业后，先后就读于山西第一中学、北京国立工业专门学校，为府谷第一个大学生。毕业后，他与陕北同乡拟在绥远一带集股组织一皮革公司，自任董事之职，因时局混乱而中止。即赴上海、汉口考察实业，心得颇多。是年秋，归里省亲，适逢榆林中学招聘教员，先生应聘为数理教员。目睹家乡境况，感到家乡中从事实业的人才太少，于是，他提议在榆中增设职业一科，并为之到处奔走呼告，榆中终于增设了职业科(后改为榆林职业中学)，为家乡培养了一批从事实业的专门人才。后来，孙先生被任命为榆中校长，在任期间，为办好学校而殚精竭力，以致积劳成疾，32岁在榆突然长逝。

**袁宝善** (1881~1933)字庆三，府谷木瓜人。初跟随姐姐、父亲学习，20岁入郡庠，后入榆林中学，不久由陕西省巡警学堂保送到北京高等巡警学堂肄业。袁先生性旷达，善交游，曾参加过辛亥革命。民国初年，为两任省议员，一任省参事。任第一届省议员闭会回籍，接办本县第一高小学校。其间，他目睹家乡父老生活惨淡不堪，还要负担沉重的苛捐杂税，心痛之至。于是，出任第二届省议员时，联络各议员接连上书，力陈百姓苦难，强烈呼吁改革省政，减轻赋税，解除民困，尽管当时的议员近乎摆设，但由于袁先生等议员的不懈努力，省府不得不撤销陕北二十三县的羊圈捐和草豆捐等杂税。后来，被选为国民议会代表。又任陆军第八十六师司令部谘议，不久又担任米脂县代理县长。回堡后任区长。民国二十二年(1933)病故，终年52岁。

**吕师铭** 字子钦，浙江金华人。民国二十五年(1936)任府谷县长。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日军侵占华北，与府谷一河之隔的山西保德县已被日军占领，府谷形势十分危急。师铭昼夜不息，协助驻军加强河防，随时准备还击日军进攻。二十六年(1937)秋，国民政府发行抗战公债，府谷应购万元之多。师铭深知府谷百姓生活困苦，遂决定公债全由县内富户、商人认购，贫民分文未购。二十七年(1938)二月二十九日，日伪军千余人在飞机大炮的掩护下，强行渡河。师铭率保安团指挥民众协助驻军五一七团奋勇作战，终将日军击溃，驱逐出境。其后，日军并不甘心，曾数次来犯，均因师铭率领的保安团队和驻军的迎头痛击而未能占领府谷一寸土地。师铭在府任职三年，威望甚高，后因不满国民政府之腐败而愤然辞职。别时，府谷群众数千人自发为



之送行，并久久不忍告别，直送到距县城十余里的沙川沟始散。

**杨琛**（1878~1954）字献丞，号仲山，府谷县城人，出身读书世家，自幼好学，恪守家规，晚清秀才。民国初年入陕西优级师范，毕业后，看到本县教育无人问津，遂摒弃对富贵名利的追逐，毅然返里，从事教育。为立志振兴府谷教育，曾写《告府谷同胞书》，力陈兴办教育于国于民之利，劝说百姓送子入学，热心支持教育。一时间，城乡子弟入学者倍增。

先生知识渊博，国文、历史、英文、数学诸科目，均能执教。讲授别有风采，学生听讲如醉如痴。先生治学，尤为严谨，向来注重实效。在县教育科长任期内，任用校长，聘请教员，唯才是举，以德为能，对徒有虚名、缺乏务实精神的人，概不聘用。

先生终生不图名，不逐利，耿直廉洁，两袖清风，竭诚致力于本县教育事业，兢兢业业。其间，除登台执教外还先后担任过府谷高等学堂校长、劝学所长、县教育科长等职，达40年之久，为近现代本县教育界公认的元老和受人仰慕的社会贤达。自民国以来，本县初、高级知识分子多受教于门下。其中不少学生先后参加了革命，有的成为党的高级干部。赵宋儒、高克亭、高仰先、韩锋等省级领导均为先生早期学生。全国解放后，先生已年逾七旬，白发飘飘，却老当益壮，继续登台执教，时人莫不钦佩。

1954年，先生染疾病故，享年77岁。府谷县人民政府为先生举行隆重追悼大会，县城群众倾城参加，省、地有关单位和领导送挽凭吊。

**杨芝林**（1879~1961）字秀山，府谷狮子城人。出身耕读世家。其弟兄三人（长兄荫林、次兄蔚林），均为晚清秀才，先生列于最后一科的“案首”中。

民初以后，先生变卖贾家湾水浇地五垧，携资赴京，自学于北京图书馆。时与侄婿孙如金研讨自然科学，并结识绥远清水河人李士林（后赴法国留学），成为研讨科学的挚友。民国九年（1920年）前后的三年游学生涯，受“五四”运动的影响，其务实精神便集中在“永动机”的研究上。在北京自费印刷“永动机说明书”多册。

回到府谷，深感当时的府谷亟待兴利除弊之事甚多，于是投身于具有重大意义的改革。

先生首倡女子放足，先从妻女做起，是为府谷女子放足的先声。县里设立“天足会”，为首任会长。自编“放足歌”云：“女子缠足，本来讨厌；形式支离，有何好看？伤筋痛骨，行走不便；百病丛生，终身困难……”。

提倡放足的同时，以自己两个早已识字读书的女儿为基点，联络亲友的女孩组成读书班并亲自担教。随后，县里设立女子小学，先生为首任校长，两年后辞职。民国十六年（1927）增设女子小学高级班时又任校长。高级班毕业生中先后考入榆林女三师者六七人，其中就有后来追随中共终生革命的刘淑贞（素菲）女士。

在教学中一贯重视发挥学生的自主精神。游学北京时就注意到当时赵元任先生首倡的“国音注音字母”较之反切易于掌握而便于自学。自制“注音字母”本刻版随时印制，广泛推行，并教以拼音之法，同时介绍使用当时商务版的《国音学生字典》查字读书。城乡受益者为数甚多。

为使妇女从手工缝纫中解脱出来，北京归来时带回府谷第一台缝纫机（手摇），其后又从太原购回第一台足踩缝纫机。

先生出身农村，向来关心稼穡。1925年在县川先农坛一块公地上创办苗圃，试种由外地引进的新品种树木花卉。培育成活的有洋槐，沙枣、胡桑、枫树、樟树、桐树、花椒等。

一生只任过一次府谷县建设局长。由于地方派系纷争，其间对仅有的一笔建设资金争执不已。最后城关派获胜，资金投入马道崖通往马家沟的山道铺砌工程。只铺了最上端的数十公尺，

资金便不知所终。先生愤而辞职。从此谢绝一切公务，专心于永动机的研究。

40年代以前是永动机的理论准备和设计阶段。限于财力物力，有过一些单项实验，无法按设计进行整体试验。曾多次呈请当时的国民政府经济部予以支持，却如石沉大海。

1942年经当时国民党的定边县长徐绍林介绍在榆林职业中学进行永动机主体部分的试验。得到职中校长高宗山在器械方面的援助。试验经费由其女婿黄守斌独立承担，困难很大。当时陕北军政首长邓宝珊、高双成等曾领衔发起募捐。时值国难，收效甚微。而试验器械因陋就简，极不完备。终因人力、物力、财力以及气候等种种困难，断续四年不能完成全面试验。

迨至1946年夫人牛氏病故，子女各在他方，随着社会的大变动，先生无所依凭，以古稀之年漂泊于长城内外。直到一九五四年定居安边女儿家中，才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继续永动机的研究。

为求得国家的资助和协作，先后上书国务院和省地科研部门。限于根本原理上的分歧，科学院的批复中肯定先生几十年如一日的研究精神，却否定了永动机成功的可能。而先生对自己的事业深信不疑，虽年事已高仍不断修改设计，完善理论，抱着必然成功的信心。常与人言：“永动机在我手上不能成功，必有他人研究成功之日。”1961年3月因精力耗尽，无疾而终。享年82岁。

**柴振治**（1884~1966）字叔平，府谷县柴家塆村人。祖父柴立本系清朝拔贡，在任河南太康县县令期间，曾因奉朝廷命令总领修补黄河缺口而获重奖。离任时，购置大量图书返籍。其又一生行医。

在藏书丰富、医学门第的家境中，他自幼广览群书，尤其喜爱儒学经典与《内经》、《伤寒》、《金匱》、《本草》、《景岳全书》等医学名著。14岁时开始行医。其间，他结合临床实践，广采民间偏方、验方，潜心研学，技艺大进。

1933年夏，为营救长子柴岫（因攻打县厘金局被捕而在押于榆林）而前往榆林。适逢霍乱流行，因医院无进口疫苗，染病死亡者甚众。他目睹惨状，救治了不少患者。当时《上郡日报》为此而广告云：“不论男女老幼军民人等，速请长盛棧柴先生，方能服药针刺，预防治疗”。后井岳秀（时为陕北镇守使，驻榆林）妻患子宫瘤，已不便出外，柴先生经井岳秀之岳父（任狱官，闻柴治疫声名）介绍，入官邸治疗，服药针灸一次，排血块数升而愈。其子柴岫因而获释。

在家辄与子息论及各医家短长，以博采众长，并教读儒学经典与医家名著，每日背诵一段而不辍。

柴先生以针灸见长，用药亦重精选。抗战时，药物困难，常一、二次针灸治好头痛、腹痛及其它诸症，抑或就地采集草药，亦治大病、急病。

解放后，王义成妻的子宫瘤，丁存有的缩阴，仅三五针，两三剂药则转危为安。临床时，他注重补脾去风，如妇科经产、崩漏带下等症，有时涩因涩用，通因通用，治则不拘一法，正治、反治、从治，随症采用，时有稀人之见，而每服奇效。1949年1月，一完小学生马志林（山西兴县人）得癲狂伤寒，不省人事，狂乱不安。柴先生投药一剂，次日即愈。方中有朱砂一钱，患者家属抓药，药房不予，至医生亲往才予。

对于以阴阳法术骗人者，常劝其去空务实，行医用药。后被接纳为陕西省中医学协会会员，多次赴省开会交流经验，他的好几个验方被选入《陕西省中医验方选编》一书。

**马占山**（1885~1950）字秀芳，吉林省公主岭市玻璃城子乡人。1937年“七七”事变后，组编东北挺进军。10月，马占山便命令其所属骑三师（井得泉部）先期进驻蒙、陕交界的府谷县边

镇——哈啦寨。次年5月，总部也移镇于兹。从而开始了他在府近八年的战斗生涯。

在府期间，他组织指挥了多次战役，或阻击渡河进犯伊盟一带的日伪军，或出击河外。东北挺进军纵横驰骋，浴血拼杀，仅1937年至1943年6年中，即与日伪军交战30余次。据其中的18次战役的不完全统计，为国捐躯的将士近千人。为了表彰将士的殉国精神，马占山在哈拉寨南山，修筑了抗日阵亡将士纪念塔与忠烈祠，并为碑碣撰写碑文。马占山还主持挺进军总部编纂了《挺进军抗日历程》一书。他在扉页上题书“还我河山”四字，其中，“河”的“口”字未封口。人问其意，他慨然陈辞：“目下倭寇猖獗，国土残缺，他日驱敌出境，打回东北，方能关口”。成为马氏爱国精神美谈。

马占山严束军纪的故事，乡间广为流传。如说，一副官与伙伙偷买烟土，被值勤当场击毙；特务连连长拦路抢劫，即被处决；卫士李树田企图投靠日军，击毙后，还将其首级悬于哈拉寨的戏楼上，昭示于众。触犯军法被处决的还有旅长、总参议等军政要员，据统计8年间共枪决400多人。

1944年秋，马占山于哈拉寨捐款15万元，创建中山中心学校（今哈镇学校）。校内有秀芳图书楼和中山堂等公共设施。为鼓励女孩上学，马氏还规定，给女学生发1套制服。

1939年12月间，马占山由重庆返回防地途中，曾在延安逗留，毛泽东亲自主持欢迎宴会，并在致词中高度赞扬了马占山将军的抗日精神。

1945年8月15日，日军投降。当天，马占山在哈拉寨召开军民庆祝大会。马占山讲话说：“现在抗战胜利了，日寇投降了，东北挺进军要打回老家去。东北是我的第一家，哈拉寨是我的第二家。今后，同胞们如果到东北去，找到我马占山都有饭吃。在哈8年，老百姓为本军供给粮草。日本飞机炸死了我的同胞，炸毁了同胞的房屋，这是我马某对不住大家的地方！”8月18日，挺进军开始撤离，镇上百姓成群结队前去送行。

哈拉寨百姓在镇要道口，为马占山将军树立了马公德政碑。

1948年末，马占山响应我党的号召，参与了和平解放北平的工作。新中国成立后，寓居北京，1950年11月19日，因患肺癌去世。

**张登阁**（1893~1946）字相臣，府谷县高石崖乡黑山村人。晚清秀才，民国初年于榆林殖边学校毕业后，先后就读于北京中国大学政治经济系、保定讲武堂炮科。毕业后返回府谷，筹建民团并任府谷民团团长。供职不久，因坚持革新、主张正义而与守旧官僚政见不一，弃职出走河南，任国民革命军高桂滋部炮兵营长。一年后返回陕西，先后出任佳、米、绥、清、吴五县禁烟局长、府谷县建设局长，又因怒打侵吞教育经费的前府谷教育局长和贪赃枉法的县警察局长，被县政府关押刑讯。后越狱转赴河南开封，面见冯玉祥将军。张先生身材魁梧，文武皆能，刚直不阿。冯将军见面后十分赏识，即放任河南安阳县（一等县）县长。上任后积极推行国民革命北伐时期的新政，纵有豪绅恶棍的百般阻挠和刁难，亦毫无畏惧。一次，因修路拆毁了一个土豪的墓碑，土豪即上告省里。来员处理此事时，竟竭力袒护土豪恶霸行径。张向来心不容邪，便挥拳怒打省里来员，因之被免职调省查处。后改任为林县（三等县）县长。上任不久便辞职返府，出任府谷县财政局长，任内，不时与当地的贪官污吏发生磨擦。一次，榆林镇守使并岳秀向府谷摊派公款30万元，张坚决主张由县内富商豪绅负担一半，并责令限期如数缴回。激起富商豪绅对他的极端仇视，必欲除之而后快。他们先是收买雇用数十名打手欲打张先生，在史县长等众人的喝令周旋下未遂，继而罗织罪状多次上告。终因这帮豪绅财多势众，加之设法贿赂上峰，张被免职。随后，他前往河北投方振武部队，参加了著名的喜峰口抗日战役。不久，方振武、吉鸿昌在

张家口创建抗日同盟军,张出任同盟军第一师师长,率部参加了收复日伪军占领下的察北重镇多伦的战役。当时,抗日同盟军得不到蒋介石政府的承认和支持,物资经费奇缺。张先生出于一腔爱国热情而慷慨解囊,毁家纾难,将自家多年来的积蓄及变卖所有金银首饰,总计3000余元,全部捐献给抗日同盟军。后来,同盟军被蒋介石用武力强行解散。张先生等高级将领被扣于国民党北平行营宋哲元总部,不久被遣返原籍为民。

张两手空空回到府谷后,为维持生计,只得变卖家产,计有土地几十亩及地毯、怀表、皮箱等物。到后来,连先生十分喜爱的《百子全书》、《辞源》等书籍字画亦一一变卖以养家糊口。父母双亡后,想草草埋葬,嫌时人耻笑,欲豪华出殡,又没有资财。只得停柩数年。孩子上学,无钱供养,便设法由职中转榆师,以便能在二十二军学生队吃饭。

张生性倔强,威威一钢铁硬汉,虽被贫困所逼,亦不齿与当地为富不仁者合流,反倒与不少耿直寒士结为至交,还常常冒着风险为一些有理无势而打不赢官司者写状词、谋计策,直至诉胜。晚年虽远离官场,但爱国热忱丝毫未减。国民党十九路军将领蒋光鼐、蔡廷锴在福州成立反蒋抗日的福建人民政府时,不顾风险立即驰电声援。县城每次举行各种抗日群众活动,总是自告参加,书写标语、发表演说。抗战全面爆发后,毅然将十八岁的儿子送往抗日前线,后壮烈牺牲。

张早年曾加入国民党组织,后来,国民党反动派的许多倒行逆施使他大为失望,即愤然退党。思想逐渐转变为同情支持共产党。特别是对共产党“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号召竭诚拥护。抗战前夕,曾多次掩护我地下党员。我党高级干部南汉宸同志先后两次在他家避难,每次长达月余,他都冒死藏护。

张虽浪迹国民党军政界多年,但始终不与国民党官僚、恶霸、党棍厮混为伍。疾恶如仇,铲报不平,虽因此屡遭打击而不改初衷。在府谷任职和闲居期间,因多次触犯为官不正、为富不仁者的利益,而被贪官权贵、地方豪绅造谣中伤以污先生清白。一些趋炎附势之徒又故意扩散,以致民间对先生的诋毁甚多。然而,细察先生所作所为,实为耿介之士,爱国志士。

1946年1月,张登阁不幸去世。

**李来通** (1901~1954)字达聪,本县皇甫人。出身医学世家。8岁入私塾,受父亲中医启蒙教育,18岁起开始行医。

李来通在长期的医务生涯中,刻苦钻研,探究医理,博采众长,精益求精,擅于妇、儿疾病,对急危重症尤有独到见解。有一年高而瘫痪的妇女,阴道生蛆,衣、被、炕、地到处都有,经他用偏方治疗3次即愈。有一患者足拇指疼痛,嚎啕大哭,他用偏方治疗10多次而痊愈。有一青年,腹痛剧烈,经他针灸,一针即愈。诸如此类,不胜枚举。

李来通为群众看病认真负责,不分贵贱贫富,不避寒暑,有请必往。而且治病不计酬金多寡,每医一病,自始至终,从不间断。他认为,作为医生,济世活人,当是根本,何能唯利是图。由于先生医德高尚,技术高明,解穷人之危,除患者之疾,救患者之命甚多,凡足迹所到之处,无不称道其懿行和医术,故德高于医林,望重于乡邑,在民间享有盛誉。

李来通不仅医学造诣深,而且文学修养也较高。他能诗善文,工于书法,常与人题匾撰屏,书写碑文墓志。他还挤时间写了《撰文手稿》4本,《诗词手稿》3本,《临床经验集腋》上下两册,这些手稿在“文革”时被毁。

解放后,李来通加入了府谷县卫生协会,在全县中医进行甄别试验时,名列前茅。1954年病故,终年53岁。

**赵希贤**（1901.5~1980.8）又名赵宋儒，曾用名张有才、张名由，化名子义。出生于府谷县清水乡赵寨村一个农民家庭。

1909年，入本村私塾，1917年7月，入府谷县南门高小，

1920年，考入太原甲种工业学校。1924年毕业后，返回府谷，先后在南高、模范小学、民众小学当教员。一边从事教书，一边宣传新思想、新文化，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1928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5月，受党组织派遣，先后到准格尔旗“蒙军”一旅和北京市“阎军”十连当兵，在敌伪部队搞兵运等工作，并积极发展和扩大党的地下组织。1930年4月，离开北京到山西省太原市委任军事干事。在府谷党组织遭敌破坏、处于瘫痪状态时，8月，他回到府谷做地方工作。不久，组织上又派他到清水区委作巡视工作，掌握情况，发展党的组织。1932年1月，担任中共清水区委书记。10月，担任府谷县委书记，继续恢复和发展党的组织。为在府谷开展武装斗争，于1934年领导创建了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第七支队。

1935年春，国民党对神府苏区大举“围剿”，“七支队”被编入“红三团”，他被任命为“红三团”参谋长。由于敌人的进攻，加之苏区的武装力量又有削弱，府谷苏区很快沦陷，府谷地方党组织被破坏。6月，赵希贤带领“红三团”、“十一支队”到山西兴县蔡家会一带打游击，并兼任蔡家会区委书记。8月初，他化装为贩卖旧银器的商人，到锅底村检查工作，路经山西兴县马家坪山上，偶遇敌人突围搜山，无法突围，被敌人逮捕。1936年1月，以“红军”身份被判处徒刑十年送陆军监狱。1937年送伪训导院，在狱中，敌人曾多次审讯、诱降，他坚贞不屈，顽强斗争。他与乔铭夫、郑林、王若飞等11位同志组织了马列主义研究小组，与敌人展开了狱中斗争。

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被释放出狱。10月，党派他到晋绥边委工作，并恢复了他的党籍。晋绥边委又派他同潘纪文到河曲开辟党的工作。他们在巡镇一带秘密发展了李半师、任子良、赵吕保、丁满仓等一批党员，12月创建了中共河曲县委，他任县委书记，至此河曲县有了党的组织。

1939年1月至1943年3月，先后担任过中共五寨县委书记，晋绥二地委社会部副部长，岢岚县县长，晋绥二分区禁烟督察处副处长等职。

1947年7月，解放大西北时，随军到府谷，他既是晋绥分区工作团团团长，又兼任府谷县委书记。

1948年7月，调任榆林专署副专员。他组织观念强，有实际工作经验，能联系群众，关心群众利益，敢于大胆使用干部，对人诚恳，原则性强，在干部群众中享有很高的威望。

1950年6月，任西北大区工业部生产处处长。1952年任西北大区地方工业局副局长。

1954年大区撤销后，任中央地方工业部监察室主任。1956年任该部食品局副局长，1957年当选为轻工业部机关党委书记。

1960年9月，任山西省交通厅副厅长。

赵希贤同志在中央和山西工作期间，对党和人民的事业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对山西的交通运输更为关心，就在他逝世的前一天，还拉着专程来看望他的山西交通厅廉平同志的手说：“你明天回太原吧，工作要紧！”。

在“文化大革命”时期，被打成“叛徒”、“走资派”，受到错误批斗。面对林彪、“四人帮”倒行逆施的罪恶行径，他进行了坚决的抵制和斗争。平反以后，将补发的几千元工资无偿地支援了所在生产大队的建设。

赵希贤的晚年是在故乡赵寨村度过的。他从来未向组织提过“困难”，连同本人平时看病、

吃药的钱也不向国家报销。当邻居、乡里大人小孩有病时，他经常解囊相助，不要偿还。1980年8月18日，赵希贤同志因病去世，终年79岁。赵希贤在物质上没有给子女留下遗产，却用一个老党员、老干部克己奉公、不谋特权、大公无私、助人为乐的革命精神教育和感染了子女和年青的一代。

**韩子佩**（1904~1950）府谷县城人。1925年黄埔军校四期毕业后，终身效力于国民党军队。

韩氏死心卖力于国民党的反共政策，颇受其上司的青睐，官职晋升飞快。30年代在陕北曾先后担任保安团长、反共团主任、保安司令等职。其间，竭力破坏中共地下组织，残酷杀害了一批又一批中共地下党员。

1947年胡宗南进犯延安时，任警备副司令的韩子佩效力于左右，为胡匪的得力鹰犬。胡匪进占延安后，韩氏立即组织“反共团”，进行反共反人民的策反勾当，曾唆使引诱变节分子毕光斗、赵成业、田立鸿等人发表蛊惑民众的《告延安民众还乡书》和咒骂共产党的传单，四处张贴、散发。韩氏又收买叛徒韩继恩，授意其杜撰《延安今昔》一书，书中竭尽造谣、诬蔑之能事，大肆歪曲和谩骂共产党，诋毁党中央、边区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特别是书中将党中央及陕甘宁边区一级机关的组织机构、人事情况等机密全部暴露，给我党造成很大的损失。同时，韩氏利用延安商会主任赵成业，策动纪开发、马如金等数十名游击队员拖枪叛变，还利用叛徒先后企图策反我游击队二大队政委王德胜、延安市长姚吉安、安塞县长贺兴旺等人叛变，均未遂。韩氏竭尽全力为国民党及胡匪效劳，胡宗南赞其“反共有功”，并发专电传令嘉奖，1948年1月当选为伪国大代表。

胡匪败退延安后，韩任国民党陕西第八区（大荔专区）专员，我军解放大荔后，韩被国民党改任为保安六旅旅长，率部盘踞华县、华阴一带。我军解放西安并向华县、华阴进军时，韩氏率众匪将这一带百姓劫掠一空，然后攀登华山，处处布防，妄图抢险而负隅顽抗，并居高临下任意开炮轰击山下百姓。解放军兵临山下后，曾派人登山向韩氏劝降，韩氏不仅顽固拒绝，而且还惨杀我方送信劝降的张道元同志。后来，解放军采取智取华山的方式，直捣韩匪司令部，韩匪在别无生路可逃的情况下被迫假降，华山遂告解放。韩子佩被我人民政府关押，并判其六年有期徒刑。

在狱中，韩氏对我党的教育、改造虚予应付，一味做表面文章，暗中却图谋不规，散布反动言论，积极活动并秘密组织狱内反革命罪犯成立反动团伙，数次开会密谋对策，布置行动方案，妄图时机成熟后继续与人民为敌。阴谋活动幸被看守人员查获。1950年被人民政府镇压。

**李来宾**（1905~1939）字玉鸿，府谷县城人，出身贫寒家庭，祖辈饱尝欺压之苦，故父母竭家财以资来宾上学。先读私塾，后入县立南门高等小学。其时，正是“五四”运动时期，在一些进步教师的影响下，来宾逐渐萌发了救国救民的思想。南高毕业后，考入太原第一中学，在该校上学期间，一边读书，一边积极参加学校的各种进步活动，并秘密加入共产党。1928年毕业后，返回家乡，被聘为府谷县建设局局长，他便利用这一公开身份，继续进行各种公开的秘密的革命活动。不久被解聘。1930年，他再度到太原进行党的地下活动，不幸被捕入狱，长达6年之久。在狱中，敌人数次对他严刑拷打，他始终坚贞不屈。1937年国共合作，获释出狱。随即被派往八路军，任一二〇师第八支队支队长，率部战斗在晋西北，配合主力部队先后解放了岢岚、宁武、偏关、保德等县，沉重地打击了日本侵略者。为了壮大革命武装，扩大抗日统一战线，来宾同志在战斗间隙，做了大量的劝谏争取工作，终于使驻扎在内蒙伊克昭盟地区的绥蒙游击队回归到

人民这边来,共同抗日。后来,频繁地与日寇作战,部队生活异常艰苦,回归过来的部分思想不纯分子产生了动摇,以致仇视与背叛革命。在一次全军大会上,来宾正在台上讲话,会场上突然一声枪响,来宾当即脸腮中弹,血流如注,经抢救暂时脱险。但由于伤势过重,转移途中又和日寇遭遇,因伤口炸裂而不幸逝世。年仅34岁。

**赵博** (1906—1941)出生于府谷县清水乡赵寨村一个普通农民家庭。6岁时丧父,7岁入本村私塾,15岁入县城南门高小。在进步教师的影响下,他刻苦学习,品学兼优,向往光明,追求进步。

1923年,南高毕业后,以优异的成绩被学校保送到当时颇有名望的山西汾阳美立铭义中学。在汾阳上学期间,由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工农运动和革命思潮的影响,积极投身于学生运动。经常与该校的一大批进步教员和学生阅读进步书刊,宣传新文化、新思想,揭露帝国主义、军阀的罪行,他还利用假期省亲的机会,向家乡青年宣传新文化、新思想。在他的影响下,本村青年学生赵希贤、赵宋贤都成为宣传革命的骨干分子,并于20年代末先后参加革命。

1926年,赵博在铭义中学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毕业后,受组织派遣赴广州,进入黄埔军官学校学习,成为该校第六期学员。其时,学员中的国民党“政学系”和“孙文学会”等右派政治力量大肆制造反动舆论,恶毒攻击共产党,竭力破坏国共合作,气焰十分嚣张。担任学生党支部书记的赵博对此挑衅十分气愤,他组织共产党员和进步学生同极右组织展开针锋相对的斗争。在一次集会上,一个家伙极端诬蔑共产党,叫嚷“共产主义不适合中国国情”。赵博见此情景,怒不可遏,挺身而出,当即予以反驳。

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他遵照党的指示,在北平、天津一带从事党的地下工作。由于叛徒出卖,他曾两次被捕,先后坐牢8年。在狱中,他是党支部学习委员。他和难友们设法打通与看守的关系,然后通过看守从狱外带进马列著作和党的文件。将此拆成单页,夹在《红楼梦》等书中互相传阅。敌人派人到狱中讲“五经”、“四书”,企图诱惑他们“改邪归正”,他就暗中针锋相对地组织难友们学习马列著作,鼓励同志们坚持斗争;敌人派天主教徒讲“上帝创造世界”,他就秘密组织大家学习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研究探索救国救民的真理。

1937年10月,赵博同难友们经党组织营救出狱。随即,党组织派他到冀东特委工作,不久又调任津南特委书记,化名王元,以小学教员的身份为掩护进行革命活动。1938年初,他化装来到天津,同河北省委具体研究组织抗日武装问题。不久将京、津附近一带自发、零散的群众武装联合起来,正式编为华北人民抗日联军第二十八、二十九、三十等三个支队。

1938年夏至1940年初,他又先后担任中共冀鲁豫边区党校校长、鲁西区党委组织部兼党校校长和妇委书记。

1940年4月,赵博调任新开辟的鲁南区党委书记兼鲁南军区政委。当时鲁南根据地外受日伪军的重重包围,内有国民党军队和土匪的捣乱破坏,情况极为复杂。他知难而进,冲破敌人的严密封锁,长途跋涉到达鲁南后,便立即投入紧张而复杂的斗争。他坚决贯彻执行毛泽东为我党制定的关于建立抗日民主根据地的各项政策,和罗荣桓领导的八路军一一五师紧密配合,依靠鲁南地区的党组织和人民群众,建立地区党的领导机构,统一了各地的抗日群众组织,成立鲁南各界人民抗日救国会,建立地方武装领导机构,壮大了抗日武装队伍。还按照“三三制”的原则,建立了专区、县的各级民主政权。从而使鲁南根据地得到了巩固和发展。

赵博对群众非常关心,群众每有疾苦,他必设法解除。1941年,鲁南闹春荒,群众生活异常困苦,只能靠野菜充饥,春耕生产受到严重影响。他发动并带领所有机关干部帮助群众拉犁耕

地,并想尽千方百计,终于缓和了春荒危机。

1941年10月26日,国民党反动派对我鲁南区党委所在地苍山县甘霖乡银厂村进行突然袭击。当时赵博与机关其他同志本已冲出敌人包围,但又发现中央的绝密文件没有带出,他当机立断,命令同志们继续撤走,自己只身返回原地销毁文件。结果文件销毁了,党的机密保住了,而赵博却第三次被捕了。

当敌人从叛徒口中知道他的真实身份后,始则设宴劝降,诱以高官厚禄。而他面对敌人,时而慨慷陈词,宣传我党的抗日主张,时而怒斥敌人认贼作父,破坏抗日统一战线,残害共产党员的罪行。敌人恼羞成怒,妄图以各种酷刑逼他就范,但赵博面对敌人的严刑拷打,毫无惧色,视死如归,始终没有向敌人吐露一句党的机密。

当敌人的一切手段都彻底失败后,便于11月19日深夜,将遍体鳞伤的赵博押到村外早已挖好的土坑边,此刻,他仰望满天星斗,严肃地提出要讲话的要求,敌连长始则不同意。赵博厉声道:“我就要牺牲啦,还剥夺我这点权利吗?”连长只得答应。赵博屹立坑旁,从容不迫地从抗战形势讲到我党主张,从全国同胞的苦难讲到国民党顽军官兵为反动政策卖命的不幸。他句句动人的讲话,深深地打动了行刑士兵的心扉,他们听着听着不禁热泪盈眶,有的竟抽泣出声。正在这时,领受秘密处决赵博的特务头子于大川,等了好久还不见行刑士兵返回,便亲自赶到刑场,当他看到刑场上的情景时就暴跳如雷,大骂行刑士兵,厉声命令士兵立即动手。赵博毅然跳下坑去,士兵们还不忍心向他身上填土。最后,在于大川的鸣枪强令下,赵博高呼“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中国共产党万岁”等口号英勇就义。他以35岁的壮丽青春,谱写了一曲共产党人崇高气节和英勇献身的正气歌。

赵博在鲁南广大干部群众中,具有很高的威望。在追悼大会上,整个会场哭声一片,久久不绝。就在他牺牲后不久,当地群众出于万分怀念的心情,自发地捐献铜钱铸造了一尊赵博铜像。敌人知道后,数次前来毁坏,均因当地群众冒死藏护而未能得逞。建国后,中央人民政府为永久纪念这位不朽的烈士,决定将赵博烈士生活战斗直至壮烈牺牲的山东省苍山县,改名为赵博县。

**刘天鸣** (1899~1968)原名步衢,又名天民,府谷县西关人。少时在县城读私塾和小学,毕业后考入山西太原工业学校。1923年,入北京世界语专科学校进行短期语言学学习。1924年,在上海经刘文蔚(神木人)介绍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因奔波无定,脱离了组织,一直未能恢复关系。但他在革命的影响下,急公好义,为民请命的性格却从未消沉,尤其对贪官的枉法,军阀的专横深恶痛绝。曾与陕北军界的高桂滋、郑仕臣等人多次联络,欲倒榆林土皇帝井岳秀,数次险遭逮捕。

1926年,天鸣入武汉军事政治学校。翌年与程子华、杜理丞等讨伐军阀夏斗寅战斗时,因和本校教官和对待民国革命问题上看法不一,而被诬陷、迫害。不久便由山西回家赋闲。

天鸣有胆识,有远见,有正义感。在宁夏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一路军参谋长期间,曾引荐共产党人阎揆要、杨怀英分别担任中校参谋和三队总教官,并掩护他们开展地下工作,为给家乡培养人才,他又设法将本县青年焦浩桐、王风来、王烈、郝枝荣等介绍给于右任,转入黄埔军校学习。在任职期间,发现本县青年杨清,因家贫失学入伍,他慷慨解囊资助杨清回榆林继续求学。后来杨清成为大学教授,并著书立说。

1933年,天鸣在张家口参加抗日同盟军,任该部六十八师参谋长后,积极反对内战。当获悉井岳秀在榆林扣押了共产党人柴汉生、焦虹桥、王之宜、王化诚等,便发起和通过白冠五等人



进行营救,使这四位同志很快获释出狱。

1935年,天鸣经陕西爱国民主人士杜斌丞的推荐,在甘肃庆阳西锋镇专员公署任三科科长,并临时代理宁县县长时,结识了东北驻军何柱国军长,又由何介绍认识了张学良。1936年,刘在西安向张学良面陈了自己的《抗日意见书》,为张赏识,专派他去青海西宁任西北新闻检查所主任。不久西安事变发生,天鸣闻讯星夜赶回,参加了这一著名的逼蒋抗日救国活动。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天鸣在西安担任王曲军校七分校招考委员,他曾亲自到榆林招收百多名学生,为家乡培养了一批救国力量。

1947年,天鸣在驻伊克昭盟和包头的蒙军内部策反,先后两次被国民党以“共产党分子”拘捕,后经邓宝珊、董其武出面交涉始被释放。

全国解放后,天鸣先后在神木干校、榆林中学任教。1950年,经贾拓夫推荐,到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工作。1956年任省人民委员会参事室参事,同时被选为省政协委员。在1968年“文化大革命”中,被迫害致死,粉碎“四人帮”后平反昭雪。

**柴汉生** (1908~1968)原名柴浩,字汉生,府谷县院家峁村人,出身于农民家庭,高小毕业后考入山西太原斌营中学骑兵科。1931年,在学习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做党的地下交通工作,从此开始了革命生涯。

是年七月,党的地下组织在山西平定县高桂滋的驻军中发动兵变,拉出一部分组成红二十四军,由河曲渡河,开到神府一带开展革命武装斗争。一次汉生护送该军党的负责人与当地党组织联络时,不幸被井岳秀部驻府谷的高景明营查获。在危急关头,汉生挺身而出,将所带钱财买通押送兵丁,放走了党的两位负责人,自己就捕。押回榆林后,汉生曾多次受到审讯,行刑逼供,并几次在枪决其他“人犯”时,被一起押赴刑场陪绑威胁,他始终没有暴露真实身份,从未吐露一丝实情,使敌人的阴谋终未得逞。

1934年,国民党府谷县新任县长陈瑄,为笼络民心,接受地方委托,到榆林保释汉生。再加当时白冠五等人行贿于井岳秀的参谋长马帆增,终使汉生等四人获释。

汉生返家后,为迷惑敌人,曾充任了一段伪府谷县政府的税收员,不久在一次下乡中乘机走脱,到晋北找到党组织继续进行革命活动,直到全国解放。

汉生参加革命后,一直在军队中工作,先后担任过支队参谋长、营长、副团长、副官、处长等职。1948年以后转做商业工作,任新疆商业厅党委书记、厅长。

文化大革命运动中,被迫害致死,终年60岁。1978年10月14日,平反昭雪。

**杨岐山** (1907~1941)又名杨凤鸣,化名杨青山,府谷县傅家塬乡元坨子村人。1927年府谷县南门高小毕业后,考入省立绥德师范。其间,结识进步师生,聆听革命真理和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宣传,阅读了大量进步书籍,使他深受教育,大开眼界,这一年,他加入了中国共产党。第二年春,考入西安中山军事学院。秋季,返回家乡任小学教员,冬季因参加教育界寒假“索薪”斗争被捕坐牢一月。

1930年,岐山受党组织派遣去太原搞党的地下印刷工作。一年后,以共产党嫌疑被国民党逮捕。在狱中,他不畏严刑逼供,与敌人顽强斗争,英勇不屈,3个月后,敌人终因没有充分证据而将他释放。出狱后,立即返回府谷,在孤山小学等校教书,继续从事党的地下工作。

1932年到1935年,先后担任中共木瓜区委书记、府谷县委宣传部长职务。他不避严寒酷暑,终年翻山越岭深入山区,传播革命真理,组织发动群众与反动派进行斗争。1935年,中共府谷县委遭到破坏,他转赴绥远、包头一带继续进行革命活动。

1937年抗战爆发后,岐山全力投身于抗日救国洪流。数次冒着生命危险深入敌占区托克托县、和林格尔县一带走村串户,进行抗日宣传,组织抗日团体,开展抗日活动。1940年,中共托和清(托克托县、和林格尔县、清水河县)工委和托和清县抗日人民政府同时成立,并建立了抗日武装游击队。身为工委委员和县长的杨岐山,带领游击队与敌人周旋,出其不意地打击敌人,同时设法为战斗在大青山一带的李井泉率领的八路军筹集给养。

1941年4月,岐山带领5名游击队员到永胜城北的力免村筹款,伪保长阎扣闻讯后,立即和伪主任间长白明谦串通,耍滑刁难,破坏筹款,在杨岐山给白明谦做工作时,阎扣趁机溜走,向古城伪警察署告密。岐山洞察事态不妙,便押着白明谦连夜向西云寿村转移。次日凌晨,北的力免的保甲团兵20余人,从村东闯了进来,接着伪警长邢喜太带领的10多名伪警察和自卫团兵也赶到西云寿村,包围了岐山和游击队的住所。战斗打响后,岐山一面组织队员还击,一面伺机突围。中午,邢喜太看到游击队沉着应战,自己难以取胜,又调来一百多人增援。在众寡悬殊,弹药将尽的危急情况下,岐山组织队员一面还击敌人,一面突围。当他与其他队员冲出敌围奔到村西南角的炮台时,不幸中弹负伤,从炮台上跌下来。一敌兵见状企图上前夺枪,被岐山一枪击毙。邢喜太见状向杨岐山射击,杨岐山中弹身亡,时年34岁。

**高宏轩** (1907~1936)字愈钧,化名子平。生于府谷县武家庄乡庄子坪村一个劳动人民家庭。兄妹10人,排行第三。其父边务农、边在碛塬镇开办一个小店铺,维持一家人的生活。1912年,宏轩入碛塬私塾。1920年,到府谷县城第一高级小学上学。1928年春,以优异成绩考入榆林中学。当时的榆林中学教员、职员有很多是共产党员。他与进步师生接触频繁,交往甚广。党组织秘密开会他给望风放哨,党组织散发传单贴标语他也帮忙。在此期间,他接受了科学社会主义思想。阅读了《共产党宣言》、《国家与革命》、《唯物史观》、《新社会观》、《社会发展史》、《共进》、《向导周报》、《三民主义》等马列著作和进步书刊,积极参加学校举办的“文学研究会”、“社会科学研究会”、“学生自治会”的活动。在学校出版的《榆中》刊物上发表文章,揭露批判军阀井岳秀的爪牙所创办的《醒狮》刊物的反动性。还和同学们一起上街游行,下乡宣传革命真理。在同学中,他的年龄最小,但足智多谋,能说会辩,深受教师的喜爱和同学们的尊敬。1928年秋,榆中党组织吸收他为中国共产党党员。同年10月因闹学潮被开除学籍。高宏轩回到家乡后,通过关系到府谷第五高小(盘塘小学)当教员。1928年冬,府谷县伪政府将部分教育经费挪做它用,致使教员薪水和学生津贴不能按时发给。为了索要教育经费,揭露伪县政府的骗局,给广大师生出气,高宏轩发动和组织了一次索薪斗争,并取得了胜利。1929年1月,敌人以共产党嫌疑将宏轩秘密逮捕。在狱中,敌人采取软硬兼施的手段,多次进行审讯,但宏轩只字未说。一月后敌人终因证据不足,将其释放。1929年3月,高宏轩转移到太原,并与党组织取得联系。经太原党组织介绍住进太原美术专门学校。在此期间,宏轩白天上课,晚上为党组织秘密印刷宣传材料。1929年7月1日,太原党组织举行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周年活动。由于叛徒告密,纪念活动遭敌人破坏。几名负责同志当场被捕。高宏轩也受到敌人追捕。为了避开敌人,1929年7月上旬,宏轩又返回府谷。党组织安排他在南高任教,并担任府谷第六区区委书记。1928年8月高宏轩来到府谷县城第一高等小学教书。他利用教师的合法身份在学生中积极宣传革命道理。课余时间到校外和搬运工人、河路工人拉家常,还往返上百里路去他所领导的六区开展工作。

当时,名目繁多的赋税,地方官吏不择手段的敲诈勒索,百姓实在难以忍受。府谷县厘金局除向百姓征收政府规定的百货税和盐税外,还以偷税漏税为名,惩罚百姓。1930年古历2月26

日,府谷县城正好逢集,赶集的群众很多。宏轩集合县城一高、第一、第二模范小学师生 200 多人,手持“打倒贪官污吏”、“打倒土豪劣绅”、“反对苛捐杂税”的标语小旗,喊着口号上街游行。这一行动得到了前来赶集的群众和河路工人、搬运工人的响应。经过斗争,府谷县厘金局当面向群众道歉,并表示以后不再勒索、惩罚百姓。1933 年上半年,高宏轩回到府谷县六区,领导群众继续开展打土豪分田地的斗争。1934 年 4 月,宏轩调任中共府谷县委宣传部长,即把全部精力投入到府谷党组织的建设和发展上。

1935 年,由于神府苏区的不断扩大,群众斗争风起云涌。3 月,县委在木瓜乡榆家坪召开千人大会。高宏轩与赵希贤等人主持了这次会议。会后,敌人对神府苏区进行第二次围剿。由于当时的县委书记呼子文在敌人进攻时,不是积极组织干部群众向敌人斗争,而是向南逃跑。这样整个根据地很快落入敌人之手,府谷县的党组织被破坏。高宏轩被迫离开榆家坪,回到家乡。面对敌人的白色恐怖,他和农村隐蔽下来的党员取得联系,依靠群众,发动群众,经常冒着生命危险到府谷县城附近和木瓜一带开展党的工作。

1936 年 6 月 29 日,宏轩在府谷县城被国民党营长高景明枪杀,时年 29 岁。

**张国继** (1907~1935)又名张根儿,出生于府谷县前石畔村。祖辈以务农为生,父辈改做河路工人。兄弟 4 人,张国继为大。他从小聪明,深受父母喜爱。1921 年,国继入私塾。1923 年失学回家,随父跑河路。1929 年,国继被国民党二十二军吴汉卿部队抓壮丁,在一个步兵连当兵。1931 年,国继因共产党嫌疑被清理出二十二军。于是他又当起河路工人,经常在河路工人中,宣传共产党是人民的救星,只有跟共产党走,才能翻身得解放。并积极活动,组织力量准备在河路工人中建立一支地方武装。1934 年参加七支队。不久被任命为七支队队长。他关心、爱护战士,教育战士处处为群众着想,不能损害群众利益,经常给战士们上军事课,精心训练部队。在他的带领下,七支队英勇善战,狠狠打击了反动势力,得到群众支持和拥护,队伍不断发展壮大。1935 年春,七支队配合红三团在府谷县城附近的高梁村袭击了伪保安大队苏保山一个连,张国继足智多谋,指挥有方,以偷袭和火攻相结合全歼伪军。

1935 年 2 月 28 日,国继去木瓜执行任务时,不幸被捕。在狱中他与敌人进行了顽强斗争。敌人先严刑拷打,后是高官厚禄引诱,均未动摇他坚定的革命意志。家属去狱中看他时,他对家属说:“我们闹革命就是为了让穷人有好日子过。从革命的第一天起我就不打算要脑袋了。你们不要为我难过,革命总会有流血牺牲的。”黔驴技穷的敌人将张国继押解到榆林,在榆林关押期间,虽经榆林和府谷党组织多方营救,均未能获释。后被敌人杀害于榆林城,终年 28 岁。

**刘素菲** (1914~1967)府谷县城人,小商家庭出身,自幼性格刚强,不同寻常女子。青少年时毫不与旧意识旧观念妥协,执意求学,追求进步。初入县城女子初小,1928 年入府谷南门高小。其时,受革命教师的熏陶和影响,素菲逐渐萌发了革命意识,并很快成为进步学生。不久,由地下党员张老师介绍秘密加入中国共产党。其后,她边学习边积极参加地下党组织的活动。

1930 年春,素菲考入榆林女子师范,是府谷历史上第一次外出求学的两个女生之一。入学后,积极参加学校的各种进步活动,被选为学生会主席,还担任学校共青团的秘密交通,进行革命活动。

1933 年女师毕业后,先后到延安、汉中和咸阳教书。1936 年西安事变爆发后,素菲在西安地下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加以杨虎城、谢葆贞夫妇为首的西安妇女界抗日救亡运动。1937 年初,她怀着一腔热血,奔赴革命圣地延安,考入抗日军政大学,被编入第四大队。因组织关系中断而不能过组织生活。同年五月由刘文蔚介绍,再次加入中国共产党。当年秋抗大毕业后,分

配到陕甘宁边区妇委会工作,先后担任秘书、宣传部长。1938年11月,在延安同刘澜涛结婚。随后奔赴晋察冀抗日前线,任中共北岳区党委妇委书记兼妇女部长。领导边区广大妇女支援前线,深入敌后同敌伪展开残酷的斗争,历经艰险,出生入死,成为抗日前线出名的女豪杰。

1945年夏,被选为党的“七大”候补代表并出席了“七大”。日寇投降后,她随组织跋山涉水前往张家口,任晋察冀中央局秘书。1946年,随军迁往老根据地河北省阜平县,在中央局组织部工作。随后,参加了土地改革运动。1947年春,中央工委到达阜平,素菲向中央工委全面地汇报了晋察冀边区妇女工作,受到了刘少奇、朱德的赞扬和鼓励。1948年,毛泽东等中央领导同志由陕甘宁边区转移到阜平,受到毛主席、周副主席和任弼时书记的接见。

1948年夏,调任中共华北局组织部处长,华北局妇联干部处处长。1955年调任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她忠实地执行党的组织路线和干部政策,勤于调查研究,善于联系群众,倍受同志的敬重。

1960年冬,调任西北局办公厅副主任兼西北局书记处第一办公室主任。1964年被选为全国人大代表,出席了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966年,“文革”动乱开始,素菲遭到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的诬陷和残酷迫害,数次受批挨整,以至抄家。1967年12月31日,这位为党为人民奋斗30多年的英勇女战士终于被迫害致死。时年52岁。

1978年,我党为素菲彻底平反昭雪,并于1982年3月在西安举行了隆重的追悼大会。素菲的一生得以永垂青史。

**舒林** (1920~1981)原名苏启仑,府谷县陈家畔村人。1933年在本县小学毕业后,以优异成绩考入榆林职业中学。1937年“七·七”事变后,他冲破重重阻挠,奔向革命圣地延安进入陕北公学,踏上革命征途。

他学习勤奋、思想进步,入学第二年便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4月被党组织派往新疆新军营俄文班学习。1940年初,随全营一起奉命撤回延安。随后,被分配到中央军委单位担任俄文翻译和俄文教学工作。

1945年8月,日寇投降后,党中央向东北派出大批干部,舒林随俄文学校干部于11月从延安出发奔赴东北。时值隆冬,冰天雪地,交通十分困难。在行军途中,他吃苦在先,不辞劳苦。在渡辽河时,因水寒河深,许多年迈体弱的同志渡河十分困难。舒林挺身而出,竭力搀扶和背他们渡河,想方设法救出陷入河中的车辆、辎重,而他自己却因在冰寒水中浸泡太久,坐骨神经受冻过度,加之长途跋涉,体力过分消耗,致使到东北不久,便患“类风湿病”,恶性发作,脊椎僵直,久治不愈,成终身残废。

虽然身残,但并未因之停止工作。1949年4月至1955年4月,他在东北工作9年,先后在铁路部门担任组织科长、干部科长、翻译处长,东北局外事秘书、翻译处副处长,抚顺301厂副厂长等职。在工作中,竭诚努力,尽心尽责,做出了显著成绩。在此期间,翻译了多册当时需要的介绍苏联企业生产中宣传鼓励工作经验的书籍。

1955年5月,舒林奉调北京,任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马恩室主任、定稿员。当时,该室乃初创时期,舒林到职后,立即投入紧张的工作,从组织培训队伍到《马恩全集》第一卷付印,为时仅1年零5个月。第一卷是马恩早期著作,内容艰深,作者思想亦难于掌握,在较短的时间内就完成此60余万字巨著的翻译。此后,他参加校阅和定稿的译著还有《马恩全集》第二、四两卷。

1957年反右运动中,舒林受到不公正的处理,被下放到山西省委党校工作。“文革”期间,又被遣送山西省保德县农村插队“改造”。虽然身处逆境,但他仍然对党的事业充满信心,而对个人的利害得失则全然不顾。20年如一日,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高尚品德。特别是在“文革”初期,屡遭“造反派”折磨,以致强行逼供,他从不屈服,没讲一句违心的话,为了保护一些同志免遭迫害,他默默地承受了更多的苦难。在“插队”期间,他关心当地群众的疾苦,不顾自己的安危,常常以自己所知的医学知识为缺医少药的当地群众治病除疾,曾被群众误认为是插队医生。这期间,他的身体日渐衰弱,以致在原有残疾加重的情况下,又突发心脏病。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舒林的冤案得以彻底平反。并于1979年11月调回北京原单位工作。他感激涕零,期望着为党的事业做出更多更大的贡献,但壮志未酬,竟于1981年7月8日因心脏病发作而离开了人世,终年61岁。

**杨清** (1915~1983)字天诚,中国现代心理学家。1915年8月21日出生于府谷县深壩村一个自耕农家庭。幼聪慧,能言善辩,争胜好学。本县南高毕业后考入榆林中学。1936年榆中毕业后就读于辅仁大学、燕京大学和西南联合大学。1940年联大毕业获学士学位,在校期间曾获文科檀香山奖学金。1943年毕业于重庆中央大学研究院,获心理学硕士学位,师承著名心理学家潘菽教授。

1943年9月至1950年7月,先后在四川白沙女子师范学院、南昌中正大学、重庆大学和西北大学任心理学讲师、副教授、教授。1950年9月到长春东北师范大学任教至终。两任东北师大教育系主任。并任过《中国大百科全书·心理学》编委、心理学分支副主编,中国心理学会理事,吉林省和长春市心理学会理事长、长春市政协常委、长春市1~3届人民代表,民盟吉林省委员会委员、宣传部副部长,民盟东北师大支部主任委员等职。

杨教授博闻强记,有深厚的古汉语基础,通晓英、俄、德、法等多种外语。知识渊博,学贯中西;治学严谨,教学认真;学而不厌,诲人不倦;克己奉公,乐于助人;明辨是非,守正不阿。处逆境而胸怀坦荡,勤勤恳恳,一丝不苟,终其一生从不敷衍懈怠。

1957年被划成右派降职为资料员后,除从事劳动,翻译了大量英、俄、德、法诸语的西方心理学文献资料。1962年在东北师大还开设了“现代西方心理学流派”的课程。对心理学体系、基本概念和现代心理学派别做了深刻的分析和讨论,其中有不少独到的见解。他的《现代西方心理学主要派别》一书就是在当时的困难处境中编写、讲授、修改成书的。1980年由辽宁人民出版社出版,在学术界颇有影响,1981年被辽宁人民出版社和百花文艺出版社合评为优秀著作。1982年、1983年先后再版。1981年由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的另一本专著《心理学概论》,是在他50年代讲授心理学的讲义的基础上,吸收欧美及苏联新的研究成果,在同样的困境中编著而成的。

这期间除“右派”和“文革”时期被定为“反动学术权威”的精神压力,在下放农村的四年里,由于得不到正常的医疗,原患高血压、冠心病日渐恶化。1975年返回师大就突发心肌梗塞,经抢救得以脱险,从此被疾病所扰,后来常常背着氧气袋工作。就在这种情况下,除坚持授课还抱病主编《简明心理学辞典》,并着手翻译《认知心理学》。前者未及出版,后者尚未竣稿,终因心力交瘁于1983年6月3日与世长辞,终年68岁。

他的未竟译著《认知心理学》由他的学生、风雨同舟的终身伴侣陈宝翠副教授会同他生前挚友张述祖教授及其他同行完成,1989年由吉林教育出版社出版。《简明心理学辞典》于1985年由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他的主要著作还有早年出版的《教育心理学大观》(合编,商务印书,

馆,1945)和在校内及全国性刊物发表的数十篇学术论文。

杨教授终身从事高等教育事业,执教达40年之久。一贯爱护学生,奖掖后学,病重期间还为有关刊物和出版社审阅学术论文和待出版的专著。一生培养了大批心理学教师和科研工作者,他们已成为我国教学和科研事业的一部分骨干力量。其中不少学生已成为教授、副教授或特级教师,可谓桃李芬芳。

他去世后学校举行了隆重的追悼会。收到大量唁电、唁函以及挽联、挽幛和花圈。颇能概括他一生的挽联是:卅载否泰见高风劲节,一生治学惜壮志未酬。

**陈宝翠** (1923~1989)四川省自贡市人。杨清教授的学生,终身伴侣。1941年成都女师毕业,1943年考入国立女子师范学院教育系,1947年毕业获学士学位。先后任自贡市旭川中学、重庆大学附属小学、重庆市私立求精中学教师。1950年到东北师范大学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担任过共同心理学课程、教育系心理学专题教学、心理学专业的普通心理学、助教和研究生班的认知心理学等。参与《简明心理学辞典》的编写和《认知心理学》、《趣味心理学》的翻译。论文有《语言是思维的直接现实》、《个性的心理结构》、《认知心理学及其影响》、《应如何对待自我观察法》等。

她是杨教授任教女子师范学院时的学生。1944年秋杨清转任南昌中正大学副教授,从1947年春开始通信互道仰慕之情。1948年春杨清拟赴法国留学,后因政局变化滞留未行,接受重庆大学教育系之聘任教重庆大学,于1949年元月在重庆结婚。1950年同到东北师范大学。

在40年的岁月中,她在协助杨清的教学与科研的同时,刻苦学习,努力提高业务能力与外语水平,工作中多次受奖,杨清的所有著述中凝聚着她的心血。

杨清执教40年的大部分时间是在风雨中度过的。她忍辱负重,勤奋工作,节俭度日,相夫教女,援亲助友,为了让丈夫集中精力从事教学和著述,她以久病之身承担了家里家外的繁重工作。

1983年杨清去世,她主持完成杨清的未竟译著的翻译和出版工作。1985年,年逾花甲加入中国共产党。当她安置好女儿的工作,完成女儿的终身大事并喜抱外孙,可以颐养晚年的时候,于1986年发现患了晚期乳腺癌。虽经手术治疗,因发现太晚已转移肝脏,忍痛三年,于1989年去世,享年66岁。

## 第二章 人物表

## 第一节 历史人物

## 一、科举人物

金、明、清代府谷县进士姓氏科分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原出身	某科进士	官职
金	武都	文伯	府谷县	失考	大定十二年	刑部尚书河东路宣抚使
金	程鼎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兴定五年	失考
金	程震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兴定年间	失考
明	杨麟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科分无考	失考
明	郭瓚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崇祯十六年癸未科	失考
清	李国瑾	玉衡	府谷镇城内村	明崇祯十二年己卯举人	顺治三年丙戌科副进士	宁州学正升国子监典籍
清	杨敦	念学齐山	府谷镇	雍正十三年乙卯拔贡 九年甲子举人	乾隆十年乙丑科	浙江新城县知县
清	苏遇龙	德水	府谷镇	乾隆十二年丁卯举人	乾隆十七年壬申科	浙江龙泉县知县 江西德兴县知县
清	阎抡阁	紫擢峰天	府谷镇	乾隆五十一年丙午举人	乾隆五十二年丁未科	直隶南宮广东花县增城知县 提升罗定州知州
清	杨遇江	济作川舟	府谷镇	乾隆五十三年戊申举人	乾隆六十年乙卯恩科	户部主事 湖北施南府知府
清	阎亮阁	异龙天峰	府谷镇城内村	乾隆六十年乙卯本省副榜 嘉庆五年北关副榜 九年甲子北关举人	嘉庆十三年戊辰科	山西翼城县知县

## 续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原出身	某科进士	官职
清	苏启	信临甫溪	府谷镇	嘉庆九年甲子举人	十六年辛未科	河南延津知县 广东海防同知
清	苏兰弟	香楣	府谷镇	道光二年壬午科举人	十三年癸巳科	湖北通山知县
清	孙翔林	梧暗	新民乡	道光十四年甲午科举人 十八年戊戌授翰林院庶吉士	十五年乙未科	翰林院编修
清	阎道行	子英	府谷镇	道光二十三年癸卯举人	同治元年壬戌科	失考
清	杨异孙	燕小貽峰	府谷镇	同治十二年癸酉科举人	光绪二年丙子科	特授凤翔府教授

## 明、清代府谷县武进士姓氏科分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原出身	某科武进士	官职
明	戴天宠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武进士科分失考	总兵
明	苏万郡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武进士科分失考	保安堡操守
明	苏万象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武进士科分失考	孤山堡操守
明	王接韩	失考	府谷县	失考	武进士科分失考	参将
清	杜肇升	失考	新民乡	失考	康熙六年丁未科	镇羌堡守备
清	王时通	失考	黄甫乡	举人科分失考	康熙五十四年乙未科殿试 一甲第二名	山西大同镇游击 充御前头等侍卫

## 明、清代府谷县举人姓氏科分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某科举人	官职
明	蔺普整	失考	黄甫乡 蔺家塆村	洪武初年	山西保德州知州
明	冯梦元	失考	府谷县	嘉靖四十年辛酉科	知州



续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某科举人	官职
明	李继志	绳叔	府谷镇城内村	万历二十五年丁酉科	两淮运同
明	柴荣	失考	府谷县	崇祯十五年丙午科	应天府尹
明	杨琳	失考	府谷县	崇祯时举人科分失考	武乡县知县
明	廖斌	失考	府谷县	崇祯时举人科分失考	失考
清	吴有善	失考	府谷县	顺治五年戊子科	失考
清	刘无邪	失考	府谷镇	顺治十一年甲午科	失考
清	王国麟	失考	皇甫乡宽坪寨村	顺治十七年庚子科	任长安教谕,两署长安知县
清	王猷烂	失考	府谷县	康熙五年丙午科	失考
清	王存育	失考	府谷县	康熙五年丙午科解元	失考
清	王存肃	失考	府谷县	康熙五年丙午科	失考
清	李兰	失考	府谷县	康熙四十四年乙酉科	失考
清	杨植	失考	府谷县	乾隆十二年丁卯科	失考
清	韩鼎国	失考	府谷县	乾隆三十六年辛卯科	环县训导
清	阎廷琳	玉山	府谷镇城内村	乾隆三十九年甲午科	鄜州学正
清	阎步阁	近天	府谷镇城内村	乾隆六十年乙卯科	失考
清	苏其沂	鲁簾源和	府谷镇	嘉庆五年庚申科	靖边县训导
清	杨春苑	失考	府谷县	道光八年戊子科	失考
清	杨春荣	失考	府谷县	道光十二年壬辰科	失考
清	柴玉彬	温如	高石崖乡柴家塬村	道光十四年甲午科	华阴县训导
清	杨嘉德	乙峰	府谷镇	道光十五年乙未科	未仕

## 续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某科举人	官职
清	杨振孙	谷少 貽峰	府谷镇	同治年已补行壬戌甲子科	未仕
清	王万协	中 甫	府谷镇 城内村	同治九年庚午兼补丁卯科	未仕
清	高诵先	清 臣	高石崖乡 高家湾村	光绪二十八年壬寅补行庚子辛丑恩 正并科	奏留直隶补用知县
清	王九思	睿 生	县城西关	光绪二十八年壬寅补行庚子辛丑恩 正并科	奏留直隶补用知县

## 清代府谷县武举姓氏科分表

朝代	姓名	字号	籍贯	某科武举	官职
清	蔺光元	失考	皇甫乡	崇祯时武举	官至副总兵
清	王翰京	失考	皇甫乡 红泥寨村	康熙四十四年乙酉科	洛川千总,响水堡守备 计 光武营游击
清	苏善达	失考	府谷镇	乾隆四十二年丁酉科	失考
清	苏荣河	失考	府谷镇	乾隆五十一年丙午科	失考
清	李蕴采	失考	府谷县	乾隆五十七年壬子科	失考
清	李述德	失考	府谷县	嘉庆二十三年戊寅科	失考
清	白日升	失考	府谷县	乾隆四十五年庚子科	失考
清	方培基	失考	府谷县	道光十四年甲午科	失考
清	殷锡纯	失考	高石崖乡 柳林碛村	同治九年庚午补丁卯科	失考
清	秦登祥	失考	府谷镇	同治十二年癸酉科	失考
清	李维翰	失考	武家庄乡 则辿村	光绪二十三年丁酉科	失考

## 二、古代军功人物

朝代	姓名	籍贯	最高职务	朝代	姓名	籍贯	最高职务
隋	庞晃	胜州府谷境	骠骑将军	明	尤捷	府谷镇	蓟镇总兵
宋	王稟	府谷	太原总管	明	尤河	府谷镇	上柱国光禄大夫、总兵官
宋	朱昭	府谷	振武城兵马监押知城事	明	尤月	府谷镇	上柱国光禄大夫、总兵官
明	戴辰	孤山	保德所正千户	明	翟应祥	黄甫乡	杀虎口副将
明	戴延春	孤山	蓟镇总兵、都督僉事	明	贾梦周	贾家寨	阳河守备
明	蔺光元	黄甫	金陵副总兵	明	王继旦	府谷镇	火器营参将
明	张一元	黄甫乡	蓟镇总旗	明	李国璋	府谷镇	宁夏参将
明	张一楨	黄甫乡	蓟镇总旗	明	王继烈	府谷镇	榆林卫锦衣千户
明	尤翟文	府谷镇	靖边营副将	清	张世忠	黄甫乡	密云本营游击
明	尤继先	府谷镇	固原总兵、辽东总兵	清	王秉玠	失考	御前侍卫、古北口千总
明	尤世功	府谷镇	辽东总兵	清	杜武勋	新新乡	云南鹤丽镇游击
明	尤岱	府谷镇	山海关参将	清	王国泰	黄甫乡	荆州卫游击将军

## 三、国民党军政人物

姓名	籍贯	最高职务
柴振清	柴家塬	米脂县长
王九皋	府谷镇	山东省高等审判厅厅长,代理高等法院院长
王秉衡	府谷镇	代理山东省高等法院院长
王树标	李家渠	朝邑县长
张敞	府谷镇	甘泉县长
杨珩	府谷镇	临镇县县佐
段振铭	段寨	骑兵副旅长
段振纲	段寨	团长
杨杰丞	府谷镇	游击副司令
李玉溥	府谷镇	旅长,1949年9月19日起义
杨怀英	杨家庄	团长
苏健民	桑元梁	团长
段宝册	段寨	团长。1949年9月19日起义
刘文治	新民	陕西省政府谘议
吴子屏	府谷镇	中校团附
胡瀛	府谷镇	中校警卫组长

续表

姓名	籍贯	最高职务
柴 屹	柴家塆	中校教官
祁觉民	黄 甫	绥远省调统室主任。1949年9月18日赴台湾
刘汉斌	刘大庄	定边县党部书记长
王子平	傅家塆	中校军需主任。1949年9月19日起义
王寿田	府谷镇	中校军法官
边恒彦	边家寨	中校副官
王 伟	黄 甫	临河县党部书记长
邬青云	邬沙塆	保安骑兵第六旅旅长。为1949年9月19日绥远省起义签字人之一。
陈秉义	畔 沟	骑兵第十一旅旅长。为1949年9月19日绥远省起义签字人之一。

## 第二节 革命烈士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王 亮	男	府谷县府谷镇	1936	1950	195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王志发	男	府谷县府谷镇 高家管子村	1923.4	1948.3	1952.10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贾乃旦	男	府谷县高石崖 乡贾家湾村	1943	1965	1967	西藏	因公	西藏军区汽车团	司机
刘当红	男	府谷县高石崖 乡高石崖村	1926	1948	1948	山西省 太原市	因战		战士
高 三	男	府谷县高石崖 乡阎家寨村	1921	1947.11	1953	朝 鲜	因战	志愿军六〇二团运输连	副班长
王三虎	男	府谷县海则庙 乡王大庄村	1920	1941	1947.11	府谷县 城北门	因公		地下 通讯员
刘大祥	男	府谷县海则庙 乡孙家崖窑村	1928.3	1948.6	1949.11	山西省 太原市	因战		战士
韩满旺	男	府谷县海则庙 乡韩家坵村	1936	1956.3	1958.5	甘肃省 夏河县 合作镇	因战	九〇二一部 队二支队	战士
张二牛	男	府谷县海则庙 乡杨庄则村	1929.11	1947.8	1947.9	西安市	因战	西北野战军 某部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张五旦	男	府谷县黄甫乡大泉沟村	1921.9	1948	1950	西康	因战		排长
靳长光	男	府谷县黄甫乡上魏寨村	1916.7	1933	1935	府谷县清水	因战	红三团	队长
王海旺	男	府谷县黄甫乡寨崖湾村	1929.10	1948.11	1949.5	长安县鸭池口村	因战	第一野战军某部机枪二连	战士
张荣	男	府谷县黄甫乡大桃山村	1943.4	1966.3	1968.1	西藏	因公	七九一一部队	战士
王旺和	男	府谷县黄甫乡暖泉寨村	1922	1939.3	1948	宜川县	因战		连长
王方圪针	男	府谷县黄甫乡庄则村	1929	1948	1948	内蒙古	因公	内蒙古骑兵师	战士
吴二吞	男	府谷县黄甫乡黄甫前街	1925	1941	1942	宁华山	因战		战士
赵根红	男	府谷县清水乡元峁村、	1927	1941	195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二〇〇师六〇〇团九连	战士
韩拉媚	男	府谷县清水乡海红梁村	1903.5	1927	1934	府谷县木瓜	因战	府谷县榆家坪区委	书记
张旺仁	男	府谷县清水乡清水街	1923	1948	1948.12	三原县	因战		战士
韩连太	男	府谷县清水乡清水街	1923	1948	1948.12	三原县	因战		战士
王玉保	男	府谷县清水乡青春峁村	1899	1934	1934	府谷县大岔	因战	府谷县特务队	队长
王二小	男	府谷县清水乡张家峁村	1913	1948.7	1948.8	甘肃省兰州市	因战	西北野战军六纵队二营六连	战士

##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赵连红	男	府谷县清水乡清水街	1900	1932	1934.6	府谷县清水	因战	府谷县清水区	工作人员
杨三关	男	府谷县清水乡清水街	1925	1948.9	1948.12	三原县	因战		战士
李来拴	男	府谷县麻镇柳树沙尖村	1926	1948	1951		因战		战士
丁兵义	男	府谷县麻镇玄梁塔村	1940	1959	1962	中印边界	因战	八〇三一部队	班长
张青林	男	府谷县麻镇念塆村	1954.11	1976.12	1978.10	新疆		驻新疆库尔勒三六一二三部队	战士
张混园	男	府谷县墙头乡尧峁村	1935.12	1956.3	1959.6	西藏	平叛	西北军区骑兵团	副班长
周广田	男	府谷县古城乡四道河村	1933.8	1956.1	1958.8	青海省	因公	九〇二一部队	战士
吕继华	男	府谷县古城乡沙圪坨村	1910	1948.8	1950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郭二明	男	府谷县古城乡大塔村	1927	1948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西北野战军	战士
冯二宽	男	府谷县古城乡刘家梁村	1932	1948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西北野战军三十四团二营五连	战士
王媚小	男	府谷县大岔乡前阴尔崖村	1933	1948.2	1952	内蒙古东胜县	因战		勤务员
王振华	男	府谷县大岔乡前问杜沟村	1927.3	1947	1948.5		因战	七大队	通讯员
苏录合	男	府谷县大岔乡红崖村	1905.5	1933.2	1934	府谷县清水青春峁	因战	府谷县特务队	副队长
王世生	男	府谷县哈镇和尚峁村	1944	1960.3	1962.11	中印边界	因战	五十五师一六五团	副班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赵维臣	男	府谷县哈镇街	1925	1948	1951.4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杨有万	男	府谷县哈镇戏楼沟村	1925	1948.4	1948.10		因战		战士
贾铁虎	男	府谷县赵五家湾乡四道峁村		1948.10	1952.9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通讯员
高金海	男	府谷县赵五家湾乡四道峁村	1938.2	1959.3	1960.4	青海省格尔木县	平叛	格尔木汽车一团一营一连	司助
郭富喜	男	府谷县赵五家湾乡郭家塬村	1931.11	1947.12	1949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战士
王志旺	男	府谷县庙沟门乡石岩梁村	1898		1934		因战	红军赤卫队	队长
史四小	男	府谷县庙沟门乡沙圪村	1930	1948.4	1949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七军十二旅三十四团	战士
王祥小	男	府谷县庙沟门乡双圪通村	1902	1938	1940	山西省	因战	七一四团三营	通讯员
徐外合	男	府谷县庙沟门乡贺家梁村	1930	1948.2	1948.8	内蒙古纳林	因战	华北军区内蒙古准一团	战士
袁地保	男	府谷县庙沟门乡古城塬村	1924.9	1948.3	1948.8	内蒙古准格尔旗纳林	因战		战士
王顺居	男	府谷县庙沟门乡牛家梁村	1903	1934	1934.11		因战	红军赤卫队	宣传员
李柱	男	府谷县三道沟乡前市沟村	1899	1933.9	1934.3	府谷县三道沟	因战	神府红军特务队	文书
张方狗	男	府谷县三道沟乡前市沟村	1888	1933.9	1934.3		因战	神府红军特务队	战士
高守本	男	府谷县三道沟乡后市沟村	1907	1933.9	1934.4		因战	神府红军特务队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李怀高	男	府谷县三道沟乡芦草沟村	1908	1933.9	1934.4	府谷县三道沟	因战	神府红军特务队	班长
高埃林	男	府谷县三道沟乡地界壕村	1927	1948.3	1948.9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独立三十四团二营五连	战士
王富银	男	府谷县三道沟乡黑石岩村		1948.4	1951.5		因战		战士
王有录	男	府谷县老高川乡王大夫梁村	1929.5	1948.5	1950.3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战士
王金山	男	府谷县老高川乡青山村	1931.12	1948.6	1949	榆林县	因战		战士
王埃小	男	府谷县老高川乡补花沟村	1941.7	1959.3	1960.5	青海省格尔木县	平叛	格尔木汽车一团三营八连	战士
刘义	男	府谷县大昌汉乡黑家沟村	1912	1948.2	1949	内蒙古准格尔旗	因战	内蒙古准格尔旗武工队	司务长
白双在	男	府谷县新民乡新城梁村	1936	1956.3	1958.6	甘肃省玛曲县老虎嘴	平叛	九〇二一部队二支队五分队	战士
张有参	男	府谷新民乡新民街	1930	1945.9	1952.2	西哈	因战	六七七部队运输连	连长
苏爱华	男	府谷县新民乡桃岭村	1937	1956.3	1958.10	青海省达日县扎油河	平叛	九〇二一部队二支队一分队	战士
齐全	男	府谷县田家寨乡沙圪村	1885.7	1933.2	1936.2	府谷县刘家沙	因战	府谷县红军游击队	大队长
李二枝	男	府谷县田家寨乡碗尧沟村	1928	1948.1	1948	黄陵县	因战	三十一团三营四连	战士
刘外生	男	府谷县田家寨乡刘家畔村		1933		神木县太和寨	因战	红三团	战士
韩候保	男	府谷县田家寨乡张圪塄村	1943.3	1966.3	1967.6	西藏		西藏军区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张拴师	男	府谷县田家寨乡兴旺庄村	1936.6	1956.3	1958.3	甘肃省甘南地区	平叛	九〇二一部队二支队三分队	战士
刘绪女	男	府谷县田家寨乡下阳庄村		1948	1949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警卫团	战士
郝润小	男	府谷县孤山乡新庄则村	1924	1947.10	1948.8		因战		战士
高银世	男	府谷县孤山乡南梁村		1966.3	1968	西藏	因公	七九〇六部队	战士
李须后	男	府谷县孤山乡上申候岭村		1948.4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战士
郭信珍	男	府谷县孤山乡五里墩村		1948.4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战士
张占海	男	府谷县木瓜乡大圪塔村	1929.3	1948.5	1953.2	庆坡山	因战	六十七军二〇〇师二营六连	班长
韩双小	男	府谷县木瓜乡高坪墩村	1931.1	1948.2	1953.7	朝鲜	因战	志愿军二〇〇师五九八团六连	理发员
王外红	男	府谷县木瓜乡上元山村	1908.7	1931	1935	府谷县木瓜城	因战	府谷县突击队	队长
韩文喜	男	府谷县木瓜乡高坪墩村	1954.11	1974.1	1976.3	河北省隆化县	因公	铁道兵第八师机械营	副班长
张文斌	男	府谷县木瓜乡开门沟村	1909.5	1933	1935.5	府谷县木瓜城	因战	府谷县木瓜区委	书记
高计信	男	府谷县木瓜乡芦则沟梁村	1909.12	1939.12	1941.4	内蒙古二架山	因战		排长
王斌虎	男	府谷县木瓜乡王家梁村	1933	1948.10	1951	四川省	剿匪	第二兵团第六军后勤部管理科	理发员
王善保	男	府谷县木瓜街	1903	1934	1936	府谷县木瓜城	因战	府谷县木瓜地下党组织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张六十一	男	府谷县木瓜乡圪针畔村	1930	1948.4	1948.9	山西省忻县	因战	三十四团一营二连	战士
刘赴朝	男	府谷县木瓜乡麻堰沟村	1930.4	1948.5	1948.8	内蒙古准格尔旗	因战		战士
袁存儿	男	府谷县木瓜乡西坪村	1910	1936	1938	府谷县木瓜城	因战	府谷县木瓜东区	区委书记
杨相应	男	府谷县傅家塬乡深塬村		1951	1955.6	内蒙古包头市	剿匪		战士
杨森	男	府谷县傅家塬乡狮则城村		1948.9	195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二〇四师六十二团二连	班长
岳王雄	男	府谷县傅家塬乡贵岭村		1949.5	195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六〇四师六十二团	副连长
苏过计	男	府谷县傅家塬乡后庄村	1928.8	1948.4	1948.8		因战		副班长
郭谷喜	男	府谷县傅家塬乡大庙山村	1928	1948.10	1949.5		因战		班长
郭生财	男	府谷县碛塬乡郭家畔村	1897	1931	1935	府谷县黄甫	因战	红军赤卫队	区委书记
王怀	男	府谷县碛塬乡蔚家渠村	1931.5	1948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战士
杨谷小	男	府谷县碛塬乡杨庄村	1912	1933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副营长
苏文珍	男	府谷县碛塬乡苏家园村	1936	1956.3	1958.5	泥马龙	平叛	九〇二一部队二支队四分队	副班长
刘继民	男	府谷县碛塬乡柳坵村		1935	1936.8	神木县	因战	府谷县委	
高三儿	男	府谷县碛塬乡伙家山村	1906	1936	1937	府谷县狮则城	因战		巡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折埃生	男	府谷县碛塬乡折家山村	1921	1937	1948.10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晋绥边区六〇团	医生
郝顺红	男	府谷县碛塬乡下付坪村	1914	1935	1948	山西省大同市	因战		战士
郝愈曦	男	府谷县碛塬乡郝家寨村	1919	1935.9	1936.6	神木县刘家小寨	因战	神府游击队	巡士
杨海	男	府谷县碛塬乡碛塬村	1911	1934	1935	府谷县沙峁	因战		排长
李志清	男	府谷县碛塬乡碛塬村	1911	1934	1935	府谷县沙峁	因战		班长
苏治明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杨家峁村	1916.9	1935	1952	府谷县	因公	府谷县公安局	队长
高红全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庄则坪村	1906.2	1931	1936.6	府谷县	因战	府谷县委	
郭仲清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郭沙峁村	1939	1956	1959	青海省班玛县	平叛	九〇二一部队炮兵团	班长
杨二连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丰山村	1904	1935.7	1936.11	府谷县	因战		地下工作者
郭南云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川头村	1921	1939	1949	甘肃省洞子镇	因战		战士
郭芒明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川头村	1917.6	1936.5	1938	府谷县王家墩	因战	府谷县	县委书记
武反全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武家沙峁村	1925	1948.10	1951.12	新疆奇台县	因战		战士
王春生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大寨则村	1921	1948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杜李小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南孤村	1905.10	1934.2	1937.11	山西省	因战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郭富民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郭家庄村	1941.8	1959.12	1962.11	中印边界	因战	五十五师一六三团炮兵连	班长
段过生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段家城村	1910.2	1937.3	1945.8	靖边县柠条梁	因战		班长
白宽雄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白云乡村	1902.3	1933.4	1934.11	大路湾	因战	特务队	队长
沈连则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沈家岭村	1934	1950	1952.9		因战		战士
贺茂厚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贺家堡村	1922.1	1941	1948.10	内蒙古清河县	因战		连长
张丕义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张家岭村	1917.4	1933.10	1947.12	河北省石家庄市	因战	河北省军区	营长
王继昌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石槽坪村	1921	1937	1946	东北	因战		指导员
李玉培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马连坪村	1913.10	1931.2	1938	山西省河曲县	因战		战士
白四来钱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马连坪村		1931	1931	神木县阴寨则	因战	神府红军	战士
高程仕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高庄则村	1907	1934	1935		因战	神府红军	战士
郭华文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郭家庄村	1918	1936.3	1944		因战		连长
杨仲旺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枣林岭村	1901	1936	1936.8	府谷县	因战	府谷县二区六乡地方工作队	队员
杨五信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李家塬村		1934.4	1934.11		因战	神府红军	副排长
赵子荣	男	府谷县	1928.8	1946.8	1954.3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郝青海	男	府谷县	1908	1948.6	1950.7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战士
甄学义	男	府谷县	1921	1949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第五〇四〇信箱	营长
阎同海	男	府谷县	1925	1949.4	1952.7	河北省	因公	张家口公安大队	战士
郝天地宝	男	府谷县	1928.5	1946	1956	甘肃省	因公		排长
张茂荣	男	府谷县	1953.12	1971.8	1974.10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因公	五二三二部队	战士
韩殿良	男	府谷县	1932	1949.9	1949.10	辽宁省沈阳市	因战		战士
郝三毛	男	府谷县	1894.4	1933	1937.12	陕西省	因战		战士
王秀山	男	府谷县	1931	1951	195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王玉柱	男	府谷县	1923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倪生福	男	府谷县	1931.10	1948.10	1949.9	甘肃省兰州市	因战	七军九十七师	班长
傅米生	男	府谷县	1932.10	1946	1951.9	朝鲜	因战	志愿军一六九师一二五部队	排长
杨有才	男	府谷县	1924.8	1949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王二旦	男	府谷县	1915	1949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刘外信	男	府谷县	1918	1938	1940	内蒙古五原县	因战	三十五军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孟根虎	男	府谷县	1924.10	1949.1	1951.8		因战	西北军区某部	战士
刘志国	男	府谷县	1927	1947	1948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张仁	男	府谷县	1932	1949.2	1951.10	朝鲜	因战	志愿军六〇三团三连	
韩占海	男	府谷县	1919.4	1947.12	1950	内蒙古卓子山	因战		班长
郝文秀	男	府谷县	1926	1952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通信员
徐留树	男	府谷县	1933.10	1948.9	1953.7	朝鲜江原道	因战	志愿军五九六团一营三连	司号员
云有树	男	府谷县	1927.1	1943.0	1946.11	内蒙古凉城县	因战	晋绥野战军三十六团三营七连	战士
刘二	男	府谷县	1930	1948.1	1956.2	青海省	因公	西宁市公安中队	排长
苏凤鸣	男	府谷县	1925.5	1949.10	1953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吕四小	男	府谷县	1920.9	1945.10	1948.4	山西省太原市	因战		班长
丁保锁	男	府谷县	1910	1949.9	1950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赵六毛	男	府谷县	1919.1	1948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班长
苏兔蛇	男	府谷县	1926.12	1948.2	1952.9	朝鲜	因战	志愿军六〇九团五连	班长
高门肯	男	府谷县	1911.3	1949.2	1950.11	河南省新县	因战	三十八军一一三师三三八团三营机枪连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侯成礼	男	府谷县	1928.2	1947	1954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班长
朱伟	男	府谷县	1929	1945.8	1953.9	朝鲜	因战	志愿军一军七师	排长
谭明亮	男	府谷县	1916.3	1946	1952			四野工兵营	排长
袁曲丸	男	府谷县	1911	1932	1935	府谷县	被敌杀害		地下工作者
倪三三	男	府谷县	1906	1948	1949	甘肃省兰州市	因战	一野十九师四团三营七连	排长
赵有才	男	府谷县		1946	1947	白水县	因战		
张家	男	府谷县	1916	1937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排长
王二存	男	府谷县	1923.8	1940.8	1941.5	内蒙古东胜县	因战	八路军某部	战士
刘建帮	男	府谷县	1925	1946	1951	宁夏平罗县	因战		营长
王鹏	男	府谷县	1919	1933.11	1934.2	府谷县	因战	红三团	排长
杨长元	男	府谷县	1927	1948.4	1953.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副班长
高存伟	男	府谷县	1928	1946.2	1953.10	朝鲜	因战	志愿军六〇〇团	排长
白怀林	男	府谷县	1928	1949.10	1953.6	朝鲜	因战	志愿军六〇〇团	排长
杨孟珍	男	府谷县	1913	1945	1947	榆林县	因战	西北野战军一纵队	通信员
王乃昌	男	府谷县	1313	1949.4					排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王志仁	男	府谷县	1945	1965.3	1969.5		因公	八〇八八部队	班长
韩旺占	男	府谷县	1925	1953.3	1954.2	内蒙古	因公		战士
张同捍	男	府谷县		1948	1949	内蒙古	因战		排长
周先保	男	府谷县	1923	1948.12	1951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钟舍义	男	府谷县		1956	1959	西藏	平叛		战士
刘玉祥	男	府谷县	1929	1949	1950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蔚金秀	男	府谷县		1955	1958	青海省 乌兰县 德令哈			副排长
陈校	男	府谷县	1930	1949.1	1949	河北省 张家口	因战	五〇七团一连	战士
王永福	男	府谷县		1950	1976	北京市	因公		连长
王润和	男	府谷县	1921		1949	陕西省	因战		班长
寇常年	男	府谷县		1933	1935	陕西省	因战	吴堡县某区	区长
杨彦成	男	府谷县	1908.4	1941.10	1949	榆林县 尚家沟	因战	伊盟蒙汉支队	
王愁高	男	府谷县		1947	1952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排长
张金锁	男	府谷县		1930	1934.3		因战		战士
孙有江	男	府谷县	1930.7	1947	1951.5	朝鲜	因战	志愿军某部	战士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赵明	男	府谷县		1942	1943	府谷县	因战		赤卫队长
杜三不浪	男	府谷县	1925.3	1943.11	1946.11	府谷县木瓜	因战		班长
李四	男	府谷县清水乡青春岭村			1935.5	府谷县木瓜			区委副书记
赵四红	男	府谷县清水乡青春岭村			1934		被敌杀害		
庄外蛇	男	府谷县清水乡半沟村			1934		被敌杀害		支部书记
靳树生	男	府谷县清水乡青春岭村			1935		因战	七支队	队员
刘世英	男	府谷县府谷镇	1905	1926	1934.10	府谷			支部书记
范厚	男	府谷县古城乡范家梁村	1927	1948	1958	253医院		铁道兵	排长
赵松保	男	府谷县古城乡前坪村	1928	1948	1950	四川	因战	铁五师二十四团	班长
李同世	男	府谷县大岔乡阴尔崖村	1917	1934	1935	府谷县哈镇	因战	红三团七支队	交通员
杨世英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丰山村	1913	1936	1940	山西三岔	因战		
杨连仲	男	府谷县武家庄乡李家庄村	1931	1948.4	1948.10	太原	因战		
郝仲英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大寨村	1919	1936.1	1936.12	神木	因战		排长
蔺祥林	男	府谷县海则庙乡韩家岭村	1912	1947	1949	定边	因战		
白候德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沈家沟村	1910	1934		神木	因战	红三团三连	连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籍贯	出生年月	参加革命时间	牺牲时间	牺牲地点	牺牲原因	牺牲时所在单位	牺牲时职务
段三儿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段家圪村	1905	1931	1933	神木	因战	七支队	班长
白沛荣	男	府谷县王家墩乡段家圪村	1913	1933	1934	神木	因战	七支队	战士
张文清	男	府谷县哈镇	1903	1948.1	1948.10	伊东	因战		战士

### 第三节 府谷籍当代各界知名人物

姓名	曾用名	出生年	籍贯	简历	通讯地址	备注
刘起成	癩老刘	1894	木瓜乡	1931年参加革命,1935年在神木和白匪军作战致残后坚持工作,1936年为府谷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建国后在伊盟东胜市烈士陵园工作。		已故
郝子君		1905	碛塄	1934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中共甘肃省酒泉地委纪委书记。		已故
孙浴之		1905	新民乡	中国法政大学毕业,解放前任榆林师范教导主任。1947年被选为伪国民大会候补代表。解放后为陕坝师范学校教师。		已故
孙计一		1907	府谷镇	1926年参加中国共产党,为党做过一定的工作。自首后一直在府谷小学、中学和陕坝师范学校任教。	包头	离休
韩是今	韩锋	1909	木瓜乡高坪墩村	1929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	呼和浩特	离休
高克亭	高举	1910	府谷城内	1929年参加革命,曾任青海省副省长、山东省委副书记、省顾委主任。	济南	离休
高仰贤		1912	高石崖乡高家湾村	192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市政协主席。	天津	离休
王宝麟		1912	府谷镇	1933年毕业于北平铁路大学,为国民政府交通部公路总局工程师,建国后为中央交通部航税总局工程师。	西安	离休

续表

姓名	曾用名	出生年	籍贯	简历	通讯地址	备注
张一民		1914		曾任解放军团参谋长,军部处长(副师级)等职。	五原	离休
赵展山		1914	清水乡南坪村	1933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第一书记,自治区政协副主席。	呼和浩特	离休
贾培谋		1914	武家庄乡贾家沟村	1931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矿务局局长。	西安	离休
刘玺		1916	府谷镇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在沈阳铝镁设计院,东北局工交政治部工作(地级)。		离休
张甫		1916	府谷镇	1936年参加革命,曾任宜宾地委顾问。	宜宾	离休
郭树山		1917	武家庄乡郭家沟村	1936年参加革命,建国后任西安张家埔干校主任(副师级)。		已故
杨源		1917	傅家塬乡深塬村	1947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讯研究所研究生。先后在西北工业学院、天津大学、北京邮电学院执教(教授)。	北京	
季达	换章	1917	府谷镇城内村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国务院房地产管理局局长,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北京	离休
杨忠	沛济	1917	碛塄乡	1935年参加革命,曾在红三团、120师工作,1953~1958年,任河北省军区通讯处长(正师级)。	保定	离休
张晨		1918	海则庙乡磁尧沟村	1949年毕业于南京中央大学,建国后一直在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从事编审工作。	北京	离休
郝仲山		1918	碛塄乡	1934年参加革命,曾任神府独立营指导员,转业后任四川省煤炭厅党组书记。		已故
阎文俊		1918	孤山乡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陕西省委统战部副部长。	西安	离休
苏一夫	苏昀	1918	大昌汉乡合叶五素村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解放军师政委,六机部第七研究院副院长。	北京	离休

续表

姓名	曾用名	出生年	籍 贯	简 历	通讯地址	备注
王 杰		1920	皇甫乡 魏寨村	1938年参加革命,曾任承德军分区政治部主任,河北省财政厅厅长。	石家庄市	离休
贾培荣	郝虎牛	1920	碛塄乡 郝家寨村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陕西省建材局局长。	西安	离休
杨沛琛		1920	碛塄乡 杨家庄村	1934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省顾问委员会常委。	西安	离休
丁喜才		1920	麻镇	自幼以自打扬琴,自唱二人台而出名,1953年受聘于上海音乐学院任教。	上海	离休
郝文凯	二赖	1920	碛塄乡	1934年参加革命,在军内从事团政委工作多年,1960年转业到上海,任化工研究院专科学校校长。	上海	离休
郝文光		1924	孤山乡东村沟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伊克昭盟盟委书记。	呼和浩特	离休
杨喜全		1924	王家墩乡 马连坪村	1937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内蒙古自治区集宁军分区副司令员。		
黄鹏程		1924	孤山乡	1948年毕业于西北大学,1949年参军进入新疆,任八一钢厂化验室主任,1956年为工程师,1982年评为高级工程师。	乌鲁木齐	
李生华		1924	皇甫乡	从事医疗工作多年,现任内蒙古自治区伊盟中医院院长,为中医主任医师。	东胜市	
阎世厚	三毛眼	1926	木瓜乡 楼梁村	1947年参加革命,因作战勇敢,曾多次记功并获人民功臣称号。	宜昌市	离休
王振先	根成	1927	木瓜乡	1940年参加革命,曾赴苏联学习化工,任五机部908厂试验室主任、副厂长。	襄樊	
贾根达		1928	麻镇旧 芭州村	1948年参加革命,曾任府谷县武装部长,榆林军分区副司令员。	麻镇	离休
韩秉义		1930	木瓜乡	1940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在北京工业学院、司法部工作,现任法律出版社党委副书记(地级)。	北京	
郭生英		1931	清水乡 元峁村	1948年参加革命,曾任子洲县长,中共清涧县委书记。现任陕西省政协榆林地区联络组副组长。	榆林	

续表

姓名	曾用名	出生年	籍贯	简历	通讯地址	备注
陈启厚		1932	哈镇陈家圪堵村	1953年参加工作,曾任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副厅长,现任中共伊克昭盟盟委书记。	东胜市	
郝长熙	树晓	1932	孤山乡塘房塆村	1948年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曾任战士、战术教员,现任总后基地指挥部参谋长(军级、少将)。	武汉	
靳三旺		1933	清水乡常沟村	1948年参加革命,建国后任中央警卫师处长,陕西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人防办主任。	西安	
刘汉武		1933	新民	1952年参加工作,现任神府煤田开发经营公司副总经理。	榆林	
尚金城		1933	孤山乡尚庄村	1953年参加工作,曾任中共五原县委书记,现任中共巴彦淖尔盟委秘书长。	临河市	
赵才茂		1934	麻镇	1950年参加工作,晋剧演员,自幼卖豆腐学戏,艺名豆腐红,工须生,作工扎实,吐字清楚,在邻近旗县颇有名气。	府谷县文化馆	
孙荣先		1938	皇甫乡	1957年参加工作,1984年任伊盟党委秘书长。现任伊盟行署副盟长。	东胜市	
张力	张青山	1938	赵五家湾乡石峡梁村	1955年参加工作,曾任陕西省高教局处长,现任陕西省电视大学副校长。	西安	
马占年		1939	城关	1955年参加工作,曾为中共十一大代表。现任府谷县电石厂党支部书记。		
孙留师		1940	城关	1955年参加工作,府谷机械厂工人,曾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届、第五届代表。		已故
王富祥		1940	麻镇旧芭州村	1964年参加工作,曾任公社书记,巴盟办公室主任,现任中共巴彦淖尔盟委副书记。	临河市	
韩应和		1942	高石崖乡水地湾村	1959年参加工作,曾任解放军二七九医院外科主任,职称为副主任军医。	包头市	
田聪明		1943	哈镇田家梁村	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政教系,曾任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秘书长、副书记,现任中共西藏自治区委副书记。	拉萨	
郝仲升			武家庄乡南庄村	1931年参加革命,建国后曾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林厅厅长。	富平	离休

续表

姓名	曾用名	出生年	籍贯	简历	通讯地址	备注
韩维山			古城乡西湾村	1959年参加工作,现任兰州军区某部副师长。	兰州	
赵瑞云		1944	海则庙乡张崖尧村	毕业于北京经济学院,1968年参加工作,现任陕西省物资局副局长。	西安	
傅守正		1944	大岔乡桃卜梁村	1971年参加工作,曾任临河县委书记,现任巴彦淖尔盟盟长。	临河市	
韩万和		1945	海则庙乡磁尧沟村	1968年毕业于中央办公厅干部学校,现在外交部工作。	北京	

#### 第四节 府谷县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籍贯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张高亮	男		麻镇坪伦墩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1
郝世小	男	1920	古城乡郝家圪卜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1
王改良	女	1940	大昌汉乡石岩塔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6
郭虎生	男	1926	清水乡元崮村		劳动模范	全国总工会	1956
张润翔	男	1931	陕西省神木县	县人大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6
张东才	男	1926	墙头乡尧崩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6
王和皂英	男	1915	孤山乡刘家沟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王云	女	1940	哈镇乡陈家圪堵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边改女	女	1935	大昌汉乡刘三石岩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赵候梅	女	1939	高石崖乡石庙塬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边有锁	男	1929	大昌汉乡五当沟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王黑眼	男	1922	大岔乡沙塔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杨明	男	1935	大昌汉乡五当沟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乔四	男	1914	大昌汉乡石岩塔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58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籍贯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李花女	女	1937	古城乡园则湾村		农业劳动模范	国务院	1958
张满囤	男	1928	墙头乡花豹峁村		农业劳动模范	国务院	1958
吕女女	女		孤山乡房塔村		“三八”红旗手	全国妇联	1958
李交其	男	1917	孤山乡西庄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60
吕富恩	男	1917	孤山乡房塔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60
陈云马	男		麻镇石榴峁村		模范民兵连长	中央军委	1960
苏润梅	女	1937	孤山乡房塔村		“三八”红旗手	全国妇联	1960
刘树枝	男	1936	山西省保德县	县剧团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60
吕谋志	男	1937	西安市	防疫站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60
吴瑞清	女	1938	古城乡	文化馆	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63
韩振林	男	1933	府谷镇	府谷县 职业中 学	劳动模范	全国总工会	1963
张升	男	1934	陕西省神木县	府谷邮 电局	先进工作者	兰州军区	1964
刘三女	女	1927	田家寨乡胡家沟村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65
苏改桃	女	1934	木瓜乡木瓜村		精神文明先进个人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79
霍新华	男	1937	陕西省神木县	孤山配 种站	农业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0
马玉娥	女	1945	陕西省神木县	饮食服 务公司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1
于二来	男	1936	麻镇	五金公 司	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2
刘金梅	女	1943	府谷镇	地毯厂	“三八”红旗手	全国妇联	1982
王照万	男	1937	山西省河曲县	体改委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2
刘汉忠	男	1937	新民乡	税务局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2

##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籍贯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袁桂英	女	1930	海则庙乡青杨塬村		“三八”红旗手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3
邬杰	男	1947	哈镇	县政府 办公室	先进工作者	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3
郝改计	女	1945	武家庄乡	武家庄 学校	优秀班主任	《人民日报》、《光明 日报》等七家报社	1984
岳振荣	男	1942	傅家塬乡贵岭村	县运司	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4
刘美女	女	1952	老高川乡石拉板村		劳动模范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5
张候华	男	1947	府谷镇前石畔村		新长征突击手	团中央	1985
白斌小	男	1947	府谷县孤山乡	孤山学 校	山区模范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5
杨俊梅	女	1943	府谷县黄甫乡	黄甫学 校	山区模范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5
崔志英	男	1947	府谷县赵五家湾乡	赵五家 湾学校	山区模范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5
沈卫兵	男	1954	府谷县王家墩乡	石马川 中学	山区模范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5
倪守廉	男	1950	府谷县清水乡	府谷中 学	山区模范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5
孙候怀	男	1925	府谷镇前石畔村		优秀共产党员	中央组织部	1986
李恩小	男	1948	大岔乡大阴湾村		先进工作者	国家计生委	1986
丁忠	男	1943	府谷县府谷镇	煤管站	先进工作者	国务院工业普查领 导小组	1987
杨贵厚	男	1939	府谷县墙头乡	县水利 局	先进工作者	全国水保协调小组	1988
杨忠良	男	1940	府谷县	畜产公 司	安全行驶百万公里 标兵	商业部	1988
任强华	男	1959	府谷县	税务局	先进工作者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9



##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	籍贯	工作单位	荣誉称号	授奖单位	授奖时间
张伏霖	男	1959	府谷县高石崖乡	计生委	国家级先进工作者	国家计划生育抽样调查领导小组、国家计生委	1989
杨湛海	男	1963	府谷县三道沟乡	高石崖乡	国家级先进工作者	国家计划生育抽样调查领导小组、国家计生委	1989
王永华	男	1961	府谷县新民乡	府谷中学	先进工作者	国家教委	1989
杜焕成	男	1927	河南省唐河县	府谷中学	优秀教育工作者	国家教委、人事部、全国教育工会	1989
高美和	女	1941	府谷县清水乡	赵寨学校	全国优秀教师	国家教委、人事部、全国教育工会	1989
刘秀宏	男	1949	府谷县墙头乡	墙头学校	全国优秀教师	国家教委、人事部、全国教育工会	1989
刘玉梅	女	1949	府谷县田家寨乡	田家寨学校	全省优秀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9
史凤午	男	1950	府谷县三道沟乡	三道沟学校	全省优秀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9
郝俊兰	女	1957	府谷县碛塄乡	武家庄学校	全省优秀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9
王文礼	男	1958	府谷县古城乡	古城学校	全省优秀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9
杨世明	男	1948	府谷县孤山乡	孤山学校	全省优秀教师	陕西省人民政府	1989

# 附 录

## 第一章 重要文辑

### 一、欧阳修麟、府之行

北宋王朝为了统治的便利,分全国为若干路,今神木县的东部为麟州,府谷县境内长城以南称府州,麟、府二州属河东路(治太原)。麟州西部为西夏,府州东北部为契丹,而当时的西夏、契丹又是宋王朝的主要对手。北宋建都开封,视河东路为北方屏障,麟、府二州地处黄河北岸,一旦失守,首先受到严重威胁的就是太原。由此可见,这两个州既是北宋王朝的北界,又是守卫天险黄河及掩护河东路的桥头堡,其地理位置在军事设防上不容疏忽。

宋、夏、辽上层统治集团在这里经常采用军事行动,争城夺地。特别是西夏、契丹向东、向南的进攻相当频繁。更使王朝记忆犹新的是,在它之前时隔不久的五代后唐、后汉、后晋,都曾先后以太原为基地向南进攻,打败各自的对手,分别在洛阳和开封建立了政权。因此它在麟、府二州派驻重兵,步步设防,在两州相距不到70公里的一条防线上驻马、步兵18000多人。这里地瘠人稀,驻军的粮秣全靠河东供给。为便于运送军用物资,曾于1002年在刘家川(今府谷县川)渡口架设过桥梁。

庆历初年,陕西兵燹连年,河东刍粮不足,北界形势吃紧。于是北宋王朝内的一些官员认为麟州偏处西北一隅,虽有重兵防守,而屡遭西夏进攻。盖因河东救援,路途遥远,迂回曲折,甚为不便,上奏放弃麟州。这一建议遭到了边将范仲淹等人的反对,宋仁宗赵祯于庆历四年(1044年)夏,派时任知谏的欧阳修出巡河东路麟、府二州,计度麟州的存废利弊,访察当地的民情和官吏的筹划能力。

欧阳修考察后,向仁宗皇帝上言说,麟州天险不可废。麟州废,府州遂为孤垒。麟、府二州一旦失守,夹河皆虏巢穴,河内州、县不能安居。可以分其兵,移驻河滨就食,缓急不失应援,平时可省转运。又谏言,忻、代、岢岚、火山等四军、州沿边土地,废而不耕,列为禁地。当地人户私

余北界斛斗，入中以为边储。若耕之，每年可得数百万石以实边。又上书河东民故贫，军兴以来，赋敛尤重，行路嗟怨，条上可罢数十事，以宽民力，……。欧阳修所言，朝廷皆准，河东沿边地区深受其益。

欧阳修来麟、府时，是一个年仅 37 岁的封建官员，他那种着眼现实，权衡利弊，肯办实事，敢于直言的精神使当时的军民感念不忘。

## 二、抚问麟府路臣僚口宣

欧阳修 三月十五日

卿汝等蔚有时才，并分边寄。顾蕴隆之在侯，嘉勤瘁以不忘。式示抚存，体兹东注。

## 三、论麟州事宜劄子

欧阳修

臣昨奉圣旨至河东，与明镐商量麟州事。缘臣未到间，镐已一面与施昌言等先有奏议。寻再准密院劄子，备录镐等所奏。令臣更切同共从长相度。臣遂亲至河外，法度利害，与明镐等再行商议。乞那减兵马人数，可以粗减兵费，已具连署奏闻。此外臣别有短见，合尽条陈。其利害措置之说，列为四议：一曰辩众说，二曰转存废，三曰减寨卒，四曰委土豪。如此，则经久之谋，庶近御边之策。谨具画一如后。

一曰辩众说者，臣窃详前后臣寮起请，其说有四：或欲废为寨名，或欲移近河次，或欲抽兵马以减省馈运，或欲添城堡以招缉蕃汉。然废为寨不能减兵，则不若不废；苟能减兵而省费，则何害为州。其城堡坚完，地形高峻，乃是天设之险，可守而不可攻。其至黄河与府州，各才百余里。若徙之河次。不过移得五十七里之近，而弃易守难攻之天险。以此而言，移废二说，未见其可。至如抽减兵马，诚是边议之一端。然兵冗不独麟州，大弊乃在五寨。若以减麟州而不减五寨，与不减同。凡招缉蕃汉之民，最为实边之本。然非朝廷一力可自为，必须委付边臣，许其久任。渐推恩信，不限岁年。使得失不系于朝廷之急。而营缉如其家事之专，方可收其远效。非两年一替之吏所能为也。臣谓减兵添堡之说，近之而未得其要。

二曰较存废者，今河外之兵，除分休外，尚及两万。大抵尽河东二。十州军以贍二州五寨，为河外数百边户，而竭数百万民财。贼虽不来，吾已自困，使贼得不战疲人之策。而我有残民敛怨之劳，以此而思，则似可废。然未知可存之利。今二州五寨，虽云空守无人之境，然贼亦未敢接吾地，是尚能斥贼於二三百处。若麟州一议移废，则五寨势亦难存。兀尔府州，便为孤垒而自守不暇，是贼可以入据我城堡，耕牧我土田，夹河对岸，为其巢穴。今贼在数百里外，沿河尚费於防秋。若使夹岸相望，则泛舟践冰，终岁常忧寇至。沿河内郡。尽为边戍，以此而虑，则不可不存。然须得存之之术。

三曰减寨卒者，臣勘会庆历三年一年用度，麟州用粮十余万石，草二十万余束。五寨用粮一十四万余石，草四十万余束。其费倍于麟州。于一百二十五里之地，列此五寨。除分兵歇泊外，尚有七千五百人。别用二千五百人负粮，又有并忻等十州军百姓输纳外，及商旅入中往来，其冗长劳费，不可胜言。逐寨不过三五十骑，巡绰伏路，其余坐无所为。盖初建五寨之时，本不如此，寨兵各有定数。建宁置一千五百人。其余四寨，各此三百至五百。今之冗数，并是后来增

添。臣谓今事宜稍缓，不比建寨之初。然且约旧数，尚不至冗费。臣请只于建宁留一千人，置一都巡检。其镇川、中墩、百胜三寨，各留五百。其余寨兵，所减者屯于清寨堡，以一都巡检领之。缘此堡最在近东，隔河便是保德军，屯兵可以就保德军请粮，则不烦运输，过河供馈，若平日路人宿食诸寨，五百之卒，巡绰有余。或些小贼马则建宁之兵，可以御捍。若贼数稍多，则清寨之兵，不失应援。盖都不去百里之内非是减兵，但那移就食而已。如此，则河外省费，民力可纾。

四曰委土豪者，今议麟州者，存之则困河东，弃之则失河外，若欲两全而不失，莫若择一土豪，委之自守麟州坚险，与兵二千，其守足矣。况所谓土豪者，乃其材勇独出一方，威名既著，敌所畏服，又能谙敌情伪，凡于战守，不至乘谋，若委以一州，则其当自视州如家，系己休戚，其战自勇，其守自坚，又其既是土人，与其风俗情接，人赖其勇，亦喜附之。则蕃汉之民，可使渐自招集。是外能捍贼而战守，内可辑民以实边。省费减兵，无所不便。比于命吏而住，凡事仰给于朝廷，利害百倍也。必用土豪，非王吉不可。吉见在建宁寨，蕃汉依吉而耕于寨。侧者，已三百家。其材勇则素已知名，况其官守，自可知州。一二年间，视其后效。苟能善守，则可世任之，使长为捍边之守。

右臣所陈，乃是大计。伏望圣慈特赐裁择。若可以施行，则纾民减费之事，容臣续具条例，取进止。

附：麟府五寨兵粮地理

欧阳修

撤回兵回

南

河外粮草共一百一十九万三千七百石束  
粮三十四万一千三百石  
草八十五万二千四百束  
已上六月中旬见在马料不在数

河外马步禁军一万八千三百一十一人  
马军二千一百三十六人  
马一千四百五十三匹  
步军一万六千一百七十五人

粮一十四万四千七百石  
支本州三年  
草二十万四千九百束  
支本州一年  
麟州 四千六十一人  
臣今欲乞留二千人  
至麟州 二十里  
粮一万六千石支本堡一年  
草一万五千一百束支本堡三个月  
镇川堡 一千二百人  
臣今欲乞留五百人  
至镇川 二十八里

粮一万九千四百石  
支镇川一年十一个月  
草五万两千三十四束  
支镇川十一个月  
建宁寨 二千七百八十八人  
臣今欲乞留一千人置寨同巡检员领之  
至镇川 二十里

粮一万三千八百石  
支建宁六个月  
草一万六千束  
支建宁三个月  
中墩寨 七百二十七人  
臣今欲乞留五百人  
至建宁 二十里

粮七千五百石  
支中墩一年两个月  
草两万四千五百束  
支中墩三年十一个月  
百胜寨 一千二十六人  
臣今欲乞留五百人  
至中墩 二十里

粮八千三百石  
支百胜十个月  
草七千六百束  
支百胜六个月  
清寨堡 一千七百七十人  
臣今欲乞将麟州并四寨所减五千三百人于此寨及保德军驻扎缓急应副四寨及麟州其兵并清寨本兵共七千人仍乞置四寨都同检一员分领之  
至百胜 二十里

粮一十三万七十七石  
支一年一个月  
草五十万一千束  
支一年六个月  
府州 六千七百三十二人  
臣已与明镐等共奏乞减一千人过河屯岢岚军  
本州并清寨兵见过河于保德军请此粮草不曾支动  
至清寨 二十里

#### 四、东协移驻孤山疏

明·王遴

延绥原有协守副总兵一员，所统奇兵一营，居常驻扎本镇。有警则听调堵截，防秋则东路备守。夫居常既有驻兵之费，而防秋复有客兵之支。至于各堡有警，应援常失之不及，甚属未便。臣愚以为孤山在东路之中，可将副总兵为分守延绥东路，移驻孤山，以守要害。不惟防秋省行粮之给，且应援无后期之虞。虽河东保德等地，亦有恃而无恐也。臣愚以为移之便。

#### 五、酌议砖包冲边城堡疏

明·涂宗浚

守障设险，全藉城池；边政八事城工是亟。本镇边长兵寡，无地不当敌冲。延东一带，尤为要害。东路十城堡，率皆土筑，低薄不堪保障，非直冲突可虞。且恐钩援莫御，何以据险捍敌？议用砖石包砌，诚为一劳永逸计。该道原议工费六千一百三十八两五钱，可了十堡包砖之费。今议先包黄甫川、镇羌、柏林、高家、清水五堡。约用班价三千两，似可动给。如或不敷，另议买备。各堡工程，先黄甫川、镇羌、柏林三堡。自万历三十五年三月兴工，限当年报完。次营高家堡，自三十六年春如兴工，亦限本年通完。其建安、大柏油、永兴、孤山、木瓜园五堡城垣，俟前项工程完日，次第兴修包砌，庶冲边重地，可恃无恐；而军民保障，永有利赖矣。

#### 六、麻地沟请设巡检原奏

查陕西榆林府属府谷县之麻地沟，一贯为秦晋之关键，夷汉之门户。现今居民一千五百余户，铺户二百余家，商民杂处，最易藏奸，且离县治百有余里，耳目难周。而驻扎之官兵不过巡查边口、防范要隘。若令干预民事，不特文武分治一县、殊乖体制，且彼此不相统属，转多掣肘之虞，应请添设巡检一员，分驻麻地沟。地方所有一切事务，令该巡检巡查，仍听府谷县管辖。至巡检应给俸薪银三十一两五钱二分，并应设皂隶二名，马兵六名，每名应给工食银六两，共银四十八两，应请在于府谷县地丁起运项下存留支給。

乾隆二年十一月 陕西抚院崔

#### 七、《陕绥划界纪要》简介

陕绥划界事宜，清朝政府派员几经实地勘察，通过或立石碑、或立木牌、或垒敖包，确定了界址的走向和汉蒙界限。民国前在群众中就留传有皇界地、牌界地、黑界地的称谓。民国初，绥远都统蔡成勋报请国务会议议决成案，派员来陕重提划分汉蒙界址，欲指长城为鸿沟。此案激起陕北沿边六县人民的公愤，先后向国务院、陕西省长、榆林道尹申诉理由，递了不少呈文。复由国务会议再次议决，以暂缓划分了事。《陕绥划界纪要》于民国二十一年（1932）六月由府谷、神木、榆林、横山、靖边、定边六县集资，编纂出版。全书共分八卷，收集了不少往来呈文、指令、训令、图表，有一定的史料价值。今录两篇于后：

## 《陕绥划界纪要》叙

陕北地接蒙疆，沿边居民以出口领垦为恒产，蒙人即赖岁租为养赡。自清初迄今数百年，汉蒙相安如一家焉。民国成立之二年，政府置绥远特别区域，隶以鄂尔多斯七旗。于是划分蒙界之议起。不知边民田产全在蒙疆，一旦割业，是绝其养生之路也。且榆、横、府、神、靖、定六县，其治城多附边墙而设，原为统驭中外起见，倘举边外之地全数划归邻境，在六县已失设治枢要，势将议及裁并。即镇道两署亦必迁移驻节地点，方足以资镇摄。现今国事多艰，此种纷更政策，何堪轻于尝试，致启乱萌。为民生计，为边防计，均有断断乎不可者。八年一月间，绥远蔡都统援照民国二年国务会议议决成案，径行派员来陕划分汉蒙界址，意欲指边墙为鸿沟，举我边民耕种牧养之区，全行囊括以去。先岁蒲城王卓亭公，奉命来尹兹土，鉴于此案之已成大错，急宜设法挽回，甫下车即广咨博访，备悉汉蒙错处息息相关。屡经条陈上游，请以沿边诸蒙旗照旧归陕兼辖，籍资治理。适因陕乱方殷，事不果行，至是，绥区先我着鞭矣。六县人民闻之，惶恐异常，纷纷来榆呼吁。公与井嵩生镇军毅然引为己任，联衔具情上闻。并由吾民胪列事实，沥陈不可划分种种理由。公推朱君维勤赴京请愿。政府鉴于舆情之不可拂，复经国务会议议决，以暂缓划分一语权告结束。乃绥官不甘失败，假其垦务局名义，贿嘱蒙员，将我民历年承领已入版图之熟地，重行报垦，与之平分利益。九年十月间，派员在于府神两县设局筹备，势在必行。吾人知其处心积虑，欲坏我金瓯也。因联合六县士绅在榆组织一争存会，具呈各宪，据理交涉，并经旅京乡先达高少农诸君专电质问，该区长官无词应付，始将所派放垦专员曾广润以明令撤回，而事遂以寝。不佞两次争议，忝厕其间，虽略有所建白，然非当轴者大力主持，为民请命，断难收此效果。迄今事后追维此案，时阅三载，文电纷驰，连篇累牍，若不及时汇集成编，俾免散佚，万一旧案重提，继起者茫然无所依据。爰谋同人，面请道尹王公，将关于划界档案，飭科检发，择要撮录。首文牒，次图册，付诸剞民印刷多本，分存六县自治机关，令吾沿边人士咸晓然。于疆域之沿革，利害之关系，与夫此案争执之要点，即后贤编修邑乘，亦可借为考证之资。甚毋河汉视之斯幸矣。中华民国十年八月中浣府谷高诵先谨叙。

## 查界委员、府谷县知事会呈文

呈为会呈事案奉

省署委任令内开“案查陕绥划界一案”，除原文有案避免重叙外，尾开“仰即会同各该知事，按照上开各项逐一查明，绘图注说，详细呈覆，以凭核夺，务须妥慎办理，勿负委任，切切此令”等因奉此，委员岚峰遵即束装就道。先后驰抵榆林、神木两县，会同各该知事，亲赴蒙边，详为查勘。于十一月七日、十二月二日业将大概情形会呈在案。随于十二月初四日驰抵府谷县，会晤知事士彦，于初六日邀集边地士绅，就属县历来管辖地面，商定查勘路线。于初八日即行出发，当晚住孤山镇，次日抵镇羌堡。初十日由龙王庙出口，迤逦西北，查三十里至小巴图，又西北查五十里至塔尔巴，折而东北，沿界历勘，于十六日至古城镇。由此转南经油房塔、贾米家湾，巴图坪、麻地沟、黄甫堡等处，十九日回城究其沿革，县署档案屡经世变无存，惟稽诸邑志，大率伊克昭盟共有准噶尔等七旗，总名河套，原属汉人旧地。与府谷接壤者即为准噶尔旗，在古为榆林塞，在隋为榆林郡，在唐为河滨县，在宋为西夏，在明为榆林左卫地，嗣为蒙族侵有，相延至清初。明定疆域于各县边墙外，直北禁留地五十里，作为中国之界。康熙三十六年贝勒松拉普奏请汉蒙合伙种地，此为开垦之始。嗣以蒙族游牧窄狭，有沙者以三十立界，无沙者以二十五里立界。乾隆八年，尚书班第总督庆复前诣榆林，议定永远章程。于旧界外稍出二三十里，作为汉民垦殖之域，设立界址，无得互越，致起争端。惟是沿边各县境内幅员狭小，土质硃瘠，不堪所有。

汉民向以出口领垦为恒产，迨清季开放伊克昭盟之地，领垦愈众，越界愈远。据现时调查，府谷边外属地几占全县之半，哈拉寨、沙梁、古城等镇，商业繁盛，为全县精华萃聚之区。由哈拉寨东北行三百五十里，为通包头镇控道，汉蒙贸易往来若市。汉以五谷、布匹、茶叶等类为大宗，蒙以皮毛、牲畜为特产，彼此交易，信用各著，汉蒙相处习焉安之。惟每至冬防时期，间有蒙匪三五成群，至交界地方抢劫汉民。自今县境民团成立，谅无他虞。考其界址，东临山西河曲，距县城十五里；西接神木孛牛川；北连准噶尔牧地与东胜县粮地；南即边墙。东西长一百七十余里，南北宽五十里至七十余里不等。其间土陵纵横，狭沟相贯，土地即在其上。总计四百七十八村，居民四千九百八十二户。已垦山地川地三十七万四千四百三十五亩。物产以糜、谷、高粱为最夥。煤矿之富所在皆是，惜运售多塞，天然利权均置之不采耳。内有黑界十里，系光绪三十一年领照认垦，岁租由县代征，每年约收一千六百两，如数解缴绥区。其余之地，尽由蒙人直接收租。以上各地向系府谷完全管辖，其一切政令、礼俗、捐纳、差徭与暨摊认公债藤别等捐与腹地负担毫无歧异。比年以来，如教育实业自治亟应振兴，全恃此已垦熟地收入之余，籍作补助之资，一旦划归绥区，不惟诸政立即停止，即汉蒙贸易因关税之设势必断绝。汉蒙生计息息相依，若不早图善后，恐陷于不可收拾之地。查绥远都统对蒙族仅一监视关系耳，并无主管之分。其土地管辖及自治各权，悉由蒙人自主，待遇、条例载之极详。而竟提议划分，酌设县治。只知冀彼方岁入之增加，未虑损陕病蒙之臣祸。迨时各蒙旗对于划分之事颇有愤词，若仍坚执前议，难免不生巨变。委员岚峰，知事土彦等，所有奉令查勘各情形除会报。

省长备查外理合绘图注说详填表册呈贲

鉴核施行谨呈

榆林道道君王

计呈清册三本 府谷县地图三纸

委员 巫岚峰

府谷县知事 孙士彦

中华民国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 八、七七抗战建国纪念日阵亡将士入祠祭文

高克恭

中华民国三十二年七月七日，主祭官府谷县长高克恭，陪祭官骑六师师长左世允，府谷县党部书记长曹亚华暨各机关、各学校代表，谨以清酌庶馐之议，致祭于我阵亡先烈。

陆军第三十三集团军总司令张公自忠等三十八员之灵曰：“呜呼！昊天不恤，重祸吾国。东瀛倭寇，逞强肆恶。率彼兽兵，东冲西突。占我都市，毁我城郭。烧杀掳掠，任性荼毒。战云弥漫，中原鼎沸。惟我领袖，神武英明。决策抗战，动员全民。公等忠勇，国之干城，指挥将士，陷阵冲锋。前仆后继，浴血反攻。奋勇杀敌，罔顾牺牲。或以取义，或以成仁。似睢阳令，如信国公。丰功伟绩，炳若日星。比身虽死，精神常存。后死者辈，允宜式矜。兹奉明令，入祠奉供。表忠扬烈，酬酒报功。声香俎豆，昭垂后昆。精灵有知，庶几来临。

附挽联二则

为四百兆人民充急先锋不惜牺牲一身保卫领土

与数十万敌寇殊死战允宜血食当代俎豆千秋



## 九、府谷县城宋代的水门与明清时期东门外的控远门的位置

今陕西省东北隅的府谷县于北宋时为府州的治所，是抵御西夏进攻的军事重镇。

府谷县建于河边山上，巨石嶙峋，势甚险陡。黄河从东北流来，直冲城东南角下，顺山脚流向西南。今城有六门，是公元一四四〇年前后（明英宗正统中）拓建的。东北两面各一门，西南两面各两门，南面的两座门，其西侧为大南门，东侧为小南门。两座南门及东门外皆另筑有控远门。东门外的在坡下近黄河处，在南门外的在石崖的半坡处，只有小南门外的在石崖上，距小南门仅五十步。现在石崖约高二十米，小南门外更为陡峻。小南门外的控远门不筑在坡下或半坡之间正是因为太陡峻的缘故。

东门外的控远门原来建在黄河边，两旁都是矗立的大石。可是下至公元一七八一年（清高宗乾隆四十六年），为了汲水方便，更在控远门再砌了一道石阶。现在河边有一条陡岸，岸上当是那时的水滨，石阶就修到陡岸边，其长约四分之一公里有奇，由控远门到陡岸垂直距离约五米。这是公元一四四〇年到一七八一年间三百四十年黄河下切的进度，每百年平均为一点五米。陡岸深三米，下面没有滩地，不可能再修石阶，应是公元一七八一年后的新发展。下切进度亦为每百年一点五米，前后一样，应非偶然。

北宋时府谷县究竟有几个城门？不可详知。南门只有一个，与明清时期不同，而这个南门是位于城的东南，正是明清以来小南门的位置。南门外另筑有水门，以保护汲路。这是根据公元一〇四一年（宋仁宗庆历元年）北宋和西夏的一次战争知道的。这一年西夏进攻府谷，因为城池坚险，没有攻下，转攻城东南北门。崖壁峭绝阻河，西夏兵缘崖腹微径，鱼贯而前，城上矢石乱下，无由靠近，只好撤兵退去。

从这次战争记载中，可以看出这个水门是相当重要的。当时城内没有井泉。虽然城外近处有井，但在战争年代里，这都是靠不住的。唯一可靠的是由黄河里汲水。西夏攻城时，就想设法断绝水道，这一点城中守军也是知道的。水门建在城东南，就是为了防止偷袭。因为由城东往南陡岸壁立，要从那里绕过是完全不可能的。只有西南城外半崖上可以勉强通过，城上守兵是能够控制得住的。

应该追究一下，水门究竟在什么地方？当然近在水滨。明清时期小南门外的控远门设在石崖边缘。是不是水门也在这里？不是的。这里离小南门只有五十步，和城西南角下的石崖顶上相齐。如果水门建在这里，则西夏兵偷袭时，无路可行，只好凫水而进了。现在这里的崖高二十米。加上石崖下的陡岸，共二十三米。按照前面所说的自明代中叶以来，这里河水下切平均为每百年一点五米来计算，则公元一〇四一年以来的九百多年中，这里的黄河下切应为十四米多。当时黄河水位约低于南门八、九米，水门实际在今小南门外的控远门的下面。这与那次战争的形势还是相符合的，因为再低，西夏兵偷袭时，就可利用石崖遮掩，不必担心城上的矢石。

这里还有一个附带问题。明代小南门外的石崖就已经是十分陡峻的了，控远门不能不建在石崖上。那末，宋代的水门怎能建在半崖间？由西夏的进攻，可知崖腹还有微径，当时黄河在这里的侧蚀还不十分严重，半崖间能够有建水门的地方。明代石崖愈冲愈陡，所以控远门只好建在石崖上。因为这里都是黄色石英砂岩，最易受到风化，也经不住水力的冲刷。

不过还应该提到天桥峡和府谷县城的关系。天桥峡在府谷城的东北，相离只有六公里，落差就达八米，比降千分之一点三。落差既大，比降不小，水流湍急，自然也会加速下切的进度。现

在天桥峡已修成水库,黄河能够控制,并得到充分的利用,府谷城下的下切也就相应地会降低下来。

陕西师范大学 史念海

1977年

## 十、1948年春季的生产救亡工作

解放前,府谷县是以“男人走口外,女人掏苦菜”而糊口度日的贫瘠山区。在国民党多年统治下,繁重的苛捐杂税和地主、资本家的残酷剥削,广大劳动人民的生活苦不堪言。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又发动了全面内战。在国难当头,烽火遍地的年月,饱受天灾人祸之害的府谷人民过着少地无畜、食不充肌、衣不蔽体、室无毡被的苦难生活。国民党为了维护其反动统治,对广大人民政治上欺压,经济上盘剥。官兵的抢劫、拉丁、抓差,县政府、镇公所、保公所无止境地摊派、要粮、要草、要款,一宗未完又来一宗,人称国民党为刮民党。地主资本家催租逼债接连不断。这时借贷利息高得令人发抖,借粮春借1斗,秋还2斗3升,时称:吃一还二外加三,颗粒不饱扇车扇。借钱每元月息1角,年初借1元,年底归还2元2角,有的甚至是利加利。时称:“驴打滚”。少地无畜缺口粮的劳动人民只能靠佣工、租地、借贷支撑耕耘。辛苦一年,交租还债后所剩无几。而且常是交清旧租,又欠新债,年复一年。真是穷人家过年,一年不如一年。这时糠菜已为不少农户的最好食物,瓜蔓、荞面花、谷稻子、榆树皮、油渣、苜蓿、苦菜是饭食中为填饱肚皮而不可缺少的东西。有的农妇到地主家地里掐苜蓿草吃,为富不仁的地主给苜蓿草上撒了茅粪。有的人将使用多年的枕头袋里装的谷稻子倒出用开水煮沸吞用充饥。有些因饥饿所逼,在青黄不接时三、五十人聚为一伙,到富户家里讨一锅小米和菜的稀粥喝上一顿,糊度几日。不少人因饥饿先浮肿,后丧命。丈夫死后、妻子改嫁时,唯一的条件是有饭吃就跟着走。耕畜因缺草无料,乏瘦至极而卧在路上和犁壕扶不起来的伤心惨目景况处处可见。从1947年7月起,到1948年1月18日,毛泽东主席指挥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打跑了国民党反动派,解放了府谷全境,在死亡线上挣扎着的府谷劳动人民从此获得了新生。1948年2月15日,中共府谷县委、府谷县人民政府作出了“调济土地,生产救死”的决定,动员县、区、乡三级干部深入农村宣传解放区的政策,开展了生产救死和调剂土地的工作。

救死是当务之急,缓作一步,就会有更多的人因饿而死。干部下到农村后,动员各阶层群众把一切能充饥的代食品——谷稻子、糜稻子、荞面秸、瓜蔓、苜蓿、榆树皮统收起来,当做救命食品,以户按人分配给无粮群众充饥;发动群众开展互借互济,说服地主、富农把存放的粮食借出来救命积德;地主、资本家外逃的,动员佃户、长工和知情人指导埋藏粮食的地方(政府给以保密和适当的报酬);县政府下达了以区调剂口粮的任务(任务不到村),全县共调剂出粗粮3340石,发放给了饥民;晋绥一分区为了支持府谷县的救死工作,调拨来大烟土6000两,专供购买救死的口粮。此项工作,由于抓早动快,措施适当,处在死亡线上的许多人民死里逃生,重见天日。可是尽管采取了多种办法,有些人终因饥饿日久,浮肿严重,无法抢救而死亡。据县政府统计,1948年春季,全县因饿而死的穷苦农民达3300多人。

为了做到不耽误当年生产,不荒芜耕地,县人民政府把寺院、庙宇、社家公地和逃走了的地主、富家、资本家的耕地,调剂给了佃户和其他无地少地的农民耕种,并帮助解决了耕畜、农具、籽种等困难。动员群众多种、种好能够早接口粮的小麦、大麦、豌豆等早熟品种。当年政通人和,

风调雨顺,农业生产获得了大丰收。广大群众高兴地说:毛主席真有天星哩。7月20日中共府谷县委、县人民政府发出了“减租减息”的指示,指示中规定,农民租种地实交租粮不超过该地总产量的百分之十;伙种地原地主无底垫者以租地论,有底垫者实分粮不超过该地总产量的百分之二十;原租额在百分之十以下者不再提高;农民之间的互助互借,春借秋还,可以付给低微的利息。这些政策规定保证了农民劳动果实归自己所有,得到了广大群众的拥护和支持。

府谷县志办 白义雄

1987年元月

## 十一、府谷县城规划建设管理 暂 行 规 定

(一九八七年八月六日府谷县第  
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适应建设发展需要,把县城规划好,建设好,管理好,现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条例,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规划区范围:东至天桥电石厂和水泥厂,西至码头,北至五一煤矿、铝厂及孤山川两岸的沙川沟、后沟、高石崖村、盐沟、阴塔,南至黄河,面积约18~20平方公里。

第三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县城规划区范围内进行与城市规划管理有关的活动,都要服从本《规定》。

第四条 总体规划是指导县城建设和管理的依据,由县建设局负责组织实施。

第五条 坚持“人民城镇人民建,人民城镇人民管”的原则,发挥各方面的积极性,搞好城镇的建设和管理。

### 第二章 城镇用地的规划管理

第六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县城规划区范围内进行各项建设,需要使用国家所有的土地或征用属于集体所有的土地,都必须持经国家规定程序批准的建设计划、设计任务书或其它有关证明文件,向建设局提出申请。

申请建设用地的单位和个人,经建设局审查同意其用地位置、用地面积和范围发给建设用地许可证,方可按有关规定办理土地调拨手续或征用土地手续。

第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县城规划区范围内需要临时使用国家或集体所有的土地,必须向建设局提出临时使用土地的申请。经审查同意,发给临时用地许可证后,办理有关手续,方可使用土地。

临时使用土地的期限,一般不得超过二年。

第八条 经批准征用的土地,被征地单位和个人必须服从国家建设需要,不得妨碍和阻挠。凡经批准征用的土地,所有权属国家,用地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买卖、出租、或以其它方式非法转让,也不得随意改变土地使用性质。如因工业调整或关、停、并、转等原因,需要改变土地使用性质者,企业主管上级部门应该事先提出调整意见,征得建设局同意,并按程序补办手续。

后方可使用。

村民对宅基地、自留地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任何个人不得以“祖传宅基地”或其它借口妨碍或阻挠征地工作。

第九条 城市道路两边的征地单位,应按照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道路宽度,代征道路用地并交建设局统一管理。

人民路两侧新建房屋不得低于四层,沿街建筑(包括新建、翻新)必须按规划街道宽度控制。

第十条 县城规划区范围内的国有山岭、荒地、荒坡、滩地归建设局统一管理,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擅自在上述地段经营挖取砂石、土方,任意改变地貌,不得随意堆置废渣、垃圾,不得侵占护堤和护坡以及毁坏林木等活动。如确需改变地形、地貌活动的,必须征得建设局同意方可进行。

第十一条 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损坏和侵占文物古迹、公共绿化地、水源地和城市其它基础设施。

第十二条 府谷县老城墙、千佛洞、大圣庙及其它古建筑遗址均系重要文物,必须严加保护。旧城内建设应注意保持古城风貌,其建筑造形、色彩要与古城风貌相协调。

### 第三章 城镇各项建设的规划管理

第十三条 在县城规划区内的土地上,需要新建、扩建、改建任何建筑物、构筑物,铺设道路和管线的,都必须向建设局提出建设申请。

申请进行建设的单位和个人,经建设局确定其建设位置,提出地面控制标高、建筑密度、建筑层数、建筑立面等设计要求,并审查其有关设计文件和图纸,发给建设许可证后方可施工。

未经批准擅自修建的,视为违章建筑,建设局将根据违章建筑的危害程度,分别作出限期拆除、经济罚款或其他处理。

第十四条 在县城规划区内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街道两旁搭棚设点,堆放材料,违者,强令拆除或限期清理,并处以罚款。

第十五条 在县城规划区内进行水文、地质勘察工作,必须经建设局同意,勘测成果抄送建设局备查,对城市测量标志,要严加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随意移动、损坏,规划区内的地下水资源,由建设局统一管理。

第十六条 河道防洪工程及排洪设施,必须严加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破坏或在其上进行修建。严禁填堵行洪河道和县城排洪渠道,违者处以罚款。

第十七条 在县城规划区内的计划内工程项目,建成后应将竣工图报送建设局。作为城建档案保存。

第十八条 加强县城绿化,在县城范围内的堤边渠上,路边房前屋后,要利用一切空闲土地植树种草,并做好管护工作。

### 第四章 建筑业的管理

第十九条 建筑业实行“统一归口,分级管理”的原则。凡从事建筑安装的企事业单位(包括农村建筑队)均由县建设局按其人员素质、技术条件、承担能力审定资质等级,发放证书,各施工队必须按规定施工范围承包任务。城区施工须经建设局许可。

第二十条 外省外县来我县承担施工任务的建筑队伍,必须持有关手续到建设局登记注册,经审核同意后交纳管理费,方可在本县施工。

第二十一条 禁止无证设计,无照施工。制止越级施工,一经查出,严肃处理,没收非法收入,并由违纪者承担一切经济损失。

第二十二条 根据建筑业改革要求,凡县内需要施工的建筑安装项目,投资在 20 万元以上的,必须实行工程招标投标以发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二十三条 凡县内承担建筑安装施工的单位,在工程竣工交付验收使用后,都要按规定实行建筑工程保修制度。

## 第五章 环境保护

第二十四条 县城建设要保护环境,防止污染,所有建设项目必须按照《陕西省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实施细则》规定,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由县建设局审批,并做为编制计划、定址和设计的依据。

第二十五条 对不符合城镇规划布局要求的现有污染单位应适当控制其发展,防止扩大污染。

第二十六条 建设项目选址,必须根据县城总体规划的要求和环境保护有关规定进行。做到选址得当,布局合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和危害。

第二十七条 所有建设项目的防治污染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施工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才能投产,否则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予办理营业执照。

第二十八条 对造成环境污染的单位,要严格按照省《征收排污费暂行办法》征收排污费,并根据污染程度,危害大小,责令其限期治理。

## 第六章 奖励与惩罚

第二十九条 对县城建设管理有显著成绩和贡献的单位、个人给予表扬和奖励。

第三十条 对违反本《规定》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和个人,有关部门要视其危害大小予以行政处分、经济罚款。触犯刑律者以法惩处。

##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一条 本《规定》由县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局解释,并制定实施细则。

第三十二条 县工矿区、建制镇的管理可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三十三条 本规定自一九八七年九月一日起执行。

## 第二章 逸闻

### 一、健步善走之王哀成

清嘉庆间,本县墙头村有王二柱者,东川之富翁也。相传其家人有名哀成者,健步善走,能日行五百里。某年夏,二柱赴神木,路宿逆旅,偶染重病,命哀成还家取药。初更时出发,至三更,已遄返原处。盖半夜可行二百余里。又墙头村距麻地沟约二十里有奇,哀成曾于午前到麻地沟购买豆腐,倏忽间,已往返五十余里,犹不误午餐。哀成登途时,手中常持一木棍,撑住于胸腹间。若遇障碍、险壑欲止,则借棍力耳,否则难于遏止。人于途中见之,如欲相语,先在百步外遥呼止步,否则,如骤马奔驰,一掠即过耳。

### 二、乐善好施之李清

李清,清初黄甫堡李家寨人,性慈善,对于地方各种慈善事业,无不尽力提倡。

先是公在蒙边营商,信用昭著,颇为蒙人所敬慕。蒙人将公所携去之布疋、货物,尽数购去,持所谓生铜棒为代价,以还公。公不识其为何物,携归本县,交银炉化验,得悉:纯系金质。次年,复去蒙边,向蒙人买取此物。蒙人云:此物取之不尽,野外沙滩埋藏甚多。邀公同往掘发,公遂与之偕往。果愈掘愈多,公以道远,运回内地不易,当下由该蒙人划策,代觅骆驼数十头运归。甫出村外,忽大风陡起,尘沙飞扬,蔽天迷目,不能前进。公乃发誓以三大愿,力向天祈祷,而天遂晴,当即如期返里。其所谓三大愿者:一在省两处成立粥厂,救济穷寒三年;二在本镇建筑全庙,烧香奉祀;三赴西藏请经。三愿次第施行后,越数年,再备布疋、丝绸、水果等礼物,派子赴蒙酬谢。至则江山如故,而所谓蒙人蒙村者,则已渺不可睹。正如刘阮之再到天台、彭泽之再去武陵,所谓仙女与桃花园者,已不知何往矣。

李家寨庙内所请回之藏经 12 柜,到府谷解放时已存放近 300 年,尚完整无损。

### 三、王六才子的巧对

清同治间,北乡阴尔崖村,有王姓秀才,排行第六,此人才思敏捷,尤善属对,人称六才子。

六才子小时上私塾,一次上房掏麻雀,先生正坐在门槛上晒太阳扞虱子,看见便说:“上房檐、掏雀窝,调皮顽童”。六才子对道:“坐门槛,捉虱子,邈邈先生”。弄得先生羞愧难容。

一年,六才子与诸生数人去长安应乡试,据传当时考场规矩,入场须行门对,对上才能入场。六才子事先告诉诸生,到时照自己样子做。入场时门官出上联:“独塔巍巍七节四方八角。”六才子随即举手摇动,诸生一见,也都举手乱摇。门官不解其意。不让入场,六才子硬说已经对过了,于是双方争吵起来,惊来主考官,一问才知摇手动作暗含下联,即“众手摇摇五指三长两

短”。主考官暗服对的巧妙，放之入场。

考罢，随同诸生皆中举，六才子却落榜了。为泄不平之气，他秋天身穿棉衣，头戴草帽，在街上游荡。一南方籍官吏见他说：“穿冬衣，戴夏帽，扰乱春秋”。六才子不假思索地回敬说：“生南方，住北方，甚么东西”。那人一听，气的说不出话来。

王六才子不拘礼法，且性顽劣，不自重，才虽高而终无所成。群众中流传他的故事甚多。

## 第三章 旧志简介和旧志序言选

### 一、旧志简介

#### 清康熙《府谷县志》

这部志书为8卷1册，内容横排有地理、建置、祠祀、田赋、官师、人物、杂志、艺文八个方面。但纵述多缺，约3500字。成书年代待考，为抄本，收藏于北京图书馆、科学院、北京大学。本县有复印本。据现有资料，本志为府谷最早的县志，是清代顺治十八年(1661)任府谷知县的浙江仁和举人杨许玉倡导编修。杨许玉任府谷知县10年，旧志称其“性淡泊清正，自持歉岁，常自捐俸，劝人乐输煮粥赈饥，存活甚众，设立义学延师课训，塞峻得所成就”。当他完成县志草本后，升任太原府同知，现在看到的这部志书是后人增补而后问世的。康熙九年(1670)任榆林同知的浙江嘉兴人谭吉璠为本志写了序言。

#### 清乾隆《府谷县志》

这部志书共为4卷4册，卷一有圣泽、职官、公署、学校、祠祀、寺观、城池、建置、疆域、里甲、街衢、古迹、市集、户口；卷二有山川、井泉、道路、津梁、田赋、仓廩；卷三有名宦、兵防、驿使；卷四有人物、忠节、孝子、义行、乡饮、祥异、风俗、物产。全书约11万字，为刻本，收藏于陕西省图书馆、北京图书馆、首都图书馆、陕西师范大学。本县有复印本。本志是清代乾隆三十三年(1768)任府谷知县的安徽涇县举人郑居中和乾隆四十五年(1780)任府谷知县的蒙古正黄旗人麟书两人先后主持纂修的，成书于乾隆四十八年(1783)。郑居中任府谷知县13年，知识渊博，为官清廉，办事利索。他热心地方公共事业，编修县志，建修荣河书院，补葺府谷、木瓜、清水城垣和各堡仓廩。旧志称其“勤于政治，案无留牍”。这部志书在兵防、人物、建置沿革等多方面记载较详，流传也较广。清代名人、时任陕西巡抚的江苏太仓进士毕沅为本志写了序言。

#### 民国《府谷县乡土志》

这部志书共为4卷4册。卷一有历史、政绩录、兴利、听讼、去害、兵事录；卷二有耆旧录、事业、学问；卷三有人类、氏族、宗教、实业、地理、方向、四界、分区、古迹、祠庙、坊表、桥梁、市镇、学堂；卷四有山、水、道路、物产、动物、动物制造、植物、植物制造、矿物、矿物制造、商务。全书约8万字，为抄本。本志是本县清末贡生王为垣编纂的。这位王老先生身历两朝，不入官场，在官学、私塾执教数十年，此间经他多年劳苦收集资料，执笔于幽室青灯，数易其稿，在光绪末年成书。由于是私人所编，成书后没有付印行世，只藏于自己的书室。他在建置沿革、历史人物的活

动、兵事活动等方面记述详细,而且为了便于后人查阅原文,在许多段落的末尾标出了重要史实的摘引书目。民国十三年(1924)署理府谷县知事的湖北黄冈举人严用琛传抄,并在志书封面上加盖了府谷县印,书尾签名盖章。收藏于陕西省图书馆。本县有复印本。

### 民国《府谷县志》

这部志书分卷首、地理、民社、政治、食货、官师、人物、艺文、抗战、大事记、丛录,共11卷12册,约40万字。为石印本,收藏于西安市文物局、陕西省图书馆、陕西师范大学、南开大学、府谷县图书馆。此志在民国三十年到三十四年(1941~1945)由甘肃古浪高克恭和陕西子洲王俊让前后两任县长主持编纂,聘请县内颇有名气、还乡养老的王九皋(北京政法大学毕业,曾任山东省高等法院院长)为总编辑,张登阁(北京中国公学大学部毕业,曾任河南安阳县县长)、柴振清(清拔贡,曾任陕西米脂县长)、郭天锡(上海大学肄业)、边恒彦(山西并州大学毕业)等30人分别担任编辑、采访工作。编修时处于抗日时期,经费困难,社会各方捐款资助52万元,成书于民国三十四年(1945)。此志和本县其它旧志相比较,它的特点:一是在食货志中附有多种图表,对本县农业、工业、商业、金融、物价有不少记载。再是时代、政治气息浓厚。府谷自古为边陲要地,是陕西北边门户,抗日战争时期是最前线。志中对府谷县抗日对全局、对大西北、对稳定伊盟内外的关系和驻防府谷境内的陆军二十二军、东北挺进军之抗日经过、民众参战、助战及县府抗日实施等有记述。时过40多年,就本县而言,实为难得的资料。对本县抗战前共产党领导农民打土豪,杀劣绅,推翻国民党反动统治及国民党反共剿共的行动也有一定的记述。三是给本县旧志中诬为大逆不道的明末农民起义领袖王嘉胤和抗清的高有才翻了前案,颇得人心。编者认为明末“王嘉胤痛社会之黑暗,秉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之认,持铁铜起而与恶浊环境奋斗”的英雄业绩不应埋没。他一呼百应,明军招剿无效,施诡计派奸细暗杀。他是民族的精华,更不应以祸首目之。“高有才以前明遗臣,眷怀故国,暗与山西之姜镶(明大同总兵),姜建勋(汾阳总兵),牛化麟(保德州守备)、王永疆(三边参将)、沈育麟(神木守备)联成一气,徐图恢复,永为民族之光,厥后,虽姜镶遇害,王永疆自杀,有志未遂,然尚能提兵500坚守孤城7月之久,牵制吴三桂、固山墨真等清室大军一万以上,嗣因弹尽粮绝投河自尽,终不屈服”,可与文天祥、史可法并论。时任陕西省政府主席熊斌、东北挺进军总司令兼黑龙江省政府主席马占山、晋陕绥边区总司令邓宝珊、陆军二十二军军长高双成等人为本志写了序言。全国著名书法家于右任、寇遐为本志题签。

## 二、旧志序言选

### 《府谷县志》序

府谷志者,吾友杨介璜令於是邑而作者也。余受而卒業焉。于有宋用兵之得失不能不三叹也。当宋之世,元昊以区区之夏为敌国,兵连战结,终为边患。即经略如韩琦、范仲淹而亦致好水之败,遗书之辱者,何哉?用人太疑,而议论过多也。如狄青者,鄜延之名将也,不数年而迁之。广南绥州者,青涧之外蔽也,种世衡城之而欲弃者,至再三而未已。麟州者,府州之西门也,欧阳修欲以土豪王吉守之而不听,盖用人太疑,则将士不用命,议论过多,则边疆之事中制于文墨矣。此宋之终于败亡而不救者,可不重为之叹息哉!余于康熙九年冬之官榆林,过府谷,所见者皆邱城芜邑、荒烟蔓草而已。询之,云:顺治初流贼之孽高有才者,据邑称乱,为其所残杀至此。惟于城之西,寻所谓折氏百花坞者,犹隐隐在也。盖府州之于鄜延一弹子邑耳!当西夏之师无日不至,乃折氏之子孙,雄长于其间,且得以耕战之暇,营所为游观之地有如此。岂府州之固,独



异于郿延绥宥哉？诚得其人而世守之故也。夫青涧之种氏犹府州之折氏耳，种氏再世而易金明之间，败者数告，而折氏之在府州，自五代以迄南度，且二百余年，则宋之所以待西夏存者可知矣。善哉，苏轼之言曰：使秦人断然如战国之世，则夏人举矣。而宋终不能用者，岂其安危而幸灾与？盖功不成而先疑其人，事未立而辄议其后也。嗟乎！狄青，纯侄也，一为枢密，而议之者群起，即贤如韩范犹不能以一日待其成，而况其他哉？我朝以赫斯之威，驱远风之势，而流贼遗孽不顾顺逆，抗我颜行者，至二年而克之。非地利使然，踵折氏之遗迹也。府谷志虽小，有宋用兵之得失具焉。后之读斯志者，其亦可慨而兴感矣。

谭吉璠

### 《府谷县志》序

古者，国无论大小，必有志乘，周官小史掌之。自封建改变郡县而志无闻，班书始有十志，释曰：“志，识也。谓积记其事也。记而曰积，则非一朝夕，一二人所能办明矣。后世专官不设，缙绅少藏书之家，世变迭吏，官府阙可稽之档。此近日纂修志乘者所攒眉扼腕，不独一乡一邑然也。府谷者陕极北之区。去省会千五百余里。以沿革言，本一镇名，唐末始置县，后唐置府州，宋以州置军，金属西夏，元初仍曰府州，继又废州而县属葭州，明因之，至清乾隆元年，改隶榆林府，盖自是始有县志云。以形胜言，长城巩其北，黄河带其南，境连沙漠，势据上游，若建瓴然，实陕北之险要也。以修志言，乾隆时旧志不悉存亡。而乾隆迄今二百余年之久，典章文物因革损益诸大端，所当切实采访，巨细靡遗，风俗之盛衰，政治之得失攸关，顾不重欤？以体例言，似当遵依近年续修陕西通志稿之法，追寻坠绪断代为书，备国史之取材，仿图经而具体，庶乎近之。盖陕西通志亦雍乾以来失修者，特是省会之大与一邑异。其主笔者，皆一时名宿；其为时经一二十年之久，屡绝屡续而后成书；其经费前后巨万。是可责望于府谷乎！然不可因噎废食也。幸也，有部颁之修志事例概要，得有所依据遵循，于是啸波专员倡率之，敬轩邑令督纂之，邑诸绅合力志修辑之，为时仅数月而规模已具，举编就之叙目，示予而问序焉，虽未窥全豹，而深嘉其有志竟成。当烽燧弥天，干戈满地之际而整暇如斯，斯亦不可多得之事也。

民国三十二年七月 陕西省政府主席 熊斌

### 《府谷县志》序

县之有志，犹国之有史也。一代政治之隆赞，风俗之厚薄，人文之盛衰，莫不载诸史。而一县山川形势，文教礼俗，与夫建置沿革，秩官宦绩，亦必皆见于志。然则志之所以昭示来兹而资后人观感者，不亦綦重且世欤？昔萧何收秦图籍，周知四方盈虚强弱之实，汉高赖之以并天下；匈奴尝入云中代郡，丙吉考案方志知其军实之有无，指挥遂定。由此观之，古之人所以运筹帷幄，制胜千里者，图籍文献之功也。府谷为县，披山带河，关扼严固，北枕长城，西屏神榆，盖边防之重地也。尝考其塞徼亭隧屯田聚落，虽多化为颓垣废址，荒草野田，而秦皇汉武之遗烈，仿佛犹有存者。每跃马塞上，风起云扬，飞沙扑面，边尘匝地，慨然大悬思卫霍之功。想见其浮西河，绝大幕，驰兵朔漠，扬威万里，英雄俊杰，战攻驻守之迹，尤为低回不能去云。乃县志自有清乾隆以还，失修志者，近二百年。古今之变，朝市改易，典章文物之递嬗，新政时事之变迁，其间政绩人物，可记可志之事，亦已多矣。欲从而求之，而风霜兵火，文字残缺不可复知者，岂少也哉。时

合肥刘君啸波与高君敬轩既敷政于民，悼文献凋零，无以信今传后，始议增修而纂辑焉，而地方士绅亦皆以为是，莫不相励而趋为之，故能于干戈扰攘间而复辑县乘于凋零灭之余。殚精竭虑，撰成巨典，使文献有征，观感有由，得以居今而知昔，继往以开来。斯举也，可谓知所务矣！至若于此次抗战殉难烈士，死绥忠魂，尤阐扬而表彰之。所以砥砺群伦者，盖有足称焉。噫，予以民国二十六年冬提军转战至于斯土，驻守以来，于今七稔矣。虽夙夜欲东，急趋于白山黑水，而扼守大河久留兹土，能不眷于是哉！礼由义起，文以情生，今值县志编纂成帙，将以付梓，请予一言以为志，义不得辞也，乃为之序。民国三十二年岁次癸未仲夏谷旦。

东北挺进军总司令兼黑龙江省政府主席 马占山识

### 《府谷县志》序

古者左史记言，右史记事。其典籍之著者，晋有乘，楚有梲杌，鲁有春秋，皆所以彰善瘅恶，昭垂鉴戒也。其后图籍历象□验等亦裳于太史，地理、时令、职官、政书等皆属于史部。范畴既阔，意义亦至广矣。后世方志之作，大都以史例为准则。惟记事重于记言，褒扬重于贬抑。有别于国史者，此也。余制军陕北已历数载，间尝搜览各县志乘，类多旧迹而新修者少。或因时局未靖，人事变迁之所致欤？府谷位于边陲，逼近倭寇，前此一度被敌窜扰，旋经击退，然地方亦受其重大影响。兹当军务控惚之际，官绅热心，毅力纂修县志，寄示叙目而索序于余。披阅内容，纲举目张，虽未窥夫全豹，已可见其一斑，他日锓印成书，必能信今传后，为一方之珍贵文献也。爰弁片言用纪其盛。

中华民国三十六年元月晋陕绥边区总司令天水 邓宝珊谨识

### 《府谷县志》后叙

此次纂修县志，经高前县长之提倡，王县长之促成，复经各同志之努力不懈，虽已勉强付印，但其中挂一漏十、鲁鱼亥豕之处，在所难免。不过，本志纂修，正值七七事变开始以后，而完成又在抗战胜利胜临之今日，此编者所引为荣幸。认本志与我国其他各志稍有特殊者，兹分述如下：

#### 第一、抗战志之加入。

查过去志乘，严谨如武功，博大如深县，虽分门别类，应有尽有，但末闻将“抗战”二字加入志乘另作一门者，此固时代使然，亦足证本志与其他各志之立场迥有不同也。

溯自芦沟桥事变陡起，敌人挟其犀利武器，向我进逼，我全国军民虽一致奋起，浴血抗敌，但不旋踵而晋绥沦陷，伊盟告急，敌骑纵横，大有席卷甘宁之势。府谷为西北门户，陕甘咽喉，其地位之重要，不减于陕东之潼关。我军民自不能不团结一致，共同御侮。当二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敌骑之渡河进扰我府谷也，我二十二军张团与之周旋于前，我挺进军马总司令，派队乘虚陈兵河曲，暗袭萨托以牵制于后，而民众复组织运粮担架等队伍，从中协助，卒将敌击溃，府保赖以保全。此等光荣战史、重要史实，适于我纂修邑志时，发生此千载不遇之良机。编者为光我志乘计，为保存抗战史料计，为发扬我民族抗战精神计，自不能不另开抗战志一门予以记载。为将来留心战事者之参考，此编者所引为荣幸者一也。

#### 第二、纠正封建思想之错误，昭伸抗敌先烈沉冤。

查本县王嘉胤、高有才。一则因不甘受当时官吏之横征暴敛与夫边疆蒙匪之任意残杀，始倾其热血，号召同志起而与之相抗；一则不忍坐视国家、民族之沦于异族，联合同志奋起抗敌以图恢复。此在旧志编者麟书、郑居中，均为满清官吏，抱绝对服从思想，其认高、王为叛臣贼子原不足怪。惟以时代进化之今日眼光观察之，彼王嘉胤痛社会之黑暗，愤异族之欺凌，秉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之义，持其铁铜，起而与恶浊环境奋斗，平心而论其居心，确有可原之处，安得以祸首目之？至高有才以前明遣臣眷怀故国，暗与山西之姜镶（明大国总兵）、姜建勋（汾阳总兵）、牛化麟（保德州守备），本省之王永疆（三边参将）、沈育麟（神木守备）等联成一气，徐图恢复，永为民族之光。厥后，虽因姜镶遇害，王永疆自杀，有志未遂，然尚能提兵五百，坚守孤城至二年之久，（实为7个月——编者）牵制吴三桂、固山墨真等清室大军至一万以上，嗣因弹尽粮绝，投河自尽，终不屈服，真所谓不成功，便成仁！其忠烈大节，比之宁死不仕元明之文天祥、谢枋得、史可法、瞿式耜，又何多让？乃因时代之不同埋没至数百年之久。今日新志编成，若不再为之褒扬而表彰之，其何以上对先哲，下励来兹乎？此编者于本志丛录中另为之立传表扬之，自觉引为荣幸者又一也。

基上叙述，兹编之成俾天下乱臣贼子，知强权之终不能战胜公理，而效忠国家民族者之纵沉埋于一时，势必昭伸于异代，如本志所揭明之高公有才其与吾邑此次抗战死难之各烈士，如孙友雄、苏建民等，先后辉映，共同炳耀千秋，岂志乘之光？亦乡邦之荣也。爰再作后叙以纪之。

本志总编辑 王九皋

## 后 记

在中共府谷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全体修志人员九年多辛勤笔耕,四易其稿,终于编纂成《府谷县志》,为此我们感到十分高兴!

1982年7月,陕西省召开了地方志工作会议,提出编写社会主义新方志的任务。8月,本县成立了县志编纂委员会。11月,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开始办公。1983年3月开始收集资料,至1986年底,共征集到500多万字。我们先后4次修订篇目,并试写了部分专志初稿。1987年初进入集中编写阶段,到1988年底写成第一稿,随即送地区方志办和县级有关部门征求意见。1989年,县志办主编根据地县有关部门的意见,调整篇目,订正史料,充实内容,修改文字,于6月编成送审稿,并于1990年2月铅印成册。上自事物的发端,下至1985年底,共8编、42章、187节、90万字。其中《概述》、《地理》编中的《自然环境》、《自然资源》、《自然灾害》、《人口》4章,《经济》编中的《综述》、《农业》、《林业》、《畜牧业》、《水利》、《工业》、《乡镇企业》、《交通》、《邮电》、《商业》、《财税》、《金融》、《管理经济》13章,《政治》编中的《政权》1章由杨占华编写;《大事记》、《经济》编中的《粮食》和《城乡建设》2章,《政治》编中的《文化大革命》1章,《社会》编(除方言部分)由杨国威编写;《地理》编中的《行政建置》1章由张育丰编写;《政治》编中的《党派群众团体》、《军事》2章,《文化》编中的《教育》、《文化》、《文物》3章由柴玉文编写;《文化》编中的《科学技术》、《医药卫生》2章,《人物》编中的《人物传》1章由杨彧(含白义雄)编写;《文化》编中的《体育》1章由马玉林编写;《社会》编中的《方言》1章聘请延安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刘育林编写;《人物》编中的《革命烈士英名录》、《人物表》2章和《附录》由白义雄编写。1990年6月20日至22日,地区地方志领导小组邀请省地专家和修志人员32人,对送审稿进行了认真评审。根据评审意见,我们将该志下限延至1989年底,《大事记》延至1990年底。结构由大编章节体改为平列分目体,内容也做了较大的调整。经过10个月的内查外调,增补资料,加工修改,于1991年4月编成第三稿,共29个专志130万字。其中《总述》、《自然环境志》、《自然资源志》、《自然灾害志》、《人口志》、《经济综述志》、《土地志》(增写)、《农业志》、《林牧志》、《水利水保志》、《工业志》、《乡镇企业志》、《交通邮电志》、《商业志》、《财税金融志》、《管理经济志》、《政权志》、《党派群团志》、《军事志》、《教育科技志》、《卫生体育志》、《文化志》、《文艺志》(增写)、《文物志》(重写)由杨占华编写,《大事记》、《粮食志》、《城乡建设志》、《文化大革命志》、《社会志》由杨国威编写,《行政建置志》由张育丰编写,《人物志》、《附录》由白义雄编写。1991年5月,将志稿报送榆林地区地方志办公室复审。11月,报送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终审。1992年3月12日,省

地方志编委会审稿会议讨论决定批准出版发行。根据终审意见,主编又作了史实订正和文字清理工作,内容上也做了部分调整。并将《经济综述志》和《管理经济志》合并为《综合经济志》,于1992年7月编成第四稿,全志为28个专志,120万字,于1993年9月交付出版。

在《府谷县志》编写和修改过程中,我们承蒙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和榆林地区地方志指导小组的热情关怀和精心指导,特别是省编委会原任主任陈元方亲自主持编委会议,评审《府谷县志》,并提了很好的修改意见。原县志处处长解师曾,西安市委党校副教授马甲斌先后两次审修志稿,陕西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傅养元曾参与二稿的评审,地区地方志办公室主任艾建国多次审阅志稿,对我们作了具体帮助和认真指导,地区方志科科长白武华也曾两次审阅志稿。曾先后担任主管修志工作的苏建功、杨生华、王占雄、王承礼、慕明鑫等县级领导和在本室工作过的李宝山、贺留和、袁宝珍、王凤林、贺金奴、王福平、杨树林、刘俊华等同志做了大量工作,并得到县档案馆和县属各部门、各单位的热情帮助和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以诚挚的谢意!

由于府谷历史悠久,我们识浅才疏,水平不高,《府谷县志》一定还有不少缺点错误,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93年9月

(陕)新登字 001 号

陕西地方志丛书

## 府 谷 县 志

府谷县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西安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52.25 印张 15 插页 120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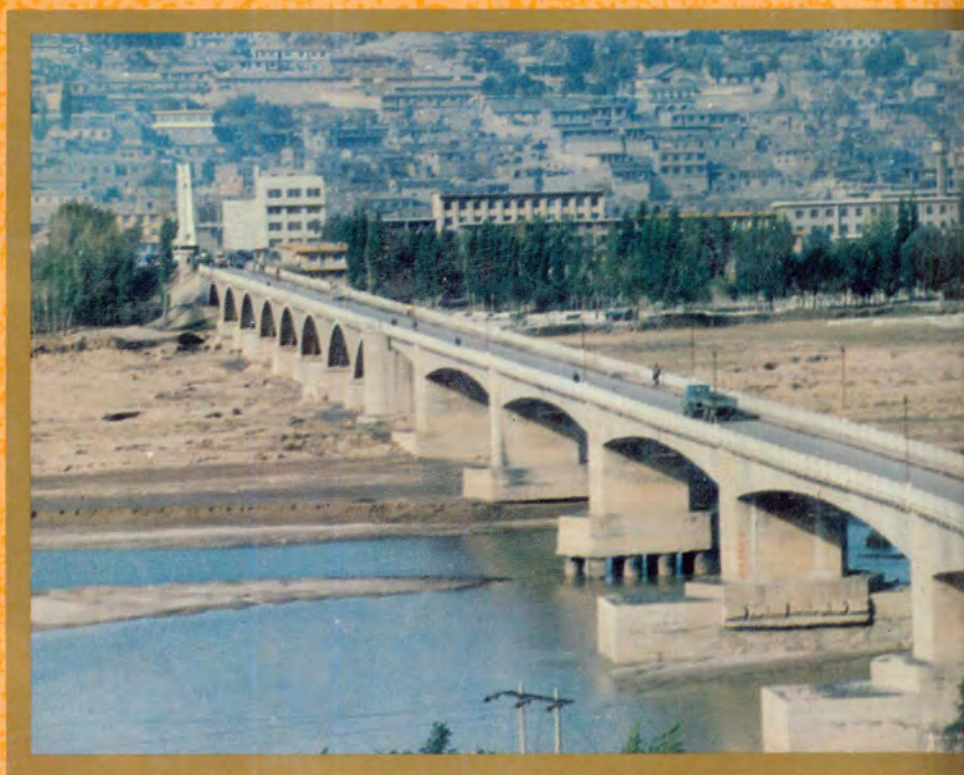
1994 年 3 月第 1 版 199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224-03469-X/K·467

定价 170 元

责任编辑 吴秉辉  
封面题字 李 涛  
封面设计 曹 刚  
版式设计 田慧君



ISBN 7-224-03469-X



ISBN 7-224-03469-X/K · 467

定价:(精)70.00元